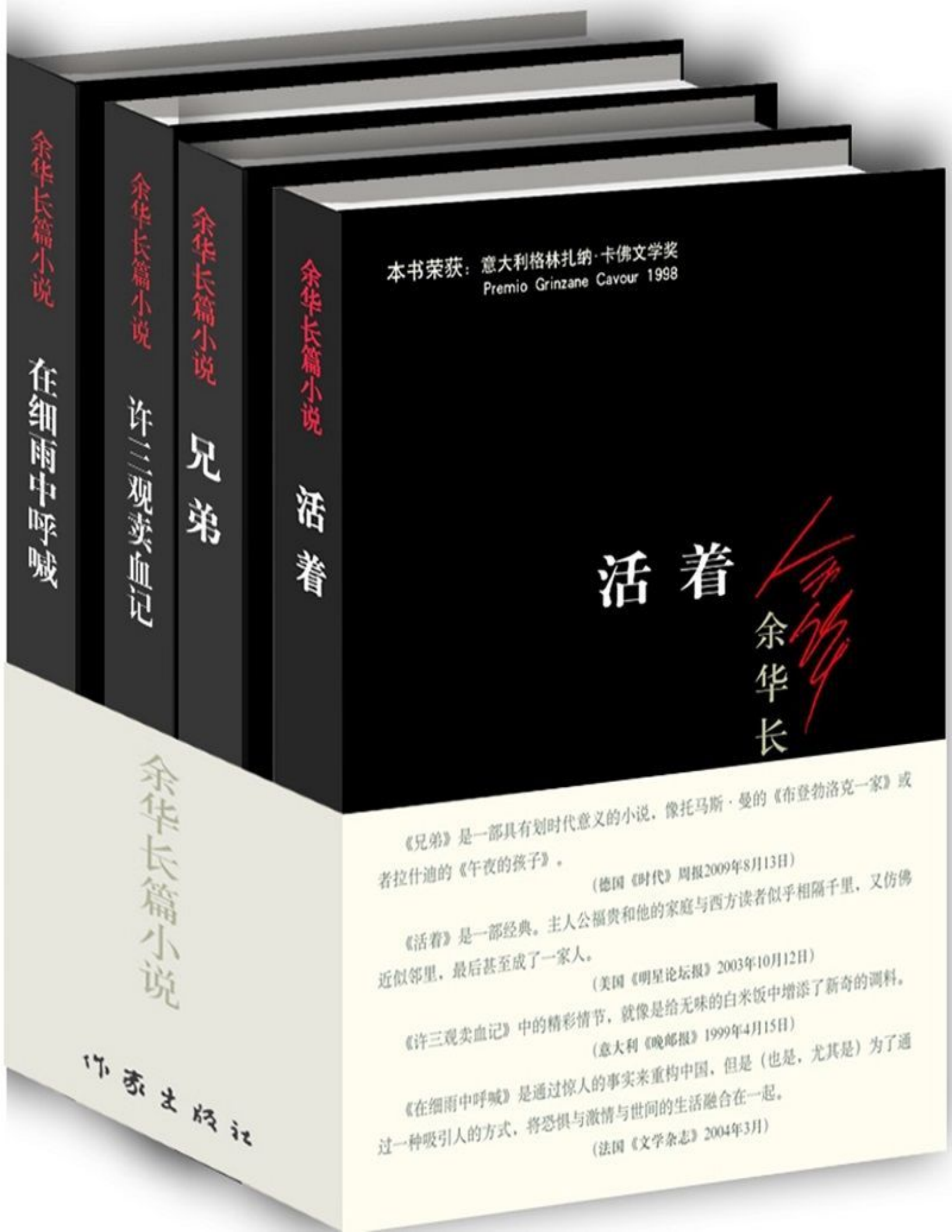
余华长篇小说
在细雨中呼喊
余华长篇小说
许三观卖血记
余华长篇小说
兄弟
余华长篇小说
活着
本书荣获：意大利格林扎纳·卡佛文学奖
Premio Grinzane Cavour 1998
活着
余华长
《兄弟》是一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小说，像托马斯·曼的《布登勃洛克一家》或者拉什迪的《午夜的孩子》。
（德国《时代》周报2009年8月13日）
《活着》是一部经典。主人公福贵和他的家庭与西方读者似乎相隔千里，又仿佛近似邻里，最后甚至成了一家人。
（美国《明星论坛报》2003年10月12日）
《许三观卖血记》中的精彩情节，就像是给无味的白米饭中增添了新奇的调料。
（意大利《晚邮报》1999年4月15日）
《在细雨中呼喊》是通过惊人的事实来重构中国，但是（也是，尤其是）为了通过一种吸引人的方式，将恐惧与激情与世间的生活融合在一起。
（法国《文学杂志》2004年3月）
余华长篇小说
作家出版社

总 目 录

活着

兄弟

许三观卖血记

在细雨中呼喊

活着

《 活 着 》 目 录

中文版自序

韩文版自序

日文版自序

英文版自序

麦田新版自序

活 着

外文版评论摘要

中文版自序

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只有内心才会真实地告诉他，他的自私、他的高尚是多么突出。内心让他真实地了解自己，一旦了解了自己也就了解了世界。很多年前我就明白了这个原则，可是要捍卫这个原则必须付出艰辛的劳动和长时期的痛苦，因为内心并非时时刻刻都是敞开的，它更多的时候倒是封闭起来，于是只有写作、不停地写作才能使内心敞开，才能使自己置身于发现之中，就像日出的光芒照亮了黑暗，灵感这时候才会突然来到。

长期以来，我的作品 都是源于和现实的那一层紧张关系。我沉湎于想象之中，又被现实紧紧控制，我明确感受着自我的分裂，我无法使自己变得纯粹，我曾经希望自己成为一位童话作家，要不就是一位实实在在作品 的拥有者，如果我能够成为这两者中的任何一个，我想我内心的痛苦将轻微很多，可是与此同时我的力量也会削弱很多。

事实上我只能成为现在这样的作家，我始终为内心的需要而写作，理智代替不了我的写作，正因为此，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是一个愤怒和冷漠的作家。

这不只是我个人面临的困难，几乎所有优秀的作家都处于和现实的紧张关系中，在他们笔下，只有当现实处于遥远状态时，他们作品中的现实才会闪闪发亮。应该看到，这过去的现实虽然充满了魅力，可它已经蒙上了一层虚幻的色彩，那里面塞满了个人想象和个人理解。真正的现实，也就是作家生活中的现实，是令人费解和难以相处的。

作家要表达与之朝夕相处的现实，他常常会感到难以承受，蜂拥而来的真实几乎都在诉说着丑恶和阴险，怪就怪在这里，为什么丑恶的事物总是在身边，而美好的事物却远在海角。换句话说，人的友爱和同情往往只是作为情绪来到，而相反的事实则是伸手便可触及。正像一位诗人所表达的：人类无法忍受太多的真实。

也有这样的作家，一生都在解决自我和现实的紧张关系，福克纳是一个成功的例子，他找到了一条温和的途径，他描写中间状态的事物，同时包容了美好和丑恶，他将美国南方的现实放到了历史和人文精神之中，这是真正意义上的文学现实，因为它连接了过去和将来。

一些不成功的作家也在描写现实，可是他们笔下的现实说穿了只是一个环境，是固 定的、死去的现实。他们看不到人是怎样走过来的，也看不到怎样走去。当他们在描写斤斤计较的人物时，我们会感到作家本人也在斤斤计较。这样的作家是在写实在的作品，而不是现实的作品。

前面已经说过，我和现实关系紧张，说得严重一点，我一直是以敌对的态度看待现实。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内心的愤怒渐渐平息，我开始意识到一位真正的作家所寻找的是真理，是一种排斥道德判断的真理。作家的使命不是发泄，不是控诉或者揭露，他应该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所说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世界。

正是在这样的心态下，我听到了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地对待这个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地打动了我，我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这篇《活着》，写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

世界乐观的态度。写作过程让我明白，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我感到自己写下了高尚的作品。

海盐，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韩文版自序

我不知道应该怎样来解释这一部作品，这样的任务交给作者去完成是十分困难的，但是我愿意试一试，我希望韩国的读者能够容忍我的冒险。

这部作品的题目叫《活着》，作为一个词语，“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作为一部作品，《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的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因为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他们活着时一起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死去时又一起化作雨水和泥土。与此同时，《活着》还讲述了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就像中国的一句成语：千钧一发。让一根头发去承受三万斤的重压，它没有断。我相信，《活着》还讲述了眼泪的宽广和丰富；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当然，《活着》也讲述了我们中国人这几十年是如何熬过来的。我知道，《活着》所讲述的远不止这些。文学就是这样，它讲述了作家意识到的事物，同时也讲述了作家所没有意识到的，读者就是这时候站出来发言的。

北京，一九九六年十月十七日

日文版自序

我曾经以作者的身份议论过福贵的人生。一些意大利的中学生向我提出了一个十分有益的问题："为什么您的小说《活着》在那样一种极端的环境中还要讲生活而不是幸存？生活和幸存之间轻微的分界在哪里？"

我的回答是这样的："在中国，对于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人来说，生活和幸存就是一枚分币 的两面，它们之间轻微的分界在于方向的不同。对《活着》而言，生活是一个人对自己经历的感受，而幸存往往是旁观者对别人经历的看法。《活着》中的福贵虽然历经苦难，但是他是在讲述自己的故事。我用的是第一人称的叙述，福贵的讲述里不需要别人的看法，只需要他自己的感受，所以他讲述的是生活。如果用第三人称来叙述，如果有了旁人的看法，那么福贵在读者的眼中就会是一个苦难中的幸存者。"

出于上述的理由，我在其他的时候也重复了这样的观点。我说在旁人眼中福贵的一生是苦熬的一生；可是对于福贵自己，我相信他更多地感受到了幸福。于是那些意大利中学生的祖先、伟大的贺拉斯警告我："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

贺拉斯的警告让我感到不安。我努力说服自己：以后不要再去议论别人的人生。现在，当角川书店希望我为《活着》写一篇序言时，我想谈谈另外一个话题。我要谈论的话题是——谁创造了故事和神奇？我想应该是时间创造的。我相信是时间创造了诞生和死亡，创造

了幸福和痛苦，创造了平静和动荡，创造了记忆和感受，创造了理解和想象，最后创造了故事和神奇。贺知章的《回乡偶书》说的就是时间带来的喜悦和辛酸：

少小离家老大回，

乡音未改鬓毛衰。

儿童相见不相识，

笑问客从何处来。

《太平广记》卷第二百七十四讲述了一个由时间创造的故事。一位名叫崔护的少年，资质甚美可是孤寂寡合。某一年的清明日，崔护独自来到了城南郊外，看到一处花木葱翠的庭院，占地一亩却寂若无人。崔护叩门良久，有一少女娇艳的容貌在门缝中若隐若现，简单的对话之后，崔护以“寻春独行，酒渴求饮”的理由进入院内，崔护饮水期间，少女斜倚着一棵盛开着桃花的小树，“妖姿媚态，绰有余妍”。两人四目相视，久而久之。崔护告辞离去时，少女送至门口。此后的日子里，崔护度日如年，时刻思念着少女的容颜。到了第二年的清明日，崔护终于再次起身前往城南，来到庭院门外，看到花木和门院还是去年的模样，只是人去院空，门上一把大锁显得冰凉和无情。崔护在伤感和叹息里，将一首小诗题在了门上：

去年今日此门中，

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

桃花依旧笑春风。

这简短的故事说出了时间的意味深长。崔护和少女之间除了四目相视，没有任何其他的交往，只是夜以继日的思念之情，在时间的节奏里各自流淌。在这里，时间隐藏了它的身份，可是又掌握着两个人的命运。我们的阅读无法抚摸它，也无法注视它，可是我们又时刻感受到了它的存在。就像寒冷的来到一样，我们不能注视也不能抚摸，我们只能浑身发抖地去感受。就这样，什么话都不用说，什么行为都不用做，只要有一年的时间，也可以更短暂或者更漫长，崔护和少女玉洁冰清的恋情便会随风消散，便会“人面不知何处去”。类似的叙述在我们的文学里随处可见，让时间中断流动的叙述，然后再从多年以后开始，这时候截然不同的情景不需要铺垫，也不需要解释就自然而然地出现了。在文学的叙述里，没有什么比时间更具有说服力了，因为时间无须通知我们就可以改变一切。

另一个例子来自但丁《神曲》中的诗句。当但丁写到箭离弦击中目标时，他这样写：“箭中了目标，离了弦。”这诗句的神奇之处在于但丁改变了语言中的时间顺序，让我们顷刻间感受到了语言带来的速度。这个例子告诉我们，时间不仅仅创造了故事和情节的神奇，同时也创造了句子和细节的神奇。

我曾经在两部非凡的短篇小说里读到了比很多长篇小说还要漫长的时间，一部是美国作家艾萨克. 辛格的《傻瓜吉姆佩尔》，另一部是巴西作家若昂. 吉马朗埃斯. 罗萨的《河的第三条岸》。这两部作品异曲同工，它们都是由时间创造出了叙述，让时间帮助着一个人的一生在几千字的篇幅里栩栩如生。与此同时，文学叙述中的时间还造就了《战争与和平》、《静静的顿河》和《百年孤独》的故事和神奇，这些篇幅浩瀚的作品和那些篇幅简短的作品共同指出了文学叙述的品

质，这就是时间的神奇。就像树木插满了森林一样，时间的神奇插满了我们的文学。

最后我应该再来说一说《活着》。我想这是关于一个人一生的故事，因此它也表达了时间的漫长和时间的短暂，表达了时间的动荡和时间的宁静。在文学的叙述里，描述一生的方式是表达时间最为直接的方式，我的意思是说时间的变化掌握了《活着》里福贵命运的变化，或者说时间的方式就是福贵活着的方式。我知道是时间的神奇让我完成了《活着》的叙述，可是我不知道《活着》的叙述是否又表达出了这样的神奇？我知道福贵的一生窄如手掌，可是我不知道是否也宽若大地？

京，二〇〇二年一月十七日

英文版自序

我在1993年中文版的自序里写下这样一段话：“我听到了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地对待这个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地打动了我，我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这篇《活着》。”

作家的写作往往是从一个微笑、一个手势、一个转瞬即逝的记忆、一句随便的谈话、一段散落在报纸夹缝中的消息开始的，这些水珠般微小的细节有时候会勾起漫长的命运和波澜壮阔的场景。《活着》的写作也不例外，一首美国的民歌，寥寥数行的表达，成长了福贵动荡和苦难的一生，也是平静和快乐的一生。

老黑奴和福贵，这是两个截然不同的人。他们生活在不同的国家，经历着不同的时代，属于不同的民族和不同的文化，有着不同的肤色和不同的嗜好，然而有时候他们就像是同一个人。这是因为所有的不同都无法抵挡一个基本的共同之处，人的共同之处。人的体验和欲望还有想象和理解，会取消所有不同的界限，会让一个人从他人的经历里感受到自己的命运，就像是在不同的镜子里看到的都是自己的形象。我想这就是文学的神奇，这样的神奇曾经让我，一位遥远的中国读者在纳撒尼尔.霍桑、威廉.福克纳和托妮.莫里森的作品里读到我自己。

北京，二〇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麦田新版自序

今年是麦田出版公司成立十五年，《活着》中文繁体字出版十四年。麦田的林秀梅打来电话，告诉我，《活着》在台湾出版十四年来，每年加印，麦田决定出版《活着》的经典纪念版，希望我为此作序。

我能写下些什么呢？往事如烟，可我记忆犹新。1989年的时候，当时还在远流出版公司主持文学和电影出版的陈雨航来到北京，与我签下了两本小说集的中文繁体字出版合同。在台湾，是陈雨航发现了我，是他把我的作品带到了台湾。那些日子我们经常通信，我已经习惯了远流出版公司的信封和陈雨航的笔迹。两年多以后我收到了陈雨航的一封信，仍然是熟悉的笔迹，却不是熟悉的远流信封了。陈雨航告诉我，他辞职离开远流了。差不多一年过去后，陈雨航和苏拾平来到北京，我才知道他们成立了麦田出版公司。

《活着》是我在麦田出版的第一部小说，后来我全部的小说都在麦田出版了。十多年的同舟共济以后，我很荣幸《活着》是麦田出版图书中的元老。1994年初版时的编辑是陈雨航，2000年改版后的编辑是林秀梅，2005年再次改版后的编辑是胡金伦，不知道这次经典版的编辑是谁？

我已经为《活着》写下过四篇序言，这是第五篇。回顾过去，我感觉自己长时期生活在现实和虚构的交界处，作家的生活可能就是如此，在现实和虚构之间来来去去，有时候现实会被虚构，有时候虚构突然成为了现实。十五年前我在《活着》里写下了一个名叫福贵的

人，现在当我回想这个福贵时，时常觉得他不是一个小说中的人物，而是我生活中曾经出现过的一位朋友。

1992年春节后，我在北京一间只有八平方米的平房里开始写作《活着》，秋天的时候在上海华东师大招待所的一个房间里修改定稿。最初的时候我是用旁观者的角度来写作福贵的一生，可是困难重重，我的写作难以为继；有一天我突然从第一人称的角度出发，让福贵出来讲述自己的生活，于是奇迹出现了，同样的构思，用第三人称的方式写作时无法前进，用第一人称的方式写作后竟然没有任何阻挡，我十分顺利地写完了《活着》。

也许这就是我们经常所说的命运。写作和人生其实一模一样，我们都是这个世界上的迷路者，我们都是按照自己认定的道路寻找方向，也许我们是对的，也许我们错了，或者有时候对了，有时候错了。在中国人所说的盖棺论定之前，在古罗马人所说的出生之前和死去之前，我们谁也不知道在前面的时间里等待我们的是什么。

为何我当初的写作突然从第三人称的角度转化为第一人称？现在，当写作《活着》的经历成为过去，当我可以回首往事了，我宁愿十分现实地将此理解为一种人生态度的选择，而不愿去确认所谓命运的神秘借口。为什么？因为我得到了一个最为朴素的答案。《活着》里的福贵经历了多于常人的苦难，如果从旁观者的角度，福贵的一生除了苦难还是苦难，其他什么都没有；可是当福贵从自己的角度出发，来讲述自己的一生时，他苦难的经历里立刻充满了幸福和欢乐，他相信自己的妻子是世上最好的妻子，他相信自己的子女也是世上最好的子女，还有他的女婿他的外孙，还有那头也叫福贵的老牛，还有曾经一起生活过的朋友们，还有生活的点点滴滴……

我在阅读别人的作品时，有时候会影响自己的人生态度；而我自己写下的作品，有时候也同样会影响自己的人生态度。《活着》里的福贵就让我相信：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

我想，这可能是二十多年写作给予我的酬谢。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活 着

我比现在年轻十岁的时候，获得了一个游手好闲的职业，去乡间收集民间歌谣。那一年的整个夏天，我如同一只乱飞的麻雀，游荡在知了和阳光充斥的农村。我喜欢喝农民那种带有苦味的茶水，他们的茶桶就放在田埂的树下，我毫无顾忌地拿起积满茶垢的茶碗舀水喝，还把自己的水壶灌满，与田里干活的男人说上几句废话，在姑娘因我而起的窃窃私笑里扬长而去。我曾经和一位守着瓜田的老人聊了整整一个下午，这是我有生以来瓜吃得最多的一次，当我站起来告辞时，突然发现自己像个孕妇一样步履艰难了。然后我与一位当上了祖母的女人坐在门槛上，她编着草鞋为我唱了一支《十月怀胎》。我最喜欢的是傍晚来到时，坐在农民的屋前，看着他们将提上的井水泼在地上，压住蒸腾的尘土，夕阳的光芒在树梢上照射下来，拿一把他们递过来的扇子，尝尝他们的盐一样咸的咸菜，看看几个年轻女人，和男人们说着话。

我头戴宽边草帽，脚上穿着拖鞋，一条毛巾挂在身后的皮带上，让它像尾巴似的拍打着我的屁股。我整日张大嘴巴打着哈欠，散漫地走在田间小道上，我的拖鞋吧嗒吧嗒，把那些小道弄得尘土飞扬，仿佛是车轮滚滚而过时的情景。

我到处游荡，已经弄不清楚哪些村庄我曾经去过，哪些我没有去过。我走近一个村子时，常会听到孩子的喊叫：

“那个老打哈欠的人又来啦。”

于是村里人就知道那个会讲荤故事会唱酸曲的人又来了。其实所有的荤故事所有的酸曲都是从他们那里学来的，我知道他们全部的兴趣在什么地方，自然这也是我的兴趣。我曾经遇到一个哭泣的老人，他鼻青脸肿地坐在田埂上，满腹的悲哀使他变得十分激动，看到我走来他仰起脸哭声更为响亮。我问他是谁把他打成这样的？他用手指挖着裤管上的泥巴，愤怒地告诉我是他那不孝的儿子，当我再问为何打他时，他支支吾吾说不清楚了，我就立刻知道他准是对儿媳干了偷鸡摸狗的勾当。还有一个晚上我打着手电赶夜路时，在一口池塘旁照到了两段赤裸的身体，一段压在另一段上面，我照着的时候两段身体纹丝不动，只是有一只手在大腿上轻轻搔痒，我赶紧熄灭手电离去。在农忙的一个中午，我走进一家敞开大门的房屋去找水喝，一个穿短裤的男人神色慌张地挡住了我，把我引到井旁，殷勤地替我打上来一桶水，随后又像耗子一样蹿进了屋里。这样的事我屡见不鲜，差不多和我听到的歌谣一样多，当我望着到处都充满绿色的土地时，我就会进一步明白庄稼为何长得如此旺盛。

那个夏天我还差一点谈情说爱，我遇到了一位赏心悦目的女孩，她黝黑的脸蛋至今还在我眼前闪闪发光。我见到她时，她卷起裤管坐在河边的青草上，摆弄着一根竹竿在照看一群肥硕的鸭子。这个十六七岁的女孩，羞怯地与我共同度过了一个炎热的下午，她每次露出笑容时都要深深地低下头去，我看着她偷偷放下卷起的裤管，又怎样将自己的光脚丫子藏到草丛里去。那个下午我信口开河，向她兜售如何带她外出游玩的计划，这个女孩又惊又喜。我当初情绪激昂，说这些也是真心实意。我只是感到和她在一起身心愉快，也不去考虑以后会是怎样。可是后来，当她三个强壮如牛的哥哥走过来时，我才吓一跳，我感到自己应该逃之夭夭了，否则我就会不得不娶她为妻。

我遇到那位名叫福贵的老人时，是夏天刚刚来到的季节。那天午后，我走到了一棵有着茂盛树叶的树下，田里的棉花已被收起，几个包着头巾的女人正将棉秆拔出来，她们不时抖动着屁股摔去根须上的泥巴。我摘下草帽，从身后取过毛巾擦去脸上的汗水，身旁是一口在阳光下泛黄的池塘，我就靠着树干面对池塘坐了下来，紧接着我感到自己要睡觉了，就在青草上躺下来，把草帽盖住脸，枕着背包在树阴里闭上了眼睛。

这位比现在年轻十岁的我，躺在树叶和草丛中间，睡了两个小时。其间有几只蚂蚁爬到了我的腿上，我沉睡中的手指依然准确地将它们弹走。后来仿佛是来到了水边，一位老人撑着竹筏在远处响亮地吆喝。我从睡梦里挣脱而出，吆喝声在现实里清晰地传来，我起身后，看到近旁田里一个老人正在开导一头老牛。

犁田的老牛或许已经深感疲倦，它低头伫立在那里，后面赤裸着脊背扶犁的老人，对老牛的消极态度似乎不满，我听到他嗓音响亮地对牛说道：

“做牛耕田，做狗看家，做和尚化缘，做鸡报晓，做女人织布，哪头牛不耕田？这可是自古就有的道理，走呀，走呀。”

疲倦的老牛听到老人的吆喝后，仿佛知错般地抬起了头，拉着犁往前走去。

我看到老人的脊背和牛背一样黝黑，两个进入垂暮的生命将那块古板的田地耕得哗哗翻动，犹如水面上掀起的波浪。随后，我听到老人粗哑却令人感动的嗓音，他唱起了旧日的歌谣，先是咿呀啦呀唱出长长的引子，接着出现两句歌词——

皇帝招我做女婿，路远迢迢我不去。

因为路途遥远，不愿去做皇帝的女婿。老人的自鸣得意让我失声而笑。可能是牛放慢了脚步，老人又吆喝起来：

“二喜、有庆不要偷懒，家珍、凤霞耕得好，苦根也行啊。”

一头牛竟会有这么多名字？我好奇地走到田边，问走近的老人：

“这牛有多少名字？”

老人扶住犁站下来，他将我上下打量一番后问：

“你是城里人吧？”

“是的。”我点点头。

老人得意起来，“我一眼就看出来了。”

我说：“这牛究竟有多少名字？”

老人回答：“这牛叫福贵，就一个名字。”

“可你刚才叫了几个名字。”

“噢——”老人高兴地笑起来，他神秘地向我招招手，当我凑过去时，他欲说又止，他看到牛正抬着头，就训斥它：

“你别偷听，把头低下。”

牛果然低下了头，这时老人悄声对我说：

“我怕它知道只有自己在耕田，就多叫出几个名字去骗它，它听到还有别的牛也在耕田，就不会不高兴，耕田也就起劲啦。”

老人黝黑的脸在阳光里笑得十分生动，脸上的皱纹欢乐地游动着，里面镶满了泥土，就如布满田间的小道。

这位老人后来和我一起坐在了那棵茂盛的树下，在那个充满阳光的下午，他向我讲述了自己。

四十多年前，我爹常在这里走来走去，他穿着一身黑颜色的绸衣，总是把双手背在身后，他出门时常对我娘说：

“我到自己的地上去走走。”

我爹走在自己的田产上，干活的佃户见了，都要双手握住锄头恭敬地叫一声：

“老爷。”

我爹走到了城里，城里人见了都叫他先生。我爹是很有身份的人，可他拉屎时就像个穷人了。他不爱在屋里床边的马桶上拉屎，跟牲畜似的喜欢到野地里去拉屎。每天到了傍晚的时候，我爹打着饱嗝，那声响和青蛙叫唤差不多，走出屋去，慢吞吞地朝村口的粪缸走去。

走到了粪缸旁，他嫌缸沿脏，就抬脚踩上去蹲在上面。我爹年纪大了，屎也跟着老了，出来不容易，那时候我们全家人都会听到他在村口嗷嗷叫着。

几十年来我爹一直这样拉屎，到了六十多岁还能在粪缸上一蹲就是半晌，那两条腿就和鸟爪一样有劲。我爹喜欢看着天色慢慢黑下来，罩住他的田地。我女儿凤霞到了三四岁，常跑到村口去看她爷爷拉屎，我爹毕竟年纪大了，蹲在粪缸上腿有些哆嗦，凤霞就问他：

“爷爷，你为什么动呀？”

我爹说：“是风吹的。”

那时候我们家境还没有败落，我们徐家有一百多亩地，从这里一直到那边工厂的烟囱，都是我家的。我爹和我，是远近闻名的阔老爷和阔少爷，我们走路时鞋子的声响，都像是铜钱碰来撞去的。我女人家珍，是城里米行老板的女儿，她也是有钱人家出身的。有钱人嫁给有钱人，就是把钱堆起来，钱在钱上面哗哗地流，这样的声音我有四十年没有听到了。

我是我们徐家的败家子，用我爹的话说，我是他的孽子。

我念过几年私塾，穿长衫的私塾先生叫我念一段书时，是我最高兴的。我站起来，拿着本线装的《千字文》，对私塾先生说：

“好好听着，爹给你念一段。”

年过花甲的私塾先生对我爹说：

“你家少爷长大了准能当个二流子。”

我从小就不可救药，这是我爹的话。私塾先生说我是朽木不可雕也。现在想想他们都说对了，当初我可不这么想，我想我有钱啊，我是徐家仅有的一根香火，我要是灭了，徐家就得断子绝孙。

上私塾时我从来不走路，都是我家一个雇工背着我去，放学时他已经恭恭敬敬地弯腰蹲在那里了，我骑上去后拍拍雇工的脑袋，说一声：

“长根，跑呀。”

雇工长根就跑起来，我在上面一颠一颠的，像是一只在树梢上的麻雀。我说一声：

“飞呀。”

长根就一步一跳，做出一副飞的样子。

我长大以后喜欢往城里跑，常常是十天半月不回家。我穿着白色的丝绸衣衫，头发抹得光滑透亮，往镜子前一站，我看到自己满脑袋的黑油漆，一副有钱人的样子。

我爱往妓院钻，听那些风骚的女人整夜叽叽喳喳和哼哼哈哈，那些声音听上去像是在给我挠痒痒。做人哪，一旦嫖上以后，也就免不了要去赌。这个嫖和赌，就像是胳膊和肩膀连在一起，怎么都分不开。后来我更喜欢赌博了，嫖妓只是为了轻松一下，就跟水喝多了要去方便一下一样，说白了就是撒尿。赌博就完全不一样了，我是又痛快又紧张，特别是那个紧张，有一股叫我说不出来的舒坦。以前我是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整天有气无力，每天早晨醒来犯愁的就是这一天该怎么打发。我爹常常唉声叹气，训斥我没有光耀祖宗。我心想光耀祖宗也不是非我莫属，我对自己说：“凭什么让我放着好端端的日子不过，去想光耀祖宗这些累人的事。再说我爹年轻时也和我一样，我家祖上有两百多亩地，到他手上一折腾就剩一百多亩了。”我对爹说：

“你别犯愁啦，我儿子会光耀祖宗的。”

总该给下一辈留点好事吧。我娘听了这话哧哧笑，她偷偷告诉我：我爹年轻时也这么对我爷爷说过。我心想就是嘛，他自己干不了的事硬要我来干，我怎么会答应。那时候我儿子有庆还没出来，我女儿凤霞刚好四岁。家珍怀着有庆有六个月了，自然有些难看，走路时裤裆里像是夹了个馒头似的一撇一撇，两只脚不往前往横里跨，我嫌弃她，对她说：

“你呀，风一吹肚子就要大上一圈。”

家珍从不顶撞我，听了这糟蹋她的话，她心里不乐意也只是轻轻说一句：

“又不是风吹大的。”

自从我赌博上以后，我倒还真想光耀祖宗了，想把我爹弄掉的一百多亩地挣回来。那些日子爹问我在城里鬼混些什么，我对他说：

“现在不鬼混啦，我在做生意。”

他问：“做什么生意？”

他一听就火了，他年轻时也这么回答过我爷爷。他知道我是在赌博，脱下布鞋就朝我打来，我左躲右藏，心想他打几下就该完了吧。可我这个平常只有咳嗽才有力气的爹，竟然越打越凶了。我又不是一只苍蝇，让他这么拍来拍去。我一把捏住他的手，说道：

“爹，你他娘的算了吧。老子看在你把我弄出来的分上让让你，你他娘的就算了吧。”

我捏住爹的右手，他又用左手脱下右脚的布鞋，还想打我。我又捏住他的左手，这样他就动弹不得了，他气得哆嗦了半晌，才喊出一声：

“孽子。”

我说：“去你娘的。”

双手一推，他就跌坐到墙角里去了。

我年轻时吃喝嫖赌，什么浪荡的事都干过。我常去的那家妓院是单名，叫青楼。里面有个胖胖的妓女很招我喜爱，她走路时两片大屁股就像挂在楼前的两只灯笼，晃来晃去。她躺到床上一动一动时，压在上面的我就像睡在船上，在河水里摇呀摇呀。我经常让她背着我去逛街，我骑在她身上像是骑在一匹马上。

我的丈人，米行的陈老板，穿着黑色的绸衫站在柜台后面。我每次从那里经过时，都要揪住妓女的头发，让她停下，脱帽向丈人致礼：

“近来无恙？”

我丈人当时的脸就和松花蛋一样，我呢，嘻嘻笑着过去了。后来我爹说我丈人几次都让我气病了，我对爹说：

“别哄我啦，你是我爹都没气成病。他自己生病凭什么往我身上推？”

他怕我，我倒是知道的。我骑在妓女身上经过他的店门时，我丈人身手极快，像只耗子忽地一下蹿到里屋去了。他不敢见我，可当女

婿的路过丈人店门总该有个礼吧。我就大声嚷嚷着向逃窜的丈人请安。

最风光的那次是小日本投降后，国军准备进城收复失地。

那天可真是热闹，城里街道两旁站满了人，手里拿着小彩旗，商店都斜着插出来青天白日旗，我丈人米行前还挂了一幅两扇门板那么大的蒋介石像，米行的三个伙计都站在蒋介石左边的口袋下。

那天我在青楼里赌了一夜，脑袋昏昏沉沉像是肩膀上扛了一袋米，我想着自己有半个来月没回家了，身上的衣服一股酸臭味，我就把那个胖大妓女从床上拖起来，让她背着我回家，叫了抬轿子跟在后面，我到了家好让她坐轿子回青楼。

那妓女嘟嘟哝哝背着我往城门走，说什么雷公不打睡觉人，才睡下就被我叫醒，说我心肠黑。我把一块银元往她胸口灌进去，就把她的嘴堵上了。走近了城门，一看到两旁站了那么多人，我的精神一下子上来了。

我丈人是城里商会的会长，我很远就看到他站在街道中央喊：

“都站好了，都站好了，等国军一到，大家都要拍手，都要喊。”

有人看到了我，就嘻嘻笑着喊：

“来啦，来啦。”

我丈人还以为是国军来了，赶紧闪到一旁。我两条腿像是夹马似的夹了夹妓女，对她说：

“跑呀，跑呀。”

在两旁人群的哄笑里，妓女呼哧呼哧背着我小跑起来，嘴里骂道：

“夜里压我，白天骑我，黑心肠的，你是逼我往死里跑。”

我咧着嘴频频向两旁哄笑的人点头致礼，来到丈人近前，我一把扯住妓女的头发：

“站住，站住。”

妓女哎哟叫了一声站住脚。我大声对丈人说：

“岳父大人，女婿给你请个早安。”

那次我实实在在地把我丈人的脸丢尽了，我丈人当时傻站在那里，嘴唇一个劲地哆嗦，半晌才沙哑地说一声：

“祖宗，你快走吧。”

那声音听上去都不像是他的了。

我女人家珍当然知道我在城里这些花花绿绿的事，家珍是个好女人，我这辈子能娶上这么一个贤惠的女人，是我前世做狗吠叫了一辈子换来的。家珍对我从来都是逆来顺受，我在外面胡闹，她只是在心里打鼓，从不说我什么，和我娘一样。

我在城里闹腾得实在有些过分，家珍心里当然有一团乱麻，乱糟糟的不能安分。有一天我从城里回到家中，刚刚坐下，家珍就笑盈盈地端出四样菜，摆在我面前，又给我斟满了酒，自己在我身旁坐下来

伺候我吃喝。她笑盈盈的样子让我觉得奇怪，不知道她遇上了什么好事，我左思右想也想不出这天是什么日子。我问她，她不说，就是笑盈盈地看着我。

那四样菜都是蔬菜，家珍做得各不相同，可吃到下面都是一块差不多大小的猪肉。起先我没怎么在意，吃到最后一碗菜，底下又是一块猪肉。我一愣，随后我就嘿嘿笑了起来。我明白了家珍的意思，她是在开导我：女人看上去各不相同，到下面都是一样的。我对家珍说：

“这道理我也知道。”

道理我也知道，看到上面长得不一样的女人，我心里想的就是不一样，这实在是没办法的事。

家珍就是这样一个女人，心里对我不满，脸上不让我看出来，弄些拐弯抹角的点子来敲打我。我偏偏是软硬不吃，我爹的布鞋和家珍的菜都管不住我的腿，我就是爱往城里跑，爱往妓院钻。还是我娘知道我们男人心里想什么，她对家珍说：

“男人都是馋嘴的猫。”

我娘说这话不只是为我开脱，还揭了我爹的老底。我爹坐在椅子里，一听这话眼睛就眯成了两条门缝，嘿嘿笑了一下。我爹年轻时也不检点，他是老了干不动了才老实起来。

我赌博时也在青楼，常玩的是麻将、牌九和骰子。我每赌必输，越输我越想把我爹年轻时输掉的一百多亩地赢回来。刚开始输了我当场给钱，没钱就去偷我娘和家珍的首饰，连我女儿凤霞的金项圈也偷

了去。后来我干脆赊账，债主们都知道我的家境，让我赊账。自从赊账以后，我就不知道自己输了有多少，债主也不提醒我，暗地里天天都在算计着我家那一百多亩地。

一直到解放以后，我才知道赌博的赢家都是做了手脚的，难怪我老输不赢，他们是挖了个坑让我往里面跳。那时候青楼里有一位沈先生，年纪都快到六十岁了，眼睛还和猫眼似的贼亮，穿着蓝布长衫，腰板挺得笔直，平常时候总是坐在角落里，闭着眼睛像是在打盹。等到牌桌上的赌注越下越大，沈先生才咳嗽几声，慢悠悠地走过来，选一位置站着看，看了一会便有人站起来让位：

“沈先生，这里坐。”

沈先生撩起长衫坐下，对另三位赌徒说：

“请。”

青楼里的人从没见到沈先生输过，他那双青筋突暴的手洗牌时，只听到哗哗的风声，那副牌在他手中忽长忽短，刷刷地进进出出，看得我眼睛都酸了。

有一次沈先生喝醉了酒，对我说：

“赌博全靠一双眼睛一双手，眼睛要练成爪子一样，手要练成泥鳅那样滑。”

小日本投降那年，龙二来了。龙二说话时南腔北调，光听他的口音，就知道这人不简单，是闯荡过很多地方、见过大世面的人。龙二不穿长衫，一身白绸衣，和他同来的还有两个人，帮他提着两只很大的柳条箱。

那年沈先生和龙二的赌局，实在是精彩，青楼的赌厅里挤满了人，沈先生和他们三个人赌。龙二身后站着一个跑堂的，托着一盘干毛巾，龙二不时取过一块毛巾擦手。他不拿湿毛巾拿干毛巾擦手，我们看了都觉得稀奇。他擦手时那副派头像是刚吃完了饭似的。起先龙二一直输，他看上去还满不在乎，倒是他带来的两个人沉不住气，一个骂骂咧咧，一个唉声叹气。沈先生一直赢，可脸上一点赢的意思都没有，沈先生皱着眉头，像是输了很多似的。他脑袋垂着，眼睛却跟钉子似的钉在龙二那双手上。沈先生年纪大了，半个晚上赌下来，就开始喘粗气，额头上汗水渗了出来，沈先生说：

“一局定胜负吧。”

龙二从盘子里取过最后一块毛巾，擦着手说：

“行啊。”

他们把所有的钱都押在了桌上，钱差不多把桌面占满了，只在中间留个空。每个人发了五张牌，亮出四张后，龙二的两个伙伴立刻泄气了，把牌一推说：

“完啦，又输了。”

龙二赶紧说：“没输，你们赢啦。”

说着龙二亮出最后那张牌，是黑桃Ａ，他的两个伙伴一看立刻嘿嘿笑了。其实沈先生最后那张牌也是黑桃Ａ，他是三Ａ带两Ｋ，龙二一个伙伴是三Ｑ带两Ｊ。龙二抢先亮出了黑桃Ａ，沈先生怔了半晌，才把手中的牌一收说：

“我输了。”

龙二的黑桃A和沈先生的都是从袖管里换出来的，一副牌不能有两张黑桃A，龙二抢了先，沈先生心里明白也只能认输。那是我们第一次看到沈先生输，沈先生手推桌子站起来，向龙二他们作了个揖，转过身来往外走，走到门口微笑着说：

“我老了。”

后来再没人见过沈先生，听说那天天刚亮，他就坐着轿子走了。

沈先生一走，龙二成了这里的赌博师傅。龙二和沈先生不一样，沈先生是只赢不输，龙二是赌注小常输，赌注大就没见他输过了。我在青楼常和龙二他们赌，有输有赢，所以我总觉得自己没怎么输，其实我赢的都是小钱，输掉的倒是大钱，我还蒙在鼓里，以为自己马上就要光耀祖宗了。

我最后一次赌博时，家珍来了，那时候天都快黑了，这是家珍后来告诉我的，我当时根本不知道天是亮着还是要黑了。家珍挺了个大肚子找到青楼来了，我儿子有庆在他娘肚子里长到七八个月了。家珍找到了我，一声不吭地跪在我面前，起先我没看到她，那天我手气特别好，掷出的骰子十有八九是我要的点数，坐在对面的龙二一看点数嘿嘿一笑说：

“兄弟我又栽了。”

龙二摸牌把沈先生赢了之后，青楼里没人敢和他摸牌了，我也不敢，我和龙二赌都是用骰子，就是骰子龙二玩得也很地道，他常赢少输，可那天他栽到我手里了，接连地输给我。他嘴里叼着烟卷，眼睛眯缝着像是什么事都没有，每次输了都还嘿嘿一笑，两条瘦胳膊把钱推过来时却是一百个不愿意。我想龙二你也该惨一次了。人都是一样

的，手伸进别人口袋里掏钱时那个眉开眼笑，轮到自己给钱了一个个都跟哭丧一样。我正高兴着，有人扯了扯我的衣服，低头一看是自己的女人。看到家珍跪着我就火了，心想我儿子还没出来就跪着了，这太不吉利。我就对家珍说：

“起来，起来，你他娘的给我起来。”

家珍还真听话，立刻站了起来。我说：

“你来干什么？还不快给我回去。”

说完我就不管她了，看着龙二将骰子捧在手心里跟拜佛似的摇了几下，他一掷出脸色就难看了，说道：

“摸过女人屁股就是手气不好。”

我一看自己又赢了，就说：

“龙二，你去洗洗手吧。”

龙二嘿嘿一笑，说道：

“你把嘴巴子抹干净了再说话。”

家珍又扯了扯我的衣服，我一看，她又跪到地上。家珍细声细气地说：

“你跟我回去。”

要我跟一个女人回去？家珍这不是存心出我的丑？我的怒气一下子上来了，我看看龙二他们，他们都笑着看我，我对家珍吼道：

“你给我滚回去。”

家珍还是说：“你跟我回去。”

我给了她两巴掌，家珍的脑袋像是拨浪鼓那样摇晃了几下。挨了我的打，她还是跪在那里，说：

“你不回去，我就不站起来。”

现在想起来叫我心疼啊，我年轻时真是个乌龟王八蛋。这么好的女人，我对她又打又踢。我怎么打她，她就是跪着不起来，打到最后连我自己都觉得没趣了，家珍头发披散眼泪汪汪地捂着脸。我就从赢来的钱里抓出一把，给了旁边站着的两个人，让他们把家珍拖出去，我对他们说：

“拖得越远越好。”

家珍被拖出去时，双手紧紧捂着凸起的肚子，那里面有我的儿子啊，家珍没喊没叫，被拖到了大街上，那两个人扔开她后，她就扶着墙壁站起来，那时候天完全黑了，她一个人慢慢往回走。后来我问她，她那时是不是恨死我了，她摇摇头说：

“没有。”

我的女人抹着眼泪走到她爹米行门口，站了很长时间，她看到她爹的脑袋被煤油灯的亮光印在墙上，她知道他是在清点账目。她站在那里呜呜哭了一会，就走开了。

家珍那天晚上走了十多里夜路回到了我家。她一个孤身女人，又怀着七个多月的有庆，一路上到处都是狗吠，下过一场大雨的路又坑

坑洼洼。

早上几年的时候，家珍还是一个女学生。那时候城里有夜校了，家珍穿着月白色的旗袍，提着一盏小煤油灯，和几个女伴去上学。我是在拐弯处看到她，她一扭一扭地走过来，高跟鞋敲在石板路上，滴滴答答像是在下雨，我眼睛都看得不会动了，家珍那时候长得可真漂亮，头发齐齐地挂到耳根，走去时旗袍在腰上一皱一皱，我当时就在心里想，我要她做我的女人。

家珍她们嘻嘻说着话走过去后，我问一个坐在地上的鞋匠：

“那是谁家的女儿？”

鞋匠说：“是陈记米行的千金。”

我回家后马上对我娘说：

“快去找个媒人，我要把城里米行陈老板的女儿娶过来。”

家珍那天晚上被拖走后，我就开始倒霉了，连着输了好几把，眼看着桌上小山坡一样堆起的钱，像洗脚水似的倒了出去。龙二嘿嘿笑个不停，那张脸都快笑烂了。那次我一直赌到天亮，赌得我头晕眼花，胃里直往嘴上冒臭气。最后一把我押上了平生最大的赌注，用唾沫洗洗手，心想千秋功业全在此一掷了。我正要去抓骰子，龙二伸手挡了挡说：

“慢着。”

龙二向一个跑堂挥挥手说：

“给徐家少爷拿块热毛巾来。”那时候旁边看赌的人全回去睡觉了，只剩下我们几个赌的，另两个人是龙二带来的。我是后来才知道龙二买通了那个跑堂，那跑堂将热毛巾递给我，我拿着擦脸时，龙二偷偷换了一副骰子，换上来的那副骰子龙二做了手脚。我一点都没察觉，擦完脸我把毛巾往盘子里一扔，拿起骰子拼命摇了三下，掷出去一看，还好，点数还挺大的。

轮到龙二时，龙二将那副骰子放在七点上，这小子伸出手掌使劲一拍，喊了一声：

“七点。”

那副骰子里面挖空了灌了水银，龙二这么一拍，水银往下沉，抓起一掷，一头重了滚几下就会停在七点上。

我一看那副骰子果然是七点，脑袋嗡的一下，这次输惨了。继而一想反正可以赊账，日后总有机会赢回来，便宽了宽心，站起来对龙二说：

“先记上吧。”

龙二摆摆手让我坐下，他说：

“不能再让你赊账了，你把你家一百多亩地全输光了。再赊账，你拿什么来还？”

我听后一个哈欠没打完猛地收回，连声说：

“不会，不会。”

龙二和另两个债主就拿出账簿，一五一十给我算起来，龙二拍拍我凑过去的脑袋，对我说：

“少爷，看清楚了吗？这可都是你签字画押的。”

我才知道半年前就欠上他们了，半年下来我把祖辈留下的家产全输光了。算到一半，我对龙二说：

“别算了。”

我重新站起来，像只瘟鸡似的走出了青楼，那时候天完全亮了，我就站在街上，都不知道该往哪里走。有一个提着一篮豆腐的熟人看到我后响亮地喊了一声：

“早啊，徐家少爷。”

他的喊声吓了我一跳，我呆呆地看着他。他笑眯眯地说：

“瞧你这样子，都成药渣了。”

他还以为我是被那些女人给折腾的，他不知道我破产了，我和一个雇工一样穷了。我苦笑着看他走远，心想还是别在这里站着，就走动起来。

我走到丈人米行那边时，两个伙计正在卸门板，他们看到我后嘻嘻笑了一下，以为我又会过去向我丈人大声请安，我哪还有这个胆量？我把脑袋缩了缩，贴着另一端的房屋赶紧走了过去。我听到老丈人在里面咳嗽，接着呸的一声一口痰吐在了地上。

我就这样迷迷糊糊地走到了城外，有一阵子我竟忘了自己输光家产这事，脑袋里空空荡荡，像是被捅过的马蜂窝。到了城外，看到那条斜着伸过去的小路，我又害怕了，我想接下去该怎么办呢？我在那条路上走了几步，走不动了，看看四周都看不到人影，我想拿根裤带吊死算啦。这么想着我又走动起来，走过了一棵榆树，我只是看一眼，根本就没打算去解裤带。其实我不想死，只是找个法子与自己赌气。我想着那一屁股债又不会和我一起吊死，就对自己说：

“算啦，别死啦。”

这债是要我爹去还了。一想到爹，我心里一阵发麻，这下他还不把我给揍死？我边走边想，怎么想都是死路一条了，还是回家去吧。被我爹揍死，总比在外面像野狗一样吊死强。

就那么一会工夫，我瘦了整整一圈，眼都青了，自己还不知道，回到了家里，我娘一看到我就惊叫起来，她看着我的脸问：

“你是福贵吧？”

我看着娘的脸苦笑地点点头，我听到娘一惊一乍地说着什么，我不再看她，推门走到了自己屋里，正在梳头的家珍看到我也吃了一惊，她张嘴看着我。一想到她昨晚来劝我回家，我却对她又打又踢，我就扑通一声跪在她面前，对她说：

“家珍，我完蛋啦。”

说完我就呜呜地哭了起来，家珍慌忙来扶我，她怀着有庆哪能把我扶起来？她就叫我娘。两个女人一起把我抬到床上，我躺到床上就

口吐白沫，一副要死的样子，可把她们吓坏了，又是捶肩又是摇我的脑袋，我伸手把她们推开，对她们说：

“我把家产输光啦。”

我娘听了这话先是一愣，她使劲看看我后说：

“你说什么？”

我说：“我把家产输光啦。”

我那副模样让她信了，我娘一屁股坐到了地上，抹着眼泪说：

“上梁不正下梁歪啊。”

我娘到那时还在心疼我，她没怪我，倒是去怪我爹。

家珍也哭了，她一边替我捶背一边说：

“只要你以后不赌就好了。”

我输了个精光，以后就是想赌也没本钱了。我听到爹在那边屋子里骂骂咧咧，他还不知道自己是穷光蛋了，他嫌两个女人的哭声吵他。听到我爹的声音，我娘就不哭了，她站起来走出去，家珍也跟了出去。我知道她们到我爹屋子里去了，不一会我就听到爹在那边喊叫起来：

“孽子。”

这时我女儿凤霞推门进来，又摇摇晃晃地把门关上。凤霞尖声细气地对我说：

“爹，你快躲起来，爷爷要来揍你了。”

我一动不动地看着她，凤霞就过来拉我的手，拉不动我她就哭了。看着凤霞哭，我心里就跟刀割一样。凤霞这么小的年纪就知道护着她爹，就是看着这孩子，我也该千刀万剐。

我听到爹气冲冲地走来了，他喊着：

“孽子，我要剐了你，阉了你，剁烂了你这乌龟王八蛋。”

我想爹你就进来吧，你就把我剁烂了吧。可我爹走到门口，身体一晃就摔到地上气昏过去了。我娘和家珍叫叫嚷嚷地把他扶起来，扶到他自己的床上。过了一会，我听到爹在那边像是吹唢呐般地哭上了。

我爹在床上一躺就是三天，第一天他呜呜地哭，后来他不哭了，开始叹息，一声声传到我这里，我听到他唉声说着：

“报应啊，这是报应。”

第三天，我爹在自己屋里接待客人，他响亮地咳嗽着，一旦说话时声音又低得听不到。到了晚上的时候，我娘走过来对我说，爹叫我过去。我从床上起来，心想这下非完蛋不可，我爹在床上歇了三天，他有力气来宰我了，起码也把我揍个半死不活。我对自己说，任凭爹怎么揍我，我也不要还手。我向爹的房间走去时一点力气都没有，身体软绵绵，两条腿像是假的。我进了他的房间，站在我娘身后，偷偷看着他躺在床上的模样，他睁圆了眼睛看着我，白胡须一抖一抖，他对我娘说：

“你出去吧。”

我娘从我身旁走了出去，她一走我心里是一阵发虚，说不定他马上就会从床上蹦起来和我拼命。他躺着没有动，胸前的被子都滑出去挂在地上了。

“福贵啊。”

爹叫了我一声，他拍拍床沿说：

“你坐下。”

我心里咚咚跳着在他身旁坐下来，他摸到了我的手，他的手和冰一样，一直冷到我心里。爹轻声说：

“福贵啊，赌债也是债，自古以来没有不还债的道理。我把一百多亩地，还有这房子都抵押出去了，明天他们就会送铜钱来。我老了，挑不动担子了，你就自己挑着钱去还债吧。”

爹说完后又长叹一声。听完他的话，我眼睛里酸溜溜的，我知道他不会和我拼命了，可他说的话就像是一把钝刀子在割我的脖子，脑袋掉不下来，倒是疼得死去活来。爹拍拍我的手说：

“你去睡吧。”

第二天一早，我刚起床就看到四个人进了我家院子，走在头里的是个穿绸衣的有钱人，他朝身后穿粗布衣服的三个挑夫摆摆手说：

“放下吧。”

三个挑夫放下担子撩起衣角擦脸时，那有钱人看着我喊的却是我爹：

“徐老爷，你要的货来了。”

我爹拿着地契和房契连连咳嗽着走出来，他把房地契递过去，向那人哈哈腰说：

“辛苦啦。”

那人指着三担铜钱，对我爹说：

“都在这里了，你数数吧。”

我爹全没有了有钱人的派头，他像个穷人一样恭敬地说：

“不用，不用，进屋喝口茶吧。”

那人说：“不必了。”

说完，他看看我，问我爹：

“这位是少爷吧？”

我爹连连点头。他朝我嘻嘻一笑，说道：

“送货时采些南瓜叶子盖在上面，可别让人抢了。”

这天开始，我就挑着铜钱走十多里路进城去还债。铜钱上盖着的南瓜叶是我娘和家珍去采的，凤霞看到了也去采，她挑最大的采了两张，盖在担子上，我把担子挑起来准备走，凤霞不知道我是去还债，仰着脸问：

“爹，你是不是又要好几天不回家了？”

我听了这话鼻子一酸，差点掉出眼泪来，挑着担子赶紧往城里走。到了城里，龙二看到我挑着担子来了，亲热地喊一声：

“来啦，徐家少爷。”

我把担子放在他跟前，他揭开瓜叶时皱皱眉，对我说：

“你这不是自找苦吃，换些银元多省事。”

我把最后一担铜钱挑去后，他就不再叫我少爷，他点点头说：

“福贵，就放这里吧。”

倒是另一个债主亲热些，他拍拍我的肩说：

“福贵，去喝一壶。”

龙二听后忙说：“对，对，喝一壶，我来请客。”

我摇摇头，心想还是回家吧。一天下来，我的绸衣磨破了，肩上的皮肉渗出了血。我一个人往家里走去，走走哭哭，哭哭走走。想想自己才挑了一天的钱就累得人都要散架了，祖辈挣下这些钱不知要累死多少人。到这时我才知道爹为什么不要银元偏要铜钱，他就是要我知道这个道理，要我知道钱来得千难万难。这么一想，我都走不动路了，在道旁蹲下来哭得腰里直抽搐。那时我家的老雇工，就是小时候背我去私塾的长根，背着个破包裹走过来。他在我家干了几十年，现在也要离开了。他很小就死了爹娘，是我爷爷带回家来的，以后也一直没娶女人。他和我一样眼泪汪汪，赤着皮肉裂开的脚走过来，看到我蹲在路边，他叫了一声：

“少爷。”

我对他喊：“别叫我少爷，叫我畜生。”

他摇摇头说：“要饭的皇帝也是皇帝，你没钱了也还是少爷。”

一听这话我刚擦干净脸眼泪又下来了，他也在我身旁蹲下来，捂着脸呜呜地哭上了。我们在一起哭了一阵后，我对他说：

“天快黑了，长根你回家去吧。”

长根站了起来，一步一步地走开去，我听到他嗡嗡地说：

“我哪儿还有什么家呀。”

我把长根也害了，看着他孤身一人走去，我心里是一阵一阵的酸痛。直到长根走远看不见了，我才站起来往家走，我到家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家里原先的雇工和女佣都已经走了，我娘和家珍在灶间一个烧火一个做饭，我爹还在床上躺着，只有凤霞还和往常一样高兴，她还不知道从此以后就要受苦受穷了。她蹦蹦跳跳走过来，扑到我腿上问我：

“为什么他们说我不是小姐了？”

我摸摸她的小脸蛋，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好在她没再往下问，她用指甲刮起了我裤子上的泥巴，高兴地说：

“我在给你洗裤子呢。”

到了吃饭的时候，我娘走到爹的房门口问他：

“给你把饭端进来吧？”

我爹说：“我出来吃。”

我爹三根指头执着一盏煤油灯从房里出来，灯光在他脸上一闪一闪，那张脸半明半暗，他弓着背咳嗽连连。爹坐下后问我：

“债还清了？”

我低着头说：“还清了。”

我爹说：“这就好，这就好。”

他看到了我的肩膀，又说：

“肩膀也磨破了。”

我没有做声，偷偷看看我娘和家珍，她们两个都泪汪汪地看着我的肩膀。爹慢吞吞地吃起了饭，才吃了几口就将筷子往桌上一放，把碗一推，他不吃了。过一会，爹说道：

“从前，我们徐家的老祖宗不过是养了一只小鸡，鸡养大后变成了鹅，鹅养大了变成了羊，再把羊养大，羊就变成了牛。我们徐家就是这样发起来的。”

爹的声音咝咝的，他顿了顿又说：

“到了我手里，徐家的牛变成了羊，羊又变成了鹅。传到你这里，鹅变成了鸡，现在是连鸡也没啦。”

爹说到这里嘿嘿笑了起来，笑着笑着就哭了。他向我伸出两根指头：

“徐家出了两个败家子啊。”

没出两天，龙二来了。龙二的模样变了，他嘴里镶了两颗金牙，咧着大嘴巴嘻嘻笑着。他买去了我们抵押出去的房产和地产，他是来看看自己的财产。龙二用脚踢踢墙基，又将耳朵贴在墙上，伸出巴掌拍拍，连声说：

“结实，结实。”

龙二又到田里去转了一圈，回来后向我和爹作揖说道：

“看着那绿油油的地，心里就是踏实。”

龙二一到，我们就要从几代居住的屋子里搬出去，搬到茅屋里去住。搬走那天，我爹双手背在身后，在几个房间踱来踱去，末了对我娘说：

“我还以为会死在这屋子里。”

说完，我爹拍拍绸衣上的尘土，伸了伸脖子跨出门槛。我爹像往常那样，双手背在身后慢悠悠地向村口的粪缸走去。那时候天正在黑下来，有几个佃户还在地里干着活，他们都知道我爹不是主人了，还是握住锄头叫了一声：

“老爷。”

我爹轻轻一笑，向他们摆摆手说：

“不要这样叫。”

我爹已不是走在自己的地产上了，两条腿哆嗦着走到村口，在粪缸前站住脚，四下里望了望，然后解开裤带，蹲了上去。

那天傍晚我爹拉屎时不再叫唤，他眯缝着眼睛往远处看，看着那条向城里去的小路慢慢变得不清楚。一个佃户在近旁俯身割菜，他直起腰后，我爹就看不到那条小路了。

我爹从粪缸上摔了下来，那佃户听到声音急忙转过身来，看到我爹斜躺在地上，脑袋靠着粪缸一动不动。佃户提着镰刀跑到我爹跟前，问他：

“老爷你没事吧？”

我爹动了动眼皮，看着佃户嘶哑地问：

“你是谁家的？”

佃户俯下身去说：

“老爷，我是王喜。”

我爹想了想后说：

“噢，是王喜。王喜，下面有块石头，硌得我难受。”

王喜将我爹的身体翻了翻，摸出一块拳头大的石头扔到一旁。我爹重又斜躺在那里，轻声说：

“这下舒服了。”

王喜问：“我扶你起来？”

我爹摇摇头，喘息着说：

“不用了。”

随后我爹问他：

“你先前看到过我掉下来没有？”

王喜摇摇头说：

“没有，老爷。”

我爹像是有些高兴，又问：

“第一次掉下来？”

王喜说：“是的，老爷。”

我爹嘿嘿笑了几下，笑完后闭上了眼睛，脖子一歪，脑袋顺着粪缸滑到了地上。

那天我们刚搬到了茅屋里，我和娘在屋里收拾着，凤霞高高兴兴地也跟着收拾东西，她不知道从此以后就要受苦了。家珍端着一大盆衣服从池塘边走上来，遇到了跑来的王喜，王喜说：

“少奶奶，老爷像是熟了。”

我们在屋里听到家珍在外面使劲喊：“娘，福贵，娘……”

没喊几声，家珍就在那里呜呜地哭上了。那时我就想着是爹出事了，我跑出屋看到家珍站在那里，一大盆衣服全掉在地上。家珍看到我叫着：

“福贵，是爹……”

我脑袋嗡的一下，拼命往村口跑，跑到粪缸前时我爹已经断气了，我又推又喊，我爹就是不理我，我不知道该怎么办，站起来往回看，看到我娘扭着小脚又哭又喊地跑来，家珍抱着凤霞跟在后面。

我爹死后，我像是染上了瘟疫一样浑身无力，整日坐在茅屋前的地上，一会眼泪汪汪，一会唉声叹气。凤霞时常陪我坐在一起，她玩着我的手问我：

“爷爷掉下来了。”

看到我点点头，她又问：

“是风吹的吗？”

我娘和家珍都不敢怎么大声哭，她们怕我想不开，也跟着爹一起去了。有时我不小心碰着什么，她们两人就会吓一跳，看到我没像爹那样摔倒在地，她们才放心地问我：

“没事吧。”

那几天我娘常对我说：

“人只要活得高兴，穷也不怕。”

她是在宽慰我，她还以为我是被穷折腾成这样的，其实我心里想着的是我死去的爹。我爹死在我手里了，我娘我家珍，还有凤霞却要跟着我受活罪。

我爹死后十天，我丈人来了，他右手提着长衫脸色铁青地走进了村里，后面是一抬披红戴绿的花轿，十来个年轻人敲锣打鼓拥在两旁。村里人见了都挤上去看，以为是谁家娶亲嫁女，都说怎么先前没听说过，有一个人问我丈人：

“是谁家的喜事？”

我丈人板着脸大声说：

“我家的喜事。”

那时我正在我爹坟前，我听到锣鼓声抬起头来，看到我丈人气冲冲地走到我家茅屋前，他朝后面摆摆手，花轿放在了地上，锣鼓息了。当时我就知道他是要接家珍回去，我心里咚咚乱跳，不知道该怎么办。

我娘和家珍听到响声从屋里出来，家珍叫了声：

“爹。”

我丈人看看他女儿，对我娘说：

“那畜生呢？”

我娘赔着笑脸说：

“你是说福贵吧？”

“还会是谁。”

我丈人的脸转了过来，看到了我，他向我走了两步，对我喊：

“畜生，你过来。”

我站着没有动，我哪敢过去。我丈人挥着手向我喊：

“你过来，你这畜生，怎么不来向我请安了？畜生你听着，当初是怎么娶走家珍的，我今日也怎么接她回去。你看看，这是花轿，这是锣鼓，比你当初娶亲时只多不少。”

喊完以后，我丈人回头对家珍说：

“你快进屋去收拾一下。”

家珍站着没动，叫了一声：

“爹。”

我丈人使劲跺了下脚说：

“还不快去。”

家珍看看站在远处地里的我，转身进屋了。我娘这时眼泪汪汪地对他说：

“行行好，让家珍留下吧。”

我丈人朝我娘摆摆手，又转过身来对我喊：

“畜生，从今以后家珍和你一刀两断，我们陈家和你们徐家永不往来。”

我娘的身体弯下去求他：

“求你看在福贵他爹的分上，让家珍留下吧。”

我丈人冲着我娘喊：

“他爹都让他气死啦。”

喊完我丈人自己也觉得有些过分，便缓一下口气说：

“你也别怪我心狠，都是那畜生胡来才会有今天。”

说完丈人又转向我，喊道：

“凤霞就留给你们徐家，家珍肚里的孩子就是我们陈家的人啦。”

我娘站在一旁呜呜地哭，她抹着眼泪说：

“这让我怎么去向徐家祖宗交代？”

家珍提了个包裹走了出来。我丈人对她说：

“上轿。”

家珍扭头看看我，走到轿子旁又回头看了看我，再看看我娘，钻进了轿子。这时凤霞不知从哪里跑了出来，一看到她娘坐上轿子了，她也想坐进去，她半个身体才进轿子，就被家珍的手推了出来。

我丈人向轿夫挥了挥手，轿子被抬了起来，家珍在里面大声哭起来，我丈人喊道：“给我往响里敲。”

十来个年轻人拼命地敲响了锣鼓，我就听不到家珍的哭声了。轿子上了路，我丈人手提长衫和轿子走得一样快。我娘扭着小脚，可怜巴巴地跟在后面，一直跟到村口才站住。

这时凤霞跑了过来，她睁大眼睛对我说：

“爹，娘坐上轿子啦。”

凤霞高兴的样子叫我看了难受，我对她说：

“凤霞，你过来。”

凤霞走到我身边，我摸着她的脸说：

“凤霞，你可不要忘记我是你爹。”

凤霞听了这话咯咯笑起来，她说：

“你也不要忘记我是凤霞。”

福贵说到这里看着我嘿嘿笑了，这位四十年前的浪子，如今赤裸着胸膛坐在青草上，阳光从树叶的缝隙里照射下来，照在他眯缝的眼睛上。他腿上沾满了泥巴，刮光了的脑袋上稀稀疏疏地钻出来些许白发，胸前的皮肤皱成一条一条，汗水在那里起伏着流下来。此刻那头老牛蹲在池塘泛黄的水中，只露出脑袋和一条长长的脊梁，我看到池水犹如拍岸一样拍击着那条黝黑的脊梁。

这位老人是我最初遇到的，那时候我刚刚开始那段漫游的生活，我年轻无忧无虑，每一张新的脸都会使我兴致勃勃，一切我所不知的事物都会深深吸引我。就是在这样的时刻，我遇到了福贵，他绘声绘色地讲述自己，从来没有过一个人像他那样对我和盘托出，只要我想知道的，他都愿意展示。

和福贵相遇，使我对以后收集民谣的日子充满快乐的期待，我以为那块肥沃茂盛的土地上福贵这样的人比比皆是。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确实遇到了许多像福贵那样的老人，他们穿着和福贵一样的衣裤，裤裆都快耷拉到膝盖了。他们脸上的皱纹里积满了阳光和泥土，他们向我微笑时，我看到空洞的嘴里牙齿所剩无几。他们时常流出混浊的眼泪，这倒不是因为他们时常悲伤，他们在高兴时甚至是在什么事都没有的平静时刻，也会泪流而出，然后举起和乡间泥路一样粗糙的手指，擦去眼泪，如同掸去身上的稻草。

可是我再也没遇到一个像福贵这样令我难忘的人了，对自己的经历如此清楚，又能如此精彩地讲述自己。他是那种能够看到自己过去模样的人，他可以准确地看到自己年轻时走路的姿态，甚至可以看到自己是如何衰老的。这样的老人在乡间实在难以遇上，也许是困苦的生活损坏了他们的记忆，面对往事他们通常显得木讷，常常以不知所措的微笑搪塞过去。他们对自己的经历缺乏热情，仿佛是道听途说般的只记得零星几点，即便是这零星几点也都是自身之外的记忆，用一两句话表达了他们所认为的一切。在这里，我常常听到后辈们这样骂他们：

“一大把年纪全活到狗身上去了。”

福贵就完全不一样了，他喜欢回想过去，喜欢讲述自己，似乎这样一来，他就可以一次一次地重度此生了。他的讲述像鸟爪抓住树枝那样紧紧抓住我。

家珍走后，我娘时常坐在一边偷偷抹眼泪。我本想找几句话去宽慰宽慰她，一看到她那副样子，就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倒是她常对我说：

“家珍是你的女人，不是别人的，谁也抢不走。”

我听了这话，只能在心里叹息一声，我还能说什么呢？好端端的一个家成了砸破了的瓦罐似的四分五裂。到了晚上，我躺在床上常常睡不着，一会恨这个，一会恨那个，到头来最恨的还是我自己。夜里想得太多，白天就头疼，整日无精打采，好在有凤霞，凤霞常拉着我的手问我：

“爹，一张桌子有四个角，削掉一个角还剩几个角？”

也不知道凤霞是从哪里听来的，当我说还剩三个角时，凤霞高兴得咯咯乱笑，她说：

“错啦，还剩五个角。”

听了凤霞的话，我想笑却笑不出来，想到原先家里四个人，家珍一走就等于是削掉了一个角，况且家珍肚里还怀着孩子，我就对凤霞说：

“等你娘回来了，就会有五个角了。”

家里值钱的东西都变卖光了以后，我娘就常常领着凤霞去挖野菜，我娘挎着篮子小脚一扭一扭地走去，她走得还没有凤霞快。她头发都白了，却要学着去干从没干过的体力活。看着我娘拉着凤霞看一步走一步，那小心的样子让我眼泪都快掉出来了。

我想想再不能像从前那样过日子了，我得养活我娘和凤霞。我就和娘商量着到城里亲友那里去借点钱，开个小铺子。我娘听了这话一声不吭，她是舍不得离开这里，人上了年纪都这样，都不愿动地方。我就对娘说：

“如今屋子和地都是龙二的了，家安在这里跟安在别处也一样。”

我娘听了这话，过了半晌才说：

“你爹的坟还在这里。”

我娘一句话就让我不敢再想别的主意了，我想来想去只好去找龙二。

龙二成了这里的地主，常常穿着丝绸衣衫，右手拿着茶壶在田埂上走来走去，神气得很。镶着两颗大金牙的嘴总是咧开笑着，有时骂看着不顺眼的佃户时也咧着嘴，我起先还以为他对人亲热，慢慢地就知道他是要别人都看到他的金牙。

龙二遇到我还算客气，常笑嘻嘻地说：

“福贵，到我家来喝壶茶吧。”

我一直没去龙二家是怕自己心里发酸，我两脚一落地就住在那幢屋子里了，如今那屋子是龙二的家，你想想我心里是什么滋味。

其实人落到那种地步也就顾不上那么多了，我算是应了人穷志短那句古话了。那天我去找龙二时，龙二坐在我家客厅的太师椅子里，两条腿搁在凳子上，一手拿茶壶一手拿着扇子，看到我走进来，龙二咧嘴笑道：

“是福贵，自己找把凳子坐吧。”

他躺在太师椅里动都没动，我也就不指望他泡壶茶给我喝。我坐下后龙二说：

“福贵，你是来找我借钱的吧？”

我还没说不是，他就往下说道：

“按理说我也该借几个钱给你，俗话说是救急不救穷，我啊，只能救你的急，不会救你的穷。”

我点点头说：“我想租几亩田。”

龙二听后笑眯眯地问：

“你要租几亩？”

我说：“租五亩。”

“五亩？”龙二眉毛往上吊了吊，问，“你这身体能行吗？”

我说：“练练就行了。”

他想一想说："我们是老相识了，我给你五亩好田。"

龙二还是讲点交情的，他真给了我五亩好田。我一个人种五亩地，差点没累死。我从没干过农活，学着村里人的样子干活，别说有多慢了。看得见的时候我都在田里，到了天黑，只要有月光，我还要下地。庄稼得赶上季节，错过一个季节就全错过啦。到那时别说是养活一家人，就是龙二的租粮也交不起。俗话说是笨鸟先飞，我还得笨鸟多飞。

我娘心疼我，也跟着我下地干活，她一大把年纪了，脚又不方便，身体弯下去才一会工夫就直不起来了，常常是一屁股坐在了田里。我对她说：

"娘，你赶紧回去吧。"

我娘摇摇头说："四只手总比两只手强。"

我说："你要是累成病，那就一只手都没了，我还得照料你。"

我娘听了这话，才慢慢回到田埂上坐下，和凤霞待在一起。凤霞是天天坐在田埂上陪我，她采了很多花放在腿边，一朵一朵举起来问我叫什么花，我哪知道是什么花，就说：

"问你奶奶去。"

我娘坐到田埂上，看到我用锄头就常喊：

"留神别砍了脚。"

我用镰刀时，她更不放心，时时说：

“福贵，别把手割破了。”

我娘老是在一旁提醒也不管用，活太多，我得快干，一快就免不了砍了脚割破手。手脚一出血，可把我娘心疼坏了，扭着小脚跑过来，捏一块烂泥巴堵住出血的地方，嘴里一个劲儿地数落我，一说得说半晌，我还不能回嘴，要不她眼泪都会掉出来。

我娘常说地里的泥是最养人的，不光是长庄稼，还能治病。那么多年下来，我身上哪儿弄破了，都往上贴一块湿泥巴。我娘说得对，不能小看那些烂泥巴，那可是治百病的。

人要是累得整天没力气，就不会去乱想了。租了龙二的田以后，我一挨到床就呼呼地睡去，根本没工夫去想别的什么。说起来日子过得又苦又累，我心里反倒踏实了。我想着我们徐家也算是有一只小鸡了，照我这么干下去，过不了几年小鸡就会变成鹅，徐家总有一天会重新发起来的。

从那以后，我是再没穿过绸衣了，我穿的粗布衣服是我娘亲手织的布，刚穿上那阵子觉得不自在，身上的肉被磨来磨去，日子一久也就舒坦了。前几天村里的王喜死了，王喜是我家从前的佃户，比我大两岁，他死前嘱咐儿子把他的旧绸衣送给我，他一直没忘记我从前是少爷，他是想让我死之前穿上绸衣风光风光。我啊，对不起王喜的一片好心，那件绸衣我往身上一穿就赶紧脱了下来，那个难受啊，滑溜溜的像是穿上了鼻涕做的衣服。

那么过了三个来月，长根来了，就是我家的雇工。那天我正在地里干活，我娘和凤霞坐在田埂上。长根拄着一根枯树枝，破衣烂衫地

走过来，手里挎着个包裹，还拿一只缺了口的碗，他成了个叫花子。是凤霞先看到他的，凤霞站起来叫着他喊：

“长根，长根。”

我娘一看到是从小在我家长大的长根，赶紧迎了上去。长根抹着眼泪说：

“太太，我想少爷和凤霞，就回来看一眼。”

长根走到田间，看到我穿着粗布衣服满身是泥，呜呜地哭，说道：

“少爷，你怎么成这样子了。”

我输光家产以后，最苦的就是长根了。长根替我家干了一辈子，按规矩老了就该由我家养起来。可我家一破落，他也只好离开，只能要饭过日子。

看到长根回来时的模样，我心里一阵发酸，小时候他整天背着我走东逛西，我长大后也从没把他放在眼里。没想到他还回来看我们，我问长根：

“你还好吧？”

长根擦擦眼睛说：“还好。”

我问：“还没找到雇你的人家？”

长根摇摇头说：“我这么老了，谁家会雇我？”

听了这话，我眼泪都要掉出来了。长根却不觉得自己苦，他还为我哭，说道：

“少爷，你哪受得起这种苦。”

那天晚上，长根在我家茅屋里过的。我和娘商量着把长根留在家里，这样一来日子会更苦，我对娘说：

“苦也要把他留下，我们每人剩两口饭也就养活他了。”

我娘点点头说：“长根这么好的心肠。”

第二天早晨，我对长根说：

“长根，你一回来就好了，我正缺一个帮手，往后你就住在这里吧。”

长根听后看着我笑，笑着笑着眼泪掉了出来，他说：

“少爷，我没有帮你的力气了，有你这份心意我就够了。”说完长根就要走，我和娘死活拦不住他，他说：

“你们别拦我了，往后我还要来看你们。”

长根那天走后，还来过一次，那次他给凤霞带来一根扎头发的红绸，是他捡来的，洗干净后放在胸口专门来送给凤霞。长根那次走后，我就再没有见到他了。

我租了龙二的田，就是他的佃户了，便不能再像过去那样叫他龙二，得叫他龙老爷。起先龙二听我这么叫，总是摆摆手说：

“福贵，你我之间不必多礼。”

时间一久他也习惯了，我在地里干活时，他常会走过来说几句话。有一次我正割着稻子，凤霞跟在后面捡稻穗，龙二一摇一摆走过来，对我说：

“福贵，我收山啦，往后再也不去赌啦。赌场无赢家，我是见好就收，免得日后也落到你这种地步。”

我向龙二哈哈腰，恭敬地说：

“是，龙老爷。”

龙二指指凤霞，问道：

“这是你的崽子吗？”

我又哈哈腰，说一声：

“是，龙老爷。”

我看到凤霞站在那里，手里拿着稻穗，直愣愣地盯着龙二看，就赶紧对她说：

“凤霞，快向龙老爷行礼。”

凤霞也学我的样子向龙二哈哈腰，说道：

“是，龙老爷。”

我时常惦记着家珍，还有她肚子里的孩子。家珍走后两个多月，托人捎来了一个口信，说是生啦，生了个儿子出来，我丈人给取了个名字叫有庆。我娘悄悄问捎话的人：

“有庆姓什么？”

那人说：“姓徐呀。”

那时我在田里，我娘扭着小脚急匆匆地跑来告诉我，她话没说完，就擦起了眼泪。我一听说家珍给我生了个儿子，扔了手里的锄头就要往城里跑，跑出了十来步，我不敢跑了，想想我这么进城去看家珍他们母子，我丈人怕是连门槛都不让我跨进去。我就对娘说：

“娘，你赶紧收拾收拾，去看看家珍他们。”

我娘也一遍遍说着要进城去看孙子，可过了几天她也没动身，我又不好催她。按我们这里的习俗，家珍是被她娘家的人硬给接走的，也应该由她娘家的人送回来。我娘对我说：

“有庆姓了徐，家珍也就马上要回来了。”

她又说：“家珍现在身体虚，还是待在城里好。家珍要好好补一补。”

家珍是在有庆半岁的时候回来的。她来的时候没有坐轿子，她将有庆放在身后的一个包裹里，走了十多里路回来的。有庆闭着眼睛，小脑袋靠在他娘肩膀上一摇一摇回来认我这个爹了。

家珍穿着水红的旗袍，手挽一个蓝底白花的包裹，漂漂亮亮地回来了。路两旁的油菜花开得金黄金黄，蜜蜂嗡嗡叫着飞来飞去。家珍

走到我家茅屋门口，没有一下子走进去，站在门口笑盈盈地看着我娘。

我娘在屋里坐着编草鞋，她抬起头来后看到一个漂亮的女人站在门口，家珍的身体挡住了光线，身体闪闪发亮。我娘没有认出来是家珍，也没有看到家珍身后的有庆。我娘问她：

“是谁家的小姐，你找谁呀？”

家珍听后咯咯笑起来，说道：

“是我，我是家珍。”

当时我和凤霞在田里，凤霞坐在田埂上看着我干活，我听到有个声音喊我，声音像我娘，也有些不像，我问凤霞：

“谁在喊？”

凤霞转过身去看一看说：

“是奶奶。”

我直起身体，看到我娘站在茅屋门口弯着腰使劲喊我，穿水红旗袍的家珍抱着有庆站在一旁。凤霞一看到她娘，撒腿跑了过去。我在水田里站着，看着我娘弯腰叫我的模样，她太使劲了，两只手撑在腿上，免得上面的身体掉到地上。凤霞跑得太快，在田埂上摇来晃去，终于扑到了家珍腿上，抱着有庆的家珍蹲下去和凤霞抱在一起。我这时才走上田埂，我娘还在喊，越走近他们，我脑袋里越是晕晕乎乎的。我一直走到家珍面前，对她笑了笑。家珍站起来，眼睛定定地看了我一阵。我当时那副穷模样使家珍一低头轻轻抽泣了。

我娘在一旁哭得呜呜响，她对我说：

“我说过家珍是你的女人，别人谁也抢不走的。”

家珍一回来，这个家就全了。我干活时也有了个帮手，我开始心疼自己的女人了，这是家珍告诉我的，我自己倒是不觉得。我常对家珍说：

“你到田埂上去歇会儿。”

家珍是城里小姐出身，细皮嫩肉的，看着她干粗活，我自然心疼。家珍听到我让她去歇一下，就高兴地笑起来，她说：

“我不累。”

我娘常说，只要人活得高兴，就不怕穷。家珍脱掉了旗袍，也和我一样穿上粗布衣服，她整天累得喘不过气来，还总是笑盈盈的。凤霞是个好孩子，我们从砖瓦的房屋搬到茅屋里去住，她照样高高兴兴，吃起粗粮来也不往外吐。弟弟回来以后她就更高兴了，再不到田边来陪我，就一心想着去抱弟弟。有庆苦啊，他姐姐还过了四五年好日子，有庆才在城里待了半年，就到我身边来受苦了，我觉得最对不起的就是儿子。

这样的日子过了一年后，我娘病了。开始只是头晕，我娘说看着我们时糊里糊涂的。我也没怎么在意，想想她年纪大了，眼睛自然看不清。后来有一天，我娘在烧火时突然头一歪，靠在墙上像是睡着了。等我和家珍从田里回来，她还那么靠着。家珍叫她，她也不答应，伸手推推她，她就顺着墙滑了下去。家珍吓得大声叫我，我走到

灶间时，她又醒了过来，定定地看了我们一阵，我们问她，她也不答应，又过了一阵，她闻到焦煳的味道，知道饭煮煳了，才开口说道：

“哎呀，我怎么睡着了。”

我娘慌里慌张地想站起来，她站到一半腿一松，身体又掉到地上。我赶紧把她抱到床上，她没完没了地说自己睡着了，她怕我们不相信。家珍把我拉到一旁说：

“你去城里请个郎中来。”

请郎中可是要花钱的，我站着没有动。家珍从褥子底下拿出了两块银元，是用手帕包着的。看看银元我有些心疼，那可是家珍从城里带来的，只剩下这两块了。可我娘的身体更叫我担心，我就拿过银元。家珍把手帕叠得整整齐齐重新塞到褥子底下，给我拿出一身干净衣服，让我换上。我对家珍说：

“我走了。”

家珍没说话，跟着我走到门口，我走了几步回过头去看看她，她往后理了理头发向我点点头。自从家珍回来以后，我还是第一次离开她。我穿着虽然破烂可是干干净净的衣服，脚上是我娘编的新草鞋，要进城去了。凤霞坐在门口的地上，怀里抱着睡着的有庆，她看到我穿得很干净，就问：

“爹，你不是下田吧？”

我走得很快，不到半个时辰就走到城里。我已有一年多没去城里了，走进城里时心里还真有点发虚，我怕碰到过去的熟人，我这身破烂衣服让他们见了，不知道他们会说些什么话。我最怕见到的还是我

丈人，我不敢从米行那条街走，宁愿多绕一些路。城里几个郎中的医术我都知道，哪个收钱黑，哪个收钱公道我也知道。我想了想，还是去找住在绸店隔壁的林郎中，这个老头是我丈人的朋友，看在家珍的份上他也会少收些钱。

我路过县太爷府上时，看到一个穿绸衣的小孩正踮着脚，使劲想抓住敲门的铜环。那孩子的年纪就和我凤霞差不多大，我想这可能是县太爷的公子，就走上去对他说：

“我来帮你敲。”

小孩高兴地点点头，我就扣住铜环使劲敲了几下，里面有人答应：

“来啦。”

这时小孩对我说：

“我们快跑吧。”

我还没明白过来，小孩贴着墙壁溜走了。门打开后，一个仆人打扮的男人一看到我穿的衣服，什么话没说就伸手推了我一把。我没料到他会这样，身体一晃就从台阶上跌下来。我从地上爬起来，本来我想算了，可这家伙又走下来踢了我一脚，还说：

“要饭也不看这是什么地方。”

我的火一下子上来了，我骂道：

“老子就是啃你家祖坟里的烂骨头，也不会向你要饭。”

他扑上来就打，我脸上挨了一拳，他也挨了我一脚。我们两个人就在街上扭打起来。这小子黑得很，看看一下子打不赢我，就瞅着我的裤裆抬脚。我呢，好几次踢在他屁股上。我们两个都不会打架，打了一阵听到有人在后面喊：

“难看死啦，这两个畜生打架打得难看死啦。”

我们停住手脚，往后一看，一队穿黄衣服的国民党大兵站在那里，十来门大炮都由马车拉着。刚才喊叫的那个人腰里别着一把手枪，是个当官的。那仆人真灵活，一看到当官的就马上点头哈腰：

“长官，嘿嘿，长官。”

长官向我们两个挥挥手说：

“两头蠢驴，打架都不会，给我去拉大炮。”

我一听这话头皮阵阵发麻，他是拉我当壮丁的。那仆人也急了，走上前去说：

“长官，我是本县县太爷家里的。”

长官说：“县太爷的公子更应该为党国出力嘛。”

“不，不。”仆人吓得连声说，“我不是公子，打死我也不敢。排长，我是县太爷的仆人。”

“操你娘。”长官大声骂道，“老子是连长。”

“是，是，连长，我是县太爷的仆人。”

那仆人怎么说都没用，反而把连长说烦了，连长伸手给他一巴掌：

“少他娘的说废话，去拉大炮。”他看到了我，“还有你。”

我只好走上去，拉住一匹马的缰绳，跟着他们往前走。我想到时候找个机会再逃跑吧。那仆人还在前面向连长求情，走了一段路后，连长竟然答应了，他说：

“行，行，你回去吧，你小子烦死我了。”

仆人高兴坏了，他像是要跪下来给连长叩头，可又没有下跪，只是在连长面前不停地搓着手。连长说：

“还不滚蛋。”

仆人说：“滚，滚，我这就滚。”

仆人说着转身走去，这时候连长从腰里抽出手枪来，把胳膊端平了，闭上一只眼睛向走去的仆人瞄准。仆人走出了十多步回过头来看看，这一看把他吓得傻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像只夜里的麻雀一样让连长瞄准。连长这时对他说：

“走呀，走呀。”

仆人扑通一声跪在地上，连哭带喊：

“连长，连长，连长。”

连长向他开了一枪，没有打中，打在他身旁，飞起的小石子划破了他的手，手倒是出血了。连长握着手枪向他挥动着说：

“站起来，站起来。”

他站了起来。连长又说：“走呀，走呀。”

他伤心地哭了，结结巴巴地说：

“连长，我拉大炮吧。”

连长又端起胳膊，第二次向他瞄准，嘴里说着：

“走呀，走呀。”

仆人这时才突然明白似的，一转身就疯跑起来。连长打出第二枪时，他刚好拐进了一条胡同。连长看看自己的手枪，骂了一声：

“他娘的，老子闭错了一只眼睛。”

连长转过身来，看到了站在后面的我，就提着手枪走过来，把枪口顶着我的胸膛，对我说：

“你也回去吧。”

我的两条腿拼命哆嗦，心想他这次就是两只眼睛全闭错，也会一枪把我送上西天。我连声说：

“我拉大炮，我拉大炮。”

我右手拉着缰绳，左手捏住口袋里家珍给我的两块银元，走出城里时，看到田地里与我家相像的茅屋，我低下头哭了。

我跟着这支往北去的炮队，越走越远，一个多月后我们走到了安徽。开始的几天我一心想逃跑，当时想逃跑的不止是我一个人，每过两天，连里就会少掉一两张熟悉的脸，我心想他们是不是逃跑了，我就问一个叫老全的老兵。老全说：

“谁也逃不掉。”

老全问我夜里睡觉听到枪声没有，我说听到了，他说：

“那就是打逃兵的，命大的不被打死，也会被别的部队抓去。”

老全说得我心都寒了。老全告诉我，他抗战时就被拉了壮丁，开拔到江西他逃了出来，没几天又被去福建的部队拉了去。当兵六年多，没跟日本人打过仗，光跟共产党的游击队打仗。这中间他逃跑了七次，都被别的部队拉了去。最后一次他离家只有一百多里路了，结果撞上了这一支炮队。老全说他不想再跑了，他说：

“我逃腻了。”

我们渡过长江以后就穿上了棉袄。一过长江，我想逃跑的心也死了，离家越远我也就越没有胆量逃跑。我们连里有十来个都是十五六岁的孩子，有一个叫春生的娃娃兵，是江苏人，他老向我打听往北去是不是打仗，我就说是的。其实我也不知道，我想当上了兵就逃不了要打仗。春生和我最亲热，他总是挨着我，拉着我的胳膊问：

“我们会不会被打死？”

我说：“我不知道。”

说这话时我自己心里也是一阵阵难受。过了长江以后，我们开始听到枪炮声，起先是远远传来，我们又走了两天，枪炮声越来越响。那时我们来到了一个村庄，村里别说是人了，连牲畜都见不着。连长命令我们架起大炮，我知道这下是真要打仗了。有人走过去问连长：

“连长，这是什么地方？”

连长说：“你问我，我他娘的去问谁？”

连长都不知道我们到了什么地方，村里人跑了个精光，我望望四周，除了光秃秃的树和一些茅屋，什么都没有。过了两天，穿黄衣服的大兵越来越多，他们在四周一队队走过去，又一队队走过来，有些部队就在我们旁边扎下了。又过了两天，我们一炮还未打，连长对我们说：

“我们被包围了。”

被包围的不只是我们一个连，有十来万人的国军全被包围在方圆只有二十来里路的地方里，满地都是黄衣服，像是赶庙会一样。这时候老全神了，他坐在坑道外的土墩上吸着烟，看着那些来来去去的黄皮大兵，不时和中间某个人打声招呼，他认识的人实在是多。老全走南闯北，在七支部队里混过，他嘻嘻哈哈和几个旧相识说着脏话，互相打听几个人名，我听他们不是说死了，就是说前两天还见过。老全告诉我和春生，这些人当初都和他一起逃跑过。老全正说着，有个人向这里叫：

“老全，你还没死啊？”

老全又遇到旧相识了，哈哈笑道：

“你小子什么时候被抓回来的？”

那人还没说话，另一边也有人叫上老全了。老全扭脸一看，急忙站起来喊：

“喂，你知道老良在哪里？”

那个人嘻嘻笑着喊道：

“死啦。”

老全沮丧地坐下来，骂道：

“妈的，他还欠我一块银元呢。”

接着老全得意地对我和春生说：

“你们瞧，谁都没逃成。”

刚开始我们只是被包围住，解放军没有立刻来打我们，我们还不怎么害怕，连长也不怕，他说蒋委员长会派坦克来救我们出去的。后来前面的枪炮声越来越响，我们也没有很害怕，只是一个个都闲着没事可干，连长没有命令我们开炮。有个老兵想想前面的弟兄流血送命，我们老闲着也不是个办法，他就去问连长：

“我们是不是也打几炮？”

连长那时候躲在坑道里赌钱，他气冲冲地反问：

“打炮，往哪里打？”

连长说得也对，几炮打出去要是打在国军兄弟头上，前面的国军一气之下杀回来收拾我们，这可不是闹着玩的。连长命令我们都在坑道里待着，爱干什么就干什么，就是别出去打炮。

被包围以后，我们的粮食和弹药全靠空投。飞机在上面一出现，下面的国军就跟蚂蚁似的密密麻麻地拥来拥去，扔下的一箱箱弹药没人要，全都往一袋袋大米上扑。飞机一走，抢到大米的国军兄弟两个人提一袋，旁边的人端着枪，保护他们，那么一堆一堆地分散开去，都走回自己的坑道。

没过多久，成群结伙的国军向房屋和光秃秃的树木拥去，远近的茅屋顶上都爬上去了人，又拆茅屋又砍树，这哪还像是打仗，乱糟糟的响声差不多都要盖住前沿的枪炮声了。才半天工夫，眼睛望得到的房屋树木全没了，空地上全都是扛着房梁、树木和抱着木板、凳子的大兵，他们回到自己的坑道后，一条条煮米饭的炊烟就升了起来，在空中扭来扭去。

那时候最多的就是子弹了，往哪里躺都硌得身体疼。四周的房屋被拆光，树也砍光后，满地的国军提着刺刀去割枯草，那情形真像是农忙时在割稻子，有些人满头大汗地刨着树根。还有一些人开始掘坟，用掘出的棺材板烧火。掘出了棺材就把死人骨头往坑外一丢，也不给重新埋了。到了那种时候，谁也不怕死人骨头了，夜里就是挨在一起睡觉也不会做噩梦。煮米饭的柴越来越少，米倒是越来越多。没人抢米了，我们三个人去扛了几袋米回来，铺在坑道当睡觉的床，这样躺着就不怕子弹硌得身体难受了。

等到再也没有什么可当柴煮米饭时，蒋委员长还没有把我们救出去。好在那时飞机不再往下投大米，改成投大饼，成包的大饼一落

地，弟兄们像牲畜一样扑上去乱抢，叠得一层又一层，跟我娘纳出的鞋底一样，他们嗷嗷乱叫着和野狼没什么两样。

老全说："我们分开去抢。"

这种时候只能分开去抢，才能多抢些大饼回来。我们爬出坑道，自己选了个方向走去。当时子弹在很近的地方飞来飞去，常有一些流弹蹿过来。有一次我跑着跑着，身边一个人突然摔倒，我还以为他是饿昏了，扭头一看他半个脑袋没了，吓得我腿一软也差一点摔倒。抢大饼比抢大米还难，按说国军每天都在拼命地死人，可当飞机从天那边飞过来时，人全从地里冒了出来，光秃秃的地上像是突然长出了一排排草，跟着飞机跑，大饼一扔下，人才散开去，各自冲向看好的降落伞。大饼包得也不结实，一落地就散了，几十上百个人往一个地方扑，有些人还没挨着地就撞昏过去了，我抢一次大饼就跟被人吊起来用皮带打了一顿似的全身疼。到头来也只是抢到了几张大饼。回到坑道里，老全已经坐在那里了，他脸上青一块紫一块的，他抢到的饼也不比我多。老全当了八年兵，心地还是很善良，他把自己的饼往我的上面一放，说等春生回来一起吃。我们两个就蹲在坑道里，露出脑袋张望春生。

过了一会，我们看到春生怀里抱着一堆胶鞋猫着腰跑来了，这孩子高兴得满脸通红，他一翻身滚了进来，指着满地的胶鞋问我们：

"多不多？"

老全望望我，问春生：

"这能吃吗？"

春生说：“可以煮米饭啊。”

我们一想还真对，看看春生脸上一点伤都没有，老全对我说：

“这小子比谁都精。”

后来我们就不去抢大饼了，用上了春生的办法。抢大饼的人叠在一起时，我们就去扒他们脚上的胶鞋，有些脚没有反应，有些脚乱蹬起来，我们就随手捡个钢盔狠狠揍那些不老实的脚，挨了揍的脚抽搐几下都跟冻僵似的硬了。我们抱着胶鞋回到坑道里生火，反正大米有的是，这样还免去了皮肉之苦。我们三个人边煮着米饭，边看着那些光脚在冬天里一走一跳的人，嘿嘿笑个不停。

前沿的枪炮声越来越紧，也不分白天和晚上。我们待在坑道里也听惯了，经常有炮弹在不远处爆炸，我们连的大炮都被打烂了，这些大炮一炮都没放，就成了一堆烂铁，我们更加没事可干了。那么一些日子下来，春生也不怎么害怕了，到那时候怕也没有用。枪炮声越来越近，我们总觉得还远着呢。最难受的就是天越来越冷，睡上几分钟就冻醒一次。炮弹在外面爆炸时常震得我们耳朵里嗡嗡乱叫，春生怎么说也只是个孩子，他迷迷糊糊睡着时，一颗炮弹飞到近处一炸，把他的身体都弹了起来，他被吵醒后怒气冲冲地站在坑道上，对前面的枪炮声大喊：

“你们他娘的轻一点，吵得老子都睡不着。”

我赶紧把他拉下来，当时子弹已在坑道上面飞来飞去了。

国军的阵地一天比一天小，我们就不敢随便爬出坑道，除非饿极了才出去找吃的。每天都有几千伤号被抬下来，我们连的阵地在后

方，成了伤号的天下。有那么几天，我和老全、春生扑在坑道上，露出三个脑袋，看那些抬担架的将缺胳膊断腿的伤号抬过来。隔上不多时间，就过来一长串担架，抬担架的都猫着腰，跑到我们近前找一块空地，喊一、二、三，喊到三时将担架一翻，倒垃圾似的将伤号扔到地上就不管了。伤号疼得嗷嗷乱叫，哭天喊地的叫声是一长串一长串响过来。老全看着那些抬担架的离去，骂了一声：

“这些畜生。”

伤号越来越多，只要前面枪炮声还在响，就有担架往这里来，喊着一、二、三把伤号往地上扔。地上的伤号起先是一堆一堆，没多久就连成一片，在那里疼得嗷嗷直叫，那叫喊我一辈子都忘不了，我和春生看得心里一阵阵冒寒气，连老全都直皱眉。我想这仗怎么打呀？

天一黑，又下起了雪。有一长段时间没有枪炮声，我们就听着躺在坑道外面几千没死的伤号呜呜的声音，像是在哭，又像是在笑，那是疼得受不了的声音，我这辈子就再没听到过这么怕人的声音了。一大片一大片，就像潮水从我们身上涌过去。雪花落下来，天太黑，我们看不见雪花，只是觉得身体又冷又湿，手上软绵绵一片，慢慢地化了，没多久又积上了厚厚一层雪花。

我们三个人紧挨着睡在一起，又饿又冷，那时候飞机也来得少了，都很难找到吃的东西。谁也不会再去盼蒋委员长来救我们了，接下去是死是活谁也不知道。春生推推我，问：

“福贵，你睡着了吗？”

我说：“没有。”

他又推推老全，老全没说话。春生鼻子抽了两下，对我说：

“这下活不成了。”

我听了这话鼻子里也酸溜溜的。老全这时说话了，他两条胳膊伸了伸说：

“别说这丧气话。”

他身体坐起来，又说：

“老子大小也打过几十次仗了，每次我都对自己说：老子死也要活着。子弹从我身上什么地方都擦过，就是没伤着我。春生，只要想着自己不死，就死不了。”

接下去我们谁也没说话，都想着自己的心事。我是一遍遍想着自己的家，想想凤霞抱着有庆坐在门口，想想我娘和家珍。想着想着心里像是被堵住了，都透不过气来，像被人捂住了嘴和鼻子一样。

到了后半夜，坑道外面伤号的呜咽渐渐小了下去，我想他们大部分都睡着了吧。只有不多的几个人还在呜呜地响，那声音一段一段的，飘来飘去，听上去像是在说话，你问一句，他答一声，声音凄凉得都不像是活人发出来的。那么过了一阵后，只剩下一个声音在呜咽了，声音低得像蚊虫在叫，轻轻地在我脸上飞来飞去，听着听着已不像是在呻吟，倒像是在唱什么小调。周围静得什么声响都没有，只有这样一个声音，长久地在那里转来转去。我听得眼泪都流了出来，把脸上的雪化了后，流进脖子就跟冷风吹了进来。

天亮时，什么声音也没有了，我们露出脑袋一看，昨天还在喊叫的几千伤号全死了，横七竖八地躺在那里，一动不动，上面盖了一层

薄薄的雪花。我们这些躲在坑道里还活着的人呆呆看了半晌，谁都没说话。连老全这样不知见过多少死人的老兵也傻看了很久，末了他叹息一声，摇摇头对我们说：

“惨啊。”

说着，老全爬出了坑道，走到这一大片死人中间翻翻这个，拨拨那个，老全弓着背，在死人中间跨来跨去，时而蹲下去用雪给某一个人擦擦脸。这时枪炮声又响了起来，一些子弹朝这里飞来。我和春生一下子回过魂来，赶紧向老全叫：

“你快回来。”

老全没答理我们，继续看来看去。过了一会，他站住了，来回张望了几下，才朝我们走来。走近了他向我和春生伸出四根指头，摇着头说：

“有四个，我认识。”

话刚说完，老全突然向我们睁圆了眼睛，他的两条腿僵住似的站在那里，随后身体往下一掉跪在了那里。我们不知道他为什么这样，只看到有子弹飞来，就拼命叫：

“老全，你快点。”

喊了几下后，老全还是那么一副样子，我才想完了，老全出事了。我赶紧爬出坑道，向老全跑去，跑到跟前一看，老全背脊上一摊血，我眼睛一黑，哇哇地喊春生。等春生跑过来后，我们两个人把老全抬回到坑道，子弹在我们身旁时时忽地一下擦过去。

我们让老全躺下，我用手顶住他背脊上那摊血，那地方又湿又烫，血还在流，从我指缝流出去。老全眼睛慢吞吞地眨了一下，像是看了一会我们，随后嘴巴动了动，声音沙沙地问我们：

“这是什么地方？”

我和春生抬头向周围望望，我们怎么会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只好重新去看老全。老全将眼睛紧紧闭了一下，接着慢慢睁开，越睁越大，他的嘴歪了歪，像是在苦笑，我们听到他沙哑地说：

“老子连死在什么地方都不知道。”

老全说完这话，过了没多久就死了。老全死后脑袋歪到了一旁，我和春生知道他已经死了，互相看了半晌，春生先哭了，春生一哭我也忍不住哭了。

后来，我们看到了连长。他换上老百姓的衣服，腰里绑满了钞票，提着个包裹向西走去。我们知道他是要逃命了，衣服里绑着的钞票让他走路时像个一扭一扭的胖老太婆。有个娃娃兵向他喊：

“连长，蒋委员长还救不救我们？”

连长回过头来说：

“蠢蛋，这种时候你娘也不会来救你了，还是自己救自己吧。”一个老兵向他打了一枪，没打中。连长一听到子弹朝他飞去，全没有了过去的威风，撒开两腿就疯跑起来，好几个人都端起枪来打他，连长哇哇叫着跳来跳去在雪地里逃远了。

枪炮声响到了我们鼻子底下，我们都看得见前面开枪的人影了，在硝烟里一个一个摇摇晃晃地倒下去。我算计着自己活不到中午，到不了中午就该轮到我去死了。一个来月在枪炮里混下来后，我倒不怎么怕死，只是觉得自己这么死得不明不白实在是冤，我娘和家珍都不知道我死在何处。

我看看春生，他的一只手还搁在老全身上，愁眉苦脸地也在看着我。我们吃了几天生米，春生的脸都吃肿了。他伸舌头舔舔嘴唇，对我说：

“我想吃大饼。”

到这时候死活已经不重要了，死之前能够吃上大饼也就知足了。春生站了起来，我没叫他小心子弹，他看了看说：

“兴许外面还有饼，我去找找。”

春生爬出了坑道，我没拦他，反正到不了中午我们都得死，他要是真吃到大饼那就太好了。我看着他有气无力地从尸体上跨了过去，这孩子走了几步还回过头来对我说：

“你别走开，我找着了大饼就回来。”

他垂着双手，低头走入了前面的浓烟。那个时候空气里满是焦煳和硝烟味，吸到嗓子眼里觉得有一颗一颗小石子似的东西。

中午没到的时候，坑道里还活着的人全被俘虏了。当端着枪的解放军冲上来时，有个老兵让我们举起双手，他紧张得脸都青了，叫嚷着要我们别碰身边的枪，他怕到时候连他也跟着倒霉。有个比春生大不了多少的解放军将黑洞洞的枪口对准我，我心一横，想这次是真要

死了。可他没有开枪，对我叫嚷着什么，我一听是要我爬出去，我心里一下子咚咚乱跳了，我又有活的盼头了。我爬出坑道后，他对我说：

“把手放下吧。”

我放下了手，悬着的心也放下了。我们一排二十多个俘虏由他一人押着向南走去，走不多远就汇入到一队更大的俘虏里。到处都是一柱柱冲天的浓烟，向着同一个地方弯过去。地上坑坑洼洼，满是尸体和炸毁了的大炮枪支，烧黑了的军车还在噼噼啪啪。我们走了一段后，二十多个挑着大白馒头的解放军从北横着向我们走来，馒头热气腾腾，看得我口水直流。押我们的一个长官说：

“你们自己排好队。”

没想到他们是给我们送吃的来了，要是春生在该有多好，我往远处看看，不知道这孩子是死是活。我们自动排出了二十多个队形，一个挨着一个每人领了两个馒头，我从没听到过这么一大片吃东西的声音，比几百头猪吃东西时还响。大家都吃得太快，有些人拼命咳嗽，咳嗽声一声比一声高，我身旁的一个咳得比谁都响，他捂着腰疼得眼泪横流。更多的人是噎住了，都抬着脑袋对天空直瞪眼，身体一动不动。

第二天早晨，我们被集合到一块空地上，整整齐齐地坐在地上。前面是两张桌子，一个长官模样的人对我们说话，他先是讲了一通解放全中国的道理，最后宣布愿意参加解放军的继续坐着，想回家的就站出来，去领回家的盘缠。

一听可以回家，我的心怦怦乱跳，可我看到那个长官腰里别了一支手枪又害怕了，我想哪有这样的好事。很多人都坐着没动，有一些人走出去，还真的走到那桌子前去领了盘缠，那个长官一直看着他们，他们领了钱以后还领了通行证，接着就上路了。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那个长官肯定会拔出手枪来毙他们，就跟我们连长一样。可他们走出很远以后，长官也没有掏出手枪。这下我紧张了，我知道解放军是真的愿意放我们回家。这一仗打下来我知道什么叫打仗了，我对自己说再也不能打仗了，我要回家。我就站起来，一直走到那位长官面前，扑通跪下后就哇哇哭起来，我原本想说我要回家，可话到嘴边又变了，我一遍遍叫着：

“连长，连长，连长——”

别的什么话也说不出来，那位长官把我扶起来，问我要说什么。我还是叫他连长，还是哭。旁边一个解放军对我说：

“他是团长。”

他这一说把我吓住了，心想糟了。可听到坐着的俘虏哄地笑起来，又看到团长笑着问我：

“你要说什么？”

我这才放心下来，对团长说：

“我要回家。”

解放军让我回家，还给了盘缠。我一路急匆匆往南走，饿了就用解放军给的盘缠买个烧饼吃下去，困了就找个平整一点的地方睡一

觉。我太想家了，一想到今生今世还能和我娘和家珍和我一双儿女团聚，我又是哭又是笑，疯疯癫癫地往南跑。

我走到长江边时，南面还没有解放，解放军在准备渡江了。我过不去，在那里耽搁了几个月。我就到处找活干，免得饿死。我知道解放军缺摇船的，我以前有钱时觉得好玩，学过摇船。好几次我都想参加解放军，替他们摇船摇过长江去。想想解放军对我好，我要报恩。可我实在是怕打仗，怕见不到家里人。为了家珍她们，我对自己说：

“我就不报恩了，我记得解放军的好。”

我是跟在往南打去的解放军屁股后面回到家里的，算算时间，我离家都快两年了。走的时候是深秋，回来是初秋。我满身泥土走上了家乡的路，后来我看到了自己的村庄，一点都没变，我一眼就看到了，我急匆匆往前走。看到我家先前的砖瓦房，又看到了现在的茅屋，我一看到茅屋忍不住跑了起来。

离村口不远的地方，一个七八岁的女孩，带着个三岁的男孩在割草。我一看到那个穿得破破烂烂的女孩就认出来了，那是我的凤霞。凤霞拉着有庆的手，有庆走路还磕磕绊绊。我就向凤霞有庆喊：

“凤霞，有庆。”

凤霞像是没有听到，倒是有庆转回身来看我，他被凤霞拉着还在走，脑袋朝我这里歪着。我又喊：

“凤霞，有庆。”

这时有庆拉住了他姐姐，凤霞向我转了过来。我跑到跟前，蹲下去问凤霞：

“凤霞，还认识我吗？”

凤霞张大眼睛看了我一阵，嘴巴动了动没有声音。我对凤霞说：

“我是你爹啊。”

凤霞笑了起来，她的嘴巴一张一张，可是什么声音都没有。当时我就觉得有些不对劲，只是我没往细里想。我知道凤霞认出我来了，她张着嘴向我笑，她的门牙都掉了。我伸手去摸她的脸，她的眼睛亮了亮，就把脸往我手上贴，我又去看有庆，有庆自然认不出我，他害怕地贴在姐姐身上，我去拉他，他就躲着我，我对他说：

“儿子啊，我是你爹。”

有庆干脆躲到了姐姐身后，推着凤霞说：

“我们快走呀。”

这时有一个女人向我们这里跑来，哇哇叫着我的名字，我认出来是家珍，家珍跑得跌跌撞撞，跑到跟前喊了一声：

“福贵。”

就坐在地上大声哭起来。我对家珍说：

“哭什么，哭什么？”

这么一说，我也呜呜地哭了。

我总算回到了家里，看到家珍和一双儿女都活得好好的，我的心放下了。他们拥着我往家里走去，一走近自家的茅屋，我就连连喊：

“娘，娘。”

喊着我就跑了起来，跑到茅屋里一看，没见到我娘，当时我眼睛就黑了一下，折回来问家珍：

“我娘呢？”

家珍什么也不说，就是泪汪汪地看着我，我也就知道娘到什么地方去了。我站在门口脑袋一垂，眼泪便刷刷地流了出来。

我离家两个月多一点，我娘就死了。家珍告诉我，我娘死前一遍一遍对家珍说：

“福贵不会是去赌钱的。”

家珍去城里打听过我不知多少次，竟会没人告诉她我被抓了壮丁，我娘才这么说。可怜她死的时候，还不知道我在什么地方。我的凤霞也可怜，一年前她发了一次高烧后就再不会说话了。家珍哭着告诉我这些时，凤霞就坐在我对面，她知道我们是在说她，就轻轻地对着我笑。看到她笑，我心里就跟针扎一样。有庆也认我这个爹了，只是他仍有些怕我，我一抱他，他就拼命去看家珍和凤霞。随便怎么说，我都回到家里了。头天晚上我怎么都睡不着，我和家珍，还有两个孩子挤在一起，听着风吹动屋顶的茅草，看着外面亮晶晶的月光从门缝里钻进来，我心里是又踏实又暖和，我一会就要去摸摸家珍，摸摸两个孩子，我一遍遍对自己说：

“我回家了。”

我回来的时候，村里开始搞土地改革了，我分到了五亩地，就是原先租龙二的那五亩。龙二是倒大霉了，他做上地主，神气了不到四

年，一解放他就完蛋了。共产党没收了他的田产，分给了从前的佃户。他还死不认账，去吓唬那些佃户，也有不买账的，他就动手去打人家。龙二也是自找倒霉，人民政府把他抓了去，说他是恶霸地主。被送到城里大牢后，龙二还是不识时务，那张嘴比石头都硬，最后就给毙掉了。

枪毙龙二那天我也去看了。龙二死到临头才泄了气，听说他从城里被押出来时眼泪汪汪、流着口水对一个熟人说：

“做梦也想不到我会被毙掉。”

龙二也太糊涂了，他以为自己被关几天就会放出来，根本不相信会被枪毙。那是在下午，枪决龙二就在我们的一个邻村，事先有人挖好了坑。那天附近好几个村里的人都来看了，龙二被五花大绑地押了过来，他差不多是被拖过来的，嘴巴半张着呼哧呼哧直喘气。龙二从我身边走过时看了我一眼，我觉得他没认出我来，可走了几步他硬是回过头来，哭着鼻子对我喊道：

“福贵，我是替你去死啊。”

听他这么一喊，我慌了，想想还是离开吧，别看他怎么死了。我从人堆里挤出去，一个人往外走，走了十来步就听到“砰”的一枪，我想龙二彻底完蛋了，可紧接着又是“砰”的一枪，下面又打了三枪，总共是五枪。我想是不是还有别的人也给毙掉，回去的路上我问同村的一个人：

“毙了几个？”

他说：“就毙了龙二。”

龙二真是倒霉透了，他竟挨了五枪，哪怕他有五条命也全报销了。

毙掉龙二后，我往家里走去时脖子上一阵阵冒冷气，我是越想越险，要不是当初我爹和我是两个败家子，没准被毙掉的就是我了。我摸摸自己的脸，又摸摸自己的胳膊，都好好的，我想想自己是该死却没死，我从战场上捡了一条命回来，到了家龙二又成了我的替死鬼，我家的祖坟埋对了地方，我对自己说：

“这下可要好好活了。”

我回到家里时，家珍正在给我纳鞋底，她看到我的脸色吓一跳，以为我病了。当我把自己想的告诉她，她也吓得脸蛋白一阵青一阵，嘴里咝咝地说：

“真险啊。”

后来我就想开了，觉得也用不着自己吓唬自己，这都是命。常言道，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我想我的后半截该会越来越好了。我这么对家珍说了，家珍用牙咬断了线，看着我说：

“我也不想要什么福分，只求每年都能给你做一双新鞋。”

我知道家珍的话，我的女人是在求我们从今以后再不分开。看着她老了许多的脸，我心里一阵酸疼。家珍说得对，只要一家人天天在一起，也就不在乎什么福分了。

福贵的讲述到这里中断，我发现我们都坐在阳光下了，阳光的移动使树阴悄悄离开我们，转到了另一边。福贵的身体动了几下才站起来，他拍了拍膝盖对我说：

“我全身都是越来越硬，只有一个地方越来越软。”

我听后不由高声笑起来，朝他耷拉下去的裤裆看看，那里沾了几根青草。他也嘿嘿笑了一下，很高兴我明白他的意思。然后他转过身去喊那头牛：

“福贵。”

那头牛已经从水里出来了，正在啃吃着池塘旁的青草，牛站在两棵柳树下面，牛背上的柳枝失去了垂直的姿态，出现了纷乱的弯曲，在牛的脊背上刷动，一些树叶慢吞吞地掉落下去。

老人又叫了一声：

“福贵。”

牛的屁股像是一块大石头慢慢地移进了水里，随后牛脑袋从柳枝里钻了出来，两只圆滚滚的眼睛朝我们缓缓移来。老人对牛说：

“家珍他们早在干活啦，你也歇够了。我知道你没吃饱，谁让你在水里待这么久？”

福贵牵着牛到了水田里，给牛套上犁的工夫，他对我说：

“牛老了也和人老了一样，饿了还得先歇一下，才吃得下去东西。”

我重新在树阴里坐下来，将背包垫在腰后，靠着树干，用草帽扇着风。老牛的肚皮耷拉下来，长长一条，它耕地时肚皮犹如一只大水

袋一样摇来晃去。我注意到福贵耷拉下去的裤裆，他的裤裆也在晃动，很像牛的肚皮。

那天我一直在树阴里坐到夕阳西下，我没有离开是因为福贵的讲述还没有结束。

我回家后的日子苦是苦，过得还算安稳。凤霞和有庆一天天大起来，我呢，一天比一天老了。我自己还没觉得，家珍也没觉得，我只是觉得力气远不如从前。到了有一天，我挑着一担菜进城去卖，路过原先绸店那地方，一个熟人见到我就叫了：

“福贵，你头发白啦。”

其实我和他也只是半年没见着，他这么一叫，我才觉得自己是老了许多。回到家里，我把家珍看了又看，看得她不知出了什么事，低头看看自己，又看看背后，才问：

“你看什么呀？”

我笑着告诉她：“你的头发也白了。”

那一年凤霞十七岁了，凤霞长成了女人的模样，要不是她又聋又哑，提亲的也该找上门来了。村里人都说凤霞长得好，凤霞长得和家珍年轻时差不多。有庆也有十二岁了，有庆在城里念小学。

当初送不送有庆去念书，我和家珍着实犹豫了一阵，没有钱啊。凤霞那时才十二三岁，虽说也能帮我干点田里活，帮家珍干些家里活，可总还是要靠我们养活。我就和家珍商量是不是把凤霞送给别人算了，好省下些钱供有庆念书。别看凤霞听不到，不会说，她可聪明呢，我和家珍一说起把凤霞送人的事，凤霞马上就会扭过头来看我

们，两只眼睛一眨一眨，看得我和家珍心都酸了，几天不再提起那事。

眼看着有庆上学的年纪越来越近，这事不能不办了。我就托村里人出去时顺便打听打听，有没有人家愿意领养一个十二岁的女孩。我对家珍说：

“要是碰上一户好人家，凤霞就会比现在过得好。”

家珍听了点着头，眼泪却下来了。做娘的心肠总是要软一些。我劝家珍想开点，凤霞命苦，这辈子看来是要苦到底了。有庆可不能苦一辈子，要让他念书，念书才会有个出息的日子。总不能让两个孩子都被苦捆住，总得有一个日后过得好一些。

村里出去打听的人回来说凤霞大了一点，要是减掉一半岁数，要的人家就多了。这么一说我们也就死心了。谁知过了一个来月，两户人家捎信来要我们的凤霞，一户是领凤霞去做女儿，另一户是让凤霞去侍候两个老人。我和家珍都觉得那户没有儿女的人家好，把凤霞当女儿，总会多疼爱她一些，就传口信让他们来看看。他们来了，见了凤霞夫妻两个都挺喜欢，一知道凤霞不会说话，他们就改变了主意，那个男的说：

“长得倒是挺干净的，只是……”

他没往下说，客客气气地回去了。我和家珍只好让另一户人家来领凤霞。那户倒是不在乎凤霞会不会说话，他们说只要勤快就行。

凤霞被领走那天，我扛着锄头准备下地时，她马上就提上篮子和镰刀跟上了我。几年来我在田里干活，凤霞就在旁边割草，已经习惯

了。那天我看到她跟着，就推推她，让她回去。她睁圆了眼睛看我，我放下锄头，把她拉回到屋里，从她手里拿过镰刀和篮子，扔到了角落里。她还是睁圆眼睛看着我，她不知道我们把她送给别人了。当家珍给她换上一件水红颜色的衣服时，她不再看我，低着头让家珍给她穿上衣服，那是家珍用过去的旗袍改做的。家珍给她扣纽扣时，她眼泪一颗一颗滴在自己腿上。凤霞知道自己要走了。我拿起锄头走出去，走到门口我对家珍说：

“我下地了，领凤霞的人来了，让他带走就是，别来见我。”

我到了田里，挥着锄头干活时，总觉得劲使不到点子上。我是心里发虚啊，往四周看看，看不到凤霞在那里割草，觉得心都空了。想想以后干活时再见不到凤霞，我难受得一点力气都没有。这当儿我看到凤霞站在田埂上，身旁一个五十来岁的男人拉着她的手。凤霞的眼泪在脸上哗哗地流，她哭得身体一抖一抖，凤霞哭起来一点声音也没有，她时不时抬起胳膊擦眼睛，我知道她这样做是为了看清楚她爹。那个男人对我笑了笑，说道：

“你放心吧，我会对她好的。”

说完他拉了拉凤霞，凤霞就跟着他走了。凤霞手被拉着走去时，身体一直朝我这边歪着，她一直在看着我。凤霞走着走着，我就看不到她的眼睛了，再过一会，她擦眼睛抬起的胳膊也看不到了。这时我实在忍不住了，歪了歪头眼泪掉了下来。家珍走过来时，我埋怨她：

“叫你别让他们过来，你偏要让他们过来见我。”

家珍说：“不是我，是凤霞自己过来的。”

凤霞走后，有庆不干了。起先凤霞被人领走时，有庆瞪着眼睛还不知道出了什么事，直到凤霞走远了，他才挠着头一步一步往回走。我看到他朝我这里张望几下，就是不过来问我。他还在家珍肚子里时我就打过他，他看到我怕。

吃午饭时，桌子旁没有了凤霞，有庆吃了两口就不吃了，眼睛对着我和家珍转来转去。家珍对他说：

“快吃。”

他摇摇小脑袋，问他娘：

“姐姐呢？”

家珍一听这话头便低下了，她说：

“你快吃。”

这小家伙干脆把筷子一放，对他娘叫道：“姐姐什么时候回来？”

凤霞一走，我心里本来就乱糟糟的，看到有庆这样子，一拍桌子说：

“凤霞不回来啦。”

有庆吓得身体抖了一下，看看我没再发火，他嘴巴歪了两下，低着脑袋说：

“我要姐姐。”

家珍就告诉他，我们把凤霞送给别人家了，为了省下些钱供他上学。听到把凤霞送给了别人，有庆嘴一张哇哇地哭了，边哭边喊：

“我不上学，我要姐姐。”

我没理他，心想他要哭就让他哭吧，谁知他又叫了：

“我不上学。”把我的心都叫乱了，我对他喊：

“你哭个屁。”

有庆给吓住了，身体往后缩缩，看到我低头重新吃饭，他就离开凳子，走到墙角，突然又喊了一声：

“我要姐姐。”

我知道这次非揍他不可了，从门后拿出扫帚走过去，对他说：

“转过去。”

有庆看看家珍，乖乖地转了过去，两只手扶在墙上，我说：

“脱掉裤子。”

有庆脑袋扭过来，看看家珍，脱下了裤子后又转过脸来看家珍，看到他娘没过来拦我，他慌了。我举起扫帚时，他怯生生地说：

“爹，别打我好吗？”

他这么说，我心也就软了。有庆也没有错，他是凤霞带大的，他对姐姐亲，想姐姐。我拍拍他的脑袋，说：

“快去吃饭吧。”

过了两个月，有庆上学的日子到了。凤霞被领走时穿了一件好衣服，有庆上学了还是穿得破破烂烂，家珍做娘的心里怪难受的，她蹲在有庆跟前，替他这儿拉拉，那儿拍拍，对我说：

“都没件好衣服。”

谁想到有庆这时候又说：

“我不上学。”

都过去了两个月，我以为他早忘了凤霞的事，到了上学这一天，他又这么叫了。这次我没有发火，好言好语告诉他，凤霞就是为了他上学才送给别人的，他只有好好念书才对得起姐姐。有庆倔劲上来了，他抬起脑袋冲我说：

“我就是不上学。”

我说：“你屁股又痒啦？”

他干脆一转身，脚使劲往地上蹬着走进了里屋，进了屋后喊：

“你打死我，我也不上学。”

我想这孩子是要我揍他，就提着扫帚进去。家珍拉住我，低声说：

“你轻点，吓唬吓唬就行了，别真的揍他。”

我一进屋，有庆已经卧在床上了，裤子褪到大腿一面，露着两片小屁股，他是在等我去揍他。他这样子反倒让我下不了手，我就先用话吓唬他：

“现在说上学还来得及。”

他尖声喊：

“我要姐姐。”

我朝他屁股上揍了一下。他抱着脑袋说：

“不疼。”

我又揍了一下。他还是说：

“不疼。”

这孩子是逼我使劲揍他，真把我气坏了。我就使劲往他屁股上揍，这下他受不了，哇哇地哭，我也不管，还是使劲揍。有庆总还小，过了一会，他实在疼得挺不住，求我了：

“爹，别打了，我上学。”

有庆是个好孩子。他上学第一天中午回来后，一看到我就哆嗦一下，我还以为他是早晨被我打怕了，就亲热地问他学校好不好，他低着头轻轻嗯了一下，吃饭的时候，他老是抬起头来看看我，一副害怕的样子，让我心里很不是滋味，想想早晨我出手也太重了。到饭快吃完的时候，有庆叫了我一声：

“爹。”

他说："老师要我自己来告诉你们，老师批评我了，说我坐在凳子上动来动去，不好好念书。"

我一听火就上来了，凤霞都送给了别人，他还不好好念书。我把碗往桌上一拍，他先哭了，哭着对我说：

"爹，你别打我。我是屁股疼得坐不下去。"

我赶紧把他裤子剥下来一看，有庆的屁股上青一块紫一块，那是早晨揍的，这样怎么让他在凳子上坐下去。看着儿子那副哆嗦的样子，我鼻子一酸，眼睛也湿了。

凤霞让别人领去才几个月，她就跑了回来。凤霞回来时夜深了，我和家珍在床上，听到有人在外面敲门，先是很轻地敲了一下，过了一会又敲了两下。我想是谁呀，这么晚了。爬起来去开门，一开门看到是凤霞，都忘了她听不到，赶紧叫：

"凤霞，快进来。"

我这么一叫，家珍一下子从床上下来，没穿鞋就往门口跑。我把凤霞拉进来，家珍一把将她抱过去呜呜地哭了。我推推她，让她别这样。

凤霞的头发和衣服都被露水沾湿了，我们把她拉到床上坐下，她一只手扯住我的袖管，一只手拉住家珍的衣服，身体一抖一抖哭得都哽住了。家珍想去拿条毛巾给她擦擦头发，她拉住家珍的衣服就是不肯松开，家珍只得用手去替她擦头发。过了很久，她才止住哭，抓住我们的手也松开了。我把她两只手拿起来看了又看，想看看那户人家是不是让凤霞做牛做马地干活，看了很久也看不出个究竟来，凤霞手

上厚厚的茧在家里就有了。我又看她的脸，脸上也没有什么伤痕，这才稍稍有些放心。

凤霞头发干了后，家珍替她脱了衣服，让她和有庆睡一头。凤霞躺下后，睁眼看着睡着的有庆好一会，偷偷笑了一下，才把眼睛闭上。有庆翻了个身，把手搁在凤霞嘴上，像是打他姐姐巴掌似的。凤霞睡着后像只小猫，又乖又安静，一动不动。

有庆早晨醒来一看到他姐姐，使劲搓眼睛，搓完眼睛看看还是凤霞，衣服不穿就从床上跳下来，张着个嘴一声声喊：

“姐姐，姐姐。”

这孩子一早晨嘻嘻笑个不停。家珍让他快点吃饭，还要上学去。他就笑不出来了，偷偷看了我一眼，低声问家珍：

“今天不上学好吗？”

我说：“不行。”

他不敢再说什么，当他背着书包出门时狠狠蹬了几脚，随即怕我发火，飞快地跑了起来。有庆走后，我让家珍拿身干净衣服出来，准备送凤霞回去，一转身看到凤霞提着篮子和镰刀站在门口等着我了，凤霞哀求地看着我，叫我实在不忍心送她回去，我看看家珍，家珍看着我的眼睛也像是在求我。我对她说：

“让凤霞再待一天吧。”

我是吃过晚饭送凤霞回去的，凤霞没有哭，她可怜巴巴地看看她娘，看看她弟弟，拉着我的袖管跟我走了。有庆在后面又哭又闹，反

正凤霞听不到，我没理睬他。

那一路走得真是叫我心里难受，我不让自己去看凤霞，一直往前走，走着走着天黑了，风飕飕地吹在我脸上，又灌到脖子里去。凤霞双手捏住我的袖管，一点声音也没有。天黑后，路上的石子绊着凤霞，走上一段凤霞的身体就摇一下，我蹲下去把她两只脚揉一揉，凤霞两只小手搁在我脖子上，她的手很冷，一动不动。后面的路是我背着凤霞走去，到了城里，看看离那户人家近了，我就在路灯下把凤霞放下来，把她看了又看，凤霞是个好孩子，到了那时候也没哭，只是睁大眼睛看我，我伸手去摸她的脸，她也伸过手来摸我的脸。她的手在我脸上一摸，我再也不愿意送她回到那户人家去了，背起凤霞就往回走。凤霞的小胳膊勾住我的脖子，走了一段她突然紧紧抱住了我，她知道我是带她回家了。

回到家里，家珍看到我们怔住了，我说：

“就是全家都饿死，也不送凤霞回去。”

家珍轻轻地笑了，笑着笑着眼泪掉了出来。

有庆念了两年书，到了十岁光景，家里日子算是好过一些了，那时凤霞也跟着我们一起下地干活，凤霞已经能自己养活自己了。家里还养了两头羊，全靠有庆割草去喂它们。每天蒙蒙亮时，家珍就把有庆叫醒，这孩子把镰刀扔在篮子里，一只手提着，一只手搓着眼睛跌跌撞撞走出屋门去割草，那样子怪可怜的，孩子在这个年纪是最睡不醒的，可有什么办法呢？没有有庆去割草，两头羊就得饿死。到了有庆提着一篮草回来，上学也快迟到了，急忙往嘴里塞一碗饭，边嚼边

往城里跑。中午跑回家又得割草，喂了羊再自己吃饭，上学自然又来不及了。有庆十来岁的时候，一天两次来去就得跑五十多里路。

有庆这么跑，鞋当然坏得快。家珍是城里有钱人家出身，觉得有庆是上学的孩子了，不能再光着脚丫，给他做了一双布鞋。我倒觉得上学只要把书念好就行，穿不穿鞋有什么关系。有庆穿上新鞋才两个月，我看到家珍又在纳鞋底，问她是给谁做鞋，她说是给有庆。

田里的活已经把家珍累得说话都没力气了，有庆非得把他娘累死。我把有庆穿了两个月的鞋拿起来一看，这哪还是鞋，鞋底磨穿了不说，一只鞋连鞋帮都掉了。等有庆提着满满一篮草回来时，我把鞋扔过去，揪住他的耳朵让他看看：

“你这是穿的，还是啃的？”

有庆摸着被揪疼的耳朵，咧了咧嘴，想哭又不敢哭。我警告他：

“你再这样穿鞋，我就把你的脚砍掉。”

其实是我没道理，家里的两头羊全靠有庆喂它们，这孩子在家干这么重的活，耽误了上学时间总是跑着去，中午放学想早点回来割草，又跑着回来。不说羊粪肥田这事，就是每年剪了羊毛去卖了的钱，也不知道能给有庆做多少双鞋。我这么一说以后，有庆上学就光脚丫跑去，到了学校再穿上鞋。有一次都下雪了，他还是光着脚丫在雪地里吧嗒吧嗒往学校跑，让我这个做爹的看得好心疼，我叫住他：

“你手里拿着什么？”

这孩子站在雪地里看着手里的鞋，可能是糊涂了，都不知道说什么。我说：

“那是鞋，不是手套，你给我穿上。”

他这才穿上了鞋，缩着脑袋等我下面的话。我向他挥挥手：

“你走吧。”

有庆转身往城里跑，跑了没多远，我看到他又脱下了鞋。这孩子让我一点办法都没有。

到了一九五八年，人民公社成立了。我家那五亩地全划到了人民公社名下，只留下屋前一小块自留地。村长也不叫村长了，改叫队长。队长每天早晨站在村口的榆树下吹口哨，村里男男女女都扛着家伙到村口去集合，就跟当兵一样，队长将一天的活派下来，大伙就分头去干。村里人都觉得新鲜，排着队下地干活，嘻嘻哈哈地看着别人的样子笑，我和家珍、凤霞排着队走去还算整齐，有些人家老的老小的小，中间有个老太太还扭着小脚，排出来的队伍难看死了，连队长看了都说：

“你们这一家啊，横看竖看还是不好看。”

家里五亩田归了人民公社，家珍心里自然舍不得，过去的十来年，我们一家全靠这五亩田养活，眼睛一眨，这五亩田成了大伙的了，家珍常说：

“往后要是再分田，我还是要那五亩。”

谁知没多少日子，连家里的锅都归了人民公社，说是要煮钢铁。那天队长带着几个人挨家挨户来砸锅，到了我家，笑嘻嘻地对我说：

“福贵，是你自己拿出来呢，还是我们进去砸？”

我心想反正每家的锅都得砸，我家怎么也逃不了，就说：

“自己拿，我自己拿。”

我将锅拿出来放在地上，两个年轻人挥起锄头就砸，才那么三五下，好端端的一口锅就被砸烂了。家珍站在一旁看着心疼得都掉出了眼泪，家珍对队长说：

“这锅砸了往后吃什么？”

“吃食堂。”队长挥着手说，“村里办了食堂，砸了锅谁都用不着在家做饭啦，省出力气往共产主义跑，饿了只要抬抬腿往食堂门槛里放，鱼啊肉啊撑死你们。”

村里办起了食堂，家中的米盐柴什么的也全被村里没收了，最可惜的是那两头羊，有庆把它们养得肥肥壮壮的，也要充公。那天上午，我们一家扛着米、端着盐往食堂送时，有庆牵着两头羊，低着脑袋往晒场去。他心里是一百个不愿意，那两头羊可是他一手喂大的，他天天跑着去学校，又跑着回来，都是为家里的羊。他把羊牵到晒场上，村里别的人家也把牛羊牵到了那里，交给饲养员王喜。别人虽说心里舍不得，交给王喜后也都走开了，只有有庆还在那里站着，咬着嘴唇一动不动，末了可怜巴巴地问王喜：

“我每天都能来抱抱它们吗？”

村里食堂一开张，吃饭时可就好看了，每户人家派两个人去领饭菜，排出长长一队，看上去就跟我当初被俘虏后排队领馒头一样。每家都是让女人去，叽叽喳喳声音响得就和晒稻谷时麻雀一群群飞来似的。队长说得没错，有了食堂确实省事，饿了只要排个队就有吃有喝

了。那饭菜敞开吃，能吃多少就吃多少，天天都有肉吃。最初的几天，队长端着个饭碗嘻嘻笑着挨家串门，问大伙：

“省事了吧？这人民公社好不好？”

大伙也高兴，都说好。队长就说：

“这日子过得比当二流子还舒坦。”

家珍也高兴，每回和凤霞端着饭菜回来时就会说：

“又吃肉啦。”

家珍把饭菜往桌上一放，就出门去喊有庆。有庆有庆地喊上一阵子，才看见他提着满满一篮草在田埂上横着跑过去。这孩子是给两头羊送草去。村里三头牛和二十多头羊全被关在一个棚里，那群牲畜一归了人民公社，就倒霉了，常常挨饿，有庆一进去就会围上来。有庆就对着它们叫：

“喂喂，你们在哪里？”

他的两头羊在羊堆里拱出来，有庆才会把草倒在地上，还得使劲把别的羊推开，一直侍候自己的羊吃完，有庆这才呼哧呼哧满头是汗地跑回家来，上学也快迟到了，这孩子跟喝水似的把饭吃下去，抓起书包就跑。

看着他还是每天这么跑来跑去，我心里那个气，嘴上又不好说，说出来怕别人听到了会说我落后。有一次我实在忍不住了，就说：

“别人拉屎你擦什么屁股？”

有庆听了这话，没明白过来，看了我一会后扑哧笑了，气得我差点没给他一巴掌，我说：

“这羊早归了公社，关你屁事。”

有庆每天三次给羊送草去，到了天快黑的时候，他还要去一次抱抱那两头羊。管牲畜的王喜见他这么喜欢自己的羊，就说：

“有庆，你今晚就领回家去吧，明天一早送回来就是了。”

有庆知道我不会让他这么干，摇摇头对王喜说：

“我爹要骂我的，我就这么抱一抱吧。”

日子一长，棚里的羊也就越少，过几天就要宰一头。到后来只有有庆一个人送草去了。王喜见了我常说：

“就有庆还天天惦记着它们，别人是要吃肉了才会想到它们。”

村里食堂开张后两天，队长让两个年轻人进城去买煮钢铁的锅，那些砸烂的锅和铁皮什么的都堆在晒场上，队长指着它们说：

“得赶紧把它们给煮了，不能老让它们闲着。”

两个年轻人拿着草绳和扁担进城去后，队长陪着城里请来的风水先生在村里转悠开了，说是要找一块风水宝地煮钢铁。穿长衫的风水先生笑眯眯地走来走去，走到一户人家跟前，那户人家就得倒吸一口冷气，这弓着背的老先生只要一点头，那户人家的屋子就完蛋了。

队长陪着风水先生来到了我家门口，我站在门前心里咚咚地打鼓。队长说：

“福贵，这位是王先生，到你这儿来看看。”

“好，好。”我连连点着头。

风水先生双手背在身后，前后左右看了一会，嘴里说：

“好地方，好风水。”

我听了这话眼睛一黑，心想这下完蛋了。好在这时家珍走了出来，家珍看到是她认识的王先生，就叫了一声。王先生说：

“是家珍啊。”

家珍笑着说：“进屋喝碗茶吧。”

王先生摆了摆手，说道：“改日再喝，改日再喝。”

家珍说：“听我爹说你这些日子忙坏了？”

“忙，忙。”王先生点着头说，“请我看风水的都排着队呢。”

说着王先生看看我，问家珍：

“这位就是？”

家珍说：“是福贵。”

王先生眼睛笑得眯成了一条缝，点着头说：

“我知道，我知道。”

看着王先生这副模样，我知道他是想起我从前赌光家产的事。我就对王先生嘿嘿笑了。王先生向我们双手抱拳说：

“改日再聊。”

说过他转身对队长说：

“到别处去看看。”

队长和风水先生一走，我才彻底松了一口气，我这间茅屋算是没事了，可村里老孙家倒大霉了，风水先生看中了他家的屋子。队长让他家把屋子腾出来，老孙头呜呜地哭，蹲在屋角就是不肯搬，队长对他说：

“哭什么，人民公社给你盖新屋。”

老孙头双手抱着脑袋，还是哭，什么话都不说。到了傍晚，队长看看没有别的法子了，就叫上村里几个年轻人，把老孙头从屋里拉出来，将里面的东西也搬到外面。老孙头被拉出来后，双手抱住了一棵树，怎么也不肯松手，拉他的两个年轻人看看队长说：

“队长，拉不动啦。”

队长扭头看了看，说：

“行啦，你们两个过来点火。”

那两个年轻人拿着火柴，站到凳子上，对着屋顶的茅草划燃了火柴。屋顶的茅草本来就发霉了，加上头天又下了一场雨，他们怎么也烧不起来。队长说：

“他娘的，我就不信人民公社的火还烧不掉这破屋子。”

说着队长卷了卷袖管准备自己动手。有人说：

“浇上油，一点就燃。”

队长一想后说：“对啊，他娘的，我怎么没想到，快去食堂取油。”

原先我只觉得自己是个败家子，想不到我们队长也是个败家子。我啊，就站在不到百步远的地方，看着队长他们把好端端的油倒在茅草上，那油可都是从我们嘴里挖出来的，被他们一把火烧没了。那茅草浇上了我们吃的油，火苗子呼呼地往上蹿，黑烟在屋顶滚来滚去。我看到老孙头还是抱着那棵树，他是眼睁睁看着自己的窝没了。老孙头可怜，等到屋顶烧成了灰，四面土墙也烧黑了，他才抹着眼泪走开，村里人听到他说：

“锅砸了，屋子烧了，看来我也得死了。”

那晚上我和家珍都睡不踏实，要不是家珍认识城里看风水的王先生，我这一家人都不知道要到哪里去了。想来想去这都是命，只是苦了老孙头，家珍总觉得这灾祸是我们推到他身上去的，我想想也是这样。我嘴上不这么说，我说：

“是灾祸找到他，不能说是我们推给他的。”

煮钢铁的地方算是腾出来了，去城里买锅的也回来了。他们买了一只汽油桶回来，村里很多人以前没见过汽油桶，看着都很稀奇，问这是什么玩意，我以前打仗时见过，就对他们说：

“这是汽油桶，是汽车吃饭用的饭碗。”

队长用脚踢踢汽车的饭碗，说：

“太小啦。”

买来的人说：“没有更大的了，只能一锅一锅煮了。”

队长是个喜欢听道理的人，不管谁说什么，他只要听着有理就相信。他说：

“也对，一口吃不成个大胖子，就一锅一锅煮吧。”

有庆这孩子看到我们很多人围着汽油桶，提着满满一篮草不往羊棚送，先挤到我们这儿来了。他的脑袋从我腰里一擦一磨地钻出来，我想是谁呀，低头一看是自己儿子。有庆对着队长喊：

“煮钢铁桶里要放上水。”

大伙听了都笑。队长说：

“放上水？你小子是想煮肉吧。”

有庆听了这话也嘻嘻笑，他说：

“要不钢铁没煮成，桶底就先煮烂啦。”

谁知队长听了这话，眉毛往上一吊，看着我说：

“福贵，这小子说得还真对。你家出了个科学家。”

队长夸奖有庆，我心里当然高兴，其实有庆是出了个馊主意。汽油桶在原先老孙头家架了起来，将砸烂的锅和铁皮什么的扔了进去，里面还真的放上了水，桶顶盖一个木盖，就这样煮起了钢铁。里面的水一开，那木盖就扑扑地跳，水蒸气呼呼地往外冲，这煮钢铁跟煮肉还真是差不多。

队长每天都要去看几次，每次揭开木盖时，里面发大水似的冲出来蒸气都吓得他跳开好几步，嘴里喊着：

“烫死我啦。”

等到水蒸气少了一些，他就拿着根扁担伸到桶里敲了敲，敲完后骂道：

“他娘的，还硬邦邦的。”

村里煮钢铁那阵子，家珍病了。家珍得了没力气的病，起先我还以为她是年纪大了才这样的。那天村里挑羊粪去肥田，那时候田里插满了竹竿，原先竹竿上都是纸做的小红旗，几场雨一下，红旗全没了，只在竹竿上沾了些红纸屑。家珍也挑着羊粪，她走着走着腿一软坐在了地上。村里人见了都笑，说是：

“福贵夜里干狠了。”

家珍自己也笑了，她站起来试着再挑，那两条腿就哆嗦，抖得裤子像是被风吹的那样乱动起来。我想她是累了，就说：

“你歇一会吧。”

刚说完，家珍又坐到了地上，担子里的羊粪泼出来盖住了她的腿。家珍的脸一下子红了，她对我说：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了。”

我以为家珍只要睡上一觉，第二天就会有力气的。谁想到以后的几天家珍再也挑不动担子了，她只能干些田里的轻活。好在那时是人民公社，要不这日子又难熬了。家珍得了病，心里自然难受，到了夜里她常偷偷问我：

“福贵，我会拖累你们吗？”

我说：“你别想这事了，年纪大了都这样。”

到那时我还没怎么把家珍的病放在心上，我心想家珍自从嫁给我以后，就没过上好日子，现在年纪大了，也该让她歇一歇了。谁知过了一个来月，家珍的病一下子重了，那晚上我们一家守着那汽油桶煮钢铁，家珍病倒了，我才吓一跳，才想到要送家珍去城里医院看看。

那时候钢铁煮了有两个多月了，还是硬邦邦的，队长觉得不能让村里最强壮的几个劳动力整日整夜地守着汽油桶，他说：

“往后就挨家挨户轮了。”

轮到我家时，队长对我说：

“福贵，明天就是国庆节了，把火烧得旺些，怎么也得给我把钢铁煮出来。”

我让家珍和凤霞早早地去食堂守着，好早些把饭菜打回来，吃完了去接替人家，我怕去晚了人家会说闲话。可是家珍和凤霞打了饭菜回来，左等右等不见有庆回来，家珍站在门前喊得额头都出汗了，我知道这孩子准是割了草送到羊棚去了。我对家珍说：

“你们先吃。”

说完我出门就往村里羊棚去，心想这孩子太不懂事了，不帮着家珍干些家里的活，整天就知道割羊草，胳膊一个劲地往外拐。我走到羊棚前，看到有庆正把草倒在地上，棚里只有六只羊了，全挤上来抢着吃草，有庆提着篮子问王喜：

“他们会宰我的羊吗？”

王喜说：“不会了，把羊吃光了，上哪儿去找肥料，没有了肥料田里的庄稼就长不好。”

王喜看到我走进去，对有庆说：

“你爹来了，你快回去吧。”

有庆转过身来，我伸手拍拍他的脑袋，这孩子刚才问王喜时的可怜腔调，让我有火发不出。我们往家里走去，有庆看到我没发火，高兴地对我说：

“他们不会宰我的羊了。”

我说：“宰了才好。”

到了晚上，我们一家就守着汽油桶煮钢铁了，我负责往桶里加水，凤霞拿一把扇子扇火，家珍和有庆捡树枝。直干到半夜，村里所有人家都睡了，我都加了三次水，拿一根树枝往里捅了捅，还是硬邦邦的。家珍累得满脸是汗，她弯腰放下树枝时都跪在了地上。我盖上木盖对她说：

“你怕是病了。”

家珍说：“我没病，只是觉得身体软。”

那时候有庆靠着一棵树像是睡着了，凤霞两只手换来换去地扇着风，她是胳膊疼了。我去推推她，她以为我要替她，转过脸来直摇头，我就指指有庆，要她把有庆抱回家去，她这才点着头站起来。村里羊棚里传来咩咩的叫声，睡着的有庆听到这声音咯咯地笑了，当凤霞要去抱他时，他突然睁开眼睛说：

“是我的羊在叫。”

我还以为他睡着了，看到他睁开眼睛，又说是他的羊什么的，我火了，对他说：

“是人民公社的羊，不是你的。”

这孩子吓一跳，瞌睡全没了，眼睛定定地看着我。家珍推推我，说我：

“你别吓唬他。”

说着蹲下去对有庆轻声说：

“有庆，你睡吧，睡吧。”

这孩子看看家珍，点点头闭上了眼睛，没一会工夫就呼呼地睡去了。我把有庆抱起来，放到凤霞背脊上，打着手势告诉凤霞，让她和有庆回家去睡觉，别来了。

凤霞背着有庆走后，我和家珍坐在了火前，那时天很凉，坐在火前暖和，家珍累得一点力气都没了，胳膊抬起来都费劲，我就让家珍靠着我，说：

“你就闭上眼睛睡一会吧。”

家珍的脑袋往我肩膀上一靠，我的瞌睡也来了，脑袋老往下掉，我使劲挺一会，不知不觉又掉了下去。我最后一次往火里加了树枝后，脑袋掉下去就没再抬起来。

我不知道自己睡了有多久，后来轰的一声巨响，把我吓得从地上一下子坐起来。那时候天都快亮了，我看到汽油桶已经倒在了地上，火像水一样流成一片在烧，我身上盖着家珍的衣服，我立刻跳起来，围着汽油桶跑了两圈，没见到家珍，我吓坏了，吼着嗓子叫：

“家珍，家珍。”

我听到家珍在池塘那边轻声答应，我跑过去看到家珍坐在地上，正使劲想站起来，我把她扶起来时，发现她身上的衣服都湿透了。

我睡着以后，家珍一直没睡，不停地往火上加树枝，后来桶里的水快煮干了，她就拿着木桶去池塘打水，她身上没力气，拿着个空桶都累，别说是满满一桶水了，她提起来才走了五六步就倒在地上，她坐在地上歇了一会，又去打了一桶水，这回她走一步歇一下，可刚刚

走上池塘人又滑倒了，前后两桶水全泼在她身上，她坐在地上没力气起来了，一直等到我被那声巨响吓醒。

看到家珍没伤着，我悬着的心放下了，我把家珍扶到汽油桶前，还有一点火在烧，我一看是桶底煮烂了，心想这下糟了。家珍一看这情形，也傻了，她一个劲地埋怨自己：

“都怪我，都怪我。”

我说：“是我不好，我不该睡着。”

我想着还是快些去报告队长吧，就把家珍扶到那棵树下，让她靠着树坐下。自己往我家从前的宅院，后来是龙二、现在是队长的屋子跑去，跑到队长屋前，我使劲喊：

“队长，队长。”

队长在里面答应：“谁呀？”

我说：“是我，福贵，桶底煮烂啦。”

队长问：“是钢铁煮成啦？”

我说：“没煮成。”

队长骂道：“那你叫个屁。”

我不敢再叫了，在那里站着不知道该怎么办，那时候天都亮了，我想了想还是先送家珍去城里医院吧，家珍的病看样子不轻，这桶底煮烂的事待我从医院回来再去向队长作个交代。我先回家把凤霞叫

醒，让她也去，家珍是走不动了，我年纪大了，背着家珍来去走二十多里路看来不行，只能和凤霞轮流着背她。

我背起家珍往城里走，凤霞走在一旁，家珍在我背上说：

“我没病，福贵，我没病。”

我知道她是舍不得花钱治病，我说：

“有没有病，到医院一看就知道了。”

家珍不愿意去医院，一路上嘟嘟哝哝的。走了一段，我没力气了，就让凤霞替我。凤霞力气比我都大，背着她娘走起路来咚咚响。家珍到了凤霞背脊上，不再嘟哝什么，突然笑起来，宽慰地说：

“凤霞长大了。”

家珍说完这话眼睛一红，又说：

“凤霞要是不得那场病就好了。”

我说：“都多少年的事了，还提它干什么。”

城里医生说家珍得了软骨病，说这种病谁也治不了，让我们把家珍背回家，能给她吃得好一点就吃得好一点，家珍的病可能会越来越重，也可能就这样了。回来的路上是凤霞背着家珍，我走在边上心里是七上八下，家珍得了谁也治不了的病，我是越想越怕，这辈子这么快就到了这里，看着家珍瘦得都没肉的脸，我想她嫁给我后没过上一天好日子。

家珍反倒有些高兴，她在凤霞背上说：

“治不了才好，哪有钱治病。”

快到村口时，家珍说她好些了，要下来自己走，她说：

“别吓着有庆了。”

她是担心有庆看到她这副模样会害怕，做娘的心里就是想得细。她从凤霞背上下来，我们去扶她，她说自己能走，说：

“其实也没什么病。”

这时村里传来了锣鼓声，队长带着一队人从村口走出来，队长看到我们后高兴地挥着手喊道：

“福贵，你们家立大功啦。”

我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道立了什么大功，等他们走近了，我看到两个村里的年轻人抬着一块乱七八糟的铁，上面还翘着半个锅的形状，和几片耸出来的铁片，一块红布挂在上面。队长指指这烂铁说：

“你家把钢铁煮出来啦，赶上这国庆节的好时候，我们上县里去报喜。”

一听这话我傻了，我还正担心着桶底煮烂了怎么去向队长交代，谁想到钢铁竟然煮出来了。队长拍拍我的肩膀说：

“这钢铁能造三颗炮弹，全部打到台湾去，一颗打在蒋介石床上，一颗打在蒋介石吃饭的桌上，一颗打在蒋介石家的羊棚里。”

说完队长手一挥，十来个敲锣打鼓的人使劲敲打起来，他们走过去后，队长在锣鼓声里回过头来喊道：

“福贵，今天食堂吃包子，每个包子都包进了一头羊，全是肉。”

他们走远后，我问家珍：

“这钢铁真的煮成了？”

家珍摇摇头，她也不知道是怎么煮成的。我想着肯定是桶底煮烂时，钢铁煮成的。要不是有庆出了个馊主意，往桶里放水，这钢铁早就能煮成了。等我们回到家里时，有庆站在屋前哭得肩膀一抖一抖，他说：

“他们把我的羊宰了，两头羊全宰了。”

有庆伤心了好几天，这孩子每天早晨起来后，用不着跑着去学校了。我看着他在屋前游来荡去，不知道该干什么，往常这个时候他都是提着个篮子去割草了。家珍叫他吃饭，叫一声他就进来坐到桌前，吃完饭背起书包绕到村里羊棚那里看看，然后无精打采地往城里学校去了。

村里的羊全宰了吃光了，那三头牛因为要犁田才保住性命，粮食也快吃光了。队长说到公社去要点吃的来，每次去都带了十来个年轻人，打着十来根扁担，那样子像是要去扛一座金山回来，可每次回来仍然是十来个人十来根扁担，一粒米都没拿到。队长最后一次回来后说：

“从明天起食堂散伙了，大伙赶紧进城去买锅，还跟过去一样，各家吃各家自己的。”

当初砸锅凭队长一句话，买锅了也是凭队长一句话。食堂把剩下的粮食按人头分到各家，我家分到的只够吃三天。好在田里的稻子再过一个月就收起来了，怎么熬也能熬过这一个月。

村里人下地干活开始记工分了，我算是一个壮劳力，给我算十分，家珍要是不病，能算她八分，她一病只能干些轻活，也就只好算四分了。好在凤霞长大了，凤霞在女人里面算是力气大的，她每天能挣七个工分。

家珍心里难受，她挣的工分少了一半，想不开，她总觉得自己还能干重活，几次都去对队长说，说她也知道自己有病，可现在还能干重活。她说：

“等我真干不动了再给我记四分吧。”

队长一想也对，就对她说：

“那你去割稻子吧。”

家珍拿着把镰刀下到稻田里，刚开始割得还真快，我看着心想是不是医生弄错了。可割了一道，她身体就有些摇晃了，割第二道时慢了许多。我走过去问她：

“你行吗？”

她那时满脸是汗，直起腰来还埋怨我：

“你干你的，过来干什么？”

她是怕我这么一过去，别人都注意她了，我说：

“你自己留意着身体。”

她急了，说：“你快走开。”

我摇摇头，只好走开。我走开后没过多久，听到那边扑通一声，我心想不好，抬头一看家珍摔在地上了。我走到跟前，家珍虽说站了起来，可两条腿直哆嗦，她摔下去时头碰着了镰刀，额头都破了，血在那里流出来。她苦笑着看我，我一句话不说，背起她就往家里去，家珍也不反抗，走了一段，家珍哭了，她说：

“福贵，我还能养活自己吗？”

“能。”我说。

以后家珍也就死心了，虽然她心疼丢掉的那四个工分，想着还能养活自己，家珍多少还是能常常宽慰自己。

家珍病后，凤霞更累了，田里的活一点没少干，家里的活她也得多干，好在凤霞年纪轻，一天累到晚，睡上一觉就又有力气有精神了。有庆开始帮着干些自留地上的活，有天傍晚我收工回家，在自留地锄草的有庆叫了我一声，我走过去，这孩子手摸着锄头柄，低着头说：

“我学会了很多字。”

我说：“好啊。”

他抬头看了我一眼，又说：

“这些字够我用一辈子了。”

我想这孩子口气真大，也没在意他是什么意思，我随口说：

“你还得好好学。”

他这才说出真话来，他说：

“我不想念书了。”

我一听脸就沉下了，说：

“不行。”

其实让有庆退学，我也是想过的，我打消这个念头是为了家珍，有庆不念书，家珍会觉得是自己的病拖累他的。我对有庆说：

“你不好好念书，我就宰了你。”

说过这话后，我有些后悔，有庆还不是为了家里才不想念书的，这孩子十二岁就这么懂事了，让我又高兴又难受，想想以后再不能随便打骂他了。这天我进城卖柴，卖完了我花五分钱给有庆买了五颗糖，这是我这个做爹的第一次给儿子买东西，我觉得该疼爱疼爱有庆了。

我挑着空担子走进学校，学校里只有两排房子，孩子在里面咿呀咿呀地念书，我挨个教室去看有庆。有庆在最边上的教室，一个女老师站在黑板前讲些什么，我站在一个窗口看到了有庆，一看到有庆我气就上来了，这孩子不好好念书，正用什么东西往前面一个孩子头上

扔。为了他念书，凤霞都送给过别人，家珍病成这样也没让他退学，他嘻嘻哈哈跑到课堂上来玩了。当时我气得什么都顾不上了，把担子一放，冲进教室对准有庆的脸就是一巴掌。有庆挨了一巴掌才看到我，他吓得脸都白了，我说：

“你气死我啦。”

我大声一吼，有庆的身体就哆嗦一下，我又给他一巴掌，有庆缩着身体完全吓傻了。这时那个女老师走过来气冲冲问我：

“你是什么人？这是学校，不是乡下。”

我说：“我是他爹。”

我正在气头上，嗓门很大。那个女老师火也跟着上来，她尖着嗓子说：

“你出去，你哪像是爹，我看你像法西斯，像国民党。”

法西斯我不知道，国民党我就知道了。我知道她是在骂我，难怪有庆不好好念书，他摊上了一个骂人的老师。我说：

“你才是国民党，我见过国民党，就像你这么骂人。”

那个女老师嘴巴张了张，没说话倒哭上了。旁边教室的老师过来把我拉了出去，他们在外面将我围住，几张嘴同时对我说话，我是一句都没听清。后来又过来一个女老师，我听到他们叫她校长，校长问我为什么打有庆，我一五一十地把凤霞过去送人，家珍病后没让有庆退学的事全说了，那位女校长听后对别的老师说：

“让他回去吧。”

我挑着担子走时，看到所有教室的窗口都挤满了小脑袋，在看我的热闹。这下我可把自己儿子得罪了，有庆最伤心的不是我揍他，是当着那么多老师和同学出丑。我回到家里气还没消，把这事跟家珍说，家珍听完后埋怨我，她说：

“你呀，你这样让有庆在学校里怎么做人。”

我听后想了想，觉得自己确实有些过分，丢了自己的脸不说，还丢了我儿子的脸。这天中午有庆放学回家，我叫了他一声，他理都不理我，放下书包就往外走，家珍叫了他一声，他就站住了，家珍让他走过去。有庆走到他娘身边，脖子就一抽一抽了，哭得那个伤心啊。

后来的一个多月里，有庆死活不理我，我让他干什么他马上干什么，就是不和我说话。这孩子也不做错事，让我发脾气都找不到地方。

想想也是自己过分，我儿子的心叫我给伤透了。好在有庆还小，又过了一阵子，他在屋里进出脖子没那么直了。虽然我和他说话，他还是没答理，脸上的模样我还是看得出来的，他不那么记仇了，有时还偷偷看我。我知道他，那么久不和我说话，是不好意思突然开口。我呢，也不急，是我的儿子总是要开口叫我的。

食堂散伙以后，村里人家都没了家底，日子越过越苦，我想着把家里最后的积蓄拿出来，去买一头羊羔。羊是最养人的，能肥田，到了春天剪了羊毛还能卖钱。再说也是为了有庆，要是给这孩子买一头羊羔回来，他不知道会有多高兴。

我跟家珍一商量，家珍也高兴，说你快去买吧。当天下午，我将钱揣在怀里就进城去了。我在城西广福桥那边买了一头小羊，回来时路过有庆他们的学校，我本想进去让有庆高兴高兴，再一想还是别进去了，上次在学校出丑，让我儿子丢脸，我再去，有庆心里肯定不高兴。

等我牵着小羊出了城，走到都快能看到自己家的地方，后面有人噼噼啪啪地跑来，我还没回头去看是谁，有庆就在后面叫上了：

“爹，爹。”

我站住脚，看着有庆满脸通红地跑来，这孩子一看到我牵着羊，早就忘了他不和我说话这事，他跑到我跟前喘着气说：

“爹，这羊是给我买的？”

我笑着点点头，把绳子递给他说：

“拿着。”

有庆接过绳子，把小羊抱起来走了几步，又放下小羊，捏住羊的后腿，蹲下去看看，看完后说：

“爹，是母羊。”

我哈哈地笑了，伸手捏住他的肩膀，有庆的肩膀又瘦又小，我一捏住不知为何就心疼起来。我们一起往家里走去时，我说道：

“有庆，你也慢慢长大了，爹以后不会再揍你了，就是揍你也不会让别人看到。”

说完我低头看看有庆，这孩子脑袋歪着，听了我的话，反倒不好意思了。

家里有了羊，有庆每天又要跑着去学校了，除了给羊割草，自留地里的活他也要多干。没想到有庆这么跑来跑去，到头来还跑出名堂来了。城里学校开运动会那天，我进城去卖菜，卖完了正要回家，看到街旁站着很多人，一打听知道是那些学生在比赛跑步，要在城里跑上十圈。

当时城里有中学了，那一年有庆也读到了四年级。城里是第一次开运动会，念初中的孩子和念小学的孩子都一起跑。我把空担子在街旁放下，想看看有庆是不是也在里面跑。过了一会，我看到一伙和有庆差不多大的孩子，一个个摇头晃脑跑过来，有两个低着脑袋跌跌撞撞，看那样子是跑不动了。

他们跑过去后，我才看到有庆，这小家伙光着脚丫，两只鞋拿在手里，呼哧呼哧跑来了，他只有一个人跑来。看到他跑在后面，我想这孩子真是没出息，把我的脸都丢光了。可旁边的人都在为他叫好，我就糊涂了，正糊涂着看到几个初中学生跑了过来，这一来我更糊涂了，心想这跑步是怎么跑的，我问身旁一个人：

“怎么年纪大的跑不过年纪小的？”

那人说：“刚才跑过去的小孩把别人都甩掉了几圈了。”

我一听，他不是在说有庆吗？当时那个高兴啊，是说不出来的高兴。就是比有庆大四五岁的孩子，也被有庆甩掉了一圈。我亲眼看着自己的儿子，光着脚丫，鞋子拿在手里，满脸通红第一个跑完了十圈。这孩子跑完以后，反倒不呼哧呼哧喘气了，像是一点事情都没

有，抬起一只脚在裤子上擦擦，穿上布鞋后又抬起另一只脚。接着双手背到身后，神气活现地站在那里看着比他大多了的孩子跑来。

我心里高兴，朝他喊了一声：

“有庆。”

挑着空担子走过去时我大模大样，我想让旁人知道我是他爹。有庆一看到我，马上不自在了，赶紧把背在身后的手拿到前面来，我拍拍他的脑袋，大声说：

“好儿子啊，你给爹争气啦。”

有庆听到我嗓门这么大，急忙四处看看，他是不愿意让同学看到我。这时有个大胖子叫他：

“徐有庆。”

有庆一转身就往那里去，这孩子对我就是不亲。他走了几步又回过头来说：

“是老师叫我。”

我知道他是怕我回家后找他算账，就对他挥挥手：

“去吧，去吧。”

那个大胖子手特别大，他按住有庆的脑袋，我就看不到儿子的头，儿子的肩膀上像是长出了一只手掌。他们两个人亲亲热热地走到一家小店前，我看着大胖子给有庆买了一把糖，有庆双手捧着放进口

袋，一只手就再没从口袋里出来。走回来时有庆脸都涨红了，那是高兴的。

那天晚上我问他那个大胖子是谁。他说：

“是体育老师。”

我说了他一句：“他倒是像你爹。”

有庆把大胖子给他的糖全放在床上，先是分出了三堆，看了又看后，从另两堆里各拿出两颗放进自己这一堆，又看了一会，再从自己这堆拿出两颗放到另两堆里。我知道他要把一堆给凤霞，一堆给家珍，自己留着一堆，就是没有我的。谁知他又把三堆糖弄到一起，分出了四堆，他就这么分来分去，到最后还是只有三堆。

过了几天，有庆把体育老师带到家里来了，大胖子把有庆夸了又夸，说他长大了能当个运动员，出去和外国人比赛跑步。有庆坐在门槛上，兴奋得脸上都出汗了。当着体育老师的面我不好说什么，他走后，我就把有庆叫过来，有庆还以为我会夸他，看着我的眼睛都亮闪闪的，我对他说：

“你给我、给你娘你姐姐争了口气，我很高兴。可我从没听说过跑步也能挣饭吃，送你去学校，是要你好好念书，不是让你去学跑步，跑步还用学？鸡都会跑！”

有庆脑袋马上就垂下了，他走到墙角拿起篮子和镰刀，我问他：

“记住我的话了吗？”

他走到门口，背对着我点点头，就走了出去。

那一年，稻子还没黄的时候，稻穗青青的刚长出来，就下起了没完没了的雨，下了差不多有一个来月，中间虽说天气晴朗过，没出两天又阴了，又下上了雨。我们是看着水在田里积起来，雨水往上涨，稻子就往下垂，到头来一大片一大片的稻子全淹没到了水里。村里上了年纪的人都哭了，都说：

“往后的日子怎么过呀？”

年纪轻一些的人想得开些，总觉得国家会来救济我们的，他们说：

“愁什么呀，天无绝人之路，队长去县里要粮食啦。”

队长去了三次公社，一次县里，他什么都没拿回来，只是带回来几句话：

“大伙放心吧，县长说了，只要他不饿死，大伙也都饿不死。”

那一个月的雨下过去后，连着几天的大热天，田里的稻子全烂了，一到晚上，风吹过来是一片片的臭味，跟死人的味道差不多。原先大伙还指望着稻草能派上用场，这么一来稻子没收起，稻草也全烂光了，什么都没了。队长说县里会给粮食的，可谁也没见到有粮食来，嘴上说说的事让人不敢全信，不信又不敢，要不这日子过下去谁也没信心了。

大伙都数着米下锅，积蓄下来的粮食都不多，谁家也不敢煮米饭，都是熬粥喝，就是粥也是越来越稀。那么过了两三个月，也就坐吃山空了。我和家珍商量着把羊牵到城里卖了，换些米回来，我们琢

磨着这羊能换回来百十来斤大米，这样就可以熬到下一季稻子收割的时候。

家里人都有一两个月没怎么吃饱了，那头羊还是肥肥的，每天在羊棚里咩咩叫时声音又大又响，全是有庆的功劳，这孩子吃不饱整天叫着头晕，可从没给羊少割过一次草，他心疼那头羊，就跟家珍心疼他一样。

我和家珍商量以后，就把这话对有庆说了。那时候有庆刚把一篮草倒到羊棚里，羊沙沙地吃着草，那声响像是在下雨，他提着空篮子站在一旁，笑嘻嘻地看着羊吃草。

我走进去他都不知道，我把手放在他肩上，这孩子才扭头看了看我，说：

“它饿坏了。”

我说：“有庆，爹有事要跟你说。”

有庆答应一声，把身体转过来。我继续说：

“家里粮食吃得差不多了，我和你娘商量着把羊卖掉，换些米回来，要不一家人都得挨饿了。”

有庆低着脑袋一声不吭，这孩子心里是舍不得这头羊，我拍拍他的肩说：

“等日子好过一些了，我再去买头羊回来。”

有庆点点头，有庆是长大了，他比过去懂事多了。要是早上几年，他准得又哭又闹。我们从羊棚里走出来时，有庆拉了拉我的衣服，可怜巴巴地说：

“爹，你别把它卖给宰羊的好吗？”

我心想这年月谁家还会养着一头羊，不卖给宰羊的，去卖给谁呢？看着有庆那副样子，我也只好点点头。

第二天上午，我将米袋搭在肩上，从羊棚里把羊牵出来，刚走到村口，听到家珍在后面叫我，回过头去看到家珍和有庆走来。家珍说：

“有庆也要去。”

我说：“礼拜天学校没课，有庆去干什么？”

家珍说：“你就让他去吧。”

我知道有庆是想和羊多待一会，他怕我不答应，让他娘来说。我心想他要去就让他去吧，就向他招了招手，有庆跑上来接过我手里的绳子，低着脑袋跟着我走去。

这孩子一路上什么话都不说，倒是那头羊咩咩叫唤个不停，有庆牵着它走，它时时脑袋伸过去撞一下有庆的屁股。羊也是通人性的，它知道是有庆每天去喂它草吃，它和有庆亲热。它越是亲热，有庆心里越是难受，咬着嘴唇都要哭出来了。

看着有庆低着脑袋一个劲地往前走，我心里怪不是滋味的，就找话宽慰他，我说：

“把它卖掉总比宰掉它好。羊啊，是牲畜，生来就是这个命。”

走到了城里，快到一个拐弯的地方时，有庆站住了脚，看看那头羊说：

“爹，我在这里等你。”

我知道他是不愿看到把羊卖掉，就从他手里接过绳子，牵着羊往前走，走了没几步，有庆在后面喊：

“爹，你答应过的。”

我回头问：“我答应什么？”

有庆有些急了，他说：

“你答应不卖给宰羊的。”

我早就忘了昨天说过的话，好在有庆不跟着我了，要不这孩子肯定会哭上一阵子。我说：

“知道。”

我牵着羊拐了个弯，朝城里的肉铺子走去。先前挂满肉的铺子里，到了这灾年连个肉屁都看不到了，里面坐着一个人，懒洋洋的样子。我给他送去一头羊，他没显得有多高兴。我们一起给羊上秤时，他的手直哆嗦，他说：

“吃不饱，没力气了。”

连城里人都吃不饱了。他说他的铺子有十来天没挂过肉了，他的手往前指了指，指到二十米远的一根电线杆，说：

“你等着吧，不出一个小时，买肉的排队会排到那边。”

他没说错，才等我走开，就有十来个人在那里排队了。米店也排队，我原以为那头羊能换回百十来斤米，结果我只背回家四十斤米。我路过一家小店时，掏出两分钱给有庆买了两颗硬糖，我想有庆辛辛苦苦了一年，也该给他甜甜嘴。

我扛着四十斤大米往回走，有庆在那地方走来走去，踢着一颗小石子。我把两颗糖给他，他一颗放在口袋里，剥开另一颗放进嘴里。我们往前走去，有庆将糖纸叠得整整齐齐拿在手上，然后抬起脑袋问我：

“爹，你吃吗？”

我摇摇头说：“你自己吃。”

我把四十斤米扛回家，家珍一看米袋就知道有多少米，她叹息一声，什么话也没说。最难的是家珍，一家四张嘴每天吃什么？愁得她晚上都睡不好觉。日子再苦也得往下熬，她每天提着篮子去挖野菜，身体本来就有病，又天天忍饥挨饿，那病真让医生说中了，越来越重，只能拄着根树枝走路，走上二十来步就要满头大汗。别人家挖野菜都是蹲下去，她是跪到地上，站起来时身体直打晃。我见了心里不好受，对她说：

“你就别出门了。”

她不答应，拄着树枝往屋外走，我抓住她的胳膊一拉，她身体就往地上倒。家珍坐到地上呜呜地哭上了，她说：

“我还没死，你就把我当死人了。”

我是一点办法都没有。女人啊，性子上来了什么事都干，什么话都说。我不让她干活，她就觉得是在嫌弃她。

没出三个月，那四十斤米全吃光了。要不是家珍算计着过日子，掺和着吃些南瓜叶、树皮什么的，这些米不够我们吃半个月。那时候村里谁家都没有粮食了，野菜也挖光了，有些人家开始刨树根吃了。村里人越来越少，每天都有拿着个碗外出去要饭的人。队长去了几次县里，回来时都走不到村口，一屁股坐在地上直喘气，在田里找吃的几个人走上去问他：

“队长，县里什么时候给粮食？”

队长歪着脑袋说：“我走不动了。”

看着那些外出要饭的人，队长对他们说：

“你们别走了，城里人也没吃的。”

明知道没有野菜了，家珍还是整天拄着根树枝出去找野菜，有庆跟着她。有庆正在长身体，没有粮食吃，人瘦得像根竹竿。有庆总还是孩子，家珍有病路都走不动了，还是到处转悠着找野菜，有庆跟在后面，老是对家珍说：

“娘，我饿得走不动了。”

家珍上哪儿去给有庆找吃的，只好对他说：

“有庆，你就去喝几口水填填肚子吧。”

有庆也只能到池塘边去咕咚咕咚地喝一肚子水来充饥了。

凤霞跟着我，扛着把锄头去地里掘地瓜。那些田地不知道被翻过多少遍了，可村里的人还都用锄头去掘，有时干一天也只是掘出一根烂瓜藤来。凤霞也饿得慌，脸都青了，看她挥锄头时脑袋都掉下去了。这孩子不会说话，只知道干活。我往哪儿走，她就往哪儿跟，我想想这样不行，我得和凤霞分开去挖地瓜，老凑在一起不是个办法。我就打着手势让凤霞到另一块地里去。谁知道凤霞一和我分开，就出事了。

凤霞和村里王四在一块地里挖地瓜。王四那人其实也不坏，我被抓了壮丁去打仗那阵子，王四和他爹还常帮家珍干些重活。人一饿就什么缺德事都干得出来，明明是凤霞挖到一个地瓜，王四欺负凤霞不会说话，趁凤霞用衣角擦上面的泥时，一把抢了过去。凤霞平常老实得很，到那时她可不干了，扑上去要把地瓜抢回来。王四哇哇一叫，旁边地里的人见了都看到是凤霞在抢。王四对着我喊：

“福贵，做人得讲良心啊，再饿也不能抢别人家的东西。”

我看到凤霞正使劲掰他捏住地瓜的手指，赶紧走过去拉开凤霞，凤霞急得眼泪都出来了，她打着手势告诉我是王四抢了她的地瓜，村里别的人也看明白了，就问王四：

“是你抢她的？还是她抢你的？”

王四做出一副委屈的样子，说：

“你们都看到的，明明是她在抢。”

我说：“凤霞不是那种人，村里人都知道。王四，这地瓜真是你的，你就拿走。要不是你的，你吃了也会肚子疼。”

王四用手指指凤霞，说道：

“你让她自己说，是谁的。”

他明知道凤霞不会说话，还这么说，气得我身体都哆嗦了。凤霞站在一旁嘴巴一张一张没有声音，倒是泪水刷刷地流着。我向王四挥挥手说：

“你要是不怕雷公打你，就拿去吧。”

王四做了亏心事也不脸红，他直着脖子说：

“是我的我当然要拿走。”

说着他转身就走，谁也没想到凤霞挥起锄头就朝他砸去，要不是有人惊叫一声，让王四躲开的话，可就出人命了。王四看到凤霞砸他，伸手就打了凤霞一巴掌，凤霞哪有他有力气，一巴掌就把凤霞打到地上去了。那声音响得就跟人跳进池塘似的，一巴掌全打在我心上。我冲上去对准王四的脑袋就是一拳，王四的脑袋直摇晃，我的手都打疼了。王四回过神来操起一把锄头朝我劈过来，我跳开后也挥起一把锄头。

要不是村里人拦住我们，总得有一条命完蛋了。后来队长来了，队长听我们说完后骂我们：

“他娘的，你们死了让老子怎么去向上面交代。”

骂完后队长说：“凤霞不会是那种人，说是你王四抢的也没人看见，这样吧，你们一家一半。”

说着队长向王四伸出手，要王四把地瓜给他。王四双手拿着地瓜舍不得交出来，队长说：

“拿来呀。”

王四没办法，哭丧着脸把地瓜给了队长。队长向旁人要过来一把镰刀，将地瓜放在田埂上，咔嚓一声将地瓜切成两半。队长的手偏了，一半很大，另一半很小。我说：

“队长，这怎么分啊？”

队长说：“这还不容易。”

又是咔嚓一声将大的切下来一块，放进自己口袋，算是他的了。他拿起剩下的两块地瓜给我和王四，说：

“差不多大小了吧？”

其实一块地瓜也填不饱一家人的肚子，当初心里想的和现在不一样，在当初那可是救命稻草。家里断粮都有一个月了，田里能吃的也都吃得差不多了，那年月拿命去换一碗饭回来也都有人干。

和王四争地瓜的第二天，家珍拄着根树枝走出了村口，我在田里见了问她去哪儿，她说：

“我进城去看看爹。”

做女儿的想去看爹，我想拦也不能拦，看着她走路都费劲的模样，我说：

“让凤霞也去，路上能照应你。”

家珍听了这话头也不回地说：

“不要凤霞去。”

那些日子她脾气动不动就上来，我不再说什么，看着她慢慢吞吞往城里走，她瘦得身上都没肉了，原先绷起的衣服变得松松垮垮，在风里荡来荡去。

我不知道家珍进城是去要吃的，她去了一天，快到傍晚时才回来。回来时都走不动路了。是凤霞先看到她，凤霞拉了拉我的衣服，我转过身去才看到家珍站在那条路上，身体撑在拐杖上向我们招手，她抬起胳膊时脑袋像是要从肩膀上掉下去了。

我赶紧跑过去，等我跑近了，她身体一软跪在了地上，双手撑着拐杖声音很轻地叫：

“福贵，你来，你来。”

我伸手去扶她起来，她抓住我的手往胸口拉，喘着气说：

“你摸摸。”

我的手伸进她胸口一摸，人就怔住了，我摸到了一小袋米，我说：

“是米。”

家珍哭了，她说：

“是爹给我的。”

那时候的一袋米，可就是山珍海味了。一家人有一两个月没尝过米的味道了，那种高兴劲啊，实在是说不出来。我让凤霞扶着家珍赶紧回家，自己去找有庆。有庆那时正在池塘旁躺着，他刚喝饱了池水，我叫他：

“有庆，有庆。”

这孩子脖子歪了歪，有气无力地答应了一声。我低声对他说：

“快回家去喝粥。”

有庆一听有粥喝，不知哪来的力气，一下子坐了起来，叫道：

“喝粥？”

我吓了一跳，急忙说：

“轻点。”

可不能让别人家知道，家珍是把米藏在胸口衣服里带回来的。等一家人回到了家里，我关上门插上木销，家珍这才从胸口拿出那一小袋米，往锅里倒了半袋，加上水后凤霞就生火熬粥了。我让有庆站在门后，从缝里看着有没有村里人走来。水一开，米香就飘满了屋子，有庆在门后站不住了，跑到锅前凑上去鼻子闻了又闻，说：

“好香啊。”

我把他拉开，说：

“去门后看着。”

这孩子猛吸了两口热气才回到门后，家珍笑起来，说道：

“总算能让你们吃上一顿好的了。”

说着家珍掉出了眼泪，她说：

“这米是从我爹牙缝里挤出来的。”

这时外面有人走来，走到门口叫：

“福贵。”

我们吓得气都不敢出了，有庆站在那里弓着腰一动不动，只有凤霞笑嘻嘻地往灶里添柴，她听不到。我拍拍她，让她手脚轻一点。听着屋里没有声音，外面那人很不高兴地说：

“烟囱呼呼地冒烟，里面没人答应。”

过了一会，那人像是走开了。有庆又在门后往外望了一阵，才悄悄地告诉我们：

“走啦。”

我和家珍总算舒了一口气。粥熬成后，我们一家四口人坐在桌前，喝起了热腾腾的米粥。这辈子我再没像那次吃得那么香了，那味道让我想起来就要流口水。有庆喝得急，第一个喝完，张着嘴大口大

口地吸气，他嘴嫩，烫出了很多小泡，后来疼了好几天。等我们吃完后，队长他们来了。

村里人也都有一两个月没吃上米了，我们关上门，烟囱往外呼呼地冒烟，他们全看到了。刚才有人来叫门，我们没答应，他回去一说，来了一伙人，队长走在前头。他们猜到我们有好吃的，都想来吃一口。

队长一进屋鼻子就一抖一抖了，问：

“煮什么吃啦，这么香？”

我嘿嘿笑着没说话，我不说话队长也不好再问。家珍招呼着他们坐下，有几个人不老实，又去揭锅又掀褥子，好在家珍将剩下的米藏在胸口了，也不怕他们乱翻。队长看不下去了，他说：

“你们干什么，这是在别人家里。出去，出去，他娘的都出去。”

队长把他们赶走后，起身关上门，也不先和我们套套近乎，一下子就把脸凑过来说：

“福贵，家珍，有好吃的分我一口。”

我看看家珍，家珍看看我，平日里队长对我们不错，眼下他求上我们了，总不能不答应。家珍伸手从胸口拿出那个小袋子，抓了一小把给队长，说：

“队长，就这么多了，你拿回去熬一锅米汤吧。”

队长连声说："够了，够了。"

队长让家珍把米放在他口袋里，然后双手攥住口袋嘿嘿笑着走了。队长一走，家珍眼泪马上就下来了，她是心疼那把米。看着家珍哭，我只能连连叹气。

这样的日子一直熬到收割稻子以后，虽说是歉收，可总算又有粮食了，日子一下子好过多了。谁知家珍的病越来越重了，到后来走路都走不了几步，都是那灾年把她给糟蹋成这样的。家珍不甘心，干不了田里活，她还想干家里的活。她扶着墙到这里擦擦，又到那里扫扫，有一天她摔倒后不知怎么爬不起来了，等我和凤霞收工回到家里，她还躺在地上，脸都擦破了。我把她抱到床上，凤霞拿了块毛巾给她擦掉脸上的血，我说：

"你以后就躺在床上。"

家珍低着头轻声说道：

"我不知道会爬不起来。"

家珍算是硬的，到了那种时候也不叫一声苦。她坐在床上那些日子，让我把所有的破烂衣服全放到她床边，她说：

"有活干心里踏实。"

她拆拆缝缝给凤霞和有庆都做了件衣服，两个孩子穿上后看起来还很新。后来我才知道她把自己的衣服也拆了，看到我生气，她笑了笑说：

“衣服不穿坏起来快。我是不会穿它们了，可不能跟着我糟蹋了。”

家珍说也给我做一件，谁知我的衣服没做完，家珍连针都拿不起了。那时候凤霞和有庆睡着了，家珍还在油灯下给我缝衣服，她累得脸上都是汗，我几次催她快睡，她都喘着气摇头，说是快了。结果针掉了下去，她的手哆嗦着去拿针，拿了几次都没拿起来，我捡起来递给她，她才捏住又掉了下去。家珍眼泪流了出来，这是她病了以后第一次哭，她觉得自己再也干不了活了，她说：

“我是个废人了，还有什么指望？”

我用袖管给她擦眼泪，她瘦得脸上的骨头都突了出来。我说她是累的，照她这样，就是没病的人也会吃不消。我宽慰她，说凤霞已经长大了，挣的工分比她过去还多，用不着再为钱操心了。家珍说：

“有庆还小啊。”

那天晚上，家珍的眼泪流个不停，她几次嘱咐我：

“我死后不要用麻袋包我，麻袋上都是死结，我到了阴间解不开，拿一块干净的布就行了，埋掉前替我洗洗身子。”

她又说：“凤霞大了，要是能给她找到婆家我死也闭眼了。有庆还小，有些事他不懂，你不要常去揍他，吓唬吓唬就行了。”

她是在交代后事，我听了心里酸一阵苦一阵，我对她说：

“按理说我是早就该死了，打仗时死了那么多人，偏偏我没死，就是天天在心里念叨着要活着回来见你们，你就舍得扔下我们？”

我的话对家珍还是有用的，第二天早晨我醒来时，看到家珍正在看我，她轻声说：

“福贵，我不想死，我想每天都能看到你们。”

家珍在床上躺了几天，什么都不干，慢慢地又有点力气了，她能撑着坐起来，她觉得自己好多了，心里高兴，想试着下地，我不让，我说：

“往后不能再累着了，你得留着点力气，日子还长着呢。”

那一年，有庆念到五年级了。俗话说是祸不单行，家珍病成那样，我就指望有庆快些长大，这孩子成绩不好，我心想别逼他去念中学了，等他小学一毕业，就让他跟着我下地挣工分去。谁知道家珍身体刚刚好些，有庆就出事了。

那天下午，有庆他们学校的校长，那是县长的女人，在医院里生孩子时出了很多血，一只脚都跨到阴间去了。学校的老师马上把五年级的学生集合到操场上，让他们去医院献血，那些孩子一听是给校长献血，一个个高兴得像是要过节了，一些男孩子当场卷起了袖管。他们一走出校门，我的有庆就脱下鞋子，拿在手里就往医院跑，有四五个男孩也跟着他跑去。我儿子第一个跑到医院，等别的学生全走到后，有庆排在第一位，他还得意地对老师说：

“我是第一个到的。”

结果老师一把把他拖出来，把我儿子训斥了一通，说他不遵守纪律。有庆只得站在一旁，看着别的孩子挨个去验血，验血验了十多个没一个血对上校长的血。有庆看着看着有些急了，他怕自己会被轮到

最后一个，到那时可能就献不了血了。他走到老师跟前，怯生生地说：

“老师，我知道错了。”

老师嗯了一下，没再理他，他又等了两个进去验血，这时产房里出来一个戴口罩的医生，对着验血的男人喊：

“血呢？血呢？”

验血的男人说：“血型都不对。”

医生喊：“快送进来，病人心跳都快没啦。”

有庆再次走到老师跟前，问老师：

“是不是轮到我了？”

老师看了看有庆，挥挥手说：

“进去吧。”

验到有庆血型才对上了，我儿子高兴得脸都涨红了，他跑到门口对外面的人叫道：

“要抽我的血啦。”

抽一点血就抽一点，医院里的人为了救县长女人的命，一抽上我儿子的血就不停了。抽着抽着有庆的脸就白了，他还硬挺着不说，后来连嘴唇也白了，他才哆嗦着说：

“我头晕。”

抽血的人对他说：

“抽血都头晕。”

那时候有庆已经不行了，可出来个医生说血还不够用。抽血的是个乌龟王八蛋，把我儿子的血差不多都抽干了。有庆嘴唇都青了，他还不住手，等到有庆脑袋一歪摔在地上，那人才慌了，去叫来医生，医生蹲在地上拿听筒听了听说：

“心跳都没了。”

医生也没怎么当回事，只是骂了一声抽血的：

“你真是胡闹。”

就跑进产房去救县长的女人了。

那天傍晚收工前，邻村的一个孩子，是有庆的同学，急匆匆跑过来，他一跑到我们跟前就扯着嗓子喊：

“哪个是徐有庆的爹？”

我一听心就乱跳，正担心着有庆会不会出事，那孩子又喊：

“哪个是他娘？”

我赶紧答应：“我是有庆的爹。”

孩子看看我，擦着鼻子说：

“对，是你，你到我们教室里来过。”

我心都要跳出来了，他这才说：

“徐有庆快死啦，在医院里。”

我眼前立刻黑了一下，我问那孩子：

“你说什么？”

他说：“你快去医院，徐有庆快死啦。”

我扔下锄头就往城里跑，心里乱成一团。想想中午上学时有庆还好好的，现在说他快要死了。我脑袋里嗡嗡乱叫着跑到城里医院，见到第一个医生我就拦住他，问他：

“我儿子呢？”

医生看看我，笑着说：

“我怎么知道你儿子？”

我听后一怔，心想是不是弄错了，要是弄错可就太好了。

我说：

“他们说我儿子快死了，要我到医院。”

准备走开的医生站住脚看着我问：

“你儿子叫什么名字？”

我说：“叫有庆。”

他伸手指指走道尽头的房间说：

“你到那里去问问。”

我跑到那间屋子，一个医生坐在里面正写些什么，我心里咚咚跳着走过去问：

“医生，我儿子还活着吗？”

医生抬起头来看了我很久，才问：

“你是说徐有庆？”

我急忙点点头，医生又问：

“你有几个儿子？”

我的腿马上就软了，站在那里哆嗦起来，我说：

“我只有一个儿子，求你行行好，救活他吧。”

医生点点头，表示知道了，可他又说：

“你为什么只生一个儿子？”

这叫我怎么回答呢？我急了，问他：

“我儿子还活着吗？”

他摇摇头说：“死了。”

我一下子就看不见医生了，脑袋里黑乎乎一片，只有眼泪哗哗地掉出来，半晌我才问医生：

“我儿子在哪里？”

有庆一个人躺在一间小屋子里，那张床是用砖头搭成的。我进去时天还没黑，看到有庆的小身体躺在上面，又瘦又小，身上穿的是家珍最后给他做的衣服。我儿子闭着眼睛，嘴巴也闭得很紧。我有庆有庆叫了好几声，有庆一动不动，我就知道他真死了，一把抱住了儿子，有庆的身体都硬了。中午上学时他还活生生的，到了晚上他就硬了。我怎么想都想不通，这怎么也应该是两个人，我看看有庆，摸摸他的瘦肩膀，又真是我的儿子。我哭了又哭，都不知道有庆的体育教师也来了。他看到有庆也哭了，一遍遍对我说：

“想不到，想不到。”

体育老师在我边上坐下，我们两个人对着哭，我摸摸有庆的脸，他也摸摸。过了很久，我突然想起来，自己还不知道儿子是怎么死的。我问体育老师，这才知道有庆是抽血被抽死的。当时我想杀人了，我把儿子一放就冲了出去。冲到病房看到一个医生就抓住他，也不管他是谁，对准他的脸就是一拳，医生摔到地上乱叫起来，我朝他吼道：

“你杀了我儿子。”

吼完抬脚去踢他，有人抱住了我，回头一看是体育老师，我就说：

“你放开我。”

体育老师说："你不要乱来。"

我说："我要杀了他。"

体育老师抱住我，我脱不开身，就哭着求他：

"我知道你对有庆好，你就放开我吧。"

体育老师还是死死抱住我，我只好用胳膊肘拼命撞他，他也不松开，让那个医生爬起来跑走了。很多的人围了上来，我看到里面有两个医生，我对体育老师说：

"求你放开我。"

体育老师力气大，抱住我我就动不了，我用胳膊肘撞他，他也不怕疼，一遍遍地说：

"你不要乱来。"

这时有个穿中山服的男人走了过来，他让体育老师放开我，问我：

"你是徐有庆同学的父亲？"

我没理他，体育老师一放开我，我就朝一个医生扑过去，那医生转身就逃。我听到有人叫穿中山服的男人县长，我一想原来他就是县长，就是他女人夺了我儿子的命，我抬腿就朝县长肚子上蹬了一脚，县长哼了一声坐到了地上。体育老师又抱住了我，对我喊：

"那是刘县长。"

我说：“我要杀的就是县长。”

抬起腿再去蹬，县长突然问我：

“你是不是福贵？”

我说：“我今天非宰了你。”

县长站起来，对我叫道：

“福贵，我是春生。”

他这么一叫，我就傻了。我朝他看了半晌，越看越像，就说：

“你真是春生。”

春生走上前来也把我看了又看，他说：

“你是福贵。”

看到春生我怒气消了很多，我哭着对他说：

“春生你长高长胖了。”

春生眼睛也红了，说道：

“福贵，我还以为你死了。”

我摇摇头说：“没死。”

春生又说：“我还以为你和老全一样死了。”

一说到老全，我们两个都呜呜地哭上了。哭了一阵我问春生：

“你找到大饼了吗？”

春生擦擦眼睛说：“没有，你还记得？我走过去就被俘虏了。”

我问他：“你吃到馒头了吗？”

他说：“吃到的。”

我说：“我也吃到了。”

说着我们两个人都笑了，笑着笑着我想起了死去的儿子，我抹着眼睛又哭了，春生的手放到我肩上，我说：

“春生，我儿子死了，我只有一个儿子。”

春生叹口气说：“怎么会是你的儿子？”

我想到有庆还一个人躺在那间小屋里，心里疼得受不了，我对春生说：

“我要去看儿子了。”

我也不想再杀什么人了，谁料到春生会突然冒出来，我走了几步回过头去对春生说：

“春生，你欠了我一条命，你下辈子再还给我吧。”

那天晚上我抱着有庆往家走，走走停停，停停走走，抱累了就把儿子放到背脊上，一放到背脊上心里就发慌，又把他重新抱到了前面，我不能不看着儿子。眼看着走到了村口，我就越走越难，想想怎么去对家珍说呢？有庆一死，家珍也活不长，家珍已经病成这样了。

我在村口的田埂上坐下来，把有庆放在腿上，一看儿子我就忍不住哭，哭了一阵又想家珍怎么办？想来想去还是先瞒着家珍好。我把有庆放在田埂上，回到家里偷偷拿了把锄头，再抱起有庆走到我娘和我爹的坟前，挖了一个坑。

要埋有庆了，我又舍不得。我坐在爹娘的坟前，把儿子抱着不肯松手，我让他的脸贴在我脖子上，有庆的脸像是冻坏了，冷冰冰地压在我脖子上。夜里的风把头顶的树叶吹得哗啦哗啦响，有庆的身体也被露水打湿了。我一遍遍想着他中午上学时跑去的情形，书包在他背后一甩一甩的。想到有庆再不会说话，再不会拿着鞋子跑去，我心里是一阵阵酸疼，疼得我都哭不出来。我那么坐着，眼看着天要亮了，不埋不行了，我就脱下衣服，把袖管撕下来蒙住他的眼睛，用衣服把他包上，放到了坑里。我对爹娘的坟说：

“有庆要来了，你们待他好一点，他活着时我对他不好，你们就替我多疼疼他。”

有庆躺在坑里，越看越小，不像是活了十三年，倒像是家珍才把他生出来。我用手把土盖上去，把小石子都拣出来，我怕石子硌得他身体疼。埋掉了有庆，天蒙蒙亮了，我慢慢往家里走，走几步就要回头看看，走到家门口一想到再也看不到儿子，忍不住哭出了声音，又怕家珍听到，就捂住嘴巴蹲下来，蹲了很久，都听到出工的吆喝声了，才站起来走进屋去。凤霞站在门旁睁圆了眼睛看我，她还不知道弟弟死了。邻村的那个孩子来报信时，她也在，可她听不到。家珍在床上叫了我一声，我走过去对她说：

“有庆出事了，在医院里躺着。”

家珍像是信了我的话，她问我：

“出了什么事？”

我说：“我也说不清楚，有庆上课时突然昏倒了，被送到医院，医生说这种病治起来要有些日子。”

家珍的脸伤心起来，泪水从眼角淌出，她说：

“是累的，是我拖累有庆的。”

我说：“不是，累也不会累成这样。”

家珍看了看我又说：

“你眼睛都肿了。”

我点点头：“是啊，一夜没睡。”

说完我赶紧走出门去，有庆才被埋到土里，尸骨未寒啊，再和家珍说下去我就稳不住自己了。

接下去的日子，白天我在田里干活，到了晚上我对家珍说进城去看看有庆好些了没有。我慢慢往城里走，走到天黑了，再走回来，到有庆坟前坐下。夜里黑乎乎的，风吹在我脸上，我和死去的儿子说说话，声音飘来飘去都不像是我的。坐到半夜我才回到家中，起先的几天，家珍都是睁着眼睛等我回来，问我有庆好些了吗？我就随便编些话去骗她。过了几天我回去时，家珍已经睡着了，她闭着眼睛躺在那里。我也知道老这么骗下去不是办法，可我只能这样，骗一天是一天，只要家珍觉得有庆还活着就好。

有天晚上我离开有庆的坟，回到家里在家珍身旁躺下后，睡着的家珍突然说：

“福贵，我的日子不长了。”

我心里一沉，去摸她的脸，脸上都是泪。家珍又说：

“你要照看好凤霞，我最不放心的就是她。”

家珍都没提有庆，我当时心里马上乱了，想说些宽慰她的话也说不出来。

第二天傍晚，我还和往常一样对家珍说进城去看有庆，家珍让我别去了，她要我背着她去村里走走。我让凤霞把她娘抱起来，抱到我背脊上。家珍的身体越来越轻了，瘦得身上全是骨头。一出家门，家珍就说：

“我想到村西去看看。”

那地方埋着有庆，我嘴里说好，腿脚怎么也不肯往那地方去，走着走着走到了东边村口。家珍这时轻声说：

“福贵，你别骗我了，我知道有庆死了。”

她这么一说，我站在那里动不了，腿也开始发软。我的脖子上越来越湿，我知道那是家珍的眼泪，家珍说：

“让我去看看有庆吧。”

我知道骗不下去，就背着家珍往村西走，家珍低声告诉我：

“我夜夜听着你从村西走过来，我就知道有庆死了。”

走到了有庆坟前，家珍要我把她放下去，她扑在了有庆坟上，眼泪哗哗地流，两只手在坟上像是要摸有庆，可她一点力气都没有，只有几根指头稍稍动着。我看着家珍这副样子，心里难受得要被堵住了，我真不该把有庆偷偷埋掉，让家珍最后一眼都没见着。

家珍一直扑到天黑，我怕夜露伤着她，硬把她背到身后。家珍让我再背她到村口去看看，到了村口，我的衣领都湿透了，家珍哭着说：

“有庆不会在这条路上跑来了。”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那天下午，我一直和这位老人待在一起，当他和那头牛歇够了，下到地里耕田时，我丝毫没有离开的想法，我像个哨兵一样在那棵树下守着他。

那时候四周田地里庄稼人的说话声飘来飘去，最为热烈的是不远处的田埂上，两个身强力壮的男人都举着茶水桶在比赛喝水，旁边年轻人又喊又叫，他们的兴奋是他们处在局外人的位置上。福贵这边显得要冷清多了，在他身旁的水田里，两个扎着头巾的女人正在插秧，她们谈论着一个我完全陌生的男人，这个男人似乎是一个体格强壮有力的人，他可能是村里挣钱最多的男人，从她们的话里我知道他常在城里干搬运的活。一个女人直起了腰，用手背捶了捶，我听到她说：

“他挣的钱一半用在自己女人身上，一半用在别人的女人身上。”

这时候福贵扶着犁走到她们近旁，他插进去说：

“做人不能忘记四条，话不要说错，床不要睡错，门槛不要踏错，口袋不要摸错。”

福贵扶着犁过去后，又扭过去脑袋说：

“他呀，忘记了第二条，睡错了床。”

那两个女人嘻嘻一笑，我就看到福贵一脸的得意，他向牛大声吆喝了一下，看到我也在笑，对我说：

“这都是做人的道理。”

后来，我们又一起坐在了树阴里，我请他继续讲述自己，他有些感激地看着我，仿佛是我正在为他做些什么，他因为自己的身世受到别人重视，显示出了喜悦之情。

我原以为有庆一死，家珍也活不长了。有一阵子看上去她真是不行了，躺在床上喘气都是呼呼的，眼睛整天半闭着，也不想吃东西，每次都是我和凤霞把她扶起来，硬往她嘴里灌着粥汤。家珍身上一点肉都没有了，扶着她就跟扶着一捆柴火似的。

队长到我家来过两次，他一看家珍的模样直摇头，把我拉到一旁轻声说：

“怕是不行了。”

我听了这话心直往下沉，有庆死了还不到半个月，眼看着家珍也要去了。这个家一下子没了两个人，往后的日子过起来可就难了，等于是一口锅砸掉了一半，锅不是锅，家不成家。

队长说是上公社卫生院请个医生来看看，队长说话还真算数，他去公社开会回来时，还真带了个医生回来。那个医生很瘦小，戴着一副眼镜，问我家珍得了什么病，我说：

“是软骨病。”

医生点点头，在床边坐下来，给家珍切脉，我看着医生边切脉边和家珍说话，家珍听到有人和她说话，只是眼睛睁了睁，也不回答。医生不知怎么搞的没找到家珍的脉搏，他像是吓了一跳，伸手去翻翻家珍的眼皮，然后一只手捧住家珍的手腕，另一只手切住家珍的脉搏，脑袋像是要去听似的歪了下去。过了一会，医生站起来对我说：

“脉搏弱得都快摸不到了。”

医生说：“你准备着办后事吧。”

做医生的只要一句话，就能要我的命。我当时差点没栽到地上，我跟着医生走到屋外，问他：

“我女人还能活多久？”

医生说：“出不了一个月。得了那种病，只要全身一瘫也就快了。”

那天晚上家珍和凤霞睡着以后，我一个人在屋外坐到天快亮的时候，先是呜呜地哭，哭了一阵我就开始想从前的事，想着想着又掉出

了眼泪，这日子过得真是快，家珍嫁给我以后一天好日子都没过上，眼睛一眨就到了她要去的时候了。后来我想想光哭光难受也没用，事到如今也只好想些实在的事，给家珍的后事得办得像样一点。

队长心好，他看到我这副样子就说：

“福贵，你想得开些，人啊，总是要死的，眼下也别想什么了，只要让家珍死得舒坦就好。这村里的地，你随便选一块，给家珍做坟。”

其实那时候我也想开了，我对队长说：

“家珍想和有庆待在一起，他俩得埋在一个地方。”

有庆可怜，包了件衣服就埋了。家珍可不能再这样，家里再穷也要给她打一口棺材，要不我良心上交代不过去。家珍当初要是嫁了别人，不跟着我受罪，也不会累成这样，得这种病。我在村里挨家挨户地去借钱，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了，一说起给家珍打口棺材，就忍不住掉眼泪。大伙都穷，借来的钱不够打棺材，后来队长给我凑了些村里的公款，才到邻村将木匠请来。

凤霞起先不知道她娘快去了，她看到我一闲下来就往先前村里的羊棚跑，木匠就在那里干活。我在那里一坐就是半晌，都忘了吃饭。凤霞来叫我，叫了几次看到棺材的形状出来了，她才觉察到了一些，睁圆了眼睛做手势问我，我心想凤霞也该知道这些，就告诉了她。

这孩子拼命地摇头，我知道她的意思，就用手势告诉她，这是给家珍准备的，是给家珍以后用的。凤霞还是摇头，拉着我就往家里走。回到了家中，凤霞还拉着我的袖管，她推推家珍，家珍眼睛睁开

来。她就使劲摇我的胳膊，让我看家珍活得好好的。然后右手伸开了往下劈，她是要我把棺材劈掉。

凤霞心里根本就没想她娘会死，就是这样告诉她，她也不会相信。看着凤霞的样子，我只好低下头，什么手势都不做了。

家珍在床上一躺就是二十多天，有时觉得她好些了，有时又觉得她真的快去了。后来有一个晚上，我在她身旁躺下准备熄灯时，家珍突然抬起胳膊拉了拉我，让我别熄灯。家珍说话的声音跟蚊子一样大，她要我把她的身体侧过来。我女人那晚上把我看了又看，叫了好几声：

“福贵。”

然后笑了笑，闭上了眼睛。过了一会，家珍又睁开眼睛问我：

“凤霞睡得好吗？”

我起身看看凤霞，对她说：

“凤霞睡着了。”

那晚上家珍断断续续地说了好些话，到后来累了才睡着。我却怎么都睡不着，心里七上八下的，家珍那样子像是好多了，可我老怕这是不是人常说的回光返照。我的手在她身上摸来摸去，还热着我才稍稍放心下来。

第二天我起床时，家珍还睡着，我想她昨晚上睡得晚，就没叫醒她，和凤霞喝了点粥下地去干活。那天收工早，我和凤霞回到家里

时，我吓了一跳，家珍竟然坐在床上了，她是自己坐起来的。家珍看到我们进去，轻声说：

“福贵，我饿了，给我熬点粥。”

当时我傻站了很久，我怎么也想不到家珍会好起来了，家珍又叫了我一声，我才回过神来，我眼泪哗哗地流了出来，我忘了凤霞听不到，对凤霞说：

“全靠你，全靠你心里想着你娘不死。”

人只要想吃东西，那就没事了。过了一阵子，家珍坐在床上能干些针线活了，照这样下去，家珍没准又能下床走路。我提着的心总算可以放下了，心里一踏实，人就病倒了。其实那病早就找到我了，有庆一死，家珍跟着是一副快去的样子，我顾不上病，也就不觉得。家珍没让医生说中，身体慢慢地好起来，我脑袋是越来越晕，直到有一天插秧时昏倒了地上，被人抬回家，我才知道自己是病了。

我一病倒，凤霞可就苦了，床上躺着两个人，她又服侍我们又要下地挣工分。过了几天，我看着凤霞实在是太累，就跟家珍说好多了，拖着个病身体下田去干活，村里人见了我都吃了一惊，说：

“福贵，你头发全白了。”

我笑笑说：“以前就白了。”

他们说：“以前还有一半是黑的呢，就这么几天你的头发全白了。”

就那么几天，我老了许多，我以前的力气再也没有回来，干活时腰也酸了背也疼了，干得猛一些身上到处淌虚汗。

有庆死后一个多月，春生来了。春生不叫春生了，他叫刘解放。别人见了春生都叫他刘县长，我还是叫他春生。春生告诉我，他被俘虏后就当上了解放军，一直打到福建，后来又到朝鲜去打仗。春生命大，打来打去都没被打死。朝鲜的仗打完了，他转业到邻近一个县，有庆死的那年他才来到我们县。

春生来的时候，我们都在家里。队长还没走到门口就喊上了：

“福贵，刘县长来看你啦。”

春生和队长一进屋，我对家珍说：

“是春生，春生来了。”

谁知道家珍一听是春生，眼泪马上掉了出来，她冲着春生喊：

“你出去。”

我一下子愣住了。队长急了，对家珍说：

“你怎么能这样对刘县长说话。”

家珍可不管那么多，她哭着喊道：

“你把有庆还给我。”

春生摇了摇头，对家珍说：“我的一点心意。”

春生把钱递给家珍，家珍看都不看，冲着他喊：

“你走，你出去。”

队长跑到家珍跟前，挡住春生，说：

“家珍，你真糊涂，有庆是事故死的，又不是刘县长害的。”

春生看家珍不肯收钱，就递给我：

“福贵，你拿着吧，求你了。”

看着家珍那样子，我哪敢收钱。春生就把钱塞到我手里，家珍的怒火立刻冲着我来了，她喊道：

“你儿子就值两百块？”

我赶紧把钱塞回到春生手里。春生那次被家珍赶走后，又来了两次，家珍死活不让他进门。女人都是一个心眼，她认准的事谁也不能让她变。我送春生到村口，对他说：

“春生，你以后别来了。”

春生点点头，走了。春生那次一走，就几年没再来，一直到文化大革命的时候，他才又来了一次。

城里闹上了文化大革命，乱糟糟的满街都是人，每天都在打架，还有人被打死，村里人都不敢进城去了。村里比起城里来，太平多了，还跟先前一样，就是晚上睡觉睡不踏实，毛主席的最新最高指示总是在深更半夜里来，队长就站在晒场上拼命吹哨子，大伙听到哨子便赶紧爬起来，到晒场去听广播。队长在那里喊：

“都到晒场来，毛主席他老人家要训话啦。”

我们是平民百姓，国家的事不是不关心，是弄不明白，我们都是听队长的，队长是听上面的。只要上面怎么说，我们就怎么想，怎么做。我和家珍最操心的还是凤霞，凤霞不小了，该给她找个婆家。凤霞长得和家珍年轻时差不多，要不是她小时候得了那场病，说媒的早把我家门槛踏平了。我自己是力气越来越小，家珍的病看样子要全好是不可能了，我们这辈子也算经历了不少事，人也该熟了，就跟梨那样熟透了该从树上掉下来。可我们放心不下凤霞，她和别人不一样，她老了谁会管她？

凤霞说起来又聋又哑，可她也是女人，不会不知道男婚女嫁的事。村里每年都有嫁出去娶进来的，敲锣打鼓热闹一阵，到那时候凤霞握着锄头总要看得发呆，村里几个年轻人就对凤霞指指点点，笑话她。

村里王家三儿子娶亲时，都说新娘漂亮。那天新娘被迎进村里来时，穿着大红的棉袄，哧哧笑个不停。我在田里望去，新娘整个儿是个红人了，那脸蛋红扑扑特别顺眼。

田里干活的人全跑了过去，新郎从口袋里摸出飞马牌香烟，向年长的男人敬烟，几个年轻人在一旁喊：

“还有我们，还有我们。”

新郎嘻嘻笑着把烟藏回到口袋里，那几个年轻人冲上去抢，喊着：

“女人都娶到床上了，也不给根烟抽。”

新郎使劲捂住口袋，他们硬是掰开他的手指，从口袋里拿出香烟后一个人举着，别的人跟着跑上了一条田埂。

剩下的几个年轻人围着新娘，嘻嘻哈哈肯定说了些难听的话，新娘低头直笑。女人到了出嫁的时候，是什么都看着舒服，什么都听着高兴。

凤霞在田里，一看到这种场景，又看呆了，两只眼睛连眨都没眨，锄头抱在怀里，一动不动。我站在一旁看得心里难受，心想她要看就让她多看看吧。凤霞命苦，她只有这么一点看看别人出嫁的福分。谁知道凤霞看着看着竟然走了上去。走到新娘旁边，痴痴笑着和她一起走过去。这下可把那几个年轻人笑坏了，我的凤霞穿着满是补丁的衣服，和新娘走在一起，新娘穿得又整齐又鲜艳，长得也好，和我凤霞一比，凤霞寒碜得实在是可怜。凤霞脸上没有脂粉，也红扑扑的和新娘一样，她一直扭头看着新娘。

村里几个年轻人又笑又叫，说：

“凤霞想男人啦。”

这么说说我也就听进去了，谁知没一会工夫难听的话就出来了，有个人对新娘说：

“凤霞看中你的床了。”

凤霞在旁边一走，新娘笑不出来了，她是嫌弃凤霞。这时有人对新郎说：

“你小子太合算了，一娶娶一双，下面铺一个，上面盖一个。”

新郎听后嘿嘿地笑，新娘受不住了，也不管自己新出嫁该害羞一些，脖子一直就对新郎喊：

“你笑个屁。”

我实在是看不下去，走上田埂对他们说：

“做人不能这样，要欺负人也不能欺负凤霞，你们就欺负我吧。”

说完我拉住凤霞就往家里走。凤霞是聪明人，一看到我的脸色，就知道刚才出了什么事，她低着头跟我往家走，走到家门口眼泪掉了下来。

后来我和家珍商量着怎么也得给凤霞找一个男人，我们都是要死在她前面的，我们死后有凤霞收作，凤霞老这样下去，死后连个收作的人都没有。可又有谁愿意娶凤霞呢？

家珍说去求求队长，队长外面认识的人多，打听打听，没准还真有人要我们凤霞。我就去跟队长说了，队长听后说：

“也是，凤霞也该出嫁了，只是好人家难找。”

我说：“哪怕是缺胳膊断腿的男人，只要他想娶凤霞，我们都给。”

说完这话自己先心疼上了，凤霞哪点比不上别人，就是不会说话。回到家里，跟家珍一说，家珍也心疼上了。她坐床上半晌不说话，末了叹息一声，说：

“事到如今也只能这样了。”

过了没多久，队长给凤霞找着了一个男人。那天我在自留地上浇粪，队长走过来说：

“福贵，我给凤霞找着婆家了，是县城里的人，搬运工，挣钱很多。”

我一听条件这么好，不相信，觉得队长是在和我闹着玩，我说：

“队长，你别哄我了。”

队长说：“没哄你，他叫万二喜，是个偏头，脑袋靠着肩膀，怎么也起不来。”

他一说是偏头，我就信了，赶紧说：

“你快让他来看看凤霞吧。”

队长一走，我扔了粪勺就往自己茅屋跑，没进门就喊：

“家珍，家珍。”

家珍坐在床上以为出了什么事，看着我眼睛都睁圆了。我说：

“凤霞有男人啦。”

家珍这才松了口气，说：

“你吓死我了。”

我说：“不缺腿，胳膊也全，还是城里人呢。”

说完我呜呜地哭了，家珍先是笑，看到我哭，眼泪也流了出来。高兴了一阵，家珍问：

“条件这么好，会要凤霞吗？”

我说：“那男的是偏头。”

家珍这才有些放心。那晚上家珍让我把她过去的一些衣服拿出来，给凤霞做了件衣服，家珍说：

“凤霞总得打扮打扮，人家都要来相亲了。”

没出三天，万二喜来了，真是个偏头，他看我时把左边肩膀翘起来，又把肩膀向凤霞和家珍翘翘，凤霞一看到他这副模样，咧着嘴笑了。

万二喜穿着中山服，干干净净的，若不是脑袋靠着肩膀，那模样还真像是城里来的干部。他拿着一瓶酒一块花布，由队长陪着进来。家珍坐在床上，头发梳得很整齐，衣服破了一点，倒很干净，我还专门在床下给家珍放了一双新布鞋。凤霞穿着水红衣服低着头坐在她娘旁边。家珍笑嘻嘻地看着她未过门的女婿，心里高兴着呢。

万二喜把酒和花布往桌上一放，就翘着肩膀在屋里转一圈，他是在看我们的屋子。我说：

“队长，二喜，你们坐。”

二喜嗯了一声在凳子上坐下，队长摆摆手说：

“我就不坐了，二喜，这是凤霞，这是她爹和娘。”

凤霞双手放在腿上，看到队长指着她，就向队长笑，队长指着家珍，她转过去向家珍笑。家珍说：

“队长，你请坐。”

队长说：“不啦，我还有事，你们谈吧。”

队长转身要走，留也留不住，我送走了队长，回到屋中指指桌上的酒，对二喜说：

“让你破费了，其实我有几十年没喝酒了。”

二喜听后嗯了一声，也不说话，翘着个肩膀在屋里看来看去，看得我心里七上八下。家珍笑着对他说：

“家里穷了一点。”

二喜又嗯了一声，翘着肩膀去看家珍。家珍继续说：

“好在家里还养着一头羊几只鸡，福贵和我商量着等凤霞出嫁时，把鸡羊卖了办嫁妆。”

二喜听后还是嗯了一下，我都不知道他心里想什么。坐了一会，他站起来说要走了。我想这门亲事算是完了。他都没怎么看凤霞，老看我们的破烂屋子。我看看家珍，家珍苦笑一下，对二喜说：

“我腿没力气，下不了地。”

二喜点点头走到了屋外。我问他：

“聘礼不带走了？”

他嗯了一下，翘着肩膀看看屋顶的茅草，点了点头后就走了。

我回到屋里，在凳子上坐下，想想有些生气，就说：

“自己脑袋都抬不起来，还挑三拣四的。”

家珍叹了口气说：

“这也不能怪人家。”

凤霞聪明，一看到我们的样子，就知道人家没看上她，站起来走到里面的房间，换了身旧衣服，扛着把锄头下地去了。

到了晚上，队长来问我：

“成了吗？”

我摇摇头说：“太穷了，我家太穷了。”

第二天上午，我在耕田时，有人叫我：

“福贵，你看那路上，像是到你家相亲的偏头来了。”

我抬起头来，看到五六个人在那条路上摇摇摆摆地走来，还拉着一辆板车，只有走在最前面那人没有摇摆，他偏着脑袋走得飞快。远远一看我就知道是二喜来了，我是一点也想不到他会来。

二喜见了我，说道：

“屋顶的茅草该换了，我拉了车石灰粉粉墙。”

我往那板车一望，有石灰有两把刷墙的扫帚，上面搁着个小方桌，方桌上是一个猪头。二喜手里还提着两瓶白酒。

那时候我才知道二喜东张西望不是嫌我家穷，他连我屋前的草垛子都看到眼里去了。屋顶的茅草我早就想换了，只是等着农闲到来时好请村里人帮忙。

二喜带了五个人来，肉也买了，酒也备了，想得周到。他们来到我们茅屋门口，放下板车，二喜像是进了自己家一样，一手提着猪头，一手提着小方桌，走了进去，他把猪头往桌上一放，小方桌放在家珍腿上。二喜说：

“吃饭什么的都会方便一些。”

家珍当时眼睛就湿了，她是激动，她也没想到二喜会来，会带着人来给我家换茅草，还连夜给她做了个小方桌，家珍说：

“二喜，你想得真周到。”

二喜他们把桌子和凳子什么的都搬到了屋外，在一棵树下面铺上了稻草，然后二喜走到床前要背家珍，家珍笑着摆摆手，叫我：

“福贵，你还站着干什么。”

我赶紧过去让家珍上我背脊，我笑着对二喜说：

“我女人我来背，你往后背凤霞吧。”

家珍敲了我一下，二喜听后嘿嘿直笑。我把家珍背到树下，让她靠着树坐在稻草上。看着二喜他们把草垛子分散了，扎成一小捆一小

捆，二喜和另一个人爬到屋顶，下面留着四个，替我家翻屋顶的茅草。我看一眼就知道二喜带来的人都是干惯这活的，手脚都麻利。下面的用竹竿挑着往上扔，二喜和另一个人在上面铺。别看二喜脑袋靠着肩膀，干活一点都不碍事，茅草扔上去他先用脚踢一下，再伸手接住。有这本领的人，在我们村里是一个都找不出来。

没到中午，屋顶的活就干完了。我给他们烧了一桶茶水，凤霞给他们倒茶水，跑前跑后忙个不停，她也高兴，看到家里突然来了这么多干活的人，凤霞笑开的嘴就没合上。

村里很多人都走过来看，一个女的对家珍说：

“女婿没过门就干活啦，你好福气啊。”

家珍说：“是凤霞好福气。”

二喜从屋顶上下来，我对他说：

“二喜，歇一会。”

二喜用袖管擦擦脸上的汗说：

“不累。”

说完又翘起肩膀往四处看，看到左边一块菜地问我：

“这是咱家的地吗？”

我说：“是啊。”

他就进屋拿了把菜刀，下到地里割了几棵新鲜的菜，又拿进屋去。不一会，他在里面切猪头了，我去拦他，让他把这活留给

凤霞，他还是用袖管擦着汗说：

“不累。”

我只好出来去推凤霞，凤霞站在家珍旁边，我把她往屋里推的时候，她还不好意思地扭着头看家珍，家珍笑着挥手让她进去，她这才进了茅屋。

我和家珍陪着二喜带来的人喝茶说话，中间我走进去一次，看到二喜和凤霞像是两口子，一个烧火，一个做饭炒菜。两个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看过后都咧着嘴笑了。

我出来和家珍一说，家珍也笑了。过了一会，我忍不住又想去看看，刚站起来家珍就叫住我，偷偷说：

“你别进去了。”

吃过午饭，二喜他们用石灰粉起了墙，我家的土墙到了第二天石灰一干，变成白晃晃一片，像是城里的砖瓦房子。粉完了墙天还早着，我对二喜说：

“吃了晚饭再走吧。”

他说：“不吃了。”

就着肩膀向凤霞翘了翘，我知道他是在看凤霞。他低声问我和家珍：

“爹，娘，我什么时候把凤霞娶过去？”

一听这话，一听他叫我和家珍爹娘，我们欢喜得合不上嘴。我看看家珍后说：

“你想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

接着我又轻声说：

“二喜，不是我想让你破费，实在是凤霞命苦，你娶凤霞那天多叫些人来，热闹热闹，也好叫村里人看看。”

二喜说：“爹，知道了。”

那天晚上凤霞摸着二喜送来的花布，看看笑笑，笑笑看看。有时抬头看到我和家珍在笑，心里一慌，脸就红了。看得出来凤霞喜欢二喜，我和家珍高兴，家珍说：

“二喜是个实在人，心眼好，把凤霞给他，我心里踏实。”

我们把家里的鸡羊卖了，我又领着凤霞去城里给她做了两身新衣服，给她添置了一床新被子，买了脸盆什么的。凡是村里别人家女儿有的，凤霞都有，拿家珍的话说是：

“不能委屈凤霞了。”

二喜来娶凤霞那天，锣鼓很远就闹过来了，村里人全挤到村口去看。二喜带来了二十多个人，全穿着中山服，要不是二喜胸口戴了朵大红花，那样子像是什么大干部下来了呢。十几面锣同时敲着，两个大鼓擂得咚咚响，把村里人耳朵震得嗡嗡乱响，最显眼的是中间有一

辆披红戴绿的板车，车上一把椅子也红红绿绿。一走进村里，二喜就拆了两条大前门香烟，见到男子就往他们手里塞，嘴里连连说：

“多谢，多谢。”

村里别人家娶亲嫁女时，抽的最好的香烟也不过是飞马牌，二喜将大前门一盒一盒送人，那气派把谁家都比下去了。拿到香烟的赶紧都往自己口袋里放，像是怕人来抢似的，手指在口袋里摸索着抽出一根放在嘴上。

跟在二喜身后那二十来人也卖力，锣鼓敲得震天响，还扯着嗓子喊，他们的口袋都鼓鼓的，见到村里年轻的女人和孩子，就把口袋里的糖果往他们身上扔。这样大手大脚把我都看呆了，心想扔掉的都是钱啊。

他们来到我家茅屋前，一个个进去看凤霞，锣鼓留在外面，村里的年轻人就帮着敲上了。凤霞那天穿上新衣服可真漂亮，连我这个做爹的都想不到她会这么漂亮，她坐在家珍床前，在进来的人里挨个找二喜，一看到二喜赶紧低下了头。

二喜带来的城里人见了凤霞都说：

“这偏头真有艳福。”

后来过了好多年，村里别的姑娘出嫁时，他们还都会说凤霞出嫁时最气派。那天凤霞被迎出屋去时，脸蛋红得跟番茄一样，从来没有那么多人一起看着她，她把头埋在胸前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二喜拉着她的手走到板车旁，凤霞看看车上的椅子还是不知道该干什么。个头

比凤霞矮的二喜一把将凤霞抱到了车上，看的人哄地笑起来，凤霞也哧哧笑了。二喜对我和家珍说：

“爹，娘，我把凤霞娶走啦。”

说着二喜自己拉起板车就走。板车一动，低头笑着的凤霞急忙扭过头来，焦急地看来看去。我知道她是在看我和家珍，我背着家珍其实就站在她旁边。她一看到我们，眼泪哗哗流了出来，她扭着身体哭着看我们。我一下子想起凤霞十三岁那年，被人领走时也是这么哭着看我，我一伤心眼泪也出来了，这时我脖子也湿了，我知道家珍也在哭。我想想这次不一样，这次凤霞是出嫁，我就笑了，对家珍说：

“家珍，今天是办喜事，你该笑。”

二喜是实心眼，他拉着板车走时，还老回过头去看看他的新娘，一看到凤霞扭着身体朝我们哭，他就不走了，站在那里也把身体扭着。凤霞是越哭越伤心，肩膀也一抖一抖了，让我这个做爹的心里一抽一抽，我对二喜喊：

“二喜，凤霞是你的女人了，你还不快拉走。”

凤霞嫁到了城里，我和家珍就跟丢了魂似的，怎么都觉得心慌。往常凤霞在屋里进进出出也不怎么觉得，如今凤霞一走，屋里就剩我和家珍，两个人看来看去，都看了几十年了，像是还没看够。我还好，在地里干活能分掉点想凤霞的心思。家珍就苦了，整天坐在床上，整天闲着，没有了凤霞，做娘的心里能不慌张？先前她在床上待着从不说什么，这么一来她可就难受了，腰也酸了背也疼了，怎么都不舒服。我也知道那滋味，整天在床上，比下地干活还累，身体都活

动不了。我就在黄昏的时候背着她到村里去走走。村里人见了家珍，都亲热地问长问短，家珍心里也舒畅多了，她贴着我耳朵问：

“他们不会笑话我们吧？”

我说：“我背着自己的女人有什么好笑话的。”

家珍开始喜欢提一些过去的事，到了一处，她就要说起凤霞，说起有庆从前的事，说着说着就笑。来到了村口，家珍说起那天我回来的事，家珍在田里干活，听到有个人大声叫凤霞，叫有庆，抬头一看看到了我，起先还不敢认。家珍说到这里笑着哭了，泪水滴在我脖子上，她说：

“你回来就什么都好了。”

按规矩凤霞得一个月以后回来，我们也得一个月以后才能去看她。谁知凤霞嫁出去还不到十天，就回来了。那天傍晚我们刚吃过饭，有人在外面喊：

“福贵，你到村口去看看，像是你家的偏头女婿来了。”

我还不相信，村里人都知道我和家珍想凤霞都快想呆了，我觉得村里人是在捉弄我们，我跟家珍说：

“不会吧，才十来天工夫。”

家珍急了，她说：

“你快去看看。”

我跑到村口一看，还真是二喜，翘着左边的肩膀，手里提着一包糕点，凤霞走在他旁边，两个人手拉着手，笑眯眯地走来。村里人见了都笑，那年月可是见不到男女手拉着手的，我对他们说：

“二喜是城里人，城里人就是洋气。”

凤霞和二喜一来，家珍高兴坏了；凤霞在床沿上一坐，家珍拉住她的手摸个没完，一遍遍说凤霞长胖了，其实十来天工夫能长多少肉？我对二喜说：

“没想到你们会来，一点准备都没有。”

二喜嘿嘿地笑，他说他也不知道会来，是凤霞拉着他，他糊里糊涂地跟来了。

凤霞嫁出去没过十天就回来，我们也不管什么老规矩了，我是三天两头往城里跑，说起来是家珍要我去的，我自己也想着要常去看看他们。我往城里跑得这么勤快，跟年轻时一样了，只是去的地方不一样。

去的时候，我就在自留地里割上几棵青菜，放在篮子里提着，穿上家珍给我做的新布鞋。我割菜时鞋上沾了点泥，家珍就叫住我，要我把泥擦掉。我说：

“人都老了，还在乎什么鞋上有泥。”

家珍说：“话可不能这么说，人老了也是人，是人就得干净一些。”

这倒也是，家珍病了那么多年，在床上下不了地，头发每天都还是梳得整整齐齐的。我穿得干干净净走出村口，村里人见我提着青菜，就问：

“又去看凤霞？”

我点点头：“是啊。”

他们说：“你老这么去，那偏头女婿不赶你走？”

我说：“二喜才不会呢。”

二喜家的邻居都喜欢凤霞，我一去，他们就夸她，说她又勤快又聪明。扫地时连别人家的屋前也扫，一扫就扫半条街，邻居看到凤霞汗都出来了，走过去拍拍她，让她别扫了，她这才笑眯眯地回到自己屋里。

凤霞以前没学过织毛衣，我们家穷，谁也没穿过毛衣。凤霞看到邻居的女人坐在门前织毛衣，手穿来插去的，心里喜欢她就搬着把凳子坐到跟前看，一看就看半天，人都看呆了。邻居家的女人看着凤霞这么喜欢，便手把手教她。这么一教可把她们吓一跳，凤霞一学就会，才三四天，凤霞织毛衣和她们一样快了。她们见了我就说：

“要是凤霞不聋不哑有多好。”

她们也在心里可怜凤霞。后来只要屋里的活一忙完，凤霞便坐到门前替她们织毛衣。整条街的女人里就数凤霞毛衣织得最紧最密，这下可好了，她们都把毛线送过来，让凤霞替她们织。凤霞累是累了一些，可她心里高兴。毛衣织成了给人家，她们向她跷跷大拇指，凤霞张着嘴就要笑半天。

我一进城，邻居家的女人就过来挨个告诉我，凤霞这儿好，那儿好，我听到的全是好话，听得我眼睛都红了，我说：

“城里人就是好，在村里是难得听到说我凤霞好。”

看到大家都这么喜欢凤霞，二喜又疼爱她，我心里高兴啊。回到家里，家珍总是埋怨我去得太久。这也是，家珍一个人在家里伸直了脖子等我回去说些凤霞的新鲜事，左等右等不见我回来，心里当然要焦急。我说：

“一见了凤霞就忘了时间。”

每次回到家里，我都要坐在床边说半晌，凤霞屋里屋外的事，她穿什么颜色的衣服，家珍给她做的鞋穿破了没有。家珍什么都知道，她是没完没了地问，我也没完没了地说，说得我嘴里都没有唾沫了，家珍也不放过我，问我：

“还有什么忘了说了？”

一说说到天黑，村里人都差不多要上床睡觉了，我们都还没吃饭，我说：

“我得煮吃的了。”

家珍拉住我，求我：

“你再给我说说凤霞。”

其实我也愿意多说说凤霞，跟家珍说我还嫌不够，到田里干活时，我又跟村里人说了，说凤霞又聪明又勤快，在城里怎么好，怎么

招人喜爱，毛衣织得比谁都快。村里有些人听了还不高兴，对我说：

“福贵，你是老昏了头，城里人心眼坏着呢，凤霞整天给别人家干活还不累死。”

我说：“话可不能这么说。”

他们说：“凤霞替她们织毛衣，她们也得送点东西给凤霞，送了吗？”

村里人心眼就是小，尽想些捡便宜的事。城里的女人可不是他们说的那么坏，我有两次听到她们对二喜说：

“二喜，你去买两斤毛线来，也该让凤霞有件毛衣。”

二喜听后笑笑，没做声。二喜是实在人，娶凤霞时他依了我的话，钱花多了，欠下了债。到了私下里，他悄悄对我说：

“爹，我还了债就给凤霞买毛线。”

城里的文化大革命是越闹越凶，满街都是大字报，贴大字报的人都是些懒汉，新的贴上去时也不把旧的撕掉，越贴越厚，那墙上像是有很多口袋似的鼓了出来。连凤霞、二喜他们屋门上都贴了标语，屋里脸盆什么的也印上了毛主席他老人家的话，凤霞他们的枕巾上印着：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床单上的字是：在大风大浪中前进。二喜和凤霞每天都睡在毛主席的话上面。

我每次进城，看到人多的地方就避开，城里是天天都在打架，我就见过几次有人被打得躺在地上起不来。难怪队长再不上城里开会

了，公社常派人来通知他去县里开三级干部会议，队长都不去，私下里对我们说：

“城里天天都在死人，我吓都吓死了，眼下进城去开会就是进了棺材。”

队长躲在村里哪里都不去，可他也只是过了几个月的安稳日子，他不出去，别人找上门来了。那天我们都在田里干活，远远地看到一面红旗飘过来，来了一队城里的红卫兵。队长也在田里，看到他们走来，当时脖子就缩了缩，提心吊胆地问我：

“该不会来找我的吧？”

领头的红卫兵是个女的，他们来到了我们跟前，那女的朝我们喊：

“这里为什么没有标语，没有大字报？队长呢？队长是谁？”

队长赶紧扔了锄头跑过去，点头哈腰地说：

“红卫兵小将同志。”

那个女的挥挥手臂问：

“为什么没有标语和大字报？”

队长说：“有标语，有两条标语呢，就刷在那间屋子后面。”

那女的看上去最多只有十六七岁，她在我们队长面前神气活现，眼睛斜了斜就算是看过队长了。她对几个提着油漆桶的红卫兵说：

“去刷上标语。”

那几个红卫兵就朝村里的房子跑去，去刷标语了。领头的女孩对队长说：

“让全村人集合。”

队长急忙从口袋里掏出哨子拼命吹，在别的田里干活的人赶紧跑了过来。等人集合得差不多了，那女的对我们喊：

“你们这里的地主是谁？”

大伙一听这话全朝我看上了，看得我腿都哆嗦了，好在队长说：

“地主解放初就毙掉了。”

她又问：“有没有富农？”

队长说：“富农有一个，前年归西了。”

她看看队长，对我们大伙喊：

“那走资派有没有？”

队长赔着笑脸说：

“这村里是小地方，哪有走资派？”

她的手突然一伸，都快指到队长的鼻子上了，她问：

“你是什么？”

队长吓得连声说：

“我是队长，是队长。”

谁知道她大喊一声：

“你就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队长吓坏了，连连摆手说：

“不是，不是，我没走。”

那女的没理他，朝我们喊：

“他对你们进行白色统治，他欺压你们，你们要起来反抗，要砸断他的狗腿。”

村里人都看傻了，平日里队长可神气了，他说什么我们听什么，从没人觉得队长说得不对。如今队长被这群城里来的孩子折腾得腰都弯下去了，他连连求饶，我们都说不出口的话他也说了。队长求了一会，转身对我们喊：

“你们出来说说呀，我没欺压你们。”

大伙看看队长，又看看那些红卫兵，三三两两地说：

“队长没有欺压我们，他是个好人。”

那个女的皱着眉看我们，说：

“不可救药。”

说完她朝几个红卫兵挥挥手：

“把他押走。”

两个红卫兵走过去抓住队长的胳膊。队长伸直了脖子喊：

“我不进城，乡亲们哪，救救我，我不能进城，进城就是进棺材。”

队长再喊也没用，被他们把胳膊扭到后面，弯着身体押走了。大伙看着他们喊着口号杀气腾腾地走去，谁也没上去阻拦，没人有这个胆量。

队长这么一去，大伙都觉得凶多吉少，城里那地方乱着呢，就算队长保住命，也得缺条胳膊少条腿的。谁知没出三天，队长就回来了，一副鼻青脸肿的模样，在那条路上晃晃悠悠地走来。在地里的人赶紧迎上去，叫他：

“队长。”

队长眼皮抬了抬，看看大伙，什么话没说，一直走回自己家，呼呼地睡了两天。到了第三天，队长扛着把锄头下到田里，脸上的肿消了很多，大伙围上去问这问那，问他身上还疼不疼，他摇摇头说：

“疼倒没什么，不让我睡觉，他娘的比疼还难受。”

说着队长掉出眼泪，说：

“我算是看透了，平日里我像护着儿子一样护着你们，轮到我倒霉了，谁也不来救我。”

队长说得我们大伙都不敢去看他。队长总还算好，被拉到城里只是吃了三天的拳脚。春生住在城里，可就更惨了。我还一直不知道春生也倒霉了，那天我进城去看凤霞，在街上看到一伙戴着各种纸帽子、胸前挂着牌牌的人被押着游街。起先我没怎么在意，等他们来到跟前，我吓了一跳，走在最前头的竟是春生。春生低着头，没看到我，从我身边走过去后，春生突然抬起头来喊：

“毛主席万岁。”

几个戴红袖章的人冲上去对春生又打又踢，骂道：

“这是你喊的吗？他娘的走资派。”

春生被他们打倒在地，身体搁在那块木牌上，一只脚踢在他脑袋上，春生的脑袋像是被踢出个洞似的咚的一声响，整个人趴在了地上。春生被打得一点声音都没有，我这辈子没见过这么打人的，在地上的春生像是一块死肉，任他们用脚去踢。再打下去还不把春生打死了，我上去拉住两个人的袖管，说：

“求你们别打了。”

他们用劲推了我一把，我差点摔到地上，他们说：

“你是什么人？”

我说：“求你们别打了。”

有个人指着春生说：

“你知道他是什么人，他是旧县长，是走资派。”

我说：“这我都不知道，我只知道他是春生。”

他们一说话，也就没再去打春生，喊着要春生爬起来。春生被打成那样了，怎么爬得起来，我就去扶他，春生认出了我，说：

“福贵，你快走开。”

那天我回到家里，坐在床边，把春生的事跟家珍说了，家珍听了都低下头，我就说：

“当初你不该不让春生进屋。”

家珍虽然嘴上没说什么，其实她心里想的也和我一样。

过了一个多月，春生偷偷地上我家来了，他来时都深更半夜，我和家珍已经睡了，敲门把我们敲醒，我打开门借着月光一看是春生，春生的脸肿得都圆了，我说：

“春生，快进来。”

春生站在门外不肯进来，他问：

“嫂子还好吧？”

我就对家珍说：

“家珍，是春生。”

家珍坐在床上没有答应，我让春生进屋，家珍不开口，春生就不进来，他说：

“福贵，你出来一下。”

我回头又对家珍说：

“家珍，是春生来了。”

家珍还是没理我，我只好披上衣服走出去，春生走到我家屋前那棵树下，对我说：

“福贵，我是来和你告别的。”

我问：“你要去哪里？”

他咬着牙齿狠狠地说：

“我不想活了。”

我吃了一惊，急忙拉住春生的胳膊说：

“春生，你别糊涂，你还有女人和儿子呢。”

一听这话，春生哭了，他说：

“福贵，我每天都被他们吊起来打。”

说着他把手伸过来：

“你摸摸我的手。”

我一摸，那手像是煮熟了一样，烫得吓人，我问他：

“疼不疼？”

他摇摇头：“不觉得了。”

我把他肩膀往下按，说道：

“春生，你先坐下。”

我对他说：“你千万别糊涂，死人都还想活过来，你一个大活人可不能去死。”

我又说：“你的命是爹娘给的，你不要命了也得先去问问他们。”

春生抹了抹眼泪说：

“我爹娘早死了。”

我说：“那你更该好好活着，你想想，你走南闯北打了那么多仗，你活下来容易吗？”

那天我和春生说了很多话，家珍坐在屋里床上全听进去了。到了天快亮的时候，春生像是有些想通了，他站起来说要走了，这时家珍在里面喊：

“春生。”

我们两个都怔了一下，家珍又叫了一声，春生才答应。我们走到门口，家珍在床上说：

“春生，你要活着。”

春生点了点头。家珍在里面哭了，她说：

“你还欠我们一条命，你就拿自己的命来还吧。”

春生站了一会说：

“我知道了。”

我把春生送到村口，春生让我站住，别送了，我就站在村口，看着春生走去。春生都被打瘸了，他低着头走得很吃力。我又放心不下，对他喊：

“春生，你要答应我活着。”

春生走了几步回过头来说：

“我答应你。”

春生后来还是没有答应我，一个多月后，我听说城里的刘县长上吊死了。一个人命再大，要是自己想死，那就怎么也活不了。我把这话对家珍说了，家珍听后难受了一天，到了夜里她说：

“其实有庆的死不能怪春生。”

到了田里的活一忙，我就不能常常进城去看凤霞了。好在那时是人民公社，村里人在一起干活，我用不着焦急。只是家珍还是下不了床，我起早摸黑，既不能误了田里的活，又不能让家珍饿着，人实在是累。年纪大了，要是年轻他二十岁，睡上一觉就会没事，到了那个年纪，人累了睡上几觉也补不回来，干活时手臂都抬不起来，我混在村里人中间，每天只是装装样子，他们也都知道我的难处，谁也不来说我。

农忙时凤霞来住了几天，替我做饭烧水，侍候家珍，我轻松了很多。可是想想嫁出去的女儿就是泼出去的水，凤霞早就是二喜的人了，不能在家里待得太久。我和家珍商量了一下，怎么也得让凤霞回去了，就把凤霞赶走了。我是用手一推一推把她推出村口的，村里人见了嘻嘻笑，说没见过像我这样的爹。我听了也嘻嘻笑，心想村里谁家的女儿也没像凤霞对她爹娘这么好，我说：

“凤霞只有一个人，服侍了我和家珍，就服侍不了我的偏头女婿了。”

凤霞被我赶回城里，过了没多久又回来了，这次连偏头女婿也来了。两个人在远处拉着手走来，我很远就看到了他们，不用看二喜的偏脑袋，就看拉着手我也知道是谁了。二喜提着一瓶黄酒，咧着嘴笑个不停。凤霞手里挎着个小竹篮子，也像二喜一样笑。我想是什么好事，这么高兴？

到了家里，二喜把门关上，说：

“爹，娘，凤霞有啦。”

凤霞有孩子了，我和家珍嘴一咧也都笑了。我们四个人笑了半晌，二喜才想起来手里的黄酒，走到床边将酒放在小方桌上，凤霞从篮里拿出碗豆子。我说：

“都到床上去，都到床上去。”

凤霞坐到家珍身旁，我拿了四只碗和二喜坐一头。二喜给我倒满了酒，给家珍也倒满，又去给凤霞倒，凤霞捏住酒瓶连连摇头，二喜说：

“今天你也喝。”

凤霞像是听懂了二喜的话，不再摇头。我们端起了碗，凤霞喝了一口皱皱眉，去看家珍，家珍也在皱眉，她抿着嘴笑了。我和二喜都是一口把酒喝干，一碗酒下肚，二喜的眼泪掉了出来，他说：

“爹，娘，我是做梦也想不到会有今天。”

一听这话，家珍眼睛马上就湿了。看着家珍的样子，我眼泪也下来了，我说：

“我也想不到，先前最怕的就是我和家珍死了凤霞怎么办，你娶了凤霞，我们心就定了，有了孩子更好了，凤霞以后死了也有人收作。”

凤霞看到我们哭，也眼泪汪汪的。家珍哭着说：

“要是有庆活着就好了，他是凤霞带大的，他和凤霞亲着呢，有庆看不到今天了。”

二喜哭得更凶了，他说：

“要是我爹娘还活着就好了，我娘死的时候捏住我的手不肯放。”

四个人越哭越伤心，哭了一阵，二喜又笑了，他指指那碗豆子说：

“爹，娘，你们吃豆子，是凤霞做的。”

我说：“我吃，我吃，家珍，你吃。”

我和家珍看来看去，两个人都笑了，我们马上就会有外孙了。那天四个人哭哭笑笑，一直到天黑，二喜和凤霞才回去。

凤霞有了孩子，二喜就更疼爱她。到了夏天，屋里蚊子多，又没有蚊帐，天一黑二喜便躺到床上去喂蚊子，让凤霞在外面坐着乘凉，等把屋里的蚊子喂饱，不再咬人了，才让凤霞进去睡。有几次凤霞进去看他，他就焦急，一把将凤霞推出去。这都是二喜家的邻居告诉我的，她们对二喜说：

“你去买顶蚊帐。”

二喜笑笑不做声，瞅空儿才对我说：

“债不还清，我心里不踏实。”

看着二喜身上被蚊子咬得到处都是红点，我也心疼，我说：

“你别这样。”

二喜说：“我一个人，蚊子多咬几口捡不了什么便宜，凤霞可是两个人啊。”

凤霞是在冬天里生孩子的，那天雪下得很大，窗户外面什么都看不清楚。凤霞进了产房一夜都没出来，我和二喜在外面越等越怕，一有医生出来，就上去问，知道还在生，便有些放心。到天快亮时，二喜说：

“爹，你先去睡吧。”

我摇摇头说：“心悬着睡不着。”

二喜劝我：“两个人不能绑在一起，凤霞生完了孩子还得有人照应。”

我想想二喜说得也对，就说：

“二喜，你先去睡。”

两个人推来推去，谁也没睡。到天完全亮了，凤霞还没出来，我们又怕了，比凤霞晚进去的女人都生完孩子出来了。我和二喜哪还坐得住，凑到门口去听里面的声音，听到有女人在叫唤，我们才放心。二喜说：

“苦了凤霞了。”

过了一会，我觉得不对，凤霞是哑巴，不会叫唤的，这么对二喜说，二喜的脸一下子白了，他跑到产房门口拼命喊：

“凤霞，凤霞。”

里面出来个医生朝二喜喊道：

“你叫什么，出去。”

二喜呜呜地哭了，他说：

“我女人怎么还没出来。”

旁边有人对我们说：

“生孩子有快的，也有慢的。”

我看看二喜，二喜看看我，想想可能是这样，就坐下来再等着，心里还是咚咚乱跳。没多久，出来一个医生问我们：

“要大的？还是要小的？”

她这么一问，把我们问傻了，她又说：

“喂，问你们呢。”

二喜扑通跪在了她跟前，哭着喊：

“医生，救救凤霞，我要凤霞。”

二喜在地上哇哇地哭，我把他扶起来，劝他别这样，这样伤身体，我说：

“只要凤霞没事就好了，俗话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二喜呜呜地说：

“我儿子没了。”

我也没了外孙，我脑袋一低也呜呜地哭了。到了中午，里面有医生出来说：

“生啦，是儿子。”

二喜一听急了，跳起来叫道：

“我没要小的。”

医生说：“大的也没事。”

凤霞也没事，我眼前就晕晕乎乎了，年纪一大，身体折腾不起啊。二喜高兴坏了，他坐在我旁边身体直抖，那是笑得太厉害了。我对二喜说：

“现在心放下了，能睡觉了，过会再来替你。”

谁料到我一走凤霞就出事了，我走了才几分钟，好几个医生跑进了产房，还拖着氧气瓶。凤霞生下了孩子后大出血，天黑前断了气。我的一双儿女都是生孩子上死的，有庆死是别人生孩子，凤霞死在自己生孩子。

那天雪下得特别大，凤霞死后躺到了那间小屋里，我去看她一见到那间屋子就走不进去了，十多年前有庆也是死在这里的。我站在雪里听着二喜在里面一遍遍叫着凤霞，心里疼得蹲在了地上。雪花飘着落下来，我看不清那屋子的门，只听到二喜在里面又哭又喊，我就叫二喜，叫了好几声，二喜才在里面答应一声，他走到门口，对我说：

“我要大的，他们给了我小的。”

我说：“我们回家吧，这家医院和我们前世有仇，有庆死在这里，凤霞也死在这里。二喜，我们回家吧。”

二喜听了我的话，把凤霞背在身后，我们三个人往家走。

那时候天黑了，街上全是雪，人都见不到，西北风呼呼吹来，雪花打在我们脸上，像是沙子一样。二喜哭得声音都哑了，走一段他说：

“爹，我走不动了。”

我让他把凤霞给我，他不肯，又走了几步他蹲了下去，说：

“爹，我腰疼得不行了。”

那是哭的，把腰哭疼了。回到了家里，二喜把凤霞放在床上，自己坐在床沿上盯着凤霞看，二喜的身体都缩成一团了。我不用看他，就是去看他和凤霞在墙上的影子，也让我难受得看不下去。那两个影子又黑又大，一个躺着，一个像是跪着，都是一动不动，只有二喜的眼泪在动，让我看到一颗一颗大黑点在两个人影中间滑着。我就跑到灶间，去烧些水，让二喜喝了暖暖身体，等我烧开了水端过去时，灯熄了，二喜和凤霞睡了。

那晚上我在二喜他们灶间坐到天亮，外面的风呼呼地响着，有一阵子下起了雪珠子，打在门窗上沙沙乱响。二喜和凤霞睡在里屋子里一点声音也没有，寒风从门缝冷飕飕地钻进来，吹得我两个膝盖又冷又疼，我心里就跟结了冰似的一阵阵发麻，我的一双儿女就这样都去了，到了那种时候想哭都没有了眼泪。我想想家珍那时还睁着眼睛等我回去报信，我出来时她一遍一遍嘱咐我，等凤霞一生下来赶紧回去告诉她是男还是女。凤霞一死，让我怎么回去对她说？

有庆死时，家珍差点也一起去了，如今凤霞又死到她前面，做娘的心里怎么受得住。第二天，二喜背着凤霞，跟着我回到家里。那时还下着雪，凤霞身上像是盖了棉花似的差不多全白了。一进屋，看到家珍坐在床上，头发乱糟糟的，脑袋靠在墙上，我就知道她心里明白凤霞出事了，我已经连着两天两夜没回家了。我的眼泪刷刷地流了出来，二喜本来已经不哭了，一看到家珍又呜呜地哭起来，他嘴里叫着：

“娘，娘……”

家珍的脑袋动了动，离开了墙壁，眼睛一动不动地看着二喜背脊上的凤霞。我帮着二喜把凤霞放到床上，家珍的脑袋就低下来去看凤霞，那双眼睛定定的，像是快从眼眶里突出来了。我是怎么也想不到家珍会是这么一副样子，她一颗泪水都没掉出来，只是看着凤霞，手在凤霞脸上和头发上摸着。二喜哭得蹲了下去，脑袋靠在床沿上。我站在一旁看着家珍，心里不知道她接下去会怎么样。那天家珍没有哭也没有喊，只是偶尔地摇了摇头。凤霞身上的雪慢慢融化了以后，整张床上都湿淋淋了。

凤霞和有庆埋在了一起。那时雪停住了，阳光从天上照下来，西北风刮得更凶了，呼呼直响，差不多盖住了树叶的响声。埋了凤霞，我和二喜抱着锄头铲子站在那里，风把我们两个人吹得都快站不住了。满地都是雪，在阳光下面白晃晃刺得眼睛疼，只有凤霞的坟上没有雪，看着这湿漉漉的泥土，我和二喜谁也抬不动脚走开。二喜指指紧挨着的一块空地说：

“爹，我死了埋在这里。”

我叹了口气对二喜说：

“这块就留给我吧，我怎么也会死在你前面的。”

埋掉了凤霞，孩子也可以从医院里抱出来了。二喜抱着他儿子走了十多里路来我家，把孩子放在床上。那孩子睁开眼睛时皱着眉，两个眼珠子瞟来瞟去，不知道他在看什么。看着孩子这副模样，我和二喜都笑了。家珍是一点都没笑，她眼睛定定地看着孩子，手指放在他脸旁，家珍当初的神态和看死去的凤霞一模一样，我当时心里七上八

下的，家珍的模样吓住了我，我不知道家珍是怎么了。后来二喜抬起头来，一看到家珍他立刻不笑了，垂着手臂站在那里不知怎么才好。过了很久，二喜才轻声对我说：

“爹，你给孩子取个名字。”

家珍那时开口说话了，她声音沙沙地说：

“这孩子生下来没有了娘，就叫他苦根吧。”

凤霞死后不到三个月，家珍也死了。家珍死前的那些日子，常对我说：

“福贵，有庆、凤霞是你送的葬，我想到你会亲手埋掉我，就安心了。”

她是知道自己快要死了，反倒显得很安心。那时候她已经没力气坐起来了，闭着眼睛躺在床上，耳朵还很灵，我收工回家推开门，她就会睁开眼睛，嘴巴一动一动，我知道她是在对我说话，那几天她特别爱说话，我就坐在床上，把脸凑下去听她说，那声音轻得跟心跳似的。人啊，活着时受了再多的苦，到了快死的时候也会想个法子来宽慰自己，家珍到那时也想通了，她一遍一遍地对我说：

“这辈子也快过完了，你对我这么好，我也心满意足，我为你生了一双儿女，也算是报答你了，下辈子我们还要在一起过。”

家珍说到下辈子还要做我的女人，我的眼泪就掉了出来，掉到了她脸上。她眼睛眨了两下微微笑了，她说：

“凤霞、有庆都死在我前头，我心也定了，用不着再为他们操心，怎么说我也是做娘的女人，两个孩子活着时都孝顺我，做人能做成这样我该知足了。”

她说我：“你还得好好活下去，还有苦根和二喜，二喜其实也是自己的儿子了，苦根长大了会和有庆一样对你好，会孝顺你的。”

家珍是在中午死的。我收工回家，她眼睛睁了睁，我凑过去没听到她说话，就到灶间给她熬了碗粥。等我将粥端过去在床前坐下时，闭着眼睛的家珍突然捏住了我的手，我想不到她还会有这么大的力气，心里吃了一惊，悄悄抽了抽，抽不出来，我赶紧把粥放在一把凳子上，腾出手摸摸她的额头，还暖和着，我才有些放心。家珍像是睡着一样，脸看上去安安静静的，一点都看不出难受来。谁知没一会，家珍捏住我的手凉了，我去摸她的手臂，她的手臂是一截一截地凉下去，那时候她的两条腿也凉了，她全身都凉了，只有胸口还有一块地方暖和着，我的手贴在家珍胸口上，胸口的热气像是从我手指缝里一点一点漏了出来。她捏住我的手后来一松，就瘫在了我的胳膊上。

“家珍死得很好。”福贵说。那个时候下午即将过去了，在田里干活的人开始三三两两走上田埂，太阳挂在西边的天空上，不再那么耀眼，变成了通红一轮，涂在一片红光闪闪的云层上。

福贵微笑地看着我，西落的阳光照在他脸上，显得格外精神。他说：

“家珍死得很好，死得平平安安、干干净净，死后一点是非都没留下，不像村里有些女人，死了还有人说闲话。”

坐在我对面的这位老人，用这样的语气谈论着十多年前死去的妻子，使我内心涌上一股难言的温情，仿佛是一片青草在风中摇曳，我看到宁静在遥远处波动。

四周的人离开后的田野，呈现了舒展的姿态，看上去是那么的广阔，无边无际，在夕阳之中如同水一样泛出片片光芒。福贵的两只手搁在自己腿上，眼睛眯缝着看我，他还没有站起来的意思，我知道他的讲述还没有结束。我心想趁他站起来之前，让他把一切都说完吧。我就问：

“苦根现在有多大了？”

福贵的眼睛里流出了奇妙的神色，我分不清是悲凉，还是欣慰。他的目光从我头发上飘过去，往远处看了看，然后说：

“要是按年头算，苦根今年该有十七岁了。”

家珍死后，我就只有二喜和苦根了。二喜花钱请人做了个背篼，苦根便整天在他爹背脊上了，二喜干活时也就更累，他干搬运活，拉满满一车货物，还得背着苦根，呼哧呼哧的气都快喘不过来了。身上还背着个包裹，里面塞着苦根的尿布，有时天气阴沉，尿布没干，又没换的，只好在板车上绑三根竹竿，两根竖着，一根横着，上面晾着尿布。城里的人见了都笑他，和二喜一起干活的伙伴都知道他苦，见到有人笑话二喜，就骂道：

“你他娘的再笑？再笑就让你哭。”

苦根在背篼里一哭，二喜听哭声就知道是饿了，还是撒尿了，他对我说：

“哭的声音长是饿了，哭的声音短是屁股那地方难受了。”

也真是，苦根拉屎撒尿后哭起来嗯嗯的，起先还觉得他是在笑。这么小的人就知道哭得不一样。那是心疼他爹，一下子就告诉他爹他想干什么，二喜也用不着来回折腾了。

苦根饿了，二喜就放下板车去找正在奶孩子的女人，递上一毛钱轻声说：

“求你喂他几口。”

二喜不像别人家孩子的爹，是看着孩子长大。二喜觉得苦根背在身上又沉了一些，他就知道苦根又大了一些。做爹的心里自然高兴，他对我说：

“苦根又沉了。”

我进城去看他们，常看到二喜拉着板车，汗淋淋地走在街上，苦根在他的背篼里小脑袋吊在外面一摇一摇的。我看二喜太累，劝他把苦根给我，带到乡下去。二喜不答应，他说：

“爹，我离不了苦根。”

好在苦根很快大起来，苦根能走路了，二喜也轻松了一些，他装卸时让苦根在一旁玩，拉起板车就把苦根放到车上。苦根大一些后也知道我是谁了，他常常听到二喜叫我爹，便记住了。我每次进城去看他们，坐在板车里的苦根一看到我，马上尖声叫起来，他朝二喜喊：

“爹，你爹来了。”

这孩子还在他爹背篼里时，就会骂人了，生气时小嘴巴噼噼啪啪，脸蛋涨得通红，谁也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只看到唾沫从他嘴里飞出来，只有二喜知道，二喜告诉我：

“他在骂人呢。”

苦根会走路会说几句话后，就更精了，一看到别的孩子手里有什么好玩的，嘻嘻笑着拼命招手，说：

“来，来，来。”

别的孩子走到他跟前，他伸手便要去抢人家手里的东西，人家不给他，他就翻脸，气冲冲地赶人家走，说：

“走，走，走。”

没了凤霞，二喜是再也没有回过魂来，他本来说话不多，凤霞一死，他话就更少了，人家说什么，他嗯一下算是也说了，只有见到我才多说几句。苦根成了我们的命根子，他越往大里长，便越像凤霞，越是像凤霞，也就越让我们看了心里难受。二喜有时看着看着眼泪就掉了出来，我这个做丈人的便劝他：

“凤霞死了也有些日子了，能忘就忘掉她吧。”

那时苦根有三岁了，这孩子坐在凳子上摇晃着两条腿，正使劲在听我们说话，眼睛睁得很圆。二喜歪着脑袋想什么，过了一会才说：

“我只有这点想想凤霞的福分。”

后来我要回村里去，二喜也要去干活了，我们一起走了出去。一到外面，二喜贴着墙壁走起来，歪着脑袋走得飞快，像是怕人认出他来似的，苦根被他拉着，走得跌跌撞撞，身体都斜了。我也不好说他，我知道二喜是没有了凤霞才这样的。邻居家的人见了便朝二喜喊：

“你走慢点，苦根要跌倒啦。”

二喜嗯了一下，还是飞快地往前走。苦根被他爹拉着，身体歪来歪去，眼睛却骨碌骨碌地转来转去。到了转弯的地方，我对二喜说：

“二喜，我回去啦。”

二喜这才站住，翘了翘肩膀看我。我对苦根说：

“苦根，我回去了。”

苦根朝我挥挥手尖声说：

“你走吧。”

我只要一闲下来就往城里去，我在家里待不住，苦根和二喜在城里，我总觉得城里才像是我的家，回到村里孤零零一人心里不踏实。有几次我把苦根带到村里住，苦根倒没什么，高兴得满村跑，让我帮他去捉树上的麻雀，我说我怎么捉呀，这孩子手往上指了指说：

“你爬上去。”

我说：“我会摔死的，你不要我的命了？”

他说：“我不要你的命，我要麻雀。”

苦根在村里过得挺自在，只是苦了二喜，二喜是一天不见苦根就受不了，每天干完了活，累得人都没力气了，还要走十多里路来看苦根，第二天一早起床又进城去干活了。我想想这样不是个办法，往后天黑前就把苦根送回去。家珍一死，我也就没有了牵挂，到了城里，二喜说：

“爹，你就住下吧。”

我便在城里住上几天。我要是那么住下去，二喜心里也愿意，他常说家里有三代人总比两代人好，可我不能让二喜养着，我手脚还算利索，能挣钱，我和二喜两个人挣钱，苦根的日子过起来就阔气多了。

这样的日子过到苦根四岁那年，二喜死了。二喜是被两排水泥板夹死的。干搬运这活，一不小心就磕破碰伤，可丢了命的只有二喜，徐家的人命都苦。那天二喜他们几个人往板车上装水泥板，二喜站在一排水泥板前面，吊车吊起四块水泥板，不知出了什么差错，竟然往二喜那边去了，谁都没看到二喜在里面，只听他突然大喊一声：

“苦根。”

二喜的伙伴告诉我，那一声喊把他们全吓住了，想不到二喜竟有这么大的声音，像是把胸膛都喊破了。他们看到二喜时，我的偏头女婿已经死了，身体贴在那一排水泥板上，除了脚和脑袋，身上全给挤扁了，连一根完整的骨头都找不到，血肉跟糨糊似的粘在水泥板上。他们说二喜死的时候脖子突然伸直了，嘴巴张得很大，那是在喊他的儿子。

苦根就在不远处的池塘旁，往水里扔石子，他听到爹临死前的喊叫，便扭过头去叫：

“叫我干什么？”

他等了一会，没听到爹继续喊他，便又扔起了石子。直到二喜被送到医院里，知道二喜死了，才有人去叫苦根：

“苦根，苦根，你爹死啦。”

苦根不知道死究竟是什么，他回头答应了一声：

“知道啦。”

就再没理睬人家，继续往水里扔石子。

那时候我在田里，和二喜一起干活的人跑来告诉我：

“二喜快死啦，在医院里，你快去。”

我一听说二喜出事了被送到医院里，马上就哭了，我对那人喊：

“快把二喜抬出去，不能去医院。”

那人呆呆看着我，以为我疯了。我说：

“二喜一进那家医院，命就难保了。”

有庆、凤霞都死在那家医院里，没想到二喜到头来也死在了那里。你想想，我这辈子三次看到那间躺死人的小屋子，里面三次躺过

我的亲人。我老了，受不住这些。去领二喜时，我一见那屋子，就摔在了地上。我是和二喜一样被抬出那家医院的。

二喜死后，我便把苦根带到村里来住了。离开城里那天，我把二喜屋里的用具给了那里的邻居，自己挑了几样轻便的带回来。我拉着苦根走时，天快黑了，邻居家的人都走过来送我，送到街口，他们说：

“以后多回来看看。”

有几个女的还哭了，她们摸着苦根说：

“这孩子真是命苦。”

苦根不喜欢她们把眼泪掉到他脸上，拉着我的手一个劲地催我：“走呀，快走呀。”

那时候天冷了，我拉着苦根在街上走，冷风呼呼地往脖子里灌，越走心里越冷，想想从前热热闹闹一家人，到现在只剩下一老一小，我心里苦得连叹息都没有了。可看看苦根，我又宽慰了，先前是没有这孩子的，有了他比什么都强，香火还会往下传，这日子还得好好过下去。

走到一家面条店的地方，苦根突然响亮地喊了一声：

“我不吃面条。”

我想着自己的心事，没留意他的话，走到了门口，苦根又喊了：“我不吃面条。”

喊完他拉住我的手不走了，我才知道他想吃面条，这孩子没爹没娘了，想吃面条总该给他吃一碗。我带他进去坐下，花了九分钱买了一小碗面，看着他哧溜哧溜地吃了下去，他吃得满头大汗，出来时舌头还在嘴唇上舔着，对我说：

“明天再来吃好吗？”

我点点头说：“好。”

走了没多远，到了一家糖果店前，苦根又拉住了我，他仰着脑袋认真地说：

“本来我还想吃糖，吃过了面条，我就不吃了。”

我知道他是在变个法子想让我给他买糖，我手摸到口袋，摸到个两分的，想了想后就去摸了个五分出来，给苦根买了五颗糖。

苦根到了家说是脚疼得厉害，他走了那么多路，走累了。我让他在床上躺下，自己去烧些热水，让他烫烫脚。烧好了水出来时，苦根睡着了，这孩子把两只脚架在墙上，睡得呼呼的。看着他这副样子，我笑了。脚疼了架在墙上舒服，苦根这么小就会自己照顾自己了。随即心里一酸，他还不知道再也见不着自己的爹了。

这天晚上我睡着后，总觉得心里闷得发慌，醒来才知道苦根的小屁股全压在我胸口上了，我把他的屁股移过去。过了没多久，我刚要入睡时，苦根的屁股一动一动又移到我胸口，我伸手一摸，才知道他尿床了，下面湿了一大块，难怪他要把屁股往我胸口上压。我想就让他压着吧。

第二天，这孩子想爹了。我在田里干活，他坐在田埂上玩，玩着玩着突然问我：

“是你送我回去？还是爹来领我？”

村里人见了他这模样，都摇着头说他可怜，有一个人对他说：

“你不回去了。”

他摇了摇脑袋，认真地说：

“要回去的。”

到了傍晚，苦根看到他爹还没有来，有些急了，小嘴巴翻上翻下把话说得飞快，我是一句也没听懂，我想着他可能是在骂人了，末了，他抬起脑袋说：

“算啦，不来接就不来接，我是小孩认不了路，你送我回去。”

我说：“你爹不会来接你，我也不能送你回去，你爹死了。”

他说：“我知道他死了，天都黑了还不来领我？”

我是那天晚上躺在被窝里告诉他死是怎么回事，我说人死了就要被埋掉，活着的人就再也见不到他了。这孩子先是害怕得哆嗦，随后想到再也见不到二喜，他呜呜地哭了，小脸蛋贴在我脖子上，热乎乎的眼泪在我胸口流，哭着哭着他睡着了。

过了两天，我想该让他看看二喜的坟了，就拉着他走到村西，告诉他，哪个坟是他外婆的，哪个是他娘的，还有他舅舅的。我还没说二喜的坟，苦根伸手指指他爹的坟哭了，他说：

“这是我爹的。”

我和苦根在一起过了半年，村里包产到户了，日子过起来也就更难。我家分到一亩半地。我没法像从前那样混在村里人中间干活，累了还能偷偷懒。现在田里的活是不停地叫唤我，我不去干，就谁也不会去替我。

年纪一大，人就不行了，腰是天天都疼，眼睛看不清东西。从前挑一担菜进城，一口气便到了城里，如今是走走歇歇，歇歇走走，天亮前两个小时我就得动身，要不去晚了菜会卖不出去，我是笨鸟先飞。这下苦了苦根，这孩子总是睡得最香的时候，被我一把拖起来，两只手抓住后面的箩筐，跟着我半开半闭着眼睛往城里走。苦根是个好孩子，到他完全醒了，看我挑着担子太沉，老是停住歇一会，他就从两只箩筐里拿出两棵菜抱到胸前，走到我前面，还时时回过头来问我：

“轻些了吗？”

我心里高兴啊，就说：

“轻多啦。”

说起来苦根才刚满五岁，他已经是我的好帮手了。我走到哪里，他就跟到哪里，和我一起干活，他连稻子都会割了。我花钱请城里的铁匠给他打了一把小镰刀，那天这孩子高兴坏了，平日里带他进城，一走过二喜家那条胡同，这孩子忽地一下蹿进去，找他的小伙伴去玩，我怎么叫他，他都不答应。那天说是给他打镰刀，他扯住我的衣服就没有放开过，和我一起在铁匠铺子前站了半晌，进来一个人，他就要指着镰刀对那人说：

“是苦根的镰刀。”

他的小伙伴找他去玩，他扭了扭头得意扬扬地说：

“我现在没工夫跟你们说话。”

镰刀打成了，苦根睡觉都想抱着，我不让，他就说放到床下面。早晨醒来第一件事便是去摸床下的镰刀。我告诉他镰刀越使越快，人越勤快就越有力气，这孩子眨着眼睛看了我很久，突然说：

“镰刀越快，我力气也就越大啦。”

苦根总还是小，割稻子自然比我慢多了，他一看到我割得快，便不高兴，朝我叫：

“福贵，你慢点。”

村里人叫我福贵，他也这么叫，也叫我外公。我指指自己割下的稻子说：“这是苦根割的。”

他便高兴地笑起来，也指指自己割下的稻子说：

“这是福贵割的。”

苦根年纪小，也就累得快，他时时跑到田埂上躺下睡一会，对我说：

“福贵，镰刀不快啦。”

他是说自己没力气了。他在田埂上躺一会，又站起来神气活现地看我割稻子，不时叫道：

“福贵，别踩着稻穗啦。”

旁边田里的人见了都笑，连队长也笑了，队长也和我一样老了，他还在当队长，他家人多，分到了五亩地，紧挨着我的地。队长说：

“这小子真他娘的能说会道。”

我说：“是凤霞不会说话欠的。”

这样的日子苦是苦，累也是累，心里可是高兴，有了苦根，人活着就有劲头。看着苦根一天一天大起来，我这个做外公的也一天比一天放心。到了傍晚，我们两个人就坐在门槛上，看着太阳落下去，田野上红红一片闪亮着，听着村里人吆喝的声音，家里养着的两只母鸡在我们面前走来走去，苦根和我亲热，两个人坐在一起，总是有说不完的话，看着两只母鸡，我常想起我爹在世时说的话，便一遍一遍去对苦根说：

“这两只鸡养大了变成鹅，鹅养大了变成羊，羊养大了又变成牛。我们啊，也就越来越有钱啦。”

苦根听后咯咯直笑，这几句话他全记住了，多次他从鸡窝里掏出鸡蛋来时，总要唱着说这几句话。

鸡蛋多了，我们就拿到城里去卖。我对苦根说：

“钱积够了我们就去买牛，你就能骑到牛背上去玩了。”

苦根一听眼睛马上亮了，他说：

“鸡就变成牛啦。”

从那时以后，苦根天天盼着买牛这天的来到，每天早晨他睁开眼睛便要问我：

“福贵，今天买牛吗？”

有时去城里卖了鸡蛋，我觉得苦根可怜，想给他买几颗糖吃吃。苦根就会说：

“买一颗就行了，我们还要买牛呢。”

一转眼苦根到了七岁，这孩子力气也大多了。这一年到了摘棉花的时候，村里的广播说第二天有大雨，我急坏了，我种的一亩半棉花已经熟了，要是雨一淋那就全完蛋。一清早我就把苦根拉到棉花地里，告诉他今天要摘完，苦根仰着脑袋说：

“福贵，我头晕。”

我说：“快摘吧，摘完了你就去玩。”

苦根便摘起了棉花，摘了一阵他跑到田埂上躺下，我叫他，叫他别再躺着，苦根说：

“我头晕。”

我想就让他躺一会吧，可苦根一躺下便不起来了，我有些生气，就说：

“苦根，棉花今天不摘完，牛也买不成啦。”

苦根这才站起来，对我说：

“我头晕得厉害。”

我们一直干到中午，看看大半亩棉花摘了下来，我放心了许多，就拉着苦根回家去吃饭，一拉苦根的手，我心里一怔，赶紧去摸他的额头，苦根的额头烫得吓人。我才知道他是真病了，我真是老糊涂了，还逼着他干活。回到家里，我就让苦根躺下。村里人说生姜能治百病，我就给他熬了一碗姜汤，可是家里没有糖，想往里面撒些盐，又觉得太委屈苦根了，便到村里人家那里去要了点糖，我说：

“过些日子卖了粮，我再还给你们。”

那家人说：“算啦，福贵。”

让苦根喝了姜汤，我又给他熬了一碗粥，看着他吃下去。我自己也吃了饭，吃完了我还得马上下地，我对苦根说：

“你睡上一觉会好的。”

走出了屋门，我越想越心疼，便去摘了半锅新鲜的豆子，回去给苦根煮熟了，里面放上盐。把凳子搬到床前，半锅豆子放在凳子上，叫苦根吃，看到有豆子吃，苦根笑了，我走出去时听到他说：

“你怎么不吃啊？”

我是傍晚才回到屋里的，棉花一摘完，我累得人架子都要散了。从田里到家才一小段路，走到门口我的腿便哆嗦了，我进了屋叫：

“苦根，苦根。”

苦根没答应，我以为他是睡着了，到床前一看，苦根歪在床上，嘴半张着能看到里面有两颗还没嚼烂的豆子。一看那嘴，我脑袋里嗡嗡乱响了，苦根的嘴唇都青了。我使劲摇他，使劲叫他，他的身体晃来晃去，就是不答应我。我慌了，在床上坐下来想了又想，想到苦根会不会是死了，这么一想我忍不住哭了起来。我再去摇他，他还是不答应，我想他可能真是死了。我就走到屋外，看到村里一个年轻人，对他说：

“求你去看看苦根，他像是死了。”

那年轻人看了我半晌，随后拔脚便往我屋里跑。他也把苦根摇了又摇，又将耳朵贴到苦根胸口听了很久，才说：

“听不到心跳。”

村里很多人都来了，我求他们都去看看苦根，他们都去摇摇，听听，完了对我说：

“死了。”

苦根是吃豆子撑死的，这孩子不是嘴馋，是我家太穷，村里谁家的孩子都过得比苦根好，就是豆子，苦根也是难得能吃上。我是老昏了头，给苦根煮了这么多豆子，我老得又笨又蠢，害死了苦根。

往后的日子我只能一个人过了，我总想着自己日子也不长了，谁知一过又过了这些年。我还是老样子，腰还是常常疼，眼睛还是花，我耳朵倒是很灵，村里人说话，我不看也能知道是谁在说。我是有时候想想伤心，有时候想想又很踏实，家里人全是我送的葬，全是我亲手埋的，到了有一天我腿一伸，也不用担心谁了。我也想通了，轮到

自己死时，安安心心死就是，不用盼着收尸的人，村里肯定会有人来埋我的，要不我人一臭，那气味谁也受不了。我不会让别人白白埋我的，我在枕头底下压了十元钱，这十元钱我饿死也不会去动它的，村里人都知道这十元钱是给替我收尸的那个人，他们也都知道我死后是要和家珍他们埋在一起的。

这辈子想起来也是很快就过来了，过得平平常常，我爹指望我光耀祖宗，他算是看错人了，我啊，就是这样的命。年轻时靠着祖上留下的钱风光了一阵子，往后就越过越落魄了，这样反倒好，看看我身边的人，龙二和春生，他们也只是风光了一阵子，到头来命都丢了。做人还是平常点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像我这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出息，可寿命长，我认识的人一个挨着一个死去，我还活着。

苦根死后第二年，我买牛的钱凑够了，看看自己还得活几年，我觉得牛还是要买的。牛是半个人，它能替我干活，闲下来时我也有个伴，心里闷了就和它说说话。牵着它去水边吃草，就跟拉着个孩子似的。

买牛那天，我把钱揣在怀里走着去新丰，那里是个很大的牛市场。路过邻近一个村庄时，看到晒场上围着一群人，走过去看看，就看到了这头牛，它趴在地上，歪着脑袋吧嗒吧嗒掉眼泪，旁边一个赤膊男人蹲在地上霍霍地磨着牛刀，围着的人在说牛刀从什么地方刺进去最好。我看到这头老牛哭得那么伤心，心里怪难受的。想想做牛真是可怜，累死累活替人干了一辈子，老了，力气小了，就要被人宰了吃掉。

我不忍心看它被宰掉，便离开晒场继续往新丰去。走着走着心里总放不下这头牛，它知道自己要死了，脑袋底下都有一摊眼泪了。

我越走心里越是定不下来，后来一想，干脆把它买下来。我赶紧往回走，走到晒场那里，他们已经绑住了牛脚，我挤上去对那个磨刀的男人说：

“行行好，把这头牛卖给我吧。”

赤膊男人手指试着刀锋，看了我好一会才问：

“你说什么？”

我说：“我要买这牛。”

他咧开嘴嘻嘻笑了，旁边的人也哄地笑起来。我知道他们都在笑我，我从怀里抽出钱放到他手里，说：

“你数一数。”

赤膊男人马上傻了，他把我看了又看，还搔搔脖子，问我：

“你当真要买？”

我什么话也不去说，蹲下身子把牛脚上的绳子解了，站起来后拍拍牛的脑袋，这牛还真聪明，知道自己不死了，一下子站起来，也不掉眼泪了。我拉住缰绳对那个男人说：

“你数数钱。”

那人把钱举到眼前像是看看有多厚，看完他说：

“不数了，你拉走吧。”

我便拉着牛走去，他们在后面乱哄哄地笑，我听到那个男人说：

“今天合算，今天合算。”

牛是通人性的，我拉着它往回走时，它知道是我救了它的命，身体老往我身上靠，亲热得很，我对它说：

“你呀，先别这么高兴，我拉你回去是要你干活，不是把你当爹来养着的。”

我拉着牛回到村里，村里人全围上来看热闹，他们都说我老糊涂了，买了这么一头老牛回来，有个人说：

“福贵，我看它年纪比你爹还大。”

会看牛的告诉我，说它最多只能活两年三年的，我想两三年足够了，我自己恐怕还活不到这么久。谁知道我们都活到了今天，村里人又惊又奇，就是前两天，还有人说我们是——

“两个老不死。”

牛到了家，也是我家里的成员了，该给它取个名字，想来想去还是觉得叫它福贵好。定下来叫它福贵，我左看右看都觉得它像我，心里美滋滋的，后来村里人也开始说我们两个很像，我嘿嘿笑，心想我早就知道它像我了。

福贵是好样的，有时候嘛，也要偷偷懒，可人也常常偷懒，就不要说是牛了。我知道什么时候该让它干活，什么时候该让它歇一歇，

只要我累了，我知道它也累了，就让它歇一会，我歇得来精神了，那它也该干活了。

老人说着站了起来，拍拍屁股上的尘土，向池塘旁的老牛喊了一声，那牛就走过来，走到老人身旁低下了头。老人把犁扛到肩上，拉着牛的缰绳慢慢走去。

两个福贵的脚上都沾满了泥，走去时都微微晃动着身体。我听到老人对牛说：

“今天有庆、二喜耕了一亩，家珍、凤霞耕了也有七八分田，苦根还小都耕了半亩。你嘛，耕了多少我就不说了，说出来你会觉得我是要羞你。话还得说回来，你年纪大了，能耕这么些田也是尽心尽力了。”

老人和牛渐渐远去，我听到老人粗哑的令人感动的嗓音在远处传来，他的歌声在空旷的傍晚像风一样飘扬，老人唱道——

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炊烟在农舍的屋顶袅袅升起，在霞光四射的空中分散后消隐了。

女人吆喝孩子的声音此起彼伏，一个男人挑着粪桶从我跟前走过，扁担吱呀吱呀一路响了过去。慢慢地，田野趋向了宁静，四周出现了模糊，霞光逐渐退去。

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

一九九二年九月三日

外文版评论摘要

中国过去六十年所发生的一切灾难，都一一发生在福贵和他的家庭身上。接踵而至的打击或许令读者无从同情，但余华至真至诚的笔墨，已将福贵塑造成了一个存在的英雄。当这部沉重的小说结束时，活着的意志，是福贵身上唯一不能被剥夺走的东西。（ 美国《时代》周刊 2003年11月9日）

《活着》是不失朴素粗粝的史诗，斗争与生存的故事，给人留下了不可磨灭的残忍与善良的形象，在余华的笔下，人物在动物本能和人性之间苦苦挣扎。余华加诸于叙述的那种冷酷的意志，使小说超出了常轨。（ 美国《华盛顿邮报》2003年11月2日）

余华没有煽情。每一个沉重的悲剧都是痛苦的。每个人都感受到孩子死去般的麻木力量。偶尔有轻松的、优美的、善良的时刻……《活着》是一次残忍的阅读。余华不遗余力地展示误导的命运如何摧毁人的生活。（ 美国《西雅图时报》2003年11月28日）

余华的风格简洁而有力，直抵人心。小说的结尾令人难忘，唯一活着的老人福贵给他的老牛也取名叫福贵。叙述者看着老人和老牛在暮色苍茫中慢慢消失，留下他独自一人：“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活着》以简单的美丽和朴素的力量，同样召唤着读者。（ 美国《明星论坛报》2003年10月12日）

小说在历史动荡的背景上以貌似冷漠的语调，织就了一幅人性的挂毯。其冷静的风格使读者与福贵同甘共苦，当好运垂顾他时，我们

会欣然微笑，当他遭受厄运打击时，我们又会黯然垂泪。悲剧总是接踵而至，令人无法喘息，一位作家甚至因此称《活着》是“中国的《约伯书》”。（ 合众国际社2003年8月19）

《活着》是一个简单的故事，叙述也很朴素。余华的力量就在于他的人物塑造和描写方式：要让读者自己去窥探那些生活与他们如此不同的人物的心灵，这并不是件容易的事。即使是小角色和风景的描写，也是寥寥数语就熟练勾勒出来了。（ 《亚洲书评》2003年9月6日）

老农民福贵遇到一位游客，并由此回想起了自己的过去……这对那永恒的中国时代老百姓生活的成功描写正是得益于中国新浪潮最有才华的作家之一——余华。（ 法国《快报》1994年5月28日）

人们还记得余华的小说尖锐、有思想，如《活着》或《许三观卖血记》。他擅长于描写进退两难的心理，把主人公置于历史的风口浪尖，他是位有抱负的作家，喜爱驳斥和间接描写。他既有海明威又有司汤达的风格。（ 法国《世界报》2008年5月9日）

余华因为《活着》而家喻户晓。人们评价他细致又不失幽默——他在另一种生活中从事牙医的职业。（ 法国《文学杂志》 2008年5月）

作为医生之子，余华放弃了牙医的电钻而投身于写作中，因为一系列翻译而闻名于外，其中《活着》这部新现实主义小说……余华在创新上给予了我们后奥运中国的希望。我们的中国朋友重复对我们说，这个四十八岁的同志没有展现中国最美好的一面。对极了！但是

这也该是文学从“无产阶级专政”中解放出来的时候了。（ 蒙特利尔《义务报》 2008年7月12日至13日）

余华是当代中国文学的重要作家之一。我们从法译本《世事如烟》、《古典爱情》、《在细雨中呼喊》，特别是1994年（ 在法国）出版的《活着》认识了余华。《活着》讲述了一个男人的人生，他跨越了中国从国民党到后毛泽东的时期。这是余华第一次用这部小说来讲述个人在一个很长时期内的命运。（ 《卢森堡日报》 2008年6月25日 ）

余华在《活着》中描绘了一个来自于中国南方的贫苦村庄的农民为了生存的斗争。这部跨时代的作品描写了中国这个以水稻为基础的农业文明的亚洲巨人的故事……余华的小说被翻译成二十多种语言，并被认为是现代中国的经典之作。（ 西班牙埃菲社 2010年5月10日）

余华在《活着》中描绘了二十世纪中国的全貌……它以福贵的口吻讲述了二十世纪中的中国史……成为了当代中国文学的典范。（ 西班牙《阿贝塞报》 2010年5月10日）

余华在文化大革命中不断地看见野蛮的行为，并在1983年开始创作。他的作品可以比得上卡夫卡和博尔赫斯的作品的风格。这是他与现实斗争的方法。Seix Barral已经出版了他的第一部国际性作品《兄弟》，现在出版的《活着》，是一部讲述自中国内战开始的小说。主人公福贵是一个面对诸多不幸的穷人。（ 西班牙《大众日报》2010年5月11日）

余华已成为中国最成绩斐然的、最受赞扬的小说家之一。现在，他最知名的作品《活着》登陆西班牙。这本书讲述了在中国二十世纪

那段艰难暴力的时期中一个家庭的悲剧故事。（ 西班牙《宪报》2010年5月12日）

《活着》这部书为我们提供了如何生活，尤其是如何在困境中求生的理念。这是一部描绘二十世纪中国惨淡生活的作品……这部小说是一首对于一个无限匮乏的年代的赞歌。主人公虽然有着种种恶行，但是在文革的大背景下还是学会了如何生活。（ 西班牙《今日报》2010年5月5日）

余华采用了主人公福贵自述的方式，福贵生动的日常化语调及其对命运的屈服，向人们展示了将苟活作为唯一生活目标的状况，使作品显得更深刻。从这一视角来看，中国过去五十年的历史类似于《幸运的汉斯》的变形，因为不仅财富越来越少，人们也迷失在日常生活中。生活的智慧是否至少得到了一定程度的胜利？（ 瑞士《Neue Mittelland Zeitung》1999年1月19日）

因为古老文化中令人印象深刻的语言和多彩的图画，这个感人的中国人的生活故事让人信服。在残忍的社会和政治变革的背景下，主人公的生活勇气令人惊讶：这是一部特别的小说，一部既能使年轻一代也能使年长的读者感动的震撼心灵的小说。（ 瑞士《Schweizer Bibliothekdienst》 1998年3月）

人们对于电影的信赖极大地减少了阅读小说的乐趣。相反，关于语言的，优美诗篇的激情通过阅读得以保留。阅读这本小说是一项极大的成就……福贵接二连三地失去亲人，晚年只能同一头老牛度过，作者对于这种生活艰辛的描述却是用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平缓语调。“我是有时候想想伤心，有时候想想又很踏实”，这是福贵对自己的

评价。读者可以把这当作余华铺设的情节和语言方面的线索。（ 奥地利《普通报》 1998年3月20日）

余华以简单而强烈的笔触饱含感情又理智地讲述了有关生活和意志的一出悲喜剧式的寓 言，并且成功驾驭了这种写作方法。除去作为背景的家族史，作品 附带的描写中有对中国革命社会、意识蒙蔽和政治宣传的批评。（ 德国《基尔新闻》1998年3月12日）

虽然余华肯定从没听说过汉斯• 雅各布（ 1622—1676年）笔下的格林美豪森，但他对老人生命的最后四十年的描述是格林美豪森式的。曲折发展的中国历史包括人类天性的美好和攻击性，里面涉及的所有的山谷，深渊，平地，陈腐，矛盾和残忍都使得真正的作品主人公——格林美豪森的经历看起来像是出迷你戏剧……早期阅 读时期还没出现电视机，人们渐渐地不能自然地大笑或哭泣，在这本书中可以找到早期阅 读的乐趣，读者将怀着羞愧的心感受到深入的、超智慧的、四重奏式的“文学评论魔力”，同时被简单的，但真实感人的中国式生活所影响。（ 德国《纽伦堡日报》1998年2月21日）

一位老人向一位年轻的故事搜集者讲述了他生活中的一天和整个人生，作家余华以这两个层面为基础完成了他的第二部小说《活着》。题目中的感叹号代表什么呢？生活超越一切财富，或者生活能带来有价值的财富？不惜一切代价地活着？（ 《西德普通报》1998年3月6日）

这部小说给出了有关生活的感人的观察，除去一切距离生活仍是可接近，可见的。有些人类的常理在所有地方都一样。当我们自然地向他人告知某事时，可以越过国家和种族的界限互相理解。余华正是

进行这种坦诚的交流。在这个意义上他完成了一部令人振奋的作品。（ 德国《每日镜报》1998年7月5日）

因为它是文学作品，一部伟大的艺术作品，因为作者这样富有同情心地叙述令人难以置信的，艰难的历史，能够给人以安慰，因为我们从农民福贵身上获得的安慰是一种美好的感觉……本书的价值无法用任何评论的词语来形容，“伟大”这个词在这本书面前也显得渺小。（ 德国《柏林日报》1998年1月31日）

这部小说把我们带到了中国，从欧洲的视角来看，中国是一个遥远的，充满异域风情的世界。想更多地了解这个世界的人，一般会拿起报纸阅 读相关的信息。如果这本书只是以传授这方面的知识为目的，对读者的吸引力就没那么大。我们不只是期望获得有关人种学和社会的情况。我们希望了解我们能够理解并追寻的一段历史和人类命运。小说作家余华在这两方面都没有让我们失望。他为传统的读者提供丰富的人类历史，没有忽视好学的读者。（ 德国《法兰克福汇报》1998年8月13日）

这部小说讲述的是一个人的生活故事，穿越了中国五十年的历史；这五十年打上了为个人生活，为变化的政治身份而斗争的烙印，在读者面前以举例的方式展开：既有关于各种恐惧的图 景，也有田园生活和骚乱。余华这部被当作流浪小说的作品 所叙述的故事展示了成为历史的玩物的个体，历史表现出讽刺的力量，意识形态的斗争通向紧急状态和损失，也通向死亡和魔鬼。（ 《北德电台》1998年7月16日）

这是有关过去的五十年中国历史中福贵的复杂而悲惨的生活。中国变换的历史为这部感人但并不感伤的小说提供了背景，小说的主旨

是超越政治的生活意志的胜利。（ 德国《音乐》杂志1998年9月）

福贵单纯的世界观在经历了不同的时代后，仍然奇迹般地保留下来。中国的战争，“大跃进”直到文化大革命，这些灾难给个人带来的后果被福贵看作无名的命运的打击，读者如果不相信类似讽刺和陌生化的更高的手法，应该佩服化解了困难，在晚年落寞的生活图景下孤独的，但并不寂寞的主人公：这就是“活着”。（ 德国《日报》1998年6月13日）

对于一个家庭不同时代确定的“命运”不幸进行了小心翼翼的、无名的倾吐过后，作家余华并没有退缩，他仍然从事着有关处于衰亡阶段的统一的人生及生活本身的传说的续写。（ 《新苏黎士报》1998年6月19日）

兄弟

《 兄 弟 》 目 录

上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下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后 记
附：英文版、法文版和德文版评论摘要

上部

一

我们刘镇的超级巨富李光头异想天开，打算花上两千万美元的买路钱，搭乘俄罗斯联盟号飞船上太空去游览一番。李光头坐在他远近闻名的镀金马桶上，闭上眼睛开始想象自己在太空轨道上的漂泊生涯，四周的冷清深不可测，李光头俯瞰壮丽的地球如何徐徐展开，不由心酸落泪，这时候他才意识到自己在地球上已经是举目无亲了。

他曾经有个相依为命的兄弟叫宋钢，这个比他大一岁、比他高出一头、忠厚倔强的宋钢三年前死了，变成了一堆骨灰，装在一个小小的木盒子里。李光头想到装着宋钢的小小骨灰盒就会感慨万千，心想一棵小树烧出来的灰也比宋钢的骨灰多。

李光头母亲在世的时候，总喜欢对李光头说：有其父必有其子。她这话指的是宋钢，她说宋钢忠诚善良，说宋钢和他父亲一模一样，说这父子俩就像是一根藤上结出来的两个瓜。她说到李光头的时候就不说这样的话了，就会连连摇头，她说李光头和他父亲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人，是两条道上的人。直到李光头十四岁那一年，在一个公共厕所里偷看五个女人的屁股时被人当场抓获，他母亲才彻底改变了看法，她终于知道了李光头和他父亲其实也是一根藤上结出来的两个瓜。李光头清楚地记得他母亲当时惊恐地躲开眼睛，悲哀地背过身去，抹着眼泪喃喃地说：

“有其父必有其子啊。”

李光头没有见过他的亲生父亲，在他出生的那一天，他的父亲臭气熏天地离开了人世。母亲说他父亲是淹死的。李光头问是怎么淹死的：是在小河里淹死的，还是在池塘里淹死的？或者是在井里淹死的？他的母亲一声不吭。后来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被生擒活捉，用现在的时髦说法是闹出了绯闻，李光头在厕所里的绯闻曝光以后，他在我们刘镇臭名昭著以后，才知道自己和父亲真是一根藤上结出来的两个臭瓜。他的那个生父亲爹就是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时，不慎掉进粪池里淹死了。

我们刘镇的男女老少乐开了怀笑开了颜，张口闭口都要说上一句：有其父必有其子。只要是棵树，上面肯定挂着树叶；只要是个刘镇的人，这人的嘴边就会挂着那句口头禅。连吃奶的婴儿牙牙学语时，也学起了这句拗口的文言文。人们对着李光头指指点点，窃窃私语，掩嘴而笑，李光头却是一脸无辜的表情，若无其事地走在大街小巷。他心里嘿嘿笑个不停，那个时候他快十五岁了，他已经知道了男人是个什么东西。

现在满世界都是女人的光屁股晃来晃去，在电视里和电影里，在VCD和DVD里，在广告上和画报上，在写字用的圆珠笔上，在点烟用的打火机上……什么样的屁股都有，进口屁股国产屁股，白的黄的黑的还有棕色的，大的小的胖的瘦的，光滑的粗糙的，幼的老的假的真的，琳琅满目目不暇接。现在女人的光屁股不值钱了，揉一揉眼睛就会看到，打一个喷嚏就会撞上，走路拐个弯就会踩着。在过去可不是这样，在过去那是金不换银不换珠宝也不换的宝贝，在过去只能到厕所里去偷看，所以就有了像李光头这样当场被抓获的小流氓，有了像李光头父亲那样当场丢了性命的大流氓。

那时候的公共厕所和现在的不一样，现在的公共厕所里就是用潜望镜也看不见女人的屁股了。那时候的公共厕所男女中间只是隔了一堵薄薄的墙，下面是空荡荡的男女共有的粪池，墙那边女人拉屎撒尿的声音是真真切切，把你撩拨得心驰神往。你就将头插了进去，那本来应该是你的屁股坐进去的地方，你欲火熊熊就把头插了进去，你的双手紧紧抓住木条，你的双腿和肚子紧紧夹住挡板，恶臭熏得你眼泪直流，粪蛆在你的四周胡乱爬动，你也毫不在乎，你的动作就像是游泳选手比赛时准备跳水的模样，你的头和身体插得越深，你看到的屁股面积也就越大。

李光头那次一口气看到了五个屁股，一个小屁股，一个胖屁股，两个瘦屁股和一个不瘦不胖的屁股，整整齐齐地排成一行，就像是挂在肉铺里的五块猪肉。那个胖屁股像是新鲜的猪肉，两个瘦屁股像是腌过的咸肉，那个小屁股不值一提，李光头喜欢的是那个不瘦不胖的屁股，就在他眼睛的正前方，五个屁股里它最圆，圆得就像是卷起来一样，绷紧的皮肤让他看见了上面微微突出的尾骨。他心里怦怦乱跳，他想看一看尾骨另一端的阴毛，想看一看阴毛是从什么样的地方生长出来的，他的身体继续探下去，他的头继续钻下去，就在他快要看到女人的阴毛时，他被生擒活捉了。

有一个名叫赵胜利的人这时恰好跑进了厕所，他是我们刘镇的两大才子之一，他看到有个人的脑袋和上身插了下去，立刻知道是怎么回事了。他一把抓住了李光头后背的衣服，像是拔萝卜 似的一把将李光头拔了上来。

当时的赵胜利二十多岁，已经在我们县文化馆的油印杂志上发表了一首四行小诗，为此他拥有了一个名人的绰号——赵诗人。赵诗人在厕所里捉拿了李光头以后，兴奋得满脸通红，他把十四岁的李光头

提到了厕所外面，滔滔不绝地训斥起了李光头，他在训斥的时候仍然是满嘴的诗情画意：

“田野里的油菜花金黄一片，你不去看；小河里的鱼儿在水中戏耍，你不去看；天空蔚蓝浮云洁白多么美丽，你不抬头去看；厕所里臭气冲天，你偏偏要低头塞进去看……”

赵诗人在厕所外面大声说着，过了有十多分钟了，女厕所里还是没有动静。赵诗人急了，跑到女厕所的门外大声喊叫，让里面的五个屁股快快出来，他忘记了自己是个文雅的诗人，他粗俗地对着里面的她们喊叫：

“你们别拉屎撒尿啦，你们的屁股被人看了又看，你们还一点都不知道，你们快出来吧。”

那五个屁股的主人终于冲锋似的跑了出来，怒气冲冲，咬牙切齿，尖声喊叫，哭哭啼啼。哭哭啼啼的就是那个在李光头眼中不值一提的小屁股，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女孩，双手捂着脸，哭得全身发抖，好像她刚才不是被李光头偷看，而是被李光头强暴了。李光头被赵诗人揪着站在那里，看着哭哭啼啼的小屁股，心想你哭什么，你一个没发育的小屁股有什么好哭的，我他妈的是没办法才顺便看了你小屁股一眼。

一个十七岁的漂亮姑娘是最后出来的，她羞红了脸，匆匆看了李光头一眼，就匆匆地转身离去。赵诗人在后面使劲地叫她，要她别走，要她回来，要她别不好意思，要她快来伸张正义。她头也不回，越走越快。李光头看着她走去时屁股的扭动，就知道那个圆得卷起来的屁股是属于她的。

圆得卷起来的屁股走远以后，哭哭啼啼的小屁股也走了；一个瘦屁股对着李光头破口大骂，喷了他一脸的唾沫，接着她伸手抹了抹自己的嘴也走了。李光头看着她走去，她的屁股瘦得穿上裤子以后就看不见了。

剩下的三个人押着李光头走向了派出所。眉飞色舞的赵诗人和一个新鲜肉般的胖屁股，还有一个咸肉般的瘦屁股。他们押着李光头走在我们这个不到五万人的小城里，走在半路上的时候，我们刘镇的另外一大才子刘成功也加入了进去。

这个刘成功也是二十多岁，也在我们县文化馆出版的油印杂志上发表过作品，他发表的是一篇小说，密密麻麻地占了两页纸，比起赵诗人发表在夹缝里的四行小诗来，刘成功的两页小说气派多了，刘成功也有一个名人的绰号——刘作家。刘作家在绰号上面没有输给赵诗人，其他地方自然也不能输给他。刘作家手里提着个空米袋，本来是要上米店去买米的，看到赵诗人活捉了偷看女人屁股的李光头，正在耀武扬威地走来，刘作家心想不能让赵诗人独领风骚，这种出风头的事自己也得有一份。刘作家大声嚷嚷着走上前去，一副雪中送炭的模样，他冲着赵诗人叫道：

“我来帮你啦！”

赵诗人和刘作家是亲密的笔杆子朋友，刘作家曾经寻遍世上的好词赞美过赵诗人的四行小诗；赵诗人投桃报李，用了更多的好词赞美了刘作家的两页小说。赵诗人本来是在后面揪着李光头，现在刘作家嚷嚷着走上前来，赵诗人就往左边挪过去了，右边的位置让给了刘作家。于是我们刘镇的两大才子聚集到了一起，一左一右共同揪着李光头的衣领，开始了没完没了地游街。他们口口声声要送他去派出所，

附近就有一个派出所，他们偏偏不送他去，他们绕着路去更远的派出所，不走小巷专走大街，他们要让自己出尽风头。他们一边押着李光头游街，一边又羡慕起他来了，他们对李光头说：

“你看看，你看看，两大才子押着你，你小子真是福运通天啊……”

赵诗人意犹未尽地补充道：“这好比是李白和杜甫押着你……”

刘作家觉得赵诗人的比喻不妥当，李白和杜甫都是诗人，而他刘作家是写小说的，所以他纠正道：

“应该是李白和曹雪芹押着你……”

李光头被他们押着游街时还在东张西望，一脸满不在乎的表情，听到我们刘镇的两大才子自喻为李白和曹雪芹，李光头忍不住嘿嘿地笑，他说：

“连我都知道，李白是唐朝的，曹雪芹是清朝的，唐朝的人怎么和清朝的人碰到一起？”

沿街看热闹的群众哄堂大笑，他们说李光头说得对，说刘镇的两大才子文学造诣是高，可是历史知识还不如这个偷看女人屁股的坏小子。说得两大才子面红耳赤，赵诗人伸直了脖子说：

“不过是个比喻嘛……”

“换个比喻也行，”刘作家说，“怎么说也是一个诗人和一个作家押着你，好比是郭沫若和鲁迅押着你。”

群众说这次的比喻说对了，李光头也点起了头，他说：“这还差不多。”

赵诗人和刘作家不敢再说文学方面的话了，他们揪着李光头的衣领，威风凛凛地控诉着李光头的流氓行径，威风凛凛地向前走去。李光头一路上看到了很多很多的人，有些人他认识，有些人他不认识，他们“嘿嘿”、“呵呵”、“哈哈”地笑了又笑。押着他的赵诗人和刘作家一边走着，一边不厌其烦地向着街上的人解说，他们比现在电视里的主持人还要敬业。那两个被李光头偷看过屁股的女人就像是电视里的特邀嘉宾，她们和赵诗人刘作家一唱一和，她们脸上的表情一会气愤，一会委屈，一会气愤委屈混杂了。走着走着，那个胖屁股突然尖叫了起来，她在看热闹的人群里发现了自己的丈夫，于是她呜咽起来，她高声对她的丈夫说：

“我的屁股被他看见啦，除了屁股，不知道他还看见了些什么，你抽他呀！”

所有的人都笑着去看她的丈夫，她的丈夫红着脸皱着眉，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这时候赵诗人和刘作家不让李光头往前走了，他们揪着李光头的衣服，把他押送到了那个倒霉的丈夫面前，就像是把肉骨头押送进狗嘴里一样。胖屁股的女人继续在呜咽，继续高声叫着要她的丈夫揍李光头，她说：

“我的屁股从来只让你一个人看，现在让这个小流氓偷看了，这世上见过我屁股的就有两个人啦，我可怎么办呀？你快抽他呀！抽他脸上的眼睛！你为什么站着不动，你不觉得丢脸吗？”

围观的人哄堂大笑，连李光头也嘿嘿地笑了，他心想让这个男人丢脸的不是我李光头，是这个胖屁股的女人。胖屁股女人这时对她的丈夫尖叫起来：

“你看看，他还在笑呢，他捡了便宜啦，他高兴呢，你快抽他呀！你吃亏了还不抽他？”

那个铁青着脸的男人是我们刘镇有名的童铁匠，李光头童年的时候经常去他的铁匠铺子，去看他打铁时火星飞扬的美景。现在童铁匠气得脸比铁还要青了，他扬起了他打铁用的大手掌，打铁似的“啪”的一声揍在李光头的脸上，让他一头栽倒在地，让他当场掉了两颗牙，让他眼睛里火星飞溅，让他半个脸呼呼地肿了起来，让他耳朵里的响声“嗡嗡”地叫了一百八十天。这一巴掌让李光头觉得自己损失惨重，他发誓以后再遇上铁匠老婆的屁股时，就是倒贴给他金子银子，他也紧闭眼睛死活不看了。

李光头挨了揍以后满脸青肿流着鼻血，赵诗人和刘作家继续押着他游街。他们在刘镇的大街上走了一圈又一圈，他们三次走过了那个派出所，派出所里的民警三次都站到大门口来看热闹了，赵诗人和刘作家还是不把李光头押送进去。赵诗人、刘作家，一胖一瘦两个屁股押着李光头走呀走呀，走个没完没了。走得那个新鲜肉般的胖屁股都没兴致了，走得那个咸肉般的瘦屁股也不愿走了，两个屁股受害者回家以后，赵诗人和刘作家押着李光头在城里又走了一圈，直到他们自己走得腰酸腿疼，说得口干舌燥，才把李光头送进了派出所。

派出所里五个民警一拥而上，围着李光头审 问起来。他们先把那五个女人的名字弄清楚了，随后一个名字一个屁股地审 问过来，除了那个小屁股他们没有审 问，其他四个屁股他们都审 问了。他们一点都

不像是在审问，倒像是在向李光头打听，当李光头开始交代如何偷看林红的屁股，就是那个不胖不瘦圆得卷起来的屁股时，这五个民警就像是在听鬼故事，满脸的紧张神情。这个圆屁股的姑娘，这个名叫林红的姑娘是我们刘镇出了名的美人，派出所的五个民警平日里在大街上隔着裤子打量过她的漂亮屁股。这城里隔着裤子看过她屁股的男人多着呢，脱下了裤子以后的真肉屁股，就只有李光头一个人见过。这五个民警拿住了李光头后自然是机不可失，他们问了又问。当李光头说到林红紧绷的皮肤和微微突起的尾巴骨时，五个民警的十只眼睛突然像通电的灯泡似的亮闪闪了。李光头紧接着说没再看到什么时，这十只灯泡般的眼睛立刻像断了电一样暗了下来，他们满脸的失望和满脸的不高兴，他们拍着桌子对李光头吼叫：

“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想一想，还看到什么啦？”

李光头胆战心惊地交代起了自己如何让身体更往下去一点，如何想去看一看林红的阴毛和长阴毛的地方是什么模样。李光头因为胆战心惊，所以悄声说着，他们听着听着竟然屏住了呼吸。李光头似乎又在说鬼故事了，可是鬼快要出现时故事又没了。李光头告诉他们，就在他马上要看到林红的阴毛时，那个赵诗人一把将他提了上去，结果什么都没看见。李光头万分可惜地说：

“就差那么一点点……”

李光头说完以后，这五个民警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仍然眼睛发直地看着他，看了一会发现他的嘴巴不动了，他们才知道又是一个没有结尾的故事。他们脸上的表情稀奇古怪，好像是五个饿鬼眼睁睁地看着煮熟的鸭子飞走了。有一个民警忍不住埋怨起了赵诗人，他说：

“这姓赵的不好好地待在家里写诗歌，去厕所干什么？”

派出所里的民警觉得从李光头嘴里挖不出什么东西来了，就让李光头的母亲来把他领回去。李光头告诉他们，他母亲的名字叫李兰，在丝厂工作。一个民警就走出派出所的大门，站在大街上喊叫起来，问那些来来往往的人，有没有认识李兰的，就是那个在丝厂上班的李兰。这个民警在那里喊了五六分钟，终于碰上一个要去丝厂的人。他问民警：找李兰什么事？民警说：

“让她来派出所，把她的流氓儿子领回去。”

李光头如同失物等待招领似的，在派出所里坐了整整一个下午。他坐在派出所的长凳上，看着阳光从大门口照射进来，刚开始像门板那么大的光亮铺在水泥地上，接下去水泥地上亮闪闪的阳光越来越窄，变成了竹竿一样，然后在眼前一晃什么都没了。李光头不知道自己已经成了一个名人，路过派出所的人都顺便进来看他一眼，男男女女，嘻嘻哈哈，来看看这个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的人是个什么模样。没有人进来看他的时候，就会有一两个仍不死心的民警走过来拍着桌子，厉声对他说：

“好好想想，还有什么没有交代。”

李光头的母亲直到天黑以后才出现在派出所的大门口，她没有在下午的时候来，她害怕在大街上被人指指点点。十五年前李光头的生父已经让她感到无比耻辱，现在李光头火上浇油让她更加耻辱了。她等到天黑以后，才裹上头巾戴上口罩悄悄来到了派出所。她走进大门时看了儿子一眼，随即惊慌地将眼睛移开去。她胆怯地站在民警的面前，声音抖动着告诉民警她是谁。那个本来应该下班回家的民警对着

李光头的母亲大发脾气，说他妈的都什么时候了，他妈的已经是晚上八点啦，他说他还没吃饭呢，他本来晚上要去看电影的，他是在售票窗口的人群里又挤又推又踢又骂才买到这张电影票的，现在还看个屁，现在就是坐飞机去电影院也只能看到银幕上“再见”这两个字了。李光头的母亲可怜巴巴站在民警的面前，民警骂一句，她点一次头，最后民警说：

“别他妈的点头啦，快走吧，老子要关门了。”

李光头跟着母亲走到了大街上，他母亲低着头静悄悄地走在远离路灯的地方，他跟在她的身后，大模大样地甩着双手，满不在乎的样子，好像在厕所里偷看的不是他，是他母亲似的。回到了家中，李光头的母亲一声不吭地走进了自己的房间，关上门以后里面再也没有声音了。到了深夜，李光头在睡梦里迷迷糊糊地感到她来到了床前，像往常一样替他盖好踢掉的被子。李兰几天没有和儿子说话，然后在一个下雨的晚上眼泪汪汪地说了一句——有其父必有其子。她坐在昏暗的灯光后面，用昏暗的声音告诉李光头，当初他的生父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淹死后，她觉得无脸见人，曾想上吊自尽，是因为他在襁褓里的哭声才让她活了下来。她说早知道他也会这样，真不如当初死了更干净。

二

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后身败名裂，我们刘镇的群众都认识这个十四岁的少年了。在大街上，年轻的姑娘们躲着他，没发育的小女孩和上了年纪的老女人也躲着他。李光头愤愤不平，心想自己在厕所里偷看了不到两分钟，享受的却是强奸犯的待遇。不过有失也有得，他偷看到了林红的屁股。林红是我们刘镇美人中的美人，上了年纪的男人和年轻的男人，还有正在发育的男人，见了她都是目不转睛一脸痴呆，流口水的比比皆是，还有人见了她一阵激动流出了鼻血。到了晚上，我们刘镇不知道有多少个房间里，有多少张床上，有多少个男人闭着眼睛想象着她身体的两三个部位起劲手淫。这些可怜虫平日里一个星期能见到她一次已经是吉星高照了，而且见到的也只是她的脸、她的脖子和她的手，到了夏天运气会好一些，还能见到她穿凉鞋的脚和裙子下面的小腿，除此以外他们什么都见不到，只有李光头见到过她的光屁股，这让我们刘镇的男群众十分羡慕，都说这是李光头前世修来的艳福。

李光头也因此一举成名，虽然女群众纷纷躲着他，但男群众见了他都是一脸的亲热，而且笑得意味深长，在大街上搂着他的肩膀，没话找话说些什么，看看四下没人时，就会悄悄地问：

“喂，小子，看见什么了？”

这时李光头故意响亮地说：“看见了屁股！”

说话的男人就会吓一跳，捏着李光头的肩膀说：“他妈的，小声点。”

然后仔细观察四周，发现没有人注意他们，继续悄悄地问李光头："喂，林红那个……怎么样？"

李光头小小年纪就知道了自己的价值所在，他明白了自己虽然臭名昭著，可自己是一块臭豆腐，闻起来臭，吃起来香。他知道自己在厕所里偷看到的五个屁股，有四个是不值钱的跳楼甩卖价，可是林红的屁股不得了，那是价值连城的超五星级的屁股。李光头后来之所以能够成为我们刘镇的超级巨富，是因为他是个天生的商人。他十四岁的时候就拿着林红的屁股跟人做起了生意，而且还知道讨价还价。他只要一看到那些好色男群众的亲热嘴脸，只要有人搂着他的肩膀，只要有人拍着他的肩膀，他就知道他们都是想到自己这里来打听林红的屁股秘密。派出所的五个民警假公济私地在他这里打听林红的屁股秘密时，李光头如实交代，一点不敢隐瞒。此后李光头学聪明了，他不再供应免费的午餐，在那些假装亲热的男群众面前，李光头守口如瓶，连根阴毛的影子都不会透露，只说"屁股"这两个字，让那些前来了解林红屁股的男群众听后摸不着头脑。

那个刘作家，本来是我们刘镇五金厂的车床工人，因为他爱舞文弄墨，又能说会道，深得刘镇五金厂厂长的赏识，提拔他当了五金厂的供销科长。刘作家已经有个女朋友了，他的女朋友不丑也不美，这个刘作家当上了供销科长，又在县文化馆的油印杂志上发表了两页的小说，觉得自己飞黄腾达了，觉得现有的女朋友配不上自己了，他见异思迁瞄上了林红，这是我们刘镇所有已婚和未婚男人的共同心愿。刘作家想甩掉他的女朋友，他女朋友不是一盏省油的灯，她坚决不干，她要紧紧咬住功成名就的刘作家。她站到了派出所门外的大街上痛哭流涕，说自己已经被刘作家睡过了。她哭诉的时候，十根手指全伸开了，我们刘镇的群众以为她被刘作家睡了十次，结果她说出来把

群众吓了一跳，这个刘作家和她睡过一百次了。她这么又哭又闹以后，刘作家不敢甩掉她了。那年月的男女只要是睡过了就得结婚，五金厂的厂长把刘作家叫过去臭骂一顿，告诉他，摆在他面前的只有两条路：一条路是和这个女朋友结婚，这样他就可以继续干他的供销科长；另一条路是他甩掉这个女朋友，那他就下辈子再当科长吧，这辈子他只能看守大门打扫厕所了。刘作家权衡利弊，觉得前途比婚姻更为重要，只好在女朋友面前低头认错。两个人立刻和好如初，并肩逛商店，并肩看电影，开始打造家具筹办婚事。

赵诗人对刘作家的遭遇深表同情，刘作家把自己的一生交给了这么一个不知羞耻的女人，真是一时的情欲冲动，毁了一生的前程。赵诗人深感惋惜，他逢人就说：

“这就叫一失足成千古恨。”

群众不同意赵诗人的话，群众说：“怎么是一失足呢？他都和她睡了一百次了，起码也失足一百次了。”

赵诗人哑口无言，只能换了一个说法，他说：“英雄难过美人关啊！”

群众还是不同意，他们说：“他是英雄吗？她也不是个美人。”

赵诗人连连点头，心想群众个个长着一双雪亮的眼睛，这个刘作家连个非美人关都过不了，他还能干些什么出来？赵诗人不再对刘作家表示同情和惋惜了，他摆了摆手，不屑地说：

“他呀，成不了什么气候。”

刘作家虽然筹办婚事了，可是他身在曹营心在汉，他对林红的美色垂涎三尺，每天晚上入睡之前就像是练气功似的使劲想着林红的方方面面，指望着能到梦乡里去和林红做个露水夫妻。虽然刘作家伙同赵诗人揪着李光头在我们刘镇转着圈子游街，可是李光头心里掌握着林红的屁股秘密，刘作家对李光头还是刮目相看。为了让自己在想象里和睡梦里和林红相遇交欢时有真实感和现场感，刘作家迫切地想知道林红身体的秘密，在那次游街以后他每次见了李光头都像个老朋友似的笑脸相迎，不过他对李光头说来说去的只有“屁股”两个字很不满意，有一天他像个兄长一样拍拍李光头的后脑勺说：

“你嘴里能不能吐出些别的东西来？”

李光头问他：“要我吐什么？”

刘作家说：“这‘屁股’二字太抽象了，说得具体一点……”

李光头响亮地说：“屁股怎么具体？”

“喂，喂，别喊叫，”刘作家看看四周没人，用手比画着说，“屁股有大有小，有瘦有胖……”

李光头想起来自己在厕所里看到的一排五个屁股，他差不多是惊喜般地说：“屁股确实有大有小，有瘦有胖。”

接下去他又守口如瓶了。刘作家以为他需要启发，就耐心地说：“屁股就跟脸一样，每个人长得都不一样，比如有些人脸上有颗痣，有些人脸上就没有痣。喂，林红那个……怎么样？”

李光头仔细想了想后说：“林红脸上没有痣。”

“我知道她脸上没有痣，”刘作家说，“我没问她的脸，喂，她的屁股怎么样？”

李光头小小年纪就会皮笑肉不笑了，他悄悄问刘作家：“你给我什么好处？”

刘作家只好向李光头行贿，他以为李光头还是个小孩，弄了几颗硬糖来打发他。李光头吃着刘作家的硬糖，让刘作家的身体弯下来，让刘作家的耳朵自己凑上来，然后李光头装神弄鬼地把那个不值一提的小屁股仔细描述了一番。刘作家听后满脸的疑惑，他低声问李光头：

“这是林红的屁股吗？”

“不是，”李光头说，“是我偷看到的最小的一个屁股。”

“你这个小王八蛋，”刘作家低声骂道，“我问的是林红的屁股。”

李光头摇着头说：“我舍不得说。”

“他妈的，”刘作家继续骂道，“她不是你妈，不是你姐姐……”

李光头觉得刘作家说得有理，他点了点头说，“你说得对，她不是我妈，不是我姐姐……”

接着他又摇头了，他说：“可她是我的梦中情人，我还是舍不得说。”

“你小小王八蛋有什么梦啊？”刘作家焦急万分，他问李光头：“怎么样你才舍得说了？”

李光头皱着眉想了很久说：“你请我吃碗面条，我就舍得说了。”

刘作家迟疑了一会，咬咬牙说：“好吧。”

李光头吞着口水，得寸进尺地说：“我不吃九分钱一碗的阳春面，我要吃三角五分钱一碗的三鲜面，里面要有鱼有肉还有虾。”

“三鲜面？”刘作家叫起来，“你这小王八蛋狮子大开口，我大名鼎鼎的刘作家一年里也吃不了几次三鲜面，我自己都舍不得吃，我会请你吃吗？你是做梦想吃屁。”

李光头听了连连点头，他说：“是啊，你自己都舍不得吃的三鲜面，怎么舍得请我吃呢？”

“就是，”刘作家很满意李光头的态度，他说，“你就吃一碗阳春面吧。”

李光头吞着口水，一脸遗憾地说：“吃了阳春面，我还是舍不得说。”

刘作家气得咬牙切齿，他恨不得对准李光头的嘴脸狠狠给上一拳，揍他个七窍出血。可是气到最后刘作家还是同意请李光头吃三鲜面了，他骂了一声，他不再骂“他妈的”了，他骂了一声“他奶奶的”，然后他说：

“就请你吃三鲜面，你要一五一十清清楚楚地告诉我。”

那个姓童的铁匠也来李光头这里打探林红的屁股消息了，他老婆的胖屁股被李光头偷看以后，他在大街上使出了打铁的力气揍了李光头一个大嘴巴，揍掉了李光头两颗牙齿，揍得李光头的耳朵里嗡嗡响了一百八十天。童铁匠也是个身在曹营心在汉的男人，他每天晚上搂着自己的胖老婆睡觉，闭上眼睛想着的全是林红的婀娜身影。童铁匠说话不像刘作家那样拐弯抹角，他说话直截了当，他在大街上见到李光头后，用宽大的身体挡住李光头，低头问：

“喂，小子，你还认得我吗？”

李光头抬着头说：“你烧成了灰我也认得。”

童铁匠听了这话感觉很不爽，他沉着脸说：“你小子在咒我死？”

“不是，不是……”

李光头赶紧解释，心想他的大巴掌千万不要再揍上来了。李光头用手拉开自己的嘴唇，让童铁匠往里面看看，他说：

“看见了吧，少了两颗牙，就是被你揍掉的……”

李光头又指指自己左边的耳朵说：“里面养着蜜蜂似的，还在‘嗡嗡’响着呢。”

童铁匠“嘿嘿”地笑了起来，他当着大街上来往的群众大声说：“看在你还是个孩子分上，我请你吃碗面条，算是补偿你了。”

童铁匠大摇大摆地向着人民饭店走去，李光头双手背在身后跟着走去，他心想毛主席说过，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

的恨，这童铁匠突然想请他吃面条了，一定是想来打听林红的屁股。他双手仍然背在身后，小步跑上去悄悄问童铁匠：

“你请我吃面条，也是为了打听屁股吧？”

童铁匠嘿嘿笑着点点头，他夸奖李光头：“你小子很聪明。”

李光头说：“你家里已经有一个屁股了……”

“男人嘛，”童铁匠低声说，“都是吃着碗里，看着锅里。”

童铁匠像个阔佬似的走进人民饭店，他坐下来以后就是个小气鬼了，他没有给李光头要一碗三鲜面，给他要了一碗阳春面。李光头心里哼了一声，没有说话。等到阳春面端上来了，李光头拿起筷子“呼呼”地吃了起来，吃得满头大汗，吃得鼻涕都流出来了。童铁匠看着他的鼻涕流到嘴边，他“呼”的一声吸了回去，然后鼻涕又出来了，又慢慢地流到嘴边，他又“呼”的一声吸了回去。童铁匠看着李光头吸了四次鼻涕，将面条吃下去一半了，还不开口。童铁匠有些急了，他说：

“喂，喂，别光顾着吃，该说话了。”

李光头吸了吸鼻涕，擦了擦汗水，向四周看看，然后悄声说了起来。他没有说林红的屁股，说的是一个胖屁股。李光头说完以后，童铁匠疑神疑鬼地看着他，疑神疑鬼地说：

“怎么像是我老婆的屁股……”

“就是你老婆的屁股。”李光头认真地说。

童铁匠勃然大怒，挥起巴掌喊道：“我抽死你这个小王八蛋！”

李光头赶紧跳起来，躲开他的大巴掌。饭店里的人全扭头看着他们。童铁匠只好把准备抽打的手掌改成招手的样子了，他对李光头说：

“回来，坐下。”

李光头对饭店里的其他人又是点头又是笑，心想只要有他们在场，童铁匠不敢对他怎么样。他重新在童铁匠对面坐下来，童铁匠脸色铁青地对他说：

“快说，快说林红的……”

李光头看看四周，饭店里的其他人还在看着他们，他放心地笑了笑，然后压低声音说：

“肉有肉价，菜有菜价，一碗阳春面是你老婆屁股的价，林红的屁股是一碗三鲜面。”

童铁匠气得半天说不出话来，看着李光头若无其事地端起那碗面条，童铁匠一把抢了过来，他恶狠狠地说：

“不给你吃啦，老子自己吃。”

李光头扭头去看饭店里的其他人，那些人疑惑不解地看着他和童铁匠，刚才还是李光头在呼呼吃着的面条，现在是童铁匠呼呼吃上了。李光头笑着向他们解释：

“是这样的，他先请我吃了半碗面条，我又回请他吃了半碗面条。”

李光头从此明码实价，一碗三鲜面交换林红屁股的秘密。李光头耳朵里还在嗡嗡响着的半年里，吃了五十六碗三鲜面，从十四岁吃到了十五岁，把面黄肌瘦的李光头吃成了红光满面的李光头。李光头心想真是因祸得福，应该是一辈子三鲜面的份额，他半年时间就全吃下去了。那时候李光头还不知道自己后来会成为亿万富翁，不知道自己后来会将世上的山珍海味吃遍吃腻。那时候的李光头还是个穷小子，有一碗三鲜面吃，他就美滋滋不知道天高地厚了，就像是到天堂里去逛了一次，他半年里美滋滋了五十六次，也就是去了天堂五十六次。

李光头不是每次都能顺利地吃到三鲜面，每次都有这样那样的波折，每次都是他经过斗争后才吃到的。那些前来打探林红屁股秘密的人，都想拿一碗阳春面来糊弄他，李光头从不上当，他每次都是耐心细致地和人讨价还价，每次都吃到了三鲜面，而不是阳春面。那些请他吃了三鲜面的人，个个对他刮目相看，他们都说这个十五岁的小王八蛋比五十岁的老王八蛋还要精明世故。

童铁匠打铁铺子的斜对面有一个磨剪刀的铺子，磨剪刀的是父子两人，父亲叫老关剪刀，儿子叫小关剪刀。小关剪刀十四岁从父学磨，现在二十多岁，未婚无女友，对林红也是倾慕已久，他想用一碗阳春面来交换林红的屁股秘密。小关剪刀见了李光头伸出磨剪刀磨白了的手，晃来晃去，说李光头的好日子不会太久了，说林红马上就会有男朋友了，说林红有了男朋友，就没人再请李光头吃面条了，所以李光头应该抓住最后的时机赶紧把阳春面吃了，到了那时候别说是阳春面了，就是面汤也喝不到了。

李光头听了这话有些不明白，他问：“为什么？”

小关剪刀说：“你想想，林红有了男朋友，她男朋友肯定比你知道的多吧，别人都到林红男朋友那里去打听了，谁还会来理睬你呀？”

李光头初一听觉得很有道理，仔细一想发现了里面的破绽，他嘿嘿笑个不停，对小关剪刀说：

“林红的男朋友会告诉你们这些吗？”

接着李光头仰起脸眯着眼睛，无限憧憬地说：“有一天我要是成了林红的男朋友，我就什么都不会说了……”

然后李光头厚颜无耻地对小关剪刀说：“趁着我还不是林红的男朋友，你抓住时机赶紧请我吃三鲜面……”

李光头虽然在三鲜面上面寸步不让，不过他是一个讲究信誉的人，只要吃到了三鲜面，他就会毫无保留地说出林红屁股的全部秘密。所以他的顾客源源不断，始终是求大于供，而且还有回头客，有一个健忘的人回头了三次。

李光头在讲述林红屁股的模样时，所有的听众都是一样的表情，都是半张着嘴，听得出神入化，口水流出来了都不知道。听到最后，那些听众都会若有所思地说上一句：

“有点不对。”

李光头的详细描述，让他们知道了每天晚上手淫时想象的林红屁股和真实的有所出入。

我们刘镇的赵诗人也找过李光头，李光头吃到的五十六碗三鲜面，其中有一碗就是赵诗人请的。李光头吃着赵诗人的三鲜面时神采飞扬，他说不知道为什么，赵诗人请吃的三鲜面比别人请吃的好像更加鲜美。他得意洋洋，拍着胸脯对赵诗人说：

“全中国只有一个人吃过的三鲜面比我多。”

赵诗人问他：“是谁？”

“毛主席，”李光头虔诚地说，“毛主席他老人家当然是想吃什么就能吃到什么，别的人就不能和我比啦。”

赵诗人也经常在那个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那个厕所是赵诗人的地盘，可他偷看了一年都没看到林红的屁股；这个李光头也就是匆匆过客，在赵诗人的地盘上只偷看了一次，就看到了林红的屁股。赵诗人觉得自己是前人栽树，这个李光头是后人乘凉。那天要不是李光头抢先在那里偷看，看到林红屁股的第一人肯定是他赵诗人了，赵诗人觉得李光头命里有贵人相助，才有这么好的运气。那天赵诗人本来也是准备来偷看女人屁股的，他捉拿了李光头以后，兴奋得满脸通红，他对女人屁股一下子没有兴趣了，兴趣全跑到李光头那里去了，所以他押着李光头没完没了地游街。

很多人都从李光头那里了解到了林红屁股的秘密，赵诗人也不甘落后，他当然不会放过李光头，他找到李光头的时候，别说是三鲜面了，就是一碗阳春面他也不愿意请。虽然他押着李光头游街，让李光头臭名昭著，但也是他一手成就了李光头的五十多碗三鲜面，一手成就了李光头的满面红光，他觉得李光头应该是饮水不忘掘井人。赵诗人拿出县文化馆出版的油印杂志，露出李白的表情和杜甫的眼神，翻

到有他诗歌的那一页，向李光头炫耀他的作品。李光头伸手去拿这本油印杂志时，赵诗人像是有人要抢他钱包似的紧张，他挥手打开了李光头伸过来的手，他不让李光头碰他的油印杂志，他说李光头的手太脏了，他自己拿着油印杂志让李光头读他的诗歌。

李光头没有读他的诗歌，而是在数他诗歌的字数，数完后李光头说："太少了，才四行，每行七个字，总共才二十八个字。"

赵诗人很不高兴，他说："虽说只有二十八个字，可是字字珠玑啊！"

李光头说他理解赵诗人对自己作品的钟爱，他老练地说："文章是自己的好，老婆是别人的好。"

赵诗人不屑地说："你小小年纪知道什么呀！"

然后赵诗人切入正题，他说自己正在写一篇小说，写一个少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被活捉的故事，里面有几段心理描写需要李光头的帮助。李光头问赵诗人：

"什么心理描写？"

赵诗人启发他："你第一眼看到女人屁股时是什么样的心理？比如你看到林红屁股时……"

李光头恍然大悟，他说："原来你也是来打听林红屁股的，一碗三鲜面。"

"胡说，"赵诗人气愤地说，"我是那样的人吗？我告诉你，我不是刘作家，我是赵诗人，我早就把自己的生命献给神圣的文学了，

我已经立下了誓言，我要是不在全国一级的文学杂志上发表作品，第一我不找女朋友；第二我不结婚；第三我不要孩子。”

李光头觉得赵诗人这句话里面有毛病，他让赵诗人把刚才的话重复一遍。赵诗人以为自己的话打动李光头了，声情并茂地重复了一遍。李光头找到毛病了，他得意万分地对赵诗人说：

“你说话文理不通，你不找女朋友，怎么可能结婚？怎么可能有孩子？所以你有个第一就行了，第二和第三都是多余的。”

赵诗人气得哑口无言，嘴巴张了几下后说：“你不懂文学，我不和你说这些，还是说你的心理吧……”

李光头伸出一根手指：“一碗三鲜面。”

赵诗人心想世上还有这么无耻的人，他咬牙切齿了一会后，继续满脸笑容地劝说李光头，他说：

“你好好想想，你是我小说中的主人公，我的小说发表后出了名，你不也跟着出名了吗？”

赵诗人看到李光头认真地在听着他的话，他继续说：“你出了名，还不对我感恩戴德……”

李光头干笑了几声说：“你把我写成个反面人物，我还会对你感恩戴德？”

赵诗人吓了一跳，心想这个小小年纪的李光头怎么这样老练，难怪别人都说这个十五岁的小王八蛋比五十岁的老王八蛋还要精明世故。赵诗人努力微笑着说：

“小说结尾时，少年改邪归正了。”

李光头对赵诗人的小说一点兴趣都没有，他伸出一根手指斩钉截铁地说：“不管是我的心理，还是林红的屁股，都是一碗三鲜面。”

“秀才遇上兵啊，有理说不清。”赵诗人仰天长叹，然后心疼不已地说，“好吧！”

赵诗人和李光头来到了人民饭店，李光头吃着赵诗人买单的三鲜面，开始说起自己当时看到女人光屁股时的心理，他说他当时是浑身发抖，赵诗人说：

“这是身体，你的心呢？”

李光头说：“心也跟着一起抖啊。”

赵诗人觉得李光头说得好，赶紧在笔记本上记下来。接下去说到林红的屁股时，李光头擦着吃三鲜面吃出来的满头汗水和满嘴鼻涕，回忆了很久之后说：

“不抖了。”

赵诗人不明白，他问：“为什么不抖了？”

“就是不抖了，”李光头说，“我看到林红的屁股后，完全被迷住了，什么感觉都没有了，只有屁股，只想看得更多更清楚，什么声音都听不到了，要不你进来时我怎么会不知道？”

“有道理，”赵诗人两眼闪闪发亮，“这就叫此处无声胜有声，这可是艺术的最高境界啊！”

接下去李光头说到林红紧绷的皮肤和微微突起的尾巴骨时，赵诗人呼哧呼哧喘上粗气了。李光头说到如何让身体更往下去一点，如何想去看一看林红的阴毛和长阴毛的地方是什么模样时，赵诗人也像听鬼故事似的满脸的紧张神情，和当初派出所民警的神情一模一样。赵诗人马上就要听到高潮段落时，发现李光头的嘴巴闭上了，赵诗人焦急地问：

“后来呢？”

“没有后来了。”李光头非常生气地说。

“为什么没有后来？”赵诗人还沉浸在李光头讲述的情境之中。

李光头敲着桌子说：“就是在这关键的时候，你这个王八蛋把我揪上去啦！”

赵诗人连连摇头，无限惆怅地说：“我这个王八蛋要是晚进去十分钟就好了。”

“十分钟？”李光头低声叫道，“你这个王八蛋晚进来十秒钟都成啦。”

三

李光头的名字叫李光，他母亲为了省钱，为了一年里少付几次理发的钱，每次都让理发师给他推个光头。于是这个叫李光的孩子还在蹒跚学步的时候，就有了这个李光头的绰号。从小到大，别人都这么叫他，连他的母亲也叫他李光头了，他母亲叫他李光的时候，常常不知不觉地滑了过去，多叫出来一个“头”字，后来干脆就叫他李光头了。哪怕他的头发长出来了像草垛一样乱蓬蓬，别人还是叫他李光头。李光头长大成人以后，心想反正有没有头发都是个“李光头”，干脆给自己弄了个正宗的光头。当时的李光头还不是我们刘镇的巨富，还是我们刘镇的穷小子，他发现保持一个正宗的光头不容易，要比留上头发的人多花一倍的钱。为此他到处炫耀，他说做个正宗的穷人开销也大啊！他的兄弟宋钢每个月也就是理一次头发。他每个月起码去两次理发店，让理发师手握一把明晃晃的刀，像是刮胡子似的把他的脑袋刮了又刮，刮得像绸布那样光溜溜，刮得比那把刀还要明晃晃，才刮出了一个正宗的李光头，一个名不虚传的李光头。

李光头的母亲李兰是在儿子十五岁那一年离开人世的。李光头说他母亲是个爱面子的女人，说他父亲和他自己都是不要脸的东西。李光头伸出一根手指说：丈夫是杀人犯，儿子也是杀人犯的女人，这世上可能还有几个；丈夫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被抓，儿子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也被抓，这样的女人世上可能只有他母亲一个了。

那年月很多男人都在厕所里偷看女人的屁股，很多男人都平安无事。李光头偷看时被他们活捉了还被他们游街；李光头的父亲偷看时掉进了粪池淹死。李光头觉得他父亲是世上最倒霉的人，看一眼女人的屁股丢了自己的性命，这是货真价实的赔本买卖，就是丢了西瓜捡

芝麻的买卖也比他父亲的上算；李光头觉得自己是其次倒霉的人，他也就是做了一笔拿西瓜换芝麻的买卖，谢天谢地的是他保住了性命的本钱，李光头后来用五十六碗三鲜面扭亏为盈。这叫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李光头的母亲没有青山没有柴，这父子两个人的倒霉最后全堆到了她身上，清白无辜的李兰就成了世界上最倒霉的女人。

李光头不知道他父亲那次看到了几个屁股，根据自己的经验，可以断定他父亲的身体当初放进去太深了。他一定是想看清楚女人的那些阴毛，将自己的身体逐渐下探，他的两条腿差不多都腾空了，他全身的重量都抵押在两只手上了，他的手紧紧抓在了屁股坐的木框上，那地方有无数的屁股坐过了，那地方被磨得亮晃晃滑溜溜。这个倒霉的人很可能看到了他梦寐以求的阴毛们，他的两只眼睛肯定瞪得像鸟蛋一样圆了，粪池里的恶臭肯定熏得他眼泪直流，流出的眼泪肯定让他的眼睛又痒又酸，那时候他肯定还舍不得眨一下眼睛。激动和紧张让他手上渗满了汗水，汗水让他抓着木框的手越来越滑。

就在这时候，一个身高一米八五的男人一边解着裤子上的纽扣，一边急匆匆地跑进了厕所，他看到厕所里空无一人，只有跷起的两条腿，他吓得大叫一声。这一声撞见了鬼似的惊叫，把李光头全神贯注的父亲吓得魂飞魄散，他双手一松，一头栽进泥浆似的又厚又黏的粪池里。泥浆似的粪便几秒钟的时间就塞满了他的嘴巴和他的鼻孔，紧接着又塞满了他的气管，李光头的父亲就这样活活地被憋死了。

这个失声惊叫的男人就是宋钢的父亲宋凡平，后来成为了李光头的继父。当李光头的亲生父亲一头栽进了粪池以后，他的继父站在那里惊魂未定，他觉得自己只是眨了一下眼睛，那两条跷起的腿一下子就没了。他的额头上渗出了密密麻麻的冷汗，他心想难道大白天还有鬼？这时候隔壁女厕所里响起了尖叫声，李光头的父亲掉进粪池时像

颗炸弹，将她们的光屁股上溅满了粪便，她们吓得跳了起来，回头往下一看，看到粪池里有一个人。

接下去是一片混乱，几个女人像夏天的知了一样叫个不停，引来很多男群众也引来了很多女群众。有一个女的忘了穿上裤子就跑到了厕所外面，她看到男群众都在如饥似渴地看着自己，她哇哇叫着又逃进了厕所。屁股上溅满了粪便的几个女人发现她们带来的纸不够用，就央求外面的男群众帮她们多采些树叶。三个男人立刻爬上了一棵梧桐树，将上面宽大的树叶席卷掉了一半，再让一个闻讯赶来的姑娘送进去。几个女人就在里面翘起了几个屁股，用梧桐树叶将溅在屁股上的粪便擦了又擦。

在另一端的男厕所里已经站满了议论纷纷的男群众，他们通过十一个拉屎的座位往下看着李光头的父亲，他们讨论着他是死是活，又讨论着如何把他弄上去。有人说是用竹竿把他捞起来，立刻有人说不行，说用竹竿最多也就是捞一只母鸡上来，想捞一个人上来要用铁棍，竹竿肯定会断，可是上哪里去找这么长的铁棍？

这时候李光头后来的继父，那个名叫宋凡平的人走到了厕所外面的粪池旁，外面的粪池是让环卫工人抽粪用的，宋凡平毅然地跳了下去。这就是为什么李兰后来会深爱这个男人。当所有的男人都站在那里卖弄嘴皮子的时候，这个男人竟然跳进了粪池。他胸口以下的身体都淹没在粪便中，他举着双手，缓慢地在粪便里移动，粪蛆都爬到了他的脖子上和脸上，他仍然举着手移动着，只是当粪蛆爬到他的嘴上、眼睛上、鼻孔和耳朵时，他才伸手将它们弹走。

宋凡平移动到了粪池的里面，将李光头的父亲托在手臂上，又慢慢地移出来，移到外面的粪池后，他将李光头的父亲举了起来，放到

了岸上，然后双手抓住池边爬了上去。

拥挤在粪池边的男女群众“呼呼”地往后退去，他们看到满身粪便和蛆虫的李光头父亲和宋凡平，他们全身都是鸡皮疙瘩，他们捏着鼻子捂着嘴，他们“哎呀哎哟哎呀哎哟”地叫个不停。宋凡平上来以后，蹲在了李光头父亲的身旁，伸手在他的鼻孔放了一会，又在他的胸口放了一会，站起来对群众说：

“他死了。”

然后高大魁梧的宋凡平背着李光头的父亲走去了，当初的情景比后来李光头游街时还要轰动，一个浑身粪便的活人背着一个浑身粪便的死人，他们身上的粪便一路往下掉，阵阵臭气飘过了两条大街和一条小巷。差不多有两千多人前来观赏，有一百多个人叫嚷着他们的鞋被踩掉了；有十多个女人叫嚷着被下流男人摸了屁股；还有几个男人一路上破口大骂，他们口袋里的香烟被人偷走了。在两千多人的浩浩荡荡里，李光头前后两个父亲来到了李光头的家门口。

那时候李光头还在母亲的肚子里，他那可怜的母亲已经得到了这个消息，她挺着硕大的肚子靠在门框上，她看着自己的丈夫从一个男人的背上下来，歪斜着躺在地上一动不动，她看着死去的丈夫，好像是一个陌生人躺在那里。她的眼睛让人觉得空空荡荡的，里面什么都没有。突如其来的打击让她像个假人似的靠在那里，她分辨不清此刻发生了什么，她甚至都不知道自己正站在门口。

宋凡平放下了李光头的父亲以后，走到了井边，从井里提起来一桶一桶的水，一次一次地冲洗起自己。那时候还是五月的天气，冰冷的井水从他的脖子灌进衣服里去，他连着打了几个冷战。他用井水冲

洗掉头发上和身上的粪便后，回头看了一眼李兰，李兰当初仿佛失去了知觉的表情，让他没有立刻离去，让他用井水清洗起了李光头的父亲。他将李光头父亲的遗体翻来覆去地冲洗了几遍，然后站在那里看着李兰。李兰木然的表情让他摇了摇头，他一把将李光头的父亲抱了起来，走到门口时，站在门口的李兰还是一动不动，宋凡平只好侧着身子把死人抱进了屋子。

宋凡平看到里屋的枕套上、床单上和被子上都绣着大红的“”字，这是新婚的痕迹。他抱着个死人站在那里犹豫了一会，他没有将李光头湿淋淋的父亲放到地上，而是放在了那张新婚不久的床上。当他转身走出来时，李兰仍然一动不动地靠在门框上，他看到屋外人山人海，人人脸上都是看戏的表情，他低声对她说话，让她赶紧回到屋子里去，赶紧关上屋门。她似乎没有听到，她的脸没有转过来看他一眼，她一直木然地站着。宋凡平只好自己点了点头，湿淋淋地向着人群走去，围观的群众看到他走过来，立刻为他闪出了一条道路，似乎他仍然是满身的粪便。他们惊慌地躲开去，于是又有人的鞋被踩掉了，又有女人的屁股被人偷偷摸了。刚才冰冷的井水让宋凡平接二连三地打起了喷嚏，他走出了小巷，走上了街道。人们重新围拢过来，继续乐此不疲地看着可怜的李兰。

这时候李兰的身体靠着门框慢慢滑了下去，她一直木然的脸上出现了痛苦的表情，她躺在了地上，她的两腿伸开了，她的十根手指像是要紧紧抓住大地似的插进了泥土之中，她的额上渗满了汗珠，她睁圆了眼睛无声无息地看着围观的人群。有人发现她的裤子被里面渗出来的血染红了，这人惊慌地喊叫：

“你们看，你们看，她流血啦！”

一个生过孩子的女人知道发生什么了，她喊叫起来：“她生啦！”

四

李兰生下李光头以后，开始了她漫长的偏头痛。从李光头有记忆开始，他的母亲就一直裹着头巾，像是田里干活的农妇一样。隐隐的疼痛和突然来到的剧烈疼痛，让他母亲一年四季眼泪不断。她时常用手指敲击着自己的脑袋，而且敲击的声响越来越清脆，差不多是庙里木鱼的敲击声了。

李光头的母亲在刚刚失去丈夫的时候有些神志不清，当她神志慢慢清醒过来以后，她没有悲伤，没有愤怒，只有耻辱了。李光头的外婆从乡下赶来照料他们，李兰在三个月的产假里闭门不出，甚至都不愿意站到窗前去，她怕别人看见自己。当三个月的产假结束，李兰必须去丝厂上班时，她脸色惨白浑身发抖，她拉开屋门抬脚跨出去时的恐惧仿佛是要跳进滚烫的油锅。无论如何她还是走了出去，她战战兢兢地走在街道上，她的头低到了胸前，她贴着墙边走去，她觉得街上所有人的目光像针一样扎遍了她的全身。一个认识她的人叫了一声她的名字，她中弹似的浑身一颤，差一点倒在地上。天知道她是如何走进丝厂，如何在缫丝机旁工作了一天，又如何从街道上走回家中？从此以后她无声无息，就是在门窗紧闭的家里，和她的母亲儿子在一起时，她也是很少说话。

李光头在婴儿时就遭受歧视，只要他的外婆将他抱到屋外，就有人对着他们指指点点，还有人围上来看西洋镜似的看着李光头，他们的嘴里吐出来的都是些难听的话，他们说李光头就是那个偷看女人屁股掉进粪池淹死的……他们说的话常常没头没尾，好像是李光头这个婴儿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似的；他们说这个小崽子和他父亲一模一样，他们每次说的时候都有意无意地省掉了“长得”这两个字，只说

一模一样。让李光头外婆的脸上红一块白一块，他的外婆再也不愿意把他抱到屋外去了，她只是偶尔抱着他站在窗前，隔着玻璃让他晒一会阳光，有人从窗前经过时探头探脑地向里张望，她就会迅速地闪开。就这样，李光头一次次地失去了阳光，他在阴暗的屋子里过了一天又一天，他的脸上没有了婴儿们的红润，他的腮帮子也没有了婴儿们鼓起来的肉。

这时候李兰正在忍受着偏头痛的折磨，她的牙缝里时刻都在发出咝咝的响声。自从丈夫丢人地死去以后，李兰再也没有抬起头来看过别人，再也没有喊叫过，剧烈的头痛也只是让她嘴里不停地咝咝，有时候在睡梦里她才会发出“哎哟哎哟”的呻吟。当她将儿子抱到怀里，看着他苍白的脸色和瘦小的胳膊时，她就会泪水长流。即便这样，她仍然没有勇气在阳光灿烂的时候把儿子抱到街上去。

李兰在经历了一年多的犹豫之后，终于在一个月光明媚的深夜，抱着李光头悄悄地来到了街道上。她低下的头都贴在了儿子的脸上，她沿着墙根快速地走动着，只有在她确定前后都没有脚步声的时候，她才会放慢自己的步伐，抬起了自己的头，看着天空里一轮皎洁的明月，沐浴着夜风凉爽的吹拂。她喜欢站在空空荡荡的桥上，凝视着河水在月光里闪闪发亮，一波一波永无止境地荡漾过去。她抬起头来时，河边的树木在月光里安静得像是睡眠中的树木，伸向空中的树梢挂满了月光，散发着河水一样的波纹。还有飞舞的萤火虫，它们在黑夜里上下跳跃前后飞翔时起伏不止，像是歌声那样的起伏。

这时候李兰就会把儿子托在右手上，伸出左手指着桥下的河水、河边的树木、天上的月亮、飞舞的萤火虫……告诉儿子：

“这叫河，这叫树，这叫月亮，这叫萤火虫……”

然后她无限幸福地对自己说："夜晚真灿烂啊……"

从此以后，缺少阳光照耀的李光头开始沐浴起了夜晚的月光。当别的孩子呼呼睡去的时候，李光头这个小小夜游神就会在这个小城里到处出现。有一个深夜李兰抱着李光头不知不觉走到了南门外，广阔的田野在月光下一望无际地伸展开去，李兰不由轻轻叫了一声，她熟悉了房屋和街道在月光里神秘的宁静之后，突然发现广阔的田野在月光下有着神秘的壮丽。她怀里抱着的李光头也激动了起来，双手同时伸向了天空般宽广的田野，嘴里发出了老鼠一样"吱吱"的叫声。

很多年以后，李光头成为我们刘镇的超级巨富，决定上太空去游览，他闭上眼睛想象自己在太空里高高在上，低头瞧着地球的时候，婴儿时期的印象神奇地回来了。他想象中地球的壮丽情景，就是母亲抱着他第一次站在南门外所见到的情景：田野在月光下无限地伸展，李光头婴儿时的目光像俄罗斯联盟号飞船一样飞翔过去。

李光头就是在明媚冷清的月光里，从母亲那里学会了什么是街道、什么是房屋、什么是天空、什么是田野……李光头那时候不到两岁，他昂着头惊奇万分地看着这个明媚冷清的世界。

李兰抱着李光头在深夜的月光里流连忘返，有一次和宋凡平相遇了。当时李兰抱着儿子走在静悄悄的街道上，一个完整的家庭说着话走在街道的对面，那是宋凡平一家人在走过来。这个高大的父亲手里托着比李光头大一岁的宋钢，他的妻子手里提着一只篮子，他们的声音在寂静的夜空里如同敲门一样清晰地响着。李兰听到宋凡平的声音以后猛然抬起头来，她肯定知道这个高大的男人是谁了。他曾经臭气熏天地背着她那个臭气熏天的丈夫来到她的家门口，李兰当时仿佛没有知觉地靠在门框上，但是她永远记住了这个男人的声音，永远记住

他是如何用井水冲洗自己，又冲洗了她那个死人丈夫。所以她抬起头来了，她的眼睛看到这个男人时可能闪亮了一下。紧接着她立刻低下头匆匆地向前走去，因为这个男人站住了，他站在街道对面对他妻子低声说着什么。

在后来的深夜里，李兰抱着李光头走在街道上时，两次与宋凡平相遇。有一次是他们一家人，有一次只有他一个人。那次宋凡平突然用他高大的身躯挡住了这对母子的去路，他粗壮的手指摸着孩子昂着的脸，他对李兰说：

“这孩子太瘦了，你应该让他多晒晒太阳，阳光里有维生素。”

可怜的李兰都不敢抬起头来看他一眼，她抱着李光头浑身发抖，李光头在她怀里晃个不停，就像屋子在地震里晃个不停。宋凡平笑了笑，擦着他们的身体走了过去。这天深夜李兰没有享受月光的灿烂，她抱着李光头早早回家了，她嘴里咝咝的响声也和往常不一样，这一次可能不是因为偏头痛。

在李光头三岁的时候，外婆离开了她的女儿和外孙，回到了自己的村里。这时候李光头已经可以走来走去了，他还是很瘦，比婴儿时的李光头更瘦了。李兰脑袋里的疼痛仍然时好时坏，因为长时间低着头，她有些驼背了。外婆离开以后，李光头开始有机会走进白天的阳光了。当李兰上街买菜时，就会带上他。她还是低着头急匆匆地走过街道，李光头拉着她的衣服跌跌撞撞地跟随在她的身后。其实那时候已经没有人对他们指指点点，甚至没有人来看他们一眼，李兰仍然觉得所有人的目光都像钉子似的钉在她的身上。

李光头瘦弱的母亲每隔两个月就要去米店买四十斤大米，这是李光头最幸福的时光。当她背着四十斤大米往回走的时候，他不用跌跌撞撞地跑在她的身后了，她背着大米“咝咝”地喘着气，那时候她喘气和说话里都开始有咝咝的响声了，她走走停停，停停走走，李光头就有时间在大街上东张西望。

高大的宋凡平在一个秋天的中午走到了他们面前，当时李兰正低垂着头擦着脸上的汗珠。她看到一只强劲的手突然提起了地上的米袋，她吃惊地抬起头来看到了这个微笑的男人。他对她说：

“我帮你提回家。”

宋凡平提着四十斤的大米就像是提着一只空篮子似的轻松，他的左手一把将李光头抱起来，驮到他的肩上，让李光头的双手抱住他的额头。李光头从来没有在这么高的地方张望过街道，他从来都是仰脸张望，他第一次低头看着街上的行人，他坐在宋凡平的肩上咯咯笑个不停。

这个身材魁梧的男人提着李兰的米袋，驮着李兰的儿子，在熙熙攘攘的街道上声音洪亮地说着话。李兰低垂着头走在他的身边，她脸色苍白浑身冒出了冷汗，她恨不得找一条缝钻进地下，她觉得全世界的人此刻都在嘻嘻哈哈地看着她。宋凡平一路上问这问那，李兰除了点头还是点头，她嘴里除了咝咝声还是咝咝声。

他们终于走到了家门口。宋凡平把李光头放到了地上，又把布袋里的大米倒进米缸，他看了一眼他们的床，床单和被套是他三年前看到过的，上面的“”字已经褪色，线头也在脱落。他离开时告诉李兰，他叫宋凡平，是中学的老师，他说以后买大米买煤球这样的体力

活可以叫他来帮忙。他离开以后，李兰第一次让儿子独自一人在门外玩耍，她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谁也不知道她在里面干了些什么，直到天黑以后她才打开屋门，那时候李光头坐在地上靠着门睡着了。

李光头记得是在自己五岁的时候，宋凡平的妻子因病去世了。李兰听到这个消息以后，嘴里咝咝响着在窗前站立很久，看着夕阳西下和月亮升起，然后拉着儿子的手，在夜晚的月光里悄无声息地走向了宋凡平的家。李兰没有胆量走进宋凡平的家，她站在一棵树木的后面，看着宋凡平家昏暗的灯光里有人坐着有人走着，屋子的中间放着一具棺材。李光头拉着母亲的衣角，听着母亲嘴里“咝咝”地响，他抬头去看月亮和星星的时候，看到母亲在哭，母亲的手一直在抹着眼泪，他问母亲：

“妈妈，你哭了？”

李兰嗯了一声，告诉儿子，恩人的家中有人死了。李兰站了一会后，又拉起了李光头的手，悄无声息地走回家中。

第二天晚上李兰从丝厂下班回家后，一直坐在桌前制作纸钱，她做了很多纸铜钱和很多纸元宝，又用一根白线分别将纸铜钱和纸元宝穿连起来。李光头兴致勃勃地坐在旁边，看着母亲先是用剪刀把纸剪开，然后叠出了一个个元宝，她在一些元宝上面写上了一个“金”字，另一些元宝上面写上一个“银”字。她拿起“金”元宝告诉李光头，在过去的时候可以用它买一幢房子；李光头指着“银”元宝，问母亲可以买到什么？李兰说也能买到一幢房子，只是房子小一些。李光头看着堆在桌子上的“金银”元宝，心想可以买到多少房子啊？那时候他刚刚学会数字，他一个一个地数着元宝，可是他只能数到十，十以后他就不会数了，又数成了一。眼看着桌子上的元宝越来越多，

不管他怎么数，数到了十就像是进了死胡同一样过不去了。他把自己数得满头大汗，也数不出个结果来，数得他母亲都忍不住微笑了。

李兰制作了一大堆的纸元宝以后，开始制作纸铜钱了。她先是剪出了圆纸片，又在中间剪出一个小洞，然后认真地在圆纸片上画上一根根线条，写上了一个个字。李光头觉得他母亲制作个圆纸片的铜钱，比制作一个纸元宝困难得多，他不知道一片纸铜钱可以买多少幢房子？他问母亲是不是可以买下一排房子？他母亲拿起一长串纸铜钱说，只能买一件衣服。李光头又把自己想了个满头大汗，他想不通为什么衣服比房子还要贵？李兰告诉儿子，就是十串铜钱也没有一个元宝值钱。李光头第三次满头大汗了，既然十串铜钱都比不上一个元宝，他不明白母亲为什么还要这么费劲地制作纸铜钱？李兰说这些钱在阳间是不能花的，只能到阴间去花，是给死人的盘缠。李光头一听说“死人”二字就打了个哆嗦，他看到窗外黑乎乎的又打了个哆嗦。他问母亲，这是给哪家死人的盘缠？李兰放下了手里的活，对儿子说：

“恩人家的。”

在宋凡平妻子出殡的那天，李兰将穿连起来的纸铜钱和一只只的纸元宝放进了一只篮子，挽着篮子拉着李光头的手，走出家门守候在大街上。在李光头的记忆里，那天上午李兰第一次在大街上抬起头来了，她是在张望着出殡的队伍。有些认识李兰的人走过她身边时，都往她的篮子里看，还有人提起了一串串纸元宝和纸铜钱，说李兰真是心灵手巧，然后问她：

“你家又死人啦？”

李兰垂下了头，轻声回答：“不是我家的……”

宋凡平的妻子出殡时，只有十多个人送行，棺材放在一辆板车上，在石板路上嘎吱嘎吱地响了过来。李光头看到十多个送行的男女都在头上扎着白布条，腰上也系上了白布条，他们哭泣呜咽着走了过来。这些人里面他熟悉的只有宋凡平，他曾经在这个高大男人的肩上俯视过街上的世界。

宋凡平拉着比李光头大一岁的宋钢，从他们身旁走过去的时候迟疑了一下，宋凡平回头向李兰点了点头，宋钢也像他父亲一样回头对着李光头点了点头。李兰拉着李光头跟在了出殡队伍的后面，沿着漫长的街道走出了我们刘镇的石板路，走在了乡村的泥路上。

那一天，李光头跟随着这些低声呜咽的人走了很远的路，终于来到了一个已经挖好的墓穴前。棺材放进去时，低声的呜咽立刻变成了号啕大哭。李兰挽着篮子拉着李光头站在一旁，看着这些人哭泣着将泥土铲进墓穴，泥土在墓穴里升了起来，变成了一座坟墓。号啕大哭又变成了低声呜咽。这时宋凡平转身走到了他们面前，他眼含泪水地看着李兰，从她手里接过了篮子，回到坟墓前，将里面的纸元宝和纸铜钱拿了出来，放在了坟墓上，用火柴点燃了纸钱。当纸钱熊熊燃烧的时候，哭声又变得响亮起来。李光头看到自己母亲也开始了伤心的哭泣，李兰在那一刻想到了自己的不幸。

然后又是走了很远的路，李光头才回到了城里。李兰仍然是一手挽着篮子一手拉着儿子，走在这些人的后面。走在前面的宋凡平不停地回头张望着这对母子，在走近李兰家的小巷时，宋凡平站住了脚，等着李兰和李光头走上来，他低声和李兰说话，邀请这对母子去他家吃晚饭，吃一顿悼念死者的豆腐饭，这是我们刘镇的风俗。

李兰迟疑着摇了摇头，拉着李光头的手走进了小巷，回到了自己家中。走了差不多一天的李光头躺到床上就睡着了，李兰独自坐在里屋，嘴里咝咝响着看着窗外发呆。天黑的时候有人来敲门了，李兰惊醒过来，她起身打开屋门时，看到了宋凡平站在门外。

宋凡平的突然出现，让李兰惊慌失措，她没有看见宋凡平手里提着的篮子，她忘记了应该让他进屋，她习惯地低下了头。宋凡平把篮子里的饭菜端出来递给李兰，李兰这才知道宋凡平把豆腐饭亲自送上门来了。她差不多是哆嗦着接过宋凡平手里的饭菜，然后手脚麻利地将碗里的饭菜倒出来，倒在自己家的碗里，又在水缸旁麻利地将宋凡平的碗清洗干净。李兰把洗干净的碗还给宋凡平的时候，她的双手又哆嗦了。宋凡平接过自己的碗放进篮子，转身离去时，李兰又是习惯地低下了头，直到宋凡平的脚步声消失之后，她才想起来竟然没有把他让进屋里来，她抬起头来时，黑暗的巷子里已经没有宋凡平的身影了。

五

李光头不知道宋钢的父亲是怎么和他母亲搞上的，当他知道这个男人名叫宋凡平的时候，他差不多七岁了。

在一个夏天的傍晚，李兰拉着李光头的手先去了理发店，给他推了一个正宗的光头，然后拉着他的手来到了电影院对面的球场边。这是我们刘镇唯一有灯光的篮球场，我们都叫它灯光球场。这天晚上，我们刘镇和另外一个镇要进行一场篮球比赛，有一千多个男人和女人穿着拖鞋噼里啪啦地走来，他们层层叠叠地围住了灯光球场，让球场看上去像是一个大坑似的，而他们就像是挖出来的泥土一样堆在四周。男人们抽着烟，女人们吃起了瓜子，附近的树上爬满了尖声叫喊的孩子，后面的围墙上站满了脏话连篇的男人。他们站在围墙上已经人挨着人了，已经挤得连缝都快没有了，下面的人还要往上爬。上面的人又是踢腿又是甩胳膊，不让他们上来，下面的人又是叫骂又是满嘴的唾沫星子，他们偏要上去。

李光头就是在这里第一次和宋钢说话，这个比他大一岁的男孩穿着白背心蓝短裤，流着鼻涕拉着李兰的衣角。李兰摸着宋钢的头，摸着宋钢的脸，摸着宋钢的小脖子，李兰对他的喜爱像是想把他吞到肚子里去。然后李兰把两个孩子拉到了一起，她哇哇叫着说了很多话，李光头和宋钢一点都听不清楚，四周是滚滚的人声，几个女人吐出来的瓜子壳从他们中间飞过，几个男人吐出来的烟圈在他们中间缭绕升起。围墙那边的人已经打起来了，一棵树上的树枝断了，有两个孩子掉了下来，李兰还在对着他们喊叫，这次他们听清楚了。

李兰指着宋钢对李光头说：“这是你哥哥，他叫宋钢。”

李光头点着头对宋钢叫了一声：“宋钢。”

李兰又指着李光头对宋钢说：“这是你弟弟，他叫李光头。”

宋钢听到了李光头的绰号后，看着李光头亮闪闪的光脑袋咯咯笑个不停，他说：“真滑稽，你叫李光头。”

宋钢笑了没多久就哇哇哭了起来，一个男人的香烟烫在了他的胳膊上。看到宋钢闭着眼睛哭的样子，李光头也觉得滑稽，他正要笑出来，另一个男人的香烟烫在了他的脖子上，他也立刻“哇哇”地哭上了。

然后篮球比赛开始了。在耀眼的灯光球场上，在像是刮着台风的声浪里，宋凡平出足了风头，他的高个子，他的健壮，他的弹跳，他的技术，让李兰的嘴张开以后就再也没有合上，她把嗓子都喊哑了，她激动得眼睛都红了。这个宋凡平每次投进一个球以后，都会张开双臂，像是要飞翔似的从他们面前跑过去。有一次他竟然在篮下跳起来扣了一个篮，他这辈子只扣了一次篮，就是这一次；那些团团围在四周的一千多人这辈子第一次见到扣篮，也是这一次。当时隆隆的人声一下子没了，人们目瞪口呆，人们互相看来看去，仿佛要证实刚才发生的事是不是真的。随即灯光球场四周的人声呼啸而起，当年日本人打进来的时候也没有这么大的声响。

宋凡平也被自己的扣篮吓了一跳，他在篮下怔住了，紧接着当他知道自己刚才干了什么以后，他睁圆了眼睛，脸色紫红，向着李兰他们奔跑过来，他伸出双臂突然将宋钢和李光头高高举起。他举着他们两人跑向了篮板，要不是宋钢和李光头吓得哇哇大哭，这个得意忘形的男人真会把他们扔进篮筐。谢天谢地，他跑到篮下以后突然想起来

他们两个不是篮球，他嘿嘿笑着又跑了回去，把两个孩子放到地上后，他意犹未尽一把抱起了李兰。一千多个人看着呢，他竟然把李兰举了起来，灯光球场里的笑声哗啦哗啦地响起来，大笑、微笑、尖笑、细笑、淫笑、奸笑、傻笑、干笑、湿笑和皮笑肉不笑，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人多了也是什么笑声都有。

那年月看到一个男人抱住了一个女人，就等于是现在的三级片。宋凡平把李兰放下后，又张开双臂跑到比赛里去了。李兰主演了三级片以后就是另外一个人了，接下去只有一半人在看着比赛，还有一半人兴致勃勃地看起了李兰。他们议论纷纷，他们重新想起了那个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丢掉了性命的男人，他们指指点点，他们恍然大悟地说原来这个女人跟这个男人搞上了。李兰当时沉浸在她的幸福里，她眼泪汪汪，嘴唇颤抖，她已经不在乎别人说些什么了。

比赛结束以后，宋凡平脱下被汗水浸透了的背心，李兰接了过去，这件全是汗臭的背心被她抱在胸前，像是抱了个宝贝。他们两家四口走进了一家冷饮店，他们坐下来的时候，宋凡平的背心已经弄湿了李兰胸前的白衬衣，她的两个乳房隐约可见，她自己一点都不知道。宋凡平要了两碗冰绿豆、两瓶冰汽水，李光头和宋钢吃起了冰绿豆。宋凡平打开了冰镇汽水，一瓶推给了李兰，一瓶自己举起来咕咚咕咚喝了下去。李兰没有喝，她把另一瓶冰镇汽水推给了宋凡平。宋凡平犹豫了一下，拿起来也咕咚咕咚喝了下去。他们两个人坐在那里互相看来看去，他们都顾不上自己的孩子了，宋凡平忍不住一眼又一眼地从李兰浸湿的胸前扫过，李兰也把宋凡平光着的上身看了又看，他宽阔的肩膀和发达的肌肉让李兰浑身发热脸蛋通红。

李光头和宋钢也顾不上他们了，这是两个孩子第一次在夏天里吃到冰镇的东西，在此之前他们吃过的最凉的东西也就是喝一喝井水。

现在他们吃的可是从冰柜里拿出来的冰绿豆，上面撒了一层雪花一样的白糖，他们的手端起了碗，碗上冰凉的感觉已经比喝井水更惬意了，白糖就像融化的积雪一样在冰绿豆上面湿了，变黑了，他们的勺子插了进去又舀了出来，一勺子的冰绿豆进入了他们的嘴巴，他们舒服呀，他们高兴啊，他们的嘴巴在炎炎夏季迎接了又凉又甜的冰绿豆。他们吃进了第一口以后，他们的嘴巴就像机器发动起来后停不下来了，他们呼呼地吃着，冰凉的绿豆呼呼地进来，把他们的嘴巴冻得呼呼的疼痛，他们的嘴像是烫伤似的张了开来，他们哈哈哈哈地喘着气，他们又像是牙疼一样，用他们的手拍着他们的腮帮子。然后他们又呼呼地吃起了冰绿豆，他们把冰绿豆席卷到了嘴巴里，他们的舌头在碗里舔了又舔，把剩下的绿豆汁舔得干干净净，他们的舌头还在舔，他们是在舔残留在碗上的凉爽，他们一直把碗舔得比舌头还热，他们才依依不舍地放下了碗。他们抬起头来，看着宋凡平和李兰，看着宋钢的爹和李光头的妈，他们说：

“明天再来吃，好吗？”

宋凡平和李兰同时回答：“好！”

六

李光头和宋钢不知道他们的父母两天后就要结婚了。李兰买来了两斤上海生产的硬糖，还炒了一大锅的蚕豆、一大锅的瓜子，她把它们全部倒进了一只木桶里搅拌了一会，才抓一把出来递给李光头。李光头把它们堆在桌子上，数了又数，蚕豆只有十二颗，瓜子只有十八粒，硬糖只有两块。

新婚的这一天，天没亮李兰就起床了，她穿上了新衬衣、新长裤，还有一双亮晶晶的塑料新凉鞋，她坐在床沿上看着黑夜在窗户上如何消散，看着初升的阳光如何映红了窗户。她嘴里“咝咝”地响着，其实这时候她不头痛了，她咝咝叫着是因为她的喘气越来越急，第二次新婚即将来临，让她脸红耳热心里怦怦跳个不停。当时的李兰对黑夜恨得咬牙切齿，当黎明终于来到之后，她就变得越来越激动了，她的咝咝声也是越来越响亮，把李光头从睡梦里吵醒了三次。李光头第三次醒来后，李兰不让他再睡了，让他赶紧起床，赶紧刷牙洗脸，赶紧穿上新背心、新短裤，还有一双塑料新凉鞋。李兰蹲下来给李光头的新凉鞋系上搭扣的时候，她听到了一辆板车嘎吱嘎吱地来到了门前，她一跃而起，一头撞过去似的打开了屋门，推着板车的宋凡平站在门外喜气洋洋，坐在板车上的宋钢看到李光头后咯咯笑着叫了一声：

“李光头。”

然后咯咯笑着对他父亲说：“这名字真滑稽。”

这时候李兰的邻居们聚集了过来，他们惊讶地看着宋凡平和李兰将屋里的用具搬到了板车上。这些邻居里有三个中学生，有一个名叫孙伟的中学生留着一头长发，另外两个就是刘成功和赵胜利，我们刘镇后来的两大才子，当时他们还不是刘作家和赵诗人，还只是名叫刘成功和赵胜利的两个中学生。他们成为刘作家和赵诗人的时候，揪着偷看女人屁股的李光头游遍了我们刘镇的大街。这三个中学生兴致勃勃地围在板车前，他们互相挤眉弄眼地笑，又冲着李兰稀奇古怪地笑，他们说：

“你是不是又要结婚啦？”

李兰满脸通红，她抱着那个木桶走上去，抓出一把把蚕豆、瓜子和硬糖递给她的邻居们，宋凡平也停下了手里的活，跟在李兰身后给邻居的男人们递上一支支香烟。这些邻居们咬着蚕豆吃着瓜子嚼着糖，他们嘻嘻哈哈地看着宋凡平和李兰往板车上装东西。

然后他们的板车走在夏天的街道上了，这是石板铺成的街道，车轮滚过去时有些石板在上下摆动，木头电线杆在街角嗡嗡地响着，像是蜜蜂的叫唤。板车上堆满了李兰家的衣服和被子、桌子和凳子、洗脸盆和洗脚盆，还有锅碗刀勺和筷子。李光头二婚的母亲和宋钢二婚的父亲走在前面，拖油瓶李光头和宋钢走在板车的后面。

李兰从那只木桶里抓了两把蚕豆、瓜子和硬糖，塞给了李光头和宋钢。两个孩子双手捧着走在后面，他们馋得口水直流，可是他们的手太小了，连捧着瓜子和硬糖都不够用了，有些瓜子豆子已经从他们的指缝里掉出去了，他们没有第三只手拿起瓜子来吃，拿起豆子来咬，拿起硬糖放进嘴里含着。他们捧着一大把吃的，他们的嘴里却是空空荡荡。

有几只母鸡和公鸡追随着两个孩子，它们咯咯叫着抢啄着掉落地上的瓜子，它们在两个孩子的腿中间窜来窜去，它们还扇动着翅膀扑向他们的双手。他们躲来躲去的时候，手里的瓜子和蚕豆越掉越多。

宋凡平拉着板车，李兰抱着木桶，走在行人越来越多的大街上，笑容在两个人的脸上荡漾。很多认识宋凡平和李兰的人都站住了脚，他们奇怪地看看这一男一女，看看后面被公鸡母鸡追逐着的李光头和宋钢。他们指指点点，互相说着这是怎么回事？

宋凡平就放下板车走上去，掏出香烟一支支地递给那些男人，李兰抱着木桶跟在后面，抓出一把把豆子瓜子硬糖递给女人和孩子。这一男一女满脸通红满脸是汗，又是点头又是笑个不停，声音抖动着说他们结婚了。所有的人都噢噢噢噢地点起了头，他们看看宋凡平和李兰，又看看宋钢和李光头，他们嘿嘿咯咯嘻嘻哈哈笑个不停，他们笑着说：

“结婚了，噢，噢，结婚了……”

宋凡平和李兰沿街笑着走去，沿街说着他们结婚的事，沿街的人都抽上了他们的喜香烟，咬上了他们的喜硬糖，嚼上了他们的喜豆子，吃上了他们的喜瓜子。跟在后面的李光头和宋钢连个喜屁都没闻着，两个孩子的双手还在保护着手里这些吃的，公鸡母鸡们还在追逐着他们，他们的嘴里流满了口水，看着别人吃个不停，他们却只能喝着自己的口水汤。

沿街的人看着李光头和宋钢议论纷纷，他们说这样两家人合到一起，哪家的孩子才算是拖油瓶？他们商量到最后说：

“两个都是拖油瓶。”

然后他们对宋凡平和李兰说："你们还真是很般配……"

终于来到了宋凡平的家门口，这游街式的婚礼终于进站了。宋凡平将板车上的东西搬进了屋子，李兰仍然抱着她的木桶站在门外，从里面一把一把抓出来递给宋家的邻居们，木桶里吃的不多了，李兰抓出来时也越来越少了。

李光头和宋钢赶紧爬到了里屋的床上，他们把手里吃的放在了床上，那些豆子瓜子都被他们手上的汗水浸湿了，他们馋得都快昏过去了，把瓜子豆子和硬糖一口气放进了嘴里，把自己的嘴巴一下子塞满了，塞得像屁股一样圆鼓鼓的嘴巴都不能动了，他们才发现自己还是什么都没吃着。这时候宋凡平在屋外喊叫着两个孩子的名字，屋外挤满了看热闹的人，这些人把二婚的一男一女看够了，就想看看这二婚的两个儿子。

李光头和宋钢嘴里鼓鼓囊囊地走了出去，两个孩子的脸被挤肿了，眼睛被挤小了，屋外的人看到两个孩子就哈哈地笑，他们说：

"嘴里塞了什么山珍海味？"

两个孩子又是摇头又是点头，就是说不出话来。他们中间有人说："别看这俩小子的嘴巴比充足了气的皮球还圆，照样还能塞进去吃的。"

说话的那个人嬉笑着走进了宋凡平的屋子，东找西找拿出来了两只白瓷杯盖，让李光头和宋钢叼住杯盖上像奶头一样的圆纽。两个孩子真把杯盖叼住了，看热闹的这些人哄堂大笑，他们笑得前仰后合，笑得浑身发抖；他们笑出了眼泪，笑出了鼻涕，笑出了口水，还笑出了屁。李光头和宋钢一人叼着一只白瓷杯盖，在他们看来就像是叼着

李兰的两个奶头。李兰羞红了脸，她歪着头去看她新婚的丈夫。宋凡平满脸尴尬，走到两个孩子面前，取下了孩子嘴上叼着的杯盖，对两个孩子说：

“进去吧。”

李光头和宋钢回到了屋子里，重新爬到了床上，两个孩子的嘴巴还是塞得太满，还是不能动弹。他们伤心地互相看着，嘴里塞了那么多吃的，可是他们什么都没吃下去。这时候李光头首先反应过来，他很快就知道把手伸到嘴里一点一点挖出来，宋钢学着他也一点一点将嘴里的东西挖出来。他们将挖出来的豆子瓜子和硬糖堆在了床单上，它们黏黏糊糊，像鼻涕似的亮晶晶，弄脏了新婚父母的新婚床单。两个孩子的嘴巴绷得太久了，当他们重新将豆子瓜子往嘴里放的时候，嘴巴突然合不上了。两个孩子可怜巴巴地看着对方像个山洞似的张开的嘴，他们不知道如何去对付自己空荡荡的嘴巴，这时候宋凡平和李兰又在外面喊叫他们的名字了。

李兰家的男女邻居们带着他们的中学生孩子和更小的孩子来到了这里，他们穿街走巷一路打听着找到了宋凡平的家，他们的来到让李兰一阵惊喜，可是她的惊喜像打喷嚏一样短暂，瞬间之后她就失望了。他们并不是来祝贺李兰和宋凡平的新婚，他们是来寻找走失了的公鸡母鸡。他们的公鸡母鸡追逐着李光头和宋钢，一直追逐到大街上，接下去谁也不知道它们去了哪里。公鸡母鸡们的主人在门外吵吵嚷嚷，对着李兰和宋凡平又喊又叫，他们说：

“鸡呢？鸡呢？他妈的鸡呢？”

这对新婚的夫妻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问他们：“什么鸡？”

“我们的鸡……”

他们五花八门地说着他们的鸡长了什么模样，他们说很多人都看见了，看见他们的公鸡母鸡跟着李光头和宋钢走上了大街。宋凡平不明白，他说：

“鸡不是狗，狗会跟着人，鸡怎么会跟到大街上？”

他们说很多人都看见的，看见李光头和宋钢这两个小王八蛋一路走去时，指缝里又是掉出瓜子，又是掉出豆子，他们的公鸡母鸡就跟着啄呀啄呀，跟到大街上了。宋凡平和李兰再次把两个孩子叫了出来，问他们：

“鸡呢？鸡呢？”

两个孩子张开的嘴巴还没有办法合上，他们只能摇晃着身体摇晃着头，来表示他们什么都不知道。

寻找公鸡母鸡的三个男人三个女人和三个中学生，还有两个比李光头和宋钢大一点的男孩，总共十一个人把李光头和宋钢团团围住，七嘴八舌说着。他们问这两个孩子：

“鸡呢？那几只鸡是不是跟着你们走了？”

李光头和宋钢点起了头，他们扭头去对宋凡平和李兰说：“看见了吧，这两个小王八蛋点头啦。”

他们再去问李光头和宋钢：“鸡呢，他妈的鸡在哪里？”

李光头和宋钢摇起了头，他们非常生气，他们说：“这两个小王八蛋刚才还在点头，现在又摇头了……”

他们声称公鸡母鸡们不是跳蚤虱子们，不会近在眼前都看不见，他们说去找一找，去搜一搜。他们说着走进了宋凡平的屋子，他们打开柜子看，趴到床下看，揭开锅盖看。三个中学生里长头发那个，就是名叫孙伟的那个，让李光头和宋钢张开嘴，对着他们嘴巴闻了起来，闻闻里面有没有鸡肉的气味。孙伟闻了一会没有把握，让赵胜利来闻一闻；赵胜利闻了一会也没有把握，让刘成功来闻一闻，刘成功闻了一会说：

“好像没有……”

进屋搜查的人连根鸡毛都没找到，他们骂骂咧咧说着难听的话走了出来。这时候的宋凡平已经不是一个喜气洋洋的新郎，他是个脸色铁青的新郎。他的新娘吓得脸色苍白，伸手拉住了他的衣角。李兰不断拉扯着宋凡平的衣服，她害怕新婚的丈夫会和这伙人打起来。宋凡平一直在忍气吞声，当这些人从屋子里走出来说了一大堆难听的话时，宋凡平仍然在忍气吞声，他一言不发，只是瞪圆了眼睛看着他们。

这些人又在屋子的四周看来看去，连那口井都没有放过，几个脑袋轮番探入井口去张望，他们没有看到公鸡母鸡的脸，倒是看到了自己在井水里的脸。那三个中学生像三只猴子爬到了树上，看看屋顶上有没有他们的公鸡母鸡。他们没有看见公鸡和母鸡，他们说看见了几只麻雀在屋顶上蹦蹦跳跳。

这些人什么都没找到，他们离开的时候连句客气的话都不说，他们仍然在骂骂咧咧，有一个人说：

“可能是掉进厕所里淹死了，偷看女人屁股时淹死了。”

“鸡也偷看女人屁股？”

“公鸡嘛。”

他们哈哈咯咯地笑，哈哈笑着的是男人，咯咯笑着的是女人。李兰这时候浑身哆嗦，她都不敢去拉宋凡平的衣服了，她觉得是自己连累了新婚的丈夫。宋凡平已经忍无可忍了，这些人走去的时候还在一唱一和，他们说：

“母鸡呢？”

“母鸡等公鸡淹死了就再嫁嘛。”

宋凡平吼叫起来了，他伸手指着说话的那个人：“你回来！”

这些人全部回过头来了，三个男人加上三个中学生，还有三个女人加上两个男孩。宋凡平看到他们全都站住了脚，就说：

“你们给我回来！”

这些人嘿嘿笑了起来，三个男人和三个中学生走到了宋凡平跟前，将他团团围住，三个女人拉着两个孩子的手站在一旁看戏似的看着他们。他们人多势众，他们嬉笑着问宋凡平，是不是要请他们喝喜酒？宋凡平冷笑着说，没有喜酒，只有拳头。他伸手指着中间的一个人说：

“你把刚才的话再说一遍。”

那个人坏笑着问：“我刚才说什么了？”

宋凡平迟疑了一下后说：“你说了母鸡什么……”

那个人“噢”的一声说他终于想起来了，他问宋凡平：“你要我再说一遍？”

宋凡平说：“你要是敢再说一遍，我就揍烂你的嘴。”

那个人看看身边的同伴，还有三个中学生，嬉笑地说：“我要是不说呢？”

宋凡平愣了一下，随后苦笑着挥挥手说：“你们走吧。”

那些人这时候哈哈大笑起来，那三个中学生用身体挡住宋凡平，齐声说：“公鸡淹死了，母鸡再嫁人？”

宋凡平举起了拳头又放了下来，他看着这三个中学生摇了摇头，他推开他们准备回到屋子里去。刚才那个人这时说：

“什么母鸡再嫁人？母鸡再嫁鸡！”

宋凡平转身就是一拳。他的转身，他的出拳，又快又准又猛，把那个人打翻了过去，就像是一条扔出去的旧被子。李光头和宋钢张了很久的嘴巴，因为这一拳，“砰”的一声合上了。

那个人从地上爬起来时满嘴的血，他往地上呸呸呸，吐出来的口水鼻涕里也全是血。宋凡平打出一拳后向后一跳，跳出了他们的包围。当他们扑上来时，宋凡平蹲下身体，伸直了右腿扫了过去。李光

头和宋钢就是从那时候知道什么叫扫堂腿，宋凡平一条腿扫倒了三个男人，还将那三个中学生绊得跌跌撞撞。

他们爬起来再次扑上来时，宋凡平的左腿蹬了出去，蹬在一个人的肚子上，这个人号叫着倒地时也掀翻了他身后的两个人。这三个男人和三个中学生满脸的诧异，他们互相看了又看，仿佛在想着刚才是怎么一回事。

宋凡平握紧拳头站在他们的对面，他们中间的一个人叫了起来，他说要把宋凡平围起来。这六个人立刻把宋凡平围在了中间，宋凡平挥着拳头声东击西，刚刚冲了出去，又被他们赶上来围在了中间。接下去兵荒马乱了，谁都看不清他们在那里干些什么了，他们有时候像是包子似的挤成一团，有时候又像爆米花一样散了开去。

那两个比李光头和宋钢大三四岁的男孩这时候趁火打劫，走到李光头和宋钢面前，每人拉过去一个，扇他们的脸，踢他们的腿，还吐了他们满脸的口水鼻涕。刚开始李光头和宋钢毫不示弱，也伸手扇他们的脸，抬脚踢他们的腿，也把口水鼻涕往他们脸上吐。可是李光头和宋钢的手短，扇不着他们的脸；脚短，踢不着他们的腿；因为年龄小，就是口水鼻涕也没有他们多。几个回合下来，李光头和宋钢知道自己输定了，两个孩子只好哇哇大哭。

宋凡平听到了两个孩子的哭声，他一个对付六个忙不过来，没工夫来照料他们。李光头和宋钢只好哭叫着跑到李兰的身旁，李兰那时候哭得比李光头和宋钢还要汹涌，她向宋凡平的邻居们和那些路过这里看热闹的人连连哀求，哀求他们去帮帮她的新婚丈夫。她一个一个地哀求他们，李光头和宋钢拉着她的衣服一步一步地走着，那两个男孩跟在后面继续扇李光头和宋钢的脸，继续踢李光头和宋钢的腿，继

续把鼻涕“呼呼”地吸到嘴里，再“呸呸”地吐到李光头和宋钢脸上。李光头和宋钢哭叫着哀求李兰帮帮他们，李兰哭叫着哀求围观的人去帮帮她的丈夫。

宋凡平的邻居里和看热闹的人群里终于有人站出来了，先是两三个，接着是十多个，他们冲上去将那六个围打着宋凡平的人拉开来，把他们拉到一边，把宋凡平拉到了另一边，这些人挡在了中间。这时的宋凡平眼睛肿了，嘴巴鼻子出血了，衣服也撕破了；另外的六个人也是差不多的鼻青脸肿，只是他们的衣服还没有撕破。

这些劝架的人开始两边做起了工作，他们对宋凡平说，谁家丢了鸡都心疼，谁家丢了鸡都会说些难听的骂人话；他们对那些人说，人家今天是新婚大喜的日子，不看僧面看佛面，不看平常日子也得看新婚日子。他们把宋凡平往屋子里推，把那些人往街上推，他们说：

“算啦，算啦，冤家宜解不宜结，宋凡平你回屋去，你们回家去。”

伤痕累累的宋凡平仍然昂首站在那里，这些人也是死活不愿意回去，他们仗着自己人多势众，他们不依不饶，说这事不能这样完了，这事总得有个说法，他们说：

“最起码也得赔礼道歉……”

中间劝架的人终于找到了一个办法，让宋凡平给他们每人都递上一支香烟。按照那年月的规矩，打完架递上香烟算是认输，算是赔礼道歉。这些人一想也就答应了，起码在面子上赢了，他们说：

“就这样吧，今天就放过他了。”

劝架的人又走到宋凡平面前，不说递香烟是赔礼道歉，只说给这些人递上结婚时的喜烟。宋凡平知道递给他们香烟是什么意思，他摇了摇头，他说：

“没有香烟，只有两个拳头。”

宋凡平说完这话以后，看到李兰哭肿的眼睛，看到宋钢和李光头的脸上挂着自己的泪水和别人的鼻涕口水。他突然满脸的忧伤，他那么站了一会后，低头走进了屋子，拿着一盒香烟又低头走出来，他一边拆着一边走到三个男人和三个中学生面前，从里面一支一支抽出来，一支一支递给他们，连那三个中学生都给了。当他递完香烟转身走回来时，那几个人在后面嚣张地叫着：

“别走，给我们点烟。”

宋凡平忧伤的脸立刻变成了愤怒的脸，他将手里的香烟往地上一摔，正要转身重新去战斗的时候，李兰扑上去紧紧抱住了他。李兰哭着低声哀求他，李兰说：

“让我去，让我去给他们点烟，让我去……”

李兰拿着火柴走到这些人面前，她站在那里先将眼泪擦干，然后才划燃了火柴，挨个给他们点燃了嘴里叼着的香烟。那个名叫孙伟的长头发中学生吸了一口香烟以后，故意将烟雾吐在了李兰的脸上。

宋凡平看见了，这一次他没有愤怒，他低下了头，转身走进了屋子。李光头看见他的继父走进去的时候流出了眼泪，这是李光头第一次看见宋凡平的眼泪，一个强大的男人哭了。

李兰给他们点完香烟以后，将火柴放进口袋，走到李光头和宋钢面前，她撩起衣角擦干净两个孩子脸上的泪水，还有别人吐在上面的鼻涕和口水，拉起两个孩子的手，跨过了门槛走进了屋子，然后她转身关上了屋门。

从不抽烟的宋凡平坐在屋角的凳子上一口气抽了五支香烟，他的咳嗽声听起来像是在呕吐，他往地上吐着口水，吐着痰，里面全是血。他让两个孩子非常害怕，他们惊魂未定地坐在外屋的床上，他们挂在床边的四条腿瑟瑟打抖。李兰双手捂着脸靠门而立，她的眼泪还在流，从她的指缝里流了出来。宋凡平抽完了五支香烟以后站了起来，他脱下被撕烂的衬衣，擦干净脸上的血迹，他又用脚上的凉鞋擦起了地上血糊糊的痰和口水，然后他走进了里面的房间。

过了一会宋凡平出来时像是换了一个人，穿着一件干净的白背心，他虽然鼻青脸肿，可是笑容满面，他向李光头和宋钢伸过来两只拳头，他说：

“猜一猜里面是什么？”

两个孩子摇起了头，他们不知道里面是什么。他的两只拳头伸到了他们的眼皮底下，手指张开后，他们看到两颗硬糖在他的两只手掌里，他们终于笑了起来。宋凡平剥掉糖纸，将硬糖放进了两个孩子的嘴中，两个孩子的嘴巴甜起来了！上午的时候他们就想着让自己的嘴甜起来，直到太阳快落山了他们的嘴巴刚刚开始甜起来。

宋凡平走到了李兰面前，他仍然鼻青脸肿地笑着，拍着李兰的背，摸着李兰的头发，又凑到李兰的耳边说了很多话。李光头和宋钢

坐在床上，吃着让满嘴都甜起来的硬糖，他们不知道宋凡平说了什么话，只看到过了一会李兰笑了。

这天晚上四个人围坐在一起，宋凡平做了一条鱼，炒了一碗青菜，李兰从她的行李里拿出一碗早就煮好的红烧肉。宋凡平拿出了一瓶绍兴黄酒，给自己倒了一盅，给李兰也倒了一盅，李兰说她不喝酒，宋凡平说他也不喝酒，宋凡平说以后谁都不喝酒，但是今晚的酒一定要喝，他说：

“今晚喝的是自己的喜酒。”

宋凡平拿起酒盅，举在昏暗的灯光下等待着李兰，李兰也将酒盅举了起来，宋凡平将手里的酒盅和她碰了一下，李兰羞涩地笑了。宋凡平将黄酒一饮而尽，嘴里的伤让他疼歪了脸，然后他像是吃了根辣椒似的伸手在张着的嘴边扇着风。他让李兰也将黄酒喝下去，李兰也是一饮而尽，等李兰放下了酒盅，他才将酒盅放下。

李光头和宋钢并肩坐在一条长凳上，他们的头刚刚伸到桌子的上边，他们的下巴搁在桌面上，就像他们父母的手搁在桌面上一样。宋凡平和李兰轮换着给两个孩子的碗里夹了肉，夹了鱼，夹了青菜。李光头吃了一口肉，吃了一口鱼，吃了一口青菜加米饭后，就不想再吃了，他扭头看着身旁的宋钢，轻轻说了声：

“糖。”

宋钢正在美滋滋地吃着鱼和肉，听到李光头的话以后，他也不想再吃鱼和肉了，他也轻轻说了声：

“糖。”

两个孩子知道鱼和肉的美味，这样的美味他们一年也就是尝几回，可是他们更想吃到糖，他们的嘴巴甜了没多久，现在又咸了，他们说想吃糖，先是轻声地说，接着响亮地说，最后叫叫嚷嚷地说，他们叫嚷出来的只有一个字：

“糖、糖、糖……”

李兰说没有喜糖了，她说木桶里的喜糖和瓜子豆子都在路上抓给别人了。宋凡平嘿嘿地笑，他问两个孩子想吃什么糖？两个孩子同时拿起了放在桌子上的糖纸，同时说：

“想吃这样的糖。”

宋凡平装模作样地把手伸进口袋，问他们：“你们想吃硬糖？”

他们使劲地点起了头，他们伸长了脖子想看到他的口袋。可是宋凡平摇起了头，他说：

“没有了。”

两个孩子失望得差点哭出来，宋凡平这时说：“没有硬糖，只有软糖。”

两个孩子立刻瞪圆了眼睛，他们从来就没有听说过这个世界上还有一种糖的名字叫软糖。他们看到宋凡平站起来，他像是要把软糖找出来似的摸遍了身上的口袋，让他们的小小心脏怦怦跳个不停。他将口袋一个个翻过来给他们看，他嘴里说着：

“软糖呢？软糖呢？”

宋凡平将最后一个口袋翻过来仍然是空的时候，望眼欲穿的李光头和宋钢“哇”地哭出来了。宋凡平拍着自己的脑袋，对他们说：

“我想起来了……”

宋凡平转身蹑手蹑脚地走向里面的屋子，好像要去抓一把虱子、跳蚤似的小心翼翼，让李兰咯咯直笑。当他那张鼻青脸肿的脸在门口重新出现时，李光头和宋钢看到了他手里提着的一袋奶糖。

两个孩子惊叫起来。然后他们第一次吃到了软糖，第一次吃到了奶油味的软糖，包着它的糖纸印上了大白兔，它的名字也叫大白兔。宋凡平说这是他在上海的姐姐邮寄过来的，是姐姐给他的结婚礼物。宋凡平让李兰尝一颗，他自己也尝了一颗，给了李光头和宋钢每人五颗。

两个孩子把奶糖放在嘴里慢慢地舔，慢慢地咬，慢慢地吞着口水，他们的口水和糖一样甜，和奶油一样香。李光头把米饭放进了嘴里和奶糖一起嚼，宋钢也学着把米饭放进了嘴里。两个孩子嘴里的米饭也像糖一样甜起来了，也像奶油一样香起来了，他们嘴里米饭的名字也叫大白兔了。宋钢一边美美地吃着，一边亲热地叫着：

“李光头，李光头……”

李光头也是一边吃着一边叫着：“宋钢，宋钢……”

宋凡平和李兰幸福地笑着，宋凡平看着李光头光溜溜的脑袋，对李兰说：“不要叫孩子的绰号，应该叫孩子的名字。”

宋凡平拍着脑袋说：“我只知道孩子叫李光头，不知道孩子的名字。”

他问李兰：“李光头叫什么名字？”

李兰忍不住地笑，她说：“你刚说完不要叫绰号，马上就叫上了。”

宋凡平举起双手，像是投降似的说：“从今往后，不许再叫孩子的绰号……孩子的名字是什么？”

李兰脱口而出：“李光头的名字是……”

李兰没说完立刻捂住了自己的嘴，她知道自己又叫孩子绰号了，她哧哧笑个不停，她吃吃地说：

“他叫李光。”

“李光，”宋凡平点点头说，“知道了。”

然后宋凡平转向了两个孩子，对他们说：“宋钢，李光头，我有话要对你们说……”

宋凡平看到李兰在偷偷地笑，他小心翼翼地问：“我是不是又叫绰号了？”

李兰笑着点点头。宋凡平搔了搔脑袋说：“算了，还是叫绰号吧，叫李光的时候总是忍不住滑过去叫成李光头了。”

宋凡平说完后哈哈大笑，再次转向两个孩子，他把大笑变成了微笑后，对李光头和宋钢说：

“从今天起，你们就是兄弟，你们要亲如手足，你们要互相帮助，你们要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你们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宋凡平和李兰成为了夫妻，宋钢和李光头成为了兄弟，两个家庭变成了一个家庭。李光头和宋钢睡在了外屋，李兰和宋凡平睡在了里屋。这一天的夜晚，两个孩子捧着大白兔的糖纸躺到了床上，闻着糖纸上残留的奶香，准备去和梦中的大白兔奶糖相遇。李光头在入睡之前一直听到里屋的床在嘎吱嘎吱地响，听到他母亲在嗯嗯地哭，有时候还哭得“哎哟哎哟”地叫起来。李光头觉得他母亲这个夜晚的哭声和以前的哭声不一样，好像不是在哭。那时候窗外的小河里有一条小船经过，吱呀吱呀的橹声就像是李光头母亲在里屋的声音。

七

宋凡平是一个快乐的人，他被人揍得鼻青脸肿，他一笑就会满脸的疼痛，可他仍然哈哈大笑。他在新婚的第二天就在屋外大模大样地给李兰洗起了头发，那时候他肿胀的嘴脸跟挂在肉铺里猪头似的，他对邻居们的怪笑满不在乎，他将打上来的井水倒在脸盆里，帮助李兰浸湿了头发，擦上了肥皂，然后像个理发师那样搔起了李兰的头发，把李兰弄得满头的肥皂泡，接着再次打上来井水将李兰的头发冲洗干净，用毛巾替她把头发擦干，又用木梳替她将头发梳理整齐。他都不让李兰自己动手，当李兰抬起脸来时，看到四周已经站了十多个大人小孩，他们像是看演出似的“嘿嘿”地笑，李兰满脸羞红，同时也是满脸的幸福。

然后宋凡平大声说着要到街上去逛一逛，那个时候李兰的头发还在滴着水珠，她看着宋凡平肿胀的脸犹豫不决，宋凡平知道她的意思，他轻松地说一句脸不疼了，就锁上了屋门，拉上李光头和宋钢的手向前走去，李兰只好跟了上来。

李光头和宋钢走在中间，他们的父母走在两边，四个人手拉手走在大街上。大街上的男男女女看着他们嘻嘻哈哈地笑，他们知道这一对夫妻都是二婚，知道这两个儿子都是拖油瓶，知道这个新郎在新婚的那一天和六个人打架打得手忙脚乱。他们想不到的是这个新郎还在鼻青脸肿的时候就来逛街了，而且他满脸的得意，看见他认识的人就会大声招呼，然后指着李兰快乐地说：

“这是我妻子。”

又指着两个孩子快乐地说："这两个都是我儿子。"

街上所有人的表情都是那么的快乐，他们的快乐和宋凡平的快乐不一样。宋凡平的快乐是新郎的快乐，他们的快乐是看别人笑话的快乐。李兰知道他们脸上的怪笑是什么意思，知道他们指指点点时都说了些什么话，所以李兰低下了头。宋凡平也知道，他低声对李兰说：

"抬起头来。"

一家人快乐地走过了两条大街，走过那家冷饮店时两个孩子无限怀念地往里面张望，他们的父母视而不见地拉着他们继续往前走。走到照相馆时，宋凡平站住了脚，他兴高采烈地说着要进去照一张全家福，这时候他完全忘记了自己肿胀的脸，李兰说以后再来照，宋凡平已经走进了照相馆，他回头看到李兰拉着两个孩子的手仍然站在门外，就使劲地招手要他们进去，李兰拉着两个孩子的手就是不进去。

宋凡平对走过来的摄影师说要照一张全家福，当摄影师万分惊讶地看着他的脸时，他才想起来今天不宜照相，他歪着脑袋从照相馆的镜子里看自己的脸，对摄影师说：

"今天不照了，我妻子说以后再来照。"

快乐的宋凡平走出照相馆时嘿嘿笑个不停，他的快乐感染了李兰，在他们继续向前走去时，这两个人一直嘿嘿地笑，然后李光头和宋钢也咯咯笑了起来，虽然两个孩子不知道为什么要笑。

再婚的李兰喜气洋洋，自从她的前任丈夫在厕所里淹死以后，她生不如死地熬过了七年，她的头发像狗窝似的乱了七年，现在她恢复了姑娘时的辫子，还在辫梢处系上了两根红绳。她的脸色像是吃了人

参似的突然红润起来，她的偏头痛也突然没有了，她咝咝响了七年的嘴里开始哼起了歌曲。她那再婚丈夫也是红光满面，他在屋里走进走出时脚步敲鼓似的咚咚响，他贴着外面的墙壁撒尿时疾风暴雨似的哗哗地响。

这一对二婚的夫妻在他们的蜜月里如胶似漆，他们一旦抓住空闲就会躲进里面的屋子，而且屋门紧闭。李光头和宋钢只能在外面的屋子里想入非非，两个孩子听到他们在里面时嘴巴噼里啪啦地响，坚信他们躲在里面吃着那一袋大白兔奶糖。他们不仅白天吃，晚上也是吃个不停。天还没黑他们就会逼着李光头和宋钢上床睡觉，他们把自己关在里屋，两只嘴巴不断地响。这时候邻居家的孩子们还在外面奔跑喊叫，李光头和宋钢却只能上床睡觉了，宋凡平和李兰说起来也上床睡觉了，可是他们在里面的屋子里嘴巴响个不停。李光头和宋钢流着眼泪流着口水进入梦乡，第二天早晨醒来时眼泪干了，口水还在流。

李光头和宋钢馋得口水滔滔，有一天吃完午饭以后，宋凡平和李兰的嘴巴在里屋再次响起来时，李光头贴在门缝上往里面偷看，宋钢贴在他的后背，随时听取消息。李光头在第一条门缝里看到他们的四条腿都在床上，宋凡平的两条腿压在上面，夹住了下面李兰的两条腿，李光头悄悄告诉宋钢：

“他们正在床上吃……”

李光头换到第二条门缝时，看到宋凡平的身体压在李兰的身体上面，双手抱着李兰的腰，他悄悄说：

“他们正抱着吃……”

第三条门缝让李光头看到了他们一上一下两张脸，看到宋凡平和李兰正在狂热地亲嘴，李光头先是咯咯笑了两声，这样的情景让他觉得十分滑稽，接下去他看得心醉神迷了。站在身后的宋钢几次伸手推他，他都不知道。宋钢一次次悄声问他：

“喂，喂，他们正在怎么吃？”

李光头看得兴致勃勃，他回头神秘地说：“他们没吃奶糖，他们在吃嘴巴。”

宋钢不明白，他神秘地问：“吃谁的嘴巴？”

李光头继续神秘地说：“你爸吃我妈的，我妈吃你爸的。”

宋钢吓了一跳，他以为宋凡平和李兰像两头野兽一样在里屋互相吃着。这时里屋的门突然打开了，宋凡平和李兰站在门口吃惊地看着两个孩子。宋钢看到他们两个人的嘴巴都还在脸上，松了一口气，指着李光头的鼻子，对他们说：

“他骗我，他说你们把嘴巴吃掉啦。”

李光头晃着脑袋说：“我只说你们在吃嘴巴，没说嘴巴吃掉了。”

宋凡平和李兰红着脸哧哧地笑，他们什么话都没说，走出家门去上班了。他们走后，李光头为了证明自己不是骗子，他让宋钢在床上坐好了，就像在电影院里看电影那样坐端正了，他搬了一条长凳放在宋钢的面前，自己趴在了凳子上，他仰起头指了指长凳说：

“这好比是我妈。”

又指了指自己说：“这好比是你爸。”

他把长凳比喻成了李兰，又把自己比喻成了宋凡平，然后演义起了什么是嘴巴吃嘴巴。李光头压在长凳上面，双手抱着长凳，嘴巴亲着长凳时噼里啪啦地响成一片，他的身体随着响声开始上下蠕动起来，他一边亲着一边动着，一边对宋钢说：

“就是这样，他们就是这样。”

宋钢不明白他的身体为什么要动。宋钢说：“你身体动来动去干什么呀？”

李光头说：“你爸的身体就是这样动来动去。”

宋钢咯咯地笑：“你真滑稽啊。”

李光头说：“你爸就是滑稽嘛。”

李光头在长凳上蠕动得越来越快，他开始脸色通红呼吸急促起来。宋钢害怕了，从床上跳下来，双手推着李光头的身体说：

“喂，喂，喂，你怎么啦？”

李光头蠕动的身体慢慢停下来，他起身后满脸惊喜地指了指自己的裤裆，对宋钢说：

“这么动来动去，动得小屌硬邦邦的很舒服。”

随后李光头满腔热情地让宋钢也趴到长凳上去试试。宋钢将信将疑地看着李光头，他趴到长凳上时发现上面都是李光头的口水，里面亮晶晶的好像还有鼻涕，他摇着头重新坐起来，他指着长凳说：

“你看看，都是你的鼻涕。”

李光头十分羞愧，赶紧用袖管擦干净长凳上的口水鼻涕，让宋钢再次趴到长凳上。宋钢趴上去后又坐了起来，他挑剔地说：

“都是你鼻涕的气味。”

李光头深感歉意，为了让宋钢有福同享，他殷勤地让宋钢的脸趴到长凳的另一端。宋钢重新趴到长凳上，李光头像一个教练似的指导起了宋钢，让宋钢的身体怎么来回蠕动，他不断纠正宋钢的动作，当他觉得宋钢蠕动时越来越像宋凡平时，他擦着额上的汗水坐到了床上，十分满意地问宋钢：

“舒服了吧？小屌硬了吧？”

宋钢的回答让李光头大失所望，宋钢觉得一点意思都没有，他坐起来对李光头说：

“长凳硬邦邦的，硌得我小屌很不舒服。”

李光头疑惑地看着宋钢说：“怎么会不舒服呢？”

接下去他殷勤地把两个枕头放到了长凳上，他觉得还不够松软，又把里屋宋凡平和李兰的枕头拿出来也放在了上面，他殷勤地笑着，殷勤地对宋钢说：

“这样你肯定舒服啦。”

宋钢盛情难却，趴到了枕头上面，在李光头的指导下动起了身体，他动了几下又坐了起来，他还是说不舒服，他说枕头里像是有小

石子，硌得他的小屌都疼了。

然后奇迹出现了，两个孩子欣喜若狂地发现了剩下的那一袋大白兔奶糖，他们的父母把大白兔奶糖藏到枕套里了。他们曾经在屋子里翻箱倒柜地寻找，没有大白兔奶糖的踪影；爬到床底下寻找时将自己弄得满身的灰尘，将被子铺盖翻过来寻找时又差点让自己喘不过气来，还是没有大白兔奶糖的踪影。他们的寻找就像是在大海里捞针一样，就在他们彻底泄气、不再寻找的时候，大白兔奶糖自己在枕头里出现了。

两个孩子像两条饿狗似的狂叫起来，把奶糖全部倒在床上，李光头一口气将三颗奶糖放进了嘴里，宋钢也起码放进去了两颗，他们笑着吃着，他们不再去舔，不再去吸，他们大口地嚼，反正奶糖还有很多，他们要让甜的味道和奶的味道塞满嘴巴，让这些味道流到肠子里去，让这些味道从鼻孔里溢出来。

两个孩子风卷残云般地将剩下的三十七颗奶糖吃得只有四颗了，这时候宋钢突然害怕地哭起来，他抹着眼泪说，要是父母回来后看到奶糖被偷吃了怎么办？宋钢的话把李光头吓得哆嗦了一下，李光头也只是哆嗦了一下，就不顾一切地将剩下的四颗奶糖塞进嘴里吃了个精光。宋钢眼睁睁地看着李光头将最后的四颗奶糖一人独吃了，他哭着说：

“你为什么不害怕呀？”

李光头将四颗奶糖全部吃完以后，抹了抹嘴巴说：“我现在害怕了。”

两个孩子坐在床上发呆发愣发怔，他们看着那三十七张糖纸，它们像秋风扫下的树叶一样落满了他们的床。宋钢哭个不停，他害怕宋凡平和李兰发现后会严厉地惩罚他们，宋凡平会把他们揍个鼻青脸肿，揍得像新郎时的宋凡平一样。宋钢的哭泣让李光头也是越想越害怕，他一口气哆嗦了十来下，他哆嗦完了以后想出了一条妙计，他说去找一些和奶糖差不多大小的石子，重新用糖纸包起来。宋钢破涕为笑了，跟着李光头爬下了床，两个孩子走到了屋外，在树下、在井边、在街上，还在宋凡平撒尿的墙角找了一堆小石子。他们捧着回到床上，用糖纸将它们包了起来，把它们放进袋里，再把这三十七颗奇形怪状的假奶糖重新放进了枕套，又把枕头放回到里屋的床上。

当这一切全部做完以后，宋钢重新担心起来，他又“呜呜”地哭上了，他抹着眼泪鼻涕说：

“他们还是会知道的。”

李光头没有哭，他咧着嘴傻笑了一会，晃着脑袋安慰宋钢：“他们现在还不知道。”

李光头小小年纪就已经是那种今日有酒今日醉的人了，他吃光了大白兔奶糖以后，兴趣重新回到了长凳上。在宋钢呜呜的哭声里，他再次趴到了长凳上，再次来回蠕动起来，这次他有经验了，他把身体的重心放在小屌那地方，让那地方在长凳上擦来擦去，擦得自己再次满脸通红呼吸急促。

李光头和宋钢从此形影不离，李光头喜欢这个比他大一岁的宋钢，自从有了这个兄弟，李光头才有了到处乱窜的自由生活。在此之前，李兰只要去丝厂上班就会把他反锁在家中，让他独自一人在屋子

里度过了一天又一天。宋凡平和李兰不一样，宋凡平将一把钥匙套在宋钢的脖子上，让宋钢和李光头像断了线的风筝似的在我们刘镇的大街小巷神出鬼没。宋凡平和李兰曾经担心两个孩子每天都会大打出手，没想到两个孩子好得跟一个人似的，这对兄弟的脸上和身上只有跌跟头摔跤的伤痕，没有互相打架留下的青肿，只有一次他们两个人嘴唇破了鼻子出血了，那也是他们共同和别人家的孩子打架时挂的彩。

李光头在长凳上发现了自己身体的新天地以后，经常像是上了瘾似的摩擦起了自己的小屌，他和宋钢在大街上走得好好的，他也会突然站住脚，对宋钢说：

“我要擦几下啦。”

然后他迎面抱住一根木头电线杆，听着里面嗡嗡的电流声，身体一上一下地擦了起来，每次都把自己擦了个红光满面，擦了个呼哧呼哧直喘气。每次擦完后，他都会无比幸福地对宋钢说：

“真舒服啊。”

李光头的表情让宋钢十分羡慕，宋钢百思不得其解，他经常问李光头：“我为什么就不舒服？”

李光头也是百思不得其解，他每次都是摇晃着脑袋说：“是啊，你为什么不舒服？”

有几次李光头和宋钢走在桥上的时候，李光头也会突然来了擦瘾，他就趴到了桥栏上，像是趴在长凳上那样摩擦起来。下面是我们

刘镇的小河，常常有拖船鸣叫着汽笛声从桥下通过，当汽笛响起来的时候，李光头更是异常兴奋，有一次他都快活地哇哇叫上了。

那时候三个中学生刚好从他身旁走过，就是和宋凡平大打出手的三个中学生，他们站在桥栏旁奇怪地看着李光头，他们说：

“喂，小子，你这是干什么？”

李光头翻身下来，他呼哧呼哧喘气说：“这样擦来擦去，小屌硬邦邦的很舒服……”

三个中学生听了李光头的话以后目瞪口呆。李光头继续言传身教，告诉他们，也可以抱着木头电线杆擦来擦去，不过站着擦来擦去容易累，不如趴着擦来擦去轻松，他最后说：

“回到家里就到长凳上去这样擦……”

三个中学生听完李光头的教导后，惊奇地哇哇直叫，他们说：“这小子已经发育啦。”

李光头终于明白了为什么自己擦来擦去很舒服，宋钢却不舒服。三个中学生走远以后，李光头恍然大悟地说：

“原来我是发育了。”

然后他神气地对宋钢说：“你爸和我一样，也发育啦，你还没有发育。”

李光头和宋钢流窜在大街小巷的时候，我们刘镇最热闹的城西巷是他们常去的地方。这条巷子里有铁匠铺、裁缝铺、磨剪刀铺、拔牙

铺，还有一个王冰棍拍打着冰棍箱子叫过来又叫过去。

两个孩子先是站在裁缝铺门口，看着我们刘镇赫赫有名的张裁缝拿着一把皮尺，给女人量了脖子又量胸脯，量了胸脯又量屁股，他的手在女人身上弄来弄去，弄得女人没有脾气还要笑呵呵。

看完了张裁缝，两个孩子又去看剪刀铺里两个关剪刀。老关剪刀四十多岁，小关剪刀十五岁，两个关剪刀围着木盆坐在两只矮凳上，木盆里全是水，两块磨刀石斜着搁在木盆里，两个关剪刀把两把剪刀磨得像是下雨一样沙沙地响。

看完了两个关剪刀，两个孩子再去看拔牙铺的余拔牙。余拔牙其实没有铺子，他在街旁撑着一把油布雨伞，下面摆着一张桌子，桌子左边放着一排大小不一的拔牙钳子，右边放着几十颗拔下的大小不一的牙齿，以此招揽顾客。桌子后面是一只板凳，板凳旁边是一把藤条躺椅，有顾客的时候是顾客躺在藤条椅子里，余拔牙坐在板凳上，没有顾客的时候，余拔牙就自己躺在藤条椅子里了。李光头有一次看到藤条躺椅空着，刚刚躺上去想舒服一下，余拔牙就条件反射地拿起拔牙钳子，要捅进李光头的嘴巴里，吓得李光头哇哇直叫，余拔牙才知道错把李光头当顾客了，一把将李光头提起来说：

“他妈的，满嘴的乳牙，滚开！”

童铁匠的铺子是两个孩子最喜欢去的地方。童铁匠有一辆自己的板车，这在当时是气派无比，比现在自己有一辆卡车还要风光。童铁匠每个星期去一次废品站，买些废铜烂铁回来。李光头和宋钢喜欢看着童铁匠打铁，把废铜做出镜框的模样，把烂铁打出了镰刀锄头的模

样，尤其是火星飞溅时的情景，让两个孩子兴奋得哇哇乱叫，宋钢问童铁匠：

“天上的星星是不是打铁打出来的？”

“是，”童铁匠说，“就是老子打出来的。”

宋钢对童铁匠极为崇敬，他说原来满天的星星都是从童铁匠的铺子里飞出去的。李光头不相信童铁匠的话，他说童铁匠是在吹牛，他说童铁匠打出来的火星还没出屋门就全掉到地上灭啦。

李光头知道童铁匠吹牛，他还是喜欢去看他打铁。李光头从三个中学生那里得到了自己喜欢擦来擦去的理论根据，所以他到了铁匠铺就会趴到那条长凳上。本来他总是和宋钢一起坐在长凳上看着童铁匠打铁，现在长凳属于李光头一个人了，宋钢只能站在一旁，李光头摊开双手理直气壮地说：

“没办法，我发育了。”

李光头一边看着飞溅的火星，一边蠕动着自己的身体，一边呼哧呼哧地喘气，一边和宋钢一起惊叫：

“星星，星星，这么多的星星……”

那时候的童铁匠只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还没有和后来的胖屁股女人结婚。膀粗腰圆的童铁匠左手拿着铁钳，右手抡着铁锤，一边打着铁，一边看着李光头，他知道李光头正在干什么，他心想这么小的一个王八蛋竟然也自己和自己搞上了。童铁匠一走神，差点将铁锤砸在自己的左手上，他像是碰着了火似的扔了铁钳，他把自己吓了一跳，他骂骂咧咧地放下铁锤，问正在长凳上急促喘气的李光头：

“喂，你多大啦？”

李光头呼哧呼哧地回答：“快八岁啦。”

“他妈的，”童铁匠惊讶地说，“你这个小王八蛋还不到八岁就有性欲啦。”

李光头从此知道了什么叫性欲，他相信童铁匠说的比那三个中学生说的更有道理，童铁匠的年龄比中学生大多了。李光头不再说自己发育了，开始换一种说法了，他得意地对宋钢说：

“你还没有性欲，你爸有性欲了，我也有了。”

李光头在木头电线杆上发扬光大了自己的摩擦，当他把自己擦得满脸通红的时候，他开始往上爬了，爬到上面后，再贴着电线杆滑下来，站到地上后他感慨万千，他对宋钢说：

“简直是太舒服啦！”

有一次他刚刚爬到电线杆的上面，看到那三个中学生走过来，他匆匆忙忙地滑了下来。这次他没对宋钢说舒服，他急忙叫住那三个中学生，对他们说：

“你们不懂，我小屌擦得硬邦邦的时候，不是发育，是性欲上来啦。”

八

在波涛汹涌的蜜月之后，宋凡平和李兰的幸福生活开始细水长流了。他们上班时一起出门，下班时又一起回到家中。宋凡平的学校离家近，他下班时总是先走到那座桥上，他站在桥边等上三分钟时间，等着李兰走过来以后，两个人微笑着并肩走回家中。他们一起买菜，一起做饭，一起洗衣服，一起睡觉，一起起床，他们两个人似乎没有不在一起的时候。

这样的日子过了一年以后，李兰偏头痛又来了。新婚燕尔的快乐让李兰暂时没有了这个老毛病，可是这个毛病就跟储蓄似的，时间越久也就越多，当它再次发作时就来势凶猛了，李兰不再是嘴里咝咝叫了，她疼得眼泪汪汪，她像是坐月子似的脑袋上绑了一条白毛巾，她整天用手指敲击着自己的太阳穴，就像和尚敲击着木鱼一样，让家里扑扑响个不停。

那段日子里宋凡平睡眠严重不足，他时常在深更半夜被李兰疼痛的叫声弄醒，他爬起来走到屋外打上来一桶井水，将毛巾在冰凉的井水里浸泡又拧干后，放到李兰的额头上，这样李兰就会舒服很多。宋凡平像是对待一个整夜发烧的病人那样，一个晚上要起床几次给李兰换一换冰凉的毛巾。宋凡平认为李兰应该去医院好好治疗一段时间，他对我们县里的医生不屑一顾，他坐在吃饭的桌前给他在上海的姐姐写信，他差不多每个星期都要写一封这样的信，让他姐姐尽快在上海联系一家医院，他在信上不断地写上“火速”这样的字眼，而且每次都在结尾时用上一排惊叹号。

两个月以后他的姐姐终于回信了，说是已经联系了一家医院，但是必须要有我们这里医院的转院证明。这一天李兰深深感到她的这个丈夫是多么了不起，宋凡平向他的学校请了半天假，在李兰下午上班的时候和她一起去了丝厂。宋凡平要找李兰的厂长谈一谈，要他同意让李兰去上海住院治疗偏头痛。胆小的李兰是一个生了病都不敢请假的人，她领着宋凡平走到厂长办公室门外时，低声哀求她的丈夫，说她不敢进去，他能不能一个人进去？宋凡平笑着点头，他让李兰在外面等待着好消息，自己走了进去。

宋凡平是我们刘镇的名人，他那一记惊世骇俗的扣篮名满全城，他向厂长介绍自己时，话还没有说完，那个厂长就挥着手让他不要说了，厂长说知道你是谁，你就是那个扣篮的人。然后两个人像是老朋友似的聊天了，他们在里面说了一个多小时的话，宋凡平差一点忘了他的妻子正在外面等候。李兰在外面听得入迷，直到很久以后，李兰在思念她的丈夫时，仍然会感慨万分地说：

“他的口才真好！”

宋凡平和厂长一起走出来时，厂长不仅同意了李兰去上海治病，还一再对李兰说，到了上海以后什么都不要想，好好治病，有什么困难就找厂里，厂里一定帮助解决。

接下去宋凡平令李兰着迷的口才又在医院里如法炮制，他和一位年轻的医生聊天时海阔天空，他们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他们的话题跳来跳去，每一个话题他们都是见解一致，两个人说得眉飞色舞唾沫横飞。李兰坐在旁边听得目瞪口呆，她都忘记了自己的头疼，她惊喜万分地望着宋凡平，她没想到这个和自己生活一年多的男人竟然如此才华横溢。当他们拿到转院证明以后，那位年轻的医生还意犹未尽地把

他们送到了大门口，临别时握着宋凡平的手，说今天算是酒逢知己棋逢对手了，他说一定要找一个时间，打上一斤黄酒，炒上两个小菜，坐下来聊个通宵，聊个死去活来。

李兰在回家的路上充满了喜悦，她不断用手去轻轻碰一下宋凡平的手，宋凡平扭头看她时，她眼睛里的光芒像炉膛里的火焰一样热烈。他们回到家中，李兰将宋凡平拉进了里面的房间，关上门以后她紧紧地抱住了宋凡平，她把头贴在宋凡平宽阔的胸前，幸福的眼泪浸湿了宋凡平胸前的衣服。

自从她的前任丈夫淹死在粪坑里以后，这个胆小的女人已经习惯了自卑，习惯了孤苦无依，现在宋凡平给了她做梦都想不到的幸福，更重要的是李兰从此有了依靠，而且这个靠山在她眼中是如此的强大，她觉得自己从今往后再也不用低头走路了，宋凡平让她骄傲地抬起头来了。

宋凡平不知道李兰为何如此激动，他笑着要推开她，问她这是干什么？李兰摇着头什么都不说，只是紧紧地抱住他。直到李光头和宋钢在外面的屋子里大声喊叫，说他们饿啦！饿啦！饿啦！李兰才松开了她的手，宋凡平问她为什么哭了？她害羞地扭过头去，打开屋门匆匆走了出来。

李兰是坐第二天下午的长途汽车去的上海。一家人中午就走出了家门，宋凡平提起一只灰色的旅行袋，这是他第一次结婚时在上海买的，旅行袋侧面印有暗红的“上海”两个大字。他们全部穿上了干净的衣服，他们先去了照相馆。一年多前，宋凡平和李兰新婚的第二天，宋凡平就要来拍一张全家福，因为自己鼻青脸肿没有拍上，后来

宋凡平就忘了这事，现在李兰要去上海治病了，宋凡平重新想起了全家福。

他们一家四个人来到了照相馆，宋凡平再次让他的妻子吃了一惊，这个无所不知的男人竟然指挥起摄影师重新布置灯光，他说要把四个人照得脸上都没有阴影。那个摄影师也听从了他的指挥，一边移动着落地照明灯，一边对宋凡平说的话点头称是。摄影师布置完灯光以后，宋凡平到镜头里去看了看，又让摄影师移动了一下灯光，然后指挥起两个孩子如何抬起头来，如何发出微笑。他让李光头和宋钢坐在中间，让李兰坐在宋钢的身旁，自己坐在李光头的身旁，他让他们都看着摄影师举起的手，他没让摄影师说数字，而是自己数上了：

“一、二、三，笑！”

摄影师“啪”地按下了快门，一家人灿烂的笑容进入了一张黑白照片。宋凡平付了钱以后，将一张蓝色的发票小心翼翼地放进了皮夹，他转身告诉两个孩子一个星期以后就可以看到照片了。然后他提起那只灰色的旅行袋，率领着妻子儿子走向了长途车站。

在车站的候车室里，他们坐在一排长椅里。宋凡平一遍又一遍地向李兰描述着他姐姐的长相，说他姐姐会站在上海长途车站出口处的右边，他已经写信让他姐姐手里拿着一张《解放日报》。宋凡平喋喋不休说着的时候，一个背着一捆甘蔗的人站在他们对面不停地叫卖，让李光头和宋钢仰起了盼望的脸，无限可怜地看着他们的父母。

李兰平时节俭得恨不得自己都不吃不喝，这时候她想到就要和这两个孩子分开了，她为他们买了一整根甘蔗。两个孩子看着那个人“哗哗”地削下了一条条甘蔗皮，然后“啪啪”地砍成四截，接下去

两个孩子就不知道他们的父母说些什么了，他们只知道自己拿着两截甘蔗吃了起来。

开始检票了，宋凡平的口才再一次淋漓尽致地发挥了，他说服了检票员同意他们四个人都进去，他们四个人都上了长途客车。宋凡平让李兰在座位上坐下，他将灰色旅行袋放上了行李架，请求一个年轻人，到了上海以后请他帮李兰将旅行袋拿下来。然后宋凡平带着李光头和宋钢走下了汽车，他们站在李兰的车窗下。李兰无限深情地看着他们三个人，宋凡平说一句话，她就点一次头，最后宋凡平说回来时别忘了给孩子买点什么，咬着甘蔗的李光头和宋钢立刻喊叫起来：

“大白兔奶糖！”

他们的父母想起来了，他们说家里还有大白兔奶糖。李光头和宋钢吓得嘴里的甘蔗都不敢嚼了，好在这时候汽车启动了，当汽车驶出车站的时候，李兰满眼泪水扭头看着他们，宋凡平向她挥动着手，汽车驶出了车站。那时候宋凡平脸上挂着微笑，他不知道这是最后一眼看到自己的妻子，李兰留给他的最后印象就是抬起手擦着眼泪的侧影，李光头和宋钢当时的印象是长途客车远去时卷起了滚滚尘土。

九

李兰去了上海以后，文化大革命来到了我们刘镇。宋凡平早出晚归整天在学校里，李光头和宋钢也是早出晚归，他们整天在大街上。刘镇的大街上开始人山人海，每天都有游行的队伍在来来去去，越来越多的人手臂上戴上了红袖章，胸前戴上了毛主席的红像章，手上举起了毛主席的红语录。越来越多的人走到大街上大狗小狗似的喊叫和唱歌，他们喊着革命的口号，唱着革命的歌曲；越来越多的大字报让墙壁越来越厚，风吹过去时墙壁发出了树叶的响声。开始有人头上戴上了纸糊的高帽子，有人胸前挂上了大木牌，还有人敲着破锅破碗高喊着打倒自己的口号走过来；李光头和宋钢知道这些戴着高帽子、挂着大木牌、敲着破锅盖的人，就是大家所说的阶级敌人。大家可以挥手抽他们的脸，抬腿踢他们的肚子，擤一把鼻涕甩进他们的脖子里，掏出屌来撒一泡尿在他们的身上。他们受了欺负还不敢言语，还不敢斜眼看别人，别人嘻嘻哈哈笑着还要他们伸手抽自己的脸，还要他们喊着口号骂自己，骂完了自己还要骂祖宗……这就是李光头和宋钢童年时最难忘的夏天，他们不知道文化大革命来了，不知道世界变了，他们只知道刘镇每天都像过节一样热闹。

李光头和宋钢就像两条野狗一样在我们刘镇到处乱窜，他们跟随着一支又一支游行的队伍在大街上走得汗流浃背，他们跟随着“万岁”的口号喊叫了一遍又一遍，跟随着“打倒”的口号喊叫了也是一遍又一遍，他们喊叫得口干舌燥，喊叫得嗓子眼像猴子屁股似的又红又肿。李光头在游行的途中，见缝插针地把我们刘镇的所有木头电线杆都强暴了几遍，这个刚满八岁的男孩抱住了木头电线杆就理所当然地上下摩擦起来。李光头一边把自己擦得满面红光，一边兴致勃勃地

看着街上的游行队伍，他身体摩擦的时候，他的小拳头也是上上下下，跟随着喊叫“万岁”的口号，喊叫“打倒”的口号。街上走过的人见到李光头抱着木头电线杆的模样，个个挤眉弄眼掩嘴而笑，他们知道他是在干什么，他们嘴上什么都不说，心里偷偷笑个不停。也有不知道的，有一个在长途车站旁边开了一家点心店的女人走过时，看到李光头正在激动地擦着自己，惊奇地问他：

“你这小孩在干什么？”

李光头看了一眼这个名叫苏妈的女人，没有答理她。他又要摩擦，又要喊口号，他忙不过来。刚好那三个中学生走了过来，他们不再说李光头是发育，他们指指李光头和他抱着的电线杆，又指指上面的电线，对苏妈说：

“这小孩是在发电。”

街上听到的人放声大笑，站在一旁的宋钢也咯咯笑个不停，虽然宋钢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笑。李光头很不高兴自己被误解了，他停止了摩擦，抹着脸上的汗水，不屑地对三个中学生说：

“你们不懂。”

然后李光头得意地对苏妈说：“我性欲上来啦。”

苏妈听后大惊失色，她连连摇头，连声说：“作孽啊……”

这时候我们刘镇有史以来最长的游行队伍过来了，从街头一直到街尾，多如牛毛的红旗迎风招展，大旗像床单一样大，小旗像手帕一样小，旗杆和旗杆撞击在一起，旗帜和旗帜抽打到一起，在风里面东倒西歪。

我们刘镇打铁的童铁匠高举铁锤，喊叫着要做一个见义勇为的革命铁匠，把阶级敌人的狗头狗腿砸扁砸烂，砸扁了像镰刀锄头，砸烂了像废铜烂铁。

我们刘镇拔牙的余拔牙高举拔牙钳子，喊叫着要做一个爱憎分明的革命牙医，要拔掉阶级敌人的好牙，拔掉阶级兄弟阶级姐妹的坏牙。

我们刘镇做衣服的张裁缝脖子上挂着皮尺，喊叫着要做一个心明眼亮的革命裁缝，见到阶级兄弟阶级姐妹要做出世界上最新最美的衣服，见到阶级敌人要做出世界上最破最烂的寿衣，不！错啦！是最破最烂的裹尸布。

我们刘镇卖冰棍的王冰棍背着冰棍箱子，喊叫着要做一个永不融化的革命冰棍，他喊叫着口号，喊叫着卖冰棍啦，冰棍只卖给阶级兄弟阶级姐妹，不卖给阶级敌人。王冰棍生意红火，他卖出一根冰棍就是发出一张革命证书，他喊叫着：快来买呀，买我冰棍的都是阶级兄弟阶级姐妹；不买我冰棍的都是阶级敌人。

我们刘镇磨剪刀的父子两个关剪刀，手举两把剪刀喊叫要做两个锋芒毕露的革命剪刀，见到阶级敌人就要剪掉他们的屌。老关剪刀话音刚落，小关剪刀憋不住尿了，嘴里念念有词地“剪剪剪”、“屌屌屌”，冲出游行的队伍，贴着墙角解裤子撒尿了。

高大强壮的宋凡平走在队伍的最前面，他伸直了双手举着一面巨大的红旗，这红旗像两张床单那么大，可能还不够，再加上两条枕巾可能差不多。宋凡平的红旗在风中行驶，抖动的旗帜像是涌动的波涛，宋凡平仿佛是举着一块汹涌的水面在走过来。他白色的背心已经

被汗水浸透，他的肌肉像小松鼠 似的在他的肩膀和手臂上跳动，他通红的脸上连汗水都在激动地流，他的眼睛亮得就像天边的闪电，他看到了李光头和宋钢，他对着他们大声喊叫：

“儿子，过来！”

那时候李光头抱着电线杆正在好奇地向旁人打听：苏妈为什么要喊叫“作孽啊”？听到宋凡平的叫声后，他立刻抛弃了电线杆，和宋钢一起扑了过去。两个孩子一边一个拉住了宋凡平的白背心，宋凡平将手里的旗杆往下伸了伸，让两个孩子的手也握住旗杆。李光头和宋钢的手握住了我们刘镇最大一面红旗的旗杆，走在我们刘镇最长的游行队伍前面。宋凡平大步向前走着，两个孩子小跑着紧贴在他身旁，很多孩子流着羡慕的口水也跟着一起跑，他们只能在街边挤成一堆地跑；那三个神气活现的中学生此刻傻笑着也跟着跑，他们也只能在街边的人堆里跑。李光头和宋钢跟随着宋凡平，就像小狗跟随着大象的脚步，两个孩子跑得气急败坏，跑得嗓子眼里火烧一样。跑到一座桥上时，宋凡平终于站住了脚，然后整个游行的队伍都站住了。

黑压压的人群挤满了桥下面的大街小巷，所有的人都看着桥上的宋凡平，所有的大旗小旗都在向桥上招展。宋凡平双手将那面巨大的红旗举过了头顶，风把我们刘镇最大的红旗吹得像爆竹似的噼里啪啦地响。接下去宋凡平左右挥舞起了他的红旗，李光头和宋钢仰脸看着这巨大的旗面如何开始它的飞翔，它从他们的左边斜着飞到了右边，一个翻转之后又飞回到了左边，它在桥上飞来飞去，红旗挥舞出来的风吹乱了很多人的头发，他们的头发也开始左右飞翔了。宋凡平挥舞着红旗的时候，人群开始山呼海啸了。李光头和宋钢看到拳头一片片举起来一片片掉下去，喊叫出来的口号就像炮声一样在周围隆隆地响。

李光头开始哇哇喊叫，就像他抱着木头电线杆时的喊叫，他激动得脸红脖子粗，他对宋钢说：

“我性欲上来啦。”

他看到宋钢满脸通红，伸长了脖子闭着眼睛在使劲喊叫，他惊喜万分，伸手推着宋钢说：

“你也有性欲啦？”

这是宋凡平最辉煌的一天，游行结束以后人们各自回家，宋凡平拉着李光头和宋钢的手仍然走在大街上，很多人在街上叫着宋凡平的名字，宋凡平嘴里嗯嗯地回答他们，有些人还走上来和宋凡平握一下手。李光头和宋钢走在宋凡平的身旁，两个孩子开始趾高气扬了，他们觉得城里所有的人都认识宋凡平。他们兴致勃勃，不断向宋凡平打听，叫着他名字的那个人是谁？和他握手的那个人是谁？他们一直向前走，两个孩子觉得离家越来越远了，就问宋凡平去什么地方？宋凡平响亮地说：

“去馆子吃饭。”

他们来到了人民饭店，饭店里开票的、跑堂的、吃着的都笑着向他们招手，宋凡平也向这些人挥动着自己的大手，就像毛主席在天安门城楼上的手。他们在窗前的一张桌子旁坐下来，开票的和跑堂的就围了过来，那些正在吃着的端着饭菜坐了过来，里面炒菜的也闻声出来，满身油腻地站在李光头和宋钢的身后。那些人七嘴八舌问了很多问题，他们的问题五花八门，从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和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一直问到夫妻吵嘴和孩子生病。宋凡平也就是挥了一下刘镇有史以来最大的一面红旗，就成了刘镇有史以来最重要的人

物。他端坐在那里，一双大手铺在桌上，他每一次回答时都先说上一句：

“毛主席教导我们……”

他的回答里全是毛主席的话，没有一句自己的话。他的回答让那些人的头像是啄木鸟一样点个没完没了，让那些人的嘴巴像是牙疼似的哎呀哎哟赞叹不已。那时候李光头和宋钢饿得前胸贴后背，饿得放出来的屁都是空的，两个孩子仍然一声不吭，仍然崇敬地看着宋凡平，他们觉得宋凡平的喉舌就是毛主席的喉舌，宋凡平喷出来的唾沫就是毛主席的唾沫。

李光头和宋钢不知道在人民饭店里坐了有多久，不知道太阳是什么时候落山的，不知道什么时候天黑了灯亮了，然后两个孩子才吃到了热气蒸腾的阳春面，那个满身油腻的厨师低下头来问他们：

“面汤好喝吧？”

两个孩子异口同声地说：“好喝极了。”

油腻的厨师得意洋洋，他说：“这是肉汤……给别人的都是煮开的水，给你们的是肉汤。”

这天晚上回家后，宋凡平带着李光头和宋钢站在了井旁，用井水冲澡。他们三个人都只穿着短裤，湿淋淋地往身上擦着肥皂，然后宋凡平从井里提起来一桶一桶水，冲洗了两个孩子，也冲洗了他自己。那些坐在门口纳凉的邻居们摇着扇子和宋凡平没完没了地说话，他们说着游行队伍的壮观，说着宋凡平挥舞红旗时的威风，说得已经疲惫不堪的宋凡平又红光满面和声音响亮了。回到了屋子里，李光头和宋

钢上床睡觉，宋凡平坐在灯下红光满面地给李兰写信。李光头入睡前看了宋凡平一眼，他咯咯笑着告诉宋钢，他爸把脖子都写红了。宋凡平写了很长时间，他把这一天的经历都写进信里了。

李光头和宋钢第二天醒来时，宋凡平站在床前，满面的红光还在他脸上，他的两只手伸向两个孩子，两枚毛主席的红像章就在他的手上闪闪发亮，他说这是给他们的，要戴在胸前心脏跳动的地方。然后他将另外一枚毛主席的红像章戴在了胸前，将毛主席的红语录拿在手里，脸蛋像语录和像章一样红彤彤地跨出屋门，他的脚步走去时咚咚直响，李光头和宋钢听到邻居有人在问他：

“今天还挥舞红旗吗？”

宋凡平响亮地说：“挥！”

李光头和宋钢用耳朵互相贴着对方的胸口，瞄准了心脏跳动的地方，给对方戴上了毛主席的红像章。宋钢像章里的毛主席是在天安门的上面，李光头的毛主席是在一片大海的上面。两个孩子吃过早饭后，迎着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来到了大街上，床单似的大旗和手帕似的小旗仍然飘满了我们刘镇的大街。

昨天来游行的人今天又嘻嘻哈哈地来了；昨天来贴大字报的人今天又在往墙上刷着糨糊；昨天高举铁锤的童铁匠今天还是高举铁锤，又在喊叫着要砸烂砸扁阶级敌人的狗头狗腿；昨天高举钳子的余拔牙今天还是高举钳子，又在喊叫着要拔掉阶级敌人的好牙；昨天叫卖冰棍的王冰棍今天还是背着冰棍箱子，跟着游行队伍敲敲打打，喊叫着要把冰棍卖给阶级兄弟姐妹；昨天脖子上挂着皮尺游行的张裁缝今天的脖子上还挂着皮尺，喊叫着要给阶级敌人做出最破最烂的寿衣，他

又喊错啦，又急忙改成了裹尸布；昨天手举剪刀的老关剪刀今天还是手举剪刀，在空中喀嚓喀嚓地剪着阶级敌人虚幻的屌，昨天贴着墙角撒尿的小关剪刀今天又站在那里解裤子了；昨天唾沫横飞的、咳嗽的、打喷嚏的、放屁的、吐痰的和吵架的，今天一个不少全在大街上。

孙伟、赵胜利和刘成功，这三个中学生也走过来了。他们看着李光头和宋钢胸前的毛主席像章，像是抗战电影里的三个汉奸一样嘿嘿地笑，笑得李光头和宋钢心里七上八下。长头发的孙伟指指街边的一根电线杆，对李光头说：

“喂，小子，你的性欲呢？”

李光头觉得他们不怀好意，他拉着宋钢往旁边躲，他摇晃着脑袋说：

“没有，现在没有。”

长头发的孙伟一把揪住了李光头，把他往电线杆推过去，孙伟嘿嘿笑着说：

“你弄点性欲出来吧。”

李光头挣扎着喊叫：“我现在没有性欲。”

赵胜利和刘成功哈哈笑着揪住了宋钢，也把宋钢往电线杆那边推，他们对宋钢说：

“你也去弄点性欲出来。”

宋钢一脸无辜的表情，他一边挣扎，一边向他们解释：

“我没有性欲，真的，我从来就没有性欲。”

三个中学生把李光头和宋钢推到了木头电线杆前，六只手捏着李光头和宋钢的鼻子，捏着他们的耳朵，捏着他们脸上的肉，就像是在捏着馒头似的，捏得李光头和宋钢嗷嗷乱叫。最后三个中学生的手一挥，把李光头和宋钢胸前的毛主席像章抢走了。

三个中学生扬长而去，宋钢站在那里张开了嘴巴哇哇地哭，哭得眼泪鼻涕都流进了嘴里，又把眼泪鼻涕吞进了肚子里。他对着所有走过的人哭诉，说他和李光头胸前的毛主席被三个人抢走了。宋钢指着他们的背影，当他们消失以后宋钢就指着他们走去的方向。宋钢一遍遍地说着毛主席像章，他说：

“毛主席的脸是红颜色的，一个红脸蛋在天安门城楼上，还有一个红脸蛋在大海的浪尖上……”

李光头没有哭，他也指着三个中学生消失的方向，一副义愤填膺的模样，他向走过的人控诉三个中学生，他说：

“我现在没有性欲，他们非要我弄出一点性欲来……”

走过的人都嘻嘻哈哈笑个不停，李光头看到宋钢哭得像是打嗝似的抖动着脑袋，他也伤心起来，他抹着眼泪，想起来自己的毛主席像章被三个中学生抢走了。宋钢指着自己的胸口说：

“毛主席像章是今天早晨才刚刚戴上的……”

李光头也指着自己的胸口说：“里面的心还在怦怦跳呢，外面的毛主席没有了……”

两个孩子在大街上孤立无援，他们想起了宋凡平，那个高大强壮的父亲，他一条腿能扫倒几个人。他们相信宋凡平会去教训三个中学生，会取回他们的毛主席；宋凡平会揪住三个中学生的衣领，像是提小鸡似的把他们提到半空中，让他们吓得哇哇乱叫，让他们的腿在半空中瑟瑟乱抖。

宋钢对李光头说：“走，找爸爸去。”

这时候是中午了，两个孩子肚子里空空荡荡，手拉着手沿着街道走去。他们的手一直拉在一起，有人从他们中间过去时把他们分开了一下，他们马上又手拉手。他们去找游行的队伍，去看看领头挥舞着红旗的人是不是宋凡平。他们又去集会的地方，看看站在高处演说的人会不会是宋凡平。他们走了很多地方，问了很多人，叫了很多叔叔阿姨爷爷奶奶，还是没有找到宋凡平。两个孩子来到了桥上，昨天的时候宋凡平就在这里挥舞着红旗，让整个小城嗷嗷大叫。今天的桥上没有了红旗，有几个人低头站在那里，头戴高帽子胸前挂着大木牌。两个孩子知道这是几个阶级敌人。他们站在这几个阶级敌人的前面，看着几个戴着红袖章的造反派在桥上走来走去，宋钢问道：

“你们看见我爸爸了吗？”

一个戴红袖章的人问：“你爸爸是谁？”

“我爸爸是宋凡平，”宋钢说，“就是昨天在这里挥红旗的宋凡平……”

李光头补充道：“他是很有名的人，他去吃面条人家都给肉汤。”

这时宋凡平的声音在两个孩子的身后响了起来：“儿子，我在这里。”

两个孩子转身看到了宋凡平。他头戴纸糊的高帽子，胸前挂着一块大木牌，木牌上写着“地主宋凡平”五个字，他们不认识上面的字，他们只认识字上面打了红色的五个× 。宋凡平的身体就像是一块门板一样挡住了阳光，两个孩子站在他的阴影里，仰脸看着他。他的眼睛被人揍肿了，嘴角被人揍破了，他微笑地看着李光头和宋钢，他的笑容硬邦邦的。两个孩子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昨天的时候他还在这桥上威风凛凛，今天他突然成了这副模样。宋钢怯生生地问：

“爸爸，你站在这里干什么呀？”

宋凡平低声说：“儿子，饿了吧？”

两个孩子同时点了点头。宋凡平从他的裤子口袋里摸出两毛钱，让他们去买吃的。刚才那个戴红袖章的人对着宋凡平喊叫：

“不准说话，低下你的狗头。”

宋凡平低下了他的头，李光头和宋钢吓得倒退几步，戴红袖章的人在桥上大声斥骂着，宋凡平在他的骂声里斜眼看了看两个孩子，他们看到他在微笑，他们的勇气又上来了，重新走到宋凡平的身前，告诉他，他们的毛主席像章被那三个王八蛋中学生抢走了，宋钢问他：

“你能去拿回来吗？”

宋凡平点点头说：“能。”

李光头问他：“你能揍他们？”

宋凡平还是点点头：“能。”

两个孩子咯咯笑了起来。这时候戴红袖章的人走上来扇了宋凡平两个耳光，他高声骂道：

“叫你不准说话，你他妈的还要说。”

宋凡平的嘴角流出了鲜血，他催促两个孩子：“快去吧。”

李光头和宋钢一溜烟地走到了桥下，他们浑身哆嗦越走越快，他们不断回头看一眼桥上的宋凡平，宋凡平的头低垂着，他的头像是挂在脖子上似的。两个孩子走上了熙熙攘攘的街道，走进了一家点心店，买了两个包子后，他们站在店外一口一口地将包子吃了下去。他们看到远处桥上的宋凡平连腰都弯下去了，他们知道今天的宋凡平已经不是昨天那个了。宋钢低下了头，没有声音地哭了起来。宋钢的双手卷起来举到了眼睛上，像是举着望远镜似的擦起了眼泪。李光头没有哭，他想着那枚毛主席在大海上的像章，他心想可能拿不回来了。宋钢哭泣的时候，李光头走到一根木头电线杆前，抱住电线杆摩擦了几下后，又垂头丧气地走了回来，他对宋钢说：

“我没有性欲了。”

宋凡平回家的时候天已经黑了，他的脚步沉甸甸的像是两条假腿，他一声不吭地走进了里面的房间，他在床上一动不动地躺了两个小时。在外面屋子的李光头和宋钢连个翻身的声响都没有听到，窗外的月光冷冷清清地照进来，两个孩子开始感到害怕，就走到了里面的

房间，宋钢先爬到了床上，李光头也爬了上去，他们在宋凡平的脚旁坐了下来。不知道又过去了多少时间，宋凡平突然坐了起来，他说：

“嘿，我睡着了。”

然后灯亮了，笑声也起来了。宋凡平在煤油炉上做起了晚饭，李光头和宋钢站在他身旁，开始学习如何做饭。宋凡平教他们如何淘米洗菜，如何点燃煤油炉，如何煮熟米饭。在炒菜的时候，宋凡平让李光头往锅里倒上油，让宋钢往菜里撒上盐，又握着他们的手，让他们轮流每人炒三下，他们每人炒了九下以后，一碗青菜就出锅了。三个人围坐在桌前吃起了晚饭，虽然只有一碗青菜，也让他们吃得满头大汗。宋凡平吃过晚饭以后，对李光头和宋钢说，自从他们的母亲去上海治病以后，他还没有带他们去海边玩。他说要是明天不刮大风不下大雨的话，就带他们去海边，去看大海的波涛，去看大海上面的天空，去看大海和天空之间飞翔的海鸟。

李光头和宋钢激动得尖声喊叫，宋凡平吓得伸手捂住了他们的嘴，他惊恐的脸色把他们也吓住了。看到两个孩子害怕的模样，宋凡平立刻松开了手，他笑着指了指上面说：

“你们的叫声快把屋顶掀掉了。”

李光头和宋钢觉得他这话说得有趣极了，这一次他们自己捂住了嘴，咯咯笑个不停。

十

第二天正要出门去海边的时候，宋凡平的学校里来了十多个戴红袖章的人，他们横七竖八像螃蟹似的走了进来。李光头和宋钢不知道他们是来抄家的，以为是宋凡平的朋友来看望他了。看到这么多戴红袖章的人来到家中，威风凛凛地把所有的地方都站满了。李光头和宋钢兴高采烈，在他们中间钻来钻去，就像在树林里钻来钻去一样。这时“轰”的一声巨响，李光头和宋钢吓得浑身一颤，两个孩子惊恐地看到家里的衣柜已经掀翻在地，他们的衣服，他们抽屉里的东西铺了满地都是，那些戴红袖章的人像是一群捡破烂的，弯腰在地上寻找着宋凡平家的地契。宋凡平出生地主家庭，这些人觉得他肯定藏着地契，等待着改朝换代时再拿出来。戴红袖章的人又把床板翻过来，地板撬开了寻找。李光头和宋钢躲到宋凡平的身旁，两个孩子看到宋凡平满脸的笑容，不明白宋凡平为什么还这样高兴。这些人把宋凡平的家弄成了废墟也没有找到地契，他们一个一个走出了屋子，宋凡平仍然是满脸笑容，他像是送客似的跟了出去，还对他们说：

“喝口茶水再走吧。”

他们中间有人说：“不喝了。”

宋凡平满脸笑容站在门口，当他们走出了小巷，他才转身回到屋子里，这时候他脸上还挂着笑容，当他在凳子上坐下来后，笑容立刻没有了，就像熄灯一样的快，让李光头和宋钢胆战心惊。宋凡平脸色铁青地坐在那里，很长时间一动不动。两个孩子走上去，战战兢兢地问他：

“还去海边吗？”

宋凡平像是在睡梦里被叫醒似的浑身一抖，随即说：“去！”

他看了看外面的阳光说：“这么好的天气，当然要去。”

接着他伸手指了指满地的衣物说：“先把屋子收拾干净了。”

宋凡平把倒地的柜子立起来，把床板铺好，把撬开的地板钉上。李光头和宋钢跟在他的后面，把衣服放进柜子，把物品放进抽屉。仿佛灯突然又亮了，宋凡平又是满脸的笑容，他一边收拾着屋子，一边说着让两个孩子咯咯笑个不停的话。到了中午的时候，他们终于把屋子收拾干净了，而且比以前更干净。他们用毛巾擦干脸上的汗水，用手拍掉衣服上的灰尘，又在镜子前梳了梳头发，然后他们要出门了，要去海边了。

当他们打开屋门的时候，七八个戴红袖章的中学生站在门外，那三个抢走了李光头和宋钢毛主席像章的人也站在那里。李光头和宋钢见到这三个人时兴奋地叫了起来，宋钢对他父亲说：

“爸爸，就是他们抢走了我们的毛主席像章，你快教训他们……”

李光头对着这三个中学生喊叫：“交出来！把像章交出来！”

这三个中学生笑嘻嘻地推开两个孩子，长头发的孙伟对宋凡平说：“我们是红卫兵，是来抄家的！”

宋凡平赔着笑容说：“请，请进。”

宋凡平讨好他们的模样让李光头和宋钢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红卫兵们蜂拥而入，屋子里立刻响声四起，刚刚立起来的柜子又翻倒在地，刚刚铺好的床板又被掀起，刚刚钉好的地板又被撬开，刚刚整理过的衣物又扔了满地都是。前面宋凡平学校的人来翻箱倒柜掀床板撬地板，也就是四处拿起书本纸张仔细地查看，他们要搜查的是宋凡平家藏着的地契。现在红卫兵来了，就是狼进了羊圈，狗进了鸡窝。他们把锅碗砸在了地上，把筷子折断扔在了地上，他们一边搜查一边往自己口袋里装着东西，一边装着东西还一边互相打听对方拿了什么。

这些红卫兵在宋凡平家打砸抢整整一个下午，他们看到没有什么可砸了，没有什么可拿了，他们所有的口袋都已经鼓鼓囊囊了，他们这才吹着口哨走出门去。走到了门口，那个长头发的孙伟又转回身来对宋凡平说：

“喂，你出来！”

宋凡平和李兰的新婚之日，孙伟、赵胜利和刘成功，这三个中学生与他们的三个父亲一起，和宋凡平打得天昏地暗。宋凡平的扫堂腿让他们倒了三个，跌跌撞撞了三个，现在这三个一年多前跌跌撞撞的中学生要报复了。他们让宋凡平站在门前的空地上，他们要炫耀自己的扫堂腿。强壮的宋凡平站在那里像铁塔一样，这三个中学生开始了热身练习，他们蹲下去提起右腿扫荡过去。他们练了几次，没有一次像模像样，不是失去重心后一屁股坐在地上，就是脚从地上刮过去弄得尘土飞扬。另外几个中学生看了直摇头，他们说：

“怎么看都不像是扫堂腿。”

“不像扫堂腿像什么？”

“不知道像什么，反正不像扫堂腿。”

长头发的孙伟问低头站在那里的宋凡平：“喂，我们刚才的像不像扫堂腿？”

“像倒是像，”宋凡平说，“只是没有抓住要领。”

孙伟对宋凡平说：“老实交代，要领在哪里？”

于是宋凡平当起了教练，先让那三个中学生仔细看着他做动作。宋凡平身手敏捷地做了两次，让另外几个中学生嘴里啧啧不停，他们说这才叫扫堂腿。接下去宋凡平放慢动作示范起来，他告诉他们，扫堂腿其实只有三个动作，蹲下去、扫过去和立刻起身，这三个动作要连成一个动作，所以一定要快。他说身体重心要前移，这样腿扫过去时有力量，可以双手撑一下地。然后宋凡平让他们开始练习，不断让他们停下来，不断自己去作出示范。最后宋凡平说他们的动作都标准了，只是还不够快，他说：

“只有快了，才看不出里面有三个动作。这快，不是一天两天能练出来的，回去天天练，练到让人觉得只有一个动作，这快，才算是练出来了。”

这天下午宋凡平言传身教，耐心细致地教会了那三个中学生扫堂腿。他们觉得自己学业有成了，就喝令宋凡平站好，说要他尝尝他们扫堂腿的厉害。宋凡平分开双腿站在那里，第一个上去的是赵胜利，他先在宋凡平身前练习了一遍，他的动作引来一片喝彩：

“好！”

当他蹲下来正式扫过去时，他的脚扫在铁塔似的宋凡平腿上，宋凡平一动不动，他自己反而趴在了地上，弄了个嘴啃泥，引来一片哄笑。第二个上去的是刘成功，他打量着强壮的宋凡平，他担心自己也来个嘴啃泥。他发现宋凡平的双腿分开站着，就嘿嘿笑了，他说他知道是什么原因了，他让宋凡平把双腿并拢，他说这样就可以把宋凡平扫倒在地了。当他蹲下来时又担心仍然会把自己弄个嘴啃泥，所以他没有用腿扫过去，而是伸脚使劲一踹，踹在宋凡平小腿骨头上，宋凡平疼得摇晃了一下，仍然没有倒下。旁观的人为宋凡平喝彩：

“好！”

第三个是长头发的孙伟，他绕到了宋凡平的身后，看着宋凡平的背影往后退去，退到十多米左右站住脚，接着像是要跳远似的助跑起来，跑到宋凡平身后，对准了宋凡平的腿弯处踹上一脚，宋凡平一下子跪在了地上。长头发的孙伟为自己喊叫了一声：

“好！”

然后他得意洋洋地对同伴们说：“看看我的功夫。”

其他中学生说：“你这不叫扫堂腿……”

“怎么不是？”孙伟踢了一脚跪在地上的宋凡平，“你说，这是不是扫堂腿？”

宋凡平点点头，低声说：“是。”

宋凡平被变种的扫堂腿踹倒在地，那几个中学生吹着变调的口哨扬长而去。宋凡平直到他们走远以后才站起来，看到他的亲儿子宋钢低着头无声地擦着眼泪，看到李光头这个拖油瓶儿子睁圆了惊吓的眼

睛。李光头和宋钢都是不知所措，他们心目中最强大的宋凡平突然像只小鸡一样被欺负。宋凡平用手拍干净裤子上的泥土，像是什么都没有发生似的对两个孩子说：

“你们两个，过来！”

宋钢擦着眼泪，李光头摸着脑袋，两个孩子摇摇晃晃地走过去，宋凡平笑着问他们：

“想不想学扫堂腿？”

宋凡平的话让两个孩子吃了一惊。宋凡平向四周看看，随后蹲下身体对他们神秘地说：

“知道吗？他们刚才为什么没有把我扫倒？因为我留了一招没教他们，这一招留着就是为了教你们两个的。”

李光头和宋钢立刻忘记了刚才的一切，他们因为兴奋像昨天晚上那样尖叫起来。宋凡平突然又紧张地捂住了他们的嘴，两个孩子不由抬头看看上面，李光头和宋钢同时说：

“上面没有屋顶啊……”

宋凡平紧张地看看四周说：“不是屋顶，是不能让别人偷学了扫堂腿。”

两个孩子明白了，他们一声不吭地跟着宋凡平学起了扫堂腿。先是站在他身后跟着他的动作学，接着宋凡平转过身来教他们。他们也就是学了半个小时，宋凡平就说他们已经学会了，说可以练习了。宋凡平站在那里，让李光头先上去试试，李光头走到他的身旁，蹲下来

伸腿扫过去。李光头轻轻一扫，宋凡平就一屁股坐到了地上，他爬起来又站好了，让宋钢上去，宋钢也是轻轻一扫就把他扫倒在地。宋凡平摸着自己的屁股哎哟哎哟叫着站起来，他惊讶地对两个孩子说：

“你们的扫堂腿太厉害啦！天下无敌。”

然后两个孩子兴致勃勃地跟着宋凡平再次收拾起了乱七八糟的家，他们刚刚学会了天下无敌的扫堂腿，高兴得浑身都是力气。他们帮助宋凡平把柜子扶起来，帮助宋凡平把床板铺好，又学着将撬开的地板重新钉上，把砸碎的碗和折断的筷子捡起来，扔到屋外的垃圾堆里。他们满头大汗地跑进跑出，接着他们突然想起来一天没有吃东西了，饥饿让他们一下子没有了力气，两个孩子爬到床上躺了下来，眼睛一闭上就睡着了。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宋凡平把两个孩子叫醒，他说可以吃饭了。这时屋里亮着灯了，李光头和宋钢坐在床上揉着眼睛，宋凡平把他们一边一个抱到饭桌前坐下，他们看到桌上还是只有一碗青菜，旁边摆着三碗米饭。这四只碗是那些红卫兵中学生打砸抢以后幸存下来的，上面都有缺口。他们捧起了有缺口的碗，然后发现没有筷子，所有的筷子都被中学生折断了，在清理屋子时被他们扔进了垃圾堆。两个孩子捧着热气腾腾的米饭，看着绿油油的青菜，没有筷子他们不知道怎么吃饭。

宋凡平忘记了家里已经没有筷子，他起身去拿筷子，然后他才想起来筷子都折断了，都扔掉了。他高大的背影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昏暗的灯光将他的脑袋投射在墙上，墙上的脑袋像洗脸盆一样大。宋凡平那么站了一会，他转回身来时脸上挂着神秘的笑容，他神秘地问两个孩子：

“你们见过古人用的筷子吗？”

李光头和宋钢摇着头，充满了好奇地问他：“古人用什么筷子？”

宋凡平笑着走到门口，对他们说：“你们等一会，我去拿来。”

李光头和宋钢看着他蹑手蹑脚开门出去，又蹑手蹑脚地关上门，仿佛他要去遥远的古代一样神秘和小心翼翼。宋凡平出去后，两个孩子互相看着，他们不知道宋凡平用什么办法跑到古人那里去拿筷子，他们觉得这个父亲真是了不起。过了一会门开了，宋凡平回来了，他笑嘻嘻地把双手放在身后。

两个孩子问他：“拿到古人的筷子了？”

宋凡平点点头，走到饭桌前坐下后，才将身后的手伸出来，给了李光头和宋钢每人一双筷子。两个孩子拿起了古人的筷子看了又看，觉得和平时用的筷子差不多长，只是它们粗细不一样，有些弯曲，而且上面还有结。李光头首先发现了，他叫了起来：

“这是树枝。”

宋钢也发现了，他问宋凡平：“这古人的筷子为什么像树枝？”

“古人的筷子就是树枝，”宋凡平说，“因为古代没有筷子，所以古人就用树枝当筷子。”

两个孩子恍然大悟，原来古人是用树枝吃饭。李光头和宋钢开始用宋凡平刚刚折来的树枝吃饭，放到嘴里时觉得有一丝青涩的苦味。他们用古人的筷子把现在的饭吃了下去，他们吃得香喷喷的，吃得脸

上流出了汗水。当两个孩子吃饱了打嗝了，才发现天已经黑了，才想起来本来今天要去海边的。今天没有刮大风，没有下大雨，今天的阳光亮得让人睁不开眼睛，可是今天不能去海边了。两个孩子立刻哭丧着脸，宋凡平问他们，是不是不喜欢古人的筷子？他们摇着头说喜欢古人的筷子。

宋钢伤心地说："今天去不成海边了。"

宋凡平笑着说："谁说今天不去海边？"

李光头说："太阳都没有了。"

宋凡平说："太阳没有了，还有月亮。"

上午阳光灿烂的时候，他们就准备去海边了，一直到夜晚月光冷清的时候，他们才终于走向了海边。两个孩子一左一右拉着宋凡平的手，在月光的路上走了很长时间。当他们来到海边，正是涨潮的时候，他们走上了堤岸，四周空无一人，只有冷风吹来，涛声隆隆。汹涌的海浪冲击过来时，掀起的泡沫让大海白茫茫的一长条，这茫茫的白色有时候会变成灰色，有时候又黑暗起来；远处的地方有明有暗，天上的月亮也在云层里时隐时现。这是两个孩子第一次在夜晚看到大海，夜晚的大海神秘莫测和变化多端，让他们一阵激动，忍不住尖声喊叫起来，这次宋凡平没有捂住他们的嘴，他的大手摸着他们的头发，让他们叫个不停，他自己出神地看着黑暗中的大海。

当他们在堤岸上坐下来后，夜晚的大海开始让两个孩子害怕，只有风声和涛声，月光时有时无，黑暗中的大海仿佛一会在扩大，一会又在缩小。李光头和宋钢左右抱住了宋凡平，宋凡平张开双臂抱住了

他们。他们不知道在海边坐了有多长时间，他们后来睡着了，宋凡平是前面抱一个后面背一个，把两个孩子带回了家。

十一

我们刘镇的批斗大会越来越多，在中学的操场上像是庙会似的从天亮开到了天黑。宋凡平每天一早都要提着那块大木牌出门，走到中学大门口时就将木牌挂在脖子上，低头站在校门口，等着开批斗大会的人都进去了，他才取下木牌，拿起扫帚清扫起了中学前面的大街。到了一场批斗会结束的时候，他就走回到校门口，挂上大木牌低头站在那里，里面的人像潮水似的涌了出来，他们踢他骂他向他吐口水，他东摇西晃一声不吭。接着另一场批斗会开始了，宋凡平一直要到天黑以后，确信里面操场上一个人都没有了，他才提着大木牌和扫帚回家。

那时候李光头和宋钢就会听到沉重的脚步声，宋凡平满脸疲倦地跨进屋门。回家的宋凡平总是在凳子上沉默地坐上一会，然后起身用井水洗一下脸，又用抹布把那块木牌上的尘土、脚印和那些小孩的口水擦干净。这时候李光头和宋钢都不敢说话，他们耐心地等着，他们知道当宋凡平洗完脸，又把木牌擦干净后，就会变成一个高兴的人，就会和他们说很多高兴的话。

李光头和宋钢不认识木牌上“地主宋凡平”这五个字，但是他们知道就是这五个字让宋凡平倒霉的。没有这五个字的时候，宋凡平在桥上威风凛凛地挥舞着红旗；有了这五个字，连个小孩都能冲着他吐口水撒尿了。有一天，两个孩子终于忍不住问他：

“这是什么字？”

当时宋凡平刚刚擦干净他的大木牌，听到孩子的话以后怔了一下，随即他笑了起来，对他们说：

“过完这个夏天你们就要上学了，我先教你们认字，就从这五个字开始……”

这是李光头和宋钢第一次上课，宋凡平教他们坐下来身体要挺直，手要放端正，又把那块大木牌挂在墙上，还去拿来一根古人用的筷子。宋凡平在教两个孩子认字前的准备工作，差不多用掉了半个小时，让李光头和宋钢激动无比，让他们对接下来的上课充满了期待。

宋凡平站到大木牌前，认真地咳嗽：“现在上课了，我先宣布两条纪律：第一，不许做小动作；第二，发言要先举手。”

宋凡平举起那根古人用的筷子，指点着木牌上的第一个字说：“这个字念‘地’，你们想一想，‘地’是什么意思？看看你们谁先知道？”

宋凡平先是用手指着地，又用脚踢着地，还不断地向李光头使眼色，向宋钢使眼色。李光头抢在了宋钢前面，他伸手往下一指，喊叫起来：

“我知道啦……”

“等一下，”宋凡平打断他的话，“发言要先举手。”

李光头一边举手，一边说：“下面的就是‘地’，我们就在‘地’的上面。”

“对了！”宋凡平说，“你真聪明。”

然后宋凡平指着第二个字，他说：“这个字更难，这个字念‘主’，想一想，你们以前听到过‘主’这个字吗？”

李光头又抢在宋钢的前面举手了，宋凡平这一次没让他回答，他说：“刚才你先说了，这次让宋钢先说。宋钢，你想想，有没有听过‘主’这个字？”

宋钢胆怯地说：“是不是毛主席的‘主’？”

“对了！”宋凡平说，“你真聪明。”

李光头这时叫了起来：“他还没有举手……”

宋凡平对宋钢说：“是的，你刚才没有举手，现在举一下吧。”

宋钢急忙举起了手，同时不安地问：“现在举手还来得及吗？”

宋凡平大笑起来，他说：“当然来得及。”

这一天两个孩子学会了五个字，先是学会了地上的“地”，又学会了毛主席的“主”。他们终于知道木牌上是什么字了，他们心想连起来就是“地”上的毛“主”席，后面跟着的就是“宋凡平”。

此后的日子里，宋凡平每天和他的大木牌在一起，提着它早出晚归，就像城里那些提着菜篮子上班下班的女人一样。李光头和宋钢仍然到处乱窜，他们把这个小城都跑遍了，只要是人去过的地方，他们都去了；就是鸡鸭猫狗去过的地方，他们也去过了。大街上的红旗和大街上的人仍然多如牛毛，每天都像电影散场似的；戴高帽子的挂大木牌的人也是越来越多，刚开始在中学门前的街道上扫地的只有宋凡平，几天以后变成了三个人。有两个老师也挂着大木牌与宋凡平站在

了一起，三个人高矮胖瘦低头站在那里。其中有一个戴着眼镜的瘦老头，他的木牌上也写着“地主”两字，和宋凡平的一模一样。这让李光头和宋钢十分兴奋，他们对他说：

“原来你也是‘地’上的毛‘主’席。”

两个孩子的话让他哆嗦了一下，他的脸白得像个死人似的，他对他们说：“我是地主，我是坏人，你们快打我，快骂我，快批斗我……”

李光头和宋钢经常看到孙伟、赵胜利和刘成功在路边练习着他们的扫堂腿。这三个中学生差不多每天都在街边的一棵梧桐树下，用手搂着树，转着圈练习扫堂腿。长头发的孙伟竟然能够绕着梧桐树一口气扫上一圈，他的动作像是在演杂技似的，他的长头发也会随风飘起来。赵胜利和刘成功只能绕着梧桐树扫荡半圈，不是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就是抬起的腿掉下去了。孙伟就成了他们的教练，他一边用手指梳理着自己的长头发，一边重复着宋凡平教他们的话：

“快，再快一点，只有快了，才看不出里面有三个动作，要快到让人觉得只有一个动作……”

李光头和宋钢在他们身边走过时神气活现，他们觉得这三个中学生的扫堂腿缺了一招，他们自己的才是真正的扫堂腿，宋凡平没有把真功夫教给这三个中学生，留着最重要的一招教给他们了，所以他们手拉着手从三个中学生身边走过去时，偷偷笑个不停。

这三个中学生对扫堂腿心醉神迷，没有注意两个流着鼻涕的小孩经常偷偷嘲笑他们。长头发的孙伟学无止境，开始练习绕着梧桐树扫上两圈。有一次因为动作太快控制不了，整个人扑了出去。

这一次李光头和宋钢终于忍不住了咯咯大笑起来，于是三个中学生瞪着眼睛走过来了，长头发孙伟从地上爬起来，满身尘土走到他们跟前，恶狠狠地说：

“他妈的，笑什么？”

李光头和宋钢一点都不怕他，宋钢仰着脸说：“笑你的扫堂腿。”

“嘿——”长头发奇怪地看看自己的同伴说，“他敢嘲笑老子的扫堂腿？”

宋钢轻蔑地对李光头说：“他的扫堂腿？”

李光头咯咯地笑，他也轻蔑地说：“他的扫堂腿？”

李光头和宋钢的神气的表情让三个中学生满脸的惊讶，他们说：“他妈的……”

宋钢这时响亮地说：“告诉你们吧，有一招我爸爸没教你们，那是最重要的一招，他教给我们了。”

“他妈的……”他们继续骂着，长头发孙伟说，“这么说，你也会扫堂腿？”

宋钢指着李光头说：“我们都会。”

三个中学生哈哈大笑起来，他们看着李光头和宋钢说：“你们也会扫堂腿？你们的个子还没有我们的屌长呢。”

长头发孙伟对宋钢说：“你扫给我看看。”

宋钢说：“你先站好了。”

长头发更是满脸的惊讶，他对赵胜利和刘成功说：“他要我站好了？他妈的，他还想扫我的腿？”

在嘻嘻哈哈的笑声里，孙伟站在了宋钢的面前，先是分开腿站着，又并拢了腿站着，接着提起一条腿站着，他问宋钢：

“你要我怎么站？”

宋钢指指地上说：“两条腿都站好了。”

孙伟嬉笑着放下了提起的那条腿，宋钢转过脸问李光头：“你先扫，还是我先扫？”

这时候李光头觉得自己没有把握，他对宋钢说：“你先扫。”

宋钢后退了几步，助跑起来扫荡了长头发孙伟的腿。就像是一只兔子抬腿踢了一条狗，长头发孙伟仍然在嘻嘻地笑，宋钢却像个皮球似的在地上滚了一圈。宋钢从地上爬起来后不知道刚才发生了什么，满脸疑惑地看看李光头，这时候李光头知道他和宋钢的扫堂腿是怎么回事了，宋钢像个傻瓜那样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那三个中学生哈哈大笑，笑得李光头心里一阵阵地发麻。长头发的孙伟笑着抬腿一扫，将宋钢扫了个跟斗，他对李光头说：

“看着，这才叫扫堂腿。”

孙伟说完也给了李光头一腿，让李光头也一个跟斗翻了出去。接下去这三个中学生就像是三只野狗追逐着两只小鸡一样，追得李光头和宋钢满街乱跑。他们的扫堂腿把李光头和宋钢扫了一个跟斗接着一

个跟斗，刚刚爬起来又摔了个嘴啃泥。李光头和宋钢足足跑着摔出去了半条街，三个中学生一边追逐扫荡李光头和宋钢，一边嬉笑着互相喝彩。长头发的孙伟对赵胜利和刘成功说：

“给他们来个连环扫堂腿。”

什么是连环扫堂腿？就是李光头和宋钢都爬起来以后，一条腿把他们两个人同时扫个嘴啃泥。于是李光头和宋钢每次都摔到了一起，他们擦破了脸，擦破了手以后，他们的脑袋还要撞在一起，撞得他们满眼睛望出去都是晚上的星星在闪烁，撞得他们脑袋里全是拖拉机突突的声响。

我们刘镇的一些革命群众看见三个中学生欺负两个学龄前儿童，气愤地指责他们，说他们以大欺小，以强凌弱，是旧社会的军阀作风。赵胜利和刘成功胆怯地不敢吱声，长头发孙伟振振有词地说：

“他们是地主宋凡平的儿子，他们是小地主。”

革命群众哑口无言了，看着李光头和宋钢一次次摔在地上，很多次撞在了一起，直到李光头和宋钢躺在地上爬不起来了。孙伟、赵胜利和刘成功，这三个中学生也是满头大汗气喘吁吁，围着李光头和宋钢笑着叫着，要他们两个站起来。李光头和宋钢一点力气都没有了，他们站不起来了，他们躺在地上说：

“我们躺着很好……”

说完他们立刻知道怎样才能躲过三个中学生的扫堂腿了，就是赖在地上不起来。不管三个中学生怎样踢他们，怎样骂他们，怎样吓唬他们，他们就是不起来。最后三个中学生哄骗他们说：

“只要爬起来，就不扫荡你们了……”

李光头和宋钢不上当，仍然死死地赖在地上。长头发的孙伟指指跟前的一根木头电线杆，引诱李光头：

“喂，小子，你上电线杆去弄点性欲出来吧。”

李光头摇晃着脑袋说：“我现在没性欲。”

赵胜利和刘成功也鼓励李光头：“你上去弄几下就会有性欲了。”

李光头仍然摇晃着脑袋说：“我今天不弄了，你们自己去弄点性欲出来吧。”

“他妈的，”他们骂了起来，他们说，“这他妈的两个小无赖，天下第一的小无赖。”

长头发孙伟说：“把这两个小无赖提起来，再扫下去。”

赵胜利和刘成功正要上去把李光头和宋钢提起来时，见义勇为的革命铁匠过来了，童铁匠大喝一声：

“住手。”

童铁匠的吼声把三个中学生吓得一阵哆嗦，长头发孙伟喃喃地说：“他们是小地主……”

“什么小地主？”童铁匠指着李光头和宋钢说，“他们是祖国的花朵。”

长头发孙伟看到童铁匠膀粗腰圆，不敢说话了。童铁匠指着三个中学生说：“你们也是祖国的花朵。”

三个中学生听了童铁匠的话，互相看来看去，随即嘿嘿笑了起来，他们嘿嘿笑着走去了。童铁匠看一眼走去的三个中学生，看一眼地上的李光头和宋钢，也转身走去。童铁匠走去时气势磅礴，他声音响亮地说：

“都是祖国的花朵。”

李光头和宋钢从地上爬起来，伤痕累累的宋钢看着伤痕累累的李光头，宋钢不明白刚才为什么没有把那个长头发孙伟扫倒在地。他问李光头这是为什么？他说是不是没有用上最重要的那一招？李光头生气地说：

“根本没有最重要的一招，你爸是在骗我们。”

宋钢摇晃着他肿胀的脸说：“他是我们的爸爸，爸爸不会骗儿子的。”

李光头喊叫道：“他是你爸，不是我爸。”

两个人站在那里吵吵嚷嚷，后来宋钢抹了一把眼泪，甩了一把鼻涕，他说：“走，问爸爸去。”

李光头和宋钢来到了中学的大门口，刚好是批斗会散场的时候，宋凡平挂着大木牌和另外两个人低头站在那里，出来了一群学生围着他们正在喊着打倒他们的口号，几个戴红袖章的人正在说着什么。两个孩子不知道这些人开完了里面的大批斗会，又在这里开小批斗会

了。他们从人缝里挤了进去，挤到了宋凡平跟前，宋钢拉拉他父亲的衣袖说：

“爸爸，你教了我们扫堂腿里最重要的一招，对不对？”

宋凡平低垂着头一动不动，宋钢委屈地哭了起来，他推推自己父亲说：“爸爸，你告诉李光头，你教我们了……”

宋凡平还是一声不吭，这时候李光头喊叫起来了：“你是骗我们的，你根本没有教会我们扫堂腿……你还骗我们木牌上的字，明明是‘地主’两个字，你说是‘地’上的毛‘主’席……”

当时李光头不知道这句话会给宋凡平带去什么，接下去的情景把他吓傻了，那些人听到李光头的话以后先是愣了一下，然后一阵拳打脚踢，把宋凡平揍了个死去活来。他们吼叫着，几只脚对准地上的宋凡平又是踩又是蹬，要宋凡平老实交代他是怎样恶毒攻击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主席。

李光头从来没有见过一个人会被打成这样，宋凡平满脸是血，他头发都被血染红了，他躺在地上，不知道有多少只大人的脚和小孩的脚蹬在他的身上，他的身体像是台阶似的被人踩个不停。他的身体没有躲闪，躲闪的是他的眼睛，他的眼睛躲闪着是为了能够看到李光头和宋钢，他看到李光头的时候眼睛里仿佛在说着什么话，他的眼睛让李光头十分害怕。后来李光头被挤到了外面，就没再看到他的眼睛，只看到宋钢哭叫着挤了进去，又哭叫着被人挤了出来。九岁的宋钢除了哭叫以外，只知道使劲往里面挤。围观的人越来越多，宋钢离他的父亲也就越来越远。最后宋钢张大的嘴里已经没有了声音，他走到李光头的身边，满脸的眼泪鼻涕，嘴巴一张一合好像是在对着李光头吼

叫，李光头什么都听不到。宋钢吼叫了一阵后，挥手给了李光头一拳，李光头也给了他一拳，接下去两个孩子像是打扑克出牌似的，轮流给对方一拳，总共揍出了三十六拳。

十二

宋凡平被揍得遍体鳞伤以后，又被抓走了，关押在一个像仓库一样的大房子里。此后的一个星期里，宋钢和李光头不再说话。宋钢也说不出话来了，那天宋钢把自己的嗓子哭喊得又红又肿，说话时没有声音，只有口水从嘴角淌出来。李光头知道是他的揭发把宋凡平送进了那个像牢房一样的仓库，晚上睡觉的时候，他就会想起宋凡平在台阶上被人乱踩乱蹬的情景，宋凡平的眼睛还在惊慌地寻找他和宋钢。李光头心里很难过，嘴上还是很强硬，他嘲笑宋钢的嘴巴像个屁眼一样只有出气的声响。

李光头开始孤单一人，一个人在街上走，一个人在树下坐着，一个人蹲到河边去喝水，一个人和自己说话……他站在街上看呀等呀，盼望着一个和他一样年龄一样孤单的孩子走过来，他身上的汗水出来了一次又一次，又被太阳晒干了一次又一次，他看到的都是游行的人和游行的红旗，和他差不多年龄的孩子都被他们的妈妈牵着手，从他眼前一个一个被拉了过去。没有人和他说话，甚至都没有人看他。当走过去的人不小心撞了他一下，当吐痰的人不小心吐到了他的脚上，他们才会认真看他一眼。只有那三个中学生喜欢他，他们一看到他就会高兴地招着手，远远地叫他：

“喂，小子！弄点性欲出来。”

他们向他招着手，兴致勃勃地走向他。他知道他们嘴上说是弄点性欲出来，其实是要来练习扫堂腿，他们想把他扫个屁滚尿流和鼻青脸肿，李光头拼命逃跑。三个中学生在后面笑着喊叫：

“喂，小子，别跑，我们不扫你……”

在那个夏天里，李光头为了躲避这三个中学生的扫堂腿，经常跑得尘土飞扬，跑得自己把自己绊倒。他把八岁的腿跑得又酸又疼，把八岁的肺跑得呼呼地冒热气，把八岁的心脏跑得咚咚乱跳，把八岁的自己跑得死去活来。然后李光头有气无力地来到童铁匠、张裁缝、关剪刀、余拔牙他们的巷子里。

这时的童张关余已经是革命铁匠、革命裁缝、革命剪刀和革命牙医了。张裁缝的顾客拿着布料上门时，张裁缝首先要盘问对方是什么阶级成分。若是贫农，张裁缝笑脸相迎；若是中农，张裁缝勉强收下布料；若是地主，张裁缝马上高举拳头喊叫几声革命口号，面如土色的地主顾客抱着布料出了铺子，走在巷子里了，张裁缝还要站在门外，对着走去的地主顾客说：

“我要给你做最破最烂的寿衣，又错啦，是裹尸布。”

两个关剪刀的革命觉悟比张裁缝还要高，贫农顾客不收钱，中农顾客多收钱，地主顾客就要抱头鼠 窜了。两个关剪刀高举两把喀嚓响着的剪刀，站在铺子外面，对着抱头鼠 窜的地主顾客喊叫着要剪掉他的屌，两个关剪刀叫道：

“要把你这个地主剪成一个没屌的地主婆。”

余拔牙是一个革命投机分子，顾客走到面前了，他不去盘问阶级成分；顾客躺进藤条椅子了，他也不去盘问阶级成分；顾客张开嘴巴让他看清楚里面的坏牙了，他仍然不去盘问阶级成分。他怕万一盘问出一个地主成分，就丢了一桩买卖，少了一笔钱，可是不盘问就不是

一个革命牙医。余拔牙要革命也要钱，他把钳子伸进顾客的嘴巴夹住了一颗坏牙，才时机恰当地大声盘问：

“说！什么阶级成分？”

顾客的嘴巴里塞着把钳子，啊啊叫着什么都说不清楚了。余拔牙装模作样把耳朵低下去听了听，大叫一声：

“是贫农？好！我就拔了你的坏牙。”

话音刚落，那颗坏了的牙齿就被拔出来了。余拔牙随即用镊子夹着棉球塞进顾客嘴巴里的出血处，让顾客咬紧牙关来止血。顾客咬紧牙关也就被堵住了嘴，哪怕是个地主，余拔牙也强行把他当成一个贫农了。余拔牙意气风发地拿起拔下的坏牙让顾客看：

“看见了吧？这是贫农的坏牙。若你是个地主，就不是这颗坏牙了，肯定是另外一颗好牙。”

然后余拔牙露出一副革命挣钱两不误的嘴脸，伸出手要钱了：“毛主席教导我们：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拔掉一颗革命的牙，要付一角革命的钱。”

革命的童铁匠从来不去盘问顾客的阶级成分，童铁匠觉得自己坐得正站得直，阶级敌人不敢来他的铁匠铺，童铁匠拍着自己的胸脯，嘴里振振有词：

“只有勤劳的贫下中农才会到我这里来买镰刀锄头，好吃懒做的地主剥削阶级是用不上镰刀锄头的。”

革命的洪流滚滚而来，童铁匠、张裁缝和关剪刀不久后都做起了火热的革命的工作。童铁匠光着膀子，他的光胳膊上套着革命的红袖章，他打铁打出来的已经不是镰刀锄头了，打铁打出来的全是红缨枪的枪头。童铁匠打出来的红缨枪头，立刻送到斜对面的磨剪刀铺子，两个关剪刀也是光着膀子，他们的光胳膊上也套着革命的红袖章，两个关剪刀不再磨剪刀了，两个关剪刀坐在矮凳上，劈开双腿汗流浃背磨枪头霍霍。两个关剪刀磨出来的枪头立刻送到隔壁的裁缝铺子，张裁缝虽然穿着背心，胳膊也是光着的，也套着革命红袖章，张裁缝不再做衣服了，他做出来的全是红旗红袖章，还有红缨枪上挂下来的丝丝红缨。文化大革命正在把我们刘镇打造成一个井冈 山，这时的刘镇已是“山下旌旗在望，山头鼓角相闻”了。

余拔牙的胳膊也套上了革命的红袖章，这是张裁缝送给他的，眼看着童关张热火朝天一条龙制造着红缨枪，余拔牙冷冷清清，红缨枪上没有牙齿，余拔牙不能去拔牙，不能去补牙，更不能去镶上几颗假牙，余拔牙只好躺在藤条椅子里等待革命的召唤。

李光头到处游荡，看完了童关张三家铺子像是兵工厂那样制造红缨枪后，李光头打着哈欠走到余拔牙的油布雨伞下。身边没有了朝夕相处的宋钢，李光头孤独又无聊，他走到哪里就把哈欠带到哪里。哈欠也传染，看到李光头哈欠连连，余拔牙的嘴巴也跟着一张一合，打出了一个又一个哈欠。

以前余拔牙的桌子上放着的都是拔下的坏牙，现在余拔牙与时俱进地放上去十几颗不小心拔错的好牙，余拔牙要向所有走过的革命群众表明自己鲜明的阶级立场，说这些好牙全是从阶级敌人的嘴里拔下来的。看到只有八岁的李光头走进了他的油布雨伞，余拔牙也同样要

表明自己的阶级立场，他从藤条躺椅里支起身体，指指桌子上十几颗拔错的好牙说：

“这些是我拔下的阶级敌人的好牙。”

又指指桌子上几十颗招揽顾客的坏牙说：“这些是我拔下的阶级兄弟和阶级姐妹的坏牙。”

李光头没精打采地点点头，他看看桌子上这些阶级敌人的好牙和阶级兄弟姐妹的坏牙，觉得没什么意思，他在余拔牙躺椅旁的板凳上坐了下来，张嘴继续打着哈欠。余拔牙已经无聊地躺了一个上午，好不容易来了一个李光头，结果是来和自己比赛打哈欠。

余拔牙坐起来，看看街对面的电线杆，拍拍李光头的脑袋说：“你不去搞搞这根电线杆？”

“搞过了。”李光头晃着脑袋说。

“再去搞一次。”余拔牙鼓励他。

“没意思，”李光头说，“城里所有的电线杆我都搞过几次了。”

“我的妈呀，”余拔牙惊叫起来，他说，“要是在从前，你就是皇帝，三宫六院；要是在现在，你就是连环强奸犯，坐牢枪毙。”

正打着哈欠的李光头一听“坐牢枪毙”，惊得半个哈欠缩了回去，他瞪圆了眼睛说：

“搞搞电线杆也要坐牢枪毙？”

“当然啦，”余拔牙换了一种语气，“这要看你的阶级立场。”

“什么阶级立场？”李光头不明白。

余拔牙伸手指着对面的电线杆，问李光头：“你是把它们当成阶级女敌人呢？还是把它们当成阶级姐妹？”

李光头还是瞪圆了眼睛不明白，余拔牙来精神了，他眉飞色舞地说：“你要是把电线杆当成阶级女敌人，你搞它就是批斗它；你要是把电线杆当成阶级姐妹，你就得和它登记结婚，不登记不结婚，你就是强奸。你把城里的电线杆全搞了，你就是把城里的阶级姐妹全强奸了，还不是坐牢枪毙？”

李光头听了余拔牙的话，知道“坐牢枪毙”的后顾之忧解除了，瞪圆的双眼放心地扁成了两条缝。余拔牙拍拍李光头的脑袋问：

“明白了吧？明白什么叫阶级立场了吧？”

“明白了。”李光头点点头说。

“你告诉我，”余拔牙说，“你是把它们当成阶级女敌人呢？还是把它们当成阶级姐妹？”

李光头眨了一会眼睛说：“我要是把它们当成阶级电线杆呢？”

余拔牙一愣，随即大笑地骂起来：“你这个小王八蛋。”

李光头在余拔牙那里坐了半个小时，余拔牙笑声朗朗了，李光头还是觉得没意思，他起身又回到了童铁匠的铺子。李光头坐在童铁匠的长凳上，背靠着墙壁，歪着脑袋斜着身体，看着童铁匠生机勃勃地

打造红缨枪头。童铁匠左手用钳子夹着枪头，右手挥动着铁锤砰砰地响，铁匠铺子里火星四溅飞舞。童铁匠左胳膊上套着的红袖章不断滑下去，童铁匠拿着钳子的左手就不断举起来一下，让滑到手腕上的红袖章再掉回到手臂上，童铁匠钳子里夹着的枪头也就一次次刺向了空中。汗流浃背的童铁匠一边捶打枪头一边打量着李光头，心想这个小王八蛋以前一来就趴在长凳上磨来磨去，现在一来就垂头丧气地斜靠在那里，像只蹲在墙角的瘟鸡。童铁匠忍不住问他：

“喂，你不和长凳搞搞男女关系啦？”

“男女关系？”李光头咯咯笑了两声，他觉得这句话很好玩。接着他摇了摇脑袋，苦笑着说：“我现在没性欲了。”

童铁匠嘿嘿地笑，他说：“这小王八蛋阳痿了。”

李光头也跟着笑了几声，他问童铁匠：“什么叫阳痿？”

童铁匠放下铁锤，拿起挂在脖子上的毛巾擦着脸上的汗水说：“拉开裤子，看看自己的小屌……”

李光头拉开裤子看了看，童铁匠问他：“是不是软绵绵的？”

李光头点点头说：“软得像面团。”

“这就叫阳痿。”童铁匠将毛巾挂回到脖子上，眯着眼睛说：“你的小屌要是像小钢炮那样硬邦邦的想开炮，就是性欲来了；软得像面团，就是阳痿。”

李光头“噢”地叫了一声，他发现了新大陆似的说：“原来我是阳痿了。”

这时候的李光头已经是我们刘镇小有名气的人物了，我们刘镇有些群众游手好闲经常晃荡在大街上，这些群众有时候举举拳头喊喊口号，跟着游行的队伍走上一阵；有时候靠着梧桐树无所事事哈欠连连。这些游手好闲的群众都知道李光头了，他们一看见李光头就会兴奋起来，就会忍不住笑，就会互相叫起来：

“那个搞电线杆的小子来啦。”

这时的李光头今非昔比了，宋凡平被关进了仓库，宋钢嗓子哑了不再和他说话，他独自一人又饥肠辘辘，他垂头丧气地走在大街上，他对街旁的木头电线杆是一点兴趣都没有了。晃荡的群众对他仍然兴趣浓厚，他们眼睛看着川流不息的游行队伍，身体拦住了他，悄悄指指街旁的木头电线杆对他说：

“喂，小子，很久没见你去搞搞电线杆了。”

李光头摇晃着脑袋响亮地说：“我现在不和它们搞男女关系啦。”

这些在街上晃荡的群众捂住嘴巴笑得前仰后合，他们围着李光头不让他走开，他们等着游行的队伍过去了，再次问他：

“为什么不搞男女关系了？”

李光头老练地拉开裤子，让他们看看自己的小屌，他说：“看见了吧，看见我的小屌了吧？”

他们的脑袋撞在一起看见了李光头裤子里的小屌，他们点头的时候脑袋又撞到了一起，这些人捂着脑袋说看见了。李光头再次老练地问他们：

“是硬邦邦像小钢炮，还是软绵绵像面团？”

这些人不知道李光头是什么意思，他们点着头说：“软绵绵，软绵绵，像面团……”

“所以我不搞男女关系了。”李光头神气地说。

然后他像是一个准备告别江湖的侠客似的挥了挥手，从这些群众中间走了出去，他走了几步后回过头来，仿佛是历尽沧桑似的对他们说：

“我阳痿啦！”

在这些群众的阵阵哄笑里，李光头又精神抖擞了，他昂起了头威风凛凛地走去，走过一根木头电线杆的时候，他还顺便踢了电线杆一脚，表示自己对电线杆已经绝情绝意了。

十三

在街上到处游荡的李光头，口袋里没有一分钱，渴了他就去喝河里的水，饿了他只好吞着口水往家里走。那时候他的家已经像个砸破的罐子，柜子倒了，他和宋钢没有力气扶起来；地板上到处是衣物，两个孩子也懒得去捡起来。自从宋凡平被押进那个仓库以后，抄家的人又来了两次，每次李光头都是立刻溜走，让宋钢一个人去对付他们。让宋钢没有声音的嗓子去咝咝地和他们说话，他们肯定会不耐烦，肯定会将巴掌扇过去。

这几天里宋钢没有出门，他像个厨师一样做饭炒菜了。宋凡平曾经教过两个孩子怎么做饭，李光头早忘得干干净净，宋钢倒是记住了。当李光头饥肠辘辘垂头丧气地回到家中时，宋钢已经做好了饭菜，摆好了饭碗和那两双古人用的筷子，坐在桌前等着李光头，看到李光头吞着口水走进来时，宋钢的嗓子就会咝咝地响起来，李光头知道他是在说：你终于回来啦。李光头刚跨进屋门，他就端起自己的饭碗狼吞虎咽地吃起来。

李光头不知道宋钢这些天是怎么度过的，宋钢每天都在对付那只煤油炉，他小心翼翼地划亮火柴，小心翼翼地把棉条一根根地点燃，每天都要把越烧越短的棉条再一根根拔出来一点。他把自己弄得满头大汗，弄得满手的煤油，他的指甲里黑乎乎的，然后做一锅夹生饭给李光头吃。李光头吃着宋钢煮出来的米饭就像是在吃豆子似的，嘴里嘎嘣嘎嘣响个不停，把李光头的胃都吃累了，他常常没吃饱就开始打嗝，打出来的嗝也是嘎嘣嘎嘣地响。宋钢炒出来的青菜也是极其难吃，宋凡平炒出来的青菜是绿油油的，宋钢每次都把青菜炒烂炒黄了，像是咸菜的颜色，里面还有黑乎乎煤油的颜色，不是太咸就是太

淡。李光头本来已经不和宋钢说话了，他吃着吃着火冒三丈了，他说：

“饭是生的，菜是烂的，你是地主的儿子……”

宋钢涨红了脸，嘴里咝咝响个不停。李光头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李光头说：“别咝咝啦，像蚊子放屁，像臭虫撒尿。”

宋钢能够说出声音的时候，已经知道如何把米饭煮熟了。那个时候两个孩子早就将宋凡平留下的青菜吃完了，只剩下不多的大米。宋钢把煮熟的米饭盛在碗里，桌上放着一瓶酱油，看到李光头进门时，他的嗓音终于嘶哑地响了，他惊喜地对李光头说：

“这次熟啦！”

宋钢确实将米饭煮熟了，而且将米饭煮得一颗颗饱满晶亮。在李光头的记忆里，这是他吃到的最好的米饭，虽然他后来吃到过很多煮得更好的米饭，他总觉得都不如宋钢那次煮出来的米饭。李光头觉得宋钢是瞎猫逮着死耗子，碰巧煮得这么好。吃了几天的夹生饭以后，那天晚上终于吃上熟饭了。他们没有菜，可是他们有酱油。两个孩子把酱油倒进热气蒸腾的米饭里，搅拌均匀以后，米饭们像是涂上了油彩一样又黑又红又亮，酱油的香味在米饭的热气里扩散开来，飘满了整个屋子。

这时候天已经黑了，两个孩子吃着这碗里油亮的美味，月光从窗外照进来，风在屋顶上滑过去，宋钢嘶哑的嗓音说话了，他嘴里含着酱油米饭嗡嗡地说：

“不知道爸爸什么时候回来？”

刚说完宋钢的脸上就流满了眼泪，他放下碗，低头抽泣起来，一边抽泣一边还将嘴里的米饭咽了下去。然后他擦着眼泪痛哭起来，嘶哑的嗓音像是拉起了电力不足的警报似的，呜呜的一声长，呜呜的一声短，哭得身体一抖一抽的。

李光头也低下了脑袋，他突然难受起来。宋钢煮了这么好的米饭，李光头想和宋钢说几句话，最后还是什么都没说，李光头告诉自己：

“他是地主的儿子。”

宋钢煮了一次了不起的米饭以后，第二天中午又是夹生饭了。李光头一看到碗里干瘪没有光泽的米粒，就知道完蛋了，知道又要吃夹生饭了。那时候宋钢坐在桌前正在做着科学实验，他在一只碗里细心地撒上盐，又在另一只碗里倒上一点酱油，他分别品尝着它们，撒上盐的夹生饭和拌上酱油的夹生饭。李光头进门的时候，他已经取得了成果，他高兴地告诉李光头，撒上盐的夹生饭比拌上酱油的要美味很多。而且这盐要一点一点撒上去，撒一点就赶紧吃一口，不能等盐化了，一化就没有口感了。

李光头怒气冲冲，对着宋钢喊叫：“我要吃熟饭，我不吃夹生饭。”

宋钢抬起头来告诉他一个坏消息：“煤油用光了，饭煮到一半时就没有火了。”

李光头没有脾气了，只好坐下来吃夹生饭。没有煤油等于没有了火，李光头心想宋钢要是屌里尿得出煤油，屁眼里喷得出火，那就太好了。宋钢让李光头撒一点盐就马上吃一口，李光头按宋钢说的去

吃，吃得他眼睛一亮。一粒粒的盐和一颗颗的夹生米饭在嘴里一嚼，都有着清脆的声响。尤其是那一粒粒的盐，李光头嚼碎它们时突然有了鲜味。李光头知道了宋钢为什么让他在盐融化以前吃下去夹生米饭，就像是摩擦生火一样，这盐里的鲜味是咀嚼的一瞬间摩擦出来的，当它们融化以后就没有鲜味，只有咸味了。李光头第一次觉得夹生饭的味道也不错，这时候宋钢告诉他另一个坏消息：

“米也吃光了。”

到了晚上两个孩子继续吃着撒上盐的夹生饭，这是中午剩下的。第二天早晨的太阳照到了他们的屁股上，才把他们照醒过来。起床后他们跑到屋外的墙角各自撒了一泡尿，提一桶井水各自洗了一把脸，然后他们才想起来从今天起连个屁都吃不到了。李光头在门槛上坐了一会，他想看看宋钢这小子有什么办法弄出一点吃的来。宋钢在倒地的柜子里翻弄了一阵，又在地上的衣物里寻找了一阵，最后也是什么吃的都没有，宋钢只能吞着自己的口水当早餐了。

李光头也只好吞着自己的口水，继续像野狗一样在大街小巷到处游荡，刚开始的时候李光头还能蹦跳几下，中午时他就成了泄了气的皮球。饥饿让八岁的李光头仿佛八十岁了，头晕眼花不去说它了，四肢无力也不去说它了，肚子里空荡荡什么都没有还不停地打着嗝。李光头在街旁的一棵梧桐树下坐了很长时间，歪着脑袋看着街上来来往往的人，他看到有人吃着肉包子从面前走过，他亲眼看见那人的嘴角挂着肉汁，他还亲眼看见那人的舌头伸出来舔了一下肉汁；还有吃着瓜子从他身边走过的女人，她把瓜子壳都吐到了他的头发上了；最让李光头生气的是一条野狗，从他前面走过时嘴里竟然叼着一根骨头。

李光头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回家的，他只知道自己饥肠辘辘，他根本不指望回家能吃到什么，他只想回家躺到床上去。可是当李光头走到门口时，突然看到宋钢坐在桌前吃饭的背影。那一刻李光头喜出望外，他饿昏饿累的时候竟然还有力气扑上去。

李光头扑了个空，他看清了宋钢正在吃着什么，宋钢的面前放着一碗清水，他往嘴里放上一点盐，慢慢地让盐融化了，接着喝上一口水；吃完了盐以后，下一次是喝上一小口酱油，他鼓着腮帮子一副津津有味的样子，等酱油把他的嘴巴浸泡够了，他又喝起了那一碗清水。

宋钢有气无力地吃着盐和酱油，喝着清水，他饿得都不愿意和李光头说话，只是指了指桌上另一碗清水，李光头知道这是为他准备的。李光头在桌旁坐了下来，虽然万分失望，他还是像宋钢那样吃了起来。吃上一点盐和酱油，喝上一碗清水，总比什么都不吃强。这顿午饭其实什么都没有，也让李光头觉得吃过午饭了。李光头好像舒服一点了，他躺到了床上，他自言自语说着，要到梦里去看看有什么吃的，随后他舔了舔嘴唇就睡着了。

李光头说到做到，刚进梦乡就一头撞在一个巨大的蒸笼上，蒸笼呼呼地冒着热气，几个穿着白衣服的厨师喊着“嗨哟嗨哟”的劳动号子，把巨大的蒸笼盖抬了起来，李光头看到里面的肉包子多得像是中学操场上开批斗会的人群，那些包子都在流着肉汁。那几个厨师又把蒸笼盖上了，他们说还没蒸熟。李光头说肯定熟啦，包子里的肉都流出来啦。厨师们谁也不理他，他只好站在一旁等了又等，看到肉汁都流到蒸笼外面来了，厨师们终于说：熟啦！他们“嗨哟嗨哟”地将盖子抬走，他们说：吃吧！李光头觉得自己像是跳水一样，一头扎进了

蒸笼里，李光头的胸前抱起了一堆肉包子，就在他低头咬住一个流着肉汁的包子时，他醒来了。

宋钢把李光头推醒了，宋钢摇晃着李光头的身体，沙哑地喊叫："找到啦！找到啦！"

眼看着自己咬住肉包子了，结果被宋钢这么摇来晃去，这包子就没了踪影。李光头气得哇哇大哭，他一边抹着眼泪，一边抬脚去踢宋钢，他嘴里喊出来的声音全是"包子包子包子"。随即李光头又破涕为笑了，因为他看到宋钢挥动的手里拿着钱和粮票，他看清楚了是两张五元的钱。

宋钢喋喋不休地说着他是怎么找到宋凡平留下的钱和粮票，李光头是一句都没听进去，他的脑袋被流着肉汁的包子塞满了。李光头的力气也一下子回来了，他跳下了床，对宋钢说：

"走，买包子去！"

宋钢摇着头说："我要先去问问爸爸，他同意了，我们才可以去买包子吃。"

李光头说："等找到你爸爸，我们早就饿死啦！"

宋钢还是摇着头说："我们不会饿死的，我们会很快找到他的。"

钱有了，粮票有了，眼看着包子也马上要有了，宋钢这傻瓜还要去问他妈的什么爸爸去。李光头急得直跺脚，他看着宋钢手里的钱和粮票，他想扑上去抢过来。宋钢看出来李光头要来抢钱，赶紧把钱和粮票塞进了口袋。两个孩子扭打了起来，他们一起倒在了地上。宋钢

的双手紧紧捂住他的口袋，李光头的手想穿过他的指缝伸到他的口袋里。两个孩子都是一天没吃东西了，都没有了力气，他们扭打一会，又停下来张着嘴呼哧呼哧地喘上一会气，接着继续扭打和继续喘气。后来宋钢先从地上爬起来，他想冲出门去，李光头也赶紧爬起来，堵在了门口。两个孩子都累得歪歪斜斜了，李光头堵在门口，宋钢站在屋里，他们脸对着脸喘着气休息了一会。然后宋钢转身走到了厨房里，李光头听到他从水缸里舀出水来咕咚咕咚喝了好一会，喝饱了水的宋钢重新走到李光头前面，冲着李光头嘶哑地喊叫：

“我有力气啦！”

宋钢双手一推，就把李光头摔出门去了。宋钢从李光头的身体上面跳了过去，成功地逃跑了，去找他的地主爸爸了。李光头像死猪那样躺在屋前的地上，后来又爬起来像病狗那样坐在门槛上，他饿得呜呜地哭了几声，哭泣让他觉得自己更饿了，他立刻停止哭泣。李光头看着风吹在树叶上沙沙地响，阳光照在他的脚趾上亮闪闪，李光头心想要是阳光像肉丝一样可以吃，风像肉汤一样可以喝就好了。李光头靠着门框坐了一会，然后站起来到厨房的水缸里咕咚咕咚喝饱了水，他觉得有点力气了，就关上门走向了大街。

这天下午李光头在大街上苟延残喘地走来走去，什么吃的都没见着，倒是见着了那三个中学生。当时李光头正靠在一棵梧桐树上，他听到了嘿嘿的笑声，听到他们叫他：

“喂，小子。”

李光头抬起头来时，他们已经围住他了。看着他们高兴的样子，李光头知道他们要来练习扫堂腿了。这一次李光头没法逃跑了，他也

没有力气逃跑，他对他们说：

“我一天没吃东西了……”

长头发孙伟说：“我们给你吃扫堂腿。”

李光头哀求他们：“今天不吃扫堂腿了，我明天再吃吧。”

“不行，”他们三个人同时说，“今天明天都得吃。”

李光头指指不远处的电线杆，继续哀求他们：“别让我吃扫堂腿了，就让我和电线杆搞搞男女关系吧。”

三个中学生哈哈笑个不停，长头发孙伟说：“先吃扫堂腿，吃饱了再去和电线杆搞搞男女关系。”

李光头伤心地抹起了眼泪，三个中学生像亲兄弟似的互相谦让着，都要把第一个出脚的机会让出来。

这时候宋钢出现了，他手里拿着包子从街道对面奔跑过来，跑到李光头跟前时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同时也把李光头拉到了地上。两个孩子都坐在了地上，宋钢满头大汗地将肉包子递给李光头，这是一个还冒着热气的肉包子，李光头拿过来就塞进嘴里去了，他第一口就让里面的肉汁流出了嘴角，第一口还没吞下去他就噎住了，李光头伸长了脖子一动不动。宋钢伸手在他的后背上拍打着，同时得意洋洋地对那三个中学生说：

“我们坐在地上了，看你们怎么扫荡我们……”

“他妈的，”三个中学生互相看了看，又说了一声，“他妈的。”

三个中学生不知道如何来扫荡已经坐在地上的李光头和宋钢，他们商量着要不要动手把两个孩子提起来，宋钢警告他们：

“我们会喊救命，大街上的人都会过来……”

“他妈的，”长头发孙伟说，“有本事你们就站起来。”

宋钢跟着他说，“有本事你们把我们扫荡起来。”

三个中学生看着赖在地上的李光头和宋钢束手无策，他们骂骂咧咧地看来看去，看着李光头把肉包子吃了下去。李光头吃下包子以后有力气了，他应和着宋钢的话：

“我们坐着很舒服，我们坐在地上比躺在床上还要舒服。”

三个中学生又是骂了三声“他妈的”，长头发孙伟换了一副嘴脸，他亲切地笑着，亲切地对李光头说：

“喂，小子，起来吧，我们保证不扫荡你，你去和电线杆搞搞男女关系吧……”

李光头嘿嘿笑了两声，伸出舌头舔着嘴角的肉汁，把自己舔得摇头晃脑，他摇头晃脑地说：

“我不和电线杆搞男女关系了，要搞，你自己去搞，我阳痿了，你知道吗？”

三个中学生不知道阳痿是什么意思，他们互相好奇地看了看，赵胜利忍不住去问李光头：

“什么叫阳痿？”

李光头得意洋洋地对他说：“你拉开裤子看看自己的屌……”

赵胜利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裤裆，警惕地看着李光头。李光头说：“你看一看，你的屌是硬邦邦像小钢炮？还是软绵绵像面团？”

赵胜利隔着裤子摸了一把自己的屌，他说：“还用看吗？现在肯定是软绵绵像面团……”

李光头听后惊喜地对赵胜利说：“你也阳痿啦！”

三个中学生这时候明白什么叫阳痿了，孙伟和刘成功哈哈地笑，孙伟对赵胜利说：

“你真是个笨蛋，你连阳痿都不知道……”

赵胜利觉得自己很没有面子，他踢了李光头一脚说：“你这个小王八蛋才是个阳痿，老子早晨醒来时硬邦邦的比小钢炮还要硬……”

李光头热心地开导赵胜利：“你早晨不阳痿，你是下午阳痿。”

“放屁，”赵胜利说，“老子一年四季，一天二十四小时从来不阳痿。”

“吹牛，”李光头指了指不远处的木头电线杆说，“你去和电线杆搞搞男女关系，你搞给我们看看……”

“电线杆？”赵胜利哼了一声，他说，“只有你这种小王八蛋才会和电线杆搞，老子要搞男女关系，就和你妈去搞。”

李光头不屑地说：“我妈才不会和你搞男女关系呢……”

然后李光头指指身旁的宋钢，得意地说：“我妈只和他爸搞……”

孙伟和刘成功笑得弯下了腰，赵胜利骂骂咧咧说了一堆难听的话，三个中学生知道这两个小无赖就是海枯石烂了，也不会站起来了。三个中学生讨论着如何对付这两个小无赖，三个中学生又想把他们提起来，再扫下去。李光头想起了上次童铁匠救过他们，笑着说：

“童铁匠来了。”

三个中学生扭头看看街上，先看近处再看远处，没有看到童铁匠，三个中学生踢了李光头和宋钢各三脚，李光头和宋钢哎哟喊叫时，三个中学生捡了便宜似的走去了。

李光头躲过了扫堂腿，还吃到了肉包子。倒霉的是李光头一点都没记住肉包子的滋味，他只记得自己噎住了四次，记得噎住时宋钢拍着他的背，宋钢说他噎住的时候脖子伸得像鹅脖子那么长。

李光头和宋钢重归旧好，兄弟两个面对面嘿嘿笑了差不多一分钟，手拉手一起走上了大街。宋钢说他找到爸爸了，他说爸爸住在一个仓库里，仓库里关押了很多人，有些人在哭，有些人在叫。李光头问，为什么他们要哭要叫？宋钢说，好像有人在里面打架。

这天下午宋钢拉着李光头的手走过了三条街和两座桥，还有一条小巷，他们来到了那个关押着地主和资本家，关押着现行反革命和历

史反革命，关押着所有阶级敌人的仓库。李光头见到了长头发孙伟的父亲，这个人胳膊上戴着红袖章站在仓库的大门口抽烟，他见到宋钢就说：

“你怎么又来啦？”

宋钢指着李光头说：“这是我的兄弟李光头，他要见爸爸。”

孙伟的父亲看着李光头，他问李光头：“你妈呢？”

李光头说：“在上海看医生。”

孙伟的父亲嘿嘿笑着说：“不是看医生，是看病。”

孙伟的父亲将烟屁股扔在了地上，又踩上一脚，推开仓库的大门，对着里面喊叫起来：

“宋凡平！宋凡平出来！”

孙伟的父亲推开大门的时候，李光头看到里面有一个人抱着脑袋躺在地上，另一个人正用皮带抽打他。躺在地上被抽打的那个人在疼痛地喊叫。这情景把李光头吓得浑身哆嗦，把宋钢吓得脸色苍白，吓得两个孩子都没有注意从大门里走出来的宋凡平。宋凡平走到两个孩子跟前，问他们：

“你们吃过肉包子啦？”

李光头看到宋凡平高大的身体站在前面，他的汗衫上沾着血迹，他的脸青了，眼睛肿了。李光头知道他是被别人打成这样的，他蹲下来看着李光头，伸手抚摸着李光头的脑袋说：

“李光头，你嘴角还沾着肉汁呢。”

李光头低下了头，难过地掉下了眼泪，他后悔自己的揭发，他心想要是不在学校门口说那些话，宋凡平就不会在这个仓库里受苦受难。想到宋凡平对自己这么好，李光头流着眼泪吸着鼻涕哭出声音来了，他呜呜地说：

“我错了。”

宋凡平用大拇指擦着李光头的眼泪，笑着对他说：“你没有把鼻涕吸到眼睛里去吧？”

李光头扑哧一声笑出来了。这时候仓库里的哭喊声和叫骂声越来越响亮，从门缝里源源不断地传出来，里面还有阵阵呻吟声听起来像是青蛙在叫。李光头害怕了，他和宋钢哆嗦着站在宋凡平的身旁，宋凡平好像什么都没有听到，他高兴地和两个孩子说着话。他的左胳膊奇怪地郎当起来了，李光头和宋钢不知道他的左胳膊被打成脱臼了，他们觉得看上去很奇怪，像是一条假胳膊挂在肩膀上。他们问宋凡平，为什么左胳膊在郎当？宋凡平轻轻晃了晃自己的左胳膊，对两个孩子说：

“它累了，我让它休息几天。”

这个宋凡平总是让李光头和宋钢充满了好奇，他们觉得他有着一身的绝技，他竟然有本事让胳膊郎当起来休息几天。

为了满足李光头和宋钢的好奇心，宋凡平就在这个鬼哭狼嚎的仓库大门前当起了教练，教他们如何让胳膊休息一下。他让两个孩子先把一侧的肩膀斜下去，再让那侧的胳膊放松了垂下去。他告诉他们，

垂下去的这条胳膊不能使劲，就当这条胳膊没有了，他指着自己的太阳穴说，脑子里别想着这条胳膊。他觉得李光头和宋钢学得差不多了，就让两个孩子排成一行，他喊着“一、二，一、二”的口令，让两个孩子在仓库门前斜着肩膀和垂着胳膊走过去和走过来。李光头和宋钢觉得每走一步，那条休息的胳膊就会晃动一下，两个孩子惊喜万分，互相看着对方晃动的胳膊，嘴里哎呀哎呀地惊叫起来。

宋凡平问他们：“胳膊郎当了吗？”

李光头和宋钢同声回答：“郎当啦！”

长头发孙伟的父亲看着他们笑声不断，先是嘿嘿地笑，接着哈哈大笑，后来他捂着肚子蹲下去笑。当他站起来时仍然捂着肚子在笑，他对宋凡平说：

“行啦，你该进去啦。”

宋凡平郎当着左胳膊走进了仓库，他在进门的时候回头对两个孩子说：“回家接着练。”

这天下午李光头和宋钢完全忘记了仓库里恐怖的声音，忘记了宋凡平脸上的青肿，他们只记住了宋凡平让他们继续练习的话。两个孩子一路上都在兴致勃勃地斜着肩膀垂着胳膊，一会让左胳膊郎当起来，一会让右胳膊郎当起来。回家以后，他们又躺到床上去练习，让一条胳膊从床沿上垂下去。他们发现躺在床上郎当起胳膊来，比斜着肩膀走路时容易多了，倒霉的是躺在床上胳膊垂下时一会就发麻了。

十四

李光头和宋钢继续着没有父母的兄弟生活，而且过得不错。他们提着米袋一起去买米，他们喜欢米店里称米的机器，他们把米袋套住那个像滑梯一样的铝皮出口，里面的闸门一开，那些米粒就像是坐着滑梯一样哗哗涌进了他们的米袋，然后他们伸手使劲拍打着那个出口，让沾在上面的米粒也滑进他们的口袋。他们把这滑梯般的铝皮出口拍得响声一片，米店里的人破口大骂，从柜台里伸出手来扇他们的脑袋。

他们提着篮子一起去买菜，他们一边挑选着青菜，一边偷偷将菜叶子一片片掰了下来，只剩下里面最嫩最新鲜的，让卖菜的老太太急得眼泪汪汪。她嘴里一声声地诅咒他们，说他们是两个小王八蛋，说他们不得好死，说他们喘气都会噎住，喝水都会塞牙，拉屎没有屁眼，撒尿没有屌缝。

李光头和宋钢省吃俭用，他们像出家的和尚那样只吃素不吃荤。后来他们实在太想吃荤了，就到河里去捕小虾。走向河边的时候，他们想到自己还不会做这道荤菜，那时他们连个小虾影子都还没见着，已经舌头舔着嘴唇在讨论着如何吃它们了。他们不知道是煎，是炒，还是煮？于是他们拐了个弯，先跑到那个仓库去向宋凡平请教。到了仓库门前，他们自然而然地斜着肩膀郎当起胳膊来了。左胳膊仍在郎当的宋凡平出来后告诉他们，煎炒煮都可以，只要虾的颜色变红了就可以吃了，宋凡平说：

“像舌头一样红就熟了。”

宋凡平说虾都在水浅的地方游来游去，他让两个孩子把裤管卷到膝盖上面，他警告他们：

“裤管湿了就不能再往河里走了，水深的地方没有虾，只有蛇。”

李光头和宋钢哆嗦了一下，他们不知道宋凡平是在吓唬他们，他是怕他们走到水深的地方会淹死。两个孩子点着头，保证不会让河水漫过膝盖，然后他们斜着肩膀郎当着胳膊走去。宋凡平又叫住了他们，他让他们先回家去拿竹篮。他们不知道拿竹篮干什么。宋凡平就问他们：

“捕鱼要用什么？”

两个孩子站住脚想了一会，宋钢说：“用钓鱼竿。”

“那是钓鱼，”宋凡平说，“捕鱼要用渔网，捕虾就用竹篮。”

宋凡平郎当着他的左胳膊，弯起了他的右胳膊好像提着竹篮似的，躬起身体在仓库大门前比画着教他们怎样用竹篮捕虾。他说站在河水里时要像哨兵一样警惕，把竹篮倾斜着放到水里，当虾自己游进竹篮，就立刻提起竹篮。他直起身体说：

“这样就捕到虾了。”

宋凡平问他们明白了没有？李光头和宋钢互相看了看，都指望着对方点头。宋凡平就说再教他们一次，当他再次躬下身体时，他们指出了他的错误，李光头说：

“你的裤管还没卷起来。”

宋凡平嘿嘿笑了，他蹲下身去将两个裤管都卷了起来，重新表演了一次如何捕虾。这一次两个孩子齐声说：

“明白啦。”

李光头和宋钢来到了河边，卷起裤管走进了小河，让河水在他们的膝盖下面荡漾。他们把竹篮倾斜着放到河水里，模仿着宋凡平在仓库前的动作，等待虾们自己游进竹篮。他们在河水里站了整整一个下午，夏天的阳光晒出了他们满身的汗珠。他们惊奇地发现虾在河水里游动时是蹦蹦跳跳的，它们和摆着尾巴的鱼不一样，它们蹦蹦跳跳地游进了两个孩子的竹篮，最多的一次有五只小虾。那一次两个孩子高兴地嗷嗷乱叫，随即他们又捂住了自己的嘴巴，他们发现河里的虾被吓跑了，他们只好换一个地方。到了晚霞出来的时候，两个孩子坐在岸边的草地上数了数，才知道他们已经捕到了六十七只小虾了。

这天傍晚两个孩子脸上的神态，说话的口气，走路的模样，都像是我们刘镇戴红袖章的那些人了。李光头和宋钢提着装有六十七只小虾的竹篮招摇过市，有人看见了竹篮里的小虾后嘴里啧啧不停，他们说这两个小王八蛋真是有本事。李光头听了得意洋洋，他第一次喜欢别人叫他们小王八蛋了，他对宋钢说：

“小王八蛋就是有本事。”

回家以后，李光头指挥起了宋钢：“把六十七只小王八蛋虾用水煮起来。”

当锅里的水越来越热时，李光头兴奋地对宋钢说：“听到了吧，听到六十七只小王八蛋虾在锅里蹦跳了吧。”

等到锅里的虾没有了声响，两个孩子揭开锅盖，看到里面的虾都变红了，他们想起了宋凡平说的话，只要像舌头一样红就熟了。宋钢就伸出了他的舌头，问李光头是不是和他的舌头一样红。李光头说：

“比你的舌头还要红。”

李光头也伸出了舌头让宋钢看，宋钢说：“也比你的舌头红。”

接着他们一起叫了起来：“吃！快吃！吃小王八蛋虾。”

这是他们第一次吃自己捕的和自己煮的虾，他们忘了往锅里放盐，吃了几只淡味的虾以后，两个孩子觉得有点不对劲。这时候宋钢才华横溢了，他马上有了好主意，他把酱油倒在碗里，再把虾往酱油里蘸一下再吃。李光头吃得眉开眼笑，他说这小王八蛋的虾肉，比小王八蛋肉包子还要好吃几十倍。那一刻两个孩子除了吃，什么都不知道了，连正在吃着这事都不知道了。吃完以后，他们还坐在那里回味无穷，还没有从吃里面出来，直到宋钢打了一个嗝，李光头也打了一个嗝，他们才知道已经把六十七只小虾吃光了。两个孩子抹了抹嘴，无限憧憬地说：

“明天再吃虾。”

接下来的日子，李光头和宋钢对大街没有兴趣了，他们热爱小河了。李光头和宋钢每天提着竹篮早出晚归去捕虾，他们沿着小河走了很远，然后又沿着小河走回来。他们把自己的腿脚浸泡得像死人的腿脚一样白，又把自己的脸蛋吃得像资本家的脸一样红彤彤。他们无师自通地学会了煮虾、炒虾和煎虾，他们发现炒虾要用酱油，煎虾的时候就要用盐了。运气来了门板都挡不住，有一次两个孩子捕到了一百多只虾，他们把这一百多只虾在油锅里煎了又煎，后来都煎糊了，他

们吃的时候不由惊喜万分，他们发现煎糊了的虾壳又脆又香，有着虾肉所没有的美味。当他们吃了还剩四十多只煎虾时，宋钢突然不吃了，他说：

“这些给爸爸送去。”

李光头说：“好！”

两个孩子把剩下的煎虾放进一只碗里，出门的时候宋钢说再给他爸爸去打二两黄酒。宋钢想象着宋凡平喝着黄酒吃着虾的时候，一定会高兴得哈哈大笑。宋钢张开嘴啊啊乱叫，表演起了他爸爸如何大笑；李光头说宋钢笑得不像，说他像是在喊救命。然后李光头表演起了宋凡平的哈哈大笑，李光头说宋凡平嘴里塞满了虾肉，灌满了黄酒，就是张大嘴巴也笑不出声音来，只能“呵呵”地笑了；宋钢说李光头也不像，说他像是在打哈欠。

他们拿了一只空碗，走出门去，到街上的食品店里打了二两黄酒。那个卖酒的看着他们碗里的虾，使劲吸着鼻子，他说闻着都香，吃起来就不知道是什么了。李光头和宋钢咯咯地笑，他们说吃起来就更香了。他们转身离去的时候，听到了卖酒的在后面吞口水。

这是黄昏时刻，宋钢端着一碗黄酒，李光头端着一碗煎虾，他们小心翼翼地走向了宋凡平的仓库。他们又遇上了那三个扫堂腿中学生，三个中学生迎面走来，对着他们叫道：

“喂，小子。”

他们心想坏了，要不是端着黄酒和煎虾，他们早就逃之夭夭了，现在他们手里端着碗跑不快，只能一屁股坐到了地上。三个中学生的

六条扫堂腿包围了他们，李光头和宋钢端着碗仰脸看着三个中学生，宋钢得意地说：

“我们已经坐在地上了。”

李光头以为他们会说：有本事站起来。所以他忍不住提前说了句：有本事把我们扫荡起来。可是三个中学生没说这话，他们的兴趣到李光头的碗里来了。孙伟、赵胜利和刘成功挨着蹲了下来，孙伟吸着鼻子说：

“真香啊，这虾做得比饭店里的虾还香……”

赵胜利接着说：“他妈的还有黄酒呢。”

李光头端着碗的手抖动起来，他觉得他们要吃他碗里的煎虾了。果然他们说：

“喂，小子，让我们尝尝。”

三个中学生的六只手同时往李光头的碗里伸，李光头躲闪着手中的碗，拼命叫着说：

“童铁匠说了，我们都是祖国的花朵。”

他们听到童铁匠的名字，手缩了回去，四处张望了一下，没有看见童铁匠，街上也没有人注意他们，他们的手又伸了过来。李光头哇哇叫着张嘴要去咬他们的手，这时的宋钢突然喊叫起来：

“卖虾啦！卖虾啦！”

宋钢一边喊着一边用胳膊捅着李光头，李光头看到宋钢的喊叫吸引了街上行走的人，于是他也跟着宋钢喊叫起来：

“卖虾啦！香喷喷的煎虾啦！”

很多人围了过来，他们好奇地看着叫卖的李光头和宋钢。三个中学生被挤到了外面，站在那里骂了宋钢的爸，又骂了李光头的妈，还骂了他们爸妈的列祖列宗，然后吞着口水抹着嘴巴走去了。

有人问李光头和宋钢：“这虾怎么卖？”

宋钢说：“一元钱一只虾。”

“什么？”那个人惊叫起来，他说，“你是在卖金银珠宝啊！”

“你闻闻，”宋钢让李光头端起碗来，他说，“这是煎虾。”

李光头把碗举过了头顶，他们都闻到了煎虾的香味，有人说：“香倒是很香，一分钱两只还差不多。”

另外的人说：“一元钱都可以买一只金虾了，这两个小王八蛋是在投机倒把。”

宋钢站起来说：“金虾又不能吃。”

李光头也站起来说：“金虾又不香。”

三个中学生已经不在了，李光头和宋钢松了口气，从围着的人群里走出来，两个孩子端着两只碗大摇大摆地走去，他们走过了街道走过了桥，走到了那个仓库的大门前。看守大门的还是长头发孙伟的父

亲，他的儿子差一点吃了李光头碗里的虾，他看到两个孩子走过来，笑着说：

“喂，胳膊不郎当啦？”

两个孩子说：“不能郎当，我们端着碗呢。”

长头发孙伟的父亲也闻到了虾的煎香，他走过去低头看着李光头和宋钢手里的虾和酒，伸手从李光头的碗里拿了一只虾，放进嘴里吃了起来，问他们：

“谁做的虾？”

李光头说：“我们做的。”

他满脸的惊奇，他说：“这两个小王八蛋，简直是国宴厨师。”

他说着手又伸向了李光头的虾碗，李光头躲开了他的手。他干脆两只手都伸了过去，要两个孩子把酒碗和虾碗都交给他。两个孩子后退着躲开他，他骂了一声“他妈的”，走到仓库门前踢开了大门，对着里面喊叫：

“宋凡平！出来！你两个儿子送吃的喝的来啦！”

他把“吃的喝的”拉长了喊叫，里面一下子出来了五六个戴红袖章的人，他们一边走过来，一边东张西望地说：

“吃什么？喝什么？”

他们的鼻翼都翕动起来了，他们说真香啊，比猪油还香。他们平日里吃的都是萝卜 青菜，他们一个月里面最多吃一次猪肉，现在他们

看见了李光头手里的煎虾，馋得嘴巴里都伸出手爪子来了。他们围住了两个孩子，就像高大的墙围住了两棵小树。他们七嘴八舌地说着，让老子尝尝。他们的唾沫星子像下雨一样喷在李光头和宋钢的脸上。李光头和宋钢捂住手里的碗，吓得大叫起来：

“救命啊！救命啊！”

这时郎当着胳膊的宋凡平走了出来，两个孩子见到了救星，他们对着宋凡平喊叫：

“爸爸，你快过来呀！”

宋凡平走到两个孩子面前，李光头和宋钢躲到了他的身后，两个孩子放心了，举起虾碗和酒碗递给他，宋钢说：

“爸爸，我们给你做了煎虾，我们还给你打了二两黄酒。”

宋凡平郎当着的左手不能用了，他的右手接过来李光头的虾碗，他自己没有吃，而是谦恭地递给了那些戴红袖章的人；他又接过来宋钢手里的酒碗，也递给了他们，他们正忙着吃虾，宋凡平就谦恭地端着酒碗。他们吃虾的手就像是树上伸出来的树枝那么多，也就是眨了几下眼睛，打了几个喷嚏，他们就把煎虾吃了个精光。他们看到宋凡平谦恭地站在那里端着的黄酒，他们拿过去了黄酒，每人喝了一大口，把黄酒也喝了个精光，李光头和宋钢都听到他们的喉咙里咕咚咕咚的响声。

李光头和宋钢伤心地抹起了眼泪，他们做了煎虾，打了黄酒，专门给宋凡平送来，可他没舔着虾也没沾着酒。宋钢伤心地说：

“我们以为你吃着虾，喝着酒，你会哈哈大笑。”

宋凡平蹲下来擦着两个孩子的眼泪，那时候天已经黑下来了，他什么话都没说，只是擦着他们的眼泪。两个孩子突然看到他哭了，他笑着看他们，可是他的眼泪却在流出来。

那几个红袖章吃了虾喝了酒，这时竟然抬脚踢起了宋凡平，他们对着宋凡平叫道：

“起来，滚回仓库去！”

宋凡平擦了擦脸上的泪水，轻轻拍拍李光头的脸，又轻轻拍拍宋钢的脸，轻声对他们说：

“回家吧。”

宋凡平站了起来，站起来的宋凡平没有眼泪了，他幸福地对那几个红袖章笑了笑。然后宋凡平像个英雄走向了仓库的大门，虽然他郎当着左边的胳膊，走到门口时，他转身向李光头和宋钢挥了挥右手。宋凡平挥动右手时的模样牛气冲天，就像是毛主席在天安门城楼上向百万游行的人群挥手似的。

十五

很多年以后，李光头每次提起他的继父宋凡平时，只有一句话，李光头竖起大拇指说：

“一条好汉。”

宋凡平在那个其实是监狱的仓库里饱受折磨，他的左胳膊脱臼以后逐渐浮肿，他哼都没哼一声。他一直在给李兰写信，他是在桥上挥舞红旗的那天写的第一封信，这是他最为风光的时候，所以他的信也是写得激情四射。李兰在上海医院的病床上第一次读到了一个男人的来信，而且是一封令人亢奋的信，李兰像是吃着激素似的读完它。李光头的生父从来没有给李兰写过信，那个淹死在厕所里的男人最浪漫的时候，也就是在深更半夜敲打着李兰的窗户，想把她勾引到稻田里去搞一次野合。所以当李兰拿到宋凡平的第一封信时，竟然满脸通红。后来宋凡平的信一封又一封地来到她的手上时，她仍然会脸红心跳。

这时候宋凡平已经被打倒了，为了让李兰在上海安心治病，他的信仍然写得激情四射。他没有告诉李兰实际的情况，他在信里把自己写得越来越好，让李兰觉得他在文化大革命的洪流里正红得发紫。当宋凡平被关进了仓库、左胳膊被打脱臼后郎当起来时，他的右手还在编造自己的风光。后来的这些信是李光头和宋钢替他寄走的，两个孩子走到仓库的大门口，长头发孙伟的父亲把信交给他们，他们再去邮局。宋凡平自己寄信的时候，习惯将邮票贴在信封的右上角。李光头和宋钢去寄信时，不知道邮票应该贴在什么地方。他们看到一个寄信的人将邮票贴在了信封的背面，那一次李光头就这样贴上去了。下一

次轮到宋钢贴邮票了，他看到别人将邮票贴在信的封口上，他也贴在了封口上。

当时的李兰已经无法在上海安心治病了，医院里每天都有批斗会，她认识的医生一个一个被打倒了。她忧心忡忡，她想回家了。可是宋凡平的来信不同意她回家，希望她在上海将偏头痛彻底治愈。李兰在医院的病床上度日如年，她把宋凡平的来信读了不知道有多少遍，她都能倒背如流了，这是她在上海孤独一人时全部的安慰。

李兰也把那些信封看了一遍又一遍，她发现从某一天开始，邮票的位置变了，先是在信封背面，接着又在封口上。当她接到一封邮票在背面的信时，她就会默默告诉自己，下一封信的邮票一定在封口上。

李光头和宋钢每人轮流贴一次邮票，轮流将信塞进邮筒，他们的轮流从来没有出过错，这就让李兰隐约感到了不安，而且这样的不安与日俱增。她开始想入非非，开始忧心失眠，她的头痛自然也就加剧了。对宋凡平百依百顺的李兰，第一次用斩钉截铁的语气写信。她告诉宋凡平，因为文化大革命，已经没有医生来她们的病房了，她已经决定回家了。

李兰坐上汽车来上海治病时，宋凡平曾经说过，等她的病治好了，他要亲自到上海来接她。李兰为了消除自己心里的忧虑，在信上试探地问宋凡平，能不能到上海来接她回家？

这一次李兰等了半个月才接到宋凡平的回信。宋凡平在写这封信的时候，刚刚被人用皮带抽打了一个多小时，这条好汉在被囚禁的时候仍然想着要遵守诺言，在信里一口答应到上海去接他的妻子，并且

定下了日期，他让李兰在中午十二点的时候，站在医院的大门口等着他。

这是宋凡平写给他妻子最后的一封信，这封信让李兰流下了放心的眼泪，她打消了自己所有的不安，天黑以后美美地睡着了。

那天晚上宋凡平从仓库里逃了出来，他是趁着孙伟的父亲上厕所的时候，悄悄将大门打开一条缝，溜了出来。他走回家时，差不多是凌晨一点多，李光头和宋钢早就睡着了，有一只手在抚摸他们，灯光也在照着他们，先是宋钢揉着眼睛醒来，看到宋凡平坐在床边，他发出了惊喜的喊叫，然后李光头也揉着眼睛醒来了。宋凡平告诉两个孩子，李兰要回来了。他的妻子，他们的母亲要回家了。宋凡平说他一早就要坐上汽车去上海接李兰，他们会坐下午的汽车回来。宋凡平指着漆黑的窗外说：

“明天太阳落山时，我们就到家了。”

李光头和宋钢在床上跳跃着像两只高兴的猴子。宋凡平摆动着他的右手让他们安静下来，他指了指两边的邻居，悄声说不要把别人吵醒了。李光头和宋钢立刻捂住了自己的嘴，悄悄地爬到床下。宋凡平看着家里倒地的柜子和满地的衣物，他愁眉苦脸地对两个孩子说：

“你们的妈妈回家后，看到比垃圾堆还脏，一生气又回上海了怎么办？”

这一下李光头和宋钢也愁眉苦脸了，宋凡平问他们：“怎样才能让她不回上海？”

李光头和宋钢想了想后，同时叫了起来：“打扫卫生。”

“对！”宋凡平也叫了一声。

宋凡平走到倒地的柜子前，蹲下去用右手将柜子提起来，再用肩膀顶住，当他站起来的时候，柜子也站起来了。李光头和宋钢目瞪口呆，宋凡平一只手就将那么大的柜子弄起来了，他都不需要左手帮忙，他的左手还在郎当着休息呢。两个孩子跟在宋凡平的身后，应该说是跟在他的右手后面，整理起了他们的家。他们帮着他的右手将地上的衣物捡起来；他的右手扫地时，他们倒垃圾；他的右手拖地板时，他们就拿着抹布去擦桌子凳子上的灰尘。当他们将屋子打扫干净时，听到了清晨的鸡叫，外面的天空出现了鱼肚白。然后两个孩子面朝外坐在门槛上，看着宋凡平用右手提起来井水，用右手给自己擦肥皂洗澡。当宋凡平走回屋子时，他们转过身来面朝里坐在门槛上，看着他用右手换上了干净的衣服。他穿上一件红色背心，胸前有一排黄色的字，他们不认识这些字，宋凡平告诉他们这是他念大学时，校篮球队发给他的背心。他又穿上了一双米色的塑料凉鞋，这是李兰在结婚前送给他的，他新婚那天穿了一次，这是第二次穿上它。

这时候两个孩子发现宋凡平郎当的左胳膊变粗了，他的左手也胖了，胖得像是戴上了棉手套，他们不知道那是浮肿，他们问他，为什么左手比右手胖？宋凡平说，那是因为他的左手一直在休息，他说：

“它光吃不干活，就长胖了。”

李光头和宋钢觉得宋凡平简直是个神仙，他能让一条胳膊干活，让另一条胳膊一直休息，还能让这条休息的胳膊发胖。他们问他：

“什么时候你的右手也长胖了？”

宋凡平嘿嘿笑着说：“它会长胖的。”

太阳开始升起的时候，一夜没睡的宋凡平打了几个哈欠，他让两个孩子上床去睡觉，李光头和宋钢摇摇头仍然坐在门槛上，于是他就抬脚从他们中间跨了出去，他要去坐早班汽车，去上海迎接他的妻子。他高大的身体从两个孩子的头顶越过后，朝霞将屋子映红了，两个孩子才发现自己的家清洁得都明亮起来了，像是擦过的镜子，李光头和宋钢一起叫了起来：

“好干净啊！”

宋钢转过身，对着走去的父亲喊叫：“爸爸！回来！”

宋凡平响亮的脚步又走了回来，宋钢问他：“妈妈看到这么干净会说什么？”

宋凡平回答：“她会说‘不回上海了’。”

李光头和宋钢咯咯笑了起来，宋凡平也朗声大笑。他迎着朝阳走去，他的两只脚踩在地上，像是铁锤在击打着道路，发出啪啪的响声。走出了十多米，李光头和宋钢看到他站住了脚，他的右手伸向了左边，小心翼翼地提起郎当的左手，把左手放进裤子口袋。他继续向前走去，他的左胳膊不再郎当了。宋凡平一只手插在口袋里，另一只手甩着走去时神气极了，这个迎着日出走去的高大身影，像是电影里的英雄人物。

十六

宋凡平走到了城东的长途汽车站，他看到一个戴红袖章的人手里拿着木棍站在台阶上，这个人看到宋凡平从桥上走下来时，立刻转身对着候车室里面喊叫，里面立刻冲出来了五个戴红袖章的人。宋凡平知道他们是来抓他的，他迟疑了一下，迎面走了过去。宋凡平想拿出李兰的信给他们看，转念一想又算了。六个戴红袖章的人站在车站的台阶上，他们每人手里拿着一根木棍。宋凡平将郎当的左手从裤袋里抽出来，走上了台阶，正要向他们解释：他不是逃跑，是要去上海接他的妻子。几根木棍迎面打来，宋凡平本能地举起右胳膊阻挡打来的木棍，木棍砸在了他的右胳膊上，让他觉得手臂的骨头仿佛断了似的疼痛，他仍然挥舞着右胳膊阻挡打来的木棍，宋凡平走进了候车室，走向了售票的窗口。六个戴红袖章的人挥舞着木棍，像六头野兽似的追打着他，一直追打到了售票窗前。这时的宋凡平觉得自己阻挡木棍的右胳膊疼得快要裂开来了，他的肩膀也挨了无数次打击，他的一只耳朵似乎已经被打掉了，他终于在乱棍的围追堵截里接近了售票窗口，他看到里面的女售票员吓得眼珠子快从眼睛里瞪出来了，他脱臼的左胳膊这时神奇地抬起来了，阻挡雨点般的乱棍，他的右手伸进口袋摸出钱来，从售票窗口递了进去，对里面的女售票员说：

“去上海，一张票。”

女售票员脑袋一歪栽倒在地，吓昏过去了。这情景让宋凡平一下子不知所措，他脱臼 的左胳膊掉了下去，他忘了用胳膊去阻挡打来的木棍，乱棍瞬间砸在了他的头上，宋凡平头破血流倒在了墙脚，六根木棍疯狂地抽打着他，直到木棍纷纷打断。然后是六个红袖章的十二只脚了，他们的脚又是踩，又是踢，又是蹬，连续了十多分钟以后，

躺在墙脚的宋凡平一动不动了，这六个戴红袖章的人才停住了他们的手脚，他们呼哧呼哧喘着气，揉着自己的胳膊和腿脚，擦着满脸的汗水走到上面有吊扇的椅子上坐了下来。他们累得一点力气都没有了，歪着脑袋看着躺在墙脚的宋凡平，他们嘴里还在骂骂咧咧：

“他妈的……”

这些来自那个名为仓库实为监狱的戴红袖章的人，是在天亮的时候发现宋凡平跑了，他们立刻兵分两路，守住了车站和码头。守在车站的六个红袖章在这天早晨号叫着殴打宋凡平，把那些在候车室的人吓得都躲到了外面的台阶上，几个孩子尖声哭叫，几个女人吓歪了嘴巴。这些人站在候车室的门外偷偷往里面张望，没有一个人敢走进去，直到去上海的长途汽车开始检票了，这些人才小心翼翼地走了进来，胆战心惊地看着围坐在吊扇下休息的六个红袖章。

宋凡平在昏迷中隐约听到了检票员的喊叫，他竟然苏醒了过来，而且扶着墙壁站了起来，他抹了抹脸上的鲜血，摇摇晃晃地走向了检票口，让那些排成一队等待检票的旅客失声惊叫起来。坐在吊扇下休息的六个红袖章看到宋凡平突然站了起来，而且还走向了检票口，他们目瞪口呆地互相看来看去，嘴里发出了咦咦呀呀的惊讶声，这时一个红袖章喊叫了一声：

“别让他跑啦……”

六个红袖章捡起地上打断了的木棍冲了上去，他们劈头盖脸地打向了宋凡平。这一次宋凡平开始反抗了，他一边挥起右拳还击他们，一边走向检票口。那个检票员吓得哐当一声关上了铁栅栏门，拔腿就逃。宋凡平没有了去路，只好挥拳打了回来。六个红袖章围打着刚刚

从昏迷里醒来的宋凡平，他们把宋凡平打得鲜血淋漓，从候车室里打到了候车室外的台阶上。宋凡平拼命抵抗，打到台阶上时他一脚踩空了，身体滚了下去。六个红袖章围着他一顿乱踢乱踩，还将折断以后锋利的木棍像刺刀一样往宋凡平身上捅，有一根木棍捅进了宋凡平的腹部，宋凡平的身体痉挛了起来，那个红袖章又将木棍拔了出来，宋凡平立刻挺直了，腹部的鲜血呼呼地涌了出来，染红了地上的泥土，宋凡平一动不动了。

六个红袖章也没有力气了，他们先是蹲到地上大口地喘气，接着他们发现蹲在夏天的阳光下太热，走到了树下，靠着树撩起汗衫擦着浑身的汗水。他们觉得这次宋凡平不会再爬起来了，没想到长途汽车从车站里开出来时，这个宋凡平竟然又从昏迷里苏醒过来了，而且再次站了起来，摇晃着往前走了两步，还挥了一下右手，他看着远去的汽车，断断续续地说：

“我还——没——上车——呢……”

刚刚休息过来的六个红袖章再次冲了上去，再次将宋凡平打倒在地。宋凡平不再反抗，他开始求饶了。从不屈服的宋凡平这时候太想活下去了，他用尽了力气跪了起来，他吐着满嘴的鲜血，右手捧着呼呼流血的腹部，流着眼泪求他们别再打他了，他的眼泪里都是鲜血。他从口袋里摸出李兰的信，他郎当的左手本来已经不能动了，这时竟然打开了李兰的信，他要证明自己确实不是逃跑。没有一只手去接他的信，只有那些脚在继续蹬过来踩过来踢过来，还有两根折断后像刺刀一样锋利的木棍捅进了他的身体，捅进去以后又拔了出来，宋凡平身体像是漏了似的到处喷出了鲜血。

我们刘镇有几个人亲眼目睹了这六个红袖章对宋凡平的屠杀。那个在汽车站旁边开了一家点心店的苏妈，看到这一幕的时候难过得眼泪直流，她一边抹着眼泪，一边摇着头，嘴巴里呜呜地响着，不知道是哭声还是叹息声。

宋凡平奄奄一息了，这六个红袖章才发现自己饿了，他们暂时放过了宋凡平，向着苏妈的点心店走来。这六个红袖章像是干了一天力气活的码头工人那样疲惫不堪，他们走进苏妈的点心店坐下来时，累得谁都不想说话了。苏妈低头走进自己的点心店，在柜台前坐了下来，一声不吭地看着这六个禽兽不如的红袖章。这六个红袖章歇过来以后，向苏妈要了豆浆和油条馒头，然后他们像野兽似的大口吃了起来。

这时守在码头的五个红袖章赶到了，他们知道宋凡平在车站被抓以后，兴致勃勃满头大汗地跑来，他们手里的木棍接着用上了，对着已经一动不动的宋凡平又是一顿疯狂的抽打，直到所有的木棍都打断为止，他们又开始用脚踢、用脚踩、用脚蹬上了。前面六个吃饱的红袖章从点心店里走出来后，这后来的五个红袖章进了苏妈的点心店，轮到他们吃早点了。这六个加上五个，总共十一个红袖章继续轮流折磨着宋凡平，宋凡平已经一动不动了，他们还在用脚将他的身体蹬来踢去。最后是点心店的苏妈实在看不下去了，她说了一句：

“人可能都死了……”

这十一个红袖章才收住了他们的脚，擦着汗水凯旋而去。十一个红袖章都把自己的脚踢伤了，走去时十一个全是一拐一瘸了。苏妈看着他们瘸着走去，心想他们简直不是人，她对自己说：

“人怎么会这样狠毒啊！”

十七

那时候李光头和宋钢正在家中睡觉，正在梦见李兰回家后的喜悦情景。他们睡醒的时候已经是中午了，他们兴高采烈，虽然宋凡平说要到太阳落山的时候才会到家，可是两个孩子等不及了，他们中午就走向了车站，他们要在那里等待宋凡平和李兰乘坐的汽车驶进车站。两个孩子走出家门以后，学着宋凡平的神气模样，把左手插在裤子口袋里，让右手甩着，努力让自己走出电影里英雄人物的气派来，他们故意走得摇摇晃晃，反而走出了电影里汉奸特务的模样。

李光头和宋钢下桥的时候就看到了宋凡平，一个血肉模糊的人横在车站前的空地上，几个行人从他身旁走过，看上几眼说上几句话，两个孩子也从他的身旁走过，他们没有认出他。宋凡平趴在那里，一条胳膊压在身体下面，另一条胳膊弯曲着；有一条腿是伸直的，另一条腿蜷缩了起来。苍蝇们嗡嗡叫着在他身上盘旋，他的脸，他的手和脚，他身上所有血迹斑斑的地方都布满了苍蝇。两个孩子见了又害怕又恶心，宋钢问一个戴着草帽的人：

“他是谁？他死了没有？”

那个人摇摇头，说了声不知道，走到树下，摘下草帽给自己扇起了风。李光头和宋钢走上台阶，走进了候车室。他们觉得在外面只站了一会，夏天的毒太阳就快把他们烤干了。候车室的屋顶挂下来两个大吊扇，正在呼呼地旋转，里面的人也都围在两个吊扇的下面，嗡嗡地说着话，就像两堆苍蝇似的。李光头和宋钢在那两堆人的旁边分别站了一会，吊扇旋转出来的风吹到他们这里时已经没有了，有风的地方都被这些人占领了。他们就走到卖票的窗口，踮起脚往里面张望，

看到一个女售票员呆呆地坐在那里，像个傻子似的，她还没有从早晨的惊恐里完全摆脱出来，两个孩子的说话声把正在发呆的她吓了一跳，她定睛一看后吼叫了一声：

“看什么？”

李光头和宋钢赶紧蹲下去悄悄离开，走到了检票口。检票口的铁栅栏门半开着，两个孩子往里面张望，一辆汽车都没有，只有一个端着茶杯的检票员向他们走来，他也吼了一声：

“干什么？”

李光头和宋钢逃跑似的离开了检票口，然后无聊地在候车室里转了几圈。这时候王冰棍提着一只小凳，背着一箱冰棍出现在了大门口，王冰棍把小凳放在候车室的大门口，坐下来以后用木块敲打着冰棍箱，叫卖起了他的冰棍，王冰棍喊叫道：

“卖冰棍啦！冰棍卖给阶级兄弟姐妹们……”

两个孩子走到了王冰棍的跟前，吞着口水看着他。王冰棍一边敲打着木块，一边警惕地看着李光头和宋钢。这时两个孩子又看到了外面地上的宋凡平，他还是刚才的样子趴在那里。宋钢指着宋凡平，问王冰棍：

“他是谁呀？”

王冰棍斜着脑袋看了两个孩子一眼，没有答理，宋钢继续问：“他死了没有？”

这时王冰棍恶狠狠地说：“没钱就滚开，别在这里吞口水。”

李光头和宋钢吓了一跳，手拉着手跑下了车站的台阶。他们又来到了夏天的烈日下，从满是苍蝇的宋凡平身旁走过去时，宋钢突然站住了脚，他“啊”的一声惊叫起来，指着宋凡平脚上的米色凉鞋说：

“他穿着爸爸的凉鞋。”

宋钢又看到了宋凡平身上的红色背心，他说：“他还穿着爸爸的背心。”

两个孩子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站在那里互相看着。过了一会李光头说话了，李光头说这不是爸爸的背心，爸爸的背心上应该有一排黄色的字。宋钢先是点点头，接着又摇起了头，他说黄色的字是在胸前。两个孩子蹲了下去，挥手驱赶着苍蝇，扯着宋凡平身下的背心，有几个黄色的字被他们扯出来了。宋钢站起来哭了，他哭着问李光头：

“他会不会是爸爸？”

李光头忍不住也哭了起来，他哭着说：“我不知道。”

两个孩子站在那里，哭泣着东张西望，没有人走过来，他们又蹲了下去，挥手驱赶掉宋凡平脸上的苍蝇，想看看清楚，是不是宋凡平。宋凡平的脸上全是血迹和泥土，他们看不清楚，他们觉得他有点像宋凡平，又不知道是不是他。他们站了起来，觉得还是去问问别人。他们先是走到了树下，有两个人站在那里抽烟，他们指着宋凡平问：

“他是不是我们的爸爸？”

树下抽烟的两个人先是一愣，接着摇着头说：“不认识你们的爸爸。”

两个孩子走上了台阶，走到了王冰棍面前，宋钢抹着眼泪问他：“外面趴着的是不是我们的爸爸？”

王冰棍敲打了几下木块，瞪着眼睛说：“滚开！”

李光头委屈地说：“我们没有吞口水。”

王冰棍说：“那也滚开！”

李光头和宋钢哭泣着手拉手走进了候车室，问站在吊扇下的那两堆人：“你们有谁知道？外面那个人是不是我们的爸爸？”

两个孩子伤心的话引来了一片哄笑，他们说世上还有这样的傻瓜，连自己的爸爸都不认识，还要去问别人。有一个人笑着向两个孩子招手：

“喂，小孩，过来。”

两个孩子走到了那个人的面前，那个人低头问他们：“你认识我爸爸吗？”

两个孩子摇摇头，他又问：“那么谁认识我爸爸呢？”

两个孩子想了想后，同时说：“你自己。”

“走吧，”那人挥挥手说，“自己的爸爸自己去认。”

两个孩子哭泣着手拉手又走出了候车室，走下了台阶，走到趴在地上的宋凡平身旁，宋钢哭着说：

“我们认识自己的爸爸，可是这个人脸上都是血，我们看不清楚。”

两个孩子走到了汽车站旁边的点心店，里面只有苏妈一个人在擦着桌子，他们心里有点害怕了，站在门口不敢进去，宋钢小声说：

“我们想问你，又怕你生气……”

苏妈看到两个哭泣的孩子站在门口，打量着李光头和宋钢身上的衣服说：“你们不是来要饭的吧？”

“不是，”宋钢伸手指着趴在外面地上的宋凡平，“我们想问问你，他是不是我们的爸爸？”

苏妈放下手里的抹布，她认出李光头来了，这个小流氓曾经抱着木头电线杆磨来擦去的，还声称自己性欲上来了。苏妈瞪了李光头一眼，然后去问宋钢：

“你们爸爸叫什么名字？”

宋钢说：“他叫宋凡平。”

两个孩子听到她喊叫起来，好像是在喊“天哪”、“妈呀”、“祖宗啊”，她喊累了以后，喘着气对宋钢说：

“他都在那里躺半天了，我还以为他家里人都死光了……”

两个孩子不知道她在说些什么，宋钢继续问她：“他是我们爸爸吗？”

苏妈抹着额头上的汗水说：“他是叫宋凡平。”

宋钢立刻哇哇大哭了，他对着李光头哭叫道：“我就知道他是爸爸，所以我一看见他就哭了……”

李光头也哇哇大哭了，他说：“我一看见他也哭了。”

两个孩子在那个夏天里尖厉地哭叫起来，他们重新走到宋凡平的尸体前，尖厉的哭叫把那些苍蝇吓得嗡嗡地飞走了。宋钢跪到了地上，李光头也跪到了地上，他们俯下脸去仔细看着宋凡平，宋凡平脸上的血被太阳晒干了，宋钢的手把血迹一片一片剥了下来，然后他终于看清楚了自己的父亲，宋钢转身拉住了李光头的手说：

“他是爸爸。”

李光头点着头哭叫道：“他是爸爸……”

两个孩子跪在汽车站前的泥地上放声大哭，他们向着天空张开了嘴，哭声向着天空飞去。他们的哭声像是断了翅膀一样掉下来，突然噎住了，张开嘴半晌没有声音，眼泪鼻涕堵住了他们的喉咙，他们费了很大劲才将眼泪鼻涕咽了下去，他们的哭喊又尖厉地爆发出来，又在天空里呼啸了。两个孩子一起哭，一起推着宋凡平，一起喊叫着：

“爸爸，爸爸，爸爸……”

宋凡平一点反应都没有，两个孩子不知道怎么办。李光头哭喊着对宋钢说：“天亮的时候他还好好的，现在为什么又聋又哑了？”

宋钢看到有很多人围了过来，就对着他们喊叫：“你们救救我爸爸吧！”

两个孩子的眼泪鼻涕滔滔不绝，宋钢抹了一把鼻涕往后一甩，甩在一个围观的人的裤管上，那人抓住宋钢的汗衫破口大骂。这时李光头也甩了一把鼻涕，不小心甩在了他的凉鞋上，那人又揪住了李光头的头发。他一手一个揪住两个孩子，把他们往下摁，要两个孩子用自己的汗衫去替他擦干净。李光头和宋钢哇哇哭着用手去擦他裤子上和凉鞋上的鼻涕，结果更多的鼻涕眼泪掉到他的裤子上和凉鞋上，那人先是暴跳如雷，随后哭笑不得，他说：

“别擦啦！他妈的，别擦啦！”

李光头和宋钢一个抱住了他的一条腿，一个揪住了他的裤管，两个孩子就像是抓住了救命稻草似的死活不松手。那人往后退，他们就跪着往前爬，李光头和宋钢哭着哀求他：

“救救爸爸！求求你，救救爸爸！”

那人用手推他们，抬脚甩他们，他们还是死死缠着他。他把两个孩子拖出十多米，他们还是不松手，还是哭叫着哀求他。那人累得直喘气，站在那里擦着汗，哭笑不得地对围观的人说：

“你们看看，你们看看，我的裤子，我的凉鞋，我的丝袜……他妈的这叫什么事？”

点心店的老板娘苏妈也过来了，她站在围观人群的前面，两个孩子悲壮的哭叫让她眼圈都红了，她对那人说：

“人家是孩子……”

那人听了勃然大怒，他说：“什么孩子？这他妈的是两个小阎王。”

“你就行行好，”苏妈说，“帮这两个小阎王收尸吧。”

“什么？”那人叫了起来，“你要我把这又脏又臭的尸体背走？”

苏妈擦了擦眼睛说：“没让你背尸体，我家有板车，借给你用。”

苏妈说着走回了点心店，一会就将板车推了过来。她替两个孩子哀求围观的人，请他们帮着把宋凡平抬到板车上。围观的人有的走开了，有的往后退。苏妈不高兴了，伸手指点着他们说：

“你，你，你，还有你……”

苏妈说着伸手指指地上躺着的宋凡平：“不管这人是好是坏，死了都得收作，总不能让他一直这么躺下去。”

终于有四个人走了出来，他们蹲下身去，同时抓住宋凡平的双手和双脚，喊起了一、二、三，喊到三的时候，他们把宋凡平抬了起来，这四个人使足了劲，憋得脸色通红，他们说这死人又沉又重像一头大象。他们把宋凡平抬到板车旁，又喊起了一、二、三，喊到三的时候将宋凡平扔进了板车。宋凡平高大的身躯被扔进板车时，让板车嘎吱嘎吱直摇晃。这四个人拍打起了手掌，有一个把手举到鼻子上闻了闻，对苏妈说：

“我们要去你店里洗手。”

“去吧，”苏妈点着头，转过身对被李光头和宋钢紧紧抓住的那个人说，“你行行好，把死人拉走吧。”

那人低头看看跪在地上紧紧抱住他两条腿的李光头和宋钢，苦笑着说：“老子也只好把死人拉走了。”

然后那人对着李光头和宋钢吼叫：“他妈的松手！”

李光头和宋钢这时才松开了手，他们从地上站了起来，跟着那人走到板车前，那人拉起板车又对着李光头和宋钢吼叫起来：

“说！家在哪里？”

宋钢使劲摇头，他哀求道：“去医院。”

“他妈的，”那人扔下了板车说，“人都死啦，还去个屁医院。”

宋钢不相信，他转身去问苏妈：“我爸爸死了吗？”

苏妈点点头说：“死了，回家吧，可怜的孩子。”

这一次宋钢没有仰脸大哭，他低下了头呜呜地哭了，李光头也跟着低下了头呜呜地哭，他们听到苏妈对拉起板车的那人说：

“你会有善报的。”

那人拉起板车往前走去，一边走一边骂道：“善报个屁，十八代祖宗都跟着老子倒霉了。”

那天下午李光头和宋钢手拉手呜呜哭着走回家中，血肉模糊的宋凡平在后面的板车里。两个孩子哭得伤心欲绝，走得跌跌撞撞，他们哭着哭着会突然噎住，过一阵子又“哇”的一声像颗手榴弹似的爆炸开来。两个孩子尖厉的哭声压过了大街上的革命歌曲和革命口号，那些游行的人和那些闲逛的人都围了上来，他们就像刚才围着宋凡平的苍蝇一样围着拉过去的板车，“嗡嗡”说着和“哄哄”问着，簇拥着板车向前走去。那个拉板车的人在后面骂起了李光头和宋钢：

“别哭啦！他妈的把全城的人都招来啦，全城的人都看见我拉了个死人……”

很多人走过来问板车里躺着的死人是谁。前前后后有四五十人问那个拉板车的，问得他火冒三丈。刚开始他还告诉他们：板车里的死人叫宋凡平，是中学里的老师。询问的人越来越多后，他就懒得解释了，他让他们睁大眼睛看看，他说谁哭个不停就是谁家的死人。后来他觉得这样说话也还是太累，别人再问他时，他干脆说：

“不知道。”

那个人拉着板车在夏天里走去时汗流浃背，他拉着的还是一辆躺着死人的板车，还要口干舌燥地应付那么多人的问话，他早就怒火冲天了，这时一个认识他的人挤上来问：

“喂，你家谁死了？”

拉板车的人爆发了，他冲着这人吼叫起来：“你家才死人呢！”

问话的人一愣，他问：“你说什么？”

拉板车的人再次喊叫道：“你家死人啦！”

问话的人脸色铁青，他一声不吭，迅速地脱掉了汗衫，露出满身的肌肉，然后举起右手，竖起食指，指着拉板车的人说：

“他妈的，你再说一遍，你敢再说一遍，老子让你也躺到板车上……”

说完这人还得意地补充了一句：“老子要把这板车变成双人床……”

拉板车的人扔下了手里的板车，冷笑着说：“变成了双人床，也是你家的双人床！”

拉板车的人说完后，走上去两步，冲着那人的脸喊叫：“他妈的你听着，你家的人死光啦！”

那人挥起拳头揍在了拉板车的嘴角，拉板车的人脚步踉跄身体歪歪斜斜，当他刚刚站稳了，那人紧跟着就是一脚，把他蹬在了地上，随后扑在了他的身上，挥起拳头一二三四五地揍在了他的脸上。

那时候李光头和宋钢还在哇哇地哭着往前走，他们回头看到拉板车的已经被那人压在地上了，已经被那人的拳头揍得头晕眼花了。宋钢呼地扑了上去，李光头也跟着扑了上去，两个孩子像两条野狗似的咬住了那人的腿和肩膀，咬得那人嗷嗷乱叫。那人又是蹬腿又是挥拳，终于把两个孩子甩开了。他刚站起来，两个孩子又扑了上去，宋钢咬住了他的胳膊，李光头咬住了他的腰，他们咬破了他的衣服，咬破了他的肉。他揪他们的头发，揍他们的脸，他们死死抱住他不松手，他们的嘴在他身上到处乱咬，把这个和宋凡平一样强壮的人咬得像杀猪似的一声声惨叫。最后是拉板车的人从地上爬了起来，走过去拉开了李光头和宋钢，拉板车的说：

“行啦，别咬啦。”

李光头和宋钢才松开了手和嘴。那人浑身是血，他被两个孩子的突然袭击弄蒙了，当他们重新上路时，看到他像个傻瓜似的站在那里发呆。

他们继续向前走去，李光头和宋钢伤痕累累，拉板车的人也是满脸血迹。接下去的路上仍然有很多人围上来，两个孩子不敢再哭了，拉板车的也不再说话。两个孩子一边走着，一边回头小心翼翼地看看拉板车的人，看到他的汗水在脸上的血迹里流，宋钢脱下自己的汗衫举过头顶递给他，对他说：

“叔叔，你擦擦汗。”

拉板车的人摇摇头说：“不用。”

宋钢拿着汗衫走了一会，又回头说：“叔叔，你口渴吗？”

拉板车的不说话，低着头往前走。宋钢又说：“叔叔，我有钱，我去买根冰棍给你吃。”

拉板车的又摇起了头，他说：“不用，我吞口水就解渴了。”

他们无声地往家里走去。本来李光头和宋钢已经忍住不哭了，宋钢不断地回头去讨好拉板车的人，他就不断地看到自己死去的父亲，于是他又哭了起来，他的哭声也传染给了李光头。两个孩子不敢放声大哭，害怕拉板车的人骂他们，他们捂住自己的嘴呜咽地哭，拉板车的人在后面一点声音都没有，快要到家时，两个孩子才听到他说话，他的声音突然温和起来，他说：

“别哭了，你们哭得我鼻子都酸了。”

最后有十多个人一直跟随着他们走到家门口，这些人袖手旁观站在那里，拉板车的人看看他们，问他们能不能帮忙把宋凡平抬起来，这些人全都一声不吭。拉板车的人不再和他们说话，他让李光头和宋钢来帮助他，让两个孩子压住板车的车把，别让板车翘起来。然后他双手伸进宋凡平的胳肢窝，抱起了宋凡平拖下板车，再把宋凡平拖进家门，拖到里屋的床上。他比宋凡平矮了半个脑袋，他拖着宋凡平就像是拖着一棵大树，他累得脑袋都歪了，他的肺里像是拉风箱似的呼哧呼哧地响。他把宋凡平拖到里屋的床上后，走出来他在凳子上坐了很长时间，歪着脑袋喘着气，李光头和宋钢站在一旁不敢说话，他歇过来以后，扭头看了看门外张望的那些人，问李光头和宋钢：

“家里还有什么人？”

两个孩子说还有妈妈，说他们的妈妈马上就要从上海回来了。他点点头说，这样他就放心了。他向两个孩子招招手，让他们走到自己跟前，他拍拍两个孩子的肩膀，问他们：

“你们知道红旗巷吧？”

两个孩子点着头说知道。他继续说：“我就住在巷口，我姓陶，我叫陶青，有什么事就到红旗巷口来找我。”

他说着站了起来，走到了门外，门外的那些围观的人立刻闪开去，他们害怕自己的身体会碰到这个刚刚抱过死人的人。宋钢和李光头也跟着走到了门外，他拉起板车的时候，宋钢学着苏妈的话说：

“你会有善报的。”

他点点头，拉着板车走去了，李光头和宋钢看到他走去时抬起左手擦了擦自己的眼睛。

那天下午李光头和宋钢守候在死去的宋凡平身旁，宋凡平皮开肉绽血迹斑斑，他的样子让两个孩子开始害怕了。他的身体一动不动，他的嘴巴张开着也是一动不动，他的眼睛睁圆了，里面的眼珠像是两颗小石子，没有一点光亮。李光头和宋钢哭过了，喊过了，也咬过人了，现在两个孩子开始哆嗦了。

李光头和宋钢看着那些在窗口和门前晃动的脑袋和身体，听着他们嗡嗡地说话，他们说着宋凡平是一个什么人，又说着宋凡平是怎样死去的；当有人说这两个孩子真可怜时，宋钢哇哇地哭了两声，李光头也跟着哇哇地哭了两声，然后继续害怕地看着他们。嗡嗡响着的还有很多苍蝇，它们从四面八方飞了过来，叮咬着宋凡平的尸体。苍蝇越来越多，在他们的屋子里盘旋时像是飘起了黑色的雪花，苍蝇的嗡嗡声盖过那些人说话的嗡嗡声，苍蝇也开始叮咬起了李光头和宋钢，叮咬起了屋外张望的人，两个孩子听着他们的手掌噼里啪啦地打着自己的腿和胳膊，打着自己的脸和胸口，他们叫着骂着四散而去，苍蝇把他们赶走了。

这时候的阳光的颜色开始变红了，两个孩子走到了屋外，看到太阳正在落山。他们想起了宋凡平早晨说过的话，宋凡平说太阳落山的时候他和李兰就会回到家中。他们觉得自己的母亲就要回来了，李光头和宋钢拉着手在夕阳的余晖里再次走向了车站。两个孩子走过车站旁边那家点心店时，看到苏妈坐在里面，宋钢对她说：

“我们是来接妈妈，她从上海回来。”

两个孩子站在了汽车的进站口，踮起脚伸长了脖子沿着公路向远处眺望，田野的尽头有一团尘土正在滚动过来，他们看清楚了是一辆汽车在奔驰过来，还听到了汽车鸣叫的喇叭声，宋钢扭头对李光头说：

“妈妈回来了。”

宋钢说着泪流满面，李光头的眼泪也流到了脖子上。那辆长途汽车带着滚滚尘土奔驰而来，驰到两个孩子跟前时一个转弯进了车站，滚滚尘土立刻把他们包围了，让他们什么都看不清楚了。当尘土慢慢消散以后，提着箱子和袋子的人开始从车站里走出来，先是两三个人，接着是一排人，他们从两个孩子的面前走过，李光头和宋钢没有看到李兰。直到最后一个人出来时，他们的母亲仍然没有从那个门口走出来。

宋钢走上去胆怯地问那个人：“这是上海来的汽车吗？”

那个人点了点头，他看着两个满脸泪痕的孩子，问道：“你们是谁家的孩子？你们站在这里干什么？”

他的话让李光头和宋钢同时放声大哭，他吓了一跳，提着行李赶紧走去，他走去时还不断回头好奇地看两个孩子，两个孩子对他说：

“我们是宋凡平家的孩子，宋凡平死了，我们是在等李兰回来，李兰是我们的妈妈……”

两个孩子的话还没有说完，那个人就已经走远了。李光头和宋钢继续站在汽车的进站口，他们觉得李兰会坐下一班的汽车回来。他们

在那里站了很长时间，候车室的大木门关上了，进站口的大铁门也关上了，他们仍然站在那里，等着他们的母亲从上海回来。

天黑的时候，点心店的老板娘苏妈走过来了，她塞给他们两个肉包子，她说：

“快吃，趁热吃。”

两个孩子吃着包子，苏妈对他们说：“今天没有汽车了，车站的门都关上了，你们回家吧，明天再来。”

两个孩子信任苏妈，他们点着头，吃着包子，抹着眼泪往回走去。他们听到苏妈在后面叹气，听到她说：

“可怜的孩子……”

宋钢站住脚回头对苏妈说：“你会有善报的。”

十八

李兰凌晨的时候就已经站在了医院的大门口，虽然宋凡平在信里说自己中午才能到上海，可是两个多月的分别让李兰的思念像浪涛一样汹涌澎湃，天没亮她就醒来了，坐在病床上等待着晨光的到来。一个手术后的病友因为疼痛翻身醒来时，看到李兰一动不动像个鬼似的坐在那里，吓得惊叫起来，差一点将刚刚缝合的伤口绷裂。当她确定对面床上坐着的是李兰后，开始了疼痛的呻吟。李兰深感不安，她轻声说了一堆道歉的话以后，就提起旅行袋走出了病房，走到了医院的大门口。天亮前的大街上空空荡荡，孤零零的李兰和她孤零零的旅行袋站在一起，两个黑影在医院的大门前无声无息。这一次让医院的门房吓了一跳，这个守门的老头前列腺肥大被尿憋醒后提着裤子来到屋外，看到两个黑影时吓得哆嗦了一下，半截尿泻在裤子里，他喊叫起来：

“你是谁？”

李兰告诉他，她叫什么名字，住在几号病房，今天要出院了，在这里等待着丈夫来接她。守门的老头仍然惊魂未定，他指着另一个黑影说：

“他是谁？”

李兰将行李提起来说：“它是旅行袋。”

守门的老头这才舒了一口气，他绕到了屋子后面，对着墙角将剩余的半截尿冲了出来，他嘴里嘟哝着说：

“吓死人了，他妈的裤子都湿了……”

李兰听到了他的抱怨，羞愧地提起旅行袋走出了医院的大门，沿着街道一直走到了拐角处，站在一根木头电线杆旁，听着电线杆里嗡嗡的电流声，看着不远处医院黑暗的大门。这时候李兰的心里突然宁静了，当她坐在医院的病床上时，她觉得自己是在等待着天亮；现在她站在了街角，她觉得自己等待的是宋凡平了，而且她在想象里看到了宋凡平高大强壮的身影充满热情地走来。

李兰一直站在那里，瘦小的身体在黑暗里一动不动，她确实让人害怕。曾经有个男人迎面走来，走到十来米的地方才发现了她，不由一惊，然后小心翼翼地走到街道对面，从对面走过去时还不断扭头侦察着她。另一个男人是在拐弯时撞见她的，吓得浑身一抖，随即故作镇静地从她身前绕了过去，他走去时肩膀还在发抖，李兰不由轻声笑了起来，这仿佛是女鬼般的笑声让那个男人彻底垮了，他一路狂奔而去。

直到日出的光芒将整个街道照亮，李兰才结束女鬼的角色，她仍然站在街道的拐角处，她开始成为了人。当街道上逐渐热闹起来，李兰提着旅行袋重新走到医院的大门口，这时候她的等待正式开始了。

整整一个上午，李兰都是脸色通红情绪亢奋，她面前的街道也是红旗飘飘口号声声，游行的队伍来来往往川流不息，让炎热的夏天更加炎热。那个医院的门房已经认出李兰了，他一个上午都在奇怪地看着这个天亮前把他吓得尿了裤子的女人，他看到她激动地看着游行队伍里的每一个人，应该说是每一个走过的人。李兰的激动汇入到街道的激动之中，就像是小溪汇入江河一样，她激动的眼睛在激动的人流

里寻找着宋凡平的身影。那个门房看到她长时间站在那里张望，心想怎么还没有人来接她，就走过去问她：

“你丈夫什么时候来？”

李兰扭头回答：“中午。”

医院的门房听到了她的回答后，满腹狐疑地走回传达室，又满腹狐疑地看看墙上的挂钟，这时还不到上午十点。他心想世上真是无奇不有，这个女人天没亮就站在这里等着一个中午才来的男人。接下去守门的老头更是好奇地打量着李兰，他心里暗想：这个女人有多长时间没让男人碰过了？他忍不住再次上前问李兰，问她与丈夫分别有多久了？李兰告诉他有两个多月了。门房嘿嘿笑了几声，心想才两个多月就急成这样了，这个看上去瘦小干瘪的女人，骨子里是个百分之一百的骚货。

那时候李兰在街道上差不多站立了六个小时了，她滴水未沾，粒米未进，可她仍然脸色通红情绪高昂。随着中午的临近，她的激动和亢奋也达到了顶点，她的目光看着那些往来的男人时，像是钉子似的仿佛要砸进那些男人的身体。有几次她看到了与宋凡平相似的身影，她踮起脚使劲挥动着手，而且热泪盈眶，虽然这样的喜悦都是昙花一现，她还是继续着她的激动。

过了中午十二点，宋凡平仍然没有出现，倒是宋凡平的姐姐赶来了，她从一辆公交车上挤了下来，满头大汗地跑到医院的大门口，看到李兰后高兴地喊叫起来：

“哎呀，你还在这里……”

宋凡平的姐姐擦着额上的汗水，滔滔不绝地说着话，她说一路上都在担心自己赶不上了，她差一点要转车去长途汽车站，好在她没去。她说着将一袋大白兔奶糖递给李兰，说是给孩子吃。李兰收下了奶糖，放进了旅行袋。她什么话都没说，她只是对宋凡平的姐姐笑着点点头，又忍不住去看着大街上的人流。宋凡平的姐姐和她一起看起了大街上的男人，这位姐姐对弟弟一直没有出现感到不解，她指着手表对李兰说：

“他应该到了，都快下午一点钟了。”

两个女人在医院的门口站了有半个小时，宋凡平的姐姐说她不能再等了，她还要赶回去上班。临走的时候她安慰李兰，说宋凡平一定是堵在路上了；她说从长途汽车站到医院要转三次公交车，大街上都是游行的人，把大街都塞住了；她说人挤过去都难，别说是车了。宋凡平的姐姐说完后匆匆地离去，接着又匆匆跑回来对李兰说：

“要是赶不上下午的车，就来我家住。”

李兰继续站立在医院的门口，她相信宋凡平姐姐的话，相信宋凡平是堵在路上了，她的眼睛仍然充满激情地看着不断走来的男人们。随着时间的流逝，李兰越来越疲惫，饥渴让她没有力气继续站着了，她在传达室的台阶上坐了下来，身体靠在门框上，她的头颅仍然挺立，眼睛仍然在张望。传达室里的老头抬头看看墙上的挂钟，已经下午两点多了，就对她说：

“天没亮你就在这里了，现在都下午两点多了；没见到你吃什么，喝什么，只见你一直站着，你这么不吃不喝能行吗？”

李兰回头笑着对老头说：“现在还行。”

老头继续说："你还是去买点吃的吧，向右走二十米就有一家点心店。"

李兰摇摇头说："要是我走开，他来了怎么办？"

老头说："我替你看着，告诉我，他长什么样子？"

李兰想了想后仍然摇头，她说："我还是在这里等着。"

两个人不再说话，老头坐在传达室的窗口，不断有人过来问他什么。李兰还是坐在门口的台阶上，还是看着每一个走过来的人。后来老头站起来了，走到李兰身旁对她说：

"我替你去买吃的。"

李兰一怔，老头又重复说了一遍，同时把手伸向了李兰。李兰明白了，急忙从口袋里拿出钱和粮票。老头问她：

"吃什么？包子吗？肉包子还是豆沙包子，要不要来一碗馄饨？"

李兰将钱和粮票递给老头说："买两个馒头就行了。"

老头接过钱和粮票说："你真是节省。"

老头走到了大门口，又回头关照她："不要让任何人进传达室，里面都是国家财产。"

李兰点点头说："知道了。"

差不多是下午三点半的时候，李兰终于吃上食物了。她将馒头一片一片掰了下来，一片一片放进嘴里，慢慢地咀嚼，慢慢地咽下去。她一天没有喝水了，她吃得很艰难，像是在吃着一片一片的苦药。老头看见了，就把自己的茶杯递给她。李兰端起满是茶垢的杯子，慢慢地喝着里面的茶水，将一个馒头吃了下去。另一个馒头她没有吃，用纸包起来后放进了旅行袋。吃了一个馒头以后，李兰觉得自己身上的力气渐渐回来了，她站了起来，对传达室里的老头说：

“他坐的汽车中午十一点就到上海了，他就是走，也该走到医院了。”

老头说：“就是爬，也爬到这里了。”

这时的李兰觉得宋凡平可能是坐下午的汽车，她心想宋凡平一定是给什么重要的事情耽误了。她觉得自己应该去长途汽车站，因为下午的汽车是五点钟到上海。李兰详细地向老头描述了宋凡平的模样，说万一宋凡平来了，请转告他，她去长途汽车站了。老头让她放心，说只要有个子高的男人走过来，就会问他是不是叫宋凡平。

李兰提着旅行袋，走出了医院的大门，走到了公交车的站牌下，她站在那里等了一会后，又提着旅行袋走回传达室的窗口，老头看到她说：

“你怎么回来了？”

李兰说：“有句话忘了说。”

老头问：“什么话？”

李兰看着老头的眼睛，郑重其事地说：“谢谢你，你是个好人。”

瘦小的李兰提着肥大的旅行袋，挤上了公交车，在拥挤的车厢里摇摇晃晃，在汗臭狐臭脚臭口臭里昏昏沉沉。然后又挤下车，又挤上车，转了三次车以后来到了长途汽车站。那时候快到下午五点了，她站在了出站口，日落的光芒映红了她的身体，她看着一辆又一辆的长途客车进站，看着一队又一队的旅客走了出来。她又像中午时那样满脸通红和精神亢奋，她知道当一个高出别人一头的男人走出来时，肯定就是宋凡平了，所以她闪闪发亮的眼睛是从那些旅客的头顶上看过去。这时候她仍然坚信宋凡平会从这个出口走出来，她根本没有想到会发生什么意外。

那个时候正是李光头和宋钢在我们刘镇的车站等待着她，当刘镇的车站关上大门时，上海的这个车站也关上了大门；李光头和宋钢吃着点心店老板娘给的包子走回家中时，李兰仍然站在上海车站的出站口。天色渐渐黑了下来，李兰没有看到宋凡平高大的身影，当进站口的大铁门关上后，她的脑袋里像是被掏空了一样，站在那里仿佛失去了知觉。

李兰是在候车室的门外度过了那个夜晚，她曾经想着是不是去宋凡平姐姐的家，可是没有她家的地址，宋凡平的姐姐忘了告诉李兰家里的地址，她和李兰一样根本想不到宋凡平会没来上海，她觉得弟弟知道她的地址就行了。于是李兰像一个无家可归的乞丐一样席地而睡，夏夜的蚊子嗡嗡叮咬着她，她却毫不知觉，昏昏睡去，又恍恍惚惚地醒来。

到了后半夜，一个女疯子来陪伴她了，这个疯子先是坐在她的身边，仔细地看着她，同时哧哧笑着。李兰被她的怪笑吓醒，在路灯的光亮里女疯子蓬头垢面，让李兰发出了一声惊叫，结果女疯子发出了一声更长更尖厉的惊叫，像是李兰吓着她似的跳了起来，随即又若无其事地坐了下来，看着李兰继续哧哧地笑。

李兰还在惊愕之中，女疯子已经哼起了小调，她一边哼唱着，一边滔滔不绝地说着什么，她发出的声音像机关枪似的突突地响。李兰不再惊愕，虽然不知道这个疯子说些什么，可是有一个声音在耳边不断地响着，让她心里十分安详。李兰微微一笑后，又昏昏睡去。

不知道过去了多少时间，李兰在睡梦里听到了噼里啪啦的掌声，她睁开沉重的眼睛后，看到这个女疯子还在身边坐着，挥动着手臂正在驱赶蚊虫，同时双手拍打着它们。女疯子接连拍打十多下后，又小心翼翼地将手掌上的蚊虫取下来放进嘴里，哧哧笑着将它们咽下去。她的动作让李兰想起了旅行袋里的馒头，李兰坐了起来，拿出旅行袋里的馒头，掰下一半后递给这个疯子。

李兰拿着馒头的手差不多伸到她的眼皮底下了，这个女疯子还是视而不见，她继续驱赶拍打着蚊虫，继续将手掌上的蚊虫放进嘴里咀嚼，继续哧哧笑着。李兰的手举累了，正要放下来时，这个疯子突然一把抢走了这半个馒头。女疯子拿到馒头后，立刻站了起来，嘴里呜呜地叫着，走下了候车室的台阶，像是在寻找着什么似的，这个疯子往南走了几步，又回过来往北走了几步，然后举着手里的馒头向东走去了。当女疯子慢慢走远后，李兰终于听清楚了她在叫什么，她一直在喊叫：

“哥哥，哥哥……”

昏暗的路灯下只剩下李兰了，她坐在那里，将馒头慢慢地吃下去，她觉得心里空空荡荡。她吃完馒头的时候，路灯突然熄灭了，她仰起脸来看到了日出的光芒，那一刻她的眼泪突然涌了出来。

李兰坐上了早班汽车，当汽车驶出长途车站时，她扭头张望着，她一直这么看着外面的街道，寻找着宋凡平的身影。直到汽车驶出了上海，窗外的景色变成了一片田野，李兰才合上了眼睛，将头靠在窗框上，在汽车行驶时的颠簸里昏昏睡着了。在这三小时的行程里，李兰不断睡着又不断醒来，她的脑子里不断出现了那些信封，为什么贴邮票的位置总是不一样？这样的疑虑再度袭来，而且越来越强烈。李兰深知宋凡平是一个言出必行的人，既然他说要到上海来接她，他就会不顾一切地来到上海。如果他没有来，必然发生了什么意外。这样的想法让李兰心里一阵阵地发抖，随着汽车离我们刘镇越来越近，车窗外的景色开始熟悉起来，李兰不安的预感也就越来越强烈。这时候她明确地感到宋凡平出事了，她浑身颤抖双手捂住自己的脸，她不敢去想更为具体的，她觉得自己快要崩溃了，她的眼泪夺眶而出。

汽车驶进了我们刘镇的车站，李兰提着印有“上海”的灰色旅行袋最后一个下车，她跟随在出站人群的后面，她觉得自己的两条腿像是灌满了铅似的沉重，每走一步都让她感觉到噩耗的临近。当她水深火热般地走出汽车站时，两个像是在垃圾里埋了几天的肮脏男孩对着她哇哇大哭，这时候李兰知道自己的预感被证实了，她眼前一片黑暗，旅行袋掉到了地上。这两个肮脏男孩就是李光头和宋钢，他们哇哇哭着对李兰说：

“爸爸死了。”

十九

李兰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李光头和宋钢哭喊着，一遍又一遍地告诉她：爸爸死了。李兰的身体站立在那里像是被遗忘了，在这中午阳光灿烂的时刻，李兰的眼睛里一片黑暗，她仿佛突然瞎了聋了，一时间什么都看不见，什么都听不到。李兰虽生犹死站立了十多分钟，眼睛逐渐明亮起来，两个孩子的哭喊也逐渐清晰起来，她重新看清楚了我们刘镇的汽车站，看清楚了行走的男人和女人，看清楚了李光头和宋钢，她的两个孩子满脸的眼泪和鼻涕，拉扯着她的衣服，对着她哭叫：

“爸爸死了。”

李兰轻轻地点了点头，轻声说：“我知道了。”

李兰低头看了看掉在地上的旅行袋，她弯腰去提旅行袋的时候一下子跪倒在地，让拉扯着她的李光头和宋钢也跌倒了。李兰把两个孩子扶了起来，她的手撑住旅行袋站了起来，当她再次去提旅行袋的时候，她再次双腿一软跪倒在地。这时候的李兰浑身颤抖起来，李光头和宋钢害怕地看着她，伸手摇晃着她的身体，一声声地叫着：

“妈妈，妈妈……”

李兰扶着两个孩子的肩膀站了起来，她长长地叹息了一声，然后提起了旅行袋，艰难地向前走去。中午的阳光让她晕眩，让她走得摇摇晃晃。在走过车站前的空地时，宋凡平的血迹仍然在那里，暗红的泥土上还有十几只被踩死的苍蝇，宋钢伸手指着地上的血迹对李兰说：

“爸爸就是死在这里的。”

本来两个孩子已经不哭了，宋钢说完这话以后又哇哇哭上了，李光头也忍不住哭了起来。李兰的旅行袋再次掉到了地上，她低头看着地上已经发黑的血迹，又抬头看看四周，看看两个孩子，她的目光在含满泪水的眼睛里飘忽不定。然后她跪了下去，拉开旅行袋，从里面取出了一件衣服铺在地上。她小心翼翼地将那些苍蝇捡起来扔掉，双手捧起暗红的泥土放在衣服上，又仔细地将没有染上血的泥土一粒一粒地拣出来，再捧起那些暗红的泥土放入衣服。她一直跪在那里，她将所有染血的泥土都捧到衣服上以后，仍然跪在那里，她的手在地上的泥土里拨弄着，像是在沙子里寻找金子似的，继续在泥土里寻找着宋凡平的血迹。

她在那里跪了很长时间，很多人围在她的四周，看着她和议论着她。有些人认识她，有些人不认识她，有些人说起了宋凡平，说到了宋凡平是如何被人活活打死的。他们说的这些，李光头和宋钢都不知道，他们说着木棍是如何打在宋凡平的头上，脚是如何蹬在宋凡平的胸口，最后说到折断的木棍是如何插进宋凡平的身体……他们每说一句，李光头和宋钢都要尖厉地哭上一声。李兰也听到了这些话，她的身体一次又一次地哆嗦着，有几次她抬起头来了，她看了看说话的人又低下了头，继续去寻找宋凡平的血迹。后来点心店的苏妈走过来了，她高声骂着那些说话的人，她说：

“别说啦！别当着人家老婆孩子的面说这些，你们这些人啊，简直不是人！”

然后苏妈对李兰说：“你带着孩子快回家吧。”

李兰点点头，将装满了暗红色泥土的衣服提起来系好了，放进旅行袋。那时候已经是下午，李兰提着沉重的旅行袋走在前面，李光头和宋钢拉着手走在后面，两个孩子看到她走去时肩膀都斜了。

李兰一路走去时没有哭泣，也没有喊叫，她只是摇摇晃晃地往家里走去，可能是旅行袋太沉了，她几次放下来休息一会，那时候她就会看着两个孩子，可是她一句话都不说。两个孩子也不哭了，也不说话了。路上遇到几个认识她的人，叫一声她的名字，她只是微微点点头。

李兰无声地走回自己的家中，当她推开门看见床上死去的丈夫时，宋凡平血肉模糊的惨状让她一下子栽倒在地，但她马上又站了起来。她仍然没有哭泣，她站在床前只是不断地摇着头，然后伸手轻轻去碰了碰宋凡平的脸，接着又怕是把宋凡平弄疼了，她惊慌地缩回了手。她的手在那里悬了一会，开始梳理起宋凡平杂乱的头发，几只死去的苍蝇掉了下来。于是她的右手将宋凡平身上的苍蝇一只只地捡起来，放在左手上。整整一个下午，李兰都站在床前捡着宋凡平尸体上的苍蝇，几个邻居在窗前探头探脑地看了几下，有两个还走进来和李兰说话，李兰不是点头就是摇头，她还是一声不吭。当他们走后，李兰就关上了门窗。到了傍晚的时候，李兰觉得宋凡平身上已经没有苍蝇了，她才在床沿上坐下来，呆呆地看着映在窗户上的晚霞。

李光头和宋钢一天没吃东西了，他们站在她身前呜呜地哭，哭了很长时间后，李兰仿佛才刚刚听到，她转过脸来低声对两个孩子说：

“不要哭，不要让别人听到我们在哭。”

两个孩子立刻用手捂住了自己的嘴，李光头胆怯地说：“我们饿了。”

李兰如梦初醒般地站起来，给了他们钱和粮票，让他们自己上街去买吃的。两个孩子出门时，看到她又呆呆地坐在了床沿上。两个孩子买了三个包子，李光头和宋钢一边吃着一边走回家中，她仍然坐在那里，他们把第三个包子递给她时，她神情恍惚地看着包子问他们：

“这是什么？”

李光头和宋钢说：“包子。”

李兰点点头，仿佛明白了，将包子举起来咬了一口，慢慢嚼着慢慢咽着，李光头和宋钢一直看着她将包子吃了下去。她吃完后对他们说：

“去睡吧。”

这天晚上，两个孩子在睡梦里总觉得有个人在屋子里走进走出，还有一次次倒水的声响。那是李兰一次次地去外面井里提上来水，仔细擦洗了宋凡平的尸体，给宋凡平换上了一身干净衣服。两个孩子不知道瘦小的李兰是如何给高大的宋凡平换上衣服的，也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睡下的。第二天上午李兰出门后，李光头和宋钢发现里屋床上的宋凡平像个新郎一样干净了，他身下的床单也换过了，他的脸洗干净以后反而又青又紫了。

死去的宋凡平躺在床的外侧，里侧的枕头上留下了李兰的几根长头发，有两根头发还挂在宋凡平的脖子上。李兰一定是头枕着宋凡平的胸口度过了这个夜晚，这是她和宋凡平最后一次同床共眠。沾满血

迹的衣服和床单都浸泡在床下的木盆里，水里还漂浮着几只衣缝里出来的苍蝇。

这个夜晚李兰泪如雨下，她在给宋凡平擦洗身体时，累累伤痕让她浑身发抖，她几次都要爆发出惨烈的哭叫，她又几次把哭声咽了下去，她把哭声咽下去的时候也同时昏迷了过去，又几次从昏迷中坚强地醒过来，她把自己的嘴唇咬得鲜血淋漓。谁也无法想象她是如何度过这个夜晚的，如何压制住自己，如何让自己不要发疯，后来当她在床上躺下来，闭上眼睛头枕着宋凡平的胸口时，不是睡着了，是陷入和黑夜一样漫长的昏迷之中，一直到日出的光芒照耀进来，才将她再次唤醒，她才终于从这个悲痛的深渊里活了过来。

李兰眼睛红肿地走出家门，走向了棺材铺，她把家里所有的钱都带上了，她想给自己的丈夫买一口最好的棺材，可是她的钱不够，她只能买下一副没有上油漆的薄板棺材，而且是一排四个棺材里最短的一具。快到中午的时候，她回来了，身后跟着四个男人，肩抬那副薄板棺材走来，一直走进了屋子，把棺材放在了李光头和宋钢的床旁。李光头和宋钢惊恐地看着这具棺材。那四个浑身汗臭的男人用毛巾擦着汗，用草帽扇着风，东张西望大声说：

“人呢？人在哪里？”

李兰无声地打开了里屋的门，无声地看着他们。他们中间领头的那个人往里屋张望了一下，看见了躺在床上的宋凡平，他向同伴招一下手，四个人一起走了进去。这四个人在床前小声议论了一会，伸手抓住了宋凡平的双手和双脚，领头的喊了一声“抬”，将宋凡平抬了起来，四个人的脸憋得像猪肝一样又紫又红，他们从里屋的门拥挤着将宋凡平抬了出来，放进棺材时显得更为拥挤。宋凡平的身体进去

了，他的两只脚却架在了棺材上。这四个人站在棺材旁呼哧呼哧地喘着气，他们问李兰，宋凡平活着时有多重？

那时的李兰靠在门框上，她低声告诉他们，她的丈夫有一百八十多斤。他们每个人的表情都是恍然大悟，领头的那个人说：

“难怪这么沉，人死了体重还要加倍，总共有三百六十多斤呢……他妈的腰都快扭伤啦！”

接下去这四个来自棺材铺的男人七嘴八舌议论着，努力将宋凡平的两只脚放进棺材里。宋凡平的身体太长了，而棺材太短。这四个人满头大汗足足忙了有一个小时，将棺材那头宋凡平的脑袋都顶得歪斜过去了，仍然没法把他的两只脚放进去。他们又说着要把宋凡平的身体侧过来，让他双手抱住双腿侧身躺着，说这样就能把他全放进去了。

这时候李兰不答应了，她觉得死者都是仰脸躺在棺材里的，因为死者还想看着人间，她对他们说：

“不要侧身过去，侧身过去他在九泉之下就看不见我们了。”

领头的那个人说：“仰躺着也看不见，上面又是棺材板又是土……再说人在娘胎里就是双手抱双腿，死了还是这模样多好，来世再出生也容易。”

李兰还是摇着头，她还想说些什么，这四个人已经俯身下去嗨哟嗨哟喊叫着将棺材里的宋凡平侧身过来，然后他们发现棺材太窄了，宋凡平的身体太宽太厚，他的腿又太长，让宋凡平像在娘胎里那样侧

身抱膝躺着，也没法把他全部放进去。这四个人累得直摇头，汗水从他们的脸上流到了胸口，他们撩起汗衫擦着汗，嘴里骂着对李兰说：

“这他妈的哪是棺材啊，这他妈的比脚盆大不了多少……”

李兰难过地低下了头。四个人坐着靠着歇了一会，又商量了一会，领头的对李兰说：

“只有一个办法，把他的膝盖砸断了小腿弯过来，这样就能放进去了。”

李兰脸色惨白，惊恐地连连摇头，她哆嗦地说：“不要，不要这样……”

“那就没办法了。”

四个男人说着站了起来，收起了扁担和麻绳，晃着脑袋摆着手，说这活他们没法干了。他们走到了屋外，李兰跟到了屋外，可怜巴巴地问他们：

“还有别的办法吗？”

他们回头说：“没办法了，你也看见了。”

棺材铺的四个男人拿着扁担和麻绳走在巷子里，李兰可怜巴巴地跟在他们身后，可怜巴巴地说着：

“还有别的办法吗？”

他们斩钉截铁地说：“没有了。”

四个男人走出了巷子，看到李兰还跟着他们，领头的那个人站住了脚，对李兰说：

“你想想，天底下哪有死人伸两只脚在棺材外面的，再怎么，也比脚伸在棺材外面好。”

李兰这时悲哀地低下了头，悲哀地说：“我听你们的。”

四个男人又走回来了，可怜巴巴的李兰跟在他们身后走回家中，她无声地摇着头，无声地走到棺材前，无声地看了一会里面的宋凡平。然后她俯下身去了，双手伸进了棺材，小心翼翼地将宋凡平的裤管卷了起来，她在卷裤管的时候又看见了宋凡平小腿上的伤痕，她浑身哆嗦着将宋凡平的裤管卷到了膝盖上面。她抬起头来时看到了李光头和宋钢，她害怕地躲开两个孩子的眼睛，低下头拉着两个孩子的手走进了里屋。李兰关上了门，在床上坐下来后闭上了眼睛。李光头和宋钢坐在她的两旁，她的手搂着两个孩子的肩膀。

领头的那个人在外面的屋子里喊叫了一声：“我们砸啦！”

李兰的身体触电似的抖了一下，李光头和宋钢的身体也跟着抖了一下。那时候屋外站了很多人了，邻居和过路的人，还有邻居和过路的叫来看热闹的人，他们黑压压地挤在门外，有几个人被推进来了。他们在外面轰轰地说着话，棺材铺的四个男人在外面的屋子里砸起了宋凡平的膝盖，李兰和两个孩子不知道他们是怎么砸着宋凡平的膝盖。听着他们在外面说用砖头砸，结果砖头砸碎了好几块；他们又说着用菜刀的刀背砸，后来还说了用其他什么东西砸。外面的声音太嘈杂了，他们听不清外面的人在说些什么了，只听到围观的人在大呼小

叫，还有就是砸的声响，接连不断的沉闷的响声，偶尔有几声清脆的，那是骨头被砸断时瞬间的响声。

李光头和宋钢抖个不停，他们像是狂风中的树叶一样抖出了响声，他们吃惊地看着自己的身体，不知道它为什么抖成了这样。后来他们才发现是李兰搂着他们的手在瑟瑟颤抖，李兰的身体像是发动机似的震动着。

外面的四个人终于将宋凡平强壮的膝盖砸断了，领头的那个人说，把棺材里的砖头碎片捡出来。过了一会这个人又说，把裤管放下来，把断了的小腿塞进去。然后这个人敲了敲里屋的门，对李兰说：

“你出来看一眼，我们要把棺材盖上了。”

李兰身体震动着站起来，震动地打开门，震动地走了出去。天知道她是如何艰难地走到棺材前的，她看到自己丈夫的两条断了的小腿搁在大腿上，像是别人的小腿搁在她丈夫的大腿上，她摇晃了几下，没有倒下。她没有看到宋凡平被砸烂的膝盖，他们把两条小腿放进裤管了，但是她看到了几片骨头的碎片和一些沾在棺材板上的皮肉。李兰双手抓住棺材，无限深情地看起了宋凡平。在这张肿胀变形的脸上，宋凡平的音容笑貌生机勃勃地浮现了出来，宋凡平回头挥手的情景栩栩如生，他走在一条空荡荡的道路上，四周的景色荒无人烟，李兰一生的至爱正在奔赴黄泉。

坐在里屋床上的李光头和宋钢听到李兰声音震动地说：“盖吧。”

二十

李光头和宋钢永远都不知道是什么力量让李兰如此坚强，从她走出长途汽车站看到李光头和宋钢哇哇大哭，一直到跪在地上将染上血迹的泥土包起来，回到家中又看到血肉模糊的尸体，再去买回来一具薄板棺材，让棺材铺的四个男人将宋凡平的膝盖砸断，她始终没有哭叫。听着宋凡平的腿是如何被人砸断时，李光头和宋钢几次张大了嘴要哭出声音来，可是一想到李兰说过的话，不要让别人知道他们在哭，他们的嘴巴又合上了。

这天晚上李兰做了一顿豆腐饭，这是我们刘镇的风俗，办丧事的人家都会做这样一顿饭。李兰做了一大盆豆腐放在桌子的中间，还有一碗炒青菜。天黑了灯亮了以后，三个人坐到了桌子前，宋凡平的棺材就在旁边，一碗油灯点亮了放在棺材上，这是长明灯，照亮宋凡平走向阴间的道路，宋凡平就不会被绊倒。

整整一个下午，李兰没有说话，李光头和宋钢也不敢说话，家里无声无息。一直到李兰做饭炒菜时，两个孩子才听到了声响，见到了升起来的热气。这是李兰从上海回家后第一次做饭，她站在煤油炉前泪水长流，可是她的手没有一次举起来，没有擦过一次眼泪，当她将一大盆豆腐和一碗青菜端到桌子上时，李光头和宋钢看到她泪如泉涌，她在给两个孩子盛饭时仍然泪如泉涌。然后她转身去拿筷子了，她在灯光的阴影里站了很久，她拿着那六根树枝继续泪如泉涌地走到桌前，她脸上的表情像是睡梦中的表情，她泪如泉涌地在凳子上坐下来，泪如泉涌地看着手里的树枝，宋钢声音哆嗦地告诉她：

“这是古人用的筷子。”

她泪如泉涌地看着两个孩子了，两个孩子告诉她筷子的来历后，她终于举起了手，擦起了满脸的泪水，她擦干净脸上的泪水以后，将古人用的筷子分给李光头和宋钢，她轻声说：

“这古人用的筷子真好。”

说完她转身看着棺材微微一笑，她的微笑亲切得就像是宋凡平坐在那里看着她。然后她端起了饭碗，她重新泪如泉涌了，她一边流着泪，一边吃着饭，一点声音都没有。李光头看到宋钢的眼泪也流到了饭碗里，于是他的眼泪也止不住地流了下来。三个人无声地哭着，无声地吃着。

吃完豆腐饭的第二天早晨，李兰认真地洗脸梳头，把自己收拾干净后，拉上李光头和宋钢的手，昂首挺胸地走出家门。她拉着两个孩子走在文化大革命的街道上，在满街的红旗和满街的口号里旁若无人地走去，很多人对着她指指点点，她视而不见。她先去了布店，别人在那里买的都是做红旗和红袖章的红布，李兰买的是黑纱和白布。布店里有人好奇地看着她，有人认出了她是宋凡平的妻子，走到她身旁举起了拳头喊着打倒她的口号。她从容不迫地付了钱，从容不迫地卷起黑纱和白布，从容不迫地将黑纱和白布捧在胸前走出了布店。

李光头和宋钢拉着李兰的衣服，跟随着她的步伐又去了照相馆。李兰在整理宋凡平的遗物时，发现了那张蓝色的发票，她将发票拿在手里看了很长时间，才想起来曾经照过一张全家福的照片，那是她去上海治病前照的。宋凡平一直没有将照片取回来，她心想肯定是她一到上海，宋凡平就出事了。

照相馆的人拿着发票找了很久，才找到他们的全家福。李兰接过照片的那一刻，她的手颤抖不已，她将照片和黑纱白布一起捧在了胸前，走出了照相馆，继续昂首挺胸地走在大街上。那时候她忘记了李光头和宋钢跟在她的身后，她的脑子里全是宋凡平的音容笑貌，宋凡平指挥着摄影师布置灯光，指挥着摄影师按下快门，然后一家四个人快乐地走出了照相馆，走向了长途汽车站。她就是在汽车站与宋凡平挥手再见，这是最后一幕了，当她从上海回来时，宋凡平已经没有音容笑貌了。

李兰向前走去，她捧着照片的手抖个不停，她努力压制着自己，不让自己的手从纸袋里抽出他们的全家福。她努力让自己这么坚强地走着，当走到那座桥上时，游行的队伍挡住了她的去路，宋凡平曾经在那里威风凛凛地挥舞着红旗，她当然不知道，可是当她的脚步停下来以后，她再也压制不住自己了，她的手从纸袋里取出了照片，她第一眼就看到了宋凡平快乐的笑容，第二眼还没有看清楚另外三个人的笑容时，她已经崩溃了。三天来她一直忍受着这巨大的悲痛，而且挺了过来，现在照片上宋凡平活生生的笑容让她一下子垮了，她一头栽倒在地。

当时李光头和宋钢正拉着李兰的衣角站在她的身后，她的身体突然没有了，站在他们前面的是一个男人吃惊的脸，然后两个孩子才看到李兰倒在地上了。李光头和宋钢哇哇叫着蹲下去，哇哇叫着推她，她闭着眼睛一点反应都没有。李光头和宋钢凄厉地哭叫了，周围的人越来越多，两个孩子跪在了地上，他们孤立无援地哭叫着，哀求周围的人救救他们的母亲。他们不知道李兰昏迷过去了，他们哇哇哭着问那些围观的人：

“妈妈为什么倒下了？”

围观的人都站在那里，没有一个人蹲下来，这些人乱哄哄地说着什么，有一个人弯下腰对两个孩子说：

“翻开她的眼皮看看，里面的瞳孔放大了没有？”

李光头和宋钢急忙去翻开她的眼皮，看到了里面的眼球，他们不知道眼球和瞳孔的区别，他们仰脸说：

“很大的瞳孔。”

这个人说：“那就是瞳孔放大，人可能死了。”

两个孩子一听说李兰可能死了，不由抱在一起号啕大哭。这时另一个人弯下腰来了，他说：

“不要哭，不要哭，你们小孩知道什么瞳孔，你们肯定是把眼球当瞳孔了。你们把一下她的脉搏，只要脉搏在跳，她就没死。”

李光头和宋钢立刻止住了哭声，焦急地问他：“脉搏在哪里？”

他伸出左手，用右手指点着脉搏的地方说：“就在手腕上。”

李光头和宋钢一人抓住李兰的一只手，摸着她的手腕，两个孩子摸来摸去也没摸到跳动的地方。那个人问他们：

“跳不跳？”

李光头摇着头说：“没有跳。”

李光头说完紧张地去看宋钢，宋钢也是摇着头说：“没有跳。”

那个人直起了腰，说：“可能真死了。”

李光头和宋钢绝望了，他们张大了嘴巴哭声呼啸了，他们呼啸地哭了一阵，又同时噎住了，接着又同时爆发出呼啸的哭声。宋钢一边哭着一边叫道：

“爸爸死了，妈妈也死了。”

童铁匠这时候出现了，他从外面挤了进来，他蹲下身体摇晃着两个孩子，喊叫着让他们别哭了，他说：

“什么瞳孔放大，什么脉搏跳不跳，那是医生的事，你们两个小孩懂个屁，听我的，把耳朵贴到她胸口去，里面跳不跳？”

宋钢抹了抹眼泪鼻涕，把头贴到了李兰的胸口，他听了一会抬起头来，紧张地对李光头说：

“好像在跳。”

李光头也赶紧抹了抹眼泪鼻涕，也贴上去听了一会，他也听到了心跳，他点着头对宋钢说：

“是在跳。”

童铁匠站了起来，训斥刚才说话的两个人：“你们懂个屁，你们只会吓唬孩子。”

然后童铁匠低头对李光头和宋钢说：“她没死，她是昏迷，就让她躺着吧，过一会自己会爬起来的。”

李光头和宋钢立刻破涕为笑了，宋钢抹着眼泪仰脸对童铁匠说：“童铁匠，你会有善报的。”

童铁匠很满意宋钢的话，他笑着对宋钢说：“这是一句公道话。”

李光头和宋钢开始安静地坐在李兰的身旁，他们觉得李兰躺在地上像是睡着了。宋钢把掉在地上的照片捡起来，自己看了看，又给李光头看了看，小心翼翼地放进了纸袋。桥上的人越来越多，很多人挤进来看了他们一会，又向别人打听了一会，又转身挤了出去。两个孩子耐心地坐在那里，他们不时地看对方一眼，偷偷地笑一笑。过了很长时间，李兰突然坐了起来，两个孩子高兴地叫了起来，他们对围观的人群叫道：

“妈妈醒来啦。”

李兰不知道刚才发生了什么，只知道自己是从地上爬起来的，她不好意思似的站了起来，认真拍打着身上的尘土，将照片和黑纱白布重新捧在胸前，李光头和宋钢重新拉住了她的衣角，三个人低着头从围观的人群里挤了出去。回家的路上李兰没说一句话，李光头和宋钢也不敢说话，可是他们激动万分，他们紧紧拉着李兰的衣角，他们的母亲失而复得，让他们感到无比幸福。李光头和宋钢拉着李兰向前走去时，一会把头伸到李兰的前面，一会又把头转到李兰的身后，他们不断地去看看对方，不断地向对方笑一笑。

二十一

宋凡平死后的第四天，一个上了年纪的农民拉着一辆破旧的板车，来到了李兰的家门口。他穿着满是补丁的裤子和汗衫站在门外，不说一句话，老泪纵横地看着屋里的棺材。他就是宋凡平的父亲，宋钢的爷爷，这个解放前拥有过几百亩田地，解放后田地全部分给了村里的农民，只剩下一个地主身份的老地主来了。这个现在比最穷的贫下中农还要穷的老地主，来接他的地主儿子回家了。

在前一天的晚上，李兰已经给宋钢整理了行李，李光头和宋钢坐在床上默默地看着她整理，看着她从印有“上海”的灰色旅行袋里拿出自己的衣物，拿出了染上了宋凡平血迹的那包泥土，还拿出了一袋大白兔奶糖。她又把宋钢的衣物放进了旅行袋，还把整整一袋奶糖全塞进了旅行袋，当她扭头看到李光头充满期待的眼神时，又把奶糖拿了出来，从里面抓出一把递给李光头，也给了宋钢两颗奶糖，其余的又都塞进了旅行袋。李光头和宋钢吃着奶糖的时候不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直到第二天宋钢的地主爷爷出现在门口时，他们仍然不知道兄弟两人就要分手了。

这一天的上午，他们的手臂戴上了黑纱，腰间系上了白布条，宋凡平的薄板棺材放在那辆破旧的板车上，板车上还放着宋钢的旅行袋。老地主低垂着白发苍苍的头，拉着板车走在前面，李兰拉着李光头和宋钢走在后面。

在李光头的记忆里，从来没有见过李兰的表情如此骄傲。李光头的生父给她的是恨和耻辱，宋凡平给她的是爱和尊严。李兰昂首走着，像电影里的红色娘子军。那个老地主弯腰拉着板车，像是正在被

批斗似的，他拉着板车向前走去时，不断抬手抹着脸上的眼泪。他们和两支游行的队伍迎面相遇，革命群众的口号停止呼喊了，革命群众手里的小红旗也倒着拿了，革命群众议论纷纷地看着这四个人和一辆板车一具棺材。一个戴红袖章的人走上来问李兰：

“谁在棺材里？”

李兰平静和骄傲地说：“我丈夫。”

“你丈夫是谁？”

“宋凡平，刘镇中学的老师。”

“他怎么死的？”

“被人活活打死的。”

“为什么？”

“他是地主。”

李兰说到宋凡平是地主时，李光头和宋钢哆嗦了一下，前面的老地主吓得不敢抹眼泪了，她却是响亮地说了出来。游行队伍里的革命群众站住了脚，他们惊诧这个瘦小的女人竟然敢这样说话，那个戴红袖章的男人对李兰说：

“你丈夫是地主，你就是地主婆？”

李兰坚定地点点头：“是。”

那个男人回头对游行的革命群众说："看到了吗？如此嚣张……"

他说完转回身来，挥手给了李兰一巴掌，李兰的头甩了一下，她的嘴角流出了鲜血，可她骄傲地笑了，继续昂首看着他。那个戴红袖章的人又给了她一巴掌，她的头又甩了一下，她仍然骄傲地笑着，仍然昂首看着他，她说：

"打够了吗？"

李兰的话让他怔了一下，他看看李兰，又看看游行的人群，满脸的奇怪表情。李兰对他说：

"你要是打够了，我就要走了。"

"他妈的……"戴红袖章的男人破口骂道，他挥手给了李兰两个耳光，让李兰的头左右甩了两下，然后他说，"滚吧……"

李兰嘴角流着鲜血，微笑地拉起李光头和宋钢的手，向前走去。大街上的革命群众惊讶地看着她，她微笑地走着，微笑地告诉他们：

"今天是我丈夫下葬的日子。"

说完这话，她的眼泪夺眶而出。这时候李光头和宋钢也呜呜地哭了起来，前面的老地主也在哭，他的身体抖个不停。李兰训斥李光头和宋钢：

"不要哭。"

她响亮地说："不要在别人面前哭。"

两个孩子用手捂住了嘴巴，他们止住了哭声，可是止不住眼泪。李兰禁止他们哭，她自己仍然泪流满面，她微笑地流着眼泪向前走去。

他们走出了南门，走过了一座嘎吱嘎吱响着的木桥以后，听到了知了的鸣叫，他们知道已经走上了乡间的泥路。这时候是中午了，一望无际的田野里升起了缕缕炊烟，夏天的田野里空空荡荡，仿佛天空下面只有他们四个人，还有躺在棺材里的宋凡平。宋凡平的老父亲终于发出了他的哭声，他弯着腰像一头耕地的老牛那样拉着他死去的儿子，浑身颤抖地往前走着，他的哭声也在颤抖。他的哭声引爆了宋钢和李光头的哭声，宋钢和李光头从他们的指缝里响亮地哭了出来，他们虽然双手捂住了嘴巴，可是哭声从鼻子里一阵阵地喷发出来，他们伸手去捏住鼻子，哭声又从嘴巴脱颖而出，两个孩子害怕地抬起头来，偷偷看一眼李兰。李兰对他们说：

“哭吧。”

说完后李兰的哭声首先响起，这是李光头和宋钢第一次听到她尖厉凄楚的哭声，她尽情地哭着，仿佛要把自己全部的声音同时哭出来。宋钢松开了手，嘴里的哭声哇哇地出来了，李光头也跟着自由地哭起来。他们四个人放声大哭地向前走，现在他们什么都不用担心了，他们已经走在乡间的路上了。田野是那么的广阔，天空是那么的高远，他们一起哭着，他们是一家人。李兰像是在看着天空似的，仰起了自己的脸放声痛哭；宋凡平的老父亲弯腰低头地哭，仿佛要把他的眼泪一滴一滴种到地里去；李光头和宋钢的眼泪抹了一把又一把，甩到了宋凡平的棺材上。他们痛快响亮地哭着，他们的哭声像是一阵阵的爆炸声，惊得路边树上的麻雀纷纷飞起，像是溅起的水花那样飞走了。

他们哭着走了很久，后来宋凡平的老父亲哭得实在走不动了，他放下了板车，跪在地上，他把自己的腰都哭疼了，哭得不能动了。他们站住了脚，直到哭声渐渐平息下来。李兰擦干了眼泪，说她来拉板车，宋凡平的老父亲不答应，他说儿子的最后一程让他来送。

后来的路上他们不再哭泣，他们无声地走着，只有板车在嘎吱地响着。他们走进了宋凡平出生的村庄，几个衣着破烂的亲戚等在村口，他们已经挖好了坟墓，拄着铁锹站在那里。宋凡平就埋葬在村口的一棵榆树下。当宋凡平的棺材放进土坑，几个亲戚将泥土盖上去时，他的老父亲跪在旁边一颗一颗往外拣着石子，李兰也跪了下去，一起往外拣石子。随着土坑被填满，坟墓隆起来，他们两个人拣石子的身体也慢慢抬了起来。

然后他们来到了宋凡平父亲的茅屋，里面摆着一张床和一个破旧的衣柜，还有一张吃饭的破桌子，几个穷亲戚坐在桌前吃饭，李光头和宋钢也吃起了这顿咸菜白饭。宋凡平的老父亲坐在墙角的矮凳上，低头抹着眼泪，他一口饭都没吃。李兰也是一口没吃，她打开了那个破旧衣柜，把宋钢旅行袋里的衣服拿出来叠好放进去，李光头看着她把那袋大白兔奶糖也放进了衣柜。放完衣服以后，她就不知道该做什么了，站在了衣柜旁呆呆地看着两个孩子。

这是一个无声的下午，那几个吃完饭的穷亲戚走了以后，他们四个人在茅屋里还是无声无息。李光头看到了屋外的树木和池塘，看到了麻雀在树上跳跃，看到了燕子从屋檐里飞出去，宋钢也看到了。两个孩子很想出去看看，可是他们不敢，只能坐在板凳上，偷偷看着悲戚中的李兰和宋凡平的老父亲。后来李兰说话了，她说该回去了，要在天黑前赶回城里。宋凡平的老父亲颤巍巍地站起来，走到那个破衣

柜前，从里面拿出一个小罐，手伸进去摸索了一会，抓出了一把炒熟的蚕豆塞进了李光头的裤袋。

他们又来到了村口，宋凡平隆起的坟墓上多了几片树叶，李兰走过去捡起树叶扔在一旁，李兰没有哭泣，两个孩子听到她低头对着坟墓说：

“等孩子长大了，我就来陪你。”

李兰转身走到宋钢身前，蹲下来摸了摸宋钢的脸，宋钢也伸手摸了摸李兰的脸，李兰一把抱住了宋钢，忍不住哭起来，李兰对宋钢说：

“儿子，你要好好照顾爷爷，爷爷年纪大了，他要你留在身边……妈妈会经常来看你的……”

宋钢不知道李兰为什么要说这样的话，他点点头，又抬起头看看李光头。李兰抱着宋钢哭了一阵，然后擦着眼泪站起来，她看看宋凡平的老父亲，嘴巴动了一下却没有声音，她转身拉起了李光头的手。

李兰拉着李光头走上了乡间的泥路，她没有回头，她的步伐沉重得像是两条拖把在地上拖过去。这时候李光头仍然不知道要和宋钢分开了，他的手被李兰拉着，身体侧着去看宋钢，心想他为什么不和他们一起走？宋钢的爷爷拉着宋钢的手，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留下来了？李兰拉着李光头越走越远时，宋钢抬头看到爷爷正在向李光头和李兰挥手道别，他也犹豫地抬起了手，他的手在肩膀的地方挥动着。李光头被李兰拉着走去时一直扭头看着宋钢，看到远处的宋钢向他挥手，他的手也抬到肩膀的地方挥动了。

二十二

李光头从此独自一人。那些日子李兰早出晚归，她所在的丝厂已经停产闹革命了，宋凡平留给她一个地主婆的身份，她每天都要去工厂接受批斗。李光头没有了宋钢，也就没有了伙伴，他整日游荡在大街小巷，像是河面上漂浮的树叶那样无聊，也像是街道上被风吹动的纸屑那样可怜巴巴。他不知道自己要干什么，只知道自己在走来走去，累了就找个地方坐下来，渴了就去拧开某个水龙头，饿了就回家吃几口冷饭剩菜。

李光头不知道世界发生了什么，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让街上戴高帽子挂大木牌的人越来越多，点心店的苏妈也被揪出来批斗了，说她是妓女。她没有丈夫，却有一个女儿，所以她是妓女。有一天李光头远远看见一个红头发的女人站在街角的长凳上，他从来没有见过红头发的人，好奇地跑了过去，才看清楚她的头发是被血染红的，她胸前挂着木牌低头站在长凳上，她的女儿，一个比李光头大几岁，名叫苏妹的女孩站在旁边，举着手拉着她的衣角。李光头一直走到苏妈的下面，抬头去看她低垂的脸，认出来她就是点心店的老板娘。

苏妈的身旁还有一条长凳，上面低头站着的是长头发孙伟的父亲，这个曾经和宋凡平大打出手，曾经戴着红袖章在仓库门前神气活现的人，现在也戴上了高帽子挂上了大木牌。孙伟的爷爷解放前在我们刘镇开过一家米店，又在战乱里倒闭关门，随着文化大革命越来越广泛深入，孙伟的父亲也被挖出来成了资本家，他胸前的木牌比地主宋凡平挂过的那块还要大。

长头发的孙伟也和李光头一样孤零零了，他的父亲戴上了高帽子挂上了大木牌成了阶级敌人，他的两个伙伴赵胜利和刘成功立刻和他分道扬镳。孙伟不再练习扫堂腿了，在大街上练习扫堂腿的只有赵胜利和刘成功两个身影了。赵胜利和刘成功每次看见李光头就会不怀好意地笑，李光头知道他们还想着要扫荡他，所以他看见他们就逃之夭夭，来不及逃跑时就一屁股坐到了地上，摆出一副小无赖的嘴脸说：

“我已经在地上啦。”

赵胜利和刘成功也就英雄无用武之地了，只能踢他一脚，骂他一声：“这臭小子……”

他们以前是叫他“小子”，现在叫他“臭小子”了。李光头经常看见长头发的孙伟，他时常一个人歪着脑袋在街上走来走去，时常一个人歪着脑袋斜靠在桥栏上，没有人叫他的名字，没有人拍他的肩膀，就是赵胜利和刘成功看见他时也像是不认识了。只有李光头还像从前那样，见了他不是逃跑就是一屁股坐到了地上；他也像从前那样叫李光头“小子”，没在前面加个“臭”字。

李光头后来厌倦逃跑了，每次都逃跑得气喘吁吁，逃跑得肺里往外冒臭气，他心想还不如一屁股坐在地上，舒舒服服的还能看看街上的风景。李光头此后见了长头发的孙伟就像是抢座位似的往地上一坐，摇头晃脑地对孙伟说：

“我已经在地上啦，你最多也就是踢我一脚。”

长头发孙伟嘿嘿地笑，伸脚碰碰李光头的屁股，对他说：“喂，小子，为什么看见我就坐下？”

李光头狡猾地说：“怕你的扫堂腿。”

长头发孙伟还是嘿嘿地笑，他说：“起来吧，小子，我不扫荡你了。”

李光头摇着头说：“等你走开了，我再起来。”

“他妈的，”他说，“我肯定不扫荡你了，起来吧。”

李光头不相信他的话，李光头说：“我现在坐着很舒服。”

“他妈的，”他骂了一声后走去了，走去时还说了一句毛主席的诗词，“问苍茫大地呀，谁主沉浮呢？”

这两个同样孤零零的人经常在大街上相遇，李光头不是远远躲开孙伟，就是一屁股坐到地上，孙伟每次看见了都是嘿嘿地笑，李光头一直警惕着孙伟的两条腿，不让它们偷袭自己。直到有一天的中午，李光头放松了警惕，那时候城里很多人家的水龙头都上了锁，李光头口渴难忍地到处寻找，找到第八个水龙头时才没有上锁，他拧开后喝了一肚子的水，又用凉水冲洗了冒着热汗的脑袋。当他刚刚关上水龙头，后面上来一个人又拧开了，哗啦哗啦地喝了好一阵子，嘴巴咬着水龙头像是咬着一截甘蔗似的，他歪着脑袋翘着屁股，一边喝水一边还在放屁。李光头咯咯地笑，他喝完水直起身体对李光头说：

“喂，小子，笑什么？”

李光头看清楚了他是长头发孙伟，当时的李光头忘了坐到地上，他咯咯笑个不停，对孙伟说：

“你放屁的声音像是在打呼噜。”

孙伟嘿嘿地笑着，将水龙头拧小了，不断地用手指接一点水，整理起自己的长头发。他一边整理着自己的头发，一边问李光头：

“那个小子呢？”

李光头知道他是在问宋钢，他说：“那个小子回乡下去了。”

孙伟点点头关掉了水龙头，甩了甩他的长发向李光头挥一下手，要他跟着一起走。李光头跟着他走了两步，突然想起来他的扫堂腿，李光头赶紧坐到了地上。孙伟往前走了几步发现李光头没有跟上，回头时看到李光头已经坐在地上了，他奇怪地问：

“喂，小子，干什么？”

李光头指指他的两条腿说：“你有扫堂腿。”

他哈哈大笑，他说：“我要是想扫荡你，刚才就扫荡了。”

李光头觉得他说得有道理，不过还是不相信他，李光头试探地说：“你刚才忘记扫荡我了。”

他摆摆手说：“不是！起来吧，我不会扫荡你了，我们现在是朋友了。”

“我们现在是朋友了”这句话让李光头受宠若惊，李光头差不多是跳着站了起来。孙伟确实没有扫荡他，还把手搭在了李光头的肩膀上，他们像是朋友那样走上了街道，孙伟甩着潇洒的长头发，嘴里念念有词：

“问苍茫大地呀，谁主沉浮呢？”

李光头兴奋得满脸通红，这个大七岁的孙伟成了自己的朋友。这个朋友的扫堂腿在宋凡平死后就是天下无敌了，他的头发遮住了耳朵，他在向前走去时头发迎风飘动，嘴里不断念着毛主席的诗词，他念的时候还加上了“呀”和“呢”，孙伟的改编让李光头觉得动感十足。李光头觉得走在他身边都是威风八面，就是那些戴红袖章的人，李光头都暂时不放在眼里了。

走到那座桥上时，他们遇到了赵胜利和刘成功。赵胜利和刘成功看到孙伟竟然和儿童李光头走在一起，两个人满脸的好奇。孙伟若无其事地念着自己改编过的毛主席诗词：

“问苍茫大地呀……”

李光头小人得志地抢着念出了下一句：“谁主沉浮呢？”

赵胜利和刘成功看着孙伟窃窃私语掩嘴而笑，孙伟知道他们是在嘲笑自己，就低声训斥李光头：

“喂，小子，别走在我旁边，跟在我屁股后面。”

李光头的嚣张气焰一下子没了，李光头没有了和孙伟并肩而行的权利，只能像个跟屁虫那样走在孙伟的屁股后面。李光头歪着脑袋斜着肩膀，泄气地跟在孙伟身后，李光头知道孙伟是没有一个朋友了，才滥竽充数地将他当朋友。尽管如此李光头还是紧随着孙伟，和孙伟走在一起总比自己一个人走着要强大。

让李光头没有想到的是，长头发孙伟第二天上午竟然找上门来了，那时候李光头刚刚吃完早饭，孙伟就在门外念着毛主席的诗词：

“问苍茫大地呀，谁主沉浮呢？”

李光头打开屋门时惊喜万分，孙伟像个老朋友似的向他挥挥手说：“走吧。”

两个人又走在了一起。李光头小心翼翼地走在孙伟身旁，孙伟没有反对，李光头放心了。走到巷口时孙伟突然站住了，对李光头说：

“你看看，我的裤子是不是破了？”

李光头凑到了孙伟的屁股前，没看到裤子上的破洞，李光头说：“没破。”

孙伟说：“凑近了再看看。”

李光头的鼻子差不多挨上孙伟的屁股了，仍然没有看到破洞，这时孙伟突然响亮地放了一个臭屁，孙伟的臭屁像一阵风似的打在李光头的脸上。孙伟哈哈大笑，走去时嘴里高声念着：

“问苍茫大地呀……”

李光头赶紧大声接上：“谁主沉浮呢？”

李光头知道孙伟是在捉弄他，李光头不在乎，他在乎的是孙伟让他走在旁边，还是要他跟在屁股后面。

在夏天剩下的日子里，李光头和孙伟朝夕相处，他们在大街上晃荡的时间比阳光还要久，有时候月光照下来了他们仍然在晃荡。孙伟不喜欢冷清的地方，他喜欢热闹的大街，李光头跟随着他整日在大街上晃荡，就像苍蝇总是在粪坑上盘旋一样，他们离开了大街就不知道去什么地方。孙伟喜欢自己的长头发，他每天起码两次走下街边的台阶，蹲在河边弄一些水上来，把额前的头发弄得服服帖帖，然后对着

河水里模糊的影子甩一甩他的长头发，吹两声得意洋洋的口哨。李光头后来知道他为什么喜欢在大街上走过来又走过去，他是喜欢大街上的玻璃，当他在某一块玻璃前站住脚，吹起口哨的时候，李光头闭着眼睛都知道孙伟又在甩他的长头发了。

他们经常在大街上见到孙伟的父亲，那时候孙伟就会低下头，怕是被人认出来似的匆匆走过。孙伟父亲戴着一顶纸糊的高帽子，像过去的宋凡平那样拿着扫帚扫起了大街，上午扫过去，下午又扫过来。大街上时常有人训斥他：

“喂，罪行都交代了吗？”

他唯唯诺诺地说：“都交代了。”

“想想，还有什么没交代的。”

他哈腰点头说：“是。”

有时候是孩子们训斥他：“举起拳头来喊‘打倒我’。”

他就举起了拳头喊叫：“打倒我！”

这时候李光头嗓子里就会痒痒的，李光头也想训斥他几句，可是孙伟就在旁边，让李光头说不出来。有一次李光头实在忍不住了，当孙伟的父亲喊完了“打倒我”之后，李光头说：

“喊两声。”

孙伟的父亲连着举了两次拳头，喊了两声“打倒我”。孙伟使劲踹了李光头一脚，低声骂道：

“他妈的，打狗也得看主人。”

孙伟见到其他戴着高帽子正在挨批斗的人时，走过时就会顺便踢他们一脚，李光头也会跟着踢上一脚，然后两个人如同白吃了一碗三鲜面似的高兴。孙伟对李光头说：

“见到坏人顺便踢一脚，跟拉完屎要擦屁股是一个道理。”

孙伟的母亲，曾经是一个尖嘴利齿的女人，在李兰和宋凡平的新婚之日，为了一只走失的母鸡破口大骂，能够骂出一连串难听的话。现在她的丈夫戴上了高帽子挂上了大木牌，她换了一个人，说话轻声细气，见人笑脸相迎。李光头经常在上午的时候出现在她的家门口，她知道李光头是她儿子唯一的朋友了，她见了李光头像一个妈妈似的热情体贴，她说李光头的脸脏了，就会拿她自己的毛巾给李光头擦脸；她说李光头衣服上的纽扣掉了，就要李光头脱下来，给他缝上纽扣。她时常悄悄问一下李兰的情况，那时候李光头总是摇着头说不知道，她就会叹气，眼圈就会发红，当她的眼泪快要出来时，她就会背过身去。

李光头和孙伟的友谊没有持续多久。这时候的大街上除了游行的人群，还出现了拿着剪刀和理发推子的人，他们见到小裤管的人就会一把拉过来，把他们的裤管剪得像拖把上的布条子；见到长头发的男人就把他们摁在地上，把他们的头发推成一窝杂草。小裤管和男人的长头发都是资产阶级，孙伟的长头发也跑不了。那一天的上午，他们刚刚走上大街，刚刚看到孙伟的父亲低着头在远处扫地时，几个拿着剪刀和推子的人向他们奔跑过来，当时孙伟嘴里正在念念有词：

“问苍茫大地呀，谁主沉浮呢？”

李光头听到身后一堆跑来的脚步声，他扭头往身后看了看，看到几个拿着剪刀和推子的红袖章冲向了自己。李光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回过头来去看看孙伟，孙伟已经狂奔而去，向着他父亲扫地的方向奔去。那几个红袖章从李光头身旁风一样地奔跑过去，去追赶前面的孙伟。

李光头的中学生朋友，平时在大街上遇到他扫地的父亲时，总是低着头匆匆走过，这时候为了保护他钟爱的一头长发，跑向了自己的父亲，他一边奔跑过去，一边大声喊叫：

“爸爸，救救我！”

另一个戴红袖章的人突然出现在街道中央，孙伟跑到跟前时，红袖章一脚扫过去，孙伟一个跟斗栽倒在地。孙伟爬起来继续奔跑时，后面追赶的人一拥而上，将他摁在了地上。这时李光头也跑过去了，他看到孙伟的父亲也在跑过来，一阵风将他的高帽子吹落在地，他又回去把高帽子捡起来重新戴好，然后一只手护着高帽子，一只手甩动着跑来。

几个强壮的红袖章将孙伟摁在地上，用理发推子强行推剪着孙伟的漂亮长发。孙伟拼命挣扎，他双臂被摁住后，他的两条腿游泳似的蹬踩起来，两个红袖章跪下去，用腿压住了他的腿弯处，他的两条腿不能动了。孙伟的身体被他们死死摁住以后，孙伟的头颅不断地昂起来，不断地喊叫：

“爸爸，爸爸……”

红袖章手里的理发推子像一把锯子在孙伟的头发上和脖子上绞割着，红袖章的用力和孙伟的拼命挣扎，使理发推子从孙伟的头上滑下

来以后，竟然深深插进孙伟的颈部，红袖章还在用力绞割，鲜血涌出来染红了理发推子，红袖章的手仍然没有停止，红袖章割断了里面的动脉。

李光头看到了恐怖的一幕，动脉里的血喷射出来，足足有两米多高，喷得红袖章们满脸满身都是血，把红袖章们吓得像弹簧一样蹦了起来。戴着高帽子的孙伟父亲跑到跟前，看到儿子颈部喷射出鲜血时，还在哀求他们放过自己的儿子。他跪到血淋淋的地上时高帽子掉了，这一次他没有捡起来，而是将儿子抱了起来，儿子的头像是断了似的晃荡着，他喊叫着儿子的名字，一点反应都没有，他满脸恐惧地问围观的人：

“我儿子是不是死了？”

没有人回答他，那几个害死他儿子的红袖章此刻抹着脸上的鲜血，正在惊慌地东张西望，他们被刚才这一幕吓傻了。接下去孙伟的父亲站起来了，他对着那几个红袖章吼叫道：

“你们！杀了我儿子！”

他吼叫着向他们扑过去，他们吓得四散而逃，狂怒的父亲紧握拳头不知所措了，他不知道应该去追打哪一个。这时另外几个戴红袖章的人走过来，他们看到孙伟的父亲时训斥他，要他立刻回去扫地。孙伟父亲愤怒的拳头砸向了他们，李光头看到了一场可怕的殴斗，他们四个人打他一个，在大街上像一堆滚动的动物一样一会打过去，一会又打过来，围观的人也是跟着拥过去，又跟着退回来。孙伟的父亲用拳头击，用脚踹，用头去撞，他嗷嗷吼叫着像是一头发疯的狮子，他

们四个人合在一起也打不过他一个。他曾经和宋凡平大打出手，那时候他不是宋凡平的对手，这一刻李光头肯定宋凡平不是他的对手了。

街上戴红袖章的人越来越多，最后差不多有二十来个，他们把孙伟父亲围在中间，轮番进攻，终于把他打倒在地。孙伟的父亲像宋凡平曾经遭受过的那样，被他们一阵乱踢乱踹乱蹬，直到孙伟父亲一动不动了，这些红袖章才收起脚，站在那里呼哧呼哧地喘着气。孙伟父亲苏醒过来后，他们对他吼叫：

“起来，跟我们走。”

这时候孙伟的父亲又恢复了往日的唯唯诺诺，抹着嘴上的血，让伤痕累累的身体站起来，还捡起那顶染上儿子鲜血的高帽子，认真地戴在了头上。当他低垂着头跟着他们离去时，他的眼睛看到了李光头，他哭了，对李光头说：

“快去告诉我老婆，儿子死了。”

李光头浑身哆嗦地来到孙伟的家门口，这时候仍然是上午，孙伟的母亲看到李光头一个人站在门口，以为李光头是来找她儿子的，她奇怪地说：

“你们刚刚一起出去的？”

李光头摇摇头，浑身哆嗦着说不出话来。孙伟的母亲看见李光头脸上的血迹，惊叫了一声：

“你们打架啦？”

李光头伸手抹了一下脸，看到了手上的血迹，才知道从孙伟颈部喷射出来的鲜血也溅到了他的脸上，他张嘴哭了两声，呜呜地说：

“孙伟死了。”

李光头看到恐惧爬上了孙伟母亲的脸，她惊恐万分地看着李光头，李光头又说了一遍，李光头觉得孙伟母亲的眼睛变成了斜视眼，李光头补充了一句：

“在大街上。”

孙伟的母亲从屋子里摇摇晃晃地走出来，摇摇晃晃地走出了小巷，走上了大街。李光头跟在她的身后，结结巴巴地说着她儿子是怎么死的，又说到她的丈夫是怎么和人打架的。孙伟的母亲越走越快以后，她的身体不再摇晃了，速度给了她平衡，她走上大街以后奔跑起来。李光头跟在后面跑了几步，就站住脚看着孙伟母亲奔跑过去，看着她的身影跑向了远处，跑到了儿子躺着的地方，她的身影掉下去似的跪倒在地。然后李光头听到了令人发抖的哭叫，每一声都像是匕 首割破了胸膛后呼啸出来一样。

孙伟的母亲从此再也没有停止过哭泣。她的眼睛又红又肿，像是两个灯泡，她还是哭个不停。接下来的日子，她每天都会在早晨的时候，贴着小巷的墙壁走上大街，再贴着大街的墙壁走到儿子死去的地方，站在那里看着儿子留下的血迹不停地哭泣，天黑以后她才贴着墙壁走回家中，第二天她又在那里泣不成声了。有些熟悉她的人走上去好言安慰时，她仿佛害羞似的背过身去，而且深深地低下了自己的头。

她神情恍惚目光呆滞，身上的衣服越来越脏，头发和脸也是越来越脏。她走路的姿态也变得越来越奇怪，她的右腿迈出去时，右手甩出去了；左腿迈出去时，左手甩出去了。用我们刘镇的说法，她是顺拐子走路了。她走到儿子死去的地方席地而坐，整个身体昏迷似的瘫软在那里，她呜呜的哭泣声低得像是蚊子的鸣叫。很多人以为她精神失常了，可是当她偶然抬起头来，看到别人的眼睛时，她就扭过身去，垂下头偷偷地擦起了眼泪。后来为了不让别人看到她的哭泣，她干脆背过身去，把脸贴在街边的梧桐树上。

我们刘镇的群众议论纷纷，有些说她已经疯了，有些说她还知道害羞，就表示她还没有疯。这些说她还没有疯的人，对她的怪模怪样也是说不清楚，他们说她可能是得了精神忧郁症。她每天来到大街上，她的鞋子有一天掉了，以后没再见她穿鞋；她身上的衣服也一件件少了，也没见她加上衣服。直到有一天她突然赤身裸体坐在了那里，那时候儿子的血迹已经被几场雨水冲洗干净了，她仍然看着地面不停地哭泣，仍然是发现别人在看她时，就扭过身去，把脸贴到梧桐树上，偷偷地擦着眼泪。这时候刘镇的群众意见统一了，所有的人都说她疯了，说她确实疯了。

这个可怜的女人已经不知道家在何处，天黑以后她站了起来，然后在我们刘镇的大街小巷到处寻找她的住宿，深更半夜像个鬼魂似的悄无声息地走来走去，常常把我们刘镇的群众吓得喊爹叫妈，差一点灵魂出窍。后来她连儿子死去的地方也记不住了，整个白天里她都像是一个赶火车的人那样急急忙忙，匆匆地走过来，又匆匆地走过去，嘴里一声声地喊叫儿子的名字，她的喊叫像是要儿子赶快回家吃饭：

“孙伟啊，孙伟啊……”

再后来孙伟的母亲从我们刘镇消失了。她消失了差不多几个月，我们刘镇的群众才想起来很久没有看见她了。群众互相打听，说那个孙伟的母亲怎么突然看不见了？孙伟生前的两个伙伴赵胜利和刘成功知道她去了什么地方，他们站在刘镇群众的中间，向着南边挥了挥手说：

“走啦，她早走啦。”

“走啦？”群众问，“走到什么地方去了？”

“走到乡下去啦。”

赵胜利和刘成功可能是最后看到她走去的两个人，那天下午他们正在南门外的木桥上钓鱼，他们看着孙伟的母亲走来，当时她身上已经穿了一件衣服，那是有一天晚上苏妈悄悄给她穿上的，苏妈也给她穿了一条裤子。当她走出南门的时候，她的裤子没有了，她当时正是月经来潮，走过木桥时鲜血顺着双腿流了下来，让赵胜利和刘成功看得目瞪口呆。

孙伟的父亲在儿子死的那天，就被关进了那个其实是监狱的仓库，他曾经在那里看管过宋凡平，现在轮到他了，听说他就睡在宋凡平躺过的那张床上。儿子鲜血淋漓地死去，让他一下子失去了理智，殴打了戴红袖章的革命造反派。这些红袖章把他押进仓库后，第一天晚上就开始了对他的折磨。这些红袖章把他的双手和双脚捆绑起来，到外面去捉来了一只野猫，把野猫放进了他的裤子，裤子的上下都扎紧了，野猫在他的裤子里面又咬又抓了整整一夜，让他痛不欲生地惨叫了整整一夜，让仓库里其他被关押的人哆嗦了整整一夜，有几个胆小的吓得都尿湿了裤子。

第二天这些红袖章换了一种刑罚，又让他趴在地上，找来一把铁刷子，刷他的脚心。他又疼又痒，胳膊和腿像是游泳似的抽动起来。戴红袖章的人站在一旁哈哈大笑，一边笑一边还问他：

“你知道这叫什么吗？”

孙伟的父亲号叫着浑身抽动，还要号叫着回答他们的问题，他眼泪汪汪地说：“我，我，我不知道……”

一个红袖章笑着问他：“你会游泳吧？”

孙伟的父亲已经是上气不接下气了，他还要回答：“会，会……”

“这叫鸭子凫水，”红袖章们笑得前仰后合，他们说，“你现在就是鸭子凫水了。”

第三天这些戴红袖章的人仍然没有放过孙伟的父亲，他们拿根烟点燃了立在地上，让孙伟父亲把裤子脱下来。孙伟父亲脱下裤子的时候脸都疼歪了，上下的牙齿敲击到一起像是童铁匠打铁的声响。那只野猫把他的两条腿全部抓烂了，裤子又粘连在了伤口上，他在脱下裤子时仿佛是脱下一层皮肉似的疼痛，裤子脱下来时脓血流满了他的双腿。他们让他把肛门对着立在地上的烟头坐下去，他含着眼泪坐了下去。有一个红袖章还趴到了地上，脑袋挨着地观察着，指挥着他的屁股，一会让他往左一点，一会让他往右一点，眼看着烟头对准他的肛门了，这个人一挥手下了命令：

“坐下去！”

孙伟的父亲对着燃烧的烟头坐了下去，他感觉到烟头烧着了肛门，发出了长长的“吱吱”声，这时他已经感觉不到疼痛了，他只是闻到了皮肉烧焦后的气味。那个红袖章还在喊叫着：

“坐下去！坐下去！”

他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将烟头压在了肛门下面，烟头“吱吱”地烧糊了他的肛门，接着熄灭了。他像是死了一样坐在地上，红袖章们捧腹大笑，其中有一个问他：

“你知道这叫什么？”

他无力地摇了摇头，低声说：“我不知道。”

“这叫肛门吸烟，”这个红袖章踢了他一脚，“记住了吗？”

他垂着头说：“记住肛门吸烟了。”

孙伟的父亲在那个惨叫声夜夜不绝的仓库里受尽折磨。他的两条腿越来越肿，每天都在流着脓血，每天都在发出一阵一阵的恶臭。他每次拉屎都是痛不欲生，他不敢拿纸去擦，一擦肛门就是一阵剧疼，他的屎积在烧焦的肛门处，他的肛门开始腐烂了。这个男人浑身上下都破烂了，站着的时候疼痛，坐着的时候疼痛，躺着的时候疼痛，动的时候疼痛，不动的时候也疼痛。

他生不如死，还要继续忍受着新的折磨，只有在深夜时才会有片刻的安宁，他浑身疼痛地躺在床上，唯一不疼痛的地方就是他的思想，那时候他就会一次又一次地想着儿子和妻子。他不停地去想儿子下葬在什么地方。他的眼前一次又一次地出现了一个青山绿水的地方，他心想儿子就埋葬在青山和绿水之间，他有时觉得这美丽的地方

好像很熟悉，有时又觉得很陌生。然后他又不停地去想妻子现在怎么样了。他想象到了她失去儿子后的痛苦，她一下子瘦了很多，她很少出门了，寂静无声地坐在家中，等待着他的回去。

他每天都有着自杀的念头，而且越来越强烈，好在他每个深夜都在不停地想着儿子和孤立无援的妻子，才让他一天一天苦熬过来，他觉得自己的妻子每天都会走到仓库的大门前，指望着能够见到他一面，所以仓库的大门每次打开时，他都要紧张地向外面张望。有一次他实在忍不住了，跪在地上叩头哀求着一个红袖章，假如他妻子来探望他，能不能让他到门口去见一眼。他是这时候知道妻子疯了，知道妻子赤身裸体在大街上走来走去。

那个红袖章嘿嘿笑着，叫来了另外几个红袖章，他们告诉他，他的妻子早就是个疯子了。他们站在他面前，嬉笑地议论着他妻子的身体，说她的奶子很大，可惜下垂了；说她的阴毛很多，可是太脏了，上面还粘着稻草……

孙伟的父亲当时一屁股坐在了地上，低着头一动不动，难过得连眼泪都掉不出来了。到了晚上他浑身疼痛地躺在床上，这时候他的思想也疼痛了，他脑子里像是有个绞肉机在绞动着他的脑浆，让他脑袋里疼痛难忍。凌晨两点时他有了片刻的清醒，这时候他正式决定自杀了，这个想法让他脑子里的疼痛立刻消失了，他的思想也立刻健康了。他清晰地想起来床下有一根大铁钉，差不多一个多月前他就看见过，他第一个自杀的念头就是来自于这根大铁钉，最后一个自杀的念头也回归到了这根大铁钉上。他起身下了床，跪在地上摸索了很久，摸到了大铁钉，然后他用肩膀抬起床架，摸出垫床腿的砖头，靠墙坐了下来。浑身疼痛的他这时一点疼痛的感觉都没有了，一个赴死之人突然没有了生时的苦痛，他靠墙坐下来，长长地呼吸了两口气，左手

举起了大铁钉，插在自己的头顶上，右手挥起了砖头，他想到了死去的儿子，他微笑了一下，轻声说：

“我来了。”

他右手的砖头砸在了头顶的大铁钉上，铁钉好像砸进了脑壳，他的思维仍然是清晰的。他举起右手准备砸第二下时，他想到疯了的妻子，想到她从此流离失所，不由流下了眼泪，他轻声对妻子说一声：

“对不起。”

他砸下去了第二下，铁钉又插进去了一些，似乎碰上脑浆了，他的思维还在活动着。他最后想到的是那些戴红袖章的恶棍们，他一下子仇恨满腔怒火冲天了，他瞪圆了眼睛，在黑暗里对着假想中的这些红袖章，疯狂地吼叫了一声：

“我要杀了你们！”

他使出了生命里所有的力气，一下子将大铁钉砸进了自己的脑袋，是全部砸了进去，那块砖头一下子粉碎成了十多块。

孙伟父亲最后的那声怒吼，让仓库里所有的人都从睡梦里惊出一身冷汗。就是那些红袖章们也是战战兢兢，他们拉亮了电灯以后，看到孙伟的父亲斜靠着坐在墙角，瞪圆了眼睛一动不动，地上是砸碎了的砖头。起初还没人觉得他自杀了，他们不知道他为什么坐在那里，一个红袖章还对着他骂起来：

“他妈的，起来，他妈的还敢瞪眼睛……”

这个红袖章走上去踹了他一脚，他顺着墙壁倒下了，红袖章这才吓了一跳，倒退了几步后，让两个被关押的犯人上去看看。这两个人走上去蹲在那里，把孙伟父亲看了又看，只看到他浑身的伤口，看不出来他是怎么死的。这两个人又把孙伟父亲扶了起来，扶起来时看见他头顶上全是新鲜的血，两个人仔细看了看他的头顶，又伸手去摸一摸，终于知道了，两个人同时惊叫起来：

“有一根铁钉，他把铁钉砸进脑袋啦。”

孙伟父亲令人匪夷所思的自杀，迅速传遍了我们刘镇。李兰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正在家里，几个邻居站在她的窗外议论着孙伟父亲的自杀，他们的嘴里一片唏嘘之声，他们连连说着不可思议，难以置信，无法想象……他们说那根大铁钉足足有两寸多长，他怎么就把它全部砸进了自己的脑袋，而且砸得和脑袋一样平整，砸得就像打造柜子时用的铁钉一样，一点都没有露在外面，用手去摸都摸不着钉帽。他们说到这里声音都抖起来了，他们说他怎么下得了手，这么长的一根铁钉，就是往别人的脑袋砸进去，心也会发虚，手也会发抖，更不用说是砸进自己的脑袋了……李兰站在窗前听着，当他们走开后，李兰转过身来凄凉地笑了笑，她对自己说：

“人要是真想死了，总能有办法。”

二十三

刘镇的大街上越来越混乱，几乎每天都有革命群众在斗殴。李光头不明白这些同样戴着红袖章，同样挥着红旗的人为什么互相打起来了？他们用拳头、用旗杆、用木棍打成一团时，像是一群豺狼虎豹。有一次李光头看见他们用上菜刀和斧子了，很多人鲜血淋漓，木头电线杆上、梧桐树上、墙壁上和街道上都留下了他们的斑斑血迹。

李兰不再让李光头出门了，她担心李光头会从窗口溜出去，就把窗户钉死了。李兰早晨去丝厂时把李光头反锁在屋里，到了傍晚回家时，屋门才会打开。李光头开始了真正孤独的童年，从日出到日落，他的世界只有两个房间，他开始了与蚂蚁蟑螂的全面战争。他常常埋伏在床下，手里拿着一碗水，等着蚂蚁们爬出来时，先将水泼上去，再用手一只一只摁死它们。后来一只肥胖的老鼠 从他眼皮底下蹿过去，他吓得再也不敢钻到床底下去了。李光头开始到柜子里去袭击蟑螂，为了不让蟑螂夺门而逃，他把自己和蟑螂一起关进了柜子，手里拿着鞋子，借着缝隙的光亮观察它们的动静，随时拍死它们。有一次李光头在柜子里睡着了，李兰傍晚回家时，李光头还在里面做着美梦。可怜的李兰惊慌失措，她在屋里屋外大呼小叫，甚至都跑到井口向里面张望。当李光头听到她的叫声从柜子里出来后，她一下子瘫坐在了地上，脸色苍白捂住胸口，半天说不出一句话来。

就在李光头极其孤独的时候，宋钢长途跋涉来看望他了。宋钢带着五颗大白兔奶糖，没有告诉他的爷爷，早晨就走出了村庄，沿途打听着去刘镇的路怎么走。快到中午时走到了李光头家的窗外，他敲着窗户喊叫：

“李光头！李光头……你在里面吗？我是宋钢。”

那时候李光头无聊得快要在床上睡着了，宋钢的喊叫让他蹦跳起来，他扑向了窗户，也敲着玻璃喊叫起来：

“宋钢！宋钢！我在里面。”

宋钢在外面叫着：“李光头，你开门呀！”

李光头说：“门外面锁上了，打不开。”

“你把窗户打开。”

“窗户被钉死了。”

李光头和宋钢这对兄弟敲着窗户激动地喊叫了好一阵子，下面的窗格玻璃被李兰糊上了报纸，兄弟两个看不见对方，只能喊叫着让对方听到。后来李光头搬了把凳子到窗前，通过凳子站到了窗台上，最上面的窗格玻璃没有糊上报纸，李光头终于看到了宋钢，宋钢也终于看到了李光头。宋钢穿着宋凡平出殡时的那一身衣服，仰脸看着李光头，对李光头说：

“李光头，我想你了。”

宋钢说着不好意思地笑了笑，李光头双手敲打着玻璃，哇哇叫着：“宋钢，我也想你。”

宋钢从口袋里摸出了五颗大白兔奶糖，捧在手里举起来给李光头看，他说：“你看见了吗？我给你的。”

李光头看见了大白兔奶糖，惊喜万分地叫道：“宋钢，我看见了，宋钢，你真好。”

李光头嘴里的口水横七竖八地流了起来，可是窗玻璃隔开了他和宋钢手里的奶糖，让他吃不到奶糖，他对着宋钢喊叫：

“宋钢，你想想办法，把奶糖弄进来。”

宋钢放下了举起的手，想了想后说：“我从门缝里塞进去。”

李光头赶紧下了窗台，下了凳子，凑到了门上，在最粗的那条门缝里看到了糖纸塞进来了，在缝里抖动着，糖果却进不来。宋钢在外面说：

“塞不进去。”

李光头急得抓耳挠腮，他说：“你想想别的办法。”

李光头听着宋钢在门外呼哧呼哧地喘着气，过了一会他说：“实在塞不进去……你先闻一闻吧。”

宋钢的奶糖贴在外面的门缝上，李光头的鼻子贴在里面的门缝上，李光头使劲吸着气，终于闻到了丝丝奶香，李光头不由哇哇哭了起来，宋钢在门外说：

“李光头，你哭什么？”

李光头哭着说：“我闻到大白兔奶糖了。”

宋钢在门外咯咯地笑了起来，李光头听到了宋钢的笑声后，也破涕为笑了。李光头哭一声笑一声，又笑一声哭一声。后来两个孩子靠

着门板坐在了地上，隔着门板背靠背说了很多话。宋钢告诉李光头乡村的事，他说他学会了捕鱼，学会了爬树，学会了插秧和割稻子，学会摘棉花。李光头告诉宋钢城里发生的事，告诉宋钢，长头发的孙伟死了，那个点心店的苏妈也被揪出来挂上大木牌了。说到长头发孙伟是怎么死的时候，宋钢在外面抽泣了，他说：

“他真可怜。”

两个孩子隔着门板亲密无间地说着话，一口气说到了下午，门外的宋钢看到阳光斜照到井那边去了，赶紧站了起来，敲着门对里面的李光头说，他要走了。他说回家的路很长，要早点回去。李光头在里面敲着门，哀求宋钢再和他说会儿话，李光头说：

“天还没黑呢……”

宋钢敲着门说：“要是天黑了，我会迷路的。”

宋钢走的时候把五颗大白兔奶糖压在门前的石板下面，他说放在窗台上会被人拿走的。他走了几步又回来了，他说放在石板下面怕被蚯蚓吃了，他又去摘了两张梧桐树叶，把奶糖仔细包好了，重新放到石板下面。然后他的眼睛贴着门缝看看李光头，对李光头说：

“李光头，再见。”

李光头伤心地问他：“你什么时候再想我了？”

宋钢摇摇头说：“我不知道。”

李光头听着宋钢的脚步渐渐走远，一个九岁男孩的脚步，走去时轻得像鸭子的脚步。接下去李光头的眼睛就贴在门缝上了，守护着外

面石板下面的奶糖，当有人走近了，李光头心里就会一阵乱跳，生怕那人会翻开门外的石板。李光头盼望着黄昏快些来到，这样李兰就会回家，门就会打开，李光头就能吃到急不可待的大白兔奶糖了。

宋钢脚步轻轻地走出了小巷，走上了大街，他在大街上东张西望地走着，他看着熟悉的房屋、熟悉的梧桐树；看到有些人在打架，有些人在哭，有些人在笑；这里面有一些他熟悉的人，他对着他们微笑，他们却没有答理他。他有些失望地走过了两条大街和一座木桥，走到了南门外。他走出了南门以后，在乡间第一个路口就迷路了，天没黑他就迷路了，他可怜巴巴地站在那个路口，不知道自己应该向哪边走去，哪边都有田野和房屋，哪边都有遥远的地平线。宋钢在那个路口站了很久，终于有一个男人走来，他一声声叫着叔叔，向那个人打听爷爷的村庄，那个人摇晃着脑袋说不知道，然后摇晃着身体越走越远。宋钢站在广阔的田野中间，站在无边的天空下面，他越站越害怕。哇哇哭了两声后，擦擦眼泪往回走了，走过了南门，重新走进了我们刘镇。

宋钢走后，李光头的眼睛一直贴在门缝上，他的眼睛看酸了看疼了的时候，突然看到宋钢走回来，李光头以为是宋钢又想念他了，才走回来的。李光头高兴地捶着门，高兴地喊叫：

“宋钢，你是不是又想我了？”

宋钢站在门外摇着头，伤心地说：“我迷路了，我不知道回家的路怎么走，我都要急死了。”

李光头咯咯地笑，捶着门安慰宋钢：“你别急死了，等妈妈回来吧，她知道去你家的路怎么走，她会送你回去的。”

宋钢觉得李光头说得对，他使劲地点了点头，贴着门缝看了看里面的李光头，靠着门重新坐在了地上。李光头也在里面靠着门坐到了地上。两个孩子再次隔着门板背靠背，他们又说了很多话，这一次是宋钢告诉李光头城里发生的事，告诉李光头刚才路上看到的一切。哪里有人在打架，哪里有人在哭，哪里有人在笑。宋钢说着的时候突然想起了大白兔奶糖，他赶紧翻开石板拿出来奶糖，他说真危险啊，蚯蚓刚刚把树叶吃穿了，好在还没有吃到奶糖。他把五颗奶糖小心放入口袋，又用手捂住口袋。过了一会，宋钢轻声对李光头说：

“李光头，我饿了，我还没吃中午饭呢，我能不能吃奶糖？”

李光头在里面犹豫了一下，他有些舍不得。外面的宋钢继续说：“我真的很饿，让我吃一颗吧。”

李光头在里面点点头，他说：“你吃四颗吧，给我留一颗。”

宋钢在外面摇摇头说：“我吃一颗。”

宋钢从口袋里拿出一颗奶糖，看了一会，又举到鼻子处闻了一会。李光头在里面没有听到他嘴里的声音，听到的全是鼻子里的声音，李光头不明白，他问宋钢：

“你嘴里为什么有鼻子的声音？”

宋钢咯咯笑了，他说：“我没吃，我只是闻一闻。”

李光头问他：“你为什么没吃？”

宋钢吞着口水说：“我不吃了，这是给你的奶糖，我闻闻就行了。”

李兰这时候回来了，在屋里的李光头先是听到他母亲惊喜的喊叫，接着听到他母亲快步跑来的声响，然后听到宋钢喊叫着“妈妈”。李兰跑到了门口，一把抱住了宋钢，她嘴里说出来的话像是机关枪突突响个不停。李光头还像坐牢似的被关在里面，李光头使劲捶着门，又喊又叫，过了很久李兰才听到李光头的喊叫，才打开屋门。

李光头和宋钢终于正式见面了，两个孩子拉着手哇哇乱叫蹦蹦跳跳，跳得满头大汗，跳得鼻涕都流进了嘴巴。跳了差不多有十多分钟，宋钢想起来口袋里的大白兔奶糖，他抹了抹头上的汗水，将奶糖摸出来，一、二、三、四、五地数着，一颗一颗地放到了李光头的手上。李光头把四颗放进了口袋，一颗当即剥了糖纸放进了嘴巴。

李兰在丝厂挨了一天的批斗，她走回家中时疲惫不堪，可是她见到宋钢以后，立刻兴奋得满脸通红。自从宋凡平死后，李兰第一次这么高兴，她说宋钢来了，晚上要让两个孩子吃一顿好吃的。她拉着两个孩子的手走上了大街，说要去人民饭店吃面条。他们走在黄昏的大街上，李光头觉得自己仿佛几年没有上街了，他高兴得已经不是在走了，而是在跳跃，宋钢也像李光头一样跳跃着向前走去。李兰满脸笑容地拉着两个孩子，李光头很久没有看见她的笑容了，她的笑容让两个孩子跳得更加欢快。

他们走到桥上时，看到点心店的苏妈挂着木牌低头站在那里，她的女儿苏妹站在旁边，举着手拉着苏妈的衣服。宋钢看到苏妈后走了上去，问苏妈：

“你这么好的人为什么也挂上大木牌了？”

苏妈低着头一声不吭，苏妹听了宋钢的话以后，举手擦起了眼泪。李兰低头站在那里，轻声说着话推了推李光头，要李光头给苏妹一颗奶糖。李光头吞着口水，从口袋里摸出一颗大白兔奶糖，依依不舍地递给了苏妹。苏妹擦着眼泪的手接了过去。苏妈抬起头对李兰笑了笑，李兰也对苏妈笑了笑。李兰站了一会后，拉拉宋钢的手，宋钢知道该走了，对苏妈说：

“你放心，你会有善报的。”

苏妈低声对宋钢说：“好孩子，你也会有善报的。”

苏妈说着抬头看看李兰和李光头说：“你们都会有善报的。”

李兰拉着李光头和宋钢来到了人民饭店，他们很久没有来人民饭店了，上一次是宋凡平带他们来的，宋凡平刚刚挥舞了红旗，正是威风凛凛的时候，他们吃着面条时，饭店里的人都围着他们，那个厨师还给了他们肉汤。现在的饭店里冷冷清清，李兰给他们要了两碗阳春面，她没有给自己要，她舍不得，她说她回家吃剩饭。李光头和宋钢吃着热气蒸腾的面条，他们的鼻涕一次次快流到嘴里了，又一次次吸了回去，他们觉得这次的面汤和上次的一样鲜美。那个曾经见过他们的厨师趁着没人的时候，走过来低头悄悄说了一句：

“给你们的是肉汤。”

这天晚上李兰拉着两个孩子的手在街上走了很长时间，天黑以后他们来到了灯光球场。三个人坐在场边的石头上，在月光里看着空空荡荡的球场，李兰回忆着这里曾经有过的明亮灯光，曾经有过的热烈比赛，宋凡平在那场比赛里出尽风头，尤其是那一次技惊四座的扣

篮，让全场一下子鸦雀无声，随即又爆发了地震般的轰然惊叫声。李兰嘴角的微笑挂在黑暗里，她对两个孩子说：

“你们的爸爸死后，世上就没有人会扣篮了。”

宋钢在李光头家里住了两天。第三天清晨，宋钢的爷爷，那个老地主背着一只南瓜来了，他没有跨进家门，低头站在门外。李兰热情地叫着他“爸爸”，热情地拉着他的袖子，要把老地主拉进屋里来。老地主脸红了，他摇着头，死活不愿意进屋。李兰没办法，只好搬一只凳子到门外，让老地主在门外坐下来。老地主没有坐下，他还是站在那里，只是把身体伸了进去，将南瓜放到屋子里面，然后他耐心地站在门外，看着宋钢在里面吃完早饭，等宋钢走出来，他拉起了宋钢的手，鞠躬似的对李兰点了点头，拉着宋钢走了。

李光头跑到了门口，难过地看着宋钢走去。宋钢不断地回过头来，难过地看看李光头，宋钢的手举到肩膀的地方向李光头挥动，李光头的手也在肩膀旁挥动起来。

宋钢后来差不多每个月都会进城，他不再是一个人来了，他是在爷爷进城卖菜时，跟着一起走来。爷孙两个人进城的时候天还没有亮，李光头还在睡梦里。走过南门进了城，宋钢就会捧着两棵新鲜的青菜跑在天亮前的街道上，跑到李光头的家门口，把青菜悄悄靠在门上，再跑回天亮前的菜市场，坐在卖菜的爷爷身旁，替爷爷叫喊：

“卖青菜啦！”

宋钢和他爷爷常常是天刚亮就将青菜卖完了，挑着空担子的爷爷就会拉着宋钢的手，专门绕道来到李光头的家门口，一老一少安静地在门外站着，听听里面有没有动静，想知道母子两人是不是正在起

床。那时候李兰和李光头总是还在睡觉，那两棵青菜仍然靠在门上，宋钢和他爷爷只好悄悄地离开了。

在第一年里，宋钢每次进城都会给李光头带去几颗大白兔奶糖，用梧桐树叶包好了压在门口的石板下面。李光头不知道李兰给了宋钢多少颗奶糖，在这一年里李光头断断续续差不多每个月都能吃到大白兔奶糖。

李兰起床后打开屋门，看见两棵带着露水的青菜时，就会对李光头喊叫："宋钢来了。"

李光头的第一个动作就是翻开门外的石板，拿出树叶包着的奶糖，接下去李光头向着大街奔跑。李兰知道李光头要去见宋钢，这时她不会阻拦他。当李光头跑到菜市场时，已经没有宋钢的踪影，李光头立刻掉头就跑向南门。有几次兄弟两个在南门外见到了，李光头看着宋钢跟在爷爷的担子后面，远远地走去，李光头使劲喊叫：

"宋钢！宋钢……"

宋钢听到了，回过头来也使劲喊叫："李光头！李光头……"

李光头站在那里，挥着手喊叫着宋钢的名字。宋钢一边走着一边回头看着李光头，他也挥着手，也喊叫着李光头的名字。李光头一直喊叫着，直到看不见宋钢的身影，他仍然站在那里喊叫：

"宋钢！宋钢……"

因为李光头每次喊叫一声，都会听到来自天边的回声："钢——钢——"

二十四

漫长的岁月无声无息地走过了我们刘镇，一晃七年过去了。在我们刘镇，丧夫的女人一个月不能洗头发，最长的半年不洗。李兰自从宋凡平死后，再也没有洗过头发。没有人知道李兰对宋凡平的感情有多深，那是比海洋还要深厚的爱。李兰七年没有洗头发，还经常往头发上抹头油，她把自己的头发弄得又黑又亮，梳理得整整齐齐，然后昂首走上大街。刘镇的孩子跟在她身后，一声声地叫着：

“地主婆，地主婆……”

李兰的嘴角始终挂着骄傲的微笑，虽然和宋凡平只有短短的一年零两个月的夫妻生活，可是在李兰的内心深处比一生还要漫长。李兰七年没有洗头，又不断抹上头油，头上的酸臭味是越来越重。刚开始是她回到家中，屋子里就飘满了类似臭袜子的气味，后来她走到街上，街上的人都闻到了，刘镇的群众纷纷躲着她，连那些叫她“地主婆”的孩子也落荒而逃，他们一边跑着，一边捂着鼻子喊叫：

“臭死啦，臭死啦……”

李兰以此为荣，她希望人们时时记得她是宋凡平的妻子。当李光头背上书包上学以后，每次要填写父亲的名字时，她总是毫不犹豫地让他写上“宋凡平”。这给李光头带来了苦恼，一旦写上宋凡平的名字，李光头在家庭成分这一栏里就必须写上“地主”了。李光头在学校里饱受歧视，同学们都叫他小地主。除了李兰和从乡下来看他的宋钢还叫他李光头，别的人好像都不知道他的名字了，最后连老师都这么叫他了：

“小地主，站起来背一段课文。”

李光头十岁的时候，想起了自己有一个亲生父亲，那个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淹死在粪便里的父亲，李光头希望填写他的名字，可以免除那个让他倒霉的“地主”。李光头反抗了一次，在需要写上父亲名字的时候，他问李兰：

“怎么写？”

李兰正在做饭，李光头的问题让她一怔，她迷惑地看着儿子，然后说：“宋凡平。”

李光头低着头说：“另外那个爸爸……”

这时李兰脸色一沉，斩钉截铁地说：“没有另外的爸爸。”

李兰骄傲地做着她的地主婆，骄傲地让宋凡平活在她的内心深处。李兰的骄傲一直持续了七年，持续到李光头十五岁那年。这一年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被生擒活捉，李兰一下子垮了。后来当李光头再次填写完表格后，李兰用橡皮擦掉了宋凡平的名字，写上了一个李光头完全陌生的名字“刘山峰”，又把后面家庭成分栏里的“地主”改成了“贫农”。李兰把改过的表格递给李光头，她看到李光头又把“刘山峰”和“贫农”擦掉了，重新写上了“宋凡平”和“地主”。十四岁的李光头已经不在乎自己“小地主”的身份了，他在擦掉自己亲生父亲名字时，嘟哝着说：

“宋凡平才是我爸爸。”

李兰不认识似的看着自己的儿子，儿子刚才的话让她吃惊，当儿子抬头看她时，她立刻低下了头，嘴里咝咝地说：

“你的生父就叫刘山峰。”

“什么刘山峰？”李光头不屑地说，“他是我爸爸的话，宋钢就不是我的兄弟了。”

李光头偷看女人屁股一举成名以后，就不再是“小地主”了，成了一个“小屁股”。他的生父本来已经被人遗忘了，现在又臭名昭著地像文物那样出土了。李光头的同学不再叫他“小地主”，他们叫他“小屁股”了，叫他死去的生父“老屁股”，连老师也这么叫上了：

“小屁股，打扫卫生去。”

李兰回到了第一个丈夫淹死在厕所里的自卑之中，宋凡平给她的骄傲一下子没有了。她不再昂首走在街上，她像十四年前那样胆怯了，每次上街都是低垂着头，贴着墙壁匆匆地走去，她觉得街上所有的人都在对她指指点点，对她议论纷纷。她不愿意出门了，就是在家里时她也把自己关在里面的屋子里，坐在床边呆若木鸡。她的偏头疼也随之而来，她的嘴里从早到晚咝咝地响着。

这时的李光头已经在出售林红的屁股秘密，已经吃了很多碗三鲜面，偶尔还吃了阳春面，李光头开始营养充足红光满面了。

李光头大摇大摆地走在街上，完全是一副名人的派头，别人嗤笑地叫他“小屁股”，他对此不屑一顾。叫他“小屁股”的都是些不知底细的人，像赵胜利，像刘成功，像小关剪刀，这些和他做过林红屁股交易的人，都是知道底细的人，这些人都叫他“屁股大王”。这时的赵胜利已经是赵诗人了，刘成功也是刘作家了，“屁股大王”的绰号就是刘镇的这两位文豪发明的。李光头很满意“屁股大王”这个绰号，觉得这个绰号实事求是。

少年李光头和青年诗人赵胜利、青年作家刘成功做了几个月的莫逆之交，他们的共同爱好就是研究和讨论林红的美丽屁股，我们刘镇的两位文豪绞尽脑汁想出来了很多不同的文学词语，有写实的、有抒情的、有形容的、有比喻的，还有描述的和议论的，全部拿出来摆在李光头面前，让李光头最终来拍板，哪些个词语用在林红的屁股上最为贴切和最为传神。李光头挑选出来最贴切的词语都是写实的，最传神的词语都是抒情的。当他们的讨论词穷意尽以后，李光头和两位文豪的交往也就结束了。这两位文豪曾经几次深更半夜时去一间屋子偷书，这些书籍都是文革中搜罗来的，又被查封了起来，李光头几次都在外面替他们望风，描绘林红屁股的很多美妙词语都是从这些偷来的书中发现的。

童铁匠是知道底细的人里面唯一不叫李光头“屁股大王”的。童铁匠想用一碗廉价的阳春面来换取林红昂贵的屁股秘密，李光头没有上当。童铁匠偷鸡不成蚀把米，赔了一碗阳春面。童铁匠在大街上见到李光头时，就会吼上一声：

“小王八蛋屁股。”

李光头一点都不生气，他合情合理地向童铁匠建议：“还是叫我‘屁股大王’吧。”

有时候李光头会在大街上见到林红。这时的林红十八岁了，姑娘十八一枝花，林红十八花上花，楚楚动人的林红一旦走上了大街，大街上所有男群众的眼睛都直愣愣了。这些男群众都是敢看不敢言的货色，只有李光头满腔热情地迎上去，像个老相好似的对林红说：

“林红，很久不见啦，这些日子你忙什么呢？”

林红满脸羞红。这个在厕所里偷看过她屁股的十五岁小流氓，竟然并肩和她走在了一起，全然不顾街上行人惊愕的表情和嗤笑的表情，继续热情地说着话：

“你家里人都好吧？”

林红气得咬牙切齿，她低声说：“走开！”

李光头听了林红的话以后，回头去看看别人，对走在他身后的别人挥挥手，好像林红是要那个人走开，然后自告奋勇地要成为林红的保护人，他对已经气得眼泪汪汪的林红说：

“你去哪里？我陪你去。”

林红已经忍无可忍了，她响亮地骂了出来：“走开！流氓！”

李光头还是回头去看别人。林红这时明确地告诉他：“我要你走开！”

在街上群众的哄笑声里，李光头站住了脚，看着林红婀娜走去，十分遗憾地抹了抹自己的嘴巴，对街上群众说：

“她还在生我的气。”

然后他摇摇头叹息一声，后悔莫及地说：“我不应该犯那个生活错误。”

李光头的种种劣迹点点滴滴地传到了李兰的耳中，让李兰的头垂得越来越低，她曾经承受了第一个丈夫的丑闻，现在又要来承受儿子的丑闻。她曾经以泪洗面，现在她的眼泪已经流干了。李兰一声不

吭，对李光头的所作所为不管不顾，她知道自己已经管不了这个儿子了，她常常在半夜里因为头疼而醒来，然后忧心忡忡地想着李光头今后怎么办。她差不多每次都是睁眼到天亮，每次都要在心里凄楚地说：

“老天爷啊，为什么让我生下一个混世魔王？”

李兰的精神垮了以后，她的身体也垮了，她的偏头痛越来越严重，后来肾 也出了问题。李光头在外面吃三鲜面，把自己吃得油光满面的时候，李兰已经不再上班了，请了长病假在家休息，这时的李兰已是面黄肌瘦。李兰每天都要去医院打针，她头发上的酸臭让医生护士们戴着口罩都能闻到，他们都扭着头和她说话，侧着身给她打针。李兰的病情加重后需要住院了，他们对她说：

“洗了头发再来住院。”

李兰羞愧地低头走回家中，一个人在家里难过了两天，这两天里她想着的全是宋凡平生前的音容笑貌，她觉得自己洗了头发就对不起宋凡平，她一生挚爱的宋凡平。后来李兰觉得自己的日子不会太久了，觉得自己可能很快就要去九泉之下与宋凡平团聚了，她心想宋凡平可能也不喜欢她头上的酸臭。所以在星期天的中午，李兰将几件干净衣服放进一个竹篮，把正要出门的李光头叫住，犹豫了一会，对李光头说：

“我这病怕是治不好了，我想死之前把自己洗洗干净。”

自从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后，李兰第一次要李光头陪着她上街。虽然儿子和前夫一样让她丢脸，虽然她永远不会原谅前夫，

哪怕前夫为此丢了性命。可是儿子就不一样了，儿子是自己身上掉下来的肉。

李兰和李光头一起走向街上的澡堂时，她突然发现李光头个子已经比自己高了，她的脸上出现了一丝欣慰的笑容，忍不住挽住了儿子的手臂。那时候李兰走路都喘气了，她走上二十来米就要找一棵树靠着歇一会，李光头站在她的身旁，一边跟他认识的人打招呼，一边告诉李兰这个人是谁。李兰吃惊地发现，这个十五岁的儿子认识的人比她认识的还要多，而且是多了很多。

从家里走到澡堂也就是一里路，李兰走了有一个多小时，每次她靠着树休息时，李光头都是耐心地站在一边，一脸成熟地讲述着很多发生在刘镇的事，这些事都是李兰从来没有听说过的。那一刻李兰对儿子突然刮目相看，她心里高兴了一阵子，随即又在心里想：要是李光头像宋钢那样为人正直，他在这个世上就能好好地活下去了。可惜的是……李兰在心里对自己说：

“这儿子是个混世魔王……”

他们来到澡堂门口后，李兰又靠在墙上歇了一会，然后拉住李光头的手，要他不要走开，就在澡堂外面等着她。李光头点点头，看着母亲转身走进了澡堂，李兰的步伐仿佛是垂暮老人似的迟缓，她的头发七年没有清洗了，她的头发倒是乌黑发亮。

李光头在澡堂外面不知道站了有多长时间，站得他先是腿酸，后来脚趾都酸痛起来了。李光头看着很多人从澡堂里满面红光地出来，他们的头发都还是湿淋淋的，有些人看见李光头还不忘了叫他一声“小屁股”，也有出来的人叫他“屁股大王”。对叫他“小屁股”的

人，李光头一副趾高气扬的模样，都懒得去看他们一眼；对叫他“屁股大王”的人，李光头是笑脸相迎，热情地与他们打招呼，因为这些人都是他的三鲜面顾客，李光头是和气生财。

童铁匠也从澡堂里面走出来，看到李光头站在门口，叫了他一声“小王八蛋屁股”后，伸手指着澡堂，向他建议：

“去澡堂里偷看多好，屁股多得目不暇接……”

李光头鼻子里哼了一声，不屑地说：“你懂什么呀，屁股太多你看得过来吗？你都不知道该看哪一个。”

说着他伸出五根手指，老练地教导童铁匠：“最多不能多过五个，最少不能少于两个。多过五个，你就看糊涂了；少于两个，只有一个，你看是看清楚了，记也记住了，就是没有了比较。”

童铁匠听后满脸的恍然大悟，似乎是崇拜地对李光头说：“你这小王八蛋屁股真是个人才，老子这辈子一定要请你吃一次三鲜面。”

李光头客气地摆摆手，然后纠正童铁匠的话：“叫我‘屁股大王’。”

童铁匠这次接受了李光头的纠正，他说：“你确实是个‘屁股大王’。”

我们刘镇的屁股大王李光头，在我们刘镇的澡堂门外站了差不多有三个小时，他的母亲迟迟没有出来。李光头一会急得火冒三丈，一会又担心母亲在里面是不是晕倒了。三个小时过去后，一个满头白发的女人步履蹒跚地跟在几个年轻女子的后面走出了澡堂。李光头看着那几个年轻女子头发上滴着水，说说笑笑地走去，他没有注意那个步

履蹒跚的女人正在走向自己。这个满头白发的女人走到李光头面前站住了，轻轻叫了一声：

“李光头。”

李光头大吃一惊，他没想到眼前的这个女人就是他的母亲。刚才李兰进去时头发还是乌黑的，现在站在李光头面前时已是满头白发。为了纪念宋凡平，李兰七年没有洗头发，现在她一洗，洗掉了满头的黑发，洗出来了满头的白发。

李光头第一次觉得母亲老了，而且像一个奶奶那样的老了。李兰挽着李光头的手臂，吃力地往家中走去，路上遇到几个熟人，他们看见李兰时都是吃了一惊，他们的眼睛都凑到了近前，吃惊地说：

“李兰，你是李兰吗？”

李兰有气无力地点点头，有气无力地说：“是的，是我……”

二十五

李兰回到家中，在镜子前仔细看了自己，她也被自己的突然苍老吓了一跳。然后她有了一个不祥的预感，她觉得自己住进了医院以后，可能出不来了。她已经洗掉了满头的酸臭味，她没有马上去医院，她在家里又住了几天。那几天她不是躺在床上，就是坐在桌前，忧心忡忡地看着李光头，不时叹息着对李光头说：

“你以后怎么办？”

李兰开始料理后事了，她最担心的就是李光头，她不知道自己死后儿子会怎么样。她总觉得儿子在这个世界上不会有好的命运，十五岁就在厕所偷看女人屁股了，十八岁以后不知道他还会做出些什么伤天害理的坏事，她担心这个儿子今后有可能犯罪坐牢。

李兰决定去住院治病前，先把儿子的今后安顿好了。她把户口本抱在胸前，让李光头扶着她去了县里的民政局。可怜的李兰觉得自己是地主婆，又是小流氓李光头的母亲，她羞耻地低着头，战战兢兢地走进民政局的院子，又战战兢兢地向人打听：

“谁管孤儿的事？”

李光头扶着李兰走进了一个房间，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坐在办公桌前看着报纸。李光头一眼就认出了他，七年前就是他用板车把宋凡平的尸体从汽车站拉回他们家中。李光头记得他叫陶青，高兴地指着他说：

“是你啊，你是陶青。”

李兰扯了扯李光头的衣服，觉得儿子刚才那样说话太没有礼貌了，她点头哈腰地说：

“您是陶同志吧？”

陶青点点头，放下手里的报纸时仔细看了看李光头，好像记起李光头来了。李兰站在门口不敢进去，她声音哆嗦着对他说：

“陶同志，我有事要问问您。”

陶青微笑地说：“进来问吧。”

李兰不安地低下头说：“我成分不好。”

陶青仍然微笑着，他说：“进来吧。”

说着陶青起身搬了一把椅子过去，让李兰坐下。李兰惶恐地走进了屋子，还是不敢在椅子上坐下来。陶青指着椅子说：

“坐下来再说。”

李兰迟疑了一会坐了下去，她恭恭敬敬地将户口本递给陶青，用手指着李光头，对他说：

“他是我儿子，户口本上有他的名字。”

陶青翻着户口本说：“我看见了，你有什么事？”

李兰苦笑了一下，对他说：“我得了尿毒症，我的日子不长了，我死后儿子就没有亲人了，他能不能拿到救济？”

陶青吃惊地看着李兰，又看看李光头，随即点点头说：“能拿到。每月有八元钱，二十斤粮票，油票和布票是每季度发一次，一直拿到他参加工作为止。”

李兰又忐忑不安地说：“我成分不好，是地主婆……”

陶青笑了，把户口本还给李兰说：“你的情况我了解，你放心吧，这事由我经办，你儿子以后找我就行了。”

李兰终于长长地舒了口气，因为高兴，她苍白的脸上出现了红晕。这时陶青看着李光头嘿嘿地笑了，他说：

“原来你就是李光头，你很有名，还有一个叫什么？”

李光头知道他是在问宋钢。李光头正要回答，李兰不安地站了起来，她知道陶青说李光头很有名就是指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的事，她连着说了几声谢谢，就要李光头扶着她走。李光头扶着李兰走出了屋子，又走出了民政局的院子，李兰这才放心地靠在一棵树上，喘着气感叹道：

“这陶同志真是个好人。”

这时候李光头告诉李兰，宋凡平死在汽车站前，就是这个叫陶青的人把宋凡平的尸体拉回家的。李兰听了这话，突然激动得满脸通红，她不再要李光头搀扶了，一个人快步走回了民政局的院子，走进了刚才的房间，她对陶青说：

“恩人，我给你叩头啦。”

李兰的身体差不多是摔下去似的叩了一个响头，她把自己的额头磕破了。接下去她呜呜地哭了。陶青不知所措地站了起来，过了一会，是李兰的哭诉让他明白了这个女人为什么给他叩头。陶青赶紧上前伸出双手要把她扶起来，李兰跪着又给他叩了两个响头，接下去陶青像是哄孩子似的说了很多好话，才把李兰扶了起来。陶青搀扶着李兰一直走到民政局的大门外，分手的时候陶青竖起大拇指，低声对李兰说：

“宋凡平，了不起。”

李兰激动得浑身哆嗦，当陶青走回民政局的院子后，李兰抹着眼泪，对李光头欣喜地说：

“听到了吧，听到刚才陶同志说的话了吧……”

李兰离开民政局以后，又去了棺材铺。她额头渗着血，走几步歇一歇，每次歇下来的时候，就忍不住要重复一遍陶青说的话：

“宋凡平，了不起。”

然后她的手臂向着前方挥动了一下，骄傲地对李光头说：“刘镇全城的人心里都这么想，只是他们嘴上不敢这么说。”

李光头搀扶着李兰走得比乌龟还要慢，走到了棺材铺，李兰坐在了门槛上，喘着气抹了抹额头上流出的血，笑着对里面的人说：

“我来了。”

棺材铺的人都认识李兰，他们问她：“这次给谁买棺材？”

李兰不好意思地说：“给我自己买。

他们先是一怔，然后笑了起来，他们说：“没见过活人给自己买棺材的。”

李兰也笑了，她说：“是啊，我也没见过。”

李兰伸手指着李光头继续说：“儿子还小，不知道该给我买什么样的棺材，我先挑选好了，以后他来取就行了。”

棺材铺的人全都认识大名鼎鼎的李光头，他们嘻嘻怪笑地看着站在门口若无其事的李光头，对李兰说：

“你儿子不小啦。”

李兰垂下了头，知道他们为什么怪笑。李兰挑选了一具最便宜的棺材，只要八元钱。和宋凡平的一样，也是没有上油漆的薄板棺材。她双手抖动着从胸口摸出手帕包着的钱，先付给他们四元，说剩下的四元来取棺材的时候再付清。

李兰去民政局解决了李光头的孤儿救助金，又去棺材铺给自己订好了棺材，她心里的两块石头落地了，应该第二天就去住院治病。可她屈指一算，再过六天就是清明节了，她轻轻摇起了头，说清明那天她要去乡下给宋凡平扫墓，等过了清明节再去医院。

李兰拖着沉重的身体，走走歇歇来到了刘镇的新华书店，在文具柜台买了一沓白纸，抱在胸前走走歇歇回到家里，坐在桌前开始制作起了纸元宝和纸铜钱。宋凡平死后的每一个清明节，李兰都要制作一篮子的纸元宝和纸铜钱，挽在手里走上很长的路，去乡下给宋凡平上坟烧纸钱。

这时的李兰病得没有力气了，做完一个纸元宝就要歇上一会，在给纸铜钱画线时，给纸元宝写上“金”、“银”两字时，她的手不停地哆嗦。一个下午的活，李兰做了整整四天。李兰把完工的纸元宝整齐地放进篮子里，把白线穿起来的纸铜钱小心地放在纸元宝的上面，她微笑了一下，长长地松了一口气，随即又流下了眼泪，她觉得这可能是最后一次给宋凡平上坟扫墓了。

晚上的时候，李兰把李光头叫到床前，仔细看了看儿子，觉得儿子长得一点都不像那个叫刘山峰的人，李兰欣慰地笑了笑，然后有气无力地对李光头说：

“后天是清明节，我要去乡下扫墓，我没有力气走那么长的路……”

“妈，你放心，”李光头说，“我背着你去。”

李兰笑着摇摇头，她说起了另一个儿子，她说：“你明天去乡下把宋钢叫来，你们兄弟两个轮流背着我去。”

“不用叫宋钢来，”李光头坚定地摇着头，“我一个人就行。”

“不行，”李兰说，“路太长，你一个人背着我太累。”

“累了我们就找棵大树，”李光头挥着手说，“在下面坐下来歇一会。”

李兰还是摇头说：“你去把宋钢叫来。”

“我不去叫宋钢，”李光头说，“我自己会想办法的。”

李光头说着打起了哈欠，他要去外面的屋子睡觉了，他走到了门口时回头对李兰说：

“妈，你放心，我保证把你舒舒服服地弄到乡下去，再把你舒舒服服地弄回城里来。”

已经十五岁的李光头在外屋的床上躺下来，只用了五分钟时间，就想出办法来了，然后他心安理得地闭上眼睛，鼾声立刻就起来了。

第二天下午了，李光头才不慌不忙地走出家门。他先去了医院，在医院的走廊上晃来晃去，像个探视病人的家属，趁着护士办公室里没人的时候，“呼”地蹿进去，蹿进去以后他就从容不迫了，在一堆空输液瓶里面挑肥拣瘦起来，先把十多个用过的葡萄糖输液瓶拿出来，挨个举起来看看，哪个瓶里剩下的葡萄糖液最多。选中最多一个后，动作迅速地藏进了衣服，又“呼”地蹿出了护士办公室，“呼”地蹿出了医院。

然后李光头提着空输液瓶大摇大摆地走上了街道，不时将输液瓶举到眼前晃一晃，看看里面剩下的葡萄糖液究竟有多少。李光头觉得可能有半两之多，为了获得准确的答案，他走进了街边一家酱油店，举起瓶子向卖酱油的售货员摇晃起来，咨询里面有多少葡萄糖。卖酱油的售货员是这方面的老手了，他接过输液瓶晃了两下，就知道里面的分量了，说瓶里的葡萄糖液多于半两少于一两。李光头十分高兴，接过瓶子晃动着说：

“这可是营养啊。”

李光头得意洋洋地提着多于半两少于一两的葡萄糖，走向了童铁匠的铺子。李光头知道童铁匠有一辆自己的板车，李光头打起了童铁

匠板车的主意，想从童铁匠那里借出来用一天，把李兰拉到乡下去扫墓。李光头来到了铁匠铺，站在门口看着童铁匠在里面挥汗如雨地打铁，李光头看了一会后挥挥手，像个前来视察的领导那样说：

“歇一会，歇一会。”

童铁匠放下手里的铁锤，撩起毛巾擦着满脸的汗水，看着李光头一副无事不登三宝殿的嘴脸走进来，在他童年时搞过男女关系的长凳上舒服地坐下来。童铁匠说：

“你这小王八蛋来干什么？”

李光头嘿嘿笑着说：“我是来要债的。”

“他妈的，”童铁匠甩了甩手里的毛巾，“老子什么时候欠你这个小王八蛋债啦？”

李光头还是嘿嘿笑着，他提醒童铁匠：“两个星期前，在澡堂门口，你说过一句话。”

“什么话？”童铁匠想不起来了。

李光头得意地指指自己的鼻子说：“你说我李光头是个人才，你说你这辈子一定要请我吃一碗三鲜面。”

童铁匠想起来了，他把毛巾挂回脖子上，蛮横地说：“老子是说过这句话，你能怎么样？”

李光头开始拍马屁奉承童铁匠了，他说：“你童铁匠是什么人物？你童铁匠一声吼，刘镇也要抖三抖。你童铁匠说出的话，不会收

回吧？”

“你这个小王八蛋。”

童铁匠笑着骂了一声，李光头这么一说，他蛮横不起来了，他想了想后也得意起来，他说：

“我是说这辈子请你吃一碗三鲜面，我这辈子还长着呢，哪天请你吃，我现在还不知道。”

“回答得好！”

李光头竖起大拇指夸奖一声，然后嘿嘿笑着切入正题了，他说：“这样吧，我不吃你的三鲜面，你把板车借我用一天，就算抵消了三鲜面的债。”

童铁匠不知道李光头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他说：“你借我的板车干什么？”

“唉！”李光头叹息一声，告诉童铁匠：“我妈要去乡下给我爸扫墓，你知道我妈病了，走不了那么远的路，我借你的板车把她拉过去。”

李光头说着将手里的输液瓶放在了长凳上。童铁匠指指输液瓶说：“这瓶子干什么？”

“这是军用水壶，”李光头夸张地说，然后他解释起来，“去乡下的路太长，太阳又晒着，我妈路上渴了怎么办？瓶子里装上水，让我妈路上喝，这瓶子就是军用水壶啦。”

童铁匠“嗨”地叫了一声，他说：“看不出来，你这个小王八蛋还是个孝子。”

李光头谦虚地笑了笑，举起输液瓶晃了晃，对童铁匠说：“这里面还有多于半两少于一两的葡萄糖营养。”

童铁匠豪爽地说：“看在你是孝子的分上，我把板车借给你啦。”

李光头连声说着谢谢，然后拍拍长凳，又向童铁匠招招手，满脸神秘地让童铁匠坐过来，李光头说：

“我不会白借你的板车，我要报答你，这叫善有善报。”

童铁匠不明白：“什么善有善报？”

李光头悄声说：“林红的屁股……”

“噢——”童铁匠恍然大悟了。

满脸神秘的童铁匠坐到了满脸神秘的李光头身旁。李光头绘声绘色地讲述起了林红屁股的秘密，说到最紧张最激动人心的时候，李光头的嘴巴不动了。童铁匠等了一会，李光头嘴巴重新动起来，说的不是林红的屁股了，说的是赵诗人如何在这关键的时候一把将他揪了上去。童铁匠大失所望，站起来摩拳擦掌，来回走了几步，忍不住破口大骂了：

“这王八蛋赵诗人……”

虽然对林红的屁股一知半解，童铁匠对李光头仍然是满腔热情，他把板车借给李光头的时候，对李光头说：

“你以后要用板车了，说一声，拉走就是。”

李光头把医院偷来的葡萄糖输液瓶插在衣服口袋里，拉着童铁匠的板车来到了余拔牙面前，他看中了余拔牙的藤条躺椅。他要把余拔牙的藤条躺椅借出来绑在童铁匠的板车上，让李兰舒舒服服地躺着去乡下。

李光头来的时候，余拔牙正躺在他的藤条椅子里昏昏欲睡。李光头把童铁匠的板车往地上响亮地一放，余拔牙吓得浑身一颤，睁开眼睛看到在他面前的是李光头和一辆板车，知道这两个都不是顾客，又懒洋洋地闭上了眼睛。李光头继续像个视察的领导那样走到油布雨伞下面，双手背在身后，看看桌子上的钳子，看看桌子上的牙齿。

这时候是文革后期了，革命不再是滚滚洪流，革命是涓涓细流了。余拔牙不需要再用拔错的好牙来表明自己的阶级立场，拔错的好牙摆在桌子上反而影响他的拔牙声誉。余拔牙与时俱进地又将好牙们藏起来了，和他的钞票们藏在一起，余拔牙心想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革命的涓涓细流有一天还会变成滚滚洪流，那时候他还得将这些好牙拿出来摆在桌子上。

李光头盯着桌子看了一会，没有看到好牙，李光头敲敲桌子，大声问躺椅里闭着眼睛的余拔牙：

“好牙呢，那些好牙呢？”

“什么好牙？”余拔牙很不高兴地睁开眼睛。

“就是你拔下的那些好牙，”李光头指指桌子说，“以前就放在这张桌子上。”

“放屁，”余拔牙支起身体愤怒地说，“我余拔牙从来没有拔过好牙，我余拔牙拔出来的全是坏牙。”

李光头没想到余拔牙如此生气，立刻赔上笑脸，也像余拔牙那样与时俱进了，李光头拍着自己的脑门说：

“是，是，你余拔牙从来没有拔过好牙，一定是我记错了。”

李光头说着将那把凳子拉到余拔牙的躺椅前，坐下来开始奉承余拔牙了，就像刚才奉承童铁匠那样，李光头说：

“你余拔牙是方圆百里第一拔，你余拔牙就是闭着眼睛拔，拔出来的也一定是坏牙。”

余拔牙转怒为喜了，他点点头笑着说：“这话说得公道。”

李光头觉得时机成熟了，他用话去引导余拔牙：“你余拔牙在这里待上十多二十来年了，刘镇的姑娘全见过了吧？”

“别说是姑娘，”余拔牙得意地说，“刘镇的老太太我也全见过了，谁家的姑娘出嫁了，谁家的老太太出殡了，我当天就知道。”

“你说，”李光头继续引导余拔牙，“刘镇的姑娘里面，谁最漂亮？”

“林红，”余拔牙不假思索地说，“当然是林红。”

“你说，”李光头嘿嘿笑起来，“刘镇上上下下这么多男人里面，谁见过林红的光屁股？”

“是你，”余拔牙伸手指着李光头哈哈大笑起来，“就是你这个小王八蛋。”

李光头当仁不让地点点头，低下头悄悄问余拔牙：“你想不想听听林红的屁股？”

哈哈大笑的余拔牙立刻一脸严肃起来，从躺椅里支起身体，对着巷子东张西望了一番，等到近处没人了，悄声对李光头说：

“说！”

余拔牙眼睛闪闪发亮，张开的嘴巴像是在等着天上掉下来馅饼。李光头的嘴巴这时候老谋深算地闭上了，就像我们刘镇某些男群众所说的，这个十五岁的小王八蛋比五十岁的老王八蛋还要精明世故。余拔牙看到李光头的嘴巴紧闭，连条缝都没有了，焦急地催促起来：

“说呀！”

李光头不慌不忙地摸了摸余拔牙的藤条躺椅，皮笑肉不笑地说：“你把这躺椅借我用一天，我就把林红屁股的每个毫米都告诉你。”

余拔牙一听要借用他的躺椅，立刻摇头了：“这不行，没有了这躺椅，我余拔牙怎么给顾客拔牙？”

李光头耐心地开导他：“没有了躺椅，还有凳子，别说是坐着，顾客就是站着，也难不倒你这方圆百里第一拔。”

余拔牙嘿嘿笑了两声，他在心里权衡起了利弊，觉得借出去一天的躺椅，换来美人林红屁股的秘密，不失为一桩合算的买卖。余拔牙点头同意了，他伸出一根手指说：

“一天，只借你一天。”

李光头的嘴巴凑到了余拔牙的耳边，抑扬顿挫地说了起来。经过了五十六碗三鲜面的锤炼，再经过赵诗人和刘作家文学语言的熏陶，李光头已经把林红的屁股说得出神入化了，说得比天上仙女的屁股还要引人入胜。余拔牙听着的时候，脸上的表情是风起云涌。当余拔牙的脸上出现听鬼故事的表情时，也就是最激动人心的段落来到时，李光头的嘴巴突然不动了，他的眼睛看到了余拔牙的油布雨伞，他心里打起了油布雨伞的主意。余拔牙急得叫了起来：

“说下去呀。”

李光头抹了一下嘴巴，指指油布雨伞说：“这把伞也要借我用一天。”

“你这是得寸进尺，”余拔牙生气地说，“你借走了我的躺椅，再借走我的伞，只剩下这张桌子，我这堂堂拔牙铺就成了拔光了毛的赤膊麻雀。”

李光头晃着脑袋说：“也就是明天没有毛，后天你就有毛了。”

余拔牙好比是读章回小说，读到了“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处，余拔牙心急如焚，只好同意把油布雨伞也借给李光头。李光头又说了两句林红的屁股，接下去余拔牙听到的是赵诗人的手了。余拔牙愣在那里，半晌没有反应过来，他满脸疑惑地说：

“怎么回事？林红好端端的屁股怎么就成了赵诗人的手了？”

“我也没办法，”李光头无奈地说，“那个王八蛋赵诗人坏了我的好事，也坏了你的好事。”

余拔牙气糊涂了，他的怒火全冲着赵诗人去了，他咬牙切齿地说：“这姓赵的王八蛋，老子非拔掉他一颗好牙不可。”

李光头拉着童铁匠的板车，车上放着余拔牙的躺椅和油布雨伞，又去了我们刘镇百货公司的仓库。李光头在仓库里巧言令色，把林红的屁股秘密又出卖了一次，借出了一堆麻绳。李光头大功告成了，口里吹着革命歌曲的旋律，拉着板车在大街上嘎吱嘎吱地凯旋回家了。

这时候天已经黑了，李兰已经睡了，想到自己明天要走很长的路去乡下，李兰吃过晚饭早早就上床了。自从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名扬刘镇以后，李兰就管不住这个儿子了，儿子经常深夜回家，李兰只能唉声叹气。

李光头回家时看到屋里黑着灯，知道母亲睡了，他轻轻地放下板车，悄悄地打开屋门，摸到灯绳拉亮电灯，坐在桌前狼吞虎咽地吃下去母亲给他留着的晚饭。然后李光头开始干活了，借着屋里的灯光和屋外的月光，李光头先把躺椅放到板车上，用麻绳将躺椅和板车牢牢固定在一起。躺椅的扶手上有一个插杯子的孔，李光头打开油布雨伞，将伞把插进孔里，让油布雨伞在躺椅上面张开，李光头再用麻绳将油布雨伞牢牢固定在躺椅和板车上。

此刻已是夜过三更，李光头又仔细检查了一遍，又用麻绳将关键的地方再加固一道。最后的加固完成后，李光头双手背在身后，绕着板车走了两圈。李光头嘿嘿笑个不停，他觉得板车、躺椅和油布雨伞

三位一体结结实实了，好像胳膊、腿和身体长在一起那样。李光头满意地打着哈欠，走回屋里睡觉了。李光头躺下后发现自己睡不着，他担心屋外的杰作被人偷走，干脆抱着被子来到了屋外，爬上了童铁匠的板车，躺在了余拔牙的躺椅上，李光头心里一下子踏实了，眼睛一闭鼾声就起来了。

天亮的时候，李兰起床后看到李光头的床空着，被子也没有了，李兰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她摇摇头打开屋门后，失声惊叫起来，她看见了一辆世界上最稀奇古怪的板车，她的儿子裹着被子就睡在板车上的躺椅里，上面张开着一把很大的油布雨伞。

李兰的惊叫让李光头从睡梦里醒来了，他看到母亲吃惊的表情，揉了揉眼睛爬下了板车，得意万分地告诉李兰，板车是童铁匠的，躺椅和油布雨伞是余拔牙的，这些捆绑着的麻绳是从百货公司仓库借来的。李光头对李兰说：

“妈，这下你就舒服啦！”

李兰看着这个混世魔王儿子，心想一个十五岁的孩子哪来这么大的本事？李兰觉得自己不认识李光头了，这个儿子总会隔三差五地弄出些让人瞠目结舌的事情来。

母子两个吃过早饭以后，李光头提起热水瓶，小心翼翼地往葡萄糖输液瓶里灌水，一边灌着水，一边告诉李兰：

“这里面有多于半两少于一两的葡萄糖营养。”

然后李光头体贴地将自己的被子整齐地铺在躺椅上，他说路上颠簸，身体下面有被子就不怕颠簸了。李光头左脚压住板车的把手，体

贴地将李兰扶上了板车，又体贴地扶着她在躺椅里躺下来。李兰手里抱着纸元宝和纸铜钱的篮子，躺在了板车里的躺椅上，她看着头顶上的油布雨伞，知道是为她挡雨遮太阳的。李光头把含有葡萄糖营养和装满了水的输液瓶递到李兰怀里，说是路上让她解渴。李兰接过输液瓶时眼泪涌了出来。李光头看到李兰哭了，吃惊地问：

“妈，你怎么啦？”

“没怎么，”李兰擦擦眼泪，笑着说，“好儿子，我们走吧。”

这天清晨李兰坐上了我们刘镇有史以来最豪华的板车，由李光头拉着，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招摇过市。刘镇的群众目瞪口呆，一个个都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如此组装起来的板车就是在梦里也没有见过。有群众叫着李光头的名字，打听这东西是怎么弄出来的。

“这东西？”李光头得意地回答，“这是我妈的专板车。”

群众听了一头雾水，问李光头：“什么专板车？”

“专板车都不知道？”李光头骄傲地说，“毛主席坐的飞机叫专机，毛主席坐的列车叫专列，毛主席坐的汽车叫专车，为什么？因为别人不能坐。我妈坐的板车叫专板车，为什么？也是别人不能坐。”

群众恍然大悟地笑起来，李兰也忍不住笑出声音。李兰看着儿子拉着她坐的专板车，在大街上走得雄赳赳气昂昂，心里是百感交集，这个儿子曾经和那个叫刘山峰的人一样带给她耻辱，现在又像宋凡平那样让她感到骄傲了。

我们刘镇的女群众觉得李兰的专板车更像是花轿，她们咯咯笑个不停，叫着李兰的名字说：

“你今天是出嫁吧？”

“不是的，”李兰羞红了脸，“我是去乡下给我丈夫扫墓。”

李光头拉着李兰的专板车走出了南门，走上了乡间的泥路。听到板车轮子的嘎吱声更加响亮的时候，李兰知道板车过了那座木桥，板车开始在乡间的泥路上颠簸了。李兰呼吸到了乡间的气息，清新的春风扑面而来，李兰在油布雨伞下支起身体，她看到金黄的油菜花在田野里一片片地开放，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她看到田埂弯弯曲曲，两旁的青草像是让田埂镶上了两条绿边；她看到了房屋和树木在远处点点滴滴；她看到近处池塘里的鸭子在浮游，甚至看到了鸭子在水中的倒影；她看到了麻雀在路旁飞翔……这是李兰最后一次走在这条泥路上了，在板车的颠簸里，李兰看到的春天是如此广阔和美丽。

然后李兰看着前面卖力拉着板车的儿子，李光头的身体都躬下去了，他不停地举手擦一下脸上的汗水，李兰心疼地叫着儿子的名字，要他放下板车歇一歇，李光头摆着头说他不累。李兰拿起输液瓶要李光头停下来喝几口水，李光头还是摆着头说他不渴，他说：

“这葡萄糖营养水是给你喝的。”

李兰这时候知道了她的儿子有多么好，她欣慰地哭了，欣慰地笑了，她在板车里呜咽说：

“好儿子，求你了，求你歇一歇，求你喝口水。”

这时候李光头已经看到站在远处村口的宋钢了，还看到了宋钢的爷爷背靠着树坐在地上。每年的清明节，宋钢和他爷爷都会在村口等着他们的来到。宋钢手搭凉棚，看着远处过来的这一辆奇怪的板车，

他没有想到这是李光头拉着李兰来了。李光头看到宋钢以后，躬着的身体抬起来一些，他拉着板车奔跑起来了，李兰的身体在颠簸的板车里剧烈摇晃。李光头大声喊叫：

“宋钢，宋钢……”

宋钢听到了李光头的喊叫后，挥舞着手奔跑过来，宋钢也大声喊叫起来：

“李光头，李光头……”

二十六

李兰给宋凡平扫墓回来，躺在床上想了想，觉得该办的事都办了，第二天她放心地住进了医院。正如李兰自己预感的那样，住院后她的病情逐渐加重，她确实出不来了。两个月以后，李兰只有借助导尿管才能排尿，而且高烧不退，她长时间地昏睡，清醒的时候越来越少。

李兰病情加重后，李光头没有再去学校，整日守候在母亲的病床前。深更半夜时李兰从昏睡里醒来，常常看到儿子趴在床沿上睡着了，李兰泪水长流，一声声吃力地叫着儿子的名字，要儿子回家去。

李兰觉得自己快不行的时候，她无限想念起了另一个儿子，她让李光头把耳朵挨到她的嘴边，声音轻得跟蚊子叫声似的，说了一遍又一遍，要李光头去乡下把宋钢叫来。

去乡下的路太长，来去要半天，李光头想着医院里的母亲需要自己看护，他没有去乡下，走到南门外的木桥上就站住了，他在桥栏上坐了两个小时，见到一个出城的农民就问他是哪个村的，问了十多个，都不是宋钢他们村的。后来一个抱着一头猪崽的老头走过来，那时李光头已经不抱什么希望了，心想自己要像个马拉松运动员那样长跑去乡下了。这个老头说出的正是宋钢的村庄，李光头猛地从桥栏上跳下来，差一点抱住这个老头了，李光头喊叫着说话，让老头给宋钢传个口信，让宋钢赶快进城：

“十万火急的事，找一个叫李光头的人。”

宋钢来了，清晨就敲响了李光头的屋门。李光头在医院里一直守护到天亮，宋钢来敲门的时候，李光头刚刚睡下。他睡意蒙地打开屋门，这时的宋钢已经比李光头高出一头了，宋钢紧张地问李光头：

“出了什么事？”

李光头揉着眼睛说：“妈妈快不行了，她要见你，你快去医院吧。”

宋钢当时就哭了。李光头说：“别哭了，快去吧，我睡一会就来。”

宋钢掉头向着医院奔跑，李光头关上门继续睡觉。李光头打算只睡一会，连日的疲惫让他一觉睡到了中午，当他起床来到医院的病房时，见到的情景让他吃惊，李兰竟然坐起来了，说话的声音也比昨天响亮多了，宋钢坐在病床旁边的凳子上，正在说着乡下的事。李光头心想她是不是见到宋钢病就好了一半？李光头不知道这是回光返照，李兰在生命行将结束的时候突然来了精神，她看到李光头进来时还笑了起来，她心疼地说：

“你瘦了很多。”

李兰说她非常想念自己的家，她对医生说今天感觉好多了，两个儿子都在身边了，她想回家去看看。医生知道她快不行了，觉得让她回家看看也可以，就点头同意了，但是警告李光头和宋钢，不能超过两个小时。

比李光头高大的宋钢背着李兰走出了医院，他们走在街道上。李兰的眼睛像是婴儿的眼睛那样，惊奇地看着街上的行人和房屋，有几

个认识她的人还叫她的名字，问她身体好些了吗。李兰显得非常高兴，她说好些了。走过灯光球场时，李兰又想起了宋凡平，她的手搂着宋钢的肩膀，满脸幸福的表情，她说：

“宋钢，你越来越像爸爸了。”

回到了家中，李兰无限深情地看着桌子、凳子和柜子，无限深情地看着墙壁和窗户，无限深情地看着屋顶的蜘蛛网和桌上的灰尘，她看来看去的眼睛像是海绵在吸水那样。她在凳子上坐下来，宋钢站在身后扶着她，她让李光头把抹布拿给她，她细心地擦起了桌子上的灰尘，一边擦着一边说：

“回家真好。”

接着她觉得很累了，李光头和宋钢帮助她在床上躺下来，她闭上眼睛似乎睡着了。过了一会她睁开眼睛，让李光头和宋钢像上课的学生那样并排坐在床前，她声音虚弱地对两个儿子说：

“我要死了……”

宋钢呜呜地哭了，李光头也低头擦起了眼泪。李兰对两个儿子说：

“别哭，别哭，好儿子……”

宋钢听话地点点头，不再哭了，李光头的头也抬起来了。李兰继续说：

“我已经订好了棺材，你们把我埋葬在爸爸身边，本来我说过要等你们长大了再去陪他的，我对不起你们，我等不到那时候了……”

宋钢哇地哭出声来，宋钢的哭声让李光头的头又低下了，又擦起眼泪。李兰又说：

“别哭，别哭。”

宋钢擦着眼泪止住了哭声，李光头的头还低在胸前。李兰微笑了一下说：

“我身体很干净，死了以后不用再洗了，穿的衣服只要干净就行，就是不要给我穿毛衣，毛衣上有很多结，会在阴间缠住我的，给我穿棉布的衣服……”

她说累了，闭上眼睛又睡了一会，十来分钟后她眼睛又睁开了，对两个儿子说：

“刚才听到你们爸爸在叫我。”

李兰甜蜜地笑了笑，让宋钢把床下的一只木箱子拉出来，把里面的东西拿出来。李光头和宋钢打开后，一包是染上宋凡平鲜血的泥土，一块手帕包着那三双古人用的筷子，还有就是三张全家福的照片。她说两张照片是给李光头和宋钢的，要他们一定要好好保存，她说李光头和宋钢以后都要娶妻成家，所以给他们每人一张照片，还有一张照片她要带到阴间去给宋凡平看看，她说：

“他还没来得及看照片呢。”

古人用的筷子她也要带走，染上宋凡平鲜血的泥土她也要，她说：“等我躺到棺材里，你们就把这些血土撒在我身上……”

说着要两个儿子扶她一下，帮助她把手伸进了泥土。七年过去了，这些染血的泥土已经完全黑了，她的手在泥土里摸索着，她说：

“里面很暖和。”

李兰甜蜜地笑了笑，她说：“我马上要见到你们爸爸了，我很高兴，七年了，他等了我七年，我有很多故事要讲给他听，很多宋钢的故事，很多李光头的故事，几天几夜也讲不完啊。”

李兰看着李光头和宋钢又哭了：“可是你们怎么办？你们一个十五岁，一个十六岁，我放心不下，我的两个儿子，你们要好好照顾自己，你们是兄弟，你们要互相照顾……”

李兰说完后闭上了眼睛，她似乎是睡着了一会，她眼睛再次睁开后，让李光头上街去买几个包子。李兰把李光头支走后，拉住了宋钢的手，说出了自己最后的遗嘱，她说：

“宋钢，李光头是你弟弟，你要一辈子照顾他……宋钢，我不担心你，我担心李光头，这孩子要是能走正道，将来会有大出息；这孩子要是走上歪路，我担心他会坐牢……宋钢，你要替我看好李光头，别让他走上歪路；宋钢，你要答应我，不管李光头做了什么坏事，你都要照顾他。”

宋钢抹着眼泪点着头说：“妈妈，你放心，我会一辈子照顾李光头的。只剩下最后一碗饭了，我会让给李光头吃；只剩下最后一件衣服了，我会让给李光头穿。”

李兰流着泪摇着头说：“最后一碗饭你们兄弟分着吃，最后一件衣服你们兄弟换着穿……”

这是李兰生命里最后一天了，她在家里的床上一直睡到黄昏才醒来。她清醒过来时，听到李光头和宋钢在小声说话，夕阳的光芒照耀进来，房间里红彤彤的，李光头和宋钢说话的声音，让李兰觉得他们亲密无间，李兰微微笑了起来。然后她轻声说着应该回医院去了。

宋钢背着李兰走出家门，李光头锁上门的时候，李兰又说了一句：

“回家真好。”

李光头和宋钢在医院里一直守护着李兰。这一天李兰的精神好了很多，她昏睡一会，又醒来一会，看到两个儿子一直坐在身边亲密地小声说话。李兰醒来一次，就催促他们一次，让他们回家去睡觉。

李光头和宋钢凌晨一点钟的时候才走出医院，兄弟两个走在了寂静的街道上。那时候李光头知道宋钢喜欢读书，就告诉宋钢，文革初期抄家抄来的东西全部堆在红旗巷的一间大屋子里，里面什么都有，有书，有画，有玩具，有各式各样想都想不到的好东西。李光头告诉宋钢，赵胜利和刘成功去偷过好几次了，每次都偷到不少好书，李光头说：

“为什么赵胜利成了赵诗人，刘成功成了刘作家？就是偷了这些书，又读了这些书，最后自己也会写了。”

李光头和宋钢悄悄地来到了那间屋子前，准备敲碎玻璃后翻窗而入，可是窗户上已经没有玻璃了。等他们翻窗进去后，才知道里面的东西早就被人席卷一空了，只有几个空荡荡的大柜子，他们摸遍了屋子所有的角落，摸遍了柜子里所有的地方，只摸到了一只红色的高跟鞋。最初他们还以为是什么宝贝，翻窗出来后，把它藏在衣服里面一

路奔跑，跑到一个没人的路灯下才取出来。李光头和宋钢在路灯下研究了很长时间，他们从来没有见过高跟鞋，也没见过红色的鞋，他们互相问对方：

“这是什么东西？”

一会兄弟两个觉得是鞋，一会兄弟两个又觉得不是鞋，后来想想会不会是船，玩具船。最后两个人确定它肯定是玩具，即便不是玩具船，也应该是玩具鞋。李光头和宋钢喜滋滋把红色高跟鞋带回家中，又坐在床上研究了一番，再次确定高跟鞋是玩具，而且是前所未有的玩具，然后把高跟鞋藏到了床下。

第二天李光头和宋钢醒来时，太阳照在他们屁股上了，他们急匆匆来到医院时，李兰的病床已经空了。就在他们两个人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看来看去，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时，一个护士走了进来，告诉他们：李兰死了，已经躺在医院的太平间里了。

宋钢当时就号啕大哭，他哭叫着穿过医院的走廊，哭叫着走向太平间。李光头开始没有哭，他迷惘地跟在宋钢的后面，当他们走进太平间，李光头看到母亲直挺挺地躺在一张水泥床上时，立刻大哭起来，他的哭声比宋钢还要响亮。

死去的李兰仍然张开着眼睛，她临死前太想看看两个儿子了，直到目光在她的眼睛里彻底熄灭，她仍然没有看到这两个让她牵肠挂肚的儿子。

宋钢跪在水泥床前的地上哭得浑身哆嗦，李光头站在水泥床前哭得像风中的小树那样抖个不停。李光头和宋钢一起哭，一起叫着妈

妈。李光头是在这一刻才真正感到自己是这个世界上的孤儿了，他只剩下了宋钢，宋钢也只剩下了他。

然后宋钢背起了李兰的遗体，李光头跟在后面，他们三个人回家了。宋钢背着李兰走上大街时泪流不止，李光头也是不断地擦着眼泪，两个人不再号啕了，两个人无声地哭泣了。当他们走到灯光球场时，宋钢又大声哭出来了，他哭着对李光头说：

“昨天走到这里时，妈妈还和我说话呢……”

宋钢哭得都走不动路了，李光头哭着说让他来背母亲，宋钢摇头不答应，宋钢说：

“你是弟弟，我要照顾你。”

两个少年和一具遗体，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哭声响亮地走过去，李兰的遗体不断从宋钢背上滑下来，李光头就在后面托着，宋钢也不断地停下来，把身体弯得像一张弓，让李光头轻轻地将李兰的遗体托上去。后来宋钢干脆像一张弓那样背着李兰走去，李光头的双手扶着李兰的遗体小跑着跟在侧面。两个少年小心翼翼地照顾着李兰的遗体，仿佛李兰没有死，李兰只是睡着了，两个少年怕弄疼她似的。这情景很多人看在眼里，难过在心里。苏妈和她的女儿苏妹也看见了，苏妈当时就掉出了眼泪，对她的女儿说：

“李兰是个好人，真可怜，丢下这么好的两个儿子走了。”

两天以后，这两个少年拉着童铁匠的板车出现在大街上，板车上的棺材是李兰生前自己选中的。李兰已经躺在棺材里了，棺材里还有一张全家福的照片、三双古人用的筷子、染满了宋凡平血迹的泥土。

宋钢拉着板车走在前面，李光头护着棺材走在后面，两个少年担心棺材从板车上滑下来，都是低垂着腰，让板车和地面平行地滚动过去，宋钢的身体仍然像是一张弓，李光头的身体像是另一张弓。这时候两个少年不再哭泣了，他们弯着腰无声地走着，车轮在石板路上滚动时发出了嘎吱的响声。

七年前另一辆装着棺材的板车也是这样从大街上经过，那时候棺材里躺着的是宋凡平，那个老地主在前面拉着，李兰和两个孩子在后面推着，哭声在这四个人的胸中澎湃起伏，可是他们不敢哭出声音来。现在两个孩子长大成两个少年了，李兰躺进了棺材，两个少年可以放声大哭地送李兰去九泉之下了，可是他们已经哭不出来了。

他们出了南门，走上了乡间的泥路。七年前的时候，李兰就是在这里说了一声“哭吧”，他们四个人尽情地哭喊起来，他们的痛哭惊飞了树上的麻雀。现在同样是一辆板车，同样是一具薄板棺材，田野同样是那么的广阔，天空同样是那么的高远，不同的是四个人变成了两个人，这两个人也没有了哭声。他们弯着腰一个在前一个在后，一个拉着一个推着，他们的身体弯得比板车上那具棺材还要低，远远看去不像是两个人，像是那辆板车多出来了一个车头和一个车尾。

两个少年把他们的母亲送到了宋凡平出生成长的村庄，宋凡平在村口的坟墓里已经等了七年，现在他的妻子终于来陪伴他了。那个老地主手里拄着一根树枝站在儿子的坟墓旁，他看上去虚弱得已经奄奄一息了，如果没有手里的那根树枝，他就会倒在地上。这个老地主穷得连一根拐杖也买不起，这根当成拐杖的树枝是宋钢给他削出来的。宋凡平的坟墓旁边已经挖好了一个墓穴，仍然是那几个穷亲戚帮着挖出来的，这几个穷亲戚仍然像七年前那样衣着破烂，仍然像七年前那样拄着铁锹站在那里。

李兰的棺材放进了墓穴后，拄着树枝的老地主是老泪纵横，身体摇晃着支持不住了，宋钢扶着他，让他坐在了地上。老地主靠在一棵树上，看着他们将泥土填进了墓穴，老泪纵横地说：

“我儿子有福气，娶了这么好的女人，我儿子有福气，娶了这么好的女人，我儿子有福气啊……”

李兰的坟墓隆起来和宋凡平的坟墓一样高了，老地主哭着说着，他说着自己的儿媳有多么的好，说李兰每年清明都来扫墓，每年的春节都来拜年，每年都会来看望他好几次……老地主哭着说着，宋钢让李光头把他爷爷扶起来，让李光头把他爷爷背回家去。李光头背着老地主走去了，那几个穷亲戚提着铁锹跟在后面。宋钢看着他们走进了村庄，看着四周寂静下来了，他跪在了李兰的坟墓前，向李兰保证：

“妈妈，你放心，只剩下最后一碗饭了，我一定让给李光头吃；只剩下最后一件衣服了，我一定让给李光头穿。”

（上部完）

下部

一

逝者已去，生者犹在。李兰撒手归西，走上漫漫阴间路，在茫茫幽灵里寻觅宋凡平消失的气息，已经不知道两个儿子在人世间如何漂泊。

宋钢的爷爷风烛残年，这个老地主卧床不起，几天才吃下几口米饭，喝下几口水，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老地主知道自己要走了，他拉住宋钢，眼睛看着门外不肯松手。宋钢知道他的眼睛里在说什么，于是在那些没有风雨的傍晚，宋钢就会背上他，在村子里缓慢地走过一户户人家，老地主告别似的看着一张张熟悉的脸。来到村口后，宋钢站在榆树下，爷爷趴在他的背上，旁边是宋凡平和李兰的坟墓，两个人无声地看着落日西沉晚霞消失。

宋钢觉得背上的爷爷轻得像是一小捆柴草，每个晚上从村口回家，宋钢将爷爷从背上放下来时，爷爷都像是死去一样没有声息，可是第二天爷爷的眼睛又会跟随着晨曦逐渐睁开，生命之光仍在闪烁。日复一日，老地主仿佛死了，其实活着。宋钢的爷爷已经没有力气说话，也没有力气微笑，在命定之日来到的那个黄昏里，在村口的榆树下，在宋凡平和李兰的坟墓旁，老地主突然抬起头微笑了一下。宋钢没有看到爷爷在背上的微笑，只是听到爷爷在自己的耳边咝咝地说：

“苦到尽头了。”

老地主的头掉落在宋钢的肩膀上，睡着似的一动不动了。宋钢仍然背着爷爷站在那里，看着通往刘镇的小路在降临的夜色里逐渐模糊起来，转身在月光里走进了村子，宋钢觉得肩膀上爷爷的头跟随着他的脚步在晃动。回到家中，宋钢像往常一样小心地将爷爷放在了床上，给他盖好被子。这个晚上老地主两次微微地睁开了眼睛，想看一眼自己的孙子，可是他只能看到无声的黑暗，然后他的眼睛永远闭上了，没有再次跟随着晨曦睁开。

宋钢早晨起床后，不知道爷爷已经离世而去，整整一天都不知道。老地主躺在床上无声无息，不吃不喝，这样的情景有过很多次了，宋钢没有往心里去。到了傍晚的时候，宋钢依然背起了爷爷，他觉得爷爷的身体似乎僵硬了，在走出屋门时，爷爷的头从他的肩膀上滑落了，宋钢腾出一只手将爷爷的头在他肩膀上放好了，继续在村里一户户人家的门前走过，爷爷的头也继续跟随着他的脚步晃动，爷爷的头在他肩膀上硬邦邦的，像是一块晃动的石头。宋钢走向村口的时候突然感觉到了什么，爷爷晃动的头几次滑落肩膀，宋钢伸向后面的手摸到了爷爷冰凉的面颊。宋钢站在了榆树下，他的手指举到肩后，贴在了爷爷的鼻孔上，很长时间没有感受到爷爷的气息，他感受到自己的手指凉了下来，这时候他知道爷爷真的死了。

第二天上午，村里的人看着宋钢弯着腰，左手托着背上死去的爷爷，右胳膊夹着一卷草席，右手上还拿着一把铁锹，挨家挨户地走来，神情凄凉地说：

“爷爷死了。”

老地主的几个穷亲戚跟随着宋钢来到了村口，村里其他人也来到了村口，帮助宋钢将草席在地上铺展，宋钢小心地将背上的爷爷放在

草席里，就像放在床上一样，几个穷亲戚将草席卷起来，系上三股草绳，这就是老地主的棺材。村里的几个男人帮忙掘好了墓穴，宋钢抱起草席里的爷爷，走到墓穴前双腿依次跪下，将爷爷放入墓穴里，然后站起来擦了擦潮湿的眼睛，开始往墓穴里填土。看着孤苦伶仃的宋钢，村里的几个女人忍不住掉下了眼泪。

老地主埋葬在宋凡平和李兰的身旁，宋钢为爷爷披麻戴孝十四天，过了头七和二七之后，宋钢开始整理起自己的行装，他把破屋子和几件破家具分送给了几个穷亲戚。刚好村里有人进城，宋钢委托他给李光头捎个口信，让他告诉李光头：宋钢要回来了。

这一天凌晨四点宋钢就醒来了，他推开屋门看到了满天星光，想到马上就要和李光头见面，他迫不及待地关上屋门，脚步“嚓嚓”地走向了村口。他在村口的月光里站了一会，回头看了看他生活了十年的村庄，又低头看了看宋凡平、李兰的旧坟和老地主的新坟，然后走上了月光下冷清的小路，走向了沉睡中的刘镇。宋钢告别了相依为命十年的爷爷，走向了相依为命的李光头。

宋钢手里提着一个旅行袋，黎明时从南门走进了我们刘镇，风尘仆仆地回到了从前的家。就是这个旅行袋，李兰曾经提着它去上海治病，当她提着它从上海回来时得到了宋凡平的死讯，她跪在车站前的地上，将染上宋凡平鲜血的泥土捧进了这个旅行袋；当宋钢去乡下和爷爷一起生活时，李兰将宋钢的衣服和那袋大白兔奶糖放进了这个旅行袋。现在宋钢又提着它回来了，旅行袋里放着几件破旧衣服，这是宋钢全部的财产。

昔日的少年，如今已是英俊青年的宋钢回来了。宋钢回来的时候，李光头没有在家。李光头知道宋钢要回来了，他也是凌晨四点就

醒来，幸福地等待着宋钢的回来。天刚亮李光头就上了街，要去锁匠那里给宋钢配一把钥匙。李光头没有想到宋钢星光满天时就上路了，天亮时已经站在了家门口。宋钢提着旅行袋在门外站了有两个多小时，那时候李光头站在大街上等待着锁匠铺开门。这时的宋钢已经和他父亲一样高的个子，只是没有宋凡平魁梧，宋钢清瘦白皙。他的衣服太短了都挂在腰的上面，他的两个袖管和两条裤管都接出来了一截，都是不同颜色的布料接上去的。宋钢安静地站在从前的家门口，安静地等待着李光头的回家，他的两只手轮换地提着那个旅行袋，他没有把旅行袋放到地上，他不想弄脏这个旅行袋。

李光头回家时远远就看见了宋钢，看见这个高个子兄弟提着旅行袋站在门口发呆。李光头飞奔过去，又悄悄地跑到宋钢身后，抬起脚使劲蹬在了宋钢的屁股上，宋钢一个踉跄后听到了李光头的哈哈大笑。接下去兄弟俩在家门口追逐打闹了足足半个小时，弄得家门口尘土飞扬。李光头一会踢过去左脚，一会扫过去右腿，一会是螳螂脚，一会是扫堂腿。宋钢抱着旅行袋蹦蹦跳跳左躲右闪，不让李光头碰着他。李光头像矛一样进攻，宋钢像盾一样防守，兄弟俩哈哈笑个不停，笑出了眼泪，又笑出了鼻涕，最后是弯下腰来咳嗽不止。然后李光头喘着气摸出那把新配的钥匙，交到宋钢手里，对宋钢说：

“开门。”

李光头和宋钢像野草一样被脚步踩了又踩，被车轮辗了又辗，可是仍然生机勃勃地成长起来了。臭名昭著的李光头，中学毕业后没有一家工厂愿意要他。这时候文化大革命结束了，改革开放开始了。陶青已经是县民政局的副局长，陶青想到宋凡平惨死在车站前，想到李兰跪地给他叩头时叩出了血，陶青接纳了李光头，把他安排到民政局下面的福利厂当工人。福利厂一共十五个人，除了李光头，还有两个

瘸子、三个傻子、四个瞎子、五个聋子。宋钢的户口在刘镇，他回来后分配进了刘镇五金厂当工人，也就是刘成功刘作家任职供销科长的五金厂。

两个人是同一天拿到第一个月的工资。宋钢所在的五金厂离家近，宋钢先回到家中，他站在门口等着李光头下班回来，宋钢的右手插在裤子口袋里，捏着里面的十八元人民币，他的右手捏着第一笔工资时，都捏出汗来了。宋钢看到李光头下班回来时春风满面，右手也插在裤子口袋里，宋钢知道李光头也拿到工资了，也把工资捏出汗来了。李光头走近了，宋钢喜气洋洋地问他：

“拿到了？”

李光头点点头，他看到宋钢满脸的喜气，也问道：“你也拿到了？”

宋钢也是点点头，两个人进了屋子，仿佛担心别人来偷来抢似的关上门，还拉上窗帘，两个人嘿嘿笑个不停，各自把工资拿出来放在床上，总共三十六元，两个人的钱都被手上的汗水弄潮湿了。两个人坐在床上，把三十六元钱数了一遍又一遍，李光头的眼睛闪闪发亮，宋钢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缝。这时的宋钢已经近视了，他双手举起钱看着，快把钱贴到鼻子上了。李光头提议两个人的钱放在一起，由宋钢统一掌管。宋钢觉得自己是哥哥，应该由他来掌管。宋钢把床上的钱一张一张捡起来，叠整齐了让李光头最后数一遍过过瘾，自己也最后数了一遍过过瘾，然后幸福地说：

“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的钱。”

宋钢说着在床上站了起来，脑袋碰上了屋顶。宋钢低着头解开了他那条接了两截的长裤，露出里面也是几块旧布料缝制的内裤，内裤的里侧有一个小口袋，宋钢小心翼翼地将两个人的工资放进了这个小口袋。李光头说宋钢内裤上的小口袋缝制得很精致，问他是谁缝的。宋钢说是他自己缝制的，说这条内裤也是自己剪裁自己缝制的。李光头“哇”的一声叫了起来，他说：

“你是男的，还是女的？”

宋钢嘿嘿笑着说：“我还会织毛衣呢。”

两个人拿到第一个月的工资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走进人民饭店，每人吃了一碗热气蒸腾的阳春面。李光头说要吃三鲜面，宋钢没有同意，宋钢说等以后生活更好了再吃三鲜面，李光头觉得宋钢说得有道理，心想这次是吃自己的，不是吃打听林红屁股那些人的，李光头就点头同意吃阳春面。宋钢走到了开票的柜台前，解开了裤子，一边看着柜台里开票的女人，一边在自己的内裤里摸索着，让站在身旁的李光头嘿嘿直笑。柜台里那个四十多岁的女人面无表情地等着宋钢摸出钱来，好像这样的事她见得多了。宋钢从内裤里准确地摸出了一张一元钱，递给柜台里的女人，提着长裤等她找钱回来。两碗阳春面一角八分，找回来八角二分后，宋钢将钱由大到小叠好了，还有两分的硬币，又摸索着放回内裤的口袋，然后才系上外面的长裤，跟着李光头走到了一张空桌前坐下来。

两个人吃完了阳春面，抹着额头上的汗水一起走出了人民饭店，一起走进了红旗布店，他们挑选了深蓝色卡其布。这次柜台里站着的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姑娘，宋钢又是当场解开了长裤，手伸到内裤里摸索起来。那个姑娘看着宋钢的这个动作，看着李光头在一旁坏笑，脸

一下子就红了，她扭过头去，有一句没一句地找她的同事说话。这次宋钢摸索了很长时间，一边摸着一边还在嘴里数着，当他把钱摸出来时，刚好是布料的价钱，一分不少，一分不多。当那个姑娘面红耳赤地接过去时，李光头惊奇地问宋钢：

“你什么时候学会这瞎子本领？”

宋钢眯缝着眼睛，看着那个满脸羞色的姑娘，他的近视眼没有看清楚姑娘脸红了，他笑着系上长裤，笑着对李光头说：

“把钱从小到大叠整齐了，就知道第几张是什么钱了。”

然后两个人抱着深蓝色的卡其布，一起走进了张裁缝的铺子，每人定做了一套中山装。宋钢第三次解开长裤，第三次伸手在裤裆里摸索起来。张裁缝把皮尺挂在脖子上，看着宋钢的手在自己的裤裆里摸索，笑着说：

“很会找地方藏钱……”

宋钢把钱摸出来递给了张裁缝。张裁缝还举到鼻子前，闻了闻说：“还有屌气味呢……”

近视眼睛的宋钢觉得张裁缝闻了闻他的钱，他走出裁缝铺子后眯缝着眼睛问李光头：

“他是不是闻我们的钱了？”

李光头知道宋钢的眼睛近视已经很严重了，他说要去眼镜店给宋钢配一副近视眼镜。宋钢连连摇头，说等以后生活更好了再配近视眼

镜。刚才不吃三鲜面，李光头点头同意，这次不配眼镜，李光头不答应了。李光头站在大街上对着宋钢吼叫起来：

“等以后生活更好了，你的眼睛也瞎啦！”

李光头的突然发火把宋钢吓了一跳，他眯缝着眼睛看到街上很多人都站住脚来看他们了，宋钢让李光头说话轻点声。李光头压低声音，狠狠地告诉宋钢，若他今天不去配眼镜，他们就分家。然后李光头大声对宋钢说：

“走，我们配眼镜去。”

李光头说着大摇大摆地走向了眼镜店，宋钢犹豫不决地跟了上去。两个人不再像刚才那样并肩而行，而是一前一后走向我们刘镇的眼镜店，两个人的神态像是刚刚打过一架，李光头像是胜利者得意洋洋地走在前面，宋钢像是被打败了，十分窝囊地跟在后面。

一个月以后，李光头和宋钢穿上了他们深蓝色的卡其布中山装，宋钢还戴上了一副黑边近视眼镜。李光头在眼镜店里买下了最贵的一副镜架，让宋钢眼圈都红了，一方面是心疼花了很多钱，另一方面又深受感动，觉得自己的这个兄弟真是好。宋钢刚刚戴上那副黑边近视眼镜，刚刚走出眼镜店时，不由“哇”的一声叫了起来，他惊喜万分地对李光头说：

“好清楚啊！”

宋钢告诉李光头，戴上近视眼镜以后，整个世界像是刚刚洗过一遍似的清楚。李光头哈哈地笑，他说宋钢现在有四只眼睛了，看到漂亮姑娘赶紧拉一下他的衣服。宋钢点着头嘿嘿地笑着，一本正经地为

李光头看起了街上的姑娘。兄弟俩穿着崭新的卡其布中山装，用深蓝的颜色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让几个坐在街边下象棋的老人看见了惊奇不已，他们说昨天这两个人还穿得跟叫花子似的，今天穿得像是两个县里的领导了。他们感慨地说：

“真是佛靠金装，人靠衣装啊。”

宋钢身材挺拔，面容英俊，像个学者那样戴着黑边眼镜；李光头身材粗短，虽然穿着中山装，可是满脸的土匪模样。这两个人总是形影不离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刘镇的老人伸手指着他们说：一个文官，一个武官。刘镇的姑娘就不会这么客气了，她们私下里议论这两个人：一个像唐三藏，一个像猪八戒。

二

宋钢悄悄热爱上了文学，他对五金厂的供销科长刘作家十分尊敬。刘作家的办公桌上堆了一沓文学杂志，说起话来虚无缥缈。刘作家喜欢高谈阔论地说文学，在厂里抓住一个人就会滔滔不绝，可惜五金厂的工人们听不懂他的话，只能满脸傻笑地看着刘作家，私底下议论纷纷，议论这个刘作家说文学的时候是在说中国话，还是说外国话，为什么让人一句也听不懂。工人们的议论也传到了刘作家的耳中，刘作家心里不屑地想：

“这些粗人。”

文学爱好者宋钢来了以后，刘作家如获至宝，宋钢不仅听懂了刘作家的文学思想，而且满脸的虔诚，该点头的时候就点头，该笑的时候就笑出声来。刘作家很高兴，酒逢知己千杯少，只要碰上了宋钢就会说个没完没了。有一次两个人在厕所里撒完尿，刘作家拉住宋钢，站在尿池旁说了两个多小时。全然不顾厕所里臭气熏天，也全然不顾坐在那里拉屎的人啊啊喊叫和哼哼低吟。刘作家有了宋钢这个学生以后，觉得自己是文学导师了。原先那些粗人让他一点导师的感觉也没有，他就是把嘴皮子磨薄了，那些粗人还是一脸的傻笑，连换一种表情都不会。刘作家开始把他办公桌上的文学杂志借给宋钢阅读了，他拿起一本《收获》，小心翼翼地用袖管擦干净上面的灰尘. 又当着宋钢的面，一页一页地检查了一遍，说这本《收获》没有一个地方是脏的，也没有一个地方是破的。他告诉宋钢，读完后还给他的时候，他也要一页页地检查，他对宋钢说：

“损坏了要罚款。”

宋钢把刘作家的文学杂志拿回家，如饥似渴地阅读起来，然后自己开始悄悄地写小说了。宋钢的小说写了半年，先是三个月写在废纸上，又在废纸上修改了三个月，半年后才工整地抄写到方格纸上。宋钢的第一个读者当然是李光头，李光头拿过来宋钢的小说时惊叫一声：

“这么厚！”

李光头一页一页数下去，一共有十三页。数完后李光头崇敬地看了看宋钢，对宋钢说：

“你真是了不起，写了十三页啊！”

李光头开始读小说时又惊叫了一声：“你的字写得真好啊！”

李光头认真地将宋钢的小说读完，他不再惊叫了，开始沉思起来。宋钢紧张地看着李光头，他不知道自己的第一篇小说写得是否通顺，他担心这篇小说写得乱七八糟，他紧张地问李光头：

“通顺吗？”

李光头一声不吭，继续沉思着。宋钢心里发虚了，他问李光头：“是不是写得很乱？”

李光头还是在沉思。宋钢绝望了，心想肯定是自己写得毫无章法，让李光头读了什么都不知道。这时候李光头的嘴里突然吐出一个字来：

“好！”

李光头说完这个“好”字后，又加了一句“写得真好”。李光头认真地告诉宋钢，这是一篇好小说，虽然还没有好到鲁迅巴金那里，但也好到刘作家和赵诗人前面去了。李光头挥舞着手欣喜地说：

“有了你以后，刘作家和赵诗人从此暗无天日了。”

宋钢又惊又喜，这个晚上他激动得失眠了。在李光头的鼾声里，他把已经倒背如流的小说又读了五遍，越读越觉得没有李光头夸奖得那么好。他心想李光头是自己的兄弟，自然要说他的好。可是李光头的赞扬又很有道理，李光头还举例说明了这篇小说什么地方写得好，宋钢重读的时候觉得李光头说好的地方真是很不错。宋钢鼓起勇气，决定把小说拿给刘作家指正一下。要是刘作家也说他写得好，那他可能真是写得不错了。

第二天宋钢忐忑不安地把自己的小说拿给刘作家，刘作家先是一愣，他没料到自己的弟子也写起小说来了。那时刘作家手里拿着擦屁股纸，正要去厕所拉屎，他把宋钢十三页的手稿压在擦屁股纸的上面，一边读着一边走向厕所；进了厕所以后一只手解开裤子，一只手拿着宋钢的小说还在读；然后他一边哼哼啊啊地拉屎，一边继续读着宋钢的小说。刘作家拉完屎，宋钢的小说也读完了，他从厕所里出来，把半张没用完的擦屁股纸压在宋钢小说的上面，双眉紧蹙地走回了供销科的办公室。整整一个上午，刘作家都坐在办公室里评点宋钢的小说，他手里捏着一支红笔，把宋钢小说的每一页都涂改了，又在最后一页的空白处洋洋洒洒地写下了三百多字的评语。下班的时候，宋钢忐忑不安地出现在供销科办公室的门口，刘作家一脸严肃地向宋钢招了一下手，宋钢走进了办公室，刘作家把十三页小说还给宋钢，一脸严肃地说：

“我的意见都写在上面了。”

宋钢接过自己的小说时心里凉了半截，上面被刘作家用红笔胡涂乱抹以后已经面目全非，让宋钢觉得自己的小说可能是有很多问题。这时刘作家得意地从抽屉里拿出自己的一篇小说，递给宋钢，让他拿回家认真读一读。刘作家的神态仿佛是将一篇传世佳作递给宋钢，他说：

“你看看我是怎么写的。”

这天晚上宋钢把刘作家的涂改和评语认真读了几遍，宋钢越读越迷茫，不知道刘作家在说些什么；宋钢也把刘作家的新作认真读了几遍，也是越读越迷茫，不知道好在什么地方。李光头看到宋钢废寝忘食，好奇地凑上去，先是拿起刘作家给宋钢小说的评语读了一遍，读完后他说：

“胡说八道。”

接着李光头又拿起刘作家的新作，先是数了数，同样的方格纸只有六页，他拿在手里不屑地抖了抖，说才这么一点。然后李光头读了起来，还没读完就扔到了一旁，对宋钢说：

“干巴巴的，没意思。”

李光头打着哈欠躺到了床上，翻身以后鼾声就起来了。宋钢继续认真读着自己被涂改了的小说和刘作家的新作。虽然刘作家的涂改和评语让他感到迷茫和失望，尤其是那段评语，几乎把宋钢的小说全盘否定，只是在最后说上了两句鼓励的话。宋钢仍然觉得刘作家这样做是良药苦口，毕竟刘作家的涂改和评语是花了工夫的。宋钢觉得自己

应该投桃报李，也应该在刘作家新作最后一页的空白处写下一段评语。宋钢开始认真地写起了评语，先是写上一些赞扬的话，最后才指出某些不足之处。宋钢不像刘作家那样，评语都写得涂涂改改，他先在废纸上写出草稿，又修改了几遍，然后才认真抄写到刘作家新作的最后一页上。

宋钢第二天上班时将新作还给刘作家时，刘作家坐在椅子里架起了二郎腿，满脸微笑地等待着宋钢的歌功颂德，他没想到宋钢说了一句：

“我的意见写在最后一页上。”

刘作家当时的脸色就变了，他迅速翻到自己新作的最后一页，果然看到了宋钢的评语，而且还指出了他小说的不足之处。刘作家勃然大怒了，从椅子里跳起来拍了一下桌子，伸手指着宋钢的鼻子吼叫起来：

“你，你，你，你怎么敢在太岁头上动土……”

刘作家气得说话都结巴了。宋钢站在那里呆若木鸡，他不明白刘作家为什么愤怒，他支支吾吾地说着：

“我动什么土了……”

刘作家拿起自己的小说，翻到最后一页指给宋钢看：“这、这是什么？”

宋钢不安地回答：“是我写的意见……”

刘作家气得将自己的小说狠狠摔在了地上，马上又心疼地捡了起来，他一边抚摸着自己的小说，一边继续冲着宋钢叫道：

“你，你怎么敢在我的手稿上乱涂乱写……”

宋钢终于明白刘作家为什么愤怒了，他也不高兴了，他说：“你也在我的手稿上乱涂乱写了。”

刘作家听后一愣，随即更加愤怒了，刘作家接二连三地拍着桌子说：“你是什么？老子是什么？你的手稿？老子在你手稿上面拉屎撒尿都是抬举你，操你妈的……”

宋钢也愤怒了，他向前走了两步，伸手指着刘作家说：“你不能骂我妈，你骂我妈，我就……”

“你就什么？”刘作家举起了拳头，看到宋钢比自己高出半头，他又把拳头放下了。

宋钢犹豫了一下后说：“我就揍你。”

刘作家吼叫道：“你口出狂言。”

平时恭恭敬敬的宋钢竟然敢说要揍刘作家，刘作家气得拿起桌子上一瓶红墨水就泼了过去。红墨水泼在了宋钢的眼镜上、脸上和衣服上，宋钢摘下染上红墨水的眼镜，放进了上衣口袋，然后伸出双手像是要掐刘作家脖子似的冲上去。供销科的其他人赶紧扑上去拉住了宋钢，把宋钢往门外推。刘作家趁机退到了墙角，指挥着他手下的几个供销员：

“把他扭送到派出所去。”

供销科的几个人把宋钢推回到了他的车间。宋钢一身红墨水，脸色通红地坐在一条长凳上，他的脸上还有纵横交叉的红墨水在流淌。供销科的几个人站在一旁说了一堆安慰的话，宋钢车间里的工人也围过去打听发生了什么事，供销科的人向他们讲解了宋钢和刘作家冲突的全过程。有人问为什么发生冲突，供销科的几个人立刻迷惑起来，他们摇着手摆着头说：

“他们文人之间的事，我们弄不懂。”

宋钢坐在那里一言不发，他不明白平时温文尔雅的刘作家怎么突然像个泼妇一样骂人了，这个刘作家说出来的话比村里种田的农民还要粗野难听。宋钢心里愤愤不平，心想刘作家怎么可以这样说话，就是村里的农民也不应该这样说话。围在身边的人都走开了，宋钢起身走到水池那里清洗了他的黑边眼镜，又清洗了脸上的红墨水。洗掉了脸上的红墨水，宋钢的脸色就铁青了，他铁青着脸回到自己的车间，中午下班后又铁青着脸回到家中。

李光头回家后看到宋钢坐在桌前生气，衣服上的红墨水像是一张地图 。李光头问宋钢发生了什么事，宋钢就把前后经过告诉了李光头。李光头听完后一句话没说，转身走出了家门，他知道刘作家住在哪条小巷里，他要去教训一下这个不识抬举的刘作家，他粗短的身材摇晃着走去。

李光头走在大街上的时候就见到了刘作家，刘作家刚从那条小巷里拐出来，手里提着个酱油瓶，奉老婆之令出来买酱油。李光头站住脚，对着刘作家喊叫：

“喂，小子，过来。”

刘作家听着这话觉得十分熟悉，他扭头看到李光头耀武扬威地站在街道对面向他招手，他想起来小时候他和赵成功还有孙伟经常这样叫着这个李光头，要给这个李光头吃扫堂腿，现在李光头竟然这样叫他了。刘作家知道他是为宋钢的事来找他的，他迟疑了一下，提着酱油瓶横穿大街走到了李光头面前。

李光头指着刘作家的鼻子就是一顿臭骂："你这个王八蛋，你竟敢把墨水泼到我家宋钢身上，你他妈的不想活啦……"

刘作家气得哆嗦了几下。他在宋钢面前举起拳头又放下了，是因为宋钢比他高半个脑袋，这个李光头比他矮半个脑袋，他就没什么可担心了。他也想回骂李光头几句，眼看着街上的群众围了上来，刘作家觉得还是应该注重自己的形象，他冷冷地说：

"请你嘴里干净一点。"

李光头冷冷一笑，左手一把揪住刘作家胸前的衣服，右手捏成拳头举了起来，李光头凶狠地叫道：

"老子的嘴就是脏，老子还要把你干净的脸揍脏了。"

李光头的气势让刘作家胆怯了，他看着眼前这个李光头虽然矮了半个脑袋，可是十分的粗壮。刘作家努力想摆脱李光头的手，当着围观群众的面，他要努力保持自己的作家形象，他一边轻轻拍着李光头抓住自己衣服的手，希望李光头自觉松开，一边文雅地说：

"我是知识分子，我不和你纠缠……"

"老子揍的就是知识分子。"

刘作家的话还没有说完，李光头的右拳已经一、二、三、四揍了上去，揍得刘作家的脑袋左右摇晃。李光头乘胜追击，五、六、七、八又揍上去四记重拳，刘作家的身体也摇晃起来，一下子跪倒在地。李光头左手一使劲，把刘作家提了起来，然后九、十、十一、十二再往刘作家脸上揍了四拳，刘作家手里的酱油瓶掉到了地上，“砰”的一声碎了。刘作家昏迷了似的浑身瘫软了，李光头的左手使劲提着他，不让他倒地，右拳像是在击打沙袋，继续往刘作家的脸上狠揍。把刘作家的眼睛揍得肿成了一条缝，把刘作家的鼻子嘴巴揍得鲜血淋淋。李光头一共往刘作家的脸上揍了二十八拳，把刘作家揍成了一个车祸受害者。最后李光头提着刘作家的左手没劲了，松开后刘作家的身体像沙袋似的掉了下去，李光头赶紧从后面抓住刘作家的衣服。刘作家跪在了地上，李光头左手拉着他的衣领，不让他倒地，李光头笑嘻嘻地对围观的群众说：

“这就是知识分子……”

说完李光头的右拳开始狠击刘作家的背部，一口气揍出了十一拳，揍得刘作家嘴里“嗨哟嗨哟”地响，李光头发现刘作家的声音变了，不再是尖声细气了，开始发出一系列沉重的声响。李光头满脸惊奇地对围观的群众说：

“听到了吧，这个知识分子在喊劳动号子啦……”

然后李光头像是做起了科学实验，往刘作家背上狠揍一拳，听刘作家喊叫“嗨哟”一声。李光头一连揍了五拳，刘作家像是事先约好了一连喊叫了五声“嗨哟”的劳动号子。李光头满脸的兴奋，一边揍着刘作家，一边对围观的群众说：

“我把他的劳动人民本色给揍出来啦！”

这时的李光头自己也汗流浃背了，他的左手一松，刘作家的身体完全掉在了地上，像一头死猪似的瘫在了那里。李光头擦擦额上的汗水，心满意足地说：

“今天到此为止。”

李光头意犹未尽，他想起来刘作家还有一个知识分子同党赵诗人，就对围观的群众说：

“赵诗人也是个知识分子，你们转告他，半年内我要揍他一顿，也要把他的劳动人民本色给揍出来。”

李光头扬长而去。刘作家躺在街上的梧桐树旁满脸是血，来去的群众围在那里看上一会，指着地上的刘作家议论纷纷。李光头对准刘作家的五官揍了二十八记重拳，把刘作家揍得神志不清了，瘫痪似的躺在地上。直到几个五金厂的工人上班走过时，看到他们的刘科长被人揍得满脸是血，眼睛转溜溜，咧着嘴傻笑，赶紧把他抬到了医院。

刘作家躺在医院急诊室的病床上，一口咬定揍他的人不是李光头，是李逵。那几个五金厂的工人不知所云，问他：

“哪个李逵？”

刘作家咳嗽着，嘴里吐着鲜血说：“就是《水浒传》里的那个李逵。”

几个工人惊讶不已，说那个李逵不是在刘镇，是在书里。刘作家点着头说，那个李逵就是从书里跑出来揍了他一顿。几个工人忍不住

笑了，笑着问他，李逵为何要从书里跑出来揍他呢？刘作家趁势骂了李逵几句，说那是个有勇无谋的马大哈，浑身的肌肉都长到脑子里去了，这个马大哈李逵得到了错误情报，走错了地方，揍错了人。最后刘作家继续咳嗽着，继续吐着血，声音嗡嗡地说：

“李光头哪是我的对手。”

几个五金厂的工人心想坏了，他们拉住医生，打听他们的刘科长是不是被揍成个傻子精神病了。医生摇摆着手说，还没有这么严重，说刘科长只是被人揍出了妄想性回忆，医生说：

“睡一觉醒来就好了。”

李光头扬言下一个挨揍的是赵诗人，这话传到赵诗人耳中，赵诗人气得脸色苍白，他鼻子里放屁似的一连哼出了五六声，很少说脏话的赵诗人忍不住骂了一声：

“这个小王八蛋。”

赵诗人对我们刘镇的群众说，想当初，也就是十一十二年前，这个李光头吃了他多少扫堂腿，这个李光头哭着喊着摔着跟斗，一口气摔出去半条街。赵诗人声称李光头是人渣，十四岁就到厕所里去偷看女人屁股，被他赵诗人生擒活捉以后怀恨在心，一直想伺机报复。赵诗人回想起当年揪着李光头游街时的无限风光，苍白的脸色红润了起来，说话的声音也洪亮了。有群众说李光头也要把赵诗人的劳动人民本色给揍出来，赵诗人的脸色又苍白了，他气得声音直发抖，他说：

“我先揍他，你们看着吧，我先把这个劳动人民揍成个知识分子，揍得他从此不说脏话，揍得他以礼待人，揍得他尊老爱幼，揍得

他温文尔雅……”

有群众笑着说：“你这么揍下去，不就把他揍成个李诗人了吗？”

赵诗人听后一愣，随即喃喃地说：“揍成个李诗人也无妨。”

赵诗人在大街上口出狂言，回到家里就发虚了。他心里七上八下，想想自己要是和刘作家打架，就是大战一百回合，自己可能只是略占上风，而且把握并不大。想想李光头把刘作家揍得毫无还手之力，把刘作家揍出了妄想性回忆，让刘作家错把李光头当李逵了，成了刘镇群众饭后茶余的笑料；想想自己可能也是同样的下场，甚至更加不如。赵诗人觉得李光头是那种嘴上无毛办事不牢的愣头青，揍起人来不知道轻重死活，他对准刘作家的脸蛋揍了二十八拳，揍出了刘作家从未有过的妄想性回忆，他要是对准自己的脸蛋揍上八十二拳，还不把自己揍得一辈子呆头呆脑，揍成妄想性人生了。这么一想后，赵诗人能不上街就不上街了，有时迫不得已必须上街的话，赵诗人走路时也像个侦察兵那样探头探脑，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一旦发现有李光头的敌情，立刻蹿进一条小巷躲藏起来。

刘作家挨揍后在医院里躺了两天，在家里躺了一个月。李光头被陶青叫到民政局的办公室臭骂一顿后，就什么事也没有了。此后有群众当面问起李光头：为何要把知识分子刘作家，揍成了劳动人民刘成功？李光头矢口否认，他嬉笑着说：

“我没揍他，是李逵揍了他。”

刘作家被李光头揍进了医院，揍到了床上下不来，宋钢心里不安了，虽然刘作家那天的所作所为让宋钢很生气，可是李光头把刘作家

揍成那样，宋钢觉得也不对。宋钢一直想去探望刘作家，又怕李光头不高兴，这事就拖了下来。眼看着刘作家马上就要伤愈复出，马上就要回到五金厂供销科上班了，宋钢觉得不能再拖下去了，他支支吾吾地对李光头说：

“应该去探望一下刘作家。”

李光头挥了一下手说：“要去，你自己去，我不去。”

宋钢继续支支吾吾，他说把人家打伤了，去探望的话，总得提点什么过去。李光头不知道宋钢要说什么，他问：

“你吞吞吐吐想说什么？”

宋钢只好实话告诉李光头，他想买几个苹果去探望刘作家。李光头一听苹果，马上吞起了口水，说自己这辈子还没吃过苹果呢，他说：

“这不便宜那个劳动人民了？”

宋钢不再说话了，他低头坐在桌前。李光头知道宋钢心里不安，就拍拍宋钢的肩膀说：

“行，你就买几个苹果去探望那个劳动人民吧。”

宋钢感激地笑了。李光头摇着头对宋钢说：“我不在乎那几个苹果，我是担心，我费了很大的劲才揍出了他的劳动人民本色，我担心他一吃上苹果，知识分子的嘴脸又吃出来了。”

宋钢在街上的水果铺子买了五个苹果，他先是回到家里，把里面最大最红的那个苹果挑出来，给李光头留着，另外四个苹果他放进了旧书包。宋钢背着旧书包来到刘作家家中，那时候刘作家早已康复，坐在院子里和邻居聊天，听到宋钢在门外向人打听，他立刻站起来，走进屋子躺到了床上。

宋钢小心翼翼地走进刘作家的屋子，刘作家闭着眼睛躺在床上，宋钢走到床前，刘作家睁开眼睛看他一眼就闭上了。宋钢在刘作家的床前站了一会，轻声说了一句：

“对不起。”

刘作家的眼睛睁开来，看了宋钢一眼又闭上了。宋钢站了一会，打开书包把里面四个苹果拿了出来，放在刘作家床前的桌子上，他轻声对刘作家说：

“我把苹果放在桌子上了。”

刘作家一听说苹果，不仅眼睛睁开了，整个身体都张开似的坐了起来。他看见桌上的四个苹果，立刻满脸欢笑，他对宋钢说：

“你真是客气。”

刘作家说着拿起一个苹果在床单上擦了擦，迫不及待地放进嘴里咬了一口。刘作家幸福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缝，他清脆地一口一口咬着苹果，清脆地在嘴里嚼着苹果，就是往肚子里吞的声音都是清脆的。正如李光头意料的那样，刘作家吃完一个苹果后，马上把知识分子的嘴脸吃出来了。刘作家眉飞色舞地和宋钢谈起了文学，好像他们之间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

三

半年过去了，李光头没有机会把赵诗人的劳动人民本色给揍出来，他也忘记了自己对刘镇群众许下的诺言，他越来越忙了，他当上了福利厂的厂长。李光头刚去的时候，两个瘸子是福利厂的正副厂长，没过半年两个瘸子都心甘情愿地听从李光头的指挥了。

这时的李光头只有二十岁，已经是个李厂长了。福利厂原来只有两个瘸子、三个傻子、四个瞎子、五个聋子的时候，年年亏损，年年要到陶青那里去申 请救助。陶青掌握的民政经费本来就少，年年都要拆东墙补西墙。福利厂是陶青一手创建起来的，陶青指望福利厂能够解决十四个残疾人的吃饭问题，福利厂不仅没有挣钱，他年年还要往里面贴钱弥补亏损。陶青收留李光头是因为李兰给他叩头叩破了额头，没想到李光头去的第一年就让福利厂扭亏为盈了，不仅十四个残疾人的工资解决了，还上交了五万七千两百二十四元的利润。第二年更是不得了，上交到陶青这里的利润高达十五万之多，人均利润达到一万元。县长见了陶青都是满脸笑容，说陶青是全中国最阔的民政局长，然后悄悄请求陶青从福利厂上交的利润里拿出一些来，让他去填补县里的财政窟窿。

陶青因此荣升为局长，他几年没有去福利厂看看了，这天他开完会散步着走进了福利厂。陶青早就知道福利厂的两个瘸子厂长不管事了，成了两个摆设，李光头是个实际的厂长了。陶青还知道李光头进了福利厂不到半年，就带着两个瘸子、三个傻子、四个瞎子和五个聋子到照相馆去拍了一张全家福，然后带着这张全家福的照片上了长途汽车去了上海。李光头上车前在苏妈的点心店里买了十个馒头做干粮，他在上海奔波了两天，跑了七家商店和八家公司，拿着福利厂全

家福的照片到处给人看，指着照片上的人一个个告诉那些商店和公司的领导，哪个是瘸子，哪个是傻子，哪个是瞎子，哪个是聋子，最后指着照片上的自己说：

“只剩这个，不瘸不傻不瞎不聋。”

李光头到处博得人们的同情，他把十个馒头吃光后，终于在一家大公司拿到了加工纸盒的长期合同，然后才有了福利厂现在的辉煌。

陶青走进福利厂的时候，瘸子副厂长刚好从厕所里出来。陶青问他厂长在哪里。瘸子副厂长回答说，厂长正在车间里干活。陶青让他把厂长叫来，自己走进了厂长办公室。陶青看到墙上挂着那张全家福的照片，他记得上次来的时候办公室里有两张桌子，两个瘸子厂长正在下象棋，一边下棋一边悔棋，一边悔棋一边对骂。现在只有一张桌子了，陶青心里有些奇怪：难道瘸子正厂长把瘸子副厂长赶出办公室了？陶青在办公桌后的椅子里刚坐下，李光头就跑进来了，李光头还没进门就在外面喊叫了：

“陶局长，陶局长你来啦！”

陶青看到李光头也是很高兴，他笑着对李光头说：“你干得不错！”

李光头谦虚地摇摇头说：“才刚开始，还要努力。”

陶青赞许地点点头，问李光头是不是很满意现在的工作。李光头连连点头，说他很喜欢现在的工作。陶青和李光头聊，往门外望了望，心想那个瘸子厂长怎么还不来？车间就在隔壁，瘸子厂长走路是慢了一点，也应该来了。陶青问李光头：

“你们厂长怎么还不过来？”

李光头听后先是一愣，随即伸手指着自己的鼻子说：“我来了呀，我就是厂长。”

“你是厂长？”陶青吃了一惊，他说，“我怎么不知道？”

李光头笑着说：“你工作太忙，我不好意思来打扰你，所以没有告诉你。”

陶青的脸色沉下来了，他问李光头：“原来的两个厂长呢？”

李光头摇着头说：“已经不是厂长了。”

陶青明白了为什么办公室里只有一张桌子了。他指着桌子问李光头：“这是你的办公桌？”

李光头点着头说：“是。”

陶青严肃地说：“厂长的任免应该通过组织，先是民政局领导讨论通过，再上报县政府批准……”

李光头连连点头，他对陶青兴奋地说：“对，对，你说得对，你正式把原来的厂长免了，再正式任命我当厂长。”

陶青沉着脸说：“我没有这个权力。”

“陶局长你太谦虚了，”李光头嘿嘿笑着伸手指着陶青说，“谁当福利厂的厂长，还不是你说了算数？”

陶青哭笑不得，他说：“不懂规矩。”

接下去的情景更是让陶青哭笑不得。自封为厂长的李光头带着陶青去参观糊纸盒的车间，十四个残疾人都口口声声叫李光头为“李厂长”，就是原来的两个瘸子厂长也是恭恭敬敬地叫“李厂长”。李光头厂长站在陶青局长身旁使劲鼓掌，十四个残疾人也跟着使劲鼓掌，李光头还嫌掌声太轻，对他手下的十四个忠臣喊叫道：

“陶局长来看望我们大家啦！把掌声给我鼓出鞭炮的响声来！”

十四个忠臣拼命鼓掌了，把十四具身体都鼓得发动起来了。李光头还嫌不够，他挥手说：

“大声喊，欢迎陶局长！”

两个瘸子和四个瞎子扯破了嗓子喊：“欢迎陶局长。”

五个聋子张着嘴笑着，不知道两个瘸子和四个瞎子在喊些什么。李光头急忙跑上去，让五个聋子看着他的嘴巴，李光头的嘴一张一合像是浮出水面的鱼嘴一样，终于让五个聋子找对了口型。五个聋子里有三个还是哑巴，只有两个不哑的聋子喊出了声音，喊出来的“欢迎陶局长”响得震耳欲聋，李光头十分满意，两个大拇指全对他们竖起来了。接着李光头又发现了新问题，三个傻子不会喊叫“陶局长”，他们喊着“欢迎李厂长”。这让李光头很丢面子，李光头赶紧跑到三个傻子前面，像是教他们唱歌似的教他们喊“欢迎陶局长”，李光头的两条胳膊上下舞动着，嗓子都喊哑了，三个傻子还是喊着“欢迎李厂长”。陶青忍不住哈哈大笑了，李光头不好意思地对陶青说：

“陶局长，给我一点时间，你下次来，我保证他们会喊‘陶局长’了。”

“不用啦，”陶青摆摆手说，“他们‘李厂长’倒是喊得很利索。”

陶青走出车间时回头看了看两个瘸子厂长，对李光头说：“我以为这两个厂长是两个摆设，现在才知道连摆设都不是。”

两个月以后，李光头正式被任命为福利厂的厂长。李光头被叫到陶青的办公室；陶青把县政府批复的任命文件给李光头读一遍，李光头激动得脸色通红，他告诉陶青，福利厂的三个傻子已经可以很利索地叫“陶局长”了。陶青嘿嘿地笑，然后他语重心长地告诉李光头，正式任命他当厂长有很大的阻力，因为他过去犯过错误。陶青像是对自己的心腹说话那样，低声告诉李光头，别人都视李光头为他的嫡系，他要李光头从此注意自己的形象，改一改满身的土匪习气。最后陶青给李光头下达利润指标，他伸出两根手指说：

“你今年要上缴二十万利润。”

李光头伸出三根手指：“我上缴三十万，达不到这个指标我就辞职。”

陶青满意地点点头，李光头卷起县政府批复的任命文件就要往口袋里塞，陶青指着任命文件说：

“你这是干什么？”

李光头说：“我拿回家。”

陶青摇了摇头说：“你真是不懂规矩，这文件是要拿到组织部备案的，你现在是国家干部了。”

“我是国家干部了？”李光头一脸的受宠若惊，他说，“那我更应该拿回家给宋钢看看了。”

陶青想起了十二年前的宋钢，一个可怜又可爱的孩子。陶青犹豫了一下，同意李光头把任命文件拿回家给宋钢看一看，但是他要求李光头下午就把文件交还回来。李光头出门的时候给陶青鞠躬，他真诚地说：

“谢谢陶局长让我当厂长。”

陶青拍拍他的肩膀说：“谢什么，你都先斩后奏了。”

李光头把“先斩后奏”听进去了，他嘿嘿地笑，当他走出民政局的院子，“先斩后奏”再从他嘴里出来时，完全变味了。

李光头手里拿着县政府批复的任命文件，路上见到认识的人就把文件展开来给他们看，得意洋洋地告诉他们，他现在是李厂长了。在桥上遇到童铁匠时，李光头拉着他干脆坐到了桥栏上，摆开架势讲起了自己是怎么当上福利厂厂长的，他告诉童铁匠，他早就是实际的福利厂厂长了，他抖动着手里的任命文件说：

“这张纸只是给个名分。”

“对。”童铁匠叫了一声，他说，“好比是结婚证，谁还憋到结婚那天，早睡到一起了，结婚证就是给个名分，这叫合法化。”

“对，就是合法化。”李光头也叫了起来，他对童铁匠说，“用陶局长的话说，我是先把人家姑娘的肚子搞大了，人家姑娘只好嫁给我了，这叫先斩后奏。”

李光头回到家里时，宋钢已经做好了午饭，摆好了碗筷坐在桌前等着李光头。李光头小人得志地在桌旁坐下来，不屑地看一眼桌上的饭菜，嘴里嘟哝地说：

“堂堂李厂长天天吃这些破菜烂饭……”

宋钢不知道李光头是正式的厂长了，他以为李光头还是那个自封的厂长，他嘿嘿笑了一声，端起饭碗自己吃了起来。李光头这时才把那张任命文件展开来，伸到了宋钢的眼睛下面。宋钢嘴里嚼着饭菜看完了任命文件，惊喜地从椅子里跳了起来，宋钢嗡嗡地叫着，满嘴的饭菜让他说不出准确的话来，他一口将饭菜吐到了手掌上，深深地吐了一口气，大叫起来：

“李光头，你真的是……”

李光头镇定自若地纠正宋钢的话：“是李厂长。”

“李厂长，你真的是李厂长啦！”

宋钢兴奋地叫着在屋子里蹦跳，嘴里一声声叫着“李厂长”，捏着饭菜的拳头对准李光头的胸膛接连捶打了三拳，拳头里的饭菜飞溅出来，飞溅到了李光头的脸上。李光头抹着脸上宋钢嚼过的饭菜，哈哈笑个不停。宋钢的拳头还要往他胸膛上捶打，李光头跳起来躲闪着宋钢的拳头。就像宋钢提着旅行袋从乡下回来时那样，两个人蹦蹦跳跳地在屋子里嬉笑打闹，这次是宋钢追打李光头，李光头满屋子乱跑躲闪着宋钢的拳头。他们把椅子凳子全部碰倒在地，把桌子也撞斜了，碗里饭菜全泼在了桌子上。宋钢这才收回了自己的拳头，想起来拳头里还沾有刚才吐出来的饭菜，他拿起抹布擦了擦手，将泼在桌子

上的饭菜收拾到碗里，又把倒地的椅子扶起来，然后对着正在笑着喘气的李光头做出一个“请”的动作，对李光头说：

“李厂长，请吃饭。”

李光头喘着气摇着头说：“我堂堂李厂长要吃三鲜面。”

宋钢眼睛一亮，挥一下手说：“对，吃三鲜面，庆祝一下。”

宋钢不屑地看了一眼桌子上的饭菜，拍着李光头的肩膀走出了屋子，锁上屋门向前走了几步后，宋钢又站住了，他问李光头三鲜面要多少钱一碗。李光头说三角五分钱一碗。宋钢点着头又走回到了屋门前，贴着屋门解开了裤子，手在内裤里摸索了一会，摸出来了七角钱，放进上衣口袋后，神气地向前走去了。宋钢一边走，一边对李光头说：

“你现在是厂长了，我是厂长的哥哥，我不能再当着别人的面去裤裆里摸钱了，我不能让我的厂长弟弟丢面子。”

兄弟俩像是凯旋的英雄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李光头手里还捏着那张任命文件，宋钢两次停下来，要求李光头把任命文件再给他看一遍，宋钢站在大街上朗诵似的大声读着任命文件，读完后由衷地对李光头说：

“我真是太高兴了。”

兄弟俩走进了人民饭店，宋钢刚跨进饭店的大门，就对着柜台里开票的女人喊叫起来：

“两碗三鲜面！”

宋钢走到开票的柜台前，从上衣口袋里摸出了准备好的七角钱，重重地拍在了柜台上，把里面开票的女人吓了一跳。她嘟哝着说：

“才七角钱，就是十元钱也用不着这么使劲。”

兄弟俩吃完了三鲜面，满头大汗地往回走。一路上李光头三次展开任命文件给认识的人看，宋钢两次站住脚朗诵了两遍。回家后宋钢要求他来保管任命文件，他怕李光头以后会弄丢了。李光头听了宋钢的话以后，满脸的陶局长表情，满嘴的陶局长语气，李光头说：

“你真是不懂规矩，这文件是要拿到组织部备案的，我现在是国家干部了。”

李光头的话让宋钢更加欣喜，他觉得自己的这个弟弟真是了不起，他把任命文件捧在手里，要把每个字都吃下去似的读了最后一遍。读完后想到以后再也看不到这个任命文件了，宋钢满脸的遗憾，随即他灵机一动，立刻去找来一张白纸，用黑墨水工工整整地将任命文件抄写下来，又用红墨水把上面的公章小心翼翼地画出来。李光头嘴里不停地“啧啧”，说宋钢画出的公章比真公章还要真。宋钢画完公章后，如释重负地笑了，将任命文件还给李光头，拿起自己这张，对李光头得意地说：

“我们以后可以看这个。”

兄弟俩的工资由宋钢保管，宋钢每次花钱都要和李光头商量，都要征得李光头的同意。李光头正式当上厂长以后，宋钢自作主张上街给李光头买了一双黑皮鞋，宋钢说李光头是厂长了，不能再穿那双破球鞋了，应该穿上一双亮闪闪的黑皮鞋。李光头看到宋钢给他买的黑皮鞋很高兴，他数着手指，从县里的书记县长数到县里的局长，从县

里的局长数到几个大厂的厂长，李光头说刘镇有身份的人都穿着黑皮鞋，他说：

“我也是个有身份的人。”

李光头身上的毛衣也破烂了，而且有几种颜色混杂在一起，那是李兰生前用几件旧毛衣拆下的毛线织出来的。宋钢上街给李光头买了一斤半米色的新毛线，下班回家后，他就开始给李光头织毛衣，他一边织着一边贴到李光头身上比画着，一个月以后新毛衣织成了，李光头一穿非常合身，胸前还有波浪的线条，波浪上面是一艘扬帆起航的船。宋钢说这胸前扬帆的船象征了李光头的远大前程，李光头高兴得哇噢哇噢直叫，他对宋钢说：

“宋钢，你真是了不起，女人的事你也会做。”

穿上了黑皮鞋的李光头，每次出门都要穿上深蓝色的卡其布中山装，每个纽扣都扣严实了，连风纪扣都扣上。自从穿上宋钢织出的米色新毛衣以后，李光头就不再扣中山装上的纽扣了，他敞开着中山装大摇大摆地走在街上。为了让人清楚地看到他新毛衣上面的波浪和扬帆的船，他的双手插在裤子口袋里，将上衣挡在胳膊后面，挺着厚实的胸膛走着，逢人咧嘴微笑。

我们刘镇的女人从来没有见过毛衣上还能织出扬帆的船，她们见到李光头把他围在中间，五六只手同时扯着李光头的新毛衣，研究上面的船是怎么织出来的，她们赞叹不已，她们说：

“上面还有帆呢！”

这时的李光头仰着脸嘿嘿笑着让她们欣赏，听着她们夸奖他身上的新毛衣。她们问他，谁这么心灵手巧？李光头骄傲地说：

“宋钢，宋钢除了生孩子不会，什么都会。”

我们刘镇的女人赞叹了船的图案和帆的图案后，开始研究这毛衣上的是一艘什么船。她们问李光头：

“是不是渔船？”

“渔船？”李光头生气地说，“这叫远大前程船。”

她们庸俗的提问让李光头十分恼火，他推开她们的手，觉得把远大前程船的毛衣给她们欣赏，简直是对牛弹琴。李光头恼火地走去时，还回头奚落了她们一句：

“你们，哼，除了会生孩子，还会什么？”

四

李光头成了李厂长以后，经常和其他的厂长们一起开会。都是一些身穿中山装脚蹬黑皮鞋的人物。李光头和他们笑脸相迎握手致意，几个月下来李光头就和他们称兄道弟了。李光头从此进入了我们刘镇的上流社会，于是造就了一副不可一世的嘴脸，他喜欢昂着头和别人说话。

有一天在桥上突然见到林红，不可一世的李光头突然呆头呆脑了。这时的林红芳龄二十三，六年多前李光头偷看到的是一个十七岁美少女，如今的林红更是风姿绰约。林红目不斜视地从桥上下来，走到李光头身旁时，刚好有人喊叫她的名字，她一个转身长辫子飘扬而起，差一点扫到了李光头的鼻尖。李光头如痴如醉地看着林红下桥沿着街道走去，嘴里呻吟似的说个不停：

“美啊，美啊……”

两股鲜血从他的鼻孔里流了出来，流进了他的嘴巴。李光头很久没有见到林红了，他当了厂长以后差不多忘记了这个刘镇美人，这天他突然见到林红时竟然激动得流出了鼻血。李光头再次名噪一时，差不多和他当年在厕所里偷看屁股齐名了。我们刘镇的群众嘿嘿笑个不停，群众敲打着手指数了一年又一年，说自从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以后，刘镇再没有什么让人兴奋的事情发生了；说这刘镇是一年比一年沉闷，群众是越活越消极；现在好了，现在李光头重出江湖了，闹出来的仍然是个林红新闻。

李光头对群众的嘲笑不屑一顾，他说那是“献血”，他说普天之下能为爱情献血的，他拍拍自己的胸脯：

“非我莫属。”

我们刘镇的老人说话比较客气，他们说：“有名气的人，做出来的事情也有名气。”

这话传到李光头耳中，他听了很舒服，点着头说：“名人嘛，是非总是比普通人多。”

李光头曾经把刘作家揍出了妄想性回忆，现在他自己也患上了妄想症，他左思右想，想着林红从他身旁走过时为什么挨得那么近，林红飘起的长辫子都快碰上他的鼻尖了。李光头把钟情妄想和夸大妄想熔于一炉，他断定林红爱上自己了，哪怕没有爱上也是快要爱上了。李光头心想那天桥上和街上的人实在是太多了，要是深更半夜街上和桥上都是空无一人，林红肯定会站住脚，肯定会含情脉脉地把他看了又看，把他脸上皮肉里的血管神经，一根根看进眼里，铭刻到心里去。然后李光头一脸傻笑地告诉宋钢：

“林红对我有意思了。”

宋钢知道林红，知道这个刘镇美人是所有刘镇男人深夜里的美梦。宋钢觉得林红就像是天上的月亮和星星一样可望而不可即，现在李光头突然声称林红对自己有意思了，宋钢惊愕得说不出话来。林红会喜欢六年多前在厕所里偷看自己屁股的李光头吗？宋钢一点把握都没有，他问李光头：

“林红为什么对你有意思？”

“我是李厂长啊！”李光头拍着胸脯，对宋钢说，“你想想，这刘镇上上下下前前后后二十多个厂长里面，只有我李厂长是个未婚青年……”

“是啊！”宋钢听了这话连连点头，他对李光头说，“古人说郎才女貌，你和林红就是郎才女貌。”

“对啊！”李光头兴奋地给了宋钢一拳，他的眼睛闪闪发亮，他说，“我要说的就是郎才女貌。”

宋钢的话让李光头找到了他和林红相爱的理论基础，李光头开始正式追求林红了。我们刘镇很多年轻男子都曾经或者正在追求林红，这些没出息的男人后来都一个个知难而退，只有气度不凡的李光头锲而不舍。

李光头大刀阔斧地追求林红，他让宋钢做他的狗头军师，宋钢读过几本破烂的古书，宋钢说古人打仗前都要派信使前去下战书，他说：

“不知道求爱前是不是也要派个信使过去？”

“当然要派。”李光头说，“让林红做好准备，要不太突然了，她激动得晕倒了怎么办？”

李光头派遣的信使是我们刘镇的五个六岁的男孩，他是在去福利厂上班的路上见到他们的。这几个男孩正在大街上嚷嚷，他们对着李光头指指点点争吵不休，有个孩子说这个光脑袋的人就是那个传说中偷看林红屁股的人，也是传说中见了林红流出鼻血的人；还有一个孩子说不是这个人，是那个叫李光头的人。李光头听到了他们的话，心

想连这些小王八蛋都知道自己的种种传说，自己已经是刘镇的神话人物了。李光头站住脚，神气地招招手，让孩子们走过来。这几个流着鼻涕的孩子走上去，仰脸看着我们刘镇的名人李光头。李光头跷起大拇指，指着自己的鼻子说：

“老子就是李光头。”

几个男孩呼呼地吸着他们的鼻涕，个个惊喜地看着李光头。李光头挥动着手让他们赶快把鼻涕吸干净了，然后问：

“你们也知道林红？”

几个男孩点着头齐声说：“针织厂的林红。”

李光头嘿嘿笑了几声，说要交给他们一个光荣的任务，让他们跑到针织厂的大门口守候着，像夜里的猫守候着夜里的老鼠 那样，等林红下班出来时，就对着林红大声喊叫……李光头学着孩子的腔调喊叫起来：

“李光头要向你求爱啦！”

几个男孩咯咯笑着齐声喊叫：“李光头要向你求爱啦！”

“对，就是这样喊。”李光头赞赏似的挨个拍了拍他们的脑袋，对他们说，“还有一句，‘ 你准备好了吗？’ ”

几个男孩喊叫：“你准备好了吗？”

李光头十分满意，夸奖这几个孩子学得真快。他伸手数了数，一共有五个男孩，他从口袋里拿出两个五分的硬币，在街旁的小店里买

了十颗硬糖，发给孩子们每人一颗硬糖，剩下的五颗放进了自己的口袋。李光头告诉五个男孩，先给他们每人一颗，剩下的五颗等他们完成任务以后，再到福利厂来领赏。然后李光头像是战场上的军官指挥士兵冲锋那样，向着针织厂的方向一挥手：

“出发！”

五个孩子飞快地将糖纸剥了，飞快地将硬糖放入嘴中，他们站在那里没有动，幸福地吃着糖果。李光头再次挥了一下手，他们还是没有动，李光头说：

“他妈的，快去呀！”

他们互相看了看后，问李光头：“什么叫求爱？”

“求爱？”李光头费劲地想了想后说，“求爱就是结婚，就是天黑了一起睡觉。”

五个孩子咯咯直笑，李光头再次把他粗短的手臂挥向了针织厂，五个孩子排成一队向前走去，他们一边走一边喊叫：

“李光头要向你求爱啦！结婚啦！睡觉啦！你准备好了吗？”

“他妈的，回来。”李光头赶紧把他们叫回来，告诉他们：“不准喊结婚，不准喊睡觉，只能喊求爱。”

这天下午，李光头的五个爱情信使一路喊叫着走向了针织厂。我们刘镇的群众是大开眼界，看着这几个李光头的爱情特派员叫叫嚷嚷，群众做梦都想不到李光头还会有这样一手，竟然让几个流着鼻涕穿着开裆裤的孩子代表自己去向林红求爱。群众一边笑着一边摇头，

他们说李光头肯定是脑子里有屎有尿了，才会干这种蠢事；他们说李光头整天和两个瘸子、三个傻子、四个瞎子、五个聋子相处在一起，把自己的脑子也相处残疾了。

当时赵诗人也在现场，他同意群众的结论。他说自己很早就认识李光头了，他了解李光头的底细；他说从前的李光头虽然不聪明，但是也不傻；他说李光头自从去了福利厂，尤其是当上了瘸傻瞎聋们的厂长以后，一天比一天傻。赵诗人优雅地说了一句古话：

“这叫近墨者黑，近朱者赤。”

五个孩子吸着鼻涕唱歌似的喊叫，先是把“求爱”喊出去了一条街，接着把“结婚”喊出去了第二条街道，当他们喊到第三条街道时，嘴里已经在喊叫着“睡觉”了。五个孩子喊叫到了“睡觉”，才想起来李光头的话，李光头不准他们喊“睡觉”。他们开始往回喊叫，喊叫起了“结婚”，接着想起来“结婚”也不能喊叫，当他们再往回喊叫时，怎么都想不起来“求爱”这个词了。五个孩子站在街道上东张西望，他们用手擦着鼻涕，又把手上的鼻涕擦到屁股上，把屁股上的裤子擦得像是蚰蜒爬过似的亮晶晶，他们仍然没有想起来“求爱”这个词。

赵诗人刚好走到这第三条的街道上，赵诗人听清楚了孩子们的议论，心里想到李光头曾经扬言要揍出他劳动人民的本色，顿时一脸坏笑了，他向五个孩子招招手，五个孩子走到他跟前，他低声告诉他们：

“是‘性交’。”

五个孩子互相看来看去，觉得有点像这个词，又不太像这个词。赵诗人斩钉截铁地又说了一遍：

“肯定是‘性交’。”

五个孩子立刻点起了头，他们欢欢喜喜地走向了针织厂。在针织厂的大门口，五个孩子叫叫嚷嚷，看着传达室里守门的老头，对着关上的大铁门齐声喊叫：

“李光头要和你性交啦！”

传达室里的老头先是好奇地竖起耳朵听，孩子们喊叫了三遍后他才听清楚，他勃然大怒，提起门后的扫帚冲了出去，五个孩子吓得四散而逃。老头挥舞着扫帚破口大骂：

“操你妈，操你奶奶……”

五个孩子战战兢兢地重新聚到一起，十分委屈地对守门的老头说：“是李光头让我们来……”

“李光头，操他妈的。”老头把扫帚往地上一捅，叫道，“他敢来和老子性交？老子捅烂他的屁眼。”

五个孩子的五个脑袋，像五个拨浪鼓一样摇晃，他们对着老头喊叫：“不是和你，是和林红……”

“和谁都不行。”老头义正词严地说，“就是和他亲妈，也不能性交。”

五个孩子不敢再走近针织厂的大门了，他们躲在不远处的树后，眼睛盯着传达室里的老头。老头一出来，他们立刻转身逃跑；老头回到传达室，他们又小心翼翼地走到那棵树后探头探脑。他们按照李光头的指示，像是夜里的猫守候着夜里的老鼠 那样，守候到针织厂下班的铃声响起。然后他们看到林红和一群女工走出来了，五个孩子中间有两个知道谁是林红，这两个孩子使劲向林红招手，另外三个像哨兵一样盯着传达室里的老头。两个孩子压低声音喊叫：

“林红，林红……”

正和其他女工说说笑笑走来的林红，听到了孩子神秘的喊叫，她好奇地站住脚，看着躲在树后的五个孩子。其他女工也站住了脚，她们嬉笑着说林红真是美名远扬，连穿开裆裤的孩子都知道她。这时五个孩子齐声对林红喊叫起来：

“李光头要和你性交啦！”

有一个孩子还向林红解释：“就是在厕所里偷看你屁股的李光头。”

林红立刻脸色惨白，其他女工先是一怔，接着捂住嘴，哧哧笑了起来。五个孩子继续喊叫：

“李光头要和你性交啦！”

林红气得眼泪都出来了，她紧紧咬着自己的嘴唇，飞快地向前走去，其他女工在后面忍不住咯咯笑出声来了。五个孩子想起来还有一句话没有喊叫，他们像一群兔子似的追了上去，对着林红的背影喊：

“你准备好了吗？”

五个孩子终于完成了李光头交给他们的光荣任务，一个个高兴得满脸通红，走在了那群下班的女工中间。那些姑娘摸着他们的脑袋，摸着他们的脸，仿佛无限宠爱着他们，向他们打听着事情的前前后后。他们一五一十地说着，姑娘们咯咯笑得一个个弯下了腰，一个个都直不起来了。

然后五个孩子跑向了福利厂，福利厂也下班关门了，他们又一路打听着跑到了李光头的家门口叫叫嚷嚷。李光头和宋钢从屋里走出来，五个孩子的五只右手同时伸向了李光头，李光头知道他们是来领赏的，他把口袋里的五颗硬糖拿出来，一颗颗地放在他们手中，孩子飞速地剥了糖纸，将五颗硬糖放进了五个嘴巴里。李光头充满期待地问他们：

“她是不是笑了？”

李光头做出一副害羞的笑容给孩子们看，问他们：“是不是这样笑？”

五个孩子摇着头说：“她哭了。”

李光头吃惊地对宋钢说：“这么激动。”

李光头继续充满期待地问他们：“她一定是脸色通红？”

五个孩子继续摇着头说：“她的脸白了青了。”

李光头疑惑地看着宋钢说：“不对呀，她的脸应该是红了。”

“就是白了青了。”孩子们说。

李光头开始疑惑地看着五个孩子了，他说：“你们是不是喊错了？”

“没有。”孩子们说，“我们就是喊‘李光头要和你性交啦’，我们连‘你准备好了吗’都喊了。”

李光头“哇哇”地咆哮起来，像头野兽似的对着五个孩子咆哮：“谁让你们喊‘性交’啦？他妈的，谁让你们喊‘性交’啦？”

五个孩子浑身哆嗦着，结结巴巴地说着，他们不认识赵诗人，他们说了又说也没说清楚那个人是谁。他们一边后退一边说着，最后是撒腿就跑。李光头气得脸色从苍白到铁青，比林红的脸色还要白还要青，他挥舞着拳头咆哮着：

“那个王八蛋，那个阶级敌人，老子一定要把他揪出来，一定要对他实行无产阶级革命专政……”

李光头气得胸膛里像是拉风箱一样呼哧呼哧地响。宋钢拍着他的肩膀说，生气没有用，还是尽快去向人家林红道歉。第二天下午下班的时候，李光头和宋钢一起站在了针织厂的大门口。针织厂下班的铃声响起来，里面的女工成群结队走出来时，李光头有些紧张了，他说自己马上要挺身而出了，他让宋钢在一旁察言观色，若形势不对宋钢要赶紧拉拉他的衣服。

林红远远就看见了站在大门外的李光头，她听到身边的姑娘们一声声地惊叫，她铁青着脸走到了大门口，她看到李光头身旁的宋钢时，不由多看了他一眼，这是林红第一次注意到身材挺拔面容英俊的宋钢。

李光头看到林红从大门里走出来时，悲怆地对着林红喊叫：“林红，误会啦！昨天的几个小王八蛋喊错啦！我没让他们喊‘性交’，我让他们喊‘求爱’，我李光头要向你求爱！”

那些成群结队走出来的女工听到了李光头悲怆的喊叫，看到了李光头悲怆的表情，笑得挤成了一团又一团。林红已经愤怒得麻木了，她神情冷漠地从李光头身边走过。李光头紧跟在她的身后，举起拳头捶打着自己的胸膛，都捶打出了鼓的响声。他让胸膛发出的鼓声伴奏自己的喊叫：

“天地良心啊！”

李光头一点都不理会针织厂女工们咯咯的嗤笑，他继续悲怆地表白：

“那几个小王八蛋真的喊错啦，有个阶级敌人在搞破坏……”

随即李光头义愤填膺了，他的拳头不再捶打自己的胸膛，开始在头顶胡乱挥舞，他说：

“那个阶级敌人在破坏我们的无产阶级革命感情，故意让那几个小王八蛋喊‘性交’。林红，你放心，不管那个阶级敌人隐藏得有多深，我他妈的一定要把他揪出来，一定要对他实行无产阶级革命专政……”

然后李光头语重心长地说：“林红，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啊！”

这时林红终于忍无可忍了，她回头看着叫嚷的李光头，咬牙切齿地说出了一句有生以来最难听的话：

“你去死吧！”

这句话让慷慨激昂的李光头一下子愣住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等针织厂的女工们都走过去了，等她们幸灾乐祸的嬉笑也都飘过去了，李光头这才回过神来，他要快步追上去，宋钢紧紧拉住了他，宋钢说别追了，李光头才悻悻地站住脚，充满爱意地看着林红远去的背影。

然后兄弟两个走向了自己的家。李光头一点都没有失败的感觉，仍然走得气宇轩昂。宋钢反而像个被爱情淘汰的人，垂头丧气地走在李光头身旁。宋钢忧心忡忡地对李光头说：

“我觉得林红对你没有意思。”

“胡说。”李光头说完后，又自信地加了一句，“不可能没有意思。”

宋钢摇着头说：“她要是对你有意思，就不会说那句难听的话了。”

“你懂什么呀？”李光头老练地教育起了宋钢，“女人就是这样，她越是喜欢你，就越是要装出讨厌你的样子；她想得到你的时候，就会假装不要你。”

宋钢觉得李光头说得很有道理，他惊讶地看着李光头说：“你是怎么知道这些的？”

“社会经验嘛。”李光头得意地说，“你想想，我经常和厂长们一起开会，那些厂长都是过来人，都是聪明人，他们都这么说。”

宋钢钦佩地点着头，说李光头接触的人不一样，眼界也不一样了。李光头这时候“哇”的一声叫了起来，他说：

“有一个成语，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李光头拍着自己的脑袋，遗憾地说：“他妈的，我怎么想不起来了？”

李光头一路上都在兴致勃勃地想着那个成语，他一路上说了十七个“他妈的”，也没把那个成语想出来。宋钢也绞尽脑汁地替他想，走到家里了也同样没有想起来。宋钢进屋后赶紧去找来中学时用过的成语词典，坐在床上翻阅了半天后，试探地问李光头：

“是不是欲擒故纵？”

“对！”李光头欢呼起来，“我要说的就是欲擒故纵。”

这天晚上李光头拉着宋钢挑灯夜战，商量着如何来破解林红的“欲擒故纵”。到了纸上谈兵的时候，宋钢立刻显得才华横溢，他读过半册破烂的《孙子兵法》，他闭着眼睛把半册兵法在脑子里回忆了一遍，睁开眼睛又分析了一番林红的敌情，然后夸奖林红的“欲擒故纵”实在是高深莫测，宋钢说：

“欲擒故纵了不得，进可攻，退可守。”

接下去宋钢捧着成语词典翻来覆去地读着，他在里面找到了另外五个成语后，得意地伸出了五根手指，告诉李光头：

“要用五招战术，方可破解林红的欲擒故纵。”

“哪五招？”李光头欣喜地问。

宋钢把五根手指一根一根弯下来说：“旁敲侧击，单刀直入，兵临城下，深入敌后，死缠烂打。”

宋钢向李光头解释，前两招战术已经用过了。昨天让几个孩子先去喊叫，这是旁敲侧击；今天李光头亲自出马，这是单刀直入。第三招为什么叫兵临城下？就是不能再一个人去了，李光头应该把福利厂的全体员工都带去，让林红领略一下李厂长的风采。第四招深入敌后，宋钢说这是关键一役，成败与否都在这里了。

李光头眼睛闪闪发亮地问：“怎么深入敌后？”

“去她家。”宋钢说，“深入敌后，就是深入到她家里去，去把她父母征服了，这叫擒贼先擒王。”

李光头连连点头，他问：“死缠烂打呢？”

“天天去追求她，锲而不舍，直到她以身相许。”宋钢说。

李光头猛地拍了一下桌子，对宋钢大声喊叫：“宋钢，你真不愧是我的狗头军师！”

李光头雷厉风行，第二天下午就兵临城下了。李光头带着十四个瘸傻瞎聋的忠臣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招摇过市，我们刘镇的很多群众亲眼目睹了当时热闹的情景，群众笑疼了肚子，笑哑了嗓子。李光头担心两个瘸子走得太慢会掉队，就让他们走在最前面，于是整支求爱的队伍向前走去时故障不断，走得七零八落。领队的两个瘸子，一个往左瘸，一个往右瘸，走着走着一个走到了大街的最左边，一个走到了大街的最右边，让后面的三个傻子迟疑不决，往左边跟上几步，又

赶紧退回来再往右边跟上几步。三个傻子手挽手一副齐心合力的样子，他们忽左忽右地走着，把后面用竹竿指路的四个瞎子撞得晕头转向，跌倒在地重新爬起来后，只有一个瞎子还在往前走，两个往后走了，一个走到街边被一棵梧桐树挡住了，他手里的竹竿对着梧桐树指指点点，嘴里一声声地叫着：

“李厂长，李厂长，这是什么地方？”

李光头忙得满头大汗，他刚把两个往后走的瞎子转过身去，那个正确往前走着的瞎子又被三个傻子撞倒了，梧桐树那边的瞎子还在发出一声声的求救。多亏了还有五个聋子，李光头手舞足蹈地指挥他们，让他们不要走成一排了，让他们分头行动，一个去把梧桐树前的瞎子拉回来，两个去管好前面的三个傻子，还有两个赶紧去帮助倒地的瞎子。李光头像是跳起了街舞，上蹿下跳地指挥着五个聋子。一边指挥着，一边还对街边的群众指点着自己的耳朵，告诉他们：

“这五个是聋子。”

李光头手忙脚乱地控制着求爱的队伍，他发现问题的症结是最前面的两个瘸子，他飞快地跑上去，让两个瘸子互换了位置，让往左瘸的走在右边，让往右瘸的走在左边。两个瘸子不再越走越分开了，他们瘸到了一起，走几步就会互相撞上，分开后再走几步后又互相撞上了。李光头继续跳着街舞，指手画脚地指挥着五个聋子，五个聋子也明白了自己的使命，两个走到了队伍的左侧，三个走到了队伍的右侧，他们像宪兵一样维持起了队形。

这支求爱的队伍终于没有故障了，李光头擦着满头的汗水，面对街边阵阵哄笑的群众，像是领导视察般的向他们挥手致意。街边的群

众七嘴八舌，打听着这支奇奇怪怪的队伍要走向何方？李光头信誓旦旦地告诉他们，他把福利厂的全体工人都带上了；他要兵临城下针织厂，要去向林红宣布自己波浪滔天的爱和群山巍峨的爱，他说：

“我要让林红知道，我对她的爱，比山高比海深。”

这是我们刘镇的今古奇观。群众奔走相告，街上闲逛的男女老少共同掉头走向了针织厂，很多商店里的售货员也请假出来了，更多的人是从工厂里溜出来的，大街上的人是越来越多。我们刘镇的群众拥挤推搡，像是波浪包围着漩涡一样，包围着李光头的求爱队伍，一起拥向了针织厂。

针织厂守门的老头兴致勃勃，他的眼睛里望出去全是人，他感叹不已，他说文化大革命以后就没有一下子见过这么多的人，然后他说了一句幽默的话：

“我还以为是毛主席来了。”

有群众没有幽默感地说：“毛主席逝世好几年啦。”

“我知道，”守门的老头不高兴地说，“谁不知道毛主席他老人家逝世了？”

李光头的求爱队伍站在了针织厂的大门口，他让十四个忠臣排成两队，两个瘸子、四个瞎子和两个会喊叫的聋子站在前排，三个傻子和三个不会喊叫的聋子站在后排。李光头已经在福利厂的车间里练习了一个上午，他让前排的八个瘸瞎聋练习齐声喊叫，让后排不会出声的三个聋子练习使劲鼓掌。至于三个傻子，李光头吸取了上次陶青来视察时的教训，知道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知道他们到了该喊叫“林

红”的时候，喊出来的又是“李厂长”。李光头花了一个上午的时间，教会他们如何举起双手捂住自己的嘴巴。李光头最担心的就是这三个傻子，已经站到针织厂大门口了，李光头又让三个傻子练习了三次捂紧嘴巴。李光头把双手往嘴边一举，三个傻子的六只手掌立刻齐刷刷地捂紧了他们的嘴巴，李光头一个一个检查过来，他十分满意，他说：

“捂得好，捂得水泄不通啦。”

这时候人声鼎沸，李光头转向了黑压压的群众，两条胳膊抬起来，又使劲地压下去。像那个名扬世界的指挥家卡拉扬，李光头的两条胳膊抬起来七次，压下去七次，群众的嘈杂声终于下来了，只有七零八落的声音在起起落落，李光头把食指举到了嘴边，身体转着圈“咝咝”地吹着气。李光头的身体一百八十度地转来转去，快把自己转晕了，群众终于鸦雀无声，李光头对着群众喊叫：

“大家配合一下，好不好？”

“好！”群众一起喊。

李光头满意地点点头，群众的声音又七零八落地起落了，李光头赶紧把食指举到嘴边，“咝咝”吹着气，身体又转了起来。

下班的铃声还没有响起来，针织厂的刘厂长是我们刘镇的著名烟鬼，他抽着烟带着几个人走到了大门口，他听说李光头兵临城下，几乎把全镇的群众都带了过来。三十多岁的刘厂长一天抽三盒香烟，从早到晚手不释烟，他一边抽着烟一边走来，看到大门外黑压压乌云般的人群吓了一跳，心想这个李光头真是个百分百的王八蛋。烟鬼刘厂

长和李光头经常在一起开会，他们是老熟人了，烟鬼刘厂长很远就向李光头招手了，嘴里热情地叫着：

“李厂长，李厂长……”

走到了李光头身旁，烟鬼刘厂长忘记香烟快要烧到手指上，低声埋怨他：“李厂长，你这是干什么？你看看，把大门全堵住了，工人下班怎么回家？”

李光头嘿嘿地笑，他说：“刘厂长，你只要让林红出来一下，我们对她说上一两句话，我马上撤兵，班师回朝。”

烟鬼刘厂长知道只能这样了，这时他猛地抖了一下右手，扔掉烧到了手指的香烟屁股，他点点头，重新抽出一支香烟点燃了，猛吸一口后，转身让手下一个人去把林红叫来。

十分钟以后，林红出现了，她握紧双手低着头走过来，她步伐僵硬像是瘸了一样。林红的出现让群众山呼海啸了，李光头焦急地转过身去，面对着群众再次像指挥家卡拉扬了，胳膊一次次抬起来，一次次压下去。群众的喊叫渐渐平息下来，李光头扭头一看，林红已经走近了，赶紧对着手下的十四个忠臣一挥手，他的左手在捂住嘴巴的时候，右手豪迈地挥向了天空，后排的三个傻子竟然反应最快，立刻举手捂住了自己的嘴；其次是后排的三个聋子拼命鼓掌；然后前排八个瘸瞎聋开始齐声喊叫了：

“林红！林红！林红！”

乌云般黑压压的群众也跟着喊叫：“林红！林红！林红！”

八个瘸瞎聋接下去喊叫："请你来当福利厂的第一夫人吧，请你来当福利厂的第一夫人吧……"

群众叽叽喳喳，八个瘸瞎聋喊了四遍以后，群众才听清楚了，群众山呼海啸地喊叫起来，群众去芜存菁，自动改编了口号，群众喊：

"第一夫人！第一夫人！第一夫人！"

李光头眼睛闪闪发亮，激动地说："群众的呼声很高啊，群众的呼声很高啊……"

低头走来的林红这时抬起了头，她惊恐万分地站住了脚，看了看黑压压的人群，她转身往回走了。这时意外发生了，三个傻子中的一个，本来好好地捂着自己的嘴巴，林红抬起头来的时候，让他见到了人间美色。这个傻子立刻身不由己了，他用力推开了前面的瞎子，伸开双臂去追赶林红了。这个傻子流着口水，一声声叫着：

"妹妹，抱抱；妹妹，抱抱……"

群众先是惊讶的一片耳语高低起伏声，随后爆发了飞机投弹轰炸般的大笑声。李光头没想到半路杀出一个花傻子，他一声声骂着"他妈的"，冲上去拉住这个花傻子，低声吼叫：

"他妈的，你给我回去，你这个花傻子。"

花傻子使劲挣脱李光头的手，喊叫着继续追赶林红："妹妹，抱抱……"

李光头再次冲上去，这次抱住了他，低声给他讲道理："林红不能和你抱，林红要和我抱；林红和我抱是第一夫人，和你抱就是傻夫

人……”

花傻子被李光头抱住后不能去追赶林红了，花傻子很生气，对准李光头的左眼就是一拳，揍得李光头嗷嗷了两声。李光头右手扯住花傻子后背的衣服，左手向站在那里的十三个忠臣连连挥手：

“快给我拿下。”

花傻子背后的衣服被李光头扯住了，他不知道为什么不能往前追赶林红了，他双手胡乱挥舞着，像是一个溺水者。十三个忠臣七零八落地跑上来，五个聋子跑在最前面，剩下的两个傻子东张西望地紧随其后，两个瘸子一左一右地瘸了过来，四个瞎子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他们用竹竿敲击着地面，不慌不忙地走过来。李光头手下的五个聋子忠臣和两个瘸子忠臣齐心协力将花傻子摁在了地上，两个不花的傻子忠臣站在一旁呵呵傻笑，四个瞎子忠臣站成一排像是四个纠察，竹竿整齐地敲击着地面。花傻子被摁倒在地后，嘴里发出了屠宰场里杀猪般的喊叫：

“妹妹，抱抱……”

李光头兵临城下式的求爱只好草草收场。李光头左手捂着自己的左眼，指挥着十三个忠臣把花傻子拉回福利厂。两个瘸子继续在前面开道，五个聋子和两个傻子拉扯着花傻子往前走，四个瞎子紧随其后。花傻子被拉扯着往前走去时仍然一声声地喊叫着“妹妹”和“抱抱”，花傻子喊叫时唾沫横飞，让拉扯他的五个聋子不停地擦着脸上的唾沫，另外的两个傻子也是满脸的唾沫。这两个傻子没弄清唾沫的来源，抬头好奇地看着晴朗的天空，不明白自己的脸上为什么会湿漉漉。

我们刘镇的群众议论纷纷，都说这天下午最大的看点不是李光头和林红，是李光头和那个花傻子。尤其是花傻子狠揍了李光头一拳，把李光头的左眼揍成了一只青苹果，疼得李光头走去时还在龇牙咧嘴。刘镇的群众呵呵哈哈地笑，滔滔不绝地说，没想到李光头手下的傻子反戈一击，把李光头揍成了独眼龙；真是俗话说得好，为朋友两肋插刀，为女人插朋友两刀；这俗话真是颠扑不破的真理，用在傻子身上也是千真万确。然后群众浮想联翩起来，这个李光头要是再在青肿的左眼睛上戴一个黑眼罩，群众说：

“李光头就是一个欧洲海盗啦。”

李光头兵临城下以后的第三天，左眼的青肿仍然醒目，他就深入敌后，到林红家里去了。这次他让宋钢亲自陪同，他说随时需要宋钢这个狗头军师，一旦再次出现意外，宋钢要立刻献上妙计。李光头伸出三根手指，要宋钢起码献上三条妙计，供他筛选。这一高一矮，一个像文官一个像武官，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扬长而去。

李光头一路上嘿嘿笑个不停，他觉得宋钢让他深入敌后，去征服林红的父母，实在是高明的一招。李光头一路上都在夸奖宋钢，他竖起大拇指对宋钢说：

“你这擒贼先擒王，真是一条毒计。”

宋钢胳肢窝里夹着一本文学杂志，忧心忡忡地走在李光头的身旁，看着李光头胸有成竹的模样，宋钢心里七上八下，他给李光头出的五招战术，前三招都失败了，这深入敌后的第四招也怕是凶多吉少。来到了林红的家门口，宋钢胆怯地站住脚，告诉李光头，他不进

去了，他在外面等着李光头。李光头不答应，说来都来了，为什么不进去？拉着宋钢要一起进去。宋钢使劲往后退，说他不好意思进去。

“有什么不好意思？”李光头在林红家门口叫了起来，“又不是你去求爱，你在旁边看着就行了。”

宋钢脸红了，他低声说：“你小点声，我在旁边看着你求爱也不好意思。”

“你真是没出息。”李光头无奈地摇了摇头，“你只能做个狗头军师。”

然后李光头踌躇满志地走进了林红家的院子。这个院子里住着几户人家，李光头大摇大摆走进去的时候，院子里没有人，有三扇屋门开着。李光头笑声朗朗地叫着：

“伯父，伯母，你们好！”

李光头冒失地跨进了一户人家，看到一对年轻的夫妻坐在桌前吃惊地看着他，他赶紧摆摆手，笑声朗朗地说：

“走错啦！”

李光头笑声朗朗地走进了另一扇敞开的屋门，这次他走对地方了。林红的父母都在屋子里，他们不认识李光头，看到这个身材粗短的年轻人左一声“伯父”、右一声“伯母”地走了进来，林红的父母互相看了看，都在用眼神问对方：这个人是谁？李光头站在屋子中央左右看了看，笑呵呵地问：

“林红不在家？”

林红的父母同时点起了头，林红的母亲说：“林红上街去了。”

李光头点点头，双手插进裤袋，走到林红家的厨房里东张西望起来。林红的父母心想这人是谁呀？他们一边用眼神互相询问，一边跟进了厨房。李光头走到煤球炉旁，弯腰打开地上装煤球的纸板盒，看到里面满是煤球，李光头直起身体，对林红的父亲说：

“伯父，你昨天刚买了煤球？”

林红的父亲不置可否地点点头，又摇起了头说：“前天买的。”

李光头点点头表示知道了，走到米缸前，揭开上面的木盖，看到里面满满一缸大米，回头说：

“伯父，你昨天刚买了大米？”

林红的父亲这次先是摇头，随即又点头了，他说：“米是昨天买的。”

李光头将插在裤袋的右手伸出来，摸了摸自己的光头，自告奋勇地对林红的父母说：

“以后买煤球买大米这些体力活我全包了，二位老人家不用再辛苦啦。”

林红的母亲终于忍不住了，她问李光头：“你是谁呀？”

“你们不认识我？”李光头吃惊地叫了起来，那神情好像还有中国人不知道北京。李光头拍着胸脯说，“我就是福利厂的李厂长，我大名叫李光，绰号叫李光头……”

李光头话音未落，林红的父母已经脸色铁青了，原来当初在厕所里偷看他们女儿屁股的就是这个人，如今把他们的女儿气哭了一次又一次的也是这个人。这个刘镇臭名昭著的流氓，竟然还敢自己找上门来，林红的父母愤怒地吼叫起来：

“滚！滚！滚出去！”

林红的父亲拿起了门后的扫帚，林红的母亲拿起桌上鸡毛掸子，一起举向了李光头的光脑袋。李光头用手护着他的光脑袋，几个箭步蹿出门去了。李光头蹿到院子里时，其他几户人家的男男女女听到了动静，全站到院子里来看热闹了。林红的父母气得浑身发抖，李光头一脸的莫名其妙，他像是投降似的举着双手，接二连三地向林红的父母解释：

“误会，完全是误会。我没让那几个孩子喊‘性交’，有个阶级敌人在搞破坏……”

林红的父母齐声喊着：“滚出去！滚出去！”

“真的是误会。”李光头继续解释，“那个花傻子是半路杀出来的，我也没办法……”

李光头说着转向了林红家的邻居们，他向这些看热闹的邻居解释：“都说英雄难过美人关，傻子也难过美人关。”

林红的父母还在喊叫着：“滚出去！”

林红父亲的扫帚打在了他的肩膀上，林红母亲的鸡毛掸子在他的鼻梁上挥来挥去。李光头有点不高兴了，他一边躲闪着，一边对林红的父母说：

“不要这样嘛，以后都是一家人，你们是我的岳父岳母，我是你们的女婿，你们这样子，以后一家人怎么相处？”

“放屁！”林红的父亲吼叫着，扫帚抽打在李光头的肩膀上。

“放你的臭屁！”林红母亲喊叫着，鸡毛掸子也抽打在李光头的脑袋上。

李光头赶紧蹿到了大街上，一口气蹿出去了十多米，看到林红的父母站在院子门口，没再追打他，他也站住脚，还想着要继续解释。这时林红父亲当着满街的群众，用扫帚指着李光头骂道：

“你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告诉你，”林红的母亲举着鸡毛掸子对他喊叫，“我女儿这朵鲜花不会插在你这堆牛粪上。”

李光头看了看街上幸灾乐祸的群众，看了看气急败坏的林红父母，再看看站在那里忐忑不安的宋钢，李光头一挥手，宋钢跟在了他的身后，兄弟两个走在了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李光头一直认为自己是个人物，不是千里挑一，也是百里挑一，没想到在林红父母那里成了一只癞蛤蟆和一堆牛粪。李光头走去时觉得损失惨重，他一路骂骂咧咧。

“他妈的，”李光头对宋钢说，“英雄也有落难时。”

李光头在林红父母那里遭受了癞蛤蟆和牛粪之耻，让他窝囊了整整一个星期。一个星期以后，李光头求爱之心又死灰复燃，重新兴致勃勃地追求起了林红。他用上了宋钢传授的最后一招——死缠烂打。他开始在大街上追逐林红，他让宋钢一路陪同，当林红出现在大街

上，他就像个恋人兼保镖，走在林红身旁，一直把林红护送到家门口。当林红委屈得噙满泪水，气得咬破嘴唇的时候，李光头却是热情洋溢，喋喋不休地说着话，他还以未婚夫的身份把宋钢介绍给林红，他对林红说：

“这是我的兄弟宋钢，我们结婚的时候，宋钢要做我的伴郎。”

恋人兼保镖的李光头，只要看到街上男人的眼睛盯着林红时，就会举起拳头恶狠狠地说：

“看什么，再看给你一拳。”

五

林红每次回到家里就扑到了床上，抱住枕头痛哭一场。她哭了十次以后，擦干眼泪不再哭泣了。她知道一个人躲起来哭泣是没有用的，她必须自己想办法去对付那个厚颜无耻的李光头。李光头的死缠烂打，促使林红想尽快找个男朋友。这是那个时代年轻姑娘通俗的想法，林红也不例外，她觉得只要自己有男朋友了，就可以摆脱李光头的纠缠。林红将我们刘镇的未婚男青年在脑子里过了一遍，她模模糊糊地有了几个目标，然后梳妆打扮一番，在脖子上围了一条米色丝巾，走上了我们刘镇的大街。

以前很少上街的林红成了我们刘镇的马路天使，让我们刘镇的男群众大饱眼福。林红有时候和她的母亲走在一起，有时候和她工厂的女工走在一起，差不多每个傍晚她都在霞光里走来，又在月光里走去。那时的林红知道自己的美丽已经广为传播，知道刘镇的很多男人对她一片痴情，可是她不知道自己所爱的男人身在何方。她曾经指望父母为她做主，可是她的父母太容易满足了，条件稍微不错的年轻男子托人上门来求亲，她的父母就会喜出望外，就会说比那个李光头好多了。这些年轻男子都进入不了林红的眼角，更不用说进入她的心里了。所以她只好亲自出马，亲自来挑选一个如意郎君。林红走来走去，美丽的脸上挂着美丽的微笑，偶尔见到一个面容英俊的年轻男子，她就会认真看他一眼，随即扭过头去一、二、三、四、五，走出去五步后再回头看他一眼，这时的林红就会看到一张神魂颠倒的脸。

我们刘镇被林红认真看过两眼以上的年轻男子一共二十个，有十九个想入非非了，只有宋钢一个没有反应。这想入非非的十九个觉得

林红的眼睛里分明是有话要说，尤其是回头一望的第二眼，可谓是春色满园风情恋恋，让他们心驰神往夜不能寐。

十九个里面有八个已经结婚了。这八个嘴上唉声叹气，心里叫苦不迭，后悔自己这么早就定下了终身大事，连个幸福的擦边球都没有打着。八个里面有两个的妻子长相丑陋，这两个更是恼羞成怒，深更半夜了还会从睡梦里气急败坏地醒来，忍不住狠狠地拧了妻子一把，把他们的妻子疼得尖叫着从睡梦里惊醒，他们吓得立刻假装睡着了，用阵阵鼾声蒙混过关。这两个已婚男子，一个专拧大腿，一个专拧屁股，他们的妻子苦不堪言。她们不知道自己的丈夫已经心猿意马，各自看着青肿的大腿和青肿的屁股，以为自己的丈夫在睡梦里有性暴力倾向，她们白天的时候喋喋不休地埋怨，到了晚上死活不愿意和丈夫睡进一个被窝，说睡在一个被窝里心里发毛。

十九个里面还有九个已经有了女朋友。这九个也同样唉声叹气叫苦不迭，心想真是心急喝不了热粥，赶早的不如赶巧的。他们心里开始盘算是不是把现任女友甩了，重整旗鼓再去追求林红。九个里面有八个患得患失，心想现在的女友虽然不如林红漂亮迷人，也是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才追求到手，又花言巧语把女友摸了，费尽心机把女友睡了。林红虽好，毕竟只是看了他们两眼，实在是虚无缥缈的事情，不像自己的女友已是板上钉钉了。他们心想眼看着鸭子要煮熟了，不能让它飞了，所以他们对林红也就是动动心思，没有实际的作为。九个里面的这八个是稳健型爱情追求者，只有一个是风险型爱情追求者，这个风险型开始脚踩两条船，这一天晚上还和现任女友睡在一起情深似海，第二天就悄悄买了两张电影票，一张藏在胸前的口袋里，另一张托人给林红捎去。

这时的林红是我们刘镇的女福尔摩斯，已经把那二十个面容英俊的年轻男子的底细摸清楚了，知道这个送电影票的风险型已经和他的女朋友住在一起了。林红接过电影票的时候脸上不动声色，心里哼了一声，心想都是快要结婚的人了，还敢来打她的主意。那个时代的人就是这样僵化保守，男女一旦睡过了就立刻双双贬值，新房变旧房，新车变旧车，只能去旧货市场交易了。林红知道这个风险型的女朋友是红旗布店的售货员。林红走进了布店，一边看着各种颜色的花布，一边和风险型的女朋友聊天，然后将电影票拿出来递给她，看着她发怔的神色，林红告诉她，这是她男朋友给的。林红将真相一五一十地告诉了这个迷茫忧愁的年轻女子后，警告她：

“你的男朋友是个刘镇陈世美。”

这个风险型爱情追求者就是曾经大名鼎鼎，后来丧魂落魄的赵诗人。赵诗人当时还蒙在鼓里，傍晚的时候满面春风地走向了电影院，有群众说他还吹着口哨。赵诗人在电影院外面转悠了半个小时，等里面的电影放映了，才像个贼一样悄悄溜了进去。赵诗人从亮的地方走进了暗的地方，他摸到自己的座位坐了下来，看不清身边那张脸，以为身边坐着的就是林红，他自鸣得意地轻轻叫了几声“林红”，又自鸣得意地说知道她会来的。

接下去赵诗人对着自己的女友倾诉起了对林红的衷肠，赵诗人轻声细语诗情画意，话还没说完就听到了类似火车汽笛的喊叫，赵诗人接二连三地挨上了大嘴巴。赵诗人遭此突然袭击，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他都顾不上自我防卫，哑口无言地伸长了脖子，把自己的脸蛋完全暴露在对方的巴掌之下。他的女朋友极端愤怒以后喊叫都失真了，赵诗人没听出来，以为是林红在扇他的脸。赵诗人十分生气，心想天底下哪有这样谈情说爱的？赵诗人对着自己的女朋友低声叫着：

“林红，林红，注意影响……”

赵诗人的女朋友这时候说话了，她尖声叫道：“我打死你这个刘镇陈世美。”

赵诗人终于看清女朋友的脸了，他惊慌地抱住自己的脑袋，任凭尖叫的女朋友把自己揍得落花流水。当时银幕上放映的是《少林寺》，看电影的群众后来都说同时看了两场《少林寺》，一场是李连杰版，一场是赵诗人版，群众都说赵诗人版更精彩，说赵诗人的女友好比是武林高手，对着赵诗人狂叫狂揍，其武功比电影里的李连杰还要高强。赵诗人从此臭名昭著，风头甚至盖过了当年偷看屁股的李光头；女朋友自然是一脚蹬掉了他，做了别人的老婆，给别人生下了一个大胖儿子。赵诗人后悔莫及，从此光棍一条，再无女友史，更无婚姻史。赵诗人痛定思痛之后，对刘作家说：

“什么叫偷鸡不成蚀把米？我就是。”

刘作家嘿嘿笑个不停，想当初自己也是对林红想入非非，差一点甩了现在的老婆，差一点和赵诗人一样的下场。刘作家拍拍赵诗人的肩膀，既像是夸奖自己，又像是安慰赵诗人，他说：

“人贵有自知之明。”

十九个想入非非的人里面只有两个是正牌单身，这两个刘镇之骄子启动了求爱之程序，都说自己既无婚姻史，也无女友史。有一个还拿着病历给林红的父母看，上面写着无精神病史，无慢性病史。另一个知道后立刻拿上自己父亲和母亲的病历，得意洋洋地放在了林红家的桌子上，像是展开两幅名画似的，将两份病历翻开来，让林红的父母仔细看看，知道他的父母无精神病史，无慢性病史。至于他自己，

他拍拍胸脯说连个病历都没有。他说自己从生下来到现在都不知道什么叫生病，身体健康得连个喷嚏都没打过，小时候看着别人打喷嚏心里十分好奇，以为鼻子也会放屁。话音刚落，这人的鼻子里就一阵发痒了，嘴巴不由自主地张了开来，眼看着一个喷嚏呼之欲出，这人表情张牙舞爪地将喷嚏吞了回去，好像是在吃毒药，他赶紧用一个打哈欠的假动作掩盖了自己的喷嚏，接着不好意思地说：

“昨晚没睡好。”

这两个正牌单身也就是去了林红家几次，见了两眼林红不冷不热的脸，与林红的父母多说了几句话，林红父母客气的笑容让他们忘乎所以，立刻摆出了乘龙快婿的嘴脸，一口一个“妈”，一口一个“爸”地叫上了，叫得林红父母浑身起鸡皮疙瘩，连连摆手说：

“别这么叫，别这么叫。”

一个还算知趣，改口叫上“伯父”和“伯母”了。另一个的脸皮比李光头还要厚，继续叫着“妈”和“爸”，还说迟早都要这么叫，迟叫不如早叫。叫得林红的父母沉下了脸，很不高兴地说：

“谁是你爸？谁是你妈？”

林红从心底里瞧不起这两个面容英俊的小气鬼，他们每次都是空手而来，到了林红家吃晚饭的时候还磨蹭着不愿走，想在林红家白吃一顿饭。有一个倒是给了林红一把瓜子吃，他坐在林红家里说话时右手一直插在裤袋里，等着林红父母转身进了厨房，才从裤袋里摸出瓜子递给林红，那表情像是要送给林红一颗南非钻石。林红看着他手里的瓜子都被汗水弄潮湿了，瓜子上还有裤袋里掉下来的线头。林红一阵恶心，扭过头去装着没有看见，心想这草包还不如李光头。

林红的父母刚开始出于礼节，在吃晚饭的时候看着上门求爱的人坐着不走，也就请他一起吃了晚饭。这两个正牌单身自从在林红家吃过一顿晚饭以后，立刻扬言他们和林红恋爱了，他们逢人就说，而且添油加醋，一个吹嘘林红的母亲如何亲热地给他夹菜，另一个听说后马上虚构了林红如何含情脉脉地给他添饭。这两个正牌单身还让他们的亲朋好友到处去传播，传播他们和林红虚无缥缈的爱情故事。他们的亲友觉得这事八字还没有一撇，张嘴说说容易，要是人家林红不承认，实在没面子。这两个人不是这样想，眼看着对方张嘴乱说，心想自己也不能落后，一定要在声势上压倒对方，即便最后不成功，他们觉得和林红谈过恋爱也是一段光荣人生，也能让自己身价倍增，再和别的姑娘谈情说爱时就会拥有优越感。

这两个爱情的炒作者终于狭路相逢了，其中一个正在大街上得意洋洋说着他和林红的爱情故事，另一个从旁边走过时实在听不下去了，站住脚大吼一声：

“放屁。”

这两个人就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唾沫横飞地对骂起来。刚开始我们刘镇的群众以为他们要打起来了，两个人一边骂着一边将自己的袖管卷起来，卷完了左手的袖管，又同时卷起了右手的袖管。刘镇的群众纷纷后退为他们腾出地方，以为一场拳击大战马上就要拉开序幕。这两个人却是蹲下身去卷起了裤管，刘镇的群众更加兴奋，说他们肯定会打个尘土飞扬，打个天昏地暗，打出世界轻量级拳王的风采来。这两个人把四条裤管都卷到四个膝盖上面去了，眼看着身上没什么东西可以卷了，两个人还是没有出拳，还像刚开始那样对骂，只是增加了抹口水的动作。

就在我们刘镇群众焦急万分的时候，李光头出现了。李光头在民政局向陶青汇报完了工作，走回福利厂的路上看到围满了人，他拉住一个群众打听发生了什么事。那个群众夸张地对李光头说：

“第三次世界大战马上就要爆发啦！”

李光头眼睛闪闪发亮挤了进去。我们刘镇的群众看到李光头挤进来了，情绪更加激昂，说这下有好戏看了，说已经有两个在这里双雄会，再来一个李光头就是三国演义了。李光头听着这两个指着对方鼻子、抹着自己口水对骂的人，都在说林红是自己的女朋友，不由勃然大怒，一个箭步冲上去横在他们中间，伸开双手抓住这两个人胸前的衣服，吼叫道：

“林红是老子的女朋友！”

这两个人没想到半路杀出个李光头，一下子都怔住了。李光头吼叫着松开右边那个，举起右拳对准左边那个人就是两记重拳，当场把他揍出了乌眼青。紧接着李光头又如法炮制把右边那个人也揍出了乌眼青。这天下午李光头揍了左边的，再揍右边的，把这两个人揍得嗷嗷直叫，痛得都忘记了还手。让大街上围观的群众急得连连跺脚，好比是眼睁睁看着三国时期的曹操揍了刘备，又揍孙权，刘备和孙权却不知道联手还击。有几个群众一急，就把自己急成了诸葛亮，嚷嚷着让挨揍的两个人联起手来和李光头干仗，有个群众把右边那个当成刘备了，指着他一声声地叫：

“联吴抗魏！赶快联吴抗魏！”

这两个人被李光头揍得晕头转向，只觉得天旋地转，群众的喊叫早听不清楚了，他们倒是听清楚了李光头的喊叫。李光头一边狠揍他

们，一边像个警察似的审问他们：

“说，快说，林红是谁的女朋友？”

这两个人都是气息奄奄地说：“你的，你的……”

我们刘镇的群众万分失望，纷纷摇头说：“真是扶不起的阿斗，两个都是阿斗。”

李光头扔开了这两个人，目光凶狠地扫起了围观的群众。刚才的几个诸葛亮吓得缩进去了脖子，往后退着不敢说话了。李光头抬起右手扫了扫我们刘镇的群众，警告他们：

“以后谁要是再敢说林红是他的女朋友，老子就揍得他永世不得翻身。”

李光头说完扬长而去。很多群众听到他走去时洋洋自得地说：“毛主席说得好，枪杆子里面出政权。”

李光头把两个爱情的炒作者揍得刻骨铭心，从此不敢追求林红了。这两个人丢尽了颜面，在大街上遇到林红时，都是低着头满脸羞愧地走去。林红不由莞尔一笑，心想那个土匪恶霸李光头也算是做了一件好事。

林红放眼望去，刘镇的未婚男子们犹如丛生的杂草，竟然没有一棵参天大树，林红倍感苍凉，仿佛是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这时候有一个人变得清晰起来，一个白净英俊戴着眼镜的人引起了林红的兴趣和好感，这个人虽然不是大树，在林红的眼中也算是一棵小树，比那些杂草强多了。只要是一棵树，就有参天的可能，而杂草永远只能铺在地上。这个人就是宋钢。

六

宋钢是当时的好青年形象，他总在手里拿着一本书或者杂志，文质彬彬风度翩翩，见到有姑娘看了自己一眼就会脸红。李光头死缠烂打追逐林红时，宋钢都在一旁。宋钢是李光头追逐爱情时的随从陪客，这个年轻人恰恰是因为做了陪同，在林红眼里的曝光率立刻高于我们刘镇其他的年轻人。李光头追求林红追得满头大汗，不知道林红已经暗暗看上了一声不吭的宋钢。

李光头傻乎乎地在大街上充当林红的保镖，霸道地不准别的男人用眼睛看林红，宋钢总是低着头无声地走在李光头的身旁。这时的林红习惯了李光头的纠缠，已经从容不迫了，她学会了视而不见、面无表情地走着。林红在街角拐弯的时候会趁势看一眼宋钢，有几次两人四目相视，宋钢立刻惊慌地躲开自己的目光，林红的嘴角不由露出一丝微笑。当李光头说着那些令她气恼的话时，她就会不由自主地偷偷看一眼宋钢，她每次都看到了宋钢忧伤的眼神。林红得到了一个信号，知道宋钢那一刻正在心疼自己，她突然有了幸福的感觉。李光头差不多每天都在骚扰林红，林红也就每天见到宋钢，见到宋钢有时候慌张有时候忧伤的眼神，林红心里响起泉水流淌般欢快的声音。她甚至不讨厌李光头了，正是李光头的纠缠，才让她每天都见到了宋钢。到了晚上林红入睡之时，宋钢令人难忘的低头形象，就会无声地擦过林红的梦境。

林红希望有一天的下午或者是傍晚，宋钢挺拔的身影会出现在她家的门口，像那些上门求爱的人一样走了进来。林红觉得那时的宋钢肯定和那些厚脸皮的求爱者不一样，宋钢会在门外害羞地站上很长时间，走进来以后说话也是吞吞吐吐。林红心想自己喜欢的就是这样的

男人，当她想象宋钢羞红的脸色时，忍不住摸了一下自己已经发烫的脸。

有一天的傍晚，宋钢真的来到了，他迟疑不决地站在林红的家门口，声音颤抖地问林红的母亲：

“阿姨，林红在家吗？”

当时林红在自己的屋子里，她母亲进来告诉她，那个整天和李光头在一起的年轻人来了。林红一阵慌乱，正要出去，又退了回来，她悄声对母亲说：

“让他进来。”

林红的母亲会心一笑，走出去亲热地告诉宋钢，林红在里面的屋子，让他进去。宋钢忐忑不安地走向林红的房间，他不是为自己来的，他是被李光头逼迫来的。李光头死缠烂打了五个月毫无成效，觉得这第五招也没有一点用处，还是应该深入敌后；可是想到自己在林红家遭受的牛粪和癞蛤蟆之耻，李光头觉得不宜亲自上门，他就委托狗头军师宋钢前去说媒。宋钢是一百个不愿意，李光头大发雷霆之后，宋钢只好硬着头皮来了。

宋钢走进林红的屋子时，林红背对着他站在晚霞映红的窗前，正在给自己扎辫子。晚霞映照进来，林红站在来自天上的光芒里，楚楚动人的背影在丝丝闪亮，晚风从窗外吹拂进来，轻轻扬起了她身上的白裙，一股神秘的气息袭击了宋钢，宋钢战栗了。那一刻宋钢突然觉得林红犹如天上的仙女，她一半的长发披散在右侧的肩背上，另一半的长发三股纠缠在一起越过了左肩，在她的手里微微抖动。此刻的霞

光恍若红色的云雾了，她细长白皙的脖子在宋钢眼中若隐若现，这时的宋钢像李光头手下的花傻子一样呆头呆脑了。

林红听着身后宋钢急促的呼吸，从容地扎着自己的辫子。扎完了左边的辫子后，她的头轻轻一甩，右手轻轻一撩，披在右背的长发飞翔似的越过了肩膀，整齐地降落在林红的胸前，林红扎起了另一条辫子。这时她细长白皙的脖子在宋钢的目光里清晰完整了，宋钢的呼吸听上去像是被堵住了，喘不过来了。林红微微一笑，背对着宋钢说：

“说话呀。”

宋钢吓了一跳，这才想起来自己的使命，他结结巴巴地说：“我是为李光头来……”

宋钢紧张得都忘记自己应该说些什么了。林红听宋钢说是为李光头来的，心里一沉，她咬了咬嘴唇，犹豫不决之后，点明了告诉宋钢：

“你要是为李光头来，你就出去；你要是为自己来，你就坐下。”

林红说完这话不由脸红了，她听到身后的宋钢碰了一下椅子，以为宋钢要坐下来，可是她听到了宋钢蹒跚的脚步走了出去。宋钢听明白了前半句话，没明白后半句话，林红转过身来时，宋钢已经走出去了。

这天傍晚宋钢离去以后，林红气得掉出了眼泪，她咬牙发誓，再不会给这个傻瓜任何机会了。可是天黑以后，林红躺在床上时心又软了，她想想前面那些厚颜无耻的求爱者，再想想宋钢的言行举止，林

红觉得宋钢是个真正靠得住的男人，而且宋钢比所有的求爱者都要英俊迷人。

林红继续希望着，希望宋钢会来主动追求她。又是几个月过去了，宋钢那边杳无音信，林红反而越来越喜欢宋钢了，差不多每个晚上都会思念宋钢，思念他低头的形象，他忧伤的眼神，他偶尔出现的微笑。

时间的流逝让林红觉得不能指望宋钢上门来求爱了，她告诉自己应该主动一些，可是她每次见到宋钢时，旁边都有那个土匪恶霸李光头。终于有过两次机会在大街上单独见到宋钢，当她的眼睛深情地望着他时，他却是慌张地掉头走开了，像个逃犯那样走得急急忙忙。林红心都酸了，这个宋钢让她恨得咬牙切齿，同样也爱得咬牙切齿。当她第三次单独见到宋钢时，林红知道这样的机会不多了。那是在桥上，林红站住了脚，满脸通红地叫了一声：

“宋钢。”

正要慌张走开的宋钢听到林红的叫声，浑身哆嗦了一下，他转着身体看看前后左右，仿佛桥上还有另外一个“宋钢”。当时桥上还有其他的人，他们都听到了林红叫宋钢的名字，他们的眼睛都看着林红。林红虽然脸色通红，还是当着别人的面对宋钢说：

“你过来。”

宋钢像个做错了事的孩子一样走上去时，林红故意大声说：“你告诉那个姓李的，别再缠着我了。”

宋钢听了这句话点点头竟然准备走开了，林红低声对他说：“别走。”

宋钢以为自己听错了，他不知所措地看着林红。这时候桥上暂时没人了，林红的脸上出现了从未有过的柔情，她悄悄问宋钢：

“你喜欢我吗？”

宋钢吓得脸色苍白。林红羞涩地对他说：“我喜欢你。”

宋钢目瞪口呆。林红看到有人走到桥上来了，悄声说了最后一句话：“明晚八点在电影院后面的小树林里等我。”

这一次宋钢完全听明白林红的话了，他整个白天都在神思恍惚。他坐在工厂车间的角落里左思右想：发生在桥上的一切是不是真的？宋钢把当时所有的情景回忆了一遍又一遍，他一会满脸通红，一会又是脸色苍白；一会神情苦恼，一会又在嘿嘿傻笑。宋钢的工友们嘻嘻哈哈地议论他，他一点都没有意识到，他们大声喊叫他的名字时，他梦中惊醒似的瞪圆了眼睛看着他们。宋钢的表情让工友们笑声不断，他们问他：

“宋钢，你在做什么美梦？”

宋钢抬起头来“嗯”了一声后，又低头继续他的浮想联翩了。有一个工友捉弄他，对他说：

“宋钢，该去撒尿啦！”

宋钢嘴里“嗯”了一声，竟然站起来往外走，准备上厕所了。在工友们的捧腹大笑里，宋钢走到了车间门口站住了脚，像是想起了什

么，重新走回车间的角落里坐了下来。工友们一边笑着咳嗽着，一边问他：

“你怎么回来了？”

宋钢若有所思地回答：“我没有尿。”

到了傍晚的时候，发生在桥上的情景在宋钢的回想里越来越真实了。宋钢的思绪集中到了林红潮红的脸色和发颤的声音上，还有她飘忽不定的紧张眼神。尤其是林红悄声说出的那句“我喜欢你”的话，让宋钢每一次回想时，心里都是一阵狂跳。宋钢的眼睛闪闪发亮，激动的红晕在脸上像潮汐一样起伏。

这时候宋钢已经坐在家里了，已经吃过了晚饭。坐在桌前的李光头满腹狐疑地看着宋钢，宋钢的模样吃错了药似的，像个傻子一样哧哧笑个不停。李光头轻轻叫了两声：

“宋钢，宋钢……”

宋钢没有反应，李光头猛地拍了一下桌子，喊叫道：“宋钢，你怎么啦？”

宋钢这才回过神来，像个正常的宋钢那样问李光头：“你说什么？”

李光头把宋钢看了又看，对他说：“你笑起来怎么像我手下的花傻子？”

宋钢看着李光头满脸的疑惑，突然不安起来，他躲开李光头的目光，低头犹豫了一会，抬起头吞吞吐吐地问李光头：

“要是林红喜欢别人了，你怎么办？”

“我宰了他。”李光头干脆地说。

宋钢心里一怔，继续问：“你是宰了那个男的，还是宰了林红？”

“当然是宰了那个男的。”李光头挥了一下手，又抹一下嘴，“林红不舍得宰，林红要留着做我老婆呢。”

宋钢心里翻江倒海了，继续试探地问：“林红要是喜欢我，你怎么办？”

李光头哈哈笑了起来，他的双手在桌子上拍打着，坚定地说：“不可能。”

看着李光头自信的模样，宋钢心往下沉，面对这个相依为命的兄弟，宋钢觉得自己不能隐瞒了。他深深吸了一口气，仿佛陷入到了久远的回忆之中，宋钢的思绪时断时续，艰难地说出了白天在桥上和林红相遇的全部过程。宋钢讲述的时候，李光头的眼睛越瞪越圆了，他在桌子上拍打的双手也渐渐地安静下来。宋钢艰难的讲述终于结束以后，他长长地松了一口气，开始不安地看着李光头。宋钢觉得自己是在等待李光头的咆哮了，哪怕不是咆哮，李光头也应该是暴跳起来。

宋钢没有想到，李光头竟然安静地看着自己，他瞪圆了的眼睛眨了几下后，又变得狭长了。李光头怀疑地看着宋钢，问他：

“林红对你说了什么？”

宋钢结巴地说：“她说喜欢我。”

“不可能。”李光头站了起来，对宋钢说，“林红不可能喜欢你。”

宋钢脸红了，他说：“为什么不可能？”

“你想想，”李光头一屁股坐到了桌子上，居高临下地开导起了宋钢，“这刘镇有多少人在追求林红，个个条件都比你好，林红怎么会看上你呢？你没爹没妈，你还是个孤儿……”

宋钢争辩道：“你也是个孤儿。”

“我是孤儿。”李光头点点头说，接着又拍着胸脯说，“可我是厂长呀。”

宋钢继续争辩道：“林红可能不在乎这些。”

“怎么会不在乎？”李光头摇着头对宋钢说，“林红好比是天上的仙女，你也就是个地上的穷小子，你们……不可能。”

宋钢想起了一个美丽的传说，他说：“天上的七仙女也喜欢地上的董永……”

“那是神话故事，那是假的，不是真的。”李光头这时发现了什么，他认真地看起了宋钢，指着宋钢的鼻子问，“你是不是喜欢林红？”

宋钢再次脸红了。李光头跳下桌子，站到了宋钢的对面说：“我告诉你，你不能喜欢林红。”

宋钢有些不高兴，他说：“我为什么不能喜欢林红？”

“妈的。”李光头惊叫了一声，他的眼睛又瞪圆了，他喊叫着对宋钢说，“林红是我的，你怎么可以喜欢林红？你是我兄弟啊，别人可以和我争抢林红，你不能和我争抢。”

宋钢不知道该说什么了，他迷茫地看着李光头。这时李光头充满感情地对宋钢说：

“宋钢，我们是相依为命的兄弟，你明明知道我喜欢林红，你为什么也要喜欢她？你这是乱伦啊！”

宋钢低下了头，他不再说话。李光头觉得宋钢感到羞愧了，他安慰地拍拍宋钢的肩膀，对宋钢说：

“宋钢，我相信你，你不会做出对不起我的事。”

接下去李光头自作多情了，他看着宋钢自言自语：“林红为什么不对别人说那句话？为什么偏偏对你说？她会不会是拐个弯说给我听的？”

这天晚上宋钢失眠了，听着李光头甜蜜的鼾声和来自美梦里的哧哧笑声，宋钢在床上翻来覆去。林红美丽的身影和美丽的神态在黑暗里时隐时现，让宋钢心驰神往，有一会他忘记了李光头，于是他品尝到了什么是幸福。他的想象在黑暗里飞翔，他和林红像一对恋人那样亲密无间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接下去的情景是两个人拥有了一间屋子，像夫妻一样相亲相爱。可是这想象中的幸福昙花一现，接下去往事蜂拥而至，他想到了父亲宋凡平惨死在汽车站前的情景；想到了自己和李光头号啕哭叫的情景；想到了爷爷拉着板车让死去的父亲回家，一家人走在乡间的泥路上放声大哭，路边树上的麻雀飞散时惊慌失措；想到了他和李光头相依为命地将死去的李兰拉回村庄。宋钢

最后想到的是李兰临终前拉住他的手，要他好好照顾李光头。宋钢泪水涟涟，浸湿了枕头，这时他痛下决心，他一辈子都不会做出对不起李光头的事。然后晨光初现，宋钢终于睡着了。

中午的时候，宋钢下班前就从五金厂偷偷溜了出去，快步走到了针织厂的大门口，在那里等待着林红下班走出来。宋钢要告诉林红，今天晚上八点钟，他不会到电影院后面的小树林里去。他只想说这一句话，他觉得这句话已经表明了自己的决心。

宋钢站在那棵树下，李光头的五个爱情特派员就是在这里对着林红喊叫“性交”的，当针织厂下班的铃声响起时，宋钢突然感受到了从未有过的痛苦，仿佛是来到了死亡的边缘，他要说出那句他一生里最不愿意说的话，可是一旦说了出来，宋钢也就拯救自己了。

林红和往常一样走了出来，她身边的女工也像往常一样的多。林红看到了宋钢遮遮掩掩地站在那棵树下，她心里偷偷骂了宋钢一声“傻瓜”，心想约他晚上八点见面，他竟然中午就守候在这里了。林红身边的女工们见到宋钢时，发出了惊奇的叽叽喳喳，她们知道这人是李光头的兄弟，她们掩嘴而笑，悄悄说着，不知道那个李光头又要玩出什么离奇的新花招。林红和众多的女工走在一起，所以她从宋钢身边走过时目不斜视，她只是用眼角的余光扫了一下那个身影，她觉得那个身影一动不动，像是大树旁的一棵小树。林红又在心里甜蜜地骂了宋钢一声：

“这傻瓜。”

宋钢确实像个傻瓜一样站在那里，林红从他身边走过时，他的嘴巴动了一下，连“咝”的声响都没有发出来。林红走远以后，针织厂

所有的女工都走远以后，宋钢才意识到刚才林红对他根本就是视而不见。宋钢这时突然觉得李光头的话是对的，李光头说林红不可能喜欢他，林红刚才走过时冷漠的表情证实了这一点。这样的想法立刻让宋钢如释重负了，他离开了那棵大树，沿着大街往回走去时感到自己身轻如燕。宋钢觉得过去的只是一场美梦，他歪着嘴偷偷笑了几声，就像是刚从美梦里醒来，宋钢开始回味梦中的情景，他觉得假的比真的好，假的幸福让他那么的轻松。

到了晚上宋钢仍然是轻松愉快，他哼着小调在煤油炉上给李光头做了晚饭，又哼着小调和李光头一起吃了晚饭。李光头始终疑神疑鬼地看着宋钢，眼看着八点钟就要到了，宋钢一点出门的意思都没有。李光头倒是时刻在想着电影院后面的那片小树林，他坐在桌前看了看窗外的月光，手指敲打着桌面，阴声怪气地对宋钢说：

“你怎么不出去了？”

宋钢知道他在说些什么，摇摇头不好意思地说：“你说得对，林红不可能喜欢我。”

李光头不明白宋钢为什么这样说话，宋钢就将自己到针织厂门口的前后经过告诉了李光头，宋钢说林红见到他时像是根本就不认识他。李光头听后若有所思地点点头，随即猛地拍了一下桌子叫了起来：

“这就对了。”

宋钢一惊，李光头站起来，对宋钢说：“林红那些话肯定是说给我听的。”

李光头满怀信心地跨出了家门，向着电影院后面的小树林奔跑过去。跑过了电影院，李光头想起来自己厂长的身份，不能像个愣头青那样胡乱奔跑，立刻修改成了从容不迫的步伐；走近小树林的时候李光头又是赴约恋人的身份了，他蹑手蹑脚地走进了月影摇曳的小树林。

林红已经站在那里了，她故意晚到了一刻钟，以为宋钢早就在这里了，结果树林里空无一人。林红正在生气的时候，听到了身后悄悄的脚步，那脚步听起来像是要去偷鸡摸狗，林红不由抿嘴一笑，心想文质彬彬的宋钢竟然还会这样走路，这时林红听到了李光头粗犷的笑声：

“哈哈哈……”

林红吓了一跳，回头看到的不是宋钢，是李光头。李光头在月光里喜笑颜开，大言不惭地说：

“我知道你在这里等我，我知道你对宋钢说的话是拐个弯说给我听的……”

林红目瞪口呆地看着李光头，她一时没有反应过来。李光头柔情蜜意地埋怨起了林红：

“林红，我知道你喜欢我，你直接对我说嘛……”

李光头说着就要去抓住林红的手，林红吓得尖叫起来：“你走开，你给我走开……”

林红叫着就往树林外面跑，李光头紧随其后，一声声地叫着林红的名字。林红跑出树林以后站住了脚，回头指着李光头说：

“你站住。”

李光头站住了，很不高兴地对林红说：“林红，你这是干什么？天底下哪有这样谈恋爱的……”

“谁和你谈恋爱？”林红气得浑身发抖，她说，“你这只癞蛤蟆。”

林红说着快步走去了。李光头被骂成了一只癞蛤蟆，悻悻地站在那里，眼睁睁地看着林红走远了消失了，才抬脚往前走去。李光头一边走着，一边想起了林红的父母骂过他癞蛤蟆和牛粪，不由气上心头，骂骂咧咧地说：

“你爸才是癞蛤蟆，你妈是牛粪，他妈的……”

李光头像是一只斗败的公鸡那样回到了家中，横眉竖眼地坐在了桌前，他一会愤怒地敲敲桌子，一会又泄气地擦擦额上的汗水。宋钢手里拿着一本书坐在床上，不安地看着李光头，李光头的样子让他预感到发生了什么，他小心地问李光头：

“林红去了小树林？”

“去啦。”李光头生气地说，“他妈的，她骂我是癞蛤蟆……”

宋钢出神地望着李光头，他的脑海里浮现了所有和林红有关的情景，林红在桥上对他说的每一句话，还有在林红的屋子里，林红系着辫子时提醒他的话，现在仿佛就在眼前一样清晰了。就像水落石出一样，宋钢终于确信林红喜欢自己了。这时李光头开始认真地看起了神思恍惚的宋钢，李光头发现了新大陆似的对宋钢说：

“他妈的，林红可能真的喜欢你……”

宋钢痛苦地摇了摇头。李光头满腹狐疑地看着他，试探地问：“你是不是喜欢林红？”

宋钢点了点头。李光头拍着桌子霸道地叫了起来：“宋钢，林红是我的，你他妈的不能喜欢她……你要是喜欢她，我们就不是兄弟啦，我们就是仇人，就是阶级敌人啦……”

宋钢低头听着李光头的喊叫，李光头把所有想得起来的狠话都喊完了，宋钢才抬起头来忧伤地笑了笑，对李光头说：

“你放心，我不会和林红相好，我不愿意失去你这个兄弟……”

“真的？”李光头嘿嘿笑了起来。

宋钢认真地点点头，然后眼泪掉出来了。他擦了擦眼泪后，伸手指指身下的那张床，对李光头说：

“你还记得吗？妈妈死前让我背着她回家，她就躺在这张床上……”

“我记得。”李光头点着头说。

“后来你上街去买包子，记得吗？”

李光头再次点了点头。宋钢继续说：“你走后，妈妈就拉着我的手，要我以后一定好好照顾你。我让妈妈放心，我说只剩下最后一件衣服，我会让给你穿；只剩下最后一碗米饭，我会让给你吃。”

宋钢说完后泪流满面地笑了。李光头感动得眼泪汪汪，他说：“你真的这么说了？”

宋钢点点头。李光头也擦起了眼泪，他说：“宋钢，你真是我的好兄弟。”

七

李光头继续贯彻死缠烂打的求爱方针，他不再让宋钢陪同了，只要宋钢和林红一见面，李光头说他心里就是一阵慌张，他要宋钢躲着林红，要宋钢在大街上见到林红就像见到麻风病人那样躲得远远的。李光头开始学习宋钢好榜样，他觉得林红喜欢宋钢，是因为宋钢温文尔雅从来不说脏话，而且宋钢手里总是拿着一本书，显得好学上进。李光头从此改头换面，这个恋人兼保镖走在林红身旁时手里也有书了，不再恶狠狠地面对我们刘镇的男群众，他像一个拉选票的政客那样面露亲切的微笑，见到熟人打了招呼还要握一下手，而且手不释卷，一边走着一边还在读着。我们刘镇的群众见了李光头这副模样，都说太阳从西边出来了。他们看着李光头手里翻动着书页，诵经似的念念有词地走在林红身边，群众掩嘴而笑，悄悄说林红身旁少了一个花土匪，多了一个花和尚。李光头看到街上的群众对他不倦的阅读很感兴趣，就高声对群众说：

“读书好啊，一天不读书，比一个月不拉屎还难受。”

李光头这话是说给林红听的，他一说出来就后悔了，心想自己又说粗话了，回家后请教了宋钢，以后就改成：

“读书好啊，可以一个月不吃饭，不能一天不读书。”

刘镇的群众不同意李光头的话，说一天不读书还能保住性命，一个月不吃饭肯定把自己饿牺牲了。李光头很不高兴地用手指横扫了群众一遍，心想这些贪生怕死之徒，他一脸视死如归地说：

“一个月不吃饭，也就是饿死；一天不读书，是生不如死。”

林红面无表情地走着，她听着李光头和刘镇群众你一言我一语，群众笑声朗朗，李光头高昂亢奋，林红无动于衷。

李光头摇身一变成了儒家弟子以后，从此书生意气，经常妙语连珠，偶尔粗话脏话。林红听到李光头粗话脏话的时候，就会在心里说：

“狗改不了吃屎。”

林红知道李光头是一个什么货色，她没觉得太阳从西边出来了，心想李光头哪怕有孙悟空的本事，变来变去还是一个癞蛤蟆加牛粪的李光头；好比孙悟空有七十二变，到头来也还是猴子一只。

那天晚上宋钢没有赴约来到小树林，来了一个哈哈大笑的李光头，林红气得咬牙切齿，回到家中就把宋钢从心里删除出去了。几天以后在大街上远远见到宋钢时，林红冷笑了几下，心想这人是个地道的傻瓜，这傻瓜再也没有机会了。林红迎面走去，她告诉自己要对宋钢视而不见。没想到从远处走来的宋钢一看见林红，立刻转身躲开了。后来的日子，宋钢每次见到林红都是迅速地躲开，完全是李光头要求的那样，见到林红就像是见到了麻风病人一样逃之夭夭。看着一次次远远躲开的宋钢，林红心里的骄傲也一次次溜走了，到头来林红怅然若失，宋钢离去的身影让她感到了失落。

宋钢重新回到了林红的心里，而且根深蒂固了。林红发现自己心里奇怪的变化，宋钢越是躲着自己，自己越是喜欢他。在那些月光明媚或者阴雨绵绵的晚上，林红入睡的时候总会不由自主地想着宋钢英俊的容貌，想着宋钢的微笑，想着宋钢低头沉思的模样，想着宋钢看到自己时忧伤的眼神，所有的宋钢都让林红倍感甜蜜。久而久之，林

红在入睡之时对宋钢的回想变成了思念之情，仿佛宋钢已经是她的恋人了，仿佛是远在他乡的恋人，让她的思念之情犹如细水长流。

林红相信宋钢暗恋自己，相信宋钢躲着她是因为李光头。林红一想到李光头就气得脸色苍白，李光头穷凶极恶的模样，让刘镇的年轻人都不敢追求她了，刘镇的那些年轻人在林红眼里个个都是窝囊废。宋钢不是窝囊废，林红这样想。林红很多次想象宋钢主动来追求她的情景，每一次宋钢都是害羞地来到她的家中，害羞地说出一些不着边际的话。林红心想这就是宋钢，一个不知所措的宋钢。每当想象消失以后，林红就会摇头叹息，她知道宋钢永远不会主动出现在她的家门口，她觉得应该是自己再次主动的时候了。她给宋钢写了一张纸条，七行八十三个字，还有十三个标点符号。里面用了五十一个字臭骂李光头，剩下的三十二个字要求宋钢在晚上八点钟出来，这次约会的地点改到了一座桥下，就是宋凡平在文革中挥舞红旗的那座桥下。林红把纸条叠成了蝴蝶的形状，藏在一条崭新的手帕里，在宋钢下班的时候守候在街边。林红纸条里的最后一句话，就是要求宋钢赴约的时候将手帕还给她。林红坚信有了这句话，宋钢一定会来到。

那是深秋时节，天空里飘扬着蒙蒙细雨，林红撑着一把雨伞站在一棵梧桐树下，从树叶上滴落下来的雨水打在她的雨伞上，嘀嗒嘀嗒地响着。林红的眼睛望着灰蒙蒙的街道，一些雨伞在来来去去，几个没有雨伞的年轻人横冲直撞地奔跑着。林红看见了宋钢，在街道对面奔跑过来，宋钢的外衣没有穿在身上，而是在他的手上。宋钢双手撑开外衣遮挡着蒙蒙细雨，奔跑过来时他的外衣像旗帜一样飘扬。林红赶紧走到街道对面，她用雨伞挡住了宋钢，她看到宋钢的身体刹车似的滑了过来，差点扑在了她的雨伞上。林红移开雨伞时，看到了宋钢吃惊的表情，林红将手帕塞到了宋钢的手中，随即转身离去。林红走

出了十多米以后，回头看了看宋钢，她看到了一个目瞪口呆的宋钢，一个双手捧着手帕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宋钢。宋钢的外衣掉落在地，几只走过的脚踩在了他的外衣上。林红扭回头来，撑着雨伞微笑地走去，接下去的情景她就不知道了。

在这个阴雨绵绵的日子里，宋钢丧魂落魄了。宋钢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到家中的，他心跳不已地打开了手帕，看到了里面叠成蝴蝶般的纸条，他双手颤抖着拆开纸条，林红叠得十分复杂，让宋钢总觉得自己拆错了。宋钢花了很多时间才把纸条拆开，他呼吸急促地把林红写下的八十三个字读了一遍又一遍，邻居下班回来的脚步声让他几次匆忙地将纸条塞进口袋里，他以为是李光头回来了。当邻居打开了隔壁的屋门后，他才松了一口气，重新将纸条拿出来，继续心惊肉跳地读着。然后他抬起头来，激动不安地望着窗玻璃上歪曲流淌的雨水，心里已经被扑灭的爱情火焰，因为这张纸条重新熊熊燃烧。

宋钢太想去和林红见面了，他几次走到了门口，打开屋门后他又想到了李光头，他的双腿就跨不出去了，他迷惘地看了看屋外的蒙蒙细雨，又把屋门关上。最后是林红纸条里结尾的那句话，就是要宋钢把手帕还给她的那句话，让宋钢找到了说服自己的理由，他毅然地走了出去。

这时候李光头应该下班回家了，他恰好有事耽搁在工厂里，这就给了宋钢一次机会。宋钢在读着林红的纸条时一直害怕李光头会回来，所以他走出屋门以后一路狂奔到了那座桥下，他知道只要遇到了李光头，李光头只要叫住了他，他就没有勇气再去那座桥下了。宋钢走下河边的台阶，站到桥下时是傍晚六点钟，还有两个小时，林红才会来到。

宋钢浑身哆嗦地站在那里，头顶的桥上有很多脚步在走动，发出的声响像是有很多人在他家的屋顶上走动一样，他看着逐渐黑暗下来的河水在雨点下波动时点点滴滴，仿佛河水也在哆嗦。宋钢在桥下百感交集，一会激动，一会沮丧，一会充满了向往之情，一会又涌上了绝望之感。他在经历了一个多小时的焦虑不安之后，天色完全黑暗下来时，他也渐渐平静下来了。李兰临终时哀伤的眼神出现了，宋钢再一次拒绝了幸福，他暗暗发誓不能对不起李光头，他告诉自己到这里来不是和林红约会，是为了把手帕还给她。他把林红的手帕举到黑暗的眼前，告别似的看了一眼，坚定地放进了口袋，然后他长长地出了一口气，他觉得自己轻松了很多。

林红是晚上八点半的时候出现的，她撑着雨伞走下了台阶，向着桥下张望了一会，她看到了一个高高的身影无声无息地站在那里，她确定那是宋钢，不是身材粗短的李光头，她莞尔一笑，放心地走了过去。

林红走到了桥下，走到宋钢身旁时她收起了雨伞，在手里甩动了几下，她抬头看着宋钢，黑暗里看不清宋钢脸上的神色，她听到了宋钢紧张不安的呼吸，她感到了宋钢抬起的右手，她低头仔细看了看，看到了自己的手帕，心里“咯噔”一下。她没有去接宋钢还给她的手帕，她知道只要接过手帕，那么这次约会就结束了。她扭过头去，看着河面上闪烁出来的丝丝亮光，那些亮光来自上面街道的路灯。她听着宋钢越来越急促的呼吸，不由偷偷笑了一下，她说：

“说话呀，我不是来听你喘气的。”

宋钢的右手抖动了两下，声音哆嗦着说：“这是你的手帕。”

林红生气地说：“你就是来还手帕的？”

宋钢点点头，仍然哆嗦地说：“是。”

林红摇了摇头，在黑暗里苦苦一笑，然后她抬起头看着宋钢，伤心地说：“宋钢，你不喜欢我？”

宋钢在黑暗里仍然不敢面对林红，他转过脸去，声音凄凉地说：“李光头是我的兄弟……”

“别提那个李光头，”林红打断宋钢的话，她斩钉截铁地告诉宋钢，“哪怕我不和你好，我也绝不会去和李光头好。”

宋钢听了这话以后垂下了头，他不知道应该说些什么。林红看着他仿佛知错的样子有些心疼，她咬了咬嘴唇，温柔地说：

“宋钢，这是最后一次了，你好好想想，以后不会有这样的机会了……”

林红说着声音忧伤起来，她说：“以后我就是别人的女朋友了。”

林红说完以后，在黑暗里充满期待地看着宋钢，可是她听到的仍然是那句话，宋钢低声说着：

“李光头是我的兄弟……”

林红伤心极了，她转脸重新看着河面上的亮光，她感到宋钢拿着手帕的右手一直举着。她沉默着，宋钢也沉默着。过了一会，林红悲哀地问：

“宋钢，你会游泳吗？”

宋钢不知所措地点点头，他说：“会游泳。”

“我不会游泳，”林红自言自语，她转过脸来看着宋钢，“我跳进河里会不会淹死？”

宋钢不知道她为什么这样说话，他无声地看着林红。林红伸手在黑暗里摸了一下宋钢的脸，宋钢像是触电似的浑身震动了一下。林红指着河水，发誓似的对宋钢说：

“我最后问你一句：你喜欢我吗？”

宋钢嘴巴张了张，没有声音。林红的手仍然指着河水，她说：“你要是说不喜欢，我就立刻跳下去。”

宋钢被林红的话吓傻了。林红低声喊叫了：“说呀！”

宋钢声音哀求似的说：“李光头是我的兄弟。”

林红绝望了，她没想到宋钢还是说这句话，她咬牙对宋钢说：“我恨你！”

说完林红纵身跳进了河水里，河面上的亮光在那一瞬间粉碎了。宋钢看着林红的身体在黑暗里跳进了河水，溅起的水花像冰雹一样砸在他的脸上，他看着林红的身体消失了，又挣扎着冲破水面。宋钢这时跳了下去，他跳进了冰冷刺骨的河水里，他感到自己的身体把挣扎着浮上来的林红压了下去，林红的双手紧紧抓住了他胸口的衣服，他双脚踩着河水，双手使劲将林红托出水面。林红嘴里的水喷了出来，

喷在了他的脸上，他抱着林红的身体，双脚踩着河水，向着岸边游去，他感到林红的双手搂住自己的脖子了。

宋钢把林红抱上了台阶，他跪在台阶上，低声喊叫着林红的名字，他看到林红的眼睛睁开了，这时他才意识到自己正抱着林红，他吓得赶紧松开手，站了起来。林红的身体斜躺在台阶上，她一声声咳嗽着，嘴里吐着河水，然后她蜷曲地坐了起来，低垂着头双手抱住自己的膝盖。湿淋淋的林红在冷风里浑身发抖，她坐在那里等待着宋钢走过来抱住她，就像刚才在河水里那样紧紧地抱住她。可是同样湿淋淋的宋钢却只知道站在那里，只知道自己一阵阵地发抖。林红伤心地站了起来，慢慢地走上了台阶，她的身体摇摇晃晃，宋钢却不知道跟上去扶她一下。林红双手抱住自己的身体，浑身发抖地走了上去，她感到宋钢跟在身后，她没有回头，一直走到了大街上，这时她听不到宋钢的脚步声了，她仍然没有回头，她的泪水在脸上的雨水里流着，在细雨蒙蒙的大街上走去。

宋钢走上大街以后就站住了，他心如刀绞，看着林红低垂着头双手抱着自己的肩膀走去，林红走在湿漉漉的街道上，细雨在路灯里像雪花一样纷纷扬扬，空荡荡的街道沉睡般的安静。宋钢看着林红的身影渐渐远去，他抬起左手擦着眼睛上的泪水和雨水，朝着相反的方向走去了。

李光头已经躺进被窝了，听到宋钢开门进来，他拉亮了电灯，脑袋伸出被窝，叫了起来：

“你跑到哪里去啦？我等了又等……”

李光头裹着被子坐起来，看着湿淋淋的宋钢坐在了凳子上，李光头没有注意宋钢丧魂落魄的神色，他继续叫着：

“你也不做晚饭，我李厂长辛苦了一天，回到家里什么吃的都没有，连个剩饭剩菜都没有。我等了又等，只好上街去吃包子了。”

李光头喊叫后，问宋钢：“你吃过晚饭了吗？”

宋钢迷惘地看着李光头，那神情像是不认识李光头。李光头吼叫了：“他妈的，你吃过没有？”

宋钢浑身一颤，他终于听清了李光头的话，摇摇头低声说：“没吃过。”

“我知道你没吃。”李光头得意地从被窝里拿出一只碗来，里面放着两个包子，他把碗递给宋钢，“快吃，还热着呢。”

宋钢叹息一声，伸手接过那只碗放在了桌子上，继续迷惘地看着李光头。李光头指着桌上的包子又叫了一声：

“吃呀！”

宋钢又叹息了一声，他摇着头说：“不想吃。”

“这是肉包子！”李光头说。

李光头看到宋钢坐着的凳子下面积了一大摊水，水向着四面八方流淌，有几股水流已经到床底下去了，宋钢的衣服还在往下淌着水。这时李光头才注意到宋钢不是被雨水淋湿的，宋钢像是刚刚被人从河里捞上来，李光头惊讶地说：

“你怎么像一条落水狗？”

接着李光头看到了宋钢右手捏着的手帕，手帕也在湿淋淋地往下滴水，李光头指着手帕问：

“这是什么？”

宋钢低头看到了自己右手上的手帕，他自己都吃了一惊，他记得自己是拿着手帕跳进河水里把林红救到岸上，没想到手帕还在手里。李光头从被窝里爬了出来，他意识到了什么，疑神疑鬼地看着宋钢：

“谁的手帕？”

宋钢把手帕放在了桌子上，抹了抹脸上的水流，神情黯然地说：“我去见林红了。”

“他妈的。”

李光头骂了一声后，看到宋钢连着打了三个喷嚏，他没再骂下去，他让宋钢赶快脱了衣服，赶快钻到被窝里去，说着他自己也打了一个喷嚏，他立刻缩进了被窝。宋钢点点头，从凳子上站了起来，脱下湿淋淋的衣服裤子，他钻进被窝时想起了什么，又爬出来从衣服口袋里摸出了林红的纸条，这已经不是纸条，是纸团了。宋钢把湿成一团的纸条递给李光头，李光头满脸疑惑地接了过去，他问：

“这是什么？”

宋钢咳嗽着说：“林红的信。”

李光头听说是林红的信，半个身体从被窝里出来了，他小心翼翼地将湿纸团打开来，字迹上的墨水已经化开，模模糊糊像一幅山水画了。李光头干脆跳下了床，站到桌子上面，将纸条展开来贴在耀眼的灯泡上，灯泡把湿纸条烤干后，李光头仍然看不清上面写了些什么，他只好去问宋钢：

“林红写了什么？”

宋钢已经躺进了被窝，他闭着眼睛说：“你把灯关了。”

李光头赶紧关了电灯，躺进自己的被窝。兄弟两个躺在两张床上，宋钢一边咳嗽，一边打着喷嚏，断断续续地将晚上的事全部告诉了李光头。李光头一声不吭地听着，等宋钢说完了，他轻轻叫了一声：

“宋钢。”

宋钢“嗯”了一声。李光头小心地问：“你没有送林红回家？”

宋钢感冒似的嗡嗡地说：“没有。”

李光头在黑暗里无声地笑了，他再次轻轻地叫了一声“宋钢”，宋钢仍然是“嗯”了一下，李光头充满感情地说：

“你真是我的好兄弟。”

宋钢那边没有反应，李光头连着叫了几声“宋钢”，宋钢才答应一声，李光头还想和宋钢说话，宋钢声音疲惫地说：

“我要睡觉了。”

宋钢不断咳嗽着度过了这个阴雨之夜，有时他觉得自己睡着了，有时他觉得自己仍然醒着，他睡着的时候觉得是昏昏沉沉，仿佛是在水中沉浮；醒着的时候觉得喘不过气来，仿佛胸口压了一块大石头。直到早晨的阳光从窗口照射进来，阳光让宋钢睁开了眼睛，他才觉得自己真正睡着了。宋钢看到了一个雨过天晴的早晨，屋檐仍然在滴水，窗玻璃上仍然映着水珠，可是阳光让整个屋子灿烂起来了。麻雀在屋外的树上叽叽喳喳地鸣叫着，邻居们响亮地说着话，宋钢长长地出了一口气，他终于度过了艰难和压抑的夜晚，这个美好的早晨让宋钢心情舒畅了。宋钢从床上坐起来，看到李光头还在蒙头大睡，他像往常那样叫了起来：

“李光头，李光头，该起床啦！”

李光头的脑袋从被子里猛地伸了出来，宋钢“扑哧”笑了。李光头揉着眼睛不知道宋钢笑什么，宋钢说李光头刚才像乌龟脑袋那样伸了出来。宋钢说着表演了起来，他把被子蒙住自己，在被子里躬起身体声音嗡嗡地问李光头，像不像乌龟？随后脑袋突然伸了出来，并且伸长了脖子定格在了那里。李光头揉着眼睛嘿嘿地笑了，他说：

“像，真像乌龟。”

然后李光头想起了昨晚发生的事，他吃惊地看着宋钢。宋钢像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那样跳下了床，从柜子里找出一身干净衣服穿上，往牙刷上挤上了牙膏，拿起脸盆和杯子，把毛巾搭在肩膀上，打开屋门走到井边去洗漱了。李光头听着宋钢在井边和几个邻居说话，说话间还有宋钢轻微的笑声，李光头满腹狐疑地搔了搔脑袋，骂了一声：

“他妈的。”

宋钢平静地度过了这一天，他偶尔也想起了昨晚发生在桥下河水里的事，想起了湿淋淋的林红走在湿漉漉的街道上，那一刻他恍惚了一下，随即他就回过神来，不再继续想下去了。度过了一个激烈的夜晚之后，宋钢反而获得了真正的平静。昨晚与林红生离死别般的经历，就像是一个故事的结尾，现在这个让宋钢喘不过气来的故事终于结束了，应该是一个新的故事开始的时候了。如同雨过天晴一样，宋钢的心情终于晴朗起来了。

这天下班以后，李光头提着几个又红又大的苹果回家，宋钢已经做好了晚饭。李光头一脸坏笑地将苹果放在了椅子上，一边吃着饭，一边继续坏笑地看着宋钢。李光头的坏笑让宋钢心里很不踏实，他不知道李光头又在打什么坏主意了。吃过晚饭，李光头开口说话了，他告诉宋钢，他去针织厂侦察过了，林红今天没有上班，她病了发烧了，一天都躺在家里的床上。李光头用手指敲着桌子，对宋钢说：

“你马上去林红家。”

宋钢吃了一惊，疑惑地看了看满脸得意的李光头，又去看看放在椅子上的苹果，以为李光头是让他带着苹果去探望林红。宋钢摇着头说：

“我不能去，更不能带着苹果去。”

“谁让你带苹果？苹果是我带着去的。”李光头拍着桌子站了起来，将那条已经晾干叠好的手帕递给宋钢，“这个你带去，还给她。”

宋钢仍然疑惑地看着李光头，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李光头站在那里，眉飞色舞地向宋钢讲解了他的计划。他让宋钢拿着手

帕先走进林红的屋子，他自己提着苹果守候在屋外。宋钢走到林红的床前应该无声地站着，当昏睡的林红睁开眼睛看到宋钢时，宋钢立刻冷冷地说一句“这下你该死心了吧”，说完后就把手帕扔在林红的床上，然后转身出来，一秒钟都不要耽搁。宋钢出来以后，就轮到李光头提着苹果进去了，对绝望中的林红进行一番心灵的安抚。李光头把他的计划讲解完了以后，抹了抹嘴角的口水，得意地对宋钢说：

“这样一来，林红对你就彻底死心了，对我就开始真正动心了。”

宋钢听完了李光头的计划后垂下了头。李光头被自己的锦囊妙计所陶醉，他兴致勃勃地问宋钢：

“这是不是一条毒计？”

看到宋钢低垂着头一言不发，李光头摆摆手说：“行啦，你该走啦。”

宋钢难过地摇了摇头，他不愿意去，他说：“那句话我说不出口。”

李光头不高兴了，他伸开左手，用右手把左手的五个手指一个个弯下来，他说：“你想想，你给我出的五招，什么旁敲侧击、什么单刀直入、什么兵临城下、什么深入敌后、什么死缠烂打，没有一招有用，没有一条是毒计，你这个狗头军师一点都不实用，到头来全靠我自己想出了一条真正的毒计……”

说到这里，李光头给自己竖起了大拇指，又用大拇指向门外指了指：“快去吧。”

宋钢还是摇着头，他咬着嘴唇说：“那句话我真的说不出口。”

“他妈的。”李光头骂了一声，然后亲切地叫了一声“宋钢”，亲切地说，“我们是兄弟，你就帮我这一次吧。我对天发誓，这是最后一次，以后我肯定不让你帮忙了。”

李光头说着把宋钢从椅子里拉了起来，又把宋钢推到了门外。他把手帕塞到宋钢手里，自己提着苹果，兄弟两个向着林红家走去了。这是黄昏时刻，街道仍然在散发着潮湿的气息，李光头右手提着苹果走得神气活现，宋钢左手捏着手帕走得心灰意冷。李光头一路上喋喋不休说了很多鼓励宋钢的话，还向宋钢开出了一张张空头支票。李光头向宋钢保证，当他和林红相好以后，他首先要做的事就是给宋钢找一个比林红还要漂亮的女朋友。刘镇没有，就到别的镇上去找；别的镇里没有，就到市里去找；市里没有，就到省里去找；省里没有，就到全中国去找；全中国没有，就到全世界去找。李光头嘿嘿笑着说：

“说不定给你找到一个金发碧眼的外国女朋友，让你住洋房，吃洋饭，睡洋床，搂洋姑娘腰，亲洋姑娘嘴，生下一男一女土洋结合的双胞胎……”

李光头神采飞扬地描绘着宋钢的洋未来，宋钢低垂着头走在我们刘镇的土包子街上。李光头说的话宋钢一句也没有听进去，他机械地跟随着李光头的脚步往前走，当李光头站住脚和路上的行人说话时，宋钢也站住了，抬起头来迷惘地看着西下的夕阳。李光头说完继续往前走，宋钢重新低垂着头跟着走去。我们刘镇的群众看到李光头手里提着苹果，高声问道：

“走亲访友吧？”

“岂 止是走亲访友。”李光头得意地回答。

他们来到了林红家的院子门口，李光头站住脚拍拍宋钢的肩膀说：“看你啦！我在这里等待你胜利的消息。”

李光头说完又深情地补充了一句，这是他的撒手锏，他说：“记住了，我们是兄弟。”

宋钢看了看夕阳里李光头通红的笑脸，摇摇头苦笑了一下，转身走进了林红家的院门。宋钢唐突地出现在林红家门口时，林红的父母正在吃晚饭，他们有些吃惊地看着宋钢，显然他们知道昨晚发生的事。宋钢觉得自己应该说两句话，可是他脑子里一片空白，什么话都想不起来了。没有说话，宋钢觉得自己的双腿就跨不进去。在这进退两难的时候，林红的母亲起身招呼他了：

“进来呀。”

宋钢的双腿终于跨进去了，他走到了屋子中间后不知道接下去应该怎样，他木然地站在那里。林红母亲微笑着打开了林红卧室的门，悄声告诉宋钢：

“她可能睡着了。”

宋钢木然地点点头，走进了那间被晚霞映红的屋子，他看到林红睡在床上像小猫那样安静，他不安地往前走了两步，走到了林红的床前。隆起的被子显示了林红柔和的身段，林红的头发遮掩了美丽的脸，宋钢觉得自己血往上涌，心跳越来越快。也许是感受到了有一个身影移动到了床前，林红微微睁开了眼睛，她先是吓了一跳，当她看

清楚是宋钢站在床前时，脸上出现了惊喜的笑容。她闭上眼睛抿嘴笑了一会，又睁开眼睛抬起了右手，她的手伸向了宋钢。

这时宋钢想起来自己应该做什么了，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干巴巴地说："这下你该死心了吧。"

林红像是被子弹击中似的浑身一颤，她瞪大眼睛看着宋钢，那一瞬间宋钢看见了她眼睛里的恐惧，随即她的眼睛痛苦地闭上了，泪水流出了她的眼角。宋钢浑身哆嗦着把手帕轻轻放在了林红的被子上，转身以后逃命似的冲出了林红的屋子，他走向大门时好像听到林红的父母说了什么，他迟疑了一下后，还是夺门而出了。

守候在外面的李光头看到宋钢脸色惨白地跑了出来，那模样像是死里逃生，李光头喜气洋洋地迎上去，问宋钢：

"胜利啦？"

宋钢痛苦地点点头，眼泪夺眶而出，然后永不回头似的疾步走去。李光头看看宋钢的背影，自言自语地说：

"哭什么？"

接下去李光头像是梳理头发一样，摸了摸自己亮闪闪的光头，又掂了掂手中的苹果，迈着功成名就的步伐走了进去。

林红的父母还没弄清楚发生了什么时，李光头进来了。李光头笑呵呵地叫着"伯父伯母"，笑呵呵地走进了林红的屋子，笑呵呵地回头关上了林红的屋门，关门的时候还对林红父母神秘地眨了眨眼睛，让林红的父母摸不着头脑，两个人站在那里面面相觑。

李光头笑呵呵地走到了林红的床前，笑呵呵地说：“林红，听说你病了，我买了苹果来看你。”

此刻的林红还没有从刚才的打击中解放出来，她无声地看着李光头，眼神疑惑不解。李光头看到林红没有叫着让他滚蛋，心里一阵暗喜，他在林红的床边坐了下来，将苹果一只只拿出来，放在林红的枕头旁，同时吹嘘道：

“这可是刘镇有史以来最红最大的苹果，我跑了三家水果店才挑选到的。”

林红仍然是无声地看着李光头。李光头以为自己马到成功了，他温柔地抓起了林红的右手，一边抚摸着，一边就要往自己的脸上贴。这时林红突然清醒过来了，她猛地缩回自己的手，发出了一声让人胆战心惊的喊叫。

林红的父母听到女儿的惊叫，推门冲了进去，看到女儿害怕地缩在床角，手指着李光头仿佛要拼命一样，林红喊着：

“滚！滚出去！”

李光头还没来得及解释，就像上次那样抱头鼠 窜了。林红的父母这次没有用上扫帚和鸡毛掸子，他们赤手空拳把李光头打出门去，打到了大街上。林红的父母当着围观的群众，再次破口大骂，癞蛤蟆和牛粪也再次用上了，还新加上了流氓、二流子、坏蛋等等超过十个难听的词汇。

林红的父母骂到一半想起了自己的女儿，赶紧跑回屋里去。李光头悻悻地站在那里，觉得自己有一肚子的骂人话，可是一下子又想不

起来了。围观的群众嬉笑地看着李光头，纷纷向他打听发生了什么惊天动地的事。

“没什么事。”李光头若无其事地摆摆手，轻描淡写地说，“也就是爱情引起了一些小小纠纷。”

李光头说着正要转身离去，林红的父母捧着苹果出来了，他们叫住李光头，如同向敌人扔手榴弹一样，把苹果向李光头身上砸去。李光头左躲右闪，等林红的父母扔完了苹果回去后，他一脸无辜地对围观的群众摇摇头，蹲下去将砸破的苹果一个个捡起来，一边捡着，一边告诉群众：

“这是我的苹果。”

然后李光头双手捧着他的破苹果神情坦荡地走去了。我们刘镇的群众看着他将一个苹果往衣服上擦了擦，举到嘴边大声咬了一口，嘴里嘟哝了一声“好吃”。李光头嚼着苹果走去时，群众听到他嘴里念起了毛主席诗词：

“而今迈步从头越，从头越……”

八

宋钢从林红家出来后眼泪夺眶而出，在晚霞消失的时候，沿着刘镇的大街悲壮地走去。那一刻宋钢痛苦绝望，眼前不断闪现着林红睁大恐惧的眼睛，随即闭上后泪水流出眼角的情景，这让宋钢心里仿佛刀割般的疼痛。宋钢咬牙切齿地走在刚刚降临的夜幕里，他心里充满了对自己的仇恨。从桥上走过时，他想纵身跳进下面的河水里；走过电线杆时，他想一头撞上去。有个人推着一辆板车嘎吱嘎吱地过来，板车上放着两个重叠起来的箩筐，箩筐上挂着一捆草绳。宋钢迎了上去，随手抄走草绳，疾步走去。那人放下板车追上去拉住宋钢的衣服喊叫：

“喂，喂，你干什么？”

宋钢站住脚，凶狠地看着那人说：“自杀，你懂吗？”

那人吓了一跳，宋钢把草绳套在自己脖子上，又伸手往上提了提，还吐了一下舌头，凶狠地笑了笑，凶狠地说：

“上吊，你懂吗？”

那人又吓了一跳，然后目瞪口呆地看着宋钢走去。他推起板车时嘴里骂骂咧咧，心想真他妈的倒霉，天没黑就遇到了一个疯子，被疯子吓了两跳，还损失了一捆草绳。他推着板车走去时骂个没完没了，走完我们刘镇最长的那条街，一直走到林红的家门口。那时候李光头刚好捡起了苹果，咬着嚼着走过来。那人喊冤似的对李光头说：

“他妈的，老子倒霉透了，撞上了一个疯子……”

“你才像个疯子。”李光头不屑地说着走去。

宋钢把那捆草绳套在脖子上以后没再取下来，像是一条稻草编织出来的围巾。宋钢飞快地走着，仿佛向着死亡冲刺过去，他听到了衣服上发出的飕飕风声，急速的步履让宋钢觉得自己时时踩空了，身体像是波浪上的船只一样微微摇晃。宋钢觉得自己闪电般地走过了那条长长的街道，然后闪电般地拐进了那条小巷，来到了自己的家门口。

宋钢摸出钥匙打开了屋门，走进黑暗的屋子后，他想了想才知道应该打开电灯。灯亮了以后，他抬头看看屋顶的横梁，心想就在这里了。他把凳子拿到横梁下面，身体站到凳子上面，他的手抓住了横梁，这时他发现手里没有草绳，他疑惑地东张西望，不知道草绳忘在什么地方了，可能是掉在半路上了，他跳下了凳子走到了门口，一阵风迎面吹来，脖子上发出了毛茸茸的声音，他笑了，原来草绳就挂在脖子上。

宋钢重新站到了凳子上，取下脖子上的草绳，认真地系在了横梁上，认真地打了一个死结。他用力拉了拉，把脑袋伸进了绳套，勒住了自己脖子，他长长地出了一口气，闭上了眼睛。一阵风吹进来，让他感到屋门是开着的，睁开眼睛后看到屋门在风中摇摆，他的脑袋从绳套里出来，跳下凳子去关上了屋门。重新站到凳子上，重新把脑袋伸进了绳套。他闭上眼睛，最后吸了一口气，又最后吐了一口气，然后踢翻了脚下的凳子。他觉得自己的身体猛地被拉长了，呼吸猛地被塞住了，这时他模糊地感到李光头进来了。

李光头推门而入时，看到宋钢的身体在半空中挣扎，他失声惊叫着冲上去抱住宋钢的双腿，把宋钢的身体拼命往上举，随后发现这不是办法，他就像一头笼中的困兽一样嗷嗷叫着在屋子里乱窜。他看到

菜刀以后有办法了，他拿起菜刀，竖起凳子，站上去以后又跳了起来，挥刀将草绳砍断。宋钢的身体掉下来时，他也摔倒在地，他赶紧翻身跪在那里，抬起宋钢的肩膀使劲摇晃。李光头哇哇哭着喊叫：

“宋钢，宋钢……”

李光头哭得满脸的眼泪鼻涕，这时宋钢的身体动了起来，宋钢开始咳嗽了。李光头看到宋钢活过来了，擦着眼泪鼻涕“嘿嘿”地笑，笑了几下以后，他又哭了，一边哭一边说：

“宋钢，你这是干什么？”

宋钢咳嗽着靠墙坐起来，他木然地看着哭泣的李光头，听着李光头一遍遍喊叫着他的名字，他悲哀地张了张嘴，没有声音，他又张了张嘴，这次有声音了，他低沉地说：

“我不想活了。”

李光头伸手去摸宋钢脖子上那条红肿的勒痕，哭叫地骂着宋钢：“你他妈的死了，我他妈的怎么办？我他妈的就你一个亲人，你他妈的死了，我他妈的就是孤儿啦。”

宋钢推开他的手，摇着头伤心地说：“我喜欢林红，我比你还要喜欢她，你不让我和她好，还要我一次次去伤害她……”

李光头擦干净眼泪，生气地说：“为一个女人自杀，值得吗？”

这时宋钢冲着李光头喊叫了：“要是换成你，你会怎么办？”

“要是换成我，”李光头也喊叫起来，“我就宰了你！”

宋钢吃惊地看着李光头，他用手指着自己说：“我是你的兄弟啊？”

“兄弟也一样宰了。”李光头干脆地叫道。

宋钢听了这话怔住了，过了一会他嘿嘿笑了起来。他仔细地看着李光头，看着这个相依为命的兄弟，这个兄弟刚才的那句话让宋钢突然获得了解放，他觉得自由了，他可以全心全意地投入到林红那里去了，而且势不可挡。宋钢笑出了声音，他由衷地对李光头说：

“你这话说得真好。”

宋钢刚才还哭着喊着“不想活了”，现在突然笑声朗朗了，李光头心里一阵发毛，他看着宋钢像是比赛跳高似的一跃而起，精神抖擞地走向了屋门。李光头不知道宋钢要干什么，他从地上爬起来，“喂喂”地喊叫，问宋钢：

“你要干什么？”

宋钢回头镇定地说：“我要去见林红，我要去告诉她，我喜欢她。”

“不能去！”李光头喊叫着，“他妈的你不能去，林红是我的……”

“不。”宋钢坚定地摇着头说，“林红不喜欢你，林红喜欢我。”

李光头这时又使出了撒手锏，他动情地说：“宋钢，我们是兄弟……”

宋钢幸福地回答：“兄弟也一样宰了。”

宋钢说着跨出了屋门，脚步响亮地走去了。李光头气急败坏，一拳打在了墙上，然后痛得龇牙咧嘴，对自己受伤的拳头又是摸又是哈气又是吹，嘴里的嗷嗷叫声变成了咝咝的吹气声。等到疼痛缓过来了，看着门外空荡荡的黑夜，李光头对着早已消失的宋钢喊叫：

“你给我滚！你这个重色轻友，妈的，重色轻兄弟的王八蛋！”

宋钢走在月光下的街道上，深秋的落叶在街上滑行时咝咝响着。宋钢嘿嘿笑个不停，他已经压抑了很久，现在终于可以释放自己的幸福了。他大口呼吸着秋夜的凉风，大步走向林红的家。他沿途走去，他觉得刘镇的夜晚是那么美丽，星光满天，秋风习习，树影摇曳，灯光和月光交错在一起，就像林红的秀发编到了一起。宁静的街道上偶尔出现几个行人，从路灯下走过时身上仿佛披上了光芒，让宋钢惊讶得瞪圆了眼睛；当宋钢从桥上走过时更是万分惊讶，他看到波动的河水里满载着星星和月亮。

九

这天晚上林红的父母经历了大起大落，先是沉默不语的宋钢走进了林红的房间，让林红伤心绝望；接着厚颜无耻的李光头又来了，让林红失声惊叫。林红的父母整个晚上都在唉声叹气，刚刚脱了衣服上床睡觉，又听到有人敲门了，两个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不知道又会来一个什么人？他们穿上衣服走到门前，敲门声没有了，他们议论着是不是听错了，正要往回走，敲门声又响了。林红的母亲隔着门问外面的人：

“谁呀？”

“是我。”宋钢在门外回答。

“你是谁？”林红父亲问。

“我是宋钢。”

林红的父母听说是宋钢，气就上来了，交换了一下眼色后，打开了屋门，他们正要开口训斥宋钢，宋钢幸福满面地说：

“我回来了。”

“你回来了？”林红的母亲说，“这又不是你的家。”

“莫名其妙。”林红的父亲沉着脸说。

宋钢脸上的幸福立刻失踪了，他不安地看着他们，觉得他们说得很有道理。林红母亲想骂他几句，话到嘴边时又改了，她冷冷地说：

“我们已经睡觉了。”

林红的母亲说着关上了屋门，两个人回到床上躺下来以后，林红的父亲想到女儿的遭遇，立刻怒火中烧了，他骂着屋外的宋钢：

“像个傻瓜。”

“本来就是个傻瓜。”林红母亲狠狠地说。

林红的母亲觉得宋钢脖子上好像有一条血印，她问林红父亲是不是也看见了，林红的父亲想了想，点了点头，然后他们熄灯睡觉了。

宋钢站在林红家的屋门外懵懵懂懂，他站了很长时间，夜晚静得连针掉在地上的声音都没有，后来有两只猫蹿到了屋顶上，它们追逐时叫声凄惨，宋钢听了心里发抖，这时他才意识到夜深了，他有些后悔，觉得自己不该这时候来敲林红家的门。他走出了林红家的院子，重新走在了大街上。

宋钢走上大街以后又精神焕发了，他练习竞走似的让脚后跟先着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走过去，又走过来，他来回走了五次，觉得自己仍然有使不完的力气。这时候已经是凌晨时分了，他这个晚上第七次来到了林红家的院子门口，他决定停止自己的竞走，他要在林红家门口安营扎寨，一直守候到天亮。

宋钢靠着一根嗡嗡响着的木头电线杆蹲了下来，他蹲在那里不时偷偷地笑，他不知道自己的笑声正在黑夜里回响。林红家的一个邻居下了夜班回家时，听到电线杆发出了笑声，吓了一跳，心想连电线杆都会笑了，是不是要发生地震？他仔细一看，看到有东西蹲在那里，笑声就是从那里出来的，他不知道这是什么动物，吓得他推开院门逃

了进去。这人进了屋锁上门，躺进被窝时仍然不放心，把被子蒙住脑袋才终于睡着，一觉睡到中午才醒来，醒来后逢人就说天亮前看见了惊人一物，不知道是什么。说它像人呢，它圆滚滚的；说它像猪呢，没有那么胖；说它像牛呢，又没有那么大。这人最后肯定地说：

“我见到了原始社会里的动物。”

林红的母亲天刚亮就起床了，她把马桶端出来时，看到了满头满身露水的宋钢站在那里，她吃了一惊，抬头看看初升的太阳，心想昨晚上没有下雨，她明白了，宋钢在这里站了整整一夜，全身上下都被露水打湿了。落水狗一样的宋钢笑容满面地看着林红的母亲。林红母亲觉得宋钢笑得有些稀奇古怪，她放下马桶就回到了屋里，对林红父亲说，那个叫宋钢的人好像在外面站了一夜，她说：

“是不是犯精神病了？”

林红的父亲惊讶得张开了嘴，他像是要去看熊猫似的惊奇地走出去，他看到宋钢笑眯眯地站在那里，他好奇地问宋钢：

“你站了一夜？”

宋钢高兴地点着头。林红父亲心想站了一夜还这么高兴？转身回到屋里对林红母亲说：

“是有点不正常。”

林红早晨醒来后退烧了，她感觉自己身体好一些了，坐起来后又觉得浑身发软，她重新躺下。她是这时候知道宋钢在外面站了整整一夜，她先是一惊，随即想起了昨晚发生的事，她咬了咬嘴唇，满腹的

委屈让她涌出了眼泪，她用被子蒙住头呜呜地哭了。林红哭了一会后，用昨晚上宋钢还给她的手帕擦干净眼泪，对她父亲说：

“让他走，我不想见他。”

林红的父亲走了出去，对还在那里笑眯眯的宋钢说：“你走吧，我女儿不会见你的。”

宋钢收起了脸上的笑容，不知所措地看着林红的父亲。林红父亲看他站着没有动，就挥动着双手，像是驱赶鸭子一样，驱赶着宋钢。宋钢被林红父亲赶出去了十多米，林红父亲站住脚，指着他说：

“走远点，别再让我见到你。”

林红的父亲回到屋里，说把那个傻瓜赶走了，把那个傻瓜赶走比赶鸭子下河困难多了，那个傻瓜走一步就回一次头，那个傻瓜站着不动好比是灰尘……毛主席说得好：扫帚不到，灰尘就不会自动跑掉。林红父亲一口气说出了七个“傻瓜”，林红听到第七个“傻瓜”，心里不舒服了，她扭过头去，嘟哝着说：

“人家也不是傻瓜，人家就是忠厚。”

林红的父亲对林红的母亲眨了眨眼睛，偷偷笑着走了出去，走到了院子里，这时一个邻居从外面买了油条回来，他对林红父亲说：

“刚才被你赶走的那个人又站在那里了。”

“真的？”

林红父亲说着回到了屋里，悄悄走到了窗前，撩起窗帘往外面张望，果然看到了宋钢，他笑着让林红母亲也来看一眼。林红母亲凑上去，看到宋钢低垂着脑袋站在那里，一副丧魂落魄的模样。林红母亲也忍不住笑了，她对女儿说：

“那个宋钢又来了。”

林红看着父母脸上的怪笑，知道他们心里在想些什么。她侧过身去，面对着墙壁，不让父母看到她的脸。这时她又想起了昨晚的事，气又上来了，她说：

“别理他。”

林红母亲说：“你不理他，他就一直这么站下去。”

“把他赶走。”林红叫了起来。

这次是林红母亲出去了，她走到忐忑不安的宋钢面前，低声对他说：“你先回去，过几天再来。”

宋钢迷惑地看着林红母亲，不知道她是什么意思。林红母亲看清楚了宋钢脖子上的那道血印，她昨晚上就看见了，她关心地问：

“脖子怎么了？”

“我自杀了一次。”宋钢不安地说。

“自杀？”林红母亲吓了一跳。

“用绳子上吊。”宋钢点点头说，接着不好意思地补充道，“没死成。”

林红母亲神情紧张地回到了屋里，来到女儿的床边，说宋钢昨晚上吊自杀了一次，没死成。她说昨晚就看见宋钢脖子上有一道血印，刚才见了比昨晚见到的血印还要深，还要粗。林红母亲说着唉声叹气，她推推面壁躺着的女儿说：

“你出去见他一下吧。”

“我不去。”林红扭动着身体说，“让他去死吧。”

林红说完这话，心里一阵绞痛。接下去她越来越不安了，她躺在床上，想着站在外面的宋钢，想着他脖子上的血印，心里越来越难过，也越来越想去见见外面的宋钢。她坐了起来，看看自己的父母，她的父母立刻知趣地走到了外屋。林红沉着脸下床走到外屋，像往常那样不慌不忙地刷牙洗脸，坐到镜子前认真地梳理着自己的一头长发，又把长发编成了两根辫子，然后站起来对她的父母说：

“我去买油条。”

宋钢看到林红出来时激动得差一点哭了，他像是怕冷似的抱住自己的肩膀，嘴巴张了又张，却没有声音。林红看了他一眼，面无表情地走向了卖油条的点心店。浑身潮湿的宋钢跟在她的身后，终于说出声音来了，他沙哑地说：

“晚上八点，我在桥下等你。”

“我不去。”林红低声说。

林红走进了点心店，宋钢神情悲哀地站在门口。林红买了油条出来时看清了宋钢脖子上的血印，她心头一颤。这时宋钢更换了约会地点，他小心翼翼地问：

“我在小树林等你？”

林红迟疑了一下后，点了点头。宋钢喜出望外，他不知道接下去应该做什么，继续跟随着林红走到了她家的院子门口。林红进门时，回头悄悄给他使了个眼色，让他赶紧走。宋钢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了，他使劲地点点头，看着林红进去以后，他才转身离去。

宋钢脑子昏昏沉沉度过这个难熬的白天，他在工厂上班时睡着了十三次。在车间的角落里睡了五次，中午吃饭时睡了两次，与工友打扑克时睡了三次，两次靠着机床睡，一次上厕所撒尿时头顶着墙睡着了。然后在傍晚的时候情绪激昂地来到了电影院后面的小树林，这时候刚刚夕阳西下，宋钢像个逃犯似的在树林外的小路上走来走去，样子鬼鬼祟祟。几个认识他的人走过去时，叫着他的名字问他在干什么，他支支吾吾说不清楚。他们笑着问他是不是丢了钱包，他点点头；又问他是不是丢了魂，他也是点点头，他们哈哈大笑地走去。

这个晚上林红迟到了一个小时，她美丽的身影在月光小路上缓缓走来，宋钢见到她时激动地挥着手迎了上去，不远处还有人在走动，林红低声说：

“别挥手，跟着我。”

林红走向了前面的小树林，宋钢紧跟在她的身后，林红再次低声说：

“离我远点。”

宋钢立刻站住了，他不知道应该离开林红多远，站在那里不动了。林红走了一会发现宋钢还站在那里，就低声叫他：

“来呀。”

宋钢这才快步跟了上去。林红走进了小树林，宋钢也跟进了小树林。林红走到树林的中央，看看四周，确定没有别人了才站住脚，听着后面宋钢的脚步声越来越近，然后没有脚步声，只有呼哧呼哧的喘气声了。林红知道宋钢已经站在她身后了，林红站着不动，宋钢也是站着不动，林红心想这个傻瓜为什么不绕到前面来？林红等了一会，宋钢还是在她身后站着，还是呼哧呼哧地喘气。林红只好自己转过身去，她看到月光里的宋钢正在哆嗦，她仔细地看了看宋钢的脖子，那道血印隐隐约约，她开口说话了：

“脖子上怎么了？”

宋钢开始了漫长的讲叙，他结结巴巴、语无伦次地说着，李光头如何逼着他来说那句话，他说完后回到家中就上吊自杀了，恰好李光头又回来了，把他救了下来。林红的眼泪在宋钢的讲叙里不断地流出来，宋钢说完后，结结巴巴地又从头说起了，林红伸手捂住了他的嘴，让他别说了。宋钢的嘴唇接触到了林红的手，他浑身颤抖起来。林红缩回手，低头擦了擦眼泪，然后抬头命令宋钢：

“取下眼镜。”

宋钢急忙取下了眼镜，拿在手里不知道下一步做什么。林红继续命令他：

“放进口袋。”

宋钢把眼镜放进了口袋，接着又不知道该做什么了。林红深情地笑了一下，扑上去搂住了宋钢的脖子，她的嘴唇贴着宋钢脖子上的血

印，心疼地说：

“我爱你，宋钢，我爱你……”

宋钢浑身颤抖地抱住林红，激动地哭了起来，而且哭得上气不接下气。

十

宋钢和李光头分家了。他害怕见到李光头，他是在上班的时候偷偷溜回家中，把自己所有的衣服放进了那只旧旅行袋，把两个人共有的钱分成两份，自己拿走一份，另一份放在桌子上，剩下的零钱全归李光头，又把李光头给他配的那把钥匙压在了钱的上面，然后关上门，提着旅行袋走出了和李光头相依为命的屋子，他搬到五金厂的集体宿舍去住了。

宋钢和林红进行了一个多月的地下爱情以后，决定公开他们的恋情了，当然这是林红的决定。林红选择了电影院，那天晚上我们刘镇的群众吃惊地看着林红和宋钢并肩走入了电影院，林红吃着瓜子和宋钢说说笑笑，找到自己的座位后，两个人并排坐了下来，林红继续旁若无人地吃着瓜子，旁若无人地与宋钢亲热地说着话。倒是宋钢谦和地和所有认识他的人点头打招呼。我们刘镇的男群众个个百感交集，电影开始放映后，那些没有结婚的男群众和已经结婚了的男群众，差不多一半的时间在看银幕，另一半时间偷偷看这两个人，在两侧的扭着头，在前面的回过头，在后面的伸长了脖子。看完电影后，这个晚上不知道多少个多情的男群众辗转反侧，失眠睡不着，宋钢让他们羡慕得死去活来。

接下去林红和宋钢时常一起出现在大街上。林红似乎更漂亮了，她的脸上始终挂着轻松的微笑。城里的老人们伸手指点着她，说这是个泡在蜜罐里的姑娘。宋钢走在林红身边时幸福得不知所措，几个月下来后他还是改不了一副受宠若惊的模样。城里的老人们说他实在不像一个恋人，说他还不如那个气势汹汹的李光头，李光头起码还像个保镖，这个宋钢充其量也就是个随从跟班。

在幸福里晕头转向的宋钢买了一辆亮闪闪的永久牌自行车，这差不多花去了他全部的积蓄。这永久牌自行车是什么？在当年就是现在的奔驰宝马了，一年分配到我们县里也就是三辆，那年月别说是没钱了，有钱也买不到亮闪闪的永久牌。林红的叔叔是五金公司的经理，专管每年三辆永久牌自行车卖给谁，是个威风凛凛的人物，多少人见了他都是点头哈腰。林红为了让宋钢在我们刘镇出人头地，整天缠着她的叔叔，差不多都要哭哭啼啼了，要这个叔叔给她亲爱的宋钢弄一辆永久牌。林红的父亲也是对这个弟弟缠住不放，林红的母亲都快指着鼻子骂这个小叔子了。林红的叔叔万般无奈，咬咬牙将本来应该给县人武部部长的永久牌自行车，给了林红那个亲爱的宋钢。

宋钢从此春风得意，他骑着永久牌自行车风驰电掣，在我们刘镇的大街小巷神出鬼没，亮闪闪的自行车晃得我们刘镇的群众眼花缭乱，他还时时按响车铃，清脆的铃声让群众听了不是吞口水就是流口水。他下了车就会拿出塞在座位下面的一团棉线，仔细擦去车上的灰尘，所以他的永久牌是永久地亮闪闪。不管是刮风下雨，还是雪花飘飘，他的永久牌都是一尘不染，比他的身体还干净，他一个月也就是洗澡四次，可他的永久牌天天都要擦。

那些日子林红觉得自己像个公主一样，每天早晨当清脆的铃声在她门外响起时，就知道她的专车、亮闪闪的永久牌自行车到了。她笑吟吟地出门，侧身坐在永久牌的后座上，一路欣赏着众人羡慕的眼神，去她的针织厂上班了。当她每次下班走出厂门时，英俊的宋钢和亮闪闪的永久牌已经等候在那里了，她坐上幸福的永久牌，前面的后背是那个让她幸福的男人，她一上车就会提醒宋钢：

“打铃，快打铃。”

宋钢立刻将车铃按出一连串的响声。林红侧身看着厂里其他女工们落在后面，优越感油然而生。她们累了一天了，还要靠自己的两只脚把她们带回家，她却已经坐上专车了。

只要林红在车上，永久牌的铃声就会响个不停，一路上只要见到认识的人，林红就会提醒宋钢打铃。宋钢每次都是卖力地打出了像街道一样长的铃声来。林红的微笑里充满了自豪，她一路上笑着和认识她的人点头打招呼。

这时候我们刘镇的老人们觉得宋钢像个恋人了，他们说宋钢骑车的模样像从前骑马的将军，他打出的一串串铃声就像马鞭声声。

宋钢骑着亮闪闪的永久牌，带着美丽的林红，遇到谁都要打上一阵子铃声，就是见了李光头他不打铃了。李光头还是满脸的牛气，昂首挺胸目不斜视地迎面走来。这时候宋钢反而是一阵心虚，一阵慌张，像个做错了事的孩子那样扭过头去，歪着脑袋骑车了，好像眼睛长在耳朵上。林红就不一样了，她看到李光头时赶紧让宋钢打铃，可是宋钢打出来的铃声总是七零八落，那种一连串的响亮铃声他怎么也打不出来了。林红知道宋钢是怎么了，她马上伸手搂住宋钢的腰，把脸贴在宋钢的后背上，满脸幸福和骄傲地看着李光头，看着李光头故作镇静的模样，林红就会咯咯地笑，就会指桑骂槐地说：

“宋钢，你看呀，这是谁家的落水狗？”

李光头听到了林红的话，嘴里嘟哝地骂出了一连串的“他妈的”，比宋钢的铃声还要长。然后就是一脸的失落，心想自己的女人跟着自己的兄弟跑了，自己的兄弟跟着自己的女人跑了，自己什么都

没有了，他妈的鸡飞蛋打，他妈的竹篮打水一场空。看着宋钢和林红的永久牌远去以后，李光头才把自信找回来，他自言自语地说：

“来日方长呢，谁是落水狗还难说……”

接下去他开始鼓励自己了，满嘴唾沫地说：“老子以后弄一辆超大型永久牌，前面坐西施，后面载貂蝉，怀里抱个王昭君，背上驮个杨贵妃。老子带着这古代四大美女骑上他妈的七七四十九天，从当代骑到古代去，再从古代骑到当代来，老子高兴了还要骑到未来去……”

林红和宋钢的恋情曝光以后，我们刘镇最大的爱情悬念终于揭晓了，未婚的男青年像是多米诺骨牌倒下似的纷纷死了心。这些死了心的男青年纷纷去找其他未婚的女青年，于是我们刘镇谈情说爱的男女青年，像是雨后的春笋一样冒了出来，把我们刘镇的大街弄得甜甜蜜蜜，让我们刘镇的老人目不暇接。老人们伸出一根手指说：

“好像都有了，都有女人了……那个李光头还没有。”

刘镇的群众很少在大街上见到李光头了，李光头瘦了一圈，像是得了一场大病。

那天晚上自杀未遂的宋钢幸福地夺门而出，李光头暴跳如雷地骂了一个小时，然后鼾声如雷地睡了八个小时。早晨醒来后看到宋钢的床还是空着，李光头屋里屋外侦察了一遍，没有发现宋钢回来的蛛丝马迹，嘴里“咦咦”地叫了起来，他不知道宋钢在林红的家门口守候了一夜，以为宋钢是躲着他，李光头哼哼地说：

“你躲得了一时，躲不了一世。”

第二天宋钢仍然没有回家，到了晚上李光头坐在桌前，想了一条又一条对付宋钢的计策，可是没有一条是毒计，李光头只好全部否决。李光头最后想出了一条煽情计，就是拉住宋钢的胳膊，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回忆童年岁月，他和宋钢的童年血淋淋泪汪汪，两个孩子举目无亲相依为命。李光头相信这样一来，宋钢肯定会羞愧地低下头，肯定会难舍难分地把林红让给他。李光头得意洋洋，觉得这才是一条毒计，而且是剧毒之计。李光头一直等到了深夜，等得李光头哈欠连连，上下眼皮直打架，宋钢还是没有回家，李光头只好骂骂咧咧上床睡觉了。上床前李光头环顾屋子，心想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宋钢即使有天大的本事，也得回家来，到时再使出他的煽情计。

第三天李光头下班回家，见到桌子上的钱和钥匙以后，知道大事不妙了，知道跑掉的和尚不要庙了。李光头气得在屋子里团团转，把中国话里面难听的都找出来骂上一遍，又把抗战电影里学来的日本话骂上两句，还想找几句美国话，美国话他一句都不知道了，只好哑口无言地坐在床上发呆发痴。李光头心想自己小看宋钢了，宋钢读过半部破烂的《孙子兵法》，自己的煽情计还没有使出来，宋钢抢先使出了三十六计里的走为上计。

这天晚上李光头有生以来第一次失眠了，此后一个月他都是茶饭不香睡眠不足。李光头人瘦了，话也少了，不过走在大街上时仍然威风凛凛。他见到过几次宋钢，每次宋钢都是远远地躲开了；他也见到过几次林红，每次林红都和宋钢走在一起，林红亲热地捏着宋钢的手，让李光头看在眼里苦在心里。后来宋钢骑上了永久牌，后面坐上了美林红，风光无限地从李光头身旁闪闪而去，李光头已经不是痛苦了，而是觉得自己颜面尽失。

我们刘镇的群众都是好记性，都记得李光头痛揍那两个爱情炒作者时说的话，李光头扬言谁敢自称是林红的男朋友，他就把谁揍得永世不得翻身。群众里有些坏小子在大街上见到李光头时，就会酸溜溜地对他说：

“林红不是你的女朋友吗，怎么一眨眼成了宋钢的女朋友了？”

听了这话，李光头就会痛心疾首地喊叫：“他要不是宋钢，我早把他宰啦！早提着他的人头去笑傲江湖啦！可是宋钢是谁？宋钢是我相依为命的兄弟，我只好认命了，只好牙齿打碎了往肚子里咽。”

宋钢为林红上吊自杀，脖子上的血印一个月以后才消失掉，让林红想起来眼圈就会发红。林红把宋钢自杀的事情真相详细告诉了自己的父母，又忍不住告诉了自己最亲近的几个针织厂女工。林红的父母和那几个女工再去告诉别人，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宋钢自杀的故事在我们刘镇传播时像细胞分裂一样快，没出几天就家喻户晓了。我们刘镇的女群众对林红羡慕之余，就要去盘问自己的现任丈夫或者未来丈夫：

“你能为我自杀吗？”

刘镇的男群众苦不堪言，个个都要口是心非地说上一堆“能能能”，还要装出一副视死如归的英勇气概。这些女群众问起来没完没了，最多那个男群众回答了一百多次，最少那个也回答了五六次。有几个男群众被逼急了，只好把绳索套进自己的脖子，把菜刀架在自己的手腕，信誓旦旦地说：

“只要你一声令下，我马上弄死自己。”

这时候赵诗人无爱一身轻，前面的女朋友跟着别人跑了，后面的女朋友还没有从别人那里跑过来，赵诗人正处在爱情的空白时期，他对刘镇男群众的遭遇幸灾乐祸，心想这些窝囊废活该受罪。赵诗人扬言，他不会找一个让自己为她自杀的女朋友，只会找一个让她为自己自杀的女朋友。赵诗人如数家珍似的说：

“你们看看孟姜女等等，你们看看祝英台等等，真正的爱情都是女的为了男的自杀。”

赵诗人觉得自己和李光头是同病相怜，都是在林红那里栽了跟头。自从刘作家挨揍以后，赵诗人一直躲着李光头，最近的几次在街上相遇，李光头都是对赵诗人点点头就走过去了。赵诗人觉得自己安全了，他开始和李光头套近乎了，在大街上见到李光头走来，赵诗人招呼着迎上去，亲热地叫道：

“李厂长，近来可好？”

“好个屁。”李光头没好气地说。

赵诗人嘿嘿笑着拍拍李光头的肩膀，当着过路群众的面，滔滔不绝地说起来了。他说李光头根本不应该把上吊的宋钢救下来，宋钢活过来就把李光头的林红抢走了，宋钢要是没有活过来……赵诗人说：

“爱情的天平还不是向你倾斜了又倾斜？”

李光头听了赵诗人的话很不高兴，心想这王八蛋竟然敢诅咒宋钢去死。赵诗人全然不顾李光头越来越难看的脸色，继续自作聪明地说：

“这好比是农夫与蛇的故事，农夫看见路上有一条冻僵的蛇，就把蛇放到了胸口，蛇暖和过来后就一口咬死了农夫……”

赵诗人最后忘乎所以地指点起了李光头：“你就是那个农夫，宋钢就是那条蛇。”

李光头勃然大怒了，一把揪住赵诗人的衣服吼叫了：“你他妈的才是那个农夫！你他妈的才是那条蛇！”

赵诗人吓得面如土色，眼看着李光头威震刘镇的拳头举起来了，赵诗人急忙伸出双手抱住李光头的拳头，连声说：

“息怒，李厂长，请你千万要息怒，我这是一片好意，我是在为你着想……”

李光头迟疑了一下，觉得赵诗人像是一片好意，他放下了拳头，松开抓住赵诗人衣服的手，他警告赵诗人：

“你他妈的听着，宋钢是我的兄弟，就是天翻地覆慨而慷了，宋钢还是我的兄弟，你他妈的要是再敢说宋钢一句坏话，我就……”

李光头停顿了一下，他在“揍”和“宰”两个字之间犹豫了一下，然后坚定地选择了“宰”字，他说：

“我就宰了你。”

赵诗人表示同意似的点点头，转身就走，心想赶快离开这个粗人。赵诗人匆匆走出了十来步，看到街上的群众嬉笑地看着自己，赵诗人立刻放慢了脚步，装出从容不迫的样子来，同时感叹地对群众说：

“做人难啊。”

李光头看着赵诗人走去时，突然想起了当初狠揍刘作家时许下的诺言，立刻对赵诗人招手了：

“回来，他妈的给我回来。”

赵诗人心里哆嗦了一下，当着刘镇众多的群众，他不好意思撒腿就逃，他站住脚。为了显示自己的从容，他缓缓地转过身来。李光头继续向他招手，李光头一脸的亲热表情，他对赵诗人说：

“快回来，我还没把你劳动人民的本色给揍出来呢。”

眼看着群众兴奋起来了，眼看着自己要倒霉了，赵诗人心里怦怦乱跳，他急中生智地摆摆手说：

“改天吧。”

赵诗人说着伸手指指自己的脑袋，向李光头解释：“这里突然来灵感了，我要赶快回家把灵感记下来，错过了就没有了。”

听说赵诗人的灵感来了，李光头就挥挥手，让赵诗人放心地离去。街上的群众十分失望，他们对李光头说：

“你怎么放过他了？”

李光头看着赵诗人离去的背影，通情达理地对群众说：“这个赵诗人不容易，他脑子里怀上灵感，比他肚子里怀上孩子还要难。”

李光头说完一副宽容的模样扬长而去。他走过布店的时候，沉浸在幸福里的林红正站在里面和售货员说着话，给自己和宋钢挑选布料

做衣服。李光头没有看见林红，也不知道林红和宋钢准备结婚了。

十一

林红准备结婚那天在人民饭店摆上几桌酒席，把男女双方的亲朋好友都请过来喝喜酒。林红在一张白纸上把女方亲友的名字都写上了，又拿了一张白纸给宋钢，让宋钢把男方的亲朋好友也写上。宋钢手里拿着笔像是举重似的吃力，半天写不出一个字来。宋钢支支吾吾地说自己在世界上只有一个亲人，就是李光头。林红听了这话不高兴了：

“难道我不是你的亲人？”

宋钢连连摇头，他说自己不是这个意思，他充满爱意地对林红说：“你是我最亲的亲人。”

林红幸福地笑了，她说：“你也是我最亲的亲人。”

宋钢拿着笔还是写不出一个字来，他小心翼翼地问林红，是不是也请李光头出席婚宴？他说虽然和李光头没有交往了，可他们毕竟是兄弟。宋钢说这些话的时候，一再声明，要是林红不答应，他坚决不请李光头。结果林红爽快地说：

“请他吧。”

林红看着宋钢满脸的疑惑，扑哧笑了，她说：“写上吧。”

宋钢在白纸上写下李光头以后，飞快地把自己车间里工友的名字都写上了，最后他犹豫了一下，也把刘作家的名字写了上去。然后宋钢按照两张白纸上的名单，填写红色的婚宴请柬了。林红把头依偎在

宋钢的肩头，看着宋钢漂亮的字体一个个从笔尖下流淌出来。林红一声声惊叹：

“真好看，你的字真好看。”

这天下午，宋钢拿着请柬，骑着他亮闪闪的永久牌来到了大街拐角处，守候在李光头下班回家的路上。宋钢坐在自行车上，伸出一只脚架在梧桐树上保持平衡。当李光头走来时，宋钢不再骑车躲开了。他远远地喊叫，远远地挥着手。宋钢的热情让李光头一脸的莫名其妙，他扭头看看身后，以为宋钢是在和别人打招呼。李光头走近时，听见宋钢喊叫他的名字：

“李光头。”

李光头伸手指指自己的鼻子，问宋钢：“你是在叫我？”

宋钢热情地点点头。李光头抬头看看天上的太阳，阴阳怪气地说：“太阳没从西边出来啊？”

宋钢不好意思地笑了笑。李光头看着宋钢坐在永久牌上，右脚架在梧桐树上，那模样神气极了。李光头越看越羡慕，他说：

“他妈的，你这模样像是天上的神仙。”

宋钢立刻跳下自行车，抓住车的把手，也请李光头上车去做一回天上的神仙。李光头从来没有骑过自行车，就是自行车的后座，他的屁股也没有沾过一次。他却像个老手一样抬腿跨过了横杠，坐上去以后就破绽百出了。他的身体一会往右边斜，一会又往左边倒，双手抓住车把就像是抓住救命稻草，他的双手像两根棍子似的僵硬。宋钢双腿夹住自行车的后轮，喊叫着要李光头身体放松，要李光头将车把扶

直了，然后宋钢在后面推了起来。刚开始李光头的身体不断左右摇晃，宋钢一边推着，一边还要伸手去扶住李光头，不让他掉下来。慢慢地李光头找到骑车的感觉了，他身体僵直地坐在自行车上，宋钢在后面越推越快，李光头根本没有蹬车轮，全靠宋钢在后面推着。宋钢推着自行车奔跑起来了，李光头尝到了什么是速度，他觉得自己正在刘镇的街上飞过去，李光头高兴地哇哇大叫：

“好大的风啊！好大的风啊！”

宋钢在后面推着奔跑，跑得满头大汗，跑得上气不接下气，跑得眼睛发直，跑得口吐白沫。李光头听着风声飕飕地响，衣服哗哗地抖，自己的光头更是滑溜溜的舒服。李光头指挥后面的宋钢：

“快，快，再快一点。”

宋钢推着自行车跑出了一条街，实在跑不动了，慢慢停下来，再用双腿夹住后轮，把李光头从车上扶下来，然后他蹲在地上喘了差不多半个小时的粗气。李光头从车上下来后意犹未尽，他双手抚摸着宋钢这闪闪的永久牌，回味着刚才风驰电掣的美好感觉，再看看蹲在地上喘不过气来的宋钢，李光头才意识到宋钢推着他跑完一条街了。李光头蹲下去像是要帮助宋钢喘气，轻轻拍打着他的背，李光头对他说：

“宋钢，你真了不起，你简直就是一台发动机。”

说完这话，李光头又遗憾起来，他说：“可惜你是台假发动机，你要是台真的，我就一路去上海啦。”

宋钢喘着气笑了起来，他捧着肚子站起来说：“李光头，以后你也会有一辆自行车的，到时候我们一起骑到上海去。”

李光头的眼睛像宋钢的永久牌一样亮闪闪了，他拍拍自己的光脑袋说：“对呀，我以后也会有自行车的，我们一起骑车去上海。”

这时宋钢缓过来了，他迟疑了一下后，有些不安地说：“李光头，我要和林红结婚了。”

宋钢说着将请柬递给李光头，请他来喝喜酒。李光头刚才还是喜气洋洋的脸色，立刻阴沉了下来，他没有接请柬，慢慢地转过身去，独自一人走去了，一边走一边伤心地说：

“生米都煮成熟饭了，还喝什么喜酒。”

宋钢呆呆地看着李光头走去，刚刚恢复的兄弟情谊又烟消云散了。宋钢推着他的永久牌沿着街道心事重重地走去，他忘记了骑车。宋钢回到家里，把请柬拿出来放在了桌子上。林红见到给李光头的请柬又回来了，问宋钢：

“李光头不来？”

宋钢点点头，不安地说：“他好像还没死心。”

林红鼻子里哼了一声说：“生米都煮成熟饭了，他还有什么不死心的？”

宋钢听了林红的话以后吃了一惊，心想这两个人说话怎么一种腔调。

林红和宋钢在人民饭店摆了七桌酒席，林红的亲友占了六桌，宋钢的只有一桌。李光头没来，那个刘作家也没来，吃喜酒就要送红包，他表示不屑于参加宋钢的婚宴，其实是他不舍得花钱。他伸出小拇指说，宋钢是个小人物，他从来不吃小人物的饭，不过刘作家施舍似的表示，他会去宋钢的新房看看，闹洞房的时候送上自己心里的一片祝福。宋钢同一个车间的工友都来了，刚好凑成一桌。热闹的婚宴晚上六点开始，每桌都是十菜一汤，鸡鸭鱼肉一应俱全，白酒喝掉了十四瓶，黄酒喝掉了二十八瓶，十一个微醉，七个半醉，三个全醉。全醉的三个分别趴在三张桌子下面嗷嗷叫着呕吐不止，把七个半醉的也勾引得呕吐了起来，十一个微醉的触景生情，张开十一张嘴巴，打出了十一串酸甜苦辣之嗝。把我们刘镇当时最为气派的人民饭店弄得杯盘狼藉，弄得像是化肥厂的车间，都闻不到食物的香味了，闻到的全是化学反应的气味。

这天晚上李光头也喝醉了。他独自一人在家里喝着白酒，喝下足足一斤的白酒，他第一次喝醉了，喝醉以后呜呜地哭，又呜呜哭着睡着了，天亮醒来时他嘴里还有呜呜声。邻居们都听到了李光头失恋的哭声，他们说李光头的哭声里有七情六欲，有时像是发情时的猫叫，有时像是被宰杀时的猪嚎，有时像是吃草的牛哞哞地叫，有时像是报晓的雄鸡咯咯叫。邻居们意见很大，说李光头吵得他们一夜睡不着，就是睡着了也是噩梦连连。

李光头呜咽号叫了一个晚上以后，第二天就去医院做了输精管结扎手术。他先去了福利厂开好了单位证明，证明上的结扎申 请人是李光头，单位领导签名同意的也是李光头，还一本正经地盖上了公章。李光头拿着单位证明一脸悲壮地走进了医院的外科，把单位证明往医生的桌子上一拍，高声说：

“我来响应国家计划生育的号召。”

医生当然认识大名鼎鼎的李光头，李光头走进来劈头盖脸就要医生给他结扎。医生看着李光头的手掌像把刀似的在自己的肚子上划拉着，心想天底下竟然还有这样的人。又看了看李光头的单位证明，申请人和批准人都是李光头，心想天底下竟然还有这样的证明！医生忍不住“嘿嘿”地笑，他说：

“你没有结婚，没有孩子，为什么要结扎？”

李光头豪情满怀地说：“没有结婚就来结扎，计划生育不就更加彻底吗？”

医生心想天底下竟然还有这样的道理，医生低下头嘿嘿笑个不停。李光头不耐烦地一把将医生从椅子里拉起来，好像是李光头要给医生结扎似的，又拉又推地把医生弄进了手术室。李光头解开皮带，褪下去裤子，撩上来衣服，躺到了手术台上，然后命令医生：

“结呀，扎呀。”

李光头在手术台上躺了不到一个小时就下来了。完成了输精管结扎壮举的李光头，面带微笑地走出了医院的大门。他左手拿着结扎手术的病历，右手捂着肚子上刚刚缝上的伤口，走几步歇一会，来到了林红和宋钢的新房。

那时候林红的针织厂来了二十多个女工，正在大闹林红的洞房，刘作家也来了，喜气洋洋地坐在二十多个姑娘中间，一副梦里花落知多少的表情。姑娘们从屋顶上吊下来一根绳子，绳子上系着一只苹果，嚷嚷着让新郎和新娘一起咬苹果。李光头走了进去，姑娘们一片

惊叫，她们都知道李光头和宋钢和林红之间的关系，又像三角关系又不像三角关系，说不清是什么关系。她们以为李光头是来寻衅滋事的，林红当时也紧张了，李光头横着眼睛走进来，林红觉得他没安好心。只有宋钢没有看出来，他看到李光头惊喜万分，心想这个兄弟终于还是来了，宋钢抽出一支香烟迎上去高兴地说：

“李光头，你终于来了。”

刚刚结扎了的李光头用右手一拨，就将新郎宋钢拨到了一边，他气势汹汹地说：

“老子不抽烟。”

屋里的姑娘们吓得都不敢出声，李光头从容地将结扎病历递给林红。林红不知道那是什么，没有去接，她去看自己的新郎宋钢。宋钢伸手去拿，李光头挡开了他的手，将病历递给身边的一个姑娘，让她传递给林红。林红拿着这份医院的病历，不知道李光头是什么意思。李光头对她说：

“打开看看，上面写着什么？”

林红打开来看到上面有“结扎”这样的字，她还是不明白，小声问身边的姑娘：

“‘结扎’是什么意思？”

几个姑娘凑上去看病历时，李光头对着林红说：“什么叫‘结扎’？就是阉割，我刚去医院把自己阉割了……”

屋里的姑娘们“哇哇”地惊叫起来，新娘林红也是花容失色。那个时期我们刘镇流行把买来的雄鸡阉割了，养成大公鸡以后宰杀煮熟，吃起来就会鲜嫩，就会没有公鸡的骚味，刘镇的群众都把阉割的公鸡叫“鲜鸡”。一个姑娘听说李光头去医院把自己阉割了，脱口惊叫起来：

“你是个‘鲜人’啦？”

这时候刘作家出头露脸的时机到了，他慢慢地站起来，从林红手里拿过病历，读了一遍，满腹学问地纠正那个姑娘的话，他说：

“不是，阉割和结扎不一样，阉割后就变成太监了，结扎了还是可以……”

刘作家扫了一眼屋子里鲜花盛开般的姑娘，下面的话欲言又止了。那个姑娘还在问：

“还可以什么？”

李光头不耐烦地对这个姑娘说：“还可以和你睡觉。”

这个姑娘气得满脸通红，咬牙说：“谁也不会和你睡觉。”

刘作家点点头，表示同意李光头的意思，补充道：“就是不能生孩子了。”

刘作家的补充让李光头满意地点点头，他取回了自己的病历，对林红说：

“我既然不能和你生儿育女，我也绝不会和别的女人生儿育女。”

说完这话，忠贞不渝的李光头转身走出了林红的新房，他走到门外站住脚，回头对林红说：

“你听着，我李光头在什么地方摔倒的，就会在什么地方爬起来。”

然后李光头像一个西班牙斗牛士一样转身走了。李光头一二三四五六七，走出七步时，身后的新房里鸦雀无声，当他跨出第八步时，新房里发出了一阵哄笑声。李光头脚步迟疑了起来，他失望地摇了摇头。这时宋钢追了出来，宋钢跑到走路变成了瘸子的李光头跟前，拉住李光头的胳膊想说些什么：

“李光头……”

李光头没有答理宋钢，他左手捂住肚子，一瘸一拐悲壮地走上了大街，宋钢也跟着走上了大街。李光头走了一阵子，宋钢仍然跟在后面，李光头回头对宋钢低声说：

“你快回去。”

宋钢摇了摇头，嘴巴张了张，还是只有一声：“李光头……”

李光头看到宋钢站着没有动，低声喊叫了：“他妈的，你今天是新郎，快回去。”

宋钢这时把话说出来了：“你为什么要断后？”

“为什么？”李光头神情凄楚地说，“我看破红尘了。”

宋钢难过地摇起了头，看着李光头沿着街边缓慢地走去。李光头走出了十多步以后，回头真诚地说：

“宋钢，你以后多保重！”

宋钢一阵心酸，他知道从此以后兄弟两人正式分道扬镳了。看着李光头一瘸一拐地走去，宋钢的脑海里出现了小时候两人第一次分手的情景：爷爷拉着自己的手站在村口，李兰拉着李光头的手在乡间的小路上越走越远。

我们刘镇的西班牙斗牛士头也不回地走去了，他在街上遇到了小关剪刀。小关剪刀看见李光头像一个瘸子走来，左手还捂着肚子，好奇地叫住了李光头，问李光头是不是肚子疼上了。李光头还没有回答，小关剪刀就自作主张地说：

“蛔虫。肯定是蛔虫在咬你的肠子。”

这时的李光头还沉浸在自己结扎的壮举里，他神色悲壮地拉住小关剪刀，举着手里的病历，不屑地说：

“蛔虫算什么？”

然后打开病历给小关剪刀看看，还特意指了指上面的“结扎”两字。小关剪刀仔细地将李光头的病历读了一遍，一边读着一边埋怨医生的笔迹太潦草。小关剪刀读完了病历，也不知道“结扎”是什么意思，小关剪刀问：

“什么叫‘结扎’？”

李光头这时候得意起来了，他骄傲地说：“结扎？就是阉割。”

小关剪刀吓了一跳，失声惊叫：“你把自己的屌剪掉啦？”

“怎么是剪掉？”李光头很不满意小关剪刀的话，他纠正道，“不是剪掉，是结扎。”

“这么说，”小关剪刀问，“你的屌还在？”

“当然在。”李光头说着右手摸了一下自己的裤裆，补充道，“完好无损。”

接着李光头豪迈地说：“我本来是想剪掉的，考虑到以后要像女人那样蹲下来撒尿，不雅观，所以我结扎了。”

然后李光头拍拍小关剪刀的肩膀，捂着肚子，挥动着结扎证明，一瘸一拐地走去了。小关剪刀站在那里笑个不停，指点着李光头走去的背影，告诉街上的群众，李光头把自己结扎了，也就是阉割，不过……小关剪刀实事求是地补充道：李光头的屌还在。李光头越走越远的时候，小关剪刀身边的群众越聚越多，群众兴致勃勃地议论着远去的李光头，纷纷说自己度过了愉快的一天。这些群众谁也想不到，十多年以后李光头成为了我们全县人民的GDP。

十二

李光头的GDP之路是从我们刘镇福利厂开始的。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李光头在林红这里跌了爱情的跟头，转身就在福利厂连续创造了利润奇迹。这时候改革开放进入了全民经商的年代，李光头左思右想，越想越觉得自己是一个经商的天才，自己率领着两个瘸子、三个傻子、四个瞎子、五个聋子，都能够富得流油；若是率领五十个学士、四十个硕士、三十个博士、二十个博士后，还不富成了一艘万吨油轮！

李光头脑子一热，马上命令手下十四个瘸傻瞎聋的忠臣放下手里的工作，好像地震了，好像火灾了，召开了福利厂历史上最紧急的一次会议。刚才他还在打电话联系一笔业务，放下电话后就决定辞职了。李光头发表了长达一小时的慷慨演说，里面用了五十九分钟给自己歌功颂德，最后一分钟先是任命两个瘸子为正副厂长，接着用沉痛和惋惜的语气宣布：福利厂全体员工一致接受李光头厂长的辞职申请。李光头最后眼含热泪地说：

“谢谢！”

李光头说完谢谢，转身疾步走了，十四个瘸傻瞎聋的忠臣坐在那里一动不动。三个傻子乐呵呵的根本没听懂李光头说了些什么，李光头走后三个傻子仍然乐呵呵；五个聋子只看见李光头的两片厚嘴唇上下翻动，见他嘴唇突然不动了转身出去，以为他是尿急上厕所，聋子们正襟危坐，等待着李光头回来继续上下翻动他的厚嘴唇；两个瘸子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五年多前，李光头也是这样召开了一次福利厂全体员工大会，突然袭击地撤掉两个瘸子的正副

厂长职务，自作主张地任命自己为厂长，现在他又突然袭击撤掉了自己，又把两个瘸子厂长给任命回来了；四个瞎子瞪着他们黑暗的眼睛，他们的脑子比那十个瘸傻聋明亮多了，他们最先醒悟过来，知道李光头一去不回了。有一个瞎子嘿嘿地笑起来，另外三个也跟上嘿嘿笑。三个傻子本来就乐呵呵，见到四个瞎子也乐呵呵，三个傻子不甘示弱，干脆放声大笑。五个聋子听不见笑，可是看得见笑，以为李光头尿急走时说了一个笑话，五个聋子的五张嘴巴张开来，两个笑出的是声音，三个笑出的是口型。两个刚刚官复原职的瘸子厂长，这时候反应过来了，知道李光头辞职不干了，可是不知道大家为什么这么高兴。瘸子正厂长说李厂长平日里厚待大家，他辞职走了，大家不该这么高兴。瘸子副厂长连连点头，说正厂长说得对，说出了他副厂长的心声。四个瞎子嘿嘿笑着说，李厂长好端端的为什么辞职走了？还不是升官升到民政局去了。瞎子们瞎说：

“李厂长去做李局长了。”

“有道理。”两个瘸子恍然大悟。

民政局的陶青局长，一个月以后才知道李光头辞职不干了。那时候十四个瘸傻瞎聋干完了李光头拉来的最后一笔业务，旧的完成了，新的不再来。两个瘸子搬回到了厂长办公室，重操旧业找出了那盘象棋，隔着桌子一边悔棋一边互相指着鼻子对骂。剩下的十一个在车间里无所事事，三个傻子继续乐呵呵，四个瞎子和五个聋子比赛着打哈欠。

十四个忠臣开始无事想念李厂长了，在四个瞎子的倡议下，在两个瘸子的批准下，福利厂的十四个忠臣组成一支乌合之众的队伍，七零八落地来到了民政局的院子里，七零八落地喊叫起来：

“李局长，李局长，我们来看望你啦！”

正在主持民政局会议的陶青，隔着窗户看到十四个瘸傻瞎聋站在院子里又喊又叫，陶青正在念着中央红头文件，院子里的喊叫让他十分恼怒，他把红头文件往桌子上一拍，生气地说：

“这个李光头太不像话了，竟然把福利厂搬到民政局来了。”

陶青局长说着对坐在旁边的一个科长挥一下手，让科长出去把他们赶走。科长出去后比局长还要生气，科长横眉怒目地训斥道：

“干什么？干什么？我们正在学习中央文件。”

两个瘸子做过领导，知道学习中央文件的重要性，吓得不敢吱声了。四个瞎子什么都看不见，自然不把中央文件放在眼里，他们听到科长的训斥，很不服气地说：

“你是谁？这么对我们说话，就是李局长，也不会这么对我们说话。”

科长看着四个瞎子拄着四根竹竿，说话神气活现，科长气得喊叫道：“出去！都给我出去！”

“你进去！你给我们进去！”瞎子们也喊叫，瞎子们说，“你进去告诉李局长，福利厂全体员工想念他了，来看望他了。”

“什么李局长？”科长莫名其妙地说，“这里没有李局长，这里只有陶局长。”

“你瞎说。”瞎子们说。

科长哭笑不得，心想真是瞎子说瞎话。这时陶青出来了，陶青满脸怒色，他还没有看见李光头，就冲着十四个瘸傻瞎聋喊叫：

“李光头，你过来。”

四个瞎子不知道后面出来说话的人是谁，继续不知天高地厚地说：“你是谁？竟敢这么叫李局长。”

“什么李局长？”陶青也是一脸的莫名其妙了。

“哼，连李局长都不知道。”瞎子们哼哼地说，“就是我们福利厂的李厂长，到民政局来做李局长啦。”

陶青看看身边的科长，不明白四个瞎子在说些什么。科长立刻去训斥四个瞎子：

“胡说八道！李光头来做局长，我们陶局长做什么？”

四个瞎子哑口无言了，他们这时才想起来民政局已经有一个陶局长了。四个瞎子里面有一个心里没底地说：

“陶局长可能去做陶县长了。”

“对呀。”另外三个瞎子高兴地叫起来。

陶青本来恼羞成怒，听到瞎子们提拔他当县长了，扑哧一声笑了出来，像三个傻子一样乐呵呵了。陶青这才发现李光头不在这些人里面，陶青看见两个瘸子躲在五个聋子身后，就伸手指着两个瘸子说：

“你们两个，过来。”

两个瘸子知道大事不好了，知道李厂长升官做了李局长是瞎子们瞎说的。两个瘸子忐忑不安地从五个聋子身后瘸了出来，先是瘸到了两边，再转身瘸到了一起，他们站在了陶青的面前。

接下去陶青终于弄明白李光头辞职不干了，这个李光头辞职一个月了，都没有到自己这里来汇报一声；这个李光头根本就没和福利厂员工们商量一下，就宣布全体员工一致接受他的辞职申 请。陶青气得脸色发白，嘴唇哆嗦地说：

“这个李光头目无组织，目无纪律，目无领导，目无群众……”

已经十多年没有说脏话的陶青局长忍无可忍地骂了起来：“这个狗娘养的王八蛋！”

陶青命令两个瘸子把福利厂的人带走后，回到会议室不再学习中央红头文件了，开会讨论李光头的严重错误。陶青建议将李光头从民政系统永远开除出去，民政局工作会议一致通过陶青局长的建议，然后打印成民政局的红头文件准备上报县政府。陶青拿着打印好的文件最后审读了一遍，他说：

“对李光头这种无法无天的人，不能用‘ 辞职’ 这两个字，一定要用‘ 开除’ 。”

十三

李光头被陶青开除的时候，坐在长途汽车站旁边苏妈的点心店里。李光头眉飞色舞，一手拿着去上海的车票，一手拿着肉包子。他咬着热气腾腾的肉包子，眯着眼睛美滋滋地嚼着咽着，得意洋洋地告诉苏妈：从此以后他要为自己创业了。李光头看着手里的车票，差不多一小时过后他就要跳上去上海的汽车了，他抬头看着点心店墙上的挂钟，满脸庄重的表情，嘴里念念有词，像是要发射火箭似的倒计时，从十数到了一，然后挥手对苏妈说：

“一小时以后，我李光头就要鲲鹏展翅啦！”

李光头用突然袭击的方式辞职后，回到家中关起门来，花了半个白天和半个晚上的时间，就确定了李鲲鹏飞翔的方向。李光头根据自己在福利厂的成功经验，觉得自己的创业首先要从加工业务开始，积累了资本以后再打造自己的品牌。可是加工什么呢？李光头也想做和福利厂一样的纸盒业务，这个业务他已经熟门熟路了，李光头想了很久以后还是忍痛割爱了，想到福利厂的十四个可爱的忠臣，李光头觉得不能去抢他们的饭碗。最后李光头决定做服装加工，只要从上海的服装公司那里拿到一笔笔订单，李光头的事业就会像早晨的太阳一样冉冉升起。

冉冉升起的李光头拿着一张世界地图来到童铁匠的铺子里，这时的童铁匠已经是我们刘镇的个体工作者协会主席，李光头自己创业需要资金，他知道从国家那里是弄不出来一分钱，他的脑子就转到了童铁匠这里。改革开放以后，童铁匠这些个体户首先富起来了，他们银行存折上的数字越来越大。李光头笑呵呵地走进了童铁匠的铺子，一

口一个“童主席”，叫得童铁匠心花怒放。童铁匠放下打铁的锤子，挥手擦汗道：

“李厂长，别叫我童主席，叫我童铁匠，童铁匠这三字叫起来虎虎有生气。”

李光头哈哈笑出了声音，他说：“别叫我李厂长，叫我李光头，李光头三个字也是虎虎有生气啊。”

然后李光头告诉童铁匠，他已经不是李厂长了，他辞职不干了。李光头站在童铁匠的火炉旁，唾沫横飞地向童铁匠描绘了自己的宏伟蓝图。他再三提醒童铁匠，他带着十四个瘸傻瞎聋都能一年挣几十万，要是带上一百四十个、一千四百个健全人，里面要是像炒菜撒上味精那样，再撒些学士硕士博士和博士后进去，那就不知道能挣多少钱了。李光头数着手指，嘴里念念有词地算了起来，算了半个小时也没有结果。童铁匠等得满头大汗，童铁匠问他：

“到底能挣多少？”

“实在是算不出来了。”李光头摇摇头，瞪圆了眼睛，浪漫地说，“我满眼望去已经不是钞票了，是茫茫大海。”

李光头浪漫之后，马上又实际了，他补充了一句：“反正是不愁吃、不愁穿、不愁钱包鼓不起来。”

接着李光头像一个拦路抢劫的强盗那样，向童铁匠伸出手说：“拿钱来，一百元一份，你拿出多少份钱，以后就分多少份红利。”

童铁匠的脸色像炉火一样通红，他已经被李光头的话挑拨得激情燃烧了，他粗壮的右手在胸前的衣服上擦了又擦后，伸出了三根手

指，童铁匠说：

“我出三十份。”

“三十份就是三千元人民币啊！”李光头惊叫起来，他羡慕地说，“你真有钱啊！”

童铁匠嘿嘿笑了两声，不以为然地说：“三千元人民币我还是拿得出来的。”

李光头这时展开了世界地图，他告诉童铁匠，刚开始是给上海的服装公司加工服装，等到时机成熟了，他就要打造自己的服装品牌，他的服装品牌名叫“光头牌”，他要把光头牌服装打造成世界第一名牌。他指着世界地图对童铁匠说：

“这上面有圆点的地方，都有光头牌服装的专卖店。”

童铁匠发现问题了，他问李光头：“都是光头牌？没有别的牌子？”

“没有。”李光头干脆地说，“要别的牌子干什么？”

童铁匠不高兴了，他说：“我出了三千元人民币，也应该有我一个牌子。”

“有道理。”李光头听后连连点头，“给你一个铁匠牌。”

李光头说着扯扯自己的卡其布中山装说：“这外衣是我的光头牌，我死活不会让出来，我还要把光头牌商标绣在胸口呢。剩下的长裤、衬衣、背心和内裤里面，你挑选一个。”

童铁匠觉得李光头的要求也算合理，他同意挑选剩下的。他对背心和内裤不屑一顾，在长裤和衬衣之间他犹豫不决，心想衬衣是好，商标还能绣在胸口，可是衬衣外面还有一件外衣，只露出一个领子在外面，曝光度太低，他选中了长裤为他的“铁匠牌”。童铁匠指着世界地图问李光头：

“上面有圆点的地方，也都有铁匠牌？”

“当然。”李光头拍着胸脯说，“有我光头牌的地方，就有你的铁匠牌。”

童铁匠高兴地竖起了食指，他说：“为了我的铁匠牌，我再加十份，再加一千元人民币。”

李光头没想到在童铁匠这里一下子筹到了四千元人民币，他从童铁匠的铺子里出来时笑得合不拢嘴巴。童铁匠是我们刘镇个体户里的领头羊，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听说童铁匠出了四十份，再说李光头在福利厂的骄人业绩路人皆知，其他的个体户都在李光头徐徐展开的世界地图前报出了他们的份额。

李光头离开铁匠铺后，马上去了裁缝铺，李光头只花了十分钟就搞定了张裁缝，他把衬衣的品牌给了张裁缝，世界地图上的小圆点让张裁缝看花了眼睛，张裁缝拿着一根针指点着数起了欧洲那一块，光是一个小国家里的小圆点，张裁缝都数不过来。想到自己的“裁缝牌”衬衣名扬全世界，张裁缝激动地伸出了一根手指：

“我出十份。”

李光头阔绰地送给了张裁缝十份，张裁缝出十份的钱拿二十份，李光头说这送给他的十份是为了体现张裁缝的技术含量，张裁缝是即将开张的服装公司的技术总监，他要培训员工和严把质量关。

拥有了五千元人民币创业资金的李光头，再接再厉地又拿下了磨剪刀铺的小关剪刀和撑着油布雨伞拔牙的余拔牙。老关剪刀前些年大病一场，身体垮了以后磨不动剪刀了，常年在家静养。小关剪刀开始执掌磨剪刀铺，用他自己的话说是磨剪刀铺的光杆司令。李光头把背心的品牌给了小关剪刀，小关剪刀很满意自己的“剪刀牌”背心，说这背心的两根挂带还真像是剪刀，小关剪刀出了十份一千元人民币。

离开了小关剪刀，李光头来到了余拔牙的领地。余拔牙仍然像从前那样，在街尾撑着一把很大的油布雨伞，雨伞下面一张桌子，左边仍然放着一排拔牙钳子，右边仍然放着几十颗拔下的坏牙，有顾客的时候自己坐在板凳上，没顾客的时候自己躺在藤条躺椅里，这把藤条躺椅修修补补了十多次，上面一块块新补上去的藤条让躺椅看起来像一张刘镇地图。眼看着革命从滚滚洪流变成了涓涓细流，如今涓涓细流也不知去向，余拔牙知道革命也老了也退休了，心想这辈子革命不会回来了，余拔牙觉得那十多颗拔错的好牙不再是革命宝贝了，以后会成为他拔牙生涯里的十多个污点了。于是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余拔牙像个贼一样偷偷溜出屋去，偷偷地将十多颗好牙扔进了下水道。

这时的余拔牙五十多岁了，听完李光头对远大前程的描绘后，余拔牙异常激动地从他刘镇地图似的躺椅里坐起来，接过李光头手里的世界地图，爱不释手地看了又看，无限感慨地说：

“我余拔牙活了大半辈子了，还没有出过我们县界，我余拔牙什么风景都没见过，见来见去的都是张开的嘴巴，我余拔牙就指望你李光头了，我余拔牙跟着你李光头当上了富翁以后，他妈的再也不拔牙了，他妈的再也不见那些张开的嘴巴了，我要见风景去，我要到世界各地去旅游，把这些小圆点全跑遍。”

“真是远大志向啊！”李光头竖起大拇指夸奖余拔牙。

余拔牙意犹未尽，看着桌子上的钳子不屑地说：“这些钳子全扔了。”

“别扔了，”李光头摆摆手说，“你去小圆点见风景时带上它们，万一手痒了，你就顺便拔几颗白人的牙，拔几颗黑人的牙，你拔了这么多中国人的牙，你当上富翁了，就去拔外国人的牙。”

“有道理。”余拔牙两眼闪闪发亮说，“我余拔牙拔了三十多年牙了，拔的都是我们县里人的牙，连上海人的牙都没有拔过，我要在这世界地图上每个小圆点里都拔掉一颗牙。”

“对。”李光头叫了起来，“别人是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你是行万里路，拔万人牙。”

接下去是品牌问题了，余拔牙对只剩下内裤品牌十分不满意，他指着李光头的鼻子骂了起来：

“他妈的，你把长裤衬衣背心给别人了，把内裤给我，你眼睛里根本没有我余拔牙。”

“我对天发誓，”李光头慷慨激昂地说，“我李光头绝对把你放在眼睛里，我是沿着街走过来的，谁让你在街尾，你要是在街头，长

裤衬衣背心还不是让你先挑选。”

余拔牙仍然不依不饶，他说：“我在这街尾蹲的年份比你年纪还长，你还是一个小王八蛋的时候，一天来几次，现在翅膀硬了，你就不来了。你为什么不先来找我？他妈的，你是不牙疼……”

“这话说得对，”李光头点头承认了，“这叫饮水不忘掘井人，牙疼思念余拔牙，我李光头要是牙疼了，肯定第一个找你余拔牙。”

余拔牙对内裤表达了不满以后，对“拔牙牌”也不满意，他说：“难听。”

“那就叫牙齿牌内裤？”李光头建议道。

“还是难听。”余拔牙说。

“齿牌内裤呢？李光头又问。

余拔牙想了想后同意了，他说：“‘齿牌’可以，我出十份一千元，你要是把背心品牌给我，我就出二十份。”

李光头旗开得胜，磨了一个上午的嘴皮子就磨出了七千元人民币。他凯旋而归的时候，我们刘镇的王冰棍尾随其后，这个在文革时期声称要做一根永不融化的革命冰棍的王冰棍，如今也是五十多岁了。李光头在铁匠铺展开世界地图时，王冰棍刚好走过，李光头的高谈阔论也进了王冰棍的耳朵，童铁匠出手就是四千元人民币，让王冰棍一阵心惊肉跳。王冰棍继续尾随着李光头，眼看着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加在一起又出了三千元人民币，王冰棍急成了热锅上的蚂蚁，心想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过了这个村就没那个店，李光头摇头晃

脑地走出这条街道时，王冰棍从后面扯住了他的衣服，伸出五根手指说：

“我出五份。”

李光头没想到半路冒出一个王冰棍都能拿出五百元，自己大名鼎鼎的李厂长就是把全部的钱都凑起来，连分币都凑进去，也凑不出五百元。李光头看着王冰棍身上的破旧衣服，龇牙咧嘴了一番，骂了起来：

“他妈的，有钱的全是你们个体户，两袖清风的全是我们国家干部。”

王冰棍点头哈腰地说：“你也是个体户了，你马上就要富得流油了。”

“不是流油，”李光头纠正道，“是富成一艘万吨油轮。”

“是啊，是啊。”王冰棍阿谀奉承道，“所以我王冰棍跟定你了。”

李光头看着王冰棍伸出的五根手指，为难地摇摇头说：“不行啊，没有品牌给你了，最后一条内裤给了余拔牙……”

“我不要品牌，”王冰棍伸出的五根手指摇摆起来，“我只要你分红。”

“这不行，”李光头坚决地摇着头说，“我李光头做事向来是一碗水端平，童铁匠、张裁缝、关剪刀、余拔牙都有品牌，你王冰棍没有，说不过去。”

李光头说着昂首挺胸地走去了，有了七千元资金的李光头，对王冰棍的五百元没有兴趣。王冰棍可怜巴巴地跟在后面，五根手指仍然伸着，像是一只假手。王冰棍一路上哀求着李光头，指望日后李光头的万吨油轮里，有一些王冰棍油在蠕动。王冰棍诉说着自己的苦难故事，说自己卖冰棍只能挣一个夏季的钱，另外三个季节只能到处打零工糊口，如今年纪大了，零工的活也不好找了。说到后来王冰棍眼泪汪汪，五百元人民币是他一辈子的积蓄，他要投到李光头的宏伟蓝图里去，挣一个幸福的晚年出来。

这时李光头突然想起了什么，他站住脚拍了一下自己的光脑袋，叫了起来："还有袜子呢。"

王冰棍一时没有反应过来，李光头看到他五根手指还伸开着，指指他的手说："缩回去，把你的手指缩回去，我决定收下你的五百元了。我把袜子的品牌给你，就叫冰棍牌袜子。"

王冰棍喜出望外，他缩回去的手在胸前擦了又擦，连声说着："谢谢，谢谢……"

"不要谢我，"李光头说，"要谢前人。"

"前人是谁？"王冰棍没有听明白李光头的话。

"前人都不知道？你真是老糊涂了。"李光头用卷起来的世界地图拍拍王冰棍的肩膀说，"前人就是那个发明袜子的人。你想想，要是那个前人没有发明袜子，这个世界上就没有冰棍牌袜子，我就不会收下你王冰棍的钱，我的万吨油轮里就没有你王冰棍的油。"

“是啊，”王冰棍明白过来了，他双手抱拳对李光头说，“多谢前人。”

李光头筹集到七千五百元创业资金以后，马不停蹄地把我们刘镇所有的空房子都看了一遍。他选中的厂房是从前的仓库，这个仓库曾经关押过宋凡平，那个长头发中学生的父亲就是在这里把铁钉砸进了自己的脑袋。这个仓库已经空置多年，李光头把它租了下来，一口气买进了三十台缝纫机，一口气招进了三十个附近的农村姑娘，让张裁缝对她们进行技术培训。张裁缝说这个仓库太大了，可以放下两百台缝纫机。李光头伸出三根手指说：

“不出三个月，我从上海拉来的服装加工量就会堆积如山，两百台缝纫机二十四小时踩动，也来不及做出来。”

李光头花了一个月的时间，把这些全部安排好以后，他决定去上海了，他说现在是万事皆备只欠东风。李光头把买了缝纫机后余下的全部资金交给张裁缝，要求张裁缝按时交纳厂房的租金，按时给三十个农村姑娘发工资，最重要的是张裁缝要在一周内把三十个农村姑娘培训出来，他说不出一周，上海的第一批服装加工的布料就会运抵刘镇。他说自己短期内不会回来，他要像条疯狗那样在上海到处乱窜，要把全上海的服装加工全拉到刘镇来。他要张裁缝注意一下邮电局的电报，他拉到一笔业务，就会发一份电报回来。最后李光头抹了一下满嘴的唾沫，使劲握一下张裁缝的手，豪迈地说：

“这里就交给你了，我要去上海借东风啦。”

然后李光头坐在了苏妈的点心店里了，他不知道这时候陶青把他开除出民政系统了，他胸前的口袋里放着自己的全部积蓄四百多元，

这是他去上海借东风时的食宿车马钱，他觉得这四百多元还没有花完的时候，整个刘镇已经是缝纫机的响声此起彼伏了。李光头第一次去上海为福利厂拉生意时，也是坐在苏妈的点心店里一边吃着一边等候着发车，上次他带着福利厂的全家福照片，这次他带上的是世界地图。李光头吃着包子的时候，也把世界地图向苏妈展示开来，地图上的小圆点让童铁匠他们激动得快要精神失常了，现在轮到苏妈激动了。

这些天苏妈已经听说李光头的远大志向了，听说童铁匠、张裁缝、关剪刀、余拔牙和王冰棍已经加入到李光头的志向里去了。苏妈仍然觉得耳听为虚眼见为实，李光头吃着包子夸夸其谈的时候，苏妈比王冰棍还要焦急，她迫不及待地也要加入进去。李光头摇头晃脑，不同意苏妈加入进来，他说：

“没有品牌了，外衣是我的光头牌，长裤是铁匠牌，衬衣是裁缝牌，背心是剪刀牌，内裤是齿牌，好不容易想起来还有一双袜子，也成了冰棍牌了……”

苏妈说她不要品牌，李光头坚定地说没有品牌不行。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来去说了十多个回合，吃着包子的李光头突然看到了苏妈隆起的胸脯，他眼睛一亮叫了起来：

“我怎么忘记了你是个女的？还有胸罩呢。”

李光头看一眼吃了一半的肉包子说：“你的品牌就叫肉包子牌胸罩，你出十五份吧，加上送给张裁缝的技术十份，刚好凑成一百份。”

苏妈高兴得都顾不上“肉包子牌胸罩”听起来不文雅，她欣喜万分地说：“我前两天刚去庙里烧过香，多亏了我前两天烧过香，今天就遇上你李光头了……”

苏妈说完急着要回家去取存折，再去银行取钱出来。李光头说来不及了，他马上要上车了，他先把苏妈的十五份记在心里的账上。苏妈不放心，她担心李光头从上海拉来了大生意以后，就不认苏妈的十五份了。苏妈说：

“记在心里的账靠不住，记在纸上的账才靠得住。”

苏妈说着就走出门去了，她让李光头等着她取钱回来。李光头吼了两声才把苏妈叫回来，李光头说：

“我等你，车不等我。”

李光头一看时间差不多了，提起包卷起世界地图走出苏妈的点心店。苏妈一直跟随到候车室的大门口，看着李光头排队检票了，苏妈对着他喊叫：

“李光头，你回来后不能赖账，我是看着你长大的。”

李光头这时想起了童年往事，想起了宋凡平就在外面的空地上被人活活打死，他和宋钢悲怆哭号，就是苏妈借出她的板车，也是苏妈让陶青拉着死去的宋凡平回家……李光头转过身来看着苏妈，动容地说：

“我想起了小时候的事情，我和宋钢在这里等妈妈从上海回来，没有人理睬我们，是你给我们包子吃，让我们回家去。”

李光头眼圈红了，他伸手擦着眼睛走到了检票口，回头对苏妈说：“我不会赖账的，你放心。”

十四

李光头鲲鹏展翅去了上海，童铁匠、张裁缝、关剪刀、余拔牙、王冰棍伸长了脖子翘首以盼，这五个人晚上躺到床上睡觉时，闭上眼睛全是世界地图上的小圆点，像天上的星星那样亮闪闪。王冰棍的脑子里除了密密麻麻的小圆点，还有一艘万吨油轮在乘风破浪。心潮澎湃的还有苏妈，想一想世界地图上的小圆点也是她入睡时的必修课，不过她心里还是有些不踏实，自己的十五份毕竟没有记在账上。李光头走后，苏妈提着刚出笼的肉包子，分别走访了童张关余王五位合伙人，把她加入十五份的前因后果细说了五遍，俗话说拿人家的手短吃人家的嘴软，童张关余王五个人吃掉了苏妈的二十只肉包子，五个脑袋都点头认可了。苏妈放心了，万一李光头赖账，这五个吃过包子抹过嘴巴的全是证人。

李光头走后，童铁匠的铺子成了这些合伙人聚会的场所，天刚黑张裁缝小关剪刀余拔牙王冰棍就会鱼贯而入，苏妈的点心店远在长途车站，她最晚来，来的时候已是月儿弯弯高高挂了。这六个人坐在一起笑声朗朗，说起李光头就是赞不绝口，把李光头在福利厂的业绩挂在嘴边说个不停，越说越夸大，夸大以后，他们和李光头合伙的事业就有了一个高高在上的起点。童铁匠说现在做生意是广东人的天下，不管是不是广东人，做生意都得说点广东话，童铁匠说：

“这个李光头回来时肯定是满嘴的广东腔，像个港商。”

然后听取张裁缝的工作汇报。张裁缝为了培训三十个农村姑娘，暂时关了自己的裁缝铺子，他说三十个农村姑娘都自己带着铺盖来，好在现在是阳春四月了，好在那个仓库面积大，她们都睡在地上，睡

成三排，像是三十个女兵。张裁缝说三十个姑娘里有聪明的有笨的，聪明的三天就掌握了缝纫的技术，笨的怕是要花上十天半月。童铁匠说十天半月太慢了，这个李光头不出一周就会拉来大笔的生意，到时候做不出来怎么交代？

童张关余王苏就这么议论纷纷，眼看着一个星期过去，另一个星期也要过去了，去了上海的李光头一点音讯都没有，六个人的话慢慢少了起来，心里的小算盘也各自拨弄起来。王冰棍第一个沉不住气，他自言自语：

“这个李光头会不会逃跑了？”

“胡说。”张裁缝立刻反驳，“他走的时候把钱全交到我手里了，有什么可逃跑的？”

童铁匠点点头，支持张裁缝的话，他说：“生意上的事情，总会有快有慢，有多有少。”

“是啊，”余拔牙应声说，“我有时候一天拔十多颗牙，有时候几天拔不了一颗牙。”

“磨剪刀也一样，”小关剪刀也说，“有时候忙死，有时候闲死。”

接下去又是两个星期过去了，李光头还是音信全无，六个合伙人仍然每天晚上在铁匠铺聚会，最晚来到的不是苏妈，是张裁缝了。张裁缝每天下午满怀希望地来到邮电局，打听有没有李光头从上海发来的电报，邮电局收发电报的人总是在下班前半个小时，看到张裁缝探头探脑地走进来，一脸讨好的笑容，收发电报的人摆一下手，还没说

话，张裁缝的脸立刻阴沉下来了，知道没有李光头的电报。收发电报的人刚开口说没有电报时，张裁缝已经转身走出了邮电局。张裁缝垂头丧气地站在邮电局的门口，直到邮电局下班了，里面的人一个个走出来，大门上锁的时候，张裁缝还站在那里，对邮电局锁门的人说，如果晚上有他张裁缝的电报，就送到童铁匠那里。然后张裁缝茫然若失地走回家中，呆头呆脑地吃过晚饭，神情黯然地来到铁匠铺。

六个合伙人在铁匠铺里盼星星盼月亮，盼着李光头的电报从上海发过来，盼了一个月零五天了，这个李光头好比是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没有一个星星，没有一丝月光，让六个合伙人黑灯瞎火的不知道怎么办。童张关余王苏这六个坐在铁匠铺里面面相觑，刚开始个个意气风发，如今六个人坐在那里沉默寡言，各想各的心事。小关剪刀忍不住埋怨起来：

“这个李光头去了上海，怎么像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啊！”

上次王冰棍怀疑李光头是不是逃跑了，引来一片反对声；这次小关剪刀的埋怨，引来了一片共鸣声。余拔牙首先应和小关剪刀，余拔牙说：

“是啊，拔掉一颗牙，不管是好牙坏牙，都会出血；这个李光头去了上海，不管有无生意，总该有个音讯吧。”

“我早就说过了，”王冰棍说，“李光头会不会逃跑了？”

“逃跑是不会的，”张裁缝摇摇头说，接着叹息一声，“可他这么音信全无，也实在是说不过去。”

苏妈想到另外一个地方去了，她突然紧张起来，她说：“李光头会不会是出事了？”

“出什么事？”小关剪刀问。

苏妈挨个看看五个合伙人，犹豫不决地说：“不知道该不该说？”

“说呀！”余拔牙急了，“有什么不该说的？”

苏妈结巴地说：“上海是大地方，汽车多，李光头会不会被汽车撞了？躺进医院出不来了？”

其余五个合伙人听了这话默不作声，心里都朝着苏妈说的方向担心起来，觉得李光头遇上车祸的可能也不是没有。五个合伙人都在心里祈求老天爷保佑李光头了，保佑李光头千万别让汽车给撞了；就是撞了，也是轻轻擦一下，擦破点皮流点血就够啦；千万别把李光头撞狠了，尤其不能把李光头撞成个瘸傻瞎聋的综合残疾人。

过了一会张裁缝开口说话了，他告诉大家，这个月的租金付了，三十个农村姑娘的工资付了，再加上李光头买进的三十台缝纫机的钱，现在剩下的也就是四千多元了。张裁缝说完后忧心忡忡地补充了一句：

“这可是我们自己的血汗钱啊。”

张裁缝的话让大家心里一阵哆嗦，苏妈也哆嗦了一下，过后一想自己的钱还没有进去，才放下心来。大家都去看童铁匠，童铁匠是个体工作者协会的主席，又是出钱最多的，大家都指望着他拿个主意出

来。童铁匠整个晚上都没有说话，大家都看着自己了，不说话不行了。童铁匠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

“再等几天吧。”

李光头的电报终于来了，是第二天傍晚的时候到我们刘镇的。李光头没有把电报发给张裁缝，他发给了苏妈。电报里只有两句话，他说苏妈的肉包子牌胸罩听起来不雅致，要改成点心牌胸罩。

苏妈拿着李光头的电报一路小跑来到了铁匠铺，沉寂多时的铁匠铺立刻激动起来了，童张关余王五位拿着电报看了又看，五颗悬着的心全放下了，五个脸蛋全通红起来了。这五个合伙人再加上苏妈重新意气风发了，他们笑声朗朗议论纷纷，都说李光头去了这么久才拍回来一个电报，肯定是生意谈成了一大堆。他们把李光头夸奖了一通，又臭骂了一通，说这个李光头真是十足的王八蛋，这王八蛋是故意吓唬他们，吓得他们心惊肉跳了不知道多少个日日夜夜。

接下去王冰棍从电报里发现了问题，王冰棍通红的脸立刻白了，他抖动着手里的电报说：

“这电报上没有说生意啊？”

“对啊，”小关剪刀的脸色也跟着王冰棍白了起来，“没有说生意啊？”

另外四位赶紧拿过去电报再仔细读了一遍，读完后互相看来看去，张裁缝第一个出来为李光头说话，他说：

“他只要还想着给苏妈的品牌改名字，应该是谈成几笔生意了。”

“张裁缝说得对，”童铁匠指指几个合伙人坐着的那条长凳，“我了解李光头，他还是个小王八蛋的时候，就天天到我这里来和这条长凳搞搞男女关系。这个王八蛋与众不同，他做什么事都想一口吃成个大胖子……”

“童铁匠说得对，”余拔牙打断了童铁匠的话，“这王八蛋的胃口比谁都大，想当初他来借我的躺椅，借完了躺椅还要借我的油布雨伞，差一点把我的桌子都借走，让我堂堂拔牙铺做了一天的赤膊麻雀……”

“余拔牙说得对，”小关剪刀也想起了往事，“这王八蛋从小就会做生意，用林红的屁股骗了我一碗三鲜面，他吃得那个香喷喷啊，我馋得那个口水哗哗地流……”

“你们说得都对，”王冰棍的立场也变过来了，“这王八蛋心比天高，别人富得流油就满足了，他非要富成一艘万吨油轮……”

眼看这五位合伙人信心百倍，苏妈又担心起自己的十五份来了，她说：“这李光头拉了大堆的生意回来，要是不认我的十五份了怎么办？你们可要替我作证啊！”

“你不用担心，”童铁匠指指张裁缝手里拿着的电报，“这电报就是证据，比我们五个人出来作证强多了。”

苏妈一听这话，赶紧从张裁缝手里抢劫似的拿过来电报，宝贝似的捧在胸前，欣喜地说：

“多亏了我去庙里烧过香，这李光头才发电报给我，有了这电报，他就不能赖掉我的十五份了，烧香真是灵验啊！”

李光头发了一份莫名其妙的电报回来，这电报好比是东方红太阳升，把童张关余王苏从黑暗中解放出来了。童张关余王苏六个合伙人也就是喜气洋洋了半个月，接下去李光头再次音信全无，六个合伙人白天盼，晚上盼，时时盼，分分盼，最后是秒秒盼了，也盼不来李光头的一根头发丝。李光头在上海石沉大海了，从此以后他的电报再也没有来到我们刘镇。

童张关余王苏纷纷耷拉起了脑袋，重新开始了心惊肉跳的日日夜夜。两个月过去了，张裁缝付了第二次仓库的租金，给三十个农村姑娘发了第二次工资，然后声音抖动地说：

“我们的血汗钱剩下不到两千元了。”

大家又是一阵哆嗦，苏妈仍然跟着哆嗦了两下，想到自己的钱仍然没有进去，苏妈再次放下心来。这时的李光头在六个合伙人那里遭遇信誉危机了，余拔牙首先表达了自己的不满，余拔牙说：

“这王八蛋哪像是在跟我们做生意？这王八蛋像是在跟我们捉迷藏。”

“是啊，”张裁缝这次也应和着说话了，“一根缝衣服的针掉在地上，也会有响声，这个李光头没有一点音讯，实在不应该。”

“别说是一根针了，”小关剪刀十分生气，“就是放个屁，也会有声响。”

王冰棍接过去说：“这王八蛋连个屁都不如。”

童铁匠铁青着脸，仍然是一声不吭。其他人的眼睛全责怪地看着童铁匠，童铁匠知道他们的意思，他们仿佛在说：若不是他童铁匠第

一个出了四十份四千元人民币，他们的钱就不会跟进。童铁匠心想：说起来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可他妈的这榜样真不是人做的事情。六个合伙人沉默了一会，张裁缝继续声音抖动地说：

“再过一个月，剩下的钱就不够交租金发工资了。”

张裁缝的声音阴森森的，说完以后眼睛也阴森森地盯着童铁匠了。童铁匠觉得另外的几个人也在阴森森地看着自己的眼睛，只有余拔牙看着他的嘴巴，似乎是在打他嘴里好牙的主意。童铁匠深深吸了一口气说：

“这样吧，先让三十个农村姑娘回家，需要的时候再让她们回来。”

其他几个合伙人没有说话，继续阴森森地看着童铁匠。童铁匠知道他们心里想着仓库的租金，知道他们谁也不愿意将剩下的钱再扔进去了。童铁匠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说：

“这样吧，先把仓库退了，万一李光头真的拉来了生意，再租回来也不迟。”

几个合伙人开始点头了。张裁缝提出一个问题：“三十台缝纫机怎么办？”

童铁匠想了想后说：“按大家出钱的比例，把缝纫机分了，各自搬回家里。”

张裁缝出面让三十个农村姑娘回家，又出面把仓库退了，再出面把三十台缝纫机按出钱比例分了，苏妈没有出钱，苏妈自然没有分到缝纫机。所有的后事全料理完了，这六个合伙人仍然每天晚上在铁匠

铺聚会，只是这六个聚在一起时不像是活生生的人了，他们像六个鬼一样冷冷清清地坐在一起，铁匠铺到了晚上也像墓穴一样悄无声息。

又是一个月过去了，李光头还是没有丝毫音讯。苏妈第一个不去铁匠铺了，接下去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也不去了，只有出钱最少的王冰棍锲而不舍，继续每天晚上到铁匠铺报到，坐在愁眉不展的童铁匠对面，一会叹气，一会抹眼泪，然后可怜巴巴地问童铁匠：

“我们的血汗钱就这么赔了？”

“没办法，”童铁匠双眼空洞地说，“该割肉的时候，也只好割肉了。”

十五

就在六个合伙人绝望的时候，李光头风尘仆仆地回来了。这时的李光头已经离开刘镇三个月零十一天了，他傍晚的时候走出了我们刘镇的长途汽车站，还是穿着那身衣服，还是一手提着个包，一手拿着那张卷起来的世界地图，他走到了苏妈点心店里，在一张桌子前坐下来，苏妈竟然没有把他认出来。这个李光头走的时候是一个亮闪闪的光头，回来时却是一头长发，而且满脸的胡子。李光头拍一下桌子，大叫一声：

“苏妈，我回来啦！”

苏妈吓了一跳，指着李光头的长发惊叫起来：“你，你，你怎么是这副模样？”

“忙死啦，”李光头晃着脑袋说，“我在上海忙死啦，理发的时间都没有。”

苏妈双手在胸前捏着，看看站在一旁也在吃惊的女儿苏妹，小心翼翼地问李光头：

“生意谈成了？”

“饿死啦，”李光头冲着苏妈说，“我饿死啦，赶快给我弄五个肉包子。”

苏妈赶紧让苏妹给李光头端上去肉包子。李光头抓住一个就往嘴里塞，声音嗡嗡地对苏妈说：

“你马上去通知童铁匠他们，到仓库开会，我吃完包子就来。”

李光头的神气让苏妈觉得他已经拉到了大笔的生意，苏妈连连点头，转身出门急匆匆地走去了。苏妈走出二十来米，才想起来那个仓库已经退掉了，又急匆匆地走回来，站在门口不安地说：

“是不是去童铁匠那里开会？”

李光头嘴里塞满了包子，说不出话来了，只好连着点了几下头。苏妈如获圣旨 般地跑向了我们刘镇的城西巷，她走到张裁缝门前时就大叫起来：

“李光头回来啦……”

苏妈连着叫了四声，把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都叫了过来，童铁匠听到了叫声也冲出门来。童张关余这四个人就站在铁匠铺门口，听着苏妈上气不接下气地说着李光头如何神气活现地走进点心店，如何拍着桌子大声说话。听完了苏妈断断续续的介绍，童铁匠沉吟了片刻，面露笑容地说：

“成了，这事成了。”

“你们想想，”童铁匠继续说，“这事要是不成，李光头还会这么嚣张吗？还会通知我们开会吗？早就灰溜溜地躲起来啦。”

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三位使劲地点起了头，高兴地骂了起来：“这王八蛋，这王八蛋，这王八蛋……”

童铁匠笑着问苏妈：“这王八蛋是不是满嘴的广东腔，像个港商？”

苏妈仔细想了想，摇摇头说：“还是满嘴的刘镇腔。”

童铁匠有些不信，他说：“总会有几句上海话吧？”

“上海话也没有。”苏妈说。

“这王八蛋倒是不忘本。”童铁匠夸奖了李光头一句。

苏妈点着头说：“他头发很长，像个唱歌的。”

“我明白了，”童铁匠自作聪明地说，“这王八蛋真是心比天高，连港商都不放在眼里，他学起外商来了。你们想想，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是外国人，都是长头发大胡子。”

“对呀，”苏妈叫了起来，“他满脸的胡子。”

苏妈这时候是个积极分子，她抹了抹额上的汗水，说还要去通知一声王冰棍。小关剪刀说刚才还见到王冰棍手里提着酱油瓶走出城西巷，苏妈立刻急匆匆地跑出了城西巷，跑向了我们刘镇的酱油店。

童铁匠、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在铁匠铺里坐了下来，四个人兴奋得红光满面，像是四个精神病患者一样张嘴呵呵地笑，在铁匠铺里胡乱走着胡乱撞着。童铁匠第一个冷静下来，他摆摆手让张关余三个在长凳上坐下来，他说李光头不知道他们把仓库退了，把三十台缝纫机分了，让三十个农村姑娘回家了；他说李光头知道后可能会暴跳如雷，可能会骂出一堆难听的话来。童铁匠对张关余三个人说：

“这个李光头骂起人来，那张嘴像机关枪一样突突响。你们千万不要生气，千万要冷静，就让他骂上一阵子，等他消气了，再讲讲我们的难处。”

“童铁匠说得对，”张裁缝扭头对小关剪刀和余拔牙说，“你们一定要冷静。”

“放心吧，”小关剪刀说，“别说是骂我了，就是骂我爸爸老关剪刀，骂他一个狗血喷头，我小关剪刀也不会生气。”

“是啊，”余拔牙说，“这李光头只要拉来了大笔生意，就是把我祖宗十八代骂上十八遍，我余拔牙仍然笑脸相迎。”

童铁匠放心了，他环顾自己的铁匠铺，说铺子里一把像样的椅子都没有，这个李光头凯旋而归了，总得弄把好椅子让他坐坐。童铁匠话音刚落，余拔牙立刻起身出门，把他的藤条躺椅搬来了。张裁缝和小关剪刀看着这把修补得像刘镇地图似的躺椅直摇脑袋，说这把躺椅太寒酸了。童铁匠也摇了摇脑袋，也说这躺椅寒酸。余拔牙有些不高兴，指着自己的宝贝躺椅说：

“看起来是寒酸，躺上去就舒服啦。”

这时苏妈和王冰棍急匆匆地走进来了，苏妈进门就说，看见李光头摇摇晃晃走过来了。童铁匠赶紧躺到余拔牙的藤条躺椅里检验一下，童铁匠试躺之后同意余拔牙的话了，他说：

“还算舒服。”

长头发大胡子一副外商模样的李光头走进铁匠铺时，看见他的六个合伙人满脸幸福的笑容，恭恭敬敬地站在那里，李光头哈哈大笑地说：

“久违啦！”

童铁匠看着风尘仆仆的李光头，恭敬地要李光头坐到躺椅里去，童铁匠说：“你终于回来啦，你辛苦啦。”

其他五个合伙人也跟着说：“你辛苦啦。”

“不辛苦，”李光头摆着手说，“做生意不能说辛苦。”

童铁匠他们连连点头，嘿嘿笑个不停。李光头没有坐到躺椅里，他一屁股坐在那条长凳上，把提包和世界地图 也放在了长凳上。童铁匠他们执意要请他坐进余拔牙的躺椅里，李光头摇摇头摆摆手，还对童铁匠眨了眨眼睛，他说：

“我就坐这长凳，说起来这长凳还是我的老相好。”

童铁匠哈哈大笑起来，他对张关余王苏说：“我说过的，李光头不会忘本。”

李光头看到六个合伙人全站在那里，就招呼他们也坐下来。六个合伙人摇晃着六个脑袋，说他们不想坐下，说他们站着很好。李光头点点头，同意他们就这么站着。李光头架起二郎腿，身体靠在墙壁上，把自己侍候舒服了，脸上露出了听取工作汇报的表情，他说：

“我走了三个多月，你们这边进展如何？”

童张关余王苏哑口无言地互相看来看去，然后张关余王苏五个全看着童铁匠一个了。童铁匠迟疑了一会，上刀山似的向前走了一步，咳嗽了几下，清理了嗓子，才缓缓地说起话来。童铁匠把李光头走后发生的事一五一十地说了一遍，最后说：

“我们也是迫不得已，请你千万要理解。”

李光头听完童铁匠的话，低下了脑袋。六个合伙人忐忑不安地看着李光头，心想这王八蛋的脑袋只要抬起来，肯定是一阵王八蛋骂声。李光头的脑袋抬起来后，出乎他们意料，李光头宽宏大量地说：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六个合伙人长长地出了六口气，六颗悬着的心放下了，六张紧张的脸放松后笑了起来。童铁匠向李光头保证：

“只要一天，仓库就能租回来，三十台缝纫机就能搬进去；再给两天，三十个农村姑娘就能叫回来。”

李光头点点头，然后说：“不急。”

不急是什么意思？六个合伙人瞠目结舌地看着李光头。李光头架着二郎腿坐在长凳上，还是一副舒服的模样。到了关键的时候，张关余王苏五个人的十个眼珠子立刻习惯性地看着童铁匠一个了，指望童铁匠出来说话。童铁匠又是上前一步，小心翼翼地问：

“你走了三个多月，上海那边进展如何？”

“上海，大地方，”李光头一听上海两字立刻亢奋起来，“挣钱的机会多如猪毛，口水都能换黄金……”

张裁缝谨慎地纠正李光头的话：“是不是多如牛毛？”

“比牛毛还是少一些，”李光头实事求是地说，“和猪毛相差无几。”

六个合伙人看到李光头突然神采飞扬了，互相发出了欣慰的微笑。李光头继续慷慨激昂地说着：

“上海，大地方，走几步路就是一家银行，里面存钱取钱的人排着长队，点钞机哗哗地响；百货公司就有好几层，上上下下跟爬山似的，里面的人多得像是在看电影；大街上就不用说了，从早到晚都是挤来挤去的，挤得人类不像人类了，挤得像他妈的蚂蚁搬家……”

李光头滔滔不绝地说着上海大地方，唾沫喷在我们刘镇小地方，喷到了童铁匠的脸上。童铁匠伸手擦着脸，看看另外五个合伙人都在呵呵地傻笑，都不知道李光头已经离题千里了。童铁匠只好打断李光头的话，再次小心翼翼地问：

“你和上海的服装公司谈的生意……”

“谈啦，”李光头没等童铁匠把话说完，就得意洋洋地数着手指说起来，“谈了不下二十家服装公司，里面有三家还是外商……”

小关剪刀惊叫起来：“所以你像马克思恩格斯了。”

“什么马克思恩格斯？”李光头不明白小关剪刀的话。

张裁缝出来解释：“你长头发大胡子，我们估计你和外商谈过生意了，你就学起外商的模样来了。”

“什么外商的模样？”李光头还是不明白。

童铁匠眼见着又要离题千里了，立刻接过去说：“我们说的还是生意，你谈得怎么样了？”

“谈得好啊，”李光头说，“岂止是生意，就是品牌我也和他们沟通交流过了……”

苏妈叫了起来：“所以你给我发了电报，把肉包子牌改成了点心牌？”

李光头仔细想了想，眼睛闪亮地叫了起来：“对，对，对……”

苏妈得意地看看另外五个合伙人，张关余王四个对着苏妈连连点头。童铁匠心想他妈的又要扯远了，童铁匠赶紧对李光头说：

“你谈了二十家服装公司，谈成了几家？”

这时李光头长长地“唉”了一声，这声叹息跌进了六个合伙人的耳朵，好比是六盆冷水泼在了六个热脑袋上，刚刚兴奋起来的六个脸色通通阴沉了下去。李光头挨个看了他们一眼，伸出五根手指说：

“五年前，我去上海为福利厂拉生意，只要把福利厂残疾人的全家福照片拿出来，再加上我的真诚热情，就会打动一个个公司的一个个业务员，为福利厂拉来了一笔笔的生意；五年后，我拿着世界地图为我们自己去上海拉生意，比五年前更真诚、更热情，也更成熟，可是……”

李光头五根伸开的手指卷了起来，变成了数钞票的动作，“现在时代不同啦，社会变啦，要靠塞钞票行贿才能拉来生意，我万万没有想到，不正之风刮得这么快这么猛……”

李光头的五根手指不数钞票了，又伸直了晃动起来，“才五年时间，就刮遍了祖国大地……”

六个合伙人听得眼睛发直。童铁匠忐忑不安地问：“你塞钞票行贿了没有？”

“没有，”李光头摇摇脑袋说，“当我终于发现行贿这个硬道理时，我口袋里的钱只够买一张回来的汽车票了。”

“这么说，”童铁匠声音颤抖地说，“你一笔生意都没谈成？”

李光头斩钉截铁地说：“没谈成。”

李光头的话仿佛是一个晴天霹雳，打得六个合伙人晕头转向、哑口无言地互相看来看去。张裁缝第一个反应过来，他看着童铁匠浑身哆嗦地说：

“我们的血汗钱就这么赔啦？”

童铁匠这时候也六神无主了，他看着张裁缝不知道是点头还是摇头。王冰棍呜呜地哭了，呜呜地说：

“这可是我的救命钱啊！”

苏妈也跟着“呜呜”了两声，随即她想起来自己的钱还没有进去，马上不“呜呜”了。小关剪刀和余拔牙吓出了满头的冷汗，两个人惊慌地看着李光头，结结巴巴地说：

“你，你，你怎么就赔啦？”

“不能说赔了，”李光头看着六张丧魂落魄的脸，坚定地说，“失败乃成功之母。只要你们再给我凑起一百份的钱，我马上再去上

海，我一个个去塞钞票，一个个去行贿，保证给你们拉来一笔笔大生意。”

王冰棍还在“呜呜”地哭，他抹着眼泪对童铁匠说：“我是没钱了。”

童铁匠看了看满脸惊慌的余拔牙和小关剪刀，又看了看浑身哆嗦的张裁缝，摇了摇头，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

“我们哪里还有钱啊！”

“你们没钱了？”李光头满脸的失望，他挥了挥手说，“那我也没办法了，只好赔了，我自己的四百多元也赔进去了。”

李光头说完看着六个惊慌失措的合伙人，忍不住笑了两声。王冰棍指着李光头对童铁匠说：

“他怎么还在笑呢？”

“胜败是兵家常事，大丈夫赢得起也输得起。”李光头伸手指点着六个合伙人，“你们六个垂头丧气的，这点风雨都经受不起，像六个俘虏……”

“他妈的，”童铁匠怒火冲天了，“你才像个俘虏！”

童铁匠挥起了打铁的右手，打铁一样地打在了李光头的脸上，一巴掌将李光头从长凳扇到了地上。童铁匠吼叫着：

“老子出了四千元啊！”

李光头捂着脸从地上跳起来，生气地说：“干什么？干什么？”

随即又在长凳上坐下来，又架起了二郎腿，刚刚摆出一副要和童铁匠明辨是非的架势，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三张嘴吼叫着三声“一千元”，对着李光头就是一阵猛踢，踢得李光头嗷嗷叫着跳到了长凳上，蹲在了长凳上，嘴里还在喊叫着“干什么”。张关余的脚也互相踢到一起，他们自己也疼得嗷嗷叫了。王冰棍最为悲壮，他像是堵枪眼那样扑了上去，哀号着他的“五百元”，抱住李光头的肩膀大口吃肉般地咬了起来，仿佛要从李光头身上咬下价值五百元人民币 的皮肉来。李光头杀猪般号叫着跳下长凳，使劲甩了几下才甩掉王冰棍的尖牙利嘴。李光头一看大事不妙了，拿起他的提包和世界地图蹿出了铁匠铺，站到了门外后，李光头觉得自己虎口脱身了，他气愤地指着屋里的人喊叫：

“干什么？干什么？买卖不成仁义在，可以坐下来好好讲讲道理嘛。”

李光头本来还想和他们继续讲道理，看到童铁匠举着铁锤冲出来，赶紧说：“今天不讲啦！”

李光头好汉不吃眼前亏，拔腿就跑，跑得比狗比兔子还要快。童铁匠举着铁锤一直追赶到了巷口才站住，对着仓皇而逃的李光头吼叫道：

“他妈的你听着，老子以后见你一次，就揍你一次，老子要世世代代揍你下去！”

童铁匠说完了他的豪言壮语，转身往回走的时候想到自己的四千元付诸东流，立刻像霜打的秧苗一样蔫了。他耷拉着脑袋走回铁匠铺，张关余王四个想到自己的钱都打了水漂，四个都眼泪汪汪了，看

着童铁匠倒提着铁锤走进来，王冰棍第一个哭出了声音，张裁缝呜咽地说：

“我们的血汗钱就这么赔光啦？”

此话一出，小关剪刀和余拔牙也哭出了声音。童铁匠把铁锤往火炉旁一扔，在余拔牙的藤条躺椅里坐下来，举起拳头捶打起了自己的脑袋，童铁匠把自己的脑袋当成李光头的脑袋了，使劲捶打着，都捶打出了“咚咚”的鼓声。

“我这狗娘养的王八蛋！”童铁匠痛骂自己，“我怎么会相信李光头这狗娘养的王八蛋！”

小关剪刀和余拔牙也忍不住捶打起了自己的脑袋，也忍不住痛骂起了自己：“我们这几个狗娘养的……”

苏妈是唯一没有赔钱的，看着这几个前合伙人都在狠揍自己痛骂自己，苏妈的眼泪也掉出来了，她一边擦着眼泪，一边喃喃地说：

“我多亏了去庙里烧过香啊……”

童铁匠把自己揍得头晕眼花以后，咬牙切齿地发誓了：“李光头这王八蛋，老子不把他揍成个瘸子傻子瞎子聋子，老子誓不为人。”

哭得伤心欲绝的王冰棍听到童铁匠的誓言，也擦干眼泪，一脸风萧萧兮易水寒的表情，仿佛要荆轲刺秦王了，他挥着拳头发誓：

“老子一定把他揍成个残疾人……”

小关剪刀和余拔牙也狠狠地发誓了，小关剪刀发誓要剪掉李光头的屌，剪掉李光头鼻子耳朵，剪掉李光头的手指脚趾；余拔牙发誓要拔光李光头嘴里的牙齿，拔掉李光头身体里的骨头。就是这样他们仍然不能解气，他们又剪又拔地继续发誓，发誓要把李光头剪拔成一个残疾大全。

张裁缝是一个斯文人，也像一个义勇军战士那样说话了，他说自己恨啊，恨不得割下李光头的脑袋。张裁缝为了证明自己的话不是儿戏，他说自己的床底下藏着一把日本军刀，虽然生锈了，只要到小关剪刀那里磨上两个小时，就亮闪闪地锋利了，就可以割下李光头的脑袋了。

苏妈听着这五个前合伙人狠话毒话呼呼地说出来，吓得脸色白了。听到张裁缝说要割下李光头的脑袋，她信以为真，看着张裁缝文弱书生一样的手臂，忍不住担心地说：

“李光头的脖子像大腿那么粗，你割得下来吗？”

张裁缝先是一愣，随后想了想觉得自己确实没有把握，他就改口说：“不一定要割下他的脑袋。”

“不割下他的脑袋，”小关剪刀喊叫起来，“也要割下他的两个蛋子。”

这时候张裁缝摇头不同意了，他说：“这种下流事我做不出来。”

十六

童张关余王说到做到，他们此后在大街上见到李光头一次，就出手揍他一次。写文章的是文如其人，揍人的是揍如其人，这五个人用五种风格揍李光头。童铁匠撞见李光头立刻扬起打铁的右手，一巴掌扇下去，扇得李光头跌跌撞撞的时候，童铁匠已经目不斜视地扬长而去，他从来不揍李光头第二下，童铁匠是一锤定音的风格。张裁缝见到李光头就会恨铁不成钢地喊叫起来“你你你”，揍出去的是拳头，挨到李光头脸上时变成了一根手指，像缝纫机的针头一样密密麻麻地戳一阵李光头的脸就结束了，张裁缝是一指禅的风格。

余拔牙是职业风格，每次都用拔牙的右手对准李光头嘴里的牙齿揍上一拳，揍得李光头的嘴唇鲜血淋漓，揍得余拔牙的手指上都有牙齿印了，自己拔牙的右手烫伤似的举到眼前甩动起来，自己疼得“哎哟”直叫了，以为李光头被他揍得满地找牙了，可是下次见到李光头时，李光头的嘴里仍然是一口洁白整齐的牙齿。余拔牙惊奇地让李光头张大嘴巴，伸手往李光头的嘴里数上一遍，竟然一颗牙齿也不少。所以余拔牙每次揍李光头嘴巴的时候，总要赞叹一声：

“好牙齿！”

小关剪刀是下三路的风格，他相中了李光头的裤裆，而且声东击西，先是对准李光头的两条腿一阵猛踢，踢得李光头弯下了腰劈开了腿，把裤裆暴露出来时，小关剪刀使劲一脚踢在李光头的两个蛋子上，李光头疼得天昏地暗，双手捂住下身在地上来回翻滚。此后李光头再遇上小关剪刀时，马上双腿夹紧，双手一前一后捂住裤裆处，任凭小关剪刀如何胡踢乱踹，李光头也要誓死捍卫他的两个蛋子。小关

剪刀往李光头的小腿缝踢了一脚又一脚，又往大腿缝踹了一脚又一脚，把自己弄得满头大汗了，也弄不开李光头夹紧的双腿，小关剪刀急了，一边踢着踹着，一边喊叫：

“劈开来，劈开来……”

李光头连连摇头，腾出左手指指自己裤裆里的宝贝说：“它已经结扎啦，你就可怜可怜苦命的它，给它一条生路吧。”

王冰棍的风格是钝刀子割肉，每次见到李光头都像刚死了爹妈一样地哭出声来，揪住李光头的衣领一拳又一拳，揍得李光头双手抱住脑袋蹲在地上，王冰棍左手按在李光头肩膀上，支撑着自己的身体，右手一拳又一拳。王冰棍每次都要揍上一个小时，中间有二十分钟用来喘气休息。喘气休息的时候，王冰棍就会抹着眼泪对围观的群众说：

“五百元啊！”

五个债主从春暖花开一路揍到夏日炎炎，把李光头揍成一个从战场上回来的伤兵，每次出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时，李光头不是鼻青脸肿，就是吊着胳膊瘸着腿。这时的李光头破衣烂衫，头发比马克思长，胡子比恩格斯多，昔日威风凛凛的光头不知去向，露出了一副要饭的乞丐模样。李光头长发披肩以后，我们刘镇的两大文豪给他取了两个洋歌星的绰号，刘作家叫他“李披头士”，赵诗人叫他“李迈克尔• 杰克逊”。刘镇的群众听不懂，他们知道世界上有个唱歌的叫邓丽君，不知道还有唱歌的叫披头士和迈克尔• 杰克逊，他们向刘作家和赵诗人打听，披头士和迈克尔• 杰克逊何许人也？刘作家和赵诗人故作高深地转身离去，心想这些粗人连长头发的披头士和长头发的迈

克尔• 杰克逊都不知道。刘作家和赵诗人对刘镇群众的无知深感不满，转身离去是出污泥而不染。群众只好去向李光头打听，李光头虽然也不知道他们是谁，仍然热心地回答群众的提问，他晃着脑袋说：

“都是外国人。”

五个债主的五种揍人风格里，李光头最害怕的是小关剪刀的下三路；童铁匠的巴掌虽然稳准狠，可那是一锤子买卖；余拔牙领教了李光头牙齿的坚固以后，揍上去的拳头也就越来越轻了。李光头最能适应的是张裁缝斯文的一指禅，其次适应的是王冰棍，王冰棍虽然揍起来没完没了，可是王冰棍力气有限，李光头皮粗肉厚不害怕。没想到春去夏至，最厉害的是王冰棍了。这时的王冰棍背起了他的冰棍箱，右手捏着木块，一路叫卖地拍打着冰棍箱，见到李光头就用右手里的木块揍他了。王冰棍的传统武器让李光头苦不堪言，那木块硬邦邦地揍在李光头长发披肩的脑袋上，揍得李光头昏头昏脑。当李光头抱住脑袋蹲下后，王冰棍干脆坐在了冰棍箱上，一边叹息着他失去的五百元，一边用木块拍打着李光头的脑袋，一边还在叫卖他的冰棍。李光头为了保护自己的脑袋，只好牺牲自己的双手了。李光头的双手又红又肿，被王冰棍揍成了一对红烧猪蹄，他仍然紧紧保护着自己的脑袋，心想脑袋最重要，以后还要靠它做生意呢。

苏妈在街上见到王冰棍一次次用木块揍李光头，实在看不下去了，上去拉住王冰棍的手，对他说：

“你这样会有报应的。”

王冰棍收住了手，可怜巴巴地对苏妈说：“五百元啊！”

苏妈说：“不管多少钱，你也揍不回来了。”

王冰棍背起冰棍箱哀伤地离去后，苏妈看着双手抱住脑袋蹲在地上的李光头，忍不住埋怨起了李光头：

“你明明知道他们要揍你，你还整天在大街上晃荡，你不能躲在屋里不出来吗？”

李光头抬头看看王冰棍走远了，双手从脑袋上滑下来，站起身对苏妈说：

“躲在屋里还不闷死了。”

李光头说完甩了甩一头长发，若无其事地走去了。苏妈又是摇头又是叹气，对着走去的李光头说：

“我多亏了去庙里烧过香，才没有赔钱，要不我也要揍你几下。”

苏妈看着李光头走去的背影，再次感叹起来：“烧香真是灵验啊！”

我们刘镇的赵诗人目睹了李光头一次次挨揍，李光头一次次都没有还手。刚开始赵诗人心里没底，眼看着五个债主把李光头从春天揍到了夏天，把李光头揍得越来越窝囊，就是那个没有力气的王冰棍，也能揪住李光头收放自如地揍上一个小时，赵诗人的胆量就上来了，心想这王八蛋扬言要揍出他赵诗人的劳动人民本色，让他在刘镇威风扫地。此仇不报，何以为人？赵诗人决定当着刘镇的群众，找回他失去的面子。

这一天王冰棍揍完了李光头，背着冰棍箱前脚刚走，赵诗人后脚就到了。赵诗人伸脚踢踢仍然抱住脑袋蹲在地上的李光头，看着街上

来往的群众，大声说：

“没想到你也有今天啊！李光头成了李迈克尔• 杰克逊，被人揍得都不敢还手。”

李光头抬头看了赵诗人一眼，一副懒得答理他的神态。赵诗人以为李光头害怕了，再次踢了踢李光头，趾高气扬地说：

“你不是要揍出我劳动人民的本色吗？怎么没见你动手？”

李光头缓缓地站了起来。赵诗人变本加厉地推了李光头一把，赵诗人看看街上的群众，得意地说：

“你动手啊！”

赵诗人的脑袋刚从街上群众那里得意洋洋地转回来，就中了李光头的一套连环拳。李光头肿胀的左手揪住赵诗人胸前的衣服，肿胀的右手捏成拳头对准赵诗人的脸一顿猛揍。赵诗人还没有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已经被李光头揍得满脸是血了，鼻血流到了嘴唇上，嘴唇的血流到了脖子上。赵诗人疼得嗷嗷直叫，才知道李光头雄风犹存。赵诗人双腿一软跪在了地上，李光头仍不松手，继续他的暴揍。李光头一边揍着赵诗人，一边朗朗上口地说着：

“他们揍老子，老子不还手，是老子弄赔了他们的钱；老子没有弄赔了你小子的钱，老子就要揍死你小子。”

赵诗人被李光头揍得晕头转向，倒是听清楚了李光头朗诵诗歌似的铿锵有力的话，赵诗人才知道李光头为什么不还手，也知道自己要完蛋啦，赵诗人立刻“嗨哟嗨哟”地叫出了劳动号子。赵诗人都发出

了劳动人民的声音，李光头还是一拳拳地揍他，赵诗人只好一边“嗨哟”，一边对李光头说：

“出来啦，出来啦。”

“什么出来了？”李光头不明白。

赵诗人看到李光头收住了拳头，赶紧再“嗨哟”两声，双手抱住李光头揪着自己胸前衣服的手说：

“听到了吧，这是劳动人民的声音，被你揍出来啦。”

李光头明白过来了，他“嘿嘿”地笑，他说：“老子听到了，可是还不够。”

李光头说着右拳又举起来了。赵诗人吓得又是几声“嗨哟”的劳动号子，哀求似的对李光头说：

“恭喜你，恭喜你……”

李光头又不明白了：“恭喜我？”

“对，对，对。”赵诗人连连点头地说，“恭喜你把我劳动人民的本色给揍出来啦。”

赵诗人都这样说话了，李光头举起的拳头就揍不下去了。李光头放下拳头，松开赵诗人的衣服，嘿嘿笑着拍拍赵诗人的肩膀说：

“不用客气。”

李光头被童张关余王揍了三个月窝囊了三个月以后，终于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重新威风凛凛了。我们刘镇的群众嬉笑地看着赵诗人狼狈地离去，发现刘作家也在群众中间，群众的眼睛两点成一线了，一会看看刘作家，一会看看坐在地上喘气休息的李光头。群众纷纷想起了李光头当初暴揍刘作家的情景，群众怀旧迎新，指望着李光头从地上蹦起来，把刘作家的劳动人民本色再揍出来一次。群众的眼睛盯着刘作家，议论着坐在地上的李光头，说这个李光头饥一顿饱一顿都瘦了一圈，又被五个债主揍得鼻青脸肿吊胳膊瘸腿，没想到揍起那个健康饱满的赵诗人来，就像老鹰抓小鸡，大人揍小孩。群众看着刘作家总结道：

“真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

刘作家知道群众话里有话，知道群众唯恐天下不乱，知道群众指望他马上去步赵诗人后尘。刘作家面红耳赤了一会，想转身离去，可是一旦离去就给刘镇群众茶余饭后增加一个笑话，刘作家要面子，只好硬着头皮站在那里。群众先用话去挑拨李光头，李光头饥肠辘辘靠着梧桐树坐在地上，正在吞口水充饥，对群众的话置若罔闻。群众又用话去挑拨刘作家，说写文章的人竟然这么没出息，这个赵诗人刚才奴颜婢膝的嘴脸，比叛徒汉奸还不如，不仅让自己丢脸，也让他的父母丢脸。

“别说是让他父母丢脸了，”有一个群众趁机说，“就是刘作家的脸，也让这个赵诗人丢光啦。”

“是啊。”群众齐声同意。

刘作家的脸上青红皂白，心想这些王八蛋就是要挑起群众斗群众，心想自己千万不能冒失，千万不能主动送上门去供李光头拳打脚踢。可是群众的眼睛齐刷刷地看着自己，不出来说几句话是不行了。刘作家随机应变地向前一步，大声同意群众的话，他说：

“是啊，天底下写文章的脸都被这个赵诗人丢光啦！”

刘作家不愧是我们刘镇的文豪，他一句话就把古今中外的作家诗人全拉过去做了自己的垫背。刘作家看到群众愣在那里，知道自己一举扭转了局面，他得意洋洋一发而不可收了，他说：

“连鲁迅先生也跟着丢脸啦，还有李白杜甫先生，还有屈原先生，屈先生爱国而投江自尽，也跟着赵诗人丢脸……还有外国的，托尔斯泰先生，莎士比亚先生，更远的但丁先生，荷马先生……多少个英名先生啊，全跟着赵诗人丢脸啦！”

群众“呵呵”地傻笑起来，李光头也跟着“呵呵”地笑，他对刘作家的话十分欣赏，他高兴地说：

“我让这么多的名人先生丢脸，真是没有想到。”

这时候宋钢骑着亮闪闪的永久牌过来了，看到群众把大街堵死了，不断地摁响车铃，宋钢急着要去针织厂接他的林红回家。李光头一听铃声就知道是宋钢过来了，他贴着梧桐树站起来，对着宋钢叫起来：

“宋钢，宋钢，我一天没吃东西了……”

十七

这时的宋钢和林红的新婚生活过去了一年多，他们的永久牌自行车在刘镇的大街上闪亮了两年。宋钢的自行车每天都擦得一尘不染，每天都像雨后的早晨一样干净，林红每天都坐在后座上。林红的双手抱着宋钢的腰，脸蛋贴着他的后背，那神情仿佛是贴在深夜的枕头上一样心安理得。他们的永久牌自行车在大街上风雨无阻，铃声清脆地去了又来，来了又去，我们刘镇的老人见了都说他们是天作之合。

李光头落难以后，林红心里高兴。以前一听到李光头的名字，林红立刻脸色难看，现在听到这个名字，林红就会忍不住笑出声音来，她说：

“我早知道他会有今天，这种人……”

林红鼻子里哼了几声，下面的话不说了，这个李光头劣迹斑斑，说多了会引火烧身牵扯到自己的屁股上。林红说完后就要扭头去看宋钢，对宋钢说：

“你说是不是？”

宋钢沉默不语，李光头的境遇让宋钢牵肠挂肚寝食难安。宋钢的沉默让林红有些不高兴，她推了推宋钢：

“你说话呀！”

宋钢只好点点头，嘴里却在喃喃地说：“他做厂长的时候还是很好的……”

“厂长？”林红不屑地说，“福利厂的厂长能算厂长吗？”

宋钢看着自己美丽的妻子，为自己的幸福露出了感激的笑容。林红不知道他为什么笑了，问他：

“你笑什么？”

宋钢说：“我命好。”

宋钢沉浸在自己的幸福生活里，可是李光头如影随形，就像自己在阳光下的影子一样挥之不去，让宋钢总觉得心里有一块石头压着似的。宋钢暗暗埋怨这个李光头，放着好好的厂长不做，去做什么自己的生意，结果赔了个血本无归，欠了一屁股的债务，被人揍得皮开肉绽。

有一天晚上宋钢梦见李兰了，刚开始是李兰拉着他的手和李光头的手走在刘镇的大街上，然后是李兰临死的情景了。李兰拉着他的手，要他好好照顾李光头。宋钢在梦中哭泣起来，把林红从睡梦里惊醒。林红叫醒他，紧张地问他怎么了？宋钢摇了摇头，想了想梦中的情景，告诉林红，他梦见李兰了。宋钢迟疑了一会，继续说着睡梦里那个令他心酸的时刻：李兰拉着宋钢的手，要他好好照顾李光头。宋钢向李兰保证，只剩下最后一碗饭了，会让给李光头吃，只剩下最后一件衣服了，会让给李光头穿……林红打了一个哈欠，打断宋钢的话：

“她又不是你亲妈。”

宋钢听后一怔，他想争辩几句，听到林红均匀的呼吸响起来，知道她睡着了，就默默地把下面的话吞了回去。林红对宋钢和李光头童

年时的经历模糊不清，她不知道这些经历对于宋钢已经刻骨铭心。她只知道宋钢是自己的丈夫，每天晚上睡觉时都会搂着自己，让自己甜蜜地进入梦乡。

结婚以后，家里的钱由林红掌管，林红觉得宋钢这么大的个子会比别人饿得快，就在宋钢的口袋里放上两角钱和二两粮票，告诉宋钢这是给他滋补身体的钱，饿了就去点心店买吃的。细心的林红每天都要去检查一下宋钢的口袋，若钱和粮票花掉了，她就要补进去。婚后的很长时间里宋钢没有花过一分钱和一两粮票，林红每次伸进宋钢的口袋，摸到的都是原来的钱和粮票，有一天林红生气了，问宋钢为什么不花钱。

“我不饿，”宋钢笑着说，“结婚以后我就没有饿过。”

林红当时也笑了。晚上躺进了被窝，林红甜蜜地抚摸着宋钢的胸口，要宋钢老实告诉她，为什么不花钱？宋钢搂着林红，感动地说了很多话，他说林红平日里省吃俭用，一分钱恨不得掰成两分钱花，有好吃的夹到他碗里，去商店时想着他缺什么，从来不想想自己。宋钢说到最后忍不住坦白了，他说自己确实经常觉得饿，可他还是不舍得花掉口袋里的钱和粮票。

林红说宋钢的身体是属于她的，要宋钢替她照顾好自己的身体；要宋钢发誓，饿了一定去买些吃的。宋钢如痴如醉，林红说一句，他就会点一次头，嘴里还要“嗯”上一声。然后林红睡着了，安静得像一个婴儿，气息轻轻地吐在宋钢的脖子上。宋钢长时间难以入睡，他左手搂着林红，右手抚摸着林红的身体，林红的身体炽热又光滑，像是温暖的火焰。

接下去林红仍然是每天从宋钢的口袋里摸出来原先的钱和粮票，那时候林红就会轻轻地摇头，责怪宋钢为什么还是一分钱不花？宋钢不再说自己不饿，他实话实说：

“不舍得。”

后来的日子里，林红几次对宋钢说：“你答应我的。”

宋钢每次都是固执地回答：“不舍得。”

有一次宋钢说这话时正骑在自行车上，送林红去针织厂上班。林红在后座上抱住他，脸贴在宋钢的后背，对宋钢说：

“你就当成是为我花钱，行吗？”

宋钢还是说了一句“不舍得”，然后打出了一串铃声。这一次宋钢口袋里的钱没有了，他把林红送到针织厂，在去五金厂上班的路上遇到了饥肠辘辘的李光头。李光头正从地上捡起一截甘蔗头，一边咬着一边走过来。这时的李光头穷困潦倒，吃了上顿没下顿，吊胳膊瘸腿的，仍然八面威风。他咬着别人扔掉的甘蔗头，就像吃着天下第一美味那样得意洋洋，他看到宋钢骑车过来，假装不认识似的扭过头去。宋钢看到李光头的潦倒模样，心里一阵难受，他在李光头面前刹住车，从口袋里摸出了钱和粮票，跳下车叫了一声：

“李光头。”

李光头咬着甘蔗头转过脸来，东张西望了一番，嘴里说：“谁叫我了？”

“我叫你，”宋钢说着将手里的钱和粮票递过去，“你去买包子吃。”

李光头本来还想继续装模作样，看到宋钢递给自己的钱和粮票后，立刻笑了起来，他一把抓了过去，亲热地说了起来：

“宋钢，我就知道，你不会不管我，为什么？”

李光头自问自答：“因为我们是兄弟，就是天翻地覆慨而慷了，我们还是兄弟。”

此后的李光头只要在大街上见到骑车的宋钢，就会挥着手把宋钢叫到面前，再把宋钢口袋里的钱和粮票拿走，那模样理直气壮，好像那是他自己的钱，暂时存放在宋钢的口袋里。

十八

这一天李光头威风凛凛地揍了赵诗人，又让刘作家有惊无险了一场，他蹲在梧桐树下听着群众议论纷纷，吞着口水充饥时，听到永久牌自行车的铃声，李光头知道是宋钢来了，立刻站起来，理直气壮地喊叫了：

“宋钢，宋钢，我一天没吃东西了……”

宋钢听到了李光头的叫声，他的铃声立刻熄灭了，双脚踩着地骑车过去，从群众中间歪歪扭扭地骑到李光头跟前。看着叫花子模样的李光头，宋钢摇了摇头，要从永久牌上下来，李光头摆着手说：

“不用下来啦，快给钱吧。”

宋钢在车上踮起双脚，从口袋里摸出了两张一角钱。李光头神气活现地接了过去，像是宋钢欠他的。宋钢伸手去口袋里找粮票，李光头知道宋钢急着要去针织厂接林红回家，他驱赶蚊子似的挥着手说：

“走吧，走吧。”

宋钢从口袋里摸出粮票递给李光头，李光头晃了晃满头的长发，对宋钢手上的粮票看了一眼说：

“这个用不上。”

宋钢问李光头：“你有粮票？”

李光头不耐烦地说：“快走吧，林红在等你。”

宋钢点点头将粮票放回口袋，双脚踩着地从人缝里骑车出去，出去后还回头对李光头说：

“李光头，我走了。”

李光头点点头，听着宋钢的铃声响起来，看着宋钢飞快地骑车远去。李光头扭回头来对群众说：

“我这兄弟太婆婆妈妈了。”

李光头手里捏着宋钢的两角钱，转身长发飘飘地走去。我们刘镇的群众目送他走向人民饭店，以为他走进去会一口气吃掉两碗阳春面，没想到李光头目不斜视地走过了人民饭店，走进了旁边一家理发店。群众满脸惊讶，嘴里“呀呀”地响起来，说这个李光头是不是饿昏了头？把剪下的头发当成面条了？有群众说：

“头发和面条还真有点像，都是细长细长的。”

另一个群众补充道：“女人的头发像面条，男人的头发太短，不像面条，像胡子。”

群众想象着李光头把女人的头发当面条吃下去，一个个哈哈地笑。刘作家心想群众真是愚蠢，他声音响亮地纠正群众的话，说李光头就是饿死了也不会去吃头发，李光头是要去给自己推个光头。刘作家说李光头都饿成鲁迅先生笔下的一个人物了，哪个人物他一时想不起来；说这个李光头有了钱不去填饱肚子，还想着自己的光头。刘作家忍不住说起粗话来：

“这他妈的李光头，真是个死不悔改的光头。”

就像刘作家所说的，李光头从理发店出来后恢复了他的传统光头。第二天中午，我们刘镇的群众看着李光头重新亮闪闪地走在了大街上。李光头脑袋亮堂了，青肿的脸蛋也泛出了红光，像是刚吃了一碗肉一条鱼。饥肠辘辘的李光头虽然一副伤兵的模样，仍然嗓音洪亮地和熟人打着招呼，他打着饿嗝摸着肚子沿街走去，仿佛刚吃了一桌丰盛的酒宴。街上的群众问他：

“吃了什么山珍海味？打嗝打个不停。”

“什么都没吃。”李光头摸着空荡荡的肚子说，“打出来的是空气嗝。”

李光头一路走到了福利厂，他七个多月没来福利厂了，刚走进福利厂的院子，就听到两个瘸子厂长在办公室里破口对骂，知道他们又在下棋又在悔棋了。李光头走到厂长办公室门口打出一个响亮的空气嗝，两个唾沫横飞的瘸子扭头一看是李光头，立刻扔下手里的棋子瘸着冲出来，嘴里亲热地叫着：

“李厂长，李厂长……”

两个瘸子厂长一左一右拉着伤兵李光头来到了隔壁的车间，里面三傻四瞎五聋正在发呆打瞌睡，两个瘸子冲着他们吼叫：

“李厂长来啦！”

李光头被童张关余王五个人用五种风格揍了三个多月，如今回到福利厂又回到了昔日的辉煌之中。十四个忠臣围着他，好奇地看着他脸上的青肿，还有红烧猪蹄似的双手，“哇哇”地叫着“李厂长”，问他脸怎么了，手怎么了。三个傻子挨得最近，喷了李光头一脑袋的

口水。李光头笑逐颜开地抹着光脑袋上的口水，绝不回答让他丢面子的问题，而是尽情地享受十四个忠臣的爱戴和拥护。十四个忠臣叫了十多分钟的“李厂长”，叫声稀薄之后，李光头的空气嗝出来了。李光头连着打了三个空气嗝，两个瘸子厂长羡慕地看着李光头说：

“李厂长，中午吃了什么好东西？”

“什么好东西？”李光头摆摆手让十四个忠臣停止喊叫，抬头问两个瘸子厂长：“你们谁的鼻子最好？”

瘸子正厂长看看瘸子副厂长，瘸子副厂长看看四个瞎子说：“瞎子的鼻子最好。”

“瞎子是耳朵好，”李光头摇摇头，伸手指了指五个聋子说，“聋子是眼睛好。”

李光头说着看了看两个瘸子厂长说：“你们是胳膊好。”

然后李光头对着站得最近的花傻子招招手，让花傻子把鼻子凑上来闻闻自己打出来的空气嗝。花傻子呵呵傻笑着把鼻子贴到李光头的嘴巴上了，李光头打出了一个空气嗝，问花傻子：

“闻到了吧？里面有没有肉味鱼味？”

花傻子仍然呵呵傻笑，李光头只好摇着头自己回答：“没有，没有肉味也没有鱼味。”

花傻子立刻跟着摇起了头。李光头满意地招招手，让花傻子的鼻子再次凑上来。李光头又打出一个空气嗝，问花傻子闻到米饭的味道

没有？花傻子惯性地摇起了头，李光头满意地笑起来，让花傻子去闻闻空气。花傻子抬头猛吸了几口空气后，李光头问他：

“味道是不是和我的嗝一样？”

花傻子还是惯性地摇头。李光头不满意了，他自己点着头说：“我的嗝和空气一模一样。”

花傻子看到李光头点头了，马上跟着点起了头。李光头重新满意地笑起来，他对着全部的忠臣说：

“我打出来的是空气嗝，为什么？我一天没吃东西啦，岂止是一天，我这三个月没吃过一顿饱饭，我打了三个月的空气嗝啦。”

两个瘸子厂长首先惊叹起来，接着四个瞎子也惊叹了；五个聋子听不到李光头说什么，看到两瘸四瞎的惊讶表情，他们的表情也惊讶起来；三个傻子没有反应过来，还在呵呵傻笑。李光头趁热打铁地伸出了张开的双手说：

“把你们的口袋全部翻出来，把你们的钱和粮票全部拿出来，让你们的李厂长好好吃一顿吧。”

两个瘸子恍然大悟，伸手摸进了他们的口袋；四个瞎子听到了李光头的话，也摸起了自己口袋里的钱和粮票；五个聋子听不到，可是看得到，他们知道自己的钱和粮票应该贡献出来了，他们摸的时候把口袋都拉出来挂在外面了。三个傻子呵呵笑着没有动手，两个瘸子摸完了自己的口袋后，就去摸三个傻子的口袋，把三个傻子的所有口袋都拉扯出来了，也没有见到一分钱和一两粮票，两个瘸子骂了起来：

“他妈的。”

这些忠臣摸出来的钱都是分币，摸出来的粮票都是皱巴巴的，全部交到李光头手上。李光头低头认真地数了一遍，粮票刚好凑成一斤，分币是四角八分，李光头抬起头来，吞着口水遗憾地说：

“要是再有两角六分就好了，我就能吃两碗三鲜面了。”

两个瘸子立刻把自己的口袋拉了出来，表示自己的全部贡献了。又让四个瞎子把口袋拉出来，再看看三傻五聋的所有口袋都挂在外面，只好摇着头对李光头遗憾地说：

“没有了。”

李光头豁达地摆摆手说：“吃不了两碗三鲜面，也能吃五碗阳春面。”

然后李光头在十四个忠臣的簇拥下走出了福利厂，走向了我们刘镇的人民饭店。十四个忠臣的二十八个衣服口袋和二十八个裤子口袋全挂在外面，像是刚刚被抢劫了一样，他们脸上的表情却像刚领了薪水那样得意洋洋。仍然是两个瘸子走在最前面，三个傻子手挽手走在第二排，四个瞎子用竹竿指路跟在最后，李光头加上五个聋子，三人一组分别走在两端维持队形。有了上次兵临城下针织厂、簇拥着李光头兵荒马乱地去向林红求爱的经验后，这次全体上街走得秩序井然，竟然走出了仪仗队的方阵。

他们威风凛凛地走进了人民饭店，李光头将手里的分币一巴掌拍在了开票的柜台上，刚把皱巴巴的粮票也拍上去，瘸子正厂长抢先开口了：

“五碗阳春面！”

“胡说。”李光头纠正道，“不要五碗阳春面，要一碗三鲜面和一碗阳春面。”

瘸子正厂长疑惑地问李光头：“你不是打了三个月的空气嗝？”

李光头晃着光脑袋说：“我就是打他妈的三年空气嗝，一口气也吃不下五碗面条，最多吃两碗，既然只能吃两碗，当然要吃一碗三鲜面。”

瘸子正厂长明白了，他再次大声对柜台里开票的说：“一鲜一春，两碗面。”

李光头对瘸子正厂长“一鲜一春”的概括十分满意，他点着头夸奖道：“说得好！”

然后李光头在一张圆桌前坐了下来，十四个忠臣也围坐在圆桌前，两个瘸子坐在李光头的左右，这样能够显示他们的身份；三个傻子和五个聋子依次坐开去，他们东张西望地看看饭店里的摆设，又看看饭店外街道上的行人；四个瞎子坐在李光头的对面，他们最安静，手拄竹竿仰脸笑眯眯。

跑堂的端上来两碗面条时，看到一张圆桌坐了十五个人，不知道应该将面条递给谁。李光头急忙向他招手说：

“都给我，都给我。”

两碗热气蒸腾的面条放在了李光头的面前，李光头拿起筷子指点着三鲜面和阳春面，笑逐颜开地演说起来：

“先吃哪一碗？先吃鲜后吃春，好处是一上来就吃到最好的，坏处是吃完了鲜再吃春，春的美味就吃不出来了，这是急功近利之徒；先吃春再吃鲜，好处是既吃出了春的美味，也吃出了鲜的美味，而且是越吃越美味，这是有远大志向之士……”

李光头的演说还没有结束，就听到十四张嘴巴里响起一片吞口水的声音，李光头看到三个傻子的口水在六个嘴角尽情流淌了，知道自己再不下嘴，三个傻子就会扑上来了。李光头大叫一声：

“先吃他妈的鲜！”

李光头左手护着阳春面，右手拿着筷子，整张脸埋在三鲜面上呼呼地吸起来嚼起来，还有喝起来。李光头一口气吃完了三鲜面，他的脸才抬起来，李光头擦了擦满嘴的油腻和满脑袋的汗珠，听着十四个忠臣的口水翻滚声，开始对他们许愿：

“我以后有钱了，每天请你们吃一碗三鲜面。”

十四个忠臣的口水声浪涛似的响起来，李光头心想坏了，赶紧埋头又把阳春面一口气吃了下去。李光头吃完了阳春面，十四个忠臣的口水声戛然而止了。李光头放心地擦起了自己的嘴巴，两个瘸子、四个瞎子和五个聋子也都伸手擦起了嘴巴，只有三个傻子的口水还在白白流淌。十四个忠臣眼睁睁地看着两只空碗，李光头把两只碗里的汤都喝得一滴不剩。李光头擦了擦嘴上的油腻，又擦了擦脸蛋上的汗珠，站起来感情冲动地对十四个忠臣说：

“苍天在上，大地在下，你们在中间，我李光头对天对地对你们发誓，我决定回来做你们的李厂长啦！”

十四个忠臣愣在那里，四个瞎子首先反应过来，抬手鼓掌了。两个瘸子也立刻跟着鼓掌，五个聋子虽然不知道李光头说了些什么，看到两个瘸子厂长鼓掌了，知道自己也应该鼓掌。三个傻子是最后鼓掌的，他们的口水还在流淌。掌声响了足足五分钟，李光头站在那里昂首挺胸，微笑地接受十四个忠臣的掌声。然后李光头在忠臣们的簇拥下走出了人民饭店，走向了陶青的民政局。仍然是来时的方阵，整齐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李光头摸着肚子打着饱嗝，心满意足地走在瘸子正厂长的身旁。瘸子正厂长听到李光头的嗝声，笑嘻嘻地问他：

“不是空气嗝了？”

“不是啦！”

李光头坚定地说，舌头在嘴里卷了卷，回味着刚才的嗝，幸福地告诉瘸子正厂长：

“是鲜嗝，三鲜面的嗝。”

李光头一路打着鲜嗝走去，快到民政局的时候，李光头觉得嘴巴里嗝的味道有些变化了，他舌头卷了几圈后，遗憾地对瘸子正厂长说：

“他妈的，先吃下去的三鲜面消化掉啦。”

“这么快？”瘸子正厂长吃了一惊，他回头看着李光头说，“你还在打嗝呀？”

“现在打的是春嗝啦！”李光头抹了抹嘴说，“后吃下去的阳春面现在开始消化了。”

那时候陶青正在民政局主持会议，正在和尚念经似的读着红头文件，听到院子里人声鼎沸，扭头看到窗外站满了福利厂的瘸傻瞎聋，陶青放下手里的红头文件，皱着眉头走出民政局的会议室，迎面撞上了笑容可掬的李光头。李光头打着阳春面的嗝，热情地握住陶青的手，热情地说：

“陶局长，我回来啦！”

陶青看看李光头鼻青脸肿的脸，敷衍地握了一下李光头红烧猪蹄似的手，神情严肃地问：

“什么回来啦？”

“我，”李光头伸手指指自己的鼻子说，“回来当福利厂的厂长啦！”

李光头话音刚落，四个瞎子带头鼓掌了，三个傻子也跟着鼓掌，五个聋子东张西望后也开始鼓掌，只有两个瘸子厂长没有鼓掌，他们的手抬起来了，又放了下去，他们发现陶青的脸色很难看，就不敢鼓掌了。

陶青脸色铁青地说：“不要鼓掌了。”

四个瞎子互相看来看去，掌声稀薄下来了；三个傻子正在兴头上，顾不上陶青说什么；五个聋子听不到，看到瞎子们正在迟疑不决，傻子们还在使劲鼓掌，两个聋子停下来，三个聋子继续鼓掌。李光头一看形势不妙，赶紧转身像个乐队指挥那样把双手举起来，又放了下去，掌声立刻没有了。李光头满意地转回身来对陶青说：

“不鼓掌了。”

陶青严肃地点点头，直截了当地告诉李光头，他当初不辞而别的错误十分严重，民政局已经将他开除了，所以他不能回到福利厂工作。陶青看看院子里的整齐站着的十四个瘸傻瞎聋，对李光头说：

“福利厂虽然……”

陶青说了半句，把“残疾”两字咽了下去，改口说：“福利厂也是国家单位，不是你的家，不是你想走就走，想来就来。”

“说得好，”李光头连连点头，接着说，“福利厂是国家单位，不是我的家，我李光头以厂为家，所以我回来啦！”

“不可能。”陶青斩钉截铁地说，“你目无组织、目无领导……”

陶青话还没有说完，有个瞎子开口了，这个瞎子微微笑着说：“李厂长不辞而别，是目无领导；陶局长不理睬我们的要求，是目无群众。”

李光头听了这话“嘿嘿”地笑出声来，看到陶青火冒三丈了，立刻不笑了。陶青差一点要骂娘了，看着这些瘸傻瞎聋，又把火气压了下去，他想让两个瘸子把这些人带走，两个瘸子正在往后面躲，陶青知道不能指望他们，就对李光头说：

“把他们带走。”

李光头立刻对十四个瘸傻瞎聋挥手说：“走！”

李光头和他十四个忠臣走出了民政局的院子，他说下班时间没到，要十四个忠臣立刻回厂工作。看着十四个忠臣依依不舍七零八落

地走去，李光头心里突然难受起来，他安慰他们，对着他们喊叫道：

“我李光头说出的话，就是泼出的水，收不回来的。你们放心，我肯定会回来做你们的李厂长。”

四个竹竿指路的瞎子听到李光头的话，站住脚把竹竿夹在大腿里，抬手鼓掌了；两个瘸子、三个傻子和五个聋子也站住脚，一起鼓掌。李光头看到他们鼓掌的时候身体转过来了，好像又要走过来，心想这些人比宋钢还要婆婆妈妈，赶紧向他们挥挥手，大步流星头也不回地走去了。

后来的几天里，李光头找了县里的书记县长，找了县里的组织部长，找了县里大大小小的官员总共十五人，慷慨激昂地表达了重回福利厂的决心。书记县长和组织部长还没等他把话说完，就叫人把他轰了出去。李光头换一副嘴脸，找到另外的十二个官员可怜巴巴地说了又说。这十二个小官员听他说完后，给他泼了十二盆凉水，说了十二个斩钉截铁的“不可能”，告诉他国家是有体制的，出去的人是回不来的。李光头心想什么他妈的体制，心想县政府里这些王八蛋是敬酒不吃吃罚酒。李光头一生气，决定给他们吃罚酒，开始静坐示威了。李光头每天上班的时候来到县政府的大门口，在县政府大门的中央坐下来，一直到下午下班了，他才和县政府里的人一起走在回家的路上。

李光头盘腿坐在县政府大门的中央，脸上挂着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表情，刚开始我们刘镇的群众不知道他在干什么，李光头主动向他们解释，走过一个人就要说一遍：

“我是在静坐示威。”

群众“嘿嘿”地笑，说他坐在那里威风凛凛一点都不像静坐示威，倒是像武侠电影里报仇雪恨的侠客。有群众向他建议，静坐示威一定要装出一副可怜模样，如果再弄断自己一条腿或者一条胳膊就更好了，只要博得党和人民的同情，他就能回福利厂了。李光头听了群众的建议，甩了甩脑袋说：

“没用。”

李光头扭头看了一眼身后的县政府，说自己装出可怜模样找了里面十五个王八蛋，比福利厂的十四个瘸傻瞎聋还要多出一个，他阿谀奉承说好话，他低三下四表决心，结果屁用都没有。他坚定地告诉群众，他万般无奈只好静坐示威了，而且要一直静坐下去，静坐到海枯石烂，静坐到地球毁灭。群众听了他的豪言壮语齐声叫好，然后问他怎么才会不静坐不示威。他伸出两根手指说：

“一是让我回福利厂当厂长，二是我把自己坐死了。”

衣衫褴褛的李光头没吃的没喝的，他在去县政府静坐的时候就沿途捡些破烂东西，像是易拉罐、矿泉水瓶、报纸和纸盒之类的，堆在县政府的大门口。在县政府上班的人都知道他收破烂了，也把旧报纸废纸盒等废品拿到大门口扔给他。他把县政府大门旁的空地弄成了一个废品收购站，他在那里静坐示威的时候，看到有群众拿着报纸走过去，就会喊叫着问报纸读完了没有？群众说读完了，他就要群众把报纸扔给他；看到群众喝着饮料走过时，就叫住他们，让他们喝完了，把瓶子罐子扔给他再走。有时候看到走过的群众穿着旧衣服，他就说：

“你这么有身份的人，穿这么破的衣服太丢脸，脱下来扔给我吧。”

李光头想回到福利厂做厂长，他没做成厂长，倒是做成了一个破烂，我们刘镇的群众开始叫他李破烂了。李光头开始只是为了糊口才沿途捡些破烂，没想到后来因此成名，成了刘镇的破烂大王，不亚于少年时期的屁股大王。刘镇群众的家里有什么要扔掉的东西都会走到县政府的大门口，让他去取。那时候他还在静坐示威，他对待自己的静坐事业兢兢业业，他说现在不能去取，他认真记下他们的地址，告诉他们：

“我下班了就来取。”

十九

林红沉浸在自己的幸福里。她英俊的丈夫骑着时髦闪亮的永久牌，每天早晨把她送到针织厂，她走进厂门以后一次次回头，一次次都看到宋钢扶着自行车站在那里依依不舍地挥手。到了傍晚的时候，她走出厂门就会看到宋钢洋溢着幸福的笑容。林红不知道宋钢背着自己悄悄接济李光头，当她发现时，已经过去一个月了。

林红第一次发现宋钢口袋里的钱和粮票没有的时候，不由微微一笑，林红一声不吭地拿出二角钱和二两粮票放进宋钢的口袋。宋钢站在一旁什么都没有说，看着林红由衷的微笑，宋钢心里一阵不安。

林红不知道李光头像强盗一样，每天都把宋钢口袋里的钱和粮票要走。她一天又一天地将钱和粮票补充到宋钢的口袋里，没有一天间断过。林红起初是高兴，觉得宋钢知道照顾自己身体了，知道饿了就应该去买些吃的。慢慢地林红觉得奇怪了，以前的宋钢是一分钱都不舍得花，现在是每天都把钱花干净，而且没有留下零钱。林红心想不管宋钢买什么吃，总会有些零钱剩下。林红怀疑地看起了宋钢，宋钢的眼睛躲躲闪闪。林红终于问他了：

“你每天都吃了些什么？”

宋钢的嘴巴张了张，没有说话。林红又问了一次，宋钢摇摇头说自己什么都没有吃。林红怔住了，宋钢躲开林红的眼睛，不安地说出钱和粮票的去向：

“都给李光头了。”

林红无声地站在屋子中央，这时候她才想起来李光头已经是个要饭的叫花子了，在此之前她完全忘记了李光头的存在，她的世界里只有宋钢，没有别人，现在李光头这个混蛋又闯进来了。林红屈指一算，一个月下来差不多被李光头拿走了六元钱，不由流出了难过的眼泪。林红嘴里反复念着“六元钱”，她说要是省着花，能够让两个人生活一个月。

宋钢低垂着头坐在床沿上，没有去看林红。直到林红哭着问宋钢：为什么要这么做？宋钢这才抬起头来，看了林红一眼，轻声说：

“他是我弟弟。”

“他又不是你的亲弟弟，”林红说，“就是亲弟弟，他也该自己养活自己了。”

“他是我的弟弟，”宋钢不同意林红的话，继续说，“他以后会养活自己的，妈妈死前要我照顾……”

“别提你那个后妈。”林红喊叫着打断宋钢的话。

林红的话让宋钢伤心了，他也喊叫起来：“她就是我妈妈。”

林红吃惊地看着宋钢，这是宋钢婚后第一次冲着她喊叫，林红无声地摇头了。林红说出了“后妈”，宋钢突然伤心地叫了起来，林红吃惊之后，觉得自己可能是说错了，她不再说话，于是屋子陷入到沉默之中。

宋钢低头坐在那里，此刻遥远的往事雪花纷飞般地来到，他和李光头的共同经历仿佛是一条雪中的道路，慢慢延伸到了现在，然后突然消失了。宋钢思绪万千，可是又茫然不知所想，仿佛是皑皑白雪覆

盖了所有的道路，也就覆盖了所有的方向。直到宋钢低头看见了林红站在屋子中央的两只脚，他的思绪才回来。他看到林红的鞋是旧的，鞋上面的裤子是旧的，他知道裤子上面的衣服也是旧的。想到林红平日里的省吃俭用，宋钢心里难受起来，他觉得自己不应该瞒着林红把钱给李光头，他这时候觉得自己确实做错了。

过了很长时间，看着宋钢低着头始终一声不吭，林红气又上来了，她说：

“你说话呀。”

宋钢抬起头来，真诚地看着林红说：“我错了。”

林红一下子心软了，看着宋钢真诚的眼睛，不由叹息了一声。然后林红开始安慰宋钢了，她说了很多话，说六元钱算不了什么，就当成是被人偷走的，她还说了一个“破财免灾”的成语，她说宋钢以后不要再和李光头来往就行了。她说话的时候，又从自己的皮夹里摸出了两角钱和二两粮票，放进了宋钢的口袋。宋钢看见了十分感动，他对林红说：

“我不需要钱了……”

“你需要，”林红看着宋钢说，“你一定要花在自己身上。”

这天晚上两个人躺在床上以后，继续着他们一如既往的甜蜜。宋钢充满爱意地搂着林红，林红享受着宋钢对自己细水长流似的爱，脸上挂着甜蜜的微笑，睡着以后微笑仍然挂在脸上。

第二天下班的时候，宋钢骑着自行车去针织厂接林红时，已经在县政府大门口静坐示威的李光头看见了他，立刻跳起来叫住了他。当

时宋钢心里“咯噔”一下，他捏住刹车，双脚踮地稳住自行车，听着李光头脚步拖沓地走过来，宋钢突然害怕他再次伸手要钱。这个李光头偏偏伸出了手，大言不惭地说：

“宋钢，我一天没吃没喝了……”

宋钢脑子里“嗡嗡”响了，他的手习惯性地伸进了口袋，捏住了里面的钱和粮票，然后他脸红了，他摇着头说：

“今天没有……”

李光头大失所望，伸向宋钢的手缩了回去，吞着口水垂头丧气地说：“我吞了一天口水了，他妈的还要再吞一夜的口水……”

这时候宋钢鬼使神差地将口袋里的钱和粮票拿了出来，递给了满脸失落的李光头。李光头先是一惊，随后嘿嘿笑了，接过钱时骂了起来：

“他妈的，你也学会捉弄人啦！”

宋钢苦笑着骑车离去。这个晚上宋钢最担心的时刻出现在晚饭以前，林红的手伸进了宋钢的口袋，她发现钱和粮票又没有了。这一次林红期待着能够摸到它们，当她确信钱和粮票都没有以后，突然惊慌起来，她有些害怕地看着宋钢，希望宋钢告诉她，这一次是他自己花掉的。当林红的手伸进口袋的时候，宋钢痛苦地闭了一下眼睛，睁开眼睛看到林红害怕的眼神后，宋钢声音抖动地说：

“我错了。”

林红知道钱和粮票又被李光头拿走了，她绝望地看着宋钢，愤怒地喊叫起来：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宋钢羞愧不已，他想解释事情的前后经过，可是话到嘴边时还是那一句：

“我错了。”

林红气得眼泪直流，她咬着嘴唇说：“我昨天才给你的钱，你今天就去给李光头了，你就不能等几天再给他吗？你就不能让我先高兴几天吗？”

宋钢恨起了自己，他咬牙切齿想说一句仇恨自己的话，可是说出来仍然是这三个字：

“我错了。”

“别再说啦！”林红喊叫起来，“我都听烦了，你只会说这三个字。”

宋钢不敢再说话了，他低头站在屋子的角落里，像是文革时挨批斗的父亲宋凡平。林红一边哭着一边说着，宋钢站在那里一点反应没有，林红又气又伤心，她不愿意去理睬宋钢，她躺到了床上，用被子蒙住自己。宋钢无声无息地站了一会后，开始在屋子里走动了，林红听到锅碗的响声，知道宋钢在做晚饭了。屋子里逐渐暗下来，宋钢做好了晚饭，把饭菜端到桌子上，又准备好了碗筷。林红心想宋钢应该走过来说话了，可是宋钢在桌子旁坐了下来，然后又是死一般的沉寂。林红气得咬住了嘴唇，过去了很长时间，屋子里变得漆黑一团，

宋钢还是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好像是在等待着林红睡醒了起床一起吃饭。

林红知道宋钢一直会这么坐下去，如果林红在床上躺到天亮的话，宋钢就会在椅子里坐到天亮。宋钢坐在那里连呼吸都很轻微，像是怕吵着林红。林红开始心疼宋钢了，开始想到宋钢的种种好处，想到宋钢对自己的爱，想到宋钢的善良忠诚，想到宋钢的英俊潇洒……想到英俊潇洒时她不由抿嘴一笑，她忍不住轻轻叫了一声：

“宋钢。”

坐在椅子里的宋钢霍地站了起来，接下去林红没有说话，宋钢犹豫不决地又要坐下了。林红看到了宋钢的身影在黑暗里的反应，她再次抿嘴一笑，她轻声说道：

“宋钢，你过来。”

宋钢走到了床前，高大的身影俯首下来。林红继续轻声说：“宋钢，你坐下来。”

宋钢小心翼翼地在床沿上坐下来，林红拉住他的手说：“坐进来。”

宋钢坐了进去，林红把他的手拉到自己胸前说：“宋钢，你太善良了，我以后不能再给你钱了。”

宋钢在黑暗里点点头，林红把他的手贴到了自己脸上，问他：“你没有生气吧？”

宋钢在黑暗里摇摇头说：“没有。”

林红坐了起来，把宋钢另一只手也拉过来，然后温柔地对宋钢说："我不想说李光头这个人有多坏，他就是一个好人，我们也养不起他。你想想，我们两个人一个月才多少钱？我们以后还会有孩子，我们要把自己的孩子养大，不能有李光头这个负担，李光头没有了工作，以后活不下去，会死缠着你……宋钢，我不是担心现在，我是担心以后，你为我们以后的孩子想想吧，你一定要和李光头断绝关系……"

宋钢在黑暗里点了点头，林红没有看清，她问："宋钢，你点头了吗？"

宋钢点着头说："我点头了。"

林红停顿了一下，问宋钢："我说得对不对？"

宋钢点头说："对。"

这个晚上急风暴雨之后又是风平浪静，此后的日子里宋钢开始躲避李光头了。宋钢下班骑车去针织厂接林红时，就要经过李光头静坐示威的县政府大门。宋钢躲开李光头绕道远行，让林红时常站在针织厂大门口等了又等。以前林红还没有跨出厂门，宋钢就等在那里了，现在她伸长了脖子左等右等，针织厂的女工都走光了，宋钢骑着车才匆匆赶到。有一天林红终于不高兴了，沉着脸一声不吭地坐上了后座，路上不和宋钢说一句话。回到家里，林红开始责怪宋钢，她说自己站在工厂门口担惊受怕，担心宋钢路上出事了，甚至都想到宋钢是不是撞上电线杆撞破了脑袋。宋钢支支吾吾地解释自己为什么迟到，他说是为了躲避李光头绕了远路。听了这话，林红立刻响亮地说：

"怕什么？"

林红说李光头这种人，谁越是怕他，他就越是要欺负谁。林红告诉宋钢，以后还是从县政府大门口走，她说：

“你不要去看他，就当没有这个人。”

宋钢问她：“他要是叫我呢？”

“你没有听到，”林红说，“就当没有这个人。”

二十

这时的李光头已经在县政府大门口将破烂堆成小山了，他改变了静坐示威的风格，只是在上班和下班的时候才盘腿坐在大门中央，其他时间进出大门的人不多，他就撅起屁股在破烂里乐此不疲地翻拣，他的屁股抬得比他的脑袋还高，围着破烂三百六十度转过去又转过来，像是在沙里淘金。一听到县政府下班的铃声，李光头立刻蹦跳着跑回大门中央，仍然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表情盘腿坐下。县政府下班出来的人“嘿嘿”地笑，说这个静坐示威的李光头，比县长做大会报告时还要神气。李光头很满意这样的评价，他对着说话者走去的背影响亮地说：

“说得好！”

李光头一个月没有见到宋钢了，宋钢骑着他的永久牌重新从县政府大门前经过时，李光头顾不上自己正在示威，霍地从地上蹦起来，挥舞着双手大声喊叫：

“宋钢，宋钢……”

宋钢假装没有听到李光头的喊叫，可是李光头的喊叫仿佛是一只拉扯他的手，他蹬车的双腿动不了了，犹豫了一下后，掉转车头慢慢地骑向李光头。宋钢忐忑不安，他不知道是否应该告诉李光头，他口袋里一分钱也没有。李光头兴奋地迎上去，将宋钢从自行车上拉了下来，神秘地说：

“宋钢，我发财啦！”

李光头右手从口袋里摸出一块破旧手表，左手将宋钢的脑袋按下来，让他把手表看仔细了。李光头激动地说：

“看见上面的外国字了吧，这是外国牌子的手表，走出来的都不是北京时间，是格林尼治时间，我从破烂里找出来的……”

宋钢没有看到表上的指针，他说：“怎么没有指针？”

“安上三根细铁丝就是指针了，”李光头说，“花点小钱修理一下，格林威治时间就哗哗地走起来啦！”

然后李光头将外国手表放进宋钢的口袋，慷慨地说：“给你的。”

宋钢吃了一惊，没想到李光头把自己这么喜欢的东西送给他，他不好意思地将手表拿出来还给李光头，他说：

“你自己留着。”

“拿着。”李光头斩钉截铁地说，“我十天前就找着这手表了，我等了你十天，要把手表送给你，这一个月你跑哪里去了？”

宋钢满脸通红，不知道应该说些什么。李光头以为他还是不好意思收下手表，强行将手表放进宋钢的口袋，对宋钢说：

“你每天接送林红，你需要手表；我不需要，我是日出出门示威，日落回家睡觉……”

李光头说着抬起头来，寻找西下的夕阳，他举手指着透过树叶看到的夕阳，豪迈地说：

“这就是我的手表。”

看到宋钢脸上的疑惑，李光头解释道：“不是这棵树，是那个太阳。”

宋钢“嘿嘿”地笑了。李光头对宋钢说：“别笑了，快走吧，林红在等你呢。”

宋钢跨上自行车，双脚支撑着地面，扭头问李光头：“这一个月你还好吗？”

“好！”李光头挥手驱赶宋钢，“快走吧。”

宋钢继续问他：“这一个月你吃了些什么？”

“吃什么？”李光头眯起眼睛想了想，摇摇头说，“忘了，反正没饿死。”

宋钢还要说话，李光头急了，他说：“宋钢，你太婆婆妈妈了。”

李光头从后面推起了宋钢，推出了五六米远，宋钢只好蹬起了自行车，李光头收住手，看着宋钢骑车离去，重新走到大门中央，刚刚盘腿坐下，才想起来县政府的人已经下班走光了，李光头有些失落地站起来，骂了一声：

“他妈的。”

接了林红回家后，宋钢迟疑了很久，还是没有把李光头送给他的手表拿出来，他想以后再告诉林红。宋钢口袋里没有钱没有粮票，可

是他还有午饭。那时候他和林红每天的晚饭都会多做一些，吃完后将剩下的饭菜放进两个饭盒，这是他们第二天在工厂吃的午饭。宋钢避开李光头的那几天里，只是偶尔想一想李光头怎么样了？见了李光头，兄弟情谊又在心里挥之不去了。这个李光头捡了一块没有指针的外国手表，宝贝似的藏了十天，专门为了送给宋钢，让宋钢想起来就感动。第二天吃午饭的时候，宋钢想到了李光头，就拿着饭盒骑着自行车来到了县政府大门口，李光头撅着屁股埋头在破烂里翻拣着什么，宋钢骑车到了他身后，他没有发现。宋钢摁响了车铃，李光头吓了一跳，回头看到宋钢手里的饭盒，眉开眼笑地说：

“宋钢，你知道我饿了。”

李光头说着一把拿过来宋钢手里的饭盒，急匆匆地打开来，看到里面的饭菜没有动过，李光头的手停下来了，他说：

“宋钢，你没吃？”

宋钢笑着说：“你快吃吧，我不饿。”

“不可能。”李光头把饭盒递给宋钢说，“我们一起吃。”

李光头从那堆破烂里找出来一沓旧报纸，铺在地上，让宋钢坐在报纸上，自己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兄弟两个并肩坐在那堆破烂前，李光头重新拿过来宋钢手里的饭盒，用筷子将里面的饭菜拨弄均匀了，又用筷子在中间挖了一条战壕，告诉宋钢：

“这条是三八线，一边是北朝鲜，一边是南朝鲜。”

李光头说着将饭盒塞到宋钢手里：“你先吃。”

宋钢将饭盒推回去：“你先吃。”

“让你先吃，你就先吃。”李光头不高兴地说。

宋钢不再推来推去，他左手接过饭盒，右手拿起筷子吃了起来。李光头伸长脖子往饭盒里看了看，对宋钢说：

“你吃的是南朝鲜。”

宋钢嘿嘿笑了起来，宋钢吃得慢条斯理，李光头在一边急得直吞口水，听到李光头的滔滔口水声，宋钢停下来了，把饭盒递给李光头：

“你吃吧。”

“你先吃完，”李光头把饭盒推了回去，“你能不能吃得快一点，宋钢，你吃饭都是婆婆妈妈的。”

宋钢把剩下的饭菜全部塞进自己嘴里，他的嘴巴像个皮球一样鼓起来了。李光头接过饭盒，吸尘器似的将属于自己的饭菜哗啦哗啦地吃了下去。李光头吃完了，宋钢嘴里的饭菜还没有全部咽下去，李光头亲热地拍着宋钢的后背，帮助他把嘴里的饭菜咽下去。宋钢将饭菜咽下去以后，他先是抹了抹嘴，然后抹眼泪了，宋钢突然回想起了李兰临死前说的那些话。看到宋钢哭了，李光头吓了一跳。他说：

“宋钢，你怎么啦？”

宋钢说：“我想起妈妈来了……”

李光头怔了一下。宋钢看着李光头说：“她放心不下你，她要我以后照顾你，我向她保证，只剩下最后一碗饭了，一定让给你吃；她摇着头说，最后一碗饭兄弟两个分着吃……”

宋钢指着地上的空饭盒说：“我们现在分着吃饭了。”

兄弟两人回到了过去的伤心时刻，他们坐在县政府的大门口，坐在堆成小山似的破烂前抹着眼泪，回忆小时候如何手拉手从汽车站前的桥上走下来，看到了死去的宋凡平躺在夏天的烈日下；手拉手在汽车站的出口站到夕阳西下黑夜降临，等待着李兰从上海回来……最后的情景是兄弟两人拉着板车将死去的李兰带到乡下，把他们的母亲还给他们的父亲。

然后李光头擦干眼泪，对宋钢说：“我们小时候太苦了。”

宋钢也擦干了眼泪，点着头说：“小时候我们到处受人欺负。”

“现在好了，”李光头笑了起来，“现在谁也不敢欺负我们了。”

“不好。”宋钢说，“现在还是不好。”

“怎么不好？”李光头扭头看着宋钢说，“你都和林红结婚了，还不好？你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

“我是说你。”宋钢说。

“我怎么了？”李光头回头看看身后的破烂，“我也混得不错。”

“不错？”宋钢说，“你工作都没有了。”

“谁说我没有工作？”李光头不高兴了，“我静坐示威就是工作。”

宋钢摇了摇头，忧心忡忡地说：“你以后怎么办？”

“放心。”李光头不以为然地说，“车到山前必有路，船到桥头自然直。”

宋钢仍然摇头，他说：“我都替你急死了。”

“你急什么？”李光头说，“我撒尿的不急，你端尿壶的急什么？”

宋钢叹了一口气，不再说话了。李光头兴致勃勃地问起了那块外国手表，问宋钢拿去修理了没有。宋钢捡起地上的饭盒，站起来说要回工厂上班了。宋钢跨上自行车以后，左手拿着饭盒，右手扶着车把蹬车离去。李光头在后面见了，不由叫了起来：

“宋钢，你都会单手骑车啦？”

骑着车的宋钢笑了，回头对李光头说：“单手算什么？我可以不用手。”

宋钢说着张开双臂，像是飞翔一样骑车而去。李光头满脸的惊讶，他追赶着跑过去，喊叫道：

“宋钢，你真了不起！”

后来的一个多月里，宋钢每个上班的中午都会拿着饭盒来到李光头跟前，兄弟两个就坐在那堆破烂前，说说笑笑亲密无间将饭盒里的饭菜分着吃完。宋钢不敢让林红知道，到了晚饭的时候他饿得饥肠辘辘，他怕林红起疑心，仍然不敢多吃，而且比过去吃得更少。林红发现宋钢的胃口小了，担心地看着宋钢，问宋钢最近是不是身体不舒服。宋钢支支吾吾，说自己的胃口是小了，可是力气一点没少，他说身体很好。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一个多月以后，林红知道了事情真相。那是针织厂的一个女工告诉林红的，那个女工前一天请了事假，中午路过县政府大门口，看到宋钢和李光头并肩坐在地上，分吃着饭盒里的饭菜。第二天那个女工笑嘻嘻地告诉林红，这兄弟两个一起吃饭时，看上去比夫妻还要亲密。林红当时正端着饭盒，坐在车间的门口吃着午饭，她一听这话，脸色立刻变了，放下手里的饭盒，疾步走出了工厂。

林红来到县政府大门口时，兄弟两个已经吃完饭了，坐在地上笑个不停，李光头正在高声说着什么。林红铁青着脸走到他们面前，李光头先看到她，立刻从地上蹦跳起来，亲热地说：

“林红，你来啦……”

宋钢脸色一下子白了。林红冷冷地看了宋钢一眼，转身就走。李光头刚从破烂里找出一沓旧报纸，准备请林红也坐在地上，转过身来看到林红走了，失望地对林红说：

“你人都来了，也不坐一会？”

宋钢不知所措地站着，看着林红走远了，才想起来应该追上去。他赶紧跳上自行车，飞快地骑车过去。林红神色凝重地向前走去，她听到宋钢的自行车从后面追上来，来到了她的身边，听到宋钢低声说着话，要她坐到后座上。林红仿佛没有听到，仿佛身边根本就没有宋钢这个人，她昂首走着，目不斜视。宋钢不敢再说话了，跳下自行车，推着车默默地跟随在林红的身后。他们像是两个互不相识的人，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无声地走着。刘镇的很多群众都看见了，站住脚好奇地看着他们，知道他们之间出现了问题。刘镇的群众天生爱管闲事，有人叫着林红的名字，林红没有答应，连一个点头和一个微笑都没有。另外的人叫着宋钢的名字，宋钢也没有答应，宋钢倒是向群众点头了，也微笑了。宋钢的微笑十分古怪，当时赵诗人也在大街上，赵诗人是有了种子就要发芽，他指着宋钢对刘镇的群众说：

“看见了吧，这就是苦笑。”

宋钢推着自行车追随着林红一直走到针织厂的大门口。林红一路上没看宋钢一眼，她走进针织厂大门时仍然没有回头去看宋钢，她感觉到宋钢站住了，她的脚步迟疑了一下，这一刻她突然心软了，她想回头看一眼宋钢，她还是忍住了，径直走进了车间。

宋钢丢了魂似的站在大门外，林红的身影消失了，他仍然站着，下午上班的铃声响过以后，大门里面空空荡荡，他的心里也是一片空白。宋钢站了很久，才推着车转身离去。宋钢忘记了骑上那辆亮闪闪的永久牌，他推着自行车一路走回到自己上班的五金厂。

宋钢在煎熬里度过了这个下午，大部分时间他都是看着车间的墙角发呆，他一会茫然若失，一会仔细思索，仔细思索的时候他脑子里什么都没有，只好继续茫然若失了。直到下班的铃声响起，他才猛然

惊醒，跑出车间跳上自行车，冲锋似的骑出了五金厂，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风驰电掣。来到针织厂大门口时，里面下班的女工们正在陆续地走出来，宋钢扶着自行车站在那里，他看到林红和几个女工说着什么走了过来，他喜悦了一下，随即心里又沉重了，他不知道林红会不会坐上自己的自行车。

宋钢没有想到，林红像往常一样走到了他跟前，向那几个女工挥手说着再见，侧身坐上了后座，仿佛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宋钢先是一愣，随即长长地松了一口气，跨上自行车满脸通红，宋钢摁响了车铃一路飞快地骑去。宋钢重新获得了幸福，幸福让他充满了力量，他的双脚使劲蹬着，坐在后面的林红本来双手抓着座位，车速太快了，她只好去抓住宋钢的衣服。

宋钢的幸福昙花一现，林红回到家里关上门以后，立刻像中午走在大街上那样冷若冰霜了。她走到了窗前，拉上窗帘以后没有走开，像是看着外面的风景那样一声不吭地看着窗帘。宋钢站在屋子中央，过了一会喃喃地说：

“林红，我错了。”

林红鼻子里哼了一声，继续站了一会，然后回过身来问宋钢：“什么错了？”

宋钢低着头，把这一个多月以来和李光头分着吃午饭的事如实说了出来。林红一边听着一边摇头流泪，宋钢宁愿自己挨饿，也要让那个混蛋李光头吃饭。看到林红气哭了，宋钢立刻闭上嘴巴，忐忑不安地站在一旁。过了一会，看到林红擦起了眼泪，宋钢才转身找出了那块外国手表，结结巴巴地告诉林红，他本来已经不和李光头交往了，

因为那天骑车从县政府大门口经过，李光头叫住他，给了他这块手表，让他重新想起了往日的兄弟情谊。宋钢喃喃说着，林红看清了他拿着的那块手表，突然喊叫起来：

“指针都没有，这是手表吗？”

林红终于爆发了，她哭喊着大骂李光头。从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她屁股骂起，骂到李光头如何在大庭广众死皮赖脸地骚扰她，还带着福利厂的瘸傻瞎聋来针织厂闹事，让她丢尽了颜面，在别人面前抬不起头来。林红历数李光头的种种罪行，说到最后伤心欲绝，她呜呜地哭着，说起了自己跳河自杀，就是这样了，李光头还不肯放过她，还逼着宋钢来对她说“这下你该死心了”，逼得宋钢也差一点自杀死了。

林红泣不成声，她把李光头骂完以后，骂起了宋钢。她说结婚以后省吃俭用，就是为了存钱给宋钢买一块钻石牌手表，没想到李光头用一块别人扔掉的破烂手表，就把宋钢收买了。林红说到这里突然不哭了，她擦干眼泪，苦笑着自言自语起来：

“也不是收买，你们本来就是一家人，是我插进来，把你们分开的。”

林红哭完了骂完了，擦干净眼泪，沉默了很久后，长长地叹息一声，然后悲哀地看着宋钢，声音平静地说：

“宋钢，我想通了，你还是和李光头一起生活，我们离婚吧。”

宋钢万分恐惧地摇起了头，嘴巴张了几下没有声音。林红看到宋钢的神情，不由心疼宋钢了。她的眼泪又流出来了，她摇着头说：

“宋钢，你知道我爱你，可是我实在不能和你这样生活下去了。”

林红说着走到柜子前，取出几件自己的衣服，放进一个口袋。林红走到门口，转身看了看因为恐惧而发抖的宋钢，林红犹豫了一下，还是打开了屋门。宋钢突然跪下了，声泪俱下地哀求林红：

“林红，你不要走。”

这时的林红真想扑上去抱住宋钢，可是她忍住了，她语气温和地说：“我回娘家住几天，你一个人好好想想，是和我在一起，还是和李光头在一起？”

“不用想。”宋钢泪流满面地说，“我和你在一起。”

林红双手捂住自己的脸呜呜地哭，她说：“李光头怎么办？”

宋钢站起来，坚定地对林红说：“我去告诉他，我要和他一刀两断，我现在就去。”

林红再也忍不住了，扑上去一把抱住了宋钢。两个在门后紧紧地抱在了一起，林红贴着宋钢的脸轻声问：

“要我一起去吗？”

宋钢坚定地点点头：“一起去。”

两个人胸中燃烧着爱的火焰，伸手替对方擦干了眼泪，然后一起走出了屋门。林红习惯地走到他们的自行车前，宋钢摇摇头，他说不骑车了，他要在路上好好想一想，应该对李光头说些什么。林红有些

吃惊地看着宋钢，宋钢向她挥一下手，自己向前走去了，她立刻听话地跟了上去，两个人走出了小巷，走上了大街。林红挽着宋钢的胳膊走去，不停地抬头看看宋钢，宋钢脸上出现了从未有过的刚毅神情，林红突然觉得自己的丈夫十分强大，这是结婚以来第一次有这样的感受。此前的宋钢对她百依百顺，什么都听她的，现在她觉得以后要听他的话了。两个人在落日的余晖里走向县政府的大门，看到李光头还在摆弄着他的破烂，林红拉了拉宋钢的胳膊，问他：

“你想好了怎么说？”

“想好了。”宋钢点点头，“我要把那句话还给他。”

林红不明白：“哪句话？”

宋钢没有回答，他的左手拿开了林红挽住他右胳膊的手，径直走向了李光头。林红站住了，看着宋钢高大的背影威风凛凛地走到粗短的李光头跟前，听到宋钢声音沉着地说：

“李光头，我有话对你说。”

李光头觉得宋钢说话的口气不对劲，林红又站在那里，他满腹狐疑地看看宋钢，又去看看宋钢后面的林红。宋钢从口袋里拿出那块没有指针的外国手表，递给李光头。李光头知道来者不善，他接过了手表，仔细擦了几下，戴在了自己的手腕上，他问宋钢：

“你要说什么？”

宋钢缓和了一下语气，认真地对李光头说：“李光头，自从我爸爸和你妈妈死了以后，我们就不是兄弟了……”

李光头点着头打断宋钢的话：“说得对，你爸不是我亲爸，我妈不是你亲妈，我们不是亲兄弟……”

“所以，”宋钢也打断李光头的话，“我任何事都不会来找你，你任何事也别来找我，我们从此以后井水不犯河水……”

“你是说，”李光头再次打断宋钢的话，“我们从此一刀两断？”

“是的。”宋钢坚定地点点头，然后说出了最后那句话，“这下你该死心了吧？”

宋钢说完这话转身迎向了林红，他以胜利者的姿态对林红说：“那句话还给他了。”

林红张开双臂抱住了迎面而来的宋钢，宋钢也抱住了林红，两个人侧身互相抱着向前走去。李光头摸着光脑袋看着宋钢和林红亲热地离去，他不明白宋钢为什么要说“这下你该死心了”，嘴里嘟哝着说：

“他妈的，我死什么心啊？”

宋钢和林红相拥着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然后走进了他们住的小巷，当他们回到家里，宋钢突然沉默起来，坐在椅子里一声不吭。林红看到宋钢脸上凝重的表情，知道他心里的难受，毕竟他和李光头的兄弟往事太多了，藕断丝连在所难免，林红没有去责怪他，心想过些日子就会好了。林红相信宋钢和自己生活得越久，他和李光头的往事就会越淡。

晚上躺在床上后，宋钢仍然心情沉重，在黑暗里忍不住叹息了几声。林红轻轻地拍拍他，微微抬起头来，宋钢习惯地将胳膊伸过去搂住了林红，林红依偎着宋钢，要宋钢别再想什么了，好好睡觉。林红说完后自己先睡着了，宋钢很久才睡着。这天晚上宋钢又做梦了，他在梦里面哭个不停，眼泪流到了林红的脸上。林红惊醒后拉亮电灯，宋钢也惊醒了，林红看到宋钢满脸的泪水，心想可能又梦见他的后妈了。林红关了灯，安慰似的拍了拍宋钢，问他：

“是不是又梦见你妈妈了？”

这次林红没有说“后妈”。宋钢在黑暗里摇了摇头，仔细回想着梦里的情景，然后在黑暗里擦着脸上的泪痕，对林红说：

“我梦见你和我离婚了。”

二十一

李光头继续在县政府大门口进行着他的示威事业，各类破烂东西每天都堆成一座小山，他没时间静坐了，而是在那里走来走去，将破烂分门别类，再通过不同的销售渠道卖到全国各地去。他盘腿坐在地上，专门花了两个小时对付了那块外国手表，满头大汗地安上去了三根长短不一的细铁丝，然后神气活现地戴在手腕上。以前他喜欢伸出右手指指点点，有了那块指针永远不动的外国手表后，他的左手忙起来了，只要是个人走过，他的左手就会亲热地挥动。没过多久，我们刘镇的很多群众都看见李光头左手上的外国表了，有几个群众围上去，仔细看着他手腕上的外国表，好奇地说：

“里面的指针怎么像铁丝？”

李光头不高兴了，他说：“凡是指针，都像铁丝。”

群众又发现了破绽，他们说：“这表上的时间不对。”

“当然不对。”李光头骄傲地说，“我的是格林尼治时间，你们的是北京时间，不是一家的。”

李光头戴着格林尼治时间的外国手表神气了半年，有一天那块外国手表不见了，手腕上换成了一块崭新的国产钻石牌手表。群众见了不由惊叫：

“你换手表啦？”

“换啦，换成北京时间啦。”李光头晃动着手腕上亮闪闪的新手表说，“格林尼治时间好是好，就是不符合中国国情，所以我换成了

北京时间。”

群众十分羡慕，说这块全新的钻石牌手表从哪里捡来的？李光头生气了，从口袋里掏出发票给群众看，李光头说：

“我自己花钱买的。”

群众万分惊讶，一个捡破烂的竟然有钱买一块钻石牌手表？李光头当场拉开他的破烂外衣，露出了里面系在腰间的钱包，他打开钱包的拉链，里面厚厚一沓钞票。在群众的惊叫声里，李光头心满意足地说：

“看见了吧，看见里面整整齐齐的人民币 了吧？”

群众个个目瞪口呆，嘴巴张开以后就合不拢了。过了一会，有一个群众想念李光头的外国手表，讨好地问李光头：

“你那块格林尼治时间呢？”

“送人了，”李光头说，“送给我的老部下花傻子了。”

手腕上换成了北京时间的李光头再接再厉，干脆在县政府大门外搭起了一个茅棚。他弄来了竹竿和茅草，在县政府门口大兴土木。福利厂十四个瘸傻瞎聋来了十三个，只有花傻子没来。四个瞎子站成一队，一捆一捆地传送茅草；两个傻子负责扶住竹竿，两个瘸子手上有劲，负责扎紧竹竿；五个聋子是生力军，三个在下面用茅草做成了墙，两个爬到上面用茅草铺成了屋顶；李光头指手画脚，就是工地总指挥了。他们叫叫嚷嚷，满头大汗地干了三天，茅棚搭成了。李光头才想起那个花傻子，问瘸子正厂长。瘸子正厂长说，花傻子以前上班

下班从来没有迟到早退，自从戴上了那块格林尼治时间后，就再也没有来过福利厂了。瘸子正厂长问李光头：

“是不是格林尼治时间把花傻子弄糊涂了？”

“肯定是。”李光头嘿嘿笑着说，“这就叫时差。”

十三个忠臣浩浩荡荡地从李光头家里搬来床和桌子，还有被子衣服洗脸盆煤油炉碗筷杯子等等，李光头得意洋洋地住进了茅棚，在县政府大门外安营扎寨了。没过多久，刘镇的群众看到邮电局的工人在给李光头的茅棚安装电话了，这是刘镇第一部私人电话，群众嘴里啧啧不停，纷纷说想不到，想不到啊！李光头的电话铃声从早响到晚，深更半夜了还要响，县政府里的人都在说，李光头的电话比县长的电话响得次数还多。

李光头正经做起了破烂生意，他不再白拿群众的废品，开始收购了，县政府大门外的破烂堆成了一座大山，他的茅棚里也堆满了废品，用李光头的话说，茅棚里的都是高级破烂。路过的群众经常看到，他满脸笑容地坐在这些高级破烂中间，那神态仿佛是坐在珠光宝气里。群众还看到，每个星期都有外地来的卡车，将李光头分类以后的废品拉走。李光头站在茅棚前，看着卡车远去，手指蘸着口水数起了钞票。

李光头仍然是衣衫褴褛，他腰间的钱包换了，换成了一个大钱包，里面的钱充了气似的将钱包鼓了起来。他胸前的口袋里放着一个小本子，正面翻过去记着他的破烂业务，反面翻过来记着他以前创办服装厂时欠下的债务。

童张关余王五个债主这时候早就死心了，早就自认倒霉了，他们万万没想到，李光头做上破烂生意挣钱后，竟然还债了。

这天下午，王冰棍背着冰棍箱从李光头的茅棚前走过，光着上身只穿了一条短裤的李光头看见了，急匆匆地从茅棚的废品里跑了出来，大声叫着王冰棍。王冰棍背着箱子缓慢地转过身来，看到是李光头在向自己招手，李光头喊叫道：

“过来，过来。”

王冰棍站着没有动，不知道李光头又在打他的什么主意。李光头说要还钱给他，王冰棍以为自己听错了，回头去看看身后是否还有别人。李光头不耐烦了，指着王冰棍说：

“就是你，我李光头就是欠了你的债。”

王冰棍将信将疑地走了过来，跟着李光头走进茅棚，坐在废品中间。李光头翻开他的小本子，埋头计算起了本金和利息。王冰棍好奇地打量着李光头的茅棚，里面吃喝用什么都有，还有一台电风扇呼呼地吹着李光头，王冰棍羡慕地说：

“你都用上电风扇了。”

李光头“嗯”了一声，举手摁了一下电风扇上的按钮，电风扇摇着头吹风了，吹得王冰棍连声说：

“凉快，凉快……”

李光头把王冰棍的本金加上利息算出来了，他抬起头不好意思地说：“我现在钱不多，只能分期还债，我每个月都还，争取一年内还

清。”

李光头拉开他的大钱包，取出钱点算清楚后，多的放回钱包，少的塞到王冰棍手里。王冰棍接过钱的时候，双手颤抖了，嘴唇也颤抖了，他连声说着没想到，没想到李光头把这些记在本子上，他说自己早就忘记了。王冰棍说着眼睛红了，他说做梦都没有想到赔掉的五百元钱还能回来，他指着利息钱说：

“还生出儿子来了。”

王冰棍将钱小心地放进了口袋，弯腰从箱子里拿出一根冰棍，说自己什么都没有，只有冰棍送给李光头吃。李光头摇晃着脑袋说：

“我李光头不拿群众一针一线。”

王冰棍说这不是群众的一针一线，是自己的一片心意。李光头说心意就更不能吃了，他让王冰棍把冰棍心意放回去，他说：

“你替我做件事吧，去通知童铁匠、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我李光头开始分期还债了。”

傍晚的时候，童铁匠、张裁缝、小关剪刀和余拔牙，还有王冰棍来到了李光头的茅棚，这五个人站在李光头的茅棚前，亲热地叫着：

“李厂长，李厂长……”

李光头光着膀子走出来，挥着手说：“我不是李厂长，我现在是李破烂。”

童张关余王五个嘿嘿地笑，童铁匠看看另外四个，这四个全看着他，他知道这时候又要自己出马了，他赔着笑脸说：

“听说你要还钱了？”

“不是还钱，是还债。”李光头纠正道。

“还债还钱都一样，”童铁匠连连点头，“听说还有利息？”

“当然有利息，”李光头说，“我李光头好比是人民银行，你们好比是储户。”

童张关余王纷纷点头称是。李光头回头看看自己的茅棚，说里面太小了，容不下六个人，就在外面结算。李光头说着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拿着小本子嘴里念念有词地算起钱来了。李光头光膀子下面穿着的短裤比抹布还脏，他一屁股坐下去了，五个债主犹豫起来，不知道是不是也应该坐在地上。他们是专门洗了澡穿戴干净了，才约好了一起过来的。张关余王四个看着童一个了，童铁匠心想为了钱，别说是坐在地上了，就是下面是粪便也得坐下去。童铁匠一屁股坐下去了，另外四个也跟着坐在了地上。六个人坐成一圈，李光头一个个结算，一个个给钱。债主们拿了钱以后，童铁匠作为代表说话了，他郑重其事地向李光头道歉，说当初不该用拳脚逼债，逼得李光头鼻青脸肿。李光头认真听完童铁匠的话，咬文嚼字地说：

“不是逼得我鼻青脸肿，是揍得我鼻青脸肿。”

童张关余王尴尬地笑着，童铁匠再次代表全体债主说：“从今天起，你什么时候想揍我们了，尽管揍，我们绝不还手，一年有效期。”

另外四个跟着说：“一年有效期。”

李光头听了很不高兴，他说：“你们是以小人之心，度我君子之腹。”

李光头开始还债的消息迅速传遍我们刘镇，群众感慨万千，都说李光头是个了不起的人物。说李光头捡破烂，都能把自己捡成个财主；要是捡黄金，还不把自己捡成个全国首富了。这些话传到李光头耳中，他谦虚地说：

“群众抬举我了，我小打小闹，做些糊口的买卖而已。”

谦虚之后，李光头忍不住要抚今追昔。当初辞职鲲鹏展翅去开服装厂，赔了个血本无归；然后回心转意想回福利厂，回不了福利厂只好静坐示威，为了糊口去捡些废品 破烂卖了，没想到竟然做成了破烂生意，他总结了自己的经验教训，告诉刘镇的群众：

“生意上的事情，是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

二十二

李光头的破烂生意迅速壮大，我们县里的领导终于忍无可忍了。李光头的破烂货在政府大门外堆积如山，他们屈指算来，这个李光头静坐示威都快有四年了，回收废品破烂货也有三年多了，刚开始李光头只是在大门一侧堆了个破烂小山，如今他在大门两侧堆起了四座破烂大山，还招收了十个临时工，上班下班以县政府的铃声为准。刚开始群众只看见外地的卡车将破烂拉走，后来是外地的卡车拉着破烂来了，再由李光头批发到全国各地去。群众目瞪口呆，说这个李光头是不是想做全中国的丐帮帮主。李光头摇着脑袋，财大气粗地告诉群众，他是个生意人，他对权力不感兴趣，他已经把刘镇发展成了华东地区最重要的破烂集散地之一，他说：

“这才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第二步是全中国，第三步是全世界，这一天不会太远，当刘镇成为全世界的破烂集散地，你们想想，刘镇就是毛主席所说的‘风景这边独好’啦。”

我们县里的领导都是穷人出身，他们不怕脏，不怕废品破烂的气味飘进办公室。他们就怕上级领导下来视察时，一看见大门外的四座废品大山就会脸色铁青。上级领导非常生气，说这哪像是政府机关，这简直就是垃圾中心。我们县里的领导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升不了官。上级领导不高兴了，县里领导的仕途就大受影响。县里的几个主要领导紧急开会研究，趁着李光头还没有把刘镇变成全世界的破烂集散地，赶紧处理，要不以后就更不好办了。县里的主要领导一致同意，把清除政府大门外的废品山当成了县里的形象工程来抓。他们研究了两种方案，一是出动武警和民警，强行将李光头的废品山清理掉。这个方案很快被否决，自从李光头捡废品破烂挣了钱后，首先想

到的就是还债，这让他在群众中的威望直线上升，已经凌驾于县长之上了。县里的领导知道众怒难犯，他们说对付一个李光头没什么，就怕有些群众会趁机寻衅滋事，发泄自己的不满。于是他们通过了第二种方案，就是满足李光头的要求，让他重新回到福利厂工作，让他重新去做从前的那个李厂长。这样既挽救了一个同志，又清理了政府大门外的废品山。

民政局的陶青局长接到书记县长的指示，来找李光头谈话了。四年多前陶青开除了李光头，现在又要自己去把李光头请回来。陶青走出民政局院子时，心里很不是滋味。陶青知道李光头是个什么货色，没有梯子他想着要往上爬，给了他梯子，他就要你背着他往上爬了。陶青心里盘算着先要给这小子一个下马威，再让他重新回来做那个李厂长。

陶青走到李光头的四座破烂山的山脚下，李光头指挥着十个临时工正在干得热火朝天，陶青在李光头身后站了一会，李光头没有发现，陶青只好响亮地咳嗽一声。李光头转回身来，看到是昔日的老领导陶青局长，立刻亲热地叫起来：

“陶局长，你来看望我啦。”

陶青一脸局长的威严，摆摆手说：“我是路过，顺便看一眼。”

“顺便看一眼也是看，”李光头高兴地说着，然后对十个干活的临时工喊叫起来，“我的老领导老上级陶局长来看望大家了，大家赶快鼓掌欢迎。”

十个临时工放下手中的活，七零八落地鼓掌了。陶青皱了一下眉，简单地对着临时工们点点头。李光头不满足，悄悄对陶青说：

“陶局长，你不对他们说一声‘ 同志们辛苦啦’ ？”

陶青摇摇头说：“不说了。”

“好吧，”李光头点点头，对着临时工们喊叫，“你们干活吧，我要陪陶局长去办公室坐坐。”

李光头殷勤地将陶青请进了他的茅棚，唯一的一把椅子让给陶青坐，自己坐在了床上。陶青坐在废品中间，左右看看，这茅棚里应有尽有，真是麻雀虽小五脏俱全，陶青还看见了那台电风扇，陶青说：

“你都用上电风扇了。”

“用了两个夏天了，”李光头得意地说，“明年就不用了，明年准备安装一个空调。”

陶青心想这王八蛋是故意这么说，这王八蛋是在要挟自己，陶青不动声色地指指茅棚说：

“这里用空调不合适吧。”

“怎么不合适？”李光头问。

“这茅棚透风，”陶青说，“用空调太费电。”

“不就是多交一些电费，”李光头财大气粗地说，“有了空调，夏天这茅棚里就是高级宾馆了。”

陶青心里又骂了一声“王八蛋”，站起来走到了茅棚外。李光头赶紧跟出来，殷勤地说：

“陶局长，你不再坐一会？”

“不坐了，”陶青摇摇头说，“还有一个会议在等我。”

李光头赶紧回头对十个临时工说：“陶局长要走啦，大家鼓掌欢送。”

临时工们的掌声再一次七零八落地响起来，陶青还是简单地向他们点点头。李光头讨好地说：

“陶局长，我就不送了。”

陶青摆摆手，表示不用送。陶青向前走了几步，假装想起来什么，站住脚对李光头说：

“你过来。”

李光头立刻跑上去，陶青拍拍他的肩膀低声说：“你写个检讨吧。”

“什么检讨？”李光头不明白，“为什么要我写检讨？”

“四年多前的事情，”陶青说，“你写个检讨，认个错，就可以重新回来做福利厂的厂长了。”

李光头明白了，他“嘿嘿”地笑了，不屑地说：“对那个厂长位子，我早就没兴趣了。”

陶青心里骂着李光头“王八蛋”，嘴上还是严肃地说：“你考虑一下吧，这是一个机会。”

“机会？”李光头伸手一二三四数了一遍他的四座破烂大山，豪迈地说，“这才是我的机会。”

陶青阴沉着脸继续说：“我劝你还是考虑一下。”

“不用考虑，”李光头坚定地说，“我放着这么大的事业不做，去做什么福利厂的厂长，这不是让我丢西瓜捡芝麻嘛……”

陶青没有办法让李光头回到福利厂，县长很生气，批评陶青当初就不该开除李光头。县长对陶青说：

“你当初是放虎归山，现在祸害全县人民了。”

陶青唯唯诺诺地挨了县长一通骂，回到民政局找来两个科长，把他们臭骂了一顿。两个科长被陶青骂得莫名其妙，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陶青出气以后再也不管李光头的破烂事了。眼看着一个月又过去了，李光头不仅没走，反而变本加厉，开始堆起了第五座破烂大山。县长知道不能指望陶青去处理这事了，就派他的心腹、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出马去对付李光头。

陶青曾经有恩于李光头，李光头自然尊重陶青。那个县政府办公室主任，李光头就不放在眼里了。县办主任来到大门口时，李光头正在给废品分类。县办主任脸上挂着亲热的笑，嘴里说着亲热的话，跟在李光头屁股后面，在破烂山里走来走去。李光头一边处理他的破烂业务，一边冷淡地应付着县办主任。县办主任眼看着时间一分一秒过去，这个李光头是不会对自己热情了，只好亮出底牌，告诉李光头：

“县长请你去他的办公室。”

李光头晃着脑袋说：“我现在没时间。”

县办主任拍着李光头的肩膀，悄悄告诉他，县长书记副县长副书记已经研究过了，同意他重新回到福利厂做厂长。让他赶紧去见县长，县办主任说：

“快去吧，机不可失。”

李光头一点都不领情，他头都没抬地说：“你没看见我正在日理万机？”

县办主任灰溜溜地回去了，把李光头说的话告诉县长。县长听了很不高兴，将手里的文件往地上一扔说：

“他算什么日理万机？我才是日理万机……”

县长在办公室里发了一通脾气后，只好亲自到大门口去找李光头了。过几天有个副省长要来县里视察，县长必须在副省长来到之前将大门口的五座破烂大山清理掉。虽然县长在心里骂骂咧咧，他见了李光头还是满脸笑容，他说：

“李光头，还在日理万机啊？”

李光头看到县长亲自来了，放下了手里的活，抬头和县长说话了。他在县长面前说话就谦虚多了，他说：

“我算什么日理万机？您才是日理万机。”

县长觉得自己不能在李光头的破烂山里面站立太久，让来去的群众见到了影响不好，他开门见山地告诉李光头，县里已经同意他返回福利厂工作的申 请，前提是他必须在两天时间内把这五座破烂大山清理干净。李光头听了县长的话以后没吭声，继续低着头收拾起自己的

破烂。县长在一旁站着，等着李光头的回答，县长心里火冒三丈，心想这个李光头真是不识抬举。李光头收拾了一会废品 破烂后，看到有个矿泉水瓶里还有水，拧开瓶盖将里面的矿泉水喝干净，然后他抹着嘴巴问县长，他回去当厂长，一个月有多少薪水？

县长说这个他不清楚，说干部的薪水国家有规定。李光头就问县长一个月挣多少钱，县长含糊地说也就是几百元。李光头嘿嘿笑了，他指着十个满头大汗的临时工，对县长说：

“他们挣的钱都比你多。”

然后李光头好心好意地邀请县长：“县长，您到我这里来工作吧，我给您每月一千元，干得好还有奖金。”

县长铁青着脸回去了，回到办公室以后发了一通更大的脾气。他把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再次叫了过去，说把李光头交给他了，可以不惜一切代价，必须在副省长来到之前把大门口的破烂废品 山清理掉。县办主任灰头土脸地来到了大门口，见了李光头就直截了当地说：

“你说吧，什么条件你搬走？”

李光头听了县办主任的话，知道自己的计划成熟了，他挥着手斩钉截铁地说，他不会回到福利厂去工作。衣衫褴褛的李光头口若悬河，他说那点厂长薪水养不活他，他神气地说：

“再说好马也不吃回头草。”

就在县办主任不知道如何是好的时候，李光头换了一副嘴脸，他谦虚地说话了。他说回收废品 破烂也是一番事业，也是建设社会主义，也是为人民服务，也需要得到政府的支持。他说早就想把这些废

品破烂大山从县政府大门口撤离了，他也不愿意给县里领导和全县人民丢脸，他是苦于没有别的地方，所以一直在这里苦苦支撑。

李光头说得情真意切，说得县办主任连连点头。李光头趁热打铁，他说县房产局有几处街面房子空置着，还有那个他曾经租来创办服装厂的仓库也空置着，仓库地处偏远，前面有很大的空地，刚好堆放他的破烂废品，那几处空置的街面房可以给他开回收废品破烂的连锁店。这样一来，空置的房子和仓库利用上了，县政府大门口的破烂大山也没有了。李光头最后说：

“这是两全其美的事。”

县办主任点着头说回去研究一下。一个多小时以后，县办主任和县房产局局长一起来了，告诉李光头，县里同意将三处空置的街面房子低价租给他，那个空置的仓库可以让他免费使用三年，条件是他必须在两天里将眼前这五座破烂大山彻底清理掉。

“两天？”李光头摇着头说，“两天太久了，毛主席说‘只争朝夕’，我一天就清理干净。”

李光头说到做到，他雇用了一百四十个农民，加上十个临时工和自己，一百五十一个人干了一天二十四小时，变魔术似的将县政府大门外的五座破烂大山清理掉了，不仅打扫得干干净净，还在县政府大门口整齐地摆上了两排二十盆万年青。县长书记们第二天早晨来上班时，惊得目瞪口呆，以为自己走错了地方。惊讶之余，县长书记副县长副书记在大门外流连忘返，县长这时忍不住说了一句公道话，他说：

“这个李光头还是有优点的。”

我们刘镇的群众已经习惯了李光头的破烂大山，突然没有了，群众发现新大陆似的奔走相告，纷纷来到县政府大门口，驻足观望，纷纷说以前不觉得，现在才发现县政府大门口竟然风景如画。

一个星期以后，李光头的李记回收公司开张了。前两天童铁匠召集了张裁缝、小关剪刀、余拔牙和王冰棍开会，做出了两项决定：第一大家凑钱买一堆鞭炮，第二大家将自己所有的亲朋好友叫来捧场。李记回收公司开张的这一天，差不多有一百来人前来祝贺，还有两百多个围观的群众挤在那里嘻嘻哈哈，鞭炮噼里啪啦地炸了一个多小时。场面十分火爆，像是过年时的庙会。李光头红光满面，仍然穿着那身要饭似的破烂衣服，胸前却戴了一朵崭新的大红花。他站到了一张桌子上，激动得说话结巴了：

“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

李光头结结巴巴地说了一堆“谢谢”后，总算是流畅地说起来：“就是家里有人结婚了，也不会来这么多人；就是家里有人死了，也不会来这么多人……”

下面掌声雷动，李光头才把话说流畅了，又激动得说不出来了，他又是擦眼泪又是吸鼻涕，刚刚把眼泪擦干净了，嘴巴张了张发现鼻涕堵在嗓子眼了，他又把鼻涕吸到了肚子里去，终于说出话来了，他呜呜地说：

“过去有一首歌你们都听过：天大地大不如党的恩情大，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千好万好不如社会主义好，河深海深不如阶级友爱深……”

李光头继续擦着眼泪，继续吸着鼻涕，继续说：“我要把这首歌改一下，唱给你们听……”

李光头呜咽地唱了起来：“天大地大不如党和你们的恩情大，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和你们亲，千好万好不如社会主义和你们好，河深海深不如你们的阶级友爱深……”

二十三

李光头的破烂事业蒸蒸日上，一年以后他弄了一本护照，里面贴上了日本签证，竟然要出访日本，去和日本人做国际破烂业务了。李光头出国之前专门去找了童张关余王，询问他们是否愿意再次入股？现在的李光头已经不缺钱了，眼看着自己就要富成一艘万吨油轮，李光头想起了这五个从前的合伙人，觉得应该再给他们一个机会，让他们跟随着自己的脚步走共同富裕的道路。

李光头穿着一身破烂衣服来到了铁匠铺，与上次拿着世界地图不同，这一次他手里举着自己的护照，冲着挥汗打铁的童铁匠喊叫：

“童铁匠，没见过护照吧？”

这时的童铁匠听说过护照，还没有见过，双手在自己的围裙上擦了擦，接过李光头的护照看了又看，一脸的羡慕神情，翻开往里面看的时候惊叫一声：

“里面贴了一张外国纸啊？”

“这是日本签证。”

李光头得意地将护照收回来，小心放进自己破烂衣服的口袋，在他小时候搞男女关系的长凳上坐下来，架起二郎腿，气势恢宏地讲述起了他破烂事业的远大前景。他说一个中国已经满足不了他的业务需要，不知道一个世界能不能满足他？他先去日本采购一下……童铁匠问他：

“采购什么？”

“采购破烂。”李光头说，“我开始做国际破烂买卖啦。”

然后李光头询问童铁匠愿不愿意再次入股。他说自己现在是家大业大，和四年多前不一样了，现在童铁匠想加入的话，不是一百元一份，是一千元一份了，就是一千元一份，也让童铁匠捡了大便宜。李光头说完后，一副你爱干不干的神情看着童铁匠。

童铁匠想起了前一次的惨痛教训，看着衣着破烂的李光头心里实在没底。心想这王八蛋在刘镇待着，哪里都不去，还真做出一些事情来了；这王八蛋要是出了刘镇，不知道又会闯出什么大祸来？童铁匠摇摇头说自己不入股了，他说：

“我是小富即安，不指望发大财。”

李光头笑嘻嘻地站起来，一副仁至义尽的表情，走到门口时又掏出了他的护照，对童铁匠晃了晃说：

“我现在是一名国际主义战士啦。”

李光头离开了铁匠铺，又分别去了张裁缝和小关剪刀那里，张裁缝和小关剪刀听完李光头的国际破烂事业后，都是犹豫不决，向李光头打听童铁匠是否入股。李光头摇着脑袋，说童铁匠小富即安，没有远大志向。这两个人立刻说自己也是小富即安，也没有远大志向。李光头怜悯地看着他的前合伙人，点点头自言自语道：

“做一名国际主义战士是需要勇气的。”

李光头前脚走，张裁缝和小关剪刀后脚就进了童铁匠的铺子，询问起入股之事。童铁匠皱眉说：

“这李光头只要一出刘镇，我心里就发慌，再说破烂生意也不是一条正道。”

“是啊。”张裁缝和小关剪刀点头说。

童铁匠往地上吐了一口痰，继续说：“四年多前还是一百元一份，如今一千元一份了，还说便宜我们了，这王八蛋的物价涨得也太快了。”

“是啊。”张裁缝和小关剪刀说。

“就是抗战时期，物价也没有涨得这么快。”童铁匠有些生气了，“现在是和平时期，这王八蛋还想发国难财。”

“是啊。”张裁缝和小关剪刀说，“这王八蛋。”

李光头在街上遇到了王冰棍，由于童铁匠、张裁缝和小关剪刀态度冷淡，李光头懒洋洋地向王冰棍说起入股之事，完全是一副例行公事的模样。王冰棍听着李光头说完，陷入了沉思，王冰棍也想到了前一次的惨痛教训，他和童铁匠不一样，他继续往下想，想到了李光头当初欠债还钱的情景，想到了李光头绝处还能逢生。接着王冰棍开始想自己可怜的处境，这时的存折上已经有一千元了，可是一千元给自己养老送终肯定不够，还不如再赌上一把，输了就输了，反正大半辈子活过来了。李光头站在那里，看着王冰棍低头沉思，半天不吱声，不耐烦地说：

“你干不干？”

王冰棍抬起头问：“五百元只有半份了？”

“半份都便宜你啦。”李光头说。

“我干。”王冰棍咬咬牙说，“我出一千元。”

李光头吃惊地看着王冰棍说：“没想到你王冰棍竟然还有远大志向。真是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

然后李光头来到了余拔牙这里。此刻的余拔牙正在遭受职业危机，县卫生局发出通告，像余拔牙这样的江湖郎中都要进行考试，合格后发放行医执照，不合格就要被取消行医资格。李光头走过来的时候，余拔牙捧着一本厚厚的《人体解剖学》，闭着眼睛在背诵，他背诵了上半句，就忘了下半句，睁开眼睛看清楚书里的下半句，闭上眼睛又忘了刚才的上半句。余拔牙的眼睛不停地一闭一睁，像是在做眼保健操。

李光头走过来躺在了他的藤条躺椅上。余拔牙闭着眼睛时以为来了一个顾客，睁开眼睛一看是李光头。余拔牙立刻合上《人体解剖学》，气愤地对李光头说：

“你说世上什么最缺德？”

“什么最缺德？”李光头不知道。

“人体最缺德。”余拔牙拍着手里的《人体解剖学》说，“好端端的一个人体，长了这么多的器官就不说了，还长了更多的肌肉、血管、神经，我余拔牙一把年纪了，怎么背诵下来？你说缺德不缺德？”

李光头点头同意余拔牙的话：“是他妈的缺德。”

余拔牙感慨万千，说自己行走江湖三十多年，拔牙无数，人人爱戴，号称方圆百里第一拔。他妈的县卫生局突然要考试了，他妈的自己是难过这道门槛了。余拔牙眼圈红了，自己一世英名，到头来阴沟里翻船，栽在这本《人体解剖学》上面了。余拔牙看着我们刘镇街道来去的群众，伤心地说：

“群众眼睁睁地看着方圆百里第一拔没了，消失了。”

李光头嘿嘿笑个不停，他伸手拍拍余拔牙的手背，问他是否愿意再次入股？余拔牙眯起眼睛，也像几位前合伙人一样盘算起来，想到李光头前一次的失败，余拔牙心里没底了，可是看看手里的《人体解剖学》，心里更没底了。余拔牙左思右想后，打听起童张关王四位是否也再次入股。李光头说童张关三个不入股，只有王冰棍一个入股。余拔牙满脸惊讶了，心想前面已经吃过一次亏了，王冰棍竟然还敢入股！余拔牙自言自语起来：

“这王冰棍哪来的胆量？”

“人家有远大志向。”李光头夸奖了王冰棍一句，然后说，“你想想，王冰棍是没什么指望的人了，自然指望我李光头了。”

余拔牙看着手里的《人体解剖学》，心想自己也是没什么指望了，立刻一脸豪迈了，他伸出两根手指说：

“我余拔牙也是有远大志向的，我出两千元，要两份。”

余拔牙说完就将《人体解剖学》扔到地上，还踩上一脚，拉住李光头的手慷慨激昂地说起来：

“我余拔牙跟定你李光头了，你李光头做破烂都做出了大生意，要是做上不破烂生意，不知道你会做出个什么来，做出个国家来都难说……”

“我对政权没有兴趣。”李光头摆手打断余拔牙的话。

余拔牙意犹未尽，继续激昂地说：“你的世界地图呢？上面的小圆点都还在吧？我余拔牙跟着你李光头发了大财以后，一定跑遍那些小圆点。”

李光头第二次鲲鹏展翅离开刘镇时，仍然在苏妈的点心店里吃起了肉包子。李光头咬着包子，从他的破烂衣服里掏出护照让苏妈开开眼界。苏妈惊奇地拿着李光头的护照，左看右看，又将护照上的照片和眼前的李光头比较，苏妈说：

“照片上的人还真像是你。”

“怎么叫像呢？”李光头说，“他就是我。”

苏妈继续爱不释手地看着李光头的护照，惊奇地问：“拿着这个就能出国去日本？”

“当然。”李光头说着将苏妈手里的护照取了回来，对苏妈说，“你手上都是油腻。”

苏妈不好意思地在围裙上擦起了自己的手。李光头用他的破袖管仔细擦干净护照上的油渍。苏妈看着李光头一身的破烂衣服说：

“你就穿着这身衣服去日本？”

“你放心吧，我李光头是不会给国人丢脸的。”李光头拍拍破烂衣服上的尘土说，“我到了上海就会买一身人模狗样的衣服穿上。”

李光头吃饱了肚子，走出苏妈的点心店时，想起来四年前苏妈是差点入股，觉得也应该给她一个机会。李光头站住脚，简单地说了一下再次入股的事。苏妈心里动了一下，马上想到了上次的赔本买卖，苏妈心想上次没有赔进去是她刚好去庙里烧香了。最近点心店生意好，忙得走不开，已经三个星期没去庙里烧香了。苏妈心想没有烧香，这事做不得，就摇头说这次不入股了。李光头惋惜地点点头，转过身去，雄赳赳地走向了我们刘镇的长途汽车站，第二次鲲鹏展翅了。

二十四

李光头鲲鹏展翅去了日本的东京、大阪和神户等地，北海道和冲绳岛也没有放过，他在日本晃荡了两个多月，收购了三千五百六十七吨的垃圾西装。这些垃圾西装看上去都是崭新的，都是做工十分考究，都和后来李光头身穿的意大利裁缝阿玛尼的西装一样笔挺神气。日本人把这些西装当成破烂废品卖给了李光头，李光头雇了一艘中国的货轮，把日本的垃圾西装运到了上海。李光头没敢雇日本的货轮，他说日本的货轮太贵，他说就是在日本的码头雇人将垃圾西装搬上货轮的力气钱，都比这三千五百六十七吨的垃圾西装要贵。李光头在上海的时候就把日本的垃圾西装出手了，全国各地的破烂大王们那几天里云集上海，听说把南京路上一家四星级酒店都住满了。破烂大王们个个都将现金装在麻袋里，提着麻袋在四星级酒店的大堂总台登记入住，提着麻袋挤进电梯，提着麻袋走入各自的房间。最后他们麻袋里的钱全流入到李光头这里，李光头的垃圾西装通过铁路、公路和水路发往了全国各地，全国各地的群众们都脱下了皱巴巴的中山装，穿上了李光头从日本弄来的垃圾西装。

李光头当然不会忘记刘镇的父老乡亲，他专门留下五千套垃圾西装拉回了我们刘镇。这时候穿西装已经是件时髦的事了，刘镇的男青年结婚前都要去做一身西装，都是请张裁缝做的。张裁缝做了二十多年的中山装，西装时髦了，他就做起了西装，张裁缝说简单得很，垫肩和中山装一样，改个衣领就是西装了。刘镇的男青年穿着张裁缝做的土西装，两个月以后西装就变形了，穿在身上东歪西斜了。李光头的垃圾西装运到我们刘镇时，刘镇轰动了，群众纷纷扑向了那个仓库，像是跳进河里一样，跳进了李光头的垃圾西装里，东挑西拣，寻

找着自己合身的西装。群众都说这些西装新得像是没有穿过似的，价格却比旧衣服还要便宜。不出一个月，李光头拉回来的五千套垃圾西装就被抢购一空。

那些日子，李光头的李记回收公司里比茶馆还要热闹。李光头回到刘镇后，立刻又穿上那身破烂衣服了，神采飞扬地坐在那里，群众整天围着李光头，听他一遍遍讲述着日本的故事，群众百听不厌。李光头每次讲到日本的东西有多贵时，都要龇牙咧嘴一番，李光头说在日本早晨喝豆浆吃油条的钱，在我们刘镇差不多可以吃下一头猪了。那豆浆还少得可怜，不像我们刘镇的豆浆是满满一大碗，日本喝豆浆的碗比我们刘镇喝茶的茶盅还要小，那油条更是细得跟筷子似的。群众听了感慨万千，都说这个日本不能去，就是猪八戒去了也要饿成个白骨精。

“对，不能去。”李光头挥着手说，“日本那地方有钱没文化。”

“日本没文化？”群众不明白。

李光头跳起来，群众立刻给他闪开一条道。李光头走到挂在墙上专给破烂废品记账的黑板前，拿起粉笔在黑板上写一个“9”，转身问群众：

“这个念什么？”

群众说：“9。”

“对。”李光头又在“9”的后面写上一个“8”，“这个念什么？”

群众说：“8。”

“对。”李光头满意地点点头说，“这两个都是阿拉伯数字。”

李光头说着扔掉粉笔，坐回到原来的椅子上说：“日本人连阿拉伯数字都不认识。”

“真的？”群众惊讶地纷纷张开了嘴巴。

李光头架起了二郎腿得意地说：“我李光头在日本挣着钱了，我李光头就想消费一下，去哪里消费呢？当然去最洋气的地方消费；哪里最洋气呢？当然是酒吧。可是我李光头不知道酒吧在哪里，也不会说日本话‘酒吧’，说中国话‘酒吧’日本人又听不懂，怎么办？”

李光头卖起了关子，他抹着嘴巴看起了刘镇的群众，欣赏一会群众急切的眼神，才慢条斯理地说：

“我李光头灵机一动，想到了阿拉伯数字，日本人不懂中国字，总应该懂阿拉伯数字吧？”

群众纷纷点头。李光头继续说：“我就把‘98’两个数字写在手掌上，‘98’念起来不就是‘酒吧’吗？”

“对呀，”群众叫起来，‘98’念起来就是酒吧。”

“我李光头万万没有想到，”李光头说，“给十七个日本人看‘98’，十七个日本人全看不懂，不知道我要干什么。你们说，日本人是不是没文化？”

“是没文化。”群众齐声喊叫了。

“可是他们有钱。”李光头最后说。

二十五

我们刘镇有身份有面子的人都穿上李光头弄来的垃圾西装，没身份没面子的也穿上了。刘镇的男群众穿上笔挺的垃圾西装后，得意之情溢于言表，都说自己像个外国元首。李光头听了这话嘿嘿笑个不停，说自己真是功德无量，让刘镇一下子冒出来几千个外国元首。再看看我们刘镇的女群众，还是穿着一身身土里土气的衣服，男群众嘲笑她们是土特产品，嘲笑之后站在商店的玻璃前看着自己西装革履的模糊样子，纷纷说早知有今日外国元首的派头，何必当初娶个土特产品。刘镇的男人里面只有李光头一个不穿西装，李光头心想再好的西装也是垃圾衣服，自己这身破烂衣服再破烂也是自己的衣服。李光头心里这么想，嘴上不是这么说，群众问他为什么还穿得这么破烂时，他谦虚地说：

“我是做破烂生意的，自然要穿破烂衣服。”

那些日本垃圾西装上都标有家族的姓氏，标在胸前内侧口袋上。刘镇的群众刚刚穿上垃圾西装的时候，对这些衣服里面的姓氏充满了好奇，整天站在大街上，掀开衣服互相看看对方穿着谁家的西装，然后嘻嘻哈哈笑个不停。

那时候赵诗人和刘作家还在做着文学白日梦，他们知道李光头弄来了一批日本西装，立刻跑到了李光头的仓库里，扎进了堆积如山的垃圾西装里。刘作家花了三个小时找到一套“三岛”西装；赵诗人也不示弱，他花了四个小时找到一身“川端”的西装。我们刘镇的两大文豪得意洋洋，见了人就掀开他们的西装，让人看看里面“三岛”和“川端”的姓氏，他们告诉刘镇的无知群众，“三岛”和“川端”可

是两个了不起的姓氏，日本最伟大的两个作家就姓“三岛”和“川端”，一个叫三岛由纪夫，一个叫川端康成。他们说这些话的时候红光满面，好像他们穿上“三岛”和“川端”的西装以后，就是我们刘镇的三岛由纪夫和川端康成了。两大文豪在街上相遇时，先是互相鞠躬，然后寒暄起来。刘作家点头微笑地对赵诗人说：

“近来可好？”

赵诗人也是点头微笑：“近来还好。”

刘作家问：“近来有何诗作？”

“近来不写诗，”赵诗人说，“近来构思散文，题目有了，叫《我在美丽的刘镇》。”

“好题目。”刘作家大声赞叹，“和川端康成的名篇《我在美丽的日本》只有两字之差。”

赵诗人矜持地点点头，问刘作家：“近来有何短篇小说？”

“近来不写短篇，”刘作家说，“近来构思长篇小说了，题目也有了，叫《天宁寺》。”

“好题目。”赵诗人也是大声赞叹，“和三岛由纪夫的名作《金阁寺》也是两字之差。”

刘镇的两大文豪再次互相鞠躬，然后一东一西缓缓离去。刘镇的群众嘻嘻哈哈地看着他们，说一个小时前还看见这两个王八蛋站在一起说话，一个小时以后怎么就变成“近来”了？说这两个王八蛋好端端的互相鞠躬干什么？刘镇的老人小时候见过日本人，站出来向群众

解释，说日本人见了面就是互相鞠躬，有群众指指刘作家和赵诗人的背影，很不服气地说：

“这两个明明是刘镇王八蛋，又不是日本王八蛋。”

余拔牙和王冰棍意气风发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李光头发了日本垃圾西装财，这两个入股以后水涨船高，口袋里也有钱了。余拔牙扔掉了那本厚厚的《人体解剖学》，收起那套拔牙的行装，说他收山了，不干了，说从此以后方圆百里没有第一拔了，刘镇的父老乡亲就是牙疼疼死了，他余拔牙也将视而不见。王冰棍立刻步余拔牙后尘，也扔了冰棍箱，声称明年夏天再也见不着王冰棍卖冰棍了，刘镇的父老乡亲就是渴死了，他王冰棍学习余拔牙也是视而不见。

余拔牙穿着“松下”姓氏的西装，王冰棍穿着“三洋”姓氏的西装，游手好闲地在刘镇的大街上走来走去，两个人相遇时就会忍不住哈哈地笑，比癞蛤蟆吃了天鹅肉还要高兴。笑过以后，余拔牙就会拍拍自己的口袋，问王冰棍：

“有钱了吧？”

王冰棍也是拍拍自己的口袋说：“有钱啦。”

余拔牙小人得志地总结道：“这就叫一步登天。”

然后余拔牙好奇地询问王冰棍，穿着谁家的西装？王冰棍威风凛凛地拉开西装，让余拔牙看看内侧口袋上绣着的“三洋”。余拔牙一声惊叫：

“是三洋家的，电器大王啊！”

王冰棍笑得合不拢嘴巴，余拔牙不甘示弱地拉开了自己的西装，王冰棍往里面看了一眼，看到了“松下”两字，也是一声惊叫：

“是松下家，你的也是电器大王啊！”

“都是电器大王，你我是同行。”余拔牙挥手说，接着又补充道，“你我既是同行，也是竞争对手。”

“是啊，是啊。”王冰棍连连点头。

这时同样穿着垃圾西装的宋钢走过来了。我们刘镇是个男的都穿上西装以后，林红也跑到那个仓库里去了，花了两个小时翻拣，找到这身宋钢穿着的西装。宋钢笔挺的身材穿上笔挺的黑色西装，一路走来潇洒满刘镇。群众见了个个赞叹，说宋钢穿上西装以后，比宋玉还要风流，比潘安还要倜傥；说这个宋钢天生就是穿西装的命。余拔牙和王冰棍听了群众的赞叹，表面上跟着点头，心里实在不服气。余拔牙招手让宋钢走过来，宋钢走到他们面前，余拔牙问宋钢：

“你是谁家的？”

宋钢拉开西装说：“‘福田’家的。”

余拔牙看看王冰棍，王冰棍说：“我没听说过。”

“我也没有听说过。”余拔牙得意地说，“和‘松下’和‘三洋’两家比起来，‘福田’确实是无名小卒。”

“不过，”余拔牙建议道，“你如果把‘福’字改成‘丰’字，就是‘丰田’家，那就是汽车大王啦。”

宋钢笑笑说：“这‘福田’穿着合身。”

余拔牙遗憾地向王冰棍摇摇头，王冰棍也摇了摇头。虽然身材和模样不如宋钢，可是身上的西装家族把宋钢的比下去了，余拔牙和王冰棍继续在大街上意气风发，走进了他们居住的小巷，走到张裁缝的铺子前站住脚。此刻的张裁缝也穿上了一身垃圾西装，茫然若失地坐在平时顾客坐的长凳上。余拔牙和王冰棍嬉笑地在门口站着，张裁缝发呆地看着他们。余拔牙笑着问张裁缝：

“你是谁家的？”

张裁缝回过神来，看清了眼前的余拔牙和王冰棍，苦笑地说：“这个李光头太缺德了，弄来了这么多的进口衣服，没人请我做国产衣服了。”

余拔牙对张裁缝的苦衷不感兴趣，继续追问：“你是谁家的？”

张裁缝叹息一声，摆着手说：“这往后几年啊，都没人请我做衣服了。”

余拔牙不高兴了，他喊叫起来：“我在问你是谁家的？”

张裁缝这才醒悟过来，拉开衣服低头一看说：“‘鸠山’家的。”

余拔牙和王冰棍互相看了看，王冰棍问张裁缝：“是革命样板戏《红灯记》里的鸠山？”

张裁缝点点头说：“就是那个鸠山。”

张裁缝没有穿着无名小卒家的西装，让余拔牙和王冰棍有些失落，王冰棍问余拔牙：

“这鸠山也算个名人吧？”

“是名人，”余拔牙说，“不过是个反面人物。”

王冰棍连连点头说：“对，是个反面名人。”

余拔牙和王冰棍觉得在张裁缝这里找回面子了，两个人踌躇满志继续前行，来到了小关剪刀的铺子前。小关剪刀给自己弄了两套垃圾西装，一套黑色，一套灰色，穿上以后就不肯磨剪刀了，站在铺子门口卖弄起潇洒来，上午一套黑西装，下午一套灰西装，见了人就滔滔不绝地说话，一边说着一边轻轻掸去肩上的头皮屑，右手掸去左肩的，左手掸去右肩的。刘镇的男群众穿上垃圾西装以后，纷纷掀开衣服互相看看对方是谁家的。这样的举动立刻蔚然成风，小关剪刀这才注意到自己的两套西装都不是名人世家，小关剪刀为此郁闷了好几天，又焦急了好几天，然后自己动手摘下胸口的两个无名家族，绣上去了“索尼”和“日立”。他不知道索尼和日立不是姓氏，只知道索尼和日立的家电赫赫有名。当余拔牙和王冰棍意气风发地走过来时，身穿黑色“索尼”西装的小关剪刀骄傲地迎了上去，抢先问他们：

“你们是谁家的？”

“‘松下’家。”余拔牙拉开自己的西装给小关剪刀看看，又指指王冰棍的西装说，“他是‘三洋’家。”

“不错，”小关剪刀赞赏地点点头，“家境都不错。”

余拔牙嘿嘿笑着问：“你的家境呢？”

“也不错，”小关剪刀拉开自己的西装，“‘索尼’家的。”

“你也是电器大王啊！”余拔牙叫了起来。

小关剪刀举起大拇指往身后指了指，得意地说：“我的柜子里还挂着一套‘日立’家。”

王冰棍惊叫起来：“你自己是自己的同行啊？”

余拔牙补充道：“也是自己和自己的竞争对手。”

“说得对，”小关剪刀很满意余拔牙的话，他拍拍余拔牙的肩膀说，“这叫挑战自我。”

余拔牙和王冰棍笑呵呵地离开了小关剪刀的铺子，来到了童铁匠这里。童铁匠穿着一身深蓝色西装，西装外面挂着他标志性的围裙，围裙上布满了火星飞溅出来的小孔。童铁匠穿着西装打铁，让余拔牙和王冰棍看傻了眼，王冰棍轻声问余拔牙：

“西装也能当工作服？”

“西装就是工作服，”童铁匠听到了，大声说着放下手里的铁锤，“电视里的外国人都是穿着西装上班。”

“是啊，”余拔牙立刻教导起王冰棍来了，“西装就是外国人的工作服。”

王冰棍看看自己的西装，有些失落地说：“原来我们穿着的都是工作服。”

余拔牙没有失落，他兴致勃勃问童铁匠：“你是谁家的？”

童铁匠从容不迫地取下围裙，拉开自己的西装说：“‘童’家的。”

余拔牙吃了一惊：“日本也有姓童的？”

“什么日本也有姓童的？”童铁匠说，“这是老子自己的姓。”

余拔牙糊涂了，他说：“我看见上面绣着一个‘童’字。”

“自己绣上去的，”童铁匠骄傲地说，“我让老婆拆了原来的日本姓，绣上自己的中国姓。”

余拔牙和王冰棍明白了，余拔牙点着头说：“自己的姓好是好，就是没有名气。”

童铁匠鼻子里哼了一声，套上围裙不屑地说：“你们这些人，穿上外国衣服就忘记了自己的祖宗，一点骨气都没有。为什么抗战时期出了那么多的汉奸？看看你们这些嘴脸就知道了。”

童铁匠说着举起铁锤狠狠地砸铁了。余拔牙和王冰棍自讨没趣，转身走出了童铁匠的铺子。余拔牙生气地对王冰棍说：

“他妈的，他有骨气，他就别穿日本西装啊……”

“是啊，”王冰棍说，“这不是既要做婊子又要立牌坊吗？”

我们的县长也穿上了垃圾西装，县长的西装里绣着“中曾根”，当时的日本首相叫中曾根康弘。县长听说了李光头弄来的日本西装，他看着县政府里的人穿上后一个个人模狗样，自己也想弄一套，就让陶青陪同着到李光头的仓库里去看看。县长弄了这套“中曾根”的西

装，陶青弄了一套“竹下”西装。县长穿上“中曾根”以后觉得十分合体，就像是专门给他量身定制的，他对着镜子把自己看了又看，心想真是不看不知道，越看越觉得自己与中曾根康弘有几分相像。县长当然不会像余拔牙和王冰棍那样张扬，不会主动出示他西装内侧口袋上的“中曾根”，当县长脱下西装架在椅子上时，别人才无意中看到“中曾根”，不由叫了起来：

“县长，您穿的是日本首相家的西装啊！”

县长心里高兴，脸上还是不以为然，他摆摆手说：“巧合，纯属巧合。”

当时陶青也在场，陶青心里很不是滋味。这套“中曾根”是他先发现的，他正要拿起来试穿时，看到县长瞪了他一眼，陶青不敢去拿“中曾根”了，县长立刻拿了过去。陶青眼睁睁看着“中曾根”套到县长身上去了，心里一百个不高兴，脸上还要赔着笑容，嘴里还要一声声夸奖县长穿上“中曾根”如何合体合身。为了不暴露自己的政治野心，陶青随手拿了一套“竹下”穿在身上。此后陶青每天起床穿上“竹下”时，都会念念不忘那套“中曾根”。没想到半年以后，中曾根康弘不是日本首相了，日本首相的名字叫竹下登了。这时县长也调走了，陶青升任为县长。当上了县长的陶青站在镜子前看着自己身上的“竹下”西装，浮想联翩感慨万分，他自言自语：

“真是天意啊。”

二十六

李光头在垃圾西装上发了一笔大财后，首先想到了宋钢。李光头觉得自己修成正果了，觉得这时候应该把宋钢拉进来了，兄弟两人携手并进共创伟业。李光头翻箱倒柜，找出当年初任厂长时，宋钢为他织的毛衣，第二天一早穿在身上，敞开了他的破烂上衣，露出里面毛衣上的“远大前程船”，大摇大摆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李光头威风凛凛地来到宋钢的家门口，自从上次拿着结扎证明来过一次，他已经很多年没有来过了。李光头站在那里，看着宋钢和林红的身影在窗前一晃，两个人开门出来了，李光头兴奋地拉开自己的破烂上衣，满腔热情地对宋钢说：

“宋钢，你还记得这件毛衣吗？你还记得这艘‘远大前程船’吗？宋钢，让你说中了，我终于有自己的远大事业了；宋钢，我已经是这艘‘远大前程船’的船长了；宋钢，你来做‘远大前程船’的大副吧……”

宋钢开门看见李光头时吃了一惊，他没想到李光头一早就站在他的家门口。这几年他和李光头没有说过一句话，就是街上相遇也不到十次，每次他都是骑车迅速离去。当李光头叫嚷着什么“远大前程船”时，宋钢不安地扭头去看林红，林红倒是神态自若。宋钢低头推出了自行车，跨上去以后低头等着林红坐上来，林红侧着身子坐了上去。

李光头继续满腔热情地说：“宋钢，我昨晚一夜没睡好，想来想去，你做人太忠厚容易上当，你做不了别的工作，你只能管财务。宋钢，你要是来管财务，我就一百个、一千个、一万个放心啦！”

宋钢蹬起自行车的时候开口说话了，他冷冷地对李光头说：“我早就对你说过，你该死心了。”

李光头听了这话像个傻子一样了，他没想到宋钢这么无情无义，他愣了一会，随后冲着宋钢离去的背影破口大骂了：

“宋钢，你这个王八蛋，你他妈的听着，上次是你和我一刀两断，这次是我和你一刀两断，从此以后我们不是兄弟啦！”

李光头伤心了，他冲着宋钢和林红离去的自行车最后喊道：“宋钢，你这个王八蛋，你把我们小时候的事忘光啦？”

宋钢骑车离去时听到了李光头所有的叫骂，最后一句“你把我们小时候的事忘光啦”，让宋钢一下子眼圈红了。宋钢无声地骑车而去，坐在后面的林红也是一点声音没有。宋钢努力做出来对李光头的无情无义，全是为了林红，林红没有反应，宋钢不安了，骑车拐弯以后，宋钢轻轻叫了几声：

“林红，林红……”

林红嗯了一声，轻声说：“这李光头也是一片好意……”

宋钢更加不安了，他声音沙哑地问林红：“我刚才说错了？”

“没说错。”

林红说着双手搂住了宋钢的腰，脸贴在宋钢的后背上。宋钢放心了，长长地吐了一口气，他听着林红在后面说：

“他再有钱，也是个捡破烂的，有什么了不起！我们怎么说，也是有国家工作的，他没有国家工作，以后很难说。”

李光头在宋钢那里碰了一鼻子灰，回头想到了福利厂的十四个忠臣。他去民政局找了陶青局长，这时的陶青马上就要当上县长了，他自己还不知道。他正在为福利厂的年年亏损伤透脑筋。李光头见了陶青，开口就说要把福利厂买下来，陶青一怔，不知道李光头是真是假。李光头用动人的声调说，这十四个瘸傻瞎聋虽然不是自己的亲人，可是胜似自己的亲人。陶青心里一阵窃喜，这个福利厂已经是民政局最大的包袱了，甩都甩不出去，李光头竟然要掏钱买下来？两个人一拍即合，握手成交。李光头买下了福利厂以后，重新装修后把福利厂改造成了“刘镇经济研究所”，门口的牌子也换了。没过几天，李光头觉得“所”这个字太土了，他去过日本，就把“所”改成了“株式会社”，于是福利厂门口的牌子又换成了“刘镇经济研究株式会社”。李光头给十四个忠臣一一发放了聘书，聘请瘸子正厂长为会长，瘸子副厂长为副会长，其他十二个都是高级研究员，全体享受大学教授待遇。瘸子会长和瘸子副会长拿到聘书后分外激动，知道从此以后李光头把他们养起来了，两个会长眼泪汪汪地问李光头：

“李厂长，我们研究什么？”

“研究象棋。”李光头说，“你们两个还能研究什么？”

“知道了。”两个会长点点头，继续问，“株式会社里的十二个高级研究员研究什么？”

“十二个高级研究员？”李光头想了想后说，“四个瞎子研究光明，五个聋子研究声音，三个傻子研究什么？他妈的，就让他们去研

究进化论吧。”

李光头安置好了十四个忠臣以后，又自己出钱从省里请来了两个园艺师，雇用人手在县政府的大门外铺上草皮，种上鲜花，还建造了一个喷泉。县政府的大门口立刻成了我们刘镇群众的旅游景点，每到傍晚或者周末，刘镇的群众就会扶老携幼地来到县政府的大门外，面对美景赞叹不已。上级领导下来视察时，看到以前的破烂废品山变成了绿草鲜花和喷泉，也忍不住在大门口站上一会，夸奖一会。县里的领导十分高兴，我们那个穿着“中曾根”西装的县长亲自去拜访李光头，代表县政府和全县人民感谢李光头。李光头不仅没有小人得志，反而十分惭愧地拉着县长的手，接二连三地向县长和县政府以及全县人民道歉，说自己以前不该在县政府大门外堆起破烂大山，他现在出钱铺草皮种鲜花建喷泉就是为了弥补自己的过错。

李光头成了我们县领导眼中的红人，他当上了县人大代表。半年以后，县长换成“竹下”西装的陶青后，李光头更上一层楼，当上了县人大常委。李光头发财以后仍然是衣衫褴褛，就是参加县人民代表大会时，他也是一身破烂衣服，像个要饭的乞丐那样走上主席台去发言了。陶青县长实在看不下去了，在大会上发言时顺便要求李光头注重仪表。陶青县长说完话，刚刚发言结束走下去的李光头，一身破烂又走上了主席台，全体人大代表以为他要当场表态：以后不穿破烂衣服了。没想到李光头一张嘴语惊四座，他首先解释自己为什么穿得如此破烂，他说没钱时要艰苦奋斗，有钱了更要艰苦奋斗，他指着自己的破烂衣服说：

“我这是远学春秋时期越王勾践卧薪尝胆，近学文革时期贫下中农忆苦思甜。”

到了年底，李光头把余拔牙和王冰棍叫到自己回收公司的办公室，说今年收成不错，分红也不错。余拔牙入了两千元是两份，王冰棍入了一千元是一份，余拔牙分红得到两万元，王冰棍得到一万元。当时还没有一百元的钞票，当时最大的钞票是十元。李光头将厚厚的二十沓钞票推到余拔牙面前，又将厚厚的十沓钞票推到王冰棍面前。这两个人互相看来看去，不敢相信这是真的。李光头靠在椅子里，像是看电影一样，嘿嘿笑着看他们。

余拔牙和王冰棍嘴里念念有词算了又算，自己的钱入股还不到一年，一下子翻了十倍。余拔牙和王冰棍继续傻笑，余拔牙喃喃地说：

“两千元赚了两万元，做梦也想不到啊。”

“不是赚了，是分红。”李光头纠正余拔牙的话，“你们两个是我的股东，以后年年都要分红给你们。”

王冰棍梦游似的问：“我每年都能拿一万元？”

“不一定，”李光头说，“你明年很可能分到五万元。”

王冰棍中弹似的浑身一抖，差点从椅子里栽下去。余拔牙目瞪口呆地问：“我是不是十万元了？”

“当然，”李光头点头说，“王冰棍五万元，你就是十万元。”

余拔牙和王冰棍的脸上再次出现了怀疑的表情，两个人互相看着，心想天底下哪里有这么好的事？王冰棍小心翼翼地问余拔牙：

“是真的吧？”

余拔牙点点头，又摇摇头说：“不知道。”

李光头哈哈地笑了，他说：“你们掐一下自己的手，疼就是真的，不疼就是假的。”

两个人急忙掐起了自己的手，余拔牙掐着自己的手问王冰棍：“你疼了吗？”

王冰棍紧张地摇摇头说：“还没疼。”

余拔牙也紧张了，他说：“我也没疼。”

李光头捧着肚子大笑，他喊叫道：“老子肚子都笑疼了，你们的手还没掐疼，拿过手来，老子替你们掐。”

余拔牙和王冰棍急忙将手递给李光头，李光头一手抓住一个，使劲一掐，两个人同时惊叫了：

“疼啦！”

余拔牙喜出望外地对王冰棍说：“是真的。”

王冰棍更是喜形于色，他伸手给余拔牙看：“血都掐出来啦。”

余拔牙和王冰棍这两张嘴就是我们刘镇的人民广播电台，两个人丰收以后喜气洋洋，见了刘镇的群众就要广播他们的发财故事。别人听了羡慕不已，童铁匠、张裁缝和小关剪刀听了就是愁眉不展了。那些天里，张裁缝和小关剪刀天天聚在一起，埋怨童铁匠，后悔当初没有入股。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说到后来变成了童铁匠阻止他们入股。他们说要是没有那个童铁匠出来阻挠，他们现在和余拔牙王冰棍

一样风光了，甚至更加风光。两个人事后诸葛亮，说他们当时肯定是变卖家产，换了现金全部入到李光头的破烂事业里去了。童铁匠知道这两个王八蛋天天在交头接耳地骂自己，他假装不知道，他坐在自己的铺子里，也是追悔莫及，心想第一次不该入股时他入了，第二次该入股时他又不入了，自己真是瞎了眼。童铁匠坐在那里摩拳擦掌，把一肚子的气全出在十根手指上了。后悔的还有苏妈，李光头第二次鲲鹏展翅离开刘镇时，问过苏妈要不要加入。眼看着财富就要滚滚而来了，苏妈想到已经很久没去庙里烧香，就摇头拒绝了。苏妈后来每次想起这事就会感叹，当时要是去庙里烧香了，自己肯定会加入，苏妈逢人就说：

“没去庙里烧香，就是不灵。”

从日本回来以后，李光头知道自己的破烂事业已经达到顶峰，再做下去就要走下坡路了。李光头开始了新的事业，他首先开了一家服装厂，李光头念旧情聘用张裁缝为技术副厂长，张裁缝感激涕零，胸前挂着一条皮尺，第一个上班，最后一个下班，兢兢业业在车间里严把质量关。服装厂稍有起色后，李光头再接再厉，又开了两家饭店和一家洗浴中心，还弄起了房地产。到了第二年的年底再次分红时，余拔牙和王冰棍果然分别拿到了十万元和五万元的红利。这次两个人不再惊心动魄了，两个人的嘴脸好像这是他们意料之中的，来的时候就各自提着一个旅行袋，往旅行袋里装钞票时的表情，像是往米缸里倒米一样轻松。

李光头坐在椅子里，看着余拔牙和王冰棍从容不迫地将一沓沓钞票装进旅行袋，李光头对他们的表情很满意，夸奖他们：

“你们成熟了。”

余拔牙和王冰棍矜持地笑了笑，然后安静地坐在那里。李光头低头沉思了一会，抬起头来对他们说：

“古人云‘ 行商坐贾’ ，生意做到坐下来的时候才是‘ 贾’ ，才真正做成大生意了，跑来跑去的只能做小生意，只是‘ 商’ 。”

李光头告诉余拔牙和王冰棍，现在是家大业大，破烂生意还在做，服装厂工人越招越多，两家饭店一家洗浴中心生意红红火火，还有房地产项目好几个，自己整天像个货郎似的东奔西跑，每天都要去各处看看。他说现在还跑得过来，以后要是有了四十个甚至四百个产业，就是买进来一架F16战斗机当运输工具，他也跑不过来了。他本来以为自己做成大生意了，仔细一想自己还是个“行商”。李光头说着挥挥手，站起来斩钉截铁地向余拔牙和王冰棍宣布：他决定做一个“坐贾”，决定学习秦始皇统一中国的做法，成立一家控股公司，把所有的产业全部注入到控股公司里，他以后就坐在公司里“贾”了，以中央集权的方式办公，偶尔去下面各处看看就行了。李光头看到余拔牙和王冰棍连连点头，问他们：

“你们知道秦始皇为什么要统一中国吗？”

两个人互相看看后摇着头说：“不知道。”

“这是因为，”李光头得意地说，“这王八蛋想做大生意，这王八蛋不想做‘ 行商’ 了，这王八蛋想做一个‘ 坐贾’ 。”

余拔牙和王冰棍听得热血沸腾，两个人问李光头：“你‘ 贾’ 了以后，我们是什么？”

“你们就是控股公司的股东兼董事，”李光头指指自己说，“我是董事长兼总裁。”

余拔牙和王冰棍互相看着哈哈地笑，王冰棍笑逐颜开地问李光头：“我们有没有董事名片？”

“当然有，”李光头一时高兴地说，“你们还想要什么职位的话，可以考虑给你们加一个副总裁。”

“要！”余拔牙喊叫起来，他对王冰棍说，“多一个职位总比少一个职位好。”

“是啊，”王冰棍点点头，又去问李光头，“还有什么职位可以给我们？”

“没有啦，”李光头生气了，“哪有这么多的职位给你们。”

看到李光头生气了，余拔牙赶紧推推王冰棍，责备王冰棍：“做人不能贪得无厌。”

余拔牙和王冰棍有了董事副总裁的头衔以后，名片发得比李光头的还快。这两个人站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像是发送广告似的，见了人就发出一张自己的名片。

童铁匠和小关剪刀也拿到了他们的名片。张裁缝投靠李光头以后，小关剪刀没有朋友了，只好和童铁匠重建友谊。小关剪刀手里拿着余拔牙和王冰棍的名片，对童铁匠说，这两个王八蛋小人得志乱发名片，连刘镇的鸡鸭猫狗都有他们的名片了。

精明能干的童铁匠是我们刘镇最早步李光头后尘致富的人。童铁匠眼看着我们刘镇群众的生活越来越好，眼看着乡下的农民越来越富，他知道继续打铁是没有出路了。他不再给城里群众打铁做菜刀了，也不再给乡下农民打铁做镰刀锄头了，有一天他的打铁铺子突然没了，变成了一家专卖各类刀具的商店。

童铁匠不抽烟不喝酒，精神抖擞地站在柜台后面，看他那双打铁的大手又粗又笨，可是数起钞票来比银行的职员还要利索，他飞快地用手指蘸一下口水，飞快地数着钞票，都能去和银行的点钞机比赛了。

小关剪刀的顾客也是越来越少，童铁匠的刀具店一开，他就更没有顾客了。小关剪刀非常生气，认为童铁匠砸了他的饭碗，从此断绝了和童铁匠的交往，两个人的友谊又没有了。

童铁匠的刀具店生意逐渐红火起来时，小关剪刀彻底没有生意了，只好关了磨剪刀的铺子，整天在大街上游手好闲。同样游手好闲的余拔牙和王冰棍经常在大街上和小关剪刀相遇，这三个人又像从前那样聚到了一起。小关剪刀咬牙切齿地骂童铁匠，先骂童铁匠如何阻挠他入股李光头，后骂童铁匠如何抢了他的生意，逼迫他关掉了祖宗三代创建起来的磨剪刀铺子，让他没有了事业流落街头。

余拔牙和王冰棍对小关剪刀的处境十分同情，王冰棍向余拔牙建议："是不是到李总那里说说，给小关剪刀一份工作？"

"何须李总，"余拔牙说，"我们两个是副总，别的工作不敢说，看守大门的工作，我们两个可以安排小关剪刀去做。"

“让老子看守大门？放屁。”小关剪刀一听余拔牙的话火就上来了，“老子当初若不是一念之差，现在也是董事副总裁，排名还在你们两个前面。”

小关剪刀说着气呼呼地走了。王冰棍惊讶地看看余拔牙，余拔牙不以为然地摆摆手说：

“狗咬吕 洞宾，不识好人心。”

小关剪刀痛定思痛，既然在刘镇混不下去了，何不出去闯荡一番？想到李光头第一次出去闯荡，到了上海血本无归；第二次出去闯荡，到了日本腰缠万贯。小关剪刀心想要闯荡就应该越远越好，小关剪刀收拾好行装，沿着我们刘镇的大街走向长途汽车站。

这时候春暖花开了，小关剪刀背着包拉着箱子豪情满怀地走去，他的父亲老关剪刀拄着拐杖可怜巴巴地跟在后面。小关剪刀走去时留下一路的豪言壮语，说他这次出去闯荡世界比李光头走得远看得广，说他回来时比李光头见识丰财富多。老关剪刀跟不上他的步伐，距离越拉越远，疾病缠身的老关剪刀一声声哀求儿子别走了，老关剪刀嘶哑地喊叫：

“你不是有钱人的命，别人出去能弄到了钱，你出去弄不到钱。”

小关剪刀对老关剪刀的喊叫充耳不闻，他意气风发地向我们刘镇的群众挥手说再见。我们刘镇的群众以为他要去欧洲美国了，纷纷为他叫好，向他打听是先去欧洲，还是先去美国？小关剪刀的回答让群众大失所望，他说：

“先去海南岛。”

群众说：“海南岛还不如日本远。”

“是不如日本远，可是，”小关剪刀说，“比起李光头第一次去的上海，还是远多了。”

小关剪刀坐上的长途汽车驶出了刘镇的车站，老关剪刀才蹒跚走到，他双手拄着拐杖，看着汽车驶去时卷起的滚滚尘埃，老泪纵横地说：

“儿子啊，命里只有八斗米，走遍天下不满升……”

这时候的李光头也离开了刘镇，他去的是上海。他仍然穿着那身破烂衣服走向长途汽车站，他身后跟着一个提包的年轻人，像是他的随从。有一个群众见了，问李光头身后的年轻人是谁？李光头回答是他的司机。那个群众笑了又笑，逢人就说李光头雇用了一个司机，可是没有汽车，李光头和他的司机坐着长途汽车去上海了。

几天以后李光头回来了，他没有坐长途客车，他在上海买了一辆红色的桑塔纳轿车，他有专车了。司机开着李光头的专车，驶进了我们刘镇，停在了百货公司的门前。李光头从他的桑塔纳专车里出来时，身穿一身黑色的意大利阿玛尼西装，那身破烂衣服扔在上海的垃圾桶里了。

李光头走出桑塔纳轿车的时候，群众没有立刻把他认出来，群众已经习惯了李光头的破烂衣服，突然换上了阿玛尼西装，群众不习惯了，况且那年月坐轿车的都是领导同志。群众纷纷猜测起来，这个西装革履的重要人物究竟是谁？觉得他亮闪闪的光头似曾相识，一时又

想不起来，可能在电视里见过，是不是市里来的领导？是不是省里来的领导？就在群众觉得李光头可能是来自北京的领导时，手腕上还戴着格林尼治时间的花傻子走过来了，响亮地叫了一声：

“李厂长。”

群众惊讶万分，他们恍然大悟地说：“原来是李光头啊！”

有一个群众补充道：“这人的脸真像是李光头的脸！简直是一模一样啊！”

二十七

我们刘镇天翻地覆了，大亨李光头和县长陶青一个鼻孔里出气，两个人声称要拆掉一个旧刘镇，创建一个新刘镇。群众说这两个人是官商勾结，陶青出红头文件，李光头出钱出力，从东到西一条街一条街地拆了过去，把我们古老的刘镇拆得面目全非。整整五年时间，我们刘镇从早到晚都是尘土飞扬，群众纷纷抱怨，说吸到肺里的尘土比氧气还多，脖子上沾着的尘土比围巾还厚；说这个李光头就是一架B-52轰炸机，对我们美丽的刘镇进行地毯式轰炸。我们刘镇的一些有识之士更是痛心疾首，说《三国演义》里有一个故事发生在刘镇、《西游记》里有一个半故事发生在刘镇、《水浒传》里有两个故事发生在刘镇，现在都被李光头拆掉了。

李光头拆掉了旧刘镇，建起了新刘镇。也就是五年时间，大街宽广了，小巷也宽敞了，一幢幢新楼房拔地而起，群众脖子上的尘土没有了，吸到肺里的氧气也多起来了。群众还是抱怨，说从前的房子虽然旧和小，那是国家分配自己去住；现在的房子虽然大和新，那是要花钱向李光头去买。俗话说兔子不吃窝边草，这个李光头黑心烂肝，把窝边的草儿吃得一根不剩，赚的全是父老乡亲的钱。刘镇的群众继续抱怨，说现在的钱已经不是钱了，现在的一千元还不如过去的一百元。刘镇的老人抱怨街道变宽了，中间都是汽车自行车，喇叭从早到晚响个不停，从前的街道虽然窄，两个人站在两端说上一天的话也不累，如今站在两端说话谁也听不到，站到一起了说话还是要喊叫。从前只有一家百货公司一家布店，如今超市商场七八家，服装店更是雨后春笋般冒了出来，街道两旁的门面里挂满了男男女女五颜六色的衣服。

我们刘镇的群众眼睁睁地看着李光头富成了一艘万吨油轮。你去我们刘镇最豪华的餐馆吃饭，是李光头开的；你去最气派的澡堂洗澡，也是李光头开的；你去最大的商场购物，还是李光头开的。我们刘镇群众胸前吊着的领带、脚上穿着的袜子、内衣内裤、皮衣皮鞋、毛衣大衣、西裤西服都是国际名牌，都是李光头的产品，李光头代理了二十多家国际名牌服装的加工业务。我们刘镇群众住的房子是李光头开发的，吃的蔬菜水果是李光头提供的。这个李光头还买下了火化场和墓地，刘镇的死人群众也得交给李光头。李光头为我们刘镇群众从吃到穿、从住到用、从生到死，提供了托拉斯一条龙服务。谁都不知道他做的生意究竟有多少。谁也不知道他一年究竟挣多少。他曾经拍着胸脯说，整个王八蛋县政府都是靠他交的王八蛋税来养活的。有人阿谀奉承，说李光头是我们全县人民的GDP。李光头听了十分满意，他点着头说：

“我确实是那个王八蛋GDP。”

余拔牙和王冰棍也跟着油光满面。王冰棍好吃懒做整天晃荡在大街上，愁眉苦脸地说着自己不会花钱，说自己是天生的穷人命，钱多得数都数不清了，可是他不知道怎么花。余拔牙有了钱以后就没有了踪影，他一年四季都在外面游山玩水，五年时间把全中国跑遍了，现在他跟随着旅游团开始跑全世界了。福利厂的十四个瘸傻瞎聋，摇身一变成了十四个高级研究员，从此养尊处优，吃吃喝喝睡睡，刘镇的群众说他们是十四个纨绔子弟。

这时候我们刘镇五金厂破产倒闭了，刘作家下岗 了，宋钢也下岗了。刘作家百感交集，没想到世界变得这么快，捡破烂的李光头成了刘镇的巨富，捧着铁饭碗的自己失业后走投无路。他在街上见到同样失业的宋钢惺惺相惜，他拍着宋钢的肩膀突然想起了什么，他说：

“怎么说，你也是李光头的兄弟……”

刘作家趁势骂起了李光头，说世上还有这种没心没肺的人，发财以后管起了别人的闲事，不管自己的兄弟。余拔牙和王冰棍就不去说了，福利厂的十四个瘸傻瞎聋也跟着李光头混成了十四个刘镇贵族，自己的兄弟穷得没饭吃了，这个李光头反而不管不顾，假装不知道，假装没看见。刘作家借题发挥地说：

“李光头和你宋钢，好比是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

“我不是冻死骨，”宋钢冷冷地说，“李光头也不是酒肉臭。”

宋钢失业那天仍然像往常一样，傍晚时骑车来到了针织厂接林红。这辆永久牌自行车跟随宋钢十多年了，宋钢十多年里风雨无阻地接送林红。这时候针织厂的女工早就有自己的自行车了，而且都是外国名字的牌子，很多人都骑上了电动自行车，我们刘镇的商场里已经没有永久牌自行车卖了。林红和宋钢虽然生活不富裕，家里的彩电、冰箱和洗衣机早就应有尽有，买一辆新的自行车不算什么了。林红一直没有给自己买一辆自行车，是因为十多年来宋钢和他的永久牌每天忠诚地接送她。林红知道永久牌旧了，样式也老了，其他女工骑着样式新颖的自行车和电动车远去时，林红仍然跳上永久牌的后座，仍然搂住这个骑车男人的腰，仍然甜蜜地微笑着。她已经不是十多年前拥有专车时的幸福了，她的幸福是这个男人和这辆永久牌十多年的忠心耿耿。

宋钢扶着他的老式永久牌站在针织厂的大门口，这个刚刚失业的男人身披落日的余晖，目光凄凉地看着工厂铁栅栏门里黑压压的女工。下班的铃声响起，铁栅栏门打开以后，几百辆自行车、电动车和

轻骑比赛似的冲了出来，铃声和喇叭声响成一片。这巨浪似的车流过去以后，宋钢看到了林红，仿佛是被海浪遗忘在沙滩上的珊瑚，林红在工厂空荡荡的路上独自一人走来。

刘镇五金厂破产倒闭的消息顷刻之间传遍全城，林红是在下午的时候听说的，当时心里一沉，她的心情沉重以后再也没有轻松回来，她不是担心宋钢的失业，她担心的是宋钢如何去承受。林红走出了工厂的大门，走到宋钢身旁，仰脸望着一脸苦笑的丈夫。宋钢嘴巴动了一下，准备告诉林红他失业了。林红没有让他把话说出来，抢在前面说了：

“我已经知道了。”

林红看到宋钢的头发上有一小片树叶，心想他是骑车赶来时穿过树下挂上的，林红伸手摘下了宋钢头发上的树叶，微笑地对宋钢说：

“回家吧。”

宋钢点点头转身跨上了自行车，林红侧身坐在了后座上。宋钢骑着他的老式永久牌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嘎吱嘎吱响着，林红双手抱住他的腰，脸贴在他的后背上。宋钢感到林红的双手比往常更加热烈地抱住他，林红的脸蛋比往常更加亲密地贴着他，宋钢微笑了。

回到了家中，林红走进厨房做起了晚饭。宋钢将自行车翻过来支在门口的地上，他拿出工具先是卸下了两个车轮，又卸下两个脚踏板和中间的三角架，宋钢将自行车全部拆卸下来，整齐地摆在地上，自己坐在小凳子上拿着一块抹布，开始仔细擦拭起了自行车的每一个部件。这时天色暗下来了，路灯亮了，林红做好了晚饭，走到门口叫宋钢进去吃饭。宋钢摇摇头说自己不饿，他对林红说：

“你先吃。”

林红端着饭碗搬了把椅子也坐到了门口，一边吃饭一边看着坐在路灯下的宋钢，宋钢熟练地擦拭着自行车的部件，这样的情景她已经很熟悉了，她以前经常说宋钢对待自行车像是对待自己的孩子，这样的话她不知道说过多少次了。现在她又说了，宋钢“嘿嘿”地笑了，将擦拭干净的部件组装起来时，他告诉林红，他明天就要去寻找新的工作，他不知道新找到的是什么工作，是在什么时间上班和什么时间下班。他说以后不能再接送她了……宋钢说到这里站了起来，挺直了有些僵硬的腰，对林红说：

“你以后要自己骑车上下班了。”

林红点点头说：“嗯。”

宋钢将仔细擦拭干净的自行车重新组装后，在轴承上抹上机油，用抹布擦干净自己的手，骑上去在屋门前转了两圈，没有再听到嘎吱嘎吱的响声，他满意地跳下车，又将座位压低了。然后他将老式永久牌推到了林红面前，让她骑上去试一试。林红已经吃完饭了，她手里端着给宋钢准备的饭菜。宋钢接过饭菜的时候，林红接过了自行车。宋钢在刚才林红坐的椅子里坐下来，一边吃着晚饭，一边看着林红在路灯下跨上自行车骑了起来。林红在宋钢面前骑了三圈，她说感觉很好，说这十多年的永久牌骑起来像是新车一样。宋钢发现问题了，他起身将饭碗和筷子放在椅子上，林红从自行车上下来后，宋钢再次将座位压低了，再次让林红坐上去试试，看到林红坐在车座上双脚同时踮着地，宋钢放心地点点头，他嘱咐林红：

“你捏住刹车的时候，双脚一定要踮地，这样你就不会摔倒。”

二十八

这时候宋钢和林红原来的家拆掉了，他们搬到了街边新楼房的第一层；苏妈的点心店也从汽车站搬了过来，就在林红家的对面；拆迁搬过来的还有赵诗人，住在第二层，就在林红宋钢家的楼上。赵诗人故意把自己的床放在他们床的上面，夜深了人静了，赵诗人就躺在床上凝神细听，想听一些鸳鸯戏水的云雨之声，什么都没有听到，赵诗人趴到地上，耳朵贴着水泥地面去听，还是什么都没有听到。赵诗人心想天底下还有什么声响都没有的床上夫妻？宋钢和林红结婚这么多年了，一直没有孩子，赵诗人觉得问题一定出在宋钢身上，他断定宋钢是个性无能。赵诗人悄悄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刘作家，然后说：

“这对夫妻晚上睡在床上像是两把无声手枪。”

宋钢下岗 失业以后自寻出路去做了搬运工，在我们刘镇的码头扛大包，把船上的货物扛到岸上的仓库里，又把岸上仓库里的货物扛到船上。宋钢拿的是计件工资，扛的大包越多，挣的钱也越多。在码头到仓库的那条一百多米的街道上，宋钢卖命地扛着大包来回奔走，别人也就是扛上一包，宋钢常常一口气扛上两包。坐在街边聊天的老人，每天都听着宋钢拉风箱似的呼吸声，“呼哧呼哧”地响了过去，又“呼哧呼哧”地响了过来。汗水浸湿了宋钢的衣裤，看上去像是刚从河水里爬上来一样，宋钢的球鞋里也都是汗水，扛着大包来回奔走时，两只球鞋也在“叽咕叽咕”地响着。我们刘镇的几个老人摇头说：

“这个宋钢啊，要钱不要命。”

宋钢的工友们扛着大包跑上三四个来回，就会喘着粗气一个个坐到了河边的石阶上休息了，他们喝着水，抽着烟，说上半小时的话，才起身重新去扛大包。宋钢从来没有在河边的石阶上坐下来，他要扛上七八个来回，直到自己脸色惨白嘴唇哆嗦，身体也摇晃了，他知道自己快不行了，他把肩上的大包放进船里，踏着跳板走到岸上，看到坐在石阶上的工友向他招手，他觉得自己已经没有力气走到十米远的石阶那里，他下了跳板立刻倒在地上。他的休息就是直挺挺地躺在潮湿的草地上，青草从他的脖子和衣领之间生长出来，河水在他的胳膊旁边荡漾，他双眼紧闭，剧烈的呼吸让他的胸脯急促地起伏着，里面的心脏似乎像拳头一样捶打着他的胸口。

宋钢躺在地上休息可以更快地恢复体力，他每次直挺挺躺下时，坐在不远处石阶上的工友们就要“嘿嘿”地笑，说宋钢是拼命三郎。那时的宋钢累得听不到他们在说些什么了，他只觉得天旋地转，紧闭的双眼一团漆黑，直到眼皮在阳光的照射下重新明亮起来，胸口的呼吸平稳了，这时候也就是休息了十来分钟，他听到了工友在叫他的名字，他缓缓地从地上爬起来，看到还在休息的几个工友向他招手，向他举起了水杯，还有一个举着香烟要扔给他，他轻轻笑着摆摆手，走到码头的自来水龙头前，拧开水龙头喝下一肚子水，随后又扛起两个大包奔走起来了。

宋钢干了两个多月的搬运活，他挣的钱比工友们多两倍，比以前在五金厂的铁饭碗工资多四倍。宋钢第一次把工资交给林红的时候，林红吃了一惊，她没有想到宋钢干搬运活会挣这么多的钱，她数着钱对宋钢说：

“你现在一个月挣得比以前四个月还多。”

宋钢微微一笑地说：“其实下岗 也没什么不好。”

林红知道这是宋钢拼了命挣来的钱，她劝宋钢不要这么拼命，她说：“钱多钱少都能活下去。”

宋钢每天傍晚回家时，都是耷拉着脑袋，而且脸色灰白，累得仿佛说话的力气也没有了，吃过晚饭以后倒头就睡。以前的宋钢睡着以后十分安静，只有均匀的呼吸声，现在的宋钢睡着后鼾声如雷，中间还夹杂着沉重的叹息声。有几次把林红吵醒了，林红醒来以后就睡不着了，听着宋钢杂乱的鼾声和偶尔响起的喊叫声，林红忧心忡忡，觉得宋钢在睡梦里都是疲惫不堪。

到了早晨，宋钢醒来后又生机勃勃了，脸色也红润起来，林红又放心了。宋钢笑容满面地吃过早饭，提着午餐的饭盒，迎着朝阳脚步“咚咚”地走去了，林红推着老式永久牌走在宋钢身边，两个人一起走出了五十米左右，在街道拐角处站住脚，宋钢看着林红跨上自行车，叮嘱她骑车要小心，林红点点头往西骑车而去，宋钢扭头往东走向了码头。

宋钢只干了两个月的搬运工，第三个月就扭伤了腰。当时宋钢左右扛起两个大包，刚刚走下跳板时，船上有人叫了他一声，他转身太快，听到自己的身体里“咔嚓”一声，宋钢知道坏了，他把两个大包摔到地上，身体试着动一下，感觉后腰一阵刺疼，他双手护着后腰，苦笑地看着两个扛着大包走下跳板的工友。两个工友看着宋钢的模样吓了一跳，问他怎么了。宋钢苦笑地说：

“可能骨头断了。”

两个工友赶紧扔下肩上的大包，扶着宋钢走到河边的石阶上坐下来，问他哪里的骨头断了？宋钢指指后腰，说自己刚才转身时听到里面“咔嚓”一声。两个工友一个让他举起双手，一个让他摇晃脑袋。看到宋钢的双手举起来了，脑袋也摇晃了，两个工友放心了，告诉宋钢后腰上只有一根脊梁骨，脊梁骨要是断了，上半身就瘫痪了。宋钢立刻再次举举双手，再次晃晃脑袋，然后他也放心了，他右手护着后腰说：

“听到里面咔嚓一声，我以为是骨头断了。”

“是扭伤，”工友告诉他，“扭伤时也有声响。”

宋钢“嘿嘿”地笑了起来，工友让他回家去，他摇摇头说就在石阶上坐一会。宋钢在河边的台阶上坐着休息了一个多小时，他干了两个多月的搬运工，第一次在工友们休息的地方坐下来，石阶上扔满了烟蒂，十几只白瓷茶杯沿着石阶整齐地排列下去，每只茶杯上都用红油漆写着工友自己的名字。宋钢笑了，他觉得明天自己也应该带一只茶杯来，也应该是白瓷的，那个仓库里就有一桶红油漆，只要用一根树枝蘸上红油漆，就可以在白瓷杯子上写下自己的名字。

宋钢在荡漾的河水旁坐了一个多小时，看着工友们嗨哟嗨哟喊着劳动号子，扛着大包来来回回热火朝天，他忍不住站了起来，活动了一下腰，感觉没有刚才的刺疼了，他觉得自己没问题了，踏上跳板走入船舱，想到自己刚才扭伤过，他犹豫了一下，没有扛起两个大包，只扛起了一个。他刚刚把大包扛到肩上，使劲直起腰的时候，他发出了痛苦的喊叫，然后一头栽倒了，那个大包压住了他的头和肩膀。

几个工友搬开大包，把宋钢拉起来时，剧烈的疼痛让宋钢嗷嗷直叫，他的身体弯得像是一只河虾。两个工友小心翼翼地将宋钢抬起来，扶到另一个工友的背上，那个工友背着宋钢走出船舱，走下跳板时，宋钢还在嗷嗷地喊叫。工友知道宋钢的伤势很严重了，他们拉来了一辆板车，把宋钢放上去时，宋钢疼得杀猪般地喊叫。工友拉着板车走上了那条石板铺成的街道，宋钢弯着身体躺在板车里呻吟不止，板车颠簸一下，宋钢就要长长地呻吟一声。宋钢知道工友们要送他去医院，板车上了大街以后，宋钢呻吟着说：

“不要去医院，我要回家。”

几个工友互相看了看，拉着板车往宋钢的家走去了。这天下午，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躺在板车里的宋钢和坐在轿车里的李光头迎面相遇，疼痛难忍的宋钢看到了他昔日的兄弟，李光头没有看到宋钢，他坐在红色的桑塔纳轿车里，胳膊搂着一个妖艳的外地女子，正在哈哈大笑。桑塔纳轿车从板车前驶过时，宋钢嘴巴张了张，可是没有声音，他只是在心里喊叫了一声：

“李光头。”

二十九

林红快要下班的时候知道宋钢受伤了，她脸色苍白地骑着自行车匆匆回家，急切地打开屋门后，看到宋钢弯腰侧身躺在昏暗的床上，睁着眼睛无声地看着自己。林红关上门走到床前坐下来，伸手心疼地抚摸宋钢的脸。宋钢看着林红羞愧地说：

“我扭伤了。”

林红当时眼泪就下来了，她俯身抱住了宋钢，轻声问：“医生怎么说？”

林红动了宋钢的身体，宋钢疼得紧闭双眼，这次他没有喊叫，等到疼痛缓过来以后，他才睁开眼睛对林红说：

“没去医院。”

“为什么？”林红紧张地问。

“我扭伤了腰，”宋钢说，“躺几天就行了。”

林红摇摇头说：“不行，一定要去医院。”

宋钢苦笑一下说：“我现在不能动，过几天再去吧。”

宋钢在床上躺了半个月，才能够下床走路，他的腰仍然无法挺直。宋钢弯着腰，在林红的陪同下去了一次医院，拔了四个火罐，配了五副外伤膏药，就花掉了十几元钱，宋钢心疼不已，心想再这么下

去，两个多月挣来的搬运苦力钱，治腰伤都不够。宋钢没再去医院，他觉得扭伤和感冒一样，治疗能痊愈，不治疗也能痊愈。

宋钢在家里休息了两个月以后，可以挺直身体了，他重新出门去寻找工作。那些日子，宋钢整天用手捂着腰，步履蹒跚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小巷，到处寻找工作，可是谁会要这么一个腰中无力的人？宋钢迎着朝阳满怀信心地走出家门，夕阳西下时他一脸苦笑地出现在家门口，林红看到他的神态就知道什么结果也没有。林红努力让自己高兴起来，好言安慰宋钢，说只要省吃俭用，她一个人的工资也能养活自己和宋钢。晚上躺进了被窝，林红就会用手轻轻抚摸宋钢受伤的腰，告诉宋钢，只要有她在，不用担心以后的事。宋钢感动地说：

“我对不起你。”

这时的林红是在强作欢笑，针织厂连续几年效益不好，现在开始裁员了。那个烟鬼刘厂长打起了林红的主意，几次把林红叫到自己的办公室，关上门以后悄声告诉林红，两次裁员的名单里都有林红，是他用笔划掉的，然后满眼睛色情地盯上了林红丰满的胸脯。这个五十多岁的刘厂长烟龄四十年了，满嘴的黑牙，嘴唇都是黑乎乎的，他看着林红时一脸的淫笑，两个下垂的眼袋像是两颗瘤子。

林红在他的对面如坐针毡，知道他的弦外之音，这个男人让她感到阵阵恶心，隔着桌子都能闻到他浑身的烟臭，可是想到受伤在家的宋钢已经失业了，自己不能再丢掉工作，林红只能微笑地坐在那里，心里盼望着立刻有人敲门进来。

烟鬼刘厂长手里晃动着一支钢笔，说就是用这支钢笔划掉裁员名单里林红的名字。看到林红笑而不答，烟鬼刘厂长俯身向前，悄声

说：

“你也不说一声谢谢？”

林红微笑地说一声：“谢谢。”

烟鬼刘厂长进一步说：“怎么谢我？”

林红继续微笑地说：“谢谢你。”

烟鬼刘厂长用钢笔敲打着桌子，声东击西地说了几个女工的名字，她们为了不被裁掉，如何主动送上门来和他睡觉。林红仍然微笑着，烟鬼刘厂长色迷迷地看着林红，再次问她：

“你打算怎么谢我？”

“谢谢你。”林红还是这样说。

“这样吧，”烟鬼刘厂长放下手里的钢笔，起身绕过桌子说，“让我像抱妹妹一样抱抱你吧。”

林红看到他绕着桌子走过来了，立刻起身走到门口，她打开屋门时微笑地对烟鬼刘厂长说：

“我不是你妹妹。”

林红微笑着走出了烟鬼刘厂长的办公室，她听到身后刘厂长骂娘的声音，她仍然微笑着走回自己工作的车间。可是下班后，林红骑着老式永久牌回家时，想到烟鬼刘厂长色眯眯的眼睛和那些声东击西的话，心里不由充满了委屈。

林红几次想把这些告诉宋钢，可是看到宋钢疲惫的神情和脸上的苦笑，她话到嘴边又吞了回去。林红心想这时候把自己的委屈告诉宋钢，对宋钢只会是雪上加霜。日子一天又一天地过去，宋钢还是没有找到工作。林红想起李光头来了，这时的李光头越来越富有，手下的各类员工已经超过一千人了。有一个晚上，林红迟疑了一会后，提醒宋钢：

“你去找找李光头。”

宋钢低头不语，心想当初自己绝情绝义要和李光头一刀两断，现在李光头成功了有钱了，自己再上门去哀求他，这样的事做不出来。看到宋钢没有说话，林红补充了一句：

“他不会不管你……”

这时宋钢抬起头来倔强地说：“我和他已经一刀两断了。”

这一刻林红在烟鬼刘厂长那里遭受的委屈差一点脱口而出，可是她咬咬嘴唇还是忍住了，随后她无奈地摇起了头，不再说什么。

宋钢知道自己的身体不能再干重体力活了，他找不到工作，开始盘算自己做些小生意。他告诉林红，自己寻找工作在街上走来走去时，经常看到农村来的小女孩在叫卖白玉兰，用细铁丝穿起来，一串两朵五角钱，刘镇的姑娘买下以后戴在胸前挂在辫子上，看上去很美，宋钢说到这里羞涩地笑了笑。宋钢说他了解清楚了，这些白玉兰是从苗圃 买来的，平均一朵白玉兰的成本只有五分钱。林红吃惊地看着宋钢，她很难想象宋钢这样一个大男人挎着竹篮在大街上叫卖白玉兰。宋钢真诚地对林红说：

“让我试试吧。”

林红同意了，心想就让他试一试。宋钢第二天一早就挎着竹篮出门了，竹篮里放了一圈细铁丝和一把小剪刀，走了一个多小时到了乡下的苗圃。他买下了那些含苞待放的白玉兰后，席地坐在苗圃的花草中间，拿出小剪刀剪去白玉兰的枝叶，又用细铁丝小心翼翼地将白玉兰两朵一组地穿起来，然后让它们整齐地躺在竹篮里，挎上竹篮满脸幸福地走上了乡间小路。

宋钢在阳光里眯缝着眼睛，看着遥远的地平线走去。他走了十多分钟，感到自己出汗了，他担心阳光会将这些饱满的白玉兰晒蔫了，他走进路旁的田地，蹲下来摘了几片南瓜叶子，盖在白玉兰上面，他仍然不放心，又到附近的池塘里去弄些水洒在上面。然后他放心地向前走去了，他不时低头看一眼竹篮里的白玉兰，它们躲藏在宽大的南瓜叶下面，有几次他轻轻揭开南瓜叶看了看下面的白玉兰，他微笑的神态仿佛是看了一眼襁褓中的婴儿。宋钢觉得自己很久没有这样高兴了，他走在宽广田野里纤细的小路上，经过一个池塘就要给竹篮里的白玉兰洒上一次水。

宋钢走回刘镇时已经过了中午，他顾不上吃午饭就站到了大街上，开始出售他的白玉兰了。他小心翼翼地将南瓜叶子插在竹篮的四周，于是这些白玉兰躺在绿色包围里了。宋钢挎着竹篮站在一棵梧桐树下，微笑地看着每一个走过的人，有人注意到他竹篮里的白玉兰，看上一眼就走过去了。曾经有两个姑娘将他的白玉兰看了又看，嘴里赞叹着说，这些白玉兰躺在绿叶中间真是又美丽又可爱。这时候机会出现了，宋钢仍然只是微笑地看着那两个姑娘。她们走开后，宋钢后悔了，觉得自己刚才应该叫卖几声，那两个姑娘可能不知道他是在卖白玉兰。

然后一个叫卖白玉兰的农村小女孩走过来了，她左手挎着竹篮，她的右手拿着一串白玉兰，一边走着一边喊叫：

“卖白玉兰啊！”

宋钢左手挎着竹篮跟在小女孩的后面，他的右手也拿起了一串白玉兰，前面的小女孩喊叫一声“卖白玉兰”，后面的宋钢就会腼腆地跟着说一声：

“我也是。”

农村小女孩见到年轻的姑娘走过来，立刻迎上去喊叫：“姐姐，买一串白玉兰吧。”

宋钢也迎了上去，他犹豫了一下，还是说：“我也是。”

宋钢跟着农村小女孩走出了半条街，跟着说出了十多遍“我也是”，小女孩不高兴了，她回头生气地对宋钢说：

“你不要跟着我。”

宋钢站住了，茫然地看着小女孩走去。这时王冰棍捧着肚子哈哈笑着走过来，王冰棍在大街上游手好闲了一天，他看着宋钢手里拿着一串白玉兰，不知道如何叫卖，只知道跟在人家小女孩后面说“我也是”。王冰棍肚子都笑疼了，他走上来指点宋钢，他说：

“你不能跟在人家屁股后面……”

“为什么不能跟在后面？”宋钢说。

“我是卖冰棍出身的，”王冰棍得意地说，“你跟在后面，人家买了前面的，谁还会买你后面的？这好比是钓鱼，不能两个人站在一起钓，要分开。”

宋钢明白地点点头，右手拿着白玉兰，左手挎着竹篮向着小女孩的反方向走去。王冰棍又想起了什么，叫住宋钢：

“人家小女孩见了姑娘叫‘姐姐’，你不能这么叫，你要叫‘妹妹’。”

宋钢迟疑了一下说：“我叫不出口。”

“那就别叫了，”王冰棍抹着嘴角的口水说，“反正你不能叫人家姑娘‘姐姐’，你都三十多岁了。”

宋钢虚心地点点头，正要转身走去，王冰棍又叫住了他，从口袋里摸出一元钱递给宋钢说：

“我买两串。”

宋钢接过王冰棍手里的钱，递过去两串白玉兰，嘴里连声说着：“谢谢……”

“你记住了，”王冰棍双手接过两串白玉兰，放在鼻子上闻了闻说，“我王冰棍是第一个买你白玉兰的，以后你要是做鲜花生意，我王冰棍要来入股。”

王冰棍说着露出了一副投资银行家的神态，得意地告诉宋钢：“我成功地入股了破烂生意，再入股一次鲜花生意也是可以的。”

王冰棍将两串白玉兰举在嘴鼻处，一边闻着一边走去，他使劲地吸气，那贪婪的样子不像是闻花，像是在吃着两根奶油冰棍。

宋钢学会了叫卖白玉兰，虽然声音腼腆，他还是一声声叫出来了。接下去他无师自通了，他知道应该站在服装店的门口，这里的姑娘比别处多，他没有走进去打扰那些正在挑选衣服的姑娘，耐心地等待着她们走出来，然后递上去白玉兰，谦恭和文雅地说：

“请你买一串白玉兰。”

宋钢英俊的脸上有着感人的微笑，我们刘镇的姑娘喜欢这样的微笑，她们一个个买下了宋钢手里纯洁的白玉兰。有几个姑娘认识宋钢，知道他的腰受伤了，关心地问起了他的身体。宋钢微笑着说腰伤痊愈了，只是不能再干重活。他不好意思地说：

“所以我卖花了。”

宋钢挎着竹篮走遍了我们刘镇的服装店，他在每一个服装店门口都要站上很长时间，每卖出一串白玉兰，他的脸上都会出现感激的微笑。他一天没吃东西了，也不觉得饿，一家服装店关门打烊，他就去另一家，他忘记了时间，不知道已经很晚了。他的身影徜徉在月光和灯光里，竹篮里的白玉兰一串串卖了出去，只剩下最后一串时，最后的一家服装店也要关门了，宋钢转身正要离去时，一个买下很多衣服的姑娘提着大包小包跟上来，她看中了宋钢竹篮里最后的白玉兰，她拿出皮夹问宋钢：白玉兰多少钱？

宋钢低头看看竹篮里最后两朵白玉兰，充满歉意地说：“我不舍得卖了。”

那个姑娘疑惑地看着宋钢说：“你不是卖花的？”

“我是卖花的，”宋钢不好意思地说，“这最后两朵是留给我老婆的。”

姑娘点点头表示明白了，她收起皮夹往外走。宋钢跟在后面诚恳地说：“你住在哪里？我明天给你送过去，不收钱。”

“不用。”姑娘头也不回地走去了。

宋钢回家时已经是晚上十点多了，他看到屋门敞开着，林红站在门前的灯光里正在眺望。她看着喜气洋洋走来的宋钢，长长地松了一口气，然后抱怨起来：

“你去哪里了？我都急死了。”

宋钢笑容满面地拉起林红的手，一起走进屋子，关上门以后，宋钢来不及坐下，就滔滔不绝地讲述起了自己一天的经历。林红已经很久没有看到宋钢如此神采飞扬了，宋钢的左手还挎着竹篮，一边讲述着，一边从口袋里摸出一把零钱，数钱的时候还在讲述着自己如何叫卖白玉兰。数完手里的钱，他幸福地告诉林红，他这一天挣了二十四元五角钱，他把钱递给林红时说：

“本来我可以挣二十五元的，最后的五角钱我不舍得挣了……”

宋钢说着从竹篮里拿出最后的两朵白玉兰，放到林红手里，讲述了那个姑娘要买下，而他怎么不卖，他对林红说：

“这是给你留着的，我不舍得卖。”

“应该卖掉，”林红干脆地说，“我不要什么白玉兰……”

林红看到宋钢眼睛里热情的火焰一下子熄灭了，她不再往下说，取下宋钢左手上的竹篮，让他坐下赶紧吃饭。宋钢这时才觉得自己饿了，他端起饭碗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林红走到镜子前，将那串白玉兰挂在了辫子上，又将辫子放在了胸前，坐到了宋钢身旁，她希望宋钢能够看见自己辫子上的白玉兰。宋钢没有去看林红的辫子，他看到的是林红脸上幸福的笑容，他的幸福也立刻重新高涨了，再次滔滔不绝说起来，把刚才说过的话又说了一遍，最后他感叹起来，他说没想到这么轻松的工作，挣的钱竟然和干搬运工差不多。这时林红假装生气了，她推了宋钢一把说：

“你看见了没有？”

宋钢终于看见了林红辫子上的两朵白玉兰，他的眼睛闪闪发亮了，他问林红：“你喜欢吗？”

“喜欢。”林红点点头。

这天晚上宋钢美好地睡着了。听着宋钢均匀的呼吸，林红觉得宋钢很久没有这样安宁地进入睡眠了。林红一直没有睡着，她将白玉兰放在枕头上，呼吸着花的芬芳，感慨着宋钢对自己的忠诚和爱，这时那个色情刘厂长带给她的委屈也算不了什么了。然后林红对宋钢的前程忧心忡忡起来，她觉得卖花这样的工作谁也不能做一辈子，况且宋钢这么一个高大的男人，整天挎着竹篮叫卖白玉兰，实在是一份没有颜面的工作。

林红的担忧很快成为了现实，针织厂的女工七嘴八舌，一天到晚讥笑起了宋钢，她们说从来没有见过男人卖花的，更没有见过宋钢这

样高高大大的男人卖花；她们嬉笑着说，宋钢叫卖白玉兰的时候嗓门倒是很小，一点不像大男人，像个小姑娘那样秀气。她们背着林红说，当着林红的面也说，说得林红都脸红了。林红回到家中忍不住就要和宋钢生气，她让宋钢别再卖花了，别再丢人现眼了。倔强的宋钢不同意，可是他叫卖白玉兰的利润越来越少，我们刘镇很多的姑娘认识宋钢，她们不是掏钱向宋钢买花，是伸手向宋钢要花。宋钢不好意思拒绝，他长途跋涉去了乡下的苗圃买了白玉兰，又精心制作成两朵一串，结果被这些姑娘一串串地要走了。那些在林红面前讥笑宋钢的针织厂女工，见了宋钢也大言不惭地要上一串，戴在胸前挂在辫子上，见了林红还要笑着说：

“这是你家宋钢送给我的。”

林红听到这样的话，转身走开。傍晚回到家里，林红见到宋钢就发火了，她关上门压低嗓音，发狠地说：

“不准你再卖花了。”

这对宋钢来说是一个漫长的夜晚。林红觉得很累，吃了几口饭就去睡了，宋钢也吃得很少，他在桌旁坐了很久，左思右想觉得叫卖白玉兰确实不是一条出路。他惆怅失落，刚刚有了的工作现在又没有了。夜深人静以后，宋钢悄声躺在了林红的身旁，听着林红睡着以后轻微的呼吸，宋钢心里逐渐宁静下来。宋钢不知道林红在针织厂遭受的委屈，不知道那个烟鬼刘厂长已经对林红动手动脚了。宋钢第二天早晨醒来时，看到林红已经起床了，正在卫生间里漱口洗脸。宋钢赶紧下了床，穿好衣服后走了出去，他走到卫生间门口，林红看了他一眼，满嘴的牙膏泡沫没有说话，宋钢说：

“我不再卖花了。”

宋钢说完犹豫了一下后走到门口，这时林红从卫生间里出来叫住了他，问他去哪里。他站住脚回头说：

“我去找工作。”

林红手里拿着毛巾说：“吃了早饭再去。”

“不想吃。”宋钢摇摇头，打开了屋门。

“别走。”

林红说着摸出钱塞到宋钢的口袋里，让宋钢自己上街去买吃的。林红抬头看到宋钢脸上的微笑时，心里一阵难受，不由低下了头。宋钢笑着拍拍林红的背，转身打开屋门走了出去。林红跟到门口看着宋钢走去，仿佛宋钢要出远门了，林红轻声嘱咐：

“小心点。”

宋钢回过身来点点头，接着走去了。林红再次叫住了宋钢，她突然恳切地说：

“你去找找李光头吧。”

宋钢怔了一下，随即坚定地摇头了，他说：“不找他。”

林红叹了一口气，看着自己倔强的丈夫在日出的光芒里走上了大街。宋钢开始了寻找新工作的漫漫征途，接下去的一年里宋钢早出晚归，坚持不懈地寻找着挣钱的机会。他的面容迅速憔悴，当他傍晚时分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到家中，在桌前沉默地坐下来，林红都不敢去看

他的眼睛，知道他又一次无功而返了。宋钢满脸的羞愧，无声地吃过晚饭，无声地躺到了床上，第二天的日出把他照醒时，他又满怀信心地走出了家门。这一年里，宋钢找到过一些临时的工作，比如看守大门看守仓库的人有事要离开一天，他就去代替一天挣一天的钱；商场里售货的、卖电影票的、卖汽车票的、卖轮船票的有事要离开一天，他也赶紧跑去代理一天。宋钢成了我们刘镇的首席代理，最多的时候有二十多份工作等待着他去代理，可是一年时间下来他的工作日还不到两个月。

林红的脸色一天比一天忧郁，她经常叹息了，有时说话也难听了，虽然她的叹息、她说出难听的话不是因为宋钢，是因为那个让她想起来就恶心的烟鬼刘厂长。可是宋钢认为是自己的原因，他回到家里总是低垂着头，说话也越来越少。宋钢虽然挣的钱很少，可是他把挣到的全部上交给林红，自己一分钱都不留。最让他难过的就是交钱给林红的时候，他拿出少得可怜的钱递过去，这已经是他全部的努力了，那时的林红总是摇摇头，哀伤地扭过脸去，轻声说：

“你自己留着。”

宋钢听了这话心如刀绞。宋钢扭伤了腰两年以后，终于在刘镇的水泥厂找到了一份长期工作，一年十二个月都可以去上班了，如果他愿意，周六和周日还可以加班。宋钢愁眉不展的脸上重新有了笑容，当初在永久牌自行车上的自信也回到了脸上。找到工作的宋钢没有回家，他激动地来到了针织厂的大门口，等待着林红下班从里面走出来。当针织厂女工们骑着她们样式新颖的自行车和电动车，还有轻骑蜂拥出来后，林红推着他们的老式永久牌落在后面。林红出来时，宋钢脸色通红地迎了上去，低声告诉林红：

“我有工作了。”

林红看着宋钢兴奋的神态，心里一酸，她让宋钢骑车，自己像过去那样坐在后座上，她双手搂着宋钢，脸贴在他的后背上。这天晚上，林红突然发现宋钢一下子老了很多，额头和眼角爬满了皱纹，以前浓密的头发现在稀少了，她心疼自己的丈夫，躺在床上时给宋钢的腰部做了很长时间的按摩。这个晚上两个人像新婚之夜那样紧紧抱在一起，过去的幸福回来了。

那些日子宋钢加倍努力地工作，他怕自己会再次失业。宋钢在水泥厂的工作没人愿意干，就是往袋子里装水泥。虽然他戴着口罩，他每天还是要吸入大量的水泥尘埃，两年以后他的肺彻底坏了，林红心疼得哭了很多次。宋钢再次失业了。他没去医院打针吃药，他怕花钱。

宋钢重新做起了他的首席代理，肺坏了以后他十分自觉地不再睡到床上去了，他怕自己的肺病会传染给林红，他要求睡在沙发上。林红不答应，说宋钢不愿意和她一起睡在床上的话，她就睡到沙发上。宋钢没有办法，只好睡在林红的脚旁。偶尔有一份工作需要宋钢去代理一天，宋钢也会戴着口罩出门，他不愿意把肺病传染给其他人。哪怕是烈日炎炎的夏天，他也要戴着口罩出门。宋钢是我们刘镇唯一四季出门都要戴口罩的人，只要看到一个戴口罩的人在慢慢地走过来，我们刘镇屁大的孩子都知道他是谁了，他们说：

“首席代理来啦。”

三十

李光头已经顾不上宋钢了，他伸出两根手指，说自己是白天挣钱，晚上挣女人。他说自己忙得不亦乐乎，除了钱和女人，什么都不知道了。李光头一直没有结婚，和他睡过的女人多得不计其数，连他自己都记不清了，有人问他究竟睡过多少女人。他想了又想，算了又算，最后不无遗憾地说：

“人数没有我的员工多。”

李光头不仅睡了我们刘镇的女人，还睡了全国各地的女人，睡了港澳台及海外侨胞的女人，就是外国女人他也睡过十多个。我们刘镇偷偷和他睡觉的，公开和他睡觉的，是什么样的女人都有，高的矮的，胖的瘦的，俊的丑的，年轻的和年纪大的。群众说这个李光头胸怀宽广，只要是个女人他都来者不拒，甚至牵头母猪到他的床上，他也照样把母猪给干了。有些女人和他偷偷睡了，偷偷拿了钱就走了；还有一些女人和他睡了以后，拿了钱以后还要到处炫耀，她们不是炫耀自己和李光头睡觉了，她们炫耀的是李光头的床上功夫，说李光头如何厉害如何了得，说李光头简直不是人，简直是头牲口，说这个李光头一上床就像机关枪一样突突突突地没完没了，多少个女人被他干得两腿抽筋，多少个女人从他的床上下来都像是死里逃生。

李光头的绯闻比战场上的硝烟还要多，和他睡过的女人里有一些想永久占有他的财富。第一个这么做的是个二十来岁的姑娘，一个从乡下到刘镇来打工的姑娘，她抱着自己初生的婴儿闯到了李光头的办公室，幸福满面地问李光头，应该给孩子取个什么名字？李光头睁大眼睛看着姑娘，没有认出来她是谁。李光头满脸疑惑地问：

“这干我屁事？”

这个姑娘当场号啕大哭，她说世上哪有亲爹不认自己亲生儿子的。李光头把姑娘看了又看，想了又想，怎么也想不起来和她有过一腿。他问姑娘：

“你真的和我睡过？”

“怎么没有？”姑娘抱着婴儿冲到李光头跟前，让李光头看看清楚，她哭着说，“你看看，你看看，眉毛像你，眼睛像你，鼻子像你，嘴巴像你，额头像你，下巴像你……”

李光头看了婴儿两眼，觉得除了像个婴儿以外，其他什么都不像。姑娘又揭下了婴儿的尿裤，对李光头说：

“他的屌都和你的一模一样。”

李光头勃然大怒，这个姑娘竟然把李光头的大屌和婴儿黄豆似的小屌相提并论。李光头吼了一声后，他公司的几个手下把这个又哭又叫的姑娘拖了出去。

这个姑娘开始在李光头公司的大门口示威了，她每天都抱着婴儿坐在那里，她对所有过路的人和围观的人哭诉，说李光头的良心被狗叼了，被狼吃了，被老虎嚼烂了，被狮子当屎拉出去了。几天以后另一个女人抱着个婴儿也加入了进来，她说手里抱着的是李光头的亲生女儿，这个女人也是一把眼泪一把鼻涕，诉说着当初李光头是如何把她骗到床上去的，如何让她怀上了，她哭得比前一个还要悲伤，她说在生女儿的时候，李光头都没去看她一眼。接下去第三个女人来了，手里拉着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她倒是没哭，她比前两个都冷静，她

义正词严地控诉李光头，说李光头当初山盟海誓，要和她结婚要和她白头到老，她才上了李光头的贼床，才有了这个李光头的孽种，她指着自己的儿子说，按年龄的话，她儿子应该是李光头家的太子。话音刚落，第四个女人来了，拉着一个七八岁的男孩，她上来就说，她的儿子才是李家的太子。

声称和李光头睡过的女人越聚越多，最后有三十多个女人带着三十多个孩子，堵在李光头公司门前的大街上，日复一日地掉眼泪，日复一日地控诉李光头的风流罪行。她们叽叽喳喳挤在那里，把李光头公司门前的大街变成了一个小商品 市场。为了争夺公司门前的一个有利位置，为了一两句标榜自己的话，这些女人互相之间打起来了，扯头发吐口水，抓破脸抓破衣服，从早到晚都是女人的谩骂和孩子的哭叫。

李光头公司的员工们都没法上班了，李光头公司门前的大街也交通堵塞了。县妇联主任带着全体人马出面做这些女人的工作，苦口婆心地劝说她们，要她们相信政府，政府一定会处理好她们和李光头的纠葛，让她们回家去。她们死活不走，她们集体对着县妇联主任哭诉，要求县妇联出来维护她们正当的权利，要县妇联逼迫李光头和她们结婚成亲。县妇联主任哭笑不得，说国家法律规定一夫一妻，李光头不可以把你们三十多个都娶过去。

县交通局长给李光头打电话，说县里最重要的大街堵塞一个月了，全县的经济形势本来一片大好，现在这条运输大动脉塞住了，全县的经济明显受到了影响。陶青县长也给李光头打电话了，他说李光头是县里最有影响的人物，说这个事件处理不好，不仅李光头损失很大，整个县的荣誉都会受到损害。李光头在电话里嘿嘿地笑，说让她

们闹吧。陶青县长说都有三十多个女人出来闹事了，再不制止会越来越多。李光头说：

“越多越好，这叫虱子多了不怕咬。”

这些闹事的女人里面，有些确实和李光头睡过，有些是认识没睡过，有些根本不认识李光头。和李光头睡过的女人里，有几个觉得自己的孩子可能真是李光头的种，这几个女人的胆识自然与其他女人不一样，她们一商量，觉得整天在这里示威又累又渴又饿，又没有结果，还不如告到法院去。

李光头成了被告。开庭那天法院内外是人山人海，李光头西装革履胸前还戴着一朵小红花，他刚刚参加完下面一个子公司的开业仪式，他像个新郎似的笑呵呵地在人群里走进了法庭，然后像是准备作报告似的坐进了被告席。李光头在法庭上坐了两个小时，他兴致勃勃地听着那些女人的陈述，像是一个孩子在听故事一样听得入迷。当陈述的女人哭哭啼啼地说着自己和李光头的美好往事时，李光头听得红光满面，他时常惊讶地咧嘴叫起来：

“真的？真的是这样？”

两个小时的听证以后，李光头觉得自己累了，女人们陈述的故事也是越来越重复，可陈述的女人们还不到一半。李光头觉得差不多了，他举手向法官申 请要求发言。法官同意后，李光头从胸前的口袋里小心翼翼地拿出了他的撒手锏，就是十多年前医院的结扎手术病历。

结扎手术的病历递到法官手上，法官看清楚以后捂着肚子笑了足足有两分钟，然后大声宣布李光头是无辜的，说李光头十多年前就将

自己结扎了，他根本没有生育的能力。群众一片愕然，几分钟的寂静无声之后，法庭里爆发出了哄堂大笑。那三十多个原告个个目瞪口呆，她们互相看来看去都是一样的表情。这时候法官告诉李光头，他可以用诽谤罪和诈骗罪起诉这些女人。十多个女人脸色惨白，有两个吓得当场晕倒，有四个哇哇大哭，有三个想偷偷溜走，被群众及时发现给推了回来。还有几个确实和李光头睡过觉的女人底气就是不一样，她们声称不服法官判决，她们嚷嚷着要上诉，她们说即便孩子不是李光头的，就凭李光头把她们给睡了这一条，把她们比生命还要宝贵的处女膜给毁了这一条，她们也要上诉到底，市里中级法院不行，去省里的高级法院，再不行就去北京的最高法院，还不行就去海牙国际法庭。

群众趁火打劫，对她们说："你们告李光头把你们睡了，李光头也可以告你们把他睡了；你们要他赔偿处女膜，他还要你们还他童子身呢。"

法庭像个养鸡场一样乱哄哄，群众都站在李光头一边，他们痛斥这些女骗子，要求法官把这些女骗子统统绳之以法。法官怎么敲桌子、怎么喊叫都没用。后来是李光头从被告席上站起来，他连连向群众作揖，连连向群众鞠躬，群众才渐渐安静下来。李光头说话了，他说：

"父老乡亲们，谢谢你们，谢谢……"

李光头感情冲动地擦了擦眼睛，继续说："我李光头有今天这番事业，全仗父老乡亲们的支持提拔，我今天向你们说句心里话，我李光头确实睡了很多女人，可是我李光头惨啊，我李光头长这么大了，没见过一次处女膜……"

刘镇的父老乡亲笑得前仰后合，他们捧着肚子乱声叫好。李光头摆着手让他们安静下来，继续演讲：

“我当初为什么要结扎，就是因为我爱的女人跟别人结婚了……从此我自暴自弃，生活不检点，睡了那么多的女人，有屁用？不检点的男人睡来睡去，睡到的也都是些不检点的女人。我今天才明白一个道理，说句粗话，只有睡了一个有处女膜的女人，才真叫和女人睡觉了；说句文雅的话，只有和真正爱你的女人睡了，才真叫和女人睡觉了。可是没有一个女人真正爱过我李光头，所以我李光头睡了再多的女人也等于没睡，还不如自己跟自己睡……”

刘镇的父老乡亲笑得喘不过气来了，法庭里喘息声和大笑声此起彼伏。李光头不高兴了，他挥着手大声喊叫：

“我不是在讲笑话……”

刘镇的父老乡亲慢慢安静下来后，李光头真诚地指着自己的胸口说：“我说的是心里话……”

李光头擦了擦潮湿的眼睛，继续他的真情表白：“实话告诉你们，我李光头已经不会谈恋爱了，我曾经和几个好姑娘谈过恋爱，都没有成功，为什么？因为我已经是个浪荡子了……”

李光头开始讲道理了：“谈恋爱嘛，人家姑娘总会有些小情绪，这时候我就火冒三丈，我就忍不住骂娘了，我就对人家姑娘吼叫起来，‘ 他妈的，你什么态度？’ 几次吼叫，好姑娘就跑掉啦！”

李光头停顿一下，然后苦笑着说：“为什么？因为我已经习惯付钱和女人睡觉了，拿了我的钱和我睡觉的女人当然态度好啊，我和女

人睡觉跟做生意一样，一点点的爱都没有，我李光头已经不会尊重女人了，不会尊重女人，也就不会谈恋爱了，我李光头惨啊！”

在父老乡亲的哄堂大笑里，李光头结束了他的演讲，他擦了擦眼睛，抹了抹口水，然后伸手指着那三十多个原告，大度地说：

“她们也不容易，她们在我公司门前闹了一个月，就算她们在我这里上了一个月的班吧……”

李光头转身对他手下一个人说：“通知财务总监，给她们每人发一千元钱，算是一个月的工资。”

父老乡亲是一片欢呼声，那些原告也都纷纷放下悬着的心，松了口憋在胸口的气，心想虽然偷鸡不成，可也没有蚀把米，而且最终还是赚了一把米钱。李光头在群众的欢呼声里满面春风地走出法院，钻进他的桑塔纳轿车前，还转身向欢呼的群众挥手致意，进了轿车后又摇下了车窗玻璃，轿车驶去时他仍然在向群众挥手。

这次事件以后，李光头格外珍惜自己的结扎手术病历，多亏了当初一气之下的结扎，才在今天给自己解除了这么大的麻烦，心想这个世界上很多好事都是歪打正着。他将病历上的这一页小心撕了下来，请工匠精心裱了起来，挂在了他收藏的齐白石画和张大千画的中间。

我们刘镇的群众纷纷觉得李光头当初的结扎确是英明之举，设想一下，假如这个李光头当初不结扎的话，我们刘镇的大街小巷不知道会有多少个小李光头在窜来窜去，而且这中间还会有几个金发碧眼高鼻子的小李光头。

然后群众浮想联翩，开始编造起了李光头的结扎前传。他们把当年李光头失恋后的结扎说得神乎其神，说他拿了根草绳套住脖子，把自己吊在一根树枝上，结果草绳靠不住断了，树枝靠不住也断了，李光头摔了个嘴啃泥；接着李光头去投河自尽，跳进了河里才想起来自己会游泳，又死不成了，李光头从河里爬上来说一声：他妈的不死啦。回到家里就脱下裤子，把屌掏出来搁在砧板上，举起菜刀正要剁的时候，他突然想撒尿了，撒完尿回来就舍不得自己的屌了。他就去找来削笔刀，准备把自己的两个蛋子削下来，结果两个蛋子吓得缩成一个了，李光头看着它们实在是可怜，实在是不忍心下手，然后他才去医院让医生动手把自己结扎了。

李光头十多年前的结扎手术曝光以后，刘镇的群众再次关注起了林红。他们对林红指指点点，多少人为她惋惜，多少人为她摇头。群众里的有些女性幸灾乐祸，说林红是聪明面孔笨肚肠，说这就叫红颜薄命。群众里的有些男性为林红辩护，他们说谁也没有先见之明，就是算命先生，也只会算别人的命，算不了自己的命。他们说要是人人都有先见之明，从前的皇上就不会丢了江山，现在的林红也不会丢了李光头。

三十一

我们刘镇两大文豪之一的刘作家，那天也去了法庭旁听，亲眼目睹了那场令人捧腹大笑的闹剧，亲耳聆听了李光头慷慨激昂的演讲。刘作家激动得晚上睡不着了，心想自己是遇上了一个千载难逢的好题材，于是披衣起床，连夜赶写了一篇洋洋万言的报道《百万富翁呼唤爱情》。刘作家在报道里充分使用了高、大、全的写作风格，给李光头涂脂抹粉，把李光头几百人次地玩弄女性美化成是几百人次的恋爱失败，说李光头一腔热血地投身到纯洁的恋爱之中，结果几百次恋爱下来，李光头没有遇到一个处女，遇到的全是生活不检点的荡妇。刘作家还在报道里追根寻源，把李光头十四岁在厕所里偷看屁股的故事也写了出来，说少年李光头上厕所时刚刚坐下来哼叫了两声，屎还没有拉出来，裤袋里的一把钥匙不小心滑落出去，掉进了下面的粪池。就在少年李光头转身将脑袋低下去寻找钥匙时，一个赵某人进去了，不由分说揪住了少年李光头，诬陷他是在偷看女人屁股，又揪住他游街走遍了刘镇的大街小巷。刘作家把我们刘镇的另一大文豪赵诗人写成了赵某人，一个不分青红皂白的糊涂虫。然后刘作家在报道里动情地写道：一个纯洁上进的少年从此蒙受不白之冤，可是这个少年没有沉沦，小小年纪就忍辱负重，长大成人后励精图治，终于成就了一番伟大事业。

这篇报道首先发表在我们市里的晚报上，没出两个月，全国几百家地方小报纷纷转载。李光头读了这篇报道，他对报道的内容十分满意，尤其是写他少年时期上厕所钥匙从裤袋里滑出、掉进粪池的章节，李光头赞不绝口。他左手拍着桌子，右手抖着报纸大声喊叫：

“这个王八蛋刘作家真有才华，一把钥匙就把刘镇有史以来最大的冤假错案平反啦！”

然后李光头一脸嬉笑地说：“历史终究是公正的。”

李光头对刘作家报道的标题略有意见，他伸出五根手指说自己怎么也有五千万的个人资产，刘作家只是把他写成个百万富翁，不过他不计较这些，他对手下的人说：

“一个没见过钱的人，能写个‘百万’也不容易。”

这篇报道在不断的转载里，也不断地改头换面，标题改成了《千万富翁呼唤爱情》。李光头读到了，这次他对标题比较满意，他手里抖动着那张千里之外的地方小报说：

“这篇写得实事求是。”

刘作家的报道在全国转了一圈后又回来了，我们省里的报纸也转载了，这次标题变成了《亿万富翁呼唤爱情》。李光头读到后，谦虚地笑了笑说：

“言过其实，言过其实了。”

刘作家没有想到自己的一篇报道竟然有几百家报纸转载，差不多赶上李光头玩弄女性的总人数了。刘作家终于出名了，终于一吐多年来没人知道他的郁闷之气。他笑容满面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手里挥动着一张汇款单，逢人就说：

“天天都有汇款单，天天都要去邮局。”

然后他大声感叹：“做名人真累。”

刘作家因为一篇报道出名后，赵诗人后悔莫及，后悔自己那天没有去法庭旁听，后悔自己没有抢先去报道李光头。赵诗人指着报纸上李光头少年时在厕所里的段落，痛心疾首地告诉刘镇的群众：

“这是我的题材啊！被刘作家偷去啦……”

我们刘镇的两大文豪冤家路窄，在童铁匠超市的开张仪式上相遇了。这时的童铁匠已经拥有三家商店了，眼看着超市这个新鲜事物在祖国大地上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童铁匠与时俱进，在我们刘镇也开张了一家三千平米的超市。童铁匠把开张仪式弄得风风火火，他请不来陶青县长，请来了县长秘书；请不来局长们，请来了科长们。李光头忙着洽谈生意接受采访也来不了，他派人送了最大的花篮。余拔牙正乘坐欧洲之星火车从米兰去巴黎，路过瑞士边境时发来了贺电，请王冰棍代为宣读。王冰棍拿着余拔牙的贺电读不出来，上面两行外国字，不知道是意大利字还是法国字。童铁匠兴高采烈地拿过去，向着围观的群众挥动起来：

“外国友人也来贺电啦！”

童铁匠也请到了我们刘镇的两位社会名流，刘作家和赵诗人。赵诗人见到刘作家脸色铁青，刘作家见到赵诗人满面春风，两个人站在一起谁也不说话。本来两个人还算相安无事，童铁匠介绍来宾时的一席话让两个人冲突起来。童铁匠先是指着刘作家说：

“这位就是名作《百万富翁呼唤爱情》的作者。”

群众掌声热烈，刘作家红光满面。童铁匠接着介绍赵诗人了，他说：“这位就是《百万富翁呼唤爱情》里的重要角色赵某人。”

群众没有掌声了，响起了一片嬉笑声。刘作家在报道里把他写成个“赵某人”，赵诗人已经恼羞成怒，现在童铁匠这么一说，赵诗人再也按捺不住，当场指着刘作家的鼻子痛斥道：

“有本事就直接写‘赵诗人’，没本事才遮遮掩掩写个什么‘赵某人’。”

刘作家满脸的微笑，请赵诗人不要生气，他说：“你这个年纪生气很容易中风。”

刘作家笑里藏刀的一番话，把赵诗人原本铁青的脸色气得通红了，赵诗人当着众多的群众，责问刘作家：

“明明是我的题材，凭什么你写了？”

“什么你的题材？”刘作家假装糊涂。

“李光头在厕所里偷看女人屁股的题材，”赵诗人伸手指了指围观的群众，“刘镇有点年纪的男男女女都记得，是我活捉了他，是我揪着他游街……”

“说得对，”刘作家连连点头，“李光头偷看屁股确是你的题材，这个我没写。我写的是李光头寻找钥匙，寻找钥匙是我的题材。”

群众哄堂大笑，称赞刘作家说得有理。赵诗人哑口无言，通红的脸色又气成了铁青。童铁匠看到两个人斗起来了，心想不能坏了自己

的开张仪式，大手一挥，喊叫一声放鞭炮。鞭炮噼里啪啦炸响了，群众立刻忽略了刘作家和赵诗人，兴趣全跑到鞭炮上去了。

刘作家的报道让李光头名扬天下，报纸广播电视的记者纷纷来到我们刘镇，对李光头进行密集如雨的采访。李光头早晨睁开眼睛就是接受采访，到了晚上闭上眼睛终于可以睡觉了，手机又响了，千里之外的记者开始电话采访李光头了。最多的时候有四个摄像机对着他拍，有二十三个照相机的闪光灯对着他闪，有三十四个记者对着他集体提问。

李光头兴奋得像是一只小狗看到了一堆肉骨头，他知道百年一遇的商机来了，他在回答记者关于爱情的问题时，总是巧妙地把话题转到他的生意上。他夸夸其谈说了几句爱情誓言后，立刻扯到他贫穷凄惨的童年，说他为什么叫李光头，就是因为家里太穷了，连理发的钱都不够，每次理发母亲都让理发师给他推个光头，这样一年可以少花几次理发钱。说到童年，李光头总是声泪俱下，然后抹一把眼泪，大声感谢改革开放，感谢党和政府，感谢全县人民，感谢说完了就开始讲述自己如何创业，如何成就今天这番伟大事业。说到这里他连连摆手，谦虚地解释起来，说他并不觉得自己的事业伟大，是报纸上说伟大，他就跟着报纸说自己伟大了。

接下去报纸广播电视上出现的李光头，不再是个爱情弃儿的形象，开始是以一个成功企业家的形象出现了。李光头不愧是李光头，也就是两个星期的时间，他就把全国各地所有的报道都拧过来了，都拧到他的生意上了。李光头的公司也出了大名，大笔大笔的银行贷款跟在记者的屁股后面来了，大堆大堆的合作伙伴跟在银行贷款的屁股后面来了，有全国各地的富翁，有港澳台的富翁，有海外华侨的富翁，都要来投资，都要和李光头一起办厂开公司。各级政府也是大力

支持李光头，原来他想上个新项目，一两年都批不下来，现在一个月批文就下来了。

这些日子李光头一天也就睡上两三个小时，一边接受采访一边与人洽谈生意，他每天都要发出几十张名片，每天都要收进几十张名片。前来与他洽谈生意的有不少是骗子，李光头是什么人？他一眼就能看出谁是真正与他合作，谁是想来套他的钱财。他眯着眼睛跟人谈生意，人家以为他睡着了，可他比谁都清醒。他跟谁都愿意合作，有个前提就是必须先把合作资金打到他公司的账号上，谁要是想让他把自己的资金打出来，那是痴人说梦，这个李光头别说是自己公司的钱了，他就是放个屁也不会让那些骗子闻。

李光头只对记者们出手阔绰，请记者吃，请记者喝，请记者玩，记者走的时候还会带走大堆的礼物。对前来洽谈业务的他是一毛不拔，他就在自己公司的咖啡厅里和他们谈，他跟洽谈业务的玩AA制，他说：

“这是国际通行的规则，各付各的账。”

李光头的咖啡厅是全中国最黑的黑店，北京上海五星级酒店里用进口咖啡豆当场磨出来的咖啡，也就是四十元一杯，他这里一杯速溶的雀巢咖啡要收一百元。骗子们心里叫苦不迭，从前的周瑜是赔了夫人又折兵，现在的自己是骗不到钱财，还折了咖啡钱。

我们刘镇的旅馆业、餐饮业和零售业突飞猛进，大批的外地人像雪花飘扬似的来到，他们在刘镇住，在刘镇吃，在刘镇的商店进进出出买东西。他们来自全国各地，他们都有自己的方言土话，到了我们刘镇都说上普通话了。我们刘镇的群众从来都是只说自己的土话，现

在也卷着舌头说起普通话来了。对外地人卷着舌头说话，回到家里说话时不小心舌头也卷起来了，吃饭时舌头卷起来说普通话了，夫妻上床后舌头也卷起来说普通话了。

我们刘镇的群众天天看到李光头，打开报纸看到李光头在笑，听广播听到李光头在笑，看电视看到李光头在笑。李光头不仅自己出名，让我们刘镇也出名了。我们刘镇已经有一千多年的命名史，这些日子里大家忘记了刘镇这个镇名，大家张口闭口李光头说习惯了，说到刘镇时自然而然地说成了李光头镇。外地人开车经过时，也会摇下车窗玻璃问街上的群众：

“这是李光头镇吗？”

三十二

李光头如日中天的时候，宋钢戴着口罩仍然在寻找他的代理工作，可怜巴巴地走在刘镇梧桐柏树下的街道上。林红一次次被那个烟鬼刘厂长叫到办公室，烟鬼刘厂长关上门以后不再是言语色情了，开始手脚色情了。他把自己的椅子搬到林红身旁，假装爱怜地抚摸起了林红的手。林红真想站起来狠狠地给他一巴掌，可是想到失业的宋钢，她忍住了，只是甩开烟鬼刘厂长的手。烟鬼刘厂长得寸进尺，满嘴黑牙的嘴亲起了林红的脸，林红直想作呕，她一把推开烟鬼刘厂长，起身走到门口。当她准备开门的时候，烟鬼刘厂长从后面抱住了她，一只手在林红胸口捏了起来，另一只手伸进她的裤子，使劲把林红往沙发那边拉过去。林红双手紧紧抓住门的把手，她知道只有打开屋门才能救出自己，她大声喊叫，烟鬼刘厂长慌张了一下，林红趁机打开了屋门，外面有人走来，烟鬼刘厂长立刻松开了手，林红一个箭步跨到门外，听着烟鬼刘厂长在里面骂骂咧咧，她整理了一下自己的衣服和头发，然后匆匆走去。这时候还没有下班，林红骑上她的自行车已经冲出了厂门，流着眼泪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骑车回家。

宋钢刚刚回家，刚刚在沙发里坐下来，还没有摘下口罩，看到林红哭着推门进来了。宋钢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紧张地站了起来。林红看到宋钢以后哭得更加伤心了，宋钢急切地问她出了什么事。林红嘴巴张了张，看到宋钢戴着口罩的可怜模样，还是没有把烟鬼刘厂长欺负她的事说出来，她心想宋钢已经是不堪重负了。林红之所以一直忍受着烟鬼刘厂长，就是因为宋钢失业了，林红心想要是宋钢在李光头那里有一份很好的工作，她就不用去忍受那种屈辱了。林红眼泪汪汪地对宋钢说：

“你去找找李光头吧……”

看到宋钢迟疑了一下后，再次倔强地摇了摇头，林红忍不住喊叫了，她流着眼泪喊叫：

“当初李光头发财了，想着你这个兄弟，专门来找你，你一口就把人家回绝了。”

“当初你也在。”宋钢喃喃地说。

“你和我商量了吗？”林红冲着宋钢哭喊道，“这么大的事，你不和我商量，就一口回绝人家了。”

宋钢低下了头。林红看到宋钢低下头，气得连连摇头：“你就会低头……”

林红不断地摇头。她不明白宋钢为什么这么倔强。人家是不见棺材不掉泪，这个宋钢是见了棺材也不掉泪。林红决定亲自去找李光头，她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宋钢，她说别说是曾经相依为命的兄弟，就是一起长大的伙伴，李光头也应该给一份工作。林红擦干眼泪，对宋钢说：

“我不会说别的，我只说你的病，只问他愿不愿意给你一份工作。”

林红说着打开衣柜，想穿上一身漂亮衣服去找李光头。林红把所有的衣服都拿出来，放在床上挑选了差不多一个小时，她一边哭着一边挑选，她发现像样一点的衣服都是很多年前买的，而且这些衣服也早就过时了，她已经几年没有买衣服了。林红流着眼泪，穿上一身虽

然过时还算像样的衣服，已经发胖的她穿上这身过时的衣服时，紧得像是绷带裹在她的身上一样。

宋钢看在眼里，难过在心里，他觉得自己太对不起林红了，他从沙发里站了起来，坚定地说：

“我去。”

宋钢走上了大街，走向了李光头的公司，我们刘镇最贫穷的人走向了最富有的人，他们曾经是兄弟，现在仍然是兄弟。宋钢走进了李光头的公司，他站在大堂里张望了一会，看到李光头坐在咖啡厅里，正在和记者高谈阔论，他走到李光头身后轻轻叫了一声：

“李光头。”

已经很多年没人这样叫李光头了，人们都是叫他“李总”，突然有人在后面叫他“李光头”，李光头心想是谁呀？回头一看是戴着口罩的宋钢，宋钢的眼睛在口罩上面的镜片里微笑。李光头赶紧站起来，对记者们说：

“我失陪一下。”

李光头拉着宋钢走进了电梯，又进了自己的办公室，他关上门后对宋钢说的第一句话就是：

“摘下你的口罩。”

宋钢的嘴在口罩里说：“我有肺病。”

“去你妈的肺病。”李光头一把摘下了宋钢的口罩，他说，“在自己兄弟面前用不着这一套。”

宋钢说：“我怕传染给你。”

李光头说：“老子不怕。”

李光头让宋钢在沙发里坐下来，自己坐在他身边，他对宋钢说：“你他妈的终于来看我了。”

宋钢张望着李光头巨大气派的办公室，不由欣喜地说：“要是妈妈还活着，看到你的办公室，不知道会有多么高兴！”

李光头听了这话，心里一阵感动，他扶着宋钢的肩膀说：“宋钢，你的身体怎么了？我这些年太忙，都顾不上你了。我听说你伤了病了，一直想来看你，别的事一忙又忘记了。”

宋钢苦笑一下，讲述起了自己如何做搬运工扭伤了腰，后来去水泥厂又弄坏了肺。李光头听完后，从沙发里跳起来指着宋钢破口大骂：

“你这个王八蛋，你到处找工作，你就是不来找我李光头。你这个王八蛋，你看看把自己弄成什么样子了，腰坏了肺也坏了。你这个王八蛋，你为什么不来找我？”

李光头的叫骂让宋钢心里高兴，让宋钢觉得他们仍然是兄弟，宋钢笑着说：“我现在来找你了。”

“现在晚啦，”李光头气急败坏地说，“现在你是个废人啦。”

宋钢点点头，同意李光头的话，然后他不好意思地对李光头说：“你能不能给我一份工作？”

李光头叹着气摇着头，重新在宋钢身边坐下来，拍拍他的肩膀说：“先治病吧，我派人送你去上海最好的医院治病，先把病治好了。”

宋钢摇着头说：“我找你不是为了治病，是要一份工作。”

“他妈的，”李光头骂了一声，随后说：“也行，你先到我公司挂个副总裁，你爱来就来，不爱来就在家里睡觉，你还是先把病治好了。”

宋钢还是摇着头说：“我干不了这份工作。”

“你这个王八蛋，”李光头又骂起来了，“你能干什么？”

“别人都叫我‘首席代理’，”宋钢自嘲地笑了笑，“我只能干些打扫卫生、分发信件报纸的工作，其他的我确实干不了，我没有那个能力……”

“你这个王八蛋真是没出息，林红嫁给你真是瞎了眼。”李光头气得连连摇头，“我李光头怎么能让宋钢干这种活……”

李光头骂了一阵后，知道再骂宋钢也没用，他对宋钢说：“你先回家吧，还有一帮记者等着我呢，你的事以后再说。”

宋钢重新戴上口罩，他从李光头公司出来后心里充满了幸福，李光头骂了他不知道多少个“王八蛋”，李光头骂得越多，宋钢越是高兴，他觉得李光头还像过去一样，他们还是兄弟。

宋钢回家后喜气洋洋，他摘下了口罩坐在了沙发上，笑着对林红说："李光头还是和过去一模一样，他骂了我很多个王八蛋，他骂我没出息，说你嫁给我是瞎了眼……"

林红开始也是一脸的高兴，听着听着她有些糊涂了，她问宋钢："李光头给你工作了？"

"他让我先去治病。"宋钢说。

林红疑惑地问："他没有给你工作？"

"他要我做副总裁，我没答应。"宋钢说。

"为什么？"林红问。

"我没有这个能力。"宋钢说。

林红的眼泪再次流了出来，她擦着眼泪忍不住说了一句："你真是个扶不起的阿斗。"

宋钢不安起来，低声说："他让我先去治病。"

"哪里有钱给你治病？"林红伤心地哭着。

这时候有人敲门了，林红擦干眼泪，把门打开一条缝，看到李光头公司的财务总监站在门外。这人悄悄地向林红招招手，让她出来。林红怔了一下，然后擦着眼睛走了出去。林红跟着李光头的财务总监走出了三十多米远，财务总监站住脚，塞给林红一张银行存折，说里面有十万元，户头是林红的名字，这是李光头给林红和宋钢的生活费和医药费；财务总监说，李光头怕宋钢不愿意拿钱，所以让他把存折

交给林红，要林红保密，别让宋钢知道。李光头的财务总监临走时对林红说：

“李总说宋钢病得不轻了，赶紧带他去医院治病。李总说不要担心花钱，以后每隔半年都会往这个存折里打进去十万元，还不够的话，你就说一声，李总说了，你们的事，他要管到底。”

林红手里拿着十万元的银行存折，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十万元意味着什么？这是林红有生以来想都没有想过的数目。她看到过路的人都盯着她手里的存折看，她吓了一跳才醒悟过来，拿着存折赶紧往家里走，走到门口时改变主意了，李光头的财务总监告诉她不能让宋钢知道，她转身去了银行，从存折里取出两千元，准备明天送宋钢去医院治病。然后她慢慢地往家中走去，她的脑海里不断浮现出过去那个咧嘴大笑的李光头，这时的林红突然觉得李光头是个很好的男人，自己当初讨厌他实在是不应该。

三十三

刘作家风光了不到两个月，突然发现自己过时了，又像从前那样没人注意了，汇款单也不来了。刘作家愤愤不平，他一手缔造了家喻户晓的李光头，自己却被迅速地遗忘。来了那么多的记者，个个扑向李光头，没有一个记者关心他，甚至没有一个记者认真看过他一眼。他曾经在大街上拦住过几个记者，告诉他们，最早关于李光头的那篇报道就是他写的。几个记者嘴里嗯嗯了几声，就急匆匆地跑向李光头的公司，急匆匆地要去采访李光头，因为去晚了，这一天就会轮不上，就要等到第二天。

刘作家穿着皱巴巴的西服，胡子拉碴头发蓬乱，一双黑皮鞋满是灰尘，变成灰皮鞋了。外来的人不理他，他就找我们刘镇的群众，他只要拉住一个刘镇的群众就是唠唠叨叨，历数他在李光头出名上的丰功伟绩，他的唠叨到了最后总是那句话：

“我是为他人作嫁衣裳啊。”

刘作家的唠叨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就传到李光头耳朵里去了。李光头让手下的人去把刘作家找来，李光头说：

“我要开导开导他。”

李光头的两个手下找到刘作家时，刘作家正站在大街上啃着一只苹果。李光头的两个手下走过去告诉他：李光头要见他。刘作家一阵激动将嚼烂的一片苹果咽到气管里去了，他弯着腰憋红了脸，咳嗽连连捶胸顿足地跟着李光头的两个手下走去。他一直捶胸顿足到李光头的公司门前，终于将堵在气管里的苹果碎片咳了出来。他仿佛死里逃

生似的大口喘气，将刚才气管堵住时憋出来的眼泪擦了又擦，对李光头的两个手下说：

“我知道李总会来找我的，我一直在等着李总来找我，我知道李总的为人，我知道李总是饮水不忘掘井人……”

刘作家走进了李光头一百平米的办公室，那时候李光头正在电话里跟人洽谈生意。刘作家东张西望，嘴里啧啧不停，等李光头放下电话，刘作家笑容满面地说：

“早听说您的办公室有多么气派，今日一见果真名不虚传啊。我去过县长的办公室，县长的办公室够大了，可是跟您的一比，也不过是个卫生间。”

李光头冷冷地看着刘作家，看得刘作家心里的激动一下子就没了。李光头横着眼睛对他说：

“听说你在外面造谣滋事？”

刘作家的脸色“刷”地白了，他连连摇头，连连说：“没，没，没有……”

“他妈的。”李光头拍一下桌子，又骂了一声，“他妈的。”

刘作家听了两声“他妈的”，身体跟着抖了两次。刘作家心想完了，心想这个李光头眼下大红大紫，这个李光头要对付他，还不就是拿着拍子去拍苍蝇一样容易。李光头冷笑着问他：

“你说什么？你说你为我作嫁衣裳？”

刘作家点头哈腰地说："对不起，李总，对不起，我说错话了……"

李光头扯了扯胸前的西服，问刘作家："这衣服是你做的嫁衣？"

刘作家连连摇头："不是，不是……"

"你知道这衣服是什么牌子？"李光头骄傲地说，"这是阿玛尼。阿玛尼是谁？是意大利人，是世界上最有名的裁缝。你知道这衣服值多少钱？"

刘作家开始连连点头："一定很贵，一定很贵……"

李光头伸出两根手指："两百万里拉。"

刘作家一听说"两百万"，吓得腿肚子直哆嗦。这个土包子哪里知道意大利里拉是什么钱，他只觉得外国钱比中国钱贵。他张着嘴喊叫起来：

"我的妈呀，两百万……"

李光头看着刘作家惊慌失措的样子，微微一笑地说："我给你一个忠告，管好自己的嘴。"

刘作家继续点头："是，是，一定管好，俗话说祸从口出，我以后一定管好。"

李光头给了刘作家一个下马威以后，表情变了，友好地说："坐下吧。"

刘作家一下子没有反应过来，李光头又说了一声让他坐下，他才小心翼翼地坐了下来。李光头亲切地对他说：

“那篇报道我读了，你这王八蛋是个才子，你是怎么想到那把钥匙的？”

刘作家松了一口气，高兴地回答：“那是灵感。”

“灵感？”李光头觉得有些费劲，“他妈的，别说深奥的话，说容易的话。”

刘作家意味深长地笑了起来，脑袋探向李光头，悄悄说：“从前我也经常在厕所里偷看屁股，我有经验……”

“真的？你也偷看？”李光头兴奋地问，“什么经验？”

“用镜子，”刘作家起身开始表演了，“把镜子伸下去照女人的屁股，看镜子里的屁股，这样既不会掉下去，又可以警惕别人进来。”

“他妈的，”李光头拍起了自己的脑门，“老子当初怎么就没想到镜子？”

“可是您看到林红的屁股了，”刘作家奉承地说，“我也就是看看童铁匠老婆的屁股。”

“他妈的。”李光头两眼闪闪发亮地说，“你这王八蛋确实是个才子。我李光头一生有三爱，爱钱爱才爱女人，你这王八蛋是我的第二爱。本公司现在是大公司了，大公司都需要一个新闻发言人，我觉得你这王八蛋是个合适的人选……”

刘作家成了李光头的新闻官。几天以后刘镇的群众再见到他时，已经不是一个土包子了，他穿着笔挺的西服，皮鞋擦得锃亮，白衬衣红领带，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当李光头从桑塔纳里钻出来时，他跟在屁股后面也钻了出来。他的绰号也换了，换成了刘新闻。刘新闻牢记李光头的忠告，要管好自己的嘴，从此以后刘镇的群众再想从他嘴里套出话来，比拔掉他的门牙还难。他私下里对朋友说：

“我不能再像从前那样随便说话了，我现在是李总的喉舌了。”

李光头没有看错人，刘作家不该说话时是三棍子砸不出一个屁来，该说话时又是巧舌如簧。当我们刘镇的群众津津乐道于李光头的绯闻时，刘作家就会出来更正：

“李总是单身男子，单身男子和女人睡觉不叫绯闻。什么叫绯闻？就是丈夫和别人的老婆睡觉，老婆和别人的丈夫睡觉。”

刘镇的群众问他：“别人的老婆和李光头睡了，算不算有绯闻？”

“有绯闻，”刘作家点点头，“不过这绯闻在别人那里，李总这里还是干净的。”

刘作家的绯闻论传到了李光头的耳朵里，李光头十分赞赏，他说：“这王八蛋说得有理，像我李光头这样的单身男子，哪怕睡遍古今中外的女子，也睡不出个绯闻来。”

刘作家改头换面成为刘新闻以后，第一件事就是处理堆积如山的来信，这些来自全国各地的信件都是自称是处女的女性写来的。一个亿万富翁没有品尝过爱情的滋味，没有见过处女的真相，让全国各地

多少女性想入非非，她们纷纷写信向李光头表达纯真的爱情。这里面有少女也有少妇，有良家女也有卖淫女，有城市的也有农村的，有女中学生、女大学生、女硕士、女博士，她们在信里都说自己是处女，还有一个女教授也自称是处女，她们在信里或者是暗示或者是明说，都要把自己的珍藏至今的处女膜献给我们刘镇的李光头。

邮局的邮车每天都会将一麻袋的来信扔在公司的传达室，然后由公司里两个强壮的小伙子扛进刘作家、现在应该是刘新闻的办公室。刚刚上任的刘新闻勤奋工作，他的办公室就在李光头的隔壁，他也像李光头一样忙得每天只睡两三个小时，他阅读大量的处女来信，从中间挑选出一些有价值的读给李光头听。李光头忙得喘气的时间都快没有了，刘新闻只能见缝插针分段朗读给李光头听。李光头撒尿时读一段，李光头拉屎时读一段，李光头吃饭时读一段；李光头出门时他跟在后面读着，李光头钻进了桑塔纳，他也钻进去继续读着。到了深更半夜，李光头回家躺到床上了，刘新闻就站在床边读，读到李光头睡着了，刘新闻就在他脚旁躺下来也睡一会。李光头醒来，刘新闻赶紧跳起来继续读，读到李光头刷完牙洗完脸吃完早点，读到李光头到了公司的办公室日理万机后，刘新闻才赶紧去刷自己的牙，洗自己的脸，吃自己的早点，接着又赶紧把自己埋进堆积如山的信件之中，赶紧去处理新的处女来信了。

那些日子刘新闻和李光头形影不离，处女的信件像是兴奋剂一样刺激着李光头，一想到全国有那么多的处女膜排成长城一样的队伍在期待着他，李光头的双手就会激动得忍不住去搔自己的大腿。刘新闻挑选的都是最精彩最感人的篇章，刘新闻朗读的时候，李光头两眼闪闪发亮，他像个幼儿园的孩子一样天真地惊叫起来：

“真的？真的？”

到后来李光头离不开这些处女来信了，它们成为了李光头的精神支柱，他像是吸毒上了毒瘾一样，当他累了的时候，就会让刘新闻读一段，又立刻精神饱满地投入到工作之中。他在接受采访时，他在洽谈生意时，也常常忍不住了，像是毒瘾发作了，他必须要溜出来让刘新闻读上一段，才能红光满面地重新坐到记者们和生意伙伴们的面前。那一阵子他常常忘了自己的新闻官应该叫刘新闻，他常常把刘新闻叫成“处女信”。刘新闻也是人，也要上厕所拉屎撒尿，有时候李光头想听听处女来信，想来一针精神海洛因，一下子又找不到刘新闻，就会站在走廊上焦急万分地喊叫：

“处女信呢？他妈的处女信跑哪里去啦？”

这时刘新闻就会提着裤子从厕所里冲锋出来，他在冲锋的时候一只手提着裤子，一只手拿着信已经朗读起来了。

三十四

记者们像潮水一样涌来，又像潮水一样退走。也就是三个月，李光头交际花似的忙了三个月以后，突然发现没有记者了。虽然前来洽谈合作的人还在断断续续地来到，可是记者没了，李光头立刻闲下来了。前两天李光头如释重负，他说自己终于可以像个人那样睡觉了。他一觉睡了十八个小时，醒来后还说自己没睡够。他的刘新闻一觉睡了十七个小时，醒来了也说没睡够。刘新闻躺在家里的床上，李光头也躺在家里的床上，刘新闻通过电话给李光头朗读了两个小时的处女来信，直到电话那头传来李光头打雷一样的呼噜声，刘新闻才放下处女来信，眼睛一闭也是鼾声四起。李光头和他的刘新闻各自再睡了五个小时，然后两个人眼睛红肿地在公司见面了。

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李光头懒洋洋地躺在办公室的沙发上，听着刘新闻口干舌燥地朗读着处女来信。虽然处女们的来信仍然像精神海洛因刺激着他，可是记者们突然销声匿迹了，让李光头很不适应，他在听着那些处女们的肺腑之言时开始走神了，他打断刘新闻的朗读，自言自语地说：

“这些王八蛋记者为什么集体失踪了？”

刘新闻站在李光头的沙发前，他说报纸广播电视的记者就是这么王八蛋，哪里有热点就往哪里扑。就像狗一样，哪里有根骨头就往哪里扑。

李光头霍地坐起来说：“难道我李光头已经不是根骨头啦？”

刘新闻支支吾吾地说：“李总，您不能这么比喻自己……”

李光头重新在沙发里躺下来，满脸惆怅地继续听刘新闻朗读处女信。李光头思绪万千，听着听着突然红光满面地坐起来了，他喊叫了一声：

“不行，我还得是根骨头。”

源源不断的处女来信让李光头灵机一动，他说要搞一个全国性的处女膜奥林匹克大比赛。刘新闻一听也是两眼放光，接下去李光头滔滔不绝，他在办公室里走来走去，一口气说出了二十个王八蛋，他说要让那些王八蛋记者统统像疯狗一样扑回来，要让王八蛋电视直播处女膜比赛，要让王八蛋网络也在网上直播，要让王八蛋赞助商纷纷掏出他们的王八蛋钱，要让王八蛋广告布满大街小巷，要让那些王八蛋漂亮姑娘穿上三点式王八蛋比基尼在大街小巷走来走去，要让我们刘镇所有的王八蛋群众大饱一下王八蛋眼福。他说还要成立一个王八蛋大赛组委会，要找几个王八蛋领导来当王八蛋主任和王八蛋副主任，要找十个王八蛋来当王八蛋评委，说到这里他强调一下，十个评委都要找男王八蛋，不要找女王八蛋。最后他对刘新闻说：

“你就是那个王八蛋新闻发言人。”

刘新闻手里拿着纸和笔，飞快地记录着李光头的王八蛋指示，等李光头说完了说累了坐到沙发里喘气时，刘新闻说话了，他对李光头的绝妙主意歌功颂德一番，提出自己的两条小小的修改意见，首先他说叫处女膜奥林匹克大比赛有所不妥，是否改成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

李光头点点头说：“改得好。”

刘新闻说第二条意见，说十个评委都是男性是否也不妥？还是应该有几个女性评委。这条意见李光头没有同意，他摆摆手坚决地说：

“不要女的，评比姑娘里面谁漂亮谁不漂亮，还不是我们男人说了算数，要女人进来干什么？”

刘新闻沉思片刻，说评委都是男性可能会有负面效应，媒体上会有争论，会有非议，会成为一个话题被人们没完没了地讨论下去。

“这样才好呢。”李光头叫了起来，他说，“我就是要他们争论，要他们非议，要他们没完没了地讨论下去，这样我李光头就永远是根骨头啦。”

刘新闻办事雷厉风行，第二天就把处美人大赛的新闻稿发了。他在办公室里天南地北地打了一天电话后，组委会主任和副主任的领导名单确定下来了，十个评委的名单也确定下来了。李光头也在办公室里五湖四海地打了一天的电话，把那些日子前来洽谈过生意的董事长总裁们的电话统统打遍，确定了赞助商和广告商的名单。最后李光头给陶青县长打了一个电话，把他的宏伟计划向陶青汇报了一番后，说到时候请陶青出面，把城里最宽阔的大街留出来，就在大街上举行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李光头吞着口水说：

“到时候会有上千个美女从全国各地赶来参加比赛，他妈的个个都是处女，县里最大的地方也就是电影院，电影院里只有八百个王八蛋座位，光是那些来比赛的美处女都装不下，你我的位置没了，其他领导的位置没了，连评委的位置都没了，我们总不能坐到美处女的大腿上去吧？还有那么多想看美处女的王八蛋群众，所以只能在王八蛋大街上……”

陶青县长欣喜若狂，他说这是刘镇发展史上的一个重大契机，弄好了全县的GDP都能上去三到五个百分点。他告诉李光头：

“你放心，别说是一条大街了，两条、三条都行，所有的大街小巷都给你留出来也行，让全国各地的美处女都来吧，我们有这个接待能力。”

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的新闻瞬间席卷全国，退潮一样离去的记者们又像涨潮一样回来了，我们的李光头又成为了全中国的一根首席骨头，他的音容笑貌又在报纸广播电视上频频出现。刘新闻跟着水涨船高也出尽了风头，这小子饮水不忘掘井人，他知道要是没有李光头的信任和提拔，哪有他今天的人模狗样。所以刘新闻在举行新闻发布会的时候，回答所有的问题都是一句一个“李总”。

有记者问：“为什么要举行全国处美人大赛？”

刘新闻字正腔圆地回答：“为了弘扬祖国的传统文化，为了让今天的女性更加自爱，自爱后才有真正的自信，同时也为了今天的女性更健康和更卫生，我们李总决定举行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

记者打断他的话：“你说的更卫生是什么意思？”

刘新闻回答：“处女膜对阻挡病菌入侵，保护内生殖系统，维护生育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这就是我们李总所说的更卫生。”

另一个记者问：“你们对参赛选手有什么要求吗？”

刘新闻绕口令似的说：“美丽端庄、健康婀娜、气质出众、才韵内敛、善解人意、温柔体贴、尊老爱幼、清纯忠贞、无性经历……”

这个记者继续问："那些因为运动而处女膜破裂的是否有资格参赛？还有因为被强暴而处女膜破裂的是否也有参赛资格？"

刘新闻回答："我们李总对上述两类女性十分尊重，对此问题他曾经反复斟酌，茶饭不香，睡眠不足，最终为了维护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的纯洁性和权威性，我们李总只好忍痛割爱，他专门要我通过新闻发布会向这样的女性致敬，同时呼吁全国的男性朋友们给她们更多的关爱。"

一个女记者说："你们举行所谓的处美人大赛，其实就是封建主义的男尊女卑，其实就是对女性的歧视。"

刘新闻摇摇头说："我们都是母亲的孩子，我们都热爱敬重母亲，我们的母亲都是女性，所以我们热爱敬重女性。"

最后一个记者提问："处美人大赛的冠军是否会成为你们李总的新娘？"

刘新闻笑着回答："我们李总举行的是选美大赛，不是选妻大赛。当然也不能完全排除我们李总会爱上某一位处美人，前提是这位处美人也爱上我们李总，爱情是不可预测的。"

新闻发布会上了电视，我们刘镇的群众都看到了，刘新闻油头粉面西装革履，回答问题时滴水不漏恰到好处。李光头也看了电视，他对刘新闻的表现十分满意，他说：

"这王八蛋确实是个人才。"

新闻发布会之后，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就拉开序幕了。大赛分初赛、复赛和决赛，前来参赛的处美人都要她们食宿自理，只有进入决

赛的一百名处美人的食宿由大赛组委会承担。这一百名处美人将决出冠军、亚军和季军，奖金分别是一百万、五十万和二十万。大赛组委会将推举获胜的三位处美人进军美国好莱坞，将这三位处美人打造成国际巨星。全国各地的报名信像雪片一样飞来，邮局的邮车又是每天扔一麻袋信件在李光头公司的传达室。全国各地的处女们如此踊跃，本镇本县和邻镇邻县的处女们也不甘示弱，她们也纷纷报名，她们扬言肥水不流外人田，一定要把冠、亚、季三军留在本地，决不让那些外地女子拿走。这些报名参赛的很多已经不是处女了，有的已经结婚，有的已经离婚，有的和一个男人同居着，有的不知道和多少个男人同居过了。她们纷纷去了医院妇产科，纷纷去做处女膜修复术。

我们刘镇的群众都是井底之蛙，不知道处女膜修复术瞬间风靡全国了。直到一个名叫周游的江湖骗子来到，刘镇的井底之蛙才知道世界发生了什么。周游告诉刘镇的群众，现在是处女膜经济时代了，他说这是北京的经济学家说的。刘镇的群众才知道不仅那些前来参赛的女子去做了处女膜修复术，更多的不来参赛的女子被这股潮流引导着，也突然觉得处女膜弥足珍贵了，也去医院做了处女膜修复术。一时间从全国大城市的大医院，到乡村小地方的小卫生院，都纷纷推出处女膜修复术。修复处女膜的广告也是铺天盖地而来，电视上看到了，报纸上看到了，广播里听到了，打开电脑一上网“腾”地弹出来了；在机场在车站在码头在大街在小巷，一抬头就会看到处女膜修复术的广告。周游告诉刘镇的群众，处女膜修复术已经成为了全中国最为暴利的行业，他说经济学家所说的处女膜经济：

“就是从你们这个刘镇起源的。”

周游最后说：“所以我来了。”

这时候我们刘镇的群众已经感受到什么是处女膜经济了。我们的县医院，我们下面的乡医院当然是近水楼台先得月，他们的广告到处张贴，桥栏上、电线杆上、街上的墙壁、公共厕所的墙壁，只要你看得见的地方，全贴着修理处女膜的广告。你睡一觉醒来，在你家的门上贴上了；你好好地吃着午饭，从你家的门缝里塞进来了。你去商场买双鞋，给你一张广告；你去买张电影票，给你一张广告；你进了餐馆拿着菜单看着时，一张广告塞过来，你刚刚点了一道菜“红烧猪蹄”，眨一下眼睛变成了“处女膜修复”，广告盖住了你的菜单。我们刘镇的男女老少都知道处女膜修复术是怎么回事了，他们说：

“就是割个双眼皮那样简单。”

我们刘镇的孩子像是背诵课文似的说：“手术三十分钟，采用局部麻醉，术后无需休息，不影响正常生活和工作，不影响月经来潮。”

我们县医院的广告都做到蹬三轮车的胸前背后了，红色的塑料布上写着黄色的大字，中间挖个洞从头上套进去，像个雨披似的。那些蹬三轮车的男人们每个胸前背后都写着：

“还你一个完整的女儿身，修复成功率达100%，手术满意率达99.8%，再次初夜见红率达99.8%。”

处女膜经济的突然兴起，给李光头的处美人大赛推波助澜。那些日子一笔笔赞助商和广告商的钱打进了李光头公司的账号，李光头两眼红肿还在不停地打电话，还在邀请新的赞助商广告商加盟，他整天对着话筒吼叫，嗓子哑了还在叫：

“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快快快……”

刘新闻更是忙得焦头烂额，说起来他是李光头的王八蛋新闻发言人，可是所有的王八蛋事情他都得干。李光头别的什么都不管，只顾对着话筒像个刽子手似的吼叫，像个乞丐似的到处要钱。刘新闻一个人早就忙不过来了，他每天都在雇用帮手；他的办公室早就不够用了，又借了别人的办公室，后来干脆到外面租了一幢房子，正式挂起了“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组委会”的招牌，为了保密和公正，刘新闻请李光头给县武警中队打了个电话，此后就有两个持枪的武警在组委会门口站岗 放哨了。组委会的工作人员每人胸前都挂个牌子，上面还有照片，没有那个牌子的人谁也别想进去。

我们这个刘镇，李光头出名后别人叫我们李光头镇，现在处美人大赛出名了，别人都叫我们处美人镇了。我们这个处美人镇开始大兴土木，县政府出面把沿街的房屋全部粉刷一新。县政府通过县里的广播电视，通过各级单位下达指示，要求家家户户都把窗玻璃擦得干干净净，要擦到看不见窗玻璃为止；要求家家户户不要再往屋外街上乱扔垃圾了，尤其是大赛开始后，要求家家户户宁可把垃圾藏在床底下，也不能扔到街道上，违者重罚，用猪肉的价格来处罚，谁要是扔了二十斤垃圾，谁就得被罚掉二十斤猪肉的钱。县政府号召全体群众动员起来，要像女人化妆那样把我们这个处美人镇搞得楚楚动人，以亮丽的形象迎接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然后我们的处美人镇开始张灯结彩了，标语横着挂在大街上，竖着悬在大楼上，那条用来比赛的大街搭起了高高的广告架，李光头通过电话吼叫来的巨大广告一幅一幅出现了。

大赛开始前一周，我们这个处美人镇已经人满为患了。首先来到的是记者们，文字记者摄影记者来了一批又一批，电视转播车也开进来了；随后来到的是嘉宾们，都是李光头的赞助商和广告商，还有领

导同志们和评委同志们。我们刘镇最豪华的宾馆是李光头开的，他把记者朋友们和嘉宾朋友们全塞了进去，刚好把宾馆塞满。报名的处美人超过了两万，因为食宿自理，最后来到的也有三千。这些处美人从全国各地赶来，我们刘镇所有的宾馆招待所一下子都客满了，原来的双人房改成四人房了，也装不下这么多的处美人。为了维护我们刘镇亮丽的形象，不能让那么多的处美人睡在街道上，我们刘镇有些男群众管不住自己的性欲，他们趁着黑暗强暴了几个处美人怎么办？就是不去强暴处美人，趁着黑暗在处美人身上乱摸几把，也会让我们刘镇丢尽面子。县政府号召群众把自己的床让出来给处美人睡。好在这时候是夏天了，群众纷纷响应，很多家庭的男人们都抱着个席子睡到大街上和小巷里，给处美人们腾出睡觉的地方。赵诗人也睡到了大街上，赵诗人一室一厅的房子接待了两个处美人，每个处美人一天要交一百元的住宿费，赵诗人一天就要挣两百元。宋钢和林红的家也是一室一厅，宋钢看到赵诗人每天都能挣两百元，他抱着草席也要睡到大街上去，他让林红还在屋里睡，不能接待两个处美人，也能接待一个，一天能挣一百元。林红不答应，说宋钢是个病人，不能在大街上睡。宋钢坚持要睡到大街上，林红生气了，说宋钢天天去医院打针治病，眼看着身体好起来了，睡到大街上万一病情加重了，花掉的钱比挣来的肯定多。宋钢不知道李光头已经在接济他们了，林红说治病的钱是父母和亲友给的。宋钢铺上草席已经在赵诗人旁边躺下了，看到林红站在门口气哭了，只好站了起来，卷起草席抱着回到屋子里。那几天宋钢早晨打开屋门，第一眼看到的就是赵诗人。赵诗人躺在一根电线杆下伸着懒腰，赵诗人见了宋钢就坐起来滔滔不绝地说，说睡在大街上比睡在家里的床上舒服多了，也凉快多了，还能每天挣两百元。宋钢十分羡慕，他看着赵诗人脸上被蚊子咬得满是红点，他指着赵诗人的脸问：

“你的脸怎么了？”

赵诗人得意地回答：“青春痘长出来了。”

三十五

江湖骗子周游就是这时候来到我们刘镇的。这个周游看上去一表人才，现在的骗子都是长相出众，长得都像电影里的英雄人物。周游提着两个29英寸彩电的纸箱子从长途汽车站走出来时，口袋里只有五元钱。我们刘镇除了首席代理宋钢，所有男人口袋里的钱都比周游多，仍然自卑地觉得自己是穷人，这个只有五元钱的周游却是满脸的福布斯中国排行榜上的表情。

这时候是黄昏了，月光还没有照射下来，路灯和霓虹灯已经交相辉映了。街上的刘镇群众因为炎热，恨不得要光屁股了。这个周游西装革履，他把两个大纸箱子放在两只脚旁，站在汽车站外的街道上，就像是站在有空调的大厅里似的一点都不觉得热，他脸上挂着福布斯中国排行榜上才有的微笑，问街道上来去的群众：

“这是处美人镇吗？”

江湖骗子周游一连问了五遍，来去的群众不是匆匆点个头，就是匆匆地“嗯”一声，没有一个人站住脚认真看看他，没有一个人走上来和他说上一两句话。群众不上钩，让周游无从下手。要是在往常，这么一个与众不同的人物站在大街上，我们刘镇的群众早就像看猩猩一样好奇地围着他了。现在是什么时候，现在是三千个处美人已经来了两千八百多个了，还有两百多个记者，还有以前只能在电视上才见得到的节目主持人，还有领导们和评委们，我们刘镇的群众都见过了，群众一下子都是见过大世面的人了。周游以为他叫几声“处美人镇”，我们刘镇的群众就会惊奇不已，他不知道外地来的人叫“处美

人镇”已经叫了一个多星期了，我们刘镇的群众自己都叫上“处美人镇”了。

周游在汽车站前一直站到天色黑下来，也没有人上来搭腔，他就无法行骗。只有几个蹬三轮车的上来拉生意：

“老板，去哪个宾馆？”

周游口袋里只有五元钱，他要是乘坐一次三轮车口袋里的钱就变成零了。他知道这些蹬三轮车的不能惹，少一元钱都会和他拼个头破血流。所以蹬三轮车的上来拉生意时，他理都不理他们，而是从西装口袋里掏出个玩具手机，这个玩具手机像真的一样，里面装上一节五号电池，悄悄按上一个键，手机的铃声就会响起来。当蹬三轮车的上来问他去哪个宾馆时，他的手机就响了，他拿出来对着手机怒气冲冲地说：

“接我的专车怎么还不来？”

天黑以后周游知道这么站下去没什么希望了，他只好提着那两个庞大的纸箱子往前走了，这时候他怎么走也走不出福布斯中国排行榜上的步伐了，他走出来的是苦力的步伐。我们刘镇的大街人山人海，人山人海里面又是美女如云。周游提着的两个大纸箱不停地与美女们的大腿相撞，与我们刘镇群众的大腿相撞，在路灯和霓虹灯的闪烁里，在外国歌曲和中国歌曲的引吭高歌里，在爵士乐和摇滚乐的轰鸣里，在外国古典音乐和中国民间音乐的抒情里，周游走走停停，停下来的时候他举目四望，欣赏着被李光头弄出来的新刘镇，欧式古典建筑和美式现代建筑里夹杂着大红灯笼高高挂的明清一条街；他看见了希腊式的大圆柱，那是李光头最豪华的饭店；他看见了罗马式的红墙

商场，那是李光头的名牌服装店；中式的灰瓦院子里是李光头的中国餐厅，日式的庭院里是李光头的日本料理；他看见了哥特式的窗户和巴罗克式的屋顶……周游心想这刘镇完全是个混血儿镇了。

谁也不知道这个江湖骗子晚上都去了些什么地方，他提着两个又笨又大又重的纸箱子，大热天里西装革履，而且又饥又渴又累。这骗子身体真好，他这么走着，一直走到晚上十一点钟了，竟然没有中暑，也没有晕倒在地昏迷过去，这骗子肯定是把自己的身体也给骗住了。他走了一圈下来，看到满街躺着我们刘镇的男群众，听着男群众满街的议论，就知道我们刘镇所有的宾馆招待所都客满了，知道这些男群众的家里都住满了处美人。

周游走到赵诗人的草席前时停下了，那时候赵诗人还没有睡着，正躺在草席上往脸上拍打着蚊子。周游看了看赵诗人，对赵诗人点点头。赵诗人没有理睬他，心想这小子是干什么的？周游的眼睛看到了街道对面苏妈的点心店，他饿得前胸贴后背，他知道要是再不吃点东西就做不成骗子了，只能做饿死鬼了。他提着两个大纸箱走过了街道，虽然他西装革履，可他走出来的已经是难民的步伐。他走进了对面的点心店，里面的空调让他精神为之一爽，他在靠近门口的桌子前坐了下来。

因为夜深了，点心店里只有两个顾客在吃着。苏妈已经回家睡觉去，她的女儿苏妹坐在收钱的柜台前，正和两个女服务员说话。苏妹三十多岁了，我们刘镇的群众还不知道她的男朋友是谁，就像不知道她的父亲是谁一样。

苏妹看到周游风度翩翩走进来，又风度翩翩地坐下，只是他的两个大纸箱子一点风度都没有。周游一眼就看出这个长相一般甚至有点

丑的苏妹是店里的老板，他英俊的脸上挂着英俊的笑容，像是在欣赏一幅名画似的看着苏妹。从来没有一个男人像周游这个骗子那样欣赏地看着自己，苏妹心里怦怦乱跳了。当一个女服务员将点心单递给周游时，他才依依不舍地将眼睛从苏妹脸上移开，看起了单子。他看到一笼小包子刚好是五元钱，就点了小包子。女服务员拿着酒水单子问他想喝些什么，她一口气说出了一堆饮料的名字。周游摇摇头说：

“我血液黏稠，不能喝饮料，给我一杯凉水吧。”

女服务员说没有凉水，只有矿泉水。周游仍然摇着头说：“我不喝矿泉水，那是骗人的，里面没有什么矿物质了，矿物质含量最高的就是凉水。”

周游说完后又像刚才那样欣赏地看着苏妹了，看得苏妹芳心乱跳。周游知道苏妹肯定会给他弄一杯水过来，他的手伸进口袋后玩具手机就响了，他拿出手机假装转过身去接电话，他对着手机说话时对方好像是他的秘书，他抱怨着对方没有提前给他订房间，让他到了刘镇后找不到住处。当着苏妹的面和当着那几个蹬三轮车的不一样，他没有发火，就是抱怨也是十分文雅，最后他还安慰了对方几句。当他把手机关了放进口袋转回身来时，苏妹已经拿着一杯水站在他身旁了。他知道苏妹拿着的是矿泉水，他也渴得像是刚从沙漠里出来一样，他彬彬有礼地站起来接过水，彬彬有礼地表示了感谢。然后坐下来小口喝着水，小口吃着包子，开始和苏妹聊天了。

他从包子下手，他说这包子味道不错，夸奖着苏妹这家点心店干净卫生，说得本来已经转身的苏妹又站住了。他趁热打铁，建议苏妹推出一种新的包子品种，苏妹就在他对面坐了下来。他说应该推出一种带吸管的小笼包子，他说在北京上海最高档的点心店里，小笼包子

端出来时每个上面都插着一根吸管，这种小笼包子皮薄肉多，肉汁当然更多，顾客先是慢慢地将鲜美的肉汁通过吸管吸进嘴里，吸完肉汁后再吃掉包子，他说这是目前最高档的小笼包子，也是人民群众新生活的标志，吃包子不再是为了吃面粉皮吃肉馅，而是为了吸汁，他说：

“有些人吸完肉汁就走，皮和肉馅碰都不碰。”

周游说得苏妹两眼发亮，苏妹说明天就开始试验这种新的小笼包子，周游趁机说他明天就来检验，他说一定会将自己吸肉汁的宝贵经验全盘托出，毫无保留地献给苏妹，一定要帮助苏妹将带吸管的小包子风靡起来，不仅要吸引方圆百里的顾客，就是北京的顾客，也要让他们坐着飞机来品尝。说得苏妹笑容满面，最后她有些害羞地说：

“你真的会帮我？”

“当然。”周游潇洒地挥了挥手。

这个江湖骗子花去了身上仅有的五元钱以后，声称要试吃带吸管的小包子，将今后几天吃的都提前骗到手了。他提着两个纸箱子从苏妹的点心店里出来后，步伐比刚才饥饿时好看多了，现在他要寻找免费住处了，他再次走到了赵诗人的面前，打起了赵诗人草席的主意。

要不是蚊子的叮咬，赵诗人早就睡着了，那些嗡嗡响着的蚊子咬得他全身发痒，咬得他心烦意乱，他正挥舞着手噼里啪啦地打着蚊子，打得他满手都是蚊子的血。周游提着纸箱子过来了，他把两个纸箱子在赵诗人的草席旁放下后重叠在一起。赵诗人在路灯下张开他满是蚊子血的手，对周游说：

“这都是我的血。”

周游礼貌地点点头，他的玩具手机响了，他要行骗的时候玩具手机就会响。他拿着手机上来就是一声“哈罗”，接下去是一串赵诗人听不懂的外国话。赵诗人好奇地看着他，等他说完了，赵诗人小心地问他：

“你刚才说的是美国话吧？”

“是。”周游点点头说，“跟我美国分公司的经理谈了一下业务。”

赵诗人猜对了他说的是美国话，十分得意地告诉周游：“美国话我还能听懂一些。”

周游看着赵诗人一副小人得志的模样，知道刚才那一通电话还没有把他给镇住，他的玩具手机自然还得再响，他拿起手机说了一句：

“不弄懂……”

接下去又是一串赵诗人听不懂的外国话，等他说完了把手机放进口袋，赵诗人仍然小心地问他：

“你刚才说的不是美国话吧？”

“意大利话。”他说，“跟我意大利分公司的经理谈了一下业务。”

赵诗人再次得意地说：“我一听就知道不是美国话。”

这个江湖骗子遇到了一个自鸣得意的土包子，两个电话都没有把赵诗人镇住，手机只好第三次响了，他拿起来说：

“约波赛奥……”

这次周游把赵诗人镇住了，赵诗人不敢再自作聪明，他不耻下问：“你刚才说的是哪国话？”

周游微微一笑说：“韩国话，跟我韩国分公司的经理谈一下业务。”

赵诗人脸上出现了崇敬的表情，问周游：“你会说多少个国家的话？”

他伸出三根手指：“三十个国家。”

赵诗人吓了一跳：“这么多！”

周游谦虚地笑了笑说：“这里面包括了中国话。”

赵诗人还是十分崇敬，他说：“那也还有二十九个呢。”

“你数学很好。”周游表扬了一下赵诗人，接着摇着头无奈地说，“没有办法，我的业务遍及世界各地，从北极到南极，从非洲到拉丁美洲，逼得我学会了这么多外国话。”

赵诗人完全被他镇住了，差不多是崇拜地看着他了，不再对他说“你”了，改成了“您”，赵诗人问：

“您做什么业务？”

周游说：“保健品。”

周游说着脱下了西装放在了纸箱子上，又解下了领带，塞进了西装口袋。他在解衬衣纽扣时，赵诗人小心翼翼地问：

“您的纸箱子里面装着什么？”

周游说：“处女膜。”

赵诗人满脸的惊愕，看着周游脱下衬衣搁在纸箱子上，他和赵诗人一样上身赤裸了。周游看着赵诗人惊愕的表情说：

“你没听说过处女膜？”

“我当然听说过。”赵诗人仍然满脸疑惑，他说，“处女膜都是装在女人身体里的，怎么会装在您的纸箱子里？”

周游嘿嘿地笑了，他说：“这是人造处女膜。”

“处女膜还有人造的？”赵诗人万分惊奇。

“当然有。”

周游坐在了赵诗人的草席上，脱下他的皮鞋和袜子，又脱下了他的长裤搁在纸箱子上，他把自己脱得和赵诗人一样了，光着身子只穿一条短裤。他一边脱着一边对赵诗人说：

“心脏都有人造的，处女膜人造算什么！这人造处女膜用起来和真的一模一样，绝对有疼痛感，绝对能初夜见红。”

周游说着在赵诗人的草席上躺了下来，就像是躺在他自己家里的床上一样。他还用脚踢踢赵诗人的身体，要赵诗人让过去一点。赵诗人不干了，心想这是他的床，这小子竟然想把他踢出去。赵诗人的火气上来了，他不再说“您”了，他踢着周游说：

“喂，喂，这是我的床，你躺上来干什么？”

周游躺在草席上用手指敲了敲，不屑地说：“这也叫床？”

赵诗人说：“这草席范围内的都叫床，都是我的床的范围。”

周游舒服地躺着，闭上眼睛打着哈欠说：“行，就算它是床吧，让朋友躺一下也是应该的。”

赵诗人在草席上坐起来，要把这个马上就要睡着的人推出去，赵诗人说：“什么朋友？我们刚刚认识，刚刚说了几句话。”

周游闭着眼睛说：“有些人刚认识就成朋友，有些人认识一辈子也不是朋友……”

赵诗人站起来了，抬脚去踢周游，赵诗人说：“你他妈的滚出去，谁和你是朋友？”

赵诗人有一脚踢在了周游的大腿根部，他大叫一声坐了起来，他捂住自己的下身冲着赵诗人骂道：

“你踢在我的蛋子上啦！”

赵诗人继续踢过去，他说：“我就是要踢破你的蛋子，处女膜都能换人造的，我要把你的蛋子也踢成人造的。”

周游跳了起来，冲着赵诗人喊叫：“我告诉你，我周总去哪里都是住五星级大酒店的总统套房……”

这时候赵诗人才知道他姓周，赵诗人不理他这一套，赵诗人说：“别说是姓周总理的‘周’，就是姓毛主席的‘毛’，我这张床也不让你住，住你的总统套房去吧。”

周游站到了赵诗人的草席外面，开始给赵诗人讲道理了：“你们这里别说是总统套房了，就是普通旅馆的普通房间都没有了，要不我周总会躺到你的草席上来吗？”

赵诗人觉得周游说得有道理，刘镇确实一个旅馆的空房间都没有了，要不赵诗人家里怎么会躺着两个处美人？赵诗人想了想后，同意周游睡到他的草席上，不过要付钱，他对周游说：

“这张床的底价是二十元一夜，看在你是外地人，看在你会说二十九种外国话，外加一种中国话，我也不哄抬物价了。二十元的一张床，我主人睡掉了一半，就收你这个客人十元一半的钱。”

“行，成交。”周游爽快地说，“我付你二十元一天，你睡的半张床算是我请客。”

赵诗人立刻笑脸相迎了，心想这小子到底是老板，气度就是不一样。赵诗人又重新说“您”了，他的手伸向周游：

“请您现在就付钱。”

周游没料到赵诗人还有这一手，他不高兴地说：“住酒店都是离开时才结账……”

周游说着从纸箱子上拿起西装，他的手伸进口袋时，赵诗人还以为他是去拿钱。他的手只要伸进口袋，那个玩具手机就会响，他摁了那个响键。他拿出来的自然不是钱，是手机了，他对着手机大发脾气，骂对方没有给他预先订房间，让他现在露宿街头。他在电话里狮子大开口：

“什么？找他们省长？来不及啦。什么？让省长给他们县长打电话？现在是什么时候了？现在是凌晨一点多啦，还打个屁的电话……”

赵诗人听得两眼发直。周游看了赵诗人一眼后，在电话里改变话题了：“行啦，不说住宿的事了，我的几个推销员呢？他们为什么还没有来？什么？他们出车祸了？他妈的，把我的奔驰车也撞坏了……总不能让我周总亲自推销产品……算啦，算啦，你也别认错了，赶紧去医院好好照顾推销员他们吧，我这里的事自己解决。”

周游关了手机放进口袋后，看着赵诗人说：“我的推销员出车祸了，来不了，你愿意为我工作吗？”

赵诗人不知道周游口袋里一分钱都没有，周游把手机放回口袋后，没有拿出钱来，赵诗人还以为他忘了。当周游问赵诗人是否愿意为他工作时，赵诗人也忘了这二十元的床费了，他试探地问周游：

“什么工作？”

周游指指两只纸箱子说：“推销产品。”

“就是处女膜？”赵诗人问。

周游点点头说：“我给你一百元一天的工资，根据你的业绩还会有奖金。”

一百元一天的工资？赵诗人一阵欣喜，小心翼翼地问周游：“工资什么时候付给我？”

周游斩钉截铁地说：“当然是产品推销完以后。”

周游一副你爱干不干的样子，让赵诗人不敢再提工资的事了。赵诗人向周游要手机号码，他说员工应该知道老板的电话。周游说出了一个让赵诗人瞠目结舌的号码，前面是000，中间是88，后面是123。这既不是中国移动的号码，也不是中国联通的号码。赵诗人问周游：

“这是什么号码？”

周游说：“英属维尔京群岛的号码。”

赵诗人吃了一惊，那是一个他从未听说过的地方，这一吃惊让他把那二十元的床费也忘了。赵诗人赶紧把自己的身体往旁边缩过去，尽量给他的临时老板腾出大一点的地方，他说：

“周总，请您睡下。”

周游对赵诗人的举动十分满意，点点头躺下后鼾声立刻起来了。这时候赵诗人又想起来他还没付那二十元床费，赵诗人不敢再踢他了。

第二天一早，赵诗人睁开眼睛时，他的临时老板已经穿好西装在系领带了。江湖骗子周游见到赵诗人醒来了，假装不能确定似的问他：

“我昨天是不是雇用你了？”

“是。”赵诗人专门强调说，“一百元一天的工资。”

周游点点头，像个老板那样发号施令了。第一件事就是要赵诗人把两个装满了人造处女膜的纸箱子搬到仓库里去。赵诗人傻乎乎地看着他，不知道他的仓库在什么地方。周游看到赵诗人站着没动，就说：

“快去呀。”

“周总，”赵诗人说，“您的仓库在哪里？”

“你家在哪里？”周游反问道，又说，“你的家就是我的仓库。”

赵诗人终于明白了，心想这小子把他家当成仓库也可以，可是应该付钱。赵诗人笑眯眯地问：

“周总，您打算花多少钱租仓库？”

周游看了一眼地上的草席说：“二十元一天。”

赵诗人欣然接受，他提起那两个纸箱子准备上楼时，周游又叫住他，从一只纸箱子里拿出两沓人造处女膜广告，一沓广告是国产的孟姜女牌处女膜，价格100元一只；一沓广告是进口的圣女贞德牌处女膜，价格300元一只。周游手里拿着厚厚两沓广告，左顾右盼地说：

“本来应该有二十个推销员赶来，出了车祸全躺在医院里了，现在只有你一个不够用……”

这时候宋钢推门出来了，赵诗人看见宋钢立刻叫了起来：“宋钢，我雇用你做推销员，八十元一天，干不干？”

宋钢还没有反应过来，周游拍了拍西服，对赵诗人说：“我雇用你一百元一天，你再雇用他八十元一天，你就挣二十元？”

“不对，”赵诗人连连摇头，对周游说，“是你付钱，八十元给他，二十元给我的回扣。”

周游继续拍着西服说：“那是我雇用他，不是你。”

周游看到宋钢夏天还戴着口罩，奇怪地问宋钢：“你的嘴巴坏了？”

“嘴巴没坏，”宋钢在口罩里笑着说，“是肺坏了。”

周游点点头说：“我雇用你了，一百元一天。”

宋钢不知道是什么工作，他不安地说自己有肺病。周游告诉他：“这份工作用不上肺，用嘴就够了。”

周游说着将两沓广告分开来，塞给赵诗人和宋钢，布置了他们一天的工作，要他们拿着广告见到个女人就给她，他说：

“连老太太也不要放过。”

周游让赵诗人和宋钢顶着炎炎烈日，满街走来走去散发广告，他自己躲进了苏妹有空调的点心店。这个江湖骗子一天都没有从里面出来，他开始帮助苏妹制作带吸管的小笼包子了。他从早晨开始就进厨房了，与满脸幸福的苏妹一起指导着点心师傅如何制作。苏妈坐在收

钱的柜台前，看着自己女儿进出时脸上出现了少有的开心，不由愁上心头，她总觉得那个风度翩翩的周游是个靠不住的男人。她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曾经被一个英俊男人骗过，怀孕生下了苏妹，结果这个对她山盟海誓的男人一转身从此消失了，再也没有他的音讯。

江湖骗子周游一天都在品尝着带吸管的小包子，不是说肉汁不够多，就是说肉汁不够鲜美，他从上午一直吃到下午，吃掉了七十三个吸管小包子，吃得他说话都打嗝了，吃得苏妹都心疼地看着他了，问他是不是暂停一下，明天再试验带吸管的小包子？他才摸着肚子顺水推舟地同意了。然后他喝着苏妹给他沏的绿茶，坐在离空调最近的位置上，海阔天空地吹起牛来了。

宋钢和赵诗人汗流浃背地在大街上晃荡了整整一个上午，宋钢的口罩都被汗水浸湿了。这时候来参赛的处美人们差不多到齐了，满街都是漂亮和不漂亮的外地姑娘，姑娘们的声音南腔北调地响来响去。虽然又热又累，宋钢和赵诗人还是兴致勃勃，宋钢的高兴是这么轻松的工作一天还能挣一百元，赵诗人的高兴是他从来没有见过有这么多姑娘在挤来挤去。赵诗人悄悄告诉宋钢，他觉得自己像是进了女浴室，遗憾的是她们都穿着背心裙子。两个人捧着周游的人造处女膜广告，递给这些处美人看。这些处美人都是嬉笑着接过广告放进自己的手提包里，然后骄傲地抬头说：

“我们用不着这个。”

两个人中午回家时，赵诗人偷偷看了一眼对面的点心店，看到周游正在吃着吸管小包子，他把手里剩下的广告都塞到宋钢手里，说自己下午有别的事，剩下的广告让宋钢去散发。林红还在针织厂上班，宋钢独自在家里吃了午饭，给自己换了一副口罩，戴上一顶草帽，脖

子上挂了一条毛巾，装了一瓶凉水，拿着广告又出门了，他看了看对面的点心店，周游还在试吃着吸管小包子，宋钢笑了一下。周游抬头看到了正要出门的宋钢，他没有看到赵诗人，心想这小子又在玩什么花招。周游对宋钢点点头，宋钢也点了点头，转身向东走去了。

赵诗人溜回家中吃了午饭，趁着两个处美人在外面逛街，赶紧在沙发里躺下来睡觉。赵诗人一觉睡到黄昏时刻，两个处美人回来了，见到赵诗人穿着短裤躺在沙发里，几声惊叫才把赵诗人吓醒，他赶紧跳起来，把自己扫地出门。赵诗人跑到楼下时，看到周游还在对面的点心店里，他挥着手正说着什么，周围全是刘镇的群众，有些坐着在吃小包子，有些站在那里听他吹牛。

赵诗人悄悄走到宋钢敞开的门前，看到林红正在里面做饭，宋钢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他问宋钢：

“广告都发出去了？”

宋钢点点头，赵诗人回头看看对面的点心店，确定周游没有看见他，他赶紧跑起来，锻炼似的在街上一口气跑出了一百七十米，把自己跑了个满头大汗，再用双手擦干净刚才睡出来的眼屎，像是勤奋推销了一天的处女膜，疲惫地走进了点心店。夸夸其谈的周游看到赵诗人进去时，向他招了招手，对身边的人说：

“赵总助来了。”

群众不知道总助是什么意思。周游说，就是总裁助理。赵诗人一下子荣升为总裁助理了，先前他还以为自己是个推销员。赵诗人刚才还是疲惫的面容，立刻红光满面了，赵诗人推开前面挡着他的群众，

走到了周游的身后，弯下腰说广告都发出去了，然后像个真正的助理那样站在周游的身后。周游抬头问他：

“你下午一直在睡觉？”

“没有，”赵诗人连连摇头，“我下午走遍了刘镇，把广告全发出去。”

“你的嘴像是刚睡醒一样臭。”周游说。

群众一片哄笑，赵诗人脸红了，他再次说自己一个下午都和宋钢在散发广告。周游微微一笑说：

“我看见宋钢了，没看见你。”

赵诗人还想申辩，周游摆摆手让他别说了。接下去周游口若悬河，继续说着他的传奇经历，苏妹坐在对面听得两眼发直。周游看了看赵诗人满脸满脖子的汗水，对他说一声辛苦了，回头继续说他在非洲的经历，他说：

“非洲的农民是世界上工作效率最高的……”

群众问他：“为什么？”

他说：“他们都是光着屁股耕田，一边耕田一边拉屎撒尿，在耕田的同时也给田地施肥了。”

群众赞叹不已，觉得这确实是个好办法，两种农活同时做了，省工又省力。而且还不用擦屁股，风一吹就把屁眼给吹干净了。

接着周游指着点心店外面走来走去的处美人们，对群众说：“才这么些姑娘就把你们看花眼了，不就是来了三千个吗？”

周游说他有一次上了太平洋的一座岛屿，他喉咙里咕咚响了几声，说是那个岛的名字，翻译过来叫“女岛”。他上了岛才知道自己进了女儿国了，岛上有四万五千八百多个女人，个个美若天仙，就是没有一个男人。有个男人在他之前上过这个岛屿，那也是十一年前的事了，周游瞪着眼睛对群众说：

“你们想想，她们十一年没有见过男人啦，见了我还不……”

说到这里周游卖关子地喝了口绿茶，又让一个女服务员给他续上水。在场的男群众等得心急火燎，埋怨那个女服务员手脚太慢，等周游再次喝了口绿茶后，男群众都瞪着眼睛问：

“见了你怎么了？”

周游舒服地呼吸了一会，终于继续说了：“她们排着队要轮奸我，当然我的初夜权是给女国王的……”

周游说那个女国王可不是老太太，在她们女儿国里，只有公认最漂亮的女人才能做国王。他大大描述了一番那个芳龄十八的女国王有多么漂亮，他说：

“外国人说是维纳斯，中国人说就是西施了。”

男群众迫切想知道的是他跟女国王睡了没有，男群众问他：“你的初夜权给她了吗？”

“没有。”周游摇摇头。

“为什么？”男群众惊愕不已。

周游说：“虽然她漂亮，可是我和她还没有产生爱情。”

男群众连连摇头，他们问：“后来呢？”

“后来？”周游轻描淡写地说，“后来我逃出来了。”

男群众问：“你是怎么逃出来的？”

“很简单，”周游说，“把自己化装成个女人，就逃出来了。”

男群众一片惋惜之声，中间有人埋怨他：“你逃出来干什么？要是换成我，就是手枪顶着我脑门，大炮顶着我屁股，战斧式巡航导弹冲着我心窝飞来，我他妈的也死活不走。”

“是啊！”其他男群众齐声赞成。

“我不同意。”周游说，“我的第一次一定要献给我深爱的女人。”

周游说着瞟了一眼对面坐着的苏妹，苏妹满脸羞色。听完周游的女儿国历险记之后，有个女群众问他：

“你去过多少个国家？”

周游装模作样地想了想后说：“太多了，用电子计算器都算不清楚。”

赵诗人拍马屁的时机来了，赵诗人说：“我们周总会说三十个国家的话，当然里面包括我们中国话。”

群众“啊”地惊叫起来，周游却是谦虚地摆摆手说：“夸张了，夸张了，三十种话里面，能用来谈生意的也就是十种，还有十种只能应付一下日常生活，另外十种也就是打个招呼。”

“那也了不得啊！”群众说。

赵诗人接着拍马屁：“我们周总去哪里都是住五星级酒店的总统套房。”

群众又是“啊”的一声，周游还是谦虚地摆摆手说：“有时候也不住总统套房，刚好人家外国总统来了，我只好住商务套房了。”

这时周游想到昨天晚上就和赵诗人一起挤在街上的草席上，有些群众也看到了，他话锋一转，说自己是大丈夫能屈能伸，五星级酒店的总统套房能住，露宿街头也行。他说有一次他在阿拉伯的沙漠里睡了三天三夜，那个太阳毒啊，他说差点把自己烤成个木乃伊。他还在拉丁美洲的丛林里睡过一个星期，他睡着后，野兽们就在他身旁走来走去。有一次一头母老虎和他睡在一起，他把头枕在倒地的树干上，这头母老虎的头也枕在树干上，他们就脸对着脸睡了一个晚上，早晨是老虎的鼻须把他痒醒了，然后他才知道自己和一头母老虎像夫妻似的睡了一宿。

赵诗人继续拍马屁：“我们周总的手机号码都不是中国的，是英什么地方的。”

周游纠正说：“英属维尔京群岛。”

有群众惊讶地问他：“你是那个小岛上的公民？”

周游摇摇手说："我的公司是在那里注册的，这样才能够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

群众惊叫起来："你的公司还是美国股票？"

周游谦虚地说："很多中国公司都在美国上市。"

群众里有买卖股票的，问他公司的股票代码是什么，他说了四个英文字母ABCD。接下去他鼓励群众以后有机会去美国的话，一定要买这只ABCD的股票，他说ABCD的业绩连续三年都是成倍增长。群众在一片惊叹声中纷纷要他的手机号码，纷纷把他那个00088123像个宝贝似的放进自己的口袋。周游把号码告诉群众的时候，也警告群众没事不要打这个国际漫游的号码，他说：

"你们喂喂喂才喂了三声，一个月的工资就没了。"

周游这个江湖骗子把我们刘镇的群众完全给镇住了，群众挤来挤去围着他，崇拜地看着他，耸起耳朵听他说，一直到凌晨一点钟了，群众才散去。赵诗人这个总裁助理跟着他的周总从有空调的点心店里出来，铺开草席睡在了热烘烘的街道上。那个三十多岁的苏妹，那个从来没有恋爱过的苏妹，完全被周游的骗术征服了，她看到周游和赵诗人躺下后，迟疑不决地拿着点燃的蚊香走过来。昨晚上周游被蚊子一咬，脸上也有了十多个青春痘。苏妹把蚊香放在周游的身旁，不好意思地说：

"这是店里的蚊香，有空调后就用不上了，给你们用。"

周游立刻站起来，彬彬有礼地表示感谢。苏妹爱慕地看了看周游，然后对赵诗人说：

“其实你们睡到店里去多好，里面有空调，不热，也没有蚊子。”

赵诗人正要说好，周游却谢绝了，他说：“没关系，这里比阿拉伯的沙漠、拉丁美洲的丛林舒服多了。”

三十六

周游在苏妹的点心店里免费享受了三天的吸管小包子，在处美人大赛正式开始的前一天，这个江湖骗子要亲自上阵了。趁着林红上班的时候，在宋钢家里，周游花了两个小时指导赵诗人和宋钢如何推销人造处女膜。周游对赵诗人没有结婚十分失望，问他有没有情人，赵诗人先是摇头后又点头，他说：

“现实情人没有，梦中情人很多。”

“梦中情人？”周游摇着头说，“我们不是推销梦中处女膜，是现实处女膜，一定要有个现实女人做话题。”

然后周游满意地看着宋钢，他说宋钢的太太林红很漂亮，听说在刘镇曾经是一个家喻户晓的美人，也是个名人。周游神采飞扬，他说一定要充分利用名人效应，要宋钢站到大街上现身说法，讲述林红用了人造处女膜的种种好处妙处和神魂颠倒处。宋钢第一次听到别人用这样的语句说他的林红，他面红耳赤地说：

“林红没有用过人造处女膜。”

“你说她用过，她就是用过了。”赵诗人说，“你的话最权威。”

周游赞赏地对赵诗人点点头，对宋钢说：“赵总助说得很好。”

宋钢摇头说：“我不能这样说。”

赵诗人急了："周总每天付你一百元，你连句话都不愿意说……"

"别的话我能说，这样的话我不能说。"宋钢仍然摇头。

赵诗人还要说什么，周游摆摆手让他别说了。周游想了想，对宋钢说："这样吧，你什么话都不用说，让赵总助说，你只要在旁边站着，你都不用点头，你不摇头就行。"

宋钢心想自己不用说话，也不用点头，就放心了。周游让赵诗人和宋钢每人抱着一只大纸箱子，像两个奴仆似的跟在他身后，他空着两手大摇大摆地走在前面，宋钢抱着的纸箱子上面还放着一条板凳。

三个人走到了用来比赛的大街中央，周游站在了凳子上，让赵诗人和宋钢打开两只纸箱子，取出里面的进口国产两种牌子的处女膜，开始推销了。满街的处美人和满街的群众围着他们三个，就像晚上睡觉时围着周游和赵诗人的蚊子，嗡嗡响个不停。周游首先推销进口的圣女贞德牌处女膜，他高高举起手里的人造处女膜喊叫着：

"这是进口的圣女贞德牌人造处女膜，售价300元一片。现在去医院做一次处女膜修复术要3000元。去医院3000元只能做一次处女，买我的圣女贞德牌，3000元可以做十次处女。"

然后周游像是演哑剧似的介绍起了使用方法，他说：

"1. 先将手洗干净并擦干（他做了洗手和擦手的动作），将本膜一片从密封铝箔中取出，自然揉成小团。2. 将上述小团置入阴道最深处（他的手伸到裤裆里去了），置入动作要迅速，以免粘在手指上带出（他的手像是被烫了似的从裤裆里抽了出来）。3. 置入三到五分钟

可行房事（这次他没做动作）。4. 房事后到洗手间清洗外阴沾着的血色黏液即可（他的手又到裤裆里去做了清洗的动作）。5. 房事开始时，女方应适当改变体位（他的身体斜了起来），使男方开始不易进入，并配合人造膜破裂时出现的撕裂痛症状（他皱着眉做出了撕裂痛症状），若配痛苦呻吟及害羞状（他没有呻吟倒是做出了害羞的样子），效果更佳。”

在处美人和群众的欢声笑语里，周游开始推销国产处女膜了，他说：

“这是国产孟姜女牌处女膜，售价100元，若按照医院手术的价格，用孟姜女牌就可以做三十次处女啦……”

有群众喊叫：“你试给我们看看。”

周游笑着问：“有哪位妇女同志愿意当众试试？”

处美人和群众哄堂大笑，那个群众说：“你就一只手捏着，另一只的手指去捅。”

群众齐声叫好，周游笑着说：“这可要100元呢，你们这些人超过一百人了，你们每人拿出一元钱，我就试给你们看。”

群众纷纷掏出一元钱，赵诗人和宋钢满头大汗地在他们中间挤来挤去，终于收齐了一百张一元钱。周游开始试验了，他打开孟姜女牌的盒子，从里面取了铝箔包着的人造处女膜，撕开铝箔后，将孟姜女牌处女膜捏在左手，右手的食指往处女膜上一捅，第一下没有捅破，他又捅了第二下，还是没有捅破。处美人和群众大笑，一个男群众说：

“这是老处女吧？”

“这是孟姜女牌处女膜。”周游骄傲地说，“孟姜女都能哭倒长城，她的处女膜当然结实。”

周游在一片笑声里捅了第三下，这次捅破了，血色黏液流了周游一手，他得意地挥着他的手说：

“看到了吗？看到了吗？这就是初夜见红！”

处美人和群众的欢笑声渐渐下来以后，周游按照事先排练的喊叫起来，因为赵诗人没有结婚，他喊叫着问宋钢：

“宋钢，你老婆昨晚用的是哪个牌子的处女膜？”

“当然是进口的圣女贞德牌，”赵诗人替宋钢回答，他也像周游一样骄傲地说，“宋钢的老婆还能用国产货？”

周游仍然大声问宋钢：“昨晚行房事时，你老婆是什么感觉？”

仍然是赵诗人大声说：“她是一声惨叫啊！”

周游满意地点点头，继续问宋钢：“你是什么感觉？”

还是赵诗人说：“当场吓出一身冷汗。”

这次回答让周游很不满意，他皱着眉说：“应该是快活得浑身冒热汗。”

赵诗人马上纠正道：“先是一身冷汗，一二三，三秒钟后就快活得浑身冒热汗啦！”

“说得好！”周游大声说，“三秒钟享受从北极的冷到非洲的热。”

周游对赵诗人的快速纠正非常满意，他赞赏地对赵诗人点点头，又信心满怀地看着宋钢了：

“宋钢，你最后总结一下，人造处女膜的最大好处是什么？”

这时的宋钢满脸通红，都从口罩里红了出来，红到了额头上和脖子上，他没有想到自己不说话也不点头，还是如此狼狈不堪，他恨不得在地上找条缝钻进去。最后的总结还是赵诗人替宋钢说了，他指着宋钢大声说道：

“宋钢这辈子只和他老婆一个女人睡过，他老婆用了人造处女膜以后……”

赵诗人伸出两根手指：“宋钢这辈子就睡过两个处女啦。”

“说得太好啦！”周游兴奋得两眼闪闪发亮，他对着所有的人喊叫，“这就是人造处女膜的好处，它不仅能让失去处女膜的女性重新找回自信自尊，也能让男性对自己的老婆更加忠诚！快来买吧，女性朋友们应该来买，男性朋友们更应该来买！比起医院手术的价格，圣女贞德牌可以让男性朋友在一个女人身上获得十次处女开苞的幸福，孟姜女牌更是可以获得三十次开苞的幸福！”

外来的处美人和我们刘镇的群众嘻嘻哈哈地看着他们的表演，看到后来有些糊涂了，一个男群众指着宋钢对赵诗人说：

“人家明明在问宋钢，你出来说什么？”

“你愿意把自己和老婆睡觉的事说出来？”赵诗人指着那个男群众说，“你不愿意，宋钢也不愿意，宋钢就让我替他说了。”

这时的宋钢后悔莫及，他一直低垂着头。宋钢什么话都没说，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可是他站在那里痛苦不堪，仿佛有把钝刀子在割他的肉。周游他们的推销异常成功，当时没有人买，到了深更半夜，就不断有人悄悄推醒睡在大街上的周游和赵诗人，要买他们的人造处女膜。连续几个晚上，周游和赵诗人被推醒的次数，远远超过被蚊子咬醒的次数。大多是那些前来参赛的处美人，还有我们刘镇的姑娘，当然男人也少不了，他们都是受了赵诗人说话的影响，心想睡不了别的女人，就在自己女人身上多享受几次处女的美感吧。周游为此对赵诗人是刮目相看，他说：

“你是个难得人才，将来我们还要合作。你这次的奖金肯定超过你的工资。”

赵诗人听了喜出望外，问他：“能有多少奖金？”

周游说：“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三个人在大街上的表演当天就传到林红耳朵里了，林红气得浑身发抖，回到家里本来是要大发脾气的，看到宋钢坐在沙发上忐忑不安的可怜模样，她心又软了，心想宋钢是为了给家里多挣钱，她摇摇头走到了屋外，看到赵诗人神气活现地走了过来，林红的怒火全冲着他去了。她看看四下没人，压低声音狠狠地对赵诗人说：

“王八蛋！”

三十七

举世瞩目的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终于拉开了帷幕。考虑到大赛是在大街上举行，考虑到烈日炎炎和处美人的娇嫩皮肤，组委会决定初赛安排在下午和黄昏之间进行。这是我们刘镇有史以来最为壮观的一个下午，三千个处美人全部穿着三点式比基尼，高矮胖瘦美丑不一的处美人站成一排，长达两公里。我们刘镇最长的那条街道都不够用了，处美人的队伍拐个弯通过了一座桥排列到另一条大街上去了。

夕阳还没有西下的时候，我们刘镇已是万人空巷，所有的商店关门了，所有的工厂停工了，所有的机关下班了，所有的人都挤在大街的两旁，所有的梧桐树上都像是爬满了猴子似的爬满了人，所有的电线杆都有男人在跳钢管舞，爬上去滑下来，再爬上去再滑下来。街道两旁所有的房屋的窗口上挤满了人，所有的楼顶站满了人。医院里的医生护士也全跑出来了，他们说这次不出来饱一下眼福，下次的眼福就要千年等一回了。病人们也出来了，断腿的拄着拐杖，断手的吊着胳膊，正在输液的自己举着个瓶子，刚动了手术的也由亲友抬着架着，躺在板车里，坐在自行车后座上，都出来啦。

邻城邻县的蹬着自行车来，五六个小时蹬过来，看一眼处美人们再五六个小时蹬回去。我们这个只有三万人的刘镇这一天起码超过了十万人，大街被腾出来了，处美人站成一排，交通警武警派出所的民警全部出动，在对面站成一排，阻挡着群众，警察的眼睛是这一天最幸福的眼睛，他们看处美人看得比谁都清楚。更幸福的眼睛是那些记者的眼睛了，只有他们可以在空出来的大街上走来走去，他们见到漂亮的就上去采访，眼睛盯着处美人的隆起的胸部看，还盯着处美人的肚脐看，好像要看她们一个水落石出。

处美人的身后挤满了男群众，三千个处美人的屁股全被偷偷摸过了，无一漏网。有些男群众更是光着上身只穿短裤，他们嚷嚷着叫骂着让后面的人别挤他们，自己的光身体就堂而皇之地在比基尼处美人的皮肉上蹭着擦着，处美人有的哭、有的骂、有的叫喊时，这些男群众满脸无辜的表情，回头去叫骂身后的群众了，让他们别推别挤。

李光头口口声声地说，在大街上进行处美人大赛是为了让群众免费观看。可他当中上了一次卫生间，出来后又生财有道了，他让刘新闻立刻组织人员去宣传去销售检阅票了。刘新闻大力宣传大力销售，一口气卖出了五千多张检阅票，他把本城本县邻城邻县所有的卡车都租来了，还是装不下五千多个检阅者，最后把方圆百里所有农民的拖拉机都租来了。五千多个检阅者站在卡车上和拖拉机上，阅兵似的阅着处美人。处美人的队伍也就是排出去两公里，汽车和拖拉机的检阅队伍排出去了四公里以上。

前面是二十辆敞篷的检阅轿车，坐着李光头和陶青他们，坐着大赛组委会的领导同志们和评委同志们，坐着出钱赞助的贵宾同志们，王冰棍和余拔牙坐在最后那辆敞篷轿车上。余拔牙本来是要从欧洲去非洲了，王冰棍在电话里告诉他处美人大赛后，余拔牙立刻改道回来了，心想这种出风头的时刻，自己是一定要抛头露面的。余拔牙西装革履地站在敞篷轿车上，他的西装合体合身，衬衣领带的颜色和西装颜色搭配得恰到好处。余拔牙穿上西装以后，举手投足间派头十足，好像他除了西装就没有穿过别的衣服，好像他还在襁褓里就西装革履了。再看看他身旁的王冰棍，也穿着一身西装，可是袖管太长了，连手指甲都看不见了，里面衬衣的领口过宽，扣上纽扣了还能看见两根锁骨，外面吊着一根公司保安系的那种廉价红领带。余拔牙看到王冰棍的一身穿着十分失望，他对王冰棍说：

“你穿衣没有品位。”

二十辆敞篷检阅轿车后面是连绵的卡车，前面是贵宾票的卡车，卡车上有座位有桌子有饮料有水果；接下去是甲级票的卡车，上面只有座位没有桌子；乙级票卡车上没有座位桌子，而是站成了两排人；丙级票卡车上站了四排人；丁级票卡车上挤满了人；卡车后面是望不到头的拖拉机，拖拉机就是普通票了，上面像是运送牲口似的塞满了人。

刘新闻没有站在前面的敞篷轿车上，他像个奥运会裁判，手举发令枪站在大街的入口。第一辆敞篷轿车上的组委会主任，就是李光头让刘新闻去找来的那个领导同志，对着麦克风嗦地说着官方语言，说着改革开放以来祖国各地的大好形势，从全国的GDP增长说到全省的GDP增长，再从全市的GDP增长说到我们刘镇的GDP增长。好不容易说到刘镇了，话题一转又说到全国去了，海阔天空一番后再次回到了刘镇，说到马上就要开始的处美人大赛，说处美人大赛的举行显示了人民群众的生活日益提高，显示了中国的国际地位日益提高，处美人大赛既是弘扬了祖国的传统文化，也是和全球化浪潮的亲密接轨。这个领导同志唾沫横飞了半个小时以后，终于喊叫了：

“我宣布，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正式开始！”

刘新闻“砰”地开枪了，敞篷轿车、卡车和拖拉机的阅美人队伍隆重进来了，像是马拉松比赛一样壮观。敞篷轿车、卡车和拖拉机响声隆隆，速度慢得像是人在地上爬一样，缓缓地沿着大街向着夕阳驶去。三千个不断遭受性骚扰的处美人本来已经愤怒无比和伤心欲绝，枪声一响她们立刻集中精神，个个挺胸扭腰，眼睛含情脉脉，笑容挂在嘴角，风情三千种。

她们看着组委会领导和评委的敞篷轿车过去了，后面还有长得望不到头的检阅卡车和检阅拖拉机，身后的男群众还在她们身上偷鸡摸狗，她们早就想收场了，早就想回去好好洗一洗，把那些男群众摸过的地方彻底洗一洗。可是李光头是什么人？他什么事都想在别人前面，他早就料到这些处美人眼睛里只有评委没有群众，早就料到这些处美人等着评委的敞篷轿车过去了就会转身走人。这样后面卡车上的检阅者，尤其是拖拉机上的检阅者就什么都看不到，只能抬头看看夕阳是怎么西下了。这些出了钱买了票的人就立刻会成为社会上的动乱分子，他们会立刻聚众闹事，会立刻到他的组委会办事处打砸抢。李光头为了控制局面，同时也是为了提高购买检阅票的热情，初赛的成绩不让那十个评委打分，而是让那五千多个买了检阅票的群众打分。

你们想想，十万个群众挤在这个夏天的傍晚，十万个群众都在流汗，汗臭味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飘扬着开始发酵了，让我们刘镇的空气都发酸了；十万个群众都在吐着二氧化碳，里面有五千张嘴还在吐着带口臭的二氧化碳；十万个群众有二十万个胳肢窝，这二十万个胳肢窝里有六千个是狐臭型胳肢窝；十万个群众有十万个屁眼，十万个屁眼里起码有七千个屁眼放屁了，有些屁眼放了不止一个屁。放屁的不只是群众，汽车拖拉机也在放屁，它们放的是理所当然的屁。汽车开得越慢，尾气越多，汽车的尾气还算好，是灰颜色的，在大街上散开来像是浴室里的水蒸气；拖拉机的尾气就要命了，滚滚黑烟像是房子着了火一样。

我们刘镇的空气污染着三千个处美人，这些处美人把胸挺了三个小时，把腰扭着三个小时，把微笑在嘴角挂了三个小时，把深情在眼睛里含了三个小时，就是为了让卡车和拖拉机上五千多个土包子选上她们。这五千多个买了检阅票的土包子个个以初赛评委自居，他们人

人手里拿着纸和笔，嘴里叫叫嚷嚷。尤其是拖拉机上的土包子，他们虽然像牲口似的挤成一堆，可他们是世界上最为敬业的评委，把眼睛瞪圆了，刚把前面挡住的人头拨开，自己的人头又被后面的手拨开了；他们人人都要把处美人看仔细了，他们的纸和笔都举在头顶，把漂亮的记在纸上，还互相推荐互相讨论，像是给自己买股票一样认真。站在后面的更是兢兢业业，刚看清楚了一个脸蛋身材都不错的处美人，还没看清楚她胸前的号码，拖拉机就过去了，后面的人焦急万分地问前面的人，那个长得什么样的处美人的号码是多少？仿佛怕自己错过了一只明天就要暴涨的股票。

三千个处美人从下午就来到了大街上，她们或浓妆或淡抹，在街道上排成两公里就花掉了差不多两个多小时，卡车拖拉机又检阅了她们三个小时，汗水把她们化妆的脸弄得五颜六色，长达四公里的轿车卡车拖拉机全部驶过去后，排出的尾气又染黑了她们五颜六色的脸，她们个个像是刚从烟囱里爬出来似的黑乎乎，群众笑逐颜开地说她们是来自非洲的处美人。

像个庙会一样的初赛天黑时终于结束了，五千多个土包子仍然兴致勃勃，他们拿着被汗水弄得皱巴巴的纸，在大赛组委会的小楼前排起了长队，挨个交上他们的评选，一直交到深夜。他们觉得自己出钱买的不是检阅票，而是全国大赛的评委，这个头衔可以让他们快乐一辈子。刘新闻看着他们愚蠢的热情，心想土包子就是土包子，心想就是把他们扔到纽约扔到巴黎，他们还是彻头彻尾的土包子。就是这些土包子评委淘汰了两千个处美人，只剩下一千个进入复赛。

住在赵诗人家的两个处美人淘汰一个，留下一个。淘汰的收拾行装黯然离去，进入复赛的那个喜气洋洋也收拾了行装，她要住到宾馆里去了，现在宾馆里有空房间了。

这时候周游已经在露天草席上睡了七个夜晚，他已经卖掉四十三片人造处女膜了，他口袋里有点钱了。他付给赵诗人一百四十元钱，说是前面七天的住宿费，而且特别强调一下，他请客让赵诗人在他身边睡了七个晚上。然后他转身走进了对面的点心店，坐下来和苏妹亲密无间地说着话，吃着带吸管的小包子了。带吸管的小包子已经试验成功，他不能再白吃不给钱了，他开始在苏妹店里记账，他说每天付那么一点小钱太麻烦，等他走的时候一次付清。

周游从点心店里出来后，赵诗人以为他也要住到宾馆去了，结果他要到赵诗人家里来住。他看了一眼赵诗人狭小的家，满脸不屑的表情，他说：

“算啦，我就睡你家的破沙发吧。”

赵诗人说：“这太委屈您啦，您还是去住宾馆吧。”

周游摇摇头，在破沙发里坐下来架起二郎腿，那模样像是坐在自己家里，他说：“我住不惯宾馆的单间，我住宾馆，最差也得住套间，可那些套间都被领导评委占着。”

赵诗人向他建议：“您可以包两个房间，就是套间了。”

“胡说。”周游说，“两个房间怎么能叫套间？两个房间我怎么睡？”

赵诗人说：“您可以前半夜睡这间，后半夜睡那间。”

周游嘿嘿地笑，他说：“实话告诉你吧，我套间都住不惯，在宾馆里我只能住总统套房。”

赵诗人说：“那您就包它一个楼层，每个房间都去打个瞌睡，不就是总统套房了吗？”

周游眼睛瞪着赵诗人说：“你小子别给我来这一套，我就喜欢睡你家的破沙发，我鲍鱼鱼翅吃多了，现在就想吃咸菜喝稀粥。”

这个江湖骗子是赵诗人的临时老板了，赵诗人的薪水奖金他还没有付，他赖在赵诗人家里，赵诗人还不能有半句怨言，还得笑脸相迎，还得装出幸福满怀的模样。赵诗人要是把他赶出去，就是把自己的薪水奖金赶出去了。

三十八

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的复赛是在两天后的黄昏进行，仍然是在那条大街上，我们刘镇仍然是万人空屋，大街上仍然是几万个人头在攒动，只是没有了卡车拖拉机，没有了那些土包子评委，而是在大街的中央搭起了主席台。主席台的上下左右全是广告，大街的两旁也全是广告，从手机广告到旅游广告，从美容广告到泻药广告，从内裤广告到棉被广告，从玩具广告到健身广告……什么广告都有，吃的玩的用的，活人的和死人的，外国的和中国的，人需要的和动物需要的。就是绞尽脑汁地想，就像中学生参加高考那样绞尽脑汁地想，也想不出还有什么广告漏掉了。

李光头和组委会的领导们和评委们坐在主席台上，余拔牙和王冰棍也坐在主席台上，在余拔牙的精心调教下，王冰棍身上的西装也革履了。音乐响起，音乐都是歌星哇哇地在唱，通过高音喇叭哇哇地唱出来，唱两句就得暂停一下，广告响起了，再唱两句又要暂停，一首歌起码要暂停四次以上，他们说这是官方暂停时间，在高音喇叭里唱着的那些著名歌手全成了结巴歌手，暂停的时候高音喇叭就“哇哇”地叫喊出广告来了。一千个处美人排成两行，在不断暂停的歌声里，在不断喊叫出来的广告里，在主席台前来回走了三次。这次群众被一根绳子隔在外面了，男群众摸不到她们的屁股了，男群众只能用色眯眯的眼睛，用满嘴的下流话，对她们进行遥控性骚扰了。一千个处美人来回走了三次后，太阳就落山了，复赛也就结束了。李光头和领导们和评委们走了，一千个处美人也走了，几万个群众也散了，高音喇叭还在哇哇地叫着广告，一直叫到深更半夜。

复赛以后又淘汰了九百个处美人，只剩下一百个进入最后的决赛。决赛将在电影院里进行，这样李光头又可以卖票了，又可以将大把的钞票塞进自己的口袋了。这些天李光头成了三陪先生，陪领导、陪评委、陪客户，陪他们吃、陪他们玩、陪他们欣赏女色。从前威风凛凛的李光头，整天笑脸相迎地陪着，脸上都陪出刘新闻的表情来了。三千个处美人让他看得头晕眼花，剩下一千个处美人时，他头不晕了眼睛仍然花着，最后只有一百个处美人时，李光头心明眼亮了。他把刘新闻叫来，说再不弄几个处美人来睡睡，就没有机会了。他说大赛一结束，这些处美人远走高飞，再想睡觉时，就只能到梦里去和她们睡了。他说剩下的一百个处美人，每个都不错，每个他都有兴趣睡上一觉，可是只有几天时间了，只能优而择优睡之。他说首先看中的是1358号，这个处美人身高差不多190公分，三围突出身材火辣。李光头说他以前睡过身材最高的女人是185公分，这下他要一口气两次打破自己的吉尼斯纪录：与他睡过女人的身高纪录和从未与处女睡过的纪录。

刘新闻立刻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约见了1358号，忙得眼睛通红嗓音沙哑的刘新闻已经无力欣赏美女了，可他一见到身材挺拔脸蛋甜美的1358号时，也是怦然心动，他与处美人相处这么久了，也没有发现这个1358号。他心想李光头确实厉害，能从多如牛毛的姑娘里面一眼将她挑选出来，足见李光头睡女人的功夫独树一帜。

刘新闻没有在组委会临时租用的办公楼里约见1358号，而是在公司的咖啡厅里，就是那家全中国最黑的黑店，当然是刘新闻代表李光头请客了。刘新闻首先微笑地祝贺1358号进入最后的决赛，然后东拉西扯起来，第一次给人拉皮条的刘新闻显然缺乏经验，他不知道如何把话说在点子上，既不能说明白，又要让对方完全听明白。

刘新闻不知道1358号处美人已经不是处女，已经是一个孩子的母亲了，她是花了三千元做了处女膜修复手术后千里迢迢赶来参赛的。到了我们刘镇以后，1358号立刻知道这个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是怎么回事了，尤其是进入复赛以后，那些参赛的姑娘纷纷去和评委们睡觉。评委只有十个，想和他们睡觉的处美人成百上千，把那十个评委都睡得面黄肌瘦了。她后悔自己花了三千元去做那个修复手术，她觉得那是杀鸡用牛刀，需要的时候到周游那里去买一片圣女贞德牌或者孟姜女牌的人造处女膜就行了。眼看着其他参赛姑娘用一片片人造处女膜把自己一次次武装成处女，再一次次把那十个评委纷纷搞定时，1358号心里焦急万分，自己重金修复的处女膜至今还无用武之地，那些人造便宜货却在这里横行天下。她觉得自己应该主动出击了，不能等着评委主动找上来，那十个评委已经被参赛姑娘们睡得晕头转向了，睡得手无缚鸡之力了，都快睡成性废品 了。等他们被姑娘们睡成性废品 以后，她哪怕是下凡的仙女，这些评委就是看她一眼的兴趣也不会有了。

这时候刘新闻找她了，她暗暗高兴，她起先以为是刘新闻在打她的主意，通过这些天的观察，她觉得这个男人可不是一个简单的新闻发言人，而是一个可以左右大赛结果的人物。所以她在咖啡厅里坐下来后，一直用甜美的笑容看着刘新闻，她从不主动说话，刘新闻说一句，她就答一句，心里却在悄悄地研究着刘新闻所说的每一句话。从刘新闻时明时暗的话里面，她慢慢发现打自己主意的不是对面这个男人，而是这个男人的老板李光头。刘新闻不断地说着李总对她评价很高，她很有希望进入大赛的最后三名，当然她还要加倍努力。可是怎么努力呢？刘新闻笑而不说了，让她心里焦急起来，她只能主动把话题往那方面引导了。当刘新闻刚说完一句李总喜欢她时，她立刻装着害羞的样子接过来说：

“李总怎么会喜欢我呢？”

刘新闻微微一笑地说：“李总非常喜欢你。”

她装出不相信的样子来，她说：“他都没和我说过一句话。”

刘新闻俯身向前说：“李总今天晚上就要和你好好说话了。”

“今天晚上？”她高兴地问，“在哪里？”

刘新闻看到她兴奋的样子，缓慢地说：“就在李总家里。”

她显得更高兴了，她说自己特别想去参观一下李总的豪宅，然后她问刘新闻，李总今天晚上是不是要在自己家里举行一个大型活动？刘新闻摇摇头，神秘地笑了笑说：

“不是大型的活动，是只有你和李总两个人的小型活动。”

她立刻收起了脸上的笑容，一声不吭地坐在那里。刘新闻手指敲打着沙发扶手，耐心地等待着她的决定。这时候她拿着手机站起来，说要给她妈妈打个电话，她一边拨着手机号码一边走开去。刘新闻看着她在那里走来走去地和她妈妈说话，当她关了手机走回来时脸上有了欢欣的笑容，她说了一句让刘新闻十分满意的话：

“我妈妈同意我去李总家。”

这天下午李光头没再当三陪先生，为了储备体能在晚上和1358号处美人进行肉搏大战，李光头一个下午都在家里蒙头大睡。当他醒来时，刘新闻提着一个口袋已经坐在客厅里等候多时了，李光头问他口

袋里是什么。他不慌不忙地打开口袋，拿出放大镜、望远镜和一台显微镜，告诉李光头：

“放大镜和望远镜是买来的，显微镜是从医院借来的。”

李光头还是不明白，他问刘新闻：“弄这些来干什么？”

刘新闻说：“是为了您观察研究处女膜准备的。”

李光头哈哈大笑，他对自己的新闻官十分满意，他拍着刘新闻的肩膀说：“你这个王八蛋真是个人才。”

李光头的夸奖让刘新闻精神焕发，他恭维李光头独具慧眼，选中的1358号不仅是个绝色美人，还是个纯洁美人。他告诉李光头，1358号处美人晚上到他家里来，事先还打电话征求她妈妈的同意。李光头点点头称赞1358号的妈妈：

“她妈妈是个明白人。”

晚上八点整，刘新闻亲自把1358号处美人送到李光头的豪宅，送进李光头的卧室，才转身离去。

这时候李光头已经洗过澡了，光屁股穿着睡衣，坐在沙发里看电视。看到1358号处美人进来了，李光头心想人家是处女，自己应该像个绅士那样，他关了电视站起来，对着1358号处美人点头哈腰了一下，他想说几句谈情说爱的话，可是这样的话他一句也想不起来，他恼怒地捶了一下自己的光脑袋说：

“他妈的，我不会谈恋爱。”

李光头看到1358号处美人羞羞答答地站在那里，心想不要浪费时间了，还是直截了当吧，他指指卫生间温和地说：

“去洗一洗。”

1358号处美人局促不安地站在那里，仿佛没有听懂李光头的话。李光头想起来自己刚才忘了说“请”了，他赶紧补上说：

“请你去洗一洗。”

1358号处美人害怕地问他：“洗什么呀？”

“洗澡呀。”李光头说。

1358号处美人继续害怕地问他：“为什么要洗澡？”

“为什么？”李光头说，“我要看你的……”

李光头没有说出后面“处女膜”三个字，他吞口水似的把这三个字使劲吞了回去。1358号处美人继续害怕地问他：

“看什么呀？”

李光头抓耳挠腮了一会，只好实话实说了：“看你的处女膜。”

1358号处美人吓得惊叫一声，随即眼泪流了出来，她说：“你怎么这样说话？”

“他妈的，”李光头骂了自己一声，又捶了一下自己的脑袋说，“我李光头只会这样说话。”

1358号处美人又害怕又伤心，她哀求地看着李光头说：“你不要对女孩这样说话。”

李光头觉得自己确实是太粗暴了，他对1358号处美人鞠躬道歉：“对不起。”

1358号处美人仍然站在那里，仍然流着眼泪哀求似的看着李光头。李光头继续道歉，他说：

“对不起，我从来没有和处女相处过，我不知道怎么和处女说话。”

1358号处美人擦了擦眼泪后，又拿出了手机，她又说要问问妈妈。她说着走进了卫生间，关上了门。李光头听着她在卫生间里小声说着什么，过一会他听到了冲澡的声响，李光头嘿嘿笑了，心想她妈妈同意她的处女膜给他看了，她妈妈帮助他省去了一堆口舌的麻烦，他对自己说：

“她妈妈确实是个明白人。”

1358号处美人从卫生间里出来时，也像李光头那样穿上睡衣了，她径直爬到了李光头的大床上，趴在了床上，抱着枕头把脸埋了起来。李光头脱了自己的睡衣，光着屁股，捧着放大镜和望远镜还有显微镜，也爬到了大床上。李光头像是掀裙子似的将处美人的睡衣掀了起来，他看到了处美人滚圆饱满的屁股，李光头高兴地对她说：

“好屁股。”

他先是捧着屁股亲了四口，又咬了四口，把1358号处美人亲得咬得浑身发抖。接下去李光头开始用他的放大镜和望远镜了，他马上发

现那个显微镜用不上，就扔到了床下。由于角度太平了，李光头看不见她的处女膜，他就要她翻身过来仰躺着，她抖动着屁股就是不愿意。李光头只好让步，让她把屁股抬起来，她还是抖动着屁股不愿意。李光头不由骂了一句：

“他妈的，处女真是麻烦。”

李光头心想重赏之下必有烈女，他开始许诺了，他说：“屁股抬起来，我就保证你进入前三名。”

1358号处美人仍然抖动着屁股，好像仍然不愿意，不过她的屁股抖动着抬起来了。她的脸埋在枕头里，声音嗡嗡地说：

“我妈妈说了，只能看，不能干别的事。”

李光头心花怒放地拿起放大镜，看了一会，又换成了望远镜，他觉得没有放大镜看得清楚，又重新拿起放大镜。李光头左看右看，上看下看，把处女膜看得像自己的手指一样清楚后，再次用上望远镜了，这次他将望远镜反过来拿着看，他发现处女膜一下子变得遥远了，像是雾里看花似的，他是雾里看处女膜，看得他满脸的疑惑，喃喃自语：

“这处女膜看上去傻乎乎的，远看近看都看不出个天真烂漫。”

1358号处美人仍然声音嗡嗡地问他：“好了没有？”

“没有。”李光头说。

李光头说着放下望远镜，他没再拿起放大镜，而是干了处美人妈妈不让干的事。他一下子插了进去，将处女膜一下子捅破了。1358号

处美人发出了一声尖叫，她一边疼痛地叫着，一边哭着说：

“我妈妈不让……”

“去你的妈妈。”

李光头一边干着，一边快活地对她说：“给你妈妈打电话吧，你现在是冠军啦，你有一百万奖金啦。”

1358号处美人的哭声慢慢没有了，疼痛的呻吟声持续不断，她的嘴里仍然不断嗡嗡地叫着：

“妈妈，妈妈……”

李光头压在她背上干了一会后，要求她翻身过来，说要变化一下姿势，她死活不愿意翻身过来。李光头就用力要把她翻过来，她又哭上了，她一边哭一边哀求李光头，说她这是第一次，说她害怕，说她不敢看他。李光头怜香惜玉了，只好继续压在她背上干，他又骂了一声：

“处女真他妈的麻烦。”

这个晚上李光头把1358号处美人干得死去活来。1358号处美人本来以为干完一次，李光头就会放她走人，没想到李光头不让她走，一个晚上干了她四次。前两次她坚决趴着，坚决不翻身过去。她心想一旦翻身过来，李光头就会看见她腹部的妊娠斑了。后来她又疼又累睡着了，那时李光头也睡着了。她想不到李光头睡着了两个小时后又醒来了，趁着她熟睡时一下子把她翻过来了，干了第三次。就是这一次，李光头看到她肚子上有一些斑纹。她惊醒后看到自己肚子上的妊娠斑被李光头看见了，赶紧翻身过去，李光头只好继续压在她的背

上。李光头一边干着一边问她肚子上为什么有斑纹，她一边呻吟着一边说她小时候得过皮肤病。李光头没再问她，她此后再也不敢睡着了，怕她的妊娠斑再次被李光头看见后就会真相大白，她一直抱着枕头趴在床上。李光头干完第三次后又睡着了，她仍然不敢睡。天快亮的时候，李光头干了第四次，还是压在她背上干完的。接下去李光头一口气睡了五个小时，当他醒来时，1358号处美人已经穿好衣服坐在沙发里了。

送走了1358号处美人，李光头喜气洋洋了两个小时。刘新闻来的时候，李光头的嘴角还挂着笑意，刘新闻很高兴，心想李光头昨晚上一定在床上大放光彩了，他笑眯眯地说：

“我刚才见到1358号了，她都瘸着走路了，我想昨晚上李总一定是雄风席卷……”

李光头伸出四根手指说：“席卷了她四次。”

刘新闻吃了一惊，他也伸出四根手指说：“换成我，四个星期能席卷一次就相当不错了。”

“我终于认识处女膜了。”李光头得意地笑了笑，随即有些失落地说，“他妈的处女膜和我想的不一样，一点都不天真烂漫。”

李光头指着放大镜和望远镜还有显微镜，继续说：“这个显微镜用不上；这个望远镜要反过来看才有意思，好像隔了条马路偷看对面楼里的处女膜似的；这个放大镜最实用，看起来最清楚。”

“美中不足的是，”李光头说，“四次全是在她后面干的。”

李光头说着突然皱眉了，他想起了1358号处美人肚子上的斑纹，他以前和年轻的母亲们干这种事的时候，在她们的肚子上也见过这样的斑纹。李光头终于明白1358号处美人昨晚上为什么一直趴着，为什么死活都不愿意翻身过来，他突然叫了起来：

“他妈的，我上当啦。”

刘新闻吓了一跳，眼睛瞪圆了看着李光头。李光头说：“她生过孩子啦，她肚子上有妊娠斑，他妈的，她一定是做了处女膜修复手术，他妈的，不是个原装货，是个组装货……”

刘新闻看了李光头很久，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他非常不安，他说：“对不起，李总，是我的过错，没让您破纪录……”

“不是你的错，”李光头摆摆手说，“是我自己挑选的人。”

接着李光头又宽宏大量地笑了，他说：“这女人的身体真是个好身体，屁股滚圆滚圆，腰细肩宽，两条腿又圆又长，脸蛋也漂亮。怎么说我也算是破了一项身高的纪录……”

刘新闻向李光头发誓，他立刻去再找一个过来，一定找一个真正的处女，一定要在处美人大赛结束前，让李光头把另一项纪录也破了。

刘新闻已经知道李光头的口味了，他把进入决赛的处美人仔细研究了一遍，找来了一个身高也在180公分以上的处美人，也是一个屁股滚圆两腿很长的女孩，只是脸蛋没有前一个甜美。刘新闻觉得这个也不错，这个也符合李光头的口味。

刘新闻不知道这个864号早就不是原装处女了，甚至连个组装处女都不是，她最多是个散装处女。这个864号为了拿下大赛冠军，已经和六个评委睡过觉了，已经在江湖骗子周游那里买了六次进口的圣女贞德牌人造处女膜了，六次都初夜见红了，六个评委都被她骗了，还都以为自己和一个处女睡了呢。这个864号还不如前面那个1358号，1358号虽然做了处女膜修复术，她起码还是个组装处女，起码将第二次贞操保持住了，一直保持到上了李光头的大床为止。

刘新闻派人去找864号时，这个散装处女正在和第七个评委打情骂俏，正准备着将第七个评委拉上床。

刘新闻也在咖啡厅和864号见面，这个处美人落落大方的样子让刘新闻很高兴。和1358号假装害羞不一样，864号上来就紧挨着刘新闻坐下，亲热地和刘新闻说话。刘新闻觉得这次轻松多了，这次不需要每句话都拐弯抹角地说，他说话可以变得直接一些了。他上来就说这次大赛发现了一些问题，不是处女的姑娘也来参赛了，而且有些姑娘为了能够最终获奖，竟然去拉拢评委。

刘新闻没有点明参赛姑娘和评委睡觉，而是用了“拉拢”这个词。864号听了刘新闻的话以后一阵紧张，她误以为有人到刘新闻那里去检举她和评委睡觉。她情绪激动了，指责有些姑娘自己和评委睡觉以后，又去诬陷其他清白的姑娘。864号说着的时候眼泪都流了下来，她一再声明自己是清白和纯洁的，她说她可以经得起检查，她对刘新闻说：

“你带我去医院做检查，或者你亲自检查。”

刘新闻想不到这次谈话这么顺利，才说了几句话就这么有深度了，他亲切地笑着对864号说：

“为了证明你的清白，检查是必要的，而且应该由我们李总亲自出马来检查。”

864号处美人与刘新闻分手后，立刻去找了江湖骗子周游，当时周游的口袋里只剩下最后一片国产孟姜女牌人造处女膜了。他坐在点心店里正和苏妹说着鸳鸯蝴蝶话。864号处美人在门口向周游使个眼色，周游知道她又需要人造处女膜了，她是周游的老顾客。周游假装没有看见她，继续和苏妹甜言蜜语，864号处美人像是家里着火似的焦急，周游等到苏妹起身去厨房看看时，才慢慢地走到门口。864号处美人急匆匆地向周游要圣女贞德牌，周游摸出了最后那片孟姜女牌说：

“没有圣女贞德，只有孟姜女了，这是最后一片了。”

864号处美人接过孟姜女牌，递过去钱，骂了一声：“那群婊子。”

仍然是晚上八点的时候，刘新闻把864号处美人送进了李光头的卧室。李光头仍然是光屁股穿着睡衣在看电视，864号害羞地站在那里时，李光头仍然不会谈情说爱，他关了电视站起来，倒是先把鞠躬道歉的事做了，然后伸手指着卫生间温和地说：

“请你去洗一洗。”

864号站着没有动，她说她要先说句话。李光头不知道她要说什么，心想处女就是麻烦，以后不再搞处女了，他觉得自己没有对付处女的耐心。

864号说话了，她滔滔不绝地说了一番如何崇拜李光头的话，说当初在报纸读到有关李光头的报道时，她就告诉自己，要献身的话应该献给李光头这样的男人。说完她就转身进了卫生间。

李光头心花怒放，心想这个864号性格开朗，比1358号省事多了，心想早知如此，刚才就不用先鞠躬了。864号在卫生间里洗澡以后，悄悄将人造处女膜放进了阴道。这次她用的是国产的孟姜女牌，她不是为省钱，而是进口的圣女贞德牌已经销售一空了，没办法她只好用国产货了。

她穿上睡衣出来时，看到李光头已经脱掉睡衣，光屁股站在那里嘿嘿地笑着。她惊叫一声，用双手捂住自己的脸。李光头脱了她的睡衣，把她弄到了大床上，这个过程里她始终双手捂着自己的脸。

李光头拿着放大镜首先照起了她的肚子，怎么照也没有照出妊娠斑来，李光头很高兴，又去照处女膜，处女膜也看清楚了，只是觉得和1358号的处女膜有些不一样。他没有细想，他觉得有些不一样是很正常的事，心想就是同一个女人，两个奶子还有大小呢。

李光头拿着放大镜和望远镜兴致勃勃地观察研究时，864号一直捂着脸，不过她的身体倒是扭动起来了，她在床上的模样羞羞答答风情万种，让李光头欢喜无比，让他对科研一下子没兴趣了。他扔了手里的放大镜和望远镜，就扑到了她的身上，她捂着脸的手立刻搂住了李光头的脖子。864号哼哼地呻吟着，李光头呼哧呼哧喘着气，两个人干了一会，孟姜女牌人造处女膜不仅没有破，还被李光头弄了出来。

周游弄来的假冒伪劣产品差点毁了864号的美好前程。当李光头满脸疑惑地将人造处女膜拿在手里看着时，864号心想完了，她哆嗦着，

真正害怕地看着李光头了。李光头弄明白手里是什么东西后，骂了起来：

“他妈的，又是个假货。”

864号看着李光头满脸怒气地将人造处女膜一扔，她痛哭流涕了，她哀求李光头，让她把事情解释清楚。她正在想着编造什么样的假话时，李光头挥着手，他没兴趣也没耐心听她的解释，李光头对她说：

“你他妈的别哭，你他妈的也别解释。既然你不是处女，你就做个荡妇吧，你把我李光头弄高兴了，是个荡妇也能拿到第三名。”

864号先是一怔，接着飞快地擦干净眼泪，然后一个翻身将李光头坐在身下了。李光头一惊，心想她哪来这么大的力气。她坐在李光头身上干了起来，一边叫着呻吟着，一边扭动着上身，她的上身仿佛扭出了世界上最为淫荡的舞蹈，连李光头这样的老江湖都看得目瞪口呆。在床上打遍天下无敌手的李光头，第一次遇上劲敌了，李光头使出浑身解数，864号也使出浑身解数，两个人在床上大战了不知道多少个回合。

第二天刘新闻见到李光头时，看他满脸喜色，以为他昨晚上终于遇到真货了。结果李光头告诉他：

“还是个假货，是人造的，他妈的都掉出来啦。”

李光头说他刚插进去时就觉得有些不对劲，他对刘新闻比喻道：“就像鞋子里有只袜子，脚伸进去怎么都觉得硌着一样。”

刘新闻惶恐不安地指责自己，说自己办事不力，刘新闻找了一堆脏话来骂自己，最后又委屈地说：

“别的我还可以先替您试试，这个处女我要是先试了，哪怕是个真的也变成个假的了。”

李光头摆摆手，他说虽然昨晚上遇到的不是处女，可这个864号弄得他快活似神仙，他说他在女人的江湖上闯荡了这么多年，从来没有遇到过像864号这么疯狂的女人，这么崇尚进攻的女人。他说这次真是棋逢对手了，这次真是人生得一性知己足矣。他说两个人你来我往，一个春风吹，一个战鼓擂，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一个刚刚魔高一尺，另一个马上道高一丈。他说用荡妇去形容她都他妈的太文雅了，她是全世界重量级荡妇中的超级至尊。他说昨天晚上两个人翻来覆去打了一场旷世罕见的肉搏大战，最后是两败俱伤不分胜负。

接下去李光头让刘新闻去搞定十个评委，让他们不要评选冠军和季军了，只要评个亚军出来就行了。他说冠军是1358号，季军是864号，虽然两个都不是处女，可两个都上了他的床，他在床上一时高兴都许下诺言了，他拍着自己胸脯说：

“我李光头是个一诺千金的人，说出的话从不收回。”

首届全国处美人大赛终于在我们刘镇的电影院落下帷幕。刘新闻完成了李光头交代的任务，搞定了十个评委，让1358号拿下冠军，864号拿下了季军。亚军是79号，这个79号是周游的最佳顾客，她不像864号那样睡一个评委买一片人造处女膜，她上来就买了十片圣女贞德牌，然后干净利索地通吃了十个评委。

大赛虎头蛇尾，一百个决赛的处美人一天时间就走光了。李光头在公司门前站了一天，和处美人告别，和组委会领导告别，和评委告

别。在和1358号握手时，李光头悄悄问她：

“孩子多大了？”

1358号先是一怔，接着会心地笑了，悄悄说：“两岁。”

在和864号握手时，李光头凑到她耳边说：“老子甘拜下风。”

十个评委像是老弱病残似的被人扶上了车，十个全部肾虚肾亏，两个发了低烧，三个吃不下东西了，四个说自己的视力大幅度减退，只有一个还像个人样子，自己走上车的。他在和李光头握手告别时还有说话的力气，李光头悄声问这次是不是大饱艳福了，他唉声叹气地说，自己已经不喜欢女人了。

大赛结束以后，报纸广播电视的批判声此起彼伏，说这种处美人大赛是封建主义卷土重来，是对女性自信自尊的践踏，等等等等，矛头直指大赛的始作俑者李光头，刘新闻也被捎带着批判了一番。紧接着又曝出了丑闻，一些没有进入前三名的处美人越想越咽不下这口恶气，纷纷以不公开自己身份的方式，将评委的性索贿和某些处美人的性行贿告知天下。当然最大的丑闻是1358号创造的，处女比赛最后被一个妈妈拿走了冠军，这条消息立刻席卷全国。1358号在对付记者时简直就是一个女李光头，她频频亮相，所有的采访都来者不拒，她承认自己有一个两岁的女儿，但她坚持认为自己仍然是处女，她说自己在精神上永远是一个处女，因为她保持了精神上处女的纯洁性。这个1358号竟然给处女重新下了定义，这个处女新定义立刻引起社会上的广泛讨论，反对者有，支持者也有，讨论来争论去，折腾了足足半年时间。

这半年里李光头兴高采烈，和他有关的讨论只要继续，他就一直是一根骨头了。他非常赞赏1358号对处女的重新定义，他对刘新闻说精神是最重要的。李光头为此感慨不已，他说现在的姑娘个个靠不住，他说也就是二十年的时间，社会风气急转直下，二十年前没结婚的姑娘十个里面九个是处女，现在反过来了，十个里面最多一个是处女。话音刚落，李光头立刻反驳自己，说现在十个姑娘里面半个处女都没有了，现在大街上走来走去的姑娘没有一个是处女，现在只有幼儿园里还有处女，出了幼儿园再去找处女，好比是大海捞针。

“可是，”李光头话锋一转，“精神上的处女仍然比比皆是。”

接着李光头延伸了1358号处美人的精神论，他知道那些像狗一样扑来扑去的记者会很快忘掉他李光头，可他李光头不在乎，他说：

“在精神上，我李光头永远是根骨头。”

三十九

周游卖掉最后一片人造处女膜，这时处美人大赛没有结束，刚刚进入最后的决赛，这个江湖骗子要告别我们刘镇了，要告别苏妹点心店里带吸管的小包子，要告别那些买了人造处女膜的处美人。也要告别赵诗人了，周游说赵诗人为他工作了十天，薪水一千元；租用了赵诗人家的仓库十天，租金二百元；由于赵诗人工作出色，奖金是两千元。周游的手指在舌头上蘸了一下口水，哗哗地数给赵诗人三千二百元。他的手指又在舌头上蘸了一下口水，又数给赵诗人五百元，说这是给苏妹的包子钱，他忘记了在苏妹的点心店里欠了多少包子钱，他说五百元是肯定超过了，他让赵诗人转交给苏妹。

周游没有告别宋钢，他同样付给宋钢一千元薪水和两千元奖金。然后他坐在宋钢家的沙发上，在刘镇贩卖人造处女膜的巨大成功，让周游雄心勃勃了，他海阔天空地描述起了美好的前景。他告诉宋钢，他需要一个助手，这个助手就是宋钢。论工作能力，赵诗人强于宋钢，可是赵诗人靠不住，随时都会出卖他。周游说十天时间相处下来，觉得宋钢是一个可以充分信任的朋友……

“你是这样一个人，”周游在宋钢家的沙发上架起二郎腿，“我把所有的钱交给你，离开一年再回来，你也不会花掉我一分钱。”

然后周游动情地说：“宋钢，跟我走吧！”

宋钢情绪激动，一个崭新的前景出现了。他知道自己在刘镇已经没有前途了，永远只能做个“首席代理”，如果跟着周游出去闯荡，就有可能成就一番事业。他不知道林红为了给他治病花掉了多少钱，

他不知道这是李光头的钱，林红说是她父母亲友的钱，他知道林红的父母亲友里面没有一个是富有的，他觉得林红是在向别人借钱给他治病，长此下去就会拖垮林红。宋钢对沙发里的周游点点头，坚定地说：

“我跟你走。”

到了晚上，宋钢把贩卖人造处女膜挣到的三千元钱交给林红。林红吃了一惊，她没有想到宋钢跟着那个名叫周游的人，在大街上走来走去，走了十天竟然有三千元。看到林红吃惊的样子，宋钢吞吞吐吐地说了很多话，先是说自己的身体经过治疗，现在感觉好多了，又叹息起治病花掉的钱，然后又说了一堆“树移死，人挪活”和“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的道理，林红听了一头雾水，不知道宋钢在说些什么。最后宋钢才告诉林红，他打算跟着周游出去闯荡一番事业。他把周游对他说的所有话，一字不漏地告诉了林红。宋钢恳切地问林红：

“你同意我去吗？”

“不同意，”林红摇着头，态度坚决地说，“你先治病，病治好了再说。”

宋钢神情悲哀地说：“就怕我的病治好了也晚了。”

“什么晚了？”林红不明白。

宋钢叹息一声说：“家里的钱根本不够我治病，你父母亲友的钱也不多，我知道你是向别人借的钱，就是病治好了，欠的钱我们也还不清了。”

“钱不用你去想，”林红明白他的意思了，“你好好治病就行。”

宋钢摇了摇头不说话了，他知道再说下去林红也不会同意。二十年的夫妻生活下来，只要林红不答应的事，宋钢就不会去做。宋钢不说话，林红以为他不再坚持自己的想法了。林红不知道宋钢已经铁了心要跟着周游去闯荡江湖，那一刻她忘记了宋钢性格里的倔强。当林红像往常一样睡着后，睡在林红脚旁的宋钢彻夜无眠，他倾听着林红均匀的呼吸，抚摸着林红温暖的小腿，无数往事涌上心头，想到明天就要和林红分别，不由心酸起来，这是他们结婚以来第一次分别。

第二天早晨，林红骑车去针织厂上班时，宋钢站在门口，一直目送林红骑车在大街上远去。然后他回到屋子里，在桌前坐了下来，铺开白纸给林红写信。宋钢写得十分简单，先是请求林红原谅他的离去，接着请求林红相信他，他这次出去一定能够成就一番事业，虽然比不上李光头，他挣到的钱也一定会让林红无忧无虑生活一辈子。最后他告诉林红，他带上了一张他们的合影照片和一把屋门钥匙。照片他每天晚上入睡前都会看上一眼，带上钥匙表示他随时都会回来，只要挣够了钱，他就立刻回到家中。

宋钢写完后，起身找出了他和林红的合影，这是当初刚刚买下那辆亮闪闪永久牌时的照片，两个人扶着自行车幸福地微笑着。宋钢把照片拿在手里看了很久，放进了胸前的口袋。他翻箱倒柜，找出了那只印有“上海”两字的旅行袋，这是从父亲宋凡平那里继承的唯一遗产。他把几身四季的衣服放进了旅行袋，把没有用完的药品 也放了进去。宋钢觉得还有时间，把林红换下的衣服放进了洗衣机清洗，开始整理打扫起了屋子。宋钢满头大汗，把屋子打扫得一尘不染，把窗玻璃擦得明亮如镜。

这天中午的时候，宋钢和周游像两个小偷一样离开了我们刘镇。周游对宋钢提着的老式旅行袋很不满意，他说这都是旧社会的旅行袋了，提着它什么生意都做不成，他把宋钢的衣服倒进了纸箱子，把宋钢的旅行袋随手扔进了路旁的垃圾桶。看到宋钢留恋地看着垃圾桶里的旧式旅行袋，周游安慰他，说到了上海以后就给他买一个上面有外国字的箱子。

然后宋钢抱着纸箱子，周游提着他的大黑包，两个人在炎热的中午，低头匆匆地走向了长途汽车站。宋钢不知道周游的大黑包里有十万多元的现金，周游来的时候把自己全部的钱都买进了人造处女膜，到我们刘镇时口袋里只有五元钱了，他赌了一把，赌赢了，现在带着十万多元的现金扬长而去。当他们两个人乘坐的汽车开出车站时，周游这个江湖骗子回头对我们刘镇说：

“后会有期。”

宋钢也回头看起了他的刘镇，看着大街上几张熟悉的脸迅速远去，又看着熟悉的房屋和街道逐渐远去，宋钢一阵心酸。他心想几个小时以后，林红骑车从这条熟悉的街道回到家中，知道他已经离去时，她可能会生气，也可能会伤心落泪。宋钢在心里对林红说了一声“对不起”。长途汽车的行驶，让宋钢眼中的刘镇越来越远，消失在了广阔田野之后。宋钢回过头来，身边的周游抱着他的大黑包呼呼睡着了，宋钢觉得自己的眼泪流了出来，正在被口罩吞没。

黄昏的时候，林红骑车回到家中，开门进去后看到家里十分整洁，她笑着叫了两声，她说真干净。然后她喊叫着宋钢走进厨房，没有看到宋钢，往常这时候宋钢已经在做晚饭了，林红心想他去哪里了。她从厨房里出来，经过客厅的桌子时，没有看到上面宋钢留给她

的信，她走到门口，开门后在屋外站了一会，夕阳西下的街道上人来人往，对面苏妈的点心店已经亮灯了。林红回到屋子里，走进厨房做起了晚饭。她似乎听到了钥匙开门的声响，她以为是宋钢回来了，站到厨房门口，屋门没有动静，她转身继续做饭。

林红做好晚饭，把饭菜端到了桌子上，这时天已经黑了，她开灯后看到桌子上有一张纸，她没有在意，在桌前坐下来看着屋门，等待着宋钢回家。林红在等待的时候突然感到身旁的白纸上有几行字迹，她有些惊慌地拿起来，匆匆读了一遍才知道宋钢走了。林红拿着宋钢的信夺门而出，仿佛要去追赶宋钢似的向着长途汽车站疾步走去，她在路灯和霓虹灯闪耀的大街上走出了一百多米后脚步慢下来了，她意识到此刻的宋钢已经远离刘镇远离自己了。林红茫然地站住了脚，看着大街上来往的人流和车辆，低头看一眼手上的白纸，缓慢地走回了家中。

这天晚上林红坐在灯下，摇着头将宋钢简短的信读了一遍又一遍，眼泪一颗一颗掉在纸上，直到化开后把宋钢的字迹弄得模糊不清，她才放下这张白纸。林红没有在心里责备宋钢，她知道宋钢这样做是为了自己；她责备的是自己，竟然没有察觉宋钢的决意要走。后来的日子里，林红度日如年，在厂里不断遭受烟鬼刘厂长的骚扰，回到家中就是一片寂静，身边没有了宋钢，倍感孤独的她只好将电视长时间开着，听着里面发出来的各种声音，想念着宋钢，甚至想念着宋钢的口罩。晚上入睡前，林红心里就会一阵难过，她想到宋钢走的时候没有带走家里一分钱。

林红没有告诉别人宋钢跟着周游走了，只说宋钢南下广东做生意去了。周游在刘镇贩卖人造处女膜，林红觉得不是正经生意，她以为

宋钢跟着周游到广东后仍然贩卖人造处女膜，宋钢做这样的生意让她说不出口。

林红每天都在等待着宋钢的来信，她每天都会在中午的时候走到工厂的传达室，看着邮递员将一捆信件扔在传达室的窗台上，她急忙打开来，一封封地看着自己的名字。宋钢没有给她写信，一个月以后，宋钢给她打来了电话。那是晚上了，宋钢的电话打到了苏妈的点心店，苏妈急匆匆地走过街道敲响了林红的屋门。然后是林红急匆匆地跑过街道，进了点心店拿起了电话，她听到了宋钢的声音。宋钢在电话另一端急切地说：

“林红，你好吗？”

林红听到宋钢的声音眼圈就红了，她对着话筒喊叫：“你回来，你马上回来！”

宋钢在另一端说：“我会回来的……”

林红继续喊叫：“你马上回来！”

两个人就这样说话，林红要宋钢立刻回家，宋钢说他会回来的，不知道说了多少遍。林红开始是用命令的语气，后来哀求宋钢了。宋钢始终说着他会回来的，他肯定会回来的。然后宋钢说要挂电话了，说这是长途电话，太费钱了。林红仍然在电话里哀求宋钢：

“宋钢，你快回来……”

宋钢把电话挂了，林红拿着电话还在说话，听到话筒里响起一串忙音，林红失落地放下了电话。这时她才想起来没有问问宋钢的情况，她只是说了一堆“回来”。林红难过地咬了咬自己的嘴唇，她看

了看坐在柜台里脸色阴沉的苏妹，林红向苏妹苦笑了一下，苏妹也苦笑了一下。林红走出点心店时，想和苏妹说句话，可是不知道说什么，就低头走了出去。

后来的几个月里，苏妹和林红同样伤心失落。周游这个江湖骗子不辞而别后，苏妹的肚子逐渐大起来了，群众议论纷纷，猜测是谁将苏妹的肚子搞大的。群众胡乱怀疑，可疑对象越来越多，最后多达一百零一个，赵诗人也被他们怀疑进去了，赵诗人就是被怀疑的第一百零一个。赵诗人对天发誓对地跺脚地表示自己的清白，结果越描越黑，群众更加怀疑是他干的。赵诗人苦口婆心地告诉我们刘镇的群众：点心店的苏妹虽然长得不怎么样，可人家也是公认的富婆，要是把她肚子弄大了，他还会在自己的破屋子里住吗？赵诗人说：

“我早就搬到对面点心店去做老板啦。”

我们刘镇的群众这才相信赵诗人是无辜的，群众继续怀疑群众，竟然没有一个人怀疑是周游干的。周游是一个了不起的骗子，他和三千个处美人一起来到我们刘镇，那些处美人和评委睡，和组委会的领导睡，和李光头睡，和刘新闻睡，和……睡，睡来睡去。评委、领导、李光头和刘新闻等等蒙在鼓里睡，睡的全是做了修复术的组装处女和用了人造膜的散装处女，只有周游一个睡了个原装处女，让我们刘镇女人里面唯一的处女苏妹也成了前处女。

周游走后五个月，苏妹的肚子开始挺起来了，她仍然每天坐在收钱的柜台前，不过她不再和女服务员说话，也不再和顾客说话。周游的不辞而别让她伤心欲绝，此后她脸色阴沉，再也没有笑容。她母亲苏妈常常发呆，常常叹息，有时偷偷落泪，她怎么也想不通，自己的命运为什么会在女儿身上重现。群众先是好奇，先是兴奋，慢慢地也

就习惯了，群众说苏妈就是这样的，谁都不知道她的肚子是谁搞大的，只知道她生下了苏妹。如今苏妹的肚子也被一个神秘男人搞大了，苏妹怀胎十月后生下的也是一个女儿，苏妹给女儿取个名字叫苏周。就是这时候仍然没有群众去怀疑周游这个江湖骗子，群众这时候对怀疑没有兴趣了，开始热衷于预言家的工作了，他们大胆预测，说这个名叫苏周的女婴长大成人后，也会和外婆、母亲一样，肚子神秘地大起来。群众老练地说：

“这就叫命运。”

四十

江湖骗子周游在我们刘镇贩卖人造处女膜大获全胜，他带着宋钢从上海出发，沿着铁路南下，再接再厉地推销起了阴茎增强丸。他的阴茎增强丸也分为进口和国产两种，进口的名叫阿波罗牌，国产的名叫猛张飞牌。这两个人在铁路沿线的一些中等城市下车，然后在车站、在码头、在商业街叫卖他们的阴茎增强丸。西装革履的周游左手举着阿波罗牌，右手举着猛张飞牌，喊叫似的演说起来：

“每个男性都希望有一个硕大的阴茎，展现男子汉的阳刚威猛，由于种种原因很多人成年后阴茎短小，这样的现象普遍存在……”

周游摇晃着手里的药瓶，让围观的群众听听里面药丸的碰撞声响，他声称右手拿着的国产猛张飞牌增强丸，是祖国医药之瑰宝，源于故宫博物院馆藏的明清两代皇家医案，在众多原始配方中优选研制而成；而左手上的进口阿波罗牌增强丸，则是外国人民之骄傲，是在美国辉瑞公司王牌产品“伟哥”的核心基础上，加入基因技术和纳米技术，隆重诞生了阿波罗牌。周游像个货郎摇动着拨浪鼓一样，摇动着他左手和右手上的阿波罗牌和猛张飞牌，亲切地告诉群众，它们的大名叫增强丸，小名叫增大增粗延时丸。周游拍着胸口说，只要服用两到三个疗程，保证成为一名：

“极品真汉子！”

这时候的宋钢已经知道周游是个江湖骗子了。他们乘坐的长途汽车离开我们刘镇，驶进上海的街道后，周游一把摘下宋钢脸上的口罩，扔出车窗挂在了上海的树枝上。周游告诉宋钢，现在没人知道他

的肺坏了，所以他的肺病痊愈了。宋钢呼吸着上海的空气，回头张望着在树枝上摇晃的口罩，汽车拐弯以后口罩也就消失了。

几天以后宋钢就知道周游是一个什么人了。他们七拐八弯，来到了郊外一个堆满假烟假酒的地下仓库，在仓库黑暗的角落里，周游买下了两纸箱的阴茎增强丸。然后周游抱着猛张飞牌，宋钢抱着阿波罗牌，跳上了南去的列车，开始了他们一年多的惨淡经营。

那一刻宋钢坐在硬座车厢里，车厢里坐满了南下的民工。他们的方言五花八门，他们有的去广东，有的到了广东以后再渡海去海南岛，他们都是没有结婚的年轻人，他们指望挣到一笔钱以后回家娶妻生子。周游坐在他们中间，脸上保持着矜持的笑容，偶尔和几个外出打工的农民搭讪几句，不时地抬头瞟一眼行李架上的两纸箱阴茎增强丸。宋钢觉得西装革履的周游坐在民工中间十分滑稽，有两个民工询问周游是做什么生意，周游看了宋钢一眼，随便地说了“保健品”三个字。周游知道这些民工没有钱来上当受骗，所以他懒得夸夸其谈。

宋钢已经知道周游在刘镇所说的一切都是弥天大谎，他忧郁地望着窗外无限伸展的田野，心里七上八下，跟着这个江湖骗子前途何在？宋钢不知道。想到周游在刘镇确实挣到了很多钱，宋钢心里又燃起了希望，他希望能够尽快地挣到一大笔钱，然后立刻回家，他幻想的数目是十万元，这样林红此后的生活就会无忧无虑。为了林红，宋钢在心里告诉自己：

“我什么事都愿意做。”

几年来宋钢都是通过被口水浸湿的口罩呼吸，接下去的日子没有了口罩，宋钢觉得空气变得干燥了。本来话语不多的宋钢，跟随着周

游招摇撞骗以后越来越沉默寡言。很多个夜深人静的晚上，宋钢从睡梦里醒来，脑海里重复地浮现出了当初他离开刘镇时的情景，想象着林红每天傍晚骑车回家后孤独一人的生活，宋钢眼睛潮湿了。很多个旭日东升的早晨，宋钢走出陌生的小旅店，走上异乡的街道时，都会有一阵强烈的冲动，他想立刻回到刘镇，回到林红身边。可是木已成舟，宋钢告诉自己不能空手回去，要挣够了钱才能回去，现在只能咬牙坚持下去，跟随着周游继续行走江湖。

宋钢经常拿出那张他和林红的合影仔细端详，他们的生活曾经是那么的美满，那辆永久牌自行车就是他们幸福的象征。这张合影在最初的几个月里是宋钢的精神支柱，半年以后宋钢就不敢再看了。他只要看到照片上林红美丽的微笑，就会坐立不安，就会情绪冲动地想立刻回到刘镇。于是在后面的日子里，宋钢把这张合影压在了箱底，努力让自己忘掉它。

两个人两个月里行走了五个城市，周游亲自上阵叫卖增强丸。周游的叫卖像是拦路抢劫一样，抓住一个人的胳膊就是滔滔不绝地说起来，他喊破了嗓子也只是卖出去了十一瓶——五瓶阿波罗牌和六瓶猛张飞牌。宋钢也跟着叫卖，宋钢手里拿着增强丸，就像在刘镇手里拿着白玉兰一样，文质彬彬地询问走过身边的每一个成年男子：

“需要增强丸吗？”

“什么增强丸？”

宋钢微笑着将阿波罗牌和猛张飞牌的说明书递过去，耐心地等待着他们读完，让他们自己决定是否应该买下一瓶试试。有些人将说明书读了一遍又一遍，最终还是空手而去。周游认为宋钢错失了很多机

会，宋钢不同意周游的话，他说这些增强丸的疗效本来就十分可疑，迫不及待地推销只会让人产生怀疑，宋钢说推销的时候应该欲擒故纵。两个月下来，宋钢卖出了二十三瓶增强丸，他“欲擒故纵”的业绩比周游的“拦路抢劫”高出一倍。

周游对宋钢刮目相看了，不再把宋钢当成自己的助手，客气地称宋钢为合伙人，说以后挣到的钱二八分成，他自己八，宋钢二，而且向宋钢公开财务。那天晚上他们住在福建的某一个小城里，在一家小旅店地下室的房间里，周游愁眉不展，他说虽然住的是最便宜的旅店，吃的是最简单的食物，两个月下来只卖掉三十四瓶增强丸，挣到的钱又被吃住花干净了。宋钢长时间没有说话，他走神了，他想到了在刘镇独自一人的林红。

宋钢回过神来以后，慢吞吞地告诉周游，他以前在刘镇叫卖过白玉兰，他发现站在服装店门口比站在大街上更容易，为什么？因为爱漂亮的女孩都在服装店里，她们买了衣服以后就会顺便买下一串白玉兰。

“有道理。”周游连连点头，问宋钢，“什么地方男人最集中？是那些想做极品 真汉子的男人。”

“洗浴中心。”宋钢想了想后回答，然后他笑着说，“只要看一眼就知道谁的短小了……”

“有道理。”周游两眼闪闪发亮了，“这就叫有的放矢。”

“可是，”宋钢犹豫地说，“去洗浴中心要多花钱。”

“该花的钱就要花，”周游坚定地说，“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

两个人说干就干，带上十瓶阿波罗牌和十瓶猛张飞牌去了旅店附近的一家洗浴中心。他们把增强丸放在柜子里，脱光了衣服赤条条来去了。这家洗浴中心并不豪华，但也让宋钢吃了一惊，里面有三个大池子，中间是清水浴池，两旁一个是牛奶浴池，一个是玫瑰浴池。周游率先坐进了牛奶浴池，宋钢也跟着坐了进去。周游看看几个正在淋浴的人，悄悄告诉宋钢，既然花钱了，就好好享受一番。宋钢点点头，身体泡了进去，他低声问周游：

“这真的是牛奶吗？”

“奶粉泡的。”周游老练地说，“劣质奶粉。”

两个人在劣质奶粉浴池里泡了半个小时，周游起身走过了清水浴池，一脸舒适地泡进了玫瑰浴池。宋钢一个人坐在牛奶浴池里，心里有些不踏实，也起身走了过去，坐进了漂满玫瑰花瓣的池水里。宋钢用手抓起一把玫瑰花瓣，看着红色的池水，惊讶地对周游说：

“颜色都泡出来了。”

“是红墨水，”周游从容地告诉宋钢，“倒进来几瓶红墨水，再撒上一些玫瑰花瓣。”

宋钢一听是红墨水，急忙站起来。周游一把拉住了他，让他坐在自己身边，说就是红墨水也比清水贵。周游说完后闻了闻玫瑰花瓣上的蒸汽，满意地告诉宋钢：

“还洒了几滴玫瑰香精。”

接下去两个人眯着眼睛，舒展四肢泡在了红墨水浴池里。这时一个四肢发达的男子甩动着硕大的阴茎走了过来，他的身后跟着一条大狼狗。周游看了一眼男子的下身，轻声说了一句“极品 真汉子”。男子听到周游在说他，站在中间的清水浴池边吼叫一声：

“你小子说什么？”

男子吼叫了一声，后面的狼狗“汪汪”叫了一串，宋钢一阵哆嗦，周游强作微笑地把他的手从玫瑰池水里伸出来，指了指男子的下身说：

“说你是极品 真汉子。”

男子低头看了一眼自己的阴茎，满意地笑了，然后跳进了清水浴池，像是一颗深水炸弹，溅起的清水飞越了玫瑰浴池，纷纷落在另一端周游和宋钢的脸上。男子泡在清水浴池里，狼狗趴在池边，男子右手搓着自己的胸脯，左手替狼狗搓背了。狼狗的眼睛像个职业杀手的眼睛一样，盯着周游和宋钢，盯得这两个人心里阵阵发虚，宋钢只是轻轻嘟哝了一声“狗怎么也能进来”，那条大狼狗就冲着宋钢一阵狂吼。吓得宋钢和周游再也不敢出声，泡在池水里一动不动。

这其间有几个赤条条的人手里拿着白毛巾走进来，他们本来是想在池水里泡一会的，进来时还说说笑笑，看见一条大狼狗趴在清水浴池边，立刻吓得面如土色，蹑手蹑脚地退了出去。然后在外面的更衣室大声责问服务员：狗怎么也可以进来洗澡？他妈的还是一条大狼狗。趴在清水浴池边的狼狗听到外面的吵闹声，暂时不盯着周游和宋钢了，扭过头去对着更衣室“汪汪”吼叫起来，更衣室立刻鸦雀无声

了。然后一个服务员小心翼翼地走了进来，他走到离狼狗五米远的地方站住了，对着那个男子轻轻叫了几声：

“先生，先生……”

这个服务员本来是想来劝说男子把狼狗带出去，可是狼狗冲着他吼叫了几声，吓得他连连后退，一溜烟跑回更衣室了。周游趁机移动到了池边，刚刚站起来，狼狗回过头来看到周游站在池边的台阶上，立刻警惕地站起来“汪汪”吼叫了，周游进退两难，满脸讨好的笑容看着那个男子。那个男子拍拍狼狗，让狼狗重新趴了下去。周游憋住呼吸，假装从容地走下台阶，看见有一扇木门，就推开走了进去。宋钢也慢慢地向着池边移动，狼狗一直盯着他，他就一直对着狼狗亲切地微笑，移动到了池边刚站起来，狼狗也霍地站了起来，“汪汪”吼叫了。那个男子再次拍拍狼狗，狼狗趴下后，宋钢迅速地跳下台阶，也是见到木门就推开跑了进去。

周游和宋钢先后跑进了桑拿浴房。宋钢进去后才发现是一间热昏了脑子的小木屋，周游惊魂未定地坐在里面，宋钢问周游：

“这是什么地方？”

周游看到宋钢也跑进来了，立刻装出从容的模样，回答宋钢：“桑拿。”

宋钢喘着粗气在周游身旁坐下来，周游拿起木勺将水洒在火炉上，一股热浪蒸腾而起，宋钢觉得呼吸都困难了，他说：

“这里面太热了。”

周游得意地说：“这就是桑拿。”

这时木门开了，那个四肢发达的男子走了进来，周游和宋钢又是吓了一跳，看到那条大狼狗没有跟进来，他们长长地出了一口气。那个男子准备躺下来，周游和宋钢赶紧站起来，给他腾出地方，他满意地点点头，在最上面的木台阶上躺了下来，周游和宋钢坐在下面的木台阶上。蒸了一会，周游觉得自己有些吃不消了，他起身说要出去了。周游拉开木门，那条大狼狗就趴在门口，冲着周游一阵吼叫，周游吓得赶紧关上门，转回身来自我安慰地说：

“再蒸一会。”

周游在宋钢身旁坐了下来，躺在上面的男子指挥他们：“加点水。”

“好。”

周游说着往火炉上浇水，热浪滚滚而来，宋钢觉得自己热得快要晕过去了，他对周游说：

“我好像不行了。”

“你快点出去。”周游推了推宋钢。

宋钢站起来，知道那条大狼狗就在门口虎视眈眈，硬着头皮拉开了木门。趴着的狼狗立刻站起来，吼叫着像是要咬宋钢的下身。宋钢马上关上木门，下意识地捂着下身退了回来，苦笑着在周游身旁坐下。两个人坐在桑拿房里热得晕头转向，可是门口的大狼狗比地雷还要让他们害怕，他们只好继续坐着，继续忍受着蒸热的煎熬。他们指望那个躺着的男子马上起身出去，把门口的狼狗带走，可是那个男子躺着越来越舒服，还吹起了口哨。周游心想再坚持下去肯定会昏死在

桑拿房里了，他起身摇摇晃晃地走到男子跟前，低头在他耳边叫了几声：

“先生，先生……”

吹着口哨的男子睁开了眼睛，看着周游。周游有气无力地说：“您的保镖……”

“什么保镖？”男子没有明白。

“您的狗保镖守在门口，”周游说，“我们出不去。”

男子嘿嘿一笑说：“再加点水。”

周游抹了抹满脸的热汗，转身又往火炉上浇水了，热浪汹涌而起。宋钢歪着脑袋都快倒下了，周游摇晃着上前一步，对那个男子说：

“加过水了。”

“好。”那个男子说，“你们出去吧。”

“可是，”周游说，“您的狗保镖……”

那个男子这时嘿嘿笑着起身下来，拉开木门把吼叫的狼狗引到一旁，让周游和宋钢安全地走出来。那个男子继续在桑拿房里躺着，那条狼狗继续在门口守卫着。周游和宋钢死里逃生似的来到更衣室，周游一口气喝了八杯纯净水，宋钢一口气喝了七杯。两个人耷拉着脑袋在更衣室里面坐了十多分钟，终于缓过来了，然后穿上洗浴中心的睡衣，带上他们黑包里的增强丸，人模狗样地走进了休息大厅。

大厅里躺着二十来个客人，有的在修脚，有的在做足底按摩，投影电视里是一场足球比赛。周游对宋钢使了一个眼色，两个人分开走到了休息厅的两端。宋钢躺在了一个中年男子的身旁，这个中年男子正在看足球比赛，宋钢耐心地等到中场休息，才拿出增强丸的说明书递过去，文雅地问：

“先生，你有时间读一下这个吗？”

中年男子怔了一下，接过说明书认真读了起来。中年男子读完了国产猛张飞牌的说明书，宋钢又递上去进口阿波罗牌的说明书。中年男子认真读完两份说明书以后，看了看大厅里休息的其他人，低声问宋钢：

“多少钱一瓶？”

周游的推销风格直截了当，他手里就拿着现成的进口和国产增强丸，微笑地问身旁躺着的年轻人：

“你想做极品 真汉子吗？”

“什么极品？”年轻人不明白。

周游滔滔不绝地解说起来，说得年轻人拿着两瓶增强丸看了又看，还拉开睡裤看了一眼自己的阴茎，周游也顺便看了一眼，对他说：

“你已经是真汉子了，可惜还不是极品。”

年轻人满腹狐疑地看着周游问：“不是假货吧？”

“是真是假，”周游微笑地说，“你试试就知道了。”

那个四肢发达的男子和他的狼狗也来到了休息大厅，男子和狼狗长驱直入，休息大厅里一片惊慌，几个服务员一番谦恭的劝说，那个男子同意不让狼狗进来，狼狗就趴在了休息大厅门口，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了。躺在休息大厅里的客人谁也不敢出去了，只能耐心地等待狼狗的主人离开。周游和宋钢如鱼得水了，他们不急不躁地一个一个去游说，哄骗他们买下增强丸。狼狗的主人看着这两个人对别人窃窃私语，不对自己说半句话，心里十分好奇，把周游叫了过去，问他是在干什么。周游就把阿波罗牌和猛张飞牌递到他的手中，恭维地说：

“您不需要这个。”

狼狗的主人看完药瓶上的说明，大声对周游说：“谁说我不需要？强者还要更强。”

“说得好！”周游兴奋了，他指指大厅里休息的其他人，低声说，“这增强丸对他们都是雪中送炭，对您就是锦上添花啦。”

狼狗的主人满意地笑了，他伸出两根手指说：“我要两瓶。”

“两瓶只是一个疗程，”周游耐心地解释，“需要两到三个疗程才能见效。”

狼狗的主人爽快地说：“我要八瓶。”

“好。”周游点点头，问他，“你是要进口的，还是国产的？”

狼狗的主人说：“四瓶进口，四瓶国产。”

周游迟疑了一下，假装内行地说：“这进口的是基因技术和纳米技术，国产的是明清两朝皇家医案，混合在一起服用不妥。”

“进口的我吃，”男子指指趴在休息大厅门口的狼狗说，“国产的它吃。”

四十一

周游和宋钢继续在福建漫游，在一个个洗浴中心推销他们的增强丸，瞄准阴茎短小者，对症下药，耐心诱导，夸夸其谈。当他们离开福建、来到广东时，两纸箱的阴茎增强丸已经全部推销出去。周游总结经验教训，觉得将近五个月才把增强丸推销出去，效益实在太低，利润更是不见踪影，加上吃住车旅费用，只赔不赚。周游怀念他在刘镇推销人造处女膜的辉煌经历，他觉得不能再推销男性保健品了，女性在这方面更愿意花钱。于是到了广东以后，两个人开始推销波霸牌丰乳霜。

此刻的宋钢已经离家半年了，在福建的时候他给林红打过三次电话，都是在夕阳西下以后，站在卖烟酒食品的小店铺前，街道上尘土飞扬，来来往往的行人大声说着闽南语，宋钢双手紧紧拿着话筒，仿佛怕别人来抢夺话筒似的，手掌里都渗出了汗水，他的声音结结巴巴，说话颠三倒四。电话另一端林红的声音急风暴雨似的响着，要他回家，要他马上回家，在一声声“回家”的呼唤里，林红急切地询问宋钢的身体。宋钢说他的身体很好，肺病痊愈了，他的声音轻得像蚊子的叫声一样，他说：

“我不咳嗽了。”

宋钢重复说了几遍，另一端的林红才听清楚，林红喊叫着问他：“你还在吃药吗？”

宋钢这时挂断了电话，他放下电话以后轻声回答林红：“不吃了。”

然后宋钢茫然若失地站在路灯亮起的街道上，看着一张张陌生的面孔，听着一声声陌生的话语，摇了摇头，缓慢地走回简陋的小旅店。

那时候周游盘腿坐在床上，抹着眼泪在看电视里的韩剧。周游在福建的时候看了三部半韩国电视连续剧，到了广东以后找遍了所有的电视频道，也没有找到他看了一半的那部韩剧，周游大惊小怪地说了一番广东的坏话，然后集中精神推销起了波霸牌丰乳霜。

在此后的几个月里，耳边的闽南语变成了广东话，他们行走了十五个地方，竟然只推销出去了十多瓶。周游在山穷水尽之时灵机一动，决定压低价格向美容院推销，结果所有的美容院里都有丰乳霜出售；周游又瞄准了药店和商场，所有的药店和商场里也在出售丰乳霜，他们见到了上百个品牌的丰乳霜，价格比他们的波霸牌还要便宜。周游穷途末路了，他和宋钢提着波霸牌丰乳霜，在异乡的街道上像两只无头苍蝇，尤其在那些十字路口，两个人垂头丧气地东张西望，互相询问该往何处走去。周游对推销丰乳霜已经毫无信心了，见到一个年轻的女子走过来，周游就会推推宋钢，让宋钢挺身而出，自己像个哨兵一样站着不动。宋钢低着头走上去，谦恭地问来往的女子：

“需要丰乳霜吗？”

那些女子像是遇到强盗一样，捂住自己的包紧张地离去。有一次一个漂亮的女子没有听清楚，站住脚问了一声：

“什么？”

宋钢的双手就在自己胸口比画起来，他说：“丰乳霜，就是让你的胸大起来，挺起来。”

“流氓！”

女子尖声喊叫了，她一边离去一边回头叫骂。路上的行人纷纷站住脚看着宋钢，宋钢面红耳赤，一脸苦笑地走向若无其事的周游。

这时候周游在广东的电视里找到了新的韩剧，白天四处碰壁，到了晚上周游立刻兴致勃勃了，韩剧播出前一个小时就在床上正襟危坐，手里拿着遥控器，要求宋钢到外面去走走，不要打扰他观看韩剧，若宋钢不愿意出去，也可以待在屋子里，不过……周游对宋钢说：

“你不能出声。”

宋钢没有待在屋子里，他漫无目标地行走在别人的城市里，张望着一幢幢楼房里的一扇扇窗户，然后他靠在街边的一棵树上，出神地看着某一扇窗户里的某一个家庭，年轻的丈夫和年轻的妻子，他们在屋里走动，有时是一个人影出现在窗前，有时是两个人影，有时没有人影只有灯光了。宋钢站在那里长时间凝视着，直到这一男一女同时走向窗口，一左一右同时将窗帘拉到一起，拉到一起时他们亲吻了一下。这温馨的一幕让宋钢的眼睛潮湿了，那一刻他无限思念千里之外的林红，他真想立刻插翅飞回刘镇，可是他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挣到钱，他忧郁地觉得回到刘镇的日子越来越远了。

周游在广东的时候看完了四部韩国电视连续剧，接下去他在电视里找不到新的韩剧了，为此他大发脾气。那时候他们已经在海边了，在一家破旧的小旅店的二层房间里。窗外的马路对面耸立着一个广告

牌，也是丰乳霜的广告，广告上面不是一个婀娜女子，是一个肌肉发达的猛男，这个猛男的胸脯竟然高高隆起，威风凛凛地戴着红色胸罩，下面是红色三角内裤。周游发脾气的时候没有看到这个广告，他发完脾气觉得已经没有什么韩剧可看了，失落地坐在了床上，他的心思终于回到了自己的波霸牌丰乳霜。这个江湖骗子拿出计算器，用手指在上面点来点去，半个小时以后他抬起头来神情悲哀，只说了三个字：

“完蛋啦！”

宋钢早就知道完蛋了，六个月的东奔西走只卖出去了十多瓶丰乳霜，这期间周游像个沉迷于女色的昏君一样，沉迷在韩剧里，现在没有韩剧了，周游必须面对现实了。周游告诉宋钢，若不在一个月以内将所有的丰乳霜推销出去，那么只能去法院了。宋钢不知道去法院干什么，周游双手拉紧一下自己的领带，像个面临倒闭的国企老总似的说：

“申 请破产保护。”

宋钢苦笑起来，心想都沦落到这个地步了，周游还在说大话。就在两个人觉得走投无路的时候，周游突然看到了马路对面的丰乳霜广告，他定睛看着上面威风凛凛的三点式猛男，嘴里惊叫起来：

“比基尼！”

宋钢也看到了，他的嘴巴张开以后就没有合拢，他在梦里都没有见过这么惊世骇俗的广告。周游嘴里念念有词了，他说：

“没想到男人也可以有一对丰乳……”

周游获得了灵感，他的眼睛离开马路对面的广告牌以后，开始色眯眯地打量起宋钢来了。宋钢被周游看得浑身不自在，宋钢说：

“你这是干什么？”

周游感叹起来：“你要是有一对丰乳，我们的波霸牌肯定被一抢而空。”

宋钢脸红了，这一瞬间周游看到了宋钢脸上掠过一丝女性的羞涩，周游的眼睛闪闪发亮了，他满腔热情地说起了自己的计划，就是给宋钢去做丰胸手术，宋钢拥有一对骄人的丰乳以后，就会像对面广告牌上的猛男一样吸引人了。周游耐心细致地告诉宋钢，丰胸手术是小手术，在医院的门诊室就可以做，他说：

“和处女膜修复术一样简单。”

宋钢茫然地转向窗外，看着马路对面的广告牌，看着广告牌上面的楼房，看着楼房上面的天空，他心里的悲哀和绝望在目光里飘向了远方。他回过头来后坚定地点头了，他说：

“只要能挣到钱，我做什么都愿意。”

周游没有想到宋钢这么爽快地答应了，他兴奋得跳了起来，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寻遍世上美好的词语来赞美宋钢，声称以后挣到的钱不再是二八分成了，应该是五五分成，两个人各一半。周游最后感动地说：

“在刘镇的时候，我就知道你会为我两肋插刀。”

“不是为你，”宋钢摇摇头，“我是为了林红。”

从福建到广东，被韩剧熏陶了整整一年的周游，带着宋钢来到美容整形医院时，对其他丰胸手术不屑一顾，对韩式丰胸手术情有独钟。医生向他们推荐了三种，韩式无痕丰胸、韩式假体丰胸和韩式自体脂肪丰胸。医生介绍韩式无痕丰胸是运用了韩国全新的UN-TOUCH技术，确保手术微创无痕，术后就是最亲密的人也无法察觉，而且成形后自然逼真，触感柔滑酥软，尽显柔水欲滴之态，行动时乳房还会随着步态和动作的节律，轻微自然颤动，性感娇媚，流露万千女人风情。周游听完介绍，微笑地说：

“就用韩式无痕丰胸。”

那个下午是宋钢一生里最为尴尬难受的时刻，他低垂着头坐在那里一声不吭，听着周游巧言令色，编造他从童年到少年到青年一直到现在，如何梦想着有朝一日变成女儿身。医生在和周游说话时，不停地去打量宋钢。宋钢的脸色青红皂白地变来化去，听着他们谈论如何先给自己隆胸，隆胸手术之后再如何切除他的阴茎和睾丸，还要尿道移位，再造人工阴道。医生保证再造出来的女性外阴形态生动逼真，阴道具有足够的深度和宽度，阴蒂具有灵敏的性感觉功能。宋钢听了心里阵阵恶心。周游神采飞扬，一边对医生的话连连点头，一边欣喜地看着宋钢，仿佛宋钢真要成为一个女人了。最后医生认真端详了一番宋钢，说还要给他做鼻整形、颌整形、颧颊等面部骨骼女性化的手术。

周游和医生约好了三天以后就来做韩式无痕丰胸手术。两个人走出美容整形医院后，周游红光满面地对宋钢说：

“你要是真变成一个女人，我就会娶你，我会像韩剧里男主角爱女主角一样，爱你爱得死去活来。”

从来不说脏话的宋钢，脸色铁青地对周游吼叫了一声：“去你妈的！”

然后在一个阴雨绵绵的上午，宋钢跟在周游的身后，走出了那家破旧的小旅店。他们走在湿漉漉的马路上，周游向着来去的出租车招手，宋钢看着雾茫茫的大海，他听到了海鸟的叫声，可是看不到海鸟的飞翔。三个小时以后，宋钢躺在手术台上，医生在他的胸前画了两个紫色的圆形，他在无影灯下闭上眼睛，进行全身麻醉时，他的脑海里突然出现了一只孤零零的海鸟，在弥漫着烟雾的海面上滑翔，可是他没有听到海鸟的叫声。

虽然医生告诉周游，男性胸部和女性在组织结构上有差异，手术过程比女性丰胸要复杂，但手术还是很顺利，不到两个小时就完成了。宋钢留院观察了一天，第二天出院时仍然阴雨绵绵，宋钢忍受着腋下创口的疼痛，坐上出租车回到了他们海边的小旅店。他从出租车里出来，在周游付钱的时候，再次出神地看起了雾茫茫的大海，什么都没有了，没有海鸟的叫声，也没有海鸟的飞翔。

宋钢在小旅店里静养了六天，窗外飘扬了六天的阴雨，对面广告牌上戴着红色胸罩的猛男在阴雨里若隐若现，宋钢每次看到他时都是一阵羞愧，仿佛广告牌上的人是自己。周游无微不至地照顾宋钢，每天殷勤地询问宋钢想吃什么，后来干脆把附近几家小餐馆的菜谱抄录下来，拿回来让宋钢亲自点菜。宋钢点下的都是最便宜的菜，周游立刻给餐馆打电话，让他们送餐到旅店的房间。周游在电话里每次都是狮子开大口，他神气地说：

“我们宋总鲍鱼鱼翅吃腻了，送个豆腐素菜过来……”

宋钢成为了宋总，一个胸前突然出现了一对女性丰乳的宋总。宋钢拆线以后，周游喜气洋洋地上街买了红色胸罩回来，他告诉宋钢，这是D杯胸罩，戴D杯的都是真正的波霸女王，然后讨好地对宋钢说：

“你也是。”

宋钢看到周游买回来的是对面广告牌上的那种红色胸罩，他拿过来一把扔在了地上。周游捡起地上的胸罩，对宋钢说：

“红色的多好，红色的醒目显眼……”

宋钢说：“去你妈的！”

“我马上去换，”周游点头哈腰地说，“宋总，我知道你是一个低调的人，我马上去换成白色的。”

五天以后雨过天晴，宋钢在衬衣里戴上了白色胸罩，他和周游坐船去了海南岛。在广东晃荡了七个月也没卖出多少瓶波霸牌丰乳霜，周游觉得广东是一个不祥之地，他决定去海南岛大展宏图。胸口增加了两个假体乳房以后，宋钢走路的时候失重了，他的身体不知不觉地前倾下去，几个月以后宋钢驼背了。当宋钢身体前倾地走上渡海轮船，手握栏杆站在甲板上，感觉着胸口假体乳房的沉重，眺望着远去的广东海岸，心里空空荡荡，他不知道前面会发生什么。在波涛的响声里，在闪烁的阳光里，在蓝天和大海之间，他看到了海鸟真实的飞翔，听到了海鸟真实的叫声。宋钢想念起了电话里林红的呼唤，要他立刻回家的呼唤。船在波浪里颠簸，海风吹乱了他的头发，林红的呼唤恍若海鸟的叫声，逐渐远去了。宋钢不由伤心落泪，他伸手抹去眼角的泪水，告诉自己已经离家一年多了。他在离开刘镇时就梦想着回家的这一天，现在一年多过去了，他离家越来越远了。

周游和宋钢开始在海南岛推销波霸牌丰乳霜，就像一年多前在刘镇推销人造处女膜那样，两个人站在大街上，四周围满了男男女女。宋钢像个模特那样一声不吭，解开他的衬衣纽扣，露出里面白色的胸罩和一对D杯的大乳房。周游上下翻动他的三寸不烂之舌，高举波霸牌丰乳霜滔滔不绝，说这是由天然维他命和生长素配制而成，里面百分之三十五是维他命，百分之六十五是生物基因科技研制出来的生长素。生长素可以令乳房在几天内经历N次发育，令乳房蓬勃生长，其速度比“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还要快上N倍；维他命成分不但保持乳房弹性，还令皮肤表层更加细滑幼嫩，而且——

“绝对不含荷尔蒙激素，确保安全可靠。”

周游介绍完手里的丰乳霜，开始介绍宋钢的一对丰乳了。他向围观的男男女女介绍宋钢，说这位是他们公司的宋总。周游振振有词，说现在市面上丰乳霜多如牛毛，可是真正有效的只是九牛一毛，宋总为了检验波霸牌是否真有疗效，亲自试验，没想到两个月以后……周游说到这里感动地擦起了眼泪，他指着宋钢的胸脯说：

“我们宋总没有了男子汉的伟岸，出来了风流少妇的婀娜……”

围观的男男女女笑个不停，他们挤来挤去像是看外星人一样，好奇地看着宋钢。他们一个个都要往前挤，都要把宋钢的乳房看得真真切切，有几个近视眼都将嘴巴鼻子凑上去了，像是要吃奶一样。宋钢面红耳赤，有一个身材娇小的女人竟然用手去捏了捏宋钢的乳房，宋钢生气地打开了她的手。有个男人立刻指责这个女人：

“你怎么可以摸男人的性器官？”

“这叫性器官？”那个娇小女人惊讶地叫了起来。

“只要是大乳房，只要能摸出高潮来的，都是性器官，”那个男人指着说话女人的娇小乳房说，“你这个难道不是性器官？”

那个男人说着也在宋钢的乳房上捏了起来。宋钢愤怒了，打开了那个男人的手，又推了他一把。围观的女人高兴了，她们说长出这么大乳房了应该算女人，她们集体指责那个男人：

“你怎么可以随便摸女人的乳房？”

“他是女人？”轮到那个男人惊叫起来了。

“不是女人，怎么会有这么大的乳房？”女人们众口一词地说。

“是男是女不重要，”周游高高举起手里的波霸牌丰乳霜，“重要的是谁抹了它，谁就能够成为今世上的波霸女王。”

那个摸了宋钢假体乳房的娇小女人第一个走上来，她模样害羞地掏钱买下了两瓶后就匆匆离去。有几个中年妇女上来买走了几瓶，她们一边付钱一边说是给她们的女儿买的。然后年轻的女子也掏钱买波霸牌了，她们说是给朋友买的。接下去男人也上来买了，他们说是给女朋友的女朋友买，或者说是给老婆的小姐妹买。周游笑容可掬，一手拿钱一手交货，不到一个小时就卖出去了三十七瓶。周游得意地举起一箱波霸牌丰乳霜，高声喊叫：

“三十七瓶名花有主啦，这些花落谁家呢？”

周游放下箱子后，一个男人挤上来悄悄指指周游的裤裆，悄悄问：“抹在那个地方有用吗？”

“你说的是阴茎？”周游大声说，“当然有用。”

“喂，喂，”那个男人低声说，“你小点声。”

“知道，”周游对那个男人点点头，举起丰乳霜对围观的男人们大声说话了，“这波霸牌丰乳霜也具有阴茎增强丸的功效，可以增大增粗，还可以延时，不过使用时千万小心，要遵医嘱，否则过于肥大就不是阴茎了。”

“不是阴茎是什么？”有男人嬉笑地问。

“过于肥大……”周游想一想后说，“就是乳房了。”

周游出师大捷喜上眉梢，第一天就卖出去了五十八瓶丰乳霜。这一天对宋钢来说，好比是上刀山下火海，解开衬衣让异乡的男男女女尽情观赏他胸口的一对假体乳房，还有人动手动脚，议论他是男是女，有一刻宋钢快要疯狂了，他咬咬牙挺了过来。夕阳西下周游收拾箱子时，宋钢像一个刚刚被强暴的女子那样，充满屈辱地扣上衬衣的纽扣，脸色铁青地跟随着周游走向旅店。周游知道宋钢心里难受，他安慰宋钢：

“这里没人认识你。”

第二天上午两个人又来到了昨天的街上，继续着昨天的表演，这一天周游推销出去了六十四瓶丰乳霜。按照周游的习惯，第三天应该换地方了，上升的销售业绩让周游流连忘返，仍然站到了这里。到了中午的时候，第一天捏过宋钢假乳的那个娇小女人带着一个粗壮的男人走来了，这个像屠夫一样的男人走到宋钢面前，仔细看了看宋钢胸口的那对假乳。当时周游正在眉飞色舞地推销波霸牌，没有注意这个男人红肿起来变得巨大的嘴唇。这个男人看完宋钢的假乳后，一把抓住周游的衣服，劈头盖脸一阵叫骂，说周游卖出的丰乳霜里有毒药。

周游被这个男人的突然袭击弄蒙了，他听着嗡嗡的声音从这个男人巨大的嘴唇里飞出来，过一会才听明白，这个男人红肿的嘴唇擦上了波霸牌丰乳霜了。周游使劲拨开男人抓住他衣服的手，理直气壮地责问他：

“你怎么把丰乳霜当成唇膏擦了，你真是糊涂……”

“放屁！”嘴唇红肿的男人气势汹汹，“老子怎么会擦你的丰乳霜。”

“那你擦了什么？”周游糊涂了。

“老子……”

这个男人不知道说什么了。他的妻子红着脸解释说：“是我擦的……”

周游没有等她说完就叫了起来：“你怎么可以把丰乳霜擦到他的嘴唇上？”

“我没有擦在他嘴上，”这时她的脖子都羞红了，她指指自己的胸口说，“我擦在自己这里了，我没有告诉他擦了丰乳霜，他不知道，所以就……”

围观的男男女女在寂静里突然爆发了浪涛般的大笑，宋钢也忍不住笑了一下，周游更是喜笑颜开，他连声说：

“我明白了，我明白了……”

“你说，”这个男人吼叫道，“是不是有毒药？”

“不是毒药，是生长素起作用了。”周游指指这个男人红肿的嘴唇，对围观的男男女女说，“看见了吧，短短两天就隆起了这么多，连红色的乳晕都隆出来啦！”

这个男人的妻子不安地轻声说：“可是我自己这里没有隆起来。”

“你当然没隆，生长素之精华全被他吸走啦！”周游指着她丈夫的红肿嘴唇，不失时机地继续对广大的男女做起了广告，“看见了吧，他仅仅是间接受益，要是直接受益，他的两片嘴唇就会隆成两只耳朵啦！”

在男男女女的哄笑里，这个嘴唇红肿的男人恼羞成怒，挥手给了周游一记巴掌，扇得周游跌跌撞撞。这一掌好比当初童铁匠在刘镇的大街上揍了少年李光头，周游的耳朵里也像是养了蜜蜂一样嗡嗡叫了很多天。

这个半路杀出来的红肿嘴唇反而帮助了周游，让周游推销出去了九十七瓶丰乳霜。第四天一早，周游左手捂着嗡嗡叫着的耳朵，带着宋钢悄悄地离开了。后来的十多天里，他们在海南岛的推销一帆风顺。他们像蜻蜓点水一样，每个地方住上两三天，还没有露出破绽的时候已经溜之大吉。此刻的宋钢慢慢习惯解开衬衣的举动，屈辱也在慢慢消散，眼看着周游黑包里的现金越来越多，宋钢心里踏实了。到了晚上周游坐在旅店的床上，听着自己左耳朵里面嗡嗡的响声，蘸着口水数完一天的收入，告诉宋钢又挣了多少钱时，宋钢的脸上出现了笑容，他觉得离回家的日子又近了一天。

这时的周游又在电视里发现了没有看过的韩剧，一到晚上就在床上正襟危坐，热情地邀请宋钢和他一起观看，殷勤地向宋钢解说剧情。宋钢已经很久没有给林红打电话了，他起身出门，周游叫住他，就让他在房间里给林红打电话。宋钢说在旅店里打电话多花钱，周游说现在有钱了，不怕多花；宋钢说在房间里打电话会影响周游看韩剧，周游说他不怕影响。两个人坐在自己的床上，一个表情生动地看起了韩剧，一个拨通了千里之外苏妈点心店的电话。

宋钢双手捏着话筒，苏妈跑去街道对面喊叫林红的时候，他听到点心店里嘈杂的声音，里面还有婴儿的啼哭。宋钢听到急匆匆的脚步跑向另一端的电话时，知道林红来了，他的手颤抖起来，然后听到了林红急切的声音：

“喂——”

宋钢的眼睛一下子潮湿了，林红在电话里“喂”了几声后，宋钢才哽咽地说：“林红，我想你。”

林红在电话另一端沉默了一会，她的声音也哽咽了，她说：“宋钢，我也想你。”

两个人在电话里说了很多话。宋钢告诉林红，他现在在海南岛，他没有告诉林红他正在推销丰乳霜，只是说现在做的生意很红火。林红告诉他刘镇的一些事，电话里婴儿的啼哭越来越响亮时，林红悄悄告诉宋钢，苏妹产下一个女儿，取名叫苏周，刘镇没有人知道女婴的父亲是谁。两个人不知不觉说了很长时间，周游看完了两集韩剧，两个人还在互相倾诉。宋钢看到坐在床上的周游无所事事地看着自己，他知道应该挂断电话了，这时林红在电话里恳切地叫了起来：

“你什么时候回来？”

宋钢的回答充满憧憬了：“快了，快回来了。”

宋钢放下电话以后，表情失落地看着对面床上的周游。周游也是满脸的失落，他是为不知道后面的剧情而失落。宋钢神思恍惚地苦笑了一下，然后他想和周游说话了。他凄楚地自言自语，不知道这一年多时间林红是怎么过来的？周游仍然沉浸在韩剧里，对宋钢的话置若罔闻。过了一会宋钢问周游，是否还记得刘镇点心店的苏妹？周游像是从睡梦中惊醒似的点了点头，警惕地看着宋钢。宋钢告诉周游，苏妹产下了一个女儿，名叫苏周，刘镇谁也不知道女婴的父亲是谁。宋钢的话让周游惊讶得张大了嘴巴，半晌没有合拢。

这个晚上两个人都在床上辗转反侧，宋钢想念林红，想念林红的一举一动，想念林红的微笑和林红的生气；周游的脑海里一次次浮现出苏妹的笑容，还有一个女婴的笑容。后来宋钢睡着了，周游继续睁着眼睛回味着苏妹的笑容和女婴的笑容。宋钢在天亮后醒来时，看到周游已经穿戴整齐，床上放着两堆钞票。周游神气活现地向宋钢宣布：

“我就是苏周的父亲。”

宋钢一下子没有听明白，周游指着床上的钱说，他们全部的财产都在这里，总共四万五千元，按照五五分成的原则，每人各两万两千五百元。周游说着将一堆钞票拿起来放进自己的口袋，指着另一堆对宋钢说：

“这是你的。”

宋钢满脸疑惑地看着周游，周游说还剩下两百多瓶丰乳霜也归宋钢所有。然后周游慷慨激昂地演说了，他行走江湖已经十五年了，江湖险恶令他身心疲惫，苦海无边回头是岸，他决定正式告别江湖，回到刘镇隐居，做苏妹的好丈夫，苏周的好父亲，老婆孩子热炕头其乐融融也。

周游说完提起他的黑包转身出门。这时宋钢终于明白了，明白是谁让苏妹怀孕生下了女儿，明白周游的丰乳霜事业要半途而废了。他叫住周游，指着自己胸口的假体乳房问：

“你走了，我这个怎么办？”

周游充满同情地看着宋钢的一对假体乳房，对宋钢说：“你自己决定。”

四十二

宋钢跟随着周游走后将近十个月，我们刘镇又出了一个大新闻。李光头花钱从俄罗斯请来了一位大画家，专门给自己画肖 像，传说李光头的肖 像和北京天安门城楼上的毛主席画像一样大。传说这个大画家刚刚在克里姆林宫好吃好睡了三个月，给普京画了肖 像。叶利钦下台了成了明日黄花，他也想请这个大画家去画肖 像，可是出的价钱没有李光头高，所以俄罗斯大画家来到我们刘镇了。我们刘镇的群众都亲眼见到了这个俄罗斯大画家，白头发白胡子，高鼻子蓝眼睛。这个大画家最爱吃中国的点心，每天都笑呵呵地沿着大街走过来，在苏妈和苏妹母女俩的点心店里吃着包子。

俄罗斯大画家最喜欢的就是带吸管的小笼包子，他每次都要五屉小笼，每屉小笼里面有三只小包子。五屉小笼十五只包子上面插着十五根吸管，摆在俄罗斯大画家面前像是插了十五根蜡烛的生日蛋糕似的。他小心翼翼地一点点将里面的肉汁吸进嘴里，将肉汁吸完了，再将包子拿起来咬着嚼着吃下去。这是江湖骗子周游传播到刘镇的，是他亲自教给苏妹，他还亲自把苏妹的肚子弄大。周游拂袖而去，带吸管的小笼包在我们刘镇扎下了根，而且一举成名，男女老少每天都排着队来咝咝地吮吸，点心店里是一片婴儿吃奶的声音。

俄罗斯大画家在苏妹的点心店里吸了三个月包子里的肉汁，吃了三个月包子的皮肉后，他的肖 像作品 也完成了。这天他拖着行李箱来到了点心店。他在吸着吃着的时候，群众知道他要走了，要回他的俄罗斯去了，估计他回去要给叶利钦干活了。俄罗斯大画家吸完了吃完了，李光头的桑塔纳也停在了点心店门口。当时林红就站在门口看着，里面没有李光头，李光头的司机将大画家的行李搬进桑塔纳的尾

厢，大画家抹着嘴巴走出来，抹着嘴巴钻进了桑塔纳，林红目送着俄罗斯大画家的离去。

此刻的林红和宋钢分别一年多了，林红形影相吊，早晨骑车出门，傍晚骑车回家，本来窄小的屋子，宋钢走后让林红觉得空空荡荡了，而且无声无息，只有打开电视才有人说话。自从宋钢第一个电话打到对面的点心店，林红经常在傍晚时分站到门口，出神地看着点心店进进出出的刘镇群众，起初她是在期待宋钢的电话，可是宋钢的电话总是遥遥无期，林红站在门前的时候已经不知道自己是为什么了。

这时的林红心里充满了委屈，那个烟鬼刘厂长知道宋钢走了以后，对林红更加放肆。有一次他把林红叫到办公室，关上门以后，就把林红摁在沙发上，那次把林红的衬衣都撕破了，还撕断了林红的胸罩，林红拼命挣扎大声喊叫，才吓得他不敢继续下去。以后林红再也不去烟鬼刘厂长的办公室了，烟鬼刘厂长几次让车间主任叫林红去，林红都是坚定地摇头说：

“我不去。”

车间主任不敢得罪烟鬼刘厂长，站在那里一遍遍地恳求林红赶快过去。林红明确告诉车间主任：

“我不去，他手脚不干净。”

林红不再去厂长办公室，烟鬼刘厂长开始每天来到林红的车间视察了。他像个幽灵一样悄无声息地走到林红身后，突然捏一把林红的屁股，因为机器挡住了其他女工的视线，有时他会突然捏一下林红的胸部，林红每次都是愤怒地打开他的手。有一次烟鬼刘厂长竟然从后

面抱住了她，使劲亲着她的脖子。车间里还有其他女工，这次林红忍无可忍了，她使劲推开烟鬼刘厂长，指着他的鼻子大声喊叫：

“请你手脚干净点！”

其他女工听到了林红的喊叫，纷纷吃惊地跑过来。烟鬼刘厂长恼羞成怒，训斥她们：

“看什么？干活去。”

林红回到家中哭了不知道多少次，心里的委屈无人可以诉说。宋钢来电话的时候，她几次想把自己的委屈告诉宋钢，可是身边都有别人，她咬咬牙又把话咽了下去。放下电话回到家中以后，她又独自落泪，心想就是将这些告诉了宋钢，宋钢又能怎样。

林红站在傍晚的门前时，经常看到李光头坐在桑塔纳轿车里，在她面前一闪而过。宋钢走后两个月，李光头的桑塔纳轿车有一天停在了林红的面前，李光头从车里钻出来，笑嘻嘻地走到林红跟前。李光头突然走向自己，林红不由脸红了，就在她不知道应该说些什么的时候，李光头的眼睛绕过她的身体往屋里张望，嘴里念念有词：

“宋钢呢，宋钢呢……”

然后李光头知道宋钢跟着别人出远门做生意去了，李光头气得直摇脑袋，连声骂道：

“这王八蛋，这王八蛋……”

李光头一口气骂出了五声“王八蛋”，气冲冲地对林红说：“这王八蛋让我伤透心了，这王八蛋跟谁做生意都愿意，就是不愿意跟我

一起做……”

“不是这样的，”林红急忙解释，“宋钢一直把你当成最亲的人……”

李光头已经转身走向桑塔纳轿车，他拉开车门时回头看着林红，同情地说：“你怎么会嫁给这个王八蛋？”

李光头的轿车在黄昏里远去后，林红心里百感交集，往事历历在目：年轻的李光头和年轻的宋钢，一高一矮形影不离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林红万万没有想到二十年后，两个人的命运如此不同。宋钢离家一年多后，李光头遵守他的承诺，每隔半年都往林红的银行户头打进去十万元，给宋钢治病花去了两万多元，剩下的二十七万多元，林红没有动用一分钱。虽然宋钢远在千里之外，虽然宋钢在电话里说他的生意做得很红火，林红还是不敢动用银行户头里的钱，那是宋钢治病的钱，也是宋钢的养老救命钱，她知道宋钢不是一个做生意的人，她担心有一天宋钢空手而归。那个烟鬼刘厂长对她虎视眈眈，她知道自己迟早要离开针织厂，迟早也会下岗 失业，她就更不敢动用银行户头里的钱了。她曾经在那些服装店流连忘返，看中过很多适合自己的服装，可是她一件也没有买下。

只要看见林红站在家门口，李光头的桑塔纳轿车每次经过时都会停下来，按下车窗玻璃问林红：宋钢回来了没有？知道宋钢还没有回来，李光头就会骂上一句“王八蛋”。有一次李光头打听了宋钢的消息以后，突然关心地问林红：

“你还好吗？”

林红心里一颤，李光头出口就是粗话脏话，突然温柔的一句，让林红眼泪夺眶而出。

就是在这一天的下午，烟鬼刘厂长已经明确告诉林红，下一批裁员名单里有她的名字，一周后正式宣布。自从上次在车间里林红大声喊叫要他手脚干净点，烟鬼刘厂长三个月没来林红所在的车间，这次他进来时不像一个幽灵了，他大摇大摆地走到林红跟前，低声告诉她，她一周后就会被裁掉。烟鬼刘厂长这次没有动手动脚，而是冷冷地提醒林红，如果她不想被裁掉，下班后就到他的办公室去。林红什么话都没说，她只是咬住自己的嘴唇。下班后她仍然是咬着嘴唇骑上那辆老式永久牌回家，然后她木然地站在自己家门口。当李光头问了她一句“你还好吗”后，林红哭了，她想到了在烟鬼刘厂长那里遭受的委屈，忍不住举手擦起了眼泪。

坐在轿车里的李光头已经过去了。看到林红哭了，立刻让司机停下车，急匆匆地下车跑过来，问林红：

“宋钢出事了？”

林红摇了摇头，她第一次说出了心里的委屈，她擦着眼泪哀求李光头：“你能不能跟刘厂长说一声……”

李光头满脸疑惑地看着伤心的林红，问她：“那个烟鬼刘厂长？”

林红点点头，迟疑不决后充满委屈地说：“你能不能跟他说一声，让他放过我……”

“这他妈的王八蛋！”李光头明白了，咬牙切齿地骂了一句，然后他对林红说，“你给我三天时间，三天以后你就可以放心了。”

三天以后，县政府来人宣布撤销了烟鬼刘厂长的职务，理由是烟鬼刘厂长让针织厂连续三年效益下滑。烟鬼刘厂长阴沉着脸收拾起了办公室自己的物品，然后灰溜溜地走出了工厂的大门。烟鬼刘厂长还没有来得及宣布裁员名单，自己先被裁掉了。烟鬼刘厂长整整两个小时没有抽上一根烟，走出厂门时手里也没有夹着香烟。传达室里的老头说他和烟鬼刘厂长共事三十年了，第一次没有见到他手指上夹着香烟。针织厂的男女工人们嘿嘿地笑，说这个老烟鬼都忘记了抽烟，肯定是丧魂落魄了。

新来的厂长上任的第一件事，就是把林红从车间调到办公室工作。新厂长看见林红时笑脸相迎，悄声告诉她，若不喜欢现在的新工作还可以换，针织厂所有的工作她可以自由挑选。

林红没有想到会是这样的结果，心里感慨不已，对自己如此艰难的事情，到了李光头那里如此简单。这时的林红对李光头已经充满了好感，她觉得自己过去那么讨厌李光头，实在是没有道理。后来的日子里，林红站在门口的时候，她自己都分不清是在等待宋钢的电话，还是在等待李光头的经过。

俄罗斯大画家一走，我们刘镇的群众都知道李光头的巨幅肖 像完成了，听说就挂在他一百平米的大办公室里，听说上面蒙着一块红色的天鹅绒，听说除了李光头自己，没有人见过这幅肖 像。李光头公司里的人已经到处对刘镇的群众说了，李光头要请一位最重要的人物来给他的肖 像揭幕。群众纷纷猜测这个重要人物会是谁，起先都觉得是本县的陶 青县长，可是红色的天鹅绒蒙着肖 像都一个多月了，李光头

还没有准备着要揭幕，这一个多月陶青县长哪里都没去，整天等着李光头打电话请他去揭幕肖 像。后来李光头的手下又传出话来，说肖 像迟迟没有揭幕是因为李光头买的新车还没有到货，李光头要用他的新车去接这位最重要的人物。群众觉得这个重要人物肯定比县长大，要不李光头为什么要用新车去接呢？接下去谣言四起，先说是市长来揭幕，又说可能是省长，然后有人说这个重要人物将来自北京，可能是某一位党和国家领导人。最后竟然有人斩钉截铁地说，李光头要请联合国秘书长来揭幕。有些群众开始看电视读报纸听广播，几天下来什么都没看到，什么都没读到，什么都没听到，这些群众说：

“没有联合国秘书长来中国访问的新闻啊！”

另外一些群众说：“所以李光头一直在等着呀！”

有群众去刘新闻那里打听。这时的刘新闻已经是副总裁了，刘镇的群众起先都叫他刘总，他觉得“刘总”有和李光头的“李总”分庭抗礼之嫌，要求群众叫他“刘副总裁”，群众觉得太麻烦，就叫他“刘副”。刘副的嘴里好比是长出了处女膜，绝对保密，不管前去打听的是朋友还是亲戚，他都是一脸严肃地说：

“无可奉告。”

两个月过去了，李光头预订的两辆新车来了，一辆是黑色的奔驰，一辆是白色的宝马。为什么一下子买进了两辆轿车？李光头声称要融入大自然，白天坐白宝马，黑夜坐黑奔驰。这是我们刘镇最早来到的高级轿车，停在李光头公司门前时，群众围着黑奔驰白宝马，嘴里不停啧啧。群众一口咬定奔驰是天下第一黑，宝马是天下第一白；奔驰比非洲的黑人还要黑，宝马比欧洲的白人还要白；奔驰比煤炭还

要黑，宝马比雪花还要白；奔驰比小学生用的黑墨水还要黑，宝马比小学生用的白纸还要白。群众最后总而言之，奔驰比黑夜还要黑，宝马比白天还要白。天下第一白的宝马轿车在我们刘镇的白天里转了两圈，天下第一黑的奔驰轿车在我们刘镇的黑夜里转了两圈，在这两个两圈的时候，李光头都没有坐在里面，只有他的司机在里面。那个桑塔纳司机升级成奔驰宝马司机了，他开着新车出来兜圈子时，神气得嘴唇都突起来了，刘镇的群众说粗一看还以为他嘴唇上长出了痔疮。

群众说李光头的白宝马黑奔驰终于来啦，给李光头肖 像揭幕的重要人物也快要浮出水面。群众再次议论纷纷，猜测起那个揭幕肖 像的重要人物究竟是谁。再次从市长开始一直猜到联合国秘书长，群众已经把陶青县长排除在外了。

这天傍晚，林红独自一人吃过晚饭，又独自一人站在门前的时候，刘副出现了。他急匆匆地走来，他身后还跟着一个人，那人肩上扛着一卷红地毯，跟在刘副后面一路小跑，跑得上气不接下气。刘副直奔林红家门口而来，他疾步走到林红身前，非常礼貌地请林红让开一下。林红满脸疑惑地侧身让开，看着刘副指挥身后那个人将红地毯铺开来，从林红家门口一直铺到大街上。四周的群众目瞪口呆，他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林红也是目瞪口呆，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刘副微笑着，像是面对记者似的对林红说：

“李总请您去揭幕肖 像。”

林红仍然目瞪口呆，她以为自己听错了。身边的群众先是惊讶得鸦雀无声，随后爆发出了一连串动物园 里才有的叫声。刘副压低声音，悄悄对林红说：

“快去换身衣服。”

林红醒悟过来了，她知道什么事情正在发生，她茫然地看着四周围观的群众，听着群众嗡嗡的声音，似乎听到有人说一眨眼丑小鸭变成天鹅了。林红苦笑了一下，不知所措地看了看刘副。刘副再次低声催促她去换衣服，她只看到刘副的嘴巴在动，没有听清他在说些什么。

林红站在我们刘镇的黄昏里，仿佛失去了知觉。她的眼睛空洞地张望着街道上越来越多的群众，有一刻她好像忘记了正在发生什么，她皱眉想了又想，终于想起来了，她有些忧郁地摇了摇头，紧张地往身后看了看，没有看到宋钢，只看到自己家虚掩的屋门。她回过头来时，听到了群众的喊叫声，一辆白色的宝马轿车沿着大街徐徐过来了，一辆黑色的奔驰跟在后面。群众嘈杂地喊叫：

“李光头来啦！”

李光头确实来了，他的两辆新车一起来了，他已经有两个司机了。白色的宝马轿车首先开过来了，停在了红地毯前，黑色的奔驰轿车停在后面。刘副赶紧上去打开车门，西装革履的李光头微笑着从车里出来，他手里拿着一枝红玫瑰，胸前的口袋里插着一朵红玫瑰。李光头走到茫然无措的林红面前，将手里的玫瑰递给她时，这个土财主竟然像个洋贵族，先将玫瑰轻轻地吻一下，然后才递给林红。林红看着李光头手里的玫瑰连连摇头，李光头拉起她的手，把玫瑰塞到了她的手里。李光头拉住林红的手踩着红地毯，走到宝马轿车前，又像个洋贵族那样伸手做了一个“请”的动作。林红紧张地回头看看，还是只看到自己家虚掩的屋门，她又看了看四周的群众，看到一张张表情古怪的脸，听到乱哄哄的人声，这时候一个清晰的念头闪现了，她想

尽快离开这里，她爬进了宝马轿车。从来没有坐过轿车的林红不是坐进去，而是爬了进去，刘镇的群众都看到她翘着屁股像是爬进了狗洞。再看看李光头，他向群众挥挥手后，是屁股先坐进去，随后身体才弯着跟进去。

刘副帮着关上车门后，白色的宝马轿车驶去了，黑色的奔驰轿车紧随其后。刘副的手下把红地毯重新卷了起来，重新扛在肩上，跟着刘副走去。刘副走的时候，有群众问他：

“林红揭幕肖 像后，会和李光头过夜吗？”

刘副头也不回地说：“无可奉告。”

四十三

白色的宝马轿车和黑色的奔驰轿车缓缓地行驶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落日西沉霞光消失之时，宝马轿车驶到大街拐弯处停下了，李光头说了一声“天黑了”，打开车门拉着林红钻出了前面的白色宝马，在黑夜降临的这一瞬间，钻进了后面的黑色奔驰，融入到了黑夜的大自然里。此刻的林红手里捏着玫瑰，仍然深陷在茫然之中，甚至不知道刚才已经换了一辆轿车，李光头却绅士似的一直微笑地看着她。

黑色的奔驰在刘镇的夜幕里驶进了李光头的公司。李光头跳下车，绕到另一侧亲自打开车门，迎接林红从里面爬出来，然后继续像个绅士那样拉着林红的手走进了他灯火通明的办公室。进了办公室以后，李光头拉着林红的手在沙发里坐下来，深情地看着林红说：

“这一天我等了二十年了。”

林红迷惘地看着李光头，她不置可否地笑了笑。李光头拿过她手中的玫瑰扔在了沙发茶几上，伸出双手抚摸起了林红的脸。林红浑身颤抖了，李光头的双手滑到了她的双肩，又从肩膀滑到她的胳膊上，最后捏住了她的双手，等待着林红身体的颤抖渐渐平息下来。李光头觉得自己有千言万语要对林红说，可是他怎么也想不起来应该说些什么。他摇了摇头，满脸痛苦地对林红说：

“林红，请你理解……”

林红迷惑地看着李光头，不知道要她理解什么。李光头可怜地说：“我已经不会谈恋爱了，请你理解……”

“理解什么？”林红轻声问。

“他妈的，”李光头骂了自己一声说，“我不会谈恋爱，我只会干恋爱了。”

接下去李光头完全是个土匪了。林红还在迷惑地望着李光头，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时，李光头一把抱住了她，同时一只手伸进了她的内裤。动作之快简直是迅雷不及掩耳，等林红明白过来发生了什么时，她已经被李光头压在沙发上了，裤子已经被剥到膝盖上。林红双手紧紧抓住自己的裤子，急切地喊叫：

“别，别，别这样……”

李光头像是一头野兽，不到两分钟就把林红身上的衣服剥了个精光，然后用一分钟把自己剥了个精光。林红手脚并用地抵挡赤裸裸的李光头，她哀求地叫起了自己丈夫的名字：

“宋钢，宋钢……”

李光头把林红压在沙发上，双手按住她的双手，双腿分开她的双腿，大叫一声：

“宋钢，对不起啦！”

李光头插进了林红的身体。林红几年没有被男人碰过了，李光头上来第一下让她惊叫一声，突如其来的快感让她快要昏迷过去了。李光头抽动的时候，她哇哇哭了起来。很久没有这种事了，林红像是干柴碰到了烈火，她哭泣，不知道是为了羞耻哭泣，还是为了快感哭泣。过去了十多分钟后，林红的哭泣转换成了呻吟，身上的李光头正是方兴未艾，她渐渐忘了时间，完全沉浸到身体的快速收缩之中。李

光头和林红干了一个多小时，这一个多小时让林红体会到了从未有过的高潮，而且接连来了三次，后面的两次都在原来的高潮之上再掀起一个高潮，让她的身体像奔驰宝马轿车的发动机一样隆隆地抖动着，让她的喊叫像奔驰宝马轿车的喇叭一样呱呱地清脆响亮。

完事以后林红躺在沙发上累得不能动了，李光头趴在她身上呼哧呼哧地喘气。林红想到宋钢和自己从来没有超过两分钟，宋钢健康的时候每次都是草草了事，不健康以后连草草了事也没有了。林红摸了摸李光头的身体，心里想：

“原来男人是这样的。”

李光头在她身上趴了几分钟以后，就精神抖擞地跳了起来，精神抖擞地进了办公室的卫生间将自己冲洗一番，穿上衣服出来后，看到林红已经将自己的衣服盖在身体上了，他让林红也去冲洗一下。林红躺在沙发上不愿意动，她有气无力地摇了摇头。

李光头没再和她说话，他坐到了办公桌后的椅子上，哇哇叫着打了几个电话，都是生意上的事。李光头打着电话的时候，林红用衣服遮住自己的身体，神情恍惚地回想着刚刚发生的一切，她脑海里波涛汹涌，她的回想不知去向，就像是波涛上颠簸的小船。她只是觉得突然，仿佛闪电一样，突然发生了，又突然结束了。然后她感受到了灯光的刺眼，她意识到自己赤身裸体躺在李光头的沙发上，她用衣服遮住身体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摇摇晃晃地走进了卫生间冲了澡。她穿上衣服以后觉得自己慢慢缓过来了，她看着镜子里的自己，脸色立刻羞红了，她迟疑不决，似乎不敢走出卫生间，她不知道如何面对李光头。

这时李光头的电话也打完了，李光头推开卫生间的门，大声说着饿了，伸手拉着林红走出了办公室，两个人全忘了肖 像揭幕的事。林红懵懵懂懂地跟着李光头坐上奔驰轿车，去了李光头公司下面的一家饭店。在一个包间里，林红第一次吃了鲍鱼和鱼翅，她早就听说过鲍鱼和鱼翅了，知道自己在针织厂一年的薪水也只能吃上几次，可是她什么味道也没有吃出来。

林红以为吃了晚饭以后就可以回家了，她不知道这才刚刚开始呢。李光头饭后仍然兴致勃勃，带着林红去他公司下面的一家夜总会。林红又懵懵懂懂地坐在了一个卡拉OK包间里，李光头生机勃勃一口气唱了三首情歌，他让林红也唱三首，林红说她不会唱歌，李光头就把她摁在沙发上，又要脱她的裤子了。林红再次拉住她的裤子，再次说着：

“别，别，别这样……”

李光头连连点头地说：“就脱一条裤管……”

李光头脱下了她一条裤管，这次她没有喊叫宋钢的名字，她斜躺在沙发里抱住李光头。李光头在她身上像发电似的晃动，又是一个多小时。干旱已久的林红仍然享受到了高潮的来临，这次没有三次了，只有一次高潮。然后她两腿发软跟着李光头走出了夜总会，懵懵懂懂地去了李光头家。两个人靠在床上看完了一部香港电影，这时快凌晨三点了，平时习惯早睡的林红困得眼睛都睁不开了，李光头一翻身又压住她做爱了。她不再推搡，她顺从了，这次没有高潮了，好在仍然有快感，只是后来觉得阴道越来越疼。一小时以后李光头终于完事了，她眼睛一闭就睡着了。她刚睡了两个多小时，被李光头推醒，李光头想起来还没给自己的肖 像揭幕。她只好爬起来，跌跌撞撞地跟着

李光头来到了他的办公室，到了办公室以后她算是清醒了。林红这次才看清楚李光头的办公室有多么气派，她走到了巨幅肖 像前，伸手扯下了那块巨大的红色天鹅绒，她看到肖 像大得占去差不多一面墙，肖像里的李光头顶天立地那么巨大，他西装革履地微笑着。林红看看肖像，又看看李光头，她正在说画得真像李光头时，李光头第四次摁住她了，把她摁在地上的红色天鹅绒里，十个小时里第四次和她做爱。这一次林红除了疼痛，其他什么感觉都没有了，她觉得李光头在和她做爱时，仿佛是用鞭子在抽打她的阴部似的，让她有一种火辣辣的疼痛。林红咬牙忍受着，她常常发出啊啊的叫声，让李光头误以为她是快活以后在喊叫。李光头没完没了，这次超过一小时了，还不见他有收工的打算，林红忍不住连声叹气了，李光头问她为什么叹气，她才告诉李光头自己疼得实在是受不了。李光头赶紧停下来，托起她的屁股看看她的阴部，那地方又红又肿。李光头反而埋怨她了，埋怨她为什么不早说，他说要是知道她疼痛，他绝对不会再干了，就是颁发给他吉尼斯大奖，他也不会再干她了。然后他用红色天鹅绒将自己和林红裹了起来，说一声不干了，睡觉吧。就呼呼大睡了。两个人躺在地上一觉睡到中午，直到刘副来敲门时，他们才醒来。

李光头吼了两声：“什么人？什么事？”

刘副在外面胆战心惊地说话，他说没有什么事，只是一个上午没有见到李总，心里有点担心，便来敲门了。李光头“嗯”了一下，大声对刘副说：

“我很好，我还在和林红睡觉呢。”

林红中午的时候走出李光头的公司，李光头要让白色的宝马轿车送她回家，她不愿意，她觉得坐上宝马轿车又是兴师动众，又会让刘

镇的群众看她的笑话，她说自己走回去。她沿着大街慢慢往家里走去，她每跨出一步，阴部都是隐隐作痛。林红终于相信群众的传言了，群众说李光头是一个牲口一样的男人，每个女人从李光头床上下来时都像是死里逃生。

林红走到家门口的时候，几个邻居挤眉弄眼地看着她，她假装没有看到，进屋后就关上了门。林红和衣躺在床上，天黑了都没有下床。她脑子里杂乱无章，长时间回想着这短短一夜所发生的，每一个细节都在清晰地重复出现；还有和宋钢漫长的二十年生活，宋钢离去一年多以后，随着宋钢身处异乡远在千里之外，林红觉得和宋钢的共同经历也变得遥远了，反而和李光头的一夜情真真切切。林红想到宋钢的时候流出了眼泪，可是她心里明白，有了和李光头这一夜以后，即使有再多的内疚羞愧，她和李光头的关系也已经开始了。

李光头和林红的绯闻立刻传遍全城，群众三三两两闲言碎语地聚在一起，这个李光头自从上了法庭以后，紧接着就是处美人大赛、俄罗斯大画家画他的肖 像和林红的揭幕，一口气给了群众四个惊喜，让群众的生活波澜起伏，让群众觉得每天的生活都像是升起的太阳一样新鲜。只是做梦都没想到最后给李光头肖 像揭幕的不是联合国秘书长，而是我们刘镇曾经的美人林红。群众先是大声感叹，说这实在是个大冷门。接着群众转念一想，当初李光头一气之下去医院把自己结扎，绝了自己的后代，还不是为了这个林红？如今李光头揭幕肖 像是假，睡掉林红是真，真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李光头打雷似的和林红隆 重地睡了一觉，就像他自己声称的那样，什么地方跌倒的，就从什么地方站起来，终于是壮志已酬。这么一想群众就个个满脸成熟了，他们说：

“意料之外，情理之中。”

四十四

李光头让林红休息了四天。其实到了第三天的夜晚，林红的身体已经冲动起来了，她辗转反侧，渴望着李光头此刻就压在她的身上。她和宋钢结婚二十年，她的性欲沉睡了二十年，如今年过四十了，突然被李光头唤醒，她的性欲开始汹涌澎湃了，她终于发现了自己，终于知道自己有着多么强烈的性欲。第四天的晚上，李光头的黑色奔驰来到林红的家门口时，听到喇叭声的林红激动得浑身发抖，她两腿颤抖地走出屋门，钻进了李光头的黑色奔驰。

此后的日子，李光头的奔驰宝马轿车每天都来接送林红，有时候是大白天来宝马，有时候是大半夜来奔驰，李光头日理万机不是什么时候都有空，什么时候空下来了，他就什么时候和林红睡觉了。林红不再羞羞答答，每次抱住李光头的时候都像是要勒死他一样，甚至开始主动去扒掉李光头的衣服。李光头没有想到林红会如此强烈，惊讶地对林红说：

“他妈的，你比我还要厉害。”

林红有了第一个晚上的教训以后，知道自己承受不了李光头接二连三的做爱，就和李光头约法三章：二十四小时内最好只干一次，最多只能干两次。林红说了一句让李光头听了嘿嘿笑个不停的话，林红说：

“你就让我多活几年吧。”

接下去的三个月里，林红差不多天天和李光头做爱。在李光头家的床上，在李光头办公室的沙发上，在饭店的包间，在夜总会的包

间。有一次深更半夜竟然在奔驰轿车里，李光头突然心血来潮，既不想去家里的床上干，也不想去办公室的沙发上干，他想在车里干。他让司机上厕所去，不管他有尿无尿有屎没屎，都让他去厕所里蹲上一个半小时再回来，然后两个人四条腿四条胳膊在车里见缝插针地放好了，哼着叫着干了一个小时。

李光头和林红疯狂做爱三个月以后，突然觉得没有新鲜感了，他们在床上、在沙发上、在地上、在浴缸里、在车里，而且站着坐着跪着躺着趴着、前后左右什么姿势都用过了，林红什么样的声音也都喊叫过了。失去了新鲜感的李光头开始怀念过去的岁月，他开始对林红说，要是二十年前就和她做爱那就太美了。李光头告诉林红，那时候天一黑李光头就想象着她身体的两三个部位起劲手淫，李光头问她：

“你知道我一年里有多少天在为你手淫？”

林红摇摇头说：“不知道。”

李光头说：“三百六十五天，过年过节都没休息。”

然后李光头两眼放光，对着林红喊叫：“那时候你是个处女！”

李光头喊叫了三次以后，决定送林红去上海的大医院做处女膜修复术。当林红重新是个处女以后，他要和她真正做爱一次，而且要把这次做爱当成是二十年前发生的。这次做爱完了以后，他们从此不再做爱了。李光头挥着手说：

“我就把你还给宋钢啦！”

林红知道两个人分手的时候快要到了，突然感受到了失落。她在李光头的疯狂里充分满足了自己的疯狂，那些日子她的内心和身体分

离了，而且越分越远，仿佛中间隔着千山万水，她的内心每天都在思念着宋钢，她的身体每天都在渴望着李光头。她不知道以后没有了强劲的李光头，自己如何度过那些漫漫黑夜。林红的性欲就像森林之火，燃烧起来后就很难扑灭了。林红悲哀地感到自己已经无法回到过去的清心寡欲，为此她仇恨自己，可是她对自己又是无可奈何。

这时林红隐约感到宋钢快要回来了。那个带走宋钢的周游一个月以前突然出现在苏妹的点心店，林红听说了，也看到他了，当时心里一惊，想走上去问问宋钢的情况，可是李光头的白色宝马轿车过来了，她的勇气没有了。后来是让刘副去周游那里打听，林红才知道宋钢暂时不会回来，宋钢在海南岛继续做着保健品生意，周游告诉刘副，宋钢挣到大钱了，没兴趣回家了。

林红还是忐忑不安，她每天都在担心宋钢会突然回来，这样的担心让她身体的欲望逐渐冷却下来，让她想到宋钢的时候就会眼泪汪汪，让她觉得自己是在犯罪，于是她不再那么强烈地渴望李光头了。她觉得和李光头有这样的三个月应该足够了，等到宋钢回来后，她就会加倍地去爱护宋钢。她了解宋钢，这是世界上最善良的男人，不管她做了什么对不起宋钢的事，宋钢都会一如既往地爱着她。所以她希望在宋钢回来之前结束和李光头的关系，她一口答应去上海做处女膜修复术。

第二天李光头就和林红坐上宝马轿车去了上海。李光头要去北京和东北洽谈生意，一走就是半个月，他知道处女膜修复手术一个小时就可以做完，他要林红在上海等着他，宝马轿车和司机留在上海供林红使用，让林红剩下的日子里在上海吃喝玩乐逛商店买衣服。

周游是在金秋十月的时候出现在我们刘镇的，就像他第一次来时一样，提着两个大纸箱从长途汽车站走了出来，这次纸箱里装着的不是人造处女膜，是孩子的玩具。周游叫了一辆三轮车，一副衣锦还乡的模样坐了上去，沿途看着刘镇的男男女女，遗憾地对三轮车夫说：

“变化不大，还是过去那些人。”

三轮车来到了苏妹的点心店，周游下来后多付给车夫三元钱，让车夫替他提着两个大纸箱。周游神气十足地走进了点心店，看到坐在收款柜台里的苏妹时，仿佛他不是销声匿迹了一年多，只是出差四五天而已，他亲热地叫了一声：

“太太，我回来了。”

苏妹受了惊吓似的面如土色。看到周游若无其事地走向自己，苏妹浑身颤抖地从柜台里走出来，躲进了里面的厨房。周游微笑地转回身来，环顾四周，看到一些吃着包子的群众目瞪口呆，他用点心店老板的语气问他们：

“味道不错吧？”

然后周游看到了惊愕不已的苏妈，苏妈怀里抱着一个四五个月大的婴儿。周游笑着走向了苏妈，他甜蜜地叫着：

“妈，我回来了。”

苏妈也像女儿一样浑身颤抖了。周游从不知所措的苏妈怀里抱过来婴儿，亲了又亲，亲热地问婴儿：

“女儿，想爸爸了没有？”

周游让车夫打开两个大纸箱，把所有的玩具都放到一张桌子上，将他女儿放在了玩具中间，旁若无人地和女儿一起玩耍了。老实巴交的苏妈吃惊地看着周游从容地与点心店的群众周旋，群众这时候才醒悟过来，原来是这个人弄大了苏妹的肚子。群众嘻嘻哈哈地笑了起来，七嘴八舌地说话了，指着在桌子上玩耍的女婴问周游：

“这是你的女儿？”

“当然。”周游不容置疑地回答。

群众互相看来看去，再问周游：“你和苏妹结婚了？”

“当然。”周游仍然不容置疑地回答。

“什么时候？”群众刨根问底。

“以前。”周游干脆地说。

“以前？”群众糊涂了，“我们怎么不知道？”

“你们怎么会不知道？”周游也是一脸的糊涂。

这个江湖骗子一边逗得女儿嘎嘎直笑，一边与群众胡说八道，说得群众一个比一个糊涂。到头来真有群众相信他的话了，群众对群众说：

“他们真的结婚了。”

苏妈是连连摇头，心想这个周游真是大白天说瞎话。苏妹躲进了厨房以后没再出来，天黑后听到周游还在点心店里和刘镇的群众高谈阔论，她实在没脸出来见人，就走出厨房的小门，悄悄回到家中。到

了晚上十一点，点心店关门打烊了，周游抱起已经睡着的女儿，跟在苏妈后面从容不迫地回家了。周游一路上都在亲热地和苏妈说话，苏妈低着头一声不吭，她几次都要把外孙女抱回来，周游几次都是客气地挡回去，他说：

“妈，我来抱。”

周游抱着女儿跟着苏妈回到了家中，苏妈没有马上关门，迟疑地看了看周游，最后还是不忍心把他赶出去。周游在客厅的沙发上睡了三天，这三天里只要周游在家里，苏妹就在卧室里闭门不出。周游的神态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高高兴兴地和苏妈一早出门去点心店，深夜后又高高兴兴地和苏妈一起回到家中。这三天里苏妹没去点心店，她和女儿待在家里。周游十分知趣，虽然三天没有见到自己的女儿，回家都是深夜了，女儿又在苏妹的房间里，他没说一个字，自觉地睡在了沙发里。到了第四天的晚上，苏妈推门走进了苏妹的房间，在苏妹的床上坐了差不多半个小时，只是轻轻地说了一句话：

“不管有多少不对，你的男人起码还知道回来。”

躺在床上的苏妹呜呜地哭了。苏妈叹息一声，抱起熟睡中的外孙女走了出去，走到已经睡在沙发里的周游面前。周游霍地跳了起来，想从苏妈手中抱过来女儿。苏妈摇摇头，指了指苏妹的房间。周游看到苏妹的房门虚掩着，在女儿脸上亲吻了一下，堂而皇之地走进了苏妹的房间。周游关上房门以后，像是每个晚上都在这间屋子里睡觉一样，熟练地走到床前，钻进了被子，摁了一下开关熄灯。苏妹背对着他睡，他不慌不忙地侧身抱住了苏妹，苏妹挣扎了几下还是让他抱住了。他抱住苏妹以后没有下一步的动作，只是轻描淡写地说：

“我以后不想出差了。”

四十五

宋钢继续在海南岛的秋天里流浪，携带着剩下的丰乳霜早出晚归。身边没有了周游，宋钢茫然不知所措，他没有勇气解开衬衣露出里面的假体乳房了，他目光呆滞地站在街道旁，像是一棵无声的树木。他的波霸牌丰乳霜整齐地放在纸箱子上。来往的男男女女奇怪地看着他，看着这个胸脯高耸的男人站立了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似乎一动不动。一些女人走过时弯下了腰，看了看纸箱上排列整齐的丰乳霜，又拿在手里仔细察看。她们看着宋钢衬衣里的一对蓬勃的乳房，个个掩嘴而笑，她们不好意思询问宋钢的胸脯，只是一次次低头看看手里的波霸牌丰乳霜，又一次次抬头去看看宋钢的波霸胸脯，寻找着两者之间的联系。她们举起丰乳霜，小心翼翼地问宋钢：

“你用过这个吗？”

这时的宋钢脸红了，他习惯性地扭头去寻找周游，可是四周全是陌生的面孔，应该是周游替他回答的问题，他必须自己来回答了。他不安地点点头，嘴里轻轻地说：

“嗯。”

那些女人指指宋钢的胸脯，又指指自己手上的丰乳霜，继续问：“你那个就是用这个抹大的？”

宋钢羞愧地低下了头，继续轻声回答：“嗯。”

宋钢用他的羞愧打动了不少女人，她们觉得这个男人看上去老老实实，一副可靠的模样。于是没有了周游的巧言令色之后，波霸牌丰

乳霜仍然一瓶一瓶地在销售出去。那些过路的男人不像女人说话那么含蓄，他们看到宋钢挺拔的胸脯后个个像是吃了兴奋剂，他们的眼睛凑上去，像是贴在显微镜上那样贴到宋钢的胸口了。他们的眼睛退回来后，就伸出两根手指指点着宋钢的胸口问：

“你这两个是胸脯呢，还是奶子？”

宋钢又是习惯性地去寻找周游，这时的周游已经睡到苏妹的床上去了，开始了和苏妹正式的夫妻生活。宋钢孤零零独自一人站在天涯海角，面红耳赤地听着这些异乡的男人议论纷纷。他不知道如何回答这个胸脯和奶子的问题，好在有人自作聪明地替宋钢回答了。

“是不是这样，”那个人手里举着丰乳霜问宋钢，“你这两个以前是胸脯，抹了这个波——霸——牌丰乳霜以后，就变成奶子了。”

宋钢在一片哄笑里继续着他的羞愧，他微微点头，轻轻说：“嗯。”

周游突然离去后，宋钢在海南岛继续漂泊了一个多月，他胸口的两个假体乳房形成纤维膜开始硬化了，宋钢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他只是觉得乳房逐渐像石头一样坚硬了。与此同时他的肺病卷土重来，本来已经不咳嗽了，停药以后再加上长期奔波的疲惫，宋钢时常觉得胸口闷得发慌，半夜里常常在睡梦里咳嗽着醒来。宋钢不担心自己的身体，他担心的是以后的日子。眼看着纸箱里的丰乳霜越来越少，最后只剩下五瓶了，宋钢惆怅满怀，他不知道卖完丰乳霜以后还能卖什么。没有了周游，宋钢行走江湖就没有了方向，仿佛树叶离开树枝以后只能随风飘去。此刻的宋钢知道什么叫孤零零了，唯一陪伴他的就是照片上的林红，他和林红的合影就带在身旁，可是他不敢拿出来。

他太想回家了，可是挣到的钱太少了，还不能让林红此后的生活无忧无虑，他只能让自己继续漂泊下去，像孤独的树叶那样。

这时候的宋钢站在某个小城的广场上，推销最后五瓶丰乳霜。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扯着嘶哑的嗓子正在叫卖刀具。这个男人在地上一字铺开十多种刀具，有菜刀有砍刀有水果刀有削笔刀，还有刺刀飞刀匕首。这人手里举着一把砍刀，大声喊叫：

“这是钨钢所铸，能砍碳素钢、模具钢、不锈钢、铸钢和钛合金，刀刀见血，不见折口……”

这人说着当场蹲下表演，一刀砍断了一根粗铁丝，起身后举着砍刀走了一圈，让围观者检查一下刀刃上是否有折口。围观者纷纷说没有折口后，他再次蹲下，卷起裤子，像是刮胡子一样用砍刀刮起了自己的腿毛，起身后手里捏着一撮腿毛再次走了一圈，让围观者看清楚了。

“看到没有？”这人嘶叫道，“这就是古代传说中的宝刀，削铁如泥，吹毛立断……”

然后他开始解释：“什么是钨钢？世界上最坚硬最名贵的金属材料，不仅用在刀具上，也用在名表上，钨钢表可是比金表还要贵重，瑞士两尼中国依波都是钨钢手表……”

“什么瑞士两尼中国依波？”围观者不明白。

“瑞士两尼就是爵尼手表和罗西尼手表，都是世界名表。”这人抹了一下嘴角的口水，“依波表是中国名表。”

那个下午宋钢卖出了三瓶丰乳霜，他站在广场的远处，没有看清这人的脸，只听到这人嘶哑地喊叫了三个小时，宋钢觉得他最多卖出去五六把刀具。这人将没有卖出的刀具放进了一个帆布口袋，背在肩上响声叮当地走了过来。他走到宋钢身旁时被一对高耸的乳房吸引了，他凑上去看了看，又抬头看了看宋钢，满脸惊讶地说：

“你明明是个男的……”

宋钢已经习惯这样的议论了，他微笑地看了这人一眼，扭头看起了远处，那一刻宋钢突然感到这人十分面熟，他转过头来时，这人嘿嘿笑着走去了。这个宋钢觉得面熟的人走出了十来米以后站住了脚，转过身来仔细地看起了宋钢，小心地叫了一声：

“宋钢？”

宋钢想起来他是谁了，失声惊叫道：“你是小关剪刀？”

我们刘镇的两个天涯沦落人在异乡相遇了。小关剪刀走到宋钢面前，像是察看刀刃一样打量起了宋钢，他看了宋钢的脸，又看了宋钢胸口的假体乳房，看到乳房时他欲言又止，看到脸时他开口了：

“宋钢，你变老了。”

“你也变老了。”宋钢说。

“十多年了，”小关剪刀满脸沧桑地笑着，“我十多年没有见过刘镇的人，没想到今天见到你，你出来多久了？”

“一年多了。”宋钢的声音里充满了惆怅。

“为什么要出来？”小关剪刀摇着头说，“出来做什么？”

“保健品。”宋钢吞吞吐吐说出这三个字。

小关剪刀拿起纸箱上的最后两瓶丰乳霜看了看，又忍不住看起了宋钢胸口的假体乳房。宋钢脸红了，他低声告诉小关剪刀：

“这是假的。”

小关剪刀表示理解地点点头，拉着宋钢的胳膊，要宋钢去他租借的家里坐坐。宋钢将剩下的两瓶丰乳霜插在裤子口袋里，跟着小关剪刀走了很长的路，在夕阳西下时来到了城外一个住满了民工的地方。小关剪刀带着宋钢走上了坑坑洼洼的泥路，两旁都是简易小屋子，屋前挂满了衣服，一些女人就在屋门口的煤炉上做饭，一些男人站在那里抽着香烟，懒洋洋地互相说着话，他们的孩子在胡乱奔跑，看上去一个比一个脏。小关剪刀告诉宋钢，他差不多每个地方住上一个月就要更换，要不刀具就会卖不出去了，他说明天就要走了，去另一个地方。小关剪刀带着宋钢来到一处简易小屋前，一个四十多岁皮肤黝黑的女人正在门口晾着衣服，小关剪刀冲着她喊叫：

“明天就要走了，洗什么衣服？”

那个女人回过头来也冲着小关剪刀喊叫：“就是明天要走，今天才洗衣服。”

小关剪刀生气地说：“明天一早的汽车，要是衣服干不了怎么办？”

那个女人毫不示弱地说：“你先走，我等衣服干了再走。”

“他妈的，”小关剪刀骂道，“我娶你真是瞎了眼睛。”

“我瞎了眼睛才嫁给你。”那个女人回他一句。

小关剪刀怒气冲冲地对宋钢说：“这是我老婆。”

宋钢对那个女人点头笑笑，那个女人奇怪地看着宋钢胸口挺拔出来的一对乳房，小关剪刀指指宋钢说：

“这是宋钢，我的老乡……”

小关剪刀看到他老婆的眼睛盯住宋钢的胸口，很不高兴地说：“看什么？这是假的，做生意需要。”

小关剪刀的老婆明白了，她点点头，也对宋钢笑了笑。小关剪刀拉着宋钢走进了一间十多平米的小屋子，里面只有一张大床、一个柜子、一张桌子和四把椅子。小关剪刀将背上的刀具取下来放在了墙角，让宋钢在椅子里坐下，自己也坐了下来，对着外面的女人喊叫：

“快给我们做饭……”

屋外的女人也喊叫：“没看见我在晾衣服？”

“他妈的，”小关剪刀骂了一声，继续喊叫，“我和宋钢十多年没见了，快去，买一瓶白酒，买一只鸡买一条鱼……”

“快去？哼！”屋外的女人响亮地哼了一声，“你来晾衣服？”

小关剪刀的拳头使劲捶了一下桌子，看到宋钢不安的模样后，他摇了摇头说：“贱货。”

屋外的女人晾完了衣服，取下围裙挂在窗台上时，也骂了小关剪刀一声：“你才是贱货。”

“他妈的，”小关剪刀看着他老婆走去，回头对宋钢说，“不管她了。”

然后小关剪刀急切地向宋钢打听起了刘镇的很多个名字，李光头、余拔牙、王冰棍、童铁匠、张裁缝、苏妈……宋钢缓慢地说着这些名字的故事，同时也穿插着说起了自己的故事。宋钢说着的时候，小关剪刀的老婆买了白酒和鱼肉回来了，她把白酒放在桌子上，套上围裙在门外的煤炉上做饭了。小关剪刀拧开了瓶盖，发现没有杯子，又吼叫了：

“杯子呢？他妈的，快给我们拿杯子。”

“你没有手？”小关剪刀的老婆在屋外吼叫，“你自己拿。”

“他妈的。”

小关剪刀嘴里骂着站了起来，找来两个杯子倒上白酒，自己先喝了一口，抹了抹嘴巴后，看到宋钢没有拿起杯子，就说：

“喝。”

宋钢摇摇头说：“我不会喝酒。”

“喝。”小关剪刀命令似的说。

说着他举起杯子等待宋钢。宋钢只好拿起杯子和小关剪刀碰了一下，抿了一小口，火辣辣的白酒吞下去时让宋钢咳嗽了。这个晚上宋

钢第一次喝上白酒，小关剪刀喝下去了七两，宋钢喝了三两，两个人喝着说着，他们的话像流淌的河水一样源源不断。听到李光头的巨富，余拔牙和王冰棍跟着李光头一起富裕，童铁匠自己富起来，张裁缝和苏妈的日子也是越来越好，历经磨难的小关剪刀已经没有抱怨、没有嫉妒了，他平静地点头，平静地微笑。然后宋钢小心翼翼地说到老关剪刀，说已经几年没有看见他了，听说他病了，整日躺在床上。小关剪刀的眼角出现了泪水，他回想起了当初神情激昂地离开刘镇时，他的老父亲拄着拐杖在后面一声声地喊叫，他擦了一下眼睛说：

“不要说了，我无脸回去见他。”

宋钢说到自己如何下岗 失业，如何到处寻找工作，如何弄坏了肺，又如何和一个名叫周游的人出来闯荡江湖，现在周游回到刘镇了，他一个人还在四处漂泊，而林红独自一人在刘镇天天盼着他回去。小关剪刀连声叹息了，他触景生情地喃喃自语：

“我知道，我知道一个人出来有多难，我出来十多年了，要是知道自己出来是这个模样，我当初肯定不会出来。”

宋钢难过地低下了头，也喃喃自语了：“我要是知道这样，也不会出来了。”

“这都是命，你我的命里没有钱财。”小关剪刀同情地看着宋钢，“我爸爸经常说，命里只有八斗米，走遍天下不满升。”

宋钢喝下去了一大口白酒，他剧烈地咳嗽起来。小关剪刀也喝了一大口白酒下去，看着宋钢的咳嗽慢慢停止了，他动情地对宋钢说：

“回去吧，你在刘镇还有林红呢。”

小关剪刀告诉宋钢，他最初出来闯荡的两年里，差不多每天都想着要回到刘镇，可是没有面子回去，过了四年五年以后，他就回不去了，他说：

“你才出来一年多，你还能回去，再过几年你回去的心都会死了。”

两个人喝着白酒诉说衷肠的时候，小关剪刀的老婆给他们做好了晚饭，自己匆匆吃完后，开始整理行装，她在屋里进进出出，对两个人说些什么漠不关心，她把全部的家当整齐地放在墙角后，已经是晚上十一点多了，她一声不吭地躺到了床上，盖上被子睡觉了。宋钢起身告辞，他说已经很晚了，要回到自己在小旅店的房间。小关剪刀拉住他，不让他走，无限忧伤地说：

“我十多年没有见到刘镇的人了，下次不知道是不是还能再见到。”

宋钢重新坐了下来，两个人继续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种种伤心事。小关剪刀离开刘镇到了海南岛，也像宋钢在刘镇一样，做了一年的搬运苦力，他又去了广东和福建，在建筑工地做了几年，跟过五个包工头，五个包工头都在年底发薪水的时候逃跑了，然后他才干起了现在这份推销刀具的活。小关剪刀苦笑着说，他在刘镇是磨刀，出来以后是卖刀，一辈子都是“刀”命。后来他们回忆起了小时候的种种往事，两个人开始哧哧地笑了。小关剪刀高兴起来了，他回头看看已经睡着的老婆，满脸欣慰的笑容，他说自己离家出走十多年没有撞上财运，倒是碰上了桃花运，他嘿嘿笑着说自己找到了一个好女人。他说：

“我在刘镇找不到这么好的女人。”

然后小关剪刀讲述起了他们的婚姻。那是十三年前，小关剪刀在福建推销刀具的时候见到了她，她一个人蹲在河边，一边洗衣服，一边擦着眼泪，这情景让小关剪刀心里突然难受起来，站在那里看了她很久，她没有发现。小关剪刀长长的叹息声她也没有听到，她沉浸在自己的悲伤里，继续擦着眼泪继续洗着衣服。小关剪刀只好转身离去，几年孤零零的生活让小关剪刀心里一片凄凉，她悲伤的背影在他脑子里挥之不去，小关剪刀走出了几里路以后毅然回头了，他重新来到河边，她仍然蹲在那里哭泣着洗衣服，小关剪刀走下了河边的台阶，在她身旁坐了下来。两个人开始说话了，小关剪刀知道她父母双亡，她的丈夫也跟着别的女人跑掉了。她也知道了小关剪刀，知道他当初如何信誓旦旦地离开刘镇，四处碰壁以后生活如何的艰难。同是天涯沦落人，相见何须曾相识。小关剪刀真诚地对她说：

“跟我走吧，我会照顾你的。”

这时她已经洗完衣服了，本来要站起来了，听了小关剪刀的一番话，她又蹲在了那里，她出神地看了一会河面，才端起脸盆里的衣服起身走上了台阶。小关剪刀一直跟随她走到家门口，看着她把衣服晾在绳子上，小关剪刀又说了一遍：

“跟我走吧。”

她木然地看着小关剪刀，说了一句没头没脑的话：“我的衣服还没有晾干。”

小关剪刀点点头说：“衣服晾干了我再来。”

小关剪刀说完转身离去，这天晚上小关剪刀就住在了这个福建的小镇上。第二天一早他来到她的屋门前时，看到她已经收拾好了行李，一个很大的箱子，站在门口等着他走过来。小关剪刀知道她答应了，走到她面前问了一句：

“衣服晾干了？”

“晾干了。”她点点头。

“走吧。”小关剪刀挥一下手说。

她拉着大箱子跟着小关剪刀远走他乡，从此行走江湖开始了另一种艰难的人生。

小关剪刀说完他的婚姻故事时，天蒙蒙亮了。小关剪刀的老婆醒来后下了床，看到两个人还在说话，她没有一丝的惊讶，熄灭了电灯后就走出门去。过了一会她买了十个热气腾腾的大包子回来，小关剪刀和宋钢吃着包子的时候，她在门外将已经晾干的衣服收下来，铺在床上麻利地叠好，放进了那只大箱子。她拿起一只包子，一边吃着一边在屋里检查还有什么忘记带上的东西。小关剪刀一口气吃了四只大包子，宋钢只吃了一只就说吃不下去了。小关剪刀的老婆就将剩下的四只包子放回袋子，又小心地放进了一只很大的旅行袋中。然后她将一只大背包背在了身后，右手提着大旅行袋，左手拉着大箱子走了出去，站在门外等着小关剪刀出来。小关剪刀将刀具袋背在身上，右手拉着另一个箱子也走了出去。他们走到了屋外，小关剪刀用左手使劲拍了拍宋钢的肩膀说：

“宋钢，回去吧！听我的话，回刘镇，再过几年你就回不去了。”

宋钢点了点头，也拍了拍小关剪刀的肩膀说：“我知道了。”

小关剪刀的老婆对宋钢微笑了一下，宋钢也微笑了一下。宋钢站在那里看着这对患难夫妻迎着日出向前走去。小关剪刀的老婆背上那只大背包以后，宋钢看不见她的背影了，只看见她左手拉着的大箱子，右手提着的大旅行袋。这对夫妻走去时又在大声争吵了，小关剪刀背着刀具袋，左手拉着一只小很多的箱子，他要去抢她右手的大旅行袋，她死活不给他，他又去抢她左手拉着的大箱子，她仍然不给。两个人都在骂骂咧咧，小关剪刀吼叫：

“他妈的，我还空着一只手呢。”

“你的手？哼，”她响亮地说，“又是风湿病，又是肩周炎。”

“他妈的，”小关剪刀继续骂道，“我娶你真是瞎了眼睛。”

“我瞎了眼睛才嫁给你。”她骂了回去。

四十六

宋钢在海南岛的日出里与小关剪刀夫妻挥手告别，又在与小关剪刀相逢的广场上孤零零昏沉沉地站了一天，卖出了最后两瓶丰乳霜。

宋钢决定回家了。小关剪刀的一席话，让宋钢无限想念远在刘镇的林红，他担心自己也会像小关剪刀一样，再过几年连回去的心都会死了。他在那家小旅店睡了最后一个晚上，第二天就去了整形医院，取出了胸口的假体乳房。这时他的假体乳房已经硬化，医生面对这个沉默的病人时，以为他是假体纤维囊形成了才来做摘除手术。医生问他是否定期做乳房按摩，宋钢沉默地摇摇头，医生告诉他问题就出在这里，乳房的硬化就是因为没有定期做按摩。手术完成后，医生让他六天以后来拆线，然后热情地向他推荐自己的医院，说宋钢要做变性手术的话，这家医院是首选。宋钢点点头拿了消炎药，走出了整形医院。

宋钢当天下午坐车去了海口。汽车在海边的公路上行驶时，宋钢再次看到了海鸟，成群结队地在阳光下和波涛上飞翔，可是他的耳边充斥着车内嘈杂的人声和汽车的马达声，他没有听到海鸟的鸣叫。当他在海口上船、渡海去广州的时候，在浪涛席卷出来的响声里，他终于听到了海鸟的叫声，那时候他站在船尾的甲板上，看着海鸟追逐着船尾的浪花，仿佛它们也是浪花。夕阳西下晚霞蒸腾之时，海鸟们离去了，它们成群结队地飞翔而去，像是升起的缕缕炊烟，慢慢消失在了遥远的海天之间。

宋钢坐上广州到上海的列车时，已经没有海鸟了。宋钢重新戴上了口罩，他觉得自己的肺病越来越严重了，每一次的咳嗽都让腋下的

伤口绷裂似的疼痛。这时候宋钢可以拿出那张甜蜜的合影了，年轻的宋钢和年轻的林红，就是那辆永久牌自行车也是年轻的。他有半年多时间没有拿出这张照片，他怕自己看上一眼就会牵肠挂肚很多天，怕自己会半途而废逃回刘镇。现在他没有顾虑了，他的眼睛时时看着照片上的林红，偶尔也看上一眼自己年轻时的笑容，可是他的脑海里仍然飞翔着海鸟的影子。

秋风扫落叶的时候，宋钢拉着箱子走出了我们刘镇的长途汽车站，这个戴着口罩的男人在黄昏里回来了。他踩着地上的落叶，脚步“沙沙”地走向自己的家，他口罩里的呼吸声也在“沙沙”地响着，他的情绪异常激动，马上就要见到林红了，这样的想法让他剧烈地咳嗽起来，可是他没有感觉到腋下伤口的疼痛，他飞快地走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街道两旁闪烁的霓虹灯和嘈杂的音乐恍若过眼烟云。当他远远看到自己的家门时，眼睛湿润了。他摘下眼镜走去，一只手拉着箱子，一只手用衣角擦着镜片。

宋钢走到了家门口。还在长途汽车上的时候，他已经将钥匙捏在手中了，现在这把钥匙就在他拉着箱子的手心里，他放下箱子，将汗水弄湿了的钥匙插入锁孔时犹豫了一下，他改成了敲门，敲了三下，又敲了三下，他呼吸急促地等待着林红开门出来的惊喜瞬间。可是屋里没有任何动静，宋钢只好拧动了钥匙，推门而入时声音颤抖地叫了一声：

“林红。”

没有声音回答他。他放下手里的箱子，走进了卧室，走进了厨房，也走进了卫生间，都是空空荡荡。他六神无主地在客厅里站了一会，然后想起来林红可能刚刚下班，正骑着自行车回家，他立刻站到

了门外，眺望着晚霞映照下的街道。街道上人来人往车来车去，宋钢激动地站在门口，直到晚霞慢慢消失，夜幕徐徐降临，仍然没有看到林红骑车而来的身影。倒是几个过路的人见到宋钢后站住脚，有些惊讶地说：

“宋钢？你回来了？”

宋钢木然地点点头，他看到的是熟悉的脸，可是他脑子里全是林红的模样，一下子没有想起来这几个人的名字。宋钢在自己的家门口站了一个多小时，他眼睛转到了对面的点心店，他奇怪地看到上面闪亮的霓虹灯店名更换了，不是“苏记点心店”，换成了“周不游点心店”，然后他看到了周游在点心店里晃动的脸。宋钢的脚步移动起来，穿过街道走进了点心店。

宋钢看到苏妹坐在收款柜台的后面，周游正在和几个吃点心的客人说话。宋钢向苏妹点点头微笑了一下，苏妹看到戴着口罩的宋钢时怔住了，一下子没有反应过来。宋钢转向了那个江湖骗子，叫了一声：

“周游。”

周游也像苏妹那样怔了一下，接着认出来是谁了，周游立刻热情地喊叫着走上来：

“宋钢，是你，你回来了？”

周游走到宋钢面前时想起了什么，他更正道：“我现在改名叫周不游了。”

宋钢想到了外面的霓虹灯店名，他在口罩里笑了，他看到一个坐在儿童椅子里的小女孩，问周游——现在叫周不游了：

“这是苏周？”

周不游神气地摆摆手，再次更正：“她叫周苏。”

苏妹也走了过来，她看着正在咳嗽的宋钢，关心地问：“宋钢，你刚回来？你吃过晚饭了吗？”

周不游立刻像个老板那样对一个女服务员说：“拿菜单过来。”

女服务员拿过来菜单。周不游示意她递给宋钢，对宋钢说：“宋钢，我这里的点心你尽管吃，不收你钱。”

宋钢咳嗽着摆摆手说：“我不在这里吃，我等林红回家一起吃饭。”

“林红？”周不游的脸上出现了奇怪的表情，“你就别等了，林红跟着李光头去上海了。”

宋钢听了这话心里一惊。苏妹焦急地对周不游说：“你不要乱说。”

“谁乱说？”周不游据理力争，“很多人都亲眼看见的。”

看到苏妹使劲地对自己眨眼睛，周不游不再往下说了，他关心地看看宋钢的胸脯，神秘地笑了，他小声问：

“你拿掉了？”

宋钢迷惘地点点头，周不游刚才的话让他神思恍惚起来。周不游拉着宋钢在椅子里坐了下来，他架起二郎腿踌躇满志地说：

“我把保健品事业留给你以后，我的兴趣就到餐饮业上面了，我马上要在刘镇开设两家‘周不游点心店’，今后的三年里我准备在全中国开设一百家连锁店……”

苏妹在一旁打断他的话：“刘镇的两家还没开呢。”

周不游瞟了苏妹一眼，没有答理她，继续对宋钢说：“你知道谁是我的对手吗？不是李光头，李光头太小啦，是麦当劳，我要让周不游的餐饮品牌在祖国的地盘上彻底打败麦当劳，让麦当劳的股票市值跌掉百分之五十。”

苏妹不满地说：“我听了都脸红。”

周不游再次瞟了苏妹一眼，然后低头看了一下手表，焦急地站了起来，对宋钢说：

“宋钢，我们改日再谈，我现在要回家看韩剧了。”

周不游走后，宋钢也转身走出了点心店，回到他空空荡荡的家中。他把所有的电灯都开亮了，摘下口罩在卧室里站了一会，又到厨房里站了一会，再在卫生间站了一会，然后站在了客厅的中央，开始剧烈地咳嗽了，腋下一阵一阵的疼痛，仿佛是缝合的伤口裂开了。宋钢疼得眼泪直流，弯下腰低头坐在了椅子里，他双手捂住胸口，等待着咳嗽慢慢平静下来，伤口的疼痛慢慢缓解过来，他抬起头来时发现眼睛一片模糊，他茫然地眨了几下眼睛，仍然是一片模糊，他不知道

为什么会这样。过了一会才发现镜片上已经布满他疼痛的泪水了，他取下眼镜，用衣角擦拭镜片，重新戴上眼镜后一切又清晰了。

宋钢戴上口罩，起身再次来到了屋外，他仍然幻想着林红会从远处走来，他的眼睛张望着街上的茫茫人流，路灯和霓虹灯的闪烁让我们刘镇的大街光怪陆离。这时候赵诗人走过来了，赵诗人走到宋钢身旁时打量了一下宋钢的口罩，又后退了一步，叫了一声：

“宋钢。”

宋钢轻声答应了一下，张望人流的目光来到了赵诗人这里，他迟缓地认出来是谁了。赵诗人嘿嘿笑了，他说：

“不用看你的脸，看你的口罩，我就知道你是宋钢。”

宋钢点了点头，咳嗽了几下，疼痛让他的双手不由自主地捂住了两侧腋下。赵诗人同情地看着宋钢，问宋钢：

“你是在等林红吧？”

宋钢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他混沌的目光又投向了茫茫人流。赵诗人轻轻地拍了拍宋钢的肩膀，劝慰似的说：

“不用等了，林红跟着李光头走了。”

宋钢浑身一颤，有些害怕地看着赵诗人。赵诗人神秘地笑了笑，再次拍拍宋钢的肩膀说：

“以后你就知道了。”

赵诗人神秘地笑着走上了楼梯，回到他自己的家中。宋钢仍然站在屋门口，他的心里翻江倒海什么都想不起来，他的眼睛里兵荒马乱什么都看不清楚，他的嘴巴在口罩里咳嗽连连，可是他感受不到腋下的疼痛了。宋钢木然地站在我们刘镇的大街旁，直到大街上的行人开始稀少，霓虹灯逐渐地熄灭，四周寂静下来，他才像一个颤巍巍的老人那样转回身来，低头走进了自己的家，没有了林红的自己的家。

宋钢度过了一个艰难的夜晚，他独自一人躺在曾经是两个人的床上，觉得自己的身体在被窝里是冰凉的，被子也是冰凉的，甚至屋子都是冰凉的。他的脑海里杂乱无章，周不游的话和赵诗人的话已经让他感到发生了什么，一个是他曾经相依为命的兄弟，一个是他挚爱永生的妻子，他没有勇气往下去想，因为他害怕，他似睡非睡地度过一个不眠之夜。

第二天的上午，戴着口罩的宋钢心里空空荡荡地走在了我们刘镇的大街上，他心里不知道要去什么地方，是他的脚步知道，他的脚步带领着他走到了李光头公司的大门口，他的脚步停止以后，他就完全不知道接下去该怎么办了。这时他看到王冰棍兴冲冲地从传达室里跑了出来，热情地喊叫：

“宋钢，宋钢你回来啦。”

王冰棍成了我们刘镇的富翁以后，像个二流子那样整天在大街上游荡，几年下来他对游荡彻底厌倦了，他开始像个副总裁那样去公司的办公室坐班了。别人都在忙忙碌碌，他一个人闲来无事，一年时间下来他对坐办公室也彻底厌倦了，他就自告奋勇地要去公司的传达室做一个看管大门的，这样一来起码有些进出的人和他说话。王冰棍是公司的第三股东，刘副不敢怠慢，下令将原来的传达室拆除，新盖起

来一个气派十足的传达室，一个大客厅、一个大卧室、一个大厨房、一个大卫生间，按照五星级酒店的标准豪华装修，夏天中央空调，冬天地热取暖，意大利进口的沙发、德国进口的大床、法国进口的柜子、大书桌老板椅一应俱全。王冰棍住进了五星级传达室以后欢欢喜喜，从此没有回家看看。他对刘副赞不绝口，每次见面都要对刘副歌功颂德一番，刘副听得心花怒放。王冰棍最满意的是TOTO马桶，拉完屎不用擦屁眼，一股水流冲洗得干干净净，而且还将他的湿屁眼烘干。刘副还给王冰棍传达室的屋顶装上了五口电视信号接收大锅。刘副告诉王冰棍，这五口大锅一装，比中国富裕国家的电视全能看到，和中国一样富裕国家的电视全能看到，比中国穷的国家的电视也能看到一些。于是王冰棍的传达室整天传出来各种腔调的语言，像是联合国在开大会一样。

这时候王冰棍最亲密的战友余拔牙的世界旅游也升级了。跟随旅行团和自助游，对余拔牙来说已经是陈年旧事，他每到一地就花钱雇用一名女翻译，他对游山玩水也厌倦了，他的兴趣全跑到示威游行上面去了。他已经在欧美几十个城市参加过示威游行，他不分青红皂白，什么示威，什么游行，只要遇上了立刻兴冲冲地加入进去，遇到对立两派的游行时，他加入人多势众的那一派。余拔牙已经会喊叫十来种语言的游行口号了，他经常和王冰棍通电话，说话间不经意地夹杂这些外国口号。

王冰棍对余拔牙到处去示威，到处去游行，理解成是到处去参加文化大革命。每当余拔牙在电话里告诉王冰棍又在什么城市游行示威后，王冰棍立刻给他最信任的刘副打电话，说外国的什么城市闹文化大革命了。

余拔牙对王冰棍的这种理解十分不满，他在国际长途电话里训斥王冰棍：“你这个土包子，你不懂，这是政治。”

余拔牙在电话里解释自己为什么如此热衷政治，他对王冰棍说：“这叫饱暖思淫欲，富贵爱政治……”

王冰棍起初不服气，有一天突然在外国的一个电视新闻里看到了余拔牙，余拔牙的左脸在游行的队伍里闪现了一下，王冰棍惊讶得目瞪口呆，从此对余拔牙十分崇敬了。当余拔牙打来电话，王冰棍说在外国电视里看到他时，王冰棍激动得说话都结巴了。电话那一端的余拔牙也是惊讶得结巴了，像动物一样啊啊地叫了很多声，然后立刻问王冰棍，有没有把他的镜头录像下来，王冰棍说没有录像，余拔牙在电话里大发脾气了，一口气骂了王冰棍四个蛋：笨蛋蠢蛋傻蛋王八蛋！然后伤心地说，他一生最亲密的朋友，竟然没有把他横空出世的镜头录像下来。王冰棍十分惭愧，一声声向余拔牙保证，以后再有这样的镜头一定录像下来。此后王冰棍的电视频道紧紧跟随余拔牙的足迹了，余拔牙每到一个国家，王冰棍就锁定这个国家的电视，兢兢业业地寻找游行示威的画面，找到后立刻像是猫盯住老鼠 一样，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盯住电视，手里拿着遥控器，只要余拔牙一出现立刻录像。

王冰棍看到宋钢站在门外的时候，刚好是余拔牙从马德里坐飞机去多伦多的时候。王冰棍暂时不用盯住电视了，他看到很久不见的宋钢，立刻冲出去把宋钢拉了进来，让宋钢在意大利沙发里坐下来，开始滔滔不绝说起余拔牙的种种奇闻轶事，然后感叹道：

“这余拔牙哪来的这么大的胆子，一句外国话不会说，什么外国都敢去。”

此刻的宋钢沉沦在混沌里，腋下的疼痛隐隐袭来，他口罩上面的眼睛游离地看着王冰棍，王冰棍说出的话，他一句也没有听进去。宋钢知道李光头不在这里，林红也不在这里，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走到这里。他一言不发地坐了半个小时，又一言不发地站了起来，走出了王冰棍的豪华传达室。王冰棍还跟在他后面喋喋不休地说着，走到大门口王冰棍站住了，继续在说着什么。宋钢什么都没有听到，他的眼睛空洞地看着我们刘镇的大街，脚步沉重地走回自己的家。

四十七

宋钢回到我们刘镇以后，悄无声息地度过了六天的时光。六天里他自己做了六次饭，每天只吃下去一碗米饭，他闭门不出，只是在需要买菜的时候才走上街道。他遇到了不少熟人，这些熟人的片言只语让他朦胧地知道了李光头和林红之间发生了什么，他看上去麻木不仁。到了第七天的晚上，宋钢找出了家里的相册，将他和林红所有的合影一张一张看过来，叹息一声后合上了相册。又找出了父亲宋凡平、母亲李兰、兄弟李光头和自己的全家福照片，这张黑白的照片经历了很多岁月，已经泛黄。宋钢仍然叹息一声，将照片放进了相册，躺到床上泪如雨下了。

混沌了七天后，宋钢的思维终于清晰了。当初李光头、林红和他之间的情感纠葛历历在目，一晃二十年过去了，现在宋钢终于明白了，林红不应该嫁给他，林红应该嫁给李光头。这样一想，宋钢突然释然了，仿佛是心里的石头终于落地，他一下子轻松起来。

第八天的曙光来到后，宋钢坐在吃饭的桌子前，认真地写起了两封信，一封信是给林红的，另一封信是给李光头的。他写得很吃力了，有很多句子他不知道写得对不对，有很多字他都不会写了。他伤感地想起自己二十岁的时候，曾经那么喜欢读书喜欢文学，他曾经写下过一篇小说，李光头读完后大声赞扬。这么多年下来，生活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不读书不读报，如今突然发现自己连信都不会写了。

宋钢把不会写的字记在脑子里，然后戴上口罩去书店查字典，查完字典回家继续写信。他连本字典都不舍得买，虽然他给林红带回来三万元，他觉得自己一生都没有让林红过上好日子，最后的钱一定要

留给林红。几天下来，他来来回回到书店去了十来次，书店的人见了他就会嘿嘿地笑，他们私下里说这个宋钢以前是首席代理，现在成了个首席学者了。宋钢每天都到书店来查几次字典，书店的人忍不住开玩笑地叫他首席学者，后来又叫他首席字典。宋钢听了微微一笑，什么话都不说，只是低头认真地查他不会写的字。首席字典宋钢花了五天时间，一边写一边去查字典一边修改句子，终于将两封信都写完了，他又认认真真地抄写了一遍。然后他如释重负地站了起来，去邮局买了两个信封和两张邮票，在信封上写好地址姓名，贴好邮票后，他把两封信藏在胸前的衣服口袋里。

这时候宋钢感到腋下越来越疼痛了，而且疼痛仿佛越绷越紧。他疑惑地感受着这种绷紧的疼痛，慢慢解开衣服，感到贴身的衬衣已经和腋下的皮肉粘连了，脱下衬衣时仿佛是撕下了皮肉一样，剧烈的疼痛让他浑身打冷战。等到疼痛慢慢安静下来，他举起胳膊，低头看到两侧腋下的伤口已经化脓了，缝合伤口的黑线紧绷红肿的伤口，他想起来应该是手术后六天拆线，现在十三天过去了，所以伤口的疼痛越绷越紧。

宋钢起身找出了一把剪刀，拿着镜子准备自己拆线，可是担心剪刀不干净，就点火将剪刀烧烤了五分钟消毒，又拿着剪刀耐心地等待了十分钟，让剪刀完全冷却下来。他开始一点点剪去腋下的黑线，黑色的线头沾满了剪刀，他感觉绷紧的腋下在一阵一阵疼痛里逐渐放松了，他拆完线以后，感觉整个身体突然放大似的松开了。

傍晚的时候，宋钢将他带回来的钱用一张旧报纸仔细包好了，放在了枕头下面，只在自己口袋里放了十元钱，将钥匙拿出来仔细看了一会，然后放在了桌子上，戴上口罩走到门口。他打开屋门时回头看了看自己的家，看了看放在桌子上的钥匙，他觉得自己的家清晰可

见，桌子上的钥匙却是模糊不清。他轻轻地关上了门，关上门以后他站了一会，心想钥匙在里面了，自己不会回来了。

宋钢转身走过了街道，走进了周不游点心店，他从来没有吃过带吸管的小包子，现在他想去品尝一下。他进去的时候，没有看到周不游和苏妹，他四处张望了几下，也没有看到苏妈，他不知道周不游把苏妈和苏妹也发展成了韩剧迷，从周一到周五的这个时候，三个人就会端坐在家里，神情专注地盯着电视屏幕。宋钢迟疑不决地在门口站了一会，一个陌生的女服务员坐在收款柜台的后面，他只好走向陌生的女服务员，想了想以后，说出了一句词不达意的话：

“怎么吃……”

女服务员不明白他的话，问他：“什么怎么吃？”

宋钢知道自己说错了，可是一下子又想不起来准确的说法，他指指几个正在吃着吸管小包子的群众说：

“这个带吸管的小包子……”

那几个群众嘿嘿地笑起来。有一个群众问他：“小时候吃过你妈的奶吧？”

宋钢感到这人要捉弄他了，他突然聪明地回答：“我们都吃过。”

“你长大后吃过包子吧？”那个群众继续问。

“我们都吃过。”宋钢继续聪明地回答。

“好。”那个群众说，“我教你，先像吸你妈的奶一样，把包子里的肉汁吸干净了，再像吃包子那样把剩下的包子吃了。”

群众哈哈笑个不停，坐在柜台里的女服务员也忍不住笑了。宋钢没有笑，刚才自己的回答让他的思维清晰了，他对女服务员说：

“我是问多少钱？”

女服务员明白了，收了宋钢的钱，开了票递给他。宋钢拿着票还站在柜台前，女服务员让他先找个位置坐下来，说吸管小包子正在蒸着，还要十分钟时间。宋钢看看那几个嘿嘿笑着的群众，走到了远离他们的桌子前坐下。宋钢的眼神无动于衷，他像个小学生那样端坐着等待他的吸管小包子。

宋钢的吸管小包子终于端上来了，面对蒸腾的热气，宋钢慢慢摘下了他的口罩，他把吸管含进嘴里后呼呼地吸起了里面的肉汁。那几个讥笑他的群众吓了一跳，里面的肉汁没有一百度的高温，也有个八九十度，宋钢呼呼地吸着，就像吸着凉水似的一点都不觉得烫。他吸完一个包子又呼呼地吸完了另一个，三个小包子里的肉汁一下子全吸完了，然后他抬头看看那几个吃惊的群众，他微笑了一下，他的微笑让那几个群众觉得脖子上冷飕飕的，他们觉得宋钢似乎是精神不正常。宋钢低下了头，拿起一个包子放进嘴里吃了起来。吃完了三个小包子，宋钢戴上口罩，起身走出了点心店。

这时候夕阳西下了，戴上口罩的宋钢迎着落日走去。宋钢没有像往常那样低头走在大街上，他的头抬起来了，他的眼睛左右看着，看着街道两旁的商店和行人，有人叫他名字时，他不再是低头匆匆答应一声，而是友好地向那个人挥挥手。走过商店的玻璃窗时，他也会停

下来仔细看看里面展示的物品。我们刘镇的很多群众在这个傍晚看见宋钢走去，他们后来回忆说，宋钢以前每次出现在大街上都像是在赶路，只有这个傍晚他像是在逛街，他们说他对每家商店玻璃窗里的物品都是看了又看，对每个擦肩而过的人都会回头张望，甚至对街道两旁的梧桐树也是兴趣十足，他还在一家音像店前站了有五六分钟，听完了两首流行歌曲，还隔着口罩对旁边走过的人说：

“这两首歌真好听。”

宋钢走过邮局的时候，从胸前的口袋里取出了写给李光头和林红的两封信，他将信塞进邮筒以后，还蹲下来向里面张望，确定自己的信已经掉进去了，他才放心地离去，继续迎着夕阳向西走。

宋钢走出了我们刘镇，走到了铁路经过的地方。他在铁路旁的一块石头上坐了下来，摘下了口罩，幸福地呼吸着傍晚新鲜的空气，看着四周田地等待收割的稻子，有一条小河就在不远处流淌着，晚霞映红了河水。河里的霞光让他抬起头来了，他看着日落时的天空，他觉得天空比大地还要美丽，红彤彤的落日挂在晚霞的天空里，浮云闪闪发亮，层峦叠嶂般的色彩仿佛大海的潮水一样在涌动着。他感到自己看到了光，斑斓的光穿梭在天空里，而且变幻莫测。接着他的头低了下来，他重新去看四周的稻田，稻穗全披上了霞光，仿佛红玫瑰似的铺展开去，他觉得自己坐在了万花齐放的中央。

这时他听到了列车遥远的汽笛声，他取下眼镜擦了擦，戴上后看到半个夕阳掉下去了，火车从掉下去的半个夕阳里驶了出来。他站了起来，告诉自己离开人世的时候到了。他舍不得自己的眼镜，怕被火车轧坏，他取下来放在了自己刚才坐着的石头上，又觉得不明显，他脱下了自己的上衣，把上衣铺在石头上，再把眼镜放上去。然后他深

深地吸了一口人世间的空气，重新戴上口罩，他那时候忘记了死人是不会呼吸的，他怕自己的肺病会传染给收尸的人。他向前走了四步，然后伸开双臂卧在铁轨上了，他感到两侧的腋下搁在铁轨上十分疼痛，他往前爬了过去，让腹部搁在铁轨上，他觉得舒服了很多。驶来的火车让他身下的铁轨抖动起来，他的身体也抖动了，他又想念天空里的色彩了，他抬头看了一眼远方的天空，他觉得真美；他又扭头看了一眼前面红玫瑰似的稻田，他又一次觉得真美，这时候他突然惊喜地看见了一只海鸟，海鸟正在鸣叫，扇动着翅膀从远处飞来。火车响声隆隆地从他腰部碾过去了，他临终的眼睛里留下的最后景象，就是一只孤零零的海鸟飞翔在万花齐放里。

四十八

李光头和林红坐着白色宝马轿车在夜幕降临前回到了刘镇，驶进了李光头的豪宅。林红做完了处女膜修复术，李光头在北京和东北谈成了几笔生意，两个人从车里出来时仿佛凯旋而归。刚刚走进客厅，李光头的手机响了，是刘副打来的电话，告诉李光头，晚餐已经准备好了，随时可以进餐。李光头关了手机说：

“这王八蛋做事周全。”

李光头和林红将行李扔在客厅里，双飞燕似的走进了餐厅。这时天色昏暗下来了，李光头打开餐厅的吊灯，看到桌子上已经摆好了晚餐。桌子中间放着一丛红玫瑰，一瓶1985年的法国红酒放在不锈钢冰桶里，红酒已经开启，木塞插在瓶口。李光头和林红面对面坐了下来，李光头对刘副十分满意，他对林红说：

“这王八蛋弄得很浪漫。”

林红看着桌上的晚餐和玫瑰花丛咯咯笑了，她说好像是外国人在吃饭。李光头立刻像个外国绅士了，挺直了腰拿起冰桶里的红酒，拔掉木塞往自己杯中倒了一点，放下酒瓶后，举起酒杯轻轻晃动起来，再举到鼻子前闻了一下，然后才喝上一口，他赞赏地说了一句：

“这酒不错。”

起身后左手背在身后，右手拿着酒瓶风度翩翩地给林红的杯子里斟上了红酒，坐下后举起自己的酒杯，殷勤地等待着林红也举起酒

杯。林红忍不住笑起来，这个满口脏话粗话的李光头突然如此优雅了，林红第一次见到，她笑着问李光头：

“从哪里学来的这一套？”

“电视里学来的。”

李光头优雅地回答，举着酒杯等着林红的酒杯伸过来碰了一下，林红小小地喝了一口，放下了杯子。李光头像是跟人拼酒量一样一口喝干了杯中的红酒，把酒杯放下后，李光头狗改不了吃屎了，对着林红粗鲁地喊叫一声：

“快吃，吃完了快洗，洗完了到床上等我。”

同样的时候，宋钢坐在周不游点心店里，平生第一次吃着吸管小包子。灼热的肉汁烫伤了宋钢的口腔，宋钢全然不觉，当他站起来走出点心店，向着城西的铁路走去时，李光头已经狼吞虎咽地吃完了晚餐，焦急万分地催促着林红快吃。这就是人世间，有一个人走向死亡，可是无限眷恋晚霞映照下的生活；另两个人寻欢作乐，可是不知道落日的余晖有多么美丽。

没有了晚霞，没有了落日，只有沉沉黑夜笼罩着我们刘镇，宋钢在微弱的月光里卧轨自杀。这时候林红已经光着屁股躺在李光头的床上了，她等着李光头从卫生间里出来。李光头在卫生间里磨蹭了很久，他刚刚拧开水龙头，刘副的电话再次打来了。刘副估计李光头应该进入卫生间了，他在电话里恭恭敬敬地告诉李光头，卫生间的柜子里有一副观察处女膜的新式武器。李光头在电话里亲热地骂了刘副一声“王八蛋”，冲澡后急急忙忙地擦干身体，弯腰打开了柜子看看是

什么新式武器，没想到从里面拿出来的是一副煤矿工人的用具。李光头先是怔了一下，随后连声称赞刘副这个王八蛋了。

靠在床上的林红听着李光头在卫生间里唠叨，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当李光头出来时林红一下子怔住了。光屁股的李光头竟然戴着一顶煤矿工人的帽子，帽子上有一盏矿灯，腰上系着一根皮带，皮带的后面挂着一块电池，一根电线像是清朝的辫子从他的矿帽挂到了皮带上。李光头看到林红怔在那里，“啪”的一声打亮了矿灯，一束光芒照射着林红的下身，李光头得意洋洋地说，这下要好好欣赏林红的处女膜了。李光头像是一个煤矿工人在矿井里爬动一样，嘿嘿笑着爬到了床上。林红反应过来了，她捧着肚子大笑起来，她怎么也想不到李光头会把自己武装成这样。林红笑得都喘不过气来，开始咳嗽了。李光头很不高兴，一抬头光束照在林红的胸前了，他说：

“你哪像个处女？”

林红还是笑个不停，笑得眼泪汪汪，她一边笑一边说：“笑死我了，笑死我了……”

李光头生气地坐在一旁，光束照在墙壁上了，他看着林红笑，等林红笑够了，他生气地说：

“他妈的，你完全像个荡妇，你哪像个处女？”

林红用手捂住嘴笑完最后几声，装出认真的样子，问李光头：“处女应该怎么做呢？”

李光头指导她：“你第一次看到男人光屁股，应该马上捂住自己的脸才对。”

林红偷偷笑了几下，用双手捂住自己的脸了，可她的两条腿还叉开着。李光头又不满意了，他说：

“只有荡妇见到光屁股男人才叉开腿，哪有处女叉开腿的。”

林红夹紧自己的双腿，她问：“这样行不行？”

李光头继续指导她：“还应该用双手护住那地方，不让男人看。”

林红不高兴了，她说：“你又要我双手捂住脸，又要我双手护住那地方，我有四只手啊？”

李光头一想也对，他开始请教林红了，他问：“你第一次和宋钢是怎么做的？”

林红说：“是在被窝里，关着灯呢。”

李光头赶紧下床把所有的灯都关了，这时他头上的矿灯显得更亮了，照得林红都睁不开眼睛。林红让他把矿灯关了，他不愿意，他说关了矿灯他就看不见处女膜了。他又问林红：

“宋钢是怎么看你的处女膜的？”

林红说：“他没看，他不好意思看。”

“这傻瓜。”李光头说，“我要看，不看白不看。”

说着李光头爬到林红的大腿上，要看她的处女膜。林红的双手使劲护住那地方，不让他看，他使劲拉开了她的手，她的屁股就侧过去

了，当他刚使劲把她的屁股摆正了，她的手又护住了那地方。李光头来回几次都没成功，他说：

“他妈的让我看呀！”

林红说：“是你自己要我双手护住的。”

“他妈的，”李光头说，“护是要护住，你应该半推半就啊。”

“好吧。”林红说，“我半推半就了。”

李光头使劲了两次后，林红的手松开了，她嗯嗯叫着，双腿乱蹬了几下，仿佛赌气似的叉开了。李光头十分满意，他说：

“好！演得好！”

李光头的矿灯照着看了一会，林红又假装害羞似的双手护住了那地方，李光头高兴地叫了起来：

“像！演得真像！”

这时林红对李光头不满意了，她说：“你哪像是第一次的童子军？你戴着矿灯像个老嫖客，男人第一次也会有点害羞的，宋钢就很害羞。”

李光头觉得林红批评得有理，他关了矿灯，解下了腰上的皮带连同矿帽一起扔到了床下。他说：

“现在黑灯瞎火了，我们就是处男对处女了。”

两个人在黑暗里抱在了一起，互相抚摸着抱了一会后，李光头插进去了。林红发出了一声喊叫，这是真实的疼痛喊叫。李光头听了兴奋得浑身哆嗦，他和林红干了那么多次了，这样的喊叫还是第一次听到。林红接下去呻吟了，是疼痛的呻吟，也是快感的呻吟，她身上的汗都出来了，快感在疼痛里逐渐往上爬，她的身体从未有过这样的刺激，她强烈地感受着疼痛在推动着身体的快感，就像火箭推动航天飞机一样，然后海啸般的高潮来临了，汹涌而来的快感让她浑身抽搐，她声嘶力竭地喊叫起来：

“好痛啊……”

这一刻李光头觉得自己回到二十年前了，久经肉体沙场的李光头也是从未有过这样强烈的刺激，两具身体激动地互相推波助澜，林红夹紧李光头的时候，李光头抱紧林红，林红身体开始抖动时，李光头的身体也抖动了。当林红高潮来临浑身抽搐时，李光头觉得自己抱住的仿佛是地震时的大地，这时李光头的高潮无比辉煌地呼啸起来了。

然后两个人瘫痪似的躺在床上，两颗心脏狂奔似的激烈地跳动着。林红气息奄奄，李光头呼哧呼哧，两个人都享受到了疯狂的高潮，抵达了前所未有的顶峰，现在仿佛是从珠穆朗玛峰上面缓缓坠落下来，四周白雪皑皑，两个人都觉得自己的身体轻得像是白纸，随风飘落，正在回归大地。

四十九

这个夜晚林红经历了史无前例的高潮以后，她的身体仿佛散架了，她闭上眼睛疲惫不堪地躺在床上，恍若任人宰割的羔羊，让李光头生机勃勃地干了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林红在李光头那里再次体验到了什么叫死里逃生。第三次时林红不答应了，她有气无力地说先前约法三章过，说好了最多两次。李光头理直气壮，他说今天把自己当成处男了，处男第一次尝到女人的滋味，还不是小狗掉进了粪坑，吃个没完没了，两次怎么收得住。林红只好麻木不仁地让李光头干了第三次，结果李光头还要来第四次，林红差点要哭了，她觉得自己快要累死了。李光头说这是最后一次和林红做爱了，这次完了以后就不再做爱了，就把她还给宋钢了。

刘副凌晨两点多钟给李光头打电话的时候，李光头正在和林红干第四次，林红正在咬牙忍受着疼痛，忍受着这个牲口一样的男人。这时手机响了，李光头一边干，一边拿起来一看，是刘副的手机号码，他骂了一声没有接。过了一会，手机第二次响了，李光头又骂了一声，还是没有接。后来手机响个不停，李光头火冒三丈，他打开手机吼叫：

“老子正在兴头上……”

李光头吼叫了一声以后，听到刘副在电话里的一句话，立刻像是一枚炮弹炸开似的喊叫了：

“啊！”

他惊慌失措地从林红身上跳了起来，跳下了床，然后赤裸裸像个傻子一样站在那里，举着手机半张着嘴，听着刘副说一句，身体就会抖一下。刘副说完了挂断手机了，李光头仍然耳朵贴着手机，像是失去了知觉那样一动不动，过了一会手机掉到了地上，发出的响声把他吓了一跳。他回过神来以后，痛哭流涕地诅咒自己：

“我他妈的不得好死，我不被车撞死，也要被火烧死；不被火烧死，也要被水淹死；不被水淹死，也要被车撞死……我这个王八蛋啊……”

林红已经累得奄奄一息了，她迷迷糊糊地感到李光头压在她身上接了一个电话，这个电话像弹簧一样，把李光头从她身体上弹了出去。接着就没有声响了，然后李光头挥舞着拳头，在屋子里一边狠毒地骂着自己，一边捶着自己的脑袋。林红睁开了眼睛，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紧张地坐了起来，看到李光头的手机掉在了地上，李光头呜呜地哭着，像一个孩子那样双手擦着眼泪哭，哭得悲痛欲绝。林红隐约感到了什么，她不安地问李光头：

“出了什么事？”

李光头眼泪汪汪地对林红说：“宋钢死了，这个王八蛋卧轨自杀啦！”

林红半张着嘴，恐惧地看着李光头，仿佛李光头刚刚强奸了她，她跳下了床，迅速地穿上了衣服。穿好衣服以后，她不知道接下去该怎么办了，她满脸的不知所措，像是刚刚有医生告诉她得了绝症似的。过了一会，她泪如雨下了，她咬破了自己的嘴唇，仍然无法阻止

自己的眼泪。她看到李光头还是赤条条站在那里，突然对他的身体充满了厌恶，她仇恨满腔地对李光头说：

“你为什么不死？”

“你这个婊子，”李光头终于找到了可以发泄的敌人，他咆哮如雷了，“宋钢的尸体在你家门口放了三个多小时啦，等着你去开门！你这个臭婊子还在外面偷男人……”

“我是臭婊子，”林红咬牙切齿地说，“你是什么东西？你是混蛋王八蛋！”

“我是混蛋王八蛋，”李光头也咬牙切齿了，“你他妈的是荡妇淫妇！”

“我是荡妇淫妇，”林红恨之入骨地说，“你是禽兽不如！”

“我是禽兽不如，”李光头眼睛通红地说，“你他妈的是什么？你他妈的害死了自己的丈夫！”

“我是害死了自己的丈夫，”林红尖利地喊叫了，“你害死了自己的兄弟！”

李光头听了这话以后再次呜呜地哭了，他突然变得可怜巴巴了，他伸出手走向林红，哀声说：

“是我们两个人害死了宋钢，我们都不得好死……”

林红打开李光头伸过来的手，厌恶地喊叫：“滚开！”

林红转身走出李光头的卧室，走下李光头的楼梯，走到李光头的客厅时，发现赤条条的李光头跟在她身后；她打开屋门走出去时，赤条条的李光头也跟了出来。林红站住脚说：

“别跟着我！”

“谁他妈的跟着你！”赤条条的李光头喊叫着快步走到林红前面，“老子要去见宋钢！”

“你站住！”林红也喊叫了，“你没脸去见宋钢。”

“老子是没脸去见宋钢，”李光头听了这话伤心地站住了脚，然后回头指着林红骂道，“你这个婊子也没脸见宋钢。”

“我也没脸见他，”林红神情黯然地点点头，仿佛同意李光头的话，“可他是我这个婊子的丈夫……”

李光头哭了：“他是我的兄弟……”

李光头哭着捶胸顿足地走上了大街，捶胸顿足的时候他突然发现自己赤条条一丝不挂，他不知所措地站住了。林红从后面走上来时，他竟然害羞似的双手遮住了下身。林红同情他了，轻声说：

“你回去吧。”

李光头像一个听话的孩子那样点点头。林红从他身旁走过后，听到他呜咽地说着：

“我会有报应的，你也会有报应的。”

林红点点头，抬手擦着眼泪说：“我肯定会有报应。”

这个夜晚秋风阵阵月光冷清，一个沿着铁路捡煤块的人，发现了死去的宋钢，他告诉了住在铁路旁边的两户人家。宋钢身上没有一点血迹，列车轮子是从他腰上碾过去，衣服都没有碾破，可是他的身体断成两截了。深夜十一点的时候，宋钢被两个住在铁路旁边的人用板车拉回到自己的家门口。这两个人是宋钢做搬运工时的工友，他们吃惊地认出了戴着口罩的宋钢，看到了石头上的衣服和衣服上的眼镜，他们商量了一下后，找来了一辆板车，将宋钢抬到了板车上，将宋钢的眼镜放进宋钢的衣服口袋里，又将宋钢的衣服盖在宋钢的身上。宋钢的身体很长，他躺进板车后脑袋都挂到外面了，两只脚仍然拖在地上。于是一个工友在前面拉着板车，另一个工友在后面抬着宋钢的双腿，走上了我们刘镇寂静的街道。满街的落叶在车轮里“沙沙”地响着，偶尔有几个行人在路边站住脚好奇地看着他们，宋钢生前的两个工友谁也不说话，他们一前一后弯着腰，把宋钢送回到自己的家门口。两个工友放下板车后，将宋钢的身体拉下来一些，让宋钢的脑袋不再挂在板车外面，让宋钢的双腿弯曲下来，两只脚支撑住地面。然后两个工友轻轻敲了一会门，又轻声喊叫了一阵，他们无声地等待了半个多小时，知道屋里没有林红。一个坐在了板车的把手上守护宋钢，另一个沿着空无一人的街道走去，这个人要去找李光头公司的人，他知道宋钢是李光头的兄弟，也听说过林红和李光头的绯闻。死去的宋钢已经回家了，可是进不了自己的家门，他仰脸躺在门外的板车上。坐在板车把手上的工友，茫然地看着秋风吹起的树叶不断飘落在宋钢的身上，有些树叶来自上面的树木，有些树叶来自地面，被风刮起后掉进了板车。守护宋钢的工友一直等到凌晨两点，才看见另一个工友带着刘副走来。

刘副站在板车前看了看宋钢，摇了摇头后，走到一旁给李光头打电话了。刘副打完电话后，走回到板车前，三个人无声地站在宋钢的

家门口。差不多凌晨三点时候，他们看到林红从远处走来。林红出现在我们刘镇空空荡荡的大街上，她走过一盏路灯时浑身闪亮，随即走进黑暗里，接着又浑身闪亮地走在另一盏路灯下，随即又走进了黑暗里。她低着头双手抱住自己的肩膀幽幽地走来，像是从生里走出来，走到了死，又从死里走出来，走到了生。

林红走到这三个人的跟前，她躲闪着他们的眼睛。她侧着身体从板车旁走过去，她在开门的时候回头望了一眼板车里满身树叶的宋钢，屋门打开了，里面黑洞洞的。林红回头望了一眼宋钢后，忍不住在板车前俯下身去，捡去宋钢脸上的树叶。她看到的不是宋钢的脸，是宋钢的口罩，她一下子跪在地上失声痛哭，她浑身哆嗦地摘下宋钢脸上的口罩，借着月光她看到了宋钢宁静的脸，她痛哭着，双手颤抖着摸索宋钢的脸。这张脸曾经有过那么多的幸福微笑，这张脸不久前在列车上还充满了憧憬，现在生命离去了，这张脸已经和深夜一样冰凉了。

五十

林红经历了一个无声的凌晨。宋钢被两个生前的工友抬到床上时，林红意识到他的身体断了，两个工友抬着宋钢的手脚走向床边时，宋钢的身体仿佛被折叠起来了，屁股擦着水泥地过去了，他身上的树叶在掉落下来。宋钢躺到床上以后，他的身体就从折叠变成了整齐地铺开，有几片树叶掉落在了床上。刘副和宋钢生前的两个工友走后，黎明前的刘镇寂静无声，林红坐在床上双手抱着膝盖，泪水长流地看着安静的宋钢和安静的树叶，她的脑海里时而模糊一片，时而清晰如新。模糊的时候就像黑夜一样黑暗寂寞，清晰的时候宋钢在说话、在微笑、在走路、在充满爱意地抚摸着她。这是两个人甜蜜的秘密，没有任何人可以渗透进来。现在二十年的共同岁月戛然而止了，此后的岁月没有共同了。林红觉得浑身发冷，觉得孤零零空洞的寒冷，她一遍遍地告诉自己，是自己害死了宋钢。为此她痛恨自己，她想尖声喊叫，可是她没有喊叫，她无声地揪下了自己一把头发，捏在手里使劲拉扯，她的头发划破了她的手指，让她的两手鲜血淋淋。她可怜巴巴地看着已经永远宁静的宋钢，嘴里一声声地说：

“你为什么要走？”

然后她心里涌上了很多委屈，她想到宋钢走后自己孤立无援，在烟鬼刘厂长那里遭受到的种种委屈，不由哭诉起来：

“我还有很多委屈没有告诉你，你就走了……”

第二天上午林红收到了宋钢自杀前寄出的信。宋钢的信写了有六张纸，每一行字都是感人肺腑。宋钢告诉林红，这么多年来他一直觉

得很幸福，他感谢林红一直陪伴在他身边，他说自从他的肺坏了以后，他就想着要和林红分手了。可是林红告诉他，无论发生什么事，她都不会和他分开。他说就凭这句话，他也死而无憾。他请求林红原谅他的自杀，不要为他难过，他说和林红共同生活二十年，胜过和别的女人共同生活二十生，他对自己的人生心满意足。宋钢还充满歉意地告诉林红，一年多前他不辞而别，就是想挣到足够的钱，让林红可以无忧无虑地生活，可惜他没有挣钱的本领，只带回来了三万元，就压在枕头下面。宋钢希望林红没有自己这个负担以后，可以好好生活了，依靠自己的能力去好好生活。宋钢最后说，他不恨李光头，更不恨林红，而且也不恨自己，他只是先走一步，他会在另外一个世界里时刻眺望林红，他相信总有一天他们会重逢，那时候他们就永生永世在一起了。

林红把宋钢的信读了一遍又一遍，也哭了一遍又一遍，把信纸全都哭湿了。然后林红哭泣着起身，脱下宋钢的衣服，给他擦洗身体时，注意到了他胸口的红肿。她惊慌的手捏着毛巾，从宋钢胸口的红肿擦到腋下已经化脓的伤口时，她浑身颤抖了。她擦干眼泪将宋钢的伤口看了又看，不一会眼泪就模糊了她的视线，她再次擦干眼泪，再次仔细看起了宋钢的伤口，随即她的眼睛又模糊了。她不知道这两道伤口如何而来，不知道宋钢漂泊在外时发生了什么。她手里拿着毛巾呆呆地站立很久。她流泪，她摇头，她疑惑，她迷惘，她不知道。直到她从枕头下面拿出宋钢用旧报纸仔细包好的三万元，那一刻她差点昏厥过去，双腿一软跪在了床边。看着散落在床上的钞票，她终于知道了，她把床上的钱一张张拿在颤抖的手里叠起来，她从宋钢胸前的红肿和腋下的伤口里知道了，这里面的每一张都浸透了宋钢的血汗。

五天以后，宋钢的遗体火化时，我们刘镇的群众再次见到林红，看到她的眼睛像电灯泡似的又红又肿。这时的林红已经没有眼泪了，她面无表情目光冷漠，当宋钢的遗体被推进火化炉时，她没有像群众想象的那样失声痛哭，她痛苦地闭上了眼睛，她在心里对化成灰烬的宋钢说：

“无论我做过什么，我一生爱过的人只有你一个。”

李光头也收到了宋钢的信，李光头也读得眼泪汪汪。宋钢在信里回顾了两个人悲惨的童年，两个人的相依为命。提到了自己回到乡下以后，如何长途跋涉进城来看望李光头；提到了他十八岁那一年回到刘镇参加工作时，李光头如何幸福地上街去给他配钥匙；提到了两个人第一次领到工资时的喜悦；然后提到了林红，这时候宋钢的语调变得愉快了，林红没有爱上李光头，林红爱上了他，宋钢差不多是骄傲地这样写。宋钢告诉李光头，他为李光头的每一次成功暗暗高兴，他说妈妈临死前嘱咐他要好好照顾李光头，他现在很高兴，见到妈妈的时候没有任何顾虑了，他会告诉她，李光头如何了不起。写到这里宋钢又感伤起来，他说自己非常想念爸爸宋凡平，如果没有那张全家福的照片，他肯定记不起爸爸的模样了，希望那么多年过去后爸爸的模样没有变化，他在阴间遇到爸爸时可以一眼认出来。信的最后一页，宋钢嘱咐李光头为了他们的兄弟之情，一定要给林红一个好好的安排。宋钢信里的最后一句话是：

“李光头，你以前对我说过：就是天翻地覆慨而慷了，我们还是兄弟；现在我要对你说：就是生离死别了，我们还是兄弟。”

李光头也把宋钢的信读了几遍，他每读完一遍就扇自己一个耳光，然后痛哭几声。宋钢死后，李光头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他不再去

公司上班了，整日待在他的豪宅里沉默不语，只有刘副一个人可以进入他的豪宅，可以站在他的面前。刘副向他汇报公司的经营时，他像个幼儿园的孩子望着老师那样望着刘副，刘副汇报完以后听取指示时，李光头往窗外看了一眼，叹息一声说：

“天快黑了。”

刘副站了一会，什么指示也没有得到，只好提醒李光头：“李总，您的意思是……”

李光头扭回头来，可怜巴巴地看着刘副说：“我现在是个孤儿了。”

林红在整理宋钢的遗物时，发现有两件应该交给李光头：全家福的照片和宋钢抄写下来的李光头当厂长的任命文件。林红把两件遗物装在两个信封里，让刘副转交给李光头。李光头从刘副手中接过两个信封，首先打开的信封里滑出了全家福的照片，掉到了地上。李光头跪在地上捡起照片，拿着照片和另一个信封走向了自己的书桌，坐下拉开抽屉后摸索了很久，找出了另一张全家福的照片。李光头将两张照片看了又看，小心翼翼地放在了一起，推进抽屉。然后站起来走向刘副时打开了另一个信封，看到二十多年前宋钢亲手抄写的任命文件时，他的脚步停止了，疑惑地看着上面的字，看到下面宋钢当初用红墨水画出来的公章时，李光头知道这是什么了，他的身体摇晃了一下，一头栽倒在地。

宋钢遗体火化的这一天，李光头才走出他的豪宅，他不要奔驰不要宝马，独自一人眼睛潮湿地走到了火化场。宋钢被推进火化炉的时候，林红没有哭泣，李光头失声痛哭了。然后李光头泪汪汪孤零零地

走出火化场，黑奔驰白宝马缓缓地跟随着他，他回头看见了大发脾气，让黑奔驰滚蛋白宝马滚蛋，然后擦着眼泪继续独自走去。我们刘镇的群众见了惊讶万分，他们说：

“没想到李光头变成了林黛玉……”

李光头不去公司上班，他重新回到了福利厂，那个曾经叫刘镇经济研究株式会社，后来又改成了刘镇经济研究院的地方。宋钢漂亮的字体抄写了当初的任命文件，勾起李光头对往事的很多回忆，他已经很多年没有见到手下的十四个忠臣了，现在李光头想念他们了。

李光头的突然出现，让两个仍然一边下棋一边悔棋一边对骂的瘸子一阵惊喜，他们喊叫着“李厂长”激动地跑出来时，一个摔了跟头，一个踉跄地撞在了门框上。李光头像是父亲对待儿子一样，扶起摔倒的瘸子，又抚摸撞了门框瘸子的青肿额头。然后李光头拉着两个瘸子的手，走向另外十二个忠臣。两个瘸子激动地喊叫：

“李厂长来啦！李厂长来啦！”

三个傻子和四个瞎子听到了，五个聋子没有听到。四个瞎子的反应比三个傻子快，他们手里的竹竿指点着地面往门外走，只有一个走出来了，另外三个挤在门口了，谁也不让谁，他们嘴里喊叫着“李厂长”，他们的眼睛眯缝着，让他们张开的嘴看上去好像大得离奇。三个傻子也反应过来了，他们同时走到门口，看到李光头时也是一口一个“李厂长”了，可是门口被三个瞎子堵住了，三个傻子不管不顾，六只手同时推了出去，让堵住门口的三个瞎子摔了三个嘴啃泥。又是李光头一个个把他们扶起来，然后瘸傻瞎九个忠臣满脸幸福地簇拥着李光头走进了会议室。端坐在会议室里的五个聋子这时才知道喜从天

降了，纷纷从椅子里跳起来，两个会发声的聋子也叫起了“李厂长”，三个不会发声的聋子嘴巴跟着一张一合，口型依旧完美。李光头站在他们中间，听着一片“李厂长”的叫声，听够了以后摆摆手，又指指会议室里的椅子，让他们全部坐下来。十四个忠臣坐下来以后还在叽叽喳喳，一个瘸子喊叫着让他们安静，另一个瘸子对着五个聋子重复做出捂住嘴巴的动作，会议室里立刻安静下来了，从前的瘸子正厂长对另外十三个忠臣说：

“欢迎李厂长讲话。”

十四个忠臣鼓掌了，李光头一摆手，掌声立刻停止了。李光头将十四个忠臣一个个看过来，然后感叹起来：

“你们都老了，我也老了。”

三个傻子听到李光头说完了话，唯恐落后于他人，抢先鼓掌了。五个聋子不知道李光头说了些什么，傻子鼓掌了，他们立刻跟进。四个瞎子胡乱追随潮流，也在使劲鼓掌。两个瘸子觉得刚才的话似乎不应该鼓掌，可是众人鼓掌，自己不得不鼓掌。李光头摆摆手说：

“我刚才讲的话，不宜鼓掌。”

两个瘸子立刻放下了手，四个瞎子也放下了，其后是五个察言观色的聋子，三个傻子继续鼓掌，看到其他人的手都放下了，就没有信心了，也放下了手。李光头抬头看看会议室，又通过窗口看看外面的树木，连声叹息了。李光头叹息起来，十四个忠臣的脸色一个个凝重了。李光头感慨地回忆起二十多年前初进福利厂的情景，他一边说着一边从胸口掏出宋钢抄写的厂长任命文件，展开来读了一遍，读完后

将任命文件举起来给十四个忠臣看看，十四个忠臣个个探头俯身过来，李光头苦笑着说：

“这是手抄版，正版放在县委组织部的档案里。上面的公章从前是红色的，现在变黄了，这是宋钢亲手抄写的，公章也是宋钢亲手画的，他一直珍藏至今，他为我高兴，还专门为我织了一件远大前程船的毛衣……”

李光头难过得语塞了，两个瘸子和四个瞎子神情戚戚，三个傻子似懂非懂，看到李光头的讲话停止了，马上抬手“噼噼啪啪”地鼓掌，五个聋子这一次小心了，他们看看李光头哀伤的表情，又看看使劲鼓掌的三个傻子，犹豫不决。两个瘸子对着三个傻子低声喊叫：

“不宜鼓掌，不宜鼓掌。”

三个傻子东张西望了一番，感到形势不妙，掌声就停下来了。这时李光头一脸伤心的神情，讲述起了自己和宋钢的历历往事，讲到宋凡平惨死在汽车站前，他和宋钢如何孤立无援时，李光头难过得说不下去了。两个瘸子擦着眼泪，首先呜呜地哭了起来；四个瞎子双手握住竹竿，抬起他们的脸，泪水从他们没有光芒的眼睛里缓缓流出；五个聋子听不到李光头在说些什么，他们看到了李光头的悲伤，李光头的悲伤从他们的眼睛里传达到了他们的心里，五个聋子哭得和两个瘸子一样伤心；三个傻子仍然似懂非懂，看到伟大的李厂长正在悲伤之中，看到另外十一个伙伴伤心流泪，他们张开嘴巴“哇哇”大哭了，他们后来居上，哭得响声震天，一下子压住了十一个伙伴的哭声。

此后的十多天里，李光头每天都来到这个所谓的刘镇经济研究院，一遍遍讲述着往事，十四个忠臣忠心耿耿地哭着。李光头自己不

再落泪，他的悲情故事让十四个忠臣泪流满面。十四个瘸傻瞎聋忠心耿耿的悲伤，给了李光头巨大的安慰，仿佛自己的悲伤已经转换到十四个忠臣那里了。李光头一边讲述往事，一边安慰他们，让他们不要难过，李光头越是安慰他们，他们越是难过，十四个忠臣推波助澜地哭成一片。李光头深深感到，天高地厚茫茫人间，只有十四个忠臣可以分担他心里的悔恨和悲伤。

然后李光头回到公司上班了，他来上班是为了完成宋钢生前的嘱咐。他要刘副给所有的生意伙伴打电话，要在他自己开的那家饭店里摆上三天的豆腐宴，要把他认识的有钱人都请到刘镇来。刘副拟定名单以后，拿着电话哇哇叫了一天，告诉他们李光头的兄弟宋钢死了，请他们捧场来吃一顿追悼宋钢的豆腐宴。一天下来刘副的嗓子哑了，他把全国各地的生意伙伴都请了过来，把本城本县有头有脸的人也都请了过来，穷人和没头没脸的一个不请。

李光头的豆腐宴从早餐就开始了，一直到午餐到晚餐，有些人坐了几小时的飞机，又坐了两小时的汽车赶来时都是深夜了，李光头就增开了夜宵豆腐宴。宋钢火化以后，李光头再次和林红见面了，两个人冷眼相对，形同陌路。李光头和林红披白麻戴黑纱，在饭店的门口站了三天。那些来赴豆腐宴的贵客，每个都塞给林红一个大信封，信封里少的放了几千元，多的放了几万元。银行里的人每天都看到林红来存钱，每次都存进来一大包的钱。三天下来，林红收了一百多个信封，群众说她收了几百万元，群众说她数钱时把手指数肿了，把手腕数脱臼，把眼睛数出血水来了。

摆完了豆腐宴，李光头对林红说："宋钢交代我，要给你一个好好的安排，你还要我做什么？"

林红说：“够了。”

尾 声

三年的时光随风而去，有人去世，有人出生：老关剪刀走了，张裁缝也走了，可是三年里三个姓关的婴儿和九个姓张的婴儿来了，我们刘镇日落日出生生不息。

没有人知道宋钢的死在林红心里烙下了什么。只知道她辞掉了针织厂的工作，又从原来那幢楼房里搬走了，她用豆腐宴上拿到的钱买了一套新房子，独自一人住了进去，半年里深居简出。刘镇的群众很少见到她，见到了也是一张表情冷漠的脸，群众说她是一张寡妇脸。只有少数细心的人发现了她的变化，这些人说林红的衣着越来越时髦，越来越名牌。原来的旧房子闲置了半年以后，林红开始抛头露面，结束了她的隐居生活，重新回到刘镇群众的视野之中。她把旧房子装修一新变成了美发厅，自己做起了美发厅老板。林红的美发厅从此音乐响起，霓虹灯闪烁，生意日渐兴隆。我们刘镇的男群众来到林红的美发厅时，不说“理发”这个土包子词语，个个洋气地说“美个发”；平日里说话粗鲁的人也不说“理发”，他们说“美他妈个发”。

这时候对面点心店的周不游仍然在声称：三年内要在全中国开设一百家周不游连锁点心店。这样的话周不游说了三年了，不仅外面的一家没开，就是刘镇的另外两家也是毫无动静。周不游仍然夸夸其谈，还在发誓要让麦当劳的股票市值跌掉百分之五十。苏妹习惯了周不游的吹牛，知道这个男人白天不吹牛，晚上不看韩剧，就会生不如死，苏妹已经懒得替他感到脸红了。

周不游点心店依旧如故，林红的美发厅却在悄然变化，刚开始只有三个男性发型师，三个女性洗发工。一年以后小姐们一个一个来到了，她们来自天南地北五湖四海，有高有矮、有胖有瘦、有漂亮的也有丑的，个个都是袒胸露背超短裙，一共二十三个，来到刘镇以后就住进了这幢六层的楼房。原先的住户一家一家搬走了，赵诗人也跟着搬走了，林红花钱租用了他们一室一厅的屋子，重新装修后，每个一室一厅里都住上一位小姐，于是整幢楼房南腔北调了。

这些小姐白天都在寂静无声地睡觉，到了晚上就热闹了，二十三个浓妆艳抹的小姐全挤在楼下的美发厅里，像是二十三只过年时的红灯笼，亮闪闪地招徕顾客。男人们站在外面，一双双贼眼看进去；小姐们坐在里面，一个个媚眼抛出来。然后美发厅像是一个黑市了，一片讨价还价声，男人们说话像是买进毒品似的小心懂慎，小姐们说话像是卖出化妆品似的理直气壮。找好了小姐谈好了价钱，男人们就和小姐们勾肩搭背走上了楼梯，这些男女在楼梯里就浪声浪语了，进了房间后，这幢六层的楼房里就像动物园一样，什么叫声都有了，成了男男女女叫床的大百科声音全书。

我们刘镇的群众都说这里是红灯区。周不游点心店与红灯区隔街相望，生意兴隆日进斗金。以前点心店晚上十一点就关门打烊，现在改成了二十四小时营业。从凌晨一点开始，直到凌晨四五点，红灯区出来的客人和小姐就会络绎不绝地穿过街道，走进点心店，坐下来以后嘴里“咝咝”响了，吃起了吸管小包子。

我们刘镇有谁真正目睹过林红的人生轨迹？一个容易害羞的纯情少女，一个恋爱时的甜蜜姑娘，一个心里只有宋钢的贤惠妻子，一个和李光头疯狂做爱三个月的疯狂情人，一个生者戚戚的寡妇，一个面无表情深居简出的独身女人。然后美发厅出现了，来的都是客以后，

一个见人三分笑的女老板林红也就应运而生。当那些浓妆艳抹的小姐一个个来到以后，林红更是八面玲珑热情应酬了。那些小姐不叫她林红，都叫她林姐，慢慢地我们刘镇的群众也不叫她林红，也叫她林姐了。林红变成了判若两人的林姐，她见到客人登门时满脸笑容甜言蜜语，可是当她走在大街上看着与生意无关的男人时，她的目光冷若冰霜。

这时的林姐虽然眼角和额头爬满了细密的皱纹，可是丰满风骚，总是穿着黑色的紧身服，圆滚滚的屁股和圆滚滚的胸。她的右手整天拿着手机，像是拿了根金条似的不松手。她的手机白天黑夜地响，她差不多每时每刻都在笑眯眯地对着手机说“局长呀”、“经理呀”、“哥呀弟呀”，然后她就会说：

“走了几个旧的，来了几个新的，新的个个年轻漂亮。”

接下去她要是说“我送过来给您看看”，对方一定是个VIP顾客，不是县里的大官也是县里的大老板；若她说“您过来看看”，对方也就是个普通客人，县里的小官和小老板。要是工薪阶层的给她打电话，她仍然是笑眯眯，只是口气不一样了，她会简单地说：

“我这里的小姐个个漂亮。”

童铁匠是林姐的VIP。现在的童铁匠六十多岁了，他老婆还比他大一岁。童铁匠已经在我们刘镇开了三家连锁超级市场，童铁匠已经是童总了，可是他不准员工叫他“童总”，仍然叫他“童铁匠”，他仍然说“童铁匠”三个字听起来虎虎有生气。

六十多岁的童铁匠仍然像个年轻人那样精力旺盛，那双眼睛一看到漂亮姑娘就会闪闪发亮，像是贼见了钱一样。他的胖老婆在五十多

岁的时候动了两次大手术，先是切掉了半个胃，接着又切掉了整个子宫，他老婆几年里瘦掉了一半的肉。他老婆身体垮了以后骨瘦如柴，性欲也彻底垮了，童铁匠仍然生机勃勃，仍然每周最少也得干上两次，每次都让他老婆痛不欲生。他老婆说每次完了以后都像是经历了一次子宫切除手术，让她两个月都缓不过来，可是这个童铁匠才过几天又卷土重来了。

童铁匠的老婆为了能让自己活下去，坚决不让童铁匠干了。童铁匠就像发情的公猪找不着发情的母猪一样脾气暴躁，在家里时砸碗摔盆，到了超市又要谩骂员工，有一次还和一个顾客大打出手。童铁匠的老婆觉得童铁匠这么憋下去早晚要出事，迟早要被别的女人勾引走，在外面包上二奶、三奶、四奶和五六七八奶，童铁匠辛苦挣来的钱自己还舍不得花，到头来全让别的女人拿去了。这个女人左思右想之后，只好把童铁匠送到林姐这里来了，让林姐手下的小姐们去治疗他暴躁的脾气。小姐们要收小费，林姐要收管理费，花钱不少。童铁匠的老婆虽然心疼这些钱，可是转念一想，就当成是把童铁匠送去医院治病，该花的钱还是要花，她心里也就安稳多了，她觉得这也算是破财免灾。

这个童铁匠每次来林姐这里时都是理直气壮，每次都是他老婆亲自陪同前来。他老婆担心他在小姐那里吃亏，亲自为他挑选了小姐，谈好了价钱，付了钱以后才离去。留下童铁匠和小姐上床去大战一番，自己坐在家里等着童铁匠回来传送捷报。

童铁匠第一次嫖娼完毕回到家中，他老婆对他和小姐干了一个多小时很有意见，审问他是不是爱上那个年轻小姐了？童铁匠说钱都花了，为什么不多干一会呢？他说：

“这叫投资和回报成正比。”

童铁匠的老婆觉得丈夫说得有理，以后童铁匠每次嫖娼完毕后，她首先关心的是和小姐干了有多长时间。童铁匠虽然六十多岁了，仍然十分神勇，差不多每次嫖娼都要有一个多小时的进行时。他老婆非常满意，觉得投资和回报成正比了。童铁匠也有状态不好的时候，有几次半小时就完了，他老婆就很不高兴，觉得投资多回报少，就要修改投资计划，把每周两次投资童铁匠嫖娼，改成每周投资一次了。

童铁匠觉得自己十分委屈，他老婆为了少花钱，给他找的都是不漂亮的小姐，刚开始也还觉得不错，小姐虽然不漂亮，可是很年轻。时间一久，童铁匠对不漂亮的小姐渐渐没有了兴趣，在床上和小姐大战的回合自然逐渐减少。毕竟林姐那幢楼里面还是有些很漂亮的小姐，童铁匠看在眼里馋在心里，就哀求他老婆下次给他找个漂亮小姐。他老婆不同意，因为漂亮小姐要的钱多，投资成本就会大大增加。童铁匠向他老婆发誓，只要是漂亮小姐，他一定干她两个小时以上，一定收回投资，坚决不吃亏。

结婚几十年来，童铁匠在老婆面前一直趾高气扬，尤其是后来开店又开了连锁超市以后，事业上的成功让童铁匠更加得意洋洋，常常训斥谩骂他的老婆。如今哀求老婆给他找个漂亮一点的小姐时，他不惜下跪不惜眼泪汪汪。他老婆看着他这副可怜样，想想他以前的神气样，不由摇头叹气地说：

“男人怎么就这样没出息？”

说完后就同意在过年过节的时候给童铁匠找个漂亮小姐了。童铁匠如获圣旨 般的立刻去找来年历，把所有的节日都写在纸上记在心

里，从春节开始，先把传统的节日都找了出来，什么中秋节、端午节、重阳节、清明节等等一个不漏；接下去是五一劳动节、五四青年节、七一建党节、八一建军节、十一国庆节；还有教师节、情人节、光棍节、老年节；还有外国人的万圣节、感恩节和圣诞节；最后把三八妇女节和六一儿童节都算了进去。童铁匠把所有找到的节日一一告诉他老婆时，他老婆吓了一跳，失声惊叫起来：

“我的妈呀！”

然后两个人像是做买卖似的讨价还价起来。童铁匠的老婆首先删除了外国人的节日，她充满民族自豪感地说：

“我们是中国人，不过外国人的节日。”

童铁匠不同意，他做了十多年的生意了，知道的事情自然比他老婆多，他振振有词地说：

“现在是什么时代？现在是全球化的时代。我们家的冰箱、电视和洗衣机都是外国牌子，国人就不用外国牌子吗？”

他老婆嘴巴张了又张，不知道说什么，最后只好说一句：“我说不过你。”

外国人的节日被保留了下来，童铁匠的老婆在传统的节日里面找出来清明节，她说：

“这是死人的节日，不能算在你这个活人身上。”

童铁匠仍然不同意，他说：“清明节是活人哀悼死去的亲人，还是活人的节日，我们每年这一天都要先给我父母上坟，再给你父母上

坟，怎么能不算？”

他老婆想了很久后又说了一句：“我说不过你。”

清明节也给留下了。接下去他老婆坚决不同意五四青年节和教师节，还有六一儿童节。童铁匠也同意将教师节删除，可他不同意删除六一儿童节和五四青年节，他说自己是经历了儿童和青年以后，才有今天的老年。他理直气壮地说：

“列宁同志教导我们：忘记过去意味着背叛。”

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争论了一个多小时以后，他老婆又让步了，她说：“我说不过你。”

最后争论的焦点集中在三八妇女节上。童铁匠的老婆说：“妇女节和你有什么关系？”

童铁匠说：“妇女节才要找妇女嘛。”

童铁匠的老婆突然伤心起来，抹了抹眼泪说：“我是怎么说也说不过你。”

童铁匠乘胜追击，又想起了两个节日来，他说：“还有两个，你的生日和我的生日。”

童铁匠的老婆终于愤怒了，她叫了起来：“我生日那天你还要去嫖娼啊？”

童铁匠马上知错就改，他又是摇头又是摆手地说：“不算，不算，全部不算！你生日那天我哪里都不去，二十四小时陪着你；我生

日那天也哪里都不去，也二十四小时陪着你。两个生日是我的忠贞节，这两天里别说是和别的女人睡觉了，就是看都不会去看她们一眼。”

童铁匠最后的让步，让他头脑简单的老婆还以为自己最终获胜了，他老婆欣慰地摆了一下手说：

“反正我说不过你。”

童铁匠由老婆亲自陪着到林姐那里找小姐，而且过年过节还有奖赏，还可以找价钱贵的漂亮小姐，让我们刘镇的已婚男人十分羡慕，说这个童铁匠真是命好运气好；说这个童铁匠就是变成了一堆狗屎，也会交上狗屎运；找了这么一个通情达理和思想解放的老婆，支持丈夫去放荡，自己却忠贞不渝。我们刘镇的已婚男人再看看自己的老婆，一个个都是蛮横无理和思想僵化，一个个都是一手攥紧男人的钱袋子，一手攥紧男人的裤带子，两手都不软，两手都很硬。这些已婚男人一个个唉声叹气，遇上了童铁匠就会悄悄地说：

“你怎么就这么好的命？”

童铁匠满面春风，他谦虚地说：“也就是找了个好老婆的命。”

如果他老婆就在身边的话，他会多说上几句话，他会说：“我这个好老婆，不仅世上找不着，就是打着灯笼到天上去找，到地下去找，到海底去找，也找不着。”

自从童铁匠的老婆陪同他去林姐那里找小姐后，他的暴躁脾气立刻没有了。他在老婆面前几十年的趾高气扬也没有了，他对手下的员工也不再骂骂咧咧，他像个知识分子那样温文尔雅起来，满脸微笑，

说话也没有了脏字。童铁匠的老婆很高兴丈夫的变化，童铁匠不仅没有了趾高气扬，在她面前开始唯唯诺诺了，以前都不愿意和她一起上街，现在上街就替她提着包；以前任何事都不和她商量，现在什么事都要征求她的同意。童铁匠还把公司的董事长让出来了，让给了他老婆，自己满足于当一个总裁，公司的文件都要她签字，她虽然什么都不懂，可是只要是丈夫拿过来让她签字，她就知道应该签字了。别人拿过来的文件，她没有把握绝不会签字，当上面有丈夫的签名后，她才会签字。她不再是个家庭妇女了，她和童铁匠一起上班一起下班，她也开始讲究穿着打扮了，也穿上名牌服装，抹上了名牌口红。虽然她对公司的业务一窍不通，公司里的员工都对她点头哈腰，也让她觉得自己事业有成了。她喜欢讲大道理了，遇到和她一样当了几十年家庭妇女的人，她就会开导人家，说女人不能完全依靠男人，还是要有自己的事业。开导到最后，她就会说上一句时髦的话：

“要找到自我价值。”

童铁匠什么节日都铭记在心，成了我们刘镇的活年历。刘镇的女人想让丈夫同意她们买一件新衣服，就会在大街上喊叫着问童铁匠：

“最近有什么节日？”

刘镇的男人想找个理由让妻子同意他们去搓一宵的麻将，也会在街上问童铁匠：

“今天是什么节日？”

孩子们缠着父母买玩具，看见童铁匠走过来，也会叫起来：“童铁匠，今天有我们小孩的节日吗？”

童铁匠成了我们刘镇有名的节日大王，他工作起来更是干劲十足，他不仅超市的买卖越做越好，还做起了日用品的批发业务，我们刘镇的很多小店都从童铁匠的公司进货，他公司的利润当然是节节攀升。他老婆觉得这一切都是归功于自己当初的英明决策，及时解决了童铁匠的性欲危机，童铁匠精力充沛，公司的业务也是蒸蒸日上。与公司利润的不断增加相比，花在小姐身上的那点钱真是算不了什么了。童铁匠的老婆觉得回报已经大于投资了，有时候不是过年过节，她也会给童铁匠找个漂亮的高档小姐。

这一男一女两个六十多岁的人，每周两次去爬林姐红灯区的楼梯，童铁匠精神焕发，他老婆气喘吁吁，他们说话时从来不在乎别人会不会听到。童铁匠有了第一次不是过年过节也找了个漂亮小姐，以后每次来他都想找个漂亮小姐了。他站在楼梯上哀求他老婆，像是孩子哀求母亲买玩具那样，他可怜巴巴地说：

“老婆，给我找个高档小姐吧。”

他老婆一脸董事长的神气说：“不行，今天既不是过年，也不是过节。”

他像个董事长下属似的说：“今天有笔应收款到账了。”

他那个董事长老婆听了这话就会满脸笑容，就会点点头说：“好吧，给你找个高档小姐。”

这幢楼里的小姐们都不喜欢童铁匠，说这个男人实在是让她们吃不消，说童铁匠一上了床就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下床。童铁匠都是白头发白胡子了，上了床以后像个二十出头的小伙子，给的小费却比谁给的都要少。童铁匠每次都是他那个病歪歪的老婆陪同前来，他老婆

每次都要在小姐喊出的价格上再打个折扣，小姐和他老婆讨价还价时是费尽了力气，都把牙齿给磨薄了，每次谈判价格就要花掉一个小时。童铁匠的病老婆说上几分钟话，就要喝口水喘上几分钟的气，歇过来了才能继续向小姐砍价。小姐们说接待一个童铁匠，比接待其他四个男人还要累，拿到的却是一个人次的小费，还打了折扣。小姐们都不愿意为童铁匠服务，可是童铁匠是我们刘镇有身份的人物，是林姐的VIP，小姐们又不能拒之门外，只要有小姐被童铁匠和他老婆看中了，这位小姐就会苦笑，就会有气无力地说：

“完了，又要学雷锋了。”

刘成功刘作家刘新闻刘副，现在是刘CEO了，他也是林姐的VIP。李光头在宋钢死后，把总裁让位给了刘副，刘副总裁变成了刘总裁以后，不喜欢别人叫他“刘总”，他要求别人叫他“刘CEO”。我们刘镇的群众嫌四个音节太麻烦，说像是日本人的名字，就叫他“刘C”。刘成功从一个穷光蛋刘作家，变成了富翁刘C。他穿上了意大利名牌西装，坐上了李光头送给他的白色宝马轿车，花上一百万元人民币 买断他与前妻的婚姻，说是给她的青春损失赔偿费，终于一脚蹬开了那个二十多年前就想抛弃的女人，然后左拥右抱弄来了一二三四五个美貌姑娘当情人，用他自己的话说，这些情人都是阳光少女。他家里已经是春色满园了，仍然时常忍不住要到林姐这里来逛逛，他说是家里的饭菜吃多了，就想着要到林姐这里来尝尝野味。

这时候的刘C对赵诗人更是不屑一顾了。赵诗人声称自己仍然笔耕不辍，刘C说赵诗人还在搬弄文学是自寻短见，好比是拿根绳子勒自己的脖子。刘C伸出四根手指奚落赵诗人：

“都写了快三十年了，只在从前的油印杂志上发表了四行小诗，这么多年下来，连个标点符号也没看见增加，还在说自己是个赵诗人，不就是个油印赵诗人嘛……”

下岗 失业几年的赵诗人对刘C也是同样不屑一顾。听说刘C奚落他的时候伸出了四根手指，还说他是个油印赵诗人，他先是怒发冲冠，接着冷笑了几声，他说对刘C这类势利小人的评价用不着伸出四根手指，伸出一根就绰绰有余了。赵诗人伸出一根手指说：

“一个出卖灵魂的人。”

赵诗人搬出了在我们刘镇红灯区的房子，在城西铁路旁边租了一间廉价小屋。每天有上百列次的火车在他的廉价小屋前驶过，他的廉价小屋每天就会上百次地震似的摇晃。桌椅摇晃床也摇晃，柜子摇晃碗筷也摇晃，屋顶摇晃地面也摇晃。赵诗人把廉价小屋的摇晃比喻成触电一样的抽搐，这个触电的比喻让赵诗人自作自受，晚上睡着后列车驶过屋子抽搐时，赵诗人几次梦见自己坐进了死囚的电椅，一把眼泪一把鼻涕作别西天的云彩。

穷困潦倒的赵诗人每月靠林姐付给他的租金生活，虽然也穿着西装，却是一身皱巴巴脏兮兮的西装。我们刘镇的群众彩色电视都看了二十年了，现在开始换上背投电视和液晶等离子电视了，这个赵诗人还在看他的十四英寸的黑白电视，里面的图像时有时无，赵诗人抱着它走遍大街小巷，都找不到一个会修理黑白电视的人，他只好亲自来修理。当图像突然没有的时候，他像是扇耳光似的给它一巴掌，图像出来了；有时候扇上几个耳光图像还是不出来，他就用上少年时期的扫堂腿了，一脚就把图像扫出来了。

从前文质彬彬的赵诗人如今愤世嫉俗，说话也开始骂骂咧咧了。刘C生活中美女如云的时候，赵诗人生活中一个女人也没有，只能在廉价小屋的破墙上挂上一份陈旧的美女年历，画饼充饥地看了一眼又一眼。没有一个活生生的女人愿意正眼看他一下，他曾经试着去和几个比他年龄大的寡妇套近乎，几个寡妇都是一眼识破了他的阴谋，明确告诉他，先把自己养活了，再来动男欢女爱的脑筋。赵诗人无限惆怅，很多年前他有过一个模样秀气的女朋友，两个人相亲相爱地度过了一年的美好光阴，后来赵诗人脚踩两条船去追求林红，结果鸡飞蛋打，林红没有追求到手，原有的女朋友也跟着别人跑了。

刘C的前妻被抛弃后，虽然对自己躺在银行存折上的一百万元心满意足，还是要站到大街上去哭诉一番，控诉刘C的无情无义。她在控诉的时候仍然是伸开了十根手指，而且翻了一番，当然说的已经不是睡觉的次数，说的是二十年的夫妻恩情。她说二十年来为刘C洗衣做饭，风里来雨里去地照顾刘C；刘C下岗 失业后，她不离不弃，更加体贴关爱。她夸奖自己的身体是冬暖夏凉型的，冬天像个炉子给刘C取暖，夏天像个冰块给刘C降温。她哭着说着，说现在的刘C是满身体的铜臭，满眼睛的色情；说过去的刘C是个纯情作家，走路风度翩翩，说话温文尔雅，她当初爱上他嫁给他，就因为他是个刘作家，现在那个刘作家没有了，她的丈夫也没有了……

当时的听众里有人想起来了赵诗人，想给她和赵诗人拉皮条，对她说："刘作家是没有了，赵诗人还在呀，赵诗人至今未婚，是个钻石王老五。"

"赵诗人？钻石？"她鼻子里哼了两声，"连个垃圾王老五都算不上。"

刘C的前妻觉得自己已是刘镇的富婆，竟然有人将她和那个穷光蛋赵诗人相提并论，她深感侮辱，又狠狠地加上了一句：

“就是一只母鸡，也不会多看他一眼。”

连母鸡也不会多看一眼的赵诗人，时常出入于王冰棍的五星级豪华传达室，坐一坐意大利沙发，摸一摸法国柜子，躺一躺德国大床，能够冲洗和烘干屁眼的TOTO马桶自然也不会放过。赵诗人对王冰棍挂在墙上的液晶大电视赞不绝口，说是比他准备要出版的诗集还要薄上几毫米，里面的电视节目之多，也超过了他准备要出版诗集里的篇目。听着赵诗人口口声声准备要出版一本诗集，王冰棍送上一片祝贺，打听诗集在哪里出。王冰棍说：

“不会在刘镇出吧？”

“当然不会。”赵诗人想起当年处美人大赛时，江湖骗子周游说过的一个地名，他信手拈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 出版。”

王冰棍过着豪华的无聊生活，日复一日地用电视频道追踪着余拔牙的政治足迹，日复一日地向别人讲述着余拔牙的政治传奇。我们刘镇的群众听腻烦了，给王冰棍取了个绰号叫“祥林哥”。只有赵诗人对王冰棍的讲述不厌其烦，他每次都是洗耳恭听，一副心醉神迷的模样，让王冰棍错以为人生得一知己足矣。其实赵诗人不厌其烦的是王冰棍的大冰柜，他把里面的各种饮料喝得瓶瓶底朝天。

这时候席卷全中国的反日浪潮开始了，上海北京的反日游行上了电视上了报纸上了网络。眼看着上海的日本商店被砸，上海的日本汽车被烧，我们刘镇的一些群众也不甘落后，也拉着横幅上街游行，也想砸破些什么，也想烧掉些什么。他们看中了李光头所开的日本料

理，于是群情激昂地来到了日本料理店，砸破了落地玻璃，搬出椅子点上火，烧了两个多小时，里面其他的设施没有破坏。童铁匠一看形势不对，立刻撤下超市里所有的日本货，又在超市入口处挂出大横幅：坚决不卖日本货！

在世界各地寻找政治热点的余拔牙也回来了。真正的人生知己回来了，王冰棍对赵诗人就没有兴趣了。王冰棍关了豪华传达室的大门，让赵诗人每天都去吃几次闭门羹，隔着窗玻璃看着里面的大冰柜，赵诗人吞着口水望饮料而兴叹。那些日子王冰棍满脸虔诚地追随在余拔牙左右，在我们刘镇的大街上早出晚归，到了晚上恨不得和余拔牙睡到一张床上去。本来我们刘镇的反日游行已经偃旗息鼓，余拔牙这星星之火回来后，反日游行又开始燎原了。余拔牙说话间十来种语言的口号顺势而出，刘镇的群众耳熟能详，十几天下来十来种语言的口号也是需要时就能脱口而出。如今的余拔牙不是过去那个方圆百里第一拔了，经历了世界各地的政治风波以后，余拔牙回到刘镇俨然是一副政治领袖的嘴脸，而且处变不惊，用他自己的话说：

“我是从政治的枪林弹雨里面走出来的。”

余拔牙决定率领王冰棍前往东京，去抗议日本首相小泉纯一郎参拜靖国神社。王冰棍听了这话一个哆嗦，别说是出国了，就是出刘镇的次数，也没有他一个手掌上的五根手指多，况且还要去人家的国家，去抗议人家的首相。王冰棍心里实在没底，他小心翼翼地对余拔牙说：

“我们还是在刘镇抗议吧。”

“在刘镇抗议，最多也就是个群众。”余拔牙是有政治抱负的，他开导王冰棍，“到东京去抗议，那就是个政治家了。”

王冰棍对群众还是政治家不在乎，他在乎余拔牙，崇敬余拔牙，知道余拔牙见多识广，只要跟着余拔牙就不会有方向性错误。王冰棍在镜子里看看自己苍老的脸，心想这辈子马上要过去了，竟然一个外国也没有去过。王冰棍咬咬牙狠下一条心，决定跟随余拔牙去一趟日本东京，余拔牙去搞他的政治，自己去搞一下外国游。

刘C对公司的第二和第三股东要去东京抗议十分重视，专门安排了一辆新到的丰田皇冠轿车送他们去上海机场。刘C是一片好心，说这辆新款的丰田皇冠还没有坐过人，余王二位乘坐的是处女车。

余拔牙和王冰棍坐在豪华传达室的意大利沙发上等候，余拔牙见到来接他们的是日本轿车，招手让司机下来，语气温和地对司机说：

“去找把大铁锤过来。”

司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道大铁锤何用。他看看余拔牙，又看看王冰棍，王冰棍也是一脸的糊涂。余拔牙继续温和地对司机说：

“去吧。”

王冰棍也不知道大铁锤有什么用。既然余拔牙说了，一定有道理，王冰棍催促司机：

“快去呀！”

司机一脸傻乎乎的样子走了。王冰棍问余拔牙：“大铁锤干什么？”

“这是日货。”余拔牙指指门外的丰田皇冠轿车，在意大利沙发里架起二郎腿说：“我们坐了日本轿车，再去日本抗议，政治上会很敏感的……”

王冰棍明白了，连连点头，心想余拔牙确实厉害，确实是个政治家；心想刘C实在是糊涂，明明知道他们要去日本抗议，还用一辆日本轿车送他们，简直就是没有政治头脑。

这时司机提着一把大铁锤回来了，站在传达室的门口，等待余拔牙的指示。余拔牙摆摆手说：

“砸了。”

“砸什么？”司机不明白。

“把日货砸了。”余拔牙仍然是温和地说话。

“什么日货？”司机还是不明白。

王冰棍指着门外的轿车叫了起来：“就是这辆车。”

司机吓了一跳，看着公司的两位老爷股东，一步一步退了出去，退到丰田皇冠轿车前，放下大铁锤就跑了。过了一会，刘C满脸笑容地过来了，向两位老爷股东解释，这辆丰田皇冠不是日货，是中日合资货，起码有百分之五十是属于祖国的。王冰棍向来信任刘C，他转身对余拔牙说：

“对，不是日货。”

余拔牙慢条斯理地说：“凡是政治上的事，都是大事，不能马虎，把祖国的百分之五十留着，把日货的百分之五十砸了。”

王冰棍立刻站到余拔牙的立场上了，他说：“对，砸掉百分之五十。”

刘C气得脸色铁青，心想大铁锤最应该砸的就是这两个老王八蛋的脑袋！刘C不敢对着两位老爷股东发火，转身冲着司机怒气冲冲地喊叫了：

“砸！快砸！”

刘C怒不可遏地走了，司机举起了大铁锤犹豫再三后，一锤子砸碎了前面的挡风玻璃。余拔牙满意地站了起来，拉着王冰棍的手说：

“走。”

“没有车，怎么走？”王冰棍问。

“打的，”余拔牙说，“打德国桑塔纳的去上海。”

我们刘镇的两个七十来岁的富翁拉着箱子走到了大街上，站在那里看见出租车就招手。王冰棍对余拔牙刚才从容不迫的神态十分赞叹，余拔牙没说一句狠话，做出来的却是狠事。余拔牙点点头，对王冰棍说：

“政治家不用说狠话，小流氓打架才说狠话。”

王冰棍连连点头，想到马上就要跟随着了不起的余拔牙去日本了，不由心潮澎湃。可是转念一想，王冰棍又担心了，他悄声问余拔牙：

“我们去日本抗议，日本的警察会不会抓我们？”

“不会。”余拔牙说，接着又说，“我打心眼里盼着来抓我们呢！”

“为什么？”王冰棍吓了一跳。

余拔牙看看四下无人，悄声对王冰棍说：“你我要是被日本的警察抓了，中国肯定出来抗议交涉，联合国肯定出来斡旋，世界各地的报纸肯定出来刊登你我的肖 像，你我不就是国际名人了？”

看着王冰棍似懂非懂的嘴脸，余拔牙遗憾地说：“你呀，你不懂政治。”

李光头不是林姐的VIP。三年多过去了，李光头没有和林红见过一面，也没有碰过其他女人，他和林红最后一次做爱已成千古绝唱。宋钢的死讯让李光头炸开似的从林红身上跳了起来，瞬间的惊吓和后来的悔恨让李光头一蹶不振，从此阳痿了，用他自己的话说：

“我武功全废了。”

李光头武功全废以后，勃勃雄心也没有了，去公司上班也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越来越像一个不理朝政的昏君。李光头用豆腐宴给了林红一个安排以后，立刻就把总裁让位给了刘副。

李光头让位的这一天是2001年4月27日，晚上的时候他坐在卫生间的镀金马桶上，墙上的液晶电视里正在播放着俄罗斯联盟号飞船发射升空的画面，美国商人戴维思.蒂托花了两千万美元的买路钱，穿着一身宇航员的衣服，挂着一脸宇航员的表情，得意洋洋地去游览太空了。李光头扭头看看镜子里的自己，满脸拉屎撒尿的表情，仿佛是刚看了鲜花又去看牛粪，李光头对镜子里的自己很不满意，想想人家美国佬都去太空吃喝拉撒了，自己还坐在小小刘镇的马桶上虚度年华。李光头对自己说：

“老子也要去……”

一年多以后，南非的IT巨富沙特尔沃思也花了两千万美元，也乘坐联盟号飞船上太空去游荡了。沙特尔沃思说地球上有十六条轨迹，所以他每天看到十六次日出和十六次日落。接着是美国的流行乐歌手巴斯也声称要在这年的10月一飞冲天……这时候的李光头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了，他焦躁不安地说：

“已经有三个王八蛋抢在我前面了……”

李光头雇用了两名俄罗斯留学生吃在一起住在一起，教授他学习俄语。为了让自己的俄语突飞猛进，李光头立下规矩，在他的豪宅里不能说中国话，只能说俄国话。这就苦了刘C，刘C每月一次来汇报公司经营时，二十分钟的话要说上三个多小时。李光头听得明明白白，偏偏装出一副不懂中国话的神情，要两个留学生翻译成俄语，听到了俄语以后李光头若有所思地晃起了脑袋，他在寻找脑袋里不多的俄语单词，他找不到准确的单词，就找几个凑合的单词，留学生再翻译成中文，刘C听得直翻白眼，不知道李光头在说些什么。李光头也知道没有说对，可是他不能出来纠正，因为他不能说中国话，他继续在不多

的俄语里寻找不准确的单词。刘C累得精疲力竭，仿佛是在和动物说人话，和人说动物话，心里一声声地骂起了李光头：

“这他妈的假洋鬼子。”

李光头在勤奋学习俄语的时候，也开始了体能训练，先是在健身房训练，接着跑步游泳，又是乒乓球、羽毛球、篮球、网球、足球、保龄球和高尔夫球，李光头的体能训练花样翻新，每一样没有超出两周就腻烦了。这时候的李光头已经清心寡欲，像个和尚那样只吃素不吃荤，学习俄语和体能训练之余，他时常想念起小时候宋钢煮出的那次了不起的米饭。提起宋钢，李光头就忘记说俄语了，满脸孤儿的神情，不由自主地说起了我们刘镇土话，然后念念有词地说着宋钢遗书里最后那句话：

“就是生离死别了，我们还是兄弟。”

李光头在我们刘镇开了十一家饭店，他全去试吃了一遍，仍然吃不到小时候宋钢煮出来的那次米饭；又去别人开的饭店吃，也吃不到。李光头出手阔绰，吃到的不是“宋钢饭”，也会往桌子上放了几百元，才起身走人。我们刘镇的群众纷纷在家里煮出私家饭，请李光头去尝尝是不是传说中的“宋钢饭”。李光头挨家挨户地去了，后来不用尝了，看一眼就知道了，他把饭钱放在桌子上，摇着头站起来，摇着头说：

“不是‘宋钢饭’。”

李光头如此思念“宋钢饭”，我们刘镇一些有经济头脑的群众发现了商机，纷纷像考古学家一样，去发掘宋钢的遗物，准备在李光头那里卖个好价钱。有一个幸运儿竟然找到了那只印有“上海”两字的

旅行袋。宋钢跟随周游离开刘镇时，手里就是提着这只旅行袋，可是被周游扔进了刘镇的垃圾桶。李光头看见这只旅行袋一眼就认出来了，往事历历在目了，李光头抱着旅行袋时神情戚戚，然后用两万元的高价买了回来。

我们刘镇炸开了，真真假假的宋钢遗物纷纷出土。赵诗人也找到了一件宋钢的遗物，他提着一双破烂黄球鞋守候在各类球场，终于在网球场见到前来进行体能训练的李光头。赵诗人双手虔诚地捧着破烂黄球鞋，一脸亲热地叫着：

“李总，李总，请您过目。”

李光头站住脚看了一眼破烂黄球鞋，问赵诗人：“什么意思？”

赵诗人讨好地说：“这是宋钢的遗物啊！”

李光头拿过破烂黄球鞋仔细看了几眼，扔给赵诗人说：“宋钢没有穿过这双球鞋。”

“宋钢是没有穿过，”赵诗人拉住李光头解释起来，“是我穿过。您还记得吗？小时候我给你们吃扫堂腿的时候，我就是穿着这双黄球鞋，主要扫荡宋钢，次要扫荡您，所以它也算是宋钢的遗物。”

李光头听完这话“哇哇”叫了起来，在网球场的草地上一口气给赵诗人吃了十八个扫堂腿。年过五十的赵诗人摔了十八个跟头，从头顶疼到脚趾上，从肌肉疼到骨头里。李光头扫得满头大汗气喘吁吁，连声喊叫起来：

“爽！爽！爽！”

李光头发现扫堂腿才是自己训练体能之最爱，看着躺在草地上呻吟不止的赵诗人，李光头招招手让他站起来。赵诗人没有站起来，而是呻吟着坐起来。李光头问他：

“你愿意为我工作吗？”

赵诗人一听这话立刻跳起来不呻吟了，他春风满面地问：“李总，什么工作？”

“体能陪练师，”李光头说，“你可以享受公司中层管理人员的薪水待遇。”

赵诗人没有卖出他的破烂黄球鞋，倒是当上了李光头的高薪体能陪练师。以后的每一天，赵诗人都是戴上护膝和护腕，大热天也穿上棉袄和棉裤，风雨无阻地站在网球场的草地上，忠于职守地等待李光头来扫荡他。

李光头学习了三年的俄语，俄语大有长进；训练了三年的体能，体能日渐强壮。再过半年他就要去俄罗斯的太空训练中心，去接受航天员的基本训练课程。眼看上太空的日子越来越近，李光头心驰神往，坐在客厅的沙发上时，常常忘记自己立下的规矩，说几句俄国话，又说几句刘镇土话。李光头像一个老人那样喜欢唠叨了，对着两个俄罗斯留学生，左一个宋钢，右一个宋钢。他数着自己的手指说：美国佬蒂托带上太空的是照相机、摄影机、光碟和老婆孩子的照片；南非佬沙特尔沃思带上太空的是家人和朋友的照片，还有显微镜、便携电脑和磁盘。然后他伸出一根手指，说中国佬李光头只带一件东西上太空，是什么？就是宋钢的骨灰盒。李光头的眼睛透过落地窗玻璃，看着亮晶晶深远的夜空，满脸浪漫的情怀，他说要把宋钢的骨灰

盒放在太空的轨道上，放在每天可以看见十六次日出和十六次日落的太空轨道上，宋钢就会永远遨游在月亮和星星之间了。

“从此以后，”李光头突然用俄语说了，“我的兄弟宋钢就是外星人啦！”

（ 全文完）

2006年2月20日

后　记

五年前我开始写作一部望不到尽头的小说，那是一个世纪的叙述。2003年8月我去了美国，在美国东奔西跑了七个月。当我回到北京时，发现自己失去了漫长叙述的欲望，然后我开始写作这部《兄弟》。这是两个时代相遇以后出生的小说，前一个是文革中的故事，那是一个精神狂热、本能压抑和命运惨烈的时代，相当于欧洲的中世纪；后一个是现在的故事，那是一个伦理颠覆、浮躁纵欲和众生万象的时代，更甚于今天的欧洲。一个西方人活四百年才能经历这样两个天壤之别的时代，一个中国人只需四十年就经历了。四百年间的动荡万变浓缩在了四十年之中，这是弥足珍贵的经历。连接这两个时代的纽带就是这兄弟两人，他们的生活在裂变中裂变，他们的悲喜在爆发中爆发，他们的命运和这两个时代一样的天翻地覆，最终他们必须恩怨交集地自食其果。

起初我的构思是一部十万字左右的小说，可是叙述统治了我的写作，篇幅超过了五十万字。写作就是这样奇妙，从狭窄开始往往写出宽广，从宽广开始反而写出狭窄。这和人生一模一样，从一条宽广大路出发的人常常走投无路，从一条羊肠小道出发的人却能够走到遥远的天边。所以耶稣说：“你们要走窄门。”他告诫我们，“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我想无论是写作还是人生，正确的出发都是走进窄门。不要被宽阔的大门所迷惑，那里面的路没有多长。

余　华

2005年7月11日

附：英文版、法文版和德文版评论摘要

在狄更斯的手中，技巧比现实主义更具深刻影响力。余华也拥有这种神奇的狄更斯天赋。《兄弟》描述的社会和人物是如此外露的夸张，以至于读者有时候可能感到他们正在阅读童话，甚至是色情打油诗。但是这些具有自我意识的叙述所传达的感情则是强烈而真诚的。的确，读完《兄弟》的最后一页时，余华笔下的“反英雄”人物李光头已和大卫• 科波菲尔、尤赖亚• 希普、艾瑟• 萨莫森等狄更斯笔下的文学人物一样，拥有了独立于小说作品之外的永恒生命力。（ 美国全国公共广播电台 2009年2月9日）

余华的《兄弟》是新的一年伟大的文学成就，是一首闪耀着生命的悲欢与不幸的史诗，散漫铺张，粗鄙下流。2005年和2006年，这部绝妙之作在中国本土分上下部发行，一举成功。余华笔下的中国骚动不安，沉重压抑，畸形发展。（ 美国《波士顿环球报》 2009年2月4日）

《兄弟》自始至终都非常有趣。中国的批评家们不满于余华故事的荒诞和形式的粗糙，他们更愤怒的是余华对当代中国生活坚持不懈的批评。《兄弟》有着平民主义的情怀，它一点也不轻松搞笑，充满了对整个社会辛辣与深刻的嘲讽。（ 美国《洛杉矶时报》 2009年2月1日）

它是一出粗俗荒诞的闹剧，里面既有血腥的革命，也有对人类的粗鄙不堪戏剧化的全景展示……这种无边的写作使余华得以充分施展

想象的翅膀，以超现实和变幻不定的风格来触摸中国社会从狂热的革命到一切向钱看的发展脉搏。（ 美国《华盛顿邮报》 2009年2月19日）

《兄弟》可以说是中国成功出口的第一本文学作品。当然，外国读者会在这本小说散漫铺张的叙述里发现中国经历过的最为疯狂的演变和极为夸张的矛盾。（ 美国《纽约时报杂志》 2009年1月25日）

在中国的语境下，《兄弟》原本是一部怪诞的绝妙之作：中国小说家第一次尝试为当代人创作一部大众史诗，他们成长于文革，经历过1980年代，在中国的市场经济中成为胜利者或失败者……像鲁迅刻画了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中国那样，它试图代表一个时代。余华和鲁迅尽管文化上有某种相似性，作品风格却截然不同。（ 美国《纽约时报书评周刊》 2009年3月8日）

这部杂糅家族史诗与粗粝讽刺、包罗万象的社会小说，通过其父亲在文革期间被监禁的两个继兄弟的命运沉浮，展示了中国四十年的历史变迁。兄弟二人一个狡猾奸诈，喜欢“金钱，天才和女人”，一个温文儒雅，书生气十足，前者象征着改革开放后的中国，后者则代表了被新时代抛在后面的一切。（ 美国《纽约时报书评周刊》 2010年1月8日）

《兄弟》不恭地记录了从文化大革命至今日中国繁荣的一切现象。形容李光头臭名昭著的句子同样也适用于这部冷酷而搞笑的史诗性作品：“虽然臭名昭著，可自己是一块臭豆腐，闻起来臭，吃起来香。”（ 美国《纽约客》 2009年2月2日）

年幼的李光头将头伸进公共厕所的洞里，探身到恶臭的粪池上，偷看挡板另一边的女人光屁股。这是余华小说《兄弟》的开头，令人瞠目结舌，又提心吊胆。接下来的六百多页在在是对现代中国的讽刺，给读者以同样的感受……余华对当代中国社会的素描，其尖锐和野蛮，无人可匹。（ 美国《时代》周刊 2009年2月26日）

正是这种极端现象，以及它们所带来的荒谬感给了余华灵感，促使他写了《兄弟》这部小说……这本书是作者自1992年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小说《活着》发表以来最雄心勃勃的一本书。（ 美国《新闻周刊》 2009年3月21日）

余华以悲欢交集的笔触与无所畏惧的叙述，展现了普通人的生活是如何被打破，又如何得到重建的。不论是写李光头卖破烂，还是写他运用孙子兵法向刘镇的美女林红求爱，余华在这一人物所有的行为和欲望中贯穿了人类共同的主线。整部小说表现了一个完整的世界，既有历史，又有令人难忘的人物。（ 美国《出版商周刊》 2008年11月24日）

尽管长达六百多页，却引人入胜，扣人心弦。李光头的暴烈的生命强力已经预示着悲剧的到来，一个大汗淋漓、尖牙利齿的怪物似乎已经从神话世界中显出狰狞面目，小说在此达到了高潮。这是一部污垢斑斑的伟大作品，无可置疑地堪与左拉、路易-費迪南• 賽林和拉伯雷的杰作比肩。（ 美国《科克斯评论》 2009年2月）

这是一部充满恐惧和色欲、滑稽和狡黠、喧嚣和混乱的小说，一出投机取巧与怜悯同情交集、爱惧交织的悲喜剧，袒露无疑地表现了中国的奋斗与全球化市场病态的狂热。（ 美国《书目》 2009年1月）

小说基调沉重、内容新异，讲述的是继兄弟宋钢和李光头之间的故事。小说从文革前后开始，时间跨度长达四十年……余华创造的丰满的人物形象和饱满的故事情节给小说增添了冷酷与刚强的弦外之音，他通篇都设法采用了他熟悉的冷幽默的手法。（ 美国《图书馆期刊》 2009年2月）

余华的《兄弟》以宏大的篇幅来叙述重大的历史，文字却极其朴素简洁，所有的注意力像激光灯一样聚焦在几个人物身上，故事内容几乎全部发生在一个小镇。用一种明白如话的语言来叙述上世纪六十年代至当下跨度如此巨大的故事，而且还要把整个现代中国的历史都囊括进去，这是需要胆量的，当然也需要非常规的写法。其结果是，我们看到了一部视野很小，内涵很深的大作。余华没有在人物身边发生的重大事件的背景上浪费笔墨，这让宏大的历史变得非常个性化。（ 美国《Pop matters》 2009年1月）

余华用后现代的路数，嬉笑并不时杂以猥亵地提醒我们，当今社会上演了一出虚假战胜真实，山寨战胜原版的闹剧。粗俗之人能够成功，是因为他们看穿了精英的假面，最后人人都迷失了方向，没有一个胜利者，因为谁都把握不住属于自己的东西。（ 加拿大《国家邮报》 2009年2月14日）

《兄弟》是今年人们谈论最多的一本来自亚洲的书，于2005年和2006年分上下两部在中国出版，英译本一月底在美国发行……《兄弟》躺在我的案头，它带给我强烈的震撼，也引起我心中的共鸣。（ 加拿大《温哥华太阳报》 2009年2月28日）

这是一部伟大的书，既写实又带有很强的象征意味，是一本值得期待的好书……《兄弟》迎头痛击了当代中国的现实。（ 加拿大《卡

尔加里先驱报》 2009年3月1日）

余华非常成功地刻画了文革中令人恐惧的暴力及其对家庭的影响，以及晚近提倡快速致富的中国粗粝的一面，对过去四十年的历史提供了近乎教科书般的叙述。虽然小说中的许多情节看似荒诞不经，然而却有着坚实的事实依据。（ 英国《泰晤士报文学副刊》 2009年4月1日）

《兄弟》之所以成为一部杰作，得益于余华表现这种空虚感的独特方式。在余华看来，这种空虚感完全被身体所操控，没有灵魂，没有智慧，完全属于感官领域的肉体……余华借此似乎想告诉我们，既然在政治和经济上都屡遭挫折，那我们就只能相信自己的身体了。（ 英国《金融时报》 2009年5月25日）

《兄弟》最有意思的地方也许是它试图赋予中国晚近40年的历史以某种意义。当代中国努力在暴力、哄笑和自嘲的混音中与自身达成妥协。（ 英国《独立报》 2009年6月16日）

自从余华的这部小说问世以后，中国的经济增长就和其他国家一样急剧放缓。这可能会让《兄弟》看起来像是在描述一个过去的时代——二十一世纪初的那个奔腾年代。但是从另外的角度看，中国经济的放缓让余华在《兄弟》中描写的问题浮出了水面，比如腐败和无所寄托的状态。（ 《亚洲华尔街日报》 2009年2月19日）

小说虽然长达六百多页，但读起来却非常轻松。余华是个大师，知道怎样来写引人入胜的故事，怎样不断地给读者制造愉快的感觉。但是他对中国的文化实验也做出了社会学的批判。如果说艺术家剖析社会的方式是衡量这个社会成熟与否的标志，那么，余华告诉我们，

中国社会已经发展到了相当的程度，至少在艺术上如此。（《亚洲书评》 2009年4月29日）

余华导演了价值和力量关系的倒置，他轻松地把小说从滑稽变成了悲剧，从讽刺变成戏剧……有时候，书重塑了作家。这本小说催生了一个新的余华……他既有海明威又有斯汤达的风格。（法国《世界报》 2008年5月9日）

兄弟俩突然处在历史的逆境，他们遭受了巨大的损失。余华，一个写了有关禁欲、野心和社会堕落的小说家，他在这篇粗俗的小说中没有什么可顾忌的。当他以这种力量唾弃这个世界时，就不在乎行为是否良好了。（法国《世界报》 2008年7月11日）

《兄弟》的作者具有非常突出的才能，他用惊讶但不失关怀的目光看待世界，读他的作品我们的情绪经历了从冷笑到泪水，从滑稽到悲剧，从文革时的野蛮到今天全球化的转变。这也是从手推车到高速火车的进步……《兄弟》可能是余华所有书中最为异类的。（法国《解放报》 2008年4月24日）

一个激动人心的淫荡故事，一个清晰的妄想，一个昏暗的闹剧，一个品位低俗的纪念碑，一个敏感的灵魂述说着……《兄弟》尖刻而深远，需要一个天才才能在这样两个叙述中保持平衡。特别是对于作者，借用比较和隐喻的组合，显示了在四十年间，胆小者、有才华者和贪婪者是如何移动的——从一碗面条到一辆空调汽车。（法国《费加罗报》 2008年7月5日）

余华冲刷了近年来的历史，让粗野怪诞、而其影响依然存在的故事，复苏展现在我们面前。这是一部大河小说，宏伟地编织着，既是

一部流浪小说又是一部荒诞小说。这为了解今天的中国，慷慨地打开了一扇门。（ 法国《十字架报》 2008年5月29日）

《兄弟》讲述了两个异父异母兄弟从文化大革命时期到当代的故事。这部小说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并在中国引起极大争议。在法国，这部小说受到《解放报》、《费加罗报》、《世界报》和《读书》等媒体的高度赞赏。（ 法国《国际信使》 2008年10月28日）

面对七百一十六页这么长的一部小说，不要灰心动摇，因为它确实是一部纯粹的杰作！作者丝毫没有一点忧郁，他将他的小说构思为一部双联画……一幅穿插一幅的滑稽场景，使这幅巨大的文卷像是一件富有幽默色彩的珍品，各类荒诞的情景都可得到重新的发挥。作者展现了从毛泽东时代至今天的真正具有奥德赛史诗般的中国景象，他无疑触及了最为公正的真相。（ 法国《快报》 2008年9月5日）

在《兄弟》这部不朽的小说中，余华找回了他的讽刺激情……在这个陷入双重僵局的故事迷宫中，小说家讲述了两个异母异父兄弟的故事……这个世界充满极度的暴力与放纵的欲望，混合着腐败和色情；对这个世界余华根本不存希望。（ 法国《读书》杂志 2008年5月）

《兄弟》是一部迷乱而狂热的小说，它拥有滑稽奇妙的情节，其中的幽默讥诮在中国遭到了最为苛刻的质疑和指责。这是法国读者所知的余华最为伟大的一本书。《兄弟》是一部杰作。（ 法国《图书周刊》 2008年3月28日）

《兄弟》融合了故事讲述的所有色调：悲剧、怜悯、抒情、现实、讽刺或滑稽。人们深感同情，醉心于此，惊慌不安，却又意外地

自得其乐……这本书的精彩片段迭出，如在穿着多年中山装后蜂拥抢购旧西服，又如揭露腐败和道德堕落的处美人大赛……幽默的其中一个来源在于革命性语言的恣肆挪用，如在描述主人公玩世不恭以及次要人物受尽磨难时所采用的语言。（ 法国《文学杂志》 2008年5月）

余华的想象力似乎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但远不敢在故事中太过写实，他那些最为疯狂的新奇想法唤醒了某种前兆，却在最近的现实生活中找到回音……余华为我们描绘了暴行和狂妄自大的一切，它折射出当今世界几将已变形而告终……虽然讽刺是绝对刺耳的，但图景并不完全是黑暗和沮丧的：浸入这个快速变化的世界中，也有许多乐趣，会被驱动自己的巨大能量所震撼，特别是，涉及的人物并不是黑白两级，是有血有肉的。（ 法国《文学双周》 2008年7月16至31日）

余华在这部巨著中讲述了一个动荡、纷乱的当代中国的故事，以及那些出生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一代人的内心感受。这就是这部书名为《兄弟》的宏篇巨作所全部关心的话题……通过这两种人生轨迹，我们看到了整个刘镇，乃至整个民族的苦难与不幸……在叙述中国改革后的惊人图景时，余华让读者不断去感受千年帝国在几十年间发生的不可思议的巨变。他成功地完成了一项壮举。（ 《今日法国》 2008年5月24日）

这是一部大河小说，因为它编织了数十人的生活，从1960年代延伸至今。它也是一部休克小说，因为它描述了西方人不可想象的动荡万变：物质极端贫乏，植根于思想束缚的社会现实，以及“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专政，当它们走向结束后，暴力与狂热以另一种方式被完全释放出来……《兄弟》让读者身临于刘镇，让读者能够看

见全景，就像史诗般，一幅且笑且哭、全方位的壮观景象，而它的复杂主题便是：当代中国。（ 瑞士《时报》 2008年5月24日）

矛盾贯穿始终、荒诞与悲剧共存，使得《兄弟》十分有力……《兄弟》不失灿烂，波澜壮阔，发人深省。透过这两种命运，看中国社会的动荡。抑或，从两个中国，以此为依据，窥其传统、视其雄心。这两个中国相互冲突，相互分离，且又试图相互调和。余华向我们讲述中国的偏激、矛盾和踌躇。（ 比利时《晚报》 2008年7月11日）

从未有过这么一个家庭故事如此构思得当、如此谵妄狂热、完全不敬的，可以把人逗趣到又笑又哭，也从没有人向我们传达过这样的一个中国。经过十年的沉默，余华这个以孩子王式的淘气而闻名的作家，交付给公众一部拉伯雷式的宏篇巨作。（ 蒙特利尔《义务报》 2008年7月12日至13日）

这部七百多页的小说恢宏庞大、雄心勃勃，这部杰作在其讲述中包含了一代人的全部希望：战胜饥饿，根除暴力，完成经济转型以及命运转换。《兄弟》以一种惊心动魄的美，形象地展现了粗俗而慷慨的李光头和愚钝而忠诚的宋钢……作者的优势是相信文学想象力的强大，创造性地写在两个时期的这部小说，交替悲剧与滑稽章节，将故事转化为预言，是名副其实的一次从文革到今天开放时期的中国的传奇之旅。（ 《卢森堡日报》 2008年6月25日）

余华的《兄弟》是一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小说，像托马斯• 曼的《布登勃洛克一家》或者拉什迪的《午夜的孩子》。该书在全球范围内已获得了极大的成功……这本小说并不是用微妙的文字写成的，而

是混乱、重复的；庸俗、淫秽的；血腥、阿谀的。《兄弟》是一种全新的风格。（ 德国《时代》周报 2009年8月13日）

余华并不是要揭穿或者控诉什么，他的写作兴趣在于描写人类的行为，在一定的政治的背景下个体的和群体的人的行为……这部作品带来的所有关于人和人类本性的思考，使它备受关注并最终成为一部伟大的艺术作品。（ 德国《法兰克福评论报》 2009年10月12日）

《兄弟》显示了人类情感的全景——从庸俗、狂热、机会主义到爱和内心的伟大，几乎全部包容在内。作者的叙述融合了史诗、戏剧、诗歌，有对话，有描写，有情节。既有深深的悲哀和难以名状的残酷，令人捧腹大笑的闹剧和怪诞离奇的幽默，也有直刺人心的嘲讽和让人解脱的欣喜，崇高细腻的爱和动人的同情。在这个小宇宙中，没有人是孤立的，也没有任何隐私可言的，求爱和耻辱，痛苦或死亡的故事都公开地发生在大街上，这使小说本身成为了世界剧场。（ 《新苏黎士报》 2009年8月15日）

很难有人能够将语言的幽默，情境的诙谐，社会及政治典型特点的现实讽刺以如此令人满意的方式表现出来……余华能够在小说中将过去的意识形态的幻象和现在的物质主义结合在一起。（ 《新苏黎世报》 2009年10月10日）

当君特• 格拉斯的《铁皮鼓》出版时，引发的读者热情并不一致。一方面人们谈论“令人着迷的时代讽刺文学”，另一方面却对其显示了极大的反对和厌恶。《铁皮鼓》被认为是“抑郁的色情文学”，并最终上升到“荒唐和恶心的程度”。半个世纪后，中国产生了类似的反响。同样一组评论家聚在一起，像他们自己所说，是为了打消知名作家余华的希望。一个“黄色”的希望，因为余华的小说

《兄弟》被看做色情的；一个错误的希望，因为作者破坏了可能性的所有规定；一个被破坏的希望，因为这本书政治上是错误的；也是一个“黑色”的希望，因为它不同于所有文学作品具有使人向善的作用，败坏了道德。（ 德国《世界报》 2009年9月26日）

小说《兄弟》描写很丰满，充满了对中国历史的小小的漫游。原著非常出色，考尔茨先生的译笔也很棒。至于中国审察部门为什么不禁止活跃的作家余华去法兰克福旅行，我想有关部门不会有人向我们解释的。（ 德国《世界报》 2009年10月19日）

《兄弟》的主人公是一对兄弟，作者把他们的命运放在一个动荡混乱、伦理颠覆的政治经济大变革时期的中国大社会背景下来描写……这部小说是这次法兰克福书展上被重点推出的一部作品。（ 德国《法兰克福汇报》 2009年10月22日）

在他的小说《兄弟》中，中国作家余华讲述了他的国家怎样沉湎醉心于文革和市场经济，并在宿醉般的剧烈痛苦后重新清醒……《兄弟》一书就其所有的笑话和所有粗糙的诙谐来说，是一部非常悲伤的作品。（ 德国《焦点》 周刊2009年8月21日）

《兄弟》在德国开展的中国法兰克福书展年的众多翻译版本中脱颖而出，成为了热门作品。它是一部了不起的，非常有价值的流浪小说。（ 德国《明镜》 周刊2009年10月13日）

一部激烈的，厉害的，充斥着性场景的怪诞作品，其中包含了市场经济，个人主义及日常生意经的发展。（ 《南德意志报》 2009年10月13日）

“怪诞的，诙谐的，鲜明的，有吸引力的”，中国作家余华为现代中国引进了一种人们难以设想的幽默。（《西德普通报》 2009年10月11日）

这是一部令人钦佩的作品，一部充满野性、令人回味无穷的荒诞的艺术作品，充斥着一些粗野原始下流的描述字句。创作这部作品的余华现在已是国际上最知名的中国作家。（《柏林文学评论》 2009年8月24日）

这本小说不仅仅是粗野的，讽刺的，夸张的，荒诞的，幽默而悲伤的，它包含了中国式的酸甜和浓烈，还促进了一种有影响的阅读。这部作品很有意思（对遥远的中国有基本兴趣为前提！），人们以又笑又哭的状态废寝忘食地阅读它，相反，从没有人会抱怨这本小说长达750页的长度……这是一部伟大的小说，毋庸置疑有着世界文学的突出水平。（德国《纽伦堡新闻》 2009年10月14日）

余华对中国历史进行清算，其中的讽刺会咬人，冷嘲热讽中充满苦楚。这是一本令人震惊、令人惘然若失的书，是一部了不起的小说。（北德电台：文化 2009年8月12日）

余华的新作《兄弟》刚刚在德国出版。评论家将其美评为有着《布登勃洛克一家》式品质的“跨时代作品”。这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大事件。余华的《兄弟》是一部肆意的、极端的、着迷于性而又充满了生与死的作品。它绝对不是写给神经脆弱之人的书。（北德电台：本周图书 2009年10月13日）

余华通过富有激情的叙述、令人费解的构思以及黑色幽默描述了刘镇五十年里发生的一切，小说里的人物有尖酸刻薄的，有可爱真挚

的，他们有的单纯，有的粗俗，有些高兴的事也有些焦虑的事。他展示了文化大革命到之后经济蓬勃发展的大变化给人们带来的巨大影响。这本小说描绘了社会大动乱时期中国百姓的心理活动。它揭示了中国经济顺利地高速发展的表面下隐藏的汹涌澎湃的大浪。这是一部伟大的，具有影响力的小说。（ 西德广播 2009年7月22日）

小说是极端社会讽刺、极端漫画、滑稽剧、超现实主义、粗俗性场景描摹、血腥噱头和黑色幽默的畸形混合体……这种血腥屠杀、受人嘲笑、残忍自我讥讽的混合体在德国现代文学中找不到可比的对象。（ 柏林-勃兰登堡广播公司：文化栏目 2009年8月17日）

余华是中国在国际上最出名的作家，他被誉为中国的查尔斯• 狄更斯。他的作品 已经被译成二十多种文字。余华以他的批判题材出名，写作很有洞察力和吸引力。《兄弟》这本书介绍了两兄弟截然不同的两种人生，描述了这两兄弟在经历了文化大革命十年浩劫之后，在新中国改革开放时期淘金的悲喜剧。（ 德国电台 2009年10月16日）

神奇尖锐，壮丽肮脏……余华的这部作品 在中国取得的成就可以和《铁皮鼓》在德国的地位相媲美：作品 在时代允许的情况下，尽其所能的、嘲笑之能事地讨论了中国人的精神状态。在这个意义上，这部作品 对西方读者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 德国hr-online 2009年10月5日）

余华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带着苦涩的快乐结局，正如他的整部小说是带着苦涩的中国社会转型的纪事史一样，按照传统的时间顺序，以史诗般的横向跨度和大步流星的速度来叙述。（ 德国电台：文化新闻谈话 2009年9月17日）

他让读者带着惊奇参与到了小城刘镇的生活当中，感受到其方方面面，体会到它的日常生活。余华的小说震撼人心，它展示了在西洋镜般的经济增长的光鲜表面背后的中国社会普通民众的内里生活。一本出色而尖锐的书。（ 德国之声：读书推荐 2009年10月3日）

余华用《兄弟》描述了那个激流湍急的时代，这部作品的震撼力是欧洲人可能始终无法完全理解的。作品的叙述在如童话般美妙的叙事中和对暴力、性的频繁描写中交替，正是这种叙事风格上的交替使得作品读起来让人觉得陌生而又具有异国情调。余华也借助这部作品从许多不同的层面对中国的现状和过去进行了抨击。（ 奥地利国家广播电台 2009年9月18日）

许三观卖血记

《 许 三 观 卖 血 记 》 目 录

中文版（ 再版） 自序

韩文版自序

德文版自序

意大利文版自序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三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八章

第二十九章

外文版评论摘要

中文版（再版）自序

这本书表达了作者对长度的迷恋，一条道路、一条河流、一条雨后的彩虹、一个绵延不绝的回忆、一首有始无终的民歌、一个人的一生。这一切犹如盘起来的一捆绳子，被叙述慢慢拉出去，拉到了路的尽头。

在这里，作者有时候会无所事事。因为他从一开始就发现虚构的人物同样有自己的声音，他认为应该尊重这些声音，让它们自己去风中寻找答案。于是，作者不再是一位叙述上的侵略者，而是一位聆听者，一位耐心、仔细、善解人意和感同身受的聆听者。他努力这样去做，在叙述的时候，他试图取消自己作者的身份，他觉得自己应该是一位读者。事实也是如此，当这本书完成之后，他发现自己知道的并不比别人多。

书中的人物经常自己开口说话，有时候会让作者吓一跳，当那些恰如其分又十分美妙的话在虚构的嘴里脱口而出时，作者会突然自卑起来，心里暗想："我可说不出这样的话。"然而，当他成为一位真正的读者，当他阅读别人作品时，他又时常暗自得意："我也说过这样的话。"

这似乎就是文学的乐趣，我们需要它的影响，来纠正我们的思想和态度。有趣的是，当众多伟大的作品影响着一位作者时，他会发现自己虚构的人物也正以同样的方式影响着他。

这本书其实是一首很长的民歌，它的节奏是回忆的速度，旋律温和地跳跃着，休止符被韵脚隐藏了起来。作者在这里虚构的只是两个

人的历史，而试图唤起的是更多人的记忆。

马提亚尔说：“回忆过去的生活，无异于再活一次。”写作和阅读其实都是在敲响回忆之门，或者说都是为了再活一次。

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

韩文版自序

这是一本关于平等的书，这话听起来有些奇怪，而我确实是这样认为的。我知道这本书里写到了很多现实，“现实”这个词让我感到自己有些狂妄，所以我觉得还是退而求其次，声称这里面写到了平等。在一首来自十二世纪的非洲北部的诗里面这样写道：

可能吗，我，雅可布—阿尔曼苏尔的一个臣民，

会像玫瑰和亚里士多德一样死去？

我认为，这也是一首关于平等的诗。一个普通的臣民，我们有理由相信他是一个规矩的人，一个羡慕玫瑰的美丽和亚里士多德的博学品质的规矩人，他期望着玫瑰和亚里士多德曾经和他的此刻一模一样。海涅说：“死亡是凉爽的夜晚。”海涅也赞美了死亡，因为“生活是痛苦的白天”，除此以外，海涅也知道死亡是唯一的平等。

还有另外一种对平等的追求。有这样一个人，他不知道有个外国人叫亚里士多德，也不认识玫瑰（他只知道那是花），他知道的事情很少，认识的人也不多，他只有在自己生活的小城里行走才不会迷路。当然，和其他人一样，他也有一个家庭，有妻子和儿子；也和其他人一样，在别人面前显得有些自卑，而在自己的妻儿面前则是信心十足，所以他也就经常在家里骂骂咧咧。这个人头脑简单，虽然他睡着的时候也会做梦，但是他没有梦想。当他醒着的时候，他也会追求平等，不过和那个雅可布—阿尔曼苏尔的臣民不一样，他才不会通过死亡去追求平等，他知道人死了就什么都没有了。他是一个像生活那样实实在在的人，所以他追求的平等就是和他的邻居一样，和他所认

识的那些人一样。当他的生活极其糟糕时，因为别人的生活同样糟糕，他也会心满意足。他不在乎生活的好坏，但是不能容忍别人和他不一样。

这个人的名字很可能叫许三观，遗憾的是许三观一生追求平等，到头来却发现：就是长在自己身上的眉毛和说毛都不平等。所以他牢骚满腹地说：“说毛出得比眉毛晚，长得倒比眉毛长。”

德文版自序

有一个人我至今没有忘记，有一个故事我也一直没有去写。我熟悉那个人，可是我无法回忆起他的面容，然而我却记得他嘴角叼着烟卷的模样，还有他身上那件肮脏的白大褂。有关他的故事和我自己的童年一样清晰和可信，这是一个血头生命的历史，我的记忆点点滴滴，不断地同时也是很不完整地对我讲述过他。

这个人已经去世，这是我父亲告诉我的。我的父亲，一位退休的外科医生在电话里提醒我——是否还记得这个人所领导的那次辉煌的集体卖血？我当然记得。

这个人有点像这本书中的李血头，当然他不一定姓李，我忘记了他真实的姓，这样更好，因为他将是中国众多姓氏中的任何一个。这似乎是文学乐意看到的事实，一个人的品质其实被无数人悄悄拥有着，于是你们的浮士德在进行思考的时候，会让中国的我们感到是自己在准备做出选择。

这个人一直在自己的世界里建立着某些不言而喻的权威，虽然他在医院里的地位低于一位最普通的护士，然而他精通了日积月累的意义，在那些因为贫困或者因为其他更为重要的理由前来卖血的人眼中，他有时候会成为一名救世主。

在那个时代里，所有医院的血库都库存丰足，他从一开始就充分利用了这一点，让远道而来的卖血者在路上就开始了担扰，担忧自己的体内流淌的血能否卖出去。他十分自然地培养了他们对他的尊敬，而且让他们人人都发自内心。接下去他又让这些最为朴素的人明白了

礼物的意义，这些人中间的绝大部分都是目不识丁者，可是他们知道交流是人和人之间必不可少的，礼物显然是交流时最为重要的依据，它是另一种语言，一种以自我牺牲和自我损失为前提的语言。正因为如此，礼物成为了最为深刻的喜爱、赞美和尊敬之词。就这样，他让他们明白了在离家出门前应该再带上两棵青菜，或者是几个西红柿和几个鸡蛋，空手而去等于失去了语言，成为聋哑之人。

他苦心经营着自己的王国，长达数十年。然后，时代发生了变化，所有医院的血库都开始变得库存不足了，买血者开始讨好卖血者，血头们的权威摇摇欲坠。然而他并不为此担心，这时候的他已经将狡猾、自私、远见卓识和同情心熔于一炉，他可以从容地去应付任何困难。他发现了血的价格在各地有所不同，于是就有了前面我父亲的提醒——他在很短的时间里组织了近千卖血者，长途跋涉五百多公里，从浙江到江苏，跨越了十来个县，将他们的血卖到了他所能知道的价格最高之处。他的追随者获得了更多一些的收入，而他自己的钱包则像打足了气的皮球一样鼓了起来。

这是一次杂乱和漫长的旅程，我不知道他使用了什么手段，使这些平日里最为自由散漫同时又互不相识的人，吵吵闹闹地组成了一支乌合之众的队伍。我相信他给他们规定了某些纪律，并且无师自通地借用了军队的某些编制，他会在这杂乱的人群里挑出几十人，给予他们有限的权力，让他们尽展各自的才华，威胁和拉拢、甜言蜜语和破口大骂并用，他们为他管住了这近千人，而他只要管住这几十人就足够了。

这次集体行为很像是战争中移动的军队，或者像是正在进行中的宗教仪式，他们黑压压的能够将道路铺满长长一截。这里面的故事一定会令我着迷，男人之间的斗殴，女人之间的闲话，还有偷情中的男

女，以及突然来到的疾病击倒了某个人，当然也有真诚的互相帮助，可能还会有爱情发生……我相信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找不出另外一支队伍，能够比这一支队伍更加五花八门了。

我一直希望自己能够将这个故事写出来，有一天我坐到了桌前，我发现自己开始写作一个卖血的故事，九个月以后，我确切地知道了自己写下了什么，我写下了《许三观卖血记》。

显然，这是另外一个故事。这个故事里的人物只是跟随那位血头的近千人中的一个，他也可能没有参加那次长途跋涉的卖血行动。我知道自己只是写下了很多故事中的一个，另外更多的故事我一直没有去写，而且也不知道以后是否会写。这就是我成为一名作家的理由，我对那些故事没有统治权，即便是我自己写下的故事，一旦写完，它就不再属于我，我只是被它们选中来完成这样的工作。因此，我作为一个作者，你作为一个读者，都是偶然。如果你、一位德语世界里的读者，在读完这本书后，发现当书中的人物做出的某个选择，也是你内心的判断时，那么，我们已经共同品尝了文学的美味。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意大利文版自序

这些年来，我一直在使用标准的汉语写作，我的意思是——我在中国的南方长大成人，然而却使用北方的语言写作。

如同意大利语来自于佛罗伦萨一样，我们的标准汉语也来自于一个地方语。佛罗伦萨的语言是由于一首伟大的长诗而荣升为国家的语言，这样的事实在我们中国人看来，如同传说一样美妙，而且让我们感到吃惊和羡慕。但丁的天才使一个地方性的口语成为了完美的书面表达，其优美的旋律和奔放的激情，还有沉思的力量跃然纸上。比起古老的拉丁语，《神曲》的语言似乎更有生机，我相信还有着难以言传的亲切之感。

我们北方的语言却是得益于权力的分配。在清代之前的中国历史里，权力向北方的倾斜使这一地区的语言成为了统治者，其他地区的语言则沦落为方言俚语。于是用同样方式书写出来的作品，在权力的北方成为历史的记载，正史或者野史；而在南方，只能被流放到民间传说的格式中去。

我就是在方言里成长起来的。有一天，当我坐下来决定写作一篇故事时，我发现二十多年来与我朝夕相处的语言，突然成为了一堆错别字。口语与书面表达之间的差异让我的思维不知所措，如同一扇门突然在我眼前关闭，让我失去了前进时的道路。

我在中国能够成为一位作家，很大程度上得益于我在语言上妥协的才华。我知道自己已经失去了语言的故乡，幸运的是我并没有失去故乡的形象和成长的经验，汉语自身的灵活性帮助了我，让我将南方

的节奏和南方的气氛注入到了北方的语言之中，于是异乡的语言开始使故乡的形象栩栩如生了。这正是语言的美妙之处，同时也是生存之道。

十五年的写作，使我灭绝了几乎所有来自故乡的错别字，我学会了如何去寻找准确有力的词汇，如何去组织延伸中的句子；一句话，就是我学会了在标准的汉语里如何左右逢源，驶驭它们如同行走在坦途之上。从这个意义上说，我已经是“商女不知亡国恨”了。

第一章

许三观是城里丝厂的送茧工，这一天他回到村里来看望他的爷爷。他爷爷年老以后眼睛昏花，看不见许三观在门口的脸，就把他叫到面前，看了一会后问他：

“我儿，你的脸在哪里？”

许三观说：“爷爷，我不是你儿，我是你孙子，我的脸在这里……”

许三观把他爷爷的手拿过来，往自己脸上碰了碰，又马上把爷爷的手送了回去。爷爷的手掌就像他们工厂的砂纸。

他爷爷问：“你爹为什么不来看我？”

“我爹早死啦。”

他爷爷点了点头，口水从嘴角流了出来，那张嘴就歪起来吸了两下，将口水吸回去了一些，爷爷说：

“我儿，你身子骨结实吗？”

“结实。”许三观说，“爷爷，我不是你儿……”

他爷爷继续说：“我儿，你也常去卖血？”

许三观摇摇头：“没有，我从来不卖血。”

“我儿……”爷爷说，“你没有卖血，你还说身子骨结实？我儿，你是在骗我。”

“爷爷，你在说些什么？我听不懂，爷爷，你是不是老糊涂了？”

许三观的爷爷摇起了头，许三观说：

“爷爷，我不是你儿，我是你的孙子。”

“我儿……”他爷爷说，“你爹不肯听我的话，他看上了城里那个什么花……”

“金花，那是我妈。”

“你爹来对我说，说他到年纪了，他要到城里去和那个什么花结婚，我说你两个哥哥都还没有结婚，大的没有把女人娶回家，先让小的去娶，在我们这地方没有这规矩……”

坐在叔叔的屋顶上，许三观举目四望，天空是从很远处的泥土里升起来的，天空红彤彤的越来越高，把远处的田野也映亮了，使庄稼变得像西红柿那样通红一片，还有横在那里的河流和爬过去的小路，那些树木，那些茅屋和池塘，那些从屋顶歪歪曲曲升上去的炊烟，它们都红了。

许三观的四叔正在下面瓜地里浇粪，有两个女人走过来，一个年纪大了，一个还年轻，许三观的叔叔说：

“桂花越长越像妈了。”

年轻的女人笑了笑，年长的女人看到了屋顶上的许三观，她问：

“你家屋顶上有一个人，他是谁？”

许三观的叔叔说：“是我三哥的儿子。”

下面三个人都抬着头看许三观，许三观嘿嘿笑着去看那个名叫桂花的年轻女人，看得桂花低下了头，年长的女人说：

“和他爹长得一个样子。”

许三观的四叔说：“桂花下个月就要出嫁了吧？”

年长的女人摇着头：“桂花下个月不出嫁，我们退婚了。”

“退婚了？”许三观的四叔放下了手里的粪勺。

年长的女人压低声音说：“那男的身体败掉了，吃饭只能吃这么一碗，我们桂花都能吃两碗……”

许三观的叔叔也压低了声音问：“他身体怎么败的？”

“不知道是怎么败的……”年长的女人说，“我先是听人说，说他快有一年没去城里医院卖血了，我心里就打起了锣鼓，想着他的身体是不是不行了，就托人把他请到家里来吃饭，看他能吃多少，他要是吃两大碗，我就会放心些，他要是吃了三碗，桂花就是他的人了……他吃完了一碗，我要去给他添饭，他说吃饱了，吃不下去了……一个粗粗壮壮的男人，吃不下饭，身体肯定是败掉了……”

许三观的四叔听完以后点起了头，对年长的女人说：

“你这做妈的心细。”

年长的女人说：“做妈的心都细。”

两个女人抬头看了看屋顶上的许三观，许三观还是嘿嘿笑着看着年轻的那个女人，年长的女人又说了一句：

“和他爹长得一个样子。”

然后两个女人一前一后地走了过去，两个女人的屁股都很大，许三观从上面看下去，觉得她们的屁股和大腿区分起来不清楚。她们走过去以后，许三观看着还在瓜田里浇粪的四叔，这时候天色暗下来了，他四叔的身体也在暗下来，他问：

“四叔，你还要干多久？”

四叔说：“快啦。”

许三观说：“四叔，有一件事我不明白，我想问问你。”

四叔说：“说吧。”

“是不是没有卖过血的人身子骨都不结实？”

“是啊，”四叔说，“你听到刚才桂花她妈说的话了吗？在这地方没有卖过血的男人都娶不到女人……”

“这算是什么规矩？”

“什么规矩我倒是不知道，身子骨结实的人都去卖血，卖一次血能挣三十五块钱呢，在地里干半年的活也就挣那么多。这人身上的血

就跟井里的水一样，你不去打水，这井里的水也不会多，你天天去打水，它也还是那么多……”

“四叔，照你这么说来，这身上的血就是一棵摇钱树了？”

“那还得看你身子骨是不是结实，身子骨要是不结实，去卖血会把命卖掉的。你去卖血，医院里还先得给你做检查，先得抽一管血，检查你的身子骨是不是结实，结实了才让你卖……”

“四叔，我这身子骨能卖血吗？”

许三观的四叔抬起头来看了看屋顶上的侄儿，他三哥的儿子光着膀子笑嘻嘻地坐在那里。许三观膀子上的肉看上去还不少，他的四叔就说：

“你这身子骨能卖。”

许三观在屋顶上嘻嘻哈哈笑了一阵，然后想起了什么，就低下头去问他的四叔：

“四叔，我还有一件事要问你。”

“问什么？”

“你说医院里做检查时要先抽一管血？”

“是啊。”

“这管血给不给钱？”

“不给，”他四叔说，“这管血是白送给医院的。”

他们走在路上，一行三个人，年纪大的有三十多岁，小的才十九岁，许三观的年纪在他们两个人的中间，走去时也在中间。许三观对左右走着的两个人说：

“你们挑着西瓜，你们的口袋里还放着碗，你们卖完血以后，是不是还要到街上去卖西瓜？一、二、三、四……你们都只挑了六个西瓜，为什么不多挑一二百斤的？你们的碗是做什么用的？是不是让买西瓜的人往里面扔钱？你们为什么不带上粮食，你们中午吃什么……”

“我们卖血从来不带粮食，”十九岁的根龙说，“我们卖完血以后要上馆子去吃一盘炒猪肝，喝二两黄酒……”

三十多岁的那个人叫阿方，阿方说：

“猪肝是补血的，黄酒是活血的……”

许三观问：“你们说一次可以卖四百毫升的血，这四百毫升的血到底有多少？”

阿方从口袋里拿出碗来：“看到这碗了吗？”

“看到了。”

“一次可以卖两碗。”

“两碗？”许三观吸了一口气，“他们说吃进一碗饭，才只能长出几滴血来，这两碗血要吃多少碗饭啊？”

阿方和根龙听后嘿嘿地笑了起来，阿方说：

“光吃饭没有用，要吃炒猪肝，要喝一点黄酒。”

“许三观，”根龙说，“你刚才是不是说我们西瓜少了？我告诉你，今天我们不卖瓜，这瓜是送人的……”

阿方接过去说：“是送给李血头的。”

“谁是李血头？”许三观问。

他们走到了一座木桥前，桥下是一条河流，河流向前延伸时一会宽，一会又变窄了。青草从河水里生长出来，沿着河坡一直爬了上去，爬进了稻田。阿方站住脚，对根龙说：

“根龙，该喝水啦。”

根龙放下西瓜担子，喊了一声：

“喝水啦。”

他们两个人从口袋里拿出了碗，沿着河坡走了下去，许三观走到木桥上，靠着栏杆看他们把碗伸到了水里，在水面上扫来扫去，把漂在水上的一些草什么的东西扫开去，然后两个人咕咚咕咚地喝起了水，两个人都喝了有四五碗，许三观在上面问：

“你们早晨是不是吃了很多咸菜？”

阿方在下面说：“我们早晨什么都没吃，就喝了几碗水，现在又喝了几碗，到了城里还得再喝几碗，一直要喝到肚子又胀又疼，牙根一阵阵发酸……这水喝多了，人身上的血也会跟着多起来，水会浸到血里去的……”

“这水浸到了血里，人身上的血是不是就淡了？”

“淡是淡了，可身上的血就多了。”

“我知道你们为什么都在口袋里放着一只碗了。”许三观说着也走下了河坡。

“你们谁的碗借给我，我也喝几碗水。”

根龙把自己的碗递了过去：“你借我的碗。”

许三观接过根龙的碗，走到河水前弯下身体去，阿方看着他说：

“上面的水脏，底下的水也脏，你要喝中间的水。”

他们喝完河水以后，继续走在了路上，这次阿方和根龙挑着西瓜走在了一起，许三观走在一边，听着他们的担子吱呀吱呀响，许三观边走边说：

“你们挑着西瓜走了一路，我来和你们换一换。”

根龙说：“你去换阿方。”

阿方说：“这几个西瓜挑着不累，我进城卖瓜时，每次都挑二百来斤。”

许三观问他们：“你们刚才说李血头，李血头是谁？”

“李血头，”根龙说，“就是医院里管我们卖血的那个秃头，过会儿你就会见到他的。”

阿方接着说："这就像是我们村里的村长，村长管我们人，李血头就是管我们身上血的村长，让谁卖血，不让谁卖血，全是他一个人说了算数。"

许三观听了以后说："所以你们叫他血头。"

阿方说："有时候卖血的人一多，医院里要血的病人又少，这时候就看谁平日里与李血头交情深了，谁和他交情深，谁的血就卖得出去……"

阿方解释道："什么是交情？拿李血头的话来说，就是'不要卖血时才想起我来，平日里也要想着我'。什么叫平日里想着他？"

阿方指指自己挑着的西瓜："这就是平日里也想着他。"

"还有别的平日里想着他，"根龙说，"那个叫什么英的女人，也是平日里想着他。"

两个人说着嘻嘻笑了起来，阿方对许三观说：

"那女人与李血头的交情，是一个被窝里的交情，她要是去卖血，谁都得站一边先等着，谁要是把她给得罪了，身上的血哪怕是神仙血，李血头也不会要了。"

他们说着来到了城里。进了城，许三观就走到前面去了，他是城里的人，熟悉城里的路，他带着他们往前走。他们说还要找一个地方去喝水，许三观说：

"进了城，就别再喝河水了，这城里的河水脏，我带你们去喝井水。"

他们两个人就跟着许三观走去，许三观带着他们在巷子里拐来拐去的，一边走一边说：

“我快憋不住了，我们先找个地方去撒一泡尿。”

根龙说：“不能撒尿，这尿一撒出去，那几碗水就白喝啦，身上的血也少了。”

阿方对许三观说：“我们比你多喝了好几碗水，我们还能憋住。”

然后他又对根龙说：“他的尿肚子小。”

许三观因为肚子胀疼而皱着眉，越走越慢，他问他们：

“会不会出人命？”

“出什么人命？”

“我呀，”许三观说，“我的肚子会不会胀破？”

“你牙根酸了吗？”阿方问。

“牙根？让我用舌头去舔一舔……牙根倒还没有酸。”

“那就不怕，”阿方说，“只要牙根还没酸，这尿肚子就不会破掉。”

许三观把他们带到医院旁边的一口井前，那是在一棵大树的下面，井的四周长满了青苔，一只木桶就放在井旁，系着木桶的麻绳堆在一边，看上去还很整齐，绳头搁在把手上，又垂进桶里去了。他们

把木桶扔进了井里，木桶打在水上“啪”的一声，就像是一巴掌打在人的脸上。他们提上来一桶井水，阿方和根龙都喝了两碗水，他们把碗给许三观，许三观接过来阿方的碗，喝下去一碗，阿方和根龙要他再喝一碗，许三观又舀起一碗水来，喝了两口后把水倒回木桶里，他说：

“我尿肚子小，我不能喝了。”

他们三个人来到了医院的供血室，那时候他们的脸都憋得通红了，像是怀胎十月似的一步一步小心翼翼地走着，阿方和根龙还挑着西瓜，走得就更慢，他们的手伸开着抓住前后两个筐子的绳子，他们的手正在使着劲，不让放着西瓜的筐子摇晃。可是医院的走廊太狭窄，不时有人过来将他们的筐子撞一下，筐子一摇晃，阿方和根龙肚子里胀鼓鼓的水也跟着摇晃起来，让两个人疼得嘴巴一歪一歪的，站在那里不敢动，等担子不再那么摇晃了，才重新慢慢地往前走。

医院的李血头坐在供血室的桌子后面，两只脚架在一只拉出来的抽屉上，裤裆那地方敞开着，上面的纽扣都掉光了，里面的内裤看上去花花绿绿。许三观他们进去时，供血室里只有李血头一个人，许三观一看到李血头，心想这就是李血头？这李血头不就是经常到我们厂里来买蚕蛹吃的李秃头吗？

李血头看到阿方和根龙他们挑着西瓜进来，就把脚放到了地上，笑呵呵地说：

“是你们啊，你们来了。”

然后李血头看到了许三观，就指着许三观对阿方他们说：

“这个人我像是见过。”

阿方说：“他就是这城里的人。”

“所以。”李血头说。

许三观说：“你常到我们厂里来买蚕蛹。”

“你是丝厂的？”李血头问。

“是啊。”

“他妈的，”李血头说，“怪不得我见过你，你也来卖血？”

阿方说：“我们给你带西瓜来了，这瓜是上午才在地里摘的。”

李血头将坐在椅子里的屁股抬起来，看了看西瓜，笑呵呵地说：

“一个个都还很大，就给我放到墙角。”

阿方和根龙往下弯了弯腰，想把西瓜从筐子里拿出来，按李血头的吩咐放到墙角，可他们弯了几下没有把身体弯下去，两个人面红耳赤气喘吁吁了，李血头看着他们不笑了，他问：

“你们喝了有多少水？”

阿方说：“就喝了三碗。”

根龙在一旁补充道：“他喝了三碗，我喝了四碗。”

“放屁，”李血头瞪着眼睛说，“我还不知道你们这些人的膀胱有多大？他妈的，你们的膀胱撑开来比女人怀孩子的子宫还大，起码

喝了十碗水。”

阿方和根龙嘿嘿地笑了，李血头看到他们在笑，就挥了两下手，对他们说：

“算啦，你们两个人还算有良心，平日里常想着我，这次我就让你们卖血，下次再这样可就不行了。”

说着李血头去看许三观，他说：

“你过来。”

许三观走到李血头面前，李血头又说：

“把脑袋放下来一点。”

许三观就低下头去，李血头伸手把他的眼皮撑开：

“让我看看你的眼睛，看看你的眼睛里有没有黄疸肝炎……没有，再把舌头伸出来，让我看看你的肠胃……肠胃也不错，行啦，你可以卖血啦……你听着，按规矩是要抽一管血，先得检验你有没有病，今天我是看在阿方和根龙的面子上，就不抽你这一管血……再说我们今天算是认识了，这就算是我送给你的见面礼……”

他们三个人卖完血之后，就步履蹒跚地走向了医院的厕所，三个人都歪着嘴巴。许三观跟在他们身后，三个人谁也不敢说话，都低着头看着下面的路，似乎这时候稍一用劲肚子就会胀破了。

三个人在医院厕所的小便池前站成一排，撒尿时他们的牙根一阵阵剧烈地发酸，于是发出了一片牙齿碰撞的响声，和他们的尿冲在墙

上时的声音一样响亮。

然后，他们来到了那家名叫胜利的饭店，饭店是在一座石桥的桥堍，它的屋顶还没有桥高，屋顶上长满了杂草，在屋檐前伸出来像是脸上的眉毛。饭店看上去没有门，门和窗连成一片，中间只是隔了两根木条，许三观他们就是从旁边应该是窗户的地方走了进去，他们坐在了靠窗的桌子前，窗外是那条穿过城镇的小河，河面上漂过去了几片青菜叶子。

阿方对着跑堂的喊道："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黄酒给我温一温。"

根龙也喊道："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我的黄酒也温一温。"

许三观看着他们喊叫，觉得他们喊叫时手拍着桌子很神气，他也学他们的样子，手拍着桌子喊道：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黄酒……温一温。"

没多少工夫，三盘炒猪肝和三盅黄酒端了上来，许三观拿起筷子准备去夹猪肝，他看到阿方和根龙是先拿起酒盅，眯着眼睛抿了一口，然后两个人的嘴里都吐出了咝咝的声音，两张脸上的肌肉像是伸懒腰似的舒展开来。

"这下踏实了。"阿方舒了口气说道。

许三观就放下筷子，也先拿起酒盅抿了一口，黄酒从他嗓子眼里流了进去，暖融融地流了进去，他嘴里不由自主地也吐出了咝咝的声音，他看着阿方和根龙嘿嘿地笑了起来。

阿方问他："你卖了血，是不是觉得头晕？"

许三观说："头倒是不晕，就是觉得力气没有了，手脚发软，走路发飘……"

阿方说："你把力气卖掉了，所以你觉得没有力气了。我们卖掉的是力气，你知道吗？你们城里人叫血，我们乡下人叫力气。力气有两种，一种是从血里使出来的，还有一种是从肉里使出来的，血里的力气比肉里的力气值钱多了。"

许三观问："什么力气是血里的？什么力气是肉里的？"

阿方说："你上床睡觉，你端着个碗吃饭，你从我阿方家走到他根龙家，走那么几十步路，用不着使劲，都是花肉里的力气。你要是下地干活，你要是挑着百十来斤的担子进城，这使劲的活，都是花血里的力气。"

许三观点着头说："我听明白了，这力气就和口袋里的钱一样，先是花出去，再去挣回来。"

阿方点着头对根龙说："这城里人就是聪明。"

许三观又问："你们天天下地干重活，还有富余力气卖给医院，你们的力气比我多。"

根龙说："也不能说力气比你多，我们比你们城里人舍得花力气，我们娶女人、盖屋子都是靠卖血挣的钱，这田地里挣的钱最多也就是不让我们饿死。"

阿方说：“根龙说得对，我现在卖血就是准备盖屋子，再卖两次，盖屋子的钱就够了。根龙卖血是看上了我们村里的桂花，本来桂花已经和别人订婚了，桂花又退了婚，根龙就看上她了。”

许三观说：“我见过那个桂花，她的屁股太大了，根龙你是不是喜欢大屁股？”

根龙嘿嘿地笑，阿方说：“屁股大的女人踏实，躺在床上像一条船似的，稳稳当当的。”

许三观也嘿嘿笑了起来，阿方问他：“许三观，你想好了没有？你卖血挣来的钱怎么花？”

“我还不知道该怎么花，”许三观说，“我今天算是知道什么叫血汗钱了，我在工厂里挣的是汗钱，今天挣的是血钱，这血钱我不能随便花掉，我得花在大事情上面。”

这时根龙说：“你们看到李血头裤裆里花花绿绿了吗？”

阿方一听这话嘿嘿笑了，根龙继续说：

“会不会是那个叫什么英的女人的短裤？”

“这还用说，两个人睡完觉以后穿错了。”阿方说。

“真想去看看，”根龙嬉笑着说，“那个女人是不是穿着李血头的短裤。”

第二章

许三观坐在瓜田里吃着西瓜，他的叔叔，也就是瓜田的主人站了起来，两只手伸到后面拍打着屁股，尘土就在许三观脑袋四周纷纷扬扬，也落到了西瓜上，许三观用嘴吹着尘土，继续吃着嫩红的瓜肉，他的叔叔拍完屁股后重新坐到田埂上，许三观问他：

“那边黄灿灿的是什么瓜？”

在他们的前面，在藤叶半遮半掩的西瓜地的前面，是一排竹竿支起的瓜架子，上面吊着很多圆滚滚金黄色的瓜，像手掌那么大，另一边的架子上吊着绿油油看上去长一些的瓜，它们都在阳光下闪闪发亮，风吹过去，先让瓜藤和瓜叶摇晃起来，然后吊在藤上的瓜也跟着晃动了。

许三观的叔叔把瘦胳膊抬了起来，那胳膊上的皮肤因为瘦都已经打皱了，叔叔的手指了过去：

“你是说黄灿灿的？那是黄金瓜；旁边的，那绿油油的是老太婆瓜……”

许三观说：“我不吃西瓜了，四叔，我吃了有两个西瓜了吧？”

他的叔叔说：“没有两个，我也吃了，我吃了半个。”

许三观说：“我知道黄金瓜，那瓜肉特别香，就是不怎么甜，倒是中间的籽很甜，城里人吃黄金瓜都把籽吐掉，我从来不吐，从土里长出来的只要能吃，就都有营养……老太婆瓜，我也吃过，那瓜不

甜，也不脆，吃到嘴里黏糊糊的，吃那种瓜有没有牙齿都一样……四叔，我好像还能吃，我再吃两个黄金瓜，再吃一个老太婆瓜……”

许三观在他叔叔的瓜田里一坐就是一天，到了傍晚来到的时候，许三观站了起来，落日的光芒把他的脸照得像猪肝一样通红，他看了看远处农家屋顶上升起的炊烟，拍了拍屁股上的尘土，然后双手伸到前面去摸胀鼓鼓的肚子，里面装满了西瓜、黄金瓜、老太婆瓜，还有黄瓜和桃子。许三观摸着肚子对他的叔叔说：

“我要去结婚了。”

然后他转过身去，对着叔叔的西瓜地撒起了尿，他说：

“四叔，我想找个女人去结婚了。四叔，这两天我一直在想这卖血挣来的三十五块钱怎么花？我想给爷爷几块钱，可是爷爷太老了，爷爷都老得不会花钱了。我还想给你几块钱，我爹的几个兄弟里，你对我最好。四叔，可我又舍不得给你，这是我卖血挣来的钱，不是我卖力气挣来的钱，我舍不得给。四叔，我刚才站起来的时候突然想到娶女人了。四叔，我卖血挣来的钱总算是花对地方了……四叔，我吃了一肚子的瓜，怎么像是喝了一斤酒似的，四叔，我的脸，我的脖子，我的脚底，我的手掌，都在一阵阵地发烧。”

第三章

许三观的工作就是推着一辆放满那些白茸茸蚕茧的小车，行走在一个很大的屋顶下面。他和一群年轻的姑娘每天都要嘻嘻哈哈，隆隆的机器声在他和她们中间响着，她们的手经常会伸过来，在他头上拍一下，或者来到他的胸口把他往后一推。如果他在她们中间选一个做自己的女人，一个在冬天下雪的时候和他同心协力将被子裹得紧紧的女人，他会看上林芬芳，那个辫子垂到了腰上的姑娘，笑起来牙齿又白又整齐，还有酒窝，她一双大眼睛要是能让他看上一辈子，许三观心想自己就会舒服一辈子。林芬芳也经常把她的手拍到他的头上，推到他的胸前，有一次还偷偷在他的手背上捏了一下，那一次他把最好的蚕茧送到了她这里，从此以后他就没法把不好的蚕茧送给她了。

另外一个姑娘也长得漂亮，她是一家小吃店里的服务员，在清晨的时候，她站在一口很大的油锅旁炸着油条，她经常啊呀啊呀地叫唤。沸腾起来的油溅到了她的手上，发现衣服上有一个地方脏了，走路时不小心滑了一下，或者看到下雨了，听到打雷了，她都会响亮地叫起来：

“啊呀……”

这个姑娘叫许玉兰，她的工作随着清晨的结束也就完成了，接下去的整个白昼里，她就无所事事地在大街上走来走去，她经常是嗑着瓜子走过来，走过来以后站住了，隔着大街与对面某一个相识的人大声说话，并且放声大笑，同时发出一声一声“啊呀”的叫唤，她的嘴

唇上有时还沾着瓜子壳。当她张大嘴巴说话时，从她身边走过的人，能够幸运地呼吸到她嘴里散发出来的植物的香味。

她走过了几条街道以后，往往是走回到了家门口，于是她就回到家中，过了十多分钟以后她重新出来时，已经换了一身衣服，她继续走在了街道上。她每天都要换三套衣服，事实上她只有三套衣服；她还要换四次鞋，而她也只有四双鞋。当她实在换不出什么新花样时，她就会在脖子上增加一条丝巾。

她的衣服并不比别人多，可是别人都觉得她是这座城镇里衣服最多的时髦姑娘。她在大街上的行走，使她的漂亮像穿过这座城镇的河流一样被人们所熟悉，在这里人们都叫她油条西施……“你们看，油条西施走过来了。”“油条西施走到布店里去了，她天天都要去布店买漂亮的花布。”“不是，油条西施去布店是光看不买。”“油条西施的脸上香喷喷的。”“油条西施的手不漂亮，她的手太短，手指太粗。”“她就是油条西施？”

油条西施，也就是许玉兰，有一次和一个名叫何小勇的年轻男子一起走过了两条街，两个人有说有笑，后来在一座木桥上，两个人站了很长时间，从夕阳西下一直站到黑夜来临。当时何小勇穿着干净的白衬衣，袖管卷到手腕上面，他微笑着说话时，一只手握住自己的手腕，他的这个动作使许玉兰十分着迷，这个漂亮的姑娘仰脸望着他时，眼睛里闪闪发亮。

接下去有人看到何小勇从许玉兰家门前走过，许玉兰刚好从屋子里出来，许玉兰看到何小勇就“啊呀”叫了一声，叫完以后许玉兰脸上笑吟吟地说：

“进来坐一会。”

何小勇走进了许玉兰的家，许玉兰的父亲正坐在桌前喝着黄酒，看到一个陌生的年轻男子跟在女儿身后走了进来，他的屁股往上抬了抬，然后发出了邀请：

“来喝一盅？”

此后，何小勇经常坐在了许玉兰的家中，与她的父亲坐在一起，两个人一起喝着黄酒，轻声说着话，笑的时候也常常是窃窃私笑。于是许玉兰经常走过去大声问他们：

“你们在说什么？你们为什么笑？”

也就是这一天，许三观从乡下回到了城里，他回到城里时天色已经黑了，那个年月城里的街上还没有路灯，只有一些灯笼挂在店铺的屋檐下面，将石板铺出来的街道一截一截地照亮，许三观一会黑一会亮地往家中走去，他走过戏院时，看到了许玉兰。油条西施站在戏院的大门口，两只灯笼的中间，斜着身体在那里嗑瓜子，她的脸蛋被灯笼照得通红。

许三观走过去以后，又走了回来，站在街对面笑嘻嘻地看着许玉兰，看着这个漂亮的姑娘如何让嘴唇一撅，把瓜子壳吐出去。许玉兰也看到了许三观，她先是瞟了他一眼，接着去看另外两个正在走过去的男人，看完以后她又瞟了他一眼，回头看看戏院里面，里面一男一女正在说着评书，她的头扭回来时看到许三观还站在那里。

“啊呀！”许玉兰终于叫了起来，她指着许三观说，“你怎么可以这样盯着我看呢？你还笑嘻嘻的！”

许三观从街对面走了过来，走到这个被灯笼照得红彤彤的女人面前，他说：

“我请你去吃一客小笼包子。”

许玉兰说：“我不认识你。”

“我是许三观，我是丝厂的工人。”

“我还是不认识你。”

“我认识你，”许三观笑着说，“你就是油条西施。”

许玉兰一听这话，咯咯咯咯地笑了起来，她说：

“你也知道？”

“没有人不知道你……走，我请你去吃小笼包子。”

“今天我吃饱了，”许玉兰笑眯眯地说，“你明天请我吃小笼包子吧。”

第二天下午，许三观把许玉兰带到了那家胜利饭店，坐在靠窗的桌子旁，也就是他和阿方、根龙吃炒猪肝喝黄酒的桌前，他像阿方和根龙那样神气地拍着桌子，对跑堂的叫道：

“来一客小笼包子。”

他请许玉兰吃了一客小笼包子，吃完小笼包子后，许玉兰说她还能吃一碗馄饨，许三观又拍起了桌子：

“来一碗馄饨。”

许玉兰这天下午笑眯眯地还吃了话梅，吃了话梅以后说嘴咸，又吃了糖果，吃了糖果以后说口渴，许三观就给她买了半个西瓜，她和许三观站在了那座木桥上，她笑眯眯地把半个西瓜全吃了下去，然后她笑眯眯地打起了嗝。当她的身体一抖一抖地打嗝时，许三观数着手指开始算一算这个下午花了多少钱。

“小笼包子两角四分，馄饨九分钱，话梅一角，糖果买了两次共计两角三分，西瓜半个有三斤四两花了一角七分，总共是八角三分钱……你什么时候嫁给我？”

“啊呀！”许玉兰惊叫起来，“你凭什么要我嫁给你？”

许三观说：“你花掉了我八角三分钱。”

“是你自己请我吃的，”许玉兰打着嗝说，“我还以为是白吃的呢，你又没说吃了你的东西就要嫁给你……”

“嫁给我有什么不好？”许三观说，“你嫁给我以后，我会疼你护着你，我会经常让你一个下午就吃掉八角三分钱。”

“啊呀，”许玉兰叫了起来，“要是我嫁给了你，我就不会这么吃了，我嫁给你以后就是吃自己的了，我舍不得……早知道是这样，我就不吃了。”

“你也不用后悔，”许三观安慰她，“你嫁给我就行了。”

“我不能嫁给你，我有男朋友了，我爹也不会答应的，我爹喜欢何小勇……”

于是，许三观就提着一瓶黄酒一条大前门香烟，来到许玉兰家，他在许玉兰父亲的对面坐了下来，将黄酒和香烟推了过去，然后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

“你知道我爹吧？我爹就是那个有名的许木匠，他老人家活着的时候专给城里大户人家做活，他做出来的桌子谁也比不上，伸手往桌面上一摸，就跟摸在绸缎上一样光滑。你知道我妈吧？我妈就是金花，你知道金花吗？就是那个城西的美人，从前别人都叫她城西美人，我爹死了以后她嫁给了一个国民党连长，后来跟着那个连长跑了。我爹只有我这么一个儿子，我妈和那个连长是不是生了我就不知道了。我叫许三观，我两个伯伯的儿子比我大，我在许家排行老三，所以我叫许三观，我是丝厂的工人，我比何小勇大两岁，比他早三年参加工作，我的钱肯定比他多，他想娶许玉兰还得筹几年钱，我结婚的钱都准备好了，我是万事皆备只欠东风了。”

许三观又说：“你只有许玉兰一个女儿，许玉兰要是嫁给了何小勇，你家就断后了，生出来的孩子不管是男是女，都得姓何。要是嫁给了我，我本来就姓许，生下来的孩子也不管是男是女，都姓许，你们许家后面的香火也就接上了，说起来我娶了许玉兰，其实我就和倒插门的女婿一样。”

许玉兰的父亲听到最后那几句话，嘿嘿笑了起来，他看着许三观，手指在桌上笃笃地敲着，他说：

“这一瓶酒，这一条香烟，我收下了。你说得对，我女儿要是嫁给了何小勇，我许家就断后了。我女儿要是嫁给了你，我们两个许家的香火都接上了。”

许玉兰知道父亲的选择以后，坐在床上掉出了眼泪，她的父亲和许三观站在一旁，看着她呜呜地用手背抹着眼泪，她的父亲对许三观说：

“看到了吗？这就是女人，高兴的时候不是笑，而是哭上了。”

许三观说：“我看她像是不高兴。”

这时候许玉兰说话了，她说：“我怎么去对何小勇说呢？”

她父亲说：“你就去对他说，你要结婚了，新郎叫许三观，新郎不叫何小勇。”

“这话我怎么说得出口？他要是想不开，一头往墙上撞去，我可怎么办？”

“他要是一头撞死了，”她父亲说，“你就可以不说话了。”

许玉兰的心里放不下那个名叫何小勇的男人，那个说话时双手喜欢握住自己手腕的男人，他差不多天天都要微笑着来到她家，隔上几天就会在手里提上一瓶黄酒，与她的父亲坐在一起，喝着酒说着话，有时是嘿嘿地笑。有那么两次，趁着她的父亲去另一条街上的厕所时，他突然把她逼到了门后，用他的身体把她的身体压在了墙上，把她吓得心里咯咯乱跳。第一次她除了心脏狂跳一气，没有任何别的感受；第二次她发现了他的胡子，他的胡子像是刷子似的在她脸上乱成一片。

第三次呢？在夜深人静时，许玉兰躺在床上这样想，她心里咯咯跳着去想她的父亲如何站起来，走出屋门，向另一条街的厕所走去，

接着何小勇霍地站起来，碰倒了他坐的凳子，第三次把她压在了墙上。

许玉兰把何小勇约到了那座木桥上，那是天黑的时候，许玉兰一看到何小勇就呜呜地哭了起来，她告诉何小勇，一个名叫许三观的人请她吃了小笼包子，吃了话梅、糖果还有半个西瓜，吃完以后她就要嫁给他了。何小勇看到有人走过来，就焦急地对许玉兰说：

“喂，喂，别哭，你别哭，让别人看到了，我怎么办？”

许玉兰说：“你替我去还给许三观八角三分钱，这样我就不欠他什么了。”

何小勇说：“我们还没有结婚，就要我去替你还债？”

许玉兰又说：“何小勇，你就到我家来做倒插门女婿吧，要不我爹就把我给许三观了。”

何小勇说：“你胡说八道，我堂堂何小勇怎么会上你家倒插门呢？以后我的儿子们全姓许？不可能。”

“那我只好去嫁给许三观了。”

一个月以后，许玉兰嫁给了许三观。她要一件大红的旗袍，准备结婚时穿，许三观给她买了那件旗袍；她要两件棉袄，一件大红一件大绿，准备冬天的时候穿上它们，许三观给她买了一红一绿两块绸缎，让她空闲时自己做棉袄。她说家里要有一个钟，要有一面镜子，要有床有桌子有凳子，要有洗脸盆，还要有马桶……许三观说都有了。

许玉兰觉得许三观其实不比何小勇差，论模样比何小勇还英俊几分，口袋里的钱也比何小勇多，而且看上去力气也比何小勇大。于是她看着许三观时开始微微笑起来，她对许三观说：

“我是很能干的，我会做衣服，会做饭。你福气真是好，娶了我做你的女人……”

许三观坐在凳子上笑着连连点头，许玉兰继续说：

“我长得又漂亮，人又能干，往后你身上里里外外的衣服都由我来裁缝了，家里的活也是我的，就是那些重的活，像买米买煤什么的要你干，别的都不会让你插手，我会很心疼你的，你福气真是太好了，是不是？你怎么不点头呢？”

“我点头了，我一直在点头。”许三观说。

“对了，”许玉兰想起了什么，她说，“你听着，到了我过节的时候，我就什么都不做了，就是淘米洗菜的事我都不能做，我要休息了，那几天家里的活全得由你来做了，你听到了没有？你为什么不点头呢？”

许三观点着头问她：“你过什么节？多长时间过一次？”

“啊呀，”许玉兰叫道，“我过什么节你都不知道？”

许三观摇着头说：“我不知道。”

“就是来月经。”

“月经？”

“我们女人来月经你知道吗？”

“我听说过。”

“我说的就是来月经的时候，我什么都不能做了，我不能累，也不能碰冷水，一累一碰上冷水我就要肚子疼，就要发烧……”

第四章

助产的医生说：“还没到疼的时候你就哇哇乱叫了。”

许玉兰躺在产台上，两条腿被高高架起，两条胳膊被绑在产台的两侧，医生让她使劲，疼痛使她怒气冲冲，她一边使劲一边破口大骂起来：

“许三观！你这个狗娘养的……你跑哪儿去啦……我疼死啦……你跑哪儿去了呀……你这个挨刀子的王八蛋……你高兴了！我疼死啦你就高兴了……许三观你在哪里呀……你快来帮我使劲……我快不行了……许三观你快来……医生！孩子出来了没有？”

“使劲。”医生说，“还早着呢。”

“我的妈呀……许三观……全是你害的……你们男人都不是好东西……你们只图自己快活……你们干完了就完了……我们女人苦啊！疼死我……我怀胎十个月……疼死我啦……许三观你在哪里呀……医生！孩子出来了没有？”

“使劲。”医生说，“头出来啦。”

“头出来了……我再使把劲……我没有劲了……许三观，你帮帮我……许三观，我要死了……我要死了……”

助产的医生说：“都生第二胎了，还这样吼叫。”

许玉兰大汗淋漓，呼呼喘着气，一边呻吟一边吼叫：

“啊呀呀……疼啊！疼啊……许三观……你又害了我呀……啊呀呀……我恨死你了……疼啊……我要是能活过来……啊呀……我死也不和你同床啦……疼啊……你笑嘻嘻……你跪下……你怎么求我我都不答应……我都不和你同床……啊呀，啊呀……疼啊……我使劲……我还要使劲……”

助产的医生说：“使劲，再使劲。”

许玉兰使足了劲，她的脊背都拱了起来，她喊叫着：

“许三观！你这个骗子！你这个王八蛋！你这个挨刀子的……许三观！你黑心烂肝！你头上长疮……”

“喊什么？”护士说，“都生出来了，你还喊什么？”

“生出来了？”许玉兰微微撑起身体，“这么快。”

许玉兰在五年时间里生下了三个儿子，许三观给他三个儿子取名为许一乐，许二乐，许三乐。

有一天，在许三乐一岁三个月的时候，许玉兰揪住许三观的耳朵问他：

“我生孩子时，你是不是在外面哈哈大笑？”

“我没有哈哈大笑，”许三观说，“我只是嘿嘿地笑，没有笑出声音。”

“啊呀，”许玉兰叫道，“所以你让三个儿子叫一乐，二乐，三乐，我在产房里疼了一次，二次，三次；你在外面乐了一次，二次，

三次，是不是？”

第五章

城里很多认识许三观的人，在二乐的脸上认出了许三观的鼻子，在三乐的脸上认出了许三观的眼睛，可是在一乐的脸上，他们看不到来自许三观的影响。他们开始在私下里议论，他们说一乐这个孩子长得一点都不像许三观，一乐这孩子的嘴巴长得像许玉兰，别的也不像许玉兰。一乐这孩子的妈看来是许玉兰，这孩子的爹是许三观吗？一乐这颗种子是谁播到许玉兰身上去的？会不会是何小勇？一乐的眼睛，一乐的鼻子，还有一乐那一对大耳朵，越长越像何小勇了。

这样的话传到了许三观的耳中，许三观就把一乐叫到面前，仔细看了一会，那时候一乐才只有九岁，许三观仔细看了一会后还是拿不定主意，他就把家里唯一的那面镜子拿了过来。

这面镜子还是他和许玉兰结婚时买的，许玉兰一直把它放在窗台上，每天早晨起床以后她就会站到窗前，看看窗外的树木，看看镜子里的自己，把头发梳理整齐，往脸蛋上抹一层香气很浓的雪花膏。后来，一乐长高了，一乐伸手就能抓住窗台上的镜子；接着二乐也长高了，也能抓到窗台上的镜子；等到三乐长高时，这面镜子还是放在窗台上，这面镜子就被他们打碎了。最大的一片是个三角，像鸡蛋那么大。许玉兰就将这最大的一片三角捡起来，继续放到窗台上。

现在，许三观将这面三角形的残镜拿在了手中，他照着自己的眼睛看了一会，再去看一乐的眼睛，都是眼睛；他又照着自己的鼻子看了一会，又去看一乐的鼻子，都是鼻子……许三观心里想：都说一乐长得不像我，我看着还是有点像。

一乐看到父亲眼睛发呆地看着自己，就说：

“爹，你看看自己又看看我，你在看些什么？”

许三观说：“我看你长得像不像我。”

“我听他们说，”一乐说，“说我长得像机械厂的何小勇。”

许三观说：“一乐，你去把二乐、三乐给我叫来。”

许三观的三个儿子来到他面前，他要他们一排坐在床上，自己搬着凳子坐在对面。他把一乐、二乐、三乐顺着看了过去，然后三乐、二乐、一乐又倒着看了过来，他的三个儿子嘻嘻笑着，三个儿子笑起来以后，许三观看到这三兄弟的模样像起来了，他说：

“你们笑，”他的身体使劲摇摆起来，“你们哈哈哈哈地笑。”

儿子们看到他滑稽的摆动后哈哈哈哈地笑起来了，许三观也跟着笑起来，他说：

“这三个崽子越笑越长得像。”

许三观对自己说：“你们说一乐长得不像我，可一乐和二乐、三乐长得一个样……儿子长得不像爹，儿子长得和兄弟像也一样……没有人说二乐、三乐不像我，没有人说二乐、三乐不是我的儿子……一乐不像我没关系，一乐像他的弟弟就行了。”

许三观对儿子们说：“一乐知道机械厂的何小勇，二乐和三乐是不是也知道……你们不知道，没关系……对，就是一乐说的那个人，住在城西老邮政弄，经常戴着鸭舌帽的那个人，你们听着，那个人叫

何小勇，记住了吗？二乐和三乐给我念一遍……对，你们听着，那个何小勇不是个好人，记住了吗？为什么不是好人？你们听着，从前，那时候还没有你们，你们的妈还没有把你们生出来，何小勇天天到你们外公家去，去做什么呢？去和你们外公喝酒，那个时候你们的妈还没有嫁给我，何小勇天天去，隔几天手里提上一瓶酒。后来，你们的妈嫁给了我，何小勇还是经常上你们外公家去喝酒。你们听着，自从你们的妈嫁给我以后，何小勇就再也不送酒给你们外公了，倒是喝掉了你们外公十多瓶酒……有一天，你们的外公看到何小勇来了，就站起来说：‘ 何小勇，我戒酒啦。’后来，何小勇就再也不敢上你们外公家去喝酒了。”

城里很多认识许三观的人，在二乐的脸上认出了许三观的鼻子，在三乐的脸上认出了许三观的眼睛，可是在一乐的脸上，他们看不到来自许三观的影响。他们开始在私下里议论，他们说一乐这个孩子长得一点都不像许三观。一乐这孩子的嘴巴长得像许玉兰，别的也不像许玉兰。一乐这孩子的妈看来是许玉兰，这孩子的爹是许三观吗？一乐这颗种子是谁播到许玉兰身上去的？会不会是何小勇？一乐的眼睛，一乐的鼻子，还有一乐那一对大耳朵，越长越像何小勇了。

说一乐像何小勇的话一次又一次传到许三观的耳中，许三观心想他们一遍又一遍地说，他们说起来没完没了，他们说的会不会是真的？许三观就走到许玉兰的面前，他说：

“你听到他们说了吗？”

许玉兰知道许三观问的是什么，她放下手里正在洗的衣服，撩起围裙擦着手上的肥皂泡沫走到门口，一屁股坐在了门槛上，许玉兰边哭边问自己：

“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

许玉兰坐在门口大声一哭，把三个儿子从外面引了回来，三个儿子把她围在中间，胆战心惊地看着越哭越响亮的母亲。许玉兰抹了一把眼泪，像是甩鼻涕似的甩了出去，她摇着头说：

“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我一没有守寡，二没有改嫁，三没有偷汉，可他们说我三个儿子有两个爹，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我三个儿子明明只有一个爹，他们偏说有两个爹……”

许三观看到许玉兰坐到门槛上一哭，脑袋里就嗡嗡叫起来，他在许玉兰的背后喊：

“你回来，你别坐在门槛上，你哭什么？你喊什么？你这个女人没心没肺，这事你能哭吗？这事你能喊吗？你回来……”

他们的邻居一个一个走过来，他们说：

“许玉兰，你哭什么……是不是粮票又不够啦……是不是许三观欺负你了，许三观！许三观呢？……刚才还听到他在说话……许玉兰，你哭什么？是不是丢了什么东西……是不是又欠了别人的钱……是不是儿子在外面闯祸了……”

二乐说：“不是，你们说的都不是，我妈哭是因为一乐长得像何小勇。”

他们说：“哦……是这样。”

一乐说：“二乐，你回去，你别在这里站着。”

二乐说：“我不回去。”

三乐说：“我也不回去。”

一乐说：“妈，你别哭了，你回去。”

许三观在里屋咬牙切齿，心想这个女人真是又笨又蠢，都说家丑不可外扬，可是这个女人只要往门槛上一坐，什么丑事都会被喊出去。他在里屋咬牙切齿，听到许玉兰还在外面哭诉。

许玉兰说：“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我一没有守寡，二没有改嫁，三没有偷汉，我生了三个儿子……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让我今世认识了何小勇，这个何小勇啊，他倒好，什么事都没有，我可怎么办啊？这一乐越长越像他，就那么一次，后来我再也没有答应，就那么一次，一乐就越长越像他了……”

什么？就那么一次？许三观身上的血全涌到脑袋里去了，他一脚踢开了里屋的门，对着坐在外屋门槛上的许玉兰吼道：

“你他妈的给我回来！”

许三观的吼声把外面的人全吓了一跳，许玉兰一下子就不哭了，也不说话，她扭头看着许三观。许三观走到外屋的门口，一把将许玉兰拉起来，他冲着外面的人喊道：

“滚开！”

然后要去关门，他的三个儿子想进来，他又对儿子们喊道：

“滚开！”

他关上了门，把许玉兰拉到了里屋，再把里屋的门关上，接着一巴掌将许玉兰掴到了床上，他喊道：

“你让何小勇睡过？”

许玉兰捂着脸蛋呜呜地哭，许三观再喊道：

“你说！”

许玉兰呜呜地说：“睡过。”

“几次？”

“就一次。”

许三观把许玉兰拉起来，又掴了一记耳光，他骂道：

“你这个婊子，你还说你没有偷汉……”

“我是没有偷汉，”许玉兰说，“是何小勇干的，他先把我压在了墙上，又把我拉到了床上……”

“别说啦！”

许三观喊道，喊完以后他又想知道是怎么回事，就说：

“你就不去推他？咬他？踢他？”

“我推了，我也踢了。”许玉兰说，“他把我往墙上一压就捏住了我的两个奶子……”

“别说啦！”

许三观喊着给了许玉兰左右两记耳光，打完耳光以后，他还是想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他说：

“他捏住了你的奶子，你就让他睡啦？”

许玉兰双手捧着自己的脸，眼睛也捧在了手上。

“你说！”

“我不敢说，”许玉兰摇了摇头，“我一说你就给我吃耳光，我的眼睛被你打得昏昏沉沉，我的牙齿被你打得又酸又疼，我的脸像是被火在烧一样。”

“你说！他捏住了你的奶子以后……”

“他捏住了我的奶子，我就一点力气都没有了。”

“你就跟他上床啦？”

“我一点力气都没有了，是他把我拖到床上去的……”

“别说啦！”

许三观喊着往许玉兰的大腿上踢了一脚，许玉兰疼得发不出任何声音了。许三观说：

“是不是在我们家？是不是就在这张床上？”

过了一会，许玉兰才说：

“是在我爹家。”

许三观觉得自己累了，他就在一只凳子上坐了下来，他开始伤心起来，他说：

“九年啊，我高兴了九年，到头来一乐不是我儿子；我白高兴了……我他妈的白养了一乐九年，到头来一乐是人家的儿子……”

许三观说着突然想起了什么，他一下子从凳子上站起来，对着许玉兰又吼叫起来：

“你的第一夜是让何小勇睡掉的？”

“不是，”许玉兰哭着说，“第一夜是给你睡掉的……”

“我想起来了，”许三观说，“你第一夜肯定是被何小勇睡掉的，我说点一盏灯，你就是不让点灯，我现在才知道，你是怕我看出来，看出来你和何小勇睡过了……”

“我不让你点灯，”许玉兰哭着说，“那是我不好意思……”

“你第一夜肯定是被何小勇睡掉的，要不为什么不是二乐像他？不是三乐像他？偏偏是一乐像那个王八蛋。我的女人第一夜是被别人睡掉的，所以我的第一个儿子是别人的儿子，我许三观往后哪还有脸去见人啊……”

“许三观，你想一想，我们的第一夜见红了没有？”

“见红了又怎么样？你这个婊子那天正在过节。”

“天地良心啊……”

第六章

许三观躺在藤榻里，两只脚架在凳子上，许玉兰走过来说：

“许三观，家里没有米了，只够晚上吃一顿，这是粮票，这是钱，这是米袋，你去粮店把米买回来。”

许三观说：“我不能去买米，我现在什么事都不做了，我一回家就要享受。你知道什么叫享受吗？就是这样，躺在藤榻里，两只脚架在凳子上。你知道我为什么要享受吗？就是为了罚你，你犯了生活错误，你背着我和那个王八蛋何小勇睡觉了，还睡出个一乐来，这么一想我气又上来了。你还想让我去买米？你做梦去吧。”

许玉兰说：“我扛不起一百斤米。”

许三观说：“扛不起一百斤，就扛五十斤。”

“五十斤我也扛不起。”

“那你就扛二十五斤。”

许玉兰说：“许三观，我正在洗床单，这床单太大了，你帮我揪一把水。”

许三观说：“不行，我正躺在藤榻里，我的身体才刚刚舒服起来，我要是一动就不舒服啦。”

许玉兰说：“许三观，你来帮我搬一下这只箱子，我一个人搬不动它。”

许三观说：“不行，我正躺在藤榻里享受呢……”

许玉兰说：“许三观，吃饭啦。”

许三观说：“你把饭给我端过来，我就坐在藤榻里吃。”

许玉兰问：“许三观，你什么时候才能享受完了？”

许三观说：“我也不知道。”

许玉兰说：“一乐，二乐，三乐都睡着了，我的眼睛也睁不开了，你什么时候在藤榻里享受完了，你就上床来睡觉。”

许三观说：“我现在就上床来睡觉。”

第七章

许三观在丝厂做送茧工，有一个好处就是每个月都能得到一副线织的白手套，车间里的女工见了都很羡慕，她们先是问：

“许三观，你几年才换一副新的手套？”

许三观举起手上那副早就破烂了的手套，他的手一摇摆，那手套上的断线和一截一截的断头就像拨浪鼓一样晃荡起来，许三观说：

“这副手套戴了三年多了。”

她们说：“这还能算是手套？我们站得这么远，你十根手指都看得清清楚楚。”

许三观说：“一年新，两年旧，缝缝补补再三年，这手套我还能戴三年。”

她们说：“许三观，你一副手套戴六年，厂里每个月给你一副手套，六年你有七十二副手套，你用了一副，还有七十一副，你要那么多手套干什么？你把手套给我们吧，我们半年才只有一副手套……”

许三观把新发下来的手套叠得整整齐齐，放进自己的口袋，然后笑嘻嘻地回家了。回到家里，许三观把手套拿出来交给许玉兰，许玉兰接过来以后第一个动作就是走到门外，将手套举过头顶，借着白昼的光亮，看一看这崭新的手套是粗纺的，还是精纺的。如果是精纺的手套，许玉兰就突然喊叫起来：

“啊呀！”

经常把许三观吓了一跳，以为这个月发下来的手套被虫咬坏了。

“是精纺的！”

每个月里有两个日子，许玉兰看到许三观从厂里回来后，就向他伸出手，说：

“给我。”

这两个日子，一个是发薪水，另一个就是发手套那一天。许玉兰把手套放到箱子的最底层，积到了四副手套时，就可以给三乐织一件线衣；积到了六副时能给二乐织一件线衣；到了八九副，一乐也有了一件新的线衣；许三观的线衣，手套不超过二十副，许玉兰不敢动手，她经常对许三观说：

“你胳肢窝里的肉越来越厚了，你腰上的肉也越来越多了，你的肚子再大起来，现在二十副手套也不够了……”

许三观就说：“那你就给自己织吧。”

许玉兰说：“我现在不织。”

许玉兰要等到精纺的手套满十七八副以后，才给自己织线衣。精纺的手套，许三观一年里也只能拿回来两三副。他们结婚九年，前面七年的累积，让许玉兰给自己织了一件精纺的线衣。

那件线衣织成时，正是春暖花开的时候，许玉兰在井旁洗了头发，又坐在屋门口，手里举着那面还没有被摔破的镜子，指挥着许三

观给她剪头发，剪完头发后她坐在阳光里将头发晒干，然后往脸上抹了很厚一层的雪花膏，香喷喷地穿上了那件刚刚织成的精纺线衣，还从箱底翻出结婚前的丝巾，系在脖子上，一只脚跨出了门槛，另一只脚抬了抬又放在了原地，她回头对许三观说：

“今天你淘米洗菜做饭，今天我要过节了，今天我什么活都不干了，我走了，我要去街上走一走。”

许三观说：“你上一个星期才过了节，怎么又要过节了？”

许玉兰说：“我不是来月经，你没有看见我穿上精纺线衣了？”

那件精纺的线衣，许玉兰一穿就是两年，洗了有五次，这中间还补了一次，许玉兰拆了一只也是精纺的手套，给线衣缝补。许玉兰盼着许三观能够经常从厂里拿回来精纺的手套，这样……她对许三观说：

“我就会有一件新的线衣了。”

许玉兰决定拆手套的时候，总是在前一天晚上睡觉前把窗户打开，把头探出去看看夜空里是不是星光灿烂，当她看到月亮闪闪发亮，又看到星星闪闪发亮，她就会断定第二天阳光肯定很好，到了第二天，她就要拆手套了。

拆手套要有两个人，许玉兰找到手套上的线头，拉出来以后，就可以一直往下拉了，她要把拉出来的线绕到两条伸开的胳膊上，将线拉直了。手套上拉出来的线弯弯曲曲，没法织线衣，还要浸到水里去，在水里浸上两三个小时，再套到竹竿上在阳光里晒干，水的重量会把弯曲的线拉直了。

许玉兰要拆手套了，于是她需要两条伸开的胳膊，她就叫：

“一乐，一乐……”

一乐从外面走进来，问他母亲：

“妈，你叫我？”

许玉兰说：“一乐，你来帮我拆手套。”

一乐摇摇头说：“我不愿意。”

一乐走后，许玉兰就去叫二乐：

“二乐，二乐……”

二乐跑回家看到是要他帮着拆手套，高高兴兴地在小凳子上坐下来，伸出他的两条胳膊，让母亲把拉出来的线绕到他的胳膊上。这时候三乐也走过来了，三乐走过来站在二乐身旁，也伸出了两条胳膊，他的身体还往二乐那边挤，想把二乐挤掉。许玉兰看到三乐伸出了两条胳膊，就说：

“三乐，你走开，你手上全是鼻涕。”

许玉兰和二乐在那里一坐，两个人就会没完没了地说话，一个三十岁的女人和一个八岁的男孩，说起话来就像是两个三十岁的女人或者是两个八岁的男孩，两个人吃完饭，两个人睡觉前，两个人一起走在街上，两个人经常越说越投机。

许玉兰说：“我看见城南张家的姑娘，越长越漂亮了。”

二乐问："是不是那个辫子拖到屁股上的张家姑娘？"

许玉兰说："是的，就是有一次给你一把西瓜子吃的那个姑娘，是不是越长越漂亮了？"

二乐说："我听见别人叫她张大奶子。"

许玉兰说："我看见丝厂的林芬芳穿着一双白球鞋，里面是红颜色的尼龙袜子。红颜色的尼龙袜子我以前见过，我们家斜对面的林萍萍前几天还穿着，女式的白球鞋我还是第一次见到。"

二乐说："我见过，在百货店的柜台里就摆着一双。"

许玉兰说："男式的白球鞋我见过不少，林萍萍的哥哥就有一双，还有我们这条街上的王德福。"

二乐说："那个经常到王德福家去的瘦子也穿着白球鞋。"

许玉兰说："……"

二乐说："……"

许玉兰与一乐就没有那么多话可说了，一乐总是不愿意跟着许玉兰，不愿意和许玉兰在一起做些什么。许玉兰要上街去买菜了，她向一乐叫道：

"一乐，替我提上篮子。"

一乐说："我不愿意。"

"一乐，你来帮我穿一下针线。"

“我不愿意。”

“一乐，把衣服收起来叠好。”

“我不愿意。”

“一乐……”

“我不愿意。”

许玉兰恼火了，她冲着一乐吼道：

“什么你才愿意？”

许三观在屋里来回踱着步，仰头看着屋顶，他看到有几丝阳光从屋顶的几个地方透了进来，他就说：

“我要上屋顶去收拾一下，要不雨季一来，外面下大雨，这屋里就会下小雨。”

一乐听到了，就对许三观说：

“爹，我去借一把梯子来。”

许三观说：“你还小，你搬不动梯子。”

一乐说：“爹，我先把梯子借好了，你再去搬。”

梯子搬来了，许三观要从梯子爬到屋顶上去，一乐就说：

“爹，我替你扶住梯子。”

许三观爬到了屋顶上，踩得屋顶吱吱响，一乐在下面也忙开了，他把许三观的茶壶拿到了梯子旁，又端一个脸盆出来，放上水，放上许三观的毛巾，然后双手捧着茶壶，仰起头喊道：

“爹，你下来歇一会，喝一壶茶。”

许三观站在屋顶上说：“不喝茶，我刚上来。”

一乐将许三观的毛巾拧干，捧在手里，过了一会又喊道：

“爹，你下来歇一会，擦一把汗。”

许三观蹲在屋顶上说：“我还没有汗。”

这时候三乐摇摇摆摆地走过来了，一乐看到三乐过来了，就挥手要他走开，他说：

“三乐，你走开。这里没你的事。”

三乐不肯走开，他走到梯子前扶住梯子。一乐说：

“现在用不着扶梯子。”

三乐就坐在了梯子最下面的一格上，一乐没有办法，仰起头向许三观喊：

“爹，三乐不肯走开。”

许三观在屋顶上对着三乐吼道：

“三乐，你走开，这瓦片掉下来会把你砸死的。”

一乐经常对许三观说："爹，我不喜欢和妈她们在一起，她们说来说去就是说一些谁长得漂亮，谁衣服穿得好。我喜欢和你们男人在一起，你们说什么话，我都喜欢听。"

许三观提着木桶去井里打水，吊在木桶把手上的麻绳在水里浸过上百次了，又在阳光里晒过上百次，这一次许三观将木桶扔下去以后，没有把木桶提上来，只提上来一截断掉的麻绳，木桶掉到了井底，被井水吃了进去。

许三观回到家中，在屋檐里取下一根晾衣服的竹竿，又搬一把凳子坐在了门口，他用钳子把一截粗铁丝弯成一个钩，又找来细铁丝将铁钩绑在了竹竿的梢头上。一乐看到了，走过来问：

"爹，是不是木桶又掉到井里去了？"

许三观点点头，对一乐说：

"一乐，你帮我扛着竹竿。"

一乐就坐在了地上，将竹竿扛到肩上，看着许三观把铁钩绑结实了，然后他用肩膀扛着竹竿的这一头，许三观用手提着竹竿的另一头，父子两个人来到了井边。

通常只要一个钟头的时间，许三观将竹竿伸到井水里，摸索几十分钟，或者摸索一个钟头，就能钩住那只木桶的把手，然后就能将木桶提上来。这一次他摸索了一个半钟头了，还没有钩住木桶的把手，他擦着脸上的汗说：

"上面没有，左边没有，右边没有，四周都没有，这把手一定被木桶压在下面了，这下完了，这下麻烦了。"

许三观将竹竿从井里取出来，搁在井台上，两只手在自己头上摸来摸去，不知道该怎么办。一乐扒在井边往里面看了一会，对他的父亲说：

“爹，你看我热得身上全是汗……”

许三观嘴里嗯了一声，一乐又说：

“爹，你记得吗？我有一次把脸埋在脸盆的水里，我在水里埋了一分钟二十三秒，中间没有换过一次气。”

许三观说：“这把手压到下面去了，这他妈的怎么办？”

一乐说：“爹，这井太高了，我不敢往下跳；爹，这井太高了，我下去以后爬不上来。爹，你找一根麻绳绑在我的腰上，把我一点一点放下去，我扎一个猛子，能扎一分钟二十三秒，我去把木桶抓住，你再把我提上来。”

许三观一听，心想一乐这崽子的主意还真不错，就跑回家去找了一根崭新的麻绳，他不敢用旧麻绳，万一一乐也像木桶那样被井水吃了进去，那可真是完蛋了。

许三观将一根麻绳的两头从一乐两条大腿那里绕过来，又系在了一乐腰里的裤带上，然后把一乐往井里一点一点放下去……这时三乐又摇摇摆摆地过来了，许三观看到三乐走过来，就说：

“三乐，你走开，你会掉到井里去的。”

许三观经常对三乐说：“三乐，你走开……”

许玉兰也经常对三乐说："三乐，你走开……"

还有一乐和二乐，有时也说："三乐，你走开……"

他们让三乐走开，三乐只好走开去，他经常一个人在大街上游荡，吞着口水在糖果店外面站很久，一个人蹲在河边看着水里的小鱼小虾，贴着木头电线杆听里面嗡嗡的电流声，在别人的家门口抱着膝盖睡着了……他经常走着走着都不知道自己走到什么地方了，然后就问着路回到家中。

许三观经常对许玉兰说："一乐像我，二乐像你，三乐这小崽子像谁呢？"

许三观说这样的话，其实是在说三个儿子里他最喜欢一乐，到头来偏偏是这个一乐，成了别人的儿子。有时候许三观躺在藤榻里，想着想着会伤心起来，会掉出来眼泪。

许三观掉眼泪的时候，三乐走了过来，他看到父亲在哭，也在一旁跟着父亲哭了。他不知道父亲为什么哭，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哭。父亲的伤心传染给了他，就像别人打喷嚏的时候，他也会跟着打喷嚏一样。

许三观哭着的时候，发现身边有一个人哭得比他还伤心，扭头一看是三乐这小崽子，就对他挥挥手说：

"三乐，你走开。"

三乐只好走开去。这时候三乐已经是一个七岁的男孩子，他手里拿着一个弹弓，口袋里装满了小石子，走来走去，看到在屋檐上行走或者在树枝上跳跃的麻雀，就用弹弓瞄准了，把小石子打出去，他打

不着麻雀倒是把它们吓得胡乱飞起，叽叽喳喳地逃之夭夭。他站在那里气愤地向逃亡的麻雀喊叫：

“回来，你们回来。”

三乐的弹弓经常向路灯瞄准，经常向猫、向鸡、向鸭子瞄准，经常向晾在竹竿上的衣服、挂在窗口的鱼干，还有什么玻璃瓶、篮子、漂在河面上的蔬菜叶子瞄准。有一次，他将小石子打在一个男孩的脑袋上。

那个男孩和三乐一样的年纪，他好端端地在街上走着，突然脑袋上挨了一颗石子，他的身体摇晃了几下，又伸手在挨了石子的地方摸了一会，然后才哇哇地哭了起来。他哭着转过身体来，看到三乐手里拿着弹弓对着他嘻嘻笑，他就边哭边走到三乐面前，伸手给了三乐一记耳光，那记耳光没有打在三乐的脸上，而是打在三乐的后脑勺上。三乐挨了一记耳光，也伸手还给了他一记耳光，两个孩子就这样轮流着一人打对方一记耳光，把对方的脸拍得噼啪响，不过他们的哭声更为响亮，三乐也在哇哇地哭了。

那个孩子说：“我要叫我的哥哥来，我有两个哥哥，我哥哥会把你揍扁的。”

三乐说：“你有两个哥哥，我也有两个哥哥，我的两个哥哥会把你的两个哥哥揍扁。”

于是两个孩子开始商量，他们暂时不打对方耳光了，他们都回家去把自己的哥哥叫来，一个小时以后在原地再见。三乐跑回家，看到二乐在屋里坐着打呵欠，就对二乐说：

“二乐，我跟人打架了，你快来帮我。”

二乐问：“你跟谁打架了？”

三乐说：“我叫不出他的名字。”

二乐又问：“那个人有多大？”

三乐说：“和我一样大。”

二乐一听那孩子和三乐一样大，就拍了一下桌子，骂道：

“他妈的，竟还有人敢欺负我的弟弟，让我去教训教训他。”

三乐把二乐带到那条街上时，那个孩子也把他的哥哥带来了，那孩子的哥哥比二乐整整高出一个脑袋，二乐见了头皮一阵阵发麻，对跟在身后的三乐说：

“你就在我后面站着，什么话也别说。”

那个孩子的哥哥看到二乐他们走过来，伸手指着他们，不屑一顾地问自己的弟弟：

“是不是他们？”

然后甩着胳膊迎上去，瞪着眼睛问二乐他们：

“是谁和我弟弟打架了？”

二乐摊开双手，笑着对他说：

“我没有和你弟弟打架。”

说着二乐把手举到肩膀上，用大拇指指指身后的三乐：

“是我弟弟和你弟弟打架了。”

“那我就把你弟弟揍扁了。”

“我们先讲讲道理吧，”二乐对那个孩子的哥哥说，“道理讲不通，你再揍我弟弟，那时我肯定不插手……”

“你插手了又怎么样？”

那个人伸手一推，把二乐推出去了好几步。

“我还盼着你插手，我想把你们两个人都揍扁了。”

“我肯定不插手，”二乐挥着手说，“我喜欢讲道理……”

“讲你妈个屁。”那个人说着给了二乐一拳，他说：

“我先把你揍扁了，再揍扁你弟弟。”

二乐一步一步往后退去，他边退边问那个孩子：

“他是你什么人？他怎么这么不讲道理？”

“他是我大哥，”那个孩子得意地说，“我还有一个二哥。”

二乐一听他说还有一个二哥，立刻说：

“你先别动手。”

二乐指着三乐和那个孩子，对那孩子的哥哥说：

“这不公平，我弟弟叫来了二哥，你弟弟叫来了大哥，这不公平，你要是有胆量，让我弟弟去把他大哥叫来，你敢不敢和我大哥较量较量？”

那人挥挥手说：“天下我没有不敢的事，去把你们的大哥叫来，我把你们大哥，还有你，你，都揍扁了。”

二乐和三乐就去把一乐叫了来。一乐来了，还没有走近，他就知道那个人比他高了有半个脑袋，一乐对二乐和三乐说：

“让我先去撒一泡尿。”

说着一乐拐进了一条巷子，一乐撒完尿出来时，两只手背在身后，手上拿了一块三角的石头。一乐低着头走到那个人面前，听到那个人说：

“这就是你们的大哥？头都不敢抬起来。”

一乐抬起头来看准了那个人脑袋在什么地方，然后举起石头使劲砸在了那人的头上，那个人“哇”地叫了一声，一乐又连着在他的头上砸了三下，把那个人砸倒在地上，鲜血流了一地。一乐看他不会爬起来了，才扔掉石头，拍了拍手上的灰尘，对吓呆了的二乐和三乐招招手，说：

“回家了。”

第八章

他们说："方铁匠的儿子被丝厂许三观的儿子砸破脑袋了，听说是用铁榔头砸的，脑壳上砸出了好几道裂缝，那孩子的脑壳就跟没拿住掉到地上的西瓜一样，到处都裂开了……听说是用菜刀砍的，菜刀砍进去有一两寸深，都看得见里面白花花的脑浆，医院里的护士说那脑浆就像煮熟了的豆腐，还呼呼地往外冒着热气……陈医生在方铁匠儿子的脑壳上缝了几十针……那么硬的脑壳能用针缝吗……不知道是怎么缝的……是用钢针缝的，那钢针有这么粗，比纳鞋底用的针还要粗上几倍……就是这么粗的钢针也扎不进去，听说钢针用小榔头敲进去的……先得把头发拔干净了……怎么叫拔干净？是剃干净，又不是地上的草，那脑壳本来就裂开了，使劲一拔，会把脑壳一块块拔掉的……这叫备皮，动手术以前要把周围的毛刮干净，我去年割阑尾前就把毛刮干净了……"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你听到他们说什么了吗？"

他们说："方铁匠的儿子被陈医生救过来了，陈医生在手术室里站了有十多个小时……方铁匠的儿子头上缠满了纱布，只露出两只眼睛、一个鼻尖和大半个嘴巴……方铁匠的儿子从手术室里出来后，在病房里不声不响躺了二十多个小时，昨天早晨总算把眼睛张开了……方铁匠的儿子能喝一点粥汤了，粥汤喝进去就吐了出来，还有粪便，方铁匠的儿子嘴里都吐出粪便来了……"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你听到他们说了什么吗？"

他们说："方铁匠的儿子住在医院里，又是吃药，又是打针，还天天挂个吊瓶，每天都要花不少钱，这钱谁来出？是许三观出？还是何小勇出？反正许玉兰是怎么都跑不掉了，不管爹是谁，妈总还是许玉兰……这钱许三观肯出吗？许三观走来走去的，到处说要何小勇把一乐领回去……这钱应该何小勇出，许三观把他的儿子白白养了九年……许三观也把一乐的妈白白睡了九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要是有个女人白白陪我睡上九年，她的儿子有难了，我是不会袖手旁观的……说得也对……为什么？有个女人给你白睡了九年，长得又像许玉兰那么俏，这当然好，她儿子出了事，当然要帮忙。可许玉兰是许三观花了钱娶回家的女人，他们是夫妻，这夫妻之间能说是白睡吗……你们说这钱许三观会出吗……不会……不会……许三观已经做了九年乌龟了，以前他不知道，蒙在鼓里也就算了，现在他知道了，知道了再出钱，这不是花钱买乌龟做吗？"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你听到他们说什么了吗？你听不到全部的，也会听到一些……方铁匠来过好几回了，要你们赶紧把钱筹足了送到医院去，你和何小勇筹了有多少钱了？你哭什么？你哭有什么用，你别求我，要是二乐和三乐在外面闯了祸，我心甘情愿给他们擦屁股去……一乐又不是我的儿子，我白养了他九年，他花了我多少钱？我不找何小勇算这笔账已经够客气了。你没听到他们说什么吗？他们都说我心善，要是换成别人，两个何小勇都被揍死啦……你别找我商量，这事跟我没关系，这是他们何家的事，你没听到他们说什么吗？我要是出了这钱，我就是花钱买乌龟做……行啦，行啦，你别再哭啦，你一天接着一天地哭，都把我烦死了。这样吧，你去告诉何小勇，我看在和你十年夫妻的情分上，看在一乐叫了我九年爹的情分上，我不把一乐送还给他了，以后一乐还由我来抚养，但是这一次，

这一次的钱他非出不可，要不我就没脸见人啦……他妈的，便宜了那个何小勇了……”

第九章

许玉兰走到许三观面前，说她要去见何小勇了。当时许三观正坐在屋里扎着拖把，听到许玉兰的话，他伸手摸了摸鼻子，又擦擦嘴，什么话都没有说，继续扎着拖把。许玉兰又说：

“我要去见何小勇了，是你要我去找他的，我本来已经发誓了，发誓一辈子不见他。”

然后她问许三观：“我是打扮好了去呢？还是蓬头散发地去？”

许三观心想她还要打扮好了去见何小勇？她对着镜子把头发梳得整整齐齐，抹上头油搽上雪花膏，穿上精纺的线衣，把鞋上的灰拍干净，还有那条丝巾，她也会找出来系在脖子上，然后，她高高兴兴地去见那个让他做了九年乌龟的何小勇。许三观把手里的拖把一扔，站起来说：

“你他妈的还想让何小勇来捏你的奶子？你是不是还想和何小勇一起弄个四乐出来？你还想打扮好了去？你就给我蓬头散发地去，再往脸上抹一点灶灰。”

许玉兰说：“我要是脸上抹上灶灰，又蓬头散发，那何小勇见了会不会说：‘ 你们来看，这就是许三观的女人。’ ”

许三观一想也对，不能让何小勇那个王八蛋高兴得意，他就说：

“那你就打扮好了再去。”

许玉兰就穿上了那件精纺的线衣，外面是藏青色的卡其布女式翻领春秋装，她把领口尽量翻得大一点，胸前多露出一些那件精纺线衣，然后又把丝巾找了出来，系在脖子上，先是把结打在胸前，镜子里一照，看到把精纺线衣挡住了，就把结移到脖子的左侧，塞到衣领里，看了一会，她取出了那个结下面的两片丝巾，让它们翘着搁在衣领上。

她闻着自己脸上雪花膏的香味向何小勇家走去，衣领上的两片丝巾在风里抖动着，像是一双小鸟的翅膀在拍打似的。许玉兰走过了两条街道，走进了一条巷子，来到何小勇家门前。她看到一个三十来岁的女人坐在何小勇家门口，在搓衣板上搓着衣服，她认出了这是何小勇的女人，瘦得像是一根竹竿。这个女人在十来年前就是这样瘦，与何小勇一起走在街上，看到许玉兰鼻子里还哼了一声，许玉兰在他们身后走过去以后忍不住咯咯笑出了声音，她心想何小勇娶了一个没有胸脯、也没有屁股的女人。现在，这个女人还是没有胸脯，屁股坐在凳子上。

许玉兰对着何小勇敞开的屋门喊道：

“何小勇！何小勇！”

“谁呀？”

何小勇答应着从楼上窗口探出头来，看到下面站着的许玉兰，先是吓了一跳，身体一下子缩了回去。过了一会，他沉着脸重新出现在窗口。他看着楼下这个比自己妻子漂亮的女人，这个和自己有过肉体之交的女人，这个经常和自己在街上相遇、却不再和自己说话的女人，这个女人正笑眯眯地看着自己。何小勇干巴巴地说：

“你来干什么？”

许玉兰说：“何小勇，很久没有见到你了，你长胖了，双下巴都出来了。”

何小勇听到自己的妻子“呸”地吐了一口口水，他说：

“你来干什么？”

许玉兰说：“你下来，你下来我再跟你说。”

何小勇看看自己的女人：“我不下来，我在楼上好好的，我为什么要下来？”

许玉兰说：“你下来，你下来我们说话方便。”

何小勇说：“我就在楼上。”

许玉兰看了看何小勇的女人，又笑着对何小勇说：

“何小勇，你是不是不敢下来？”

何小勇又去看看自己的女人，然后声音很轻地说：

“我有什么不敢……”

这时何小勇的女人说话了，她站起来对何小勇说：

“何小勇，你下来，她能把你怎么样？她还能把你吃了？”

何小勇就来到了楼下，走到许玉兰面前说：

“你说吧，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许玉兰笑眯眯地说：“我是来告诉你一个好消息，许三观说了，他不来找你算账了，从今天起你就可以放心了。本来许三观是要用刀来劈你的，你把他的女人弄大了肚子，他又帮你养了九年的儿子，他用刀劈了你，也没人会说他不对。许三观说了，以前花在一乐身上的钱不向你要了，以后一乐也由他来养。何小勇，你捡了大便宜了，别人出钱帮你把儿子养大，你就做一个现成的爹，不花钱又不出力；许三观可是吃大亏了，从一乐生下来那天起，他整夜整夜没有睡觉，抱着一乐在屋子里走来走去，这个一乐放下来就要哭，抱着才能睡。一乐的尿布，都是许三观洗的，每年还要给他做一身新衣服，还得天天供他吃，供他喝，他的饭量比我还大。何小勇，许三观说了，他不找你算账了，你只要把方铁匠的儿子住医院的钱出了……”

何小勇说：“方铁匠的儿子住医院和我有什么关系？”

“你儿子把人家的脑袋砸破啦……”

“我没有儿子，”何小勇说，“我什么时候有儿子了？我就两个女儿，一个叫何小英，一个叫何小红。”

“你这个没良心的。”

许玉兰伸出一根指头去戳何小勇：“你忘了那年夏天，你趁着我爹去上厕所，把我拖到床上，你这个黑心烂肝的，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让你的孽种播到我肚子里……”

何小勇挥手把许玉兰的手指打开：“我堂堂何小勇怎么会往你这种人的肚子里播种，那是许三观的孽种，还一口气播进去了三颗孽

种……”

“天地良心啊……”

许玉兰眼泪出来了，“谁见了一乐都说，都说一乐活脱脱是个何小勇！你休想赖掉！除非你的脸被火烧煳了，被煤烫焦了，要不你休想赖掉，这一乐长得一天比一天像你了……”

看到很多人都在围过来，何小勇的女人就对他们说：

“你们看，你们来看，天还没黑呢，这个不要脸的女人就要来偷我家男人了。”

许玉兰头转过去说：“我偷谁的男人也不会来偷这个何小勇，我许玉兰当年长得如花似玉，他们都叫我油条西施。何小勇是我不要了扔掉的男人，你把他当宝贝捡了去……”

何小勇的女人上去就是一巴掌，打在许玉兰的脸上，许玉兰回手也给了她一巴掌，两个女人立刻伸开双臂胡乱挥舞起来，不一会都抓住了对方的头发，使劲揪着，何小勇的妻子一边揪许玉兰的头发一边叫：

“何小勇，何小勇……”

何小勇上去抓住许玉兰的两只手腕，用力一捏，许玉兰“哎呀”叫了一声，松开了手，何小勇对准许玉兰的脸就是一巴掌，把许玉兰打得一屁股坐在了地上。许玉兰摸着自己的脸哇哇地哭了起来：

“何小勇，你这个挨千刀的，你这个王八蛋，你的良心被狗吃掉了……”

然后许玉兰站起来，指着何小勇说：

“何小勇，你等着，你活不到明天了。你等着，我要许三观拿着刀来劈你，你活不到明天了……”

许玉兰在遭受打击之后向何小勇宣判的死刑，没有得到许三观的支持。许玉兰回到家中时，许三观还在扎那个拖把。许玉兰脸上挂着泪痕疲惫不堪地在许三观对面坐下来，眼睛看着许三观，看了一会眼泪掉了出来。许三观看到她掉眼泪了，就知道没要着钱，他说：

“我就知道你会空手回来的。”

许玉兰说：“许三观，你去把何小勇劈了。”

许三观说：“你他妈的一看到何小勇心就软了，就不向他要钱了，是不是？”

许玉兰说：“许三观，你去把何小勇劈了。”

许三观说：“我告诉你，你要是不去把钱要来，明天方铁匠就要带着人来抄我们家了，把你的床，把你的桌子，把你的衣服，你的雪花膏，你的丝巾，全他妈的抄走。”

许玉兰哭出了声音，她说：

“我向他们要钱了，他们不给我，还揪住我头发，打我的脸。许三观，你就容得下别人欺负你的女人……许三观，我求你去把何小勇劈了，厨房里的菜刀我昨天还磨过，你去把何小勇劈了。”

许三观说："我去把何小勇劈了，我怎么办？我去把何小勇劈死了，我就要去坐监狱，我就会被毙掉，你他妈的就是寡妇了。"

许玉兰听了这话以后，站起来走到了门口，坐在了门槛上。许三观看到她往门槛上一坐，就知道她那一套又要来了。许玉兰手里挥动着擦眼泪的手绢，响亮地哭诉起来：

"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今生让何小勇占了便宜，占了便宜不说，还怀了他的种；怀了他的种不说，还生下了一乐；生下了一乐不说，一乐还闯了祸……"

许三观在里面低声喊："你他妈的回来，你还要把我做乌龟的事喊叫出去……"

许玉兰继续哭诉："一乐闯了祸不说，许三观说他不管；许三观不管，何小勇也不管，何小勇不仅不肯出钱，还揪我的头发打我的脸，何小勇伤天害理，何小勇不得好死！这些都不说了，明天方铁匠带人来怎么办？我怎么办啊？"

一乐、二乐、三乐听到母亲的哭诉，就跑回来站在母亲面前。

一乐说："妈，你别哭了，你回到屋里去。"

二乐说："妈，你别哭了，你为什么哭？"

三乐说："妈，你别哭了，何小勇是谁？"

邻居也走了过来，邻居们说：

“许玉兰，你别哭了，你会伤身体的……许玉兰，你为什么哭？你哭什么？”

二乐对邻居们说：“是这样的，我妈哭是因为一乐……”

一乐说：“二乐，你给我闭嘴。”

二乐说：“我不闭嘴，是这样的，一乐不是我妈和我爹生的……”

一乐说：“二乐，你再说我揍你。”

二乐说：“一乐是何小勇和我妈生出来的……”

一乐给了二乐一个嘴巴，二乐也哇哇地哭了起来。许三观在屋里听到了，心想一乐这杂种竟然敢打我的儿子，他跑出去，对准一乐的脸就是一巴掌，把一乐捆到了墙边，他指着一乐说：

“小杂种，你爹欺负了我，你还想欺负我儿子。”

一乐突然挨了许三观一巴掌，双手摸着墙在那里傻站着。这时许玉兰伸手指着他哭诉：

“我命苦，一乐这孩子的命更苦，许三观不要这孩子，何小勇也不要，一乐这孩子好端端地没了爹，一个爹都没有了……”

有一个邻居说：“许玉兰，你让一乐自己去找何小勇，谁见了自己亲生儿子不动心？那何小勇还没有儿子，只有两个女儿，见了一乐说不定眼泪都会掉出来。”

许玉兰一听这话，立刻不哭了，她看着站在墙边咬着嘴唇的一乐说：

“一乐，你听到了吗？你快去，你去找何小勇，你就去叫他，叫他一声爹……”

一乐贴着墙边摇摇头说：“我不去。”

许玉兰说：“一乐，听妈的话，你快去，去叫何小勇一声爹，叫了一声他要是不答应，你就再叫……”

一乐还是摇头：“我不去。”

许三观伸手指着一乐说：“你敢不去？你不去我揍扁你。”

说着许三观走到一乐面前，一把将一乐从墙边拉出来，把他往前推了几步。许三观一松开手，一乐马上又回到了墙边。许三观回头一看，一乐又贴着墙站在那里了，他举起手走上去，要去揍一乐，他巴掌刚要打下去时，突然转念一想，又把手放下了，他说：

“他妈的，这一乐不是我儿子了，我就不能随便揍他了。”

许三观说着走开去，这时一乐响亮地说：

“我就是不去。何小勇不是我爹，我爹是许三观。”

“放屁。”许三观对邻居们说，“你们看，这小杂种还想往我身上栽赃。”

坐在门槛上的许玉兰这时候又哭了起来：

“我前世造了什么孽啊……”

许玉兰这时候的哭诉已经没有了吸引力，她把同样的话说了几遍，她的声音由于用力过久，正在逐渐地失去水分，没有了清脆的弹性，变得沙哑和干涸。她的手臂在挥动手绢时开始迟缓了，她喘气的声音越来越重。她的邻居四散而去，像是戏院已经散场。她的丈夫也走开了，许三观对许玉兰的哭诉早就习以为常，因此他走开时仿佛许玉兰不是在哭，而是坐在门口织着线衣。然后，二乐和三乐也走开了，这两个孩子倒不是对母亲越来越疲惫的哭诉失去了兴趣，而是看到别人都走开了，他们的父亲也走开了，所以他们也走开了。

只有一乐还站在那里，他一直贴着墙站着，两只手放在身后抓住墙上的石灰。所有的人都走开以后，一乐来到了许玉兰的身旁。那时候许玉兰的身体倚靠在门框上，手绢不再挥动，她的手撑住了自己的下巴，她看到一乐走到面前，已经止住的眼泪又流了出来。这时一乐对她说：

“妈，你别哭了，我就去找何小勇，叫他爹。”

一乐独自一人来到了何小勇的屋门前，他看到两个年纪比他小的女孩在跳着橡皮筋，她们张开双手蹦蹦跳跳，头上的小辫子也在蹦蹦跳跳。一乐对她们说：

“你们是何小勇的女儿……那你们就是我的妹妹。”

两个女孩不再跳跃了，一个坐在了门槛上，另一个坐在姐姐的身上，两个女孩重叠在了一起，她们看着一乐。一乐看到何小勇和他很瘦的妻子从屋里走了出来，就叫了何小勇一声：

“爹。”

何小勇的妻子对何小勇说：“你的野种来啦，我看你怎么办？”

一乐又叫了一声：“爹。”

何小勇说：“我不是你的爹，你快回去吧，以后不要再来了。”

一乐再叫了一声：“爹。”

何小勇的妻子对何小勇说：“你还不把他赶走？”

一乐最后叫了一声：“爹。”

何小勇说：“谁是你的爹？你滚开。”

一乐伸手擦了擦挂出来的鼻涕，对何小勇说：

“我妈说了，我要是叫你一声爹，你不答应，我妈就要我多叫几声。我叫了你四声爹了，你一声都不答应，还要我滚开，那我就回去了。”

第十章

方铁匠找到许三观，要他立刻把钱给医院送去，方铁匠说：

“再不送钱去，医院就不给我儿子用药了。”

许三观对方铁匠说：“我不是一乐的爹，你找错人了，你应该去找何小勇。”

方铁匠问他：“你是什么时候不做一乐的爹了？是一乐打伤我儿子以前，还是以后？”

“当然是以前，”许三观说，“你想想，我做了九年的乌龟，我替何小勇养了九年的儿子，我再替他把你儿子住医院的钱出了，我就是做乌龟王了。”

方铁匠听了许三观的话，觉得他说得没有错，就去找何小勇，他对何小勇说：

“你让许三观做了九年的乌龟，许三观又把你儿子养了九年，俗话说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看在这九年的份上，你就把我儿子住医院的钱出了。”

何小勇说：“凭什么说一乐是我的儿子？就凭那孩子长得像我？这世上长得相像的人有的是。”

说完何小勇从箱底翻出了户口本，打开来让方铁匠看：

“你看看，这上面有没有许一乐这个名字？有没有？没有……谁家的户口本上有许一乐这个名字，你儿子住医院的钱就由谁出。”

何小勇也不肯出钱，方铁匠最后就来找许玉兰，对许玉兰说：

“许三观说一乐不是他的儿子，何小勇也说一乐不是他的儿子，他们都说不是一乐的爹，我只有来找你，好在一乐只有一个妈。”

许玉兰听完方铁匠的话，双手捂住脸呜呜地哭了起来，方铁匠一直站在她身边，等她哭得差不多了，方铁匠才又说：

“你们再不把钱送来，我就要带人来抄你们的家了，把你们家值钱的东西都搬走……我方铁匠向来是说到做到的。”

隔了两天，方铁匠他们来了，拉了两辆板车，来了七个人，他们从巷子口拐进来以后，差不多把巷子塞满了。那是中午的时候，许三观正要出门，他看到方铁匠他们走过来，就知道今天自己的家要被抄了，他转回身去对许玉兰说：

“准备七个杯子，烧一壶水，那个罐子里还有没有茶叶？来客人了，有七个人。”

许玉兰心想是谁来了，怎么会有这么多人，她就走到门口一看，看到是方铁匠他们，许玉兰的脸一下子白了，她对许三观说：

“他们是来抄家的。”

许三观说：“来抄家的也是客人，你快去准备茶水。”

方铁匠他们走到了许三观家门前，放下板车，都站在了那里，方铁匠说：

“我也是没有办法，我们都认识二十多年了，平日里抬头不见低头见……我也是没有办法，我儿子在医院里等着钱，没有钱医院就不给我儿子用药了……我儿子被你们家一乐砸破脑袋以后，我上你们家来闹过吗？没有……我在医院里等着你们送钱来，都等了两个星期了……”

许玉兰这时候往门槛上一坐，坐在了中间，她张开双臂像是要挡住他们似的说：

“你们别抄我的家，别搬我的东西，这个家就是我的命，我辛辛苦苦十年，十年省吃俭用才有今天这个家，求你们别进来，别进来搬我的家……”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他们人都来了，还拉着板车来，不会听你说了几句话就回去的，你起来吧，快去给他们烧一壶水。”

许玉兰听许三观的话，站起来抹着眼泪走开了，去替他们烧水。许玉兰走后，许三观对方铁匠他们说：

“你们进去搬吧，能搬多少就搬多少，就是别把我的东西搬了，一乐闯的祸和我没有一点关系，所以我的东西不能搬。”

许玉兰在灶间给他们烧上了水，她通过灶间敞开的门，看着方铁匠他们走进屋来，看着他们开始翻箱子移桌子；有两个人把凳子抱了出去，放到了板车上；有一个人拿着几件许玉兰的衣服走出去，也放到了板车上；她陪嫁过来的两只箱子放在两辆板车上，还有两块也是

陪嫁过来的绸缎，她一直舍不得穿到身上，现在也被放到了板车上，软软地搁在了那两只箱子上。

许玉兰看着他们把自己的家一点一点地搬空了，当她给他们烧开了水，冲了七杯茶，桌子已经没有了，她不知道茶水该往什么地方放了，她看到许三观正帮着他们把吃饭和孩子做作业的桌子搬出去，搬到板车上。然后可能因为刚才过于用力，许三观站在那里呼呼地喘着粗气，伸手擦着脸上的汗。她的眼泪不停地流着，她对拖着她家中物件的两个人说：

“世上还有这种人，帮着别人来搬自己家里的东西，看上去还比别人更卖力。”

最后，方铁匠和另外两个人搬起了许玉兰和许三观睡觉的床，许三观看到了急忙说：

“这床不能搬，这床有一半是我的。”

方铁匠说：“你这个家里值点钱的，也就是这张床了。”

许三观说：“你们把我们吃饭的桌子搬了，那桌子有一半也是我的，你们把桌子搬了，把床给我留下吧。”

方铁匠看看已经搬空了的这个家，点了点头说：

“就把床给他们留下，要不他们晚上没地方睡觉了。”

方铁匠他们用绳子把板车上的桌子箱子什么的固定好以后，准备走了，有两个人拉起了板车，方铁匠说：

“我们走了？”

许三观向他们笑着点点头，许玉兰身体靠在门框上，眼泪刷刷地流下来，她对他们说：

“你们喝一口茶再走吧。”

方铁匠摇摇头说：“不喝了。”

许玉兰说：“都给你们冲好茶了，就放在灶间的地上，你们喝了再走，专门为你们烧的水……”

方铁匠看了看许玉兰说：“那我们就喝了再走。”

他们都走到灶间去喝茶，许玉兰身体坐在了门槛上，他们喝了茶出来时，都从她身边抬脚走了出去，看到他们拉起了板车，许玉兰哭出了声音，她边哭边说：

“我不想活了，我也活够了，死了我反而轻松了，我死了就不用这里操心、那里操心了，不用替男人替儿子做饭洗衣服，也不会累，不会苦了，死了我就轻松了，比我做姑娘时还要轻松……”

方铁匠他们拉起板车要走，听到许玉兰这么一说，方铁匠又放下板车，方铁匠对许玉兰和许三观说：

“这两车你们家里的东西，我方铁匠不会马上卖掉的，暂时在我家放几天，我给你们三天时间，四天也行，你们只要把钱送来了，我方铁匠再把这些送回来，放到原来的地方。”

许三观对方铁匠说：“其实她也知道你是没有办法了，她就是一下子想不开。”

然后许三观蹲下去对许玉兰说：“方铁匠也是没办法，怎么说你的儿子也把人家儿子的脑袋砸破了，方铁匠对我们已经很客气了，要是换成别人，早把我们家给砸了……”

许玉兰双手捂着脸呜呜地哭，许三观向方铁匠挥挥手说：

“你们走吧，走吧。”

许三观看着他和许玉兰十年积累起来的这个家，大部分被放上了那两辆板车，然后摇摇晃晃、互相碰撞着向巷子口而去。当板车在巷子口一拐弯消失后，许三观的眼泪也哗哗地下来了，他弯下腰坐到了许玉兰身旁，和许玉兰一起坐在门槛上，一起呜呜地哭起来了。

第十一章

第二天，许三观把二乐和三乐叫到跟前，对他们说：

“我只有你们两个儿子，你们要记住了，是谁把我们害成这样的。现在家里连一只凳子都没有了，本来你们站着的地方是摆着桌子的，我站着的地方有两只箱子，现在都没有了。这个家里本来摆得满满的，现在空空荡荡，我睡在自己家里就像睡在野地里一样。你们要记住，是谁把我们害成这样的……”

两个儿子说：“是方铁匠。”

“不是方铁匠，”许三观说，“是何小勇。为什么是何小勇？何小勇瞒着我让你们妈怀上了一乐，一乐又把方铁匠儿子的脑袋砸破了，你们说是不是何小勇把我们害的？”

两个儿子点了点头。

“所以，”许三观喝了一口水，继续说，“你们长大了要替我去报复何小勇。你们认识何小勇的两个女儿吗？认识，你们知道何小勇的女儿叫什么名字吗？不知道，不知道没关系，只要能认出来就行。你们记住，等你们长大以后，你们去把何小勇的两个女儿强奸了。”

许三观在自己空荡荡的家里睡了一个晚上之后，觉得不能再这样下去了，说什么也要把被方铁匠搬走的再搬回来，于是他想到卖血了，想到十年前与阿方和根龙去卖血的情景，今天这个家就是那一次卖血以后才有的。现在又需要他去卖血了，卖血挣来的钱可以向方铁匠赎回他的桌子，他的箱子，还有所有的凳子……只是这样太便宜何

小勇了，他替何小勇养了九年的儿子，如今还要去替何小勇的儿子偿还债务。这样一想他的心就往下沉了，胸口像是被堵住了一样，所以他就把二乐和三乐叫到了跟前，告诉他们何小勇有两个女儿，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十年以后，他要二乐和三乐十年以后去把何小勇的女儿强奸了。

许三观的两个儿子听说要去强奸何小勇的女儿，张开嘴咯咯地笑了起来。许三观问他们：

“你们长大以后要做些什么？”

两个儿子说：“把何小勇的女儿强奸了。”

许三观哈哈哈哈地大笑起来，然后他觉得自己可以去卖血了。他离开了家，向医院走去。许三观是在这天上午作出这样的决定的，他要去医院，去找那个几年没有见过了的李血头，把自己的袖管高高卷起，让医院里最粗的针扎到他胳膊上最粗的血管里去，然后把他身上的血往外抽，一管一管抽出来，再一管一管灌到一个玻璃瓶里。他看到过自己的血，浓得有些发黑，还有一层泡沫浮在最上面。

许三观提着一斤白糖推开了医院供血室的门，他看到李血头坐在桌子后面，穿着很脏的白大褂，手里拿着一张包过油条的报纸，报纸仿佛在油里浸过似的，被窗户外进来的阳光一照，就像是一张透明的玻璃纸了。

李血头放下正在看着的报纸，看着许三观走过来。许三观把手里提着的一包白糖放在他面前，他伸手捏了捏白糖，然后继续看着许三观。许三观笑嘻嘻地在李血头对面坐下来，他看到李血头脑袋上的头发比过去少了很多，脸上的肉倒是比过去多了，他笑嘻嘻地说：

“你有好几年没来我们厂买蚕蛹了。”

李血头点点头说：“你是丝厂的？”

许三观点头说：“我以前来过，我和阿方、根龙一起来的，我很早就认识你了，你就住在南门桥下面，你家里人都还好吧？你还记得我吗？”

李血头摇摇头说：“我记不起来了，到我这里来的人多，一般都是别人认识我，我不认识别人。你刚才说到阿方和根龙，这两个人我知道，三个月前他们还来过。你什么时候和他们一起来过？”

“十年前。”

“十年前？”李血头往地上吐了一口痰，他说，“十年前来过的人我怎么记得住？我就是神仙也不会记得你了。”

然后李血头把两只脚搁到椅子上，他抱住膝盖对许三观说：

“你今天是来卖血？”

许三观说：“是。”

李血头又指指桌子上的白糖：“送给我的？”

许三观说：“是。”

“我不能收你的东西，”李血头拍了一下桌子说，“你要是半年前送来，我还会收下，现在我不会收你的东西了。上次阿方和根龙给我送了两斤鸡蛋来，我一个都没要。我现在是共产党员了，你知道吗？我现在是不拿群众一针一线。”

许三观点着头说：“我一家有五口人，一年有一斤白糖的票，我把今年的糖票一下子全花出去，就是为了来孝敬你……”

“是白糖？”

李血头一听是白糖，立刻把桌上的白糖拿在了手里，打开来一看，看到了亮晶晶的白糖，李血头说：

“白糖倒是很珍贵的，我刚才还以为是一斤盐。”

说着李血头往手里倒了一些白糖，看着白糖说：

“这白糖就是细嫩，像是小姑娘的皮肤，是不是？”

说完，李血头伸出舌头将手上的白糖舔进了嘴里，眯着眼睛品尝了一会后，将白糖包好还给许三观。许三观推回去：

“你就收下吧。”

“不能收下，”李血头说，“我现在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了。”

许三观说：“我专门买来孝敬你，你不肯收下，我以后送给谁？”

“你留着自己吃。”李血头说。

“自己哪舍得吃这么好的糖，这白糖就是送人的。”

“说得也对，”李血头又把白糖拿过来，“这么好的白糖自己吃了确实可惜，这样吧，我再往自己手心里倒一点。”

李血头又往手里倒了一些白糖，伸出舌头又舔进了嘴里。李血头嘴里品尝着白糖，手将白糖推给许三观，许三观推还给李血头：

“你就收下吧，我不说没有人会知道。”

李血头不高兴了，他收起脸上的笑容说：

“我是为了不让你为难，才吃一点你的白糖，你不要得尺进丈。”

许三观看到李血头真的不高兴了，就伸手把白糖拿了过来说：

“那我就收起来了。”

李血头看着许三观把白糖放进了口袋，他用手指敲着桌子问：

“你叫什么名字？”

“许三观。”

“许三观？”李血头敲着桌子，“许三观，这名字很耳熟……”

“我以前来过。”

“不是，”李血头摆了摆手，“许三观？许三……噢！”

李血头突然叫了起来，他哈哈笑着对许三观说：

“我想起来了，许三观就是你？你就是那个乌龟……”

第十二章

许三观卖了血以后，没有马上把钱给方铁匠送去，他先去了胜利饭店，坐在靠窗的桌前，他想起来十年前第一次卖血之后也是坐在了这里，他坐下来以后拍着脑袋想了想，想起了当年阿方和根龙是拍着桌子叫菜叫酒的，于是他一只手伸到了桌子上，拍着桌子对跑堂的喊道：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

跑堂答应了一声，正要离去，许三观觉得还漏掉了一句话，就抬起手让跑堂别走。跑堂站在他的身边，用抹布擦着已经擦过了的桌子问他：

“你还要点什么？”

许三观的手举在那里，想了一会还是没有想起来，就对跑堂说：

“我想起来再叫你。”

跑堂答应了一声：“哎。”

跑堂刚走开，许三观就想起那句话来了，他对跑堂喊：

“我想起来了。”

跑堂立刻走过来问：“你还要什么？”

许三观拍着桌子说：“黄酒给我温一温。”

他把钱还给方铁匠以后，方铁匠从昨天帮他搬东西的六个人里面叫了三个人，拉上一辆板车，把他的东西送回来了，方铁匠对他说：

“其实你的家一车就全装下了，昨天我多拉了一辆车，多叫了三个人。”

与方铁匠一起来的三个人，一个拉着车，两个在车两边扶着车上的物件，走到许三观家门口了，他们对许三观说：

“许三观，你要是昨天把钱送来，就不用这么搬来搬去了。”

“话不能这么说，”许三观卸着车上的凳子说，“事情都是被逼出来的，人只有被逼上绝路了，才会有办法，没上绝路以前，不是没想到办法，就是想到了也不知道该不该去做。要不是医院里不给方铁匠儿子用药了，方铁匠就不会叫上你们来抄我的家，方铁匠你说呢？”

方铁匠还没有点头，许三观突然大叫一声：

“完了。”

把方铁匠他们吓了一跳，许三观拍着自己的脑袋，把自己的脑袋拍得噼啪响，方铁匠他们发呆地看着许三观，不知道他是打自己耳光呢，还是随便拍拍。许三观哭丧着脸对方铁匠他们说：

“我忘了喝水了。”

许三观这时才想起来他卖血之前没有喝水，他说：

“我忘了喝水了。”

“喝水？”方铁匠他们不明白，“喝什么水？”

“什么水都行。”

许三观说着搬着那只刚从车上卸下来的凳子走到了墙边，靠墙坐了下来，他抬起那条抽过血的胳膊，将袖管卷起来，看着那发红的针眼，对方铁匠他们说：

“我卖了两碗，这两碗的浓度抵得上三碗。我忘了喝水了，这些日子我是接二连三地吃亏……”

方铁匠他们问：“两碗什么？”

那时候许玉兰正坐在她父亲的家中，她坐在父亲每天都要躺着午睡的藤榻上抹着眼泪，她的父亲坐在一只凳子上眼圈也红了。许玉兰将昨天被方铁匠他们搬走的东西，数着手指一件一件报给她的父亲，接着又把没有被搬走的也数着手指报给她的父亲，她说：

“我辛辛苦苦十年，他们两个多小时就搬走了我七八年的辛苦，连那两块绸缎也拿走了，那是你给我陪嫁的，我一直舍不得用它们……”

就在她数着手指的时候，方铁匠他们把东西搬回去了，等她回到家中时，方铁匠他们已经走了，她站在门口瞪圆了眼睛，她半张着嘴看到昨天被搬走的东西又回到了原来的地方，她十年的辛苦全在屋里摆着，她把桌子、箱子、凳子……看了一遍又一遍，然后才去看和她十年一起辛苦过来的许三观，许三观正坐在屋子中间的桌旁。

第十三章

许玉兰问许三观：“你是向谁借的钱？”

许玉兰伸直了她的手，将她的手指一直伸到许三观的鼻子前，她说话时手指就在许三观的鼻尖前抖动，抖得许三观的鼻子一阵阵地发酸，许三观拿开了她的手，她又伸过去另一只手，她说：

“你还了方铁匠的债，又添了新的债，你是拆了东墙去补西墙，东墙的窟窿怎么办？你向谁借的钱？”

许三观卷起袖管，露出那个针眼给许玉兰看：

“看到了吗？看到这一点红的了吗？这像是被臭虫咬过一口的红点，那是医院里最粗的针扎的。”

然后许三观放下袖管，对许玉兰叫道：

“我卖血啦！我许三观卖了血，替何小勇还了债，我许三观卖了血，又去做了一次乌龟。”

许玉兰听说许三观卖了血，“啊呀”叫了起来：

“你卖血也不和我说一声，你卖血为什么不和我说一声？我们这个家要完蛋啦，家里有人卖血啦，让别人知道了他们会怎么想？他们会说许三观卖血啦，许三观活不下去了，所以许三观去卖血了。”

许三观说：“你声音轻一点，你不去喊叫就没有人会知道。”

许玉兰仍然响亮地说着："从小我爹就对我说过，我爹说身上的血是祖宗传下来的，做人可以卖油条、卖屋子、卖田地……就是不能卖血。就是卖身也不能卖血，卖身是卖自己，卖血就是卖祖宗，许三观，你把祖宗给卖啦。"

许三观说："你声音轻一点，你在胡说些什么？"

许玉兰掉出了眼泪，"没想到你会去卖血，你卖什么都行，你为什么要去卖血？你就是把床卖了，把这屋子卖了，也不能去卖血。"

许三观说："你声音轻一点，我为什么卖血？我卖血就是为了做乌龟。"

许玉兰哭着说："我听出来了，我听出来你是在骂我，我知道你心里在恨我，所以你嘴上就骂我了。"

许玉兰哭着向门口走去，许三观在后面低声喊叫：

"你回来，你这个泼妇，你又要坐到门槛上去了，你又要去喊叫了……"

许玉兰没有在门槛上坐下，她的两只脚都跨了出去。她转身以后一直向巷子口走去，走出了巷子，她沿着那条大街走到头，又走完了另一条大街，走进了一条巷子，最后她来到了何小勇家门口。

许玉兰站在何小勇家敞开的门前，双手拍拍自己的衣服，又用手指梳理了自己的头发，然后她亮起自己的嗓子对周围的人诉说了起来：

“你们都是何小勇的邻居，你们都认识何小勇，你们都知道何小勇是个黑心烂肝的人，你们都知道何小勇不要自己的儿子，你们都知道我前世造了孽，今生让何小勇占了便宜，这些我都不说了……我今天来是要对你们说，我今天才知道我前世还烧了香，让我今生嫁给了许三观，你们不知道许三观有多好，他的好是几天几夜都说不完，别的我都不说了，我就说说许三观卖血的事。许三观为了我，为了一乐，为了这个家，今天都到医院里去卖血啦，你们想想，卖血是要丢命的，就是不丢命，也会头晕，也会眼花，也会没有力气，许三观为了我，为了一乐，为了我们这个家，是命都不要了……”

何小勇很瘦的妻子站到了门口，冷冷地说：

“许三观这么好，你还要偷我家何小勇。”

许玉兰看到何小勇的妻子在冷笑，她也冷笑了起来，她说：“有一个女人前世做了很多坏事，今世就得报应了，生不出儿子，只能生女儿，这女儿养大了也是别人家里的人，替别人传香火，自己的香火就断掉啦。”

何小勇的妻子一步跨出了门槛，双手拍着自己的大腿说：

“有一个女人死不要脸，偷了别人儿子的种，还神气活现的。”

许玉兰说：“一口气生下了三个儿子的女人，当然神气。”

何小勇妻子说：“三个儿子不是一个爹，还神气？”

“两个女儿也不见得就是一个爹。”

“只有你，只有你这种下贱女人才会有几个男人。”

“你就不下贱啦？你看看自己的裤裆里有什么？你裤裆里夹着一个百货店，谁都能进。”

“我裤裆里夹了个百货店，你裤裆里夹了一个公共厕所……”

有一个人来对许三观说：“许三观，你快去把你的女人拉回来，你的女人和何小勇的女人越说越下流啦，你快去把你女人拉回来，要不你的脸都被丢尽啦。”

又有一个人来对许三观说：“许三观，你的女人和何小勇的女人打起来啦，两个人揪头发，吐唾沫，还用牙齿咬。”

最后一个过来的是方铁匠，方铁匠说：

“许三观，我刚才从何小勇家门前走过，那里围了很多人，起码有三十来个人，他们都在看你女人的笑话，你女人与何小勇的女人又打又骂的，她们嘴里吐出来的话实在是太难听了，让别人听了哈哈笑，我还听到他们私下里在说你，说你许三观是卖血做乌龟……”

许三观说：“让她去吧……”

说着许三观坐到了桌旁的凳子上，他看着站在门口的方铁匠说：

“她是破罐子破摔，我也就死猪不怕开水烫了。”

第十四章

许三观想起了林芬芳，辫子垂到腰下的林芬芳嫁给了一个戴眼镜的男人，生下一男一女，然后开始发胖了，一年比一年胖，林芬芳就剪掉了辫子，留起了齐耳短发。

许三观看着她的脖子变短了，肩膀变粗了，看着她的腰变得看不清楚了，看着她手指上的肉如何鼓出来……他还是把最好的蚕茧往她那里送，一直送到现在。

现在的林芬芳经常提着篮子走在街上。她的篮子里有时候放着油盐酱醋；有时候放着买来的蔬菜，在蔬菜的上面偶尔会出现一块很肥的猪肉，或者一两条已经死去的鲢鱼；当她的篮子里放着准备清洗的衣服时，她就会向河边走去，她另一只手里总是要拿着一只小木凳，她的身体太重了，她在河边蹲下去时两条腿会哆嗦起来，所以她要坐在河边，脱掉自己的鞋、自己的袜子，将裤管卷起来，把两只胖脚丫伸到河水里，这一切都完成以后，她才能从篮子里取出衣服在河水里清洗起来。

林芬芳提着篮子走在街上，因为身体的肥胖，她每走一步都要摇晃一下，在街上走得最慢的人都会超过她。她笑呵呵地走在别人的后面，街上的人都知道她是谁，都知道她是丝厂的林芬芳，那个城里最胖的女人，那个就是不吃饭不吃菜，光是喝水都会长肉的女人，他们都知道这个一走上街就笑呵呵的女人叫林芬芳。

许玉兰经常在清晨买菜的时候见到林芬芳，见到她提着篮子一个一个菜摊子走过去，和卖菜的一个一个地讨价还价，然后慢吞吞地蹲

下去，一棵一棵地去挑选着青菜、白菜、芹菜什么的。许玉兰经常对一乐、二乐、三乐说：

“你们知道丝厂的林芬芳吗？她做一身衣服要剪两个人的布料。”

林芬芳也知道许玉兰，知道她是许三观的女人，知道她给许三观生了三个儿子，她生了三个儿子以后一点都没有发胖，只是肚子稍稍有些鼓出来。她和卖菜的说话时声音十分响亮，她首先在声音上把他们压下去，然后再在价格上把他们压下去。她买菜的时候不像别人那样几个人挤在一起，一棵一棵地去挑选，而是把所有的菜都抱进自己的篮子，接着将她不要的菜再一棵一棵地扔出来，她从来不和别人共同挑选，她只让别人去挑选她不要的那些菜。林芬芳经常站在她的身旁，看着她蹲在那里衣服绷紧后显示出的腰部，她的腰一点都没有粗起来，她的两只手飞快地在篮子里进进出出，她的眼睛同时还向别处张望。

林芬芳对许三观说：

“我认识你的女人，我知道她叫许玉兰，她是南塘街上炸油条的油条西施，她给你生了三个儿子，她还是长得像姑娘一样，不像我，都胖成这样了。你的女人又漂亮又能干，手脚又麻利，她买菜的时候……我没有见过像她这么霸道的女人……”

许三观对林芬芳说：“她是一个泼妇，她一不高兴就要坐到门槛上又哭又叫，她还让我做了九年的乌龟……”

林芬芳听了这话咯咯地笑了起来，许三观看着林芬芳继续说：

“我现在想起来就后悔，我当初要是娶了你，我就不会做乌龟了……林芬芳，你什么都比许玉兰好，就是你的名字也要比许玉兰这个名字好听，写出来也好看。你说话时的声音软绵绵的，那个许玉兰整天都是又喊又叫，晚上睡觉时还打呼噜。你一回家就把门关上了，家里的事你从来不到外面去说，这么多年下来，我没听你说过你家男人怎么不好。我家的那个许玉兰只要有三天没有坐到门槛上哭哭叫叫，她就会难受，比一个月没有拉屎还要难受……这些都不说了，最要命的是她让我做了九年的乌龟，我自己还不知道已经做了九年的乌龟了，要不是一乐越长越像那个狗日的何小勇，我一辈子都被蒙在鼓里了……”

林芬芳看到许三观说得满头大汗，就把手里的扇子移过去给他扇起了风，林芬芳对他说：

“你家的许玉兰长得比我漂亮……”

“长得也没有你漂亮，”许三观说，“你从前比她漂亮。”

“从前我是很漂亮的，现在我长胖了，现在我比不上许玉兰。”

许三观这时候问林芬芳：“我当初要是娶你的话，你会不会嫁给我？”

林芬芳看着许三观咯咯地笑，她说：

“我想不起来了。”

许三观说：“怎么会想不起来了？”

林芬芳说：“是想不起来了，都十年过去了。”

他们说话的时候，林芬芳正躺在自己的床上，许三观坐在床前的椅子里，林芬芳那位戴眼睛的丈夫在墙上镜框里看着他们。这时候的林芬芳摔断了右腿，她是在河边石阶上滑倒的，她刚刚把清洗干净的衣服放进篮子里，站起来才跨出去了一步，她的左脚踩在了一块西瓜皮上，她还来不及喊叫就摔倒了，摔断了右腿。

许三观这天上午推着蚕茧来到车间里，没有看到林芬芳，他就在林芬芳的缫丝机旁站了一会。然后在车间里转了一圈，和另外几个缫丝女工推推打打了一阵子，他还是没有看到林芬芳，他以为林芬芳上厕所去了，他就说：

“林芬芳是不是掉进厕所里去了，这么久还没有回来？”

她们说：“林芬芳怎么会掉进厕所里去？她那么胖，她的屁股都放不进去，我们才会掉进去呢。”

许三观说：“那她去哪里了？”

她们说：“你没有看到她的缫丝机都关掉了？她摔断了腿，她腿上绑着石膏躺在家里，她左脚踩在西瓜皮上，摔断的倒是右脚，这是她自己说的，我们都去看过她了，你什么时候也去看望她？”

许三观在心里对自己说：“我今天就去看望她。”

下午的时候，许三观坐在林芬芳床前的椅子里，林芬芳穿着红红绿绿的裤衩躺在床上，她手里拿着一把扇子给自己扇着风，她的右腿绑上了绷带，左腿光溜溜地放在草席上，她看到许三观走进来了，就拉过来一条毯子，把两条腿都盖住。

许三观看着她肥胖的身体躺在床上，身上的肉像是倒塌的房屋一样铺在了床上，尤其是她硕大的胸脯，滑向两侧时都超过了肩膀。毯子盖住了她的腿，她的腿又透过毯子向许三观显示肥硕的线条。许三观问林芬芳：

“是哪条腿断了？”

林芬芳指指自己的右腿：“这条腿。”

许三观把手放在她的右腿上说：“这条腿？”

林芬芳点了点头，许三观的手在她腿上捏了一下说：

“我捏到绷带了。”

许三观的手放在了林芬芳的腿上，放了一会，许三观说：

“你腿上在出汗。”

林芬芳微微地笑着，许三观说：

“你盖着毯子太热了。”

说着许三观揭开了林芬芳腿上的毯子，他看到了林芬芳的两条腿，一条被绷带裹着，另一条光溜溜地伸在那里，许三观从来没有见过这么粗的腿，腿上的粉白的肉铺展在草席上，由于肉太多，又涌向两端，林芬芳的腿看上去扁扁的两大片，它们从一条又红又绿的短裤衩里伸出来，让许三观看得气喘吁吁，他抬起头来看了看林芬芳，看到林芬芳还是微笑着，他就咧着嘴笑着说：

“想不到你的腿会这么又嫩又白，比肥猪肉还要白。”

林芬芳说：“许玉兰也很白很嫩的。”

许三观说：“许玉兰的脸和你的脸差不多白，她身上就不如你白了。”

然后许三观的手在林芬芳的膝盖上捏了捏，问她：

“是这里吗？”

林芬芳说：“在膝盖下面一点。”

许三观在她膝盖下面一点的地方捏了捏：“这里疼吗？”

“有点疼。”

“就是这里断了骨头？”

“还要下去一点。”

“那就是这里了。”

“对了，这里很疼。”

然后，许三观的手回到了林芬芳的膝盖上捏了捏，问林芬芳：

“这里疼吗？”

林芬芳说：“不疼。”

许三观的手移到膝盖上面捏了捏：“这里呢？”

“不疼。”

许三观看着林芬芳的大腿从裤衩里出来的地方，他的手在那里捏了捏，他问林芬芳：

“大腿根疼不疼？”

林芬芳说：“大腿根不疼。”

林芬芳话音未落，许三观霍地站了起来，他的双手扑向了林芬芳丰硕的胸脯……

第十五章

许三观从林芬芳家里出来，仿佛是从澡堂里出来似的身上没有了力气，他在夏日的阳光里满头大汗地走完了一条大街，正要拐进一条街时，看到有两个戴着草帽挑着空担子的乡下人向他招手，叫着他的名字。他们就站在街道的对面，他们问许三观：

“你是不是许三观？”

许三观说：“我是许三观。”

然后，许三观认出了他们，认出他们是从他已经死去的爷爷的那个村庄里来的，他伸出手指过去，指着他们叫道：

“我知道你们是谁？你是阿方，你是根龙。我知道你们进城来干什么？你们是来卖血的。我看到你们腰里都系着一只白瓷杯子，以前你们是口袋里放一只碗，现在你们换成白瓷杯子了，你们喝了有多少水啦？”

“我们喝了有多少水了？”根龙问阿方。

根龙和阿方从街对面走过来，阿方说：

“我们也不知道喝了有多少水了。”

许三观这时想起了十多年前李血头的话，他对他们说：

“你们还记得吗？李血头说你们的尿肚子，他是说膀胱，你们的膀胱比女人怀孩子的子宫还要大。你们叫尿肚子，李血头叫膀胱，这

膀胱是尿肚子的学名……”

接下去他们三个人站在大街上哈哈笑了一阵，许三观自从第一次和他们一起卖血以后，这十来年里只见过他们两次，两次都是他回到村里去奔丧，第一次是他爷爷死了，第二次是他四叔死了。阿方说：

“许三观，你有七八年没有回来了。”

许三观说：“我爷爷死了，我四叔也死了，两个和我最亲的人都死了，我也就死了回村里的心了。”

七八年时间没有见过他们，许三观觉得阿方老了，头发也花白了，阿方笑的时候脸上的皱纹涌来涌去的，像是一块石头扔进水里，一石击起千层浪。许三观对阿方说：

“阿方，你老了。”

阿方点着头说：“我都四十五岁了。”

根龙说：“我们乡下人显老，要是城里人，四十五岁看上去就像是三十多岁。”

许三观去看根龙，根龙比过去结实了很多，他穿着背心，胸膛上胳膊上全是一块一块的肌肉，许三观对根龙说：

“根龙，你越长越结实了，你看你身上的肌肉，你一动就像小松鼠 那样窜来窜去的。你娶到桂花了吗？那个屁股很大的桂花，我四叔死的时候你还没娶她。”

根龙说：“她都给我生了两个儿子了。”

阿方问许三观：“你女人给你生了几个儿子？”

许三观本来是要说生了三个儿子，可转念一想一乐是何小勇的儿子，他就说：

“和根龙的女人一样，也生了两个儿子。”

许三观在心里想：要是两个月以前阿方这么问我，我就会说生了三个儿子。他们不知道我许三观做了九年的乌龟，他们不知道我就不说了。

然后许三观对阿方和根龙说：“我看你们要去卖血，不知道为什么我身上的血也痒起来了。”

阿方和根龙就说：“你身上的血痒起来了，就是说你身上的血太多了，这身上的血一多也难受，全身都会发胀，你就跟着我们一起去卖血吧。”

许三观想了想，就和他们一起往医院走去。他走去的时候心里想着林芬芳，他觉得林芬芳对他真是好，他去摸她的脚，她让他摸了，他去摸她的大腿根，她让他摸了，他跳起来捏住她的两个奶子，她也让他捏了，他想干什么，她都让他干成了。林芬芳都摔断了腿，还让他干那种事，他把她的断腿碰疼了，她也只是哼哼哈哈叫了几声。许三观心想应该给她送十斤肉骨头，送五斤黄豆。医院里的医生经常对骨头断掉的病人说：

“要多吃肉骨头炖黄豆。”

光送些肉骨头和黄豆还不够，还得送几斤绿豆，绿豆是清火的，林芬芳天天躺在床上，天气又热，绿豆吃了能让她凉快一些。除了绿

豆，再送一斤菊花，泡在水里喝了也是清火的。他跟阿方和根龙去卖血，卖血挣来的钱就可以给林芬芳买肉骨头，买黄豆、绿豆和菊花，这样也就报答林芬芳了。

他卖血能挣三十五块钱，给林芬芳买了东西后还有三十来块钱，这三十来块钱他要藏起来，要花在他自己身上，花在二乐和三乐身上也行，有时候也可以花到许玉兰身上，就是不能花在一乐身上。

许三观跟着阿方和根龙来到医院前，他们没有马上走进医院，因为许三观还没有喝水，他们来到医院近旁的一口井前，根龙提起井旁的木桶，扔进井里打上来一桶水，阿方解下腰里的白瓷杯子递给了许三观。许三观拿着阿方的杯子，蹲在井旁喝了一杯又一杯，阿方在边上数着，数到第六杯时，许三观说喝不下去了，根龙说最少也得喝十来杯，阿方说根龙说得对。许三观就喝起了第七杯，他喝几口，就要喘一会粗气，第九杯没有喝完，许三观站起来，说不能再喝了，再喝就要出人命了，而且他的腿也蹲麻了。阿方说腿蹲麻了就站着喝，根龙说再喝一杯，许三观连连摇头，说他一口也不能喝了，他说他身上的血本来已经在发胀了，水喝多了就胀得更难受了。阿方说那就去医院吧，于是他们三个人走进了医院。

他们把身上的血卖给了李血头，从李血头手里拿过来钱以后，就来到了胜利饭店，三个人在靠窗的桌旁一坐下，许三观抢在阿方和根龙前面拍起了桌子，对着跑堂喊道：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黄酒给我温一温。”

然后他心满意足地看着阿方和根龙也和他一样地拍起了桌子，阿方和根龙先后对跑堂说：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

许三观看到他们忘了说“黄酒温一温”这句话，就向离开的跑堂招招手，然后指着阿方和根龙对跑堂说：

“他们的黄酒温一温。”

跑堂说：“我活到四十三岁了，没见过大热天还要温黄酒的。”

许三观听了这话，就去看阿方和根龙，看到他们两个都嘻嘻笑了，他知道自己丢丑了，也跟着阿方和根龙嘻嘻笑了起来。

笑了一会，阿方对许三观说：“你要记住了，你卖了血以后，十天不能和你女人干事。”

许三观问：“这是为什么？”

阿方说：“吃一碗饭才只能生出几滴血来，而一碗血只能变成几颗种子，我们乡下人叫种子，李血头叫精子……”

许三观这时候心都提起来了，他想到自己刚才还和林芬芳一起干事了，这么一想他觉得自己都要瘫痪了，他问阿方：

“要是先和女人干了事，再去卖血呢？”

阿方说：“那就是不要命了。”

第十六章

一个戴眼镜的男人提着十斤肉骨头、五斤黄豆、两斤绿豆、一斤菊花，满头大汗地来到了许玉兰家，许玉兰不知道他是谁，看着他把提来的东西往桌子上一放，又看着他撩起汗衫擦干净脸上的汗水，再看着他拿起她凉在桌上的一大杯子水咕咚咕咚地全喝了下去。戴眼镜的男人喝完了水，对许玉兰说：

“你是许玉兰，我认识你，大家都叫你油条西施。你的男人叫许三观，我也认识。你知道我是谁吗？我是林芬芳的男人，丝厂的林芬芳，和你的男人在一个厂，一个车间，我的女人去河边洗衣服，洗完衣服站起来就摔倒了，摔断了右腿……”

许玉兰插进去问他：“怎么摔倒的？”

“踩到了一块西瓜皮。”

戴眼镜的男人问许玉兰：“许三观呢？”

“他不在，”许玉兰说，“他在丝厂上班，他马上就要回来了。”

然后许玉兰看着桌上的肉骨头、黄豆什么的对他说：

“你以前没到我家来过，许三观也没说起过你，你刚才进来时，我还在心里想这人是谁呀，怎么给我们送这么多东西来，你看那张桌子都快放不下了。”

戴眼镜的男人说："这不是我送给你们的，这是许三观送给我女人林芬芳的。"

许玉兰说："许三观送给你的女人？你的女人是谁？"

"我刚才说过了，我的女人叫林芬芳。"

"我知道了，"许玉兰说，"就是丝厂的林大胖子。"

戴眼镜的男人说完那句话以后，什么话都不说了，他坐在许玉兰家的门旁，好像没有遇到风的树一样安静。他看着门外，等着许三观回来。让许玉兰一个人在桌子旁站着，看着肉骨头，看着黄豆，看着绿豆和菊花，心里一阵阵糊涂。

许玉兰对他说，又像是在对自己说：

"许三观为什么给你女人送东西？一送就送了这么多，把这张桌子都快堆满了，这肉骨头有十来斤，这黄豆有四五斤，这绿豆也有两斤，还有一斤菊花。他送这么多东西给你的女人……"

许玉兰一下子明白了："许三观肯定和你的女人睡过觉了。"

许玉兰喊叫起来："许三观，你这个败家子。平日里比谁都要小气，我扯一块布，你都要心疼半年，可是给别的女人送东西，一送就送这么多，多得我掰着手指数都数不过来……"

然后，许三观回来了。许三观看到一个戴眼镜的男人坐在他家门口，他认出来这是林芬芳的男人，于是脑子里"嗡嗡"叫了两声，他跨进家门，看到桌子上堆的东西，脑子里又"嗡嗡"叫了两声。他再去看许玉兰，许玉兰正对着他在喊叫，他心想自己要完蛋了。

戴眼镜的男人这时站起来，走到屋外，向许三观的邻居们说：

“你们都过来，我有话要对你们说，你们都过来，小孩也过来，你们听我说……”

戴眼镜的男人指着桌上的东西，对许三观的邻居们说：

“你们都看到桌子上堆着的肉骨头、黄豆、绿豆了吧？还有一斤菊花你们看不到，被肉骨头挡住了，这是许三观送给我女人的，我女人叫林芬芳，这城里很多人都认识她，你们也认识她？我看到你们点头了。我女人和这个许三观都在丝厂里工作，还在一个车间。我女人去河边洗衣服时摔了一跤，把腿摔断了，这个许三观就到我们家来看望我女人。别人来看望我女人，也就是坐一会，说几句话就走了。这个许三观来看望我的女人，是爬到我女人床上去看望，他把我女人强奸了。你们想想，我女人还断着一条腿……”

许三观这时申辩道：“不是强奸……”

“就是强奸。”

戴眼镜的男人斩钉截铁，然后他对许三观的邻居们说：

“你们说是不是？我女人断着一条腿，推得开他吗？我女人一动都要疼半天，你们想想，我女人能把他推开吗？这个许三观，连一个断了腿的女人都不放过，你们说，他是不是禽兽不如？”

邻居们没有回答戴眼镜男人的提问，他们都好奇地看着许三观，只有许玉兰出来同意他的话，她伸手捏住许三观的耳朵：

“你这个人真是禽兽不如，你把我的脸都丢尽啦，你让我以后怎么做人啊？”

戴眼镜的男人继续说：“这个许三观强奸了我的女人，就买了这些肉骨头、黄豆送给我女人，我女人的嘴还真被他堵住了。要不是我看到这一大堆东西，我还真不知道自己的女人被别人睡过了。我看到这一大堆东西，就知道里面有问题，要不是我拍着桌子骂了半天，我女人还不会告诉我这些。”

说到这里，戴眼镜的男人走到桌子旁，收拾起桌上的肉骨头、黄豆来了，他将这些东西背到了肩上，对许三观的邻居们说：

“我今天把这些东西带来，就是要让你们看看，也让你们知道许三观是个什么样的人，往后你们都要提防他，这是一条色狼。谁家没有女人？谁家都得小心着。”

戴眼镜的男人背着十斤肉骨头，五斤黄豆，两斤绿豆，还有一斤菊花回家去了。

那时候许玉兰正忙着用嘴骂许三观，同时还用手拧着许三观的脸，没注意戴眼镜的男人在做什么，当她扭头看到桌子上什么都没有时，戴眼镜的男人已经走出去了，她马上追出去，在后面喊叫：

“你回来，你怎么把我家的东西拿走啦？”

戴眼镜的男人对她的喊叫充耳不闻，头都没回地往前走去，许玉兰指着他的背影对邻居们说：

“世上还有脸皮这么厚的人，拿着人家的东西，还走得这么大摇大摆。”

许玉兰骂了一会，看到戴眼镜的男人走远了，才回过身来，她看了一眼许三观，一看到许三观，她的身体就往下一沉，坐在了门槛上。她对着邻居们哭诉起来，她抹着眼泪说:

“这个家要亡啦，别人是国破家亡，我们是国没破，家先亡。先是方铁匠来抄家，还没出一个月，又出了个家贼，这个许三观真是禽兽不如，平日里是出了名的小气，我扯一块布他都要心疼半年，可是给那个林大胖子，那个胖骚娘们一送就送了十斤肉骨头，黄豆有四五斤，绿豆也不会少于两斤，还有菊花，这可要花多少钱啊？”

说到这里，许玉兰想到了什么，她一下子站起来，转身对着许三观喊叫道：

“你偷了我的钱，你偷了我藏在箱子底下的钱，那可是我一分钱、两分钱积蓄起来的，我积蓄了十年，我十年的心血啊，你去给了那个胖女人……”

许玉兰说着跑到箱子前，打开箱子在里面找了一阵，渐渐地她没有了声音，她找到了自己的钱。当她关上箱子时，看到许三观已将门关上了。许三观把邻居们关到了屋外，然后站在那里对着许玉兰讨好地笑着，手里还拿着三十元钱，三张十元的钱像扑克牌似的在他手里打开着，许玉兰走过去就把钱拿了过来，低声问他：

“这是哪来的钱？”

许三观也低声说：“是我卖血挣来的。”

“你又去卖血啦。”

许玉兰叫了起来，随后又哭开了，她边哭边说：

“我当初为什么要嫁给你啊？我受苦受累跟了你十年，为你生了三个儿子，你什么时候为我卖过一次血？想不到你是个狼心狗肺的人，你卖了血就是为了给那个胖骚娘们送什么肉骨头……”

许三观这时拍着她的肩膀说：“你什么时候给我生了三个儿子？一乐是谁的儿子？我卖血去还了方铁匠的债，我是为了谁？”

许玉兰一时间没有了声音，她看了许三观一会后，对他说：

“你说，你和那个林大胖子是怎么回事？这么胖的女人你都要。”

许三观伸手摸着自己的脸说：“她摔断了腿，我就去看看她，这也是人之常情……”

“什么人之常情，”许玉兰说，“你爬到人家床上去也是人之常情？你说下去。”

许三观说：“我伸手去捏捏她的腿，问她哪儿疼……”

“是大腿？还是小腿？”

“先是捏小腿，后来捏到了大腿上。”

“你这个不要脸的。”许玉兰伸出手指去戳他的脸，“接下去呢？接下去你干了什么？”

“接下去？”许三观迟疑了一下后说，“接下去我就捏住了她的奶子。”

“啊呀！”许玉兰喊叫起来，“你这个没出息的，你怎么去学那个王八蛋何小勇？”

第十七章

许玉兰从许三观手里缴获的三十元钱，有二十一元五角花在做衣服上，她给自己做了一条卡其布的灰色裤子，一件浅蓝底子深蓝碎花的棉袄，也给一乐、二乐、三乐都做了新棉袄，就是没有给许三观做衣服，因为他和林芬芳的事让她想起来就生气。

一转眼冬天来了，许三观看到许玉兰和一乐、二乐、三乐都穿上了新棉袄，就对许玉兰说：

“我卖血挣来的钱，花在你身上，花在二乐和三乐身上，我都很高兴，就是花在一乐身上，我心里不高兴。”

许玉兰这时候就会叫起来：“把钱花到林大胖子身上，你就高兴啦？”

许三观低下头去，有些伤心起来，他说：

“一乐不是我儿子，我养了他九年了，接下去还要养他好几年，这些我都认了。我在丝厂送蚕茧挣来的汗钱花到一乐身上，我也愿意了。我卖血挣来的血钱再花到他身上，我心里就要难受起来。”

许玉兰听他这么一说，就把那三十元里面剩下的八元五角拿出来，又往里面贴了两元钱，给许三观做了一身藏青的卡其布中山服。她对许三观说：

“这衣服是你卖血的钱做的，我还往里面贴了两块钱，这下你心里不难受了吧？”

许三观没有做声，许三观被许玉兰抓住把柄以后，不能像以往那样神气了。以前家里的活都是许玉兰在做，家外的活由许三观承担。许三观与林芬芳的事被揭出来后，许玉兰神气了一些日子，经常穿上精纺的线衣，手里放一把瓜子，在邻居的家中进进出出，嗑着瓜子与别人聊天，一聊就是两三个小时，而这时候许三观却在家里满头大汗地煮饭炒菜，邻居经常走进去看许三观做饭，看着他手忙脚乱的模样就要笑，他们会说：

“许三观，你在做饭？”

“许三观，你炒菜时太使劲啦，像是劈柴似的。”

“许三观，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勤快了？”

许三观就说：“没办法，我女人抓住我把柄啦。这叫风流一时，吃苦一世。”

许玉兰则是对别人说：“我现在想明白了，我以前什么事都先想着男人，想着儿子。只要他们吃得多，我宁愿自己吃得少；只要他们舒服，我宁愿自己受累。现在我想明白了，往后我要多想想自己了，我要是不替自己着想，就没人会替我着想。男人靠不住，家里有个西施一样漂亮的女人，他还要到外面去风流。儿子也靠不住……”

许三观后来觉得自己确实干了一件傻事，傻就傻在给林芬芳送什么肉骨头黄豆，那么一大堆东西往桌子上一放，林芬芳的男人再笨也会起疑心。

许三观再一想，又觉得自己和林芬芳的事其实也没什么，再怎么他也没和林芬芳弄出个儿子来，而许玉兰与何小勇弄出来了一乐，他

还把一乐抚养到今天。这么一想，许三观心里生气了，他把许玉兰叫过来，告诉她：

“从今天起，家里的活我不干了。”

他对许玉兰说：“你和何小勇是一次，我和林芬芳也是一次；你和何小勇弄出个一乐来，我和林芬芳弄出四乐来了没有？没有。我和你都犯了生活错误，可你的错误比我严重。”

许玉兰听了他的话以后，哇哇叫了起来，她两只手同时伸出去指着许三观说：

“你这个人真是禽兽不如，本来我已经忘了你和那个胖骚娘们的事，你还来提醒我。我前世造的孽啊，今世得报应……”

喊叫着，许玉兰又要坐到门槛上去了，许三观赶紧拉住她，对她说：

“行啦，行啦，我以后不说这话了。”

第十八章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今年是一九五八年，人民公社，大跃进，大炼钢铁，还有什么？我爷爷、我四叔他们村里的田地都被收回去了，从今往后谁也没有自己的田地了，田地都归国家了，要种庄稼得向国家租田地，到了收成的时候要向国家交粮食，国家就像是从前的地主，当然国家不是地主，应该叫人民公社……我们丝厂也炼上钢铁了，厂里砌出了八个小高炉，我和四个人管一个高炉，我现在不是丝厂的送茧工许三观，我现在是丝厂的炼钢工许三观，他们都叫我许炼钢。你知道为什么要炼那么多钢铁出来？人是铁，饭是钢，这钢铁就是国家的粮食，就是国家的稻子、小麦，就是国家的鱼和肉。所以炼钢铁就是在田地里种稻子……”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我今天到街上去走了走，看到很多戴红袖章的人挨家挨户地进进出出，把锅收了，把碗收了，把米收了，把油盐酱醋都收了去，我想过不了两天，他们就会到我们家来收这些了，说是从今往后谁家都不可以自己做饭了，要吃饭去大食堂。你知道城里有多少个大食堂？我这一路走过来看到了三个，我们丝厂一个；天宁寺是一个，那个和尚庙也改成食堂了，里面的和尚全戴上了白帽子，围上了白围裙，全成了大师傅；还有我们家前面的戏院，戏院也变成了食堂，你知道戏院食堂的厨房在哪里吗？就在戏台上，唱越剧的小旦、小生一大群都

在戏台上洗菜淘米，听说那个唱老生的是司务长，那个丑角是副司务长……”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前天我带你们去丝厂大食堂吃了饭，昨天我带你们去天宁寺大食堂吃了饭，今天我带你们去戏院大食堂吃饭。天宁寺大食堂的菜里面肉太少，和尚们以前是不吃荤的，所以肉就少。我们昨天在那里吃青椒炒肉时，你没听到他们在说：‘ 这不是青椒炒肉，这是青椒少肉’ 吗？三个大食堂吃下来，你和儿子们都喜欢戏院的大食堂，我还是喜欢我们丝厂的大食堂。戏院食堂的菜味道不错，就是量太少；我们丝厂大食堂菜多，肉也多，吃得我心满意足。我在天宁寺食堂吃了以后，没有打饱嗝；在戏院食堂吃了也没打饱嗝；就是在丝厂食堂吃了以后，饱嗝打了一宵，一直打到天亮。明天我带你们去市政府的大食堂吃饭，那里的饭菜是全城最好吃的。我是听方铁匠说的，他说那里的大师傅全是胜利饭店过去的厨师，胜利饭店的厨师做出来的菜，肯定是全城最好的。你知道他们最拿手的菜是什么？就是爆炒猪肝……”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我们明天不去市政府大食堂吃饭了，在那里吃一顿饭累得我一点力气都没有了，全城起码有四分之一的人都到那里去吃饭，吃一顿饭比打架还费劲，把我们的三个儿子都要挤坏了，我衣服里面的衣服全湿了，还有人在那里放屁，弄得我一点胃口都没有。我们明天去丝厂食堂吧，我知道你们想去戏院食堂，可是戏院食堂已经关掉了，听说天宁寺食堂这两天也要关门了，就是我们丝厂食堂还没有关门，不过我们要去得早，去晚了就什么都吃不上了……”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城里的食堂全关门了，好日子就这么过去了，从今以后谁也不来管我们吃什么了，我们是不是重新自己管自己了？可是我们吃什么呢？”

许玉兰说：

“床底下还有两缸米。当初他们来我们家收锅、收碗、收米、收油盐酱醋时，我舍不得这两缸米，舍不得这些从你们嘴里节省出来的米，我就没有交出去……”

第十九章

许玉兰嫁给许三观已经有十年，这十年里许玉兰天天算计着过日子，她在床底下放着两口小缸，那是盛米的缸。在厨房里还有一口大一点的米缸，许玉兰每天做饭时，先是揭开厨房里米缸的木盖，按照全家每个人的饭量，往锅里倒米，然后再抓出一把米放到床下的小米缸中。她对许三观说：

“每个人多吃一口饭，谁也不会觉得多；少吃一口饭，谁也不会觉得少。”

她每天都让许三观少吃两口饭，有了一乐、二乐、三乐以后，也让他们每天少吃两口饭，至于她自己，每天少吃的就不止是两口饭了。节省下来的米，被她放进床下的小米缸，原先只有一口小缸，放满了米以后，她又去弄来了一口小缸，没有半年又放满了，她还想再去弄一口小缸来，许三观没有同意，他说：

“我们家又不开米店，存了那么多米干什么？到了夏天吃不完的话，米里面就会长虫子。”

许玉兰觉得许三观说得有道理，就满足于床下只有两口小缸，不再另想办法。

米放久了就要长出虫子来，虫子在米里面吃喝拉睡的，把一粒一粒的米都吃碎了，好像面粉似的，虫子拉出来的屎也像面粉似的，混在里面很难看清楚，只是稍稍有些发黄。所以床下两口小缸里的米放满以后，许玉兰就把它们倒进厨房的米缸里。

然后，她坐在床上，估算着那两小缸的米有多少斤，值多少钱，她把算出来的钱叠好了放到箱子底下。这些钱她不花出去，她对许三观说：

“这些钱是我从你们嘴里一点一点掏出来的，你们一点都没觉察到吧？”

她又说：“这些钱平日里不能动，到了紧要关头才能拿出来。”

许三观对她的做法不以为然，他说：

“你这是脱裤子放屁，多此一举。”

许玉兰说：“话可不能这么说，人活一辈子，谁会没病没灾？谁没有个三长两短？遇到那些倒霉的事，有准备总比没有准备好。聪明人做事都给自己留着一条退路……”

“再说，我也给家里节省出了钱……”

许玉兰经常说：“灾荒年景会来的，人活一生总会遇到那么几次，想躲是躲不了的。”

当三乐八岁，二乐十岁，一乐十一岁的时候，整个城里都被水淹到了，最深的地方有一米多，最浅的地方也淹到了膝盖。在这一年六月里，许三观的家有七天成了池塘，水在他们家中流来流去，到了晚上睡觉的时候，还能听到波浪的声音。

水灾过去后，荒年就跟着来了。刚开始的时候，许三观和许玉兰还没有觉得荒年就在面前了，他们只是听说乡下的稻子大多数都烂在田里了，许三观就想到爷爷和四叔的村庄，他心想好在爷爷和四叔都

已经死了，要不他们的日子怎么过呢？他另外三个叔叔还活着，可是另外三个叔叔以前对他不好，所以他也就不去想他们了。

到城里来要饭的人越来越多，许三观和许玉兰这才真正觉得荒年已经来了。每天早晨打开屋门，就会看到巷子里睡着要饭的人，而且每天看到的面孔都不一样，那些面孔也是越来越瘦。

城里米店的大门有时候开着，有时候就关上了，每次关上后重新打开时，米价就往上涨了几倍。没过多久，以前能买十斤米的钱，只能买两斤红薯了。丝厂停工了，因为没有蚕茧；许玉兰也用不着去炸油条了，因为没有面粉，没有食油。学校也不上课了，城里很多店都关了门，以前有二十来家饭店，现在只有胜利饭店还在营业。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这荒年来得真不是时候，要是早几年来，我们还会好些；就是晚几年来，我们也能过得去。偏偏这时候来了，偏偏在我们家底空了的时候来了。

"你想想，先是家里的锅和碗，米和油盐酱醋什么的被收去了，家里的灶也被他们砸了，原以为那几个大食堂能让我们吃上一辈子，没想到只吃了一年，一年以后又要吃自己了，重新起个灶要花钱，重新买锅碗瓢盆要花钱，重新买米和油盐酱醋也要花钱。这些年你一分、两分节省下来的钱就一下子花出去了。

"钱花出去了倒也不怕，只要能安安稳稳过上几年，家底自然又能积起来一些。可是这两年安稳了吗？先是一乐的事，一乐不是我儿子，我是当头挨了一记闷棍，这些就不说了，这个一乐还给我们去闯了祸，让我赔给了方铁匠三十五元钱。这两年我过得一点都不顺心，紧接着这荒年又来了。

“好在床底下还有两缸米……”

许玉兰说：“床底下的米现在不能动，厨房的米缸里还有米。从今天起，我们不能再吃午饭了，我估算过了，这灾荒还得有半年，要到明年开春以后，地里的庄稼都长出来以后，这灾荒才会过去。家里的米只够我们吃一个月，如果每天都喝稀粥的话，也只够吃四个月多几天。剩下还有一个多月的灾荒怎么过？总不能一个多月不吃不喝，要把这一个多月拆开了，插到那四个月里面去。趁着冬天还没有来，我们到城外去采一些野菜回来，厨房的米缸过不了几天就要空了，刚好把它腾出来放野菜，再往里面撒上盐，野菜撒上了盐就不会烂，起码四五个月不会烂掉。家里还有一些钱，我藏在褥子底下，这钱你不知道，是我这些年买菜时节省下来的，有十九元六角七分，拿出十三元去买玉米棒子，能买一百斤回来，把玉米剥下来，自己给磨成粉，估计也有三十来斤，玉米粉混在稀粥里一起煮了吃，稀粥就会很稠，喝到肚子里也能觉得饱……”

许三观对儿子们说：“我们喝了一个月的玉米稀粥了，你们脸上红润的颜色喝没了，你们身上的肉也越喝越少了，你们一天比一天无精打采，你们现在什么话都不会说了，只会说饿、饿、饿，好在你们的小命都还在。现在城里所有的人都在过苦日子。你们到邻居家去看看，再到你们的同学家里去看看，每天有玉米稀粥喝的已经是好人家了。这苦日子还得往下熬。米缸里的野菜你们都说吃腻了，吃腻了也得吃，你们想吃一顿干饭，吃一顿不放玉米粉的饭，我和你们妈商量了，以后会做给你们吃的，现在还不行，现在还得吃米缸里的野菜，喝玉米稀粥。你们说玉米稀粥也越来越稀了，这倒是真的，因为这苦日子还没有完，苦日子往后还很长，我和你们妈也没有别的办法，只好先把你们的小命保住，别的就顾不上了，俗话说得好，留得青山在

不怕没柴烧，只要把命保住了，熬过了这苦日子，往后就是很长很长的好日子了。现在你们还得喝玉米稀粥，稀粥越来越稀，你们说尿一泡尿，肚子里就没有稀粥了。这话是谁说的？是一乐说的，我就知道这话是他说的，你这小崽子。你们整天都在说饿、饿、饿，你们这么小的人，一天喝下去的稀粥也不比我少，可你们整天说饿、饿、饿，为什么？就是因为你们每天还出去玩，你们一喝完粥就溜出去，我叫都叫不住，三乐这小崽子今天还在外面喊叫，这时候还有谁会喊叫？这时候谁说话都是轻声细气的，谁的肚子里都在咕咚咕咚响着，本来就没吃饱，一喊叫，再一跑，喝下去的粥他妈的还会有吗？早他妈的消化干净了。从今天起，二乐、三乐，还有你，一乐，喝完粥以后都给我上床去躺着，不要动，一动就会饿，你们都给我静静地躺着，我和你们妈也上床躺着……我不能再说话了，我饿得一点力气都没有了，我刚才喝下去的稀粥一点都没有了。”

许三观一家人从这天起，每天只喝两次玉米稀粥了，早晨一次，晚上一次，别的时间全家都躺在床上，不说话也不动。一说话一动，肚子里就会咕咚咕咚响起来，就会饿。不说话也不动，静静地躺在床上，就会睡着了。于是许三观一家人从白天睡到晚上，又从晚上睡到白天，一睡睡到了这一年的十二月七日。

这一天晚上，许玉兰煮玉米稀粥时比往常多煮了一碗，而且玉米粥也比往常稠了很多，她把许三观和三个儿子从床上叫起来，笑嘻嘻地告诉他们：

“今天有好吃的。”

许三观和一乐、二乐、三乐坐在桌前，伸长了脖子看着许玉兰端出来什么，结果许玉兰端出来的还是他们天天喝的玉米粥。先是一乐

失望地说：“还是玉米粥。”二乐和三乐也跟着同样失望地说：

“还是玉米粥。”

许三观对他们说：“你们仔细看看，这玉米粥比昨天的，比前天的，比以前的可是稠了很多。”

许玉兰说：“你们喝一口就知道了。”

三个儿子每人喝了一口以后，都眨着眼睛一时间不知道是什么味道，许三观也喝了一口，许玉兰问他们：

“知道我在粥里放了什么吗？”

三个儿子都摇了摇头，然后端起碗呼呼地喝起来，许三观对他们说：

“你们真是越来越笨了，连甜味道都不知道了。”

这时一乐知道粥里放了什么了，他突然叫起来：

“是糖，粥里放了糖。”

二乐和三乐听到一乐的喊叫以后，使劲地点起了头，他们的嘴却没有离开碗，边喝边发出咯咯的笑声。许三观也哈哈笑着，把粥喝得和他们一样响亮。

许玉兰对许三观说：“今天我把留着过春节的糖拿出来了，今天的玉米粥煮得又稠又黏，还多煮了一碗给你喝，你知道是为什么？今天是你的生日。”

许三观听到这里，刚好把碗里的粥喝完了，他一拍脑袋叫起来：

“今天就是我妈生我的第一天。”

然后他对许玉兰说：“所以你在粥里放了糖，这粥也比往常稠了很多，你还为我多煮了一碗，看在我自己生日的份上，我今天就多喝一碗了。”

当许三观把碗递过去的时候，他发现自己晚了。一乐、二乐、三乐的三只空碗已经抢在了他的前面，朝许玉兰的胸前塞过去，他就挥挥手说：

“给他们喝吧。”

许玉兰说：“不能给他们喝，这一碗是专门为你煮的。”

许三观说：“谁喝了都一样，都会变成屎，就让他们去多屙一些屎出来。给他们喝。”

然后许三观看着三个孩子重新端起碗来，把放了糖的玉米粥喝得哗啦哗啦响，他就对他们说：

“喝完以后，你们每人给我叩一个头，算是给我的寿礼。”

说完心里有些难受了，他说：

“这苦日子什么时候才能完？小崽子苦得都忘记什么是甜，吃了甜的都想不起来这就是糖。”

三个孩子喝完了玉米粥，都伸长了舌头舔起了碗，舌头像是巴掌似的把碗拍得噼啪响。把碗舔干净了，一乐放下碗问许三观：

“爹，现在是不是要给你叩头了？”

“你们都喝完了吗？”许三观把三个孩子挨着看了一遍，“你们喝完了粥，你们该给我叩头了。”

一乐问：“我们是一个一个轮流着给你叩头，还是三个人一起给你叩头？”

许三观说：“一个一个来，从大到小，一乐你先来。”

一乐走到许三观前面，跪到地上，然后问许三观：

“要叩几个头？”

许三观说：“三个。”

一乐就叩了三个头，然后二乐和三乐也给许三观叩了三个头。许三观看他们都没有把头碰到地上，就说：

“别人家的儿子给爹叩头，脑袋都把地敲出声响来，你们三个小崽子都没碰着地……”

许三观说完以后，一乐说：

“刚才不算了，我们重新给你叩头。”

说着一乐跪下去，将脑袋在地上敲了三下，二乐和三乐也学着一乐的样子用脑袋去敲地。许三观听着他们把地敲得咚咚直响，哈哈笑起来，他说：

“我听到了，我眼睛看到你们叩头了，耳朵也听到你们叩头了，行啦，我已经收到你们送的寿礼了……”

二乐：“爹，我们一起给你叩一次头。”

许三观连连摆手说：“行啦，不用啦……”

三个孩子排成一排，跪在地上，一起用脑袋敲起了地，他们咯咯笑着把地敲得咚咚响，许三观急了，走上去把三个孩子一个一个提起来，他说：

“别叩啦，你们这地方是脑袋，不是屁股，这地方不能乱敲，你们把自己敲成了傻子，倒霉的还是我。”

然后许三观重新在椅子里坐下，让三个孩子在前面站成一排，他对他们说：

“换成别人家，儿子给爹祝寿，送的礼堆起来就是一座小山，不说别的，光寿桃就是一百个，还有吃的，穿的，用的，什么都有。再看看你们给我祝寿，什么都没有，只有几个响头。”

许三观看到三个儿子互相看来看去的，他继续说：

“你们也别看来看去了，你们三个都穷得皮包骨头，你们能送我什么？你们能叩几个响头给我，我就知足了。”

这天晚上，一家人躺在床上时，许三观对儿子们说：

“我知道你们心里最想的是什么，就是吃，你们想吃米饭，想吃用油炒出来的菜，想吃鱼啊肉啊的。今天我过生日，你们都跟着享福

了，连糖都吃到了，可我知道你们心里还想吃，还想吃什么？看在我过生日的份上，今天我就辛苦一下，我用嘴给你们每人炒一道菜，你们就用耳朵听着吃了，你们别用嘴，用嘴连个屁都吃不到，都把耳朵竖起来，我马上就要炒菜了。想吃什么，你们自己点。一个一个来，先从三乐开始。三乐，你想吃什么？”

三乐轻声说：“我不想再喝粥了，我想吃米饭。”

“米饭有的是，”许三观说，“米饭不限制，想吃多少就有多少，我问的是你想吃什么菜。”

三乐说：“我想吃肉。”

“三乐想吃肉，”许三观说，“我就给三乐做一个红烧肉。肉，有肥有瘦，红烧肉的话，最好是肥瘦各一半，而且还要带上肉皮，我先把肉切成一片一片的，有手指那么粗，半个手掌那么大，我给三乐切三片……”

三乐说：“爹，给我切四片肉。”

“我给三乐切四片肉……”

三乐又说：“爹，给我切五片肉。”

许三观说：“你最多只能吃四片，你这么小一个人，五片肉会把你撑死的。我先把四片肉放到水里煮一会，煮熟就行，不能煮老了，煮熟后拿起来晾干，晾干以后放到油锅里一炸，再放上酱油，放上一点五香，放上一点黄酒，再放上水，就用文火慢慢地炖，炖上两个小时，水差不多炖干时，红烧肉就做成了……”

许三观听到了吞口水的声音。“揭开锅盖，一股肉香是扑鼻而来，拿起筷子，夹一片放到嘴里一咬……”

许三观听到吞口水的声音越来越响。“是三乐一个人在吞口水吗？我听声音这么响，一乐和二乐也在吞口水吧？许玉兰你也吞上口水了。你们听着，这道菜是专给三乐做的，只准三乐一个人吞口水，你们要是吞上口水，就是说你们在抢三乐的红烧肉吃。你们的菜在后面，先让三乐吃得心里踏实了，我再给你们做。三乐，你把耳朵竖直了……夹一片放到嘴里一咬，味道是，肥的是肥而不腻，瘦的是丝丝饱满。我为什么要用文火炖肉？就是为了让味道全部炖进去。三乐的这四片红烧肉是……三乐，你可以慢慢品尝了。接下去是二乐，二乐想吃什么？”

二乐说：“我也要红烧肉，我要吃五片。”

“好，我现在给二乐切上五片肉，肥瘦各一半，放到水里一煮，煮熟了拿出来晾干，再放到……”

二乐说：“爹，一乐和三乐在吞口水。”

“一乐，”许三观训斥道，“还没轮到你吞口水。”

然后他继续说：“二乐是五片肉，放到油锅里一炸，再放上酱油，放上五香……”

二乐说：“爹，三乐还在吞口水。”

许三观说：“三乐吞口水，吃的是他自己的肉，不是你的肉，你的肉还没有做成呢……”

许三观给二乐做完红烧肉以后，去问一乐：

“一乐想吃什么？”

一乐说：“红烧肉。”

许三观有点不高兴了，他说：

“三个小崽子都吃红烧肉，为什么不早说？早说的话，我就一起给你们做了……我给一乐切了五片肉……”

一乐说：“我要六片肉。”

“我给一乐切了六片肉，肥瘦各一半……”

一乐说：“我不要瘦的，我全要肥肉。”

许三观说：“肥瘦各一半才好吃。”

一乐说：“我想吃肥肉，我想吃的肉里面要没有一点是瘦的。”

二乐和三乐这时也叫道：“我们也想吃肥肉。”

许三观给一乐做完了全肥的红烧肉以后，给许玉兰做了一条清炖鲫鱼。他在鱼肚子里面放上几片火腿，几片生姜，几片香菇，在鱼身上抹上一层盐，浇上一些黄酒，撒上一些葱花，然后炖了一个小时，从锅里取出来时是清香四溢……

许三观绘声绘色做出来的清炖鲫鱼，使屋子里响起一片吞口水的声音，许三观就训斥儿子们：

“这是给你们妈做的鱼，不是给你们做的，你们吞什么口水？你们吃了那么多的肉，该给我睡觉了。”

最后，许三观给自己做一道菜，他做的是爆炒猪肝，他说：

“猪肝先是切成片，很小的片，然后放到一只碗里，放上一些盐，放上生粉，生粉让猪肝鲜嫩，再放上半盅黄酒，黄酒让猪肝有酒香，再放上切好的葱丝，等锅里的油一冒烟，把猪肝倒进油锅，炒一下，炒两下，炒三下……”

“炒四下……炒五下……炒六下。”

一乐、二乐、三乐接着许三观的话，一人跟着炒了一下，许三观立刻制止他们：

“不，只能炒三下，炒到第四下就老了，第五下就硬了，第六下那就咬不动了，三下以后赶紧把猪肝倒出来。这时候不忙吃，先给自己斟上二两黄酒，先喝一口黄酒，黄酒从喉咙里下去时热乎乎的，就像是用热毛巾洗脸一样，黄酒先把肠子洗干净了，然后再拿起一双筷子，夹一片猪肝放进嘴里……这可是神仙过的日子……”

屋子里吞口水的声音这时又响成一片，许三观说：

“这爆炒猪肝是我的菜，一乐、二乐、三乐，还有你许玉兰，你们都在吞口水，你们都在抢我的菜吃。”

说着许三观高兴地哈哈大笑起来，他说：

“今天我过生日，大家都来尝尝我的爆炒猪肝吧。”

第二十章

生日的第二天，许三观掰着手指数了数，一家人已经喝了五十七天的玉米粥，他就对自己说：我要去卖血了，我要让家里的人吃上一顿好饭菜。

于是，许三观来到了医院，他看到李血头，心里想：全城人的脸上都是灰颜色，只有李血头的脸上还有红润；全城人脸上的肉都少了，只有李血头脸上的肉还和过去一样多；全城人都苦着脸，只有李血头笑嘻嘻的。

李血头笑嘻嘻地对许三观说：

“我认识你，你以前来卖过血，你以前来时手里都提着东西，今天你怎么两手空空？”

许三观说：“我们一家五口人喝了五十七天的玉米粥，我现在除了身上的血，别的什么都没有了，我两手空空来，就是求你把我身上的血买两碗过去，我有了钱回家，就能让家里人吃上一顿好的。你帮我，我会报答你的。”

李血头问：“你怎么报答我？”

许三观说：“我现在什么都没有，我以前给你送过鸡蛋，送过肉，还送过一斤白糖。白糖你没有要，你不仅没有要，还把我骂了一顿，你说你是共产党员了，你要不拿群众一针一线。我不知道你现在又要收东西了，我一点准备都没有，我不知道怎么报答你。”

李血头说："现在我也是没有办法了，遇上这灾荒年，我要是再不收点吃的，不收点喝的，这城里有名的李血头就饿死啦。等日子好过起来，我还是会不拿群众一针一线的。现在你就别把我当共产党员了，你就把我当一个恩人吧，俗话说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我也不要你涌泉相报，你就滴水相报吧，你就把卖了血的钱给我几元，把零头给我，整数你拿走。"

许三观卖血以后，给了李血头五元，自己带回家三十元。他把钱放到许玉兰手里，告诉她这是卖血挣来的钱，还有五元钱给了李血头，去涌泉相报了。他还告诉许玉兰，全家已经喝了五十七天的玉米粥，再往后不能天天喝玉米粥了，往后隔三差五地要吃些别的什么，他卖了血就有钱了，等到没钱时他就再去卖血，这身上的血就像井里的水一样，不用是这么多，天天用也是这么多。最后他说：

"晚上不吃玉米粥了，晚上我们到胜利饭店去吃一顿好吃的。"

他说："我现在没有力气，我说话声音小，你听到了吗？你听我说，我今天卖了血以后，没有喝二两黄酒，也没有吃一盘炒猪肝，所以我现在没有力气……不是我舍不得吃，我去了胜利饭店，饭店里是什么都没有，只有阳春面，饭店也在闹灾荒，从前的阳春面用的是肉汤，现在就是一碗清水，放一点酱油，连葱花都没有了，就是这样，还要一元七角钱一碗，从前一碗面只要九分钱。我现在一点力气都没有了，我卖了血都没有吃炒猪肝，我现在空着肚子，俗话说吃不饱饭睡觉来补，我现在要去睡觉了。"

说着许三观躺到了床上，他伸开手脚，闭上眼睛后继续对许玉兰说：

“我现在眼前一阵阵发黑，心跳得像是没有力气似的，胃里也是一抽一抽的，想吐点什么出来，我要躺一会了，我要是睡三五个小时没有醒来，不要管我；我要是睡七八个小时还没有醒来，你赶紧去叫几个人，把我抬到医院里去。”

许三观睡着以后，许玉兰手里捏着三十元钱，坐到了门槛上，她看着门外空荡荡的街道，看着风将沙土吹过去，看着对面灰蒙蒙的墙壁，她对自己说：

“一乐把方铁匠儿子的头砸破了，他去卖了一次血；那个林大胖子摔断了腿，他也去卖了一次血，为了这么胖的一个野女人，他也舍得去卖血，身上的血又不是热出来的汗；如今一家人喝了五十七天的玉米粥，他又去卖血了，他说往后还要去卖血，要不这苦日子就过不下去了。这苦日子什么时候才能完？”

说着，许玉兰掉出了眼泪，她把钱叠好放到里面的衣服口袋里，然后举起手去擦眼泪，她先是用手心擦去脸颊上的泪水，再用手指去擦眼角的泪水。

第二十一章

到了晚上，许三观一家要去胜利饭店吃一顿好吃的。

许三观说：

“今天这日子，我们要把它当成春节来过。”

所以，他要许玉兰穿上精纺的线衣，再穿上卡其布的裤子，还有那条浅蓝底子深蓝碎花的棉袄，许玉兰听了许三观的话后，就穿上了它们；许三观还要她把纱巾围在脖子上，许玉兰就去把纱巾从箱子里找了出来；许三观让许玉兰再去洗一次脸，洗完脸以后，又要许玉兰在脸上搽一层香喷喷的雪花膏，许玉兰就搽上了香喷喷的雪花膏。当许三观要许玉兰走到街道拐角的地方，去王二胡子的小吃店给一乐买一个烤红薯时，许玉兰这次站着没有动，她说：

“我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你不愿意带一乐去饭店吃一顿好吃的，你卖血挣来的钱不愿意花在一乐身上，就是因为一乐不是你儿子。一乐不是你儿子，你不带他去，我也不说了，谁也不愿意把钱花到外人身上，可是那个林大胖子不是你的女人，她没有给你生过儿子，也没有给你洗过衣服，做过饭，你把卖血挣来的钱花在她身上，你就愿意了。”

许玉兰不愿意让一乐只吃一个烤红薯，许三观只好自己去对一乐说话，他把一乐叫过来，脱下棉袄，露出左胳膊上的针眼给一乐看，问一乐：

“你知道这是什么吗？”

一乐说：“这地方出过血。”

许三观点点头说：“你说得对，这地方是被针扎过的，我今天去卖血了。我为什么要卖血呢？就是为了能让你们吃上一顿好吃的，我和你妈，还有二乐和三乐要去饭店吃面条，你呢，就拿着这五角钱去王二胡子的小店买个烤红薯吃。”

一乐伸手接过许三观手里的五角钱，对许三观说：

“爹，我刚才听到你和妈说话了，你让我去吃五角钱的烤红薯，你们去吃一元七角钱的面条。爹，我知道我不是你的亲生儿子，二乐和三乐是你的亲生儿子，所以他们吃得比我好。爹，你能不能把我当一回亲生儿子，让我也去吃一碗面条？”

许三观摇摇头说：“一乐，平日里我一点也没有亏待你，二乐、三乐吃什么，你也能吃什么。今天这钱是我卖血挣来的，这钱来得不容易，这钱是我拿命去换来的，我卖了血让你去吃面条，就太便宜那个王八蛋何小勇了。”

一乐听了许三观的话，像是明白似的点了点头，他拿着许三观给他的五角钱走到了门口，他从门槛上跨出去以后，又回过头来问许三观：

“爹，如果我是你的亲生儿子，你就会带我去吃面条，是不是？”

许三观伸手指着一乐说：“如果你是我的亲生儿子，我最喜欢的就是你。”

一乐听了许三观的话，咧嘴笑了笑，然后他朝王二胡子开的小吃店走去。

王二胡子是在炭盆里烤着红薯，几个烤好的红薯放在一只竹编的盘子里。王二胡子和他的女人，还有四个孩子正围着炭盆在喝粥，一乐走进去的时候，听到他们六张嘴把粥喝得哗啦哗啦响。他把五角钱递给王二胡子，然后指着盘子里最大的那个红薯说：

“你把这个给我。”

王二胡子收下了他的钱，却给了他一个小的，一乐摇摇头说：

“这个我吃不饱。”

王二胡子把那个小的红薯塞到一乐手里，对他说：

“最大的是大人吃的，最小的就是你这样的小孩吃的。”

一乐将那个红薯拿在手里看了看，对王二胡子说：

“这个红薯还没有我的手大，我吃不饱。”

王二胡子说：“你还没有吃，怎么会知道吃不饱？”

一乐听到王二胡子这样说，觉得有道理，就点点头拿着红薯回家了。一乐回到家中时，许三观他们已经走了，他一个人在桌前坐下来，将那个还热着的红薯放在桌上，开始小心翼翼地剥下红薯的皮，他看到剥开皮以后，里面是橙黄一片，就像阳光一样。他闻到了来自红薯热烈的香味，而且在香味里就已经洋溢出了甜的滋味。他咬了一口，香和甜立刻沾满了他的嘴。

那个红薯一乐才咬了四口，就没有了。之后他继续坐在那里，让舌头在嘴里卷来卷去，使残留在嘴中的红薯继续着最后的香甜，直到满嘴都是口水。他知道红薯已经吃完了，可是他还想吃，他就去看刚才剥下来的红薯皮，他拿起一块放到嘴里，在焦煳里他仍然吃到了香甜，于是他把红薯的皮也全吃了下去。

吃完薯皮以后，他还是想吃，他就觉得自己没有吃饱，他站起来走出门去，再次来到王二胡子家开的小吃店，这时王二胡子他们已经喝完粥了，一家六口人都伸着舌头在舔着碗，一乐看到他们舔碗时眼睛都瞪圆了，一乐对王二胡子说：

“我没有吃饱，你再给我一个红薯。”

王二胡子说：“你怎么知道自己没有吃饱？”

一乐说：“我吃完了还想吃。”

王二胡子问他：“红薯好吃吗？”

一乐点点头说：“好吃。”

“是非常好吃呢？还是一般的好吃？”

“非常好吃。”

“这就对了。”王二胡子说，“只要是好吃的东西，吃完了谁都还想吃。”

一乐觉得王二胡子说得对，就点了点头。王二胡子对他说：

“你回去吧，你已经吃饱了。”

于是一乐又回到了家里，重新坐在桌前，他看着空荡荡的桌子，心里还想吃。这时候他想起许三观他们来了，想到他们四个人正坐在饭店里，每个人都吃着一大碗的面条，面条热气腾腾。而他自己，只吃了一个还没有手大的烤红薯。他开始哭泣了，先是没有声音地流泪，接着他扑在桌子上呜呜地大哭起来。

他哭了一阵以后，又想起许三观他们在饭店里正吃着热气腾腾的面条，他立刻止住哭声，他觉得自己应该到饭店去找他们，他觉得自己也应该吃一碗热气腾腾的面条，所以他走出了家门。

这时候天已经黑了，街上的路灯因为电力不足，发出来的亮光像是蜡烛一样微弱，他在街上走得呼呼直喘气，他对自己说：快走，快走，快走。他不敢奔跑，他听许三观说过，也听许玉兰说过，吃了饭以后一跑，肚子就会跑饿。他又对自己说：不要跑，不要跑，不要跑。他低头看着自己的脚，沿着街道向西一路走去，在西边的十字路口，有一家名叫解放的饭店。在夜晚的时候，解放饭店的灯光在那个十字路口最为明亮。

他低着头一路催促自己快走，走过了十字路口他也没有发现，他一直走到这条街道中断的地方，再往前就是一条巷子了，他才站住脚，东张西望了一会，他知道自己已经走过解放饭店了，于是再往回走。往回走的时候，他不敢再低着头了，而是走一走看一看，就这样他走回到了十字路口。他看到解放饭店门窗紧闭，里面一点灯光都看不到，他心想饭店已经关门了，许三观他们已经吃完面条了。他站在一根木头电线杆的旁边，呜呜地哭了起来。这时候走过来两个人，他们说：

“谁家的孩子在哭？”

他说：“是许三观家的孩子在哭。”

他们说：“许三观是谁？”

他说：“就是丝厂的许三观。”

他们又说：“你一个小孩，这么晚了也不回家，快回家吧。”

他说：“我要找我爹妈，他们上饭店吃面条了。”

“你爹妈上饭店了？”他们说，“那你上胜利饭店去找，这解放饭店关门都有两个月了。”

一乐听到他们这么说，立刻沿着北上的路走去，他知道胜利饭店在什么地方，就在胜利桥的旁边。他重新低着头往前走，因为这样走起来快。他走完了这条街道，走进一条巷子，穿过巷子以后，他走上了另外一条街道，他看到了穿过城镇的那一条河流，他沿着河流一路走到了胜利桥。

胜利饭店的灯光在夜晚里闪闪发亮，明亮的灯光让一乐心里涌上了欢乐和幸福，好像他已经吃上了面条一样，这时候他奔跑了起来。当他跑过了胜利桥，来到胜利饭店的门口时，却没有看到许三观、许玉兰，还有二乐和三乐。里面只有两个饭店的伙计拿着大扫把在扫地，他们已经扫到了门口。

一乐站在门口，两个伙计把垃圾扫到了他的脚上，他问他们：

“许三观他们来吃过面条了吗？”

他们说：“走开。”

一乐赶紧让到一旁，看着他们把垃圾扫出来，他又问：

“许三观他们来吃过面条了吗？就是丝厂的许三观。”

他们说：“早走啦，来吃面条的人早就走光啦。”

一乐听他们这样说，就低着头走到一棵树的下面，低着头站了一会，然后坐到了地上，双手抱住自己的膝盖，又将头靠在了膝盖上，他开始哭了。他让自己的哭声越来越响，他听到这个夜晚里什么声音都没有了，风吹来吹去的声音没有了，树叶抖动的声音没有了，身后饭店里凳子搬动的声音也没有了，只有他自己的哭声在响着，在这个夜晚里飘着。

他哭了一会，觉得自己累了，就不再哭下去，伸手去擦眼泪，这时候他听到那两个伙计在关门了。他们关上门，看到一乐还坐在那里，就对他说：

“你不回家了？”

一乐说：“我要回家。”

他们说：“要回家还不快走，还坐在这里干什么？”

一乐说：“我坐在这里休息，我刚才走了很多路，我很累，我现在要休息。”

他们走了，一乐看着他们先是一起往前走，走到前面拐角的地方，有一个转身走了进去，另一个继续往前走，一直走到一乐看不见他的地方。

然后一乐也站了起来，他开始往家里走去了。他一个人走在街道上和巷子里，听着自己走路的声音，他觉得自己越来越饿，他觉得自己像是没有吃过那个烤红薯，力气越来越没有了。

当他回到家中时，家里人都在床上睡着了，他听到许三观呼噜呼噜的鼾声，二乐翻了一个身又说了一句梦话，只有许玉兰听到他推门进屋的声音，许玉兰说：

“一乐。”

一乐说：“我饿了。”

一乐站在门口等了一会，许玉兰才又说：“你去哪里了？”

一乐说：“我饿了。”

又是过了一会，许玉兰说：“快睡吧，睡着了就不饿了。”

一乐还是站在那里，可是很久以后，许玉兰都没再说话，一乐知道她睡着了，她不会再对他说些什么，他就摸到床前，脱了衣服上床躺了下来。

他没有马上睡着，他的眼睛看着屋里的黑暗，听着许三观的鼾声在屋里滚动，他告诉自己：就是这个人，这个正打着呼噜的人，不让他去饭店吃面条，也是这个人，让他现在饿着肚子躺在床上，还是这个人，经常说他不是他的亲生儿子。最后，他对许三观的鼾声说：我不是你的亲生儿子，你也不是我亲爹。

第二十二章

第二天早晨，一乐喝完玉米粥以后，就抬脚跨出了门槛。那时候许三观和许玉兰还在屋子里，二乐和三乐坐在门槛上，他们看着一乐的两条腿跨了出去，从他们的肩膀旁像是胳膊似的一挥就出去了，二乐看着一乐向前走去，头也不回，就对他叫道：

“一乐，你去哪里？”

一乐说：“去找我爹。”

二乐听了他的回答以后，回头往屋里看了看，他看到许三观正伸着舌头在舔碗，他觉得很奇怪，接着他咯咯笑了起来，他对三乐说：

“爹明明在屋子里，一乐还到外面去找。”

三乐听了二乐的话后，也跟着二乐一起咯咯笑了起来，三乐说：

“一乐没有看见爹。”

这天早晨一乐向何小勇家走去了，他要去找他的亲爹，他要告诉亲爹何小勇，他不再回到许三观家里去了，哪怕许三观天天带他去胜利饭店吃面条，他也不会回去了。他要在何小勇家住下来，他不再有两个弟弟了，而是有了两个妹妹，一个叫何小英，一个叫何小红。他的名字也不叫许一乐了，应该叫何一乐。总而言之，从今往后他看到何小勇就要爹、爹、爹地一声声叫了。

一乐来到了何小勇家门口，就像他离开许三观家时，二乐和三乐坐在门槛上一样，他来到何小勇家时，何小英和何小红也坐在门槛上。两个女孩看到一乐走过来，都扭回头去看屋里了。一乐对她们说：

“你们的哥哥来啦。”

于是两个女孩又把头扭回来看他了，他看到何小勇在屋里，就向何小勇叫道：

“爹，我回来啦。”

何小勇从屋里出来，伸手指着一乐说：“谁是你的爹？”

随后他的手往外一挥，说：“走开。”

一乐站着没有动，他说：“爹，我今天来和上次来不一样，上次是我妈要我来的，上次我还不愿意来。今天是我自己要来的，我妈不知道，许三观也不知道。爹，我今天来了就不回去了，爹，我就在你这里住下了。”

何小勇又说：“谁是你的爹？”

一乐说：“你就是我的爹。”

“放屁。”何小勇说，“你爹是许三观。”

“许三观不是我亲爹，你才是我的亲爹。”

何小勇告诉一乐：“你要是再说我是你爹，我就要用脚踢你，用拳头揍你了。”

一乐摇摇头说：“你不会的。”

何小勇的邻居们都站到了门口，有几个人走过来，走过来对何小勇说：

“何小勇，他是你的儿子也好，不是你的儿子也好，你都不能这样对待他。”

一乐对他们说：“我是他的儿子。”

何小勇的女人出来了，指着一乐对他们说：

“又是那个许玉兰，那个骚女人让他来的。那个骚女人今天到东家去找个野男人，明天又到西家去找个野男人，生下了野种就要往别人家里推，要别人拿钱供她的野种吃，供她的野种穿。这年月谁家的日子都过不下去，我们一家人已经几天没吃什么东西了，一家人饿了一个多月了，肚皮上的皮都要和屁股上的皮贴到一起了……”

一乐一直看着何小勇的女人，等她把话说完了，他扭过头来对何小勇说：

“爹，你是我的亲爹，你带我到胜利饭店去吃一碗面条。”

“你们听到了吗？”

何小勇的女人对邻居们说：“他还想吃面条，我们一家人吃糠咽菜两个月了，他一来就要吃面条，还要去什么胜利饭店……”

一乐对何小勇说：“爹，我知道你现在没有钱，你去医院卖血吧，卖了血你就会有钱了，卖了血你带我去吃面条。”

“啊呀！”

何小勇的女人叫了起来，她说，“他还要何小勇去医院卖血，他是要我们何小勇的命啊，他想害死我们何小勇。何小勇，你还不把他赶走。”

何小勇走过去对一乐说：“滚开。”

一乐没有动，他说：“爹，我不走。”

何小勇一把抓住一乐的衣服领子，将一乐提起来，走了几步，何小勇提不动了，就把一乐放下，然后拖着一乐走。一乐的两只手使劲地拉住自己的衣领，半张着嘴呼哧呼哧地喘着气。何小勇拖着一乐走到巷子口才站住脚，把一乐推到墙上，伸手指着一乐的鼻子说：

“你要是再来，我就宰了你。”

说完，何小勇转身就走。一乐贴着墙壁站在那里，看着何小勇走回到家里，他的身体才离开了墙壁，走到了大街上，站在那里左右看了一会以后，他低着头向西走去。

有几个认识许三观的人，看到一个十一二岁的孩子，低着头一路向西走去，他们看到这个孩子的眼泪不停地掉到了地上，有时掉在鞋上。他们想这是谁家的孩子，哭得这么伤心，走近了一看，认出来是许三观家的一乐。

最先是方铁匠，方铁匠说：

“一乐，一乐你为什么哭？”

一乐说：“许三观不是我的亲爹，何小勇也不是我的亲爹，我没有亲爹了，所以我就哭了。”

方铁匠说：“一乐你为什么要往西走？你的家在东边。”

一乐说：“我不回家了。”

方铁匠说：“一乐，你快回家去。”

一乐说：“方铁匠，你给我买一碗面条吃吧！我吃了你的面条，你就是我的亲爹。”

方铁匠说：“一乐，你在胡说些什么？我就是给你买十碗面条，我也做不了你的亲爹。”

然后是其他人，他们也对一乐说：

“你是许三观家的一乐，你为什么哭？你为什么一个人往西走？你的家在东边，你快回家吧。”

一乐说：“我不回家了，你们去对许三观说，说一乐不回家了。”

他们说：“你不回家了，你要去哪里？”

一乐说：“我不知道要去哪里，我只知道不回家了。”

一乐又说：“你们谁去给我买一碗面条吃，我就做谁的亲生儿子，你们谁去买面条？”

他们去告诉许三观：

“许三观，你家的一乐呜呜哭着往西走了；许三观，你家的一乐不认你这个爹了；许三观，你家的一乐见人就张嘴要面条吃；许三观，你家的一乐说谁给他吃一碗面条，谁就是他的亲爹；许三观，你家的一乐到处在要亲爹，就跟要饭似的，你还不知道，你还躺在藤榻里，你还架着腿，你快去把他找回来吧。”

许三观从藤榻里站起来说：

“这个小崽子是越来越笨了，他找亲爹不去找何小勇，倒去找别人；他找亲爹不到何小勇家里去找，倒是往西走，越走离他亲爹的家越远。”

说完许三观重新躺到藤榻里。他们说：“你怎么又躺下了，你快去把他找回来吧。”

许三观说：“他要去找自己亲爹，我怎么可以去拦住他呢？”

他们听了许三观的话，觉得有道理，就不再说什么，一个一个离去了。后来，又来了另外几个人，他们对许三观说：

“许三观，你知道吗？今天早晨你家的一乐去找何小勇了，一乐去认亲爹了。一乐这孩子可怜，被何小勇的女人指着鼻子骂，还骂了你女人许玉兰，骂出来的话要有多难听就有多难听。一乐可怜，被那个何小勇从家门口一直拖到巷子口。”

许三观问他们：“何小勇的女人骂我了没有？”

他们说：“倒是没有骂你。”

许三观说：“那我就不管这么多了。”

这一天过了中午以后，一乐还没有回来，许玉兰心里着急了，她对许三观说：

“看到过一乐的人，都说一乐向西走了，没有一个人说他向别处走。向西走，他会走到哪里去？他已经走到乡下了，他要是再向西走，他就会忘了回家的路，他才只有十一岁。许三观，你快去把他找回来。”

许三观说：“我不去。一乐这小崽子，我供他吃，供他穿，还供他念书，我对他有多好，可他这么对我，竟然背着我去找什么亲爹。那个王八蛋何小勇，对他又是骂又是打，还把他从家门口拖到巷子口，可他还要去认亲爹。我想明白了，不是自己亲生的儿子，是怎么养也养不亲。”

许玉兰就自己出门去找一乐，她对许三观说：

“你不是一乐的亲爹，我可是他的亲妈，我要去把他找回来。”

许玉兰一走就是半天，到了黄昏的时候，她回来了。她一进门就问许三观：

“一乐回来了没有？”

许三观说：“没有，我一直在这里躺着，我的眼睛也一直看着这扇门，我只看见二乐和三乐进来出去，没看到一乐回来。”

许玉兰听后，眼泪掉了出来，她对许三观说：

“我一路往西走，一路问别人，他们都说看到一乐走过去了。我出了城，再问别人，就没有人看到过一乐了。我在城外走了一阵，就

看不到别人了，没有一个人可以打听，我都不知道该往哪里走。”

说着许玉兰一转身，又出门去找一乐了。许玉兰这次走后，许三观在家里坐不住了，他站到了门外，看着天色黑下来，心想一乐这时候还不回家，就怕是出事了。这么一想，许三观心里也急上了。看着黑夜越来越浓，许三观就对二乐和三乐说：

“你们就在家里呆着，谁也不准出去，一乐回来了，你们就告诉他，我和他妈都去找他了。”

许三观说完就把门关上，然后向西走去，走了没有几步路，他听到旁边有人在哭泣，低头一看，看到了一乐，一乐坐在邻居家凹进去的门旁，脖子一抽一抽地看着许三观，许三观急忙蹲下去：

“一乐，你是不是一乐？”

许三观看清了这孩子是一乐以后，就骂了起来：

“他妈的，你把你妈急了个半死，把我吓了个半死，你倒好，就坐在邻居家的门口。”

一乐说：“爹，我饿了，我饿得一点力气都没有了。”

许三观说：“活该，你饿死都是活该，谁让你走的？还说什么不回来了……”

一乐抬起手擦起了眼泪，他边擦边说：

“本来我是不想回来了，你不把我当亲儿子，我去找何小勇，何小勇也不把我当亲儿子，我就不想回来了……”

许三观打断他的话，许三观说：

“你怎么又回来了？你现在就走，现在走还来得及，你要是永远不回来了，我才高兴。”

一乐听了这话，哭得更伤心了，他说：

“我饿了，我困了，我想吃东西，我想睡觉，我想你就是再不把我当亲儿子，你也比何小勇疼我，我就回来了。”

一乐说着伸手扶着墙站起来，又扶着墙要往西走，许三观说：

“你给我站住，你这小崽子还真要走？”

一乐站住了脚，歪着肩膀低着头，哭得身体一抖一抖的。许三观在他身前蹲下来，对他说：

“爬到我背上来。”

一乐爬到了许三观的背上，许三观背着他往东走去，先是走过了自己的家门，然后走进了一条巷子，走完了巷子，就走到了大街上，也就是走在那条穿过小城的河流旁。许三观嘴里不停地骂着一乐：

“你这个小崽子，小王八蛋，小混蛋，我总有一天要被你活活气死。你他妈的想走就走，还见了人就说，全城的人都以为我欺负你了，都以为我这个后爹天天揍你，天天骂你。我养了你十一年，到头来我才是个后爹，那个王八蛋何小勇一分钱都没出，反倒是你的亲爹。谁倒霉也不如我倒霉，下辈子我死也不做你的爹了，下辈子你做我的后爹吧。你等着吧，到了下辈子，我要把你折腾得死去活来……”

一乐看到了胜利饭店明亮的灯光，他小心翼翼地问许三观：

“爹，你是不是要带我去吃面条？”

许三观不再骂一乐了，他突然温和地说道：

“是的。”

第二十三章

两年以后的某一天，何小勇走在街上时，被一辆从上海来的卡车撞到了一户人家的门上，把那扇关着的门都撞开了，然后何小勇就躺在了这户人家的地上。

何小勇被卡车撞倒的消息传到许三观那里，许三观高兴了一天。在夏天的这个傍晚，许三观光着膀子，穿着短裤从邻居的家中进进出出，他见了人就说：

“这叫恶有恶报，善有善报。做了坏事不肯承认，以为别人就不知道了，老天爷的眼睛可是看得清清楚楚。老天爷要想罚你了，别说是被车撞，就是好端端地走在屋檐下，瓦片都会飞下来砸你的脑袋，就是好端端地走在桥上，桥也会塌到河里去。你们再来看看我，身强力壮，脸色红润，虽然日子过得穷过得苦，可我身体好。身体就是本钱，这可是老天爷奖我的……”

说着许三观还使了使劲，让邻居们看看他胳膊上的肌肉和腿上的肌肉。然后又说，

“说起来我做了十三年的乌龟，可你们看看一乐，对我有多亲，比二乐、三乐还亲，平日里有什么好吃的，总要问我：爹，你吃不吃。二乐和三乐这两个小崽子有好吃的，从来不问我。一乐对我好，为什么？也是老天爷奖我的……”

许三观最后总结道：“所以，做人要多行善事，不行恶事。做了恶事的话，若不马上改正过来，就要像何小勇一样，遭老天爷的罚。

老天爷罚起人来可是一点都不留情面，都是把人往死里罚。那个何小勇躺在医院里面，还不知道死活呢。

“经常做善事的人，就像我一样，老天爷时时惦记着要奖励我些什么，别的就不说了，就说我卖血，你们也都知道我许三观卖血的事，这城里的人都觉得卖血是丢脸的事，其实在我爷爷他们村里，谁卖血，他们就说谁身体好。你们看我，卖了血身体弱了吗？没有。为什么？老天爷奖我的，我就是天天卖血，我也死不了。我身上的血，就是一棵摇钱树，这棵摇钱树，就是老天爷给我的。”

许玉兰听到何小勇被车撞了以后，没有像许三观那样高兴，她像是什么都没有发生一样，该去炸油条了，她就去炸油条；该回家做饭了，她就回家做饭；该给许三观，给一乐、二乐、三乐洗衣服了，她就端着木盆到河边去。她知道何小勇倒霉了，只是睁圆了眼睛，半张着嘴，吃惊了一些时候，连笑都没有笑一下。许三观对她很不满意，她就说：

“何小勇被车撞了，我们得到什么了？如果他被车撞了，我们家里掉进来一块金子，我们高兴还有个道理。家里什么都没多出来，有什么好高兴的？”

许玉兰看着许三观光着膀子，笑呵呵地在邻居家进进出出，嘴边挂着恶有恶报善有善报那些话，倒是心里不满意，她对许三观说：

“你想说几句，就说他几句，别一说上就没完没了，昨天说了，今天又说，今天说了，明天还说。何小勇再坏，再没有良心，也是一个躺在医院里不死不活的人了，你还整天这么去说他，小心老天爷要罚你了。”

许玉兰最后那句话，让许三观吸了口冷气，他心想这也是，他整天这么幸灾乐祸的，老天爷说不定还真会罚他。于是许三观收敛起来，从这一天起就不再往邻居家进进出出了。

何小勇在医院里躺了七天，前面三天都是昏迷不醒，第四天眼睛睁开来看了看，随后又闭上，接着又是三天的昏迷。

他被卡车撞断了右腿和左胳膊，医生说骨折倒是问题不大，问题是他的内出血一下子没有办法止住，何小勇的血压在水银柱子里上上下下。每天上午输了血以后，血压就上去，到了晚上出血一多，血压又下来了。

何小勇的几个朋友互相间说："何小勇的血压每天都在爬楼梯，早晨上去，晚上下来。爬那么三天、四天的还行，天天这样爬上爬下的，就怕是有一天爬不动了。"

他们对何小勇的女人说："我们看医生也不会有什么好办法了，他们每天在何小勇的病床前一站就是一两个小时，讨论这个，讨论那个。讨论完了，何小勇还是鼻子里插一根氧气管，手臂上吊着输液瓶。今天用的药，七天前就在用了，也没看到医生给什么新药。"

他们最后说："你还是去找找城西的陈先生吧……"

城西的陈先生是一个老中医，也是一个占卦算命的先生，陈先生对何小勇的女人说：

"我已经给你开了处方，我用的都是最重的药，这些药再重也只能治身体，治不了何小勇的魂，他的魂要飞走，是什么药都拉不住的。人的魂要飞，先是从自己家的烟囱里出去。你呵，就让你的儿子

上屋顶去，屁股坐在烟囱上，对着西天喊：‘ 爹，你别走；爹，你回来。’不用喊别的，就喊这两句，连着喊上半个时辰，何小勇的魂听到了儿子的喊叫，飞走了也会飞回来；还没有飞走的话，它就不会飞了，就会留下来。”

何小勇的女人说：“何小勇没有儿子，只有两个女儿。”

陈先生说：“女儿是别人家的，嫁出去的女儿就是泼出去的水，女儿上了屋顶喊得再响，传得再远，做爹的魂也听不到。”

何小勇的女人说：“何小勇没有儿子，我没有给何小勇生儿子，我只给他生了两个女儿，不知道是我前世造孽了，还是何小勇前世造孽了，我们没有儿子，何小勇没有儿子，他的命是不是就保不住了？”

何小勇的朋友们说：“谁说何小勇没有儿子？许三观家的一乐是谁的儿子？”

于是，何小勇的女人就来到了许三观家里，这个很瘦的女人见了许玉兰就是哭。先是站在门口，拿着块手绢擦着通红的眼睛，随后坐在了门槛上，呜呜哭出了声音。

当时，许玉兰一个人在家里，她看到何小勇的女人来到门口，心想她来干什么？过了一会看到这个瘦女人在门槛上坐下了，还哭出了声音，许玉兰就说话了，她说：

“是谁家的女人？这么没脸没皮，不在自己家哭，坐到人家门槛上来哭，哭得就跟母猫叫春似的。”

听了这话，何小勇的女人不哭了，她对许玉兰说：

“我命苦啊，我男人何小勇好端端地走在街上，不招谁也不惹谁，还是让车给撞了，在医院里躺了七天，就昏迷了七天，医院里的医生是没办法救他了，他们说只有城西的陈先生能救他，城西的陈先生说只有一乐能救他，我只好来求你了……”

许玉兰接过她的话说：“我的命真好啊，我男人许三观这辈子没有进过医院，都四十来岁的人了，还不知道躺在病床上是什么滋味。力气那个大啊，一百斤的米扛起来就走，从米店到我们家有两里路，中间都没有歇一下……”

何小勇的女人呜呜地又哭上了，她边哭边说：

“我命苦啊，何小勇躺在医院里面都快要死了，医生救不了他，城西的陈先生也救不了他，只有一乐能救他，一乐要是上了我家屋顶去喊魂，还能把何小勇的魂给喊回来，一乐要是不去喊魂，何小勇就死定了，我就要做寡妇了……”

许玉兰说：“我的命好，他们都说许三观是长寿的相，说许三观天庭饱满，我家许三观手掌上的那条生命线又长又粗，就是活到八九十岁，阎王爷想叫他去，还叫不动呢。我的命也长，不过再长也没有许三观长，我是怎么都会死在他前面的，他给我送终。做女人最怕什么？还不是怕做寡妇，做了寡妇以后，那日子怎么过？家里挣的钱少了不说，孩子们没了爹，欺负他们的人就多，还有下雨天打雷的时候，心里害怕都找不到一个肩膀可以靠上去……”

何小勇的女人越哭越伤心，她对许玉兰说：

“我命苦啊，求你开开恩，让一乐去把何小勇的魂喊回来，求你看在一乐的份上，怎么说何小勇也是一乐的亲爹……”

许玉兰笑嘻嘻地说："这话你要是早说，我就让一乐跟你走了，现在你才说何小勇是一乐的亲爹，已经晚了，我男人许三观不会答应的。想当初，我到你们家里去，你骂我，何小勇还打我，那时候你们两口子可神气呢，没想到你们会有今天，许三观说得对，你们家是恶有恶报，我们家是善有善报。你看看我们家的日子，越过越好，你再看看我身上的衬衣，这可是绵绸的衬衣，一个月以前才做的……"

何小勇的女人说：

"我们是恶有恶报，当初为了几个钱，我们不肯认一乐，是我们错。何小勇造了孽，我跟着他也受了不少罪，这些都不说了，求你看在我的可怜上，让一乐去救救何小勇。我也恨他，可怎么说他也是我的男人。我的眼睛都哭肿了，都哭疼了。何小勇要是死了，我以后怎么办啊？"

许玉兰说："以后怎么办？以后你就做寡妇了。"

许玉兰对许三观说："何小勇的女人来过了，两只眼睛哭得和电灯泡一样了……"

许三观问："她来干什么？"

许玉兰说："她本来人就瘦，何小勇一出事，就更瘦了，真像是一根竹竿，都可以架起来晾衣服了……"

许三观问："她来干什么？"

许玉兰说："她的头发有好几天没有梳理了，衣服上的纽扣也掉了两个，两只鞋是一只干净，一只全是泥，不知道她在哪个泥坑里踩过……"

许三观说：“我在问你，她来干什么？”

“是这样的，”许玉兰说，“何小勇躺在医院里快死了，医院救不了何小勇了，她就去找城西的陈先生，陈先生也救不了何小勇，陈先生说只有一乐能救何小勇，让一乐爬到他们家的屋顶上去喊魂，去把何小勇的魂喊回来，所以她就来找一乐了。”

许三观说：“她自己为什么不爬到屋顶上去喊？她的两个女儿为什么不爬到屋顶上去喊？”

“是这样的，”许玉兰说，“她去喊，何小勇的魂听不到；她的两个女儿去喊，何小勇的魂也听不到；一定要亲生儿子去喊，何小勇的魂才会听到，这是陈先生说的，所以她就来找一乐了。”

“她是来做梦。”许三观说，“她是做梦想吃屁，当初我许三观大人大量，把养了九年的一个儿子白白还给何小勇，他们不要。我又养了四年，他们现在来要了，现在我不给了。何小勇活该要死，这种人活在世上有害无益，就让他死掉算了。他妈的，还想让一乐去喊他的魂，就是喊回来了，也是个王八蛋的魂……”

许玉兰说：“我看着何小勇的女人也真是可怜，做女人最怕的也就是遇上这事，家里死了男人，日子怎么过？想想自己要是遇上了这种事，还不……”

“放屁。”许三观说，“我身体好着呢，力气都使不完，全身都是肌肉，一走路，身上的肌肉就蹦蹦跳跳的……”

许玉兰说：“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有时候替别人想想，就觉得心里也不好受。何小勇的女人都哭着求上门来了，再不帮人家，心

里说不过去。他们以前怎么对我们的，我们就不要去想了，怎么说人家的一条命在我们手里，总不能把人家的命捏死吧？”

许三观说：“何小勇的命就该捏死，这叫为民除害，那个开卡车的司机真是做了一件大好事……”

许玉兰说：“你常说善有善报，你做了好事，别人都看在眼里，这次你要是让一乐去把何小勇的魂喊回来，他们都会说许三观是好人，都会说何小勇这么对不起许三观，许三观还去救了何小勇的命……”

许三观说：“他们会说我许三观是个笨蛋，是个傻子，是个二百五，是他妈的老乌龟；他们会说我许三观乌龟越做越甜了，越做越香了……”

许玉兰说：“怎么说何小勇也是一乐的亲爹……”

许三观伸手指着许玉兰的脸说：“你要是再说一遍何小勇是一乐的亲爹，我就打烂你的嘴。”

接着他问许玉兰：“我是一乐的什么人？我辛辛苦苦养了一乐十三年，我是一乐的什么人？”

最后他说：“我告诉你，你想让一乐去把那个王八蛋的魂喊回来，先从我尸体上踩过去。只要我还活着，何小勇的魂就别想回来。”

许三观把一乐叫到面前，对他说：

“一乐，你已经十三岁了，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我爹已经死了，我妈跟着一个男人跑了，我一个人在城里活不下去，我就走了一天的路，到乡下去找我爷爷。其实路不远，走上半天就够了，我中间迷路了，要不是遇上我四叔，我不知道会走到什么地方。我四叔不认识我，他看到天都快黑了，我又是一个小孩，他就问我到什么地方去？我说我爹死了，我妈跟别人走了，我要去找我爷爷。我四叔知道我就是他哥哥的儿子时，蹲下来摸着我的头发就哭了，那时我已经走不动了，我四叔就背着我回家……

“一乐，我为什么和我四叔感情深？就是因为四叔把我背回到爷爷家里的，做人要有良心。我四叔死了有好几年了，我现在想到四叔的时候，眼泪又要下来了。做人要有良心，我养了你十三年，这十三年里面，我打过你，骂过你，你不要记在心里，我都是为了你好。这十三年里面，我不知道为你操了多少心，就不说这些了，你也知道我不是你的亲爹，你的亲爹现在躺在医院里，你的亲爹快要死了，医生救不了他，城西的陈先生，就是那个算命的陈先生，也是个中医，陈先生说只有你能救何小勇，何小勇的魂已经从胸口飞出去了，陈先生说你要是爬到何小勇家的屋顶上，就能把何小勇的魂喊回来……

“一乐，何小勇以前对不起我们，这是以前的事了，我们就不要再记在心里了，现在何小勇性命难保，救命要紧。怎么说何小勇也是个人，只要是人的命都要去救，再说他也是你的亲爹，你就看在他是你亲爹的份上，爬到他家的屋顶上去喊几声吧……

“一乐，何小勇现在认你这个亲儿子了，他就是不认你这个亲儿子，我也做不了你的亲爹……

“一乐，你记住我今天说的话，做人要有良心，我也不要你以后报答我什么，只要你以后对我，就像我对我四叔一样，我就心满意足了。等到我老了，死了，你想起我养过你，心里难受一下，掉几颗眼泪出来，我就很高兴了……

“一乐，你跟着你妈走吧。一乐，听我的话，去把何小勇飞走的魂喊回来。一乐，你快走。”

第二十四章

这一天，很多人听说许三观家的一乐，要爬到何小勇家的屋顶上，还要坐在烟囱上，去把何小勇的魂喊回来。于是，很多人来到了何小勇的家门前，他们站在那里，看着许玉兰带着一乐走过来，又看着何小勇的女人迎上去说了很多话，然后这个很瘦的女人拉着一乐的手，走到了已经架在那里的梯子前。

何小勇的一个朋友这时站在屋顶上，另一个朋友在下面扶着梯子，一乐沿着梯子爬到了屋顶，屋顶上的那个人拉住他的手，斜着走到烟囱旁，让一乐坐在烟囱上，一乐坐上去以后两只手放在了腿上，他看着把他拉过来的那个人走到梯子那里，那人用手撑住屋顶上的瓦片，两只脚摸索着踩到了梯子上，然后就像是被河水淹没似的，那人沉了下去。

一乐坐在屋顶的烟囱上，看到另外的屋顶在阳光里发出了湿漉漉的亮光。有一只燕子尖利地叫着飞过来，盘旋了几圈又飞走了，然后很多小燕子发出了纤细的叫声，叫声就在一乐前面的屋檐里。一乐又去看远处起伏的山群，山群因为遥远，看上去就像是云朵一样虚幻，灰蒙蒙如同影子似的。

站在屋顶下面的人都仰着头，等待着一乐喊叫何小勇的魂，他们的头抬着，所以他们都半张着嘴，他们等待了很久，什么声音都没有听到，于是他们的头一个一个低了下去，放回到正常的位置上，他们开始议论纷纷，一乐坐在屋顶上，听到他们的声音像麻雀一样叽叽喳喳。

何小勇的女人这时对一乐喊叫道：

“一乐，你快哭，你要哭，这是陈先生说的，你一哭，你爹的魂就会听到了。”

一乐低头看了看下面的人，看到他们对他指指点点的，他就扭开头去，他发现只有自己一个人在屋顶上，四周的屋顶上没有别人，所有的屋顶上都长满了青草，在风里摇晃着。

何小勇的女人又叫道：

“一乐，你快哭，你为什么不哭？一乐，你快哭。”

一乐还是没有哭，倒是何小勇的女人自己哭了起来，她哭着说：

“这孩子怎么不哭？刚才对他说得好好的，他怎么不哭？”

然后她又对一乐喊叫：

“一乐，你快哭，我求你快哭。”

一乐问：“为什么要我哭？”

何小勇的女人说：“你爹躺在医院里，你爹快死了，你爹的魂已经从胸口飞出去了，飞一截就远一截，你快哭，你再不哭，你爹的魂就飞远了，就听不到你喊他了，你快哭……”

一乐说：“我爹没有躺在医院里，我爹正在丝厂里上班，我爹不会死的，我爹正在丝厂里推着小车送蚕茧，我爹的魂在胸口里藏得好好的，谁说我爹的魂飞走了？”

何小勇的女人说："丝厂里的许三观不是你爹，医院里躺着的何小勇才是你爹……"

一乐说："你胡说。"

何小勇的女人说："我说的是真话，许三观不是你亲爹，何小勇才是你亲爹……"

一乐说："你胡说。"

何小勇的女人转过身去对许玉兰说：

"我只好求你了，你是他妈，你去对他说说，你去让他哭，让他把何小勇的魂喊回来。"

许玉兰站在那里没有动，她对何小勇的女人说：

"那么多人看着我，你要我去说些什么？我已经丢人现眼了，他们都在心里笑话我呢，我能说什么呢？我不去说。"

何小勇的女人身体往下一沉，扑通一下跪在了许玉兰面前，她对许玉兰说：

"我跪在你面前了，我比你更丢人现眼了，他们在心里笑，也是先笑我。我跪在这里求你了，求你去对一乐说……"

何小勇的女人说得眼泪汪汪，许玉兰就对她说：

"你快站起来，你跪在我面前，丢人现眼的还是我，不是你，你快站起来，我去说就是了。"

许玉兰上前走了几步，她抬起头来，对屋顶上的一乐叫道：

“一乐，一乐你把头转过来，是我在叫你，你就哭几声，喊几声，去把何小勇的魂喊回来，喊回来了我就带你回家，你快喊吧……”

一乐说：“妈，我不哭，我不喊。”

许玉兰说：“一乐，你快哭，你快喊。到这里来的人越来越多了，我的脸都丢尽了，要是人再多，我都没地方躲了。你快喊吧，怎么说何小勇也是你的亲爹……”

一乐说：“妈，你怎么能说何小勇是我的亲爹？你说这样的话，你就是不要脸了……”

“我前世造孽啊！”

许玉兰喊叫了一声，然后回过身来对何小勇的女人说：

“连儿子都说我不要脸，全是你家的何小勇害的，他要死就让他死吧，我是不管了，我自己都顾不上了……”

许玉兰不管这事了，何小勇的朋友就对何小勇的女人说：

“还是去把许三观叫来，许三观来了，一乐或许会哭几声，会喊几声……”

当时，许三观正在丝厂里推着蚕茧车，何小勇的两个朋友跑来告诉他：

“一乐不肯哭，不肯喊，坐在屋顶上说何小勇不是他亲爹，说你才是他亲爹。许玉兰去让他哭，让他喊，他说许玉兰不要脸。许三观，你快去看看，救命要紧……”

许三观听了这活，放下蚕茧车就说：

“好儿子啊。”

然后许三观来到了何小勇屋前，他仰着头对一乐说：

“好儿子啊，一乐，你真是我的好儿子，我养了你十三年，没有白养你，有你今天这些话，我再养你十三年也高兴……”

一乐看到许三观来了，就对他说：

“爹，我在屋顶上呆够了，你快来接我下去，我一个人不敢下去。爹，你快上来接我。”

许三观说：“一乐，我现在还不能上来接你，你还没有哭，还没有喊，何小勇的魂还没有回来……”

一乐说：“爹，我不哭，我不喊，我要下去。”

许三观说：“一乐，你听我的话，你就哭几声，喊几声。这是我答应人家的事，我答应人家了，就要做到。君子一言，驷马难追。再说那个王八蛋何小勇也真是你的亲爹……”

一乐在屋顶上哭了起来，他对许三观说：

“他们都说你不是我的亲爹，妈也说你不是我的亲爹，现在你又这么说。我没有亲爹，我也没有亲妈，我什么亲人都没有，我就一个

人。你不上来接我，我就自己下来了。”

一乐站起来走了两步，屋顶斜着下去，他又害怕了，就一屁股坐在了瓦片上，响亮地哭了起来。

何小勇的女人对一乐喊叫：

“一乐，你总算哭了；一乐，你快喊……”

“你闭嘴。”许三观对何小勇的女人吼道。

他说：“一乐不是为你那个王八蛋何小勇哭，一乐是为我哭。”

然后许三观抬起头来，对一乐说：

“一乐，好儿子，你就喊几声吧。你喊了以后，我就上来接你，我接你到胜利饭店去吃炒猪肝……”

一乐哭着说：“爹，你快上来接我。”

许三观说：“一乐，你就喊几声吧，你喊了以后，我就是你的亲爹了。一乐，你就喊几声吧，你喊了以后，何小勇那个王八蛋就再不会是你亲爹了。从今往后，我就是你的亲爹了……”

一乐听到许三观这样说，就对着天空喊道：

“爹，你别走。爹，你回来。”

喊完他对许三观说：“爹，你快上来接我。”

何小勇的女人说：“一乐，你再喊几声。”

一乐去看许三观，许三观说：“一乐，你就再喊两声吧。”

一乐就喊：“爹，你别走，你回来。爹，你别走，你回来。”

一乐对许三观说：“爹，你快上来接我。”

何小勇的女人说：“一乐，你还要喊，陈先生说要喊半个时辰。一乐，你快喊。”

“够啦。”许三观对何小勇的女人说，“什么陈先生，也是个王八蛋。一乐就喊这几声了，何小勇要死就死，要活就活……”

然后他对一乐说：“一乐，你等着，我上来接你。”

许三观沿着梯子爬到了屋顶，他让一乐伏在自己的背上，背着一乐从梯子上爬了下去。

站到地上以后，许三观把一乐放下来，对一乐说：

“一乐，你站在这里，你别动。”

说着许三观走进了何小勇的家，接着他拿着一把菜刀走出来，站在何小勇家门口，用菜刀在自己脸上划了一道口子，又伸手摸了一把流出来的鲜血，他对所有的人说：

“你们都看到了吧，这脸上的血是用刀划出来的，从今往后，你们……”

他又指指何小勇的女人，“还有你，你们中间有谁敢再说一乐不是我亲生儿子，我就和谁动刀子。”

说完他把菜刀一扔，拉起一乐的手说：

“一乐，我们回家去。”

第二十五章

这一年夏天的时候，许三观从街上回到家里，对许玉兰说：

“我这一路走过来，没看到几户人家屋里有人，全到街上去了。我这辈子没见过街上有这么多人，胳膊上都套着个红袖章，游行的、刷标语的、贴大字报的，大街的墙上全是大字报，一张一张往上贴，越贴越厚，那些墙壁都像是穿上棉袄了。我还见到了县长，那个大胖子山东人，从前可是城里最神气的人，我从前见到他时，他手里都端着一个茶杯，如今他手里提着个破脸盆，边敲边骂自己，骂自己的头是狗头，骂自己的腿是狗腿……”

许三观说：“你知道吗？为什么工厂停工了、商店关门了、学校不上课、你也用不着去炸油条了？为什么有人被吊在了树上、有人被关进了牛棚、有人被活活打死？你知道吗？为什么毛主席一说话，就有人把他的话编成了歌，就有人把他的话刷到了墙上、刷到了地上、刷到了汽车上和轮船上、床单上和枕巾上、杯子上和锅上，连厕所的墙上和痰盂上都有？毛主席的名字为什么会这么长？你听着：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一共有三十个字，这些都要一口气念下来，中间不能换气。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因为文化大革命来啦……”

许三观说：“文化大革命闹到今天，我有点明白过来了，什么叫文化革命？其实就是一个报私仇的时候，以前谁要是得罪了你，你就写一张大字报，贴到街上去，说他是漏网地主也好，说他是反革命也好，怎么说都行。这年月法院没有了，警察也没有了，这年月最多的

就是罪名，随便拿一个过来，写到大字报上，再贴出去，就用不着你自己动手了，别人会把他往死里整……这些日子，我躺在床上左思右想，是不是也找个仇人出来，写他一张大字报，报一下旧仇。我想来想去，竟然想不出一个仇人来，只有何小勇能算半个仇人，可那个王八蛋何小勇四年前就让卡车给撞死了。我许三观为人善良，几十年如一日，没有一个仇人，这也好，我没有仇人，就不会有人来贴我的大字报。”

许三观话音未落，三乐推门进来，对他们说：

“有人在米店墙上贴了一张大字报，说妈是破鞋……”

许三观和许玉兰吓了一跳，立刻跑到米店那里，往墙上的大字报一看，三乐没有说错，在很多大字报里，有一张就是写许玉兰的，说许玉兰是破鞋，是烂货，说许玉兰十五岁就做了妓女，出两元钱就可以和她睡觉，说许玉兰睡过的男人十辆卡车都装不下。

许玉兰伸手指着那张大字报，破口大骂起来：

“你妈才是破鞋，你妈才是烂货，你妈才是妓女，你妈睡过的男人，别说是十辆卡车，就是地球都装不下。”

然后，许玉兰转过身来，对着许三观哭了起来，她哭着说：

“只有断子绝孙的人，只有头上长疮、脚底流脓的人，才会这么血口喷人……”

许三观对身旁的人说：“这全是诬蔑，这上面说许玉兰十五岁就做了妓女，胡说！别人不知道，我还会不知道吗？我们结婚的那个晚上，许玉兰流出来的血有这么多……”

许三观用手比划着继续说："要是许玉兰十五岁就做了妓女，新婚第一夜会见红吗？"

"不会。"许三观看到别人没有说话，他就自己回答。

到了中午，许三观把一乐、二乐、三乐叫到面前，对他们说：

"一乐，你已经十六岁了；二乐，你也有十五岁了。你们到大街上去抄写一张大字报，随便你们抄谁的，抄完了就贴到写你妈的那张大字报上去。三乐，你胸口那一摊鼻涕是越来越大了，你这小崽子不会干别的，总还会帮着提一桶糨糊吧？记住了，这年月大字报不能撕，谁撕了大字报谁就是反革命，所以你们千万别去撕，你们抄一张新的大字报，贴上去盖住那张就行了。这事我出面去办不好，别人都盯着我呢，你们去就不会有人注意，你们三兄弟天黑以前去把这事办了。"

到了晚上，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你的三个儿子把那张大字报盖住了，现在你可以放心了，不会有多少人看过，大街上有那么多的大字报，看得过来吗？还不断往上贴新的，一张还没有看完，新的一张就贴上去了。"

没过两天，一群戴着红袖章的人来到许三观家，把许玉兰带走了。他们要在城里最大的广场上开一个万人批斗大会，他们已经找到了地主，找到了富农，找到了右派，找到了反革命，找到了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什么样的人都找到了，就是差一个妓女，他们说为了找一个妓女，已经费了三天的时间，现在离批斗大会召开只有半个小时，他们终于找到了，他们说：

“许玉兰，快跟着我们走，救急如救火。”

许玉兰被他们带走后，到了下午才回来。回来时左边的头发没有了，右边的头发倒是一根没少。他们给她剃了一个阴阳头，从脑袋中间分开来，剃得很整齐，就像收割了一半的稻田。

许三观看到许玉兰后，失声惊叫。许玉兰走到窗前，拿起窗台上的镜子，她在镜子里看到自己后，哇哇地哭了起来，她边哭边说：

“我都成这副样子了，我以后怎么见人？我以后怎么活？我这一路走回家，他们看到我都指指点点，他们都张着嘴笑。许三观，我还不知道自己这么丑了，我知道自己一半的头发没有了，可我不知道自己会这么丑，我照了镜子才知道。许三观，我以后怎么办？许三观，他们是在批斗会上给我剃的头发，那时候我就听到下面的人在笑，我看到自己的头发掉到脚上，我就知道他们在剃我的头发，我伸手去摸，他们就打我的嘴，打得我牙齿都疼了，我就不敢再去摸了。许三观，我以后怎么活啊？我还不如死掉。我和他们无冤无仇，我和他们都不认识，他们为什么要剃我的头发？他们为什么不让我死掉？许三观，你为什么不说话？”

“我能说些什么呢？”许三观说。

然后他叹息一声：“事到如今还有什么办法？你都是阴阳头了，这年月被剃了阴阳头的女人，不是破鞋，就是妓女。你成了这副样子，你就什么话都说不清了，没人会相信你的话，你就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以后你就别出门了，你就把自己关在家里。”

许三观把许玉兰另一半的头发也剃掉，然后把许玉兰关在家里。许玉兰也愿意把自己关在家里，可是胳膊上戴红袖章的人不愿意，他

们隔上几天就要把许玉兰带走。许玉兰经常被拉出去批斗，城里大大小小的批斗会上，几乎都有许玉兰站在那里，差不多每次都只是陪斗，所以许玉兰对许三观说：

“他们不是批斗我，他们是批斗别人，我只是站在一边陪着别人被他们批斗。”

许三观对儿子们说：

“其实你们妈不是他们要批斗的，你们妈是去陪着那些走资派，那些右派、反革命、地主，你们妈站在那里也就是装装样子。你们妈是陪斗。什么叫陪斗？陪斗就是味精，什么菜都能放，什么菜放了味精以后都吃起来可口。”

后来，他们让许玉兰搬着一把凳子，到街上最热闹的地方去站着。许玉兰就站在了凳子上，胸前还挂着一块木板，木板是他们做的，上面写着“妓女许玉兰”。

他们把许玉兰带到那里，看着许玉兰把木板挂到胸前，站到凳子上以后，他们就走开了，然后又把许玉兰忘掉了。许玉兰在那里一站就是一天，左等右等不见他们回来，一直到天黑了，街上的人也少了，许玉兰心想他们是不是把她忘掉了？然后，许玉兰才搬着凳子，提着木板回到家里。

许玉兰在街上常常一站就是一天，站累了就自己下来在凳子上坐一会，用手捶捶自己的两条腿，揉揉自己的两只脚，休息得差不多了，再站到凳子上去。

许玉兰经常站着的地方，离厕所很远，有时候许玉兰要上厕所了，就胸前挂着那块木板走过两条街道，到米店旁边的厕所去。街上的人都看着她双手扶着胸前的木板，贴着墙壁低着头走过去，走到厕所门前，她就把那块木板取下来，放在外面，上完厕所她重新将木板挂到胸前，走回到站着的地方。

许玉兰站在凳子上，就和站在批斗会的台上一样，都要低着头，低着头才是一副认罪的模样。许玉兰在凳子上低着头，看着自己的脚。眼睛盯着一个地方看久了，就会酸疼，有时候她就会看看街上走来走去的人，她看到谁也没有注意她，虽然很多人走过时看了她一眼，可是很少有人会看她两眼，许玉兰心里觉得踏实了很多，她对许三观说：

“我站在街上，其实和一根电线杆立在那里一样……”

她说：“许三观，我现在什么都不怕了，我什么罪都受过了，我都成这样子了，再往下也没什么了，再往下就是死了，死就死吧，我一点都不怕。有时候就是想想你，想想三个儿子，心里才会怕起来，要是没有你们，我真是什么都不怕了。”

说到三个儿子，许玉兰掉出了眼泪，她说：

“一乐和二乐不理我，他们不和我说话，我叫他们，他们装着没有听到，只有三乐还和我说话，还叫我一声妈。我在外面受这么多罪，回到家里只有你对我好，我脚站肿了，你倒热水给我烫脚；我回来晚了，你怕饭菜凉了，就焐在被窝里；我站在街上，送饭送水的也是你。许三观，你只要对我好，我就什么都不怕了……”

许玉兰在街上一站，常常是一天，许三观就要给她送饭送水，许三观先是要一乐去送，一乐不愿意，一乐说：

“爹，你让二乐去送。”

许三观就把二乐叫过来，对他说：

“二乐，我们都吃过饭了，可是你妈还没有吃，你把饭送去给你妈吃。”

二乐摇摇头说：“爹，你让三乐去送。”

许三观发火了，他说：“我要一乐去送，一乐推给二乐，二乐又推给三乐，三乐这小崽子放下饭碗就跑得没有了踪影。要吃饭了，要穿衣服了，要花钱了，我就有三个儿子；要给你们妈送饭了，我就一个儿子都没有了。”

二乐对许三观说：“爹，我现在不敢出门，我一出门，认识我的人都叫我两元钱一夜，叫得我头都抬不起来。”

一乐说：“我倒是不怕他们叫我两元钱一夜，他们叫我，我也叫他们两元钱一夜，我叫得比他们还响。我也不怕和他们打架，他们人多我就跑，跑回家拿一把菜刀再出去，我对他们说：‘ 我可是杀人不眨眼的，你们不信的话，可以去问问方铁匠的儿子。’ 我手里有菜刀，就轮到他们跑了。我是不愿意出门，不愿意上街，不是不敢出门……”

许三观对他们说：“不敢出门的应该是我，我上街就有人向我扔小石子，吐唾沫，还有人要我站住脚，要我在大街上揭发你们妈，这事要是你们遇上了，你们可以说不知道，我可不敢说不知道，我和你

们不一样。你们怕什么？你们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你们都清清白白。你们看看三乐，三乐这小崽子还不是天天出去，每天都玩得好好的回来。可是今天这小崽子太过分了，都是下午了，他还没回来……”

三乐回来了，许三观把他叫过来，问他：

“你去哪里了？你吃了早饭就出去了，到现在才回来，你去哪里了？你和谁一起去玩了？”

三乐说：“我去的地方太多，我想不起来了。我没和别人玩，我就一个人，我自己和自己玩。”

三乐愿意给许玉兰去送饭，可是许三观对他不放心，许三观只好自己给许玉兰送饭。他把饭放在一只小铝锅里来到大街上，很远就看到许玉兰站在凳子上，低着头，胸前挂着那块木板，头发长出来一些了，从远处看过去像小男孩的头。许玉兰身上的衣服破破烂烂的，她的脊背弯得就像大字报上经常有的问号一样，两只手垂在那里，由于脊背和头一样高了，她的手都垂到膝盖上。许三观看着许玉兰这副模样，走过去时心里一阵一阵地难受，他走到许玉兰面前，对她说：

“我来了。”

许玉兰低着的头转过来看到了许三观，许三观把手里的铝锅抬了抬，说：

“我把饭给你送来了。”

许玉兰就从凳子上下来，然后坐在了凳子上，她把胸前的木板摆好了，接过许三观手里的铝锅，把锅盖揭开放到身边的凳子上，她看

到锅里全是米饭，一点菜都没有，她也不说什么，用勺子吃了一口饭，她眼睛看着自己踩在地上的脚，嚼着米饭。许三观就在她身边站着，看着她没有声音地吃饭，看了一会，他抬起头看看大街上走过来和走过去的人。

有几个人看到许玉兰坐在凳子上吃饭，就走过来往许玉兰手上的锅里看了看，问许三观：

“你给她吃些什么？”

许三观赶紧把许玉兰手上的锅拿过来给他们看，对他们说：

“你们看，锅里只有米饭，没有菜；你们看清楚了，我没有给她吃菜。”

他们点点头说：“我们看见了，锅里没有菜。”

有一个人问：“你为什么不给她在锅里放些菜？全是米饭，吃起来又淡又没有味道。”

许三观说：“我不能给她吃好的。”

“我要是给她吃好的，”许三观指着许玉兰说，“我就是包庇她了，我让她只吃米饭不吃菜，也是在批斗她……”

许三观和他们说话的时候，许玉兰一直低着头，饭含在嘴里也不敢嚼了，等他们走开去，走远了，许玉兰才重新咀嚼起来。看到四周没有人了，许三观就轻声对她说：

“我把菜藏在米饭下面，现在没有人，你快吃口菜。”

许玉兰用勺子从米饭上面挖下去，看到下面藏了很多肉，许三观为她做了红烧肉，她就往嘴里放了一块红烧肉，低着头继续咀嚼，许三观轻声说：

“这是我偷偷给你做的。儿子们都不知道。”

许玉兰点点头，她又吃了几口米饭，然后她盖上锅盖，对许三观说：

“我不吃了。”

许三观说：“你才吃了一块肉，你把肉都吃了。”

许玉兰摇摇头说：“给一乐他们吃，你拿回去给一乐他们吃。”

然后许玉兰伸手去捶自己的两条腿，她说：

“我的腿都站麻了。”

看着许玉兰这副样子，许三观眼泪都快出来了，他说：

“有一句老话说得对，叫见多识广，这一年让我长了十岁。人心隔肚皮，知人知面不知心。到了今天还不知道那张大字报是谁写的，你平日里心直口快，得罪了人你都不知道，往后你可要少说话了，古人说言多必失……”

许玉兰听了这话，触景生情，她说：

“我和何小勇就是这么一点事，他们就把我弄成了这样。你和林芬芳也有事，就没有人来批斗你。”

许三观听到许玉兰这么说，吓了一跳，赶紧抬头看看四周，一看没人，他才放心下来，他说：

“这话你不能说，这话你对谁都不能说……”

许玉兰说：“我不会说的。”

许三观说：“你已经在水里了，这世上只有我一个人还想着救你，我要是也被拉到水里，就没人救你了。”

许三观经常在中午的时候，端着那口小铝锅走出家门，熟悉许三观的人都知道他是给许玉兰去送饭，他们说：

“许三观，送饭啦。”

这一天，有一个人拦住了许三观，对他说：

“你是不是叫许三观？你是不是给那个叫许玉兰的送饭去？我问你，你们家里开过批斗会了吗？就是批斗许玉兰。”

许三观将铝锅抱在怀里，点着头，赔着笑脸说：

“城里很多地方都批斗过许玉兰了。”

然后他数着手指对那个人说：“工厂里批斗过，学校里批斗过，大街上也批斗过，就是广场上都批斗过五次……”

那个人说：“家里也要批斗。”

许三观不认识这个人，看到他的胳膊上也没有戴红袖章，他摸不准这个人的来历，可是这个人说出来的话他不敢不听，所以他对许玉

兰说：

“别人都盯着我们呢，都开口问我了，在家里也要开你的批斗会，不开不行了。”

那时候许玉兰已经从街上回到了家里，她正把那块写着“妓女许玉兰”的木板取下来，放到门后，又把凳子搬到桌旁，她听到许三观这样对她说，她头都没抬，拿起抹布去擦被踩过的凳子，许玉兰边擦边说：

“那就开吧。”

这天傍晚，许三观把一乐、二乐、三乐叫过来，对他们说：“今天，我们家里要开一个批斗会，批斗谁呢？就是批斗许玉兰。从现在开始，你们都叫她许玉兰，别叫她妈，因为这是批斗会，开完了批斗会，你们才可以叫她妈。”

许三观让三个儿子坐成一排，他自己坐在他们面前，许玉兰站在他身边，他给许玉兰也准备了一只凳子。他们四个人都坐着，只有许玉兰站在那里，许玉兰低着头，就像是站在大街上一样。许三观对儿子们说：

“今天批斗许玉兰，许玉兰应该是站着的，考虑到许玉兰在街上站了一天了，她的脚都肿了，腿也站麻了，是不是可以让她坐在凳子上，同意的举起手来。”

许三观说着自己举起了手，三乐也紧跟着举起了手，二乐和一乐互相看了看，也举起手来。许三观就对许玉兰说：

“你可以坐下了。”

许玉兰坐在了凳子上，许三观指着三个儿子说：

“你们三个人都要发言，有话则长，无话则短，谁都要说两句，别人问起来，我就可以说都发言了，我也可以理直气壮。一乐，你先说两句。”

一乐扭过头去看二乐，他说：

“二乐，你先说。”

二乐看看许玉兰，又看看许三观，最后他去看三乐，他说：

“让三乐先说。”

三乐半张着嘴，似笑非笑的样子，他对许三观说：

“我不知道说什么。”

许三观看看三乐说：“我想你也说不出个什么来。”

然后他咳嗽了两声：“我先说两句吧。他们说许玉兰是个妓女，说许玉兰天天晚上接客，两元钱一夜，你们想想，是谁天天晚上和许玉兰睡在一张床上？”

许三观说完以后将一乐、二乐、三乐挨个看过来，三个儿子也都看着他，这时三乐说：

“是你，你天天晚上和妈睡在一张床上。”

“对。”许三观说，“就是我，许玉兰晚上接的客就是我，我能算是客吗？”

许三观看到三乐点了点头，又看到二乐也点了点头，只有一乐没有点头，他就指着二乐和三乐说：

“我没让你们点头，我是要你们摇头，你们这两个笨蛋，我能算是客吗？我当年娶许玉兰花了不少钱，我雇了六个人敲锣打鼓，还有四个人抬轿子，摆了三桌酒席，所有的亲戚朋友都来了，我和许玉兰是明媒正娶。所以我不是什么客，所以许玉兰也不是妓女。不过，许玉兰确实犯了生活错误，就是何小勇……”

许三观说着看了看一乐，继续说：

“许玉兰和何小勇的事，你们也都知道，今天要批斗的就是这件事……”

许三观转过脸去看许玉兰：

“许玉兰，你就把这事向三个儿子交待清楚。”

许玉兰低着头坐在那里，她轻声说：

“这事我怎么对儿子说，我怎么说得出口呢？”

许三观说：“你不要把他们当成儿子，你要把他们当成批斗你的革命群众。”

许玉兰抬头看看三个儿子，一乐坐在那里低着头，只有二乐和三乐看着她，她又去看许三观，许三观说：

“你就说吧。”

“是我前世造的孽。”许玉兰伸手擦眼泪了，她说，“我今世才得报应，我前世肯定是得罪了何小勇，他今世才来报复我，他死掉了，什么事都没有了，我还要在世上没完没了地受罪……”

许三观说：“这些话你就别说了。”

许玉兰点点头，她抬起双手擦了一会眼泪，继续说：

“其实我和何小勇也就是一次，没想到一次就怀上了一乐……”

这时候一乐突然说：“你别说我，要说就说你自己。”

许玉兰抬头看了看一乐，一乐脸色铁青地坐在那里，他不看许玉兰，许玉兰眼泪又出来了，她流着眼泪说：

“我知道自己对不起你们，我知道你们都恨我，我让你们都没脸做人了，可这事也不能怪我，是何小勇，是那个何小勇，趁着我爹去上厕所了，把我压在了墙上，我推他，我对他说我已经是许三观的女人了，他还是把我压在墙上，我是使劲地推他，他力气比我大，我推不开他，我想喊叫，他捏住了我的奶子，我就叫不出来了，我人就软了……”

许三观看到二乐和三乐这时候听得眼睛都睁圆了，一乐低着头，两只脚在地上使劲地划来划去，许玉兰还在往下说：

“他就把我拖到床上，解开我的衣服，还脱我的裤子，我那时候一点力气都没有了，他把我一条腿从裤管里拉出来，另一条腿他没管，他又把自己的裤子褪到屁股下面……”

许三观这时叫道：“你别说啦，你没看到二乐和三乐听得眼珠子都要出来了，你这是在放毒，你这是在毒害下一代……”

许玉兰说：“是你让我说的……”

“我没让你说这些。”

许三观说着伸手指着许玉兰，对二乐和三乐吼道：

“这是你们的妈，你们还听得下去？”

二乐使劲摇头，他说：“我什么都没听到，是三乐在听。”

三乐说：“我也什么都没听到。”

“算啦。”许三观说，“许玉兰就交待到这里。现在轮到你们发言了，一乐，你先说。”

一乐这时候抬起头来，他对许三观说：

“我没什么可说的，我现在最恨的就是何小勇，第二恨的就是她……”

一乐伸手指着许玉兰：“我恨何小勇是他当初不认我，我恨她是她让我做人抬不起头来……”

许三观摆摆手，让一乐不要说了，然后他看着二乐：

“二乐，轮到你说了。”

二乐伸手搔着头发，对许玉兰说：

“何小勇把你压在墙上，你为什么不咬他，你推不开他可以咬他，你说你没有力气了，咬他的力气总还有吧……”

“二乐！”

许三观吼叫了一声，把二乐吓得哆嗦了几下，许三观指着二乐的鼻子说：

“你刚才还说什么都没听到，你没听到还说什么？你没听到就什么都别说。三乐，你来说。”

三乐看看二乐，二乐缩着脖子，正惊恐不安地看着许三观。三乐又看看许三观，许三观一脸的怒气，三乐吓得什么都不敢说了，他半张着嘴，嘴唇一动一动的，就是没有声音。许三观就挥挥手说道：

“算啦，你就别说了，我想你这狗嘴里也吐不出象牙来。今天的批斗会就到这里了……”

这时一乐说：“我刚才的话还没有说完……”

许三观很不高兴地看着一乐：“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一乐说：“我刚才说到我最恨的，我还有最爱的，我最爱的当然是伟大领袖毛主席，第二爱的……”

一乐看着许三观说：“就是你。”

许三观听到一乐这么说，眼睛一动不动地看着一乐，看了一会，他眼泪流出来了，他对许玉兰说：

“谁说一乐不是我的亲生儿子？”

许三观抬起右手去擦眼泪，擦了一会，他又抬起左手，两只手一起擦起了眼泪，然后他温和地着着三个儿子，对他们说：

“我也犯过生活错误，我和林芬芳，就是那个林大胖子……”

许玉兰说：“许三观，你说这些干什么？”

“我要说。”许三观向许玉兰摆摆手，“事情是这样的，那个林芬芳摔断了腿，我就去看她，她的男人不在家，就我和她两个人，我问她哪条腿断了，她说右腿，我就去摸摸她的右腿，问她疼不疼。我先摸小腿，又摸了她的大腿，最后摸到她大腿根……”

“许三观。”

这时许玉兰叫了起来，她说：

“你不能再往下说了，你再说就是在毒害他们了。”

许三观点点头，然后他去看三个儿子，三个儿子这时候都低着头，看着地上，许三观继续说：

“我和林芬芳只有一次，你们妈和何小勇也只有一次。我今天说这些，就是要让你们知道，其实我和你们妈一样，都犯过生活错误。你们不要恨她……”

许三观指指许玉兰：“你们要恨她的话，你们也应该恨我，我和她是一路货色。”

许玉兰摇摇头，对儿子们说：

“他和我不一样，是我伤了他的心，他才去和那个林芬芳……”

许三观摇着头说：“其实都一样。”

许玉兰对许三观说：“你和我不一样，要是没有我和何小勇的事，你就不会去摸林芬芳的腿。”

许三观这时候同意许玉兰的话了，他说：

“这倒是。”

“可是……”他又说，“我和你还是一样的。”

后来，毛主席说话了。毛主席每天都在说话，他说：“要文斗，不要武斗。”于是人们放下了手里的刀，手里的棍子。毛主席接着说：“要复课闹革命。”于是一乐、二乐、三乐背上书包去学校了，学校重新开始上课。毛主席又说：“要抓革命促生产。”于是许三观去丝厂上班，许玉兰每天早晨又去炸油条了，许玉兰的头发也越来越长，终于能够遮住耳朵了。

又过去了一些日子，毛主席来到天安门城楼上，他举起右手向西一挥，对千百万的学生说：

“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

于是一乐背上了铺盖卷，带着暖瓶和脸盆走在一支队伍的后面，这支队伍走在一面红旗的后面，走在队伍里的人都和一乐一样年轻，他们唱着歌，高高兴兴地走上了汽车，走上了轮船，向父母的眼泪挥手告别后，他们就去农村插队落户了。

一乐去了农村以后，经常在夕阳西下的时候，一个人坐在山坡上，双手抱住自己的膝盖，发呆地看着田野。与一乐一起来到农村的

同学，见到他这么一副样子，就问他：

“许一乐，你在干什么？”

一乐说：“我在想我的爹妈。”

这话传到许三观和许玉兰耳中，许三观和许玉兰都哭了。这时候二乐中学也已经毕业，二乐也背上了铺盖卷，也带着暖瓶和脸盆，也跟在一面红旗的后面，也要去农村插队落户了。

许玉兰就对二乐说：

“二乐，你到了农村，日子苦得过不下去时，你就坐到山坡上，想想你爹，想想我……”

这一天，毛主席坐在书房的沙发上说：身边只留一个。于是三乐留在了父母身边，三乐十八岁时，中学毕业进了城里的机械厂。

第二十六章

几年以后的一天，一乐从乡下回到城里，他骨瘦如柴，脸色灰黄，手里提着一个破旧的篮子，篮子里放着几棵青菜，这是他带给父母的礼物。他已经有半年没有回家了，所以当他敲开家门时，许三观和许玉兰把他看了一会，然后才确认是儿子回来了。

一乐憔悴的模样让他们吃惊，因为在半年前，一乐离家回到乡下时，还不是这样，虽然那时已经又黑又瘦了，可是精神不错，走时还把家里一只能放一百斤大米的缸背在身后，他弯着腰走去时脚步咚咚直响。他在乡下没有米缸，他说把米放在一只纸盒子里，潮湿的气候使盒底都烂了，米放不了多久就会发黄变绿。

现在一乐又回来了，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一乐会不会是病了？他不是躺着，就是坐着，吃得也很少，他的脊背整天都弯着……”

许玉兰就去摸一乐的额头，一乐没有发烧，许玉兰对许三观说：

“他没有病，有病的话会发烧的，他是不想回到乡下去，乡下太苦了，就让他在城里多住些日子，让他多休息几天，把身体多养几天，他就会好起来的。”

一乐在城里住了十天，白天的时候他总是坐在窗前，两条胳膊搁在窗台上，头搁在胳膊上，眼睛看着外面的那一条巷子。他经常看着的是巷子的墙壁，墙壁已经有几十年的岁月了，砖缝里都长出了青草，伸向他，在风里摇动着。有时候会有几个邻居的女人，站到一乐

的窗下，叽叽喳喳说很多话，听到有趣的地方，一乐就会微微笑起来，他的胳膊也会跟着变换一下位置。

那时三乐已经在机械厂当工人了，他在工厂的集体宿舍里有一张床，五个人住一间屋子，三乐更愿意住在厂里，和年龄相仿的人住在一起，他觉得很快乐。知道一乐回来了，三乐每天吃过晚饭以后，就到家里来坐一会。三乐来的时候，一乐总是躺在床上，三乐就对一乐说：

“一乐，别人是越睡越胖，只有你越睡越瘦了。”

三乐回到家里的时候，一乐看上去才有些生气，他会微笑着和三乐说很多话，有几次两个人还一起出去走了走。三乐离开后，一乐又躺到了床上，或者坐在窗前，一动不动，像是瘫在了那里。

许玉兰看着一乐在家里住了一天又一天，也不说什么时候回到乡下去，就对他说：

“一乐，你什么时候回去？你在家里住了十天了。”

一乐说：“我现在没有力气，我回到乡下也没有用，我没有力气下地干活。让我在家里再住些日子吧？”

许玉兰说：“一乐，不是我要赶你回去。一乐，你想想，和你一起下乡的人里面，有好几个已经抽调上来了，已经回城了，三乐他们厂里就有四个人是从乡下回来的。你在乡下要好好干活，要讨好你们的生产队长，争取早一些日子回城来。”

许三观同意许玉兰的话，他说：

“你妈说得对，我们不是要赶你回去，你就是在家里住上一辈子，我们都不会赶你走的。现在你还是应该在乡下好好干活，你要是在家里住久了，你们生产队的人就会说你的闲话，你们的队长就不会让你抽调上来了。一乐，你回去吧，你再苦上一年、两年的，争取到一个回城的机会，以后的日子就会好过了。”

一乐摇摇头，他说：“我实在是没有力气，我回去以后也没法好好干活……”

许三观说：“力气这东西，和钱不一样，钱是越用越少，力气是越用越多。你在家里整天躺着坐着，力气当然越来越少了，你回到乡下，天天干活，天天出汗，力气就会回来了，就会越来越多……”

一乐还是摇摇头：“我已经半年没有回来过了，这半年里二乐回来过两次，我一次都没有。你们就再让我住些日子……”

“不行。”许玉兰说，“你明天就回去。”

一乐在家里住了十天，又要回到乡下去了。这一天早晨，许玉兰炸完油条回来时，也给一乐带了两根油条，她对一乐说：

“快趁热吃了，吃了你就走。”

一乐坐在窗前有气无力地看了看油条，摇摇头说：

“我不想吃，什么都不想吃，我没有胃口。”

然后他站起来，把两件带来的衣服叠好了，放进一个破旧的书包里，他背起书包对许玉兰和许三观说：

“我回去了。”

许三观说：“你把油条吃了再走。”

一乐摇摇头说：“我一点都不想吃东西。”

许玉兰说：“不吃可不行，你还要走很多路呢。”

说完，许玉兰让一乐等一会，她去煮了两个鸡蛋，又用手绢将鸡蛋包起来，放到一乐手里，对他说：

“一乐，你拿着，饿了想吃了，你就吃。”

一乐将鸡蛋捧在手里，走出门去，许三观和许玉兰走到门口看着他走去。许三观看到一乐低着头，走得很慢，很小心，他差不多是贴着墙壁往前走，他瘦得肩膀尖起来了，本来已经是小了的衣服，现在看上去显得空空荡荡，好像衣服里面没有身体。一乐走到那根电线杆时，许三观看到他抬起左手擦了擦眼睛，许三观知道他哭了。许三观对许玉兰说：

“我去送送一乐。”

许三观追上去，看到一乐真是在流眼泪，就对他说：

“我和你妈也是没有办法，我们就指望你在乡下好好干，能早一天抽调回城。”

一乐看到许三观走在了自己身边，就不再擦眼泪，他将快要滑下肩膀的书包背带往里挪了挪，他说：

“我知道。”

他们两个人一起往前走去，接下去都没有说话。许三观走得快，所以走上几步就要站住脚，等一乐跟上他了，再往前走。他们走到医院大门前时，许三观对一乐说：

“一乐，你等我一会。”

说完，许三观进了医院。一乐在医院外面站了一会，看到许三观还没有出来，他就在一堆乱砖上坐下，他抱着书包坐在那里，手里还捧着那两个鸡蛋。这时候他有点想吃东西了，就拿出来一个鸡蛋，在一块砖上轻轻敲了几下，接着剥开蛋壳，将鸡蛋放进了嘴里。他眼睛看着医院的大门，嘴里慢慢地咀嚼，他吃得很慢，当他吃完一个鸡蛋，许三观还没有出来，他就不再去看医院的大门，他把书包放在膝盖上，又把胳膊放到书包上，然后脑袋靠在胳膊上。

这么过了一会，许三观出来了，他对一乐说：

“我们走。”

他们一直往前走，走到了轮船码头。许三观让一乐在候船室里坐下，他买了船票以后，坐在一乐身边，这时离开船还有半个小时。候船室里挤满了人，大多是挑着担子的农民，他们都是天没亮就出来卖菜，或者卖别的什么，现在卖完了，他们准备回家了。他们将空筐子摞在一起，手里抱着扁担，抽着劣质的香烟，坐在那里笑眯眯地说着话。

许三观从胸前的口袋里拿出了三十元钱，塞到一乐手里，说：

“拿着。”

一乐看到许三观给他这么多钱，吃了一惊，他说：

“爹，给我这么多钱？”

许三观说：“快收起来，藏好了。”

一乐又看了看钱，他说：“爹，我就拿十元吧。”

许三观说：“你都拿着，这是我刚才卖血挣来的，你都拿着，这里面还有二乐的，二乐离我们远，离你近，他去你那里时，你就给他十元、十五元的，你对二乐说不要乱花钱。我们离你们远，平日里也照顾不到你们，你们兄弟要互相照顾。”

一乐点点头，把钱收了起来，许三观继续说：

“这钱不要乱花，要节省着用。觉得人累了，不想吃东西了，就花这钱去买些好吃的，补补身体。还有，逢年过节的时候，买两盒烟，买一瓶酒，去送给你们的生产队长，到时候就能让你们早些日子抽调回城。知道吗？这钱不要乱花，好钢要用在刀刃上……”

这时候一乐要上船了，许三观就站起来，一直把一乐送到检票口，又看着他上船，然后又对一乐喊道：

“一乐，记住我的话，好钢要用在刀刃上。”

一乐回过头来，对许三观点点头，接着低下头进了船舱。许三观仍然站在检票口，直到船开走了，他才转身走出了候船室，往家里走去。

一乐回到乡下，不到一个月，二乐所在生产队的队长进城来了，这位年过五十的男子满脸都是胡子，他抽烟时喜欢将烟屁股接在另一根香烟上，他在许三观家里坐了半个小时，接了三次香烟屁股，抽了

四根香烟，他将第四根烟屁股在地上揿灭后，放进口袋，站起来说要走了，他说他中午在别的地方吃饭，晚上再来许三观家吃饭。

二乐的队长走后，许玉兰就坐到门槛上抹眼泪了，她边抹着眼泪边说：

“都到月底了，家里只剩下两元钱了，两元钱怎么请人家吃饭？请人吃饭总得有鱼有肉，还要有酒有烟，两元钱只能买一斤多肉和半条鱼，我怎么办啊？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钱我怎么请人家吃饭？这可不是别的什么人，这可是二乐的队长啊，要是这顿饭不丰盛，二乐的队长就会吃得不高兴，二乐的队长不高兴，我家二乐就要苦了，别说是抽调回城没有了指望，就是呆在生产队里也不会有好日子了。这次请的可是二乐的队长啊，请他吃了，请他喝了，还得送他一份礼物，这两元钱叫我怎么办啊？”

许玉兰哭诉着转回身来，对坐在屋里的许三观说：

“许三观，只好求你再去卖一次血了。”

许三观听完许玉兰的话，坐在那里点了点头，对她说：

“你去给我打一桶井水来，我卖血之前要喝水。”

许玉兰说：“杯子里有水，你喝杯子里的水。”

许三观说：“杯子里的水太少了，我要喝很多。”

许玉兰说：“暖瓶里也有水。”

许三观说：“暖瓶里的水烫嘴，我让你去打一桶井水来，你去就是了。”

许玉兰答应了一声，急忙站起来，到外面去打了一桶井水回来。许三观让她把那一桶井水放在桌子上，又让她去拿来一只碗。然后他一碗一碗地喝着桶里的水，喝到第五碗时，许玉兰担心出事了，她对许三观说：

“你别喝了，你再喝会出事的。”

许三观没有理睬她，又喝了两碗井水，然后他捧着自己的肚子小心翼翼地站起来，站起来以后走了两步，他又在那里站了一会，随后才走了出去。

许三观来到了医院，他见到李血头，对李血头说：

“我又来卖血了。”

这时的李血头已经有六十多岁了，他的头发全部白了，背也弓了，他坐在那里边抽烟边咳嗽，同时不停地往地上吐痰，穿着布鞋的两只脚就不停地在地上擦来擦去，要将地上的痰擦干净。李血头看了一会许三观，说道：

“你前天还来卖过血。”

许三观说：“我是一个月以前来卖过。”

李血头笑起来，他说：“你是一个月以前来过，所以我还记得，你别看我老了，我记忆很好，什么事，不管多小的事，我只要见过，只要知道，就不会忘掉。”

许三观微笑着连连点头，他说：

“你的记忆真是好，我就不行，再重要的事，睡上一觉我就会忘得干干净净。”

李血头听了这话，身体很高兴地往后靠了靠，他看着许三观说：

“你比我小很多岁，记忆还不如我。”

许三观说：“我怎么能和你比？”

李血头说：“这倒也是，我的记忆别说是比你好，就是很多二三十岁的年轻人都不如我。”

许三观看到李血头咧着嘴笑得很高兴，就问他：

“你什么时候让我卖血？”

“不行。”李血头马上收起了笑容，他说，“你小子不要命了，卖一次血要休息三个月，三个月以后才可以再卖血。”

许三观听他这么说，不知所措了，他那么站了一会，对李血头说：

“我急着要用钱，我家二乐的队长……”

李血头打断他的话：“到我这里来的人，都是急着要用钱。”

许三观说：“我求你了……”

李血头又打断他的话："你别求我，到我这里来的人，都求我。"

许三观又说："我求你了，我家二乐的队长要来吃晚饭，可是家里只有两元钱……"

李血头挥挥手："你别说了，你再说也没用，我不会听你说了。你两个月以后再来。"

许三观这时候哭了，他说："两个月以后再来，我就会害了二乐，二乐就会苦一辈子了，我把二乐的生产队长得罪了，二乐以后怎么办啊？"

"二乐是谁？"李血头问。

"我儿子。"许三观回答。

"哦……"李血头点了点头。

许三观看到李血头的脸色温和了一些，就擦了擦眼泪，对他说：

这次就让我卖了，就这一次，我保证没有第二次。"

"不行。"李血头摇着头说，"我是为你好，你要是把命卖掉了，谁来负这个责任？"

许三观说："我自己来负这个责任。"

"你负个屁。"李血头说，"你都死掉了，你死了什么事都没有了，我就跟着你倒霉了。你知道吗？这可是医疗事故，上面会来追查的……"

李血头说到这里停住了，他看到许三观的两条腿在哆嗦，他就指着许三观的腿，问他：

“你哆嗦什么？”

许三观说：“我尿急，急得不行了。”

这时候有一个人走了进来，他挑着空担子，手里提着一只母鸡，他一进屋就认出了许三观，就叫了他一声，可是许三观一下子没认出他来，他就对许三观说：

“许三观，你不认识我啦？我是根龙。”

许三观认出来了，他对根龙说：

“根龙，你的样子全变了，你怎么一下子这么老了，你的头发都白了，你才四十多岁吧？”

根龙说：“我们乡下人辛苦，所以人显得老。你的头发也白了，你的样子也变了很多，可我还是一眼认出你来了。”

然后根龙把手里的母鸡递给李血头，他说：

“这是下蛋鸡，昨天还下了一个双黄蛋。”

李血头伸手接过母鸡，笑得眼睛都没有了，他连连说：

“啊呀，你这么客气，根龙，你这么客气……”

根龙又对许三观说：“你也来卖血了，这真是巧，我会在这里碰上你。我们有十多年没见了吧？”

许三观对根龙说：“根龙，你替我求求李血头，求他让我卖一次血。”

根龙就去看李血头，李血头对根龙说：

“不是我不让他卖，他一个月以前才来过。”

根龙就点点头，对许三观说：

“要三个月，卖一次血要休息三个月。”

许三观说：“根龙，我求你了，你替我求求他，我实在是急着要用钱，我是为了儿子……”

根龙听许三观说完了，就对李血头说：

“求你看在我的面子上，让他卖一次血，就这一次。”

李血头拍了一下桌子说：“你根龙出面为他说情，我就让他卖这次血了，我的朋友里面，根龙的面子是最大的，只要根龙来说情，我没有不答应的……”

许三观和根龙卖了血以后，两个人先去医院的厕所把肚子里的尿放干净了，然后来到了胜利饭店，他们坐在临河的窗前，要了炒猪肝和黄酒，许三观问起了阿方，他说：

“阿方还好吗？他今天怎么没来？”

根龙说：“阿方身体败掉了。”

许三观吓了一跳，他问：

“是怎么回事？”

“他把尿肚子撑破了。”根龙说，“我们卖血以前都要喝很多水，阿方那次喝得太多了，就把尿肚子撑破了。那次我都没卖成血，我们还没走到医院，阿方就说肚子疼了，我说肚子疼了就在路边歇一会，我们就坐在城里电影院的台阶上，阿方一坐下，疼得喊起来，吓得我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没一会工夫，阿方就昏过去了，好在离医院近，送到医院，才知道他的尿肚子破了……”

许三观问：“他的命没有丢掉吧？”

“命倒是保住了，”根龙说，“就是身体败掉了，以后就再不能卖血了。”

然后根龙问许三观：“你还好吧？”

许三观摇摇头：“两个儿子都在乡下，只有三乐还好，在机械厂当工人。在乡下的两个儿子实在是太苦了。城里有头有脸的人，他们的孩子下乡没几年，全抽调上来了。我有多少本事，你根龙也是知道的，一个丝厂的送茧工能有多少本事？只有看儿子自己的本事了，他们要是命好，人缘好，和队长关系好，就可以早一些日子回城里来工作……”

根龙对许三观说：“你当初为什么不让两个儿子到我们生产队来落户呢？阿方就是生产队长，他现在身体败掉了还在当队长，你的两个儿子在我们生产队里，我们都会照应他们的，要抽调回城了，肯定先让你的儿子走……”

根龙说到这里，举起手摸着头，他说：

“我怎么头晕了？”

“对啊，”许三观听了这话，眼睛都睁圆了，他说：

“我当初怎么没想到这事……”

他看到根龙的脑袋靠在了桌子上，他说：“根龙，你没事吧？”

根龙说：“没事，就是头越来越晕了。”

许三观这时候又去想自己的事了，他叹了一口气，说道：

“我当初没想到这事，现在想到了也已经晚了……”

他看到根龙的眼睛闭上了，他继续说：

“其实当初想到了也不一定有用，儿子去哪个生产队落户，也不是我们能够说了算的……”

他看到根龙没有反应，就去推推根龙，叫了两声：

“根龙，根龙。”

根龙没有动，许三观吓了一跳，他回头看了看，看到饭店里已经坐满人了，人声十分嘈杂，香烟和饭菜的蒸气使饭店里灰蒙蒙的，两个伙计托着碗在人堆里挤过来。许三观又去推推根龙，根龙还是没有反应，许三观叫了起来，他对那两个伙计叫道：

“你们快过来看看，根龙像是死了。”

听说有人死了，饭店里一下子没有了声音，那两个伙计立刻挤了过来，他们一个摇摇根龙的肩膀，另一个去摸根龙的脸，摸着根龙脸的那个人说：

“没死，脸上还热着。”

还有一个伙计托起根龙的脸看了看，对围过来的人说：

“像是快要死了。”

许三观问：“怎么办啊？”

有人说：“快送到医院去。”

根龙被他们送到了医院，医生说根龙是脑溢血。他们问什么是脑溢血，医生说脑袋里有一根血管破了，旁边另外一个医生补充说：

“看他的样子，恐怕还不止是一根血管破了。”

许三观在医院走廊的椅子里坐了三个小时，等到根龙的女人桂花来了，他才站起来。他有二十多年没有见过桂花了，眼前的桂花和从前的桂花是一点都不像，桂花看上去像个男人似的，十分强壮，都已经是深秋了，桂花还赤着脚，裤管卷到膝盖上，两只脚上都是泥，她是从田里上来的，没顾得上回家就到医院来了。许三观看到她的时候，她的眼睛已经肿了，许三观心想她是一路哭着跑来的。

根龙的女人来了，许三观离开医院回家了。他往家里走去时，心里一阵阵发虚，他觉得自己的身体很沉，像是扛了一百斤大米似的，两条腿迈出去的时候都在哆嗦。医生说根龙是脑溢血，许三观不这样想，许三观觉得根龙是因为卖血，才病成这样的，他对自己说：

“医生不知道根龙刚才卖血了，才说他是脑溢血。”

许三观回到家里，许玉兰看到他就大声叫了起来：

“你去哪里了？你都把我急死了，二乐的队长就要来吃饭了，你还不回来。你卖血了吗？”

许三观点点头说：“卖了，根龙快死了。”

许玉兰伸出手说：“钱呢？”

许三观把钱给她，她数了数钱，然后才想起许三观刚才说的话，她问：

“你说谁快要死了？”

“根龙，”许三观在凳子上坐下，“和我一起卖血的根龙，就是我爷爷村里的根龙……”

许玉兰不知道根龙是谁，也不知道他为什么快要死了，她把钱放进衣服里面的口袋，没有听许三观把话说完，就出门去买鱼买肉，买烟买酒了。

许三观一个人在家里，先是坐在凳子上，坐了一会，他觉得累，就躺到了床上。许三观心想连坐着都觉得累，自己是不是也快要死了？这么一想，他又觉得胸口闷得发慌。过了一会，他觉得头也晕起来了。他想起来，根龙先就是头晕，后来头就靠在了桌子上，再后来他们叫根龙，根龙就不答应了。

许三观在床上一直躺着，许玉兰买了东西回来后，看到许三观躺在床上，就对他说：

“你就躺着吧，你卖了血身体弱，你就躺着吧，你什么都别管了，等到二乐的队长来了，你再起来。”

傍晚的时候，二乐的队长来了，他一进屋就看到桌子上的菜，他说：

“这么多的菜，桌子都快放不下了，你们太客气了，还有这么好的酒……”

然后他才看到许三观，他看着许三观说：

“你像是瘦了，比上午见到你时瘦了。”

许三观听了这话，心直往下沉了，他强作笑颜地说：

“是，是，我是瘦了。队长，你坐下。”

“隔上半年、一年的，我倒是经常见到有人瘦了，隔了不到一天，人就瘦了，我还是第一次见到。”

二乐的队长说着在桌子前坐下来，他看到桌上放了一条香烟，不由叫了起来：

“你们还买了一条香烟？吃一顿饭抽不了这么多香烟。”

许玉兰说：“队长，这是送给你的，你抽不完就带回家。”

二乐的队长嘻嘻笑着点起了头，又嘻嘻笑着把桌上的那瓶酒拿到手里，右手一拧，拧开了瓶盖，他先把自己的杯子倒满了，再去给许三观的杯子里倒酒，许三观急忙拿起自己的杯子，他说：

“我不会喝酒。”

二乐的队长说：“不会喝酒，你也得陪我喝，我不喜欢一个人喝酒。有人陪着喝，喝酒才有意思。”

许玉兰说：“许三观，你就陪队长喝两杯。”

许三观只好将杯子给了二乐的队长，二乐的队长倒满酒以后，让许三观拿起酒杯，他说：

“一口干了。”

许三观说：“就喝一点吧。”

“不行，”二乐的队长说，“要全喝了，这叫感情深，一口吞；感情浅，舔一舔。”

许三观就一口将杯中的酒喝了下去，他觉得浑身热起来了，像是有人在他胃里划了一根火柴似的。身体一热，许三观觉得力气回来一些了，他心里轻松了很多，就夹了一块肉放到嘴里。

这时许玉兰对二乐的队长说：

“队长，二乐每次回家都说你好，说你善良，说你平易近人，说你一直在照顾他……”

许三观想起来二乐每次回家都要把这个队长破口大骂，许三观心里这样想，嘴上则那样说，他说：

“二乐还说你这个队长办事让人心服口服……”

二乐的队长指着许三观说：“你这话说对了。”

然后他又举起酒杯：“干了。”

许三观又跟着他把杯中的酒一口喝干净，二乐的队长抹了抹嘴巴说：

“我这个队长，不是我吹牛，方圆百里都找不出一个比我更公正的队长来，我办事有个原则，就是一碗水端平，什么事到我手里，我都把它抹平了……”

许三观觉得头晕起来了，他开始去想根龙，想到根龙还躺在医院里，想到根龙病得很重，都快要死了，他就觉得自己也快要躺到医院里去了。他觉得头越来越晕，眼睛也花了，心脏咚咚乱跳，他觉得两条腿在哆嗦了，过了一会，肩膀也抖了起来。

二乐的队长对许三观说：“你哆嗦什么？”

许三观说：“我冷，我觉得冷。”

“酒喝多了就会热。”二乐的队长说，随后举起酒杯，“干了。”

许三观连连摇头，“我不能喝了……”

许三观在心里说：我要是再喝的话，我真会死掉的。

二乐的队长拿起许三观的酒杯，塞到许三观手里，对他说：

“一口干了。”

许三观摇头：“我真的不能喝了，我身体不行了，我会晕倒的，我脑袋里的血管会破掉……”

二乐的队长拍了一下桌子说：“喝酒就是要什么都不怕，哪怕会喝死人，也要喝，这叫宁愿伤身体，不愿伤感情。你和我有没有感情，就看你干不干这杯酒。”

许玉兰说：“许三观，你快一口干了，队长说得对，宁愿伤身体，也不愿伤感情。”

许三观知道许玉兰下面没有说出来的话，许玉兰是要他为二乐想想。许三观心想为了二乐，为了二乐能够早一天抽调回城，就喝了这一杯酒。

许三观一口喝掉了第三杯酒，然后他觉得胃里像是翻江倒海一样难受起来，他知道自己要呕吐了，赶紧跑到门口，哇哇吐了起来，吐得他腰部一阵阵抽搐，疼得直不起腰来。他在那里蹲了一会，才慢慢站起来，他抹了抹嘴，眼泪汪汪地回到座位上。

二乐的队长看到他回来了，又给他倒满了酒，把酒杯递给他：

“再喝！宁愿伤身体，不愿伤感情，再喝一杯。”

许三观在心里对自己说：为了二乐，为了二乐哪怕喝死了也要喝。他接过酒，一口喝了下去。许玉兰看着他这副样子，开始害怕了，她说：

“许三观，你别喝了，你会出事的。”

二乐的队长摆摆手说：“不会出事的。”

他又给许三观倒满了酒，他说：

“我最多的一次喝了两斤白酒，喝完一斤的时候实在是不行了，我就挖一下舌头根，在地上吐了一摊，把肚子里的酒吐干净了，又喝了一斤。”

说着他发现酒瓶空了，就对许玉兰说：

“你再去买一瓶白酒。”

这天晚上，二乐的队长一直喝到有醉意了，才放下酒杯，摇晃着站起来，走到门口，侧着身体在那里放尿了。放完尿，他慢慢地转回身来，看了一会许三观和许玉兰，然后说：

“今天就喝到这里了，我下次再来喝。”

二乐的队长走后，许玉兰把许三观扶到床上，替他脱了鞋，脱了衣服，又给他盖上被子。安顿好了许三观，许玉兰才去收拾桌子。

许三观躺在床上，闭着眼睛不停地打嗝，打了一阵后，鼾声响起来了。

许三观一觉睡到天亮，醒来时觉得浑身酸疼，这时候许玉兰已经出门去炸油条了。许三观下了床，觉得头疼得像是要裂开来似的，他在桌旁坐了一会，喝了一杯水。然后他想到根龙了，都不知道根龙怎么样了，他觉得自己应该到医院去看看。

许三观来到医院时，看到根龙昨天躺着的那张病床空了，他心想根龙不会这么快就出院了，他问其他病床上的人：

“根龙呢？”

他们反问：“根龙是谁？”

他说：“就是昨天脑溢血住院的那个人。”

他们说：“他死了。”

根龙死了？许三观半张着嘴站在那里，他看着那张空病床，病床上已经没有了白床单，只有一张麻编的褥子，褥子上有一块血迹，血迹看上去有很长时间了，颜色开始发黑。

然后，许三观来到医院外面，在一堆乱砖上坐下来，深秋的风吹得他身体一阵阵发冷，他将双手插在袖管里，脖子缩到衣领里面。他一直坐在那里，心里想着根龙，还有阿方，想到他们两个人第一次带着他去卖血，他们教他卖血前要喝水，卖血后要吃一盘炒猪肝，喝二两黄酒……想到最后，许三观坐在那里哭了起来。

第二十七章

一乐回到乡下以后，觉得力气一天比一天少了，到后来连抬一下胳膊都要喘几口气。与此同时，身体也越来越冷，他把能盖的都盖在身上，还是不觉得暖和，就穿上棉袄，再盖上棉被睡觉。就是这样，早晨醒来时两只脚仍然冰凉。

这样的日子持续了两个月，一乐躺在床上起不来了，他一连睡了几天，这几天他只吃了一些冷饭，喝了一些冷水，于是他虚弱得说话都没有了声音。

这时候二乐来了，二乐是下午离开自己的生产队，走了三个多小时，来到一乐这里的。那时候天快黑了，二乐站在一乐的门口，又是喊叫又是敲门。一乐在里面听到了，他想爬起来，可是没有力气；他想说话，又说不出声音来。

二乐在门外叫了一会以后，把眼睛贴在门缝上往里看，他看到一乐躺在昏暗的床上，脸对着门，嘴巴一动一动的，二乐对一乐说：

“你快给我开门，外面下雪了，西北风呼呼的，把雪都吹到我脖子里了，我都快冻僵了，你快给我开门，你知道我来了，我看到你在看我，你的嘴都在动，你的眼睛好像也动了，你是不是在笑，你别捉弄我，我再站下去就会冻死了。他妈的，你别和我玩了，我的脚都冻麻了，你没听到我在跺脚吗？一乐，你他妈的快给我开门……”

二乐在门外说了很多话，一直说到天完全黑下来，屋里的一乐都被夜色吞没了，一乐还是没有起床给他打开屋门。二乐害怕起来，他

心想一乐是不是出事了？是不是喝了农药准备自杀？二乐心里这样想着，就抬起脚对准门锁踢了两脚，把一乐的屋门踢开了。他跑到一乐床前，去摸一乐的脸，一乐脸上的滚烫让二乐吓了一跳，二乐心想他发烧了，起码有四十度。这时一乐说话了，声音十分微弱，他说：

“我病了。”

二乐揭开被子，把一乐扶起来，对一乐说：

“我送你回家，我们坐夜班轮船回去。”

二乐知道一乐病得不轻，他不敢耽误，把一乐背到身上，就出门往码头跑去。最近的轮船码头离一乐的生产队也有十多里路，二乐背着一乐在风雪里走了近一个小时，才来到码头。码头一片漆黑，借着微弱的雪光，二乐看到了那个凉亭，就在道路的中间，道路从凉亭中间穿了过去，凉亭右边是石头台阶，一层一层地伸向了河里。

这就是码头了，凉亭就是为了这个码头修建的，它建在这里是为了让候船的人躲避雨雪，躲避夏天的炎热。二乐背着一乐走入四面通风的凉亭，他把一乐放下来，放在水泥砌出来的凳子上，他才发现一乐的头发上背脊上全是雪，他用手将一乐背脊上的雪拍干净，又拍去一乐头上的雪，一乐的头发全湿了，脖子里也湿了。一乐浑身哆嗦，他对二乐说：

“我冷。”

二乐这时候热得全身是汗，他听到一乐说冷，才看到外面的风雪正呼呼地吹到亭子里来，他脱下自己的棉袄裹住一乐，一乐还是不停地哆嗦，他问一乐：

“夜班轮船什么时候才来？”

一乐回答的声音几乎听不到，二乐把耳朵贴在他的嘴上，才听到他说：

“十点钟。”

二乐心想现在最多也就是七点，离上船还有三个小时，在这风雪交加的亭子里坐上三个小时，还不把一乐冻死了。他让一乐坐到地上，这样可以避开一些风雪，又用自己的棉袄把一乐的头和身体裹住，然后对一乐说：

“你就这么坐着，我跑回去给你拿一条被子来。”

说着二乐往一乐生产队的家跑去，他拼命地跑，一刻都不敢耽误，因为跑得太急，一路上他摔了几跤，摔得他右胳膊和屁股左边一阵阵地疼。跑到一乐的屋子，他站着喘了一会气，接着抱起一乐的被子又奔跑起来。

二乐跑回到亭子里时，一乐不见了，二乐吓得大声喊叫：

“一乐，一乐……”

喊了一会，他看到地上黑乎乎的有一堆什么，他跪下去一摸，才知道是一乐躺在地上，那件棉袄躺在一边，只有一个角盖在一乐的胸口。二乐赶紧把一乐扶起来，叫着他的名字，一乐没有回答，二乐吓坏了，他用手去摸一乐的脸，一乐的脸和他的手一样冰冷，二乐心想一乐是不是死了，他使劲喊：

“一乐，一乐……你是不是死了？”

这时他看到一乐的头动了动，他知道一乐没死，就高兴地笑了起来。

“他妈的，”他说，“你把我吓了一跳。”

接着他对一乐说：“我把被子抱来了，你不会冷了。”

说着二乐将棉被在地上铺开，把一乐抱上去，又用棉被将一乐裹住，接着他自己也坐在了地上，抱着裹住一乐的棉被，他靠着水泥凳子，让一乐靠着他，他说：

“一乐，你现在不冷了吧？”

然后，二乐才感到自己已经精疲力竭，他把头搁在后面的水泥凳子上，他觉得抱住一乐的两只手要掉下去了，这么一想，他的两只手就垂了下来。一乐靠在他身上，如同一块石头压着他似的，他让两只手垂着休息了一下，就去撑在地上，再让自己的身体休息一会。

二乐身上的汗水湿透了衣服，没过多久，汗水变得冰凉了，西北风嗖嗖地刮进了他的脖子，使他浑身发抖。头发上开始滴下来水珠，他伸手摸了摸头发，才知道头发上的雪已经融化了，他又摸摸衣服，身上的雪也已经融化。里面的汗水渗出来，外面的雪水渗进去，它们在二乐的衣服上汇合，使二乐身上的衣服湿透了。

夜班轮船过了十点以后才来，二乐背着一乐上了船，船上没有多少人，二乐来到船尾，那里隔一块木板就是轮船的发动机，他就让一乐躺在椅子上，自己靠在那块木板上，木板因为发动机散热显得很暖和。

轮船到达城里时，天还没有亮，城里也在下雪，地上已经积了很厚的一层雪。二乐背着一乐，那条棉被又盖着一乐，所以二乐走去时像是一辆三轮车那么庞大，雪地上留下他的一串脚印，脚印弯弯扭扭，深浅不一，在路灯的光线里闪闪发亮。

二乐背着一乐回到家里时，许三观和许玉兰还在熟睡之中，他们听到用脚踢门的巨大声响，打开门以后，他们看到一个庞大的雪堆走了进来。

一乐立刻被送到了医院，天亮的时候，医生告诉他们，一乐得了肝炎，医生说一乐的肝炎已经很严重了，这里的医院治不了，要马上送到上海的大医院去，送晚了一乐会有生命危险。

医生的话音刚落，许玉兰的哭声就起来了，她坐在病房外面的椅子上，拉住许三观的袖管，哭着说：

“一乐都病成这样了，那次他回家的时候就已经病了，我们太狠心了，我们不该把他赶回去，我们不知道他病了，要是早知道他是病了，他就不会病成这样。现在都要往上海送了，再不送上海，一乐的命都会保不住了。往上海送要花多少钱啊！家里的钱连救护车都租不起，许三观，你说怎么办？”

许三观说：“你别哭了，你再哭，一乐的病也不会好。没有钱，我们想想办法，我们去借钱，只要是认识的人，我们都去向他们借，总能借到一些钱。”

许三观先是到三乐的工厂，找到三乐，问他有多少钱，三乐说四天前才发了工资，还有十二元钱，许三观就要他拿出十元来，三乐摇摇头说：

“我给了你十元，下半个月我吃什么？”

许三观说：“你下半个月就喝西北风吧。”

三乐听了这话嘿嘿地笑，许三观吼了起来：

“你别笑了，你哥哥一乐都快死了，你还笑……”

三乐一听这话，眼睛瞪直了，他说：

“爹，你说什么？”

许三观这才想起来，他还没有告诉三乐，一乐得了肝炎病得很重这件事。他赶紧告诉了三乐，三乐知道后就把十二元钱都给了许三观，三乐说：

“爹，你都拿走吧，你先回医院去，我请了假就来。”

许三观从三乐那里拿了十二元钱，又去找到了方铁匠，他坐在方铁匠打铁的火炉旁，对他说：

“我们认识有二十多年了吧？这二十多年里面，我一次都没有求过你，今天我要来求你了……”

方铁匠听完许三观的话，就从胸前的口袋里摸出十元钱，他说：

“我只能借给你十元，我知道这些钱不够，可我只能给你这么多了。”

许三观离开方铁匠那里，一个上午走了十一户人家，有八户借给了他钱。中午的时候，他来到了何小勇家，何小勇死后的这几年，许

三观很少见到他的女人。他站在何小勇家门口时，看到何小勇的女人和两个女儿正在吃午饭，何小勇的女人没有了丈夫，几年下来头发都花白了，许三观站在门口对她说：

“一乐病得很重，医生说要马上往上海送，送晚了一乐会死掉的，我们家里的钱不够，你能不能借给我一些钱？”

何小勇的女人看了看许三观，没有说话，低下头继续吃饭。许三观站了一会，又说：

“我会尽快把钱还给你的，我们可以立一个字据……”

何小勇的女人又看了看他，随后又去吃饭了。许三观第三次对她说：

“我以前得罪过你，我对不起你，求你看在一乐的面子上，怎么说一乐……”

这时何小勇的女人对她的两个女儿说：

“怎么说一乐也是你们的哥哥，你们不能见死不救，你们有多少钱？拿出来给他。”

何小勇的女人伸手指了指许三观，她的两个女儿都站了起来，上楼去取钱了。何小勇的女人当着许三观，将手伸到自己胸前的衣服里面，她摸出了钱，是用一块手帕包着的，她把包得方方正正的手帕放在桌子上，打开后，许三观看到手帕里有一张五元，还有一张两元的钱，其余的都是硬币 了，她把五元和两元拿出来，把硬币 重新包好，放回到胸口。这时候她的两个女儿也下楼来了，她们把钱交到母亲手

里。何小勇的女人将两个女儿的钱和自己的钱叠在一起，站起来走到门口，递给许三观，说：

“总共是十七元，你数一数。”

许三观接过钱，数过后放到口袋里，他对何小勇的女人说：

“我一个上午走了十三户人家，你们借给我的钱最多，我给你们鞠躬了。”

许三观给她们鞠了一个躬，然后转身离去。许三观一个上午借到了六十三元，他把钱交给许玉兰，让许玉兰先护送一乐去上海，他说：

“我知道这些钱不够，我会继续筹钱的，你只要把一乐照顾好，别的事你都不要管了，我在这里把钱筹够了，就会到上海来找你们，你们快走吧，救命要紧。”

许玉兰他们走后的下午，二乐也病倒了，二乐在把一乐背回来的路上受了寒，他躺在床上拼命咳嗽，二乐咳嗽时的声音像是呕吐似的，让许三观听了害怕，许三观伸手一摸他的额头，就像是摸在火上一样，许三观赶紧把二乐送到医院，医生说二乐是重感冒，支气管发炎，炎症还没有到肺部，所以打几天青、链霉素，二乐的病就会好起来。

许三观把三乐叫到面前，对他说：

“我把二乐交给你了，你这几天别去厂里上班了，就在家里照顾二乐，你要让二乐休息好，吃好，知道你不会做饭，我也没有时间给

你们做饭，我还要去给一乐筹钱，你就到厂里食堂去打饭。这里有十元钱，你拿着。”

然后，许三观又去找李血头了，李血头看到许三观赔着笑脸走进来，就对他说：

“你又要来卖血了？”

许三观点点头，他说：

“我家的一乐得了肝炎，送到上海去了，我家的二乐也病了，躺在家里，里里外外都要钱……”

“你别说了。”李血头摆摆手，“我不会听你说的。”

许三观哭丧着脸站在那里，李血头对他说：

“你一个月就要来卖一次血，你不想活啦？你要是不想活，就找个没人的地方，找一棵树把自己吊死算了。”

许三观说：“求你看在根龙的面子上……”

“他妈的，”李血头说，“根龙活着的时候，你让我看他的面子；根龙都已经死了，你还要我看他的面子？”

许三观说：“根龙死了没多久，他尸骨未寒，你就再看一次他的面子吧。”

李血头听到许三观这样说，不由嘿嘿笑了起来，他说：

“你这人脸皮真厚，这一次我看在你的厚脸皮上，给你出个主意，我这里不让你卖血，你可以到别的地方，别的医院去卖血。别的地方不会知道你刚卖过血，他们就会收你的血，明白吗？”

李血头看到许三观连连点头，继续说，

“这样一来，你就是卖血把自己卖死了，也和我没有关系了。”

第二十八章

许三观让二乐躺在家里的床上，让三乐守在二乐的身旁，然后他背上一个蓝底白花的包裹，胸前的口袋里放着两元三角钱，出门去了轮船码头。

他要去的地方是上海，路上要经过林浦、北荡、西塘、百里、通元、松林、大桥、安昌门、靖安、黄店、虎头桥、三环洞、七里堡、黄湾、柳村、长宁、新镇。其中林浦、百里、松林、黄店、七里堡、长宁是县城，他要在这六个地方上岸卖血，他要一路卖着血去上海。

这一天中午的时候，许三观来到了林浦，他沿着那条穿过城镇的小河走过去，他看到林浦的房屋从河两岸伸出来，一直伸到河水里。这时的许三观解开棉袄的纽扣，让冬天温暖的阳光照在胸前，于是他被岁月晒黑的胸口，又被寒风吹得通红。他看到一处石阶以后，就走了下去，在河水边坐下。河的两边泊满了船只，只有他坐着的石阶这里没有停泊。不久前林浦也下了一场大雪，许三观看到身旁的石缝里镶着没有融化的积雪，在阳光里闪闪发亮。从河边的窗户看进去，他看到林浦的居民都在吃着午饭，蒸腾的热气使窗户上的玻璃白茫茫的一片。

他从包裹里拿出了一只碗，将河面上的水刮到一旁，舀起一碗下面的河水，他看到林浦的河水在碗里有些发绿，他喝了一口，冰冷刺骨的河水进入胃里时，使他浑身哆嗦。他用手抹了抹嘴巴后，仰起脖子一口将碗里的水全部喝了下去，然后他双手抱住自己猛烈地抖动了

几下。过了一会，觉得胃里的温暖慢慢地回来了，他再舀起一碗河水，再次一口喝了下去，接着他再次抱住自己抖动起来。

坐在河边窗前吃着热气腾腾午饭的林浦居民，注意到了许三观。他们打开窗户，把身体探出来，看着这个年近五十的男人，一个人坐在石阶最下面的那一层上，一碗一碗地喝着冬天寒冷的河水，然后一次一次地在那里哆嗦，他们就说：

“你是谁？你是从哪里来的？没见过像你这么口渴的人，你为什么要喝河里的冷水，现在是冬天，你会把自己的身体喝坏的。你上来吧，到我们家里来喝，我们有烧开的热水，我们还有茶叶，我们给你沏上一壶茶水……”

许三观抬起头对他们笑道：

“不麻烦你们了，你们都是好心人，我不麻烦你们，我要喝的水太多，我就喝这河里的水……”

他们说：“我们家里有的是水，不怕你喝，你要是喝一壶不够，我们就让你喝两壶、三壶……”

许三观拿着碗站了起来，他看到近旁的几户人家都在窗口邀请他，就对他们说：

“我就不喝你们的茶水了，你们给我一点盐，我已经喝了四碗水了，这水太冷，我有点喝不下去了，你们给我一点盐，我吃了盐就会又想喝水了。”

他们听了这话觉得很奇怪，他们问：

“你为什么要吃盐？你要是喝不下去了，你就不会口渴。”

许三观说：“我没有口渴，我喝水不是口渴……”

他们中间一些人笑了起来，有人说：

“你不口渴，为什么还要喝这么多的水？你喝的还是河里的冷水，你喝这么多河水，到了晚上会肚子疼……”

许三观站在那里，抬着头对他们说：

“你们都是好心人，我就告诉你们，我喝水是为了卖血……”

“卖血？”他们说，“卖血为什么要喝水？”

“多喝水，身上的血就会多起来，身上的血多了，就可以卖掉它两碗。”

许三观说着举起手里的碗拍了拍，然后他笑了起来，脸上的皱纹堆到了一起。他们又问：

“你为什么要卖血？”

许三观回答：“一乐病了，病得很重，是肝炎，已经送到上海的大医院去了……”

有人打断他：“一乐是谁？”

“我儿子，”许三观说，“他病得很重，只有上海的大医院能治。家里没有钱，我就出来卖血。我一路卖过去，卖到上海时，一乐治病的钱就会有了。”

许三观说到这里，流出了眼泪，他流着眼泪对他们微笑。他们听了这话都怔住了，看着许三观不再说话。许三观向他们伸出了手，对他们说：

“你们都是好心人，你们能不能给我一点盐？”

他们都点起了头，过了一会，有几个人给他送来了盐，都是用纸包着的，还有人给他送来了三壶热茶。许三观看着盐和热茶，对他们说：

“这么多盐，我吃不了，其实有了茶水，没有盐我也能喝下去。”

他们说：“盐吃不了你就带上，你下次卖血时还用得上。茶水你现在就喝了，你趁热喝下去。”

许三观对他们点点头，把盐放到口袋里，坐回到刚才的石阶上，他这次舀了半碗河水，接着拿起一只茶壶，把里面的热茶水倒在碗里，倒满就一口喝了下去，他抹了抹嘴巴说：

“这茶水真是香。”

许三观接下去又喝了三碗，他们说：

“你真能喝啊。”

许三观不好意思地笑了笑，他站起来说：

“其实我是逼着自己喝下去的。”

然后他看看放在石阶上的三只茶壶，对他们说：

“我要走了，可是我不知道这三只茶壶是谁家的，我不知道应该还给谁？”

他们说：“你就走吧，茶壶我们自己会拿的。”

许三观点点头，他向两边房屋窗口的人，还有站在石阶上的人鞠了躬，他说：

“你们对我这么好，我也没什么能报答你们的，我只有给你们鞠躬了。”

然后，许三观来到了林浦的医院，医院的供血室是在门诊部走廊的尽头，一个和李血头差不多年纪的男人坐在一张桌子旁，他的一条胳膊放在桌子上，眼睛看着对面没有门的厕所。许三观看到他穿着的白大褂和李血头的一样脏，许三观就对他说：

“我知道你是这里的血头，你白大褂的胸前和袖管上黑乎乎的，你胸前黑是因为你经常靠在桌子上，袖管黑是你的两条胳膊经常放在桌子上，你和我们那里的李血头一样，我还知道你白大褂的屁股上也是黑乎乎的，你的屁股天天坐在凳子上……”

许三观在林浦的医院卖了血，又在林浦的饭店里吃了一盘炒猪肝，喝了二两黄酒。接下去他走在了林浦的街道上，冬天的寒风吹在他脸上，又灌到了脖子里，他开始知道寒冷了，他觉得棉袄里的身体一下子变冷了，他知道这是卖了血的缘故，他把身上的热气卖掉了。他感到风正从胸口滑下去，一直到腹部，使他肚子里一阵阵抽搐。他就捏紧了胸口的衣领，两只手都捏在那里，那样子就像是拉着自己在往前走。

阳光照耀着林浦的街道，许三观身体哆嗦着走在阳光里。他走过了一条街道，来到了另一条街道上，他看到有几个年轻人靠在一堵洒满阳光的墙壁上，眯着眼睛站在那里晒太阳，他们的手都插在袖管里，他们声音响亮地说着，喊着，笑着。许三观在他们面前站了一会，就走到了他们中间，也靠在墙上；阳光照着他，也使他眯起了眼睛。他看到他们都扭过头来看他，他就对他们说：

“这里暖和，这里的风小多了。”

他们点了点头，他们看到许三观缩成一团靠在墙上，两只手还紧紧抓住衣领，他们互相之间轻声说：

“看到他的手了吗？把自己的衣领抓得这么紧，像是有人要用绳子勒死他，他拼命抓住绳子似的，是不是？”

许三观听到了他们的话，就笑着对他们说：

“我是怕冷风从这里进去。”

许三观说着腾出一只手指了指自己的衣领，继续说：

“这里就像是你们家的窗户，你们家的窗户到了冬天都关上了吧？冬天要是开着窗户，在家里的人会冻坏的。”

他们听了这话哈哈笑起来，笑过之后他们说：

“没见过像你这么怕冷的人，我们都听到你的牙齿在嘴巴里打架了。你还穿着这么厚的棉袄，你看看我们，我们谁都没穿棉袄，我们的衣领都敞开着……”

许三观说：“我刚才也敞开着衣领，我刚才还坐在河边喝了八碗河里的冷水……”

他们说：“你是不是发烧了？”

许三观说：“我没有发烧。”

他们说：“你没有发烧？那你为什么说胡话？”

许三观说：“我没有说胡话。”

他们说：“你肯定发烧了，你是不是觉得很冷？”

许三观点点头说：“是的。”

“那你就是发烧了。”他们说，“人发烧了就会觉得冷，你摸摸自己的额头，你的额头肯定很烫。”

许三观看着他们笑，他说：“我没有发烧，我就是觉得冷，我觉得冷是因为我卖……”

他们打断他的话：“觉得冷就是发烧，你摸摸额头。”

许三观还是看着他们笑，没有伸手去摸额头，他们催他：

“你快摸一下额头，摸一下你就知道了，摸一下额头又不费什么力气，你为什么不把手抬起来？”

许三观抬起手来，去摸自己的额头，他们看着他，问他：

“是不是很烫？”

许三观摇摇头：“我不知道，我摸不出来，我的额头和我的手一样冷。”

“我来摸一摸。”

有一个人说着走过来，把手放在了许三观的额头上，他对他们说：

“他的额头是很冷。”

另一个人说：“你的手刚从袖管里拿出来，你的手热乎乎的，你用你自己的额头去试试。”

那个人就把自己的额头贴到许三观的额头上，贴了一会后，他转过身来摸着自己的额头，对他们说：

“是不是我发烧了？我比他烫多了。”

接着那个人对他们说：“你们来试试。”

他们就一个一个走过来，一个挨着一个贴了贴许三观的额头，最后他们同意许三观的话，他们对他说：

“你说得对，你没有发烧，是我们发烧了。”

他们围着他哈哈大笑起来，他们笑了一阵后，有一个人吹起了口哨，另外几个人也吹起了口哨，他们吹着口哨走开了。许三观看着他们走去，直到他们走远了，看不见了，他们的口哨也听不到了。许三观这时候一个人笑了起来，他在墙根的一块石头上坐下来，他的周围

都是阳光，他觉得自己身体比刚才暖和一些了，而抓住衣领的两只手已经冻麻了，他就把手放下来，插到了袖管里。

许三观从林浦坐船到了北荡，又从北荡到了西塘，然后他来到了百里。许三观这时离家已经有三天了，三天前他在林浦卖了血，现在他又要去百里的医院卖血了。在百里，他走在河边的街道上，他看到百里没有融化的积雪在街道两旁和泥浆一样肮脏了，百里的寒风吹在他的脸上，使他觉得自己的脸被吹得又干又硬，像是挂在屋檐下的鱼干。他棉袄的口袋里插着一只喝水的碗，手里拿着一包盐，他吃着盐往前走，嘴里吃咸了，就下到河边的石阶上，舀两碗冰冷的河水喝下去，然后回到街道上，继续吃着盐走去。

这一天下午，许三观在百里的医院卖了血以后，刚刚走到街上，还没有走到医院对面那家饭店，还没有吃下去一盘炒猪肝，喝下去二两黄酒，他就走不动了。他双手抱住自己，在街道中间抖成一团，他的两条腿就像是狂风中的枯枝一样，剧烈地抖着，然后枯枝折断似的，他的两条腿一弯，他的身体倒在了地上。

在街上的人不知道他患了什么病，他们问他，他的嘴巴哆嗦着说不清楚，他们就说把他往医院里送，他们说：好在医院就在对面，走几步路就到了。有人把他背到了肩上，要到医院去，这时候他口齿清楚了，他连着说：

“不、不、不，不去……”

他们说：“你病了，你病得很重，我们这辈子都没见过像你这么乱抖的人，我们要把你送到医院去……”

他还是说：“不、不、不……”

他们就问他："你告诉我们，你患了什么病？你是急性的病，还是慢性的病？要是急性的病，我们一定要把你送到医院去……"

他们看到他的嘴巴胡乱地动了起来，他说了些什么，他们谁也听不懂，他们问他们：

"他在说些什么？"

他们回答："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别管他说什么了，快把他往医院里送吧。"

这时候他又把话说清楚了，他说：

"我没病。"

他们都听到了这三个字，他们说：

"他说他没有病，没有病怎么还这样乱抖？"

他说："我冷。"

这一次他们也听清楚了，他们说：

"他说他冷，他是不是有冷热病？要是冷热病，送医院也没有用，就把他送到旅馆去，听他的口音是外地人……"

许三观听说他们要把他送到旅馆，他就不再说什么了，让他们把他背到了最近的一家旅馆。他们把他放在了一张床上，那间房里有四张床位，他们就把四条棉被全盖在他的身上。

许三观躺在四条棉被下面，仍然哆嗦不止。躺了一会，他们问：

“身体暖和过来了吧？”

许三观摇了摇头，他上面盖了四条棉被，他们觉得他的头像是隔得很远似的，他们看到他摇头，就说：

“你盖了四条被子还冷，就肯定是冷热病了，这种病一发作，别说是四条被子，就是十条都没用，这不是外面冷了，是你身体里面在冷，这时候你要是吃点东西，就会觉得暖和一些。”

他们说完这话，看到许三观身上的被子一动一动的，过了一会，许三观的一只手从被子里伸了出来，手上捏着一张一角钱的钞票。许三观对他们说：

“我想吃面条。”

他们就去给他买了一碗面条回来，又帮着他把面条吃了下去。许三观吃了一碗面条，觉得身上有些暖和了，再过了一会，他说话也有了力气。许三观就说他用不着四条被子了，他说：

“求你们拿掉两条，我被压得喘不过气来了。”

这天晚上，许三观和一个年过六十的男人住在一起，那人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他穿着破烂的棉袄，黝黑的脸上有几道被冬天的寒风吹裂的口子，他怀里抱着两头猪崽子走进来，许三观看着他把两头小猪放到床上，小猪吱吱地叫，声音听上去又尖又细，小猪的脚被绳子绑着，身体就在床上抖动，他对它们说：

“睡了，睡了，睡觉了。”

说着他把被子盖在了两头小猪的身上，自己在床的另一头钻到了被窝里。他躺下后看到许三观正看着自己，就对许三观说：

“现在半夜里太冷，会把小猪冻坏的，它们就和我睡一个被窝。”

看到许三观点了点头，他嘿嘿地笑了，他告诉许三观，他家在北荡的乡下，他有两个女儿，三个儿子，两个女儿都嫁了男人，三个儿子还没有娶女人，他还有两个外孙子。他到百里来，是来把这两头小猪卖掉，他说：

“百里的价格好，能多卖钱。”

最后他说：“我今年六十四岁了。”

“看不出来。”许三观说，“六十四岁了，身体还这么硬朗。”

听了这话，他又是嘿嘿笑了一会，他说：

“我眼睛很好，耳朵也听得清楚，身体没有毛病，就是力气比年轻时少了一些，我天天下到田里干活，我干的活和我三个儿子一样多，就是力气不如他们，累了腰会疼……”

他看到许三观盖了两条被子，就对许三观说：

“你是不是病了？你盖了两条被子，我看到你还在哆嗦……”

许三观说：“我没病，我就是觉得冷。”

他说：“那张床上还有一条被子，要不要我替你盖上？”

许三观摇摇头：“不要了，我现在好多了，我下午刚卖了血的时候，我才真是冷，现在好多了。”

“你卖血了？”他说，“我以前也卖过血，我家老三，就是我的小儿子，十岁的时候动手术，动手术时要给他输血，我就把自己的血卖给了医院，医院又把我的血给了我家老三。卖了血以后就是觉得力气少了很多……”

许三观点点头，他说：

“卖一次、两次的，也就是觉得力气少了一些，要是连着卖血，身上的热气也会跟着少起来，人就觉得冷……”

许三观说着把手从被窝里伸出去，向他伸出三根指头说：

“我三个月卖了三次，每次都卖掉两碗，用他们医院里的话说是四百毫升，我就把身上的力气卖光了，只剩下热气了，前天我在林浦卖了两碗，今天我又卖了两碗，就把剩下的热气也卖掉了……”

许三观说到这里，停了下来，呼呼地喘起了气。来自北荡乡下的那个老头对他说：

“你这么连着去卖血，会不会把命卖掉了？”

许三观说：“隔上几天，我到了松林还要去卖血。”

那个老头说：“你先是把力气卖掉，又把热气也卖掉，剩下的只有命了，你要是再卖血，你就是卖命了。”

“就是把命卖掉了，我也要去卖血。”

许三观对那个老头说："我儿子得了肝炎，在上海的医院里，我得赶紧把钱筹够了送去，我要是歇上几个月再卖血，我儿子就没钱治病了……"

许三观说到这里休息了一会，然后又说：

"我快活到五十岁了，做人是什么滋味，我也全知道了，我就是死了也可以说是赚了。我儿子才只有二十一岁，他还没有好好做人呢，他连个女人都没有娶，他还没有做过人，他要是死了，那就太吃亏了……"

那个老头听了许三观这番话，连连点头，他说：

"你说得也对，到了我们这把年纪，做人已经做全了……"

这时候那两头小猪吱吱地叫上了，那个老头对许三观说：

"我的脚刚才碰着它们了……"

他看到许三观还在被窝里哆嗦，就说：

"我看你的样子是城里人，你们城里人都爱干净，我们乡下人就没有那么讲究，我是说……"

他停顿了一下后继续说："我是说，如果你不嫌弃，我就把这两头小猪放到你被窝里来，给你暖暖被窝。"

许三观点点头说："我怎么会嫌弃呢？你心肠真是好，你就放一头小猪过来，一头就够了。"

老头就起身抱过去了一头小猪，放在许三观的脚旁。那头小猪已经睡着了，一点声音都没有，许三观把自己冰冷的脚往小猪身上放了放，刚放上去，那头小猪就吱吱地乱叫起来，在许三观的被窝里抖成一团。老头听到了，有些过意不去，他问：

“你这样能睡好吗？”

许三观说：“我的脚太冷了，都把它冻醒了。”

老头说：“怎么说猪也是畜生，不是人，要是人就好了。”

许三观说：“我觉得被窝里有热气了，被窝里暖和多了。”

四天以后，许三观来到了松林，这时候的许三观面黄肌瘦，四肢无力，头晕脑涨，眼睛发昏，耳朵里始终有着嗡嗡的声响，身上的骨头又酸又疼，两条腿迈出去时似乎是在飘动。

松林医院的血头看到站在面前的许三观，没等他把话说完，就挥挥手要他出去，这个血头说：

“你撒泡尿照照自己，你脸上黄得都发灰了，你说话时都要喘气，你还要来卖血，我说你赶紧去输血吧。”

许三观就来到医院外面，他在一个没有风、阳光充足的角落里坐了有两个小时，让阳光在他脸上，在他身上照耀着。当他觉得自己的脸被阳光晒烫了，他起身又来到了医院的供血室，刚才的血头看到他进来，没有把他认出来，对他说：

“你瘦得皮包骨头，刮大风时你要是走在街上，你会被风吹倒的，可是你脸色不错，黑红黑红的，你想卖多少血？”

许三观说：“两碗。”

许三观拿出插在口袋里的碗给那个血头看，血头说：

“这两碗放足了能有一斤米饭，能放多少血我就不知道了。”

许三观说：“四百毫升。”

血头说：“你走到走廊那一头去，到注射室去，让注射室的护士给你抽血……”

一个戴着口罩的护士，在许三观的胳膊上抽出了四百毫升的血以后，看到许三观摇晃着站起来，他刚刚站直了就倒在了地上。护士惊叫了一阵以后，他们把他送到了急诊室，急诊室的医生让他们把他放在床上，医生先是摸摸许三观的额头，又捏住许三观手腕上的脉搏，再翻开许三观的眼皮看了看，最后医生给许三观量血压了，医生看到许三观的血压只有六十和四十，就说：

“给他输血。”

于是许三观刚刚卖掉的四百毫升血，又回到了他的血管里。他们又给他输了三百毫升别人的血以后，他的血压才回升到了一百和六十。

许三观醒来后，发现自己躺在医院里，他吓了一跳，下了床就要往医院外跑，他们拦住他，对他说虽然血压正常了，可他还要在医院里观察一天，因为医生还没有查出来他的病因。许三观对他们说：

“我没有病，我就是卖血卖多了。”

他告诉医生，一个星期前他在林浦卖了血，四天前又在百里卖了血。医生听得目瞪口呆，把他看了一会后，嘴里说了一句成语：

“亡命之徒。”

许三观说：“我不是亡命之徒，我是为了儿子……”

医生挥挥手说：“你出院吧。”

松林的医院收了许三观七百毫升血的钱，再加上急诊室的费用，许三观两次卖血挣来的钱，一次就付了出去。许三观就去找到说他是亡命之徒的那个医生，对他说：

“我卖给你们四百毫升血，你们又卖给我七百毫升血，我自己的血收回来，我也就算了，别人那三百毫升的血我不要，我还给你们，你们收回去。”

医生说：“你在说什么？”

许三观说：“我要你们收回去三百毫升的血……”

医生说：“你有病……”

许三观说：“我没有病，我就是卖血卖多了觉得冷，现在你们卖给了我七百毫升，差不多有四碗血，我现在一点都不觉得冷了，我倒是觉得热，热得难受，我要还给你们三百毫升血……”

医生指指自己的脑袋说：“我是说你有神经病。”

许三观说：“我没有神经病，我只是要你们把不是我的血收回去……”

许三观看到有人围了上来，就对他们说：

“买卖要讲个公道，我把血卖给他们，他们知道，他们把血卖给我，我一点都不知道……”

那个医生说：“我们是救你命，你都休克了，要是等着让你知道，你就没命了。”

许三观听了这话，点了点头说：

“我知道你们是为了救我，我现在也不是要把七百毫升的血都还给你们，我只要你们把别人的三百毫升血收回去，我许三观都快五十岁了，这辈子没拿过别人的东西……”

许三观说到这里，发现那个医生已经走了，他看到旁边的人听了他的话都哈哈笑，许三观知道他们都是在笑话他，他就不说话了，他在那里站了一会，然后他转身走出了松林的医院。

那时候已是傍晚，许三观在松林的街上走了很长时间，一直走到河边，栏杆挡住了他的去路后，他才站住脚。他看到河水被晚霞映得通红，有一行拖船长长地驶了过来，柴油机突突地响着，从他眼前驶了过去，拖船掀起的浪花一层一层地冲向了河岸，在石头砌出来的河岸上响亮地拍打过去。

他这么站了一会，觉得寒冷起来了，就蹲下去靠着一棵树坐了下来。坐了一会，他从胸口把所有的钱都拿出来，他数了数，只有三十七元四角钱，他卖了三次血，到头来只有一次的钱，然后他将钱叠好了，放回到胸前的口袋里。这时他觉得委屈了，泪水就流出了眼眶，寒风吹过来，把他的眼泪吹落在地，所以当他伸手去擦眼睛时，没有

擦到泪水。他坐了一会以后，站起来继续往前走。他想到去上海还有很多路，还要经过大桥、安昌门、黄店、虎头桥、三环洞、七里堡、黄湾、柳村、长宁和新镇。

在以后的旅程里，许三观没有去坐客轮，他计算了一下，从松林到上海还要花掉三元六角的船钱，他两次的血白卖了，所以他不能再乱花钱了，他就搭上了一条装满蚕茧的水泥船，摇船的是兄弟两人，一个叫来喜，另一个叫来顺。

许三观是站在河边的石阶上看到他们的，当时来喜拿着竹篙站在船头，来顺在船尾摇着橹，许三观在岸上向他们招手，问他们去什么地方，他们说去七里堡，七里堡有一家丝厂，他们要把蚕茧卖到那里去。

许三观就对他们说："你们和我同路，我要去上海，你们能不能把我捎到七里堡……"

许三观说到这里时，他们的船已经摇过去了，于是许三观在岸上一边追着一边说：

"你们的船再加一个人不会觉得沉的，我上了船能替你们摇橹，三个人换着摇橹，总比两个人换着轻松。我上了船还会交给你们伙食的钱，我和你们一起吃饭，三个人吃饭比两个人吃省钱，也就是多吃两碗米饭，菜还是两个人吃的菜……"

摇船的兄弟两人觉得许三观说得有道理，就将船靠到了岸上，让他上了船。

许三观不会摇橹，他接过来顺手中的橹，才摇了几下，就将橹掉进了河里，在船头的来喜急忙用竹篙将船撑住，来顺扑在船尾，等橹漂过来，伸手抓住它，把橹拿上来以后，来顺指着许三观就骂：

“你说你会摇橹，你他妈的一摇就把橹摇到河里去了，你刚才还说会什么？你说你会这个，又会那个，我们才让你上了船，你刚才说你会摇橹，还会什么来着？”

许三观说：“我还说和你们一起吃饭，我说三个人吃比两个人省钱……”

“他妈的。”来顺骂了一声，他说，“吃饭你倒真是会吃。”

在船头的来喜哈哈地笑起来，他对许三观说：

“你就替我们做饭吧。”

许三观就来到船头，船头有一个砖砌的小炉灶，上面放着一只锅，旁边是一捆木柴，许三观就在船头做起了饭。

到了晚上，他们的船靠到岸边，揭开船头一个铁盖，来顺和来喜从盖口钻进了船舱，兄弟两人抱着被子躺了下来，他们躺了一会，看到许三观还在外面，就对他说：

“你快下来睡觉。”

许三观看看下面的船舱，比一张床还小，就说：

“我不挤你们了，我就在外面睡。”

来喜说：“眼下是冬天，你在外面睡会冻死的。”

来顺说："你冻死了，我们也倒霉。"

"你下来吧。"来喜又说，"都在一条船上了，就要有福同享。"

许三观觉得外面确实是冷，想到自己到了黄店还要卖血，不能冻病了，他就钻进了船舱，在他们两人中间躺了下来，来喜将被子的一个角拉过去给他，来顺也将被子往他那里扯了扯，许三观就盖着他们两个人的被子，睡在了船舱里。许三观对他们说：

"你们兄弟两人，来喜说出来的话，每一句都比来顺的好听。"

兄弟俩听了许三观的话，都嘿嘿笑了几声，然后两个人的鼾声同时响了起来。许三观被他们挤在中间，他们两个人的肩膀都压着他的肩膀，过了一会他们的腿也架到了他的腿上，再过一会他们的胳膊放到他胸口了。许三观就这样躺着，被两个人压着，他听到河水在船外流动。声音极其清晰，连水珠溅起的声音都能听到，许三观觉得自己就像是睡在河水中间。河水在他的耳旁刷刷地流过去，使他很长时间睡不着，于是他就去想一乐，一乐在上海的医院里不知道怎么样了？他还去想了许玉兰，想了躺在家里的二乐，和守护着二乐的三乐。

许三观在窄小的船舱里睡了几个晚上，就觉得浑身的骨头又酸又疼，白天他就坐在船头，捶着自己的腰，捏着自己的肩膀，还把两条胳膊甩来甩去的。来喜看到他的样子，就对他说：

"船舱里地方小，你晚上睡不好。"

来顺说："他老了，他身上的骨头都硬了。"

许三观觉得自己是老了，不能和年轻的时候比了，他说：

“来顺说得对，不是船舱地方小，是我老了，我年轻的时候，别说是船舱了，墙缝里我都能睡。”

他们的船一路下去，经过了大桥，经过了安昌门，经过了靖安，下一站就是黄店了。这几天阳光一直照耀着他们，冬天的积雪在两岸的农田里，在两岸农舍的屋顶上时隐时现，农田显得很清闲，很少看到有人在农田里劳作，倒是河边的道路上走着不少人，他们都挑着担子或者挎着篮子，大声说着话走去。

几天下来，许三观和来喜兄弟相处得十分融洽，来喜兄弟告诉许三观，他们运送这一船蚕茧，也就是十来天工夫，能赚六元钱，兄弟俩每人有三元。许三观就对他们说：

“还不如卖血，卖一次血能挣三十五元……”

他说：“这身上的血就是井里的水，不会有用完的时候……”

许三观把当初阿方和根龙对他说的话，全说给他们听了，来喜兄弟听完了他的话，问他：

“卖了血以后，身体会不会败掉？”

“不会。”许三观说，“就是两条腿有点发软，就像是刚从女人身上下来似的。”

来喜兄弟嘿嘿地笑，看到他们笑，许三观说：

“你们明白了吧。”

来喜摇摇头，来顺说：

“我们都还没上过女人身体，我们就不知道下来是怎么回事。”

许三观听说他们还没有上过女人身体，也嘿嘿地笑了，笑了一会，他说：

“你们卖一次血就知道了。”

来顺对来喜说：“我们去卖一次血吧，把钱挣了，还知道从女人身上下来是怎么回事，这一举两得的好事为什么不做？”

他们到了黄店，来喜兄弟把船绑在岸边的木桩上，就跟着许三观上医院去卖血了。走在路上，许三观告诉他们：

“人的血有四种，第一种是O ，第二种是AB，第三种是Ａ，第四种是B ……”

来喜问他：“这几个字怎么写？”

许三观说：“这都是外国字，我不会写，我只会写第一种O，就是画一个圆圈，我的血就是一个圆圈。”

许三观带着来喜兄弟走在黄店的街上，他们先去找到医院，然后来到河边的石阶上，许三观拿出插在口袋里的碗，把碗给了来喜，对他说：

“卖血以前要多喝水，水喝多了身上的血就淡了，血淡了，你们想想，血是不是就多了？”

来喜点着头接过许三观手里的碗，问许三观：

“要喝多少？”

许三观说：“八碗。”

“八碗？”来喜吓了一跳，他说，“八碗喝下去，还不把肚子撑破了。”

许三观说：“我都能喝八碗，我都快五十了，你们两个人的年龄加起来还不到我的年龄，你们还喝不了八碗？”

来顺对来喜说：“他都能喝八碗，我们还不喝他个九碗十碗的？”

“不行，”许三观说，“最多只能喝八碗，再一多，你们的尿肚子就会破掉，就会和阿方一样……”

他们问：“阿方是谁？”

许三观说：“你们不认识，你们快喝吧，每人喝一碗，轮流着喝……”

来喜蹲下去舀了一碗河水上来，他刚喝下去一口，就用手捂着胸口叫了起来：

“太冷了，冷得我肚子里都在打抖了。”

来顺说：“冬天里的河水肯定很冷，把碗给我，我先喝。”

来顺也是喝了一口后叫了起来：

“不行，不行，太冷了，冷得我受不了。”

许三观这才想起来，还没有给他们吃盐，他从口袋里掏出了盐，递给他们：

“你们先吃盐，先把嘴吃咸了，嘴里一咸，就什么水都能喝了。”来喜兄弟接过去盐吃了起来，吃了一会，来喜说他能喝水了，就舀起一碗河水，他咕咚咕咚连喝了三口，接着冷得在那里哆嗦了，他说：

“嘴里一咸是能多喝水。”

他接着又喝了几口，将碗里的水喝干净后，把碗交给了来顺，自己抱着肩膀坐在一旁打抖。来顺一下子喝了四口，张着嘴叫唤了一阵子冷什么的，才把碗里剩下的水喝了下去。许三观拿过他手里的碗，对他们说：

“还是我先喝吧，你们看着点，看我是怎么喝的。”

来喜兄弟坐在石阶上，看着许三观先把盐倒在手掌上，然后手掌往张开的嘴里一拍，把盐全拍进了嘴里，他的嘴巴一动一动的，嘴里吃咸了，他就舀起一碗水，一口喝了下去，紧接着又舀起一碗水，也是一口喝干净。他连喝了两碗河水以后，放下碗，又把盐倒在手掌上，然后拍进嘴里。就这样，许三观吃一次盐，喝两碗水，中间都没有哆嗦一下，也不去抹掉挂在嘴边的水珠。当他将第八碗水喝下去后，他才伸手去抹了抹嘴，然后双手抱住自己的肩膀，身体猛烈地抖了几下，接着他连着打了几个嗝，打完嗝，他又连着打了三个喷嚏，打完喷嚏，他转过身来对来喜兄弟说：

“我喝足了，你们喝。”

来喜兄弟都只喝了五碗水，他们说：

“不能喝了，再喝肚子里就要结冰了。”

许三观心想一口吃不成个大胖子，他们第一次就能喝下去五碗冰冷的河水已经不错了，他就站起来，带着他们去医院。到了医院，来喜和来顺先是验血，他们兄弟俩也是O 型血，和许三观一样，这使许三观很高兴，他说：

“我们三个人都是圆圈血。”

在黄店的医院卖了血以后，许三观把他们带到了一家在河边的饭店，许三观在靠窗的座位坐下，来喜兄弟坐在他的两边，许三观对他们说：

“别的时候可以省钱，这时候就不能省钱了，你们刚刚卖了血，两条腿是不是发软了？”

许三观看到他们在点头：“从女人身上下来时就是这样，两条腿软了，这时候要吃一盘炒猪肝，喝二两黄酒，猪肝是补血，黄酒是活血……”

许三观说话时身体有些哆嗦，来顺对他说：

“你在哆嗦，你从女人身上下来时除了腿软，是不是还要哆嗦？”

许三观嘿嘿笑了几下，他看着来喜说：

“来顺说得也有道理，我哆嗦是连着卖血……”

许三观说着将两个食指叠到一起，做出一个十字，继续说：

“十天来我卖血卖了四次，就像一天里从女人身上下来四次，这时候就不只是腿软了，这时候人会觉得一阵阵发冷……”

许三观看到饭店的伙计正在走过来，就压低声音说：

“你们都把手放到桌子上面来，不要放在桌子下面，像是从来没有进过饭店似的，要装出经常进饭店喝酒的样子，都把头抬起来，胸膛也挺起来，要做出一副神气活现的样子，点菜时手还要敲着桌子，声音要响亮，这样他们就不敢欺负我们，菜的分量就不会少，酒里面也不会掺水，伙计来了，你们就学着我说话。”

伙计来到他们面前，问他们要什么，许三观这时候不哆嗦了，他两只手的手指敲着桌子说：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

说到这里他的右手拿起来摇了两下，说：

“黄酒给我温一温。”

伙计说一声知道了，又去问来顺要什么，来顺用拳头敲着桌子，把桌子敲得都摇晃起来，来顺响亮地说：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

下面该说什么，来顺一下子想不起来了，他去看许三观，许三观扭过头去，看着来喜，这时伙计去问来喜了，来喜倒是用手指在敲着桌子，可是他回答时的声音和来顺一样响亮：

“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

下面是什么话，他也忘了，伙计就问他们：

“黄酒要不要温一温？”

来喜兄弟都去看许三观，许三观就再次把右手举起来摇了摇，他神气十足地替这兄弟俩回答：

“当然。”

伙计走开后，许三观低声对他们说：

“我没让你们喊叫，我只是要你们声音响亮一些，你们喊什么？这又不是吵架。来顺，你以后要用手指敲桌子，你用拳头敲，桌子都快被你敲坏了。还有，最后那句话千万不能忘，黄酒一定要温一温，说了这句话，别人一听就知道你们是经常进出饭店的，这句话是最重要的。”

他们吃了炒猪肝，喝了黄酒以后，回到了船上，来喜解开缆绳，又用竹篙将船撑离河岸，来顺在船尾摇着橹，将船摇到河的中间，来顺说了声：

“我们要去虎头桥了。”

然后他身体前仰后合地摇起了橹，橹桨发出吱哩吱哩的声响，劈进河水里，又从河水里跃起。许三观坐在船头，坐在来喜的屁股后面，看着来喜手里横着竹篙站着，船来到桥下时，来喜用竹篙撑住桥墩，让船在桥洞里顺利地通过。

这时候已经是下午了，阳光照在身上不再发烫，他们的船摇离黄店时，开始刮风了，风将岸边的芦苇吹得哗啦哗啦响。许三观坐在船头，觉得身上一阵阵地发冷，他双手裹住棉袄，在船头缩成一团。摇橹的来顺就对他说：

“你下到船舱里去吧，你在上面也帮不了我们，你还不如下到船舱里去睡觉。”

来喜也说：“你下去吧。”

许三观看到来顺在船尾呼哧呼哧地摇着橹，还不时伸手擦一下脸上的汗水，那样子十分起劲，许三观就对他说：

“你卖了两碗血，力气还这么多，一点都看不出你卖过血了。”

来顺说：“刚开始有些腿软，现在我腿一点都不软了，你问问来喜，他腿软不软？”

“早软过啦。”来喜说。

来顺就对来喜说：“到了七里堡，我还要去卖掉它两碗血，你卖不卖？”

来喜说：“卖，有三十五元钱呢。”

许三观对他们说：“你们到底是年轻，我不行了，我老了，我坐在这里浑身发冷，我要下到船舱里去了。”

许三观说着揭开船头的舱盖，钻进了船舱，盖上被子躺在了那里，没有多久，他就睡着了。等他一觉醒来时，天已经黑了，船停靠

在了岸边。他从船舱里出来，看到来喜兄弟站在一棵树旁，通过月光，他看到他们两个人正嗨哟嗨哟地叫唤着，他们将一根手臂那么粗的树枝从树上折断下来，折断后他们觉得树枝过长，就把它踩到脚下，再折断它一半，然后拿起粗的那一截，走到船边，来喜将树枝插在地上，握住了，来顺搬来了一块大石头，举起来打下去，打了有五下，将树枝打进了地里，只露出手掌那么长的一截，来喜从船上拉过去缆绳，绑在了树枝上。

他们看到许三观已经站在了船头，就对他说：

“你睡醒了？”

许三观举目四望，四周一片黑暗，只有远处有一些零星的灯火，他问他们：

“这是什么地方？”

来喜说：“不知道是什么地方，还没到虎头桥。”

他们在船头生火做饭，做完饭，他们就借着月光，在冬天的寒风里将热气腾腾的饭吃了下去。许三观吃完饭，觉得身上热起来了，他说：

“我现在暖和了，我的手也热了。”

他们三个人躺到了船舱里，许三观还是睡在中间，盖着他们两个人的被子，他们的身体紧贴着他的身体，三个人挤在一起。来喜兄弟很高兴，白天卖血让他们挣了三十五元钱，他们突然觉得挣钱其实很容易，他们告诉许三观，他们以后不摇船了，以后把田地里的活干完

后，不再去摇船挣钱了，摇船太苦太累，要挣钱他们就去卖血。来喜说：

“这卖血真是一件好事，挣了钱不说，还能吃上一盘炒猪肝，喝上黄酒，平日里可不敢上饭店去吃这么好吃的炒猪肝。到了七里堡，我们再去卖血。”

“不能卖了，到了七里堡不能再卖了。”许三观摆摆手。

他说：“我年轻的时候也这样想，我觉得这身上的血就是一棵摇钱树，没钱了，缺钱了，摇一摇，钱就来了。其实不是这样，当初带着我去卖血的有两个人，一个叫阿方，一个叫根龙，如今阿方身体败掉了，根龙卖血卖死了。你们往后不要常去卖血，卖一次要歇上三个月，除非急着要用钱，才能多卖几次，连着去卖血，身体就会败掉。你们要记住我的话，我是过来人……”

许三观两只手伸开去拍拍他们两个人，继续说：

“我这次出来，在林浦卖了一次；隔了三天，我到百里又去卖了一次；隔了四天，我在松林再去卖血时，我就晕倒了，医生说我是休克了，就是我什么都不知道了，医生给我输了七百毫升的血，再加上抢救我的钱，我两次的血都白卖了，到头来我是买血了。在松林，我差一点死掉……”

许三观说到这里叹了一口气，他说：

“我连着卖血是没有办法，我儿子在上海的医院里，病得很重，我要筹足了钱给他送去，要是没钱，医生就会不给我儿子打针吃药。我这么连着卖血，身上的血是越来越淡，不像你们，你们现在身上的

血，一碗就能顶我两碗的用途。本来我还想在七里堡，在长宁再卖它两次血，现在我不敢卖了，我要是再卖血，我的命真会卖掉了……

“我卖血挣了有七十元了，七十元给我儿子治病肯定不够，我只有到上海再想别的办法，可是在上海人生地不熟的……”

这时来喜说：“你说我们身上的血比你的浓？我们的血一碗能顶你两碗？我们三个人都是圆圈血，到了七里堡，你就买我们的血，我们卖给你一碗，你不就能卖给医院两碗了吗？”

许三观心想他说得很对，就是……他说：

“我怎么能收你们的血。”

来喜说：“我们的血不卖给你，也要卖给别人……”

来顺接过去说：“卖给别人，还不如卖给你，怎么说我们也是朋友了。”

许三观说：“你们还要摇船，你们要给自己留着点力气。”

来顺说：“我卖了血以后，力气一点都没少。”

“这样吧，”来喜说，“我们少卖掉一些力气，我们每人卖给你一碗血。你买了我们两碗血，到了长宁你就能卖出去四碗了。”

听了来喜的话，许三观笑了起来，他说：

“最多只能一次卖两碗。”

然后他说："为了我儿子，我就买你们一碗血吧，两碗血我也买不起。我买了你们一碗血，到了长宁我就能卖出去两碗，这样我也挣了一碗血的钱。"

许三观话音未落，他们两个鼾声就响了起来，他们的腿又架到了他的身上，他们使他腰酸背疼，使他被压着喘气都费劲，可是他觉得非常暖和，两个年轻人身上热气腾腾。他就这么躺着，风在船舱外呼啸着，将船头的尘土从盖口吹落进来，散在他的脸上和身上。他的目光从盖口望出去，看到天空里有几颗很淡的星星，他看不到月亮，但是他看到了月光，月光使天空显得十分寒冷，他那么看了一会，闭上了眼睛，他听到河水敲打着船舷，就像是在敲打着他的耳朵。过了一会，他也睡着了。

五天以后，他们到了七里堡，七里堡的丝厂不在城里，是在离城三里路的地方，所以他们先去了七里堡的医院。来到了医院门口，来喜兄弟就要进去，许三观说：

"我们先不进去，我们知道医院在这里了，我们先去河边……"

他对来喜说："来喜，你还没有喝水呢。"

来喜说："我不能喝水，我把血卖给你，我就不能喝水。"

许三观伸手拍了一下自己的脑袋，他说：

"看到医院，我就想到要喝水，我都没去想你这次是卖给我……"

许三观说到这里停住了，他对来喜说：

“你还是去喝几碗水吧，俗话说亲兄弟明算账，我不能占你的便宜。”

来顺说：“这怎么叫占便宜？”

来喜说：“我不能喝水，换成你，你也不会喝水。”

许三观心想也是，要是换成他，他确实也不会去喝水，他对来喜说：

“我说不过你，我就依你了。”

他们三个人来到医院的供血室，七里堡医院的血头听他们说完话，伸出手指着来喜说：

“你把血卖给我……”

他再去指许三观：“我再把你的血卖给他？”

看到许三观他们都在点头，他嘿嘿笑了，他指着自己的椅子说：

“我在这把椅子上坐了十三年了，到我这里来卖血的人有成千上万，可是卖血的和买血的一起来，我还是第一次遇上……”

来喜说：“说不定你今年要走运了，这样难得的事让你遇上了。”

“是啊，”许三观接着说，“这种事别的医院也没有过，我和来喜不是一个地方的人，我们碰巧遇上了，碰巧他要卖血，我要买血，这么碰巧的事又让你碰巧遇上了，你今年肯定要走运了……”

七里堡的血头听了他们的话，不由点了点头，他说：

“这事确实很难遇上，我遇上了说不定还真是要走运了……”

接着他又摇了摇头：“不过也难说，说不定今年是灾年了，他们都说遇上怪事就是灾年要来了。你们听说过没有？青蛙排着队从大街上走过去，下雨时掉下来虫子，还有母鸡报晓什么的，这些事里面只要遇上一件，这一年肯定是灾年了……”

许三观和来喜兄弟与七里堡的血头说了有一个多小时，那个血头才让来喜去卖血，又让许三观去买了来喜的血。然后，他们三个人从医院里出来，许三观对来喜说：

“来喜，我们陪你去饭店吃一盘炒猪肝，喝二两黄酒。”

来喜摇摇头说：“不去了，才卖了一碗血，舍不得吃炒猪肝，也舍不得喝黄酒。”

许三观说：“来喜，这钱不能省，你卖掉的是血，不是汗珠子，要是汗珠子，喝两碗水下去就补回来了，这血一定要靠炒猪肝才能补回来，你要去吃，听我的话，我是过来人……”

来喜说：“没事的，不就是从女人身上下来吗？要是每次从女人身上下来都要去吃炒猪肝，谁吃得起？”

许三观连连摇头：“这卖血和从女人身上下来还是不一样……”

来顺说：“一样。”

许三观对来顺说：“你知道什么？”

来顺说："这话是你说的。"

许三观说："是我说的，我是瞎说……"

来喜说："我现在身体好着呢，就是腿有点软，像是走了很多路，歇一会，腿就不软了。"

许三观说："听我的话，你要吃炒猪肝……"

他们说着话，来到了停在河边的船旁，来顺先跳上船，来喜解开了绑在木桩上的缆绳后也跳了上去，来喜站在船头对许三观说：

"我们要把这一船蚕茧送到丝厂去，我们不能再送你了，我们家在通元乡下的八队，你以后要是有事到通元，别忘了来我们家做客，我们算是朋友了。"

许三观站在岸上，看着他们两兄弟将船撑了出去，他对来顺说：

"来顺，你要照顾好来喜，你别看他一点事都没有，其实他身体里虚着呢，你别让他太累，你就自己累一点吧，你别让他摇船，你要是摇不动了，你就把船靠到岸边歇一会，别让来喜和你换手……"

来顺说："知道啦。"

他们已经将船撑到了河的中间，许三观又对来喜说：

"来喜，你要是不肯吃炒猪肝，你就要好好睡上一觉，俗话说吃不饱饭睡觉来补，睡觉也能补身体……"

来喜兄弟摇着船离去了，很远了他们还在向许三观招手，许三观也向他们招手，直到看不见他们了，他才转过身来，沿着石阶走上

去，走到了街上。

这天下午，许三观也离开了七里堡，他坐船去了长宁，在长宁他卖了四百毫升的血以后，他不再坐船了，长宁到上海有汽车，虽然汽车比轮船贵了很多钱，他还是上了汽车，他想快些见到一乐，还有许玉兰，他数着手指算了算，许玉兰送一乐去上海已经有十五天了，不知道一乐的病是不是好多了。他坐上了汽车，汽车一启动，他心里就咚咚地乱跳起来。

许三观早晨离开长宁，到了下午，他来到了上海，他找到给一乐治病的医院时，天快黑了，他来到一乐住的病房，看到里面有六张病床，其中五张床上都有人躺着，只有一张床空着，许三观就问他们：

“许一乐住在哪里？”

他们指着空着的床说：“就在这里。”

许三观当时脑袋里就嗡嗡乱叫起来，他马上想到根龙，根龙死的那天早晨，他跑到医院去，根龙的床空了，他们说根龙死了。许三观心想一乐是不是也已经死了，这么一想，他站在那里就哇哇地哭了起来，他的哭声就像喊叫那样响亮，他的两只手轮流着去抹眼泪，把眼泪往两边甩去，都甩到了别人的病床上。这时候他听到后面有人喊他：

“许三观，许三观你总算来啦……”

听到这个声音，他马上不哭了，他转过身去，看到了许玉兰，许玉兰正扶着一乐走进来。许三观看到他们后，就破涕为笑了，他说：

“一乐没有死掉，我以为一乐死掉了。”

许玉兰说：“你胡说什么，一乐好多了。”

一乐看上去确实好多了，他都能下地走路了，一乐躺到床上后，对许三观笑了笑，叫了一声：

“爹。”

许三观伸手去摸了摸一乐的肩膀，对一乐说：

“一乐，你好多了，你的脸色也不发灰了，你说话声音也响了，你看上去有精神了，你的肩膀还是这么瘦。一乐，我刚才进来看到你的床空了，我就以为你死了……”

说着许三观的眼泪又流了下来，许玉兰推推他：

“许三观，你怎么又哭了？”

许三观擦了擦眼泪对她说：

“我刚才哭是以为一乐死了，现在哭是看到一乐还活着……”

第二十九章

这一天，许三观走在街上，他头发白了，牙齿掉了七颗，不过他眼睛很好，眼睛看东西还像过去一样清楚，耳朵也很好，耳朵可以听得很远。

这时的许三观已是年过六十了，他的两个儿子一乐和二乐，在八年前和六年前已经抽调回城，一乐在食品公司工作，二乐在米店旁边的一家百货店里当售货员。一乐、二乐、三乐都在几年前娶妻生子，然后搬到别处去居住了。到了星期六，三个儿子才携妻带子回到原先的家中。

现在的许三观不用再负担三个儿子的生活，他和许玉兰挣的钱就他们两个人花，他们不再有缺钱的时候，他们身上的衣服也没有了补丁，他们的生活就像许三观现在的身体，许三观逢人就说：

“我身体很好。”

所以，这一天许三观走在街上时，脸上挂满了笑容，笑容使他脸上的皱纹像河水一样波动起来，阳光照在他脸上，把皱纹里面都照亮了。他就这么独自笑着走出了家门，走过许玉兰早晨炸油条的小吃店；走过了二乐工作的百货店；走过了电影院，就是从前的戏院；走过了城里的小学；走过了医院；走过了五星桥；走过了钟表店；走过了肉店；走过了天宁寺；走过了一家新开张的服装店；走过了两辆停在一起的卡车；然后，他走过了胜利饭店。

许三观走过胜利饭店时，闻到了里面炒猪肝的气息，从饭店厨房敞开的窗户里飘出来，和油烟一起来到。这时许三观已经走过去了，炒猪肝的气息拉住了他的脚，他站在那里，张开鼻孔吸着，他的嘴巴也和鼻孔一起张开来。

于是，许三观就很想吃一盘炒猪肝，很想喝二两黄酒，这样的想法越来越强烈，他就很想去卖一次血了。他想起了过去的日子，与阿方和根龙坐在靠窗的桌前，与来喜和来顺坐在黄店的饭店，手指敲着桌子，声音响亮，一盘炒猪肝，二两黄酒，黄酒要温一温……许三观在胜利饭店门口站了差不多有五分钟，然后他决定去医院卖血了，他就转身往回走去。他已经有十一年没有卖血了，今天他又要去卖血，今天是为他自己卖血，为自己卖血他还是第一次。他在心里想：以前吃炒猪肝喝黄酒是因为卖了血，今天反过来了，今天是为吃炒猪肝喝黄酒才去卖血。他这么想着走过了两辆停在一起的卡车；走过了那家新开张的服装店；走过了天宁寺；走过了肉店；走过了钟表店；走过了五星桥，来到了医院。

坐在供血室桌子后面的已经不是李血头，而是一个看上去还不满三十的年轻人。年轻的血头看到头发花白、四颗门牙掉了三颗的许三观走进来，又听到他说自己是来卖血时，就伸手指着许三观：

“你来卖血？你这么老了还要卖血？谁会要你的血？”

许三观说：“我年纪是大了，我身体很好，你别看我头发白了，牙齿掉了，我眼睛一点都不花，你额头上有一颗小痣，我都看得见，我耳朵也一点不聋，我坐在家里，街上的人说话声音再小我也听得到……”

年轻的血头说：“你的眼睛，你的耳朵，你的什么都和我没关系，你把身体转过去，你给我出去。”

许三观说：“从前的李血头可是从来都不像你这么说话……”

年轻的血头说：“我不姓李，我姓沈，我沈血头从来就是这样说话。”

许三观说：“李血头在的时候，我可是常到这里来卖血……”

年轻的血头说：“现在李血头死了。”

许三观说：“我知道他死了，三年前死的，我站在天宁寺门口，看着火化场的拉尸车把他拉走的……”

年轻的血头说：“你快走吧，我不会让你卖血的，你都老成这样了，你身上死血比活血多，没人会要你的血，只有油漆匠会要你的血……”

年轻的血头说到这里嘿嘿笑了起来，他指着许三观说，

“你知道吗？为什么只有油漆匠会要你的血？家具做好了，上油漆之前要刷一道猪血……”

说着年轻的血头哈哈大笑起来，他接着说：

“明白吗？你的血只配往家具上刷，所以你出了医院往西走，不用走太远，就是在五星桥下面，有一个姓王的油漆匠，很有名的，你把血去卖给他吧，他会要你的血。”

许三观听了这些话，摇了摇头，对他说：

“你说这样难听的话，我听了也就算了，要是让我三个儿子听到了，他们会打烂你的嘴。”

许三观说完这话，就转身走了。他走出了医院，走到了街上。那时候正是中午，街上全是下班回家的人，一群一群的年轻人飞快地骑着自行车，在街上冲过去，一队背着书包的小学生沿着人行道往前走去。许三观也走在人行道上，他心里充满了委屈，刚才年轻血头的话刺伤了他，他想着年轻血头的话，他老了，他身上的死血比活血多，他的血没人要了，只有油漆匠会要。他想着四十年来，今天是第一次，他的血第一次卖不出去了。四十年来，每次家里遇上灾祸时，他都是靠卖血度过去的，以后他的血没人要了，家里再有灾祸怎么办？

许三观开始哭了，他敞开胸口的衣服走过去，让风呼呼地吹在他的脸上，吹在他的胸口；让混浊的眼泪涌出眼眶，沿着两侧的脸颊刷刷地流，流到了脖子里，流到了胸口上。他抬起手去擦了擦，眼泪又流到了他的手上，在他的手掌上流，也在他的手背上流。他的脚在往前走，他的眼泪在往下流。他的头抬着，他的胸也挺着，他的腿迈出去时坚强有力，他的胳膊甩动时也是毫不迟疑，可是他脸上充满了悲伤。他的泪水在他脸上纵横交错地流，就像雨水打在窗玻璃上，就像裂缝爬上快要破碎的碗，就像蓬勃生长出去的树枝，就像渠水流进了田地，就像街道布满了城镇，泪水在他脸上织成了一张网 。

他无声地哭着向前走，走过城里的小学，走过了电影院，走过了百货店，走过了许玉兰炸油条的小吃店，他都走到家门口了，可是他走过去了。他向前走，走过一条街，走过了另一条街，他走到了胜利饭店。他还是向前走，走过了服装店，走过了天宁寺，走过了肉店，走过了钟表店，走过了五星桥，他走到了医院门口，他仍然向前走，走过了小学，走过了电影院……他在城里的街道上走了一圈，又走了

一圈，街上的人都站住了脚，看着他无声地哭着走过去，认识他的人就对他喊：

“许三观，许三观，许三观，许三观，许三观……你为什么哭？你为什么不说话？你为什么不理睬我们？你为什么走个不停？你怎么会这样……”

有人去对一乐说：“许一乐，你快上街去看看，你爹在大街上哭着走着……”

有人去对二乐说：“许二乐，有个老头在街上哭，很多人都围着看，你快去看看，那个老头是不是你爹……”

有人去对三乐说：“许三乐，你爹在街上哭，哭得那个伤心，像是家里死了人……”

有人去对许玉兰说：“许玉兰，你在干什么？你还在做饭？你别做饭了，你快上街去，你男人许三观在街上哭，我们叫他，他不看我们，我们问他，他不理我们，我们不知道出了什么事，你快上街去看看……”

一乐，二乐，三乐来到了街上，他们在五星桥上拦住了许三观，他们说：

“爹，你哭什么？是谁欺负了你？你告诉我们……”

许三观身体靠在栏杆上，对三个儿子呜咽着说：

“我老了，我的血没人要了，只有油漆匠会要……”

儿子说：“爹，你在说些什么？”

许三观继续说自己的话：“以后家里要是再遇上灾祸，我怎么办啊？”

儿子说：“爹，你到底要说什么？”

这时许玉兰来了，许玉兰走上去，拉住许三观两只袖管，问他：

“许三观，你这是怎么了，你出门时还好端端的，怎么就哭成个泪人了？”

许三观看到许玉兰来了，就抬起手去擦眼泪，他擦着眼泪对许玉兰说：

“许玉兰，我老了，我以后不能再卖血了，我的血没人要了，以后家里遇上灾祸怎么办……”

许玉兰说：“许三观，我们现在不用卖血了，现在家里不缺钱，以后家里也不会缺钱的。你卖什么血？你今天为什么要去卖血？”

许三观说：“我想吃一盘炒猪肝，我想喝二两黄酒，我想卖了血以后就去吃炒猪肝，就去喝黄酒……”

一乐说：“爹，你别在这里哭了，你想吃炒猪肝，你想喝黄酒，我给你钱，你就是别在这里哭了，你在这里哭，别人还以为我们欺负你了……”

二乐说：“爹，你闹了半天，就是为了吃什么炒猪肝，你把我们的脸都丢尽了……”

三乐说："爹，你别哭啦，你要哭，就到家里去哭，你别在这里丢人现眼……"

许玉兰听到三个儿子这么说话，指着他们大骂起来：

"你们三个人啊，你们的良心被狗叼走啦，你们竟然这样说你们的爹，你们爹全是为了你们，一次一次去卖血，卖血挣来的钱全是用在你们身上，你们是他用血喂大的。想当初，自然灾害的那一年，家里只能喝玉米粥，喝得你们三个人脸上没有肉了，你们爹就去卖了血，让你们去吃了面条，你们现在都忘干净了。还有二乐在乡下插队那阵子，为了讨好二乐的队长，你们爹卖了两次血，请二乐的队长吃，给二乐的队长送礼，二乐你今天也全忘了。一乐，你今天这样说你爹，你让我伤心，你爹对你是最好的，说起来他还不是你的亲爹，可他对你是最好的，你当初到上海去治病，家里没有钱，你爹就一个地方一个地方去卖血，卖一次血要歇三个月，你爹为了救你命，自己的命都不要了，隔三五天就去卖一次，在松林差一点把自己卖死了，一乐你也忘了这事。你们三个儿子啊，你们的良心被狗叼走啦……"

许玉兰声泪俱下，说到这里她拉住许三观的手说：

"许三观，我们走，我们去吃炒猪肝，去喝黄酒，我们现在有的是钱……"

许玉兰把口袋里所有的钱都摸出来，给许三观看：

"你看看，这两张是五元的，还有两元的，一元的，这个口袋里还有钱，你想吃什么，我就给你要什么。"

许三观说："我只想吃炒猪肝，喝黄酒。"

许玉兰拉着许三观来到了胜利饭店，坐下后，许玉兰给许三观要了一盘炒猪肝和二两黄酒，要完后，她问许三观：

“你还想吃什么？你说，你想吃什么你就说。”

许三观说：“我不想吃别的，我只想吃炒猪肝，喝黄酒。”

许玉兰就又给他要了一盘炒猪肝，要了二两黄酒，要完后许玉兰拿起菜单给许三观看，对他说：

“这里有很多菜，都很好吃，你想吃什么？你说。”

许三观还是说：“我还是想吃炒猪肝，还是想喝黄酒。”

许玉兰就给他要了第三盘炒猪肝，黄酒这次要了一瓶。三盘炒猪肝全上来后，许玉兰又问许三观还想吃什么菜，这次许三观摇头了，他说：

“我够了，再多我就吃不完了。”

许三观面前的桌子上放着三盘炒猪肝，一瓶黄酒，还有两个二两的黄酒，他开始笑了，他吃着炒猪肝，喝着黄酒，他对许玉兰说：

“我这辈子就是今天吃得最好。”

许三观笑着吃着，又想起医院里那个年轻的血头说的话来了，他就把那些话对许玉兰说了，许玉兰听后骂了起来：

“他的血才是猪血，他的血连油漆匠都不会要，他的血只有阴沟、只有下水道才会要。他算什么东西？我认识他，就是那个沈傻子的儿子，他爹是个傻子，连一元钱和五元钱都分不清楚，他妈我也认

识，他妈是个破鞋，都不知道他是谁的野种。他的年纪比三乐都小，他还敢这么说你，我们生三乐的时候，这世上还没他呢，他现在倒是神气了……”

许三观对许玉兰说：“这就叫叫毛出得比眉毛晚，长得倒比眉毛长。”

一九九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外文版评论摘要

《活着》有时令人感觉仿佛是中国的贝克特，始终逃不了不幸牺牲的悲剧必然性，相比而言，《许三观卖血记》的内核有着更多希望的亮色……不过，余华并非要为主人公所经历的生活敲锣打鼓，他或许不会再想给笔下那些可怜的人物做毫无审美感的手术了，但他没有放弃给折磨人的社会历史拔牙。（ 美国《时代》周刊 2003年11月9日）

小说既感伤，又残忍，余华不断打磨尖利的笔锋，竭尽所能地构建他的故事……《许三观卖血记》首次出版后不久,中国媒体就广泛曝光大量卖血者感染上了艾滋病和肝炎病毒。事实证明，许三观和他的家人是幸运的。（ 美国《华盛顿邮报》2003年11月2日）

没有一个多余的词语……在余华感人肺腑的小说《许三观卖血记》中，没有绚烂的情节，只有一个简单的故事，一个民间故事：一个中国家庭忍受贫穷、饥荒以及随后的文化大革命……这听起来似乎很严峻，或者很糟糕，但余华令人惊悚而滑稽的风格使小说避免了感伤主义的情调……小说看似普通，却结构巧妙、文字优美，让人难以拒绝，令读者一唱三叹、回味无穷。（ 美国《波士顿环球报》2003年12月21日）

虽然《活着》具有史诗般的气魄，但《许三观卖血记》的故事更为复杂。许三观和许玉兰在贫乏之中结成了一种类似身份同盟的网络关系……许三观忍受着，几乎被生活抽干最后一滴血。（ 美国《西雅图时报》2003年11月28日）

许三观一家充当了展示公共情感的舞台。他们哭闹，争吵，在众目睽睽之下调情示爱。就像许三观的妻子拆了又织成线衣的手套那样，人物似乎也被拆了又装好，纹路和针脚丝丝可见。他们没有什么私人经验可言，不得不将内心以及他们的卑鄙、残忍乃至性变态都展示在人们面前。（ 美国《Slate》2003年10月24日）

《许三观卖血记》是中国人生活的生动写照……余华的天赋就在于，他能用悲悯的幽默冲淡残酷的故事，能轻松地处理痛苦的处境而对笔下那些没有文化的普通的穷人不加丝毫的嘲弄。也正是这种幽默给人物带来了生命，赋予了他们立体感和尊严。（ 美国《亚太艺术》2004年4月6日）

虽然血液买卖是该死的贸易，等他已经不是真的需要钱时，许三观却因此获得了自己的自由意志。我发现这与土耳其作家亚沙尔• 凯末尔和泰国作家皮拉• 苏哈有异曲同工之处（ 也许是巧合），苏哈也写了农民在生命和尊严遭到践踏时的挣扎与斗争，而且叙述方式也是像他们笔下那些率真的人一样直接。（ 《亚洲书评》2003年9月6日）

同前一部小说《活着》一样，作者余华在《许三观卖血记》中描述了一个小人物的坎坷命运……可以说，在中国当代作家中，余华是游离于诙谐的格调、时代的批判及文学赖以生存的人道主义之间，做得最为游刃有余的一个。（ 比利时《前途报》1997年12月10日）

余华选择了用诙谐幽默的方式来阐释这个社会的荒谬。他成功地结合了正义与讽刺，细腻与遒劲有力的文风以及历史事件与一个小人物坚毅地生存、固执地活着的心路历程。《活着》正是该作者的前一部力作。《许三观卖血记》向人们许以相同的希望，并从同一个侧面审视了近代中国历史。（ 比利时《晚报》1997年12月24日）

在《许三观卖血记》中，作者讲述了一个普通的工人阶级通过卖血勉强维持生计的故事……在余华的作品中，我们不难发现小说主人公在面对生活的绝境时，为求继续生存所表现出来的顽强意志以及在过去中国社会体制中的错乱。在那种体制下，个体被完全泯灭了。（法国《世界报》1998年1月13日）

“身子骨结实的人都去卖血，卖一次血能挣三十五块钱呢，在地里干半年的活也还是挣那么多……”《许三观卖血记》是余华新出的法译小说。这部小说对于中国实现经济奇迹这一主题似乎显得有些冷淡，但却经常能体会到其中的讽刺意味。（法国《德克尼卡》杂志1998年1月）

一个在新中国的大历史事件背景下发生的家庭传奇故事；从文学角度讲，主人公是依靠自己的能力来度过艰难时刻的。他到医院卖血，对于中国人来说，这是最高级别的牺牲，除非是走投无路，否则是不可能接受的。从这个角度来看，《许三观卖血记》向读者阐明了一个在一个中国人的意识形态中根深蒂固的观点。（法国《焦点》周刊1998年1月）

如果巴勒格《娟》的故事还离你非常遥远，那么中国青年许三观却是在城里一家丝厂的送茧工，这让你多少有些亲近的感觉吧……作者深邃透彻的写作将小说所具有的敏感度发挥到了极致。余华不愧是一位伟大的小说家，他所塑造的人物向世界展示了艰难时期人的尊严以及求生的欲望。（法国《尼斯晨报》1998年1月4日）

英国NR杂志评论：该作家凭借着经典小说《活着》已经名噪一时。在《许三观卖血记》中，作者延续了以往风格，描写了有着狂热的生活欲望，在生死关头能够坚守尊严，团结一致的小人物。作者用

生动感人的笔调向读者展示了纯朴与人道主义的真谛。这是一部精妙绝伦的小说，是朴实简洁和内涵意蕴深远的完美结合，它必将在文坛上熠熠生辉。（ 法国《中西部共和国报》1997年12月11日）

余华的作品字里行间中透露出一种充满活力而又诙谐幽默，同时兼有激情澎湃与别出心裁的写作风格。他的文字极其优雅，他能将这些文字玩转于笔下，做到将“小人物”的对话描写得活灵活现。这些文字流露出作者无限的激情，向我们展示了作者丰富的词汇，同时还使得作者避免了在现实主义作品中通常具有的沉重感，成功地将读者拉开了一定的距离。（ 法国《中部周日报》1997年12月28日）

《许三观卖血记》给我们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因为其内容的典型性，和它发人深省的主题思想，这部小说不同于普通的喜剧或悲剧，它是一出悲喜剧，全书充满了精巧的讽刺手法的运用，使人悲喜交加。（ 意大利《日报》1999年3月25日）

《许三观卖血记》中的精彩情节，就像是给无味的白米饭中增添了新奇的调料。（ 意大利《晚邮报》1999年4月15日）

中国作家余华的优秀小说《许三观卖血记》给我们提供了一个深入探究这段不可泯灭的历史的象征性意义的机会和可能性……余华的文风有一种使沉重主题变得轻松简单的力量，他有能力通过增强对社会呼喊的力度，来使语言文字从压力和繁复的感情中抽离出来。如果在西方语言中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形容词来对应的话，我们也可以把这叫做“最低纲领派”。（ 意大利《联合报》1999年4月12日）

《许三观卖血记》回顾了一位工人悲喜交加的一生，通过阅读余华的这部小说，人们可以大致浏览中国人民走过的历史进程：从大跃

进到文化大革命，一直到邓小平时代，人们通过奋斗得到了今天的日子。作者用讽刺而又荒诞的笔法讲述了中国社会的状况以及它的兴衰变化。（ 意大利《阿迪杰报》1999年2月22日）

余华是在意大利十分知名的中国作家……在《许三观卖血记》里，作家把关注的目光投向了一个普通的中国家庭，用简洁的笔触向人们展示他们的日常生活，描述他们的苦辣酸甜……正是这些平常的生活和重要的历史交织在一起：那些年正值文化大革命时期，余华清醒地认识到自己的历史使命，以深入浅出的手法和充满智慧和讽刺意味的笔锋描绘了那一特殊年代的场景。（ 意大利《新报》1999年9月27日）

许三观是蚕丝厂的送茧工，为了解决生活中出现的种种困难，他不得不卖血……余华被认为是中国新一代作家中的佼佼者，他以一种“令人不安”的幽默手法讲述了许家曲曲折折的故事。（ 意大利《印刷品 报》1999年4月16日）

余华运用高明的写作手法，在情节的把握中把生活中的种种矛盾，凝聚在人活着最最基本的要求里：吃、穿、住、繁衍后代。在个人、集体的故事骨架都精简的情况下，余华用一种必不可少的写作手法将其风格深深烙印在字里行间之中：简洁的词句、生动的想象和令人牢记在心的人物形象……在这部构思精妙、笔锋成熟、堪称完美的小说中，人们对于人类有能力适应生活中种种困难的信心，不得不说是一种伟大的信仰。（ 意大利《Tuttolibri》1999年5月6日）

作者运用充满智慧的平衡手法叙事，笔锋一转，创造出一个充满悬念的“生活魔术”，不断重复一些情节和词句，好像在讲述一个通俗易懂的童话故事一样。这部优秀的小说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并不完美

的人生图景，但是却有趣而熟悉。卖血是为了娶亲，是为了救治重病的儿子，是为了郑重款待以为贵客，是为了赎回抵押了的物件，是为了不被饿死，是为了生存，但是最终，还是为了爱和可笑的尊严。（ 意大利《GAZZETTA DI PARMA》1999年4月25日）

即使在现如今充斥着过度消费风气的中国，卖血仍然是一个真切存在的事实。然而在余华壮烈而又富有喜剧性的小说中，卖血成为了许三观家陷入窘境时一种极端的解决办法。（ 意大利《GRAZIA》杂志1999年5月11日）

是男性的观点吗？这在余华的作品《许三观卖血记》中有所讲述。主人公许三观在困难时期，已在蚕丝厂推车送蚕茧维持生计……有时迫不得已去卖血。他有一个脾气反复无常的妻子，也因为有三个儿子而自豪不已。故事的背景是共和国成立初期，从上个世纪五十年代到今天那混乱的社会状态，文章以喜剧的笔法记录他们的日常生活，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不禁会哑然失笑。（ 意大利《ANNA》杂志1999年7月5日）

《许三观卖血记》情节清晰，易于理解；所有故事都以一种明确的节奏到来；情节片段全部铺展开来，水到渠成，人物关系、矛盾顺理成章的呈现在读者面前，丝毫没有拐弯抹角、矫情的感觉……我们发现，余华和他的作品，都是满溢着智慧的宝石。（ 意大利《庸俗》杂志1999年4月）

温柔地叙述不可思议的艰难故事。故事发生在中国南方的一个小城市。一天丝厂工人许三观听说，通过卖血可以挣很多钱。事后只需要在餐馆要一份“庆祝胜利”的猪肝和热黄酒就能很快恢复力气……

余华凭借个人的生活表现了中国人民感人的又有点令人震惊的情境下的命运。（ 德国《柏林日报》2000年2月13日）

这部小说关系到1949年后几十年中国的生活，个人的故事总是同政治框架互相敌对；但作者的兴趣只在日常的事物，例如小人物的团结和争吵，他们的梦想，成功和失败……《许三观卖血记》属于我们现在能够接触的最使人激动的叙述作品之一，它和我们通过欧洲文学所能了解的完全相反。像倒叙，独白，心理化的叙述特点全部被忽略。（ 德国《法兰克福评论报》2000年11月11日）

余华的小说是关于一个为了使自己和家人熬过艰难的时期，卖血到最后出卖力气和(也许并没有)自己灵魂的人的故事，余华首先当然是为中国读者写了一本中文小说。这意味着，他的小说的叙述方式同我们欧洲人熟悉的方式有根本的区别。这段故事中的词语构成比流传下来的词汇越发显得陌生。这部小说讲述的自然是使我们感到有异国色彩的生活情况，因此我们更难想象这种古老的朴素。对我们而言，这本书讲述的是长久以来只是存在于历史想象中的极大的苦难。（ 德国《纽伦堡日报》2000年7月15日）

我们已经熟悉了奇特的故事：一个人卖影子，一个人卖笑。别停下沉思：那些人在那儿都卖了些什么？许三观作为一个丝厂送茧工给我们带来了沉思。许三观卖的只是他自己的血。是因为“猪肝”吗？是为了解救一个重病的年轻人的生命吗？是为了保护自己在艰难时期的一点点自由吗……人物生动的，粗俗的语言说明了小说包含的内容，爱开玩笑的人能使人变得更理智，并细腻地表达心灵的感情冲动。显而易见的：这里描写的是一种新的自主权。我们见到的余华是一个有主见的时间证人。（ 《新德意志报》2000年6月3日）

《许三观卖血记》这一感人故事的作者使读者能同样感受到这个真实的事件……小说有娱乐性，因为作品的情节进行得快而紧张，小说让人喜欢，因为讲述者能够影响读者，但没有让人陷入同情。（ 德国《柏林画报》2000年3月19日）

当年轻的工人许三观在那里看望他的亲戚时知道了这种说法：在农村只有卖血的人身体才好，才能讨到媳妇。在回城的路上他加入了两个正要去医院卖血的农民的队伍……余华自己也在中国南方的一个小城市长大，他勾画了一幅那里生活的生动图景。他用幽默和热情描绘了耐心忍受类似饥饿和文化大革命的灾难图景，在多数情况下人们的生活甚至处于邻居的监视中。（ 德国《宾德乐日报》2001年5月23日）

余华的小说以无法抑制的陌生性冲击了我们的阅读习惯，这是很好的现象。同时这些小说很容易阅读，需要的时间也不长，余华自己作为故事的讲述者表现得很理智。“我被你们选中完成这个作品，这次写作”，他说。《许三观卖血记》的故事确实选择了一个优秀的作者。（ 北德电台2000年6月7日）

余华诙谐的家庭小说有时就像中文写成的喜剧。自己也在这样一个“曾经没有自行车”的省城长大的作者以令人惊讶的粗俗和不加修饰的语言保证我们了解陌生的世界。另一方面，这个世界对普通人以及他们幽默的生存策略而言是熟悉的。（ 奥地利《标准报》2000年7月8日）

余华用简单的文字描述贫穷，他用消遣的方式表现罪恶、误解、性格缺陷包括解脱和互相尊重的时刻。这种方法让人联想到布莱希特。（ 德国《比勒菲尔德城市报》2000年2月24日）

余华是一个能够展现语言所能表达的对历史的理解力的作家。失败者让他体会到历史所忽略的小人物的损失。这是关于一个不放弃，始终抗争，失败后又重新站起来应对下一次失败的人的故事。（ 奥地利《萨尔茨堡新闻报》2000年10月16日）

对知情人来说，在中国通过卖血赚点钱一直是受欢迎的。某些人的生活正是因为这种可能性得以继续。工人许三观也无法拒绝这个提议，特别是他要用这些钱实现自己的结婚计划……余华完成了《活着》后证明，他仍然能够用精巧而便于理解的幽默写作。这是一部流浪小说，是一种特殊形式的生存喜剧。（ 奥地利《维也纳信使报》2001年7月2日）

余华的这本书，德文译名叫做“那个卖血的男人”。本书缓慢地进行着农民式的思考，并在思考中解释着什么。或是想解释汗钱和血钱的区别，亦或是想解释血之力量与肉之力量间的差异。（ 奥地利电台2009年10月15日）

在细雨中呼喊

《 在 细 雨 中 呼 喊 》 目 录

中文版（ 再版） 自序

意大利文版自序

韩文版自序

第一章

- 南 门
- 婚 礼
- 死 去
- 出 生

第二章

- 友 情
- 战 栗
- 苏宇之死
- 年幼的朋友

第三章

- 遥 远
- 风烛残年
- 消 失
- 祖父打败了父亲

第四章

- 威 胁
- 抛 弃
- 诬 陷
- 回到南门

外文版评论摘要

中文版（再版）自序

作者的自序通常是一次约会，在漫漫记忆里去确定那些转瞬即逝的地点，与曾经出现过的叙述约会，或者说与自己的过去约会。本篇序言也不例外，于是它首先成为了时间的约会，是一九九八年与一九九一年的约会；然后，也是本书作者与书中人物的约会。我们看到，在语言里现实和虚构难以分辨，而时间的距离则像目光一样简短，七年之间就如隔桌而坐。

就这样，我和一个家庭再次相遇，和他们的所见所闻再次相遇，也和他们的欢乐痛苦再次相遇。我感到自己正在逐渐地加入到他们的生活之中，有时候我幸运地听到了他们内心的声音，他们的叹息喊叫，他们的哭泣之声和他们的微笑。接下来，我就会获得应有的权利，去重新理解他们的命运的权利，去理解柔弱的母亲如何完成了自己忍受的一生，她唯一爆发出来的愤怒是在弥留之际；去理解那个名叫孙广才的父亲又是如何骄傲地将自己培养成一名彻头彻尾的无赖，他对待自己的父亲和对待自己的儿子，就像对待自己的绊脚石，他随时都准备着踢开他们，他在妻子生前就已经和另外的女人同居，可是在妻子死后，在死亡逐渐靠近他的时候，他不断地被黑夜指引到了亡妻的坟前，不断地哭泣着。孙广才的父亲孙有元，他的一生过于漫长，漫长到自己都难以忍受，可是他的幽默总是大于悲伤。还有孙光平、孙光林和孙光明，三兄弟的道路只是短暂地有过重叠，随即就叉向了各自的方向。孙光平以最平庸的方式长大成人，他让父亲孙广才胆战心惊；而孙光林，作为故事叙述的出发和回归者，他拥有了更多的经历，因此他的眼睛也记录了更多的命运；孙光明第一个走向了死亡，这个家庭中最小的成员最先完成了人世间的使命，被河水淹没，

当他最后一次挣扎着露出水面时，他睁大眼睛直视了耀眼的太阳。七年前我写下了这一笔，当初我坚信他可以直视太阳，因为这是他最后的目光；现在我仍然这样坚信，因为他付出的代价是死亡。

七年前我写下了他们，七年来他们不断在我眼前出现，我回忆他们，就像回忆自己生活中的朋友，随着时间的流逝，他们的容颜并没有消褪，反而在日积月累里更加清晰，同时也更加真实可信。现在我不仅可以在回忆中看见他们，我还时常会听到他们现实的脚步声，他们向我走来，走上了楼梯，敲响了我的屋门。这逐渐成为了我不安的开始，当我虚构的人物越来越真实时，我忍不住会去怀疑自己真正的现实是否正在被虚构。

北京，一九九八年十月十一日

意大利文版自序

完成于七年前的这本书，使我的记忆恢复了往日的激情。我再次去阅读自己的语言，比现在年轻得多的语言，那些充满了勇气和自信的语言，那些貌似叙述统治者的语言，那些试图以一个句子终结一个事物的语言，感染了今天的我，其节奏就像是竹子在燃烧时发出的“噼啪”声。

我想，这应该是一本关于记忆的书。它的结构来自于对时间的感受，确切地说是对已知时间的感受，也就是记忆中的时间。这本书试图表达人们在面对过去时，比面对未来更有信心。因为未来充满了冒险，充满了不可战胜的神秘，只有当这些结束以后，惊奇和恐惧也就转化成了幽默和甜蜜。这就是人们为什么如此热爱回忆的理由，如同流动的河水，在不同民族的不同语言里永久和宽广地荡漾着，支撑着我们的生活和阅读。

因为当人们无法选择自己的未来时，就会珍惜自己选择过去的权利。回忆的动人之处就在于可以重新选择，可以将那些毫无关联的往事重新组合起来，从而获得了全新的过去，而且还可以不断地更换自己的组合，以求获得不一样的经历。当一个人独自坐在公园的长椅上，在日落时让嘴角露出一丝微笑，他孤独的形象似乎值得同情，然而谁又能体会到他此刻的美妙旅程？他正坐在回忆的马车里，他的生活重新开始了，而且这一次的生活是他自己精心挑选的。

七年前的写作出于同样的理由。“记忆的逻辑”，我当时这样认为自己的结构，时间成为了碎片，并且以光的速度来回闪现，因为在

全部的叙述里，始终贯穿着“今天的立场”，也就是重新排列记忆的统治者。我曾经赋予自己左右过去的特权，我的写作就像是不断地拿起电话，然后不断地拨出一个个没有顺序的日期，去倾听电话另一端往事的发言。

北京，一九九八年八月九日

韩文版自序

饱尝了人生绵延不绝的祸福、恩怨和悲喜之后，风烛残年的陆游写下了这样的诗句：“老去已忘天下事，梦中犹见牡丹花。”生活在公元前的贺拉斯说：“我们的财产，一件件被流逝的岁月抢走。”

人们通常的见解是，在人生的旅途上走得越是长久，得到的财富也将越多。陆游和贺拉斯却暗示了我们反向的存在，那就是岁月抢走了我们一件件的财产，最后是两手空空，已忘天下事，只能是“犹见”牡丹花，还不是“已见”，而且是在虚无的梦中。

古希腊人认为每个人的体内都有一种维持生机的气质，这种气质名叫“和谐”。当陆游沦陷在悲凉和无可奈何的晚年之中，时隐时现的牡丹花让我们读到了脱颖而出的喜悦，这似乎就是维持生机的“和谐”。

我想这应该就是记忆。当漫漫的人生长途走向尾声的时候，财富荣耀也成身外之物，记忆却显得极为珍贵。一个偶然被唤醒的记忆，就像是小小的牡丹花一样，可以覆盖浩浩荡荡的天下事。

于是这个世界上出现了众多表达记忆或者用记忆来表达的书籍。我虽然才力上捉襟见肘，也写下过一本被记忆贯穿起来的书——《在细雨中呼喊》。我要说明的是，这虽然不是一部自传，里面却是云集了我童年和少年时期的感受和理解，当然这样的感受和理解是以记忆的方式得到了重温。

马塞尔• 普鲁斯特在他那部像人生一样漫长的《追忆似水年华》里，有一段精美的描述。当他深夜在床上躺下来的时候，他的脸放到了枕头上，枕套的绸缎可能是穿越了丝绸之路，从中国运抵法国的。光滑的绸缎让普鲁斯特产生了清新和娇嫩的感受，然后唤醒了他对自己童年脸庞的记忆。他说他睡在枕头上时，仿佛是睡在自己童年的脸庞上。这样的记忆就是古希腊人所说的“和谐”，当普鲁斯特的呼吸因为肺病困扰变得断断续续时，对过去生活的记忆成为了维持他体内生机的气质，让他的生活在叙述里变得流畅和奇妙无比。

我现在努力回想，十二年前写作这部《在细雨中呼喊》的时候，我是不是时常枕在自己童年和少年的脸庞上?遗憾的是我已经想不起来了，我倒是在记忆深处唤醒了很多幸福的感受，也唤醒了很多辛酸的感受。

二〇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一章

南　门

1965年的时候，一个孩子开始了对黑夜不可名状的恐惧。我回想起了那个细雨飘扬的夜晚，当时我已经睡了，我是那么的小巧，就像玩具似的被放在床上。屋檐滴水所显示的，是寂静的存在，我的逐渐入睡，是对雨中水滴的逐渐遗忘。应该是在这时候，在我安全而又平静地进入睡眠时，仿佛呈现出一条幽静的道路，树木和草丛依次闪开。一个女人哭泣般的呼喊声从远处传来，嘶哑的声音在当初寂静无比的黑夜里突然响起，使我此刻回想中的童年的我颤抖不已。

我看到了自己，一个受惊的孩子睁大恐惧的眼睛，他的脸形在黑暗里模糊不清。那个女人的呼喊声持续了很久，我是那么急切和害怕地期待着另一个声音的来到，一个出来回答女人的呼喊，能够平息她哭泣的声音，可是没有出现。现在我能够意识到当初自己惊恐的原因，那就是我一直没有听到一个出来回答的声音。再也没有比孤独的无依无靠的呼喊声更让人战栗了，在雨中空旷的黑夜里。

紧随而来的另一个记忆，是几只白色的羊羔从河边青草上走过来。显然这是对白昼的印象，是对前一个记忆造成的不安进行抚摸。只是我难以确定自己获得这个印象时所处的位置。

可能是几天以后，我似乎听到了回答这个女人呼喊的声音。那时候是傍晚，一场暴雨刚刚过去，天空里的黑云犹如滚滚浓烟。我坐在屋后的池塘旁，在潮湿的景色里，一个陌生的男人向我走来。他穿着一身黑色的衣服，走来时黑衣在阴沉的天空下如旗帜一样飘荡着。正

在接近的这个景象，使我心里蓦然重现了那个女人清晰的呼喊声。陌生男人犀利的目光从远处开始，直到走近一直在注视着我。就在我惊恐万分的时候，他转身走上了一条田埂，逐渐离我远去。宽大的黑衣由于风的掀动，发出哗哗的响声。我成年以后回顾往事时，总要长久地停留在这个地方，惊诧自己当初为何会将这哗哗的衣服声响，理解成是对那个女人黑夜雨中呼喊的回答。

我记得这样一个上午，一个清澈透明的上午，我跟在村里几个孩子后面奔跑，脚下是松软的泥土和迎风起舞的青草。阳光那时候似乎更像是温和的颜色涂抹在我们身上，而不是耀眼的光芒。我们奔跑着，像那些河边的羊羔。似乎是跑了很长时间，我们来到了一座破旧的庙宇，我看到了几个巨大的蜘蛛网 。

应该是更早一些时候，村里的一个孩子从远处走过来。我至今记得他苍白的脸色，他的嘴唇被风吹得哆哆嗦嗦，他对我们说：

“那边有个死人。”

死人躺在蜘蛛网 的下面，我看到了他，就是昨天傍晚向我走来的黑衣男人。虽然我现在努力回想自己当初的心情，可我没有成功。回想中的往事已被抽去了当初的情绪，只剩下了外壳。此刻蕴含其中的情绪是我现在的情绪。陌生男人突然死去的事实，对于六岁的我只能是微微的惊讶，不会出现延伸的感叹。他仰躺在潮湿的泥土上，双目关闭，一副舒适安详的神态。我注意到黑色的衣服上沾满了泥迹，斑斑驳驳就像田埂上那些灰暗的无名之花。我第一次看到了死去的人，看上去他像是睡着的。这是我六岁时的真实感受，原来死去就是睡着了。

此后我是那么地惧怕黑夜，我眼前出现了自己站在村口路上的情景，降临的夜色犹如洪水滚滚而来，将我的眼睛吞没了，也就吞没了一切。很长一段时间里，我躺在黑暗的床上不敢入睡，四周的寂静使我的恐惧无限扩张。我一次次和睡眠搏斗，它强有力的手使劲要把我拉进去，我拼命抵抗。我害怕像陌生男人那样，一旦睡着了就永远不再醒来。可是最后我总是疲惫不堪，无可奈何地掉入了睡眠的宁静之中。当我翌日清晨醒来时，发现自己还活着，看着阳光从门缝里照射进来，我的喜悦使我激动无比，我获得了拯救。

我六岁时最后的记忆，是我在奔跑。记忆重现了城里造船厂昔日的荣耀，他们制造的第一艘水泥船将来到南门的河上。我和哥哥跑向了河边。过去的阳光是那么的鲜艳，照耀着我年轻的母亲，她蓝方格的头巾飘动在往昔的秋风里，我弟弟坐在她的怀中，睁大着莫名其妙的眼睛。我那个笑声响亮的父亲，赤脚走上了田埂。为什么要出现一个身穿军装的高大男人？就像一片树叶飘入了树林，他走到了我的家人中间。

河边已经站满了人，哥哥带着我，从那些成年人的裤裆里钻过去，嘈杂的人声覆盖了我们。我们爬到了河边，从两个大人的裤裆里伸出了脑袋，像两只乌龟一样东张西望。

激动人心的时刻是由喧天的锣鼓声送来的，在两岸欢腾的人声里，我看到了驶来的水泥船，船上悬挂着几根长长的麻绳，绳上结满了五颜六色的纸片，那么多鲜花在空中开放？十来个年轻的男人在船上敲锣打鼓。

我向哥哥喊叫：

“哥哥，这船是用什么做的？”

我的哥哥扭过头来以同样的喊叫回答我：

“石头做的。”

“那它怎么不沉下去呢？”

“笨蛋。”我哥哥说，“你没看到上面有麻绳吊着？”

身穿军装的王立强，在这样的情景里突然出现，使我对南门的记忆被迫中断了五年。这个高大的男人，拉着我的手离开了南门，坐上一艘突突直响的轮船，在一条漫长的河流里接近了那个名叫孙荡的城镇。我不知道自己已被父母送给了别人，我以为前往的地方是一次有趣的游玩。在那条小路上，疾病缠身的祖父与我擦肩而过，面对他忧虑的目光，我得意洋洋地对他说：

“我现在没工夫和你说话。”

五年以后，当我独自回到南门时，又和祖父相逢在这条路上。

我回家后不久，一家姓苏的城里人搬到南门来居住了。一个夏天的早晨，苏家的两个男孩从屋内搬出了一张小圆桌，放在树阴下面吃起了早餐。

这是我十二岁看到的情景。两个城里孩子穿着商店里买来的衣裤坐在那里。我一个人坐在池塘旁，穿的是手工缝制的土布短裤。然后我看到十四岁的哥哥领着九岁的弟弟向苏家的孩子走去。他们和我一样，也都光着上身，在阳光下黑黝黝的像两条泥鳅。

在此之前，我听到哥哥在晒场那边说：

“走，去看看城里人吃什么菜。”

晒场那边众多的孩子里，愿意跟随哥哥走向两个陌生人的，只有九岁的弟弟。我的哥哥昂首阔步走去时，显得英勇无比，弟弟则小跑着紧随其后。他们手上挎着的割草篮子在那条路上摇晃不止。

两个城里孩子放下了手中的碗筷，警惕地注视着我的兄弟。我的兄弟没有停留，大模大样地从小圆桌前走过，又从城里人的屋后绕了回来。比起哥哥来，我弟弟的大模大样就显得有些虚张声势。

他们回到晒场后，我听到哥哥说：

“城里人也在吃咸菜，和我们一样。”

“没有肉吗？”

“屁也没有。”

我弟弟这时出来纠正：

“他们的咸菜里有油，我们的咸菜里没有油。”

哥哥可能推了弟弟一把：

“去、去、去，油有什么了不起的，我们家也有。”

弟弟继续说：“那是香油，我们家没有。”

“你知道个屁。”

“我闻到的。”

我十二岁那年王立强死后，我独自一人回到南门，仿佛又开始了被人领养的生活。那些日子里，我经常有一些奇怪的感觉，似乎王立强和李秀英才是我的真正父母，而南门这个家对于我，只是一种施舍而已。这种疏远和隔膜最初来自于那场大火。我和祖父意外相遇后一起回到南门，恰好一场大火在我家的屋顶上飘扬。

这样的巧合使父亲在此后的日子里，总是满腹狐疑地看着我和祖父，仿佛这场灾难是我们带来的。有时我无意中和祖父站在一起，父亲就会紧张地嗷嗷乱叫，似乎他刚盖起来的茅屋又要着火了。

祖父在我回到南门的第二年就死去了。祖父的消失，使父亲放弃了对我们的疑神疑鬼，但我在家中的处境并不因此得到改善。哥哥对我的讨厌，是来自父亲的影响。每当我出现在他身旁时，他就让我立刻滚蛋。我离自己的兄弟越来越远，村里的孩子总和哥哥在一起，我同时也远离了他们。

我只能长久地去怀念在王立强家中的生活，还有我在孙荡的童年伙伴。我想起了无数欢欣的往事，同时也无法摆脱一些忧伤。我独自坐在池塘旁，在过去的时间里风尘仆仆。我独自的微笑和眼泪汪汪，使村里人万分惊讶。在他们眼中，我也越来越像一个怪物。以至后来有人和父亲吵架时，我成了他们手中的武器。说像我这样的儿子只有坏种才生得出来。

我在南门的所有日子里，哥哥唯一一次向我求饶，是他用镰刀砍破了我的脑袋，我流了一脸的血。

这事发生在我家羊棚里。当初我脑袋上挨了重重一下后并不清楚发生了什么，只是看到哥哥的态度发生了突然的变化。然后，我才感觉到血在脸上流淌。

哥哥堵在门口，一副惊慌失措的样子，求我将血洗去。我硬是把他推开，向村口走去，走向田间的父亲。

那时候村里人都在蔬菜地里浇粪，微风吹来，使我闻到了一股淡淡的粪味。我在走近蔬菜地时，听到了几个女人失声惊叫，我模糊地看到母亲向我跑来。母亲跑到跟前问了一句什么，我没有回答，径自走向父亲。

我看到父亲握着长长的粪勺，刚从粪桶里举起来，停留在空中，看着我走去。

我听到自己说了一句："是哥哥打的。"

父亲将粪勺一扔，跳上田埂急步走回家去。

然而我并不知道，在我走后，哥哥强行用镰刀在弟弟脸上划出了一道口子。当弟弟张嘴准备放声大哭时，哥哥向他作出了解释，然后是求饶。哥哥的求饶对我不起作用，对弟弟就不一样了。

当我走回家中时，所看到的并不是哥哥在接受惩罚，而是父亲拿着草绳在那棵榆树下等着我。

由于弟弟的诬告，事实已被篡改成是我先用镰刀砍了弟弟，然后哥哥才使我满脸是血。

父亲将我绑在树上，那一次殴打使我终身难忘。我在遭受殴打时，村里的孩子兴致勃勃地站在四周看着我，我的两个兄弟神气十足地在那里维持秩序。

这次事情以后，我在语文作业簿的最后一页上记下了大和小两个标记。此后父亲和哥哥对我的每一次殴打，我都记录在案。

时隔多年以后，我依然保存着这本作业簿，可陈旧的作业簿所散发出来的霉味，让我难以清晰地去感受当初立誓偿还的心情，取而代之的是微微的惊讶。这惊讶的出现，使我回想起了南门的柳树。我记得在一个初春的早晨，突然惊讶地发现枯干的树枝上布满了嫩绿的新芽。这无疑是属于美好的情景，多年后在记忆里重现时，竟然和暗示昔日屈辱的语文作业簿紧密相连。也许是记忆吧，记忆超越了尘世的恩怨之后，独自来到了。

我在家里的处境越来越糟时，又发生了一件事，这事导致了我和家人间永远无法消除的隔膜，使我不仅在家中，而且在村里声名狼藉。

村里王家的自留地和我家的紧挨在一起。王家两兄弟在村里是最强壮的，那时候王家兄长已经结婚，最大的孩子和我弟弟一样的年龄。为自留地争吵在南门是常有的事，我已经记不清那次争吵的具体原因，只记得那是傍晚的时刻，我坐在池塘旁，看着自己的父母和兄弟站在那里，和王家六口人争执不休。我家的人显得势单力薄，就是声音都没有人家响亮。尤其是我的弟弟，骂人时还没有王家同龄的孩子口齿清楚。村里的人几乎都站在了那里，有几个人出来规劝，都被他们双方挡了回去。后来我突然看到父亲挥舞着拳头冲了上去，却让王家弟弟王跃进一把抓住了手腕，接着一拳就将我父亲打进了稻田。

父亲破口大骂，水淋淋地想爬上来，被王跃进一脚又踢回到稻田里。父亲几次想爬上来，都被踢了回去。我看到母亲嘶叫着撞向王跃进，他顺手一推，母亲也摔进了稻田。我的父母就像是两只被扔进水里的鸡一样，狼狈不堪地挣扎着。两人挤在一起的耻辱情景使我心酸地低下了头。

后来，我的哥哥挥着菜刀冲了过去，我弟弟则提着镰刀紧随其后。哥哥手中的菜刀向王跃进的屁股上砍去。

接下去的情形出现了急剧的变化，刚才还十分强大的王家两兄弟，在我哥哥菜刀的追赶下，仓皇地往家中逃去。我哥哥追到他们家门口时，两兄弟各持一把鱼叉对准了我哥哥。我的哥哥挥起菜刀就往鱼叉上扑过去。在不要命的哥哥面前，王家兄弟扔了鱼叉就逃。

弟弟在哥哥精神的鼓舞下，举着镰刀哇哇大叫，也显得英勇无比。但他跑起来重心不稳，自己将自己绊倒了好几次。

在这场争端里，由于我一直坐在池塘旁观看，村里不管是支持父亲的人，还是反对父亲的人，甚至是王家的人，都认为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找不出像我这么坏的人了。在家中，我的处境也就可想而知。我的哥哥则成了众口皆碑的英雄。

有一段时间，我坐在池塘旁，或者割草的时候，喜欢偷偷观察苏家。两个城里的孩子出来的时候并不多，他们走得最远的一次是来到村口的粪池旁，但马上又回去了。一天上午，我看着他们从屋里出来，站在屋前的两棵树中间，用手指指点点说着什么，然后走到一棵树下，哥哥将身体蹲下去，弟弟扑在了他背脊上。哥哥将弟弟背到了另一棵树下，此后是弟弟背着哥哥回到了刚才那棵树旁。两个孩子轮

流地重复着这样的动作，每当一个压到另一个身上时，我就会听到令人愉快的笑声。兄弟两人的笑声十分相似。

后来从城里来了三个泥瓦匠，拉来了两板车红砖。苏家的屋前围起了围墙，那两棵树也被围了进去，我就再没看到苏家兄弟令我感动的游戏。不过我经常听到来自围墙里的笑声，我知道他们的游戏仍在进行。

他们的父亲是城里医院的医生。我经常看到这个皮肤白净、嗓音温和的医生，下班后在那条小路上从容不迫地走来。只有一次，医生没有走着回家，而是骑着一辆医院的自行车出现在那条路上。那时我正提着满满一篮青草往家中走去。身后的铃声惊动了我，我听到医生在车上大声呼喊他的两个儿子。

苏家兄弟从屋里出来后，为眼前出现的情景欢呼跳跃。他们欢快地奔向自行车，他们的母亲站在围墙前，微笑地看着自己的家人。

医生带着他的两个儿子，骑上了田间小路。坐在车上的两个城里孩子发出了激动人心的喊叫。坐在前面的弟弟不停地按响车铃。这情景让村里的孩子羡慕不已。

在我十六岁读高中一年级时，我才第一次试图去理解家庭这个词。我对自己南门的家庭和在孙荡的王立强的家庭犹豫了很久，最后终于确定下来的理解，便是对这一幕情景的回忆。

我和医生的第一次接触，是发生在那次自留地风波之前的事。

那时候我回到南门才几个月，我的祖父还没有死，他在我们家住满一个月以后，去我叔叔家了。那次我持续高烧了两天，口裂舌燥地

躺在床上，脑袋昏昏沉沉的。刚好我们家的母羊要下崽了，一家人全在羊棚里。我独自一人躺在屋内，迷迷糊糊地听着他们纷乱的声音，我兄弟的尖嗓音时刻在中间响起。

后来是母亲走到我床边，嘴里说了一句什么后又出去了。母亲再次进来时，身旁有一个人，我认出是苏家的医生。医生用手掌在我额上放了一会，我听到他说：

“有三十九度。”

他们出去以后，我感到羊棚那边的声音嘈杂起来。医生的手掌刚才在我额上轻轻一放，我所经历的却是亲切感人的抚摸。没过多久，我听到了苏家两个孩子在屋外说话的声音，后来才知道他们是给我送药来的。

病情好转以后，我内心潜藏的孩子对成年人的依恋，开始躁动起来。我六岁离开南门以前，我和父母之间是那么亲切，后来在孙荡的五年生活里王立强和李秀英也给予了我成年人的爱护，可是当我回到南门以后，我一下子变得无依无靠了。

最初的日子，我经常守候在医生下班回家的路上，看着他从远处走来，想象着他走到跟前对我说的那些亲切的话语，并期待着他再次用宽大的手掌抚摸我的前额。

然而医生从来就没有注意我，现在想来是他根本就不会注意我是谁，为什么总是站在那里。他总是匆匆从我身旁走过，偶尔也会看我一眼，可他用的是一个陌生人看另一个陌生人的眼光。

医生的两个儿子，苏宇和苏杭，不久以后也加入到村里的孩子中间。那时我的兄弟在田埂上割草，我看着苏家的两个孩子犹犹豫豫地走过去，他们边走边商量着什么。我的哥哥，当时感到自己可以指挥一切的哥哥，向他们挥着手中的镰刀，叫道：

“喂，你们想割草吗？”

苏宇在南门很短的生活里，只有一次走过来和我说话。我至今记得他当初腼腆的神情，他的笑容带着明显的怯意。他问我：

“你是孙光平的弟弟？”

苏家在南门只住了两年，我记得他们搬走的那天下午，天空有些阴沉。最后一车家具是由医生拉着走的，两个孩子在车的左右推着。他们的母亲提着两篮零碎的东西跟在最后。

苏宇十九岁的时候，因脑血管破裂而死去。我得到他死讯时，已是第二天下午。那天我放学回家，路过以前是苏家的房屋时，心中涌上的悲哀使我泪流满面。

在我记忆里，哥哥进入高中以后，身上出现了显著的变化。现在想来，我倒是十分怀念十四岁时的哥哥。那时的哥哥虽然霸道，身上的骄傲却令人难忘。我的兄弟坐在田埂上，指挥着苏家兄弟为他割草，这情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一直代表着哥哥的形象。

我哥哥升入高中没多久，开始结交城里同学。与此同时，他对村中孩子的态度变得越来越冷漠。随着哥哥的城里同学陆续不断地来到我家，我的父母觉得脸上光彩，甚至村里的几个老人也断言，认为村中孩子里最有出息的是我的哥哥。

那段时间里，经常有两个城里的年轻人凌晨跑到村旁来大喊大叫。他们的喊声坑坑洼洼高低不平，尤其是嗓子喊破的一瞬间，听起来毛骨悚然，村里人起初还以为是在闹鬼。

这事给我哥哥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有一次他神情黯然地说：

“当我们想成为城里人时，城里人却在想成为歌唱家。”

哥哥显然是村里孩子中最早接受现实的提醒，他开始预感到自己一生都将不如城里同学，这是他对内心自卑的最初感受。公正地说，我哥哥结交城里同学是他一贯骄傲的延伸。城里同学的来到无疑抬高了他在村中的身价。

我哥哥的第一次恋爱是升入高中二年级时出现的。他喜欢上一个粗壮的女同学，是城里一个木匠的女儿。我几次看到哥哥在学校的某个角落，从书包里拿出一包瓜子偷偷塞给她。

她经常嗑着我们家的瓜子出现在操场上，她吐瓜子壳时的放肆劲，仿佛她已经儿女成群。有一次她吐出瓜子壳以后，我看到她嘴角长时间挂着一条唾沫。

那时候我哥哥和他的同学开始谈论女人了。我坐在屋后的池塘边，听着那些过去闻所未闻的话。关于乳房、大腿等一些赤裸裸的话语从后窗飘出，我听得心惊肉跳。后来他们开始谈论自己，哥哥起先闭口不谈，在他城里同学怂恿下，他说出了自己和那个女同学的关系。他相信了他们绝不泄密的誓言，另一方面是他心血来潮。显然我的哥哥夸张了和那个女同学的关系。

不久之后，那个女同学站在操场的中央，她身边站着几个同样放肆的女生。她向我哥哥喊叫，要他过去。

我看到哥哥忐忑不安地走过去，他可能预感到将会发生什么。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他的恐惧。

她问："你说我喜欢你？"

我的哥哥满脸通红。那时我已经走开了，我没有看到一贯自信的哥哥在不知所措之后的狼狈不堪。

她在身旁女同学助威的哄笑里，将吃剩的瓜子扔向了我哥哥的脸。

这天放学以后，我哥哥很晚才回来，没吃饭就躺到了床上。几乎整整一夜，我在迷迷糊糊之中听到他在床上翻来覆去的声响。第二天他还是忍受住了耻辱，走上了上学之路。

哥哥知道是城里同学出卖了他，他并不因此表现出一丝愤怒，甚至连责怪的意思都没有。他继续着和他们的亲密交往，我知道他这样做是不愿让村里人看到城里同学一下子都不来了。然而哥哥的努力最终还是失败了。当他们高中毕业以后，一个个陆续参加了工作，便不再像以前那么游手好闲，所以哥哥也到了被他们抛弃的时候了。

当哥哥的城里同学不再光顾我家，这天临近傍晚的时候，苏宇意外地来到了，自从搬走以后，苏宇还是第一次来到南门。当时我和哥哥在菜地里，正在做饭的母亲看到苏宇来到后，以为是来找我哥哥的。我母亲站在村口激动无比呼喊着哥哥的情景，多年后回想时令我感慨万分。

当哥哥跳上田埂回到家中时，苏宇的第一句话却是问他：

“孙光林呢？”

于是母亲在惊愕中明白了苏宇是来找我的。哥哥则冷静得多，他神态随便地告诉苏宇：

“他在菜地里。”

苏宇没想到那时应该和他们说上几句话，他没有丝毫礼貌的表示就离开了他们，走向菜地里的我。

苏宇来找我，是为了告诉我他参加工作的事，他去的地方是化肥厂。我们两人在田埂上坐了很久，在晚风里共同望着那幢苏家昔日的房屋。苏宇问我：

“现在是谁在住？”

我摇摇头。有一个小女孩经常从那里走出来，她的父母也能经常看到，但我不知道他们是谁。

苏宇是在天黑的时候回去的，我看着苏宇弓着背消失在那条通往城里的路上。不到一年，他就死去了。

我高中毕业时，高考已经恢复。当我考上大学后，却无法像苏宇参加工作时来告诉我那样，去告诉苏宇。我曾经在城里的一条街道上看到过苏杭，苏杭骑着自行车和几个朋友兴高采烈地从我身旁疾驶而过。

我参加高考并没有和家里人说，报名费也是向村里一个同学借的。一个月后我有了钱去还给那位同学时，他说：

“你哥哥已经替你还了。”

这使我吃了一惊。我接到录取通知后，哥哥为我准备了些必需品。那时我的父亲已经和斜对门的寡妇勾搭上了，父亲常常在半夜里钻出寡妇的被窝，再钻进我母亲的被窝。他对家中的事已经无暇顾及。当哥哥将我的事告诉父亲，父亲听后只是马马虎虎地大叫一声：

“怎么？还要让那小子念书，太便宜他啦。”

当父亲明白过来我将永久地从家里滚蛋，他就显得十分高兴了。

我母亲要比父亲明白一些，在我临走的那些日子，母亲总是不安地看着我哥哥，她更为希望的是我哥哥去上大学。她知道一旦大学毕业就能够成为城里人了。

走时只有哥哥一人送我。他挑着我的铺盖走在前面，我紧跟其后。一路上两人都一言不发。这些日子来哥哥的举动让我感动，我一直想寻找一个机会向他表达自己的感激，可是笼罩着我们的沉默使我难以启齿。直到汽车启动时，我才突然对他说：

“我还欠了你一元钱。”

哥哥不解地看着我。

我提醒他：“就是报名费。”

他明白了我的意思，我看到他眼睛里流露出了悲哀的神色。

我继续说："我会还给你的。"

汽车驶去以后，我探出车窗去看哥哥。他站在车站外面的树下，茫然若失地看着我乘坐的汽车远去。

不久之后，南门的土地被县里征用建起了棉纺厂，村里的人一夜之间全变成了城镇居民。虽然我远在北京，依然可以想象出他们的兴奋和激动。尽管有些人搬走前哭哭啼啼的，我想他们是乐极生悲了。管仓库的罗老头到处向人灌输他的真理：

"工厂再好迟早也要倒闭，种田的永远不会倒闭。"

然而多年后我回到家乡，在城里的一条胡同口见到罗老头时，这个穿着又破又脏的棉衣的老头得意洋洋地告诉我：

"我现在拿退休工资了。"

我远离南门之后，作为故乡的南门一直无法令我感到亲切。长期以来，我固守着自己的想法。回首往事或者怀念故乡，其实只是在现实里不知所措以后的故作镇静，即便有某种感情伴随着出现，也不过是装饰而已。有一次，一位年轻女子用套话询问我的童年和故乡时，我竟会勃然大怒：

"你凭什么要我接受已经逃离了的现实。"

南门如果还有值得怀念的地方，显然就是那口池塘。当我得知南门被征用，最初的反应就是对池塘命运的关心。那个使我感到温暖的地方，我觉得已被人们像埋葬苏宇那样埋葬掉了。

十多年后我重返故乡，在一个夜晚独自来到南门。那时成为工厂的南门，已使我无法闻到晚风里那股淡淡的粪味了，我也听不到庄稼轻微的摇晃。尽管一切都彻底改变，我还是准确地判断出了过去的家址和池塘的方位。当我走到那里时心不由一跳，月光让我看到了过去的池塘依然存在。池塘的突然出现，使我面临了另一种情感的袭击。回忆中的池塘总是给我以温暖，这一次真实的出现则唤醒了我过去的现实。看着水面上漂浮的脏物，我知道了池塘并不是为了安慰我而存在的，更确切地说，它是作为过去的一个标记，不仅没有从我记忆里消失，而且依然坚守在南门的土地上，为的是给予我永远的提醒。

婚　礼

我坐在池塘旁的那些岁月，冯玉青在村里洋溢着青春气息的走动，曾给过我连续不断的憧憬。这个年轻的女子经常是手提木桶走来，走到井台旁时，她的身体就会小心翼翼。她的谨慎便要引起我的担忧，担忧井旁的青苔会将她滑倒。她将木桶放入井中弯腰时，脑后的辫子就会掉落到胸前垂挂在那里，我看到了多么美妙的摇晃。

有一年夏天，也就是冯玉青在南门的最后一年。我在中午看到冯玉青走来时，突然产生了不同于以往的感觉。当时的冯玉青身穿碎花布衫，我看到了乳房在衣服里的颤动，这情景使我头皮一阵阵发麻。几天以后，我上学路过冯玉青家门口时，这个丰满的姑娘正站在门口，迎着朝阳的光芒梳理头发，她的脖子微偏向左侧，初升的阳光在她光洁的脖子上流淌，沿着优美的身姿曲折而下，高高抬起的双臂，使她浅色的腋毛清晰地呈现在晨风里。这两幕情景的交替出现，我此后再看到冯玉青时，感到自己的目光畏缩不前了。我内心针对冯玉青的情感已不再那么单纯，来自生理的最初欲念已经置身其中。

令我吃惊的是哥哥孙光平不久之后夜晚的一个举动，这个十五岁的男孩，显然比我更早发现冯玉青身上散发出来的诱惑。那个月光明亮的夜晚，孙光平在井台打了水往回走去时，冯玉青迎面走来。两人擦肩而过的一瞬间，孙光平的手突然伸向了冯玉青的胸脯，随后迅速缩回。孙光平急步往家里走去，冯玉青则被他的举动弄得大吃一惊，她怔怔地站在那里，直到看到我以后才恢复了常态，走到井旁去打水。我注意到她打水时不停地将垂到胸前的辫子往后甩去。

开始的几天里，我一直觉得冯玉青会找上门来，起码她的父母也会来到。那几天孙光平的眼睛总是惊慌不安地向门外张望，他害怕的事一直没有出现，才逐渐恢复了昔日的神气。有那么一次我看到孙光平和冯玉青迎面走到一起，孙光平露出讨好的笑容，冯玉青却铁青着脸迅速走去。

我弟弟孙光明也注意到了冯玉青的诱惑。这个十岁的孩子在生理上还莫名其妙的时候，就会向走来的冯玉青喊道：

“大乳房。”

我脏乎乎的弟弟那时正坐在地上，手里玩着一块索然无味的破砖瓦。他向冯玉青发出傻笑时，嘴角流淌着愚蠢的口水。

冯玉青脸色通红，低着头往家中走去。她的嘴微微歪斜，显然她是在努力控制自己的笑容。

就是这一年秋天，冯玉青的命运出现了根本的变化。我记得非常清楚，那天中午放学回家路过木桥时，我看到了与往常判若两人的冯玉青，在众多围观的人中间，紧紧抱住王跃进的腰。这一幕情形给当时的我以沉重一击，那个代表着我全部憧憬的姑娘，神情茫然地看着周围的人，她的眼睛里充斥着哀求和苦恼。而旁人看着她的目光却缺乏应有的同情，他们更多的是好奇。被抱住的王跃进嬉笑地对围观的人说：

“你们看，她多下流。”

人们发出的笑声丝毫没有影响她，她的神态只是更为严肃和执著，有一会她闭上了眼睛。冯玉青闭上眼睛的那一刻，我心里百感交

集。她所紧紧抱住的是不属于她的东西，那具身体的离去迟早总会实现。现在我眺望往事时，仿佛看到她所抱住的不是一个人，而只是空气。冯玉青宁愿丧失名誉，克服羞怯去抱住这空空荡荡。

王跃进软硬兼施，一会辱骂，一会调笑，都无法使冯玉青松手。他摆出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说：

“还有这种女人。”

面对王跃进的连续侮辱，冯玉青始终没有申辩。也许是发现无法求得旁人的同情，她将目光转向流动的河水。

“你他娘的到底要干什么？”

王跃进响亮地喊了一声，怒气冲冲地去拉她捏在一起的双手。我看到冯玉青转过脸来咬紧牙齿。

王跃进的努力失败后，嗓音开始低沉下去，他说：

“你说吧，你要我干什么？”

那时冯玉青才轻声说：

“你陪我上医院去检查。”

冯玉青说这话时没有一丝羞怯，她的声音异常平静，仿佛找到目标以后开始心安理得。这时候她看了我一眼，我感到她的目光和我的身体一起颤抖起来。

王跃进这时说：

“你得先松开手，要不我怎么陪你去。”

冯玉青犹豫了一下松开了手，解脱了的王跃进拔腿就跑，他跑开时还回过头来喊道：

“要去你自己去。”

冯玉青微皱着眉看着逃跑的王跃进，然后又看了看围观的人，她第二次看到了我。她没有去追赶王跃进，而是独自一人向城里医院走去。村上几个放学回家的孩子一直跟着她到医院，我没有去，我站在木桥上看着她走远。冯玉青走去时将刚才弄乱的辫子放开，我看到她用手指梳理起长长的黑发，接着边走边结起了辫子。

这个往常羞羞答答的姑娘，那时候显得十分镇静。她内心的不安只是通过苍白的脸色略有显露。冯玉青对一切都置之度外了，她在医院挂号处挂号时，像一个结了婚的女人那样平静地要了妇科的号。当她在妇科里坐下来后，依然平静地回答了医生的询问，她说：

“检查是不是怀孕。”

医生注意到了病历上注明未婚这一栏，问她：

“你还没结婚？”

“是的。”她点点头。

我同村的三个男孩看着她手拿一只茶色的玻璃小瓶走进女厕所，她出来时神情庄重。在等待尿液检验结果时，她像一个病人那样坐在走廊的长凳上，两眼望着化验室的窗口出神。

后来知道自己没有怀孕，她才慢慢地失去了镇静。她走到医院外面一根水泥电线杆旁，身体靠上去后，双手捂着脸哭泣起来。

她的父亲，年轻时能够一气喝两斤白酒，现在仍然能喝一斤多的老人，在那个夕阳西下的傍晚，站在王家的屋前，跺着脚破口大骂。他的叫骂声在傍晚的风里飘满全村。然而对于村里的孩子来说，他所有的咒骂都抵不上那句唯一的充满委屈的诉说：

“我女儿都让你睡过啦。”

直到半夜以后，村里的孩子嘴上就像挂着鼻涕一样还挂着这句话。他们看到他时，会远远地齐声喊叫：

“我女儿都让你睡过啦。”

我在南门所目睹的几次婚礼中，王跃进的婚礼令我难忘。这个身材高大，曾经被孙光平拿着菜刀追赶得到处乱窜的年轻人，那天早晨穿上了全新的卡其布中山服，像一个城里来的干部似的脸色红润，准备过河去迎接他的新娘。那时候他们全家所有人都为他即将来到的婚礼上蹿下跳，唯有他因为穿上了新衣服就显得无所事事。我上学走过他家屋前时，他正在说服同村一个年轻人陪他去迎接新娘，他告诉这个人：

“没有别人了，就你还没结婚。”

那人说：“我早不是童男子了。”

他的说服如同例行公事一样马马虎虎，被说服的人也不是不愿去，无非是因为无聊而作出的某种表示。

这次婚礼宰了两头猪和几十条草鱼，这一切都是在村里晒场上进行的。猪血和鱼鳞在晒场上盘踞了一上午，直到我们放学回家时，晒场才被清理出来，摆上了二十张圆桌。那时候孙光明的脸上贴满了鱼鳞，一身腥臭地对走过去的孙光平说：

“你数数，我有多少眼睛？”

孙光平像是父亲似的训斥他：

“去洗掉。”

我看到孙光平一手抓住孙光明脖后的衣领，把他往池塘拉去。孙光明小小的自尊心顿时受到了损害，他扯着尖细的嗓音破口大骂：

“孙光平，我操你娘。”

迎亲的队伍是在上午出发的。一支目标一致、却松松垮垮的队伍在节奏混乱的锣鼓声里，越过了那条后来取走孙光明生命的河流，走向了王跃进的床上伙伴。

来自邻村的新娘是个长得很圆的姑娘，羞羞答答地走进村里。她似乎认为村里没有人知道她曾在黑夜里来过多次，所以在表现羞怯时理直气壮。

那次婚礼孙光明足足吃了一百五十来颗蚕豆，以至那天晚上在睡梦里他依然臭屁滚滚。翌日上午孙光平向他指出这一点时，他嘻嘻傻笑了半天。他认为自己已吃了五颗水果糖，至于蚕豆他就没工夫去数了。孙光明在临死的前一天，还坐在门槛上向孙光平打听村里谁快要结婚了，他发誓这次要吃十颗水果糖。他说这话时鼻涕都流进了嘴巴。

我经常想起这个过早死去的弟弟，在那个下午争抢水果糖和蚕豆时的勇猛情形。王跃进的嫂子拿着一个竹篮出来时，孙光明并不是最早冲上去的，但他却最先扑倒在地。那一篮蚕豆里只夹杂着几十颗水果糖。王家嫂子像喂鸡一样将篮中的食物倒向围上去的孩子。我哥哥孙光平扑下去时，脸颊遭受另一个孩子膝盖的无意一击。脾气暴躁的哥哥当时只顾去揍那个孩子，从而一无所获。孙光明就完全不一样了，他扑下去抢水果糖和蚕豆时经受住了各种打击。以至他后来满嘴泥土在地上坐了半天，龇牙咧嘴地抚摸着脑袋和耳朵，同时告诉孙光平他的腿也伤痕累累。

孙光明抢到七颗水果糖和满满一把蚕豆，他坐在地上将它们和泥土碎石子小心翼翼地分开。孙光平站在一旁虎视眈眈地看着四周贪婪盯着弟弟的孩子，使他们谁也不敢上前去抢孙光明手中的食物。

然后孙光明分给了孙光平一小把蚕豆和一颗水果糖，孙光平接过去后十分不满地说：

“就这么一点。”

孙光明摸着自己被挤红的耳朵犹豫地看着孙光平，然后似乎是有些感伤地拿出一颗水果糖和一撮蚕豆递给哥哥。当哥哥仍没有走开的意思时，他尖细的嗓子充满威胁地叫起来：

“你再要，我就哭啦。”

新娘是中午时分走进村子的，这个圆脸圆屁股的姑娘虽然低着头，可她对婚姻的自得和她的微笑一样明显。拥有同样神态的新郎，显然已经忘记了几天前是如何被冯玉青紧紧抱住的，他神采飞扬地走来时，右手十分笨拙地向我们挥舞着。我这时候内心洋溢出宁静的愉

快，因为我心目中美好的冯玉青脱离了王跃进的玷污。然而当我往冯玉青家中望去时，一股难言的忧伤油然而生，我看到了自己心里憧憬的化身正无比关切地注视着这里。冯玉青站在屋前，神情茫然地望着正在进行的与她无关的仪式。在所有人里，只有冯玉青能够体味到被排斥在外是什么滋味。

然后他们坐在村里晒场上吃喝起来。我父亲孙广才晚上睡觉时扭伤了脖子，此刻他光着半边膀子像个绿林好汉一样坐在那里。站在身后的母亲喝了一口喜庆的白酒，喷到了父亲的肩上，父亲被母亲的手揉搓得摇摇晃晃，他哎哟叫唤时显得脆弱可爱，但这一点也不影响他大口喝酒。父亲的筷子夹着一大块肉放进嘴里时，让站在一旁的孙光平和孙光明口水直流，孙广才不停地扭头去驱赶自己的儿子：

“滚开。”

他们一直从中午吃到晚上天黑，婚礼的高潮是在下午来到的。那时冯玉青手提一根草绳意外地出现了，王跃进没有看到她走来，当时他正和同村的一个年轻人碰杯。当有人拍他肩膀时，他才看到冯玉青已经站在身后了。这位春风得意的年轻人立刻脸色惨白，我记得杂声四起的晒场在那一刻展现了声响纷纷掉落的图景，从而让远处的我清晰地听到了冯玉青当时的声音：

“你站起来。”

王跃进重现了他在孙光平菜刀追赶下的慌乱，这个身材高大的年轻人像个动作迟缓的老人那样站了起来。冯玉青拿走了他坐的凳子，来到晒场旁一棵树下。在众目睽睽之下，冯玉青站到了凳子上，她的

身体在秋季的天空下显得十分挺拔，我看到那微仰的身姿美丽动人。她将草绳系在树枝上。

这时罗老头喊叫起来：“要出人命啦。”

站在凳子上的冯玉青似乎是奇怪地望了他一眼，然后动作文静地将草绳布置出一个能将脑袋伸进去的圆圈。接着她跳下了凳子，她当初下跳的姿态透露出了女孩的活泼。然后是庄重离去。

鸦雀无声的晒场在冯玉青离去后又杂声四起，脸色苍白的王跃进浑身哆嗦地开始大声咒骂，他在表达自己气愤时缺乏应有的理直气壮。我原以为他会走过去扯下那根草绳，结果他却坐在别人给他的凳子上再也没有站起来。他那已经明白一切的新娘，在当时倒是相对要冷静得多。新娘坐在那里目光发直，她唯一的动作就是将一碗白酒一气喝干。她的新郎不时偷看那根草绳以及新娘的脸色。后来他哥哥取下了草绳，他依然时时朝那里张望。这样的情景一直持续了很久。草绳如同电影来到村里一样，热闹非凡地来到这个婚礼上，使这个婚礼还没有结束就已悬梁自尽。

没过多久新娘就醉了，她发出了毛骨悚然的哭喊声，同时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宣告：

“我要上吊。”

她向那已经不存在的草绳倾斜着走去时，被王跃进的嫂子紧紧抱住，这个已生过两个孩子的女人向王跃进大叫：

“快把她扶到屋里去。”

新娘被几个人架进屋去时，仍然执著地喊叫：

“我要上吊。”

过了好一阵，王跃进他们几个人才从屋里出来。可他们刚出来，新娘又紧随而出了。这次她手里握着一把菜刀，架在脖子上。人们听不清她是在哭还是在笑，只听到她喊：

“你们看哪。”

那时冯玉青坐在屋前的台阶上，远远地看着这一切。我忘不了她当初微斜着脸，右手托住下巴时的沉思模样，风将她的头发在眼睛前吹来吹去。她对远处杂乱的情景似乎视而不见，仿佛看着的是镜中的自己。正是那一刻，冯玉青不再关心正在进行着的婚礼，她开始为自己的命运迷惑不解。

几天以后，一个货郎来到了村里。这个四十来岁，穿着灰色衣服的男人，将货郎担子放在了冯玉青的屋前。他用外乡人的口音向站在门口的冯玉青要了一碗水喝。

村里的孩子在他身旁围了一阵后又都散开了，货郎来到这个离城太近的地方显然是路过，可他在冯玉青屋前一直坐到天黑。

我几次经过那里，总是听到货郎喑哑的嗓音疲惫地诉说着走南闯北的艰难。货郎微笑时神情苦涩，而冯玉青专心倾听的眼神却是变幻莫测，她坐在门槛上，依然是手托下巴的模样。货郎只是偶尔几次扭回头去看看冯玉青。

货郎是在夜晚月光明媚的时刻离开南门的，他离去后冯玉青也在南门消失了。

死　去

我的弟弟，从哥哥脸上学会了骄傲的孙光明，在那个夏日中午走向河边去摸螺蛳。我又一次看到了当时的情景，孙光明穿着一条短裤衩，从屋角拿起他的割草篮子走了出去。屋外的阳光照射在他赤裸的脊背上，黝黑的脊背看上去很油腻。

现在眼前经常会出现模糊的幻觉，我似乎能够看到时间的流动。时间呈现为透明的灰暗，所有一切都包孕在这隐藏的灰暗之中。我们并不是生活在土地上，事实上我们生活在时间里。田野、街道、河流、房屋是我们置身时间之中的伙伴。时间将我们推移向前或者向后，并且改变着我们的模样。

我弟弟在那个失去生命的夏日走出房屋时，应该说是平淡无奇，他千百次这样走出房屋。由于那次孙光明走出去后所出现的结局，我的记忆修改了当初的情景。当我的目光越过了漫长的回忆之路，重新看到孙光明时，他走出的已经不是房屋。我的弟弟不小心走出了时间。他一旦脱离时间便固定下来，我们则在时间的推移下继续前行。孙光明将会看着时间带走了他周围的人和周围的景色。我看到了这样的真实场景：生者将死者埋葬以后，死者便永远躺在那里，而生者继续走动。这真实的场景是时间给予依然浪迹在现实里的人的暗示。

村里一个八岁的男孩，手提割草篮子在屋外等着我弟弟孙光明。我注意到了弟弟身上的微妙变化，孙光明已经不像过去那样紧随在我哥哥孙光平身后，他喜欢跑到几个孙光平不屑一顾的七八岁男孩中间，从而享受一下孙光平那种在村里孩子中的权威。我坐在池塘旁

时，经常看到孙光明在那几个走起路来还磕磕绊绊的孩子簇拥下，像亲王一样耀武扬威地走来或者走去。

那天中午，我从后窗看着孙光明向河边走去。他脚蹬父亲宽大的草鞋，在泥路上拍打出弥漫着的灰尘。弟弟尖细的屁股和瘦小的脑袋由父亲的大鞋负载着向前，孙光明走到刚搬走的苏家屋前，将篮子顶到了头上，于是我弟弟一贯调皮的身体一下子变得僵直了。孙光明希望将其技艺维持到河边，但篮子不与他合作，滚落到路旁稻田里。孙光明只是略略回头以后继续前行。那个八岁的孩子爬进了稻田，替孙光明捡起了篮子。就这样，我一直看着孙光明洋洋自得地走向未知之死，而后面那个还将长久活下去的孩子，则左右挎着两个篮子，摇摇晃晃并且疲惫不堪地追赶着前面的将死之人。

死没有直接来到孙光明身上，它是通过那个八岁的孩子找到我弟弟的。当孙光明沿着河边摸螺蛳时，八岁的孩子无法摆脱对水的迷恋，往深处开始了无知的移动，接着便是一瞬间踩空淹没在河水里。孩子在水中挣扎发出了呼喊声，呼喊声断送了我的弟弟。

孙光明是为了救那个孩子才淹死的。将舍己救人用在我弟弟身上，显然是夸大其词。弟弟还没有崇高到愿意以自己的死去换别人的生。他在那一刻的行为，来自于他对那几个七八岁孩子的权威。当死亡袭击孙光明手下的孩子时，他粗心大意地以为自己可以轻而易举地去拯救。

被救的孩子根本无法回忆当初的情景，他只会瞠目结舌地看着询问他的人。几年以后，当有人再度提起这事时，那孩子一脸的将信将疑，仿佛这是别人编造的。若不是村里有人亲眼所见，孙光明很可能被认为是自己淹死的。

事情发生时，那人刚好走在木桥上。他看到孙光明推了那孩子一把，接下去的情形便是那孩子惊慌失措地逃向岸边，而孙光明在水中挣扎。我的弟弟最后一次从水里挣扎着露出头来时，睁大双眼直视耀眼的太阳，持续了好几秒钟，直到他被最终淹没。几天以后的中午，弟弟被埋葬后，我坐在阳光灿烂的池塘旁，也试图直视太阳，然而耀眼的光芒使我立刻垂下了眼睛。于是我找到了生与死之间的不同，活着的人是无法看清太阳的，只有临死之人的眼睛才能穿越光芒看清太阳。

当那人失魂落魄地奔跑过来时，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他的喊叫像破碎的玻璃片一样纷纷扬扬。那时孙光平正用镰刀削地瓜吃，我看到哥哥将镰刀一扔，奔出屋外。孙光平边跑边呼喊父亲，父亲孙广才从菜地里跑了出来，父子俩急步奔向河边。我的母亲也在那条路上出现，她手里捏着的头巾在奔跑的路上上下舞动。我听到了母亲凄厉的哭声，母亲的哭声在那一刻让我感到，即便弟弟还活着也将重新死去。

一直以来我都担忧家中会再次出现什么。我游离于家人之外的乖僻，已被村里人习以为常。对我来说被人遗忘反而更好，可是家中一旦出事我就会突出起来，再度让人注意。看着村里人都向河边跑去时，我感到了巨大的压力。我完全可以遵循常理跑向河边，可我担心自己的行为会让家人和村里人认为是幸灾乐祸。这样的时刻我只能选择远远离开，那天晚上我半夜才回到家中。天黑以后，我就来到了河边，河水在月光下潺潺流动，一些来自陆地的东西在河面上随波逐流，河水流淌的声音与往常一样清脆悦耳。刚刚吞没了我弟弟的河流，丝毫没有改变一如既往的平静。我望着远处村里的灯火，随风飘来嘈杂的人声。母亲嘶叫般的哭声时断时续，还有几个女人为了陪伴

母亲所发出的哭声。这就是哀悼一个生命离去的遥远场景。刚刚吞没了一个生命的河流却显得若无其事。我是在那个时候知道河流也是有生命的，它吞没了我的弟弟，是因为它需要别的生命来补充自己的生命。在远处哭喊的女人和悲痛的男人，同样也需要别的生命来补充自己的生命。他们从菜地里割下欢欣成长的蔬菜，或者将一头猪宰杀。吞食了另外生命的人，也会像此刻的河水一样若无其事。

孙光明是由孙广才和孙光平跳入河水里打捞上来的。他们在木桥下捞起了孙光明，孙光明被拖到岸上时，他的脸呈现了青草的颜色。已经疲惫不堪的孙广才抓起孙光明的双脚，将儿子的身体倒提起来，用脊背支撑着在那条路上奔跑。孙光明的身体在父亲的脊背上剧烈晃动，他的脑袋节奏鲜明地拍打着父亲的小腿。我的哥哥跑在后面。在那个夏日中午，三具湿淋淋的身体在尘土飞扬的路上奔跑时仿佛乱成一团。他们身后是依然手捏头巾哭叫着的母亲，还有乱糟糟的村民。

奔跑的孙广才脑袋逐渐后仰，他气喘吁吁脚步越来越慢，最后停了下来，嘴里叫唤着孙光平。孙光平从父亲脊背上接过弟弟，倒提着继续跑。落在后面的孙广才断断续续地叫着：

“跑——别停——跑——”

我父亲看到孙光明倒垂的头颅正往下滴水，那是我弟弟身体和头发里的水。孙广才以为孙光明是口中吐水，那时他还不知道孙光明已经一劳永逸地离去了。

跑出二十来米的孙光平开始摇摇摆摆，孙广才依然叫着：

“跑——跑——”

我看到哥哥的身体终于倒下，孙光明被摔到了一边。孙广才再次提起儿子向前跑去。虽然孙广才摇晃不止，他那时所跑出来的速度令人吃惊。

当母亲和村里人赶到我家门口时，我的父亲已经知道儿子死去了。由于过度紧张和劳累，孙广才跪在地上呕吐不止。孙光明则四肢舒展地躺在榆树下，树叶为他遮挡着夏日猛烈的阳光。我哥哥孙光平是最后走来的，他看到呕吐的父亲后，也在不远处跪了下来，面对着父亲开始了他的呕吐。

那个时候，只有母亲表现出了正常人的悲哀。她在嘶叫和呜咽之间，身体上下起伏。我的父兄终止了呕吐，两个浑身布满尘土的人仍然跪在那里，呆若木鸡地看着眼前这个哭叫的女人。

死去的弟弟被安放在桌子的中央，他的身下铺着一张破旧的草席，上面由床单覆盖。

我父亲孙广才和哥哥孙光平恢复常态后，第一桩事就是走至井边打上来一桶水，两人轮流着喝完，然后各提一只篮子进城去买豆腐了。走时父亲脸色发青地让旁人转告那个被救孩子的家人：

“我回来再去找他们。”

那天晚上村里人都预感着要出事了。我的父兄从城里回来，请人去吃悼念死者的豆腐饭时，村里人几乎都去了，只有被救孩子的家人迟迟没有出现。

被救孩子的父亲是晚上九点过后才独自来到，他的几个兄弟没有来，看来他是准备自己承受一切。他严肃地走进了屋子，先是跪在死

者身旁叩三个头，然后站起来说：

“今天村里人都在。”他看到了队长，“队长也在。孙光明是救我儿子死的，我很悲痛。我没办法让孙光明再活过来，只能拿出一点钱。”他从口袋里摸出钱，递给孙广才。“这是一百元。明天我再将家中值钱的东西卖掉，凑起钱给你。我们都是乡亲，你也知道我有多少钱，我只能有多少给多少。”

孙广才站起来给他找了一把凳子，说：

“你先坐下。”

我父亲像一个城里干部一样，慷慨激昂地说起来：

“我儿子死了，没办法再活。你给我多少钱都抵不上我儿子一条命，我不要你的钱。我儿子是救人才死的，是英雄。”

后来的话被孙光平抢去了，他也同样慷慨激昂地说：

“我弟弟是英雄，我们全家都感到骄傲。你给什么我们都不要。我们只要你宣传宣传，我弟弟的英雄事迹要让别人也知道。”

父亲最后说：

“你明天就去城里，让广播给播一下。”

孙光明的葬礼第二天就进行了，他被埋葬在屋后不远处两棵柏树的中间。葬礼的时候我一直站在远处，长久的孤单和被冷落，使我在村里似乎不再作为一个人而存在。母亲嘶叫般的哭声最后一次在灿烂的阳光下飘荡起来，父亲和哥哥的悲伤在远处无法看清。孙光明由一

张草席包裹着被抬到了那里，村里人零乱地分布在村口到坟墓的路上。父亲和哥哥将我弟弟放入坟坑之中，盖上了泥土。于是弟弟正式结束了和人在一起的岁月。

那天晚上我坐在屋后的池塘旁，长久地看着弟弟的坟墓在月光下幽静地隆起。虽然弟弟躺在远处，可我感到此刻他正坐在我的身旁。弟弟终于也和我一样远离了父母兄长和村中百姓。走的不是一样的路，最终却是如此近似。只是弟弟的离去显得更为果断和轻松。

弟弟的死以及被埋葬，我都由于内心的障碍远离当初的场景。为此我预感着在家中和村里将遭受更为激烈的指责。然而许多日子过去以后，谁都没有出现异乎往常的言行，这使我暗暗吃惊。也正是那一刻，我如释重负地发现自己已被彻底遗忘。我被安排到了一个村里人都知道我，同时也都否定我的位置上。

弟弟葬后的第三天，家中的有线广播播送了孙光明舍己救人的英雄事迹。这是我父亲最为得意的时刻，三天来只要是广播出声的时刻，孙广才总是搬着一把小凳子坐在下面。我父亲的期待在那一刻得到实现后，激动使他像一只欢乐的鸭子似的到处走动。那个农闲的下午，我父亲嘹亮的嗓门在村里人的家中窜进窜出：

“听到了吗？”

我哥哥当时站在门前的榆树下，两眼闪闪发光地望着他的父亲。

我的父亲和哥哥开始了他们短暂的红光满面的生涯。他们一厢情愿地感到政府马上就会派人来找他们了。他们的幻想从县里开始，直达北京。最为辉煌的时刻是在这年国庆节，作为英雄的亲属，他们将收到上天安门城楼的邀请。我的哥哥那时表现得远比父亲精明，他的

脑袋里除了塞满这些空洞的幻想，还有一个较为切合实际的想法。他提醒父亲，弟弟的死去有可能使他们在县里混上一官半职。虽然他还在念书，但作为培养对象已是无可非议了。哥哥的话使父亲令人目眩的空洞幻想里增加了实在的成分。孙广才那时搓着双手，竟然不知该如何表达内心的激动了。

孙家父子以无法抑止的兴奋，将他们极不可靠的设想向村里人分阶段灌输。于是有关孙家即将搬走的消息，在村里纷纷扬扬，最为吓人的说法是他们有可能搬到北京去居住。这样的说法来到我家时，让我在某个下午听到父亲激动无比地对哥哥说：

“无风不起浪。村里人都这么说了，看来政府的人马上就要来了。”

就这样，我的父亲先把自己的幻想灌输给村里的人，然后再用村里人因此而起的流言来巩固自己的幻想。

孙广才在期待英雄之父美名来临时，决定要对这个家庭进行一番整容。他感到如此乱七八糟的家庭会妨碍政府来人对我们的正确看法。整容是从服装开始，我父亲借了钱给家中每人做了一身新衣服。于是我开始引起家庭的重视。如何处理我，成了孙广才头疼的事。我几次听到父亲对哥哥说：

“要是没有这小子就好了。”

家庭在无视我很久以后，对我存在的确认是发现我是个要命的累赘。尽管如此，一个清晨母亲还是拿了一身新衣服走到我面前，要我穿上。全家人矫揉造作地穿上了一样颜色的衣服。习惯破旧衣服的

我，被迫穿上那身僵硬的新衣服后整日忐忑不安。逐渐在村里人和同学眼中消隐的我，由此再度受人注意。当苏宇说：

“你穿了新衣服。”

我是那么的慌乱。虽然苏宇的话平静得让我感到什么都没有发生。

两天以后，我父亲突然发现自己的做法有些不妙，孙广才觉得应该向政府来人显示家庭的朴素与艰苦，家中最为破烂的衣服全都重见了天日。我的母亲在油灯下坐了整整一夜。翌日清晨，全家都换上了补丁遍体的衣服，仿佛鱼的鳞片一样，我们像是四条可笑的鱼，迎着旭日游出了家门。当看到哥哥犹犹豫豫地走上上学之路时，我第一次感到哥哥也有和我一样的心情的时候。

孙光平缺乏孙广才那种期待好运来临时的坚定不移。孙光平穿着破烂衣服在学校饱受讥笑后，即便能做皇帝他也不愿继续穿着那身破烂了。为此我哥哥寻找到了一条最为有力的理由，他告诉父亲：

“穿这种旧社会才有的衣服，是对共产党新社会的诬蔑。”

这话让孙广才几天坐立不安。那几天里我父亲不停地向村里人解释，我们一家人穿上破烂衣服不是为了别的，而是忆苦思甜：

“想想旧社会的苦，更加感到我们新社会的甜哪。”

我父兄日夜思念的政府来人，一个多月后依然没在村中出现。于是村里的舆论调转了方向，直奔我父兄的伤疤而来。在那农闲的日子里，他们有足够的时间追根寻源，其结果是发现一切传言都出自于我

家。我的父兄便转化成了滑稽的言词，被他们的嘴尽情娱乐。谁都可以挤眉弄眼地问孙广才或孙光平：

“政府的人来了吗？”

一直笼罩着我家的幻想开始残缺不全了。这是因为孙光平首先从幻想里撤了出来，他以年轻人的急功近利比父亲先感到一切都不再可能。

在幻想破灭的最初日子里，我看到孙光平显得沉闷忧郁，经常一个人懒洋洋地躺在床上。由于那时父亲依然坚守在幻想里，他们之间的关系也就变得越来越冷漠。父亲已经养成了坐在广播下面的习惯，他一脸呆相地坐在那里，口水从半开的嘴里流淌而出。孙光平显然不愿意看到父亲的蠢相，有一次他终于很不耐烦地说：

“别想那事了。”

这话竟然使父亲勃然大怒，我看到他跳起来唾沫横飞地大骂：

“你他娘的滚开。”

我哥哥毫不示弱，他的反击更为有力：

“这话你对王家兄弟去说。”

父亲那时竟像孩子一样尖叫着扑向孙光平，他没说我揍死你，而是：

“我和你拼啦。”

如果不是母亲，母亲瘦小的身体和她的哭声抵挡住了两个像狗一样咆哮的男人，那么我那本来就破旧不堪的家很可能成为废墟。

孙光平脸色铁青地走出家门时，刚好看到了我，他对我说：

“这老头想进棺材了。”

事实上我父亲已经品尝了很久的孤独。他和哥哥之间完全丧失了弟弟刚死时的情投意合，两个人不可能再在一起兴致勃勃地描绘美妙的前景。哥哥的首先退出，使父亲一人在幻想里颇受冷落，而且他还将独自抵抗政府来人不会出现的要命想法。因此当哥哥看着父亲越来越不顺眼时，父亲也正在寻找和哥哥吵架的机会。那次争吵以后很长时间里，两人不是怒目而视就是冷眼相对。

我父亲孙广才异常注意村口那条小路，他望眼欲穿地期待着穿中山服的政府代表来到。父亲内心的秘密让村里的孩子都发现了，于是经常有几个孩子跑到我家门前来喊叫：

“孙广才，穿中山服的人来了。”

最初的时候每次都让他惊慌失措，我的父亲在表达激动时，像个逃犯一样身心不安。我看着他脸色苍白地奔向村口，回来时则是一副失魂落魄的样子。孙广才最后一次上当是在临近冬天的时候，一个九岁的男孩独自跑过来喊叫：

“孙广才，来了好几个穿中山服的。”

孙广才提起一把扫帚就冲出去：

“我宰了你这小子。”

孩子转身就跑，跑到远处站住后继续喊：

“我要是骗你，就是狗娘生的，狗爹养的。”

孩子对自己父母极不负责的誓言，让孙广才回到屋中后坐立不安，他搓着手来回走动，自言自语：

“要是真来了怎么办？一点准备都没有。”

由于内心的不安，孙广才还是跑到了村口，他看到了空空荡荡的田野和那些寂寞的树木。那时候我就坐在不远处的池塘旁，看着父亲呆立在村口。冷风吹来使他抱紧胸前的衣服，后来他蹲了下去，也许是膝盖受凉，我父亲双手不停地抚摸着膝盖。在冬天来临的傍晚，孙广才哆嗦地蹲在村口，长时间地望着从远处延伸过来的小路。

父亲固守自己的幻想，直到春节临近才不得不沉痛放弃。那时村里家家户户都传来打年糕的声响，由于四分五裂，我家没有丝毫过节的气氛。后来母亲鼓起勇气问父亲：

“这年怎么过啊？”

父亲那时神情颓唐地坐在广播下面，沉思了良久才说：

“看来穿中山服的人不会来了。”

我开始注意到父亲总是偷偷地望着哥哥，显然父亲是想与我哥哥和解。在大年三十的夜晚，父亲终于首先和哥哥说话了。那时孙光平吃完饭正准备出去，孙广才叫住了他：

“我有事和你商量。”

两人走进里屋，开始了他们的窃窃私语，出来后两人脸上的神色展现了一样的严峻。第二天一早，也就是大年初一，孙家父子一起出门，去找被救孩子的家人。

眼看已经没有希望成为英雄之父的孙广才，重新体会到了金钱的魅力。他要那家人赔偿孙光明的死，一开口就要价五百元。他们被这要价吓了一跳，告诉孙家父子不可能有那么多钱。然后提醒今天是大年初一，希望改日再来谈这事。

孙家父子则一定要他们马上付钱，否则砸烂所有家具。孙广才说：

“没要利息就够便宜你们了。”

那时候我虽在远处，传来的争吵声却十分响亮，使我明白了正在发生的事。后来我听到了父亲和哥哥砸他们家具的声响。

两天以后，有三个穿警察制服的人来到了村里。当时我们正在吃饭，几个孩子跑到门口来喊：

“孙广才，穿中山服的人来了。”

孙广才提着扫帚跑出去时，看到了正在走来的三个警察。他明白了一切，他对警察吼叫起来：

“你们想来抓人？”

那是我父亲最为威风凛凛的时刻，他向警察喊道：

“看你们敢抓谁？”他拍拍自己的胸膛说，“我是英雄的爹。”接着指指孙光平，“这是英雄的哥哥。”然后指着我母亲，“这是英雄的娘。”父亲也看了看站在一旁的我，但什么都没说。“我看你们敢抓谁？”

警察对父亲的话没有丝毫兴趣，只是冷冷地问：

“谁是孙广才？”

父亲喊道：“我就是。”

警察告诉他：“你跟我们走。”

父亲一直期待着穿中山服的人来到，最后来到的却是穿警察制服的人。父亲被带走后，队长带着被砸那家人来到我家，队长告诉我哥哥和我母亲，要我们赔偿损失。我走到屋后的池塘旁，看着家里的物件被人搬走。经历了一场大火后，多么艰难添置起来的物件，如今又成为了他人所有。

半个月以后，父亲从拘留所里出来，像是从子宫里出来的婴儿一样白白净净的。昔日十分粗糙的父亲，向我们走来时，如同一个城里干部似的细皮嫩肉。他到处扬言要去北京告状，当别人问他什么时候走时，他回答三个月以后有了路费再走。然而三个月后，父亲并没有上北京，而是爬进了斜对门寡妇的被窝。

留在我记忆里的寡妇形象，是一个粗壮的，嗓门宽大，赤脚在田埂上快速走动的四十来岁的女人。她最为突出的标记是她总将衬衣塞在裤子里，从而使她肥大的臀部毫无保留地散发着蓬勃的肉感。在那个时代，寡妇这种装束显得异常突出和奇特。那时即便是妙龄少女也

不敢如此展现自己的腰肢和臀部。已经没有腰肢可言的寡妇，她的肥臀摇摆带动了全身的摆动。她的胸部并没有出现相应的硕果，倒是展现了城里水泥街道般的平坦。我记得罗老头说她胸口的肉全长到屁股上去了。罗老头还有一句话：

“这样反倒省事，捏她屁股时连奶子也一同捏上了。”

小时候，在傍晚收工的时候，我经常听到寡妇对村里年轻人的热情招呼：

“晚上到我家来吧。”

被招呼的年轻人总是这样回答：

“谁他娘的和你睡，那东西松松垮垮的。”

当时我并不明白他们之间对话的含义，在我逐渐长大之后，才开始知道寡妇在村中快乐的皮肉生涯。那时候我经常听到这样的笑话：当有人在夜晚越窗摸到寡妇床前时，在一片急促的喘气声里和乐极呻吟中，寡妇含糊不清地说：

“不行啦，有人啦。”

迟到的人离开时还能听到她的忠告：

“明晚早点来。”

这个笑话其实展示了一个真实的状况，黑夜来临之后寡妇的床很少没有客满的时候。即便是最为炎热的夏夜，寡妇的呻吟声依然越窗而出，飘到村里人乘凉的晒场上，使得罗老头感慨万分：

“这么热的天，真是劳动模范啊。”

高大结实的寡妇喜欢和年轻人睡觉，我记忆里至今回响着她站在田头时的宽大嗓门，那一次她面对村里的女人说：

“年轻人有力气，干净，嘴也不臭。”

然而当五十多岁后来得肺病死去的前任队长来到她床前时，她仍然是兴致勃勃地接纳了。她有时候也要屈从于权力。到后来寡妇开始年老色衰，于是对中年人也由衷地欢迎了。

我父亲孙广才就是在这个时候，像一个慈善家似的爬上了寡妇逐渐寂寞起来的木床。那是春天最初来到时的一个下午，我父亲背着十斤大米走入了寡妇的房屋。当时寡妇正坐在长凳上纳鞋底，她斜眼瞧着孙广才走进来。

我父亲嬉皮笑脸地把大米往她脚跟前一放，就要去搂她的脖子。

寡妇伸手一挡：

“慢着。”

寡妇说：“我可不是那种见钱眼开的人。”说着手伸向我父亲的胯间摸索了几下。

“怎么样？”父亲嬉笑地问。

“还行。”寡妇回答。

父亲经历了一段漫长的循规蹈矩生活后，幻想的破灭以及现实对他的捉弄，使他茅塞顿开。此后的孙广才经常去开导村里的年轻人，

以过来人自鸣得意的口气说：

“趁你们年轻，还不赶紧多睡几个女人，别的全是假的。”

父亲大模大样地爬上了寡妇那雕花的老式木床，孙光平全都看在眼里。父亲目中无人地出入寡妇的家门，让我哥哥感到十分难堪。这一天当父亲吃饱喝足，离家准备上寡妇那里去消化时，哥哥说话了：

“你该差不多了吧。”

父亲一脸的满不在乎，他回答：

“这种事哪会有差不多的时候。”

当孙广才精神饱满地走入寡妇家中，又疲惫不堪出来的那些日子里，我怀着阴暗的心理偷偷窥视着母亲。手脚总是不停地干着什么、说话不多的母亲，在忍气吞声的日子里表现得若无其事。每次孙广才离开寡妇的被窝，在黑夜里爬到母亲床上时，母亲会怎么想。我的思维长久地停留在这个地方，我恶毒的同时又带着怜悯的心情猜测母亲的想法。

后来发生的事让我感到母亲的若无其事其实隐藏着激烈的愤恨。母亲对寡妇的仇恨，让我看到了女人的狭隘。我多少次在心里告诫母亲，你恨的应该是父亲而不是寡妇，当父亲从寡妇的床上下来，来到你身边时你应该拒绝他。然而母亲不管怎样都不会拒绝父亲，而且还将一如既往地向他敞开一切。

母亲的愤怒终于爆发出来，是在菜地里浇粪的时候。那时寡妇神气十足地从田埂上走过来，寡妇的神态使母亲突然浑身颤抖起来。积

压已久的仇恨指挥着母亲手中的粪勺挥向寡妇的方向，粪水随风溅到了寡妇春风得意的身体上，寡妇的嗓门在那时如铜号般响起来：

“你瞎眼啦。”

愤怒无比的母亲声音颤抖地喊：

“你到城里去吧，睡到操场上，让男人排队操你。”

“哟——”寡妇毫不示弱，“你有什么资格说这话。回家去洗洗吧，你男人说你那地方臭气冲天。”

两个嗓音响亮的女人用不堪入耳的脏话互相攻击，如同两只嗷嗷乱叫的鸭子，使中午的村庄变得惊慌失措般嘈杂起来。我的母亲，那个瘦弱的女人后来勇敢地一头撞向田埂上的寡妇。

那时孙广才刚好从城里回来，手提一瓶白酒背在身后摇晃着走来。他先是看到远处菜地里两个女人披头散发地厮打在一起，这情景使他兴奋不已。走近几步一旦看清是谁以后，我父亲慌乱地走上了一条田埂，准备逃之夭夭。可村里一个人挡住了他，说：

“你快去劝劝吧。”

“不行，不行。”我父亲连连摇头，说道，“一个是老婆，一个是姘头，哪个我都得罪不起啊。”

此刻瘦弱的母亲已被打翻在地，寡妇的大屁股就坐在我母亲身上。我在远处看到这一情形时，心里涌上一股悲哀。母亲忍受了长时间的屈辱之后，终于爆发，所得到的依然是屈辱。

村里几个女人也许是实在看不下去，跑过去将寡妇拉开。寡妇离开时俨然是一个胜利者，她昂着头往家中走去，边走边说：

“想在太岁头上动土。”

我母亲在菜地里号啕大哭起来，母亲哭喊着：

“要是孙光明还活着，他饶不了你。”

自留地风波时挥舞着菜刀勇往直前的哥哥，那时却无影无踪。孙光平将自己关在屋子里，他知道外面所发生的一切，但他不愿加入到这种在他看来是无聊的争斗中去，母亲的哭喊，只能增加他对这个家庭的羞耻感，却无法唤醒他为母亲而起的愤怒。

被打败的母亲只能寄希望于死去的弟弟，那是母亲在绝望时唯一能够抓住的一根稻草。

哥哥当初的无动于衷，我最初理解成是他不愿在这使家丑远扬的场合里抛头露面。哥哥毕竟不是自留地风波时的孙光平了。我已能够感受到哥哥内心盘踞不散的惆怅，他对家庭的不满越来越溢于言表。虽然我和哥哥的对立依然存在，然而由于共同不满自己的家庭，我们之间有时也出现了一些微妙的默契。

不久之后，在我即将离开南门的一个深夜，我看到一个人影从寡妇家的后窗翻越而出，潜入我家。我立刻认出了是孙光平。于是我才知道了当初哥哥在母亲与寡妇争吵时，为何无动于衷的另一个原因。

哥哥挑着铺盖送我去车站时，母亲送我们到村口。在晨风里，母亲不知所措地望着我们走去，仿佛不明白命运在那时所显示的一切，当我最后一眼去看母亲时，发现她的头发已经花白了。我对母亲说：

“我走了。”

母亲没有丝毫反应，她含糊不清的眼神似乎是在看着别的什么。那一刻我心里涌上一股温情，母亲的形象使我一阵心酸。她的命运在我前去的空中化作微风，正在无形地消散。我那时感到自己是一去不回。然而比起父亲和哥哥来，我对母亲的抛弃像弟弟那样并不残忍。残忍的是父亲和哥哥，他们抛弃母亲而爬上她一生最为仇恨的寡妇的床。毫无知觉的母亲仍在竭尽全力地维持着这个家。

我离去以后，父亲孙广才越加卖力地将自己培养成一个彻头彻尾的无赖，同时他还开始履行起一个搬运工的职责，将家中的一些物件拿出去献给粗壮的寡妇，从而使他们之间的关系得以细水长流。孙广才的忠心收到了相应的成效。那段日子里，寡妇变得清心寡欲从而检点起来。这个接近五十岁的女人看来是难以焕发昔日所向披靡的情欲了。

孙光平那时已经丧失了十四岁时的勇敢，他也学会了母亲那种忍气吞声，他默默无语地看着父亲所干的一切，有时母亲忧心忡忡地告诉他，又被拿走了一件什么东西时，他总是安慰母亲：

“以后再买吧。”

事实上孙光平直到后来都没有仇恨过寡妇，而且始终在心里对她保存着感激。那些他从寡妇家后窗进出的夜晚，使他后来很长时间都坐立不安，这也是只能看着父亲胡作非为而不加干涉的主要原因。寡妇一直没对任何人说出他的事，也许寡妇根本不知道那些日子里经常偷偷来到的年轻人是谁。寡妇一向不习惯对光临她肉体的男人盘根问

底，除非像孙广才那样在阳光灿烂的时刻爬上她的床，使她可以一目了然地看清来者是谁。

孙光平高中毕业回家务农以后，脸上的自信就一扫而光了。刚开始的日子里，我经常看到哥哥躺在床上睁着眼睛，那恍惚的眼神使我理解了哥哥。我用自己的心情洞察到哥哥最大的愿望，那就是离开南门，过上一种全新的生活。我几次看到孙光平站在田头，呆呆地望着满脸皱纹满身泥土的疲惫老人，从田里走上来。我看到了哥哥眼睛里流露出来的空虚和悲哀。孙光平触景生情地想到了自己命运的最后那部分。

孙光平在心里默认了现实对他的安排以后，开始强烈地感受到自己对女人含糊不清的渴望。此时他对女人的需要已不同当初对寡妇的需要。他需要一个时刻维护自己、侍候自己的女人，同时又能将他那些烦躁不安的夜晚转化为别无所求的平静。于是他订了婚。

那个姑娘容貌平常，居住在邻村一幢二层的楼房里，她家后窗下流淌着吞没我弟弟生命的那条河流。由于是附近农村第一家盖起了楼房，她家富名远扬。孙光平不是看中她家的富裕，我哥哥知道盖屋后才一年仍欠着债的她家，已不会拿出值得炫耀的嫁妆。这是村里那个裹着小脚，走路时像跳蚤一般活泼的媒婆送上门来的礼物。媒婆在那天下午笑眯眯走过来时，孙光平就知道将会发生什么了，同时知道自己什么都会答应。

孙光平婚事的整个过程，父亲都被排斥在外，将这消息告诉父亲的不是母亲，而是寡妇。我父亲得知这一消息后立刻感到自己有责任去侦察一下：

“陪我儿子睡觉的姑娘长得怎么样？”

孙广才那天上午双手背在身后，弓着身子嬉皮笑脸地走去了。他还在远处的时候就看到了姑娘家气派的楼房，因此他见到对方父亲说的第一句话就是：

“孙光平这小子真有福气啊。”

我父亲坐在姑娘的家中，如同坐在寡妇的床上一样逍遥自在。他和对方父亲说话时脏字乱飞。姑娘的哥哥提着酒瓶出去，又打满了酒提回来。姑娘的母亲走入了厨房，来自厨房的响声使我父亲必须先咽下口水。那时我父亲早已忘记此行是来看看我那未过门的嫂子，倒是对方想到了这事。

姑娘的父亲仰起脸，叫出了一个孙广才听后马上又忘记的名字。差一点成为我嫂子的那位姑娘在楼上答应了几声，可就是不愿意下来。姑娘的哥哥跑上楼去，片刻后下来时笑容可爱，他告诉孙广才：

“她不肯下来。”

那时候孙广才表现出了应有的大度，连连说：

“没关系，没关系，她不下来，我上去。”

孙广才朝厨房窥探一眼后，上楼去看那姑娘了。我敢肯定父亲那一眼是多么恋恋不舍。孙广才上楼后不久，让姑娘在楼下的家人听到了一声毛骨悚然的喊叫，楼下父子瞠目结舌地坐在那里，厨房里那个女人则是惊恐万分地蹿了出来。当他们共同费解那一声喊叫为何而起时，孙广才笑眯眯地走下楼来，嘴里连连说道：

“不错，不错。”

楼上传来了沉闷的哭声，哭声仿佛是被布捂住了难以突围似的。

我父亲却神态自然地在桌旁坐下来，当姑娘的哥哥跑上楼去时，孙广才告诉对方父亲：

“你女儿真结实啊。”

对方听了不知所措地点点头，同时疑虑重重地望着孙广才。孙广才继续说：

“孙光平真他娘的有福气。”

那时姑娘的哥哥快速地从楼梯上冲下来，一拳将孙广才连同椅子一起打翻了过去。

那天下午，孙广才鼻青眼肿地回到村里，见到孙光平第一句话就是：

“你的亲事被我退掉啦。”

我父亲怒气冲冲地大声喊叫：

“哪有这样不讲理的，我不就是替我儿子摸摸她身子骨结实不结实，就把我打成这样子。”

从邻村传来的消息，则是另一种说法。我父亲孙广才送给未过门儿媳妇的第一件礼物，就是伸手去摸人家的乳房。

哥哥的婚事因此完结以后，我母亲坐在厨房的灶头，用围裙偷偷擦了一天的眼泪。在这件事上，孙光平并没有像村里人猜测的那样，与孙广才大打出手，他最为激烈的表示就是连续几天没和村里任何人讲话。

我哥哥在此后的两年里，再没看到村里媒婆笑眯眯向他走来。那些日子，只有在夜晚床上时，他才会咬牙切齿地想到孙广才。白昼来临以后，他有时候会想到远在北京的弟弟。那时我经常收到哥哥的来信，但在信上什么都没说，信上空洞的内容让我感受到了哥哥空洞的内心。

孙光平二十四岁时，和同村的一个姑娘结婚了。这个名叫英花的姑娘，家中只有一个瘫痪在床的父亲，他们之间的结合是从那口池塘开始的。在一个阴湿的傍晚，孙光平从家中后窗看到了正在洗衣服的英花。身穿补丁衣服的英花，由于生活的艰难在那一刻不停地擦着眼泪。英花当初的背影在冬天的寒风里瑟瑟抖动，这情景唤醒了孙光平针对自己而起的悲哀。后来这两个村里媒婆都不愿光顾的人自己走到了一起。

孙光平唯一的这次婚姻，是他和英花池塘经历之后第二年来到的。那场婚礼的穷酸劲，让村里上了年纪的人轻而易举地回忆起旧社会地主家长工的结婚。英花作为新娘，大腹便便走动的情形，倒是给那贫穷的婚礼带来了一些幽默。翌日清晨，太阳还没有升起的时候，孙光平就借了一辆板车，将英花送到城里医院的产台上。对于新婚的男女，洞房的清晨正是如胶似漆，互相偷盗对方体温取暖的美妙时光。然而这一对夫妻必须顶着凛冽的寒风，赶在太阳升起之前敲响城里医院产科的玻璃门窗。当天下午两点钟，一个后来被取名为孙晓明的男孩，在怒气冲冲的号啕大哭里来到了人间。

孙光平的婚姻，是一次自愿的作茧自缚。他结婚后，便义不容辞地赡养起了瘫痪在床的岳父。那时孙广才还未结束他搬运工的生涯，使人欣慰的是孙广才总算知趣了一些，他不再像过去那样大模大样地将家中的财物往寡妇那里输送。孙广才那时表现出了他身上另一部分才华，即偷盗。孙光平内外交困的生活一直持续了好几年，直到后来他岳父也许是过意不去了，在一个夜晚闭上眼睛之后没再打开。对于孙光平来说，最为艰难的并不是岳父瘫痪在床和父亲的偷盗，而是孙晓明出生的那些日子。那时的孙光平如同机器一样转个不停，从田里到英花家再到自己家，人们很少看到他在村里有走路的时候，他像一只兔子似的在这三个地方窜来窜去。

岳父的死使孙光平如释重负，然而真正平静的生活远还没有来到。不久之后我父亲孙广才旧病复发，从而让英花痛哭流涕了整整三天。

那是我侄儿孙晓明三岁时的夏日，我父亲坐在门槛上看着英花去井旁打水。孙广才看到了英花短裤上的大花图案在那丰满的屁股上绷紧然后又松懈，下面的大腿在阳光下黑黝黝地闪亮。我父亲在岁月和寡妇的双重折腾下，已经像药渣一样毫无生气。英花健壮的身体却让我父亲令人吃惊地回忆起了自己昔日旺盛的精力。孙广才不是用大脑去进行回忆，而是动用了他枯树般的身体，回忆使我父亲再现了过去一往无前的情欲。当英花提着水桶走去时，我父亲满脸通红，发出了响亮的咳嗽声，这个痨病鬼在那个时刻，村里有人在不远处走动的时刻，他的手捏住了英花短裤上的大红花图案，以及里面的皮肉。我侄儿孙晓明听到他母亲发出了惊恐的喊叫。

孙光平这天有事去城里，回来后看到母亲老泪纵横地坐在门槛上，嘴里喃喃自语：

“作孽啊。”

然后是英花披头散发坐在床沿上抽泣的情景。

明白了一切的孙光平脸色苍白地走进厨房，然后提着一把锃亮的斧子走出来，他走到哭泣的英花身旁说：

“你要照顾好儿子和娘。”

明白过来的英花开始了她的号啕大哭，她拉扯住丈夫的衣服连连说：

“你——别——别这样。”

我的母亲那时已经跪在门口，张开双臂拦住孙光平，母亲沙哑的嗓音在那个下午颤抖不已，她虽然泪眼模糊却神态庄重地告诉孙光平：

“你杀了他，吃亏的还是你。”

母亲的神情使我哥哥泪流而出，他向母亲喊道：

“你站起来，我不杀他我就没法在村里活啦。”

我的母亲坚定不移地跪在那里，她声嘶力竭地说：

“看看你三岁的儿子吧，你犯不着和他去拼命。”

我哥哥苦笑了一下，对母亲说：

“我实在没别的办法了。”

英花的受辱，使孙光平感到必须和孙广才清算一切。几年来，他一直忍受着父亲给他带来的耻辱，孙广才的进一步行为，在我哥哥看来是把他们两人都逼上了死路。孙光平在激愤之中清晰地意识到，若再不表明自己的态度，就难以在村里立足。

那天下午，村里所有人都站到了屋外，孙光平在耀眼的阳光里和同样耀眼的目光里，重现了他十四岁手握菜刀的神态。我哥哥提着斧子走向了我的父亲。

那时孙广才就站在寡妇屋前的一棵树下，他疑虑重重地望着走来的孙光平。我哥哥听到孙广才对寡妇说：

“这小子难道还想杀我。”

然后孙广才向孙光平喊道：

“儿子，我是你爹。”

孙光平一声不吭，他走去时神态固执。在他越走越近时，孙广才的喊声开始惊慌起来：

“你只有一个爹，杀了就没啦。”

我父亲喊完这一句，孙光平已经走到了近前，孙广才慌张地嘟哝一声：

“真要杀我了。”

说完孙广才转身就跑，同时连声喊叫：

“要出人命啦。”

那个下午显得寂静无声，我父亲年逾六十以后，开始了他惊慌失措的逃命。他在那条通往城里的小路上，跑得疲惫不堪。我哥哥孙光平手提斧子紧追其后。孙广才呼喊救命的声音接连传来，那时他已经丧失了往常的声调，以至站在村口的罗老头询问身旁眺望孙广才的人：

“这是孙广才在喊吗？”

我父亲一大把年纪如此奔跑，实在难为他了。孙广才跑到那座桥上时摔倒在地，于是他就坐在那里哇哇大哭起来，他的哭声像婴儿一样响亮。

我哥哥追到桥上后，他看到了父亲不堪入目的形象。混浊的眼泪使我父亲的脸像一只蝴蝶一样花里胡哨，青黄的鼻涕挂在嘴唇上，不停地抖动。父亲的形象使哥哥突然感到割下他的脑袋显得不可思议了。一直坚定不移的孙光平，在那时表现了犹豫不决。可是他看到村里涌来的人群时，知道自己已经别无选择。我不知道哥哥当初是怎么看中父亲左边的耳朵，在那阳光灿烂的时刻，孙光平扯住了孙广才的耳朵，用斧子像裁剪一块布一样割下了父亲的耳朵。父亲暗红的血畅流而出，顷刻之间就如一块红纱巾围住了父亲的脖子。那时的孙广才被自己响亮的哭声团团围住，他对正在发生的事毫无知觉。直到他对自己的眼泪过多感到吃惊时，伸手一摸使我父亲看到了自己的鲜血。孙广才嗷嗷叫了几声后昏迷了过去。

我哥哥那天下午朝家中走去时浑身颤抖，在那炎热的夏日，孙光平紧抱双臂一副被冻坏的模样。他从涌来的村里人中间穿过去时，让他们清晰地听到了他牙齿打着寒战的声响。我母亲和英花脸色惨白地看着孙光平走来，这两个女人那时共同感到眼前出现无数黑点，犹如

蝗虫铺天盖地而来。孙光平向她们露出了惨淡的一笑，就走入屋中。然后他开始翻箱倒柜，寻找自己的棉衣。当我母亲和英花走进去后，孙光平已经穿上了棉衣，坐在床上汗流满面，身体却依然哆嗦不止。

半个月以后，头上缠满绷带的孙广才，让城里一个开书信铺子的人，给远在北京的我写了一封信。信上充满甜言蜜语，并大谈其养育之恩，信的末尾是要我去中南海替父亲告状。父亲的想入非非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事实上在父亲给我写信的时候，哥哥已经被捕。哥哥被带走的时候，我母亲拉着英花在路上拦住了穿制服的警察。这个年老的女人失声痛哭，她向警察高喊：

“把我们带走吧，我们两人换他一个，你们还不便宜？”

哥哥在监狱里待了两年，他出来时母亲已经病魔缠身。释放的那天，母亲带着五岁的孙晓明站在村口，当她看到孙光平由英花陪伴着走来时，突然口吐鲜血摔倒在地。

此后母亲的病情越来越严重，走路时都开始步履不稳。哥哥要带她去医院治病，母亲执意不肯，她说：

“死都要死了，不花那钱。”

当哥哥硬将她背在身上向城里走去时，母亲气得眼泪直流，她捶打着哥哥的脊背说：

“我会恨你到死的。”

然而走过那座木桥以后，母亲就安静下来。她趴在哥哥的背脊上，脸上开始出现少女般甜蜜的羞涩。

母亲是这年春节来临前死去的，那个冬天的晚上她吐血不止。起初母亲感到自己有一口血已经涌到了口腔里，她没有往地上吐去，怕弄脏了房屋，免得孙光平花力气打扫。已经卧床不起的母亲，在那个晚上竟然能够下床在黑暗中找到一只脸盆放在床前。

第二天清晨，哥哥来到母亲房中时，看到母亲的头吊在床沿下，脸盆里积了一层暗红的血，却没有弄脏床单。哥哥来信告诉我说那天窗外雪花飞舞。母亲气息奄奄地在寒冷里度过她生命的最后一个白昼。英花始终守在母亲的身旁，母亲弥留之际的神态显得安详和沉着。到了晚上，这个一生沉默寡言的女人开始大喊大叫，声音惊人响亮。所有的喊叫都针对孙广才而去，尽管当初孙广才将家中的财物往寡妇那里输送时，她一声不吭，可临终的喊叫证明她一直耿耿于怀。我的母亲死前反复叫道：

“不要把便桶拿走，我还要用。”

还有：

“脚盆还给我……”

母亲的喊叫罗列了所有被孙广才拿走的物件。

母亲的葬礼比我弟弟孙光明的要阔气一些，她是被安放在棺材里埋葬的。葬礼的整个过程，父亲孙广才被安排到了我从前的位置上，他也游离到了家人之外。就像过去别人指责我一样，孙广才由于远离

葬礼同样遭受指责，虽然他和寡妇的关系已被人们在内心确认。我父亲看着安放母亲的棺材抬出村口时，他神情慌乱地问一个村里人：

“这老太婆死啦？”

后来整个下午，村里人看到孙广才在寡妇家中若无其事地喝酒。然而这天半夜村里人都听到了来自村外毛骨悚然的哭声。我哥哥听出了那是父亲在母亲坟前的痛哭。我父亲在寡妇睡着以后偷偷来到坟前，悲痛使他忘记了自己是在响亮地哭喊。不久之后，我哥哥就听到了寡妇的训斥声和简洁明了的命令：

“回去。”

父亲呜咽着走回寡妇家中，他的脚步声听起来像一个迷路的孩子一样犹犹豫豫。

寡妇昔日蓬勃的情欲随风消散以后，正式接纳了孙广才。

孙广才在他生命的最后一年里，表现出了对酒的无限热爱。他每天下午风雨无阻进城去打酒，回到家中时酒瓶已经空空荡荡。我可以设想父亲在路上喝酒时的浪漫，这个弓着背的老人在那条尘土飞扬或者雨水泥泞的路上走来时，由于酒的鼓励，我父亲像一个少年看到恋人飘散的头发一样神采飞扬。

孙广才是由他无限热爱的酒带入坟墓的。那天他改变了长期以来路上喝酒的习惯，而在城里一家小酒店里度过了他心醉神迷的时刻。当他醉醺醺回家时，在月光下步入了村口的粪坑。他掉下去时并没有发出惊恐的喊叫，只是嘟哝了一声：

“别推我。”

翌日清晨被人发现时，他俯身漂浮在粪水之上，身上爬满了白色的小虫。他葬身于最为肮脏的地方，可他死去时并不知道这些，他就完全有理由在寿终正寝时显得心安理得。

孙广才那天晚上掉落粪坑之后，另一个酒鬼罗老头随后醉意蒙眬地走到那里。他的眼睛在月光下迷糊不清地看到孙广才时，并不知道漂浮在粪水之上的是一个死人。他蹲在粪坑边研究了半晌，迷惑不解地问自己：

“是谁家的猪？”

随后他站起来喊叫：

“谁家的猪掉到……”

罗老头没喊完就用手捂住自己的嘴，然后小心翼翼地对自己说：

“别叫唤，我偷偷把它捞上来。”

完全被酒控制的罗老头，轻飘飘地窜回家中，取了一根晾衣服的竹竿和一根麻绳后又轻飘飘地回到原处。他先用竹竿将孙广才抵到对面坑边，然后拿着麻绳绕到那里，扑在粪坑边，将绳子系住孙广才的脖子。他自言自语：

“谁家的猪这么瘦，脖子和人差不多。”

接着他站起来，将绳子勒在肩膀上往前拉着走去。他嘿嘿一笑，说道：

“摸起来瘦，拖起来倒是很肥的。”

罗老头是将孙广才拖上来以后，俯下身去解绳子时才看清是孙广才，孙广才咧着嘴面对着罗老头。罗老头先是吓一跳，接着气得连连捶打孙广才的脸，他破口大骂：

“孙广才啊孙广才，你这条老狗，死了还装猪相来骗我。”

随后罗老头一脚将孙广才蹬回到粪坑里去，孙广才掉落后激起的粪水溅了罗老头一脸。罗老头抹了抹脸说：

“他娘的，还要捉弄我。”

出　生

1958年秋天，年轻的孙广才与后来出任商业局长的郑玉达相遇在去南门的路上。郑玉达在晚年时，向他的儿子郑亮讲叙了当初的情景。风烛残年的郑玉达那时正受肺癌之苦，他的讲叙里充满肺部的呼呼声。尽管如此，郑玉达还是为当初情景的重现而笑声朗朗。

作为农村工作组的成员，郑玉达到南门是去检查工作。年轻的郑玉达身穿灰色中山服，脚蹬一双解放牌球鞋，中分的头发在田野的风里微微后飘。我父亲则穿着对襟的衣服，脚上的布鞋是母亲在油灯下制作出来的。

我父亲孙广才在半个月以前，将一船蔬菜运到邻县去卖。卖完后孙广才突发奇想，决定享受一下坐汽车的滋味，就一人先回来。空船则由村里另外两个人摇着橹送回来。

脸色通红的孙广才在接近南门的时候，看到了穿中山服的郑玉达。于是这位城里干部便和农民孙广才交谈起来。

那时田野上展现了乱七八糟的繁荣，一些青砖堆起的小高炉置身于大片的水稻秧苗之中。

郑玉达问：“人民公社好不好？”

“好。”孙广才说，“吃饭不要钱。”

郑玉达皱了皱眉：“怎么能这样说。”

然后是孙广才问郑玉达：

“你有老婆吗？”

“有啊。”

“昨晚还和老婆一起睡吧？”

郑玉达很不习惯这样的询问，他沉着脸严肃地说：

“不要胡说八道。”

孙广才对郑玉达的态度毫不在意，他告诉郑玉达：“我已经有半个月没和老婆睡觉。”他指指自己的裤裆，“这里发大脾气啦。”

郑玉达扭过脸去，不看孙广才。

我父亲和郑玉达是在村口分手的。郑玉达往村里走去，我父亲跑向了村边的蔬菜地。母亲和村里几个女人正在菜地里锄草，我年轻的母亲脸蛋像红苹果一般活泼和健康，那蓝方格的头巾一尘不染，母亲清脆悦耳的笑声随风飘到父亲心急火燎的耳中。孙广才看到了妻子锄草时微微抖动的背影，向她发出了饥渴的喊叫：

“喂。”

我母亲转过了身去，看到了站在小路上生机勃勃的父亲。她发出了相应的叫声：

“哎。”

“你过来。”我父亲继续喊。

母亲脸色红润地取下头巾，拍打着衣服上的泥土走来。母亲的漫不经心使父亲大为恼火，他向她吼叫：

“我都要憋死啦，你还不快跑。”

在那几个女人的哄笑声里，母亲身体抖动着跑向父亲。

父亲当初的耐心无法将他维持到家中，一到村口罗老头家敞开的屋门前，父亲就朝里面喊道：

“有人吗？”

确定里面没人以后，父亲立刻蹿了进去。母亲却仍然站在屋外，父亲焦急万分地说：

“进来呀。”

母亲犹豫不决：“这可是人家屋里。”

“你进来嘛。”

母亲走进去后，父亲迅速把门合上，将墙角一把长凳拖到屋子中央。然后命令母亲：

“快，快脱。”

我的母亲低下了头，撩起衣服解起了裤带。可是半分钟后，她充满歉意地告诉父亲：

“裤带打了个死结，解不开。”

父亲急得直跺脚：

“你这不是害我吗。”

母亲低下头继续解裤带，一副知错的模样。

“行啦，行啦，我来。”

父亲蹲下去，使劲一扯裤带。裤带绷断后父亲的脖子也扭伤了。我父亲在他情欲沸腾的时候，竟然还能抽出时间来捂住脖子嗷嗷乱叫。我母亲急忙用手去推搓父亲的脖子，父亲勃然大怒地喊道：

“还不躺下。”

我母亲温顺地躺倒，将一条腿拔出来搁在秋天的空气里。她的眼睛依然不安地看着他的脖子。我父亲用手捂住脖子爬上了母亲的身体，在长凳上履行起了欲望的使命。罗老头家的几只鸡喔喔叫着满怀热情地也想加入其中，它们似乎是不满意孙广才独吞一切，聚集到了他的脚旁，用嘴啄起了他的脚。这应该是全神贯注的时刻，我父亲却被迫时刻费力地挥动他的脚，去驱赶那几只缺乏礼貌的鸡。鸡被赶开后又迅速聚拢到他的脚旁，继续啄他的脚。父亲的脚徒劳地挥动着，当最后的时刻来到时，父亲沉闷地喊叫一声：

“不管啦。”

然后是令人毛发悚然的呻吟声，父亲的乐极呻吟只进行了一半，由于鸡啄脚引起全身发痒，父亲在此后发出了咯咯咯咯，听了让人头重脚轻的笑声。

一切都结束以后，父亲离开罗老头家，去找郑玉达。母亲则提着裤子回到家中，她需要一根新的裤带。

父亲找到郑玉达时，郑玉达正坐在队委会的屋子里听取汇报。父亲神秘地向郑玉达招了招手。郑玉达出来以后，父亲问他：

“快不快？”

郑玉达不解，反问他：“什么快不快？”

父亲说：“我和老婆干完那事啦。”

共产党干部郑玉达脸色立刻严峻起来，他低声训斥：

“走开。”

郑玉达在晚年重提此事时，才发现里面隐藏着不少乐趣，于是对我父亲当初的行为，他表达了宽容和谅解。他告诉郑亮：

“农民嘛，都是这样。”

我父亲和母亲那次长凳之交，是我此后漫长人生的最初开端。

我是在割稻子的农忙时刻来到人世的。我出生时，正值父亲孙广才因为饥饿难忍在稻田大发雷霆。父亲对当初难忍的饥饿早已遗忘，但对当初怒气冲冲的情景却还依稀记得。我第一次对自己出生情形的了解，就是从父亲酒气浓烈的嘴上得到的。我六岁时的一个夏日傍晚，父亲满不在乎地将当初的情形说了出来，他指着不远处走动的一只母鸡说：

“你娘像它下蛋一样把你下出来啦。”

由于母亲已经怀胎九个多月，在那些起早摸黑的农忙日子里，母亲不再下地割稻子。正如母亲后来所说的，那时——

“倒不是没力气，是腰弯不下去。”

母亲承担起了给父亲送午饭的职责。于是在令人目眩的阳光下，母亲大腹便便地挎着一只篮子，头上包一块蓝方格头巾，与中午一起来到父亲的田间。母亲微笑着艰难地走向父亲的情景，在我后来的想象里显得十分动人。

我出生的那天中午，父亲孙广才几十次疲惫不堪地直起腰来眺望那条小路，我那挺胸凸肚的母亲却始终没有出现。眼看着四周的村民都吃完饭继续割起了稻子，遭受饥饿折磨的孙广才，站在田头怒气冲冲地喊爹骂娘。

母亲是下午两点过后才出现在那条小路上，她的头上依然包着那块蓝方格头巾，脸色吓人的苍白，走来时身体因为篮子的重量出现了明显的倾斜。

已经头晕目眩的父亲，看到蹒跚走来的母亲，似乎感到她的模样出现了变化，但他顾不上这些了，他冲着走近的母亲吼叫起来：

“你想饿死我。”

“不是的。”母亲的回答轻声细气，她说，“我生了。”

于是父亲才发现她滚圆饱满的肚子已经瘪了下去。

母亲那时能够弯下腰了，虽然这么一来使她虚弱得面临剧烈的疼痛，可她依然面带笑容从篮内为父亲取出饭菜，同时细声告诉他：

“剪刀离得远，拿起来不方便。孩子生下来还得给他洗洗。本来早就给你送饭来了，没出家门就疼了。我知道要生了，想去拿剪刀，疼得走不过去……”

父亲很不耐烦地打断她的唠叨：

“是男的？还是女的？”

母亲回答：“是男的。”

第二章

友　情

苏家从南门搬走以后，我就很少能够见到苏宇和苏杭，直到升入中学，我们才开始再次相见。我惊讶地发现，这对在南门时情如手足的兄弟，在学校里显露出来的关系，竟有点像我和孙光平那样淡漠，而且他们是那样的不同。

那时的苏宇除了单薄外，已经很像一个成年人了。苏宇当时穿着一身蓝色的卡其布衣服，衣服在他身体迅速成长后，显得又短又紧。有一次苏宇没穿袜子，裤管因为短而高高吊起，让我清楚地看到了他暴露在外的脚脖子。苏宇进入高中以后，便和其他男同学一样，不再背着书包上学，而是将这天所学的课本夹在腋下。他和别的同学不一样的，是他从不大摇大摆地走在路的中央，他总是低着头小心翼翼地走在路的最边沿。

最初的时候，苏宇并没有引起我的关注，倒是苏杭，头发梳得十分光滑的苏杭，双手插在裤袋里向女同学吹口哨时，他的风流倜傥简直让我入迷。我的这位同班同学拿着一本发黄的书，轻声细气地向我们念着书上的话：

“黄花姑娘要吗？价格非常便宜。”

他给我们这些在生理上还一知半解的同学，带来了社会青年的派头。

我当时异常害怕孤单，我不愿意课间休息时一个人独自站在角落里。当看到苏杭在众多同学簇拥下，站在操场中央高声大笑时，我，一个来自农村的孩子，胆怯地走向了操场。那时我多希望苏杭冲着我响亮地喊叫：

“我们早就认识了。”

我走到了他的身旁，他没有去回忆南门的经历，但他没有让我走开，于是我仍然欢欣地理解成他接纳了我。

他确实接纳了我，他让我和他们一起，站在操场上高声喊叫和欢声大笑。

而在夜晚的时候，在昏暗的街道上，他会将自己嘴上叼着的香烟轮流地传到我们手中。我们一群同学跟着他，在街上无休止地走动，当有年轻姑娘出现时，我们就和他一起发出仿佛痛苦其实欢乐的呻吟般的叫声：

“姐姐啊，你为什么不理我。”

我战栗地和他一起喊叫，一方面惊恐地感到罪恶正在来临，另一方面我又体验到无与伦比的激动和欢快。

苏杭让我们明白了晚饭之后走出家门，比待在屋中更有意思，哪怕回去后会遭受怎样严厉的惩罚。同时他也教会了我们应该爱慕什么样的女孩，他反复教导我们不能用学习成绩的优劣去衡量女孩，而应该从胸部的发展情况和臀部的大小去选择自己的爱慕。

他灌输给我们衡量女孩的全新标准，自己却喜欢上了一个班上最为瘦小的女同学。那是一个长着圆圆脸蛋的小孩，扎着两根往上微微

翘起的小辫子。她除了那双黑亮的眼睛外，别的我们实在看不出还有什么动人之处。苏杭迷上这样的女孩实在让我们吃惊，当我们中间有人问他：

“胸部？她的胸部在哪里？屁股又是那么小。”

苏杭的回答是一个成熟男子的回答，他说：

“你要用发展的眼光去看，不出一年这女孩的胸部和屁股都会大起来。那时她就是全校最漂亮的了。”

苏杭追求的方式直截了当，他写了一张充满甜言蜜语的纸条塞在女孩的英语课本里。于是在那个上午的英语课上，这位女中学生突然发出了让我发抖的喊叫，然后呜呜地像风琴一样哭了起来。在我眼中应该是勇敢无畏的苏杭，那时候脸色如同死人一样灰白。

然而一旦离开教室，他就迅速地恢复了以往的风流姿态。那个上午放学的时候，他竟然吹着口哨，走到了那个瘦小女孩的身旁，和她一起走去，还时时回过头来向我们做鬼脸。于是那个可怜的女孩又开始哭哭啼啼了，她身旁一个丰满的女同学这时候出来主持正义，她挺着胸脯插到他们中间，同时因为气愤而低声骂了一句：

“流氓。”

我们看到苏杭一下子转过身来拦住这个丰满的女同学，他当时的脸色与其说是恼怒还不如说是兴奋，他终于获得了一个表现自己勇敢的机会，我们听到他虚张声势地喊道：

“你再说一遍。”

那个女同学毫不示弱，她说：

“你就是流氓。”

我们谁都没有想到苏杭挥起的拳头，竟会真的打向那个女同学丰满的胸脯。那个女同学先是失声惊叫，随后捂着脸哇哇哭着跑开了。

我们走到苏杭身旁时，他一脸惊喜地摸弄着右手的食指和中指，告诉我们刚才那一拳打上去，这两个手指感觉软绵绵的。另三个手指没有得到那种美妙感受，所以他对它们就不屑一顾。然后他感叹道：

“意外收获，真是意外收获。”

我最初对女人的生理有所了解，完全依赖于苏杭的启蒙。我记得一个春天来临的夜晚，我们一群同学跟着他走在街道上。他告诉我们，他父母有一本很大的精装书籍，书上有一张女人阴部的彩色图片。

他对我们说：“女人有三个洞。”

那晚上苏杭神秘的口气和街上寥寥无几的脚步声，让我的呼吸急促紧张。一种陌生的知识恫吓着我，同时又诱惑着我。

几天以后，苏杭将那本精装书籍带到学校里来时，我面临了困难的选择。显然我和其他孩子一样激动得满脸通红，可是放学以后苏杭准备打开那本书时，我彻底害怕了。在阳光还是那么明亮的时刻，没有胆量投入到这在我看来是冒险的行为中去。所以苏杭说应该有一个人在门口站岗时，我立刻自告奋勇地承担了下来。我作为一个哨兵站在教室门外时，体会到的是内心欲望的强烈冲击，尤其是听到里面传来长短不一的惊讶声，我心里一片尘土飞扬。

我失去了这一次机会，就很难得到第二次。虽然后来苏杭常常将那本书带到学校里来，可他从没有想起应该让我也看一看。我知道自己在他眼中是无足轻重的，我只是众多围绕着他的同学中的一个，而且是最为微不足道的一个。另一方面也是我总克服不了内心的羞怯，没有主动向他提出这样的要求。直到半年以后，是苏宇向我展示了那张彩色图片。

苏杭有时候的大胆令人吃惊。那张彩色图片只向男同学出示，使他渐渐感到腻味了。有那么一天，他竟然拿着那本书向一个女同学走了过去，于是让我们看到了那个女同学在操场上慌乱地奔跑，跑到围墙下面后她呜呜地哭了起来。苏杭则是哈哈大笑地回到了我们中间，当我们胆战心惊地提醒他，那个女同学可能会去告状时，他一点也不慌乱，还反过来安慰我们：

“不会的。她怎么说呢。她说苏杭给我看了那个东西，这话她说得出口吗？不会的，你们放心吧。”

后来无声无息的事实证实了苏杭的话是正确的。苏杭在这件事上冒险获得成功，导致了他后来在暑假间更为大胆的举动。在那农忙时节的中午，苏杭和一个名叫林文的同学在炎热的阳光下，游手好闲地走在一条乡间的小路上。我可以想到他们一定是在用最下流的脏话，来表达各自对某位女同学的喜爱。林文在那段时间里之所以成为苏杭最好的朋友，是因为他曾经拿一面小镜子在厕所里窥视女同学。可是林文的大胆行为并没让他看到什么，倒是让他明白了一个道理。当苏杭也想试试镜子的作用时，林文以过来者的老练劝阻了他，对他说：

“在厕所里照镜子，只有女的才看得清楚男的，男的根本看不清女的。”

就是这样两个人走在了乡间，他们在进入一个村庄时，只听到一片蝉鸣没听到别的任何声响，那时能够下地干活的人全在田里割稻子。他们走在树叶下面，所进行的话题使他们的身体比那个夏天更加热气腾腾。当初金光灿烂的阳光无边无际地铺展开去，仿佛是欲望泛滥成灾以后的情景。两个躁动不安的少年来到一处飘出炊烟的房屋前，苏杭走到那屋子的窗前，朝里张望了一下，随后林文就看到了他神秘的招手。林文的兴致勃勃并没有持续多久，他凑到窗前所看到的情形使他大失所望。一个七十来岁的老太太正坐在灶前烧火。但他立刻发现苏杭的呼吸变得杂乱无章了，他听到苏杭紧张地问：

“你想看看真的东西吗？”

林文明白了苏杭打算干什么，他指指那个烧火的老太太，惊讶地问：

“你想看她的？”

苏杭的笑容有些尴尬，他发出了激动的邀请：

“我们一起上。”

能将镜子的用途延伸到厕所里的林文，在那时却迟疑不决了，他说：

“这么老的女人？”

苏杭脸色通红地低声喊叫：

“可那是真的。”

林文无法说服自己与苏杭一起行动，可苏杭因为激动流露出来的紧张不安，让林文感受到了心惊肉跳般的兴奋，他说：

“你上，我替你站岗。”

当苏杭越窗进屋前回过头来朝他不知所措一笑时，他就知道自己所处的位置比苏杭更有意思。

林文没有站在窗前，苏杭扑到那位老太太身上去的情景，他可以在想象中轻而易举地完成。作为一个哨兵，他认真履行了自己的职责。他离开窗口几步，从而能够更清楚地看到是否有人朝这里走来。

接着他听到了一种来自于身体倒地的声响，仿佛还滚动了一下，接着是几声惊慌的嗯嗯声。虽然这位年届七十的女人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老太太明白过来以后，让林文听到了一个苍老和发怒的声音：

“畜生，我都可以做你奶奶。”

这话使林文失声而笑，他知道苏杭的冒险已经成功了一半。接下去他听到老人仿佛忏悔般地喊叫：

“作孽啊。”

她无法抵抗苏杭的猛烈进攻，她的气愤因为年老力衰只能转化成对自己的怜悯。就在这时，林文过早地看到了一个成年男子朝这里走来，这个赤裸着上身，手提一把镰刀走来的男人，让林文心惊胆战，他赶紧跑到窗口，于是看到跪在地上、拼命扯着老太太裤子的苏杭，而那个垂暮女人则抚摸着自己可能扭伤的肩膀，口齿不清地嘟哝着什么。得到林文的警告后，苏杭那一刻像一头得了瘟疫的狗一样，从窗口翻身出来。然后两人拼命地向河边跑去。苏杭不停地回头张望，他

始终看到一个手握镰刀的男人远远追来。林文在逃命的路上，耳边一直响着苏杭绝望的声音：

“完了，这下完了。”

那个中午，他们两人将那条通向城里的道路弄得尘土滚滚，他们把肺都跑疼了。他们满嘴臭气浑身泥土地跑回到了城里。

中学老师里，举止优雅的音乐老师给我留下最为深刻的印象。他是所有老师里唯一用普通话讲课的，当他在风琴前坐下来教我们唱歌时，他的神态和歌声令我入迷。很长时间里，我都用喜悦的目光去注视他，他与众不同的文雅成为我心目中成年以后的榜样。而且他也是老师中最不势利的，他以同样的微笑对待所有的同学。我至今记得他第一次来给我们上课时的情景，他身穿白色衬衣和藏青的长裤，夹着歌谱走进了教室，用广播里那种声调庄重地说：

“音乐是从语言消失的地方开始的。”

习惯了那些土里土气的老师用土语讲课的同学，那时哄堂大笑了。

第三年春天，也就是苏杭向我们展示彩色图片的日子里，在音乐课上，使所有老师深感头痛的苏杭，以自己的粗俗嘲弄了音乐老师的优雅。苏杭脱下了他的球鞋放在窗台上，双脚架在了课桌上，他尼龙袜子里散发出来的脚臭飘满了全屋。面对如此粗俗的挑战，我们的音乐老师依然引吭高歌，他圆润的歌声和苏杭的脚臭双双来到，让我们同时接受美与丑的冲击。直到一曲终了，音乐老师才离开风琴，站起来对苏杭说：

“请你把鞋子穿上。”

不料这话使苏杭哈哈大笑，他在椅子里全身抖动地回过头来，对我们说：

“他还说‘ 请’ 呢。”

音乐老师依然文雅地说：

“请你不要放肆。”

这下苏杭笑得更疯狂了，他连连咳嗽，拍着胸口说：

“他又说‘ 请’ 啦，笑死我啦，真笑死我啦。”

音乐老师气得脸色发青，他走到苏杭课桌前，拿起窗台上的球鞋就扔了出去。当他刚转身，苏杭就赤脚抢先跑到风琴前，拿起歌谱也从窗口扔了出去。音乐老师显然没有料到这一招，他目瞪口呆地看着苏杭从窗口爬出去，又提着鞋子爬进来。苏杭仍然将鞋子放在窗台上，双脚架上了课桌，然后一副严阵以待的样子看着音乐老师。

音乐老师令我崇拜的文雅，在苏杭的粗野面前实在是不堪一击。我们的老师站在讲台旁微仰着脸，长时间不说一句话。他当初的神态犹如得到噩耗似的凄凉，过了良久他才对我们说：

“哪位同学去把歌谱捡回来？”

下课以后，很多同学向苏杭围上去欢呼他的胜利时，我没有像往常那样也围上去，当时我内心涌上一股难言的悲凉，作为我成年以后的榜样，就那么轻而易举地被苏杭侮辱了。

没过多久，我就和苏杭分道扬镳了。事实上我和苏杭的决裂，只是我一个人的内心体验。我在他眼中从来是可有可无的，当我不再走到操场中央，不再像别的同学那样围绕着他时，时刻意识到这一点的恰恰是我自己，苏杭似乎根本没有觉察整日簇拥着他的同学里，已经少了一个我。他依然是那样的兴高采烈，而我则隐入到独自一人的孤单里，但我惊讶地发现往昔我站在苏杭身旁时，所体会到的心情竟和后来的孤单十分一致。于是我知道了自己只是为了故作镇静和虚张声势，才走到苏杭身旁的。后来当我在心里指责哥哥孙光平巴结城里同学时，有时我会羞愧地想到自己不也有过这样的经历吗？

现在回想起来，我十分感激苏杭那天下午用柳枝对我的抽打。当时我是那么的吃惊，我根本没有想到苏杭会突然挥起柳枝，向我抽打过来。那时有一群女同学走到了我们身旁，其中有三个是苏杭当初竭力爱慕的。我能够理解苏杭那时的心情，可他炫耀自己的方式我则难以接受。最初的时候我还以为他是在开玩笑，他像吆喝牲口一样抽打起了我，我强作笑脸竭力躲避着。可他竟然穷追不舍，而且用柳枝猛抽我的脸，疼痛使我万分吃惊。当我看到那些女同学站住脚惊讶地看着我们时，内心的屈辱油然而生。得意洋洋的苏杭不停地回过头去向她们吹口哨，同时大声喊叫着命令我趴到地上去。我是那时明白他为什么要抽打我，我既没有趴下，也没有夺过柳枝，而是转身向教室的方向走去，我的同学们在后面欢叫，苏杭追上来继续抽打着我，我依然没有回击他，只是不停地往前走。我遭受耻辱的眼泪在那个下午模糊了我的眼睛。

其实正是这一次遭受了屈辱，才使我半年以后和苏宇建立了亲密的友情。我不再装模作样地拥有很多朋友，而是回到了孤单之中，以真正的我开始了独自的生活。有时我也会因为寂寞而难以忍受空虚的

折磨，但我宁愿以这样的方式来维护自己的自尊，也不愿以耻辱为代价去换取那种表面的朋友。我是那时候注意起了苏宇，苏宇走在路边的孤单神态让我感到十分亲切。还是少年的苏宇，已经显露出了成年人才有的心事重重的模样。那时的苏宇还没有摆脱南门时父亲和寡妇那事所带来的阴影。我暗中注意苏宇时，苏宇也在悄悄注意着我。事后我才知道，当初自己表现出来的与任何同学都不交往的神态，曾经感动过苏宇。

苏宇对我的注意，我很早就观察到了。苏宇经常抬起头来看着同样走在路边的我，那时中间走着我们的同学，他们都是三五成群，一伙一伙的边走边高声说话，只有我们两人独自行走。可是苏宇在南门时的幸福生活留给我难以磨灭的印象，阻止了我产生和苏宇交往的任何想法。另一方面没有朋友的事实，让我很难设想一个比自己高两级的同学会走上前来表示友好。

直到这学期快要结束的时候，苏宇才突然和我说话。当时我们走在路的两端，当我向苏宇望去时，没料到他会站住脚，并向我流露了微笑。我无法忘记苏宇当时满面通红的情形，这位容易害羞的朋友就这样叫住了我：

“孙光林。”

我站在了那里。现在我已经无法还原当初的情感，我知道自己一直看着苏宇。很多同学在我们中间走去，直到显出很大一个空当时，苏宇才走过来问我：

“你还记得我吗？”

我最初向苏杭走去时，所期待苏杭的正是盼望他说类似这样的话。这话后来却由苏宇主动说出。我当时眼泪差点夺眶而出，我点点头，说道：

“你是苏宇。”

这次交往以后，放学回家时我们在学校里一旦相遇，就会自然地走到一起。我经常看到苏杭在不远处疑惑不解地望着我们。这样的关系持续了一段时间后，我们两人对走到校门口就要分手的事实都开始感到不安了。苏宇开始送我回家，他总是送到那座通往南门的木桥为止。苏宇站在那里朝走去的我挥挥手，然后转过身去慢慢地走远。

几年前我回到家乡重返南门时，那座老式的木桥已被水泥的新桥所代替。我站在冬天的傍晚里，回想着那些发生在夏季的往事。于是我怀旧的目光逐渐抹杀了作为工厂的南门，石头砌成的河岸，以及我站立其上的水泥桥。我重又看到了南门的田野，长满青草的泥土河岸，脚下的水泥桥面转换成了昔日的木板，我从木板的缝隙里看着河水的流动。

我在冬天凛冽的寒风里，回想起了这样的情景。有一次我和苏宇在木桥上站了很久，那是夏季最初来到的一个傍晚，苏宇羞怯地望着南门的目光在晚霞里微微泛红。他用和那个傍晚同样宁静的声音，回忆着一个平静的经历。他在南门的一个夏日夜晚，因为太热不想放下蚊帐，他母亲就坐在床边替他扇风和驱赶蚊虫，等他睡着后她才放下蚊帐。

当初苏宇有关他母亲的这段话，让我听了有些伤感。那时我已经很难得到来自家庭的温暖。

苏宇接下去告诉我，就是那晚上他做了一个噩梦。“我好像杀人了，警察到处抓我，我就跑回家中，想在家里躲起来，结果父母下班回来后发现了我，就用绳子把我绑在门前的树上，要把我交给警察。我拼命地哭，求他们别这样。他们则是拼命地骂我。”

苏宇在睡梦中的哭声惊醒了他母亲，母亲叫醒他时，他一身冷汗，心脏都跳疼了，母亲训斥他：

“哭什么，神经病。”

母亲的声音像是很厌恶，使苏宇当时深感绝望。

少年的苏宇对少年的我讲叙这些时，我们两人恐怕都难以明白这揭示着什么。后来，苏宇死后十多年，我站在这座通往南门的桥上，独自回想这些时，我才逐渐看到敏感的苏宇，从童年起就被幸福和绝望这两个事实纠缠不清了。

战　栗

我十四岁的时候，在黑夜里发现了一个神秘的举动，从而让我获得了美妙的感受。那一瞬间激烈无比的快乐出现时，用恐惧的方式来表达欢乐。此后接触到战栗这个词时，我的理解显然和同龄的人不太一样了，而开始接近歌德的意图。这位已经死去的德国老人曾经说过：

——恐惧与颤抖是人的至善。

当我最初在那些沉沉黑夜越过激动不安的山峰，进入一无所有的空虚之后，发现自己的内裤有一块已经湿润时，不禁惊慌失措。最早来到的惊慌还没有引起我对自己行为的指责，只是纯粹的对于生理的恐惧。最开始我将那一块湿润理解为尿的流出，无知的我所感到羞愧的，还不是那种举动的不可见人，我为自己这个年龄竟还遗尿而忐忑不安，同时也有怀疑疾病来到的慌乱。尽管如此，出于那一瞬间身体激动不安的渴望，我一次次不由自主地重复了这欢乐的颤抖。

我在十四岁那个夏天的中午走出家门，走向城里的学校时，灿烂的阳光却使我脸色苍白。就是在那样的时刻，我将要进行一个羞耻的行为，我要解开黑夜流出物之谜。我那时的年龄，已经无法让所有一切都按照被认为是正确的准则行事，内心的欲望开始悄悄地主持了我一部分言行。已经有一些日子了，我渴望知道那流出的究竟是什么。这样的行为无法在家中完成，我所能选择的只能是中午时刻学校的厕所，那时厕所将会空无一人。那个破旧不堪的厕所在我此后的回想里使我浑身发抖，以至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被迫指责自己在最丑陋的地方完成了最丑陋的行为。现在我已经拒绝了这样的自我指责，我当

初对厕所的选择让我看到了自己无处藏身的少年。这样的选择是现实强加于我，而非出于自愿。

我不愿意描述当时令人难以忍受的环境，就是想到苍蝇胡乱飞舞时的嗡嗡声和外面嘈杂响亮的蝉鸣，就足以使我紧张不安了。我记得自己离开厕所，走过阳光下的操场时，感到四肢无力。最新的发现所带给我的，是迷茫之后的不知所措。我走进对面的教室楼，是希望自己能在空无一人的教室里躺下来，然而我却惊慌地看到一个女同学在教室里做作业，女同学安宁的神态蓦然让我感到自己深重的罪恶。我不敢走入教室，站在走廊的窗口无限悲哀，我不知道自己接下去该干什么，仿佛末日已经来临。随后我看到一个上了年纪的清洁女工，挑着木桶走入了我刚才离开的厕所。这情形使我全身发抖。

后来随着对身体颤抖的逐渐习惯，我在黑夜来临以后不再那么惧怕罪恶。我越来越清楚自己干些什么时，对自己的指责在生理的诱惑面前开始显得力不从心。黑夜的宁静总是给予我宽容和安慰。我疲惫不堪即将入睡的那一刻，眼前出现的景象，往往是某件色彩鲜艳的上衣在浅灰的空气中缓缓飘过。那个庄严地审判着自己的声音开始离我远去。

然而清晨我一旦踏上上学之路，沉重的枷锁也就同时来到。我走近学校时，看到那些衣着整洁的女同学不由面红耳赤。她们的欢声笑语在阳光下所展示的健康生活，在那时让我感到前所未有的美好，自身的肮脏激起了我对自己的愤恨。最使我难受的是她们目光里的笑意偶尔掠过我的眼睛，我除了胆战心惊，已经无权享受被女孩目光照耀时的幸福与激动。这种时候我总是下定决心改变自己，而黑夜来临之后我又重蹈覆辙。那些日子里，我对自己的仇恨表现为软弱地走开，在下课的间隙里走到一个无人的地方呆呆站着。我避开了内心越来越

依恋的朋友苏宇，我认为自己不应该有这么美好的朋友，当看着一无所知的苏宇向我友好走来时，我伤心地走向了另一端。

我的生命在白昼和黑夜展开了两个部分。白天我对自己无情的折磨显得那么正直勇敢，可黑夜一旦来到我的意志就不堪一击了。我投入欲望怀抱的迅速连我自己都大吃一惊。那些日子里我的心灵饱尝动荡，我时常明显地感到自己被撕成了两半，我的两个部分如同一对敌人一样怒目相视。

欲望在黑夜里一往无前，那一刻我越来越需要女人形象的援助。我绝对不是想玷污谁而实在是没办法。我选中了那个名叫曹丽的女同学。这个在夏天里穿着西式短裤来到学校的漂亮女孩，让那些在生理上快速走向成熟的男同学神魂颠倒，他们对她暴露在阳光下的大腿赞不绝口，听到他们的窃窃私语，对女性肉体还缺乏真正敏感的我惊讶不已。我十分不解的是他们为何不赞美她的脸，她的脸在我当初看来有着无与伦比的美丽，只有她的笑容才能让我感到甜蜜无比。她成了我黑夜时不可缺少的想象伙伴。尽管我对她身体的注意远不如其他男孩那么实际，我也同样注意到了她的大腿，腿上散发出来的明亮光泽使我微微颤抖。但我最为热爱的依然是她的脸。她说话时的声音在任何地方传来都将使我激动不安。

就这样黑夜降临后，美丽的曹丽便会在想象中来到我的身旁。我从没有打过她肉体的坏主意，我们两人总是在一条无人的河边走啊走啊。我伪造着她说的话，以及她望着我的眼神，最为大胆的时候我还能伪造她身上散发出来的气息，那种近似于清晨草地的气息。唯一一次出格的想象是我抚摸了她迎风飘起的头发。后来当我准备摸她脸时，我突然害怕了，我警告自己：不能这样。

虽然我有效地阻止了自己对曹丽那张甜蜜脸蛋的抚摸，白昼来到后我还是感到自己极为下流地伤害了她，使我一跨进学校就变得提心吊胆。我的目光不敢注视她，我的听觉却无法做到这一点，她的声音随时都会突然而至，让我既感幸福又痛苦不堪。有一次她将一个纸团摔向一个女同学时，无意里击中了我。她不知所措地站在了那里，然后在男女同学的哄笑里满脸通红地坐下去，低头整理自己的书包。她当初不安的神态深深震动了我，一个微不足道的纸团会使她如此羞怯，我夜晚对她的想象就不能不算肮脏了。可是没过多久，她就完全变了。

我多次发誓要放弃对曹丽的暗中伤害，我试着在想象里和另外一个姑娘交往，然而总是没过多久曹丽的形象迅速取而代之。我所有的努力都使我无法摆脱曹丽，那些日子我能给予自己安慰的，是我虽然一次次在想象里伤害她，可她依然那么美丽，她的身体在操场上跑动时依然那么活泼动人。

我在自我放纵同时又是自我折磨中越陷越深时，比我大两岁的苏宇注意到了我脸上的憔悴和躲避着他的古怪行为。那时候不仅见到曹丽是对自己巨大的折磨，就是见到苏宇，我也会羞愧不已。苏宇在铺满阳光的操场上走动时文静的姿态，显露了纯洁和一无所求的安宁。我的肮脏使我没有权利和他交往下去。下课时，我不再像往常那样走到高中年级的教室去看望苏宇，而是独自走到校旁的池塘边，默默忍受自己造成的这一切。

苏宇到池塘边来过几次，第一次的时候他非常关心地问我究竟出了什么事，苏宇关切的声音使我当初差点落泪。我什么都没说，一直看着水面的波纹。此后苏宇来到后不再说什么，我们站在一起默默无语地等待上课铃响，然后一起离开。

苏宇无法知道我当初内心所遭受的折磨，我的神态使苏宇产生了怀疑，怀疑我是不是开始厌烦他了。此后苏宇变得小心谨慎，他不再到池塘旁来看望我。我们之间一度亲密的友情从那时产生了隔膜，同时迅速疏远了。有时在学校路上相遇，我们各自都显得有些紧张和不安。我是在那个时候注意到郑亮的，这个全校最高大的学生开始出现在苏宇身旁。郑亮发出洪亮的笑声和举止文雅的苏宇站在操场一边亲热地交谈。我哀怨的目光看到了郑亮站在应该是我的位置上。

我品尝到了失去友情的滋味，苏宇这么快就和郑亮交往上使我深感不满。但和苏宇相遇时，苏宇眼中流露出的疑惑和忧伤神色还是深深打动了我，燃起了我和苏宇继续昔日友情的强烈愿望。可是在黑夜的罪恶里越陷越深的我，一旦要这样做时却困难重重。那些日子白昼让我万分恐惧，阳光灿烂的时刻我对自己总是仇恨无比。这种仇恨因为苏宇的离去而越加强烈。于是那个上午我决定将自己的肮脏和丑恶去告诉苏宇。这样做一方面是为了给予自己真正的惩罚，另一方面也是要向苏宇表明自己的忠诚。我可以想象苏宇听我说完后的惊恐表情，苏宇显然无法想到我竟如此丑恶。

可是那天上午当我勇敢地把苏宇叫到池塘边，并且将这勇敢保持到把话说完，苏宇脸上没有丝毫惊恐，而是认真地告诉我：

“这是手淫。”

苏宇的神态使我大吃一惊。我看到了他羞怯的笑容，他平静地说：

“我也和你一样。”

那时候我感到眼泪夺眶而出，我听到自己怨声说道：

“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

我永远难忘和苏宇站在池塘旁的这个上午，因为苏宇的话，白昼重新变得那么美好，不远处的草地和树木在阳光下郁郁葱葱，几个男同学在那里发出轻松的哈哈大笑，苏宇指着他们告诉我：

“他们在晚上也会的。”

不久之后的一个晚上，那是冬天刚刚过去的晚上，我和苏宇还有郑亮三个人，沿着一条寂静的街道往前走。这是我第一次晚上和苏宇在一起，我记得自己双手插在裤袋里，我还没有从冬天的寒冷里反应过来，直到发现裤袋里的手开始出现热汗，我才惊讶地问苏宇：

“是不是春天来了？”

那时我十五岁了，与两个比我高得多的朋友走在一起，对我来说是难以忘记的时刻。当时苏宇走在我的右边，他的手一直搭在我肩上。郑亮走在右侧，郑亮是第一次与我交往。当苏宇亲热地将我介绍给郑亮时，郑亮并没有因为我的矮小而冷落我，他显得很高兴地对苏宇说：

“他还用介绍吗？”

那个晚上郑亮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郑亮高大的身影在月光里给人以信心十足的感觉，他在往前走去时常常将手臂挥舞起来。就是在这样的时刻，我们三个人悄悄谈论起手淫。话题是由苏宇引起的，一向沉默寡言的苏宇突然用一种平静的声音说起来，使我暗暗吃惊。多年之后我重新回想这一幕时，我才明白苏宇的真正用意。那时我还没有完全摆脱由此带来的心灵重压，苏宇这样做是为了帮助我。事实

上也是从那时以后，我才彻底轻松起来。当初三个人说话时的神秘声调，直到现在依然让我感到亲切和甜蜜。

郑亮的态度落落大方，这个高个的同学这样告诉我们：

“晚上睡不着觉的时候，这么来一下很灵。”

郑亮的神态让我想到自己几天以前还在进行着的自我折磨，从而使我望着他的目光充满了羡慕。

尽管那个晚上给予我轻松自在，可后来郑亮无意中的一句话，却给我带来了新的负担。郑亮说那话时，并不知道自己是在表达一种无知，他说：

“那种东西，在人身上就和暖瓶里的水一样，只有这么多。用得勤快的人到了三十多岁就没了，节省的人到了八十岁还有。”

郑亮的话使我陷于对生理的极度恐怖的紧张之中。由于前一段时间过于挥霍，我在黑夜里时刻感到体内的那种液体已经消耗完了。这种恐怖使我在进行未来生活憧憬时显得忧心忡忡。尤其是对爱情的向往，因为心理的障碍，我不仅无法恢复昔日的甜蜜想象，反而对自己日后的孤独越来越确信无疑。有一个晚上，当我想到自己成为一个步履蹒跚的老人，在冬天的雪地里独自行走时，我为自己的凄惨悲伤不已。

后来的许多黑夜，我在夜晚的举动不再是猎取生理上的快感，而逐渐成为生理上的证明。每一次试验成功后，赋予自己的安慰总是十分短暂，接踵而至的仍然是恐慌。我深知自己每一次证明所担的风险，我总是感到体内最后的液体已在刚才流出。那时我对自己刚刚完

成的证明就会痛恨和后悔。可是没出三天，对体内空虚的担忧，又使我投入到证明之中。我身体的成长始终在脸色苍白里进行着，我经常站在南门的池塘旁，看自己在水中的形象。我看到了削瘦的下巴和神情疲惫的眼睛在水里无力地漂动，微微的波浪让我看到自己仿佛满脸皱纹。尤其是天空阴沉的时刻，会让我清晰地目睹到一张阴郁和过早衰老的脸。

直到二十岁时，我才知道正确答案。那时我正在北京念大学，我认识了一位当时名声显赫的诗人。这是我认识的第一位名人，他随便和神经质的风度，使我经常坐车两个小时到城市的另一端，为了只是和他交谈几分钟。运气好的时候，我可以和他谈上一小时。尽管我去了三次后他仍然没有记住我的名字，可他那亲切的态度和对同行尖刻的嘲弄，让我并不因此感到难受。他在高谈阔论的同时，也可以凝神细听我冗长的发言，而且不时在他认为是错误的地方出来加以纠正。

在这位年届四十的单身诗人那里，我经常会遇上一些神态各异的女人，体现了这位诗人趣味的广阔。随着我们之间交往的不断深入，有一次我小心翼翼地提醒他是不是该结婚了。我对他隐私的侵犯并没让他恼怒，他只是随便地说：

“干吗要结婚？”

那时我局促不安，我完全是出于对自己崇敬的人的关心才继续说：

“你不要把那东西过早地用完。”

我羞羞答答说出来的话，使他大吃一惊，他问：

“你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

于是我将几年前那个夜晚郑亮的话复述给了他。他听后发出震耳欲聋的大笑，我无法忘记他当时坐在沙发里缩成一团时的愉快情景。后来他第一次留我吃了晚饭，晚饭是他下楼去买了两袋方便面组成的。

这位诗人在四十五岁时终于结婚了，妻子是一位三十多岁的漂亮女子，她身上的凶狠和容貌一样出众。这位此前过着潇洒放任生活的诗人，尝到了命运对他的挖苦。他就像是遇到后娘的孩子一样，出门时口袋里的钱只够往返的车费。对钱的控制只是她手段之一。他还经常鼻青眼肿地跑到我这里来躲避几天，原因只是有位女士给他打过电话。几天以后，还得在我护送下才敢返回家中去赔礼道歉。我对他说：

“你不要垂头丧气，你要理直气壮，你根本就没有错。”

他却嬉皮笑脸地说：

“还是认错好。”

我记得这个漂亮女人坐在沙发里对刚进门的丈夫说：

“去把垃圾倒掉。”

我们的诗人端起那满满一簸箕垃圾时，显得喜气洋洋。他误以为劳动能使自己平安无事，可他回来后那女人就毫不客气地对我说：

“你回去吧。”

然后就关上了门。我听到里面响起了大人训小孩的声音。这个身为妻子的女人，当然明白被自己训斥的人是一个很有才华的诗人。于是我听到了让我瞠目结舌的训词，训词里充斥着唐诗宋词现代政治术语流行歌词等等不计其数。其间穿插着丈夫虔诚的话语：

“说得好。”

或者：

“我茅塞顿开。”

女人的声音越来越慷慨激昂，事实上那时候她已不是为了训斥她的丈夫，纯粹是为了训斥本身。她的声音向我显示了她正陶醉在滔滔不绝之中。

在这种女人长裙笼罩下的生活真是不堪设想。即使能够忍受鼻青眼肿，那也无法忍受她的滔滔不绝。

这个女人最为严厉的表现是，将她丈夫写下的忏悔书、保证书、检讨书像装饰品一样在屋内墙上布置起来，让丈夫的朋友来到时先去一饱眼福。最初的时候，我的朋友在那时总是脸色铁青，时间一久他也就能装得若无其事了。他告诉我们：

“死猪不怕开水烫。”

他曾经说：

“她不仅在肉体上，还在精神上无情地摧残我。”

我问他：“你当初为何要和她结婚？”

“我当初怎么知道她是个泼妇？”

我和其他朋友劝告他离婚的话，到头来他都会向妻子和盘托出。他对我们的出卖，使我们每人都接到一个女人充满威胁的电话，我得到的诅咒是，在我二十五岁生日那天，我将暴死街头。

十五岁那年春天，有一天中午洗澡后换衣服时，我发现自己的身体出现了奇怪的变化。我看到了下腹出现了几根长长的汗毛，使我还在承受那个黑夜举动带来的心理重压时，又增加了一层新的恐慌。那几根纤细的东西，如同不速之客突然来到我光滑的身体上。我当初目瞪口呆地看着它们很久，我找不到合适的态度来对待它们，只是害怕地感到自己的身体已经失去过去的无忧无虑。

当我穿越阳光走向学校时，四周的一切都展示着过去的模样，唯有我的身体变了。一种丑陋的东西那时隐藏在我的短裤里，让我走去时感到脚步沉重不堪。虽然我讨厌它们，可必须为它们保守秘密，因为我无法否认它们是我身体的一部分。

随后不久，我腿上的汗毛也迅速生长。我是在夏天脱下长裤时发现这一点的，当我穿着短裤去上学，腿上明显的汗毛因为无处躲藏，让我感到自己狼狈不堪。只要有女同学的目光向这里望来，我就会坐立不安。尽管第二天我就将腿上明显起来的汗毛全部拔去，可我总是担心曹丽已经看到它们了。

那时班上有位个子最高的同学，他腿上的汗毛已经黑乎乎了，可他依然暴露着它们若无其事地走来走去。有一段时间我常常为这位同学担忧，当我偶尔发现女同学的目光注视着他腿上的汗毛时，这种担忧就变成了针对自己的忐忑不安。

在暑假即将来到的一个中午，我很早就来到学校。那时教室里几个女同学的高声说笑，使我缺乏足够的胆量走进去。直到现在，当一个屋里全是女性或者陌生人时，让我独自进去依然是一件可怕的事。那么多目光同时注视着我，我将惊慌失措。当时我是打算立刻走开的。可我听到了曹丽的声音，她的笑声紧紧攥住了我。然后我听到她们问曹丽喜欢哪个男同学，她们的大胆使我吃了一惊。更使我吃惊的是曹丽并不因此害羞，她回答的声音流露出明显的喜悦，她要她们猜一猜。

我当初的紧张使我的呼吸变得断断续续。她们说出了一串人名，有苏杭也有林文，这些名字都和我无关，她们对我的遗忘引起了我的忧伤。与此同时，曹丽的全部否认给予了我短暂的希望。很快当一个声音说出那位拥有黑乎乎大腿的同学时，曹丽立刻承认了。我听到她们共同发出的放声大笑，在笑声里一个声音说：

“我知道你喜欢他什么。”

“喜欢什么？”

“他腿上汗毛。”

曹丽的申辩使我后来很长时间里都对这个世界迷惑不解。她说他是男同学中最像成年人的。

我默默离开教室，我在独自走去时，曹丽放肆的笑声总是追踪着我。刚才的情景与其说让我悲哀，不如说是让我震惊。正是那一刻，生活第一次向我显示了和想象完全不一样的容貌。那位高个的同学，对自己腿上汗毛毫不在乎的同学，写作文时错字满篇，任何老师都不会放过对他的讥讽，就是这样一位同学，却得到了曹丽的青睐。恰恰

是我认为丑陋的，在曹丽那里则充满魅力，我一直走到校旁的池塘边，独自站立很久，看着水面漂浮的阳光和树叶，将对曹丽的深深失望，慢慢转化成对自己的怜悯。这是我一生里第一次美好向往的破灭。

第二次的破灭是苏宇带给我的，那就是关于女人身体的秘密。当时我对女性的憧憬由来已久，可对其生理一无所知。我将自己身上最纯洁的部分全部贡献出来，在一片虚空中建立了女性的形象。这个形象在黑夜里通过曹丽的脸出现，然而离性的实际始终十分遥远。那时的夜晚，我常常能看到美丽无比的女性形体在黑暗的空中飞舞。

这是从那本摆在苏宇父亲书架上的精装书籍开始的。对苏宇来说精装书籍他十分熟悉，可他对这本书的真正发现还是通过了苏杭。他们离开南门以后一直住在医院的宿舍楼里，苏宇和苏杭住楼下，他们父母住在楼上。父母给这对兄弟每天必须完成的任务是，用拖把打扫地板。最初的几年苏杭负责打扫楼下，他不愿意提着拖把上楼，这无疑会增加工作的难度。后来苏杭突然告诉苏宇以后楼上归他打扫。苏杭没有陈述任何理由，他已经习惯了对哥哥发号施令。苏宇默默无语地接受了苏杭的建议，这个小小的变动没有引起他的注意。苏杭负责楼上以后，每天都有两三个同学来到家中，帮助苏杭在楼上拖地板。于是在楼下的苏宇，便经常听到他们在楼上窃窃私语，以及长吁短叹的怪声。有一次苏宇偶尔闯进去后，才了解到精装书籍的秘密。

此后苏宇和我相见时常常神色忧郁，他和我一样，对女人的憧憬过于虚幻，实际的东西一下子来到时，使他措手不及。我记得那个晚上我们在街上安静地走动，后来站在了刚刚竣工的水泥桥上，苏宇心事重重地望着水面上交织在一起的月光和灯光，然后有些不安地告诉我：

“有件事你应该知道。”

那个晚上我的身体在月光里微微颤抖，我知道自己即将看到什么了。苏杭对我的忽视，使我对那张彩色图片的了解一直推延至今。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对自己那次选择站岗而后悔莫及。

第二天上午，我坐在苏家楼上的椅子里，那是一把破旧的藤椅，看着苏宇从书架上抽出那本精装书籍。他向我展示了那张彩色图片。

我当初第一个感觉就是张牙舞爪。通过想象积累起来的最为美好的女性形象，在那张彩色图片面前迅速崩溃。我没有看到事先预料的美，看到的是奇丑无比的画面，张牙舞爪的画面上明显地透露着凶狠。苏宇脸色苍白地站在那里，我也同样脸色苍白。苏宇合上了精装书籍，他说：

“我不应该给你看。”

彩色图片将我从虚幻的美好推入到实际的赤裸中去，苏宇也得到了同样的遭遇。虽然我将自己美丽的憧憬仍然继续了一段时间，可我常常感到憧憬时已经力不从心了。

当我再度想象女性时，已经丧失了最初的纯洁，彩色图片把我带入了实际的生理之中。我开始了对女性的各种想象。虽然我极其害怕地感到堕落正在迅速来到，可纯粹的生理欲望又使我无法抗拒。随着年龄的增长，我看女性的目光发生了急促的变化，我开始注意起她们的臀部和胸部，不再像过去那样只为漂亮的神情和目光感动。

我十六岁那年秋天的时候，城里的电影放映队时隔半年后又来到了南门。那时乡村夜晚的电影是盛大的节日，邻村的人都在天黑前搬

着凳子赶来。许多年来，队长的座位始终盘踞在晒场的中央，多年不变。我一直记得天黑时队长拿着一根晾衣服的竹竿，耀武扬威地走到晒场的神态。他坐下后，长长的竹竿就斜靠在肩上。只要前面一有人挡住他的视线，也不管那人是谁，他就将竹竿伸过去在那人脑袋上敲打一下。队长用竹竿维护他视野的宽敞。

孩子们一般是坐到银幕反面，看着电影里的人物用左手开枪，用左手写字。我小时候就是银幕反面的观众，我十六岁这年没再到反面去观看电影。那一次邻村一个二十来岁的姑娘站在了我的前面，我至今都不知道这姑娘是谁。当时的拥挤使我来到了她的身后，我的目光就是擦过她的头发抵达银幕的。刚开始我很平静，是她头发上散发出来的气味使我逐渐不安起来，那种暖烘烘带着肉体气息的气味一阵阵袭击着我。接着一次人群的挤动，我的手触到了她的臀部，那一次短暂的接触使我神魂颠倒。诱惑一旦出现就难以摆脱，尽管我害怕不已，还是将手轻轻碰了上去。姑娘没有反应，这无疑增加了我的勇气。我将手掌翻过来，几乎是托住了她的臀部。那一刻只要她的身体稍一摆动，我就会立刻逃之夭夭。她的身体僵直如木头般纹丝未动，我的手感受到了她的体温，从而让我手上接触到的部分越来越烫。我轻轻移动了几下，姑娘仍然没有反应。我当时扭回头去看看，看到了自己身后站着一个高出一头的男人。接下去我以出奇的胆量在姑娘臀部上捏了一把，姑娘这时咯咯笑了起来。她的笑声在电影最为枯燥的时候蓦然响起，显得异常突出。正是这笑声使我逐渐递增的胆量顷刻完蛋。我当初挤出人群后，起先还装得漫不经心，没走几步我就坚持不下去了，我拼命地往家中跑去，慌张使我躺到床上后依然心脏乱跳。那一刻只要一有脚步声接近家门，我就会浑身发抖，仿佛她带着人来捉拿我了。电影结束后，纷乱走来的脚步更加让我胆战心惊。当

父母和哥哥都躺到床上去后，我仍在担心着那位姑娘会找上门来。直到睡眠来到后，我才拯救了自己。

我在面对自身欲望无所适从时，苏宇也陷入同样的困境。与我不同的是，苏宇因此解脱了南门生活带来的心灵重压。现在我眺望昔日的时光时，在池塘旁所看到的苏宇快乐幸福的童年生活，其实如当时从水面上吹过的风一样不可靠。当时我已经隐约知道一点苏宇父亲和寡妇之间的纠缠，却不知道这事给苏宇带来的真正打击。事实上当我与家庭的对立日趋明显时，苏宇则因为父亲的举动而开始了对家庭的惊慌。

苏家搬来时，寡妇尚未衰老，这位四十岁的女人毫不掩饰她对苏医生的强烈兴趣。她在自己蓬勃的情欲行将过去之前，犯了那种喜新厌旧的在男人那里随便可以找到的毛病。此前从她床上下来的都是腿上有泥的农民，苏医生的出现使她耳目一新。这个戴着眼镜，身上总是散发着酒精气息的文雅男人，让寡妇恍然大悟地意识到，虽然有无数男人光临过她的雕花木床，可那些男人都是一种类型的。医生的来到，让寡妇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她逢人就说：

“知识分子就是招人喜爱。”

公正地说，在那些迷恋医生的日子里，她起码保持了有两个星期的贞操，她不再来者不拒。她知道医生都是讲究卫生的，她不愿意委屈医生，勾引是从装病开始的。当医生得知寡妇生病向她家走去时，并不知道自己是在走向陷阱。甚至走到寡妇床前，寡妇用痴呆的眼睛看着他时，他仍然没有引起足够的警惕。医生用一贯平静的声调问她哪儿不舒服，寡妇回答说是肚子疼，医生请她把被子拉开一角，准备检查。寡妇拉开的不是被子的一角，而是手脚并用将被子掀到一旁，

向医生展览了她赤裸的全身。这突如其来的一切，让医生惊慌失措。他看到了与妻子完全不一样的身体，强壮无比的女人身体。他结结巴巴地说：

“不用，不用全拉开。”

寡妇则向他发出命令：

“你上来。”

那时医生并不是拔腿就跑，而是缓慢地转过身去，并且同样缓慢地往外走。寡妇的强壮身体，使他有些欲罢不能。

于是寡妇从床上跳起来，她的力气使她轻而易举地把医生抱到了床上。后来的整个过程里，寡妇始终听到医生喃喃自语：

“我对不起妻子，我对不起孩子。”

医生不间断的忏悔并未阻止他的行为，一切还是照常发生了。事后寡妇告诉别人：

“你不知道他有多害羞，真是个好人。”

后来他们之间没再发生什么，不过很长一段时间里，村里人常能看到壮实的寡妇把自己打扮成一个新疆姑娘似的，扎了无数小辫子在医生家附近走来走去，卖弄风骚。医生的妻子有时会走出来看看她，接着又走进去，什么也没发生。有几次医生被她在那条路上堵住，在寡妇情意绵绵的微笑里，村里人所看到的是医生狼狈不堪的逃跑。

我升入初二的一个晚上，苏宇神色安详地向我叙述了另一个晚上发生的事。苏宇父亲和寡妇之间的短暂纠缠，在家里没有引起轩然大波，只是出现这样的事。他记得有一天父母回家特别晚，天黑后才看到母亲回来，当他和苏杭迎上去时，母亲没有理睬他们，而是从箱子里找出几件衣服放入包中，随后提着包出去了。母亲走后不久，父亲也回来了。父亲问他们，母亲是否回来过，得到肯定的答复后父亲也走了出去。他们忍受着饥饿一直等到半夜，父母仍然没有回来，他们就上床睡觉了。翌日清晨醒来时，父母已在厨房里准备早餐，和往常没有什么两样。

苏宇那晚上的声调有着明显的不安。敏感脆弱的苏宇，在父亲出事后的日子里，即使看到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在一起亲密地说话，他都会突然慌乱起来。父亲的行为尽管被他父母极好地掩饰了，可他还是逐渐明白了一切。他看到同学无忧无虑的神态时，对他们的羡慕里充满了对他们父母的感激。他从不怀疑同学的父母也会有不干净的地方，他始终认为只有自己的家庭才会出现这样的丑事。他曾经也向我表达了这样的羡慕，虽然他知道我在家中的糟糕处境。他羡慕地望着我的时候，他不知道我父亲孙广才正肩背着我祖母生前使用的脚盆，嘻嘻笑着走入寡妇家中。面对苏宇友好的羡慕，我只能面红耳赤。

高中的最后一年，苏宇生理上趋向成熟以后，他开始难以抵挡欲望的猛烈冲击，其激烈程度与后来升入高中的我不相上下。他对女性的渴望，使他在一个夏天的中午，走向了在我们当初看来是可怕的身败名裂。那个中午他在一条僻静的胡同里，看到一个丰满的少妇走来时，竟然浑身颤抖不已。那一刻欲望使他失去了控制自己的能力，他昏头昏脑走向那位少妇时，根本不知道自己会抱住她，直到她发出惊恐的喊叫，挣脱以后拼命奔跑，他才渐渐意识到自己刚才干了什么。

苏宇为此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他被送去劳动教养一年。送走的前一天，他被押到了学校操场的主席台上，胸前挂着一块木牌，上面写着——

流氓犯苏宇

我看到几个熟悉的男女同学，手里拿着稿纸走上台去，对苏宇进行义正词严的批判。

我是很晚才知道这些的。那天上午课间休息，我像往常那样朝苏宇的教室走去时，几个高年级的同学向我喊道：

“你什么时候去探监？”

当时我并不知道这话的意思，我走到苏宇坐的那个窗口，看到郑亮在里面神色严峻地向我招招手。郑亮出来后告诉我：

“苏宇出事了。”

然后我才知道全部的事实。郑亮试探地问我：

“你恨苏宇吗？”

那时我眼泪夺眶而出，我为苏宇遭受的一切而伤心，我回答郑亮：

“我永远不会恨他。”

我感到郑亮的手搭在了我的肩上，我就随郑亮走去。刚才向我喊叫的几个人那时又喊了起来：

“你们什么时候去探监？”

我听到郑亮低声说：

“别理他们。”

后来我看到苏杭站在操场的西端，正和林文一起，向我的那些同学灌输急功近利的人生观。苏杭丝毫没有因为哥哥出事而显露些许不安，他嗓音响亮地说：

“我们他娘的全白活了，我哥哥一声不吭地把女人都摸了一遍。明天我也去抱个女人。”

林文则说：“苏宇已经做过人了，我们都还不能算是做人。”

半个月以后，苏宇被推光了头发站在台上，那身又紧又短的灰色衣服包着他瘦弱的身体，在阴沉的天空下显得弱不禁风。苏宇突然被推入这样的境地，即使早已知道，我依然感到万分吃惊。他低着头的模样使我心里百感交集。我的目光时刻穿越众多的头颅去寻找郑亮的眼睛，我看到郑亮也常常回过头来望着我。那一刻只有郑亮的心情和我是一样的，我们的眼睛都在寻求对方的支援。批斗会结束后，郑亮向我打了手势，我立刻跑了过去。郑亮说：

“走。”

那时苏宇已被押下台，他要到街上去游走一圈。很多同学都跟在后面，他们嘻嘻哈哈显得兴奋不已。我注意到了苏杭，不久前对哥哥的出事还满不在乎，这时他却独自一人垂头丧气地走向另一端，显然批斗会的现实给了他沉重打击。游斗的队伍来到大街上时，我和郑亮挤了上去。郑亮叫了一声：

“苏宇。”

苏宇像是没有听到似的低着头往前走去，我看到郑亮脸色涨红，一副紧张不安的样子。我也叫了一声：

“苏宇。”

叫完后我立刻感到血往上涌，尤其是众多的目光向我望来，我一阵发虚。这一次苏宇回过头来，向我们轻松地笑了笑。

苏宇当初的笑容让我们大吃一惊，直到后来我才明白他为何微笑。那时的苏宇看上去处境艰难，可他却因此解脱了心灵重压。他后来告诉我：

“我知道了父亲当时为什么会干出那种事。”

我和郑亮在苏宇出事后的表现，尤其是最后向苏宇道别的喊叫，受到了老师的无情指责，并惩罚我们每人写一份检查。在他们看来，我们对苏宇的流氓行为不仅不气愤，反而给予同情的表现，证明了我们是没有犯罪行为的流氓。有一次放学回家时，我听到了几个女同学在后面对我的评价：

“他比苏宇更坏。”

我们坚持不写检查，无论老师如何威胁，当我们见面时，都自豪地告诉对方：

“宁死不写。”

不久后郑亮就显露了沮丧的神情，郑亮当时鼻青眼肿的模样使我吃了一惊，他告诉我：

“是我父亲打的。”

随后郑亮说：

“我写了检查。”

我听了这话十分难受，告诉郑亮：

“你这样对不起苏宇。”

郑亮回答：“我也是没办法。”

我转身就走，同时说：“我永远不会写。”

现在想来，我当初的勇敢在于我没有家庭压力。孙广才那时正热衷于在寡妇的雕花木床里爬上爬下，我的母亲在默默无语里积累着对寡妇的仇恨。只有孙光平知道我正面临着什么，那时的孙光平已经寡言少语，就在苏宇出事的那天，我哥哥的脸遭受了那个木匠女儿瓜子的打击。当我遭到高年级同学取笑时，我看到远处的哥哥心事重重地望着我。

我不知道那些日子为何会仇恨满腔，苏宇的离去，使我感到周围的一切都变得那么邪恶和令人愤怒。有时候坐在教室里望着窗玻璃时，我会突然咬牙切齿地盼着玻璃立刻粉碎。当一个高年级的同学带着挑衅的神态叫住我：

“喂，你怎么还不去探监？”

他当时的笑容在我眼中是那样的张牙舞爪，我浑身发抖地挥起拳头，猛击他的笑容。

我看到他的身体摇晃了一下，随后我的脸就遭受了重重一击，我跌坐在地，当我准备爬起来时，他一脚蹬在我胸口，一股沉闷的疼痛使我直想呕吐。这时我看到一个人向他猛扑过去，可随即这人也被打翻在地，我认出了是苏杭。苏杭在这种时候挺身而出，使我不由一怔；从地上爬起来的苏杭又扑了过去，这次苏杭抱住了他的腰，两人滚倒在地。苏杭的加入鼓舞了我的斗志，我也迅速扑了上去，拼命按住他乱蹬的腿，苏杭则按住他的两条胳膊。我在他腿上咬了一口后，苏杭又在他肩膀上咬了一口，疼得他嗷嗷乱叫。然后我和苏杭互相看了一眼，也许是因为激动，我们两人都哭了起来。在那个下午，我和苏杭响亮地哭泣着，用头颅捶打那个高年级同学被按住的身体。

因为苏宇的缘故，我和苏杭开始了短暂的友谊。苏杭手握一把打开的小刀，和我一起杀气腾腾地在学校里走来走去，他向我发誓：谁要再敢说一句苏宇的坏话，他就立刻宰了那个人。

也许是时过境迁，没人会长久地去记着苏宇，我们没再受到挑衅，从而也没再得到巩固我们友谊的机会。总之当我们凶狠地对待这个世界时，这个世界突然变得温文尔雅了。是仇恨把我和苏杭联结在一起，仇恨一旦淡漠下去，我和苏杭的友谊也就逐渐散失。

不久之后，曹丽和音乐老师的私情也被揭发出来。曹丽对成熟男子的喜爱，使她投入了音乐老师的怀抱。我当初得到这一消息时简直目瞪口呆，我不能否认自己埋藏很深的不安，尽管自卑早已让我接受这样的事实，即我根本配不上曹丽，可她毕竟是我曾经爱慕并且依然喜爱着的女性。

曹丽为此写下了一份很厚的交待材料，当初数学老师看完后，在楼梯上笑容古怪地交给了语文老师。正在抽烟的语文老师显得迫不及待，他在楼梯上就打开看了起来，他看得两眼发直，连香烟烧到手指上都全然不觉，只是哆嗦了一下将烟扔到了地上。然而当苏杭从后面悄悄凑过去时，他竟然还能发现苏杭，他嘴里哎哎嗯嗯地发出一串乱七八糟的声音，去驱赶苏杭。

苏杭只看到了一句话，可使他整个下午都兴致勃勃。他油腔滑调地将那句话告诉所有他遇上的人，他也告诉了我，他说：

“我坐不起来了。”随后他眉飞色舞地向我解释，“这是曹丽写的。你知道是什么意思吗？曹丽那东西开封啦。”

整整两天，“我坐不起来了”这句话在众多的男同学嘴里飘扬着，那些女同学则以由衷的笑声去迎接这句话。与此同时，在教师办公室里，化学老师作为一位女性，对曹丽写下如此详细的材料，表达了毫不含糊的气愤，她将那一叠材料抖得沙沙直响，恼怒地说：

“她这不是在放毒吗？”

而那些男老师，已经仔细了解了曹丽和音乐老师的床上生涯，一个个正襟危坐，以严肃的目光一声不吭地望着化学老师。

那天放学的时候，接受老师审查以后的曹丽，向校门走去时镇静自若。我注意到她脖子上围了一块黑色的纱巾，纱巾和她的头发一起迎风起舞，她微微仰起的脸被寒风吹得红润透明。

那时候以苏杭为首，一大群男同学都聚集在校门口等待着她，当她走近以后，他们就齐声喊叫：

“我坐不起来了。”

当时我就站在不远处，我看着曹丽走入他们的哄笑，然后我看到了她锋利的个性。她在他们中间站住，微微扭过头来厉声说道：

“一群流氓。”

我的那群同学当时竟鸦雀无声了，显然他们谁都没有料到曹丽会给予这样的回击。直到她远远走去了，苏杭才第一个反应过来，他朝曹丽的背影破口大骂：

“你他娘的才是流氓，你是流氓加泼妇。”

接着我看到苏杭一脸惊讶地对同伴们说：

“她还说我们是流氓。”

音乐老师被送进了监狱，五年后才获得自由，但他被发配到了一所农村中学。曹丽和别的女同学一样，后来嫁人生了孩子。音乐老师至今独自一人，住在一间破旧的房子里，踩着泥泞的道路去教那些乡下孩子唱歌跳舞。

几年前我返回家乡，汽车在一个乡间小站停靠时，我突然看到了他。昔日风流倜傥的音乐老师已经衰老了，花白的头发在寒风里胡乱飘起。他穿着一件陈旧的黑色棉大衣，大衣上有斑斑泥迹，他和一群乡下人站在一起，唯有那块围巾显示了他过去的风度，从而使他与众不同。那时他正站在一家热气腾腾的包子铺前，十分文雅地排着队。事实上只有他一个人在排队，所有的人都在往前挤，他则挺着身体站在那里，我听到他嗓音圆润地说：

“请你们排队。”

苏宇劳动教养回来后，我见到他的机会就少了。那时郑亮高中已经毕业，苏宇经常和郑亮在一起。我只有在晚上进城才能见到苏宇，我们在一起时依然和过去一样很少说话，可我渐渐感到苏宇对我的疏远。他说话的声调还是有些羞怯，但他对话题的选择已不像过去那么谨慎。他会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他当时抱住那个少妇时的感受，苏宇说这话时脸上流露出了明显的失望，那一瞬间他突然发现，实际的女性身体与他想象中的相去甚远，他告诉我：

“和我平常抱住郑亮肩膀时差不多。”

苏宇当初目光犀利地望着我，而我则是慌乱地扭过脸去。我不能否认苏宇这话刺伤了我，正是苏宇这句话，使我对郑亮产生了嫉妒。

后来我才明白过来，当初的责任在于我。苏宇回来以后，我从不向他打听那里的生活，担心这样会伤害苏宇。恰恰是我的谨慎引起了他的猜疑。他几次有意将话题引到那上面，我总是慌忙地躲避掉。直到有一个晚上，我们沿着河边走了很久以后，苏宇突然站住脚问我：

“你为什么从来不问我劳教时的生活？”

苏宇的脸色在月光里十分严峻，他看着我让我措手不及。然后他有些凄楚地笑了笑，说道：

“我一回来，郑亮马上就向我打听了，可你一直没问。”

我不安地说：“我没想到要问。”

他尖锐地说：“你心里看不起我。”

虽然我立刻申辩，苏宇还是毅然地转过身去，他说：

“我走了。”

看着苏宇弓着背在河边月光里走去时，我悲哀地感到苏宇是要结束我们之间的友情。这对我来说是无法接受的，我走了上去，告诉他我在村里晒场上看电影时，捏一个姑娘的事。我对苏宇说：

“我一直想把这事告诉你，可我一直不敢说。”

苏宇的手如我期待的那样放到了我的肩上，我听到他的声音极其柔顺地来到耳中：

“我劳教时，总担心你会看不起我。”

后来我们在河边的石阶上坐下来，河水在我们脚旁潺潺流淌。我们没有声音地坐了很久，苏宇说：

“有句话我要告诉你。”

我在月光下看着苏宇，他没有立刻往下说，而是仰起了脸，我也抬起头来，我看到了斑斓的夜空，月亮正向一片云彩缓缓地飘去，我们宁静地看着月亮在幽深的空中飘浮，接近云彩时，那块黑暗的边缘闪闪发亮了，月亮进入了云彩。苏宇继续说：

“就是前几天告诉你的，我抱住女人时的感受——”

苏宇的脸在黑暗里模糊不清，但他的声音十分明朗。当月亮钻出云彩时，月光的来到使苏宇的脸蓦然清晰，他立刻止住话题，又仰起脸看起了夜空。

月亮向另一片云彩靠近过去，再度钻入云层后，苏宇说道：

“其实不是抱住郑亮的肩膀，是抱住你的肩膀。我当时就这样想。”

我看到苏宇的脸一下子明亮起来，月光的再次来到让我看清了苏宇生动的微笑。苏宇的微笑和他羞怯的声音，在那个月光时隐时现的夜晚，给予了我长久的温暖。

苏宇之死

一贯早起的苏宇，在那个上午因为脑血管破裂陷入了昏迷，残留的神志使他微微睁开眼睛，以极其软弱的目光向这个世界发出最后的求救。

我的朋友用他生命最后的光亮，注视着他居住多年的房间，世界最后向他呈现的面貌是那么狭窄。他依稀感受到苏杭在床上沉睡的模样，犹如一块巨大的石头，封住了他的出口。他正沉下无底的深渊，似乎有一些亮光模糊不清地扯住了他，减慢了他的下沉。那时候外面灿烂的阳光，被藏蓝的窗帘吸引了，使它自己闪闪发亮。

苏宇的母亲起床后，沿着楼梯咚咚走下来。母亲的脚步声，使苏宇垂危的生命出现了短暂的追求健康的搏动。母亲发现苏宇没有像往常那样去茶馆打来开水，她提起空空的热水瓶时，嘴上立刻表达了对儿子的不满：

“真不像话。”

她看都没看我在苦难中挣扎的朋友。

第二个起床的是苏宇的父亲，他还没有洗脸刷牙，就接到妻子让他去打水的命令。于是他大声喊叫：

“苏宇，苏宇。”

苏宇听到了一个强有力的声音从遥远处传来，他下沉的身体迅速上升了，似乎有一股微风托着他升起。可他对这拯救生命的声音，无

法予以呼应。父亲走到床边看了看儿子，他看到苏宇微睁的眼睛，就训斥他：

“还不快起床去打水。”

苏宇没有能力回答，只是无声地看着父亲。医生一向不喜欢苏宇的沉默寡言，苏宇当时的神态让他恼火。他走入厨房提起热水瓶怒气冲冲地说：

“这孩子像谁啊？”

“还不是像你。”

一切都消失了，苏宇的身体复又下沉，犹如一颗在空气里跌落下去的石子。突然一股强烈的光芒蜂拥而来，立刻扯住了他，可光芒顷刻消失，苏宇感到自己被扔了出去。父亲提着水瓶出去以后，屋内仿佛大雾弥漫。母亲在厨房发出的声响像是远处的船帆，苏宇觉得自己的身体漂浮在水样的东西之上。

那时的苏宇显然难以分清厨房的声响是什么，他的父亲回来时，他的身体因为屋外阳光的短暂照射，获得了片刻的上升。父母的对话和碗筷的碰撞声，使他滞留在一片灰暗之中。我的朋友躺在一劳永逸之前的宁静里。

苏宇的父母吃完早餐以后，先后从苏宇床前走过，他们去上班时都没有回过头去看一眼自己的儿子。他们打开屋门时，我的朋友又被光芒幸福地提了起来，可他们立刻关上了。

苏宇在灰暗之中长久地躺着，感受着自己的身体缓慢地下沉，那是生命疲惫不堪地接近终点。他的弟弟苏杭一直睡到十点钟才起床，

苏杭走到他床前，奇怪地问：

“你今天也睡懒觉啦？”

苏宇的目光已经趋向黯淡，他的神态让苏杭觉得不可思议，他说：

“你这是什么意思？”

说完苏杭转身走入厨房，开始了他慢吞吞地刷牙和洗脸，然后吃完了早餐。苏杭像父母那样向屋门走去，他没有去看哥哥，打开了屋门。

那是最后一片光明的涌入，使苏宇的生命出现回光返照，他向弟弟发出内心的呼喊，回答他的是门的关上。

苏宇的身体终于进入了不可阻挡的下沉，速度越来越快，并且开始旋转。在经历了冗长的窒息以后，突然获得了消失般的宁静，仿佛一股微风极其舒畅地吹散了他的身体，他感到自己化作了无数水滴，清脆悦耳地消失在空气之中。

我是在苏宇死去以后来到这里的，我看到苏家的门窗紧闭，我站在外面喊叫了几声：

“苏宇，苏宇。”

里面没有任何动静，我想苏宇可能出去了，于是我有些惆怅地离去。

年幼的朋友

我在家乡的最后一年，有一天下午我从学校走回南门时，在一家点心店门口，看到了打架的三个孩子。一个流着鼻血的小男孩，双手紧紧抱住一个大男孩的腰。被抱住的孩子使劲拉他的手腕，另一个在一旁威胁：

“你松不松手？”

这个叫鲁鲁的孩子眼睛望到了我，那乌黑的眼睛没有丝毫求援的意思，似乎只是在表示对刚才的威胁满不在乎。

被抱住的男孩对他的同伴说：

“快把他拉开。”

“拉不开，你还是转圈吧。”

那个孩子的身体便转起来，想把鲁鲁摔出去。鲁鲁的身体脱离了地面，双手依然紧紧抱住对方的身体。他闭上了眼睛，这样可以减去头晕。那个孩子转了几圈后，没有摔开鲁鲁，倒是自己累得气喘吁吁，他朝同伴喊：

“你——拉开——他。”

“怎么拉呢？”他的同伴发出同样束手无策的喊叫。

这时点心店里出来一个中年女人，她朝三个孩子喊道：

“你们还在打？”

她看到了我，对我说：

“都打了有两个小时了，有这样的孩子。”

被抱住的孩子向她申辩：

“他不松开手。”

“你们两个人欺负一个年小的。”她开始指责他们。

站在旁边的孩子说：

“是他先打我们。”

“别来骗人，我看得清清楚楚，是你们先欺负他。”

“反正是他先打我们。”

鲁鲁这时又用乌黑的眼睛看着我了。他根本就没有想到也要去申辩，仿佛对他们说些什么没有一点兴趣。他只是看着我。

中年女人开始推他们：

“别在我店门口打架，都给我走开。”

被抱住的男孩开始艰难地往前走去，鲁鲁将身体吊在他身上，两只脚在地上滑过去。另一个男孩提着两只书包跟在后面。那时鲁鲁不再看我，而是竭力扭回头去，他是去看自己的书包。他的书包躺在点心店门口。他们走出了大约十多米远，被抱住的男孩站住脚，伸手去擦额上的汗，然后气冲冲地对同伴说：

“你还不把他拉开。”

“拉不开。你咬他的手。”

被抱住的男孩低下头去咬鲁鲁的手。那双乌黑的眼睛闭上了，我知道他正疼痛难忍，因为他将头紧紧贴在对方后背上。

过了一会，被抱住的男孩抬起头，继续无力威胁：

“你松不松手？”

鲁鲁的眼睛重新睁开，他扭回头去看自己的书包。

“他娘的，还有这种人。”站在一旁的男孩抬起脚狠狠地踢了一下鲁鲁的屁股。

被抱住的男孩说：

“你捏他的睾丸，看他松不松手。”

他的同伴朝四周看看，看到了我，轻声说道：

“有人在看我们。”

鲁鲁的头一直往后扭着，一个男人向点心店走去时，他喊叫起来：

“别踩着我的书包。”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鲁鲁的声音，那种清脆的、能让我联想到少女头上鲜艳的蝴蝶结的声音。

被抱住的男孩对同伴说：

“把他的书包扔到河里去。”

那个男孩就走到点心店门口，捡起书包穿过街道，走到了河边的水泥栏杆旁。鲁鲁一直紧张地看着他，他将书包放在栏杆上说：

“你松不松手？不松我就扔下去啦。”

鲁鲁松开手，站在那里有些不知所措地望着自己的书包。解脱了的男孩从地上拿起他们的书包，对站在河边的同伴说：

“还给他吧。”

河边的男孩把书包狠狠地扔在地上，又走上去踢一脚，然后才跑向同伴。

鲁鲁站在那里向他们喊道：

“我要去告诉哥哥，我哥哥会来找你们算账的。”

喊完以后，鲁鲁走向自己的书包。我看到的是一个十分清秀的男孩，流出的鼻血使他身上的白汗衫出现一条点点滴滴的血迹。孩子在书包旁蹲下来，将里面的课本和铅笔盒拿出来重新整理了一遍。这个孩子蹲在黄昏的时刻里，他身体因为弱小而让人疼爱。整理完后，他站起来将书包抱在胸前，用衣角擦去上面的尘土。我听到他自言自语：

“我哥哥会来找你们算账的。”

我看到他抬起手臂去擦眼泪，他无声地哭泣着往前走去。

苏宇死后，我重新孤单一人。有时遇到郑亮时，我们会站在一起说上几句话。但我知道郑亮和我之间唯一的联系——苏宇，已经消失。所以我和郑亮的关系也就可有可无了。当看到郑亮兴高采烈地和新近结交的工厂朋友走在一起时，我的想法得到了明确的证实。

我时刻回忆起苏宇在河边等待我时的低头沉思。苏宇的死，使友情不再成为即将来到的美好期待，它已经置身在过去之中了。我是在那时候背脊弓起来的，我弓着背独自行走在河边，就像生前的苏宇。我开始喜欢行走，这是苏宇遗留给我的爱好。行走时思维的不断延伸，总能使我轻而易举地抵达过去，和昔日的苏宇相视而笑。

这就是我在家乡最后一年，也就是我即将成年时的内心生活。这一年我认识了鲁鲁。

我知道这孩子的名字，是那次打架后三天。那时我行走在城里的街道上，我看着这个孩子抱着书包急匆匆地走过去，有五六个同龄的男孩从后面追上去，齐声喊：

“鲁鲁，鲁鲁。”

“顽固不化。”

鲁鲁转过身来向他们喊道：

“我瞧不起你们。”

随后鲁鲁不再理睬他们的喊叫，怒气冲冲地往前走去。孩子内心的怒火比他身体还大，身体仿佛承受不了似的摇摇晃晃。他的小屁股一扭一扭走到了几个成年人中间。

事实上那时我并没有想到鲁鲁和我之间会出现一段亲密的友谊，尽管这个孩子已经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直到我再次看到鲁鲁和别人斗殴的情景。那次鲁鲁和七八个同龄的男孩打架，那群孩子如同苍蝇似的嗡嗡叫着向鲁鲁发起攻击。最后的结果依然是鲁鲁的失败，然而他却以胜利者的姿态向他们喊叫：

“小心我哥哥来揍你们。”

这个孩子脸上洋溢出来和所有人对抗的神色，以及他总是孤立无援，让我触景生情地想到了自己。正是从那一刻起，我开始真正关注他了。看着这个小男孩在走路时都透露出来的幼稚，我体内经常有一股温情在流淌。我看到的似乎是自己的童年在行走。

有一天，鲁鲁从校门走出来，沿着人行道往家中走去时，我在后面不由喊了一声：

“鲁鲁。”

孩子站住了脚，转身来十分仔细地看了我一阵，随后问：

“是你叫我吗？”

我在微笑里向他点了点头。

孩子问：“你是谁？”

这突然的发问，竟使我惊慌失措。面对这个幼小的孩子，我年龄的优势荡然无存。孩子转身走去，我听到他嘟哝着说：

“不认识我，还叫我。”

这次尝试的失败，我的勇气遭受了挫折。此后再看着鲁鲁从校门走出来，我的目光开始小心谨慎。同时我喜悦地感到自己已经引起他的注意，他在往前走去时常常回过头来朝我张望。

我和鲁鲁的友情来到之前的这一段对峙，让我感到是两年前和苏宇在放学回家路上情形的重复。我们都在偷偷地关注着对方，可是谁都没有开口说话。直到一天下午，鲁鲁径直向我走来，乌黑的眼睛闪烁着可爱的光亮，他叫了我一声：

“叔叔。”

孩子的突然喊叫让我惊愕不已，接下去他问：

“你有小孩吃的东西吗？”

就在刚才，我们之间的深入交往还是那么困难，鲁鲁的声音使这一切轻而易举地成为了现实。应该说是饥饿开始了我们之间的友情。可我却羞愧不安了，虽然我已接近十八岁，在鲁鲁眼中作为叔叔的我，却是身无分文。我只能用手去抚摸孩子的头发，问他：

“你没吃午饭？”

孩子显然明白了我无法帮助他克服饥饿，他低下了头，轻声说：

“没有。”

我继续问：“为什么没吃？”

“我妈不让我吃。”

鲁鲁说这话时没有丝毫责备母亲的意思，他只是平静地陈述一个事实。

在不知不觉里，我们开始往前走去，我的手搭在孩子的肩上。我想起了遥远的苏宇，他经常用手搭着我的肩开始我们亲密的行走。现在我像苏宇当初对待我一样，对待着鲁鲁。我们两个人和那些对我们不屑一顾的别人走在一起。

后来鲁鲁抬起头来问我：

“你上哪儿去？”

“你呢？”我反问。

“我要回家了。”

我说：“我送你回去。”

孩子没有表示反对，这时我的眼睛开始模糊起来。我看到苏宇的幻象，他站在通往南门的木桥上向我挥手道别。我那时所体会到的就是苏宇生前送我回家的心情。

我们走进一条狭长的胡同，走到一幢破旧的楼房前，鲁鲁的肩膀脱离了我的手，他沿着楼梯全身摆动地走上去，走到一半时他回过头来，像个成年人似的对我挥挥手，说道：

“你回去吧。”

我向他招招手，看着他走上楼梯。他的身体消失以后没多久，我就听到了一个女人的斥骂声嘹亮地响了起来，接下去是什么东西摔倒

的声响。随后鲁鲁又出现在楼梯口，这次他是往下跑。我看到一个怒气冲冲的女人从里面追出来，手里的鞋子向逃跑的鲁鲁扔去。鞋子没有击中鲁鲁，滚到了我的脚旁。这时女人看到了我，她理了理因为激动而有些散乱的头发，一扭身走了进去。

我看到这个女人时大吃一惊，因为我认出她是谁，虽然她的形象已被岁月无情地篡改了，但她还是冯玉青。当年那个羞羞答答的姑娘，已是一个无所顾忌的母亲了。

刚刚逃离母亲追打的鲁鲁，竟然走过来捡起母亲的鞋子，又往楼上走去。他要将母亲的鞋子送回去。他像抱着他的书包那样抱着鞋子，扭动着瘦小的身体走向对自己的惩罚。冯玉青的喊声再度出现：

“滚出去。”

我看到孩子低垂着头、充满委屈地走下来。我走上去抚摸他的头发，他立刻转身逃脱我的友谊。这个眼泪汪汪的孩子向一片竹林走去。

我和鲁鲁的友情迅速成长，两年前我在年长的苏宇那里体会友情的温暖，两年后我和年幼的鲁鲁在一起时，常常感到自己成为了苏宇，正注视着过去的我。

我喜欢和鲁鲁说话，虽然我说的很多话他都似懂非懂，可他全神贯注的神态，尤其是那乌黑的眼睛闪闪发亮，充满喜悦和崇拜地望着我，我感到自己处于被另一个人彻底的、无条件的信任之中。当我说完以后向孩子发出微笑时，鲁鲁立刻张开他门牙脱落的嘴，以同样的笑容报答我，尽管他没有听懂我的话。

后来我才知道鲁鲁其实没有哥哥，但我对这个事实一直保持沉默，这样孩子就不会感到我注意了他的编造。孩子在孤立无援的时候，寻求他想象中哥哥的支持。我知道想象和希望对于他的重要和必需，事实上对于我也同样如此。

鲁鲁就像我当初因为苏宇嫉妒郑亮一样，他因为我也嫉妒郑亮，其实那次郑亮在街上遇到我时，并没有对我表达足以引起鲁鲁不安的亲热。作为过去并不亲密的朋友，郑亮只是走过来和我说几句表示友好的话。拥有众多新朋友的郑亮，毫不掩饰他对我和鲁鲁这么一个小孩在一起的惊讶。就在我们谈话时，遭受了冷落的鲁鲁响亮地说了一声：

“我走啦。”

他显得很生气地独自走去，我立刻结束和郑亮的谈话，追上去和鲁鲁走在一起。可他的不高兴一直保持了二十多米远，这期间他对我的话充耳不闻，随后他才用清脆的嗓音警告我：

“我不喜欢你和他说话。”

鲁鲁对友情的专一和霸道，使我们此后再一起遇到郑亮时，我就会感到不安，我常常装着没有看到郑亮而迅速走过去，我并不因此感到遭受了限制，我深知郑亮并不属于我，他是那些衣着入时、嘴上叼着香烟、走路时喜欢大声说话的年轻工人的朋友。只有鲁鲁才是我唯一的朋友。

几乎是每天下午放学，我都要站到鲁鲁念书的小学门口，看着我的朋友从里面走出来。年幼的鲁鲁已经是一个能够控制自己感情的孩子，他从不向我表达过度的兴奋与激动，总是微笑着镇定自若地走向

我。直到有一次我没有站在往常的地方，鲁鲁才向我流露了真实的情感。我记得那一次他走出校门时，因为没有立刻看到我显得惊慌失措。他犹如遭受突然一击似的呆立在那里，失望和不安在他脸上交替出现，然后他往别处张望起来，唯独没有朝我这里看。孩子沮丧地向我这个方向走来时，仍然不时地回头去张望，接下去他才看到微笑的我。我看到鲁鲁突然不顾一切地向我奔跑过来，他紧紧捏住我的手，他手掌里满是汗水。

然而我和鲁鲁的友情并没有持续多久。和所有孩子都格格不入的鲁鲁，第三次让我看到了他和别的孩子奋力打架。就在他们校门口，当鲁鲁向我走来时，一群孩子在后面嘲弄他：

“鲁鲁，你的哥哥呢？你没有哥哥，你只有一个臭屁。”

那些孩子纷纷将手举到鼻子处扇来扇去，仿佛真的闻到臭屁似的愁眉苦脸。我看到鲁鲁铁青着脸走来，他的小肩膀因为气愤而抖动不已。他走到我面前时突然一转身朝那群孩子冲过去，嘴里尖声大叫：

“我揍你们。”

他手脚并用地杀入那群孩子之中，最开始我还能看到他和两个孩子对打，接下去所有的孩子一拥而上，我的眼前就混乱不堪了。当我再度看到鲁鲁时，那群孩子已经停止了打斗。鲁鲁满脸尘土而且伤痕累累地爬起来，又挥拳冲了上去，于是这群孩子还是一拥而上。鲁鲁脸上的尘土和鲜血使我浑身颤抖，我是这时候冲上去的，我朝一个孩子的屁股狠狠踢了一脚，又揪住另一个孩子的衣领往一边摔去。最初遭到打击的几个孩子发现我以后，立刻四处逃散，随后剩下的几个也拔腿就跑。他们跑到远处后，愤怒地向我喊叫：

“你大人打小孩。”

我不去理睬他们，而是走向了鲁鲁，那时候鲁鲁已经站起来了。我走到他身边，也不管周围有多少人在看着我或者指责我，我大声对鲁鲁说：

“你告诉他们，我就是你的哥哥。”

可是鲁鲁惊恐不安的目光使我的慷慨激昂顷刻消散。我看到他突然满脸通红，然后低下头独自走去了。这使我瞠目结舌，我看着他弱小的身影在远处消失，他始终没有回过头来向我张望。第二天下午我在学校门口站了很久，都没见到他出来，事实上他已从学校的边门回家。后来偶尔见到鲁鲁，这个孩子总是紧张地躲避着我。

我总算知道了这个虚构的哥哥在鲁鲁心目中的真正地位。我想起了一个向鲁鲁讲叙过的故事，那是一个经过我贫乏的想象力随意编造的故事。讲的是兔子的父亲为了保护自己的儿子小兔子，和狼勇敢搏斗，最后被狼咬死。这个孩子听得十分入迷，当他后来要求我再讲故事时，我重复着这个故事，只是将兔子的父亲改成母亲。孩子两眼发直地听完。后来我又将兔子的母亲改成了哥哥，那一次我还没有讲完，鲁鲁显然知道了结尾是哥哥被咬死，他眼泪汪汪地站起来走开去，悲伤地说：

“我不要听了。”

见到冯玉青以后，我眼前时常出现冯玉青在木桥上抱住王跃进，和鲁鲁抱住那个大男孩这两个具有同样坚定不移的情景。母子两人是那样的相似。

冯玉青在那个飘洒着月光的夜晚从南门消失以后，直到她重新在我眼前出现，其间的一大段生活，对于我始终是一个空白。我曾经谨慎地向鲁鲁打听有关他父亲的情况，这个孩子总是将目光望到别处，然后兴致勃勃地指示我去看一些令人乏味的蚂蚁和麻雀之类的东西。我无法判断他是真的一无所知，还是有意回避。对鲁鲁父亲的寻找，我只能回到遥远的记忆里去，那个四十来岁的一口外乡口音的男人，坐在冯玉青家的石阶上。

后来我听说冯玉青是搭乘外地农民的水泥船回来的，在一个夕阳西下的傍晚，她右手提着一个破旧的旅行袋，左手牵着一个五岁的小男孩，小心翼翼地通过跳板来到了岸上。我可以想象她当初的眼睛如同黑夜来临般灰暗，命运对她的歧视，使她窘迫地站在岸边东张西望。

冯玉青没有回到南门居住，而是在城里安顿下来。一个新近丧偶的五十岁的男人，租给了她两个房间。第一个晚上他就偷偷摸摸地爬到了冯玉青的床上，冯玉青没有拒绝他，到了月底这个男人向她索要房租时，冯玉青这样回答他：

“第一个晚上就付给你了。”

也许这就是冯玉青皮肉生涯的开端。与此同时，她干起了洗刷塑料薄膜的工作。

冯玉青已经把我彻底遗忘，或者说她从来就没有认真记住过我。那么一个下午，在鲁鲁还没有放学的时候，我独自来到这里。那时冯玉青正在楼前的一块空地上，在几棵树木之间系上晾衣服的绳子。她腰间围着一块塑料薄围裙，抱着一大包肮脏的塑料薄膜向井台走去。

这个似乎以此为生的女人将木桶放入井中时，已经没有昔日生机勃勃的姿态。她的头发剪短了，过去的长辫子永远留在南门的井台旁。她开始刷起了薄膜，连续不断的响声在那个阳光充足的下午刺耳地响起来，沉浸在机械重复里的冯玉青，对站在不远处的我，表现了平静的视而不见。如何区分一个少女和少妇，让我同时看到了昔日和此刻的冯玉青。

后来她站起来，拿着一张如同床单一样的薄膜向我走近，走到绳子旁时她毫无顾忌地挥抖起薄膜上的水珠，水珠溅到了我的身上。她似乎注意到了这一点，于是她看了我一眼，接着将薄膜晾到了绳子上。

这一刻我清晰地看到了她遭受岁月摧残的脸，脸上的皱纹已经清晰可见，她那丧失了青春激情的目光看到我时，就像灰暗的尘土向我飘浮而来。她转身走向井台，无情地向我呈现了下垂的臀部和粗壮的腰。我是这时候转身离去的，我内心涌出的悲哀倒不是冯玉青对我的遗忘，而是我第一次亲眼目睹到美丽的残酷凋零。那个站在屋前迎着朝阳抬起双臂梳头的冯玉青，在我此后的记忆里已经蒙上了一层厚厚的尘土。

冯玉青在白天和黑夜从事着两种性质的劳动。夜晚的工作使她遇上了职业敌人，警察的出现迫使她选择了另一种生活。

那时候我已经离开家乡，命运终于向我流露了令我感激的微笑。我全新的生活在北京开始展开，最初的时候我是那样地迷恋那些宽阔的街道，我时常一人站在夜晚的十字路口，四周的高楼使我感到十字路口像广场一样宽阔。我像一只迷途忘返的羊羔迷恋水边的青草一样，难以说服自己离去。

就是在这样的一个夜晚，在家乡城里那幢破旧的楼房里，赤条条的冯玉青和她一位赤条条的客人，暴露在突然闯进来的警察面前。正在沉睡的鲁鲁被刺眼的灯光和响亮的训斥声惊醒，他睁大乌黑的眼睛迷惑地望着这突然出现的一切。

穿上衣服的冯玉青对她儿子说道：

“闭上眼睛睡觉。”

于是鲁鲁立刻在床上躺下来，闭上了眼睛。他唯一没有遵照母亲意愿的，是他始终没有睡着。他听到了他们的全部对话，听着他们下楼去的脚步声，鲁鲁突然害怕地感到母亲可能回不来了。

冯玉青被带到公安局以后，这个话语不多的女人，面对审讯她的人，开始了平静的滔滔不绝，她对他们说：

“你们身上的衣服，你们的钱都是国家发的，你们只要管好国家的事就行了，我身上的东西是自己长出来的，不是国家发的，我陪谁睡觉是我的事，我的东西自己会管的，不用你们操心。”

翌日清晨，公安局看门的老头打开大门时，他看到一个清秀的孩子站在那里忧伤地望着自己，孩子的头发已被晨雾浸湿。鲁鲁告诉他：

“我是来领我妈回去的。”

这个自称有九岁的孩子，事实上最多只有七岁。冯玉青显然是希望他早日承担起养家糊口的职责，在他才六岁时就虚报他有八岁，把他送入了小学。这天清晨，他竟然异想天开地打算把母亲领回家去。

没过多久，他就知道自己的愿望不可能实现。那时候他面对五个穿警察制服的成年人，他们花言巧语引诱他，指望他能够提供冯玉青卖淫的全部情况。聪明的鲁鲁立刻揭穿他们，对他们说：

“你们说得这么好听，是想来骗我，告诉你们吧，”孩子狠狠地说，“我什么都不会告诉你们的。”

当鲁鲁明白母亲不仅没法回家，而且还将被送到劳改农场去时他眼泪夺眶而出了，可这个孩子那时依然表现出了令人吃惊的镇静，他清脆地向他们喊叫：

“你们不能把我妈送走。”

然后他眼泪汪汪地等待着他们来问他为什么，可是他们谁都没有这么问，他只好自己说出来了：

“你们把我妈送走了，谁来管我？”

鲁鲁以自己无人照管作为最后的威胁，当他还站在大门外面时，就已经想好了这一招。他信心十足地以为这么一来，他们就不得不将母亲还给他了。可是谁又会把孩子的威胁放在眼里呢？鲁鲁的威胁没有能够救出母亲，倒是把自己送进了福利院。

母亲被送走以后他一点都不知道，这个孩子几乎每天都要去一次公安局，向他们要人，他使他们厌烦透顶。他们告诉他，冯玉青已在七桥劳改农场了，他想要人的话就去七桥。鲁鲁记住了七桥这个地名。他站在公安局里因为伤心而放声痛哭，当他们准备把他拉出去时，他对他们说：

“你们不要拉我，我自己会走的。”

然后他转过身，抬起两条手臂擦着眼泪走了出去。这个孩子贴着墙根哭泣着走去。接着他发现有一句话还没有对他们说，于是他又回到公安局，咬牙切齿地告诉他们：

“等我长大以后，把你们统统送到七桥去。”

鲁鲁在福利院只住了一星期，他和一个二十岁的瞎子，一个六十岁的酒鬼，还有一个五十来岁的女人住在一起。这四个孤寡的人住在城西的一个破院子里，酒鬼难忘他年轻时同床共眠过的一个叫粉粉的女子，他整日向双目失明然而青春勃发的瞎子讲述那段往事。他的讲述里洋溢着色情的声调，那位叫粉粉的女子可能是一个冰肌玉肤的美人。酒鬼讲到他的手在粉粉光洁的大腿上抚摸时，就会张开忘乎所以的嘴，啊啊个不停，让瞎子听得呼吸紧张坐立不安。然后酒鬼就要问瞎子：

“你摸过面粉没有？”

得到肯定的答复后，酒鬼不无得意地向瞎子指明：

“粉粉的大腿就和面粉一样光滑。”

那个脸色苍白的女人几乎天天都要听到这些，长期置身在这样的环境里，使她患上了忧郁和妄想症，她时刻感到酒鬼和瞎子正在合谋打算伤害她。当鲁鲁刚刚来到时，她就神色紧张地把孩子叫到身旁，指着隔壁屋里的两个男人，悄声说：

“他们想强奸我。”

这个五十来岁的女人每天清早就出门上医院，她时刻盼望着医生能够检查出她身上的疾病，这样她就可以住院治疗，从而逃脱酒鬼和

瞎子预谋中的强奸。可她总是沮丧地回到了福利院。

鲁鲁在这样的环境里住了整整一个星期，他每天背着书包去上学，当他回来时总是鼻青眼肿和满身尘土。他那时已不是为了捍卫虚构中的哥哥，而是为了捍卫实实在在的母亲。这个聪明的孩子在公安局里得知七桥这个地名以后，就在心里打定了主意。他没把自己的计划告诉任何人。在福利院里，他以不多的言语向酒鬼和那个女人了解了七桥的位置。因此当那天凌晨，他悄悄将草席卷起来，绑上绳子斜背在身后，提着自己的书包和冯玉青回来时带来的大旅行包，向汽车站走去时，对自己的行程充满了把握。他知道要花多少钱买一张票，而且知道七桥没有停靠站。他用母亲留给他的五元钱买了车票后，紧紧攥住剩下的三元五角钱，走到了车站旁的一家小店，他准备买一根大前门香烟去贿赂司机。可是他看到的事实是大前门香烟要两分钱一根，而三分钱则可以买两根。我年幼的朋友站在那里犹豫不决，他最后的选择是拿出三分钱，买了两根香烟。

在那个夏天即将来到的上午，鲁鲁坐在了一辆向七桥方向驶去的汽车里，他左手摸着用手帕包起来的三元多钱，右手则紧捏着那两根香烟。那是这个孩子第一次坐上了汽车，可他丝毫没有欣喜若狂，而是神情严肃地注视着窗外。他时刻向身旁一位中年妇女打听着离七桥还有多远。后来他知道七桥马上就要到了时，他离开了座位，将旅行包和草席搬到车门口。接着转向司机，递上去一根已被汗水浸湿的香烟，恳求他：

“叔叔，你在七桥停一下好吗？”

司机接过香烟以后，只看了一眼，就将那根湿漉漉的香烟从车窗扔了出去。我年幼的朋友望着司机不屑一顾的神色，难受地低下了

头。他心里盘算着在过了七桥后那一站下车，然后往回走。可是司机却在七桥为他停下了汽车。那已是接近中午的时候了，鲁鲁看到了不远处长长的围墙。围墙上的铁丝网让他认定这就是劳改农场。这个七岁的孩子就将草席背在身后，提着那个和他人一样大的旅行袋，在耀眼的阳光里向那里走去。

他走到了劳改农场的大门口，看到一个当兵的在那里持枪站岗，他走到跟前，望望自己手心里的香烟，想到刚才司机将烟扔出车外的情景，他就不敢再将香烟递上去，而羞怯地向站岗的年轻人笑了笑，然后对他说：

“我要和我妈住在一起。”他指指草席和旅行袋，“我把家全都搬来了。”

鲁鲁见到母亲的时候已是下午了。他被站岗的年轻人交给了另一个人，另一个人带他走了一段路以后，交给了一个大胡子。大胡子把他带到了一间小屋子。

身穿一身黑衣的冯玉青就这样见到了自己鼻青眼肿的儿子，年幼的儿子独自一人找到了这里，使冯玉青流下了眼泪。

终于见到母亲的鲁鲁，则是兴奋地告诉她：

“我不念书了，我要自学成材了。”

这时冯玉青双手捂住脸，哭出了声音，于是鲁鲁也哭了起来。他们的见面十分短暂，没过多久，一个男人走进来要带走冯玉青。鲁鲁就急急忙忙提起旅行袋和草席，准备跟着母亲一起走，可他被挡住了，他就尖声叫起来：

“为什么？”

那个男人告诉他，他现在应该回去了。他拼命摇头，说道：“我不回去，我要和我妈住在一起。”随后他向母亲喊道，“你和他说说，我不回去。”

可是回过头来的母亲也让他回去，他就伤心地放声大哭了，他向母亲喊叫：

“我把草席都带来了，我就睡在你的床铺下面，我不会占地方的。”

后来的几天，鲁鲁开始了风餐露宿的生活。他将草席铺在一棵樟树的下面，将旅行袋作为枕头，躺在那儿读自己的课本。饿了就拿母亲留给他的钱，到近旁一家小吃店去吃一点东西。这是一个十分警觉的孩子，只要一听到整齐的脚步声，他就立刻扔了课本撑起身体，睁大乌黑的眼睛。一群身穿黑衣的囚犯，扛着锄头排着队从不远处走过时，他欣喜的目光就能看到母亲望着自己的眼睛。

第三章

遥　远

说我祖父孙有元是一个怒气冲冲的家伙，那是我父亲的看法。孙广才是一个善于推卸责任的父亲，他热衷于对我进行粗野的教育，当我皮开肉绽，同时他也气喘吁吁的时候，他就开始塑造祖父的形象了，他说：

“要是我爹，早把你揍死啦。”

我的祖父已经死去，我父亲就像当时所有依然活着的人那样，习惯于将暴君这种可怕的意思安放在死者的坟顶，而他们自己是文明和优雅的。父亲的话多少起到了这样的效果，在那使我痛不欲生的时刻总算过去后，我在心里不能不对父亲有所感激。父亲这话毕竟还是表达了对我生命的重视。

当我成年以后，开始确立祖父在我心目中的真实形象时，我感到难以将他想象成一个怒气冲冲的家伙。也许我父亲是用自己童年的教训给予我安慰，仿佛他是在这样说：比起我小时候挨的打，你这又算得了什么。如果我当时就能够理解到这一层意思，那么我的肉体在遭受打击时，我的自尊仍将会完好无损。可是疼痛使我丧失了全部的智力，除了像动物那样发出喊叫，我又能表达什么呢？

我祖父在那个时代里表现出来的对女性的尊重令人吃惊，其实他是在不知不觉中表达着对命运的感激。我的祖母曾经是一个娇生惯养的女子，她十六岁时穿着绣花小鞋在轿子里成为了他人之妻，可是两

年后她却被迫离开那座深宅大院，伏在一个穷光蛋的背脊上昏昏欲睡。我一贫如洗的祖父将她带到了杂草丛生的南门。我祖母值得炫耀的出身，使孙有元一生都黯淡无光。

这个我三岁时死去的女人，始终保持了与我们家当时的气氛很不协调的习惯，以此证明她曾经有过的富贵生活并未全部消亡。冬天寒冷的时候，我贫困的家中竟然燃起炭火。我祖母终日守候在炭盆旁，双目微闭一副无所事事的神态。她一生睡觉之前都要用热水烫脚，那双形状古怪的小脚在水中逐渐出现了粉红的颜色，这个印象在我记忆里经久不衰。那是一双从未下过水田的小脚，虽然她和一个种田人同床共眠了三十多年。她那种慵懒的贵族习气在我们破烂不堪的家中，竟然不受阻挠地飘荡了几十年。在父亲眼中是怒气冲冲的祖父，在我眼中却是垂着双手、谦卑地站在祖母的脚盆前。

我祖母在一个冬天的早晨应该醒来的时候没有醒来。她事先没有丝毫迹象而猝然死去，使我祖父被悲伤弄得不知所措，他在见到村里任何人时都朝他们露出胆怯的笑意，仿佛家中出了丑事，而不是妻子的死去。

我似乎看到了这样的情形，我祖父孙有元站在纷扬的雪花中，穿着没有纽扣的黑色棉袄，肮脏使棉袄亮晶晶。里面没有别的衣服，他用一根草绳系住棉袄，胸口的皮肤暴露在冬天的寒冷里。这个弓着背、双手插在袖管里的老人，让雪花飘落并且融化在他胸口上。他的眼睛在笑容里红润起来，然后泪水滚滚而出。他试图将自己的悲哀传达到我一无所知的内心，我依稀记得他这样告诉我：

“你奶奶熟了。”

我祖母的父亲肯定是那个时代最为平庸的富人，我祖父以穷人的虔诚对这位有幸见过一面的岳父，始终怀着不可动摇的敬仰。孙有元晚年时常常张开他荒凉的嘴巴，向我们讲叙祖母昔日的富贵，可我们的耳朵更多地淹没在祖父毫无意义的感叹之中。

我年幼时一直不明白祖父的岳父为何总是手握戒尺，而不是我想象的那样应该拿着线装的书籍。这一点孙广才也一样做到了，不同的是我父亲手提扫帚，可不同的工具表达的是同样的目的。这个可怕的亡灵具有旧时代的严厉，他用自己的平庸去教育两个和他一样平庸的儿子，而且异想天开地指望他们光耀祖宗。对他的女儿——我的祖母，他也同样不掉以轻心。他把我祖母生活的每一刻几乎都变成了仪式，我可怜的祖母并不认为这种就范使她丧失了最起码的自由，她怀着盲目的幸福去严格遵守父亲的规定，何时起床，何时开始绣花，走路的姿态等等。后来她又将父亲的威严传达给了我祖父，在孙有元诚惶诚恐的目光中，我祖母心满意足地品尝着自己的优越。我祖父一生都被她那昙花一现的富贵笼罩着。而我祖母唯一谦虚的举止，那就是她从来都侧身坐在我祖父对面。她父亲的训诫是如此有力，使她早已在事实上逃离父亲以后，仍然深受束缚。

这个以严谨为荣的男人在为女儿选择婆家时，以其犀利的目光一眼就看准了一个和他类似的男人。当我祖母第一个丈夫以僵硬姿态来到他面前时，他女儿的命运已经确定了下来。这个即便是说一句最为平常的话都要仔细思索的家伙，在我今天看来很难不是弱智，比起我那个生气勃勃的穷光蛋祖父来，他实在算不了什么。然而他使我祖母的父亲满心欢喜，这种欢喜直接影响了我的祖母，她每次向我祖父提起他时，脸上都挂着标榜的神态。我的祖父是第二个受害者，孙有元

凝神细听时的恭敬，使那个身穿长衫的家伙成为了我祖父自卑一生的镜子。

那个呆头呆脑的人穿着绸缎的衣衫，从我祖母朱红的大门矜持而入，上了蜡的头发梳理得一丝不苟，他右手微提长衫，穿过庭院来到客厅，从一张八仙桌边绕过去，走到了我祖母父亲的面前。就这么简单，他娶走了我的祖母。祖父讲述这些时，我刚好六岁，就是我即将被孙广才送给别人的时候，祖父的讲叙难以激起我同样的兴奋，只是一种微微的惊讶。只要从一扇敞开的大门走进去，再绕一下，就能娶走一个女人。我想：这我也会。

我祖母出嫁时的豪华，由于她后来三十多年的贫困，被她自己的想象所夸大了。后来又通过祖父很不可靠的嘴，来到了我耳中。于是我的脑袋里塞满了喧天的锣鼓声，其中有一支唢呐格外嘹亮，抬嫁妆的队伍长得望不到头。我祖父反复强调八人大轿，可我怎么会明白八人大轿的气派，毕竟我才六岁。祖父的讲叙过于激动，使祖母的婚礼在我脑中乱七八糟，最要命的是那支唢呐，祖父学吹出来的唢呐声，就像深夜的狗吠一样让我害怕。

我年方十六的祖母，她的脸蛋像是一只快从树上掉下来的苹果，即使如此她依然被涂上了厚厚的胭脂。我祖母在那个下午从轿子里被迎接出来时，她的脸在阳光下如同陶器一样闪闪发亮。

那个古板的新郎着实让我祖母大吃一惊。整个婚礼里他脸上都挂着被认为是庄重的微笑，笑容如同画出来似的纹丝不动。这个看来是假笑的家伙，并没有将他的君子姿态保持到床上。洞房花烛之时来到后，新郎的动作出奇的敏捷，我祖母在片刻的愕然后，发现自己已经一丝不挂。这个来势凶猛的家伙不说一句话就把该干的事都干了。翌

日清晨他醒来后发现新娘传说般地消失了，他惊慌的寻找一直持续到打开那扇柜门为止，我赤裸的祖母在衣柜里瑟瑟发抖。

他人倒不坏。这是我祖母对他的最终评语。我无法设想在新婚之夜弄得新娘神志恍惚以后，他又通过舒适手段使我祖母得到了有效的安慰。此后的两年里，我祖母对每日来临的黑夜，都能心安理得并且受之无愧。我祖父孙有元称他是一个知道疼女人的男人，我怀疑这是祖母在漫长的回忆里重新塑造的形象。祖母对往事的念念不忘，使孙有元三十多年的温顺和谦卑显得可有可无。

我祖母的婆婆穿着一身黑色的绸衣，坐在夏天的客厅里，身旁是一个打扇的布衣丫环。她谈论自己满身的疾病时神态严肃，她无法容忍家中有呻吟之声，包括她自己的，这对她来说和狂笑一样伤风败俗。于是她的呻吟转化成了冷漠的语调，似乎在说着另一个深受疾病之苦的人。我祖母长时间地沉浸在她有关病痛的各种描述之中，其气氛的阴森可想而知。但我祖母的心理并未受到多大的影响，事实上她的父亲已经预先给予了她类似的教育。这个死去一般的家庭只有在夜晚时刻，她丈夫在床上短暂的活泼举止才略显生气。然而我祖母却感到十分亲切并且理所当然，她在爬上我祖父的背脊之前，很难设想还有另外的家庭。就如她一直不知道自己的脸蛋长得十分不错，直到后来我祖父坚定不移地鼓励和真诚地赞美，她才总算知道了这一点。而她的父亲、丈夫以及婆婆在这方面向来是守口如瓶。

我无法知道祖母在那个家庭里更多的事，他们生前的生活早已和他们一起被埋葬了。我祖父在失去妻子的最初几年里，寂寞和忧伤使他对祖母的往事充满热情，当他灰暗的眼睛闪闪发亮时，我祖母就在他的话语里复活了。

我祖母命运出现转折的时刻是一个晴朗的清晨，我的祖母年轻漂亮，不是后来我见到的那个皱皱巴巴的老太太。虽然她身上具备了和那个家庭相协调的古板，可她毕竟只有十八岁，幽居深院的年轻女子很容易被户外的鸟鸣吸引。我祖母穿着大红的褂子脚蹬绣鞋，站在了石阶上，清晨的阳光照射在她红润的脸上，她的纤纤细手有着动人的下垂。两只活泼的麻雀在庭院的树上叽叽喳喳，它们施展了一系列在我祖母看来是迷人的小动作。我年轻无知的祖母不知道它们是在谈情说爱，她被它们之间的亲密和热情深深感动。以至她婆婆滞重的脚步来到她身后时她都一无所知，她完全沉浸到了那个清晨美妙的情调之中。没有过去多久，两只麻雀依然在树枝上搔首弄姿的时候，严厉的婆婆已经无法容忍她那种出格行为继续下去，于是她听到一个吓人的声音在耳边突然响起，那个满身疾病的女人冷冷地说：

“该回屋去了。”

我祖母那时受到的惊吓使她一生难忘，她回过头去以后，看到的不是往常那种严厉，她从婆婆脸上复杂又锋利的神色里，看到了自己不安的前途。我祖母是一个聪明的女子，那时她立刻明白了那两只麻雀表现出来的美妙，其实是一种下流的勾当。她回到了自己屋中，预感到自己闯下了大祸，在前途不可预测的时刻，她的心脏在胸腔里狂奔乱跳。她听着婆婆的脚步拖泥带水地走入另一间屋子，不久之后是一个轻快的脚步正在接近，那是丫环走来，丫环走进了书房，将她在书房里昏昏欲睡的丈夫叫走了。

此后来到的寂静像是什么都没有发生，可我祖母内心的不安逐步扩张，到头来那种害怕里出现了期待的成分，她突然期待婆婆对她的惩罚快些来到，悬而未决只能使她更加提心吊胆。

晚饭的时候，我祖母最初预感到不幸即将来临，那时她的婆婆表现出了令人吃惊的亲切，有那么几次她眼圈竟然微红了，而她的丈夫则显得闷闷不乐。晚饭之后我祖母被留了下来，开始倾听她婆婆冗长的讲叙，婆婆向她展示了他们无可挑剔的家史，无论是学问还是在仕途上，都是值得后人炫耀的。而且他们祖上还出过一位贞节烈女，是清代一个惜香怜玉的色情皇帝加封的。她的讲述来到这里时真是流连忘返。最后告诉我祖母去整理一下自己的东西吧。这话听上去再明白不过了，一道休书已经来临。

我祖母难以忘记最后那个夜晚，那个古板的丈夫开始像一个人那样表达温情了，虽然他依然不说一句话，可他（我祖母后来告诉祖父）用手给予她长久的抚摸，至于眼泪，我的祖父不知为何没有说起。也许正是那一夜，使我祖母对他永生不忘。到后来从我祖父口中而出时，这个腐朽的家伙便成了一个知道疼女人的男人。

我祖母的婆婆毕竟是处在旧时代尾巴上的女人，她没有祖上那种专横，她没有对儿子说你应该怎样，而是给了他一个自己选择的机会，虽然他的选择早已在她的意料之中。

第二天清晨很早就起床了，她的婆婆起得更早。当她的丈夫来到客厅时又恢复了往昔的神态，我祖母很难从他脸上找到昨夜的悲哀。他们一起吃了早餐，我祖母那时是怎样的一种心情？这个还太年轻的女人显得六神无主。厄运即将来到，这已不容怀疑，可来到之前，我的祖母依然昏头昏脑，眼前的一切都在迷迷糊糊地摇摆。

然后是三个人走出家门，我祖母身穿黑衣的婆婆，将他们带到一条大路上。她指示我的祖母往西走，而她自己则走向了东面。那时候日本人的马蹄声正在逐渐逼近，逃难的人流断断续续地呈现在那条清

晨的路上。那个捍卫家族清白的女人走向旭日东升，而我祖母只能让背脊去感受阳光的照耀。她的丈夫最后看着她走去的身影时，有不可言喻的悲哀，可他选择跟随母亲向东走却是不假思索的。

就这样，我祖母肩背一个沉重的包袱，里面是她的衣服和首饰，以及一些银元。她的脸色可怕的苍白，此后三十多年她的脸蛋不再有红彤彤的时候了。晨风吹乱了她的头发，可她一点没觉察，她走在逃难的人流里。也许这能给她一点安慰，因为那么看上去她不像是一个被休的女人，她脸上不知所措的悲哀，身旁的人也同样具有。我的祖母就像随波逐流的树叶，她将自己的悲哀和众人的逃亡混为一谈。显然她已经无颜回到严厉的父亲那里。她和众多的人走在一起时，延缓了她对自己前程的急切思考。

娇生惯养的祖母，在一场已经爆发的战争里开始了风餐露宿，而她落难的原因却和战争毫无关系。她真正倒霉的时刻是遇上那个面目已经不详的屠夫。我祖母是从他身上猪肉的油腻和生臭味作出这样的判断。此后三十多年里，我祖母一闻到生猪肉的气息就会战战兢兢。气势汹汹的屠夫就像切肉一样十分干脆地把我祖母给糟蹋了。

那个战火纷飞的傍晚时刻，我的祖母十分大意地离开了流亡的人群，在一条河边洗起她那逐渐粗糙起来的脸。当那条大路上再也望不到人影时，我祖母仍然蹲在河边多愁善感。于是她必须独自面对屠夫了，天色将黑的时候我祖母跪在他的脚旁，哀求的声音和她的身体一起在晚风里颤抖。她打开了包袱愿意将里面的一切给他，以此换回自己的清白。屠夫发出了那种她婆婆极端厌恶的狂笑，屠夫对她说：

“我就是把你操了，这些东西也跑不了。”

我祖母坐在花轿里成为他人之妻的时候，我的祖父，二十三岁的孙有元，跟随着他的父亲，远近闻名的孙石匠，和一班师兄弟来到了一个叫北荡桥的地方，准备建造一座有三个桥洞的石拱大桥。那是初春的一个早晨，我的曾祖父租了一条木船，载着他和一班徒弟在宽阔的河上顺风而下。曾祖父坐在船尾，吸着旱烟兴致勃勃地看着他的儿子，孙有元敞开胸膛站在船头，初春的冷风把他的胸膛吹得通红一片。船头微微起伏着，劈开的河水像匕 首一样锋利地迅速后退。

就在这一年冬天的时候，民国的一位官僚准备回家省亲。他当初是烧了一家财主的房屋，逃命时游过那宽阔的河面后开始发迹。多年后他要衣锦荣归，县里的官员不能让他再游过河去回家。于是我曾祖父拿到了民国的银元，这对他来说意义重大，他嘱咐手下的徒弟：

“这次造的是官桥，大家都要用心。”

他们来到了那个没有一座桥，却叫北荡桥的地方。那时我曾祖父虽已年过五十，可这个精瘦的老头有着响亮的嗓门。他在那条河边走来走去，以游手好闲的姿态开始了他的工作，紧跟着他的是我生机勃勃的祖父。我曾祖父在踏勘地形的时候，不住地回过头去，就像我曾祖母吆喝家中的鸡一样，吆喝着他众多的徒弟。我的祖父则时时抓起一把土在手里搓动着，还用舌头去尝一尝。就这样他们在河两岸踏勘完了地形，画出图形以后曾祖父吩咐徒弟们搭工棚开采石料，自己则和我祖父背上干粮和工具进山去了。

他们进山去采凿龙门石。我的两个祖辈就像野猫一样在山里窜来窜去，他们叮叮咚咚地让那座不高的山三个月不得安宁。那时候石匠的功夫全体现在这块龙门石上，这是准备放在大桥中央的大石块，而且是要在大桥竣工合龙时放上去，既不能大一寸，也不能小一分。

我的曾祖父是那个时代最为聪明的穷人，比起我祖母的父亲来，他显得那样的能干和朝气蓬勃。这位一直浪迹江湖的老人，身上具备了艺术家的浪漫和农民的实惠。他弄出来的，并且在他的熏陶里长大的我祖父，也同样出类拔萃。我的两个祖辈在山里凿出了一块四方的龙门石，正面是双龙戏珠的浮雕，两条腾空而起的石龙争抢着中间那颗滚圆的石珠。他们不是那种在沟上铺一块石板的石匠，他们造出来的桥将作为艺术珍品傲视后代。

三个月后，将石料开采齐全的徒弟们，进山去迎接我的两个祖辈了。于是在那个炎热的夏日中午，我的曾祖父端坐在龙门石上，由八个徒弟扛出山来。他赤裸着上身，吧嗒吧嗒地吸着旱烟，眯缝的眼睛能让人感到他的心满意足，但他没有丝毫的得意洋洋，这样的经历他习以为常了。我的祖父孙有元满脸红光，健步走在一旁，他每走十步就用嘹亮的嗓音喊叫一声：

“龙门石来啦。”

这远不是辉煌的时刻，最为辉煌的是这年深秋，大桥竣工合龙的日子终于来到的时候。桥的两端搭起了彩牌楼，五彩的纸片在风中像树叶一样哗哗作响，那时候鼓乐喧天香烟缭绕，方圆百里赶来看热闹的乡亲人声鼎沸。没有一只麻雀飞到这里，如此吓人的声响，使它们在远处的树木上惊慌失措。我一直奇怪经历这样辉煌场面的孙有元，竟会在晚年对我祖母的婚礼惊叹不已。比起这样的场面来，我祖母的婚礼不过是杯中之水。

我曾祖父万万没有想到正是这样的时刻，使自己从此一蹶不振。凭着自己的聪明才干，一路闯荡过来的曾祖父，在北荡桥这里翻船了。事实上我曾祖父早就觉察那里土质松散，桥正在下沉。但他过于

胸有成竹，根据以往的经验他觉得桥总是要沉下去一点的。随着大桥竣工的日子越来越近，下沉的速度也越来越快。我曾祖父疏忽了这一点，导致了他晚年的凄凉。

尽管后来惨遭失败，当初八个徒弟抬着龙门石走上去时，依然是那么激动人心。他们神气十足地来到了顶端。吭哟吭哟的号子声戛然而止，当他们小心翼翼将龙门石往豁口处放下去时，鼓乐齐喑，围观的人群也立刻变得无声无息了。就在那时我曾祖父听到了“格”的一声，而不是他预料中的“咔嚓”声，于是他比在场所有人都先知道灾难降临了。我曾祖父那时正在彩牌楼上，突如其来的事实使他的微笑还没有收敛就在脸上僵直了。那一声要命的“格”来到后，我的曾祖父霍地从凳子上站了起来。祖父后来告诉我们，那一刻他像一条临死的鱼一样，直往上翻白眼。但他毕竟是江湖上闯荡过来的，在众人还没有醒悟过来发生了什么，他已经走下了彩牌楼，将烟管背在身后像是准备上酒馆似的走开了。他一直往山里走去，把耻辱留给儿子和一班徒弟去承受。

那时的龙门石紧紧夹在豁口上了，那八个强壮如牛的年轻人憋红了脸，想把龙门石重新抬起来，可那块大石头纹丝不动。在一片稻浪般荡过来的嘘吁声里，那八张脸像八副猪肝一样，在夏日剧烈的阳光里闪闪发亮。龙门石就如一块跷跷板似的斜在了那里，进不去也出不来。

我不知道孙有元是如何度过那个要命的白昼的，我曾祖父那时的逃之夭夭，太像是一个小偷了。孙有元那时要承受双倍的耻辱，他除了像师兄弟那样垂头丧气，还必须以我曾祖父儿子的身份羞愧不已。当时的场景简直乱透了，祖父告诉我们仿佛是房屋塌了一样。他个人

的情况更为糟糕，他正是八个抬着龙门石上桥中的一个。孙有元支撑着桥栏都迈不动腿了，就像有人在他裆里捏了一把似的有气无力。

我的曾祖父是天黑以后回来的，他虽然无颜面对围观的乡亲，对他的儿子和徒弟依然可以自命不凡。这个内心极其慌张的老头，用干巴巴的声音，给予他一班不知所措的徒弟一顿劈头盖脑的训斥：

“不要哭丧着脸，我还没死，一切都可以从头开始。想当初……”

我曾祖父用慷慨激昂的声音，回顾了激动人心的过去，又向他的徒弟们描述了更为美妙的前景，然后突然宣布：

“散伙吧。”

他在徒弟们瞠目结舌的时刻转身就走，我那热衷于出其不意的曾祖父来到工棚门口时，又迅速转回身去给他们以信心十足的忠告：

“记住师傅的话，只要有钱就不怕没女人。”

这个旧时代的老人，极其容易自己来感动自己。当他决定连夜赶到县城，去向民国的官员负荆请罪时，他竟然觉得自己很像传说中的英雄一样深明大义，他对我祖父说一人做事一人当，声音的颤抖完全是出于激动。面对将失败转换成荣耀的父亲，孙有元也傻乎乎地跟着他激动起来。

可是我曾祖父的壮士气派走出十来步后就荡然无存了，他的错误在于回头看了一眼那座石桥。他这样做完全是不由自主，翘起的龙门石在月光里闪闪烁烁，仿佛是一头梦中的野狼向我曾祖父露出可怕的獠牙。曾祖父走去的身影，在我祖父眼中突然颤颤巍巍了。那个月光

冷清的夜晚，我的曾祖父走上了那条漫长的小路，经受着更为漫长的失败对他的折磨。他完全不像孙有元后来向我们描述的那样，雄赳赳地走进了城里的大牢，他当初的模样比一个垂危的病人抬入诊所时更为糟糕。

很长一段时间里，孙有元都被父亲弄虚作假的英雄气概激励着。他没有像父亲临行前嘱咐的那样去改行干别的，不少师兄弟背起包袱回家以后，我祖父和另外七个抬着龙门石上桥的人继续留在那里。孙有元发誓要挽救这座石桥。我祖父的聪明才智在他父亲离去以后，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他带着七个师兄弟在桥身下面凿出了十六个小洞，随后又削了十六根木桩。他们将木桩塞进小洞以后，八个如狼似虎的年轻人，抡起了十六个榔头猛击木桩。这八个在路人看来是疯子的家伙，足足敲打了两个时辰。在他们微小的力量面前，巨大的桥架竟然微微抬高起来。到后来我祖父听到了令人激动的“格格”声，随后不久轰的一声，我祖父如愿以偿了。龙门石十分平稳地放进了豁口。

我激动无比的祖父在那条小路上撒腿跑开了，这个眼泪汪汪的年轻人，嗓音嘹亮地呼喊着我的曾祖父。他一口气跑了四十多里路，跑进了县城。当我曾祖父从牢里昏头昏脑出来时，他看到自己的儿子就像雨中淋了一夜似的浑身湿透了，可那时正是晴空万里阳光普照。我祖父把体内的水分差不多都快跑干了，孙有元叫了一声：

“爹……”

随即扑通一声倒地休克了过去。

我的曾祖父具备了那个时代特有的脆弱，北荡桥的失败尽管令他宽慰地被儿子挽回，可他本人则从此难以意气风发。我心灰意冷的曾祖父迈着老年农民迟钝的脚步，走向了我那位年轻时水灵漂亮的曾祖母。这两个老人将在生命的尾声上，开始从未有过的朝夕相处。

而我的祖父，对自己得意洋洋和心满意足的孙有元，就像他父亲先前一样，带着一班石匠继续着祖辈开创的事业。然而我祖父的辉煌时刻只是昙花一现，他们作为最后一代老式石匠，饱尝了那个时代对他们的冷漠。而且方圆几百里的河面上已经有不少石拱桥耸立在那里了，祖上过于精湛的手艺，使他们无法指望那些石桥在一夜之内全都塌掉。这支饥饿的队伍带着幼稚的理想，在江南的水乡游来荡去。唯一得到的一次机会，使他们造起了一座石板小桥，而且还是座歪桥。就是那一次孙有元有幸目睹了他岳父儒雅的风采。

那是一群农民筹了钱请他们前往的，我祖父那时候已经饥不择食，一向造石拱大桥的孙家，沦落到孙有元的只能造造石板小桥了。他们选择了大路的叉口做桥基，然而对面一棵大香樟树刚好挡住了桥基。我祖父挥挥手说把香樟树砍掉，他那时不知道要砍的是岳父的树木。

孙有元后来的岳父刘欣之，是远近闻名的大财主，当然他一辈子都不会知道自己后来的女婿竟然是个穷光蛋。这个满嘴先天下人忧而忧、后天下人乐而乐的秀才，一听要砍他家的大香樟树，就跟掘他的祖坟一样气得暴跳如雷，他完全忘记了自己满腹经纶，面对那几个前来商量的人，他用农民的粗话破口大骂。

毫无办法的孙有元只能斜过去一点筑起桥基，三个月以后他们造成了一座斜桥。石桥落成以后，筹钱的农民请来了刘欣之刘老先生，

请他给取个桥名。

正是那天上午，我祖父看到了他的岳父。身穿绸衣的刘欣之慢吞吞走来时，让我祖父目瞪口呆，这个在阳光下故作深沉的秀才，在孙有元眼中比民国的官员更具威风。几年后他和我祖母同床共眠时，再度回顾当初的情景，腐朽的刘欣之让生气勃勃的孙有元赞叹不已。

我祖母的父亲以读书人的姿态走到桥边以后，立刻表达了他的不屑一顾，仿佛自己遭受了侮辱似的厉声说道：

“这么一座蹩脚的歪桥，还让我取名。”

说罢拂袖而去。

我的祖父依然走南闯北，他们在国共之间的枪声和饥荒的景色里长途跋涉，那种年月谁还会筹钱来让他们一展手艺？他们像一班叫花子似的到处招徕生意。我祖父满怀着造桥的雄心大志，却很不合时宜地走在那个热衷于破坏的时代里。到头来这班人马不得不丧失最初的纯洁，他们什么活都干，连洗刷僵尸和掘坟也不放过，只有这样才能使他们不至于抛尸在荒野。孙有元在那极为艰难的时刻，仍然让他们跟着自己毫无希望地乱走，我不知道他使用了怎样的花言巧语。直到后来的一个夜晚，他们被当成共产党的游击队，遭受了国军的袭击，这班满怀过时理想的石匠才不得不生离死别。

那时候我祖父他们这班穷光蛋全睡在河滩上，第一排子弹射来时，孙有元竟然安然无恙，他还撑起身体大声询问谁在放鞭炮。然后他看到身旁一个师弟的脸已被打烂了，在月光下如摔破的鸡蛋似的一塌糊涂，我那睡意蒙的的祖父撒腿就跑，他沿着河边跑去时嗷嗷乱叫，可当一颗子弹穿过他的裤裆，他就立刻哑口无言了。孙有元心想

坏了，睾丸被打掉了。尽管如此，我祖父依然拼命奔跑。孙有元一气跑出了几十里，那时他感到自己的裤裆已经湿透了，他没想那是不是汗水，只觉得血要流光了，他赶紧停住脚步，伸手去按住裤裆里的伤口，这么一按他竟摸到了自己的睾丸。最初他吓一跳，心想他娘的这是什么东西，仔细一摸才知道它们仍然健在。我祖父后来就坐到了一棵树下，长时间地摸着被汗水浸湿的睾丸，嘿嘿笑个不停。当他对自己的安全确信无疑之后，他才想到那班在河滩上的师兄弟，那个师弟被打烂的脸使他号啕大哭。

显而易见，孙有元已经无法继续祖业了，他年方二十五，却要被迫去体会当初父亲告老还乡时的凄凉心情。我年轻的祖父在这年春节临近的时候，踏上了一条尘土飞扬的大道，以老年人的愁眉苦脸返回家中。

我的曾祖父一年多以前回到家中后就一病不起，曾祖母花完所有的积蓄都无法唤回他往昔的生气，于是又当掉了家中所有值钱的东西。到头来连她自己也一病不起了。大年三十的晚上，我祖父破衣烂衫身无分文地回到家中时，他的父亲已经命归黄泉，他的母亲则躺在死去的父亲身旁，也已是奄奄一息。我那疾病缠身的曾祖母对她儿子的回来，只能用响亮急促的呼吸声来表达喜悦了。我祖父就这样携带着贫困回到了贫困的家中。

这是我祖父年轻时最为凄惨的时刻，家中已没有什么东西值得他送进当铺，而在这春节的前后，他也无处去出卖体力换回一些柴米。束手无策的孙有元，在大年初一的早晨，顶着凛冽的寒风，扛起他父亲的遗体往城里跑去。我年轻的祖父竟然异想天开地想把死去的父亲送进当铺，一路上我祖父不停地向肩上的死尸赔礼道歉，同时挖空心思寻找理由来开脱自己。我曾祖父的遗体在那间四处漏风的茅屋里挨

冻了两天两夜，然后又被我祖父在呼啸的北风里扛了三十来里路，当他被放到城里当铺的柜台上时，已经如一根冰棍一样僵硬无比了。

我祖父眼泪汪汪地恳求当铺的掌柜，说自己不是不孝，实在是没有别的办法。他告诉掌柜：

“我爹死了没钱收作，我娘活着躺在屋里没钱治病。做做好事吧，过几天我就将爹赎回去。”

当铺的掌柜是个六十多岁的老头，他这辈子没有听说过死人还能当钱。他捂着鼻子连连挥手：

“不收，不收。这里不收金菩萨。”

大年初一他以为可以讨个好口，使我曾祖父荣幸地成为了一尊身价连城的金菩萨。

可我不识时务的祖父依然连连哀求，于是三个伙计走上前来，伸手将我曾祖父推了下去。我那僵硬的曾祖父像一块石板一样掉落在地，发出了坚硬的声响。孙有元赶紧抱起他的父亲，仿佛罪孽深重似的察看我曾祖父是否摔坏了。紧接着一股冷水浇在了我祖父头上，在他还没有离开的时候，当铺的伙计就开始清扫被我曾祖父玷污了的柜台。这使孙有元勃然大怒，他对准一个伙计的鼻子就是狠狠一拳，那家伙的身体就像弹弓上射出的泥丸，弹出去跌倒在地。我强壮无比的祖父使足力气又把柜台抛翻过去，另外的几个伙计举着棍棒朝孙有元打来，孙有元只能举起他父亲的遗体，去抵挡和进攻他们。在那个寒冷的清晨，我祖父挥动着那具僵尸，把整个当铺搅得天翻地覆。勇敢的孙有元得到父亲遗体的有力支持，将那几个伙计打得惊慌失措。他们谁也不敢碰上那具死尸，以免遭受一年的厄运，那个时代的迷信使

孙有元的勇敢几乎没有受到什么阻挡。当我祖父挥起他的父亲，向那个面如土色的掌柜击去时，轮到孙有元惊慌了，他把父亲的脑袋打在了一把椅子上。一声可怕的声响使我祖父蓦然发现自己作孽了，他那时才知道自己大逆不道地将父亲的遗体作为武器。父亲的脑袋已被打歪过去，我祖父经历了片刻的目瞪口呆之后，立刻扛起父亲的遗体蹿出门去，在凛冽的寒风里奔跑起来。然后孙有元就像一个孝子一样痛哭流涕了，那时候他坐在冬天的一棵榆树下面，怀抱我损坏了的曾祖父。我的祖父使了很大的劲，才把他父亲打歪的脑袋扳回来。

孙有元埋葬了父亲以后，并没有埋葬贫困，此后的几天里，他只能挖些青草煮熟了给母亲吃。那是一些长在墙脚下有着粉绿颜色的小草，孙有元不知道那是益母草。于是他惊喜无比地看到卧床不起的母亲，吃了这种草后居然能够下地走路了。这使我那粗心大意的祖父茅塞顿开，他极其天真地以为明白了一个真理，他感到那些妙手回春的郎中，其实什么本事都没有，无非是割一堆青草像喂羊一样去喂病人。因此他放弃了去城里打短工的念头，我祖父作为石匠之后，决定像一个郎中那样医治百病了。

兴致勃勃的孙有元知道刚开始必须上门问诊，日后名声大了就可以坐在家中为人治病。他背起了一篓子杂草，开始了走家串户的生涯，他嘹亮的嗓音像个捡破烂似的到处吼叫：

“草药换病啦。”

他风格独特的叫唤格外引人注目，可那一副贫穷的样子又让人将信将疑。到头来还真有一户人家请他上门就诊，我祖父行医生涯第一个病人，也是最后一个，是个腹泻不止的男孩。面对这个气息奄奄的孩子，孙有元只是马马虎虎地看一眼，也不号脉问诊，就从篓子里抓

出了一把青草给患者的家人，让他们煮熟了给孩子吃。当他们满腹狐疑看着那把青草时，孙有元已经走到了屋外，继续他的喊叫：

“草药换病啦。”

当孩子的家人从屋里追出来，用虔诚的疑惑向我祖父发出询问时，我实在惊讶孙有元竟然还能胸有成竹地告诉他们：

“他吃了我的药，我就带走他的病啦。”

这个可怜的孩子吃下那一把青草后，立刻上吐下泻绿水，没两天就一命呜呼了。从而让我曾祖母在一个下午，胆战心惊地看到了十多个男人气势汹汹走来的情景。

我祖父那时候一点也不惊慌，他让脸色苍白的母亲回到屋里去，又将屋门关上，自己则微笑着极其友好地迎候他们。死者的家人和亲属是来向孙有元讨命的，我祖父面对这班脸色铁青一意孤行的人，竟然想用花言巧语哄骗他们回去。他们根本就不会来聆听孙有元冗长的废话，而是一拥而上，将我祖父团团围住，几把锃亮的锄头对准了他闪闪发亮的脑门。经历过国民党军枪林弹雨的孙有元，那时候显得不慌不忙，他得意洋洋地告诉他们，别说才十多个人，就是翻一倍，他也照样打得他们伤痕累累。死到临头的孙有元如此口出狂言，反而把他们给弄糊涂了。这时候我祖父解开了上衣的纽扣，对他们说：

“让我把衣服脱了，再和你们打。”

说着孙有元拨开一把锄头，走到屋前推开了房门，他进去后还十分潇洒地用脚踢上了门。我祖父一进屋就如石沉大海一样销声匿迹了，那班复仇者在外面摩拳擦掌，他们不知道我祖父已经越窗而逃，

一个个如临大敌似的严阵以待。他们左等右等不见孙有元出来，才感到情况不妙，踢开房门以后，屋内空空荡荡。随后他们看到了我祖父背着他母亲，在那条小路上已经逃远了。我祖父不是一个憨乎乎的乡巴佬，越窗而逃证明了他是有勇有谋的。

孙有元背上我曾祖母撒腿就逃以后，他便很难终止自己的奔跑了。他就像我祖母一样，跻身于逃亡的人流之中，有那么几次他都清晰地听到了身后日本人的枪炮声。我祖父是那个时代典型的孝子，他不忍心看着我曾祖母扭着小脚在路上艰难行走，于是他始终背着母亲，满头大汗气咻咻地在那些尘土飞扬的路上，跟随着逃亡的人流胡乱奔走。直到后来的一个夜晚，精疲力竭的孙有元脱离了人流，将我曾祖母放在一棵枯萎的树下，自己走远去找水后，他才不用再背着母亲奔走了。连日的奔波让我虚弱不堪的曾祖母，在那棵树下一躺倒就昏昏睡去了。我曾祖母在那个月光冷清的夜晚，睡着后被一条野狗吃了。童年时我的思维老是难以摆脱这噩梦般的情景，一个人睡着后被野狗一口一口吃了，这是多么令人惊慌的事。当我祖父重新回到那棵树下，我的曾祖母已经破烂不堪了，那条野狗伸出很长的舌头一直舔自己的鼻子，凶狠地望着我的祖父。母亲凄惨的形象，使孙有元像个疯子一样哇哇大叫，我祖父那时完全忘记了自己是人，他像那条野狗一样张开嘴巴扑了上去。野狗更多的是被我祖父的嗷叫吓坏了，它立刻调转方向逃跑。气疯了的孙有元竟然去追赶逃跑的狗，他追赶时的破口大骂无疑影响了他的速度。到头来狗跑得无影无踪后，我祖父只能气急败坏同时又眼泪汪汪地回到母亲身旁。孙有元跪在我曾祖母的身旁使劲捶打自己的脑袋，他响亮的哭声使那个夜晚显得阴森可怖。

孙有元埋葬了母亲以后，他脸上由来已久的自信便一扫而光，他极其伤感地在逃亡的路上随波逐流，母亲的死使他的逃亡顷刻之间失

去了意义。因此当我祖父在一处残垣前最初见到我祖母时，他的心里出现了一片水流的哗哗声。我祖母那时身上富贵的踪影已经丝毫不见，她衣衫褴褛地坐在杂草之上，恍惚的眼神从披散的头发中望到了我祖父凄凉的脸。被饥饿弄得奄奄一息的祖母，不久之后就伏在我祖父的背脊上睡着了。年轻的孙有元就这样得到了一个可以作为妻子的女人，他不再毫无目标地漂荡。经历了饥饿和贫困长时间掠夺的孙有元，背着我祖母往前走去时，他年轻的脸上红光闪闪。

风烛残年

祖父摔坏腰以后，我的印象里突然出现了一位叔叔。这个我完全陌生的人，似乎在一个小集镇上干着让人张开嘴巴，然后往里拔牙的事。据说他和一个屠夫，还有一个鞋匠占据了一条街道拐角的地方。我的叔叔继承了我祖父曾经有过的荒唐的行医生涯，但他能够长久地持续下来，证明了他的医术不同于我祖父那种纯粹的胡闹。他撑开宽大的油布伞，面对嘈杂的街道，就像钓鱼那样坐在伞下。他一旦穿上那件污迹斑驳的白大褂，便能以医生自居了。他面前的小方桌上堆着几把生锈的钳子，和几十颗血迹尚在的残牙。这些拔下的牙齿是他有力的自我标榜，以此来炫耀自己的手艺已经炉火纯青，招徕着那些牙齿摇晃了的顾客。

一天上午，当祖父背上一个蓝布包袱，怀抱一把破旧的雨伞，悄无声息地从我们前面走过时，我和哥哥十分惊奇。他临走时都没和我父母说一句话，而我的父母也没有任何异样的神态，我和哥哥趴在后窗的窗台上，看着祖父缓慢地走去。是母亲告诉我们：

“他去你们叔叔那里。”

祖父晚年的形象就像一把被遗弃的破旧椅子，以无声的状态期待着火的光临。厄运来到他身上的那一天，我哥哥孙光平以他年龄的优势，先于我得到了一个书包。那一刻在我童年记忆里闪闪发亮，在我哥哥即将获得上学机会的那个傍晚，我的父亲，兴致勃勃的孙广才，以莫名其妙的骄傲坐在门槛上，声音洪亮地教育我的哥哥，如果和城里的孩子吵架——

“一个你就打他，两个你赶紧逃回家。”

孙光平傻乎乎地望着孙广才，那是他对父亲最为崇拜的时候。我哥哥虔诚的神色，使我父亲不厌其烦地讲述同样的道理，并不觉得那已经是废话了。

我父亲是一个极其聪明的乡巴佬，任何时髦的东西他都一学就会。当我哥哥背上书包第一次走向城里的学校时，孙广才站在村口给予他最后的提醒。他一个成年人学电影里坏人的腔调实在是滑稽可笑，他扯开嗓子大喊：

“口令。”

我哥哥天生就具有非凡的概括能力，这个八岁的孩子转身来回答时，并没有转述父亲昨晚纷繁复杂的教导，而是简单明了地喊道：

“一个就打，两个逃回家。”

在这表达欢欣场面的另一侧，我晚年的祖父拿着一根绳子无声地从我身旁走过，去山坡上捡柴了。孙有元那时的背影在我眼中高大健壮，我坐在泥土上，他有力摆动的脚走去时，溅了我一脸的尘土，使我当时对哥哥的嫉妒和盲目的兴奋变得灰蒙蒙一片。

我祖父的厄运和我哥哥的兴奋紧密相连，二十多年前的那一天，当我和弟弟还依然满足于在池塘边摸螺蛳时，第一次从城里学校回来的孙光平，已经懂得用知识来炫耀自己了。我无法忘记孙光平最初背着书包回来的耀武扬威，我八岁的哥哥将书包挂在胸前，双手背在身后，显然后一个动作是对学校老师的模仿。然后他在池塘旁边坐下来拿出课本，先是对着太阳照一照，接着十分矜持地阅 读了。我和弟弟

那时候目瞪口呆，就像两条饥肠辘辘的狗，看到一根骨头在空中飞去。

就是在这个时候，孙广才背着满脸死灰的孙有元奔跑过来。我的父亲那时显得十分恼怒，他把孙有元放到床上以后，便在屋门外嘟嘟哝哝起来：

“我就怕家里有人生病，完了，这下损失大啦。多一个吃饭的，少一个干活的，一进一出可是两个人啊。”

我祖父在床上一躺就是一个月，后来虽然能够下地走路，可他从山坡上滚下来后，腰部永久地僵硬了。丧失了劳动能力的孙有元，在看到村里人时的笑容，比我祖母突然死去时更为胆怯，我清晰地记得他脸上战战兢兢的神色，他总是这样告诉别人：

“腰弯不下去。”

他的嗓音里充满了急切的表白和自我责备。突然而至的疾病改变了孙有元的命运，他开始了不劳而食的生活。在我离开南门前的不到一年时间里，这个健壮的老人如同化装一样迅速变得面黄肌瘦了。他作为一个累赘的存在已经十分明显，于是他开始了两个儿子轮流供养的生活。我就是在那时才知道自己还有一个叔叔。祖父在我们家住满一个月，就独自出门沿着那条通往城里的小路走去。他进城后似乎还要坐上一段轮船，才能到达我叔叔那里。一个月以后，总是在傍晚的时刻，他蹒跚的影子又会在那条路上出现。

祖父回来的时候，我和哥哥会激动地奔跑过去，我们的弟弟却只能干巴巴地站在村口，傻笑地看着我们奔跑。那时我所看到的孙有元，是一个眼泪汪汪的祖父，他的手在抚摸我们头发时颤抖不已。事

实上我们充满热情的奔跑，并不是出于对祖父回来的喜悦，而是我和哥哥之间的一次角逐。祖父回来时手中的雨伞和肩上的包袱，是我们激动的缘由。谁先抢到那把雨伞，谁就是毫无疑问的胜者。记得有一次哥哥将雨伞和包袱一人独占，他走在祖父右侧趾高气扬，我因为一无所获而伤心欲绝。在短短的路程上，我一次次向祖父指出哥哥的霸道，我哭泣着说：

“他把包袱也拿走了，拿走了雨伞还要拿包袱。”

祖父没有像我指望的那样出来主持正义，他对我们的误解使他老泪横流，他抬起手背擦眼泪的情景我至今清晰在目。我四岁的弟弟是个急功近利的家伙，他看到祖父的眼泪后，飞快地往家中跑去，尖声细气地叫嚷着，将祖父的眼泪传达给我的父母：

“爷爷哭啦。”

从而弥补他和我同样一无所获的缺憾。

在我离家之前，祖父在我们家中承担的屈辱，是我当时的年龄所无法感受的。现在回想起来，父亲孙广才在祖父回到家中的那一个月里，总是脾气暴躁。他像冬天的狂风那样在我们狭窄的家中，时时会突然咆哮。除非孙广才伸出手指明确地去指骂孙有元，我才能确定父亲的怒气正在涌向何处，否则我会惊恐万分地看着父亲，因为我无法断定孙广才接下去会不会突然一脚向我踢来。我童年时的父亲是一个捉摸不透的家伙。

我唯唯诺诺的祖父，在家中的日子里总是设法使自己消失。他长久地坐在无人注意的角落里，无声无息地消磨着他所剩无几的生命。而当吃饭时，他却像闪电一样迅速出现，往往把我们弟兄三人吓一

跳。那时候我的弟弟就会得到表现自己的机会，他手捂胸口用兴奋的神态，来夸张自己所受的惊吓。

祖父的胆小怕事在我记忆里格外清晰，有一次孙光明为了寻找他，这个走路还跌跌撞撞的孩子摔倒后哇哇大哭，而且还毫无道理地破口大骂，仿佛是别人把他绊倒的。我口齿不清的弟弟虽然竭尽全力想把话骂明白，可我听到的始终是一只小狗在乱叫。那一次祖父吓得脸色灰白，他担心孙光明的哭声持续到我父亲从田里回来，孙广才是不会放过任何供他大发雷霆的机会的。那种灾难即将来临的恐惧眼神，从孙有元眼中放射出来。

孙有元摔坏腰后，就很少讲叙那个让我们感到不安的祖母。他开始习惯独自去回忆和祖母共同拥有过的昔日时光。的确，我祖母和他之间的往事，也只有他能够品尝。

孙有元端坐在竹椅里，回想那个年轻漂亮而且曾经富有过的女人时，那张远离阳光的脸因为皱纹的波动，显得异常生动。我经常偷偷看到那脸上如青草般微微摇晃的笑容，这笑容在我现在的目光里是那么的令我感动。然而我六岁时的眼睛，却将一种惊奇传达到内心。我无比惊讶地发现一个人竟然会独自笑起来，我将自己的惊奇去告诉哥哥后，正在河边摸虾的孙光平，用一种我很难跟上的速度跑回家中，哥哥的激情证实了我的惊讶是多么正确。我和哥哥，两个脏乎乎的孩子跑到祖父面前时，他脸上的笑容依然在进行着微妙的流动。我八岁的哥哥，有着我难以想象的勇气。他用响亮的喊叫，将我祖父从多愁善感的回忆中一把拉了出来。我祖父如同遭到雷击似的浑身一颤，他有趣的笑容被我哥哥葬送了，一种恐慌在我祖父眼中闪闪发亮。接着我听到了哥哥幼稚的声音穿上了严肃的外套后，向我祖父走去。很显然，我哥哥在训斥他：

“一个人怎么可以笑，只有神经病才会一个人笑。”我哥哥挥了挥手，“以后别一个人笑了，听到了吗？”

明白过来的祖父，用极其谦卑和虔诚的点头回答了孙光平。

孙有元晚年竭力讨好家中任何一人，他的自卑使他作为长者，难以让我们尊敬。有一段时间，我处在对立的两种心情之中，一方面我默默地鼓励自己，去仿效孙光平那种对待祖父的权威，作为一个孩子能对大人发号施令，这是一件令人激动和振奋的事。可我时时屈服于祖父慈祥的目光，当我们四目相视时，祖父孙有元看着我的亲切目光，让我无法对他炫耀自己弄虚作假的权威。我只能垂头丧气地走出屋去，用崇拜的目光去寻找哥哥孙光平。

当祖父若无其事地诬告了我的弟弟以后，我彻底打消了向他展露自己威风的念头。孙有元在后来的日子里，让我觉得阴森可怕。

事情其实很简单，我祖父从角落里站起来，往房间走去时，不慎将桌边的一只碗打落在地。当时我就站在不远处，祖父当时异常害怕，他站在那里长时间地看着地上破碎的碗片。我现在回顾他当初的背影时，已经像一个阴影一样虚无了。但我记住了他那时发出的一连串惊恐的低语，至今为止我都没有听到过一个人能把话说得那么飞快。

孙有元没有像我以为的那样，去把地上的碗片收拾起来。我当时已经六岁，那个年龄让我隐约预感到发生了可怕的事，这种可怕显然和马上就要回到家中的父亲有关。我实在不知道孙广才这次咆哮起来声音会怎样吓人，我精力过人的父亲挥动拳头时，就如母亲挥动头巾一样轻松和得心应手。我就那么站着，看着祖父又回到了角落里坐

下，他对自己的错误不加任何掩饰，心安理得地坐在了那里。祖父的安详无疑增加了我的不安，我儿童时期的目光在破碎的碗片和祖父平静的脸之间不知所措，然后我像是遇到蛇一样惊慌地逃走了。

正如我害怕的那样，孙广才对这一损失表现得极为激动。我不知道父亲是否希望这碗是祖父打碎的，从而使他对祖父的谩骂和训斥变得理所当然。满脸通红的孙广才像个孩子那样不知疲惫地乱喊乱叫，他的喊叫如同狂风似的吹得我们弟兄三人身体抖动。我胆怯的目光望到孙有元时，我的祖父让我大吃一惊，他谦卑地站起来告诉孙广才：

“是孙光明打碎的。”

那时候弟弟就站在我身旁，这个四岁的孩子对祖父的话很不在意，他脸上的惊吓刚才就有了，完全来自孙广才的可怕神态。当我父亲怒不可遏地问他：

“是你吗？”

我弟弟却是瞠目结舌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他被父亲凶狠的神态吓傻了，直到孙广才第二次向他这么吼叫，并且将自己的凶狠逼近了他，我才终于听到了他的申辩：

“不是我。”

我弟弟一直口齿不清，直到他死去的前一天，说话时依然咕哝咕哝。

弟弟的回答使我父亲怒火更大，也许他这样可以延长自己精神抖擞的发泄，孙广才几乎喊破了嗓子：

“不是你，碗怎么会碎？”

我弟弟一脸的莫名其妙，面对父亲的发问，他只能给予十分糊涂的摇头。我弟弟毕竟是太小了，他只懂得简单的否认，根本不知道接下去应该陈述理由。最为要命的是他那时候突然被屋外的鸟吸引了，而且还兴致勃勃地跑了出去，这是我父亲绝对无法容忍的，孙广才气急败坏地喊叫孙光明：

“你这个狗娘养的，你回来。”

我弟弟虽然知道害怕，可他不知道问题已经十分严重。他跑回屋来时睁圆眼睛十分认真地指着屋外，告诉孙广才：

“小鸟，小鸟飞过去啦。”

我看到父亲粗壮的巴掌打向了弟弟稚嫩的脸，我弟弟的身体被扔掉般地摔出去倒在地上。孙光明无声无息地躺在那里，似乎有很长时间。我的母亲，在父亲怒火面前和我一样害怕的母亲，那时惊叫着跑向我弟弟。孙光明终于“哇”的一声尖厉地哭了起来。我弟弟就像是不知道自己为何挨揍，他放声大哭时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哭。

我父亲的怒火开始收缩了，孙广才捶了一下桌子，喊道：

“哭他娘个屁。”

接着他就往外走去，他在自己的怒气和孙光明的哭声之间，选择了让步。我父亲往外走去时，依然嚷嚷着：

“败家子，我养了一群败家子。老的走路都喊腰疼，小的都他娘的四岁了，说话嘴里还含个球似的咕哝咕哝说不清楚。败起家来倒是

一个比一个凶。”

最后是表达对自己的怜悯：

“我命苦啊。”

这一切对当初的我来说，发生得太快了，我还没有从惊吓里摆脱出来，我父亲已经走出屋去了。当我用仇恨的目光去看祖父时，孙有元仍然站在那里，仿佛饱尝惊吓似的战战兢兢。我当时没有立刻出来为弟弟说话，大概是我自己也糊涂了，一个六岁的孩子似乎缺乏敏捷的反应，起码我当时是这样。此后这事就如月光下的阴影一样，始终缠绕着我。我一直想出来揭发祖父，可我最终还是没有这样做。有一次我曾经独自走到祖父身旁，孙有元当时坐在那个斑驳的墙角，用一贯的慈祥看着我，他亲切的目光在那时让我不寒而栗，我鼓起勇气对他说：

“碗是你打碎的。”

祖父平静地摇摇头，同时还向我慈爱地笑了笑。他的笑容就像是有力击来的拳头一样，我竭尽全力不让自己立刻逃走，用响亮的喊叫来掩盖内心的慌张：

“是你。”

我正义的声音并没有使祖父屈服，他平静地告诉我：

“不是我。”

祖父对自己坚信无疑的神态，反而使我怀疑起自己是不是真的弄错了。就在我不知所措的时候，他又向我露出了那要命的笑容，我的

勇气立刻崩溃了，我赶紧逃离出去。

日子一天天过去后，我感到出来揭发祖父也变得越来越艰难了。同时我越来越明确到自己对祖父有着难以言传的惧怕，当我有时跑回家中取东西，突然发现坐在角落里的祖父正看着我时，我就会浑身发颤。

年轻时生机勃勃的孙有元，经历了我祖母三十多年掠夺以后，到晚年成了一个胆小怕事唯唯诺诺的老人。然而当他体力逐渐丧失的同时，内心的力气却成长了起来。风烛残年的孙有元，再度显示了他年轻时的聪明才智。

我父亲喜欢在饭桌上训斥祖父，这种时候孙广才总是要很不情愿地看着自己正在遭受损失。在父亲虚张声势的骂声里，我的祖父低垂着头颅一副担惊受怕的模样。可他吃饭的速度丝毫没有受到影响，手上的筷子在夹菜时一伸一缩的迅速令人吃惊。孙广才的训斥他充耳不闻，仿佛将其当做美味佳肴。直到他手中的碗筷被夺走，他才被迫停止。那时的孙有元依然低着头，眼睛执著地盯着桌上的饭菜。

我父亲后来就让祖父坐在一把小椅子上，我的祖父在吃饭时只能看到桌上的碗，看不到碗中的菜。那时候我已经离开南门，我那可怜的祖父只能让下巴搁在桌子上，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往碗中去夹菜。我的弟弟因为矮小也遭受了同样的命运，但他时刻得到我母亲的帮助。孙光明是个爱逞强的孩子，他时不时会突然站到凳子上，摆脱母亲的帮助，用自己的行为来主宰自己的胃口，这个傻孩子便要遭到过于激烈的惩罚了。我父亲那时候毫不手软，为这么一点小事他会对我弟弟拳打脚踢，同时像个暴君那样反复宣告：

“谁再站起来吃饭，我就打断谁的腿。”

我聪明的祖父知道孙广才的真正用意，父亲对弟弟的严厉惩罚其实是为了恫吓祖父，我的祖父以逆来顺受的姿态端坐在小椅子上，他夹菜时高高抬起手臂的艰难，使孙广才感到心满意足。

然而我祖父就像在大堤上打洞的老鼠，他以极其隐蔽的方式对付他的儿子。就如上次祖父打碎了碗嫁祸到我弟弟身上，孙有元再次看中了年幼的孙光明。事实上也只有孙光明对那张桌子的高度，与我祖父一样耿耿于怀。可我弟弟只是在吃饭的时候才会去注意这些，别的时候他只知道像一只野兔子那样到处乱窜。我的祖父，长时间坐在角落里的孙有元，就拥有足够的时间来盘算如何对付这些了。

那几天里，当我弟弟一旦接近孙有元，我的祖父就会含糊其词：

“桌子太高了。”

孙有元的反复念叨，使我九岁的弟弟终于有一次站到了祖父和桌子中间，孙光明长时间地对祖父和桌子看来看去。孙光明闪闪发亮的眼睛，让我祖父明白了这个小家伙已经在开动脑筋了。

谙熟我弟弟心理的孙有元，那个时候剧烈地咳嗽起来，我不知道他这样是不是为了掩饰自己，他有着足够的耐心来期待孙光明自己作出决定。

我弟弟除了口齿不清以外，别的都是值得夸奖的。他用那个年龄破坏的欲望和小小的才智，立刻找到了对付桌子高度的办法。我弟弟得意洋洋地向祖父喊叫：

“锯掉它。”

我祖父显得十分吃惊，他的吃惊里流露出明显赞赏的神气，无疑这激励了孙光明。我弟弟神采飞扬，他完全陶醉在自己的聪明之中。他对孙有元说：

“把它的腿锯掉一截。”

孙有元这时候摇头了，他告诉我弟弟：

“你锯不动它。”

我那傻乎乎的弟弟不知道他正在走向陷阱，祖父对他的蔑视使他生气，他向孙有元喊道：

“我有力气。”

孙光明感到语言的辩护依然苍白，他一下子钻到桌子底下，将桌子扛起来费力地走了两步，随后又钻出来向祖父宣告：

“我有很大的力气。”

孙有元仍然摇头，他让孙光明明白，手的力气远远小于身体，我弟弟还是锯不动桌子的腿。

应该说孙光明最初发现桌子腿可以锯掉一截时，他仅仅只是满足于这种空洞的发现。孙有元对他力气的怀疑，使他必须拿出真正的行动来了。我的弟弟在那个下午气呼呼地走出家门，他为了向祖父证明自己能够锯掉桌子腿，向村里一家做木匠的走去。孙光明走到那个木匠家中时，那家的主人正坐在凳子上喝茶。我弟弟亲热地向他打招呼：

“你辛苦啦。”

然后对他说：“你不用锯子的时候，肯定会借给我吧。”

那个木匠根本就没把我弟弟放在眼里，他向孙光明挥挥手：

“走开，走开。谁他娘的说我会借给你。”

“我知道你不肯借的。”孙光明说，“我爹一定说你肯借，他说你盖房时他还帮过你。”

中了祖父圈套的孙光明，却为那个木匠布置了圈套。木匠问他：

“孙广才干什么用？”

我弟弟摇摇头说：“我也不知道。”

“拿去吧。”木匠这时候答应了。

我的弟弟扛着锯子回到家中，将锯子响亮地往地上一敲，尖声细气地问孙有元：

“你说我能锯掉吗？”

孙有元还是摇摇头，说道：

“你最多锯掉一条腿。”

那个下午，我既聪明又傻乎乎的弟弟，满头大汗地将四条桌子腿锯掉了半截，其间他还不时地回过头问孙有元：

“我的力气大不大？”

我祖父没有给予他及时的鼓励，但他将惊奇的神色始终保持在脸上。就是这一点，也足以使我弟弟兴致勃勃地锯完所有的桌子腿。接下来孙光明就无法为自己感到骄傲了，我祖父毫不留情地向他展示了现实的可怕，孙有元告诉他：

“你作孽了，孙广才会打死你的。”

我那可怜的弟弟吓得目瞪口呆，到那时他才知道后果的可怕。孙光明眼泪汪汪地望着祖父，孙有元却站起来走入了自己的房间。我弟弟后来独自走出屋去，他一直消失到第二天早晨。他不敢回到家中，在稻田里忍饥挨饿睡了一夜。我父亲站在田埂上，发现一大片稻子里有一块陷了下去，他就这样捉住了我的弟弟。经历了一夜咆哮的孙广才，依然怒火冲天，他把我弟弟的屁股打得像是挂在树上的苹果，青红相交，使我弟弟足足一个月没法在凳子上坐下来。而我的祖父在吃饭时，已经不用高抬手臂了。直到我十二岁回到南门时，那张锯了半截的桌子葬身于熊熊之火，他们吃饭时才不再俯首哈腰。

我回到南门以后，六岁时保留下来的对祖父的惧怕，竟然迅速地转换成对自己的同情。随着我自己在家中处境的逐日艰难，祖父的存在成为了我不可缺少的安慰。当我提心吊胆地害怕家中会出什么事时，很显然这事不管是否与我有关，我都将遭受厄运，于是我逐渐明白过来，祖父当初为何要诬告我的弟弟。那些日子我父亲经常露出精瘦的胸膛，将两排突出的肋骨向村里人展览，告诉他们他为什么瘦，那是因为——

“我养了两条蛔虫。”

我和祖父就像是两个不速之客，长久地寄生在孙广才的口粮里。

我弟弟锯掉了桌子腿以后，祖父和父亲之间出现过一次激烈的较量。我父亲虽然将他的气势汹汹保持到最后，但他在内心里还是被祖父打败了。所以我返回南门后，不再看到父亲对祖父有过公开的谩骂和训斥，这在我离开前是习以为常的事。我父亲对祖父的不满，到头来表现得十分窝囊。孙广才只是经常坐在门槛上，像个上了年纪的女人那样啰嗦着不休，他唉声叹气地自言自语：

“养人真不如养羊啊，羊毛可以卖钱，羊粪可以肥田，羊肉还可以吃。养着一个人那就倒霉透了。要毛没毛，吃他的肉我又不敢，坐了大牢谁来救我。”

孙有元面对屈辱时的镇静，给我留下了无法磨灭的印象。他总是慈祥并且微笑地望着别人对他的攻击。我成年以后每次想到祖父，所看到的往往是他那动人的微笑。我父亲生前曾经十分害怕祖父的笑容，那时的孙广才总要迅速地转过身去，如同遭受一击似的坐立不安，直到他远远走开，独自一人时才会骂道：

“笑起来像个死人，一吃饭就活了。”

因为年老而终日昏昏沉沉的孙有元，也逐渐明白了我在家中的艰难处境，他对我的回避也就越来越明显。那年秋天，他蹲在墙角晒太阳时，我走到了他的身旁，默默地站了很长时间，希望他能和我说上一些什么，可他脸上与世无争的神情，使我们之间的沉默没能打破。后来当他依稀听到田里传来收工的吆喝声，手脚僵硬的孙有元立刻站了起来，颤颤巍巍地走进屋去。我祖父害怕孙广才会看到两个他不喜欢的人待在一起。

我和祖父，还有一场大火同时来到家中，使孙广才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总是满腹狐疑地看着我们，仿佛那场火是我们带来的。最初的时候，当我偶尔和祖父在一起时，我会惊慌地听到父亲捶胸顿足的号啕大叫，站在不远处的孙广才歇斯底里地喊道：

“我的房子啊，我的房子又要完蛋啦。这两个人在一起，大火就要来啦。”

我是在接近七岁的时候，跟着身穿军装的王立强离开南门。在那条小路上，我遇到了从叔叔那里住满一个月后回来的祖父。那时我并不知道自己已被父母送给了别人，我以为自己走去是为了一次激动人心的游玩。我哥哥孙光平因为失去了竞争，他不再跑向祖父，而是无精打采地站在村口。哥哥泄气的神态，使我感到跟着身穿军装的王立强走去时格外骄傲。所以我在见到祖父时，显得趾高气扬，我对他说：

“我现在没工夫和你说话了。”

我弱小的身体昂首阔步地从我祖父身旁走过，故意弄得尘土飞扬。现在我回忆起了祖父的眼神。当我回头张望哥哥时，我先看到了祖父，他滞重的身体挡住了我的目光。孙有元站在那里疑虑重重地望着我，他的眼神忐忑不安。他和当时的我一样，对我接下去的命运一无所知。但是他以一个老年人的历史，对我走去时的兴高采烈表示了怀疑。

五年以后，我独自回到南门时，命定的巧合使我和祖父相遇在晚霞与乌云纠缠不清的时刻。那时我们已经不能相认了，五年的时间使我承受了大量的记忆，从而将我过去的记忆挤到了模糊不清的角落。

虽然我能够记住家庭的所有成员，可他们的面目已经含糊，犹如树木进入夜色那样。在我记忆迅猛增加的同时，祖父与我相反，疾病和衰老开始无情地剥夺他的往事，他在一条最为熟悉的路上迷失了方向。他遇到我，就如一个溺水者见到了漂浮的木板那样，对我的紧紧跟踪才使他回到南门。我们和那场大火同时抵达家中。

我们回到南门的第二天，祖父又离开南门前往我叔叔家中，这一次他住了两个多月。当他再度回来时，家中已经盖起了茅屋。我无法设想这个记忆所剩无几，而且说话含糊不清的老人，是怎样走去和走来的。他是第二年夏天的时候死去的。

孙有元经历了冗长的低声下气之后，在临终之际令人吃惊地焕发了他年轻时的蓬勃朝气，从而使他生命的最后那部分显得光彩照人。这个垂暮的老头，以他最后烛光般的力气，竟然去和那连日阴雨的天空较量。

眼看着田里的稻子快要到收割的时候，绵绵阴雨的来到使村里人忧心忡忡。稻田里的水明显地溢出了泥土，如同一张塑料薄膜一样覆盖在那里，沉重的稻穗越弯越低，逐渐接近无声上涨的雨水。我无法忘记那个灾难来临的时刻，束手无策的农民都像服丧一样神情萧条，管仓库的罗老头整日坐在门槛上抹着眼泪，向村里人发布悲观的预言：

“今年要去讨饭了。”

罗老头有着惊人的记忆力，他能够顺利地进入历史的长河，向我们描叙1938年、1960年和此时一样的涝灾，来让我们相信马上就要去讨饭了。

平日里上蹿下跳的孙广才，在那时也像瘟鸡一样默不作声了。可他有时突然冒出来的话语比罗老头更为耸人听闻，他告诉我们说：

“到时候只能去吃死人了。”

村里一些上了年纪的人偷偷拿出了泥塑的菩萨，供在案上叩头念佛，祈求菩萨显灵，来拯救田里的稻子。我的祖父就是在这个时候，像个救星一样出现在众人面前。这个习惯坐角落里的老头，在一天下午霍地站起来，拿起他那把破雨伞走出屋去。当时我还以为他要提前去叔叔家了。我那走路颤巍巍的祖父，脸色灰白了多年之后重放红光。他撑着那把油布伞，在风雨里斜来斜去地走遍了村中每户人家，向他们发出嗡嗡的叫喊：

“把菩萨扔出去，让雨淋它，看它还下不下雨。”

我胆大包天的祖父竟然让菩萨去遭受雨淋，使那几户拜佛的人家不胜惊慌。看着祖父那副可笑的模样，我父亲起先还觉得有趣。连日垂头丧气的孙广才露出了笑容，他指着在雨中趔趄的祖父对我们说：

“这老头还能硬一下。”

当村里几个老人慌张地来央求孙广才，让他去制止孙有元这种渎神行为，我父亲才感到祖父惹来了麻烦。我不能不为祖父担忧。

孙广才走到了孙有元身旁，用吓人的声音喊道：

“你给我回去。”

让我吃惊的是祖父没有像往常那样惧怕我父亲，他僵硬的身体在雨中缓慢地转过来，定神看了一会孙广才，然后抬起手指着他儿子

说：

“你回去。”

我祖父竟敢让孙广才回去，父亲气急败坏地大骂道：

“你这个老不死的，你他娘的活腻啦。”

孙有元却仍然一字一顿地说：

“你回去。”

我父亲那时反倒被祖父弄呆了，他一脸惊讶地在雨中东张西望，半晌才说：

“他娘的，他不怕我啦。”

村里的队长是一位共产党员，他感到自己有责任出来制止这种拜菩萨的迷信行为。他带着三个民兵，叫嚷着人定胜天的真理，挨家挨户地去搜查菩萨。他用自己不可动摇的权威，去恫吓那些胆小怕事的村民，警告他们谁要是窝藏菩萨，一律以反革命论处。

共产党人破除迷信的做法，在那天上午和我祖父以惩罚菩萨的方式来祈求菩萨不谋而合。我看到了起码有十多尊泥塑的菩萨被扔进雨中。那天上午我祖父重现了前天下午的神态，撑着那把破雨伞歪歪斜斜地走家串户，散布他新的迷信，他那牙齿掉光后的声音混乱不堪地在雨中荡漾，他以欣慰的微笑告诉他们：

“菩萨淋一天就不行啦，它尝到了苦头就会去求龙王别下雨。明天就晴啦。”

我祖父信心十足的预言并没有成为现实，孙有元第二天清晨站在屋檐下，看着飞扬的雨水时，他那满是皱纹的脸因为悲哀挤到了一起。我看着祖父长时间地站在那里，后来他哆嗦地仰起脸来，让我第一次听到了他的吼叫，我从来没想到祖父的声音竟会如此怒气冲冲，孙广才往昔的暴跳如雷和那时的孙有元相比，实在是小意思。我祖父对着天空吼道：

“老天爷，你下吧吧，操死我吧。”

紧接着我祖父突然显露出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他张开的嘴犹如死去一般僵硬，他的身体在那里挺了好长一会，才收缩下去。我祖父呜呜地哭了起来。

有趣的是当天中午雨就停了，这使村里那些老人格外惊奇，看着天空逐渐破裂之后终于照射过来了阳光，他们不得不去回想孙有元此前在他们看来还是渎神的荒唐行为。这些迷信的老人开始诚惶诚恐地感到孙有元具有仙家的风采，他的破衣烂衫令人联想到了那个叫花子济公和尚。事实上没有共产党员队长带着民兵搜查，他们也不会把菩萨扔进雨中。可那时谁也不会去想队长的功劳，有关孙有元可能是仙的说法，在村里沸沸扬扬了三天。到后来连我母亲也将信将疑了，当她小心翼翼地去问我父亲时，孙广才说：

“是个屁。”

我父亲是一位彻底的唯物主义者，他对我母亲说：

“我是他弄出来的，他是仙，我怎么不是仙呢。”

消　失

孙有元死前的神态，和村里一头行将被宰的水牛极其相似。当时在我眼中是巨大的水牛，温顺地伏在地上，伸开四肢接受绳索的捆绑。那时我就站在村里晒场的一端，我的两个兄弟站在最前沿。我弟弟不懂装懂的嗓音，在那个上午就像尘土一样乱飘。其间夹杂着孙光平对他的训斥：

“你懂个屁。”

刚开始我和弟弟一样无知地认为，水牛并不知道自己的命运。可是我看到了它的眼泪，当它四脚被绑住以后，我就看到了它的眼泪，掉落在水泥地上时，像雷阵雨的雨点。生命在面对消亡时，展现了对往昔的无限依恋。水牛的神态已不仅仅是悲哀，确切地说我看到的是一种绝望。还有什么能比绝望更震动人心呢？后来我听到哥哥对别的孩子说，水牛被绑住时眼睛就红了。我在此后的岁月里，会战栗地去回想水牛死前的情景，它对自己生命的谦让，不做任何反抗地死去，使我眼前出现了令人不安的破碎图景。

长久以来，祖父的死对于我始终像是一个谜语，他的死混杂着神秘的气息和现实的实在性，从而让我无从得知他的真正死因。正如乐极生悲一样，我祖父在那个雨水飞扬的上午，对着天空发出极其勇敢的吼叫以后，立刻掉落进胆怯的深渊，让我看到了他不知所措后的目瞪口呆。孙有元在张嘴吼叫的那一刻，吃惊地感到体内有一样什么东西脱口而出，那东西似乎像鸟一样有着美妙的翅膀的拍动。然后他惊慌地转过身去，哀哀地叫唤着：

“我的魂啊，我的魂飞走了。”

祖父的灵魂像小鸟一样从张开的嘴飞了出去，这对十三岁的我来说是一件离奇同时又可怕的事。

那天下午，我看到了祖父脸上出现了水牛死前的神态。那时候雨过天晴，正当村里众多的老人惊诧孙有元的预言得到实现时，我的祖父已经没有心情来享受荣耀，他一味地沉浸在失去灵魂的悲哀之中。孙有元眼泪汪汪地坐在门槛上，面对逐渐来到的阳光，他咧开的嘴里发出十分伤心的哼哼声。他是在我父母下田以后，开始自己伤心地流泪。他的眼泪直到我父母从田里回来，依然畅流不止。我从未见过一个人能那么长时间地流泪。

我父亲从田里回来看到了孙有元的眼泪，孙广才自作多情地感到他的眼泪是冲着自己来的，我父亲嘀咕着：

“我还没死，就为我哭丧了。”

后来我祖父从门槛旁站起来，哭泣着从我们身旁走过，他没有像往常那样和我们坐在一起吃饭，而是走进了堆放杂物的房间，在他自己床上躺了下来。可是没过多久孙有元就用惊人的嗓音喊叫起了他的儿子：

“孙广才。”

我父亲没理他，对我母亲说：

“这老东西摆架子了，要我把饭送进去。”

祖父继续喊叫：

“孙广才，我的魂丢了，我要死啦。”

我父亲这时才走到祖父门前，对他说：

“要死了还那么大的嗓门。”

我祖父大声哭起来，在哭声里他模糊的声音断断续续：

“儿子啊，你爹要死啦。爹不知道死是怎么回事，爹有点怕啊。”

孙广才很不耐烦地提醒他：

“你不活得好好的吗？”

孙有元也许是得到儿子的对话，他精神抖擞越发起劲地喊叫了：

“儿子啊，爹不能不死，爹活一天你就穷一天。”

祖父响亮的声音使我父亲颇感不安，孙广才恼火地说：

“你轻一点好不好，让人家听到了好像我在迫害你。”

孙有元对自己死去的预知和安排，在我少年的心里有着不可言传的惊讶和惧怕。现在想来，祖父在那一瞬间觉得灵魂飞走的生理感受，对他来说是真实可靠的，我想他在面对自己死亡时是不会弄虚作假的。也许孙有元摔坏腰后，就有可能设计起自己的末日来了。从而让他对着天空吼叫时得到的纯属一般的生理感受，上升为灵魂飞走的死亡预兆。那个雨过天晴的下午，孙有元流泪不止时，已经完成了对自己的判决。这个垂暮的老人，在即将与亡妻相遇和彻底诀别尘土飞扬的人世之间曾经无从选择。他整整九年时间犹豫不决。当他最后感

到死亡已经无法回避地来到时，他的眼泪表达了对艰难尘世是如何依依不舍。他唯一的要求是让孙广才答应给他做一口棺材，以及敲锣和吹唢呐。

“唢呐吹得响一点，好给你娘报个信。”

祖父躺在床上马上就要死去，这个事实使我惊愕不已。那一刻祖父在我心中的形象出现了彻底的变化，不再是一个老人坐在角落里独自回想过去的形象，我的祖父和死亡已经紧密相连。对我来说，祖父变得异常遥远，和我记忆不多的祖母合二为一了。

我弟弟对祖父即将死去，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整整一个下午，他都站在门旁，从门缝里窥视祖父，而且时时跑出去向我哥哥报信：

“还没有死。”

他向孙光平解释：

“爷爷的肚皮还在动。”

孙有元对死的决心，在我父亲看来不过是在虚张声势。孙广才那天下午扛着锄头走出家门以后，心怀不满地认为孙有元是变一个法子来折腾他。可到了傍晚我们吃过饭后，祖父仍然没有从屋里出来，我的母亲端着一碗饭走进去时，我们听到了祖父嗡嗡的声音：

“我要死啦，我不吃饭啦。”

这时候我父亲才真正重视祖父死的决心，当我父亲惊奇地走入祖父的房间后，这两个冤家竟然像一对亲密兄弟那样交谈起来。孙广才坐在孙有元的床上，我从没有听到过父亲如此温厚地和祖父说话。孙

广才从房间里走出来后，他已经相信父亲不久之后就会离世而去，喜形于色的孙广才毫不掩饰自己的愉快心情，他对自己是不是孝子根本就不在乎。孙有元准备死去的消息正是他向外传播的，我在屋里都能听到他在远处的大嗓门：

“一个人不吃饭还能活多久？”

在期待里躺了一夜的孙有元，翌日清晨看到孙广才走进来时，敏捷地撑起身体问他的儿子：

“棺材呢？”

这使我父亲吃了一惊，他没有看到设想中奄奄一息的孙有元。他从房间里出来后显得有些失望，孙广才摇晃着脑袋说：

“看来还得熬两天，他还能记得棺材。”

我父亲可能是担心孙有元在吃午饭时，突然谦卑地走出来坐在我们中间。孙广才觉得这并不是不可能的，所以他必须重视祖父心目中的棺材。于是在那个上午，我父亲手提两根木条像个小偷似的走了进来，用可笑的神秘向我弟弟下达命令，让他敲打木件。一贯大大咧咧的父亲突然贼头贼脑地出现，使我感到十分意外。随后他挺直了身体，推开祖父的屋门，用孝子的声音说：

“爹，木匠请来了。”

从半开的门里，我看到了祖父微微欠起身体露出了欣慰的笑容。那时我游手好闲的弟弟已经获得了短暂的职业，孙光明将木条满屋挥舞，让剑和刀自相残杀。我弟弟是一个自由主义者，他不会让自己长时间地接受房屋的限制。孙光明极为迅速地投入到真正的战争之中，

他像一个古代将领那样汗流浃背地杀出了房屋。这时他完全忘记了自己真正的职业，而沉浸到厮杀的快乐之中。我弟弟气喘吁吁的呐喊声，在那个上午的阳光里逐渐远去，谁也不知道他跑到哪去了。直到晚饭前他才回来，那时他两手空空。当我父亲追问他木条扔哪去时，孙光明一脸的糊涂，支支吾吾地解释了半晌，那神态仿佛是他从未碰过木条似的。

在我弟弟远去以后，我听到了躺在灰暗屋中祖父不安的喊叫：

“棺材。”

能使他灵魂得到安宁的木头敲打声消失后，孙有元苍白无力的嗓音里，飘荡着饥渴的沙沙声。他生前最后的奢望，由于我弟弟的马虎，一下子变得虚无缥缈了。

后来由我承担起了为祖父的精神制造棺材的敲打职业。我十五岁的哥哥对这已经不屑一顾了。孙广才一把逮住了我，他突然发现这个闷闷不乐的孩子有时也可以干点事。他将木条递过来时一脸的鄙视：

“你也不能光吃不干活。”

此后的两天里，我用单调的敲打给我祖父以安慰的声响。我处在悲哀的心情里不能自拔。十三岁的年龄，已经让我敏感地想到这是在为自己敲打。回到南门以后的那些日子，尽管祖父孙有元没有给过我理解和同情之情，由于我们在家中的处境是那样相似，孙有元时刻表现出来对自己的怜悯，来到我眼中时，我会感到也包含了对我的怜悯。我对父亲和家庭的仇恨，正是在为祖父催死的敲打声里发展起来的。很久以后，我仍然感到父亲在无意之中向我施加了残忍的刑罚。我当初的心情，就如一个死囚去执行对另一个死囚的处决。

孙有元行将死去的事，使我们那个一贯无所事事的村庄出现了惊奇与热闹。那些经历了漫长岁月之后反而变得幼稚的老人，对我祖父准备死去表达了惊讶的虔诚。孙有元对待菩萨的态度，让他们感到他很可能要回家了。一种有趣的说法使我祖父的出生变得滑稽可笑，他似乎是像下雨那样从天上下来的，现在他对自己死的预知，又证明他在尘世的期限已到，他要归天了，回到他真正的家中。

而那些年纪轻一点的人，牢记着共产党无神论的教育，他们对自己长辈的言论嗤之以鼻。就像孙广才训斥孙有元那样，那些可爱的老人都被训斥成是年龄长到狗身上去了，越活越糊涂。

那时的我却坐在敞开大门的屋中，为祖父敲打着单调的声响。在屋外众多的目光里，我履行着在他们看来是滑稽的职业。这对我是怎样的一种心情？尤其是村中那些孩子对我指手画脚，并且嘻嘻哈哈，我脆弱的自尊在耻辱和悲哀之间无法脱身了。

屋外嘈杂的声响让孙有元在离世而去之际，重现了他年轻时遭受国民党军队子弹追赶的情景。丧失了安宁的孙有元在屋里大声呼喊孙广才，他不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当我父亲走进屋去时，孙有元正精神抖擞地坐在床上，向孙广才打听是不是哪家失火了。

我祖父躺到床上去是准备立刻就死的，可是三天下来他越躺越有精神。尽管孙有元每天都叫嚷着不吃东西了，我那言语不多的母亲总还是盛一碗饭走进去。我祖父在理想的死亡和现实的饥饿面前，曾经有过激烈的犹豫，不过最后还是屈服于饥饿的力量。我母亲每次都会拿着一只空碗出来。

孙广才从来就是一个缺乏耐心的人，我祖父没有像他想象的那样越来越奄奄一息。于是对孙有元的死，他立刻失去了信心。当我母亲端着一碗饭推开祖父房门，我祖父故伎重演叫着不吃东西时，孙广才一把拉住了我的母亲，冲着我祖父喊叫：

“要死就别吃，要吃就别死。”

我母亲那时异常惊慌，她低声对孙广才说：

“你这是作孽，老天爷要罚你的。”

我父亲可不管这一套，他一下子蹿到屋外，对不远处的人说：“你们听说过死人吃东西没有？”

事实上祖父并不像父亲认为的那样，孙有元觉得自己灵魂已经飞走是确实的感受，他对自己即将死去坚信不疑。那时的祖父在心理上已经死去，正期待着自己的生理也进入一劳永逸的境地。当我父亲越来越不耐烦的时候，孙有元也为自己久久未死而苦恼。

在生命的末日里，孙有元用残缺不全的神智思考着自己为何一直没死。即将收割的稻子在阳光里摇晃时，吹来的东南风里飘拂着植物的气息。我不知道祖父是否闻到了，但我祖父古怪的思维断定了自己迟迟未死和那些沉重的稻穗有关。

那个早晨孙有元又大声叫唤孙广才了，我父亲发泄过多的怒气之后，变得有些垂头丧气，他懒洋洋地走入祖父的房间。孙有元用神秘的口气低声告诉孙广才，他的灵魂没有飞远，就在附近，所以他一直没死。孙有元说这话时的谨慎模样，仿佛是担心灵魂会听到他的话。灵魂没有飞远的原因是被那一片稻香所吸引。我祖父告诉孙广才，他

的灵魂正混在一群麻雀中间，就是此刻在稻田上空盘旋的那群麻雀。孙有元要我父亲扎几个稻草人放在房屋周围，好把他的灵魂吓走，否则他的灵魂随时都会突然回到他体内。我祖父张开牙齿脱落的嘴，嗡嗡地对孙广才说：

“儿子啊，我的魂一回来，你就又要受穷啦。”

我父亲马上就叫嚷起来：

“爹，你别死啦，你活过来算了。一会棺材，一会稻草人，你就别再折腾啦。”

村里的那些老人从牢骚满腹的孙广才那里得知这些时，并不像我父亲认为的那样是孙有元在瞎折腾。我祖父认为灵魂仍在附近飞翔，对他们来说是真实可信的。那个中午，那时我不再敲打木条，我看到几个老人拿着两个稻草人走来了，虔诚的神态在阳光下有着一种离奇的庄严。他们将一个稻草人靠在我们门口的墙上，另一个放在孙有元的窗旁。正如后来他们向孙广才解释的那样，他们这样做是为了成全我祖父顺利地升天。

我祖父确实大限已近，此后的三天里孙有元的状况一落千丈。当我父亲有一次走入祖父的房间时，孙有元只能用蚊虫般细微的声音和他儿子说话了。那时候的孙有元对付饥饿不像前几天那么软弱无能，应该说他已丧失起码的胃口，我母亲端进去的饭他最多只吃两三口。这使我父亲疑神疑鬼地在那两个稻草人近旁转悠了很久，嘴里嘀咕道：

“难道这东西还真管用？”

我祖父躺在那间夏天的屋子里，连续多日没有洗澡，后来的几天在奄奄一息里又将尿流在了床上。那间堆放杂物的房间便充斥了一股暖烘烘的臭气。

孙有元真正显示弥留之际的神态之后，孙广才开始安静下来，他连续两个上午走到祖父屋中去察看，出来后紧皱眉头，我那习惯夸大其词的父亲断言孙有元拉了有半床屎尿。第三天上午我父亲没有走入祖父的房间，他说是吃不消里面的臭气。他要我母亲进屋去看看祖父怎么样了，自己坐在桌前教育我的哥哥和弟弟说：

“你们爷爷快死啦。”他的理由是，“人和黄鼠 狼一样，你要捉它时它就放个臭屁把你熏晕了，自己可以逃走。你们爷爷要逃走啦，所以那里面臭死人啦。”

我母亲从祖父屋里出来时脸色苍白，她的双手将围裙的下摆捏成一团，对孙广才说：

“你快去看看吧。”

我父亲像是被凳子发射出去似的，蹿进了祖父的房间，过了一会十分紧张地走出来，手舞足蹈地说：

“死啦，死啦。”

事实上那时孙有元还没有死去，他正断断续续地从休克状态里走进走出。我粗心大意的父亲却急冲冲地去寻求村里人的帮助，他那时才想起来连个坑都还没挖。孙广才扛着锄头哭丧着脸满村去叫人，然后在祖母的坟旁和几个乡亲为孙有元挖起了长眠之坑。

孙广才是一个不会轻易知足的人，那几个乡亲挖完坟坑准备回家时，我的父亲在他们身后喋喋不休，告诉他们帮忙要帮到底，要么就别帮忙。孙广才要他们去把我祖父抬出来，他自己则是站在门旁寸步不进，那个后来和他打架的王跃进皱着眉说怎么这么臭时，我父亲点头哈腰地对他说：

“死人都这样。”

我的祖父正是那时候睁开眼睛的，当时他们已经将他的身体抬了起来。孙有元显然不知道他们即将要埋葬他，摆脱了昏迷之后的孙有元向他们发出了嘿嘿一笑。我祖父突然出现的笑容把他们吓得魂不附体。我在屋外听到了里面一片乱七八糟的叫嚷声，随即一个个惊慌失措地蹿了出来，最为强壮的王跃进吓得面如土色，他用手捂着胸口连声说：

“吓死我啦，吓死我啦。”

接着他就大骂孙广才：

“我操你十八代祖宗，你他娘的要吓人也不能这么做。”

我父亲满腹狐疑地看着他们，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直到王跃进说：

“他娘的，还活着呢。”

孙广才这才急忙走入孙有元屋中，我祖父看到了他的儿子以后，又露出了嘿嘿的笑容。孙有元的笑容使孙广才勃然大怒，他还没有从祖父屋里出来就叫骂起来：

“你死个屁，你要是真想死，就去上吊，就去跳河，别他娘的躺在床上。”

孙有元细水长流的生命，绵绵不绝地延续着，使村里人万分惊讶。当初几乎所有的人都在内心确定了孙有元将会立即死去，可孙有元却把自己弥留之际拉得十分漫长。最让我们吃惊的是那个夏日的傍晚，因为炎热我们将桌子搬到了那棵榆树下面，我们吃饭时看到祖父突然出现。

在床上躺了二十来天的孙有元，竟然从床上下来，扶着墙壁像个学走路的孩子一样蹒跚地走出来。这情景把我们都看呆了。我祖父那时完全沉浸在自己内心的不安里，一直没死的事实使他感到焦虑和忧心忡忡。他艰难地走到门槛旁，颤巍巍地坐了下来。孙有元对我们的吃惊视而不见，他像是一袋被遗忘的地瓜那样搁在那里。我们听到了他垂头丧气的嘟哝：

“还没死，真没意思。”

孙有元是第二天早晨死去的。我父亲走到他床边时，他睁开眼睛定定地看着孙广才。祖父当初的眼神一定十分怕人，否则我父亲不会吓得魂飞魄散。他后来告诉我们，祖父那时的眼神仿佛要把他顺便捎上，一起去死。但我父亲没有逃跑，应该说是没法逃跑。孙广才的手已被他临终的父亲紧紧捏住。我祖父的眼角滚出了两滴细小的泪水后，便将眼睛永远闭上了。孙广才感到他被捏住的手渐渐获得了自由，这时他才慌乱地逃出来，口齿不清地要我母亲进去看看。比起父亲来，母亲显得镇静多了。显然她走进去时略有迟疑，可她出来时是一步一步走来的，她告诉我父亲：

“已经冰凉了。”

我父亲如释重负地笑了，他向外走去时连声说：

“总算死了，我的娘啊，总算死了。”

父亲在门前的台阶上坐了下来，笑嘻嘻地看着不远处几只走来走去的鸡。可是没过多久，他的脸色悲伤起来，接着嘴巴一歪掉下了眼泪，随后他抹着眼泪哭泣了。我听到他喃喃自语：

“爹啊，我对不起你啊。爹啊，你苦了一辈子。我是个狗杂种，我不孝顺你。可我实在也是没办法啊。”

祖父如愿以偿地死去，对于当时的我来说，并没有引起我失去了一个活生生的人这样的感受。我当时的心情十分古怪，说不准是悲哀，还是不安。我能明确意识到的，那就是一种情景将在我眼中永远消失。在傍晚的时刻，孙有元步履蹒跚地在那条小路上摇摇晃晃地出现，向我和池塘走来。我总是很远就看到了他抱在怀里的油布雨伞，和肩上的蓝布包袱。要知道，这情景曾经给过我多次阳光般的温暖和安慰。

祖父打败了父亲

孙有元不是一个懦弱的人，起码他的内心不是这样，他的谦卑在很大程度上表达着对自己的不满。我离开南门的第四年，也就是我弟弟锯掉那张桌子的腿以后，祖父在家中的糟糕处境越加明显。

孙有元让孙光明锯掉桌腿以后，并不意味着他和孙广才这两个老对手可以偃旗息鼓了。我父亲是个穷追不舍的家伙，他不会让孙有元长时间心安理得。不久之后他就不让我祖父吃饭时坐在桌旁，而是给他盛一小碗饭让他在角落里吃。我的祖父必须学会忍饥挨饿了，这个已到晚年的老人对食物的欲望像个刚结婚的年轻人，可他只能吃一小碗，孙广才那张仿佛饱尝损失的脸，使我祖父很难提出再吃一碗饭的要求，他只能饥肠辘辘地看着我的父母和兄弟大声咀嚼。他唯一拯救自己饥饿的办法，就是在洗碗前将所有的碗都舔一遍。那些日子村里人时常在我家的后窗，看到孙有元伸出舌头，兢兢业业地舔着那些滞留饭菜痕迹的碗。

我的祖父在承受屈辱时是不会心甘情愿的，我说过孙有元不是一个懦弱的人，到那时他只能和孙广才针锋相对，而没有别的迂回的办法。大约一个月以后，当我母亲将那一小碗饭递过去时，我祖父故意没有接住，把碗摔破在地上。我可以想象父亲当初勃然大怒的情景，事实也是如此，孙广才霍地从凳子上站立起来，用吓人的声音指着孙有元大骂：

“你这个老败家子，连他娘的碗都端不住，你还吃个屁。”

我的祖父那时已经跪在了地上，撩起衣服将地上的食物收拾起来。孙有元一副罪该万死的模样，对我父亲连声说：

“我不该把碗打破，我不该把碗打破，这碗可是要传代的呀。”

孙有元最后那句话让我父亲瞠目结舌，孙广才半晌才反应过来，他对我母亲说：

“你还说这老不死可怜，你看他多阴险。”

我祖父对孙广才看都不看，他开始眼泪汪汪起来，同时依然执著地说：

“这碗可是要传代的呀。”

这使孙广才气急败坏，他对着祖父吼叫道：

“你他娘的别装了。”

孙有元干脆嗷嗷大哭，声音响亮地叫道：

“这碗打破了，我儿子以后吃什么呀？”

那时候我弟弟突然笑出声来，祖父的模样在他眼中显得十分滑稽，我那不识时务的弟弟竟然在那种时候放声大笑。我哥哥孙光平虽然知道那时候笑是不合时宜的，可孙光明的笑声感染了他，他也止不住笑了起来。我父亲那时可真是四面楚歌，一边是孙有元对他晚年的糟糕预测，另一边是后辈似乎幸灾乐祸的笑声。孙广才疑虑不安地看着他的两个宝贝儿子，心想这两个小子实在是有点靠不住。

我兄弟的笑声是对我祖父的有力支持，虽然他们是无意的。我一贯信心十足的父亲，在那时难免有些慌张，面对依然号啕叫着的孙有元，孙广才丧失了应有的怒气，而是脆弱地向门口退去，同时摆着手说：

“行啦，祖宗，你就别叫啦，就算你赢了，就算我怕你，你他娘的就别叫啦。”

可是来到屋外以后，孙广才又怒火冲天了，他指着在屋中的家人骂道：

“你们全他娘的是狗养的。”

第四章

威　胁

我成年以后，有一天中午，一个站在街道旁的孩子以其稚嫩有趣的动作，使我长久地注视着他。这个衣着鲜艳的小家伙，在灿烂的阳光里向空气伸出胖乎乎的胳膊，专心致志地设计着一系列简单却表达他全部想象的手势。其间他突然将右手插入裤裆，无可奈何地进行了现实的搔痒，而他脸上则维持住了被想象陶醉的痴笑。面对如此嘈杂的街道，孩子不受侵犯地沉浸在小小的自我之中。

后来，一队背着书包的小学生从他身旁走过，才使他发现自己其实并不幸福。这个孩子发呆地看着处于年龄优势的他们走远。我没有看到他的目光，但我知道他那时的沮丧。被他们随随便便背在肩上的书包，微微摇晃着远去。这一景象对一个还没到上学年龄的孩子来说，意味着什么是不言而喻的。况且他们又是排着队走去，他的内心一定充满了嫉妒、羡慕和向往。这样的情感折磨着他，最终产生了对自己的不满。我看到他转过身来，哭丧着脸气呼呼地走入一条胡同。

二十多年前，当我哥哥背上书包耀武扬威地走去，我的父亲向他发出最后的忠告时，站在村口的我最初发现了自己的不幸。一年多以后，我同样背上书包上学时，已经不能像孙光平那样获得孙广才的忠告了，我所得到的完全是另外一类教导。

那时我离开南门已有半年，那个将我带离南门的高大男人成为了我的父亲，而我的母亲不再是拥有蓝方格头巾在田间快速走动的瘦小女人，取而代之的是脸色苍白终日有气无力的李秀英。我后来的父

亲，那个名叫王立强的男人，有一天上午用他有力的胳膊搬开了一只沉重的木箱，从下面的箱子里拿出了一只全新的草绿色军用挎包，告诉我这就是我的书包。

王立强对农村来的孩子有着令人哭笑不得的理解，或许因为他也出自农村，所以他始终觉得乡下的孩子和狗一样喜欢随地拉屎撒尿。他正式领养我的第一天，就反复向我说明便桶的重要性。他对我排泄方式的关心，在背上书包这对我来说是神圣的时刻仍然念念不忘。他告诉我，上学以后就不能随随便便上厕所了，首先应该举手，在老师允许以后才能去。

我当时的内心是多么骄傲，穿着整洁的衣服，斜背着草绿的书包，身边走着身穿军装的王立强。我们就这样来到了学校。我看到一个织着毛衣的男人，轻声细气地和王立强说话，但我不敢笑，因为他是我的老师，然后是一个和我同龄的孩子，挥舞着书包向我们奔跑过来。那个男孩和我互相看来看去，不远处有一群孩子都在看着我。王立强说：

“你过去吧。”

我走到了那群陌生的孩子中间，他们好奇地看着我，我也好奇地看着他们。不一会我就发现自己十分优越，我的书包比他们的都要大。可就在这时，就在我为自己感到自豪的时候，准备离去的王立强走过来响亮地提醒我：

“拉屎撒尿别忘了举手。”

我小小的自尊顿时遭受了致命的一击。

我年幼时这五年的城镇生活，是在一个过于强壮的男人和一个过于虚弱的女人之间进行的。我并不是因为招人喜爱才被城镇选中，事实上王立强夫妇对我的需要远胜于我对城镇生活的热情。他们没有孩子，我后来的母亲李秀英说她没有喂奶的力气。同样的说法到了王立强那里就完全不一样了，王立强用果断的语气告诉我，疾病缠身的李秀英要是一生孩子就要断气。这话在我当时听来实在有些吓人。他们都不喜欢婴儿，选中六岁的我，是因为我能够干活了。公正地说，他们是准备一辈子都把我当儿子对待的，否则他们完全可以去领养一个十四五岁的男孩，这样的孩子干活时会让他们更为满意。问题是一个十四岁的孩子已经具有了难以改变的习性，他们可能会因此大伤脑筋。他们选中了我，让我吃饱穿暖，让我和别的孩子一样获得上学机会，同时也责骂和殴打过我。我这个别人婚姻的产物，就这样成为了他们的孩子。

我在那里整整五年的生活，李秀英只有一次出门，那次她离去以后，我就再也没有见到过她。我一直没有弄明白李秀英究竟得了什么病，她对阳光的热爱给了我无法磨灭的印象。这位我后来的母亲整个身体就像是一场绵绵阴雨。

王立强第一次带我走进她的房间时，满屋的小凳子让我惊奇万分，上面摆着众多的内衣内裤，让通过窗玻璃的阳光照耀它们。她对我们的进来仿佛毫无察觉，伸出的手似乎在拉一根很细的线一样，摸索着阳光。随着阳光的移动，她也移动凳子，好让那些色彩纷呈的内衣始终沐浴着阳光。她神态安详地沉浸在那单调和贫乏之中。我不知道我在那里站了有多久，当她向我转过脸来，我看到了一双大而空洞的眼睛，从而让我现在回想时，看不到她的目光。接着是很细的声

音，像一根线穿过针眼一样穿过了我的耳朵，她告诉我，她要是穿上潮湿的内衣就会——

“立刻死掉。”

我吓了一跳，这个毫无生气的女人说到死掉时斩钉截铁。我离开了亲切熟悉的南门和生机勃勃的父母兄弟，来到这里时，一个令我不安的女人对我说的第一句话，就是她随时都会死掉。

后来我才渐渐感到李秀英当初的话并不是耸人听闻的，在那些连续阴雨的日子，她就会发烧不止，躺在床上哼哼唧唧，她那时奄奄一息的神态，总让我感到她马上就要实现自己的预言了。可是阳光穿过窗玻璃来到那一排小凳子上时，她就安详和心满意足地接受自己继续生存的事实。这个女人对潮湿有着惊人的敏感，她都可以用手去感觉空气中的湿度。每天早晨我拿着干抹布推开她的房门去擦窗玻璃，她从印着蓝花的布蚊帐里伸出一只手，像是抚摸什么东西似的抚摸着空气，以此来检验这刚刚来到的一天是否有些潮湿。最初的时候总把我吓得战战兢兢，她整个身体消隐在蚊帐后面，只露出一只苍白的手，张开五指缓缓移动，犹如一只断手在空气里飘浮。

疾病缠身的李秀英自然要求清洁，她的世界已经十分狭窄，如果再乱糟糟的话，她脆弱的生命就很难持续下去。我几乎承担起了全部保持屋内整洁的劳动，擦窗玻璃是所有劳动中最重要的，我每天都必须擦两次，从而保证阳光能够不受尘污干扰地来到她的内衣上。打开窗户以后我的苦恼就来了，我要把玻璃向外的一面擦得既干净又迅速，我小小的年龄要达到迅速实在是力不从心。李秀英是一个真正弱不禁风的女人，她告诉我风是最坏的东西，它把尘土、病菌，以及难闻的气味吹来吹去，让人生病，让人死去。她把风说得那么可怕，使

我在童年的印象中，风有着青面獠牙的模样，在黑夜里爬上我的窗户，把玻璃磨得沙沙乱响。

李秀英完成了对风的攻击之后，突然神秘地问我：

“你知道潮湿是怎么来的？”

她说：“就是风吹来的。”

她说这话时突然的怒气冲冲把我吓得心脏乱跳。

玻璃起到十分奇妙的作用，它以透明的姿态插入到李秀英和外界生活之间，既保护了她不受风和尘土的侵扰，又维护住了她和阳光的美好关系。

我至今清晰地记得那些下午的时刻，阳光被对面的山坡挡住以后，李秀英伫立在窗前，望着山那边天空里的红光，仿佛被遗弃似的满脸忧郁，同时又不愿接受这被遗弃的事实，她轻声告诉我：

“阳光是很想照到这里来的，是山把它半路上劫走了。”

她的声音穿越了无数时光来到我现在成年的耳中，似乎让我看到了她和阳光有着由来已久的相互信任。而那座山就像是一个恶霸，侵占了她的阳光。

整日在外忙忙碌碌的王立强，并不只指望我能够干活，他似乎希望我在屋内的响声，可以多少平息一点李秀英因为孤单而出现的忧伤。事实上李秀英并不重视我的存在，她喜欢用过多的时间来表达对自己的怜悯，而用很少的心情来关心我，她总是不停地唠叨自己这里或那里不舒服，可当我提心吊胆地出现在她面前，期待着自己能为她

干些什么时，她却对我视而不见。有时候我的吃惊，会引起她对自己疾病的某种不可思议的骄傲。

我刚到她家时，看到她在屋内地上铺着泛黄的报纸，上面晒着无数小白虫。患病的李秀英胡乱求医，那些可怕的小白虫是她新近得到的一道偏方。当这个憔悴的女人将小白虫煮熟后，像吃饭似的一口一口十分平静地咽下去时，站在一旁的我脸色灰白。我的恐惧竟然引起了她的得意，她向我露出了神气十足的微笑，不无自得地告诉我：

“这是治病的。”

李秀英虽然自我得让人时常难以忍受，她在骨子里却是天真和善良的，她的疑神疑鬼是女人的通病。我刚去时，她总是担心我会干出一些对她家极为不利的事，所以她考验了我。有一次我在擦另一个房间的窗户时，发现窗台上有五角钱。我吃了一惊，五角钱对当初的我可是一笔巨大的数目。当我将钱拿去交给她时，显然我的吃惊和诚实使她如释重负。她明确告诉我，这是对我的考验。她用令人感动的声调称赞我，她那过多赞美词语的称赞，使我当时激动得都差点要哭了。她对我的信任一直保持了五年，后来我在学校遭受诬陷时，只有她一个人相信我是清白的。

身强力壮的王立强一旦回到家中就显得死气沉沉，他经常独自坐在一边愁眉不展。曾经有一次，我来到他家的第一个夏天，他让我坐在窗台上，仔细地向我讲述山坡那边有一条河，河上有木船，这样简单却使我铭心刻骨的景象。总的来说他是一个温和的男人，可他有时候的语言十分恐怖。他有一个非常喜爱的小酒盅，作为家中唯一的装饰品 被安放在收音机上端，他为了让我重视酒盅，很严肃地告诉我，

如果我有朝一日打破了酒盅，他就会拧断我的脖子。当时他手里正拿着一根黄瓜，他咔嚓一声扭断了黄瓜，对我说：

“就是这样。”

吓得我脖子后面一阵阵冷风。

在我接近七岁的时候，生活的变换使我仿佛成为了另外一个人。应该说我那时对自己的处境始终是迷迷糊糊，我在随波逐流的童年，几乎是在瞬间的时间里，将在南门嘈杂家中的孙光林，变换为在李秀英的呻吟和王立强的叹息里常受惊吓的我。

我是那样迅速地熟悉了这个名叫孙荡的城镇，最初的时候我每天都置身于好奇之中。那些石板铺成的狭长街道，让我觉得就如流过南门的河一样不知道有多长。有时候在傍晚，王立强像个父亲那样牵着我的手走过去时，我会充满想象地感到这么走下去会到北京的，往往是在那时，我突然看到自己走到家门了，这个疑问曾经长时间地困扰着我，我一直是往前走的，可最后总是走到了家门口。孙荡镇上的那座宝塔是我最惊奇的，宝塔的窗户上竟会长出树木来。这一景象延伸以后，有一次我古怪地觉得李秀英的嘴上也可能会长出树木，就是不长树木，也会长出青草。

街道上的石板经常会发出翘来翘去的声响，尤其是在雨天的时候，使劲往一侧踩去，另一侧就会涌出一股泥水。这个游戏曾经长久地迷恋着我，一旦获得上街的机会，我就满腔热情地投入到这样的游戏之中。当时我是多么想把泥水溅到过路人的裤子上，我用胆怯禁止了自己的小小欲望，没有出现的后果向我描叙了自己遭受惩罚的可怕情景。后来我看到三个大男孩，将一排放在各家门前的便桶盖扔上了

天空。便桶盖在空中旋转时简直美妙无比，几个遭受损失的成年人从屋里冲出来只是破口大骂而已，而那三个孩子则是大笑地逃跑了。我突然发现了逃跑的意义，它使惩罚变得遥远，同时又延伸了快乐。因此当一个穿得漂亮整洁的女孩走过来时，我使劲踩向了一块翘起的石板，泥水溅到了她的裤子上，我自己开始了预先设计好的逃跑。要命的是我实现内心的欲望之后，快乐并没有来到。那个女孩没有破口大骂，也不追赶我，而是站在街道中央哇哇大哭。她长久的哭声，使我经历了长久的胆战心惊。

就在这条街道拐角的地方，住着一个戴鸭舌帽的大孩子。他用嘴巴在一根竹竿上能吹出歌声来，这对当初的我就如宝塔窗户上长出树木一样奇妙。他经常双手插在裤袋里在街上闲逛，和一些认识的成年人打着招呼。这个大孩子体现出来的风度，曾让我默默仿效过。当我也将双手插进裤袋，努力做出大摇大摆的样子时，我得意洋洋塑造出来的形象，却被王立强用训斥给葬送了。他说我像个小流氓。

这个戴鸭舌帽的大孩子，在吹出美妙的笛声之后，还能惟妙惟肖地吹出卖梨膏糖的声音。当我和其他一些馋嘴的孩子拼命奔跑过去后，看到的不是货郎，而是坐在窗口哈哈大笑的他。我们上当受骗后一脸的蠢相，使他过于兴奋的笑声不得不在急促的咳嗽里结束。

尽管屡屡上当，我依然一次次奔跑过去。我被声音召唤着盲目和傻乎乎地跑去，为的是让他取笑我。有一次我窘迫地发现只有自己一个人上了他的当，他当时快乐的笑声使我小小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我对他说：

“你吹出来的一点也不像卖糖的。”我故作聪明地告诉他，“我一听就知道是假的。”

不料他笑得更厉害了，他问：

“那你跑什么？”

我立刻哑口无言，没想到他会这么问，我一点准备也没有。

后来的一天中午，我上街去买酱油遇到他，他又变了个法子让我受骗。那时他已从我身边走过去了，他突然站住叫了我一声。然后俯下身，翘起屁股让我看看他的裤子是不是破了。他黑色的裤子在屁股上补了两块暗红的补丁，我不知道自己中了他的圈套，将脸凑近他那猴子似的红屁股，我告诉他没有破。他说：

“你再仔细看看。”

我仔细看了还是没有扯破的地方。

他说：“你把脸凑近一点看看。”

当我把脸几乎贴到他的屁股上时，他突然放了一个响亮的臭屁，把我熏得晕头转向，而他哈哈大笑地走去了。虽然他一次次捉弄我，可我依然崇拜他。

蜂拥而来的全新生活几乎将我淹没，使我常常忘记不久前还在南门田野上奔跑的自己。只是在有些夜晚，我迷迷糊糊行将入睡时，会恍惚看到母亲的蓝方格头巾在空气里飘动，那时突然而起的悲哀把我搞得焦急万分，可是睡着以后我又将这一切遗忘。有一次我曾经问过王立强：

“你什么时候送我回去？”

当时王立强和我一起走在傍晚的街道上，他拉着我的手，走在夕阳西下的光芒里。他没有立刻回答我的问话，而是给我买了五颗橄榄，然后才告诉我：

“等你长大了就送你回去。”

深受妻子疾病之苦的王立强，在那时抚摸着我的头发，声音忧郁地告诉我要做一个听话的孩子，以后上学了要好好念书。如果我做到了他的要求，他说：

“等你长大了，我就为你找个强壮的女人做妻子。”

他这话太让我失望了，我以为他会奖给我什么呢，结果是个强壮的女人。

王立强给了我五颗橄榄以后，我就不再着急地要返回南门，我不愿立刻离开这个有橄榄可吃的地方。

只有一次我显得异常激动。一天下午，一个将书包挂在胸前，双手背在身后的孩子让我错误地看到了自己的哥哥。那时我突然忘记了自己是在孙荡，仿佛回到了南门的池塘边，看着刚刚上学的哥哥耀武扬威地走着。我向孙光平呼喊着奔跑过去。我激动的结局却是一个陌生的孩子莫名其妙地转过头来，我才一下子明白过来自己早已离开南门，这突如其来的现实使我非常悲伤。那一刻是我最想回到南门的时候，我在呼啸的北风里哭泣着往前走去。

一个十月一日出生名叫国庆的男孩，和另一个叫刘小青的，成了我幼时的朋友。现在我想起他们时内心充满了甜蜜。我们三个孩子在那石板铺成的街道上行走，就像三只小鸭子一样叫唤个不停。

我对国庆的喜爱超过刘小青，国庆是个热衷于奔跑的孩子，他第一次跑到我面前时满头大汗，这个我完全陌生的孩子充满热情地问我：

“你打架很厉害吧？”

他说：“你看上去打架很厉害。”

我对刘小青的喜爱，是由他哥哥迷人的笛声建立起来的。他和那个戴鸭舌帽大孩子的兄弟关系，使我对他的喜爱里渗满了羡慕。

和我同龄的国庆，小小的年纪就具有了领导的才能。我对他的崇拜，是因为他使我的童年变得多彩多姿。我忘不了他带领我和刘小青站在河边等待波浪的情景，在此之前我根本不知道波浪会给予我如此奇妙的享受。我们三个孩子以一定的距离站成一排，在那夏天的河边，轮船驶过以后掀起的波浪推动着我们赤裸的脚，我看着波浪一层层爬上我的脚背。我们的脚就像泊在岸旁的船，在水里摇摇晃晃。可是在这时候我要回家了，我要擦窗户玻璃，去拖地板。当国庆和刘小青看着远处的轮船逐渐驶近，第二次波浪即将来临时，我却被迫离开波浪，用我童年的速度奔跑回家。

另一种让我难忘的享受是登上国庆家的楼房，去眺望远处的田野。那时候就是在城里，也只是不多的人家住楼房。我们向国庆家走去时因为激动，我和刘小青像两只麻雀那样叽叽喳喳。国庆则表现出他作为主人的风度，这个孩子走在我们中间时时用手擦一下鼻子，以成年人的微笑来掩饰他那孩子的骄傲。

然后国庆敲响了一扇屋门，门只是打开了一点，我看到了半张全是皱纹的脸。国庆响亮地喊了一声：

“婆婆。”

门打开到让国庆能够进去的宽度，我看到了里面的灰暗，和这个身穿黑衣老太太的全部的脸。她的眼睛以她年龄极不相称的亮度看着我们。

在我面前的刘小青准备进去时，她迅速将门重新关成一条缝，只露出一只眼睛。于是我第一次听到了她喑哑的声音：

“叫一声婆婆。”

刘小青叫了一声后就走进去，下面轮到我了。依然是一条缝和一只眼睛。这个老太太让我吸了一口冷气。可是国庆和刘小青已经踩着楼梯上去了，我只能颤抖地叫一声。我获准进入了那一片灰暗，老太太将门关上后，只有楼梯顶端有一圈亮光。我上楼时始终没有听到她走开的脚步，我知道她正用皱巴巴的眼睛看我，这是多么可怕的事。

此后的两年里，我每次怀着幸福的心情前往国庆家中时，都对自己要越过这个老太太灰暗的关卡而恐惧。那常常让我做噩梦的脸和声音，在路上就开始折磨我。我必须用和国庆趴在楼上窗口这无比的幸福来鼓励自己，才有胆量去敲响那扇屋门。

有一次我敲响屋门后，这个老太太出乎意料地没有让我叫她一声婆婆，而用神秘的微笑让我走了进去。结果这一次国庆没在家中，当我提心吊胆走下楼梯时，老太太像逮住小鸟一样逮住了我。她拉着我的手走入了她的房间。她湿漉漉的手掌使我全身发抖，可我不敢有半点反抗的举动，我整个地被吓傻了。

她的房间倒是很明亮，而且一尘不染。墙上挂着许多镜框，里面黑白的相片让我看到了一群严肃的男女老人，竟然没有一个在微笑。老太太轻声告诉我：

“他们全死了。”

她压低了声音仿佛是怕他们听到似的，使我不敢出一口大气。随后她指着一张胡须很长的相片说：

“这个人有良心，昨晚还来看我呢。”

一个死人来看她？我吓得哇的一声哭了起来。她对我的哭声深表不满，她说：

“哭什么，哭什么。”

接着她不知指着哪张相片又说：

“她不敢来，她偷了我的戒指，怕我向她要回来。”

这个我童年记忆里阴森的老女人，用阴森的语调逐个向我介绍相片上的人以后，才让我离开她那间可怕的屋子。后来我再也不敢去国庆家中，即使有国庆陪伴我也不敢接近这个噩梦般的女人。直到很久以后，我才感到她其实并不可怕，她只是沉浸在我当时年龄还无法理解的自我与孤独之中，她站在生与死的界线上，同时被两者抛弃。

我第一次登上国庆家的楼房，是那样惊讶地看到远处的一切。仿佛距离突然缩短了，一切都来到眼皮底下。田野就像山坡一样，往上铺展开去，细小走动的人让我咯咯笑个不停。这是我第一次真实感到，什么叫无边无际。

国庆是一个把自己安排得十分妥当的孩子，他总是穿得干干净净，口袋里放一块叠得方方正正的小手帕。我们站成一队上体育课时，他常常矜持地摸出手帕擦一下嘴。他那老练的动作，让鼻涕挂在胸前的我看得发呆。而且他像个医生那样拥有自己的药箱，那是一个小小的纸板盒，里面整齐地放着五个药瓶。他将药瓶拿出来向我介绍里面的药片治各类疾病时，这个八岁的孩子显得严肃和一丝不苟，我崇敬的眼睛看到的已不是同龄的孩子，而是一位名医。他总是随身携带这些药瓶，有时他在学校操场上奔跑时会突然站住，用准确自信的手势告诉我，他身上哪儿患病了，必须吃什么药。于是我跟着他走进教室，看着他从书包里拿出药箱，打开瓶盖取出药片，放入嘴中一仰头就咽了下去。就那么干巴巴地咽下去，他都不需要水的帮助。

国庆的父亲，是个令我生畏的人，在他感到身体不舒服时会走向他的儿子。那时我的同学就充满激情了，他清脆的嗓音滔滔不绝，他会仔细询问父亲不舒服的来龙去脉。直到父亲很不耐烦地打断他，他才结束自己滔滔不绝的废话，改成熟练地打开他那神圣的纸板盒，手在五个药瓶上面比画了几下，就准确地拿出了父亲需要的那种药。当他将药递过去时，就不失时机地向父亲要五分钱。那一次他父亲答应了准备去取钱时，他迅速地递上去一杯水，体贴地让父亲吃药，自己走过去把手伸入父亲扔在床上的衣服口袋，伸出来后向父亲展示了五分的硬币，然后放入自己口袋。当我们一起向学校走去，他却从口袋里摸出两个五分硬币。国庆是一个慷慨的同学，他告诉我另一个五分是为我拿的。随即他就实现了自己的诺言，我们一人吃一根冰棍。

我一直没有见过国庆的母亲，有一次我们三人在旧城墙上玩耍，挥舞着柳枝在黄色的泥土上奔跑，用呐喊布置出一场虚构中的激战。

后来我们疲惫不堪地坐了下来，是刘小青突然问起了国庆的母亲。国庆说：

“她到天上去了。”

然后他指了指天空：

“老天爷在看着我们。”

那时的天空蓝得令人感到幽深无底，天空在看着我们。三个孩子被一种巨大的虚无笼罩着，我内心升起一股虔诚的战栗，辽阔的天空使我无法隐藏。我听到国庆继续说：

“我们做什么，老天爷都看得一清二楚，谁也骗不了它。”

对国庆母亲的询问，所引发出来对天空的敬畏，是我心里最初感到的束缚。直到现在，我仍会突然感到自己正被一双眼睛追踪着，我无处可逃，我的隐私并不安全可靠，它随时面临着被揭露。

小学二年级的时候，我和国庆出现了一次激烈的争吵。争吵的话题是如果用麻绳将世界上所有的原子弹绑起来爆炸，地球会不会被炸碎。这个问题最先来自于刘小青，他想出用麻绳捆绑原子弹，让我现在写下这些时不由微微一笑。我清晰地记起了当初刘小青说这话时的神态，他是将快要掉进嘴巴的鼻涕使劲一吸，吸回到鼻孔后突发奇想说这番话的。他吸鼻涕的声音十分响亮，我都能感觉到鼻涕飞入他鼻孔时滑溜溜的过程。

国庆支持了刘小青，他认为地球肯定会被炸碎，最起码也会被炸出一个可怕的大洞。那时候我们所有的人都会被一阵狂风刮得在天上

乱飞乱撞，而且有一种吓人的嗡嗡声。就像我们的体育老师那样，鼻子上有洞，说起话来嗡嗡的有着北风呼啸的声响。

我不相信地球会被炸碎，就是一个大洞我也认为不可能。我的理由是原子弹是由地球上的东西做成的，原子弹小地球大，大的怎么会被小的炸碎？我激动地质问国庆和刘小青：

“你们能打败你们爹吗？打不败。因为你们是你们爹生的。你们小，你们爹大。”

我们都无法说服对方，于是三个孩子走向了张青海，那个打毛衣的男老师，指望他能够作出公正的判决。那是冬天的中午，我们的老师正坐在墙角里晒太阳，他织毛衣的手滑来滑去，像女人的手一样灵巧。他眯着眼睛听完我们的讲叙后，软绵绵地训斥道：

“这是不可能的。全世界人民都是爱好和平的，怎么会把原子弹绑在一起爆炸？”

我们争论的是科学，他却给了我们政治的回答。于是我们只能继续争吵，到后来成了攻击。我说：

“你们懂个屁。”

他们回报我：

“你懂个屁。”

我那时被怒气冲昏了头脑，向他们发出很不现实的威胁，我说：

“我再也不理你们啦。”

他们说：

“谁他娘的要理你。”

此后的时间里，我必须为自己不负责任的威胁承担后果。国庆和刘小青正如他们宣告的那样，不再理睬我。而我在实现自己的威胁时，却显得力不从心。他们是两个人，我只是一个人，问题的关键就在这里，他们可以坚定地不理我，我则是心慌意乱地不理他们。我开始独自一人了，我经常站在教室的门口，看着他们在操场上兴奋地奔跑。那时我的自尊就要无情地遭受羡慕的折磨。我每天都在期待着他们走上前来与我和好如初，这样的话我既可维护自尊，又能重享昔日的欢乐。可他们走过我身旁时，总是挤眉弄眼或者哈哈大笑。显而易见，他们准备长此下去，这对他们来说没有丝毫损失。对我就完全不同了，放学后我孤单一人往家走去时，仿佛嘴中含着一颗楝树果子，苦涩得难以下咽。

过久的期待使我作为孩子的自尊变得十分固执，另一方面想和他们在一起的愿望又越来越强烈。这两种背道而驰的情感让我长时间无所适从后，我突然找到了真正的威胁。

我选择了国庆回家的路上，我飞快地跑到了那里，等着他走来。国庆是一位骄傲的同学，他看到了我时摆出一副坚决不理睬的样子。而我则是对他恶狠狠地喊道：

“你偷了你爹的钱。”

他的骄傲顷刻瓦解，我的同学回过头来冲着我喊叫：

“我没有，你胡说。”

“有。”

我继续喊道。然后向他指出就是那次他向父亲要五分钱，结果却拿了一角钱的事。

“那五分钱可是为你拿的呀。”他说。

我可不管这些，而是向他喊出了威胁中最为有力的一句话：

“我要去告诉你爹。”

我的同学脸色苍白，他咬着嘴唇不知所措，我是这时候转身离去的，像一只清晨的公鸡那样昂首阔步。我当时心里充满了罪恶的欢乐，国庆绝望的神色是我欢乐的基础。

后来我也以近似的方式威胁了王立强，那个年龄的我已经懂得了只有不择手段才能达到目的。威胁使我在自尊不受任何伤害的前提下，重获昔日的友情。我用恶的方式，得到的则是一种美好。

翌日上午，我看到国庆胆怯地走过来，用讨好的语气问我愿不愿意上他家楼上去看风景，我立刻答应了。这一次他没叫上刘小青，只有我们两个人。在走去的路上，他轻声恳求我，别把那事告诉他父亲。我已经获得了友情，又怎么会去告密呢？

抛　弃

国庆在九岁的一个早晨醒来时，就必须掌握自己的命运了。在离成年还十分遥远，还远没有到摆脱父亲控制的时候，他突然获得了独立。过早的自由使他像扛着沉重的行李一样，扛着自己的命运，在纷繁的街道上趔趔趄趄不知去向。

我可怜的同学那天上午是被一阵杂乱的声响从睡梦里惊醒的。那是初秋的时节，这个睡眼惺忪的孩子穿着短裤衩走到了门口，看到父亲正和几个成年的男人在搬家中的物件。

最初的时候，国庆喜悦无比，他以为是要搬到一个全新的地方去居住。他的喜悦和我当时离开南门时的喜悦十分相似，可他接下去面临的现实则比我糟糕得多。

我的同学用和那个清晨一样清新的嗓音问父亲，会不会搬到一个到处都有长翅膀的白马那里去。一贯严肃的父亲没有被儿子的幻想所感动，相反他对儿子的荒唐想法显得很不耐烦，他让儿子走开，对他说：

“别挡着道。”

于是国庆回到了自己的卧室，他是我们这群孩子中最为懂事的，可他当时的年龄还无法预见以后。他兴致勃勃地整理起了自己的东西，那些半新不旧的小衣服，以及他收藏的螺帽、小剪刀、塑料手枪一大堆乱七八糟的东西，他却有能力将它们整齐地放入一个纸板箱中。他是在一片嘈杂的声响里进行自己愉快的工作，并且不时跑到门口，自豪地看着他父亲在搬家具时，显露出来令他崇拜的力气。然后

轮到他自己了，我的同学竟然还能搬动那只和他人差不多大小的纸板箱。他是擦着墙壁一点一点移过去的，他知道墙壁也是一只手，而且是一只有力的手。他虽然精疲力竭，可他的眼睛是那么骄傲地望着从楼梯上来的父亲，他的父亲却冷冷地对他说：

“你搬回去。”

我的同学只能竭尽全力地无功而返，他的头发因为满是汗水，被他胡乱摸弄后犹如杂草丛生。那一刻他也许真有些不知所措了，他坐在一把小椅子里使用起了有限的思维。任何孩子都不会把自己的以后想得糟糕起来，现实还没有这么训练他们。国庆那时的思维就像操场上的皮球一样乱蹦乱跳，过于顽皮的思维很难和父亲有关，他想到别处去啦。后来他喜气洋洋地看着窗外的天空。我不知道他是否想象出了一匹白马在空中展翅飞翔。

家中乱七八糟的声响一遍一遍走下楼梯，他似乎有所感觉，但他没有进一步去知道这些声响已被安放在了三辆板车上，所以他也没有听到车轮滚动。他那像蝙蝠一样瞎飞的思维终止时，父亲已经走入他的屋中，一个严峻的现实站在了他的身旁。

国庆没有告诉我们当初的详细情景，而且我和刘小青都还年幼无知，是后来的事实让我明白了国庆已被他的父亲抛弃。我不喜欢国庆的父亲不仅是因为他做了这种事，这个我见到过多次的男人，有着让我心里发虚的严厉。现在我寻找这个记忆中的形象时，突然感到他和我想象中祖母的父亲有些近似。我第一次见到他时，他如同审问一样对我的来历盘根问底，当国庆替我说话时，他冷冷地打断我的同学：

“你让他自己说。”

他当初咄咄逼人的目光让我心里发抖。他走入国庆房间时肯定也使用了这样的目光。但他的声音可能是平静的，甚至可能有一些温柔。他告诉儿子：

“我要去结婚了。”

接下去是要国庆明白以后的事实，十分简单，父亲不可能再照顾他了。我的同学那时的年龄显然无法立刻领会其间的严酷，国庆傻乎乎地看着他的父亲。这个混账男人留下了十元钱和二十斤粮票后，就提起两只篮子下楼了。篮子里装的是最后要拿走的东西。我九岁的同学扑在窗口，在阳光里眯缝着眼睛看着他父亲从容不迫地走去。

国庆最初的悲伤，是他走入那两个被搬空的房间开始的。即使那时他仍然没有去想父亲已经永久抛弃他了，他的眼泪和哭声是因为突然面对了空荡荡的房间。

他回到自己的房间以后，没有被破坏的环境让他渐渐平静下来，他坐在自己的床上左思右想。这个房间我去过多次，我极喜爱那里的窗口。他真正意识到自己的糟糕处境，是在这天下午找到我以后。那时我正在擦李秀英的宝贝窗玻璃，我听到他在屋外的一声声喊叫。我不敢离开尚未擦完的窗户，是李秀英无法忍受国庆那种如同玻璃打碎似的锐利喊叫，这个坐在床上的女人痛苦不堪地对我说：

“你快去让他闭嘴。”

我怎么能让一个遭受不幸的人闭上嘴巴呢？我们站在屋外的石板路上，身后的木头电线杆发出一片嗡嗡的声响。我忘不了国庆当时苍白的脸色，他杂乱无章地告诉我上午发生的事，那时他自己都还没有弄明白。我所听到的是一堆如同苍蝇一样乱糟糟飞来的印象，他父亲

搬动家具时的巨大力气，以及提着篮子出门这样的印象。我无法知道哪些应该在前，哪些应该在后。国庆是在向我讲叙时终于逐渐明白了过来，他的讲叙戛然而止，我看到他眼泪夺眶而出，然后说出了一句让我们都明白的话：

“我爹不要我了。”

那天下午我们找到了刘小青，他正扛着一把拖把满头大汗地往河边跑去。国庆的眼泪汪汪让他大吃一惊，我告诉他国庆被他爹丢掉了。刘小青和不久前的我一样莫名其妙，我冗长的解释和国庆不住的点头才让他知道发生了什么。他立刻说：

“找我哥哥去。”

去找那个戴鸭舌帽的大孩子，刘小青当时的骄傲恰如其分。谁不想有这样的哥哥呢？我们走到了他端坐的窗下，那时轮到刘小青去讲叙一切了。这个手拿笛子的大孩子听完后显得十分气愤，他说：

“岂有此理。”

他将笛子迅速一插，翻身越出窗外，对我们挥挥手说：

“走，找他算账去。”

我们三个孩子走在湿漉漉的街道上，清晨那场暴雨使街道旁的树木挂满雨水。前面走着一个单薄的大孩子，他的笛声固然美妙，可他能打败国庆的父亲吗？我们三个人傻乎乎地跟着他，他发怒的样子让我们充满信心。他走到了一棵挂满雨水的树下，突然沉思起来，可是等到我们也走入树下后，他立刻抬腿猛踢一下树木，同时自己逃离了

出去。树上的雨水纷纷落下，淋得我们满身都是。他却哈哈大笑地回家了。

他的行为很不光彩，否则刘小青不会面红耳赤。尴尬的刘小青对国庆说：

“去找老师吧。”

湿淋淋的国庆摇摇头，哭泣着说：

“我谁也不找了。”

我的同学独自走去了，这个聪明的孩子能够说出他所有舅舅和阿姨的姓名。他回到家中以后，想到了死去的母亲的兄妹，于是他就坐下来给他们写信。他的信是用铅笔写成的，写在从练习簿里撕下的纸上。他在表达自己处境艰难时，显然更加艰难地写下了这些。不久后，他母亲的兄妹全部赶来，证明了他在信上准确地表达了一切。

国庆以他童年时的细心，记住了所有舅舅和阿姨所从事的工作，从而使他能够写出八张信封。但是他不知道信该如何寄出。他在屋中时将八张纸叠成了八个小方块，他做事一向有条不紊。然后他将它们捧在胸前，向涂着深绿颜色的邮局走去。

一个坐在邮局里的年轻女人接待了我的同学，国庆怯生生地走到她面前，用令人怜悯的声调问她：

“阿姨，你能像老师那样教我寄信吗？”

那个女人却这样问他：

“你有钱吗？”

国庆让她吃惊地拿出了十元钱，虽然她帮助了他，可她始终像看着一个小偷那样看着我的同学。

国庆母亲的八个兄妹赶来时，气势十分盛大，他们以强有力的姿态护卫着国庆走向他的父亲。被八个成年人宠爱着的国庆，一扫这些日子来的愁眉苦脸，他神气十足地走在他们中间，不时回头吆喝我和刘小青：

“跟上我们。”

那是傍晚的时刻，我和一群成年人走在一起，我的骄傲仅次于国庆，我看到刘小青同样也耀武扬威。就在这天下午，国庆喜气洋洋地向我们宣告：他的父亲马上就要搬回来住了。

这是我来到孙荡后第一次傍晚出门，我请假时向王立强说明了这一切，王立强令我感激地允许我在黄昏时刻走出家门。他支持我这时候和国庆站在一起，但他警告我什么话都不要说。事实上我和刘小青根本进不了国庆父亲的新婚之屋，我们只能站在屋外的泥土上。前面是一堆矮小的房屋，我们很奇怪国庆的父亲为何放着楼房不住，却住到了这里。

“这里什么风景都看不到。”

我和刘小青都这么说。我们听到了那八个来自外地成年人的声音，他们的城市口音给我们带来了高楼大厦和柏油马路的气息。这时候两个比我们小得多的男孩趾高气扬地走过来，蛮不讲理地要我们滚蛋。后来我们才知道，他们是国庆父亲新娘的两个宝贝儿子。我们被

两个小得多的男孩驱赶，这简言太荒唐可笑。我们警告他们，应该是他们立刻滚蛋。于是他们用唾沫向我们射击，我和刘小青走上去给他们各自一拳。这两个外强中干的小家伙立刻号啕大哭起来，他们的援兵立刻从那堆矮小的房屋里冲了出来，是一个像猪蹄子那么胖乎乎的女人，那是他们的母亲。国庆父亲的新娘唾沫横飞，凶神恶煞似的扑了过来，吓得我和刘小青拔腿就逃。这个女人用男人惯用的脏话尖声咒骂着，追赶我们。她一会叫嚷着要把我们扔进粪坑，一会又发誓要把我们吊在树上，她追赶时向我们描绘了一系列可怕的结局。我在疲于奔命时回头张望了一下，看到一个胖女人身上的肥肉胡乱抖动，这情景让我头皮一阵阵发麻。这么胖的女人即便压一下，都能把我们压死。

直到我们逃过了一座石拱桥，才看到她骂骂咧咧地走回去，她可能感到更重要的是立刻去援助她的新郎。确定她没有在什么地方埋伏下来后，我和刘小青胆战心惊地往回试探着走去，就像电影里深入敌区的侦察兵那样小心翼翼。那时天色已黑，我们回到了原先的地方，在照射过来的灯光里，我们所听到的依然是那八个兄妹慷慨激昂的声音，我们为什么听不到国庆父亲的声音？过了很久，我们终于听到了另外的声音，就是那个追赶我们的声音，她告诉他们：

“你们是来打架，还是来讲道理。打架要人多，讲道理一个人就够了。你们全都给我回去，明天派一个人来。”

这个粗俗的女人一旦开口，竟然还能让语言充满威力。她盛气凌人地让他们回去，就如她的儿子让我们滚蛋。那八个来自城市的兄妹无言了片刻，随即他们的话语蜂拥而出。我和刘小青一句都听不明白，那么多人同时说话，来到我们耳中时等于什么话都没说。国庆的

父亲是这时候开口的，否则我们还以为他不在呢。那个我很不喜欢的男人怒气十足地对那八个兄妹喊道：

“叫什么，你们叫什么。你们也太不负责任了，你们声音这么大，让我以后怎么在社会上做人？”

“谁不负责任了？”

接下去犹如房屋倒塌似的争吵不休，似乎有几个男人要去揍国庆的父亲，而几个女人声嘶力竭地阻挠着他们。国庆母亲的兄妹们陷入了愤怒和苦恼之中，这一对新婚男女要命的固执，使他们精疲力竭地讲叙道理之后，蓦然发现根本就没有听众。他们没有一点办法来和这一对男女认真地说话。应该是大哥吧，八人中为首的那一位，决定不把国庆交给他们了。他对国庆父亲说：

“就是你愿意抚养，我们也绝不会答应。你这种人，简直是畜生。”

这八个成年人从那里走出来时，让我们听到了一堆乱七八糟的呼吸声。饱受惊吓的国庆走在他们中间，恐惧不安地看着我和刘小青。我听到他们中间一个男人说：

“姐姐怎么会嫁给这种人。”

过度的气愤使他抱怨起了国庆已经死去的母亲。

国庆由他们承担起了抚养的义务，此后每月他们都各自给国庆寄来两元钱。那个涂着深绿颜色的邮局，成了国庆财富的来源。他每个月都有几次向我们得意洋洋地宣告：

“我要去邮局了。”

国庆最初得到十六元生活费时，也使我经历了童年时最为奢侈的生活，还有刘小青和别的几个同学。我们紧紧跟随着国庆，他的嘴时时向往着那些糖果和橄榄。他是一个慷慨大方的孩子，他给予了我们和他一样的享受。他像个阔少一样挥霍自己不多的钱财，我们每天清晨向学校走去时，都在心里期待着他的挥霍。于是到这个月最后的十来天，我的同学就一贫如洗了，他不得不依靠我们的施舍充饥。我们却无法像他施舍我们时那么大模大样，我们在家中开始了行窃。偷一把煮熟的米饭，偷一块鱼、一块肉、几根蔬菜，都用脏乎乎的纸包起来送给国庆。国庆把它们摊开放在腿上，他津津有味地吃着，把咀嚼的声音搞得那么响，让仍站在一旁早已吃饱的我们垂涎三尺。这样的情景没有持续多久，我们的老师，那个打毛衣的张青海，收走了国庆的生活费代为保管，每月只给他五角钱零用。即便这样，国庆依然是我们中间最为富有的。

国庆被父亲抛弃以后，逐渐习惯了自己安排自己。他在心里从没有真正接受这个事实，他没有仿效父亲的行为，也将父亲抛弃。相反父亲依然像过去那样控制着他，我们的老师可能是常常忘了国庆的现状，他仍然用向父亲告发这样的方式，来让做了错事的国庆胆战心惊。我的同学那时竟然不去想自己早已是自由自在，而是毫无意义地忐忑不安着。对他来说，父亲似乎依然时刻注视着自己。

另一方面，他以孩子的天真为父亲的突然出现而激动不安。其实他父亲的出现只不过是在街上的偶尔撞见，那个男人六亲不认的神态，决定了他不可能有朝一日来到国庆的床前。

我记得有一次我们三人站在街旁，用小石子打路灯。这个主意完全是国庆想出来的，我们劲头十足，都期望着自己砸碎路灯。当一个成年人走过来制止我们时，我和刘小青吓得撒腿就跑，令我们吃惊的是国庆寸步未动，他站在那里响亮地说：

“这又不是你家的灯。”

可是那时候国庆的父亲突然出现了，国庆立刻丧失了刚才的勇敢，而是战战兢兢地走过去叫了一声：

“爹。”

随后向父亲申辩自己没有砸路灯，他那时像个十足的叛徒指着我和刘小青说：

“是他们在打路灯。”

国庆的父亲却是恼怒地说：

“谁是你的爹？”

这个男人放弃了对儿子处罚的权利，对国庆来说，这样的打击远甚于放弃对他的照顾。接下去我们看到的国庆是那么的可怜巴巴，他穿越马路走来时都咬破了嘴唇，他竭力忍住了急欲流出的眼泪。

就是这样他依然坚信有朝一日醒来时，会看到父亲站在床前注视着他。有一次他充满信心地告诉我，一旦他父亲生病，那么他就会——

“来找我的。”

他反复要我证明，他的父亲生病时会向他求医。他一遍遍地对我说：

“你看到过的，对吧，你看到过的。”

他不再随便动用那个小纸板盒，在连续咳嗽的时候，他都没有打开那些药瓶。他天真地以为，只要瓶里有药，他的父亲就总有一天会回来。

这种时候国庆在谈到他母亲时，不再因为往事过于遥远而显得淡漠。他经常说从前这个词了，从前他母亲活着的时候，他有多么多么好。他从来没有告诉我们从前幸福的具体事例，只是用不停的感叹，让我们对他模糊不清的从前羡慕不已。他开始想象他的母亲，在无依无靠的时候，这个只有九岁的孩子，想象没有面对未来，而是过早地通往了过去。

童年时，我们对飞马牌烟盒上飞翔的骏马迷恋不已，我们生长的平原只有牛哞哞叫唤着走过，那些绵羊总是长久地被关在茅棚里。对于猪，我们都不喜欢。我们最为热爱的是飞翔的白马，我们从没有见过它们。后来一群军人来到了孙荡，一辆马车在夜深人静的时刻穿越了整个城镇，驶进了镇上的中学。

那天上午放学后，我们三个人挥舞着书包向中学奔跑而去。国庆张开手臂像一只大鸟一样跑在前面，他的喊叫纠正了我的错误理解，他叫着：

“我是飞马啊。”

跟在后面的我和刘小青，除了模仿他，就再也找不出更能表达我们激动的姿态了。

我们成了三匹尖声嘶叫的飞马，飞过了百货店，飞过了影剧院，飞过了医院——飞过医院以后，国庆像是被击中似的放下了手臂，他的飞翔夭折了。他哭丧着脸，贴着墙壁往我们来的方向走去。他都没有和我们说一句话，我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赶紧追上去问他为什么不去看飞马了。可他只知道不停地往前走，我们去拉住他，他生气地打开我们的手，哭泣着说：

“你们别理我。”

我和刘小青傻头傻脑地互相看了半晌，然后惊愕地看着他走远。随即我们就不再吃惊，我们立刻忘记了他。我和刘小青张开手臂继续奔跑，要去看飞翔的马。

那是两匹棕黄的马，它们在中学的小树林里，一匹在木槽里喝水，另一匹不停地在树干上蹭屁股。它们根本就没有翅膀，而且浑身脏乎乎的。一股马臊臭熏得我们龇牙咧嘴。我轻声问刘小青：

“这是马吗？”

刘小青提心吊胆地走上去，怯生生地问一位年轻的军人：

“它们为什么没有翅膀？”

“什么？翅膀？”那个军人很不耐烦地挥挥手，“走开，走开。”

我们赶紧走开，周围的人都嘻嘻笑了起来。我对刘小青说：

“这肯定不是马，马应该是白颜色的。”

一个大孩子对我们说：

“对，这不是马。”

“那它是什么？”刘小青问。

“老鼠 。”

这么大的老鼠？我和刘小青吓一跳。

国庆在医院的门口看到了他的父亲，他突然悲伤的原因是他父亲走进了医院，这情景意味着他最后的期待已经落空。那时候飞马还有什么意思呢？

第二天国庆告诉了我们，他昨天为何转身离去。他忧伤地说：

“我爹不会来找我了。”

然后他响亮地哭了起来。

“我看到他去医院了，他生了病都不来找我，他就再也不会来找我了。”

国庆站在篮球架下放声大哭，他一点都不知道难为情，我和刘小青只得气势汹汹地去驱赶围上来的同学。

被活人遗弃的国庆，开始了与楼下那位被死人遗弃的老太太的亲密交往。那个穿着黑色绸衣，脸上的皱纹如同波浪一样的老女人，实在让我害怕，可是国庆却不对她产生恐惧。国庆不再把全部的时间，

贡献给我们共同的童年。他经常和那位孤单老太太待在一起。有时我在街上看到他们两人拉着手一起走来，国庆本该是活泼的脸，在她黑色的手臂旁显得有些阴沉。这个女人以她垂暮的气息腐化着国庆蓬勃的生命力，从而让我现在眺望尚是年幼的国庆时，看到了他脸上闪烁着灰暗的衰落。

我无法设想他们两人坐在一间门窗紧闭屋中的情景，他们肯定会走上与死人交往的路途。那个嗓音喑哑的老太太讲叙死人时，有着令人战栗的亲切，这一点我已经饱受惊吓了。而我的同学显然被这一切所迷住，他经常向我和刘小青讲起他的母亲，怎样在黎明前无声地走来和他说上几句话后又无声地离去。当我们询问究竟说些什么时，他却神态庄重地告诉我们这应当是保密的。有一次他母亲忘了回去的时间，公鸡的啼叫使她大惊失色，急忙中她没有从门口出去，而是破窗而出像鸟一样飞走了。这个细节的应用，无疑增强了国庆叙述的真实性。也使我一连几天疑惑不解，国庆母亲破窗而出让我为她担惊受怕，她家可是住在楼上。我曾悄悄问过刘小青：

“她会不会摔死？”

刘小青回答：

“她已经死了，就不会怕摔死。”

我听后恍然大悟。

国庆讲叙他和母亲相会时的神态是那么的认真，甚至是幸福的，我们很难不相信他。可他讲叙的语调实在叫我害怕，那种迷人的亲切和黑衣老太太简直一模一样。

而且他声称自己经常看到菩萨，有房屋那么大，像阳光那么金灿灿，它会突然在眼前的上空出现，随即犹如闪电一样消失。

有一天傍晚，我们两人坐在河边，我反驳了他，我坚决不相信会有菩萨，为了证明自己的不信，我大骂菩萨。国庆却无动于衷地坐着，过了一会才说：

“你骂菩萨时，心里怕极了。”

他不说这话我还好，那么一说我突然真的害怕了。那时夜色正在来临，我看着宽广无比的灰暗正在弥漫开来，内心的颤抖使我的呼吸杂乱无章。

国庆继续说：

“不怕菩萨的人会受到惩罚的。”

我声音乱抖地问他：

“是什么样的惩罚呢？”

国庆沉思了片刻，然后说：

“婆婆知道。”

那个吓人的老太太知道？

国庆轻声告诉我：

“人在害怕时就能看到菩萨。”

我立刻睁大眼睛去看灰暗的天空，可是什么都没有看到。我吓得都要哭出来了，我对国庆说：

“你可千万不要骗我。”

那时的国庆体现了令我感激的友情，他轻声鼓励我：

“你再仔细看看。”

我再次睁大眼睛，那时天完全黑了。害怕和虔诚终于让我看到了菩萨，我不知道是真正看到，还是在想象中看到。总之我看到了一尊有房屋那么大，像阳光那么金灿灿的菩萨，不过它一闪就消失了。

那位和死者亲密无间并且无所顾忌的老太太，由于生命还在极其苦恼地延续，她就不得不经常和极其陌生的现实打交道。她用可怕的方式使国庆的灵魂得到安宁，国庆则以勇敢的行为在现实中保护了她。

她最为忧心忡忡的是那条经常盘踞在胡同中央的黄毛狗，当她不得不上街买米买盐或者打酱油时，狗使她的害怕，远远胜过她使我的害怕。事实上那条没有孩子喜欢的丑八怪老狗，对谁都汪汪乱叫，可她却是一厢情愿地把自己作为了它唯一的敌人。那条狗一看到她就显出一副穷凶极恶的样子，它汪汪吼着不断做出准备扑上去的姿态，其实它只是原地蹦而已。那时候她屋内墙上众多的死人就爱莫能助了。我看到过她被狗吓得浑身哆嗦，她的小脚在往回逃命时充满了弹性，这个上了年纪的女人把身体摇摆得像一把正在扇动的扇子。那时候国庆的父亲还没有离家出走，我们三个孩子在后面幸灾乐祸地高声大笑。我向国庆家走去时，已经不用担心她在门缝后面的半张脸，她没

有工夫在门后守候我们，而是坐在自己屋中哭哭泣泣。我们会贴到她的门上，从木缝里欣赏她撩起衣角擦眼泪。

后来，她通过死者和国庆建立了奇妙的默契，也就意外地得到了国庆的保护。那些日子里她每次上街都要有国庆走在身边，这样她就可以不必提心吊胆。那条黄毛狗每次汪汪叫着企图阻挡他们，国庆都蹲下身体作出一副捡石头的样子，狗就迅速逃窜了。他们继续往前走去时，老太太的眼神充满了对国庆的崇拜，我的同学则是骄傲地对她说：

“再凶的狗也都怕我。”

对狗的惧怕，使她每天都要跪在泥塑的观音前，虔诚地恳求菩萨保佑那条老狗长寿。国庆每次放学回家，她最先询问的就是那条狗还在不在，得到肯定的回答后，她就欣然微笑起来。

她最为担心的就是黄毛狗先她而死。她告诉国庆，去阴间的路途非常遥远，既黑又冷，她要穿上棉衣还要拿一盏油灯。如果狗比她先死，就会在阴间的路上守候她，她说到这里时紧张得全身发抖，她眼泪汪汪地说：

“到那时候你就帮不了我了。”

这个孤独的老女人，具有时代特有的固执和认真。她用了几十年的油瓶有自己的刻度，她不相信商店的售货员，他们灌油时眼睛总是望着别处。一旦油超过了刻度，她绝不会沾沾自喜，而是心怀不满地倒出来一点。如果没有到刻度，那么不加满她就不会走开，她会长时间地站在那里，什么话也不说，只是固执地看着油瓶。

她的丈夫似乎在很早以前就魂归西天，那个有很大力气的男人，生前对螺蛳有着古怪的热衷。他喜欢坐在夏天的天井里，摇着扇子悠然自得地吃着螺蛳。她几十年守寡生涯里，对丈夫最好的纪念还不是她力保了贞操，而是一丝不苟地继承了他的这一嗜好。生前的时候，那个男人占有了所有的螺蛳肉，她则是心甘情愿地去吃屁股上那截乱糟糟的东西。丈夫死后的几十年，她始终没去尝螺蛳肉的滋味，心满意足地吃着它们的屁股，把肉留给挂在墙上的丈夫。她把习惯和怀念融为了一体。

我的同学对螺蛳并不喜欢，可那位老太太将螺蛳吸得滑溜溜的响亮，而且每吸一次都伸出舌头舔去留在嘴唇上的残汁。这情形不断重复以后，国庆就很难去阻止嘴角流出的口水。食欲激动起来的国庆，试着去拿桌上的螺蛳肉时，这个老女人立刻惊慌了，她赶紧拍掉国庆手中的食物，凑近他的耳朵吓人地说：

“他看见啦。”

那个挂在墙上的死人确实是在看着他们。

我十二岁那年春天的时候，这个老太太终于获得了一劳永逸的长眠。她死在了路上。她是和国庆去街上买了酱油往回走时，突然感到自己的脚有点迈不动了。她说要找一个地方歇一下，说着走向了一个墙角，在阳光里懒洋洋地坐了下来，双手抱着酱油瓶。我的同学一直站在她的身旁，她闭上眼睛后，国庆以为她睡着了。我的同学无聊地站在那里东张西望，那是阳春时节，他看到墙边的青草已经生长了出来，阳光使他眯缝起了眼睛。老太太中间曾睁开过眼睛，轻声细气地问他那条狗还在不在？国庆朝那条狗看看，狗正趴在胡同中央昂着头注视着他们。他说在那里呢。老太太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后，又闭上了

眼睛。国庆仍然站在她身旁，有一会他心情愉快地看着阳光怎样在她脸上的皱纹里波动。

国庆后来告诉我们，她是迷了路以后冻死的。她去阴间的时候太匆忙了，都忘了穿棉衣和拿油灯。阴间的路长得走不完，又黑又冷。她在漆黑不见五指的路上走呀走呀，结果迷路了。前面呼呼的寒风吹过来，她被冻得直发抖，她实在走不动路了，只好坐下来。她就这样被冻死啦。

国庆在十三岁的时候，终于使自己成为了真正的自由人。他不愿意背着书包去接受老师的滔滔不绝。当刘小青他们都升入了中学，国庆则开始干活挣钱了。

那时候我已经回到南门，当我开始了在家中的糟糕生活时，我的这位同学能够自食其力了，他干起了送煤的工作。他像一个真正的苦力那样，扁担上挂着一条脏乎乎的毛巾，衣服敞开，吭哟吭哟地将煤挑到用户的屋前。手帕作为过去的习惯，唯一被保存了下来。他放下沉重的煤担时，第一个动作就是摸出手帕擦一下嘴，即便是满头大汗，他也只是擦一下嘴。他的衣服口袋里增加了一个小本子，和一支铅笔。他用清脆的声音和幼稚的礼貌，挨家挨户去打听是否需要他将煤挑来。最初的时候他的年龄很难得到人们信任，望着他瘦小的身材，有人会问：

“你挑得动煤吗？”

我的同学脸上堆满了聪明的笑容，他说：

“不让我试试，你怎么能知道呢？”

国庆以自己的诚实和精于计算，不久之后就博得用户的信任。煤厂的发货员无法在斤两上捞到他一丝便宜，到头来他稚气十足的神态，以及众人皆知的遭遇，使发货员出于喜爱和怜悯总是多给他几斤煤，当然最终受益的还是用户，反过来这种受益又使国庆生意兴隆。他几乎击败了那位在这个职业里干了二十多年的同行。

国庆后来的这位同行，在我记忆里有着十分醒目的形象，这个矮小的男人差不多是一个白痴。谁都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别人随便叫他什么名字他都会答应。当他挑着煤急匆匆走去时，我们的叫唤是不会得到回答的。只有他挑着空担子同样急匆匆走来时，我们对他随心所欲的叫唤，他都会低着头认认真真地答应。那时候我总是叫他“国庆”或者“刘小青”，而他们则叫出我的名字。他“嗯，嗯”地走去，从不抬起头来看我们。他永远是急匆匆地走路，仿佛他一辈子时刻都在赶火车。有一次我们叫他“厕所”，他也答应了，那一次把我们笑得全身发颤。可是这个对自己姓名满不在乎的人，对钱就一丝不苟了。而且他计算的速度惊人地快，当那些用户刚开始啰啰嗦嗦算着该付多少钱时，他已经把数目告诉他们了。这是居住在孙荡的人，所听到的他唯一的话。

国庆和我们一起取笑他时，显然没想到日后竟然成为了他的同行。国庆的加入使他的饭碗敲掉了一个大角，他不再像过去那样忙忙碌碌，这个可怜的人开始有更多的时间挑着空荡荡的担子，在街上寂寞却依然匆忙地行走。他似乎一点也不嫉妒国庆，我怀疑他可能不具备这样的能力。这个对自己职业兢兢业业的男人，从来没有在脸上流露过笑容。他把煤倒入用户家中的煤筐后，还会十分自觉地从门后拿出扫帚和簸箕，清扫地上的煤屑。然后异常严肃地挑起空担走了出

去。可是有一次在街上看到挑着同样担子的国庆后，他竟然笑眯眯起来。

谁都不知道这两个人是怎样建立友谊的，人们开始经常看到这两个满身煤灰的人，在茶馆里相对而坐。那个拥有无数名字，其实一个名字都没有的前辈，像个仆人似的把双手放在腿上，只是在喝茶时将一只手提起来一下。国庆就完全不一样了，他在茶盅旁放着一块手帕，喝一口茶水便擦一下嘴。衣衫褴褛并且肮脏的国庆，完全是一副落难公子的姿态。他们看上去虽然亲密无间，可没有人听到他们有过交谈。

国庆获得职业后不久也获得了爱情，他喜欢的那个女孩子长大以后也许是个美人，在当初可是看不出这一点。我见过这个名叫慧兰的小姑娘，那时候我还没有回到南门，国庆对她似乎还不屑一顾。她家就在国庆家所在的那条胡同。这个扎着两根翘辫子的女孩，总爱站在门口甜滋滋地喊：

“国庆哥哥。”

她家的院子里种着令人激动的葡萄，有一年夏天，我和国庆，还有刘小青曾经有过一个周密的计划，将院内的葡萄在某个深夜洗劫一空。可是她家的围墙太高了。不过我们真正失败的原因还不是围墙，我们谁也无法在深夜出来，而不让家中的大人知道。那时国庆的父亲还没有离家出走。一想到成年人对我们可怕的惩罚，我们的计划尽管周密，也只能成为空想。

因此当国庆看上这个黄毛丫头后，已经升入初中的刘小青，还以为他是在打那些葡萄的主意。不识时务的刘小青还问国庆：

“要不要多叫几个人？”

他告诉国庆他可以叫上中学的同学，并且设法去搞一把梯子。

国庆听了非常生气，他对刘小青说：

“你怎么可以偷我未婚妻的葡萄。”

事实上他们的爱情在我回到南门之前就播种了。无人管束的国庆在夏日的中午，喜欢赤脚只穿一条短裤衩四处游荡。比他小两岁的慧兰，就是在这样一个中午和国庆偷偷走到了乡间，然后赤裸裸地在一个池塘里学习游泳。慧兰小小年纪就懂得了如何体贴国庆，他们向乡间走去的时候，由于石板被阳光烤得灼烫，赤脚的国庆像只青蛙一步一跳。慧兰不忍心看到国庆受难的模样，就脱下自己的塑料小凉鞋贡献给他。那个时候的国庆还不知道对待女孩子应该殷勤有礼，他粗鲁地挥了挥手，不屑地说：

“谁穿你这种女人的鞋子。”

国庆在和慧兰谈情说爱时，完全具有了成熟青年的派头。每天下午慧兰放学的时候，这个十三岁的孩子就换上干净的衣服，将头发梳得光溜溜的守候在校门口。这是他给自己疲劳一天后的最好酬劳。接下去的情景是国庆双手插在裤袋里，大模大样地走在前面，背着书包的慧兰则是小跑地紧跟其后。

那时慧兰便会诉苦似的告诉他，某个淘气的男孩往她课本里放了一撮泥土。

“泥土算得了什么。”

我的同学像个成年人一样挥挥手，然后得意洋洋地告诉他的小恋人：

“我都往女同学的书包里放过蛤蟆。”

他们充满孩子气的对话，使他们的恋爱显得天真烂漫。往往要到分手的时候，国庆才会从口袋里拿出一把早已准备好的糖果，塞入慧兰幸福的书包。

看来国庆是真的打算要和慧兰结婚生孩子，否则他就不会如此郑重地对待这场恋爱。他时刻都在掩饰自己年龄的缺陷，从而使他的严肃和认真显得有些滑稽。当这一对孩子以公开的姿态在街上反复行走以后，他们在这个城镇里也就逐渐著名了。国庆错误地估计了成年人对他们的看法，当他认为这一切都是顺理成章时，他觉得别人也会感到理所当然。

慧兰的父母都是医院里的药剂师，他们对这一对孩子的亲密早就察觉，他们觉得孩子之间的亲密不值得大惊小怪。当别人告诉他们这两个孩子有点像是谈恋爱了，他们听后反而觉得这种说法荒唐。后来是国庆自己的行为，让他们发现传闻其实很真实。

我的同学十三岁的年龄，在一个星期日的上午，买了一瓶酒和一条烟异想天开地前往岳父家去做客了。我真佩服他竟然能够不慌不忙地走进去，他将礼物放到桌子上时脸上堆满了恭敬的笑容，慧兰的父亲显然吃了一惊，他问国庆这是什么意思？

国庆说：“是送给你的。”

那位药剂师连连摆手，说道：

“你那么苦，我怎么能接受你的礼物。”

那时我的同学已在椅子里坐了下来，他跷起了二郎腿，可两条腿都腾在空中。他对那两位男女药剂师说：

“不要客气，这是女婿我的一点心意。”

这话让他们吓一跳，过了半晌慧兰的母亲才问：

“你刚才说什么？”

“岳母。”国庆甜甜地叫了一声，然后说道，“我是说……”

他还没说完，那个女人已经尖声喊叫起来，她质问国庆：

“谁是你的岳母？”

国庆还来不及解释，那个男人吼叫着要他立刻滚蛋。国庆慌忙站了起来，对他们申辩：

“我们是自由恋爱的。”

慧兰的父亲气得脸色灰白，他一把扯住国庆就往外拉，嘴里大骂：

“你这个小流氓。”

国庆竭力挣扎，连连说：

“现在是新社会，不是旧社会。”

国庆被慧兰的父亲推出门去以后，慧兰的母亲紧接着也将礼物扔了出去。可惜了那瓶酒，“砰”的一下就完蛋了。那时屋外已经聚了不少人，国庆一点都不觉得自己狼狈，他用手指点着慧兰的家，振振有辞地对他们说：

“这一家的大人啊，封建思想太严重了。”

他们纯洁的恋爱在慧兰父母眼中简直是胡闹，一个十三岁的男孩和一个十一岁的女孩竟然正儿八经地谈情说爱。女儿的行为对他们来说实在是伤风败俗，他们感到连自己都成了镇上的笑料。他们当然无法容忍这种荒唐的恋爱，必须彻底摧残掉。他们开始打骂自己唯一的女儿，当国庆从他们窗前经过，听到心上人哭喊时，他的痛苦可想而知。遭受打骂的慧兰仍然压抑不住奔向幸福时的激动，我不知道她是否更多地想奔向国庆口袋中的糖果。他们仍有相会的机会。那时他们已经失去过去的欢乐，将痛苦慢慢转化成仇恨的国庆，咬牙切齿地向她讲叙了如何报复她父母的计划，她则是恐怖万分地听着，还没听完就已经吓得眼泪汪汪了。

后来的一天下午，国庆从慧兰家窗前经过时，他看到慧兰满脸是血地扑在窗口，事实上只是一些鼻血，哭泣着喊叫他：

“国庆哥哥。”

我的同学气得浑身发抖，那一刻他真是想杀死慧兰的父母了。这个十三岁的孩子跑回家中以后，拿着菜刀就往慧兰家走去。当时他的一个邻居刚好从屋里出来，看到国庆的模样十分奇怪，问他这是干什么？国庆怒气冲冲地回答：

“我要去杀人。”

这个乳臭未干的孩子把裤管和袖管高高卷起，将菜刀扛在肩上，杀气腾腾地走向慧兰的家。他走在胡同里的时候畅通无阻，所有看到他的成年人，都忽视了他可怕的仇恨。当他告诉他们要去杀人时，他稚嫩的声音和天真的神态使他们嘻嘻发笑。

国庆就这样轻而易举地进入了慧兰家的院子，那时候慧兰父亲正在燃煤球炉，她的母亲蹲在地上给鸡喂食。国庆手持菜刀突然出现，使他呆若木鸡。国庆没有立刻动手，而是废话连篇地宣告他为什么要杀他们。然后才挥起菜刀走上去，慧兰的父亲拔腿就逃，蹿到了屋后大叫起来：

“杀人啦。”

那位可怜巴巴的母亲忘了逃命，眼睁睁地看着菜刀向她挥起来。这时候鸡救了她，那群受惊的鸡四处逃散，其中有两只张开翅膀扑到了国庆胸前。慧兰的母亲急中生智，也从院门蹿了出去。

准备追赶的国庆那时看到了慧兰，手扶门框的慧兰睁圆眼睛，一副惊恐万分的样子。我的同学立刻忘记了追赶，他赶紧走到慧兰身旁。慧兰却害怕地退缩着身体，这让国庆深感不满，他说：

“你怕什么，我又不会杀你。”

他的安慰丝毫不起作用。慧兰依然恐惧地望着他，那双发怔的眼睛看上去像是假的。国庆赌气地说：

“早知道你会这样，我就不冒着生命危险杀人啦。”

那时候院子的两个出口已被外面的人堵住，没过多久警察也来了。那天下午有关一个孩子杀人的消息不胫而走，经历了长时间寂寞

的人群蜂拥而来。最先来到的一个警察走进去对国庆说：

“把菜刀放下。”

于是轮到国庆被吓傻了，外面嘈杂的人声和警察的出现，使他立刻抱住慧兰将菜刀架在她脖子上，声嘶力竭地喊道：

“你们别进来，一进来我就杀了她。”

那个发号施令的警察立刻退了出去。一直没有声音的慧兰哇的一声大哭起来，国庆焦急地对她说：

“我不会杀你，我不会杀你，我是骗他们。”

可是慧兰依旧号啕大哭，国庆气呼呼地训斥她：

“别哭啦，我还不是为了你。”

他满头大汗地往四周看看，沮丧地说：

“现在连逃命都来不及了。”

在院外杂乱的人群里，慧兰哭哭啼啼的母亲，那时还在指责丈夫刚才自私的逃命，只顾自己逃走没想到应该保护妻子。她的丈夫听着女儿在院内的哭喊，眼泪汪汪地对她说：

“你就别说这些了，你的女儿的性命都快保不住了。”

这时候一个警察攀着屋檐，一纵身爬上了屋顶，他准备偷偷来到国庆后面，然后从屋顶上跳下去。这个警察在孙荡是很著名的，有一次他一人对付了五个流氓，并用他们自己的鞋带绑住了他们，像提着

一串螃蟹似的把他们送进了公安局。他攀上屋顶时的潇洒，博得了众多围观者的阵阵赞叹。接着他猫着腰悄无声息地在屋顶上移动，要命的是他踩滑了两张瓦片，整个地从屋顶上摔了下去，先是摔在葡萄棚上，让外面的人听到了一片乱糟糟的竹竿断裂声，然后他摔在水泥地上。如果不是棚架的缓冲，没准他就摔瘫痪了。

突然从天上掉下一个人来，把国庆吓得又连连喊叫：

“你出去，你出去，我要杀了她啦。”

遭受意外失败的警察，从地上站起来有气无力地说：

“我出去，这就出去。”

双方的对峙一直持续到傍晚，一个身材高大的警察想出了一个真正的主意。他穿上便服后，从后门走了进去。当国庆高喊着让他出去时，他却露出了亲切的笑容，他用极其温和的声音问国庆：

“你这是在干什么？”

国庆擦擦额上的汗水后说：

“我要杀人。”

“可你不应该杀她呀。”

他指着慧兰轻声说，接着又指指院外：

“你应该杀她的父母。”

国庆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他开始被警察迷惑住了。

警察问：“你一个小孩杀得了两个大人吗？”

国庆回答：“杀得了。”

警察点点头说：“我相信，可是外面还有很多人，他们会保护你要杀的人。”

他看到国庆有些不知所措后，就伸出手说：

“我帮你去杀他们，行吗？”

他的声音是那样的亲切，终于有一个人站出来帮助自己了。这时的国庆完全被他迷惑了，当他伸出手来时，国庆不由得将菜刀递给了他。他拿住菜刀后就扔到了一旁，那时国庆根本没有注意这个动作，长时间的委屈和害怕终于找到了依靠，国庆扑过去抱住他的身体哭起来。警察却一把提起国庆脖后的衣领，走了出去。我的同学使劲仰起脖子，被那个高大的男人提着在人群闪出的路上走去。即便这时，他仍然不知道自己已经束手被擒。他的哭声因为呼吸困难，变成了长短不一的呜呜声。

诬　陷

我们的老师有着令人害怕的温柔，这个戴着眼镜的男人，有点像我后来见到的苏宇的父亲。他总是笑眯眯地看着我们，可他随时都会突然给予我们严厉的惩罚。

他的妻子似乎是在乡下一个小集镇上卖豆腐，这个穿着碎花衣服的年轻女人，总是在每个月的头几天来到学校，有时候她还会带来两个穿得花里胡哨的小女孩。当时我们都觉得她很漂亮，她有一个习惯动作就是经常伸手去搔屁股。听说她所在地方的人都叫她豆腐西施。她每次来到，我们的老师就要愁眉苦脸，因为他刚刚领到的工资必须如数交给她，她再从中拿出一点给他。那时候她总要尖声细气地训斥我们的老师：

“皱什么眉？晚上需要我了你就笑嘻嘻，要你拿钱你就要哭了。”

我们当初都弄不明白老师为何一到晚上就会笑嘻嘻。我们给老师的妻子起了个绰号叫皇军，她就像是扫荡的日本鬼子，每个月都来扫荡老师的钱袋。

这个绰号是谁想出来的，我已经记不起来。可我忘不了那一次国庆跑进教室时的有趣神态，他将黑板擦往讲台上使劲敲几下，然后郑重其事地宣布，说老师要迟一些再来，因为——

“皇军来了。”

国庆那一次可真是胆大包天了，他竟然还敢接下去这么说：

“汉奸正陪着她呢。”

这个小学二年级的孩子，必须为他的聪明付出代价。几乎同时有二十来个同学揭发了他，皇军的丈夫，我们的老师站在讲台上脸色铁青，那时的国庆吓得满头大汗。我也吓傻了，我不知道老师会怎样处罚国庆，不仅是我，就是那些揭发国庆的同学也都有些不安。我们当初的年龄对即将来到的处罚，有着强烈的恐惧，即便这种处罚是针对别人的。

老师可怕的脸色足足保持了有一分钟，随即突然变得笑眯眯了，他的脸色在转变的那一瞬间极其恐怖。他软绵绵地对国庆：

“我会罚你的。”

然后面向我们：

“现在上课了。”

我的同学整节课都脸色惨白，他以切实的害怕和古怪的期待等着老师对他的处罚。可是下课后老师看都没看他一眼，就夹着讲义出去了。我不知道他这一天是怎样熬过来的，他自始至终坐在自己座位上，像个新来的同学那样胆怯地望着我们。他不再是那个热衷于在操场上奔跑的国庆，倒成了一只受不起惊吓的小猫。有几次我和刘小青走过去时，他嘴巴一歪一歪都快要哭出来了。直到下午放学以后，他完全地走出了校门，才突然像一头囚禁过久的豹一样狂奔乱跑了。当时我们都感到，不会有事了，我们断言老师肯定是忘了，而且皇军还在这儿呢，晚上老师一定又要忙着去笑嘻嘻了。

然而翌日上午的第一节课，老师说的第一句话，就是让国庆站起来问他：

“你说我应该怎么处罚你？”

彻底忘记这事的国庆，身体像是被推了一下地打了个寒战。他恐惧地望着老师，摇了摇头。

老师说：“你先坐下，好好想一想。”

老师让他好好想一想，其实是让他别忘了自己折磨自己。此后的一个月，国庆都过得暗无天日。总是在国庆忘记了处罚这事，显得兴高采烈时，老师就会突然来到他身旁，轻声提醒他：

“我还没罚你呢。”

这种引而不发的处罚，使国庆整日提心吊胆。这个可怜的孩子那些日子里，只要一听到老师的声音，就如树叶遇到风一样抖动起来。他只有在放学回家时才略感安全，可是第二天往学校走去时他又重新胆战心惊。这种惶惶不可终日的生活，直到父亲对他的抛弃才算结束，而被另一种更为深远的不幸所代替。

老师也许是由于怜悯，他不仅放弃了对国庆的恫吓，而且那些日子里，他想方设法寻找理由来表扬国庆。国庆的作业里有两个错字都能得满分，我一个错字没有才只能得九十分。在国庆母亲的兄妹来到之前，我们的老师曾带着国庆去见过他的父亲。嗓音温和的老师反复向那个混账男人说明，国庆是多么听话多么聪明，学校里的老师没有不喜爱他的。听了老师冗长的赞美之后，国庆的父亲却是冷冷地说：

“你那么喜欢他，就收他做儿子算了。”

我们的老师毫不示弱，他笑眯眯地说：

“我倒是想收国庆做孙子。”

我自己在遭受处罚之前，曾经十分崇敬和喜爱我们的老师。当王立强领着我最初来到学校时，老师织毛衣的模样让我万分惊奇，我从未见过男人织毛衣。王立强把我带到他身边，让我叫他张老师时，我才知道这个滑稽的男人是我的老师。他当初显得亲切和蔼，我记得他用手抚摸我的肩膀，说出一句让我受宠若惊的话：

“我会给你安排一个好座位的。”

他确实这样做了，我被安排到第一排的中央。他讲课时，除非要在黑板上写字才会站到讲台后面去，别的时候他就站在我的面前。将他的讲义摊开放在我的桌上，双手撑住我的课桌，唾沫横飞地讲着。我倾听时，仰起的脸上饱尝了他的唾沫，犹如在细雨中听课。而且他还能时时发现自己的唾沫已经飞到了我的脸上，于是他时时伸过来沾满粉笔灰末的手，替我擦去他的唾沫。往往是一节课下来，我的脸就要像一块花布那样色彩纷呈了。

我第一次接受他的处罚，是三年级的第一学期。一场在冬天来到的大雪，使我们这些忘乎所以的孩子，在操场上展开了雪球的混战。我的倒霉是将一个应该扔向刘小青的雪球，错误地击在了一个女同学的脑袋上。我现在已经忘记了她的名字，这个娇滴滴的女孩发出的哭喊，现在听起来像是遭受了调戏似的。她向老师指控了我。

于是刚刚坐下的我，被老师从座位里叫了出去。他让我到外面去捏一个雪球玩玩，当时我以为他是在讽刺我，我在座位上站着不敢动，他也仿佛把我忘了似的继续讲课，过了一会他才奇怪地说：

“你怎么还不去？”

我这才走到教室外面，去捏了一个雪球。我重新回到教室时，老师正在朗诵课本上有关欧阳海的故事，他的朗诵犹如一条山路似的高高低低，让我站在门边不敢出声。他终于朗诵完一个大段，走到了讲台后面，要命的是他看都没看我。他对我的遗忘使我心里发慌。他在黑板上写字时，我怯生生地对他说：

“老师，雪球捏好了。”

他总算看了我一眼，嘴里“嗯”了一下，接着继续写字。写完后将粉笔扔入了粉笔盒，叫出了那个遭受雪球一击的女同学，让她走到我跟前看看，刚才击中她的雪球是否和我手中的一样大。这个女孩根本就没有看到刚才的雪球，我是扔在她的后脑上，并且马上就碎了。早就平静下来的女孩，一走到我面前又委屈地哭哭啼啼起来，她说：

“比这个还要大。”

我只能再次倒霉地被老师赶出教室，去捏一个更大的。当我捧着一个大雪球进来后，老师没再让那个女同学前来检验。他绕了两个圈子后，真正发布了对我的处罚，告诉我就这么站着，等到雪球融化了我才能回到座位上。

在那冬天的上午，呼呼北风从教室破碎的窗玻璃上吹进来，老师双手插在袖管里，在寒冷中讲叙着英雄欧阳海的故事。而我则捧着一个冰冷的雪球站在门边，我的手因为寒冷出现了奇特的灼烫，这种灼烫的感觉使我的手如同在被锯断一样疼痛。可我还必须时刻小心，不让雪球脱手而落。

这时老师走到了我的身旁，他体贴地对我说：

“你捏紧一点，这样就会融化得快一点。”

一直到下课，雪球都没怎么融化。老师夹着讲义从我身旁走出去后，同学们全围了上来。他们的询问和雪球何时才能融化的议论，无疑加重了我的悲哀，委屈得差点要让我哭了。国庆和刘小青气势汹汹地走到那个女同学课桌前，大骂她是叛徒、是走狗。那可怜的女孩一下子就哭了起来，她整理了书包后站起来就往外走，说是要去告诉老师。国庆和刘小青没想到她又用上这一招，赶紧拉住她拼命求饶认罪。这时我的手完全麻木了，就如两根冰棍一样，雪球毫无知觉地掉落在地，开放出了满地的雪花。雪球的破碎让我极其害怕，我就和满地的雪花那样哇哇哭了起来，同时恳求身旁的同学能够证明我：

“我不是有意的，你们都看到的，我不是有意的。”

我们老师的权威并不是建立在准确的判断上，而是紧随其后的那种严厉的独特的惩罚。他判断是非简直太随心所欲了，正因为这样，他的处罚总是以突然袭击的方式来到，并且变幻莫测。他从没有重复过自己的处罚，我在孙荡小学的四年生活证明了这一点。他在这方面表现了卓越的才华和出众的想象力。这就是我们一见到他就胆战心惊的全部缘故。

有一次我们十来个同学在操场上扔皮球，不小心打碎了教室的窗玻璃。那一次老师对我们的处罚是最轻的，由于我事先根本就没有料到自己也会接受处罚，我就进行了一次软弱无力的反抗。

我依然记得当时打破玻璃的那个同学的可怜神态，老师还没有跨进教室，他就呜呜地乱哭了，他已从想象中看到自己受罚时的可怕情

景。后来老师进来了，他笑眯眯地站在讲台上，我怀疑他一旦得到处罚学生的机会就会深感愉快。和以前一样，他总是做出出乎我们意料的决定，他没有像我们认为的那样，直接去处罚那个同学，而是让所有参加扔皮球的同学举起手来，我们举起了手。他就说：

“你们每人写一份检查。”

当时我真是万分吃惊，其实这是老师的一贯作风。我觉得自己没有错，为什么也让我写检查？我的心里出现了反抗的声音——我不写，这是我第一次反抗成年人，而且是反抗这个让所有学生不寒而栗的老师。

我努力使自己勇敢，心里还是一阵阵发虚。下课后我极力鼓动受罚的同学和我一样反抗老师。他们在表达自己不满时和我一样激动，可一旦说到拒绝写检查，他们全部吞吞吐吐了。到头来国庆还装得满不在乎地对我说：

“现在写检查没关系，现在我们还没有档案，以后工作了就不能写，检查要进档案的。”

于是孤立的我，经历了也许是我一生中勇敢的时刻，我大声告诉他们：无论怎样我都不写。我站在教室的角落里，看到众多的同学都吃惊地望着自己。我虚荣的激动使我声音颤抖。极不牢靠的兴奋，让我感到自己，一个十岁的孩子拥有了真理。是的，我是对的。老师自己也说过，一个人不可能没有缺点。

“老师也会有错的时候。”

我这样告诉大家。

整整一天我都陶醉在对自己的欣赏之中，我还是一个孩子，可我已经能够看到成年人的缺点了。我的想象开始展翅飞翔，我布置了这样的场景，老师和我在课堂上进行了争论，我那时滔滔不绝妙语连珠，因为我有真理的支持。老师尽管也能言善辩，可他没有真理的支持，最后当然是他输了。他令人激动地承认了这一点，并且用美丽的词语称赞我。所有的女同学都崇敬地望着我，当然也包括所有的男同学，并且用美丽的词语称赞我。那时我已经能够感受被女孩子喜爱时的那种幸福了。这种时候我的想象必须终止了，我已经热泪盈眶。我要让想象长久地停留在这个地方，从而让自己一遍遍周而复始地品尝这激动无比的幸福。

在我情绪最为高涨的时候，我们的老师显得十分冷静，他对我不闻不问。我逐渐变得忐忑不安，禁不住吓唬自己，会不会是老师正确呢？毕竟那时候我也在扔皮球，如果不是我扔给刘小青，刘小青再扔给了他，他又怎么会扔出去打碎了玻璃？我的思维开始了可怕的延伸，到头来我整日忧心忡忡，哪还敢在课堂上和老师争论。

自信的恢复是来自于李秀英的帮助。有一次我在擦玻璃时，终于忍不住去问李秀英，我是不是可以在操场上玩扔皮球。李秀英说当然可以。接着我继续问，如果我们中间有个同学打碎了玻璃，我有没有错。她这次的回答更为干脆：

“别人打碎的，关你什么事。”

真理终于又回来了，我不再疑神疑鬼。谁也无法来改变我相信自己是正确的。

然而老师对我长时间的冷落，使我的激动慢慢消亡，开始被越来越明显的沮丧所代替。最初的时候，我曾经激动地期待着在课堂上和老师展开争论。夜晚的时刻我准备了那么多的语言，清晨来到后又不断地鼓励自己。一听到上课铃响，我的心就狂跳不已。我最担心的是自己会临阵怯场，到时候一句话都说不出来。由于老师的冷落，使这样的担心越来越突出。我的沮丧和胆怯与日俱增，而自信则开始不知去向。慢慢地我就恢复了事前的平静，我觉得一切都过去了，我开始忘记这些。也许老师也早已忘记了这事，皇军又来了，他晚上又要笑嘻嘻了。

似乎所有的一切，都不过是我在内心的自我争吵，我同时扮演了老师和我，终于我精疲力竭地放弃了这种游戏。我重新投入到喧闹的操场上去，恢复了童年时真正的我，无忧无虑地奔跑和喊叫。可是这时候国庆走过来了，告诉我，老师让我去他办公室。

我一下子又紧张了，我在那个阳光明媚的下午向老师走去时一抖一抖的。国庆他们轻松自在的喊叫就在我的身后，我知道自己曾经热切期待而后来又极其害怕的时候来到了。我努力搜寻那些准备已久的雄辩词语，可我一句也找不着啦。那时候我感到嘴唇发抖马上就要放声大哭了，我鼓励自己不要哭，要勇敢。我知道老师会极其严厉地训斥我，说不定他又会想出什么奇奇怪怪的办法来处罚我，但我一定不能哭，因为我没有错。是的，我没有错，错的是老师。我应该这样去告诉他。我说话的时候要慢一点，不要被他突然而起的喊叫所吓倒，也不要怕他的笑眯眯。就这样，我走入了老师的办公室，我欣慰地感到自己又有勇气了。

老师向我友善地点点头，他正微笑着和另一位老师说话。我站在他身旁，看他手里翻弄着一叠纸，第一张就是刘小青的检查。他和别

的老师说着话，缓慢地将一张一张检查翻过去，让我看得十分清楚。最后我看到了国庆的检查，字写得特别大。老师这时才向我转过身来，和颜悦色地问：

“你的检查呢？”

这时候我完全崩溃了。所有同学的检查经历了一次展览后，我立刻丧失了全部的勇气，我结结巴巴地说：

“还没有写完。”

“什么时候能写完？”他询问的声音极其温和。

我迫不及待地回答：“马上就写完。”

我在孙荡的最后一年，升入小学四年级后，一个星期六的下午，我正在楼下燃煤球炉。国庆和刘小青跑来告诉我一个吃惊的消息，在我们教室的墙上出现一条用粉笔写成的标语，意思是打倒张青海，即我们的老师。

当时他们显得异常兴奋，他们用近乎崇拜的语气恭维我，说我真是有胆量。该死的张青海早该打倒了，我们都接受过他方式奇特却极其要命的处罚。他们的兴奋感染了我，他们以为是我写的而对我的崇拜，使我在那一刻真想成为那个写标语的人。可我只能诚实，我几乎是不好意思地告诉他们：

“不是我。”

国庆和刘小青当初显示出来的失望，让我深感不安。我以为他们的失望是因为我不是那个勇敢的人，就像刘小青说：

“也只有你才有这样的胆量啊。”

我心里觉得国庆比我更有胆量，我这样说了，丝毫不是为了谦虚。国庆显然接受了我的称赞，他点点头说：

“要是我，我也会写的。”

刘小青紧接上去的附和，促使我也说出了这样一句话。我实在不愿意再让他们失望了。

我就这样进入了一个圈套，我根本就想不到国庆和刘小青是肩负着老师的旨 意，来试探我。星期一来到后，我向学校走去时还傻乎乎地兴高采烈，紧接着我就被带入了一个小房间，张青海和另一位姓林的女老师，开始了对我的审 问。

先是林老师问我是否知道那条标语的事。在那么一个小房间里，门被紧紧关上，两个成年人咄咄逼人地看着我。我点点头说是知道。

她问我是怎么知道的，我犹豫不决了。我能说出国庆和刘小青的兴高采烈吗？如果他们也被带到这里来，会怎样看我呢？他们肯定会骂我是叛徒。

我紧张地看着他们，那时候我仍然不知道他们怀疑我了。那个女老师嗓音甜美地问我，星期六下午和星期天来没来过学校。我摇摇头。我看到她向张青海微笑了一下，接着迅速扭过头来问我：

“那你怎么知道标语？”

她突然响起的声音吓我一跳。一直没有说话的张青海这时软绵绵地问我：

“你为什么要写那条标语？”

我急忙申辩：“不是我写的。”

“不要撒谎。”

林老师拍了一下桌子，继续说：

“可是你知道那条标语，你没来过学校，怎么会知道？”

我没有办法了，只能说出国庆和刘小青，否则我怎么来洗刷自己。我这样说了，可他们对我的话没有丝毫兴趣，张青海直截了当地告诉我：

“我查对过笔迹了，就是你写的。”

他说得那么肯定。我的眼泪夺眶而出，我拼命摇头，让他们相信我。他们都在椅子上坐了下来，互相看来看去，仿佛根本就没听我的申辩。我的哭泣将众多的同学引到了窗下，那么多人都看着我哭，可我顾不上这些了。那个女老师站起来去驱赶他们，接着关上了窗户。刚才关上了门，现在又关上了窗户。这时张青海问我：

“你是不是说过，要是你，你也会写的。”

我恐惧地望着他。我不知道他是怎么知道的，难道他偷听了我们星期六下午的对话？

是上课的铃声暂时拯救了我，他们让我在这里站着别动，他们要去讲课了。他们走后我独自一人站在这间小屋子里，椅子就在旁边，我不敢坐。那边的桌子上有一瓶红墨水，我真想去拿起来看看，可他

们让我站着别动。我只好去看窗外，窗外就是操场，此刻高年级的同学正在那里列队，不一会就解散了，他们打球或者跳绳。体育课是我最喜欢的课。那边教室里传来了朗读的声音，隔着玻璃听起来很轻。我第一次站在外面听着他们朗读，我多么希望自己也在他们中间，可我只能站在这里受罚。有两个高年级的男同学敲打起窗玻璃，我听到他们在外面喊：

“喂，你刚才为什么哭？”

我的眼泪又下来了，我伤心地抽泣起来。他们在外面哈哈笑了。

下课铃响过以后，我看到张青海带着国庆和刘小青走过来。我想他们怎么也来了，是我把他们牵涉进来的。他们在窗外就看到了我，他们的眼睛只看了我一下，就傲慢地闪了过去。

接下去的情形真让我吃惊，国庆和刘小青揭发了我，我在星期六下午说的那句话——要是我，我也会写的。于是林老师用手指着我，却面对张青海说：

“有这想法就会写那标语。”

我说：“他们也这样说了。”

这时国庆和刘小青急忙向老师说明：

“我们是为了引诱他才这么说的。”

我绝望地看着我的同学，他们则是气呼呼地瞪着我。然后老师就让他们出去了。

那是一个多么可怕的上午，两个成年人轮番进攻我，我始终流着眼泪不承认。他们的吼叫和拍桌子总是突然而起，我在哭泣的同时饱受惊吓，好几次我吓得浑身发抖不敢出声。林老师除了枪毙我以外，什么恫吓的话都说了。到后来她突然变得温柔了，耐心地告诉我，公安局里有一种仪器，只要一化验就会知道，那墙上标语的笔迹和我作业簿上的一模一样。这是那个上午里我唯一得到的希望，但我又担心仪器会不会出差错，我就问她：

“会不会弄错呢？”

“绝对不会。”

她十分肯定地摇了摇头。我彻底放心了，我对他们欢欣地叫道：

“那就快点拿去化验吧。”

可他们却一动不动地坐在椅子里，互相看了好一会，最后是张青海说：

“你先回家吧。”

那时放学的铃声已经响过了，我终于离开了那间小屋子。上午突然来到的一切，使我暂获自由以后依然稀里糊涂。我都不知道自己怎样走到了校门口，在那里我见到了国庆和刘小青，由于委屈我又流出了眼泪，我走过去对他们说：

“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当时的国庆有些不大自在，他红着脸对我说：

“你犯错误了，我们要和你划清界限。”

刘小青却是得意洋洋地说道：

“实话告诉你吧，我们是老师派来侦察你的。”

成年人的权威，使孩子之间的美好友情顷刻完蛋。以后很长时间里，我再没和他们说过话。一直到我要返回南门，去向国庆求助时，才恢复了我和他之间的亲密，可同时也成了我们的分别。后来，我就再没有见到过他。

下午的时候，我傻乎乎地坐到教室里准备上课了。夹着讲义走进来的张青海一眼就看到了我，他一脸奇怪地问我：

“你在这里干什么？”

我在这里干什么？本来我是来上课的，可他这么一问我就不知道了。他说：

“你站起来。”

我慌忙站起来。他让我走出去，我就走了出去，一直走到操场中央，我四下望望，不知道他要我走到哪里去。犹豫了片刻后，我只能鼓起勇气往回走，重新来到教室里，我提心吊胆地问张青海：

“老师，我要走到哪里去？”

他回过头来看着我，依然是软绵绵地问我：

“你上午在哪里？”

我扭过头去，看到了操场对面那间小屋子，我才恍然大悟。我问：

“我要到那小屋子里去？”

他满意地点点头。

那天下午我继续被关在那间小屋子里，我一直拒绝承认惹恼了他们。于是王立强来到了学校，身穿军装的王立强来到后，仔细听着他们的讲诉，其间有几次回过头来责备地望了望我。我当初多么希望他也能认真地听一听我的申辩，可他听完老师的讲叙后，根本就不关心我会说些什么。他带着明显的歉意告诉他们，我是他领养的，领养时我已经六岁了。他对他们说：

“你们也知道，一个六岁的孩子已经有一些很难改变的习性了。”

这是我最不愿意听到的。但他没有像老师那样逼我承认，这方面的话他一句都没说。他很快就站起来说是有事走了，他这样做也许是为了避免伤害我。如果他继续待下去，他就很难不去附和老师的话。他逃脱了这个令他尴尬的处境。我却是充满了委屈，他那么认真地听老师讲叙，可一句也不来问我是不是这样。

要不是后来李秀英对我的信任，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当初的我深陷于被误解的绝望之中，那是一种时刻让我感到呼吸困难的情感。没有人会相信我，在学校里谁都认为那标语是我写的。我成了一个撒谎的孩子，就是因为我拒不承认。

那天下午放学回家时，我接受了双重折磨。在被误解的重压之下，我还必须面对回家以后的现实，我想王立强肯定将这事告诉李秀英了。我不知道他们会给我什么样的处罚，我就这样几乎是绝望地回到家中。一听到我的脚步，躺在床上的李秀英立刻把我叫过去，她十分严肃地问我：

“那标语是不是你写的？你要说实话。”

整整一天了，我接受了那么多的审 问，可没有一句是这样问的。我当时眼泪就下来了，我说：

“不是我写的。”

李秀英在床上坐起来，尖厉地喊叫王立强，对他说：

“肯定不是他写的，我敢保证。他刚来我们家时，我偷偷将五角钱放在窗台上，他都很老实地拿过来交给我。”然后她面向我，“我相信你。”

王立强在那边屋子里表达了对老师的不满，他说：

“小孩又不懂事，写一条标语有什么了不起的。”

李秀英显得很生气，她指责王立强：

“你怎么能这样说，这样不就等于你相信是他写的了。”

这个脸色苍白脾气古怪的女人，那一刻让我感动得眼泪直流。她也许是因为用力说话，一下子又瘫在了床上，轻声对我说：

“别哭了，别哭了，你快去擦玻璃吧。”

在家中获得了有力的信任以后，并没有改变我在学校的命运。我在那间光线不足的小屋子里，又待了整整一天。隔离使我产生了异常的恐怖。虽然我和别的同学一样上学，也一样放学回家，可我却是来到这间小屋子，被两个处于极端优势的成年人反复审问。我哪经受得住这样的进攻。

后来他们向我描绘了一个诱人的情节。他们用赞赏不已的口气，向我讲叙了这样一个孩子，和我一样的年龄，也和我一样聪明（我意外地得到了赞扬），可他后来犯了一个错误。

他们不再气势汹汹，开始讲故事了，我凝神细听。这个和我一样大的孩子偷了邻居的东西，于是他在自己心里受到了指责，他知道自己犯错误了。后来经过一系列的思想斗争，他终于将东西还给了邻居，并且认了错。

林老师这时亲切地问我：

“你猜，他受到批评了吗？”

我点了点头。

“不。”她说，“他反而受到了表扬，因为他已经认识到自己的错误。”

他们就这样引诱我，让我渐渐感到做了错事以后认错，比不做错事更值得称赞。遭受了过多指责以后，我太渴望得到称赞了。我是怀着怎样激动和期待的心情，终于无中生有地承认了下来。

两个达到了目的的成年人总算舒了一口气，然后精疲力竭地靠在椅子上，古怪地看着我。他们既没有称赞我，也不责骂。后来是张青

海对我说：

“你去上课吧。”

我走出了小屋子，穿过阳光闪烁的操场，心里空荡荡地走向了教室。我看到教室里许多同学都扭过头来向我张望，我感到自己开始脸红了。

可能是三天以后，那天我很早就背着书包去学校。走进教室时我吓一跳，张青海独自一人坐在讲台后面，讲台上放着他的讲义。他看到我立刻招了招手，我走到了他身旁，他轻声问我：

“你知道林老师吗？”

我怎么会不知道她呢？她甜美的嗓音在那间小屋子里责骂恫吓过我，也是她说过我聪明。我点点头。

张青海微微一笑，神秘地告诉我：

“她被关起来了。她家里是地主，她一直隐瞒着，后来派人去调查才知道的。”

我吃了一惊。林老师被关起来了？前几天她还和张青海一起审问我，那么义正词严，那么滔滔不绝。现在她被关起来了。

张青海低头看他的讲义去了，我走到了教室外面，望着对面那间小屋子，心里反复想着林老师被关起来这令人吃惊的事。那时有几个同学走了进去，我听到张青海又在轻声告诉他们这些了。老师的微笑让我害怕，在那间小屋子里，林老师和他显得那么同心同德，现在他却是这样的神态。

回到南门

应该说，我对王立强和李秀英有着至今难以淡漠的记忆。我十二岁回到南门，十八岁又离开了南门。我曾经多次打算回到生活了五年的孙荡去看看，我不知道失去了王立强以后，李秀英的生命是否还能延续至今。

虽然我在他们家中干着沉重的体力活，但他们时常能给予我亲切之感。我七岁那年，王立强决定让我独自去茶馆打开水。他说：

“我不告诉你茶馆在哪里，你怎么去呢？”

这个问题让我想得满头大汗，终于找到了答案，我欢快地说：

“我去问别人。”

王立强发出了和我一样欢快的笑声。当我提着两只热水瓶准备出门时，他蹲了下来，努力缩短他的身高，以求和我平等。他一遍一遍告诉我，如果实在提不动了就将热水瓶扔掉。我当时十分惊讶，那两个热水瓶在我心目中是非常昂贵的物品，他却让我扔掉。

“为什么要扔掉？”

他告诉我，如果实在提不动了摔倒在地的话，瓶里的开水就会烫伤我。我明白他的意思了。

我口袋里放了两分钱，提着两个热水瓶骄傲地走了出去。我沿着那条石板铺成的街道走去，用极其响亮的声音向旁人打听，茶馆在什么地方。我不管此后的打听是否多余，依然尖声细气喊叫着。我小小

的诡计一下子就得逞了，路旁的成年人都吃惊地看着我。我走入茶馆时，用更加响亮的声音将钱递过去，收钱的老太太吓了一跳，她捂着胸口说：

“吓死我啦。”

她的模样让我咯咯笑出声来，而她则迅速转换成了惊奇。当我提着两瓶水走出去时，她在后面提心吊胆地说：

“你提不动的。”

我怎么会扔掉热水瓶呢？他们对我的怀疑，只会增加我的自得。王立强在我离家时的嘱咐，在路上变成了希望。希望在想象里为我描绘了这样的情形，当我将两瓶开水提回家时，王立强是那样的欣喜若狂，他高声喊叫李秀英，那个床上的女人也走过来了，他们两人由衷地赞叹我。

就是为了得到这个，我咬紧牙关提着那两瓶开水往家走去。我时刻鼓励着自己，不要扔掉，不要扔掉。中间我只是休息了一次。

可我回到家中以后，王立强令我失望地没有流露一丝的吃惊，仿佛他早就知道我能提回家中似的接过了水瓶。看着他蹲下去的背影，我用最后的希望提醒他：

“我只休息了一次。”

他站起来微笑了一下，似乎这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我彻底沮丧了，一个人走到一边。心想：我还以为他会赞扬我呢。

我曾经愚蠢地插在王立强和李秀英的夜晚之间，为此我挨揍了。强壮的王立强和虚弱的李秀英，他们的夜晚是令人不安的夜晚。我刚来他们家时，每隔几天我上床睡觉后，便会听到李秀英的哀求和呻吟之声。那时我总是极其恐惧，可是翌日清晨我又听到了他们温和地说话，一问一答的声音是那么亲切地来到我的耳中。

有一天晚上，我已经脱了衣服上床睡觉，在床上有气无力躺了一天的李秀英，那时突然尖厉地喊叫着我，要我过去。我穿着短裤衩，在那个冬天的夜晚哆嗦地推开了他们的房门，正在脱衣服的王立强满脸涨红地将门踢上，怒气冲冲地要我滚回去。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可我又不敢走开，李秀英正在里面拼命喊叫我。我只能又冷又怕地站在门口，浑身打抖。后来可能是李秀英从床上被窝里跳了出来，这个穿潮湿一点内衣就会发烧的女人，那时候不顾一切了。我听到王立强在里面低声喊道：

“你不要命啦。”

门咚的一下被打开了，我还没明白过来发生了什么，就被李秀英拉进了被窝。然后她不再喊叫了，而是喘着气对王立强说：

“今晚我们三个人睡。”

李秀英抱着我，将脸贴在我的脸上，她的头发覆盖了我的一只眼睛。她虽然瘦骨嶙峋，可她的身体很温暖。我用另一只眼睛看到王立强正恼怒地冲着我说：

“你给我出去。”

李秀英贴着我的耳朵说：

“你说不出去。”

这时我完全被李秀英征服了，她温暖的身体我当然不愿离开，我就对王立强说：

“我不出去。”

王立强一把捏住我的胳膊，把我提出了李秀英的怀抱，扔在了地上。他那时眼睛通红极其可怕，他看到我坐在地上没有动，就向我喊道：

“你还不出去。”

我的倔强这时上来了，我也喊道：

“我就是不出去。”

王立强上前一步要把我提出去，我立刻紧紧抱住床腿，任他怎么拉也不松手。气疯的王立强捏住了我的头发，就往床上撞。我似乎听到李秀英尖厉地喊叫起来。剧烈的疼痛使我松了手，王立强一把将我扔了出去，随即锁上了门。当时的我也疯狂了，我从地上爬起来，使劲捶打房门，号啕大哭着大骂道：

“王立强，你这个大混蛋。你把我送回到孙广才那里去。”

我伤心欲绝地哭喊着，指望李秀英能站出来援助我。刚开始我还能听到李秀英在里面和王立强争吵，过了一会就没有声音了。我继续哭喊，继续破口大骂，后来我听到李秀英在里面叫我的名字，她声音虚弱地对我说：

“你快去睡吧，你会冻坏的。”

我突然感到无依无靠了，我只能呜咽着走回自己的卧室。在那个冬天的黑夜里，我怀着对王立强的仇恨渐渐睡去。第二天醒来时我感到脸上疼痛难忍，我不知道自己已经鼻青脸肿了。正在刷牙的王立强看到我时吃了一惊，我没有理睬他，而是从他身旁拿起了拖把，他伸手制止我，满口泡沫含糊不清地说了什么。我使劲挣脱他的手，将拖把扛进了李秀英的房间。李秀英也吃了一惊，她嘟哝着指责王立强：

“手这么重。”

这天早晨，王立强买来了两根油条说是给我吃的。油条就放在桌上，我突然拥有一顿可口的早餐时，我刚好绝食了。他们怎么劝说我都不吃一口，而是哭泣地说：

“把我送回到孙广才那里。”

我与其是在哀求，还不如说是在威胁他们。王立强由于内疚，接二连三表示的姿态，反而加强了我与他对立的决心。我背起书包出去时，他也紧随而出，他试图将手放在我肩上，我迅速地扭开了身体。于是他又摸出一角钱给我，我同样坚决拒绝他的收买，摇摇头固执地说：

“不要。”

我必须真正品尝饥饿的滋味。王立强对我绝食的不安，促使了我继续下去的信心。我用折磨自己的方式来报复王立强。最初的时候我甚至有些骄傲，我发誓再也不吃王立强的东西了，同时我想到自己会

饿死，这时候我眼泪汪汪地感到自己多么值得骄傲。我的饿死对于王立强是最有力的打击。

可我毕竟太年幼了，意志只有在吃饱穿暖时，才会在我这里坚强无比。一旦饿得头晕眼花，也就难以抵挡食物的诱惑了。事实上我过去和现在，都不是那种愿为信念去死的人，我是那样崇拜生命在我体内流淌的声音。除了生命本身，我再也找不出活下去的另外理由了。

那天上午，同学们都看到了我鼻青脸肿的模样，可没有人会知道我此后来到的饥饿更为吓人。我清晨空腹走出家门以后，到了第三节课，我就受不了了。先是一种空空荡荡的感觉，里面就如深夜的胡同一样寂寞，有着风吹来吹去似的虚无。随即扩散到了全身，我感到四肢无力脑袋昏昏沉沉。接下去我就面临真正的胃疼，那种虚弱的疼痛比脸上的青肿更为要命。我总算熬到了下课，我赶紧向那个自来水水架跑去，将嘴接住水龙头，喝了饱饱的一肚子水。于是我获得了短暂的平静，饥饿那时暂时离去，我虚弱地靠在水架上，阳光照得我全身软绵绵。水在体内迅速地被消化吸收，我只能不停地喝着这冬天的凉水，直到上课铃声响起。

我远离水架之后，饥饿的再度来临就让我束手无策了，那时的我必须承担比先前更为严厉的折磨。我的身体就如一袋被扔在地上的大米，塌陷在我的座位上。我产生了幻觉，黑板犹如一个山洞，老师在洞口走来走去，他发出的声音嗡嗡直响，仿佛是撞在洞壁上的回音。

当我的胃承受着空虚的疼痛时，膀胱则给予了我胀痛的折磨，我喝下了那么多的水，它们开始报复我了。我只能举起手来，请求张青海允许我去撒尿。那时刚上课才几分钟，老师十分不满地训斥我：

“下课时为什么不撒尿。”

我小心翼翼地往厕所走去，我不敢跑，一跑膀胱里的水就咕咚咕咚地涌来涌去，撒完尿后，我抓住这个机会又去喝了一肚子凉水。

那个上午的第四节课，对于我也许是一生中最难熬的时刻，我刚上了厕所后不久，膀胱又剧烈地胀痛了，把我胀得脸色发紫。我实在憋不住后，只得再次举起手来。

张青海满腹狐疑地看了我一阵，问我：

“又要去撒尿。”

我羞愧不安地点点头。张青海叫出了国庆，让他跟我到厕所去看看，我是不是真有尿可撒。这次撒完尿后我没再敢喝水，国庆回到教室后响亮地向老师报告：

“比牛的尿还长。”

在同学哧哧的笑声里，我面红耳赤地坐到了自己座位上。虽然我没再喝水，可是没过多久膀胱又鼓起来了。那时候饥饿已经微不足道了，膀胱越鼓越大。这次我不敢轻易举手了，我忍着剧烈的胀痛，期待着下课铃声早些响起来。我都不敢动一动身体，仿佛一动膀胱就要胀破似的。到后来我实在不行了，时间走得那么慢，下课铃声迟迟不来。我胆战心惊地第三次举起手来。

张青海有些恼火了，他说：

“你想淹死我们。”

同学们哄堂大笑。张青海没再让我上厕所，而是让我绕到窗外，让我对着教室的墙壁撒尿，他要亲自看看我是不是真有尿。当我将尿刷刷地冲到墙上去后，他相信了，走开几步继续讲课。我的尿可能是太长了，张青海突然中断讲课，吃惊地说：

“你还没撒完？”

我满脸通红胆怯地向他笑一笑。

上午放学后，我没有像别的同学那样回家，我继续绝食斗争。整个中午我都躺在水架下面，饥饿一旦强烈起来，我就爬起来去饱饱地喝一肚子水，然后继续躺在那里独自悲伤。那时我的自尊只是装饰而已了，我盼望着王立强找来。我躺在阳光下面，青草在我周围欢欣地成长。

王立强找到我的时候，已是下午，上学的同学正在陆续来到。他在水架旁找到了我。我不知道他吃过中饭以后，一直在焦急地等着我回去，这是李秀英后来告诉我的。他把我从地上扶起来，用手轻轻触碰我脸上的青肿时，我一下子就哭了。

他把我背在脊背上，双手有力地托住我的大腿，向校门走去。我的身体在他脊背上轻轻摇晃，清晨时还那么坚强的自尊，那时被一种依恋所代替。我一点也不恨王立强了，我把脸靠在他肩膀上时，所感受的是被保护的激动。

我们走进了一家饭店，他把我放在柜台上，指着一块写满各种面条的黑板，问我要吃哪一种。我一声不吭地看着黑板，什么也不说，我自尊的残余仍在体内游荡。王立强就给我要了一碗最贵的三鲜面，然后我们在一张桌子旁坐了下来。

我忘不了当初他看着我的眼神，我一生都忘不了，在他死后那么多年，我一想起他当初的眼神就会心里发酸。他是那样羞愧和疼爱地望着我，我曾经有过这样一位父亲。可我当时并没有这样的感受，他死后我回到南门以后的日子，我才渐渐意识到这一点，比起孙广才来，王立强在很多地方都更像父亲。现在一切都是那么遥远时，我才发现王立强的死，已经构成了我冗长持久的忧伤了。

面条端上来以后，我没有立刻就吃，而是贪婪同时又不安地看着热气腾升的面条。理解我心思的王立强马上就站起来，说声他要上班后就走了出去。他一走我立刻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可我小小的胃过早地得到了满足，随后我就无限惆怅地夹起鸡块、爆鱼，看看又放下，接着又夹起来看看，遗憾的是我实在吃不下去了。

我重又恢复了童年时精神勃勃的我，不愉快的事早已烟消云散。于是我就有能力去注意对面那个衣衫褴褛的老人，他吃的是一碗最廉价的小面，他是那样关注我夹鸡块和爆鱼的举动，我感到他是在期待着我立刻离去，好吃我碗中的美食。我年幼时的残忍上来了，我故意不走，反复夹着碗中的食物，而他似乎是故意吃得十分缓慢。我们两人暗中展开了争斗，没过多久，我就厌倦了这种游戏，可我想出了另一种游戏。我将筷子大声地一摔，站起来大摇大摆地走了出去。一到屋外，我就隐蔽在窗边偷偷窥视起了他，我看到他往门口张望了一下，接着以惊人的敏捷将自己的面条，倒入我留下的碗中，再将两个碗调换了一下位置后，就若无其事地吃了起来。我立刻离开窗户，神气活现地重新走入饭店，走到他面前，装作吃惊地看了一会那只空碗，我感到他似乎十分不安，我也就满足了，愉快地走了出去。

进入小学三年级以后，我越来越贪玩了。随着对王立强和李秀英的逐渐熟悉和亲切起来，初来时的畏惧也就慢慢消失。我常常在外面

玩得忘记了时间，后来蓦然想起来应该回家了，才拼命跑回去。我自然要遭受责骂，可那种责骂已经不会让我害怕，我努力干活，尽量把自己弄得满头大汗，他们的责骂就会戛然而止。

有一阵子我特别迷恋去池塘边摸小虾，我和国庆、刘小青，几乎每天下午放学后，就往乡间跑去。有一天我们刚刚走上田野，让我吓一跳地看到了王立强，他和一位年轻女子在田埂上一前一后慢慢走来。我赶紧往回跑，王立强已经看到我，我听到他的喊叫后只得站住脚，不安地看着王立强大步走上前来，我在应该回家的时候没有回家。国庆和刘小青立刻向他说明，我们到乡间是为了摸小虾，不是来偷瓜的。王立强向他们笑了笑，出乎我意料的是王立强并没有责备我，而是用他粗大的手掌盖住我的脑袋，让我和他一起回去。一路上他都亲切地向我打听学校里的事，他没有一点想责备我的意思，我逐渐兴奋了起来。

后来我们站在百货商店的吊扇下面，吃起了冰棍。这是我童年的幸福时刻，那时王立强家中还没有电扇，我是那么吃惊地看着这个旋转的东西，就像是水倾泻时一样亮闪闪，而且是那么的圆。我站在风区的边缘上，不停地走进和走出，感受着有风和无风。

那次我一口气吃了三根冰棍，王立强很少有这么慷慨的时候。吃完第三根后，王立强问我还想不想吃，我又点了点头。可他犹豫了，他令我失望地说：

“你会吃坏身体的。”

我得到了别的补偿，他给我买了糖果，然后我们才离开商店。向家中走去时，王立强突然问我：

“你认识那位阿姨吗？”

“哪位阿姨？”我不知道他在说谁。

“就是刚才走在我后面的。”

我才想起来那个在田埂上的年轻女子，她是什么时候消失的，我一点也没有觉察，当时我正紧张地想逃避王立强。我摇摇头后，王立强说：

“我也不认识她。”

他继续说：“我叫住了你，回头一看竟然后面还有一个人。”

他脸上吃惊的神气十分有趣，把我逗得咯咯直笑。

快要到家的时候，王立强蹲下身体悄声对我说：

“我们不要说是去乡间了，就说是在胡同口碰上的，要不她就会不高兴。”

我当时高兴极了，我也不愿意让李秀英知道我放学后又贪玩了。

可是半年以后，我又一次看到了王立强和那位年轻的女子在一起，这一次我就很难认为他们互不相识了。在王立强发现我之前，我就逃之夭夭。后来我在一块石头上坐下来苦思冥想，十一岁的我已经能够费力地用自己的脑袋去想事情了。我逐渐明白了王立强和那个女人之间含含糊糊的关系，我突然吃惊地感到王立强是那么下流，但当我站起来走回家中后，我却是保持了缄默。我很难找出当时保持缄默的全部原因，但有一点我至今记得，当我想到要把这事告诉李秀英

时，我突然恐惧得颤抖起来。我成年以后，还常常会出现这样幼稚的想法，如果我当时将这事告诉了李秀英，李秀英苍白无力的疯狂，也许恰恰会阻止王立强因此而送命。

缄默使我后来充分利用了自己的优势，在我认为应当遭受处罚的时候，我对王立强的威胁，使我可能逍遥罚外。

那个安放在收音机上端的小酒盅，最后还是让我给打碎了。我拖地板时一转身，拖把柄将酒盅扫落在地，就这么被打碎了。那个贫困家中唯一的装饰品，破碎时的声响让我经历了长时间的战栗。王立强会像拧断一根黄瓜一样，咔嚓一声拧断我的脖子。

虽然这是刚来这里时的恐惧，我也知道他不会拧断我的脖子，但他盛怒的模样和对我严厉的处罚，却是我即将接受的事实。我用自己童年的挣扎，来摆脱这个厄运，我要先去威胁王立强。当时在另一个房间的李秀英没有注意到这一切，我悄悄收起破碎的酒盅，将它们放入簸箕。然后在王立强下班回来时，由于激动和紧张，我突然哭了。王立强吃惊地蹲下身体问我："怎么啦？"

我向他发出了哆嗦的威胁：

"你要是揍我，我就把你和那个阿姨的事说出来。"

王立强脸色当时就白了，他摇着我的身体反复说：

"我不会揍你的，我为什么要揍你呢？"

我这才告诉他：

"我把酒盅打碎了。"

王立强先是一愣，继而就明白我的威胁因何而起了，他脸上出现了微笑，他说：

“那个酒盅我早就不要啦。”

我将信将疑地问他：

“你不揍我啦？”

他给予了我肯定的回答，于是我完全放心了，为了报答他，我凑近他耳朵说：

“我不会说那个阿姨的。”

那天傍晚，吃过晚饭以后，王立强拉着我的手在街上走了很久。他不停地和一些熟人打招呼，我当时不知道这是我最后一次和王立强一起散步，当时我是那样迷恋落日挂在两旁屋檐上的余晖。我的兴致感染了他，他给我讲了很多他小时候的事，我印象最深的是他到十五岁时穷得经常光屁股。那时他叹息地对我说：“人不怕穷，就怕苦啊。”

后来我们在桥畔坐了下来，那一次他长久地望着我，接着忧虑地说：

“你是个小妖精。”

然后他换了一种口气：

“你确实是一个聪明的孩子。”

我十二岁那年秋天，刘小青的哥哥，那位我极其崇拜的吹笛手，患急性黄疸肝炎死去了。

那时候他已不是游手好闲的大孩子，而是一个插队的知青了。可他依然戴着鸭舌帽，将笛子插在上衣口袋里，听说他和两个船上人家的女儿在一起插队，那两个强壮的姑娘几乎同时喜欢上了他。他的笛子吹得那么美妙，在乡间寂寞的夜晚怎能不令她们感动。但是那里的生活使他难以忍受，他经常回到城里，坐在自己的窗口吹着笛子，在我们放学回家时，他就会吹出卖梨膏糖的小调，他喜欢看我们奔跑过去的傻样，不愿意回到乡间那个使他生命感到窒息的地方，虽然有两个姑娘编好了爱情的丝网恭候着他。

最后一次回来他住的时间可能是过长了一点。他那怒气冲冲的父亲整天训斥他，要把他赶回乡下去。有几次我从他家窗前经过，听到了他哭泣的声音。他是那么可怜巴巴地告诉父亲，他一点力气都没有，不想吃东西，更不能干活。

那时候他不知道自己得肝炎了，刘小青的父亲也不知道。他母亲为他煮了两个鸡蛋，劝他还是回乡下去吧。他回到乡下以后，才过两天就昏迷了。是那两个健壮的姑娘轮流把他背回到家中。那天下午我放学回家时，看到了这两个被阳光晒得黝黑的姑娘，满腿烂泥，哭丧着脸从刘小青家走出来。当天晚上他就死了。

我至今记得他当初离家时黯淡的神色，他扛着铺盖，右手攥着两个鸡蛋，慢吞吞地往轮船码头走去。事实上那时他已经死气沉沉了，蹒跚的步履如同一个垂暮的老人。唯有那支插在上衣口袋里的笛子，在他走时一摇一摇的，显得稍有生气。

这个死到临头的人，在看到我走来时，还想再捉弄我一次。他让我凑近他屁股看看，那里是不是扯破了。我已经上过他一次当了，所以我就对着他喊叫：

“我不看，你会让我吃臭屁的。”

他嘿嘿一笑，放出一个有气无力的屁，然后缓慢地走向了永久之死。

当初黄疸肝炎的可怕被极其夸大了，刘小青戴着黑纱来到学校时，所有的同学都叫叫嚷嚷地躲着他。这个刚刚失去哥哥的孩子脸上挂着讨好的笑容走向一群篮球架下打球的同学，那群人像蜜蜂一样立刻逃向了另一个球架，他们同声咒骂他，而他则依然讨好地向他们笑。我当时坐在教室外的石阶上，看着他孤零零地站在空荡荡的球架下，垂着双手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

后来他慢慢地向我走来，他走到我近旁站住了脚，装出一副看别处的样子。过了一会，他看到我没有走开，就在我身旁坐了下来。自从那标语的事后，我们没再说话，更没有那么近地待在一起过。突然来到的孤单使他走向了我，他终于先和我说话了，他问：

“你为什么不逃走呢？”

“我不怕。”我这样回答。

随后我们两人都不好意思了，把头埋在膝盖上哧哧笑了起来。毕竟我们有一段时间互不理睬了。

我在两天时间里，经历了童年中两桩突然遭遇来的死亡，先是刘小青的哥哥，紧接着是王立强，使我的童年出现了剧烈的抖动。我无

法判断这对我的今后究竟产生了多大的影响，但是王立强的死，确实改变了我的命运。我刚刚和刘小青恢复了昔日的友情，还来不及去和国庆握手言和，那天夜晚王立强就一去不返了。

他和那位年轻女子一开始就注定了是这样的结局，他们提心吊胆地度过了两年美好的日子，在那个夜晚被人捉住了。

王立强一位同事的妻子，是那个时代道德的忠实卫士，按她的话说是她早就怀疑他们了。这个有两个孩子的母亲，以自己无可挑剔的贞节，去监视别人的偷情。王立强在这个女人的丈夫出差去外地时，他们共有一间办公室，他带着那个年轻女子黑夜来到这里，将办公桌上的用品放到了地上，然后以桌代床开始他们苦涩的幸福。

那个突然袭击的女人，手拿丈夫的钥匙迅速打开房门，并以同样的迅速拉亮了电灯。桌上那一对恋人吓得目瞪口呆，在偷袭者极其响亮的痛斥声里，王立强和他桌上的伙伴都顾不上穿好裤子，就双双跪在她的脚前，百般哀求。在我眼中是那样凛然不可侵犯的王立强，当时是声泪俱下。

这个监视已久终于获得成果的女人，怎么会轻易放过他们？她明确告诉他们，再求饶也没有用，她说：

“我好不容易才抓到你们。”

然后她走到窗前打开窗户，像刚下了蛋的母鸡一样叫唤了。

王立强知道一切都不可改变了，他帮助恋人穿上衣服，将她扶到椅子上坐下。武装部的同事从楼下上来后，他看到了政委，就面有愧色地说：

“政委，我犯生活错误了。”

政委让几个战士把王立强看守起来，让那个姑娘回家去。王立强的恋人早已泣不成声，她站起来往外走去时仍然用手捂着脸。那个眉飞色舞的女人这时恶狠狠地冲着她喊：

“放下你的手，你和男人睡觉时怎么不脸红。”

王立强缓慢地走到她身旁，挥起手就给了她一记耳光。

我无法知道当时更多的情形，那个得意忘形的女人遭受王立强突然一击后，她的疯狂是可想而知的。她张开手指向王立强扑过去时，却被一把椅子绊倒在地。她的愤怒立刻转变成了委屈，她号啕大哭了。政委让人快些把王立强带走，留下几个人去劝说这个坐在地上不愿起来的女人，自己则回去睡觉了。

王立强在一间漆黑的屋子里坐到了后半夜，然后站起来对一个看管他的战士说，他要去办公室拿点东西。因为瞌睡而迷迷糊糊的战士，看着他的上级有些为难。王立强说声马上就会回来，就径自出门了。那个战士没有尾随，而是站在门旁，看着王立强在月光下走向办公楼，他高大的身影融入了办公楼巨大的阴影之中。

事实上王立强没有去办公室，而是打开了由他负责的武器室，拿了两颗手榴弹后走下了楼梯。他贴着房屋，在阴影里无声地走到家属楼前，然后沿着楼梯走上了二楼，在西面的一扇窗户前站住脚。他多次来过这间屋子，知道那个女人睡在什么地方，他用小拇指扣住弦线，一使劲砸破玻璃后，就将手榴弹扔了进去，自己赶紧跑到楼梯口。手榴弹这时候爆炸了，一声巨响将这幢陈旧的楼房震得摇摇晃

晃，灰尘纷纷扬扬地飘落到跑出去的王立强身上。他一直跑到围墙下面，蹲在围墙的黑影里。

那时候武装部里仿佛出现战争似的乱成一团，他听到第二次被吵醒的政委正破口大骂那位失职的战士，还有人在喊叫担架的声音。这纷乱的情景在王立强模糊不清的眼中，犹如一团翻滚而来的蝗虫。后来他看到那幢楼里抬出了三副担架，他听到那边有人在说：

“还活着，还活着……”

他心里随即一怔。当担架被抬上汽车驶出去以后，他立刻攀上围墙翻越了出去，他知道自己应该往医院跑去。

这天凌晨的时候，镇上那家医院出现了一个拿着手榴弹、满脸杀气腾腾的男人。王立强走入住院部时，值班的外科医生是个大胡子北方人，他一看到王立强就明白和刚才送来的三个人有关，他吓得在走廊里乱窜，同时哇哇大叫：

“武装部杀人啦。”

大胡子外科医生连话都说不清楚了。大约半小时以后他才稍稍镇静下来，那时他和一个浑身哆嗦的护士站在一起，看着王立强手提手榴弹正挨个房间搜查过来。外科医生突发勇敢，他向护士建议两人一起从后面扑上去抱住他。这倒是提醒了那个护士，眼看着王立强越走越近，护士惊恐地哀求外科医生：

“你快去抱住他吧。”

外科医生想一想后说：

“还是先去报告领导吧。”

说着他打开窗户跳出去，逃之夭夭了。

王立强一个一个房间搜查过去，周围恐惧的喊叫吵得他心烦意乱。他来到护士值班室，刚打开门，一股力量把门堵上了，他左手的手腕遭受门的猛力一击，然后被夹在了那里，疼得他直皱眉，他用身体使劲将门撞开，里面四个护士对着他又哭又喊，没有他要找的那个女人。他就安慰她们，他不会杀她们的。可她们只知道哭喊，根本就不理会他在说些什么。王立强无可奈何地摇摇头，退了出来。接着他走入手术室，手术室里的医生护士早就逃跑了。他看到了两张手术台上躺着两个男孩，认出了是那个女人的儿子，他们血肉模糊，已经死去了。他非常不安地看着这两个男孩，没想到最后死去的竟是他们。他从手术室里退了出去，两个男孩的死，使他无意再去寻找那个女人了。他缓慢地走出医院，在门口站了一会，有那么一瞬间他想到该回家了，随即他对自己说：

“算了。”

不一会，他发现自己已被包围了，他就将身体靠在一根木头电线杆上，他听到政委向他喊叫：

“王立强，放下武器，要么你就死路一条。”

王立强对他说：

“政委，等老林回来了，请转告他，我对不起他，我不是有意要杀他儿子的。”

政委可顾不上这些，他仍然喊：

“快放下武器，要不你就死路一条啦。”

王立强苦涩地回答：

“政委，我已经死路一条了。”

和我共同生活了五年，像真正的父亲那样疼爱过我、打骂过我的王立强，在他临死的时刻，突然感到刚才受伤的手腕疼痛难忍，他就从口袋里拿出了手帕，细心地包扎起来，包扎完后他才发现这没有什么意义，他自言自语道：

“我包它干吗？”

他对着自己的手腕苦笑了一下，然后拉响了手榴弹。他身后的木头电线杆也被炸断了，灯光明亮的医院，顿时一片黑暗。

王立强一心想炸死的那个女人，实际上只是被炸破一些皮肉。王立强自杀的当天下午，她就出院了，这个惊魂未定的女人出院时哭哭啼啼。没过多久，她就恢复了昔日自得的神态，半年以后当她再度从医院走出来时简直有些趾高气扬。妇产科医生的检查，证明她又怀孕了，而且是一胎双胞。那几天里她逢人就说：

“炸死了两个，我再生两个。”

王立强死后，因此而起的灾难就落到了李秀英的头上。这个虚弱不堪的女人，在承受如此巨大的压力时，显得若无其事。当王立强生前的一位同事，代表武装部来告诉李秀英时，李秀英成功地挺住了这最早来到的打击。她一点也不惊慌失措，她一言不发长时间地看着来人，倒把对方看得慌乱起来。这时候她尖厉的嗓音突然响起：

“王立强是被你们谋杀的。”

把那人搞得措手不及，当他再度解释王立强是自杀时，李秀英挥了挥她的细胳膊，更为吓人地说：

“你们，所有的人杀死王立强，其实是为了杀我。”

她离奇的思维使来者痛苦不堪地感到无法与她进行正常的对话。可是有一个实际的问题又必须征询她的意见，他问她什么时候去领王立强的遗体。

李秀英半晌没有声音，然后才说：

“我不要，他犯别的错误我要，犯了这种男女错误我就不要。”

这是她唯一一句像是正常人说的话。

那人走后，李秀英走到目瞪口呆的我面前，愤恨地对我说：

“他们夺走了我的活人，想拿个死人来搪塞我。”

随后她微微仰起头，骄傲地说：

“我拒绝了。”

这是怎样艰难的一天，又逢是星期天，我待在家中，杂乱无章地经受着吃惊、害怕、忧伤各种情感的袭击。王立强的突然死去，在年幼的我那里，始终难以成为坚实的事实，而是以消息的状态，在我眼前可怕地飘来飘去。

整整一天，李秀英都待在自己屋中，细心照料着自己的内衣内裤，在移动的阳光里移动着那些小凳子。可她经常发出一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喊叫，把我吓得浑身哆嗦。这是我记忆里李秀英唯一表达自己悲痛和绝望的方式。她突然而起的喊声是那样的锋利，犹如一块玻璃碎片在空中呼啸而去。

那个白昼对我来说，是极其恐怖的。我在李秀英肆无忌惮的喊叫里胆战心惊，后来我实在忍不住了，偷偷打开李秀英的房门，我看到她安静的背影正俯向自己的内衣，没一会她的身体就挺直起来，仰起脸又喊叫了：

“啊——”

李秀英第二天一早就回娘家去了。那时候天还没亮，我被一只摇晃的手弄醒，在刺眼的灯光里，我看到一个戴着大口罩，全身裹得严严实实的人正俯向我，我吓得哇的一声哭了起来。接着我听到李秀英的声音：

“别哭，别哭，是我。”

李秀英对自己的装扮深表满意，她近乎得意地问我：

“你认不出我吧？”

我来到孙荡五年后，李秀英第一次走出了家门。在冬天还没有来到的凌晨，李秀英穿着冬天的衣服走向轮船码头，我扛着一把小凳子费力地跟在她的身后。

天亮前的街道空空荡荡，只有几个吃早茶的老头，大声咳嗽着走过去。虚弱的李秀英只能一口气走出一百来米，当她站住脚喘气时，

我就立刻将小凳子放到她的屁股下面。我们在潮湿的晨风里走走停停，有几次我刚开口想说话时，她就“嘘”的一声制止了我，轻声告诉我：

“一说话，别人就会发现我。”

她的神秘让我浑身紧张。

李秀英在人为的神秘里离开孙荡。当时对于我漫长的过程，现在回忆里却只是短短的几次闪亮。这个古怪的女人穿着臃肿的衣服通过检票口时，回过头来向我挥了挥手。后来我就扑在候船室破烂的窗口，看着她站在岸边不知所措，她要走过一块狭长的跳板才能抵达船上，那时候她就不顾是否会暴露自己，接连叫道：

“谁把我扶过去。”

她进入船舱以后，就开始了我们也许是一生的分别，直到现在我都没再见到过她。我始终扑在窗口，等到船在远处的河流里消失，我才离开窗口，这时候我才发现一个要命的现实——我怎么办？

李秀英把我给忘记了，过多的悲伤使她除了自己以外，忘记了一切。十二岁的我，在黎明逐渐来到的时候，突然成了孤儿。

我身上分文没有，就是我的衣服和书包也被紧紧锁在那个已经不存在的家中，我没有钥匙。我唯一的财富就是李秀英遗留的那把小凳子。我把凳子重新扛到了肩上，然后哭泣着走出码头。

出于习惯，我回到了家门前，当我伸手推一下紧闭的屋门后，我就把自己推入了更为伤心的境地。我在门旁坐下来，哭得伤心欲绝。后来我就在那里发呆，那时候我脑袋里一片空白，一直到背着书包准

备上学的刘小青走过来时，我重新哭泣了。我对前天才恢复友情的刘小青说：

“王立强死了，李秀英走了，我没人管了。”

戴着黑纱的刘小青热情地对我叫道：

“到我家住吧，你就睡我哥哥的床。”

然后他就飞快地跑回家中，可过了一会他就垂头丧气地走回来。他擅自的决定不仅遭到父母的否决，而且还饱尝了一顿训斥。他尴尬地朝我笑一笑。我是那时候决定返回南门的，我要回到父母兄弟那里去。我这样告诉了刘小青，可是我没钱买船票。

刘小青眼睛一亮，叫道：

“去向国庆借。”

我们在学校的操场上找到了国庆，刘小青叫他时，他说：

“我不过来，你有肝炎。”

刘小青可怜巴巴地问他：

“我们过来，好吗？”

国庆没再表示反对，我和刘小青走向了这位富翁。如果不是国庆的慷慨帮助，我不知道自己回到南门会有多么艰难。我的两位童年的伙伴，将我送上了离开孙荡的轮船。我们向轮船码头走去时，国庆神气十足地对我说：

“以后缺钱花，就给我来一封信。”

刘小青则是憨厚地替我扛着那把凳子，跟在我们后面。可我后来却遗忘了这把凳子，就像李秀英遗忘了我一样。轮船驶去以后，我看到国庆坐在那把凳子上，架着二郎腿向我挥手，刘小青站在一旁正向他说什么。他们置身其上的堤岸迅速地消失了。

我在深秋的傍晚踏上家乡的土地，离家五年之后重新回来时，我只能用外乡人的口音向人打听南门在什么地方。我向那条狭长的街道走去时，一个比我小得多的孩子扑在楼上的窗口，一声声叫我：

“小孩，小孩。”

我听到的是完全陌生的方言。幸亏我还记得南门，和我父母兄弟的名字，还有我的祖父。六岁时残留下来的记忆，使我可以一路打听着走去。我就是在那时候遇到了我的祖父孙有元，这个背着包袱、怀抱油布雨伞的老人，在我叔叔家住满一个月以后，正准备回到南门，风烛残年的祖父在那条他应该是最熟悉的路上迷路了。我们是都忘记了对方的模样以后，在路上相遇。

那时候我已经走出县城，来到了乡间，一个三岔路口让我无从选择。我当时被落日的景色迷住了，所以我没有立刻焦急起来，那是让我的童年震惊的景色，我看到翻滚的乌云和通红的晚霞正逐渐融为一体，一轮红日已经贴在了远处的地平线上，开始它光芒四射的下沉。我站在落日的余晖之中，对着太阳喊叫：

“快沉下去，快沉下去。”

一团巨大的乌云正向落日移去，我不愿意看到落日被它吞没。

落日如我所愿地沉没以后，我才看到了祖父孙有元，他就站在我的身后，和我贴得那么近。这个年迈的老人用一种恳求的眼神望着我，我就问他：

“到南门怎么走？”

他摇摇头，嗡嗡地告诉我：

“我忘记了。”

他忘记了？孙有元的回答让我觉得有趣，我对他说：

“不知道就是不知道，为什么要说忘记呢？”

他谦卑地向我笑了笑。那时候天色开始黑下来了，我赶紧选择一条路匆匆走去，走了一阵我发现后面那个老头正跟着我，我也不管他，继续走了一会，我看到稻田里有一个扎头巾的女人，就问她：

“前面是南门吗？”

“走错啦。”那个女人挺起腰来说，“应该走那条路。”

那时天色马上就要黑了，我立刻转回去，老人也转过身来往回走，他对我的紧跟引起了我的注意，我立刻撒腿跑开了，跑了一会回头一看，他正趔趔趄趄地急步追来。这使我很生气，我等他走近了，就对他说：

“喂，你别跟着我，你往那边走。”

说完我转身就走，我走回到三岔路口时，天已经完全黑了，我听到了打雷的声音，那时一点月光都没有。我摸上了另一条路，急步走

了一阵，发现那老人还跟着我，我转回身向他喊叫：

“你别跟着，我家很穷的，养不起你。”

这时候雨点下来了，我赶紧往前奔跑过去。我看到了远处突然升起一片火光，越来越大的雨点与那片火纠缠起来，燃烧的火不仅没有熄灭，反而逐渐增大。就如不可阻挡的呼喊，在雨中脱颖而出，熊熊燃烧。

借着火光，我看到了那座通往南门的木桥，过去残留的记忆让我欣喜地感到，我已经回到了南门。我在雨中奔跑过去，一股热浪向我席卷而来，杂乱的人声也扑了过来。我接近村庄的时候，那片火光已经铺在地上燃烧，雨开始小下来。我是在叫叫嚷嚷的声音里，走进了南门的村庄。

我的两个兄弟裹着床单惊恐不安地站在那里，我不知道他们就是孙光平和孙光明。同样我也不知道那个跪在地上号啕大哭的女人就是我的母亲。他们旁边是一些与火争抢出来的物件，乱糟糟地堆在那里。接下去我看到了一个赤裸着上身的男人，秋夜的凉风吹在他瘦骨嶙峋的胸前，他声音嘶哑地告诉周围的人，有多少东西已经葬身火海。我看到他眼睛里滚出了泪水，他向他们凄凉地笑了起来，说道：

“你们都看到大火了吧。壮观是真壮观，只是代价太大了。”

我那时不知道他就是我的父亲，但他吸引了我，我就走到他身边，响亮地说：“我要找孙广才。”

一九九一年九月十七日

外文版评论摘要

《活着》这部反映整个时代的宏篇巨著让作者崭露头角……余华开始描绘世间奇特之事。在《世事如烟》中，他描写了在一个下着瓢泼大雨而又不切实际的场景里，一个迷信的卡车司机被鬼纠缠的故事。在这里，余华通过《在细雨中呼喊》重新拾掇了那些碎碎叨叨的回忆：一个被领养的孩子，在寄养的家庭中度过了几年寄人篱下的生活，之后又重新回到了自己的家乡。在那里，他回忆起了自己年轻时的生活，父亲由于事故而离他而去的悲伤，和父亲为了虚荣而进行的各种感人的尝试，以及父亲与一个寡妇轰动一时的关系……作者运用其清新的文笔，使其笔下的人物跃然纸上，营造出一种既荒诞可笑又令人心碎的特殊意境，这种意境与人物一道随着作者的描写悄然消失。（ 法国《读书》杂志 2004年4月）

故事开篇出现的叙述者是一个中国人，“一个受到惊吓的孩子，他睁着大大的惶恐的眼睛”，但是这个故事本身具有普遍的意义：一个遭人嫌弃的小男孩，他经历着家庭对抗（ 父亲与爷爷）的痛苦折磨，父亲是镇上出了名儿的浪荡公子，接着他被人收养，他的养母却变成了疯子……同时，他还是一个试图克服所有困难，战胜青年时代的绝望，而且竭尽全力使这些绝望的境地重新焕发生机，给自己创建一个卓越命运的青年。但是，余华最为非凡卓越的成就在于他对故事的掌控能力，叙述视角变化的巧妙方式，对回忆的准确拿捏以及寓悲伤于幽默之中，喜剧之中又见悲剧色彩的精妙绝伦的写作方式。（ 法国《世界报》 2003年5月23日）

《在细雨中呼喊》讲述了叙述者追溯自己及他人过去的故事。这部小说使得余华成为近二十年以来中国文坛最为闪耀的明星之一，其小说具有普世价值。他的小说既不能归类为见证文学，也与那些专门揭发中国社会丑陋面的作品相形甚远。这些作品主要产生于毛泽东时代结束以后，那时的政治气氛较为宽松。余华在小说里并不是为了描写中国的现实状况——中国农村；更确切地说是城镇的现实状况，尽管这些地方从未明确指出过——而是为了更好地阐述关于存在的人生哲理：命运交错、家庭关系、个体孤独、宽容及人类乐于掌控一切的天性。（法国《文学双周》2003年7月16日至31日）

余华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发表了小说《在细雨中呼喊》及《活着》，其写作风格发生了无可争议的巨大转变。其内容变得更加的人文主义，语气变得更加的从容。这一变化一方面似乎是来自于作者内心的成熟。作者长期与现实作斗争，他似乎不断地演绎着这份痛苦，这份痛苦也就被赶走了；另一方面，可能是作者希望与读者建立一些新的关系。然而，这一转变并没有使作者步入新现实主义行列：这样认为的人是因为他们忽略了余华在行文中所表现出来的对完全反现实主义特征的坚持。他们尤其忽略的一点在于余华在其作品末尾所要描写的对象不是人类在社会或历史中的地位，甚至也不是他们的心理状态，而是那些通过孤独与命运的坎坷所体现出来的一个人真实的存在。这就是为什么余华的作品可以避免被那些（只是）为了了解中国的人们当作文献阅读——这些文献书籍通常都没有人阅读。他的作品是通过惊人的事实来重构中国，但是（也是，尤其是）为了通过一种吸引人的方式，将恐惧与激情与世间的生活融合在一起。（法国《文学杂志》2004年3月）

这是一部阴郁而令人痛苦的小说：女学生挨了一记雪球，又哭又闹；不忠的丈夫在妻子的坟上偷偷哭泣；新娘被公公调戏，大声叫骂；最恐怖的一幕是，儿子看到虚弱不堪的母亲被野狗吃掉，嗷嗷乱叫……与福克纳笔下堕落的美国南部的生活似乎让人觉得存在某种相似性：一个少年强奸了一个七十多岁的老太太，想看看到底是怎样的一种感受；一个男人想把他醉酒掉到粪坑里的父亲的尸体送进当铺抵押……这些无来由的不幸可以看做是黑色幽默，但除此之外，余华的写作还有许多丰富的层面。《在细雨中呼喊》以孙光林的第一人称来叙述，孙光林敏感而孤独，他千方百计试图去理解自己不正常的童年生活。小说是各种风格和类型的拼接，里面既有田园牧歌式的片断，也有电影场景式的大段描写（一个少年拿把菜刀，威胁说要杀死作为人质的女朋友）；既包含了黯淡的哲学思考（我们并不是生活在土地上，事实上我们生活在时间里），也像是一部教育小说，叙述了孙光林的成长历程。（美国《时代》周刊 2007年11月22日）

在余华的第一个长篇小说的第一个英文译本中，余华（随后创作了《活着》和《许三观卖血记》）描绘了毛泽东时代中国浙江省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家庭生活。叙述者孙光林讲述了家庭的内部和外部生活。孙光林是孙家的第二个儿子，曾被送给别人，五年后十二岁时，因收养他的家庭蒙难返回原家。叙述在时间与空间之间飞逝，创作出了孙光林的青春岁月的图景：他家的房子在他返家不久即被烧毁；当地的婚礼呈现出令人毛骨悚然的色彩；家庭成员的死亡在命运多舛的家庭组织中导致了机会主义；家庭的忠诚已经不复存在。在记忆的融合中，幻想与现实之间日渐模糊，孙光林观察到，毕竟我们的生活与其说植根于土壤，不如说是植根于时间……时间使我们前进或后退，并改变我们的方向。（美国《出版商周刊》2007年8月6日）

中国通常被认为充满了焦虑和不确定性，尤其是在与一个超级大国并存的世界里。中美之间在物质和文化上的鸿沟可能掩盖了彼此社会的共同经验。今天，新兴的个人主义和根深蒂固的社会权利之间的紧张感在中国日益腾升。余华的《在细雨中呼喊》探讨了这种紧张关系，奉献的是一部迷人的小说，辛辣、幽默而且具有普世价值……《在细雨中呼喊》不是线性的叙事，而是闪烁的插曲的连缀，四射的光芒照耀着活跃于纸面的几十个人物。这里既有优美，也有哀伤，既有与寡妇偷情的快感和痛苦，也有青春期少年在性幻想和真实性交之间笨拙的颠仆冲撞，有父子之间爱恨交织的尴尬情感。通过《在细雨中呼喊》，余华掂量了人性最坏与最好的一面，而没有走向极端，指引我们穿越奇妙而复杂的人性众相。（《Artvoice》2007年9月12日）

这部小说以一个孩子的口吻徐徐展开，叙述了他在六七十年代的青少年成长经历。他几乎无视父母和兄弟的存在，六岁时被送给另一户人家，在那儿过了五年。他叫孙光林，在刚刚进入青春期的时候，他回到了原来的家庭，五年的时光使他与自己的家庭更为疏远陌生。通过他超然旁观的目光，我们目睹了他的父亲、祖父、兄弟和邻居的生活。小说由零星的片断回忆组成，当我们摸索着记忆的线索，会发现无数信息的碎片，必须将它们一一串连起来，才能形成一个完整的故事，一个可以称之为短篇集的故事，时间在其中起伏跳跃，每一个“时间”都退隐到背后，留下更多的贝壳，作者把它们拣拾起来扔给我们……对我来说，父子之间的复杂关系潜在地主宰了整部小说，使小说显得更为耐读。余华描写了孙光林的父亲庸俗而非同寻常的生活，他代表了粗鄙的一类人。男女之间的蝇营狗苟和村民所向往的城市生活的魅力，在农村社会中都有相当准确的写照。此外，孙光林的父亲对待其祖父的态度说明，父辈必须在子辈的羞辱中活下去。孙光林儿时的伙伴国庆也面临着被亲生父亲遗弃的命运，而另一个小男孩

鲁鲁只能把孙光林视若兄长或父亲。这些不同的父子关系和交流（小说中大概有六对以上这样的关系）是通过叙述者的眼睛或事件的蒙太奇组合来叙述的。爱与恨，尊重与鄙视，恐惧与敬畏，愤怒与热情的冲突，仿佛细雨中的呼喊一样，触目可见，触手可及，都以一种令读者既心碎又着迷的方式展现出来。（《Sharma》2007年11月24日）